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中国全史(18)

 **eBOOK**
网络资源 非纸质

中国全史

本卷提要

本书以翔实的资料，深入浅出地介绍了清代民间习俗和宫廷习俗，阐述了清代习俗传承、演变的发展趋向，并对某些重点习俗进行了文化学上的剖析。具体内容包括岁时节日习俗、服饰习俗、饮食习俗、居住习俗、交通习俗、婚姻习俗、丧葬习俗、生育礼俗、成年礼俗、祝寿礼俗、社会公共习俗、商贸习俗和娱乐习俗等等。

中国清代习俗史

一、清代习俗概述

清代是中国封建社会的末期，在这 267 年较长的历史阶段中，中国这座“古老的庙宇”被震动了，最终倒塌了。

当我们研究这段历史时，不能不去研究一下这段历史的风气习俗，不能不去思考这座“古庙”安然无恙近两千年的原因，更不能不去探究这座安然的“古庙”终于倒塌的原因。风俗民情毕竟是历史的一个剪影。

作为制度，清代是中国封建社会的末期，但作为传统习俗，清代是中国传统习俗最活跃的时期。这种活跃性首先体现在对传统习俗的全面继承和发展上，传统习俗不仅被完整地保存下来，而且其程序更加繁缛，内容更加庞杂，规模更加盛大。

就拿岁时节日习俗中的年俗来讲，其繁盛程度已远远超过明代。清以前腊八这一天，民间喝的腊八粥是“七宝粥”、“五味粥”，但到了清季，腊八粥已从“五味”、“七宝”发展到“八宝”，成了人见人爱，听起来吉利，吃起来喷香的“八宝粥”。食“八宝粥”习俗从侧面反映了清代经济、商贸业的发展对人们消费欲望的刺激；从深层文化意义来看，它是民间对吉祥数字“八”最完美的宣泄和最深入的发展。

再说庙会之俗，古已有之，是与烧香磕头、求神保佑联系在一起的祭祀、祈拜习俗，但到了清代，庙会之俗的含义就不仅如此了，注入了都市商贸文化的浓郁气息，经济生活与祭祀祈拜裹缠在一起，形成了一种特殊的文化——“逛庙会”。人们可在祭祀的同时，逛集市，购买所需货物，还可听艺人演唱，看艺人杂耍。庙会习俗已从单纯的祭祀习俗发展为具有浓厚商业氛围和热烈娱乐气息的综合性民俗活动。这一“逛”字一抹过去庙会祭祀习俗神圣、肃穆之感，变得轻松、愉快，成了具有娱人、悦神双重文化意义的“逛庙”之俗。京城“逛庙”成了清代民俗活动的一景，而且规模越发盛大。

清代中国传统习俗活跃的第二个体现是汉、满民俗文化的大融合。

清王朝将满族习俗带进了紫禁城，诸如宫廷必须穿戴满族服饰，民间亦必须更换原明代服饰，统穿满族服装，头饰亦令更改明代束发旧制，按照满俗剃发留辫。由于民间反抗呼声极强，面对强大的传统民俗势力，清王朝在向民间灌输该民族的民俗时，采取了一种软硬兼施的策略：男子必须穿满服，梳满发，女子仍可沿用旧俗，穿汉装，梳汉发。为官者必须穿满服，为隶者可穿汉服等“十从十不从”策略。这样，造成中国清代历史中满、汉服饰奇特融合的情况。所有男子，无论是官是民，都着满服，最流行的是衫袍外套马褂或马甲；而女子服饰就较为随意了，满族妇女着满装，穿旗袍，汉族妇女为束裙汉装。明代男子的服饰还可从官府役隶、释道者的衣着中看到，也可从儿童的服饰中看到。尽管这是因王朝禁令的实施所产生的效果，

是宫廷政治干预所致，并不完全符合民俗传承的基本特点，但是，当它形成规模后，当民间的抵抗情绪逐步减弱、消失后，当人们开始真正接受它的时候，一种真正意义上的民俗文化融合便产生了。清末，着汉装的汉族妇女开始青睐满族旗袍，到了民国时代，旗袍热已成风气，甚至成了中国妇女的“国服”。清末，亦有汉族妇女开始接受满族辫子，至民国，汉族妇女，特别是年轻女子梳辫蔚然成风。

当然，清王朝也不是在吃穿住行、婚丧嫁娶、岁时节庆、宗教祭祀中一味推行本民族的俗制，他们对中国汉民族传统习俗中的许多方方面面，采取了兼收并蓄的办法。比如，在年俗中，过小年打灶、送灶神，除夕夜守岁、吃饺子、放花炮、接灶神，人日吃春饼，立春进春帖子，上元观灯、吃元宵等等，这些汉族传统年俗已被纳入宫廷年俗之中，成为清王朝宫廷习俗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又如，在婚俗中，清宫也基本继承了明代宫廷的习俗，也就是说继承了中国传统婚俗礼仪，并将其合并为纳彩、大征、册迎、合卺、朝见等，重点突出了古代汉族婚姻“六礼”中的纳采、亲迎两礼。

再如，清宫造园习俗，也是继承了中国汉民族传统的造园艺术，并形成了自己的特点和风格。乾隆时期是清宫建园圃的高热时期，乾隆皇帝将江南私家名园搬入紫禁城，融于宫廷建筑雄伟敦厚之中。各王府私宅也沿袭了明代北京官家大贾四合院私宅的封闭式庭院格局，承继了中国汉族传统文化中唯我独尊、自成一体的文化精神，并使其在建筑习俗中得以充分体现。同时这种四合院式建筑的格局，也反映了王爷们对南方汉族风水观的全面接受。

清代中国传统习俗活跃的第三个体现是帝助民乐，官激民业。

紫禁城内戏楼、戏台很多，演戏是宫中的主要娱乐活动。大凡过节过年，大庆之宴，都要请戏班子来演戏。演得好，讨了皇帝、皇后或太后的喜欢，便会赐予皇封。乾隆年间，京东民间花会之一的“狮子会”，其狮舞非常宏伟气魄，在当地名气很大，于是便有人将其引进皇宫，讨皇上喜欢去了。由于“狮子会”的舞技精彩绝伦，乾隆看后甚是高兴，于是赐封该会为“金铃祖师”。“狮子会”自从有了皇封后，在民间的地位立刻发生了变化，自然成了民间各花会的“统帅”，每逢走会，被赐封为“金铃祖师”的狮子就要走在最前面开路。这与中国人的皇权意识分不开，是皇帝至上观念的体现。正因为皇封的作用，使民间花会活动走向了繁荣，经久不衰。清代年节时，走会的越来越多，其俗越搞越火红便是有力的佐证。

再看天津皇会，原叫“娘娘会”，据说也是因乾隆皇帝赐封后才变得兴旺发达的。其场面之壮观，京津两地庙会无一能比。且不说观者如潮，就是参加祭拜走会的各花会也不可胜数，队伍如潮涌，一年比一年规模大。其实，最初的“娘娘会”，规模虽说还算可观，但比之皇封之后，无论从服饰、旗帜、场景，还是走会人数上，其气势和规模都逊色了许多。

再有中国清代建筑，宫廷园圃建筑多采纳江南官宦、大贾园林式私宅的

风格，这种建筑不仅修建于紫禁城内，而且修建于颐和园，修建于热河避暑山庄。清乾隆帝如此推崇江南建筑风格，也就刺激了江南官宦大贾造宅之风的大兴，这些人不遗余力地精修细雕私宅，为的是让皇上看中，搬回京师，同时，亦达到抬高该宅该人社会地位的目的。这仍然是皇权意识使然。

仔细想想清代饮食习俗，这一点就更加明显、突出了。清代，许多宫廷食品慢慢流入京师市场，因源于宫内，故身价剧增，开店老板也从中获利甚丰。像肉末烧饼，据说是慈禧太后梦中所得，赶上厨师次日清晨又送的是烧饼早点，慈禧高兴之余重赏了厨师。于是乎，这没名的烧饼因得于慈禧的梦而不胫自走，不久，街市上便有了慈禧太后爱吃的肉末烧饼。皇太后爱吃，百姓能不尝尝？做此生意的买卖兴隆，因与“皇”字沾边，而流传至今。

以上三点足以说明清代是中国传统习俗最活跃的时期。

那么，清代习俗有哪些显著的特点呢？

第一是传承性。

清代习俗多承明代习俗，特别是信仰习俗、禁忌习俗方面，无论是宫廷，还是民间都多承古俗。民间普遍信奉祖先神、祭天神、地祇、日神、月神等，沿海地区普遍信奉妈祖神，另外还普遍崇拜观音娘娘、关公、城隍、寿星、八仙等等。清宫廷祭祀活动，除了沿袭明制朝廷祭祀制度，以圜丘、六泽、祈谷、雩祭、太庙、社稷为大祀，日、月、历代帝王、先师孔子、先农、先蚕、天神、地祇、太岁为中祀，先医、龙王庙、贤良和昭忠祠等为群祀等等外，还承满族古老的萨满祭祀之旧制，于坤宁宫祭满族诸神。

第二是变异性。

中国传统习俗，传至清代，有的已发生了变异，这中间分部分变异和全部变异两种。如清代男子的发式，就由明代束发习俗改为剃头留辫，尚属全部变异。又如：花朝节演变成春龙节，其节日的核心意义是与踏青、祈丰收有关，但由于加入了撒灰引龙之俗，所以也就发生了部分变异。再如：清代婚俗承袭的是古“六礼”，而且比“六礼”更浩繁、复杂，其变异则体现在形式上的变异。

第三是地方性。

中国地大物博，民族众多，因此民俗也是丰富多彩的。不少民俗具有共同性，但也有一些民俗表现出地方性特点。就拿婚俗来说，多数地区都为包办婚姻，且行“六礼”，但也有不行“六礼”的婚俗制。如侗族的抢婚，准备出嫁的姑娘不是被花轿抬到婆家，而是由婆家派人去抢，把姑娘背回婆家。又如川滇交界处居住的蒙古族的走婚，秘密结婚，实行男不到女家落户，女不到男家落户。

第四是历史性。

如果说风俗是历史的剪影的话，清代风俗确实大体勾勒出了这段历史的社会生活。我们从清代节日习俗和商贸习俗中感受到那个时代经济的发展，城市商贸业的繁荣，以及交通业的兴起。比如，京师的天桥，提起它，人们

便会联想到那是三教九流聚集之处。有些人聚于茶馆、茶棚，边饮茶，边谈生意，做买卖；有些人听戏，消遣时光；有些人提着鸟笼子逛市；有些人把家里的旧货拿来摆个地摊出售；耍把式的都云集于此，站地为牢，耍上几个绝活，吸引来往过客；等等。由于天桥是穷人光顾的地方，富人为了不失身份，很少踏入，因此，也就有了个名符其实的俗称：“杂八地”。再如：清王朝的秘密建储制度，这种制度习俗是前中国历史上所未曾有过的，因此其历史特点就更为突出。这一制度习俗是由雍正皇帝创立，他当着众臣之面“将此事亲写，密封藏于匣内，置于乾清宫正中；世祖章皇帝御书正大光明匾额之后，乃宫中最高之处，以备不虞，诸王大臣，咸宜知之。”此制度习俗由雍正帝始传承下去。这一制度习俗显然是这段历史的真实写照。

在谈到清代习俗史的时候，亦不可忽略清代人对习俗的记录与研究。清代，关心民俗、乐于搜集、记录民俗的人多了起来，而且涉猎的范围也越来越广。也正为此，才能较充分地体现清代习俗的丰富与真实。主要书籍资料有《广东新语》、《清稗类钞》、《陔余丛考》、《天禄识余》、《大清一统志》、《中国风俗史》、《钦定大清通礼》、《钦定大清会典》、《日下旧闻考》、《燕京岁时记》、《苗俗记》、《粤风》、《云南风土记》、《清嘉录》、《吴越风土录》、《杭俗遗风》、《帝京岁时纪胜》等百余部。除外，还有大量的地方志上记录着各地奇异的风俗。

因此，可以这样说，清代习俗不仅就其表现形式来看，比它以前各朝代是最活跃的，而且就习俗的搜集与记录而言，其资料的丰富性也是以前各朝代所不能比拟的。

二、清代岁时节日习俗

岁时习俗是随着时序、节令变换、气候、物候变化在民间形成的约定俗成的惯制。这种习俗由于与“天时”相合，因此，在源远流长的传承过程中，变化甚微。然而，节日习俗便不同了，尽管也同岁时习俗一样，依时序、节令为转移，强调其季节性，但却带有极强的人文因素，具有浓厚的文化色彩，因此，在传承过程中，随着人们对节日的兴趣的增长、消减或转移，其变异是显而易见的。

清代岁时习俗基本沿袭了前代的俗制，没有什么变化，而节日习俗却在传承过程中产生了部分演变，其表现为旧有习俗的内容更加丰富和繁盛，节日习俗的性质的变异，新的节日习俗的形成，满汉文化的相互渗透。

（一）日趋繁盛的民间传统节日

清代民间传统节日不可胜数，但规模之大、流传之广、内容日趋丰富的当数年节、元宵节、端午节和中秋节。人们在这些节日习俗中不断创造了多彩斑斓的文化氛围和吉祥喜庆的气息。

1. 清代年俗

年节，是我国各民族普遍重视的节日。由于各民族所使用的历法不尽相同，生活习惯不同，因此年节的时间亦有先后之分。汉族及部分少数民族过的年节是指阴历年。清代一过腊八，年事活动便逐步开始，直至正月十六送罢瘟神，整个年节才算结束。苗族的苗年从夏历十月初五过到十一月二十五日。彝族的彝年一般于彝历十月上旬由毕摩（巫师）占卜吉日举行，节期三日。羌族的羌年定于夏历十月初一。水族的端节于每年水历十二月下旬至翌年二月（阴历八月下旬至十月上旬），每逢亥日，各地按传统习俗分批过节。哈尼族过十月年，节期约五日。塔吉克族要在三月间举行“奇地前笛尔”年节。藏族的藏历年是在藏历正月初一举行。可以说，几乎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独特的年节习俗，但是，汉族的年节习俗发展至清代，不仅流传地区、民族得以扩大和增加，而且因城市商文化的繁荣和农业经济的恢复、发展等诸多因素使年节习俗注入了更多的文化内涵和轻松的吉庆氛围。

实际上，年节习俗按内容可划分两大时间段：腊月初八至除夕为辞旧岁；正月初一至十六为迎新年。辞旧岁多与驱邪避秽相关，迎新年多与纳吉祈福相连。

（1）腊八食粥

清代腊八，全国大部分汉族地区都要喝腊八粥，此粥已从原来的“七宝粥”、“五味粥”的基础上增至“八宝”，并加以点缀，成为既好吃、又好看的腊八粥。它“用黄米、白米、江米、小米、菱角米、栗子、红江豆、去皮枣泥等，合水煮粥，外用染红桃仁、杏仁、瓜子、花生、榛穰、松子，及白糖、红糖、琐琐葡萄，以作点染。”尽管腊八食粥以驱鬼的古俗不复存在，但食粥以祈年丰人旺的古俗仍依稀可见，并增加了悦人的成份。

（2）过小年

小年通常是在腊月二十三祭罢灶神之后，于二十四日夜举行。过小年乃是为了提前过年，提前驱灾免难，招财纳吉，清人笔记中有关于安庆相城（今属安徽）县人过小年的情景：“二十四晚，设酒醴以延祖先，自密室达门面，内外洞澈，灯烛辉煌，而花炮之声达于四巷，几与除（夕）夜无异，土人谓

清·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腊八粥》。

之小年。”小年之隆重尤胜前季。

（3）年前备春联、贴春联

也叫“贴春帖”。此俗源自古代的桃符。春联的正式命名源自明代，至清，春联习俗已具规模，有专门书写春联的书家，有为书家写春联而设的市肆书棚。清人记载了这一情景：“自入腊以后，即有文人墨客，在市肆檐下，书写春联，以图润笔。”清代京城人家得春联后，要在腊月二十三或二十四祭灶之后，“渐次粘挂，千门万户，焕然一新。”由于其中带有祈求神灵的意义，因此，在粘挂前必须举行净手、焚香、放鞭炮等仪式，以示对贴春联的恭敬。

民间春联用纸，多用红纸，以图吉庆，但清内廷、王公和宗室写春联，都要用有别于民间的镶有红边或蓝边的白纸，而且这种纸除了书写春联外，不得擅自挪为它用。

（4）旧年除秽

腊月二十五，清人承前之俗，仍要举行驱邪除秽的祭祀活动，但其中已加进了祈秋的含义。这一日多举行“照田财”（亦叫“照田蚕”）除秽祈秋活动。“村农以长竿燃灯，插田间云，祈有秋，焰高者稔，谓之照田财。”

除秽习俗的又一表现是“扫年”，祭罢灶神便陆续开始，家家都要将房里房外彻底打扫一遍，家内摆设、衣物、被褥也要全部清洗一番，最晚者也要在除夕完成。有记载说：“送灶神后，扫除祠堂舍宇。”又说：“当除夕也，洒扫庭阶，陈设供奉，入更后，启外门鞠躬迎神以入，奉爵以安神位献岁三日，不敢洒扫，虑尘神几筵也。”

在福建、台湾等地区，各家要在除夕日的上午赶做“门头纸”。这种纸是用黄纸折叠而成的长条形，外包一层金纸，两端各贴一红纸圈。因“扫年”已罢，故除夕午后，便在两扇门的左右各贴一张，象征封门，实际上就是将秽气截于门外。直至正月初五，在祈神招财等民俗活动之后，才将这封贴撕下，然后带至野外空旷处焚化，并烧香祭拜，以谢门神之功德。

（5）除夕之夜

除夕夜除秽驱邪习俗进入高潮，不仅要扫房以去尘秽，而且要向尊亲师友辞岁。在南方“卑幼行礼于尊长，以别岁”；在北方，还增加了向亲友

清·姚兴泉：《龙眼杂忆》。

清·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春联》。

同上书。

清·顾禄：《清嘉录·照田财》。

清·潘荣陛：《帝京岁时纪胜·岁暮杂务》。

清光绪年间编修的《祥符县志》。

清·顾禄：《清嘉录·辞年》。

辞岁的习俗和新婚者去岳家辞岁的习俗。通常人们在辞岁后要返回家中，先净手洗脸，然后祀祖供神，焚香燃烛敬天地。再后全家团拜，喝分岁酒，吃荤素细馅水饺，给压岁钱。全家聚坐食饮，直至天明。北方的守岁俗为“高烧银烛，畅饮松醪，坐以待旦”；南方的守岁俗为“子弟称觴，为长者寿，环侍香案，通夜不寐”。“辞”俗之盛是为了取悦神祖，恫吓鬼灵，为新年讨个吉利和顺气。因此，新年一到，整个民俗氛围便从“驱逐”转为“纳迎”。

（6）大年初一招财进宝

正月初一招财神是新年纳迎的主要内容之一，此俗流行于全国各地，只是各地表现形式不同。

清代，皖南、苏北、淮北尤盛“挂门钱”之俗。清人姚兴泉描绘了桐城人过年风俗，“桐城好，元旦贺新年，大族中堂悬福字，小家单扇贴春联，处处挂门钱”。所挂的门钱，是用五色纸剪成铜钱的串状，然后在初一一早挂在房门的门楣上，以象征招财进宝。

四川地区则流行“装财神”风俗。正月初一，“乡里无赖以粉墨涂面，执鞭为优伶，立于诞（马）中，主人必给钱乃去。”这些乔装打扮的文武财神，敲锣打鼓去各家贺年，以示送财送宝。

“挂千”亦称“挂钱”、“门笺”，则流行于满、汉族地区。清人富察敦崇记载：“挂千者，用吉祥语镌于红纸之上，长尺有咫，粘之门前，与桃符相辉映。其上有八仙人物者，乃佛前所悬也。是物民户多用之”。吉祥语多用“五谷丰登”、“吉庆有余”等。满族的“挂千”用白纸，中间刻一满文“寿”字，外为金钱花纹，正月初一粘贴于门楣之上，以象征招财纳吉。

（7）过年贺正、逛庙会

清代过年，仍沿袭旧俗，家家走亲拜友，互贺新年，恭喜发财。清同治年间编纂的《淡水厅志》载：“正月元旦，焚香，衣冠，祀祖谒神，向吉方出拜亲长师友，曰‘贺正’。”互送“拜年帖”（现在的贺年片）已成为城乡遍及的习俗。

过年逛庙会，在清代已成风气。

《清稗类钞》载：“京师各庙，辄有集市，百货充盈，游人纷沓，俗谓之‘逛庙’。逛庙有定期，京师广宁门外财神庙，庙貌巍焕，报赛最盛。每岁正月初二日倾城往祀，商贾妓女尤夥。庙祝更神其说，谓借神前纸锭怀归，俟得财当十倍以酬神，故皆趋之若鹜也。”

清·潘荣陛：《帝京岁时纪胜》。

引自《牟平县志》。

清·姚兴泉：《龙眼杂忆·时令类》。

引自《新繁县志》。

见清·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挂千》。

此时庙会已与商业文化联系为一体，就拿北京厂甸庙会来说，元季为海王村，清初尚不繁盛，但至清乾隆年间，形成市肆，每年夏历正月初六至十六日，谓之开厂甸。在这段时间内，地摊一个接着一个，卖珍宝、书画、古董、碑帖、南纸的，卖各种饮食、玩具、首饰、花卉的，还有演曲艺、耍杂技的等等，都借众人逛庙拜神之际，借“集贸”发财。而众人也在逛庙会时买上几件可心的东西，图个新年吉利、财运亨通。

逛庙会不独京都有，许多地方，特别是城、镇，均于清代形成风气，成为一种新的文化时尚。

2. 元宵节的“灯火”

明季元宵上灯就已约定俗成，至清代，更创盛大之风。“京师灯市，始正月八日，至十三日而盛，十七而罢，市规也，张灯亦如之。张灯之地，以正阳桥西廊坊为最，巷有五圣祠，康熙癸卯，里人燃灯祀神，来拜观者如堵，因广衍为闾巷之灯，巷隘而冲，不容并轨，车旋辔马，仕商往来经之者，十率八九。向夕灯悬，远近游观，不下万人。施放烟火，鼓吹弦索，走桥，击唱秧鼓，妆耍大面具，舞龙灯诸戏，亦趁喧杂，蚁聚蜂屯，纷沓尤甚。巷多楼居，灯影上下参差，辉璨如昼。灯之类，流珠、料丝、画纱、五色明角、麦秸、通草、百花、鸟兽、虫鱼、水墨及走马鳌山等，巧变殆尽。”

元宵节之晚上灯之俗，其隆重与繁盛，遍及全国。

(1) 江南的上灯落灯

清代，江南一带通常十三日上灯，十八日落灯。清人如此描述了江南上灯落灯的情景：“十三夜，悬点灶灯于厨下，凡五夜，至十八夜止。”而十三日夜通常家家要吃团子，到了十八日落灯之夜，便要改换食面条了。

在杭州一带，还要在十三日的前一日将灯节所引龙灯拿到龙神庙“点睛参谒挂红，称为龙灯开光”。此夜，赴吴山龙神庙的各路龙灯，相互戏耍，飞舞腾跃，十分壮观。

(2) 蜀地的灯山会

四川一带的灯节就显得更加繁缛。在四川西部，从正月初九“开灯”时，邻里相约，轮流设宴聚饮。初九这一餐叫“试灯宴”，每夜一家坐东设宴，直至十六日。聚饮时，各家室内厅堂都必须挂灯亮盏，以示驱秽求吉。当地称此俗为“灯山会”。

四川东部一带，灯节之俗略有不同。正月十五日夜，各家各户室内四处挂灯笼，不设坐东宴，而设家宴。全家人围坐一桌，聚饮共食，以贺新岁。

引自康熙年间编撰的《宛平县志》。

参见清·范祖述《杭俗遗风》。

参见《峨眉县志·方輿志》。

四川东、西部还流传着一种特殊的灯节习俗。正月初九日，从家里到户外，从街头到路口，从田间到地头，都要竖竿点灯，以驱逐不祥，保佑新年平安无事。灯名也多有求吉祈神之内容，如“玉皇灯”、“天灯”、“五谷灯”、“雁鹅灯”，等等。

（3）驱秽逐邪的“灯”

灯节中保留的驱秽逐邪之俗是从古傩演变而来的具体特指习俗。

清代，安徽、湖北一带要举行“照虚耗”仪式。清道光九年（1829年）《阜阳县志》卷五记载着：“（上元夜）门户、碓、井等备设灯，谓之照耗”。照耗的象征意义与古傩的象征意义并无二致，只是所驱、所照对象更加具体化了。

江苏北部地区，元宵夜要引火烧田，烧死害虫及虫卵，祈求丰收。苏北有童谣：“灯笼亮，火把红，正月十五炸麻虫（亦称照麻虫），场边田边都炸到，炸得害虫影无踪。”

陕西一带，又演变成“照黑角”，元宵节之夜，除家家户户要挂灯亮盏，使屋内灯火通明外，还要派人专门挑着灯笼把房前、屋后、院中的所有黑暗角落全部照一遍，以示逐秽驱邪。

（4）求子的灯

清代元宵节的灯俗还与求子有关。在四川东部有“偷檐灯”之俗，偷灯者多为不孕妇女，或尚未得子人家，由于元宵节各家各户都要在房檐下挂灯，不孕妇女或无子人家的一人便会趁夜深人静时，偷偷溜到事先相中的一家（这家通常为子孙满堂），将这家檐下的灯偷至自家，以兆新年得子。

广东元宵节求子，却要酬灯。《广东新语》载：“广州灯夕，仕女多向东行祈子。以百宝灯供神。夜则祈灯取采头。凡三筹皆胜者为神许。许则持灯而返，逾岁酬灯。生子者盛为酒肴庆社庙，谓之灯头，群称其祖父曰灯公。”当然，这一习俗略显带有火神崇拜的原始宗教的痕迹。

3. 端午节的厌胜物

清代端午节的厌胜物已从古代朱索桃印、艾人、五彩缕、赤灵符中滋生出更多的新的厌胜物，但其中驱邪除秽的根本意义没有变。

（1）天师符

据清人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记载，每逢端午节，北京一带的街面店铺，都用尺幅黄纸盖以朱印，或绘画天师、钟馗之像，或绘画五毒符咒之形，悬而出售。人们争相购买此物，并将其粘贴在中门，以此避灾驱邪。天师符一般为端午节那天贴挂，于五月初六日撕去。很明显，这一厌胜物是由古代朱索桃印、赤灵符演变而来的，增加了更形象的文化内涵。

参见清康熙年间编撰的《直隶通州志》。

（2）彩葫芦

这是一种流行于北方地区的端午厌胜物，它是用五色彩纸折叠成形后，用剪刀剪裁或浆糊粘贴而成的。有圆形、方形、菱形等多种式样，下缀以彩穗，挂在房门上。这些被剪成的“各样葫芦，倒粘于门阑之上，以泄毒气，至初五午后，则取而弃之。”

这种厌胜葫芦还被深闺中的巧女用绫罗制做成葫芦状的小巧之物，配以小虎、粽子、樱桃、桑椹等，用彩线穿为一体，然后于端午日悬于姑娘的钗头，或系在小儿的背上。

这是古代五彩缕的变体，使这一抽象的、简单的厌胜物注入了更生动形象、丰富具体的内容。

（3）染指甲

清代，此俗流行于全国许多地区。端午日，年轻妇女要摘凤仙花，并将其捣成汁，然后用它涂染指甲，直至指甲染红为止。通常要依据年龄来确定染指的多少，小女孩一般十指均染，年龄稍长者仅染无名指和小指。民间认为，染指可以避邪，加之染指亦美，故形成风气。

此外，端午的厌胜物还有插于门旁，以禳不祥的菖蒲、艾子；为孩子特制的百草袋，绣有花果图案的彩色肚兜，缠在手、脚、颈上的五彩线；用菖蒲、艾等熬制的沐浴水等等。

（4）恶五月的禁忌

自古以来流传着五月为“恶月”、“毒月”之说。民间认为该月毒虫滋生，瘟疫流行，易得病灾，因此形成了许多禁忌。至清代，五月禁忌沿其古俗又有所发展，形成了该月不迁居、不糊窗隔的禁忌习俗。

北京一带民间流传端午日井水有毒之说，故该日禁忌从井中汲水，每户都要在前一日争相汲水，蓄满缸釜。

上海一带忌讳称恶，故称善月。

4. 中秋节偷摸不算偷

中秋节是我国传统节日，流行于全国各地。清代的中秋节不仅沿袭了古俗，还形成了拜月、烧斗香、走月亮、放天灯、树中秋、点塔灯、舞火龙、曳石等活动。最具特色的当属“偷”俗。

（1）偷儿女

参见清·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

参见清·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

参见清·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

参见清·潘荣陛《帝京岁时纪胜》。

参见清·潘荣陛《帝京岁时纪胜》。

在陕北地区，中秋之夜家家都要摆瓜果祭月、赏月。一些无儿无女的人家便会于夜深时去别人家偷摸一些红枣、瓜果等食物，取其“早生贵子”之吉。即使此行被主人家发现，主人也不会追究，只装未看见，一笑置之。

（2）偷瓜送子

还有替未得子人家偷瓜的。黄河、长江流域地区，中秋之夜会有一队队儿童到田里偷摘南瓜，瓜上画上婴孩，或插泥人后，送到无子或新婚人家。拖泥带水的瓜被孩子们放进这些人家的被褥之中，主家亦不得恼怒，还须热情款待这些送子儿童。

湖南、贵州一带则由不育者的亲友去邻里菜园偷冬瓜，以彩色绘成人面，又裹以衣服，呈人形，送至不育人家。其妇得瓜，要剖食之，以为这样做可得子。

（3）偷月亮菜

在湖南新晃侗族地区，每逢中秋之夜，便有偷月亮菜之俗。传说，此夜月宫仙女下凡，为人间洒甘露，而食了这些洒有甘露的菜、瓜等，便可延年益寿，福星高照。入夜后，妇女们便相约结伴，打着伞去各自恋人家偷菜，偷罢，还要大声招呼一声主人去家里吃油茶。若要偷到成双生长的豆角，则为喜兆；若是偷些肥瓜、毛豆，则象征自己的孩子健康、壮实。小伙子也有偷菜的，但多在地里野餐吃掉，不可带回家。

（4）摸秋

在黄河中下游、淮河流域和长江流域等地，中秋夜亦有偷摸之俗。未孕妇女要在小姑的陪同下，到田野瓜架、豆棚下偷些瓜豆。传说偷摸南瓜，易生男孩；偷摸扁豆，则生女孩；若要偷到白扁豆，那更是吉兆，除生女孩外，还象征着夫妻白头到老的好兆头。清人梁绍壬说：“鸠兹（芜湖之古称）俗，女伴秋夜出游，各于瓜田摘瓜归，为宜男兆，名曰摸秋。”

陕西一带的偷俗略有不同，中秋夜，家人令小孩去附近秋田去偷摸一样东西，若摸到葱，父母则认为此孩儿长大会很聪明；若摸到瓜果，则认为孩子长大不愁吃喝。

中秋夜偷摸不仅不算偷，而且被偷人家还有纵偷行为，但过了中秋节，若要再偷，那可就要按贼来惩处了。

（二）民间传统节日习俗的变异

一般来说，民俗事象一旦形成，便大致保持着相对稳定性。但是，尽管如此，由于受到社会的、政治的、生活的种种因素的影响，民俗事象在流传过程中仍然会产生内容或形式上的变异。

1. 花朝节演变成“春龙节”

夏历二月初二于唐代为踏青节或曰花朝节，至明以后便增加了撒灰引龙之举，俗称“龙抬头”，到清代，此俗已形成规模，取代了原来的花朝节，被定为春龙节。清咸丰年间地方志记载：“……以（二月）二日为春龙节，取灶灰围屋如龙蛇状，名曰引钱龙，招福祥也。”此日，各家做韭菜馅的葷、素饼，并用油炸后再食，称为“熏虫儿”。人们称这种饼为“龙鳞饼”，称所食面为“龙须面”。这一日还禁忌妇女在家用针线，以为用了便会伤害龙的眼睛。

原花朝节被挪至二月十五日，有记载：“十五日曰‘花朝’，小青缀树，花信始传，骚人韵士，唱和以诗。”

2. 上巳节演变成春游节

清代，三月初三上巳节的袪禊之意已基本趋于淡化，转而成为娱乐性的春游节。这一日，民间有流杯、流卵、流枣、乞子和戴柳圈、探春、踏青、吃青精饭以及举行歌会等活动。

传说三月初三日还是“荠菜花生日”，于是，人们在踏青时，无论男女都要采摘此花，男子将花戴于胸前，女子将花戴于发上。它有祈明目和装饰双重作用。

三月初三亦是南方许多民族的歌节，壮族要赶歌圩、举办歌会；侗族有对歌、踩堂；瑶族、布依族、水族等都以三月初三日为歌节。是日，青年男女相会对歌，谈情说爱。

3. 乞巧节演变成七娘会

夏历七月初七的乞巧节，清代于福建、广东、浙江等地又演变成七娘会。

引自清咸丰年间编撰的《武定府志》。

参见清康熙年间编撰的《宛平县志》。

参见清·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

参见清康熙年间编撰的《宛平县志》。

《广东新语·事语》记载：“七月初七夕为七娘会。乞巧，沐浴天孙圣水。以素馨、茉莉结高尾艇，翠羽为篷，游泛沉香之浦，以象星槎。”七娘会的参加者，均为姑娘，她们每人集资若干，抽空用通草、色纸、芝麻、米粒等制成各种各样的花果、仕女、器物、宫室等，在初六那一日杂以针线、脂粉、古董、珍玩、花生、时果等列在庭内八仙桌上，供人评赏。初七日开始迎仙、拜仙、拜牛郎等，礼节相当繁缛。这一节日不仅包含了妇女乞求智巧的古俗，而且演变成了民间自发组织的集团民俗活动和由此产生的繁缛的祭神礼仪。

而在山东一带又演变出贺牛生日的习俗。由于牛郎织女婚配得助于老黄牛，因此，民间又将乞巧节演变成牛生日。清人记载：“七月七日，……牧童采野花插牛角，谓之贺牛生日。”这一日要以酒食款待耕牛，以示恭敬。

4. 晒虫节演变成晒袍会

夏历六月初六日为汉族传统节日——晒虫节，宋季亦称“天贶节”。

清代衍化出一些新俗。上海裁缝要在这一日聚集于城隍庙举行晒袍会，活动包括洗涤神器和城隍衣饰，还有集市庙会、戏文演出等。这一活动已明显带有行帮社会习俗的特点。

江浙一带妇女还于该日洗发，俗传这样做可使头发不腻、不垢；更有“牵猫犬浴于河”者，认为可避免虱蛀。苏北是日嫁女，要特备腊肉肘和水果花红，馈赠出嫁女儿，以图吉利。

云贵一带的布依族是日要宰猪杀牛，包粽子祭祠祖先；吃五色糯米饭，以贺五谷丰登；用白纸做成三角小旗，沾上鸡血或猪血后，插在田间地头以防蝗灾。

5. 无定日的老鼠嫁女

“老鼠嫁女”是汉族民间广为流传的祀鼠活动，亦称“鼠纳妇”，清代的方志书上已有记载，只是“老鼠嫁女”没有统一的、固定的日子。四川定在除夕，苏南定在正月初一，苏北为正月十六，湖南又为二月初四。活动内容也五花八门，湖南一带是日要遍插蜡烛于屋角、过道，彻夜通明，大人、孩子都要早早上床睡觉，以示回避。苏南则整夜不点灯睡觉，曰“老鼠嫁女”。江南人家还为老鼠嫁女准备喜糖，家家炒芝麻糖、爆米花等，晚上摆

引自清咸丰年间编撰的《武定府志》。

参见清·顾禄《清嘉录》。

参见清·李吉昌：《南笼府志》。

参见清光绪年间编撰的《武进阳湖县志》。

于鼠洞口，敲锅打响，为老鼠催妆。民间认为，该夜将老鼠遣嫁出门，可防老鼠咬啮衣物，以求吉利。

（三）清代形成的民间节日

民俗的特点，不仅表现在时间上的传承凝聚力方面，还表现在空间上的播布广泛性方面。正因为此，民俗事象才能在流传过程中保存其最古老的母题和最凝重的核心，呈现其传承的持续、稳定性。同时，由于历史变迁、民族迁徙、文化交流等诸因素的作用，又使旧有民俗在广泛交融、碰撞中形成了新的、独特民俗。

清代是中国传统民俗活动最繁盛，流传空间最广泛的时代，因此，也就促使一些古老的民俗事象在交融与碰撞中形成了新的内容和表现形式，这尤其体现在节日习俗中。

1. 苗族“跳月”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的贵定一带，早在清康熙以前便有一种独特的年俗活动，人称“跳月”。最早的文字记载是清代田瑞之于康熙年间所著的《黔南竹枝词》的一首诗：“花树跳花花一族，月场跳月月三更；浓装只爱悬珠好，雾壳争如绘腊精。”

清康熙年间（大约在1661年后），苗族的“跳月”便成为一种有组织的民间传统年俗活动，有固定的地点和时间，由寨老牵头承办。最初月场并不多，随着活动造成的日趋广泛的影响，每年参加者人数的不断增加，月场便在居住较集中的地方逐渐增设，并在时间上采用了交叉排列的方式，除正月初一和正月十八日不设月场外，其余孟春日均有月场，只是月场地点不同而已。

清乾隆年间，贵州巡抚爱必达描述了苗族跳月之景：“花苗……孟春合男女于野谓之跳月，择平壤为月场，以冬青树一束植于地上，缀以野花名曰花树。男女皆艳服，吹笙踏歌跳舞，绕树三匝曰跳花。跳毕，又视所欢，或巾或带与相易，谓之换带。然后通媒约，议聘资，以妍媸为盈缩。”

道光年间又有人记载：“花苗，每岁孟春合男女于野，谓之跳月，预择平壤为月场。及期，男女皆更服饰妆。男编竹为芦笙，吹之而前，女振铃附之后以为节，并扇舞蹈，回翔婉转，终日不倦。”

至清中叶，各地土司为了祈福免灾，依靠权力和财力在自己门前设场，致使“跳月”活动愈演愈烈。

“跳月”一般没有什么固定程序，青年男女、中年妇女和小女孩都可参加。参加者可随时进场，也可中途退出。“跳月”要根据人数分成若干组，每组前面必须是两名男青年芦笙手，后面跟着女青年，不过女青年的人数多

清·爱必达：《黔南识略》第二卷。

引自清道光年间编撰的《黔南丛书·黔书》。

少完全取决于男青年个人的风姿和吹奏技艺。这些未婚姑娘和已婚妇女跟在她们所爱慕或钦佩的男子后面，踏着芦笙节奏，翩翩起舞，绕场而行。

2. 花儿会

在甘肃、宁夏、青海等地的回、土、东乡、撒拉、保安、裕固等民族中流传着名叫“花儿”的传统歌会，每年夏历四月或五、六月举行，会期为5天。据传，花儿会在西北地区已有200至300年的历史，也就是说，在清康熙至乾隆年间就已形成规模。

花儿会规模最大的当属甘肃境内莲花山花儿会和青海境内的五峰山花儿会。莲花山花儿会每年夏历六月初一至初六举行，人们一方面到这里朝山，一方面前来赛诗对歌。前来参加花儿会的歌手要自动组成10人左右的班子。男女均有以这样方式组成的临时“花儿班子”，然后向莲花山进发。按照花儿会的“规程”，凡是赶会经过的村子，都由本地歌手用一道道马莲绳拦住客人，并且对歌。当四面八方的歌手汇集到莲花山下的时候，按照花儿会的“规程”，正式的“对歌”进入高潮。无数组“花儿班子”开始两两对歌，莲花山成了歌的世界。

3. 锡伯族“杜因拜专扎坤”节

“杜因拜专扎坤”是锡伯语音译，译成汉语即“夏历四月十八日”。

据沈阳太平寺锡伯族家庙碑记载，锡伯族公元16世纪前居住在东北地区，18世纪中叶，清政府在新疆伊犁设立将军衙门，统辖新疆，并于乾隆二十九年（1764年）从盛京（今沈阳）所辖的沈阳、辽宁、开原、义州、凤城、熊岳等17个城镇，抽调锡伯族官兵1016人，连同家属共3164人，编成10个札兰（队），在满族协领哈木古朗和城守尉喀什尔西带领下，于夏历四月十八日从盛京启程，于乾隆三十年七月，抵达新疆伊犁地区“屯垦戍边”，并长期驻留至今。新疆的锡伯族为了纪念西迁的壮举，将夏历四月十八日，即西迁出发日定为节日，以示纪念。在这一天，各个牛录（相当于乡）都要举行各种形式的纪念活动，如赛马、刁羊、射箭、摔跤，年轻男子还要骑着骏马出外野游，妇女、老人们或坐车或徒步到野外踏青、野餐。此外，人们还赶庙会，各家各户做“米顺”（面酱），吃鲜鱼，做蒸肉。还要按村屯聚集于一起，请老人讲述祖先西迁屯田戍边的故事。

4. 苗族“牛打场”

参见黔南州文化局编印的《黔南民族节日通览》。

“牛打场”是贵州贵定县一带苗族的祭祖活动，在清乾隆年间就已形成规模盛大的节日俗制。

清乾隆二十年（1755年），贵州巡抚爱必达著《黔南识略》，其中卷二写道：“斗牛……白苗衣尚白，短仅及膝。男子科头跣足，盘髻长簪。祀祖，择大牯牛牛角端正者饲之，及茁壮，即合寨共斗于野，胜即为吉，卜日杀之以祭。”

清道光二十五年（1845年），贵州布政使罗典著《黔南职方纪略》，其中苗蛮卷九记载：“祀祖，择大牯牛牛角端正者，饲及茁壮，合各寨有牛者斗于野，胜即为吉，斗后卜日砍牛以祭。主者服白衣青套红褶宽腰裙。祭后，合亲族高歌畅饮。”

苗族的“牛打场”实际分为两大程序，一是斗牛，二为祭祖。时间上也有明确规定，60年为大祭，13年为中祭，7年为小祭；正月择吉日斗牛，之后月，即夏历二月十三日祭祖。

贵定县云雾镇的新场“牛打场”是其中规模最大，历史最久的。参加斗牛的牛饲养十分讲究，要有老人精心饲养，平日不过多劳动，在开场前一两个月要隔圈饲养。“牛打场”的当届场主要在开场前两个月向各苗寨发请帖。使参赛牛的饲养者有所准备。在开场前一天，参赛人家还要请一位亲友在寨上鸣锣，以告全寨，因家牛参赛，故禁忌孕妇、坐月婆、新寡妇登家门或靠近牛圈；禁止各家来借东西，以免借走牛的威风和力气。

斗牛日，寨老于11点左右宣布“牛打场”即将开始，简述“牛打场”的历史和有关规定。另一位寨老宣布“踩场”开始。铁炮轰鸣，踩场的队伍鱼贯而入，最后，场主身穿大红袍，头戴黄冠，手持拂尘走上场，身后跟随两男子，一人持牛角杯，一人捧酒坛，当牛上场后，他们用牛角杯给牛灌酒，以激其斗性。接着斗牛士将牛牵出，自由结合成对手，相距数丈远，接着，一声炮响，牯牛脱缰而出，向对方猛冲过去，头角相撞，甚是精彩。下午5点左右，斗牛结束，场主要给优胜牛戴金、银角，并披红挂彩，放铁炮，吹唢呐欢送。获胜牛所在寨子的群众则列队于寨头，击锣、吹笙、跳舞、放鞭炮，迎接“英雄”归来。

斗牛之后，便要在下个月的夏历十三日祭祖。祭祖是以家族为单位进行。60年大祭要砍牛祭祖。杀牛后，家族众人集中于“经堂”（设在该家族年最长、威望最高的族长家）祭祖。由巫师先念咒语，穿红袍，祭拜，然后唱盘古歌，歌颂祖先的恩德，创业的艰辛，子孙的幸福。子孙们跪拜叩头，有击鼓者击鼓伴奏。祭毕，放铁炮三响，各家族分别设宴招待亲友。整个节日活动到此全部结束。

5. 古隆坡会

广西融水一带的民族传统会期——古隆坡会，相传形成于清咸丰年间

(1861年)。在这里居住的苗、瑶、壮、汉四民族抗击清兵，并将清兵击退后，为了纪念被战死的300多名兄弟，他们将这些尸体埋在战地——大坡村边坡坪上，并设“天祀坛”，立“天祀碑”，修筑一座大坟墓，将正月初四、十五、八月十五定为战死者兄弟纪念日，形成了大坡坡会期。后因大坡坡会的影响逐步扩大，远近参加者愈来愈多，于是在众人的要求下，将新的坡会从偏僻的小寨挪至各民族居住的中心区域——香粉地区古隆坡，名曰古隆坡会。时间与大坡坡会相隔一日，为夏历正月初五、十六、八月十六。当时的请帖很有些诱惑力，不仅邀请各族男女青年赶完大坡坡会后的当天去香粉地区21个村寨居住、做客，而且欢迎第二日参加古隆坡会。当地团总韦兰庭发布了如下邀请令：凡是有民族乐器和民间体育项目的村寨可以带上；凡是参加完会期的，当夜还可以留宿；凡是还想对歌的男女青年，当夜可以继续对歌；次日青年男女可以相送而行。

由于天时、地利、人和，古隆坡会的规模远远超过了大坡坡会，成了远近闻名的民俗节日。每年会期，远近五乡八甲的各村芦笙队、舞狮队、马队、画迷鸟队都云集于此，展示各种竞赛；各民族男女青年展开山歌比赛，并借此谈情说爱。到了晚上，各村寨灯火通明，家家客满，主人拿出酒食宴请客人；男青年走家串寨，以山歌为媒寻找恋人。

6. 太平军生日祭

浙江海宁一带流传着这样一个传说：清咸丰十年(1860年)夏历八月二十三日，一支太平军队伍攻下了硖石镇横头，并住进沈家厅。因战事，当地人几乎都跑到外面躲藏起来。镇上成了“空城”。一位太平军将领在街上察看，听见从一虚掩的门内传出婴儿的哭声，于是走了进去，他看见一产妇病卧于床，一打听，才知道丈夫逃往乡下。他派士兵为产妇送去大米、鸡蛋、红糖，并为她烧煮。太平军贴出“安民告示”，并为逃躲在东山的百姓送去许多糕团，劝说百姓下山安心营生。第二年，海宁老百姓喜获丰收。他们认为这是太平军带来的财运，于是，当地人就把太平军进驻的那一天——夏历八月二十三日定为太平军生日，家家户户烧红糖芋艿新米粥吃。尽管太平军最后失败了，但当地这个习俗却依然如故地流传下来。

7. 布依族王龙赶祭歌节

王龙赶祭歌节形成于清咸丰年间，它是为了纪念布依族反清英雄杨元保而设于夏历五月初五的民族节日。这一天，贵州独山一带的布依族男女老少

参见潘光华《中国苗族风情》，贵州人民出版社1990年版。

参见《浙江风俗简志》，浙江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

要汇集于拉旺乡王龙村者安寨对面的扶宁坡唱歌，到“马刨井”喝水、沐浴。据传说，杨元保当年抗清被困扶宁坡，全军人马缺水，杨元保所骑的白马跃起前蹄，从石缝旁刨出一眼泉水，解缓了缺水之危。因此，人们就把五月初五当作祭奠杨元保及其神马的节日了。

当地老人口传，“赶祭歌节”在杨元保聚众起义前就有，但杨元保牺牲后两三年，赶祭逐渐兴旺起来，形成声势和规模。究其原因，起义失败后，杨元保的儿子及其他英烈之子，秘密串联群众到扶宁坡祭奠杨元保等英烈，策划反清斗争。此举被内奸告密，清军前来镇压，发现群众都在洗澡或对歌，无造反迹象，只好悻悻而去。从此，每年端午日赶祭唱歌，便形成了一种俗制。人们在赶到扶宁坡前，要先唱一首纪念歌颂杨元保等英烈的歌；去“马刨井”洗脸沐浴的人，要把从家里带来的粽子、熟蒜、雄黄酒供于井坎，将银毫丢进井水里，若没有银毫，则将随身揣的艾叶拿出三片丢进水里，然后再唱一首颂歌，以示敬意；之后可依次品尝“马刨井”的泉水，顺着小溪洗脸、洗脚，换上新袜去坡上对歌。

8. 广东人游花市及其它

清咸丰年间，广东广州的花市就形成相当规模。咸丰、同治年间的张心泰在《粤游小志》中说：“每届年暮，广州城内双门底，卖吊钟花及水仙花城市，如云如霞，大家小户，售供座几，以娱岁华。”咸丰、同治年间的又一诗人云：“双门花市走憧憧，满插箩筐大树秣，道是鼎湖山上采，一苞九个倒悬钟。”广州花市是由古代花市、夜花市发展成的年宵花市，每年腊月二十七日至除夕夜举行，并形成了以逛为主的消遣、娱乐性民俗文化活动流传至今。

除上述外，于清代形成的节日民俗还有一些，如香港的“抢包山”，形成于清中叶；云南回族亡人节，形成于清同治年间；贵州苗族爬坡节形成于清同治年间等等。这些节日多是由祭祀习俗发展而来的，或在原有风俗活动的基础上，经当地权威人士倡导或官府推动，形成一种俗制，并为当地百姓所接受，流传至今。

参见黔南州文化局编印的《黔南民族节日通览》。

(四) 清代宫廷节令俗制

1. 元旦

元旦为一年之始、万象更新之日，故又称作“年”。“年”是我国古代大多数民族最重要的节日，作为“万民之主”的帝王，更要大张其事，因此，历代宫廷均有名目繁多、盛大隆重的节庆活动。满洲旧俗亦特重此节。元旦这天，民间有“贺岁”（邻里早起拜年、叩头、互道吉祥）和“送财添财”（抱柴入室添入灶中）等习俗。清王朝建立后，特别是定都北京后，满洲贵族受汉族风俗的影响，在改造其旧俗和明代宫廷习俗的基础上，形成了清宫特有的一套年俗制度。

(1) 元旦诸贺典

贺典即制度化的庆贺典礼。清代的元旦贺典主要有明窗开笔仪、堂子祭天、大朝贺、皇太后受朝贺和皇帝内廷受贺等。

元旦贺典从半夜子时（今 23 点至 1 点）即已开始。这天皇帝起身后，太监就将事先准备好的水果、蜜饯等食品摆满一桌，并恭请皇帝吃苹果，取“岁岁平安”、“甜甜蜜蜜”之意。

子正一刻（今零点 30 分），皇帝至养心殿东南室行开笔仪。其时，室内桌案上已摆放了“金瓯永固”金杯，内注屠苏酒；玉烛一枝；朱漆雕云龙盘一，内盛古铜八祉吉祥炉和香盘二；特制御笔数枝，笔端及笔管分别镌刻“万年青”和“万年枝”字样；御用明黄纸笺若干。皇帝饮酒后亲手点燃玉烛，再将御笔在吉祥炉上薰香，然后行笔书写。先用朱笔，再用墨笔，各写吉语数字，以图新年大吉大利，“以祈一岁之政和事理。”比如嘉庆元年（1796 年），嘉庆帝颙琰在开笔仪上，就是先用朱笔在黄笺中心竖着写了“嘉庆元年，元旦良辰，宜入新年，万事如意”。一行四句。再用墨笔于其右写“三阳启泰，万象更新”；于其左写“和气致祥，丰年为瑞”。两行四句。

举行开笔仪之后，皇帝才能用笔行文写字。由于养心殿东南室门额书“明窗”二字，开笔仪又称“明窗开笔之典”。此仪肇始于清世宗（雍正帝胤禛，1722 至 1735 年在位），以后各代清帝皆奉行不辍。

开笔仪毕，皇帝亲率宗室王公、贝勒及满族一品大臣至长安左门外玉河桥东的堂子，行祭天之礼。

“堂子”是满族原始宗教即萨满教的祭祀场所。内供天、地、星辰、释迦、观音、关帝及满族始祖诸神。祭堂子是满族最重要的宗教信仰和祭祀典礼。清代以前的历代王朝，也有于元旦祭天的制度。清代改为堂子祭天，融入了满族的宗教色彩。最初，满族各家均可设堂子祭神。清建国之初，在盛京（今辽宁沈阳）建堂子，奉祭堂子为国家大祀；崇德元年（清太宗皇太极年号，1639 年）又将祭堂子定为皇室的专利，命“官员、庶人等设立堂子致祭者，永行停止”（《大清会典事例》卷一千一百八十一）。满族入关后，

于北京长安左门外玉河桥东建堂子，内设祭神殿、天圖殿、上神殿、神杆等建筑。堂子之祭，既有每日的朝祭、夕祭，每月初的月祭，每年的春秋大祭，元旦除夕之祭等定期祀典，也有命将出征、出征凯旋等临时祭祀。其中，元旦的堂子祭天祈福是最重要的大祀之一。其主要仪式有司祝（萨满）献酒、擎神刀祷祝、诵神歌，皇帝率随员向神行三跪九拜礼，恭进胙糕，奉献福酒，皇帝受胙等。皇帝赴堂子祭天，汉族大臣不必参加，百官穿朝服于午门外相送。

祭堂子毕，圣驾还宫，皇帝与皇后去坤宁宫祭神。坤宁宫是紫禁城后三宫之一（另两宫为乾清宫和交泰殿），明代为皇后正宫，清代用作祀神之所和皇帝大婚时的新房。坤宁宫所供神灵和祭祀方法与祭堂子十分相象，只是祭典规模要比祭堂子小。如果说堂子是清廷国家的祭神场所，那么，坤宁宫则是宫内皇家的祭神场所。据《钦定满洲祭神祭天典礼》载：“（坤宁宫）朝祭神为释迦牟尼佛、观世音菩萨、关圣帝君，夕祭神为穆哩罕神、画像神、蒙古神。……又树柳枝求福之神，称为佛立佛多鄂谟锡玛玛者，为保婴而祀。”元旦这天三更，皇帝、皇后诣坤宁宫祭神。在此之前，司香在朝祭、夕祭神位前上香，并于神位前铺设皇帝行礼用的毡垫。届时，皇帝立于神位前方正中，太监奏三弦、琵琶，鸣拍板；司祝先跪，皇帝后跪；司祝擎神刀祷祝、诵神歌；司祝祝毕，皇帝起身；最后皇后行礼。

元旦堂子祭天与坤宁宫祀神，目的是祈求神灵在新的一年里保佑大清国运昌盛、家族安康。

然后，皇帝赴奉先殿祭奠祖先及神位，再率王公大臣、侍卫、都统及尚书以上官员诣慈宁宫向皇太后行朝贺礼。皇帝行礼毕，皇后率公主、福晋（皇子、亲王等的妻子）、命妇（品官有封号的母亲或妻子）行礼，接着京官及地方官向皇太后具表致贺，并于午门外行礼。

天明时分，皇帝御太和殿主座接受外廷文武百官朝堂贺岁，是谓“元旦大朝贺”。届时太和殿前设黄案，亲王、贝勒、贝子、群臣及朝鲜、蒙古、安南（今越南）等诸外藩王子、贡使咸列班次。王、贝勒立丹陛下；群臣自午门之右的西掖门入宫，外藩自午门之左的东掖门入宫。班次既定，奏中和韶乐，群臣及外藩依品级高低先后向皇帝行三跪九叩礼。

辰时（今7点至9点）大朝贺礼毕，皇帝至内廷乾清宫受家人贺礼。鼓乐声中皇帝升宝座，皇后率妃嫔、宫女等上前行礼；继之，太子与诸王依次在殿前行三跪九叩礼；再后，公主、郡主入宫中行礼；最后，皇帝至乾清宫西暖阁，内外诸臣于太和门外向太子住所毓庆宫行二跪六叩礼。礼毕，朝贺结束。

元旦朝贺是清以前历代王朝的惯制。清代朝贺礼中，除堂子祭天、皇太后受朝贺为新加内容外，其余大都是从前代沿袭而来。它反映了满清宫廷礼仪风俗对汉族宫廷礼俗的继承与发展。

（2）太和殿筵宴

每年元旦贺典之后，清廷照例要于太和殿举行盛大宴会，宴请诸臣及外藩使臣。每次筵宴约设宴桌 200 张，用羊百只、酒百瓶，与宴者多达近千人。皇帝御用宴桌设于殿内宝座前，其他文武大臣及外藩使臣按照严格的品级尊卑，分别于殿内、殿外两侧或丹陛上设桌。不同等级的宴桌又有“大席”、“随席”之分，酒菜多寡及器皿质量均不相同。届时太和殿前陈设皇帝法驾卤簿及丹陛大乐，旌旗招展，钟鼓齐鸣，王公大臣均穿朝服，各入本位，向皇帝行一叩礼，然后就座。筵宴中间又有宫廷舞蹈及朝鲜、回部等的杂技、百戏表演，场面热闹而壮观，充满节日的喜庆气氛。

此宴就时间和性质而言，应为清宫元旦贺岁之宴，但由于是在太和殿举行，《大清会典》称之为“太和殿筵宴”；又由于规格高、场面大，此宴被列为宫中“大宴”之一。

（3）重华宫茶宴联句

重华宫茶宴联句是清宫元旦节俗中的又一盛事。“联句”是集体创作诗歌的一种方法。相传汉武帝在柏梁台与群臣联句共赋七言诗，每人一句，每句用韵，一句一意，是君臣联句作诗的肇始者，世称“柏梁体”诗。清宫联句之俗始于康熙年间。康熙二十一年（1682 年）正月，康熙帝（玄烨）大宴百官于乾清宫，93 人仿柏梁体以次联句。此后，雍正四年（1726 年）正月初二，99 人于乾清宫宴会联句。乾隆时，改酒宴为以雪水、松实、梅花、佛手配的“三清茶”及果点待客的“茶宴”，并将茶宴地点改在重华宫举行，同时还形成每次参与联句者限 28 人的制度。茶宴联句的次数也明显增多，自乾隆八年至六十年（1743—1795 年），新春重华宫君臣联句就举办过 43 次。嘉庆元年（1796 年），乾隆帝归政时下谕将重华宫茶宴联句定为“家法”，“俾世世子孙，衍庆联情，永垂法守。”（见《国朝宫史续编》卷四十六《茶宴联句》）这一家法，嘉庆、道光时执行不辍，至咸丰时才不再遵行。

据《国朝宫史》记载，参加茶宴联句的诸臣，由皇帝亲自从内廷大学士和翰林院文臣中选择。具体做法是，“每岁新正，……奏事太监预进名签，既承旨，按名交奏事官员宣召入宫祇候，届时引入。”每次联句的题目均由皇帝拟定，内容不外是借贺岁咏春颂扬皇帝的圣明睿智、文治武功或祈祝帝年永享、人庆年丰、国运昌盛一类的逢迎之词。其中也兼有宫中年景习俗的描写。参加茶宴联句之人还可享受禁中观戏和皇帝赐物（小件礼品）的待遇。因此，与会者无不感到备受恩宠，引为殊荣。

重华宫茶宴联句与太和殿筵宴一样，表面看来，它们只是清宫元旦的节俗活动，但实际上它们还是清廷显示其皇恩浩荡、与臣同乐、进而笼络群臣情感的一种政治手段，最终是为维护其封建统治服务的。只不过前者较后者规模小、政治色彩较弱而文化色彩较强罢了。

（4）团圆饭及其它

同汉族一样，满族也有过年合家吃团圆饭的习惯，皇家也不例外。清宫中，每年元旦朝贺之后，皇帝要与后妃共进团圆饭。宫中团圆饭最有特色的

是吃素馅饺子。饺子，满语俗称“煮饽饽”。传说清太祖努尔哈赤（1559—1626年）与明朝连年征战，在占领辽东的这年正月告天祭祖时，忏悔杀伐过重，便规定元旦祭祀天神、祖先，以素馅饽饽为供献。后世相沿，遂成定制。满族入关后，也把此俗带进了北京紫禁城中。

素馅饺子中又有包着小八宝、小如意等金银制品的“幸运饺”。据说吃到幸运饺者就会在新年之中财源茂盛、大吉大利。此俗亦来自民间。满洲旧俗，过年包饺子时要把一枚铜钱暗放于饺子中，吃到并吞下此饺之人，预示终年顺利。皇帝吃饺子时，幸运饺是放在最上面的。这样皇帝一下箸，第一个吃到的就是幸运饺。

此外，元旦这天，皇太后要亲手制做满族糕点，置于神像及祖先牌位前，以示敬意；宫中女眷之间互相行礼；太监、宫女们各向其主子行礼；宫外亲郡王福晋也要向宫内亲人行礼，并进奉如意、果品等。总之元旦这天，宫中节俗繁多，不可尽述。

2. 人日吃春饼

古称夏历正月初七日为“人日”。其说始见于晋。《北史·魏收传》载晋议郎董勋《答问礼俗说》中曰：“俗云正月一日为鸡，二日为狗，三日为猪，四日为羊，五日为牛，六日为马，七日为入。”晋唐时期，宫廷中流行以七种菜蔬为一餐和用彩缎或金箔剪贴成人形饰物佩带于身的习俗。明代宫廷人日这天要吃春饼和菜。满族本无此俗，入京后，清宫沿袭明代惯例，也于这天吃春饼和应节蔬菜。

3. 立春进春贴子词

春贴子又称“春贴”、“宜春贴”。汉族古代有“立春日贴宜春字于门”（见唐·孙思邈《千金玉令》）以祈吉迎祥的习俗。早期春贴以彩绸剪贴而成，后来有剪纸和书写的做法。书写春贴字数多寡不等，但大都为与福祿寿喜有关的对偶句。唐宋时，文臣有立春日向皇帝进春贴诗、词以贺春的惯例。按清朝制度，每年立春之前，宫内例由南书房翰林拟写春贴子词，再由懋勤殿首领太监将春贴于腊月二十日后进呈皇帝。经皇帝审阅通过的春贴陈设在乾清宫西暖阁书案上，同时换下旧的春贴，收藏于懋勤殿。清代中期，宫中春贴子词多出自乾隆皇帝的诗句。

立春日宫中还必互相宴请，席间布置有春饼与菜。其俗与人日略同。

4. 上元观灯吃元宵及开买卖街

旧称夏历正月十五日为“上元”；又称“元宵”、“元夕”。约在隋代，

上元节已形成，人们观灯游赏，极尽欢乐。到宋代，上元之夜又有吃元宵之俗。元宵即“上元宵夜”的缩语。此后，观灯与吃元宵便成为上元节最主要的风俗事项。因此，上元节又称“灯节”或“元宵节”。

清代上元节宫中要张灯结彩，但正式的赏灯、观烟火等节庆活动是在西郊的圆明园中举行。据清昭槎《啸亭续录》载：“乾隆初，定期于上元前后五日，观烟火于西苑（即圆明园）西南门内之山高水长楼，……凡宗室、外藩、王、贝勒、公等一品武大臣，南书房、上书房、军机大臣及外国使臣等，咸分翼入座，……乐部演舞灯伎，鱼龙曼衍，炫耀耳目。伎毕，然后命放烟火。”赵翼《檐曝杂记》又记：“上元夕，西厂（亦即圆明园）舞灯、放烟火最盛。……未申之交，驾至西厂，……日既夕，则楼前舞灯者三千人列队焉，口唱太平歌，各执彩灯，循环进止，各依其缀兆。一旋转，则三千人排成一‘太’字，再转成‘平’字，以次作‘万’、‘岁’字；又依次合成‘太平万岁’字。所谓太平万岁字当中也。舞罢则烟火大发，其声如雷霆，火光烛半天，但见千万红鱼奋迅跳跃于云海内，极天下之奇观矣。”由此可见，当时的场面是何等热闹、壮观！

依清宫惯例，宫中于上元节前后三日吃元宵。元宵由御膳房提前准备，有甜味和咸味两种。甜味以白糖、核桃、芝麻、山楂、豆沙、枣泥、水晶等为馅；咸味以肉、菜为馅，或荤或素，或荤素相兼。十五日早膳后，皇帝要亲于神祖前供元宵。当日，皇帝于乾清宫与宗室共进的家宴，及在圆明园正大光明殿宴请外藩首领时，席上均有元宵。

此外又有君臣赐呈元宵之俗。皇帝将宫制元宵赏赐给王公大臣，王公大臣则把家制元宵呈献给皇帝与后妃。元宵形如满月，寓有团圆、吉祥之意。互赠元宵，实际上就是相互祝福。

乾隆时期，清宫上元节前后还曾于圆明园开设宫市，俗称“买卖街”。乾隆帝南巡时很喜爱江南民间市肆的富庶和繁华，回京后命于圆明园内择依山临水之地，摹仿浙江绍兴街市修建了一条有茶楼、酒肆、各种店铺和摊位的买卖街。买卖街于每年正月十一日开市，至正月十九日落灯（即灯节结束日）后方闭市。市中所卖物品货色齐全，由宫内派人先期于外城备办。店主由太监充扮，酒肆伙计则从宫外临时招募。届时皇帝携家人及王公大臣等入市饮食、购物，计价还价，如入普通集市，十分有趣。清人姚元之《竹叶亭杂记》卷一记载买卖街时写到：“上至古玩，下至饮食、玩具、各种浮摊，凡外边市肆所有者，无不应有尽有。即如卖瓜籽、小帐等，亦无不备。店主俱内监充任。其古玩等器，则由崇文门监督先期于外城各商肆中采择交入，言明价钱，注于册籍，卖出者给价，存者物归原主。……馆肆中跑堂，过卖，俱挑选市上各馆中声音宏亮、口齿伶俐者充之，……圣驾过市中，则堂信者呼菜，店伙报帐，掌柜者核算，众者喧嚷……。”买卖街这一别开生面的节庆活动时间并不长，它兴于乾隆，止于嘉庆时期。

5. 花朝游园赏花观戏

花朝即百花生日，为汉族传统节日。由于各地气候的差异，花信迟早不同，节期也不一致，或在二月十五日，或在二月十二日，也有在二月二日的。其间有赏花、种花、踏青等活动。北京以二月十二日为花神诞日。当时风俗，据清潘荣陛《帝京岁时纪胜》载：“（花期）幽人雅士赋诗唱和，并出郊外各名园赏花。”清宫这天，皇后通常率嫔妃去颐和园游春赏花。届时，太监将红黄两色的绸料剪成条状，由皇后等亲手系于牡丹花上，宫眷、太监又将条条红绸系于树上。于是满园彩绸飞舞，煞是好看。同日，园中还上演为花神庆寿的有关戏剧，供皇后及众人观赏。

6. 春社祭先农坛亲耕

社为土地之神。春社即春季祭社神的日子，我国古代以农为本，对土地神十分崇敬。每年春耕将至都要祭祀社神，祈求丰收。帝王则要行亲耕礼，以为天下农人之先。春社的时间自宋代起订为立春后的第五个戊日。明清两代，每年在全国春耕开始之前，皇帝都要祭先农坛，行亲耕礼。清代亲耕始于康熙朝。依例，社日前一天，皇帝先至中和殿阅视祝祭文字和亲耕用的农具、种子等物。第二天，在仪仗和乐队引导下，皇帝驾临先农坛，先祭坛，后行开耕之礼。开耕时，先由皇帝在藉田中扶犁播种往返三次（雍正以后改为四次），然后王公往返五次，九卿往返九次，依次进行。最后，皇帝宣布全国春耕开始。

7. 清明祭扫及其它

清明节是汉族的传统节日。时间在夏历三月初（公历4月5日前后）。此时天气晴暖，万物萌新，给人以清新明洁之感，故称“清明”。唐宋时，清明已有插柳、植树、扫墓、踏青等多种民俗事项。受汉族影响，满族至迟在明末已有清明上坟祭祖的习俗。清太祖努尔哈赤（1559—1626年）死后葬于福陵，每逢清明节，其子清太宗皇太极（1592—1643年）均率领皇室子孙前往祭扫。崇德元年（1636年），皇太极又明确规定，清明节皇帝亲往福陵杀牲致祭，并遣大臣至太庙上香点灯致祭，遂成惯例。满清入关后，由于东、西二陵距京较远，往返不便，故改为清明节皇帝亲诣紫禁城东南的太庙（即今北京市劳动人民文化宫）致祭，而祭陵则多遣官代行。

清代北京有“清明不带柳，来生变黄狗”的谚语。清明这天，人人佩带柳枝，以求驱邪祈吉。皇帝也不例外，也于冠上插柳枝。

清宫又沿袭元、明宫廷制度，定清明节为秋千节，在翊坤宫和东西十二宫院内安设秋千，供皇后及嫔妃、宫女们嬉戏玩耍，直至立夏前一天才收回。

至今翊坤宫廊下还保留有一架溥仪时安置的秋千。

郊游踏青之俗也行于宫中。此举多在城郊御园中进行。据清宫档案记载，乾隆帝还曾别出心裁地在圆明园外的狭长地带，以宋代画家张择端的《清明上河图》为蓝本，“仿农居村市”，修建了一处“北远山村”。内中山环水绕，田畴桑林、村舍酒店及牛马车船等一应俱全。每年清明，乾隆帝携眷至此踏青。届时，命宫人按《清明上河图》中意境，扮作士农工商、渔樵桑旅等各色人物，摹仿外间真实风俗活动，以供观赏。如此一来，芸芸众生、节令百态，尽入眼帘；既不误踏青游乐，又了解了农时民情，可谓一举多得。乾隆帝称其为“摆演《清明上河图》”。

8. 浴佛节堂子浴佛与吃结缘豆

夏历四月八日为古代汉族佛教节日。在佛教传说中，这天是佛祖释迦牟尼的生日，有龙王以香水洗濯太子的故事。自东汉时起，佛寺僧人于是日浴佛以纪念佛诞日。后此举传至民间，衍为习俗并形成节日。满族旧无此俗，入京后受汉族影响，此俗方在宫廷与满族民间流行起来，并有了浴佛、戒杀生、吃结缘豆等活动。但清宫并未完全照搬汉族的浴佛节俗，而是对其进行富有满族特色的改造和加工。其中最明显的就是将浴佛与满族萨满教的堂子祭祀结合起来，形成了堂子浴佛的新节俗。

浴佛节前期，清宫派内务府官员在堂子飨神殿中间悬挂神幔，并在京城各主要街道张贴告示，将“大内及八旗佐领，军民人等不祈祷、不报祭、不宰牲、不理刑名”（《大清会典事例》卷一千一百八十二）的规定遍喻城中。四月初八日这天，皇帝要戴伽南香朝珠或菩提子朝珠以示敬节；又命亲王、郡王们主持堂子浴佛仪式。具体做法是：内务府官员将坤宁宫中所祀释迦牟尼、观音菩萨、关帝神像用“神舆”抬至长安左门外堂子的祭神殿中，殿中事先摆好了浴佛用的黄瓷浴池，祭神司祝将宫中准备的红蜜和诸王供献的蜜各取一些，以清水搅匀，然后将佛像请出神舆，放入浴池内洗浴。浴毕，给佛像换上新棉垫，将佛像放回佛龕中，司香在佛龕前供献楸叶饽饽及酒；司祝擎神刀祝祷、唱诵神歌，行萨满教仪式，与祭堂子大体相同。然后亲、郡王及随从官员向佛行礼。礼毕，将所供饽饽及酒分给侍卫官和司俎等，浴佛仪式结束。内务府官员用神舆抬佛像回宫，重新安置于坤宁宫内。

按民间传说，为佛洗去尘埃，可保一年中无烦恼之事缠身。但将浴佛仪式安排在国家祭祀的堂子中进行，就在为皇帝禳灾祈祥的同时，又具有了为整个大清帝国祛凶求福的意义，而且更加庄严、隆重。

清宫中的结缘豆是用水煮过的青豆、黄豆和茶豆，煮好的结缘豆先供于佛堂，撒供后分送给皇族各家，每人于早膳前食之，谓之与佛“结缘”。清宫膳食档记载了乾隆初年四月初七日景仁宫膳房煮豆的情况：选青豆、黄豆各 3000 粒，茶豆 4000 粒，分十袋装煮。每袋青、黄豆各 330 粒，茶豆 340

粒。煮熟后再用花头，酱苳蓝、酱萝卜、豆腐干、腌胡萝卜、黄瓜、藕、姜、樱桃佐 100 粒豆（青、黄豆各 33 粒、茶豆 34 粒），供明早食用。其日，乾隆帝要吃结缘豆 100 粒，并全天食用素膳。即使外出巡幸也不例外。如乾隆三十四年（1769 年）四月初八浴佛节这天，弘历尚在第四次南巡北归途中，他当日的早膳为：豆瓣炖豆腐、口蘑炖面筋、素杂烩、水笋丝、台蘑爆腌白菜炒面筋、野意油煤果；晚膳为：香荤口蘑软筋炖白菜、蘑菇炖人参豆腐、山药白菜香荤蘑菇烩油煤果、罗汉面筋、黄瓜拌豆腐、素包子。毫无荤腥，坚持食素，可见其态度之虔诚。

9. 太阳生日

清朝宫中以夏历五月一日为太阳生日。其日，御膳房用米粉蒸制成圆凸形糕点，谓之“太阳糕”。太阳糕每五块用竹签穿在一起为一份；每份竹签上有以糯米捏成的彩蛋和树叶等装饰。蒸好的太阳糕盛在盘中供祭太阳神用，祭神之后，由皇帝及其家人蘸着白糖分食。据说吃了太阳糕，一年不头痛。

满族原无此俗。清宫此节由何而来今尚不明。旧时北京等地汉族民间于夏历二月初一日中和节祭日，供品称“太阳糕”（亦称“太阳鸡糕”）。糕用米粉制作，上印太阳和乌鸦图纹，有的上塑寸余高的面鸡。祭日时用糕 3 至 5 个，但祭毕并不食用，而是与门上的挂千、太阳星君云马一起焚烧。又，广东潮汕地区民间以夏历九月初九（或十月初九）为太阳生日。家家清早摆糖果拜日，并打扫室内外卫生，也与防止疾病有关。三者相近而不相同，谁为源谁为流，还有待进一步的研究。

10. 端午竞舟食粽画端午景

端午为汉族传统节日。满族受汉族影响过端午节的风俗与汉族略同，清宫端午节不过比民间更奢华罢了。届时宫中门上插菖蒲棒，房中贴“五毒”符，挂天师像、钟馗画等，皇帝及家人头戴艾草，腰挂“五毒”和“龙舟”等图案的荷包，以禳毒气、应节俗。

仿照明代宫廷西苑赛龙舟的惯例，清宫每逢端午，命宫中侍卫于圆明园的“福海”举行规模宏大的龙舟竞渡活动，皇帝则携内臣王公等于福海旁的“蓬岛瑶池”观赏。昭槿《啸亭续录·端午龙舟》记载乾隆、嘉庆两朝的竞渡情况时说：“乾隆初，上于端午日命内侍习竞渡于福海中，皆画船箫鼓、飞龙鹳首，络绎于鲸波怒浪之间。兰桡鼓动，旌旗荡漾，颇有江乡竞渡之意。每召近侍王公观阅，以联上下之情。今上亲政后，亦屡循旧制观之。”

满族旧俗端午节食椴木叶饽饽（用椴木叶包粘高粱米与小豆泥而成），并以之祭神。定都北京后，端午食品中椴木饽饽与江米粽子并举，但前者主

要用于坤宁宫祀神，而后者则更多地被作为节日食品来食用。每至端午，御膳房都要制做大量的粽子，据宫中膳档记载，乾隆十八年（1753年）五月初五，仅弘历一人的膳桌上就摆放了1332个粽子。当然，弘历本人是吃不了那么多的。这些粽子大部分都被他作为赐物恩赏给了王公大臣们。

与粽子同时赏赐的还有画（或绣）有榴花、“五毒”、“竞渡”之类图案的茶包、折扇等小件节令物品。目的是表示皇恩浩荡，与臣同乐。

初五这天，宫中还演出有关屈原的戏曲。

清代南北方民间端午节间广泛流传着于家中布置“端午景”的做法。即在屋中案上放一瓶（或缶、盆），内中插榴花、菖蒲、艾草、栀子等时令花草，颇似“插花”。画家们亦多以此为题作画，称为“午瑞图”或“端午景图”。目的是避邪趋吉，美化环境。现北京故宫博物院藏有一幅清宫画家郎世宁的《午瑞图》，作者以表现静物般的手法，描绘了一束由菖蒲、榴花等组成的瓶花，瓶花旁还摆有粽子、菱角等物。此图作于雍正十一年（1733年）。说明汉族民间布置与绘画“端午景”的风俗很早就已传入了清宫。

11. 七夕皇后祭拜牛郎织女

夏历七月初七之夜，相传是牛郎织女相会之时。汉族民间于是夕有求富乞巧的习俗。这天晚上月出之后，各家要摆果品焚香，看天河，祈求牛郎织女降予富贵；妇女们更祈求织女使自己变得心灵手巧。据《清朝野史大观·清宫遗闻》“宫闱岁时”条记载，宫中同民间一样，也有搭彩棚、装蛛盆以乞巧的风俗。御花园中还设有“牵牛河鼓天贵星君”和“天孙织女福德星君”的牌位及香案、供具等，皇后亲自行拜祭礼“瓣香致敬、虔祝直省农桑繁茂”。乾隆时期，七夕乞巧与拜祭牛郎织女的活动多在圆明园的“西峰秀色”进行。

12. 中元节祭祖放河灯

汉族旧俗以夏历七月十五日为中元节（又称“鬼节”）。道观、佛寺要在这一天做法事，为鬼魂超度，解脱一切厄苦。是夜，民间家家祭祀祖先，并有沿河放荷花灯等的活动。满族初无中元节，清世祖（顺治帝福临，1638—1661年）入关不久便承袭汉俗，设立此节。《清史稿·吉礼三》载：“顺治初，直省府、州、县设坛城北郊，岁以清明日、七月十五日、十月朔日，用羊三、豕三、米饭三石、香烛、酒礼、楮帛祭本境祭祀鬼神。”潘荣陛《帝京岁时纪胜·七月》亦载：“中元祭扫，尤胜清明……闻世祖朝，曾召戒衲人陈玉林居万善殿。每岁中元建盂兰道场，自十三日至十五日放河灯，使小内监持荷叶燃烛其中，罗列两岸，以数千记。又用琉璃作荷花灯数千盏，随波上下。中流驾龙舟，奏梵乐，作禅诵……至今传为胜事。”此日宫中还要上演《目连救母》等戏剧。

13. 中秋节皇后祭日

夏历八月十五日为中秋节。此夜月亮圆满，人们合家团聚赏月、吃月饼，寓圆满之意。清宫有皇后祭（供）月之俗。祭月的地点在御花园。园内东向立一架屏风，屏风两侧摆有鸡冠花、毛豆枝和鲜藕；屏风前设一张八仙桌，桌中摆一特大月饼，周围再缀以糕点和水果类，以为祭月供品。由于月亮属阴，故祭月由皇后主持。当月亮初升之际，皇后亲向月神行礼。祭月之后，按皇家人口数目将大月饼切成若干小块分给诸人，每人象征性地吃上一点，谓之“吃团圆饼”。

然后是丰盛的合家宴会。据乾隆朝《节次照常膳底档》记载，乾隆五十三年（1783年）的中秋节晚膳就有“烧锅鸭子水笋丝、羊肉炖菱瓜、羊肚片，燕窝拌白菜丝、燕窝烩鸭子、苏造鸭子、苏造肉、小南桃、小立桃、家常饼、镶藕、煮藕、虾米拌海蜇、五香肘子、五香鸡、拌糟鸭丝、糖醋藕豆角、羊肉包子、攒盘月饼、粳米干膳、孙泥额芬白糕、螺狮包子、豆尔馍首、萝卜汤、果子粥”等饌肴。此日，皇家众人还佩带“玉兔桂树”等应节荷包。

14. 重阳节登高赏菊放风筝

汉族旧俗以夏历九月九日为重阳节。古人以九为阳数，九月九日“其日与月并应”，故称“重阳”，或“重九”。九月正值深秋，天高气爽，菊花竞放。九日这天，人们有带茱萸、食重阳糕和登高、饮酒赏菊等活动，以求身心健康，平安长寿。清宫也很重视重阳节。过节时宫中有插带茱萸和拴菊花荷包的惯例。乾隆时期，重阳节皇帝一般在承德避暑山庄行宫渡过，于山庄内举行登高、赏菊和放风筝等活动。乾隆四年（1739年），农业歉收，弘历登高时赋诗：“朝来纵不登高望，万户饥寒在眼中”，流露出焦虑的心情。节日的宴会自然也是必不可少的。这种宴会有时还具有政治意义。如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蒙古厄鲁特部首领渥巴锡等于九月九日重阳节到避暑山庄觐见乾隆皇帝，为加强满蒙关系，弘历在山庄万树园为渥巴锡一行举行了隆重的宴会。弘历欣喜赋诗：“重阳宜宴赏，况有远来人。”（见乾隆《御制诗》四集卷五三）。北京故宫博物院珍藏的郎世宁所作巨幅画作《万树园赐宴图》横轴，真实地描绘了这次盛宴的情景。

15. 冬至节祭天与九九消寒图

冬至节又称“长至节”、“一阳节”等，为汉族传统节日。时在公历12月22日前后。即太阳直射南回归线的当天。古人把冬至以后昼夜长短和气候变化等自然现象看作是阴阳二气互相转化的结果，并认为这是上天赐的福

祉。周代已有祭神仪式；自汉代列为节日后，被历代宫廷所重视。清代沿用前代习俗，冬至这天，皇帝要亲自至南郊圜丘（在天坛内）行祭天大礼，以报昊天上帝恩德。冬至前一天，太常寺通知各衙门，皇帝将行郊天大祭。从午夜起布置祭坛，坛旁设天灯竿、旌旗等。天明皇帝率王公大臣等赴坛行礼，严禁庙宇鸣钟擂鼓和居民放鞭炮，以示敬肃。皇帝祭天毕还宫，还要在太和殿举行隆重的庆贺典礼，称“冬至大朝贺”。其仪式与元旦大朝贺相同。这天，皇帝及家人多佩带三羊开泰荷包。又有勾填“九九消寒图”的习俗。明代以来，士宦之家流行从冬至“入九”起以“九九消寒图”“数九”迎春的风俗。“九九消寒图”有画梅、画圆圈和填影格字等形式。明刘侗、于奕正《帝京景物略》载：“冬至画素梅一枝，为瓣八十有一，日染一瓣，瓣尽而九九出，则春深矣。曰九九消寒图。”清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载：“消寒图乃九格八十一圈。自冬至起，日涂一圈。”每圈上下左右又记当日天气变化：“上阴下晴，左风右雨，雪当中。”近人徐珂《清稗类钞·时令类》载：“宣宗（道光帝旻宁，1821—1861年在位）御制词有‘亭前垂柳珍重待春风（风）’二句，句各九言，言各九划，其后双钩之，装璜成幅，曰九九消寒图。……自冬至始，日填一划，凡八十一日而毕事。”目前北京故宫博物院中还藏有同样的“九九消寒图”实物，是当时宫中习俗和天气变化的宝贵资料。

16. 腊八节、腊八醋、腊八粥及佛事

古代十二月又称为腊月。约从北宋起，腊月初八日逐渐演变为佛教节日。传说佛祖释迦牟尼于此日成道，各寺院此日以香谷及果实等煮粥供佛，称“腊八粥”；后世衍为民俗。清代满族亦以腊八为节，而且节俗较前更盛。满洲人家有于腊月初八日泡“腊八醋”和煮“腊八粥”的习惯。“腊八醋”即以醋渍蒜，供元旦过年吃饺子使用。“腊八粥”一般满洲人家是以黄米和豆为主，又杂以枣、栗等果实制成（见《柳边纪略》）；在京王公贵戚和宫廷所制则是用黄米、栗子、红江豆、去皮枣泥等合水煮成，然后再用染红的桃仁、杏仁、瓜子、花生、榛穰、松子、红糖、白糖及葡萄等作点缀，较之民间更为精细、讲究。是日，皇帝诸人皆吃“腊八粥”，有时，皇帝还把宫中所制粥恩赐予下臣，以示恩赏。同日，宫廷还派王公或大臣到雍和宫主持煮粥和供佛之事。宫内也要在中正殿作佛事，以祛灾消难。据《清宫遗闻》卷二载，届时，“中正殿下之左设小金殿，黄毡圆帐房也，圣驾御焉，御前大臣左右侍，众喇嘛于殿下唪经。”

17. 小年打灶祭灶神

汉族旧俗以腊月二十三日（亦有在二十四日者）为“小年”。是日家家

祭灶神，俗谓“送灶王爷”。传说灶王爷于此日升天，向玉帝奏报人间情况。为使灶王“上天言好事，下界降吉祥”，人们以糖为祭品好让灶王“嘴甜”。满族沿用汉俗，也于腊月二十二祭灶。清宫祭灶比民间更隆重。祭灶前数日先要举行打灶典礼，由礼部官员以长筷击打簸箕。二十三日，帝后亲至坤宁宫祭灶，这天傍晚，皇后先于皇帝入坤宁宫上炕，途中每过一宫门，太监们都要放鞭炮驱除邪魔。皇帝到达后，帝、后分坐炕两边，帝亲自敲击鼓板，唱《访贤曲》，祈求玉帝派贤臣辅佐朝政。坤宁宫中设供案、神牌、香烛，以麦芽糖为供品，并沿袭古俗，猎黄羊一只为祭。祭祀时，帝、后先后到佛前、神前、灶前拈香行礼。最后，焚烧神像，帝、后及众人跪侍火尽，“灶神升天”，然后帝、后返回寝宫。当晚，在内廷值宿的王公大臣也都给假回家祭灶。嘉庆帝（清仁宗颙琰，1796—1820年在位）曾有祭灶诗云：“嘉平小除夜，媚灶用黄羊。典祀千门遍，礼传五祀详。芳裊鼎篆，精洁列盘糖。”记述了宫中的祭灶情景。

18. 除夕

旧俗以每年夏历十二月最后一日为除夕，亦称“年三十”、“大年夜”等。除夕是人们除旧岁迎新年的大喜日子，千百年来各地有贴春联、放花炮、祭祖、吃饺子等种类繁多的应节风俗。满族受汉族影响，在明代已将除夕作为节日，并特别重视此节。入关后，清宫在主要继承明宫习俗的基础上，逐步形成了一套富有其民族特色的除夕风俗。

实际上，宫中的节日庆祝活动一进入十二月即开始了。每年十二月初一日，宫中有“赐福字仪”，即皇帝将亲笔书写的“福”字赏赐给后妃各宫及诸臣，以示天子“赐福苍生”之意。据清《国朝官史》（鄂尔泰、张廷玉等编纂）载，十二月初一日，由懋勤殿首领太监在重华宫预先布置好龙笺、大笔、墨砚等，然后皇帝至重华宫，以“赐福苍生笔”书写斗大的“福”字十余幅贴在紫禁城内各宫中。从这天起，各地的主管文武大臣（将军、督抚等）凡有奏函呈报，皇帝在御批回件中，均赐有御书“福”字。十二月十五至二十七日，皇帝在重华宫分批召见御前大臣、侍卫及诸王大臣、内廷翰林等至乾清宫赐“福”字。其仪式是：皇帝于重华宫（或乾清宫西暖阁）登御座，懋勤殿首领太监备高案笔墨，“皇帝亲洒宸翰”，在饰有龙纹的龙笺上书写“福”字。每写一幅，召一王公大臣至御案前跪等，写毕，由其“叩首祇领”，然后由二太监恭捧御书“福”字领其出宫。又据《养吉斋丛录》载：“年终赏‘福’字时并赏鹿肉，以寓‘福’、‘禄’之意。”凡受到皇帝赐“福”字的臣子，无不感到莫大的荣幸，并将所赐“福”字恭敬地供奉在家中。如乾隆年间进士王际华，在31年中共蒙赐“福”字24次，后来他将这些“福”字重加装裱，悬于府第，曰：“二十四福堂”，以昭恩宠。赐“福”习俗始于清康熙年间，后为历代清帝相沿。

自十二月十七日（道光以后改为十九日）起，宫中便开始放爆竹以贺岁。爆竹有烟火和鞭炮两种。二十四日以后，皇帝车驾出宫和入宫，每过一门内监便放爆竹一枚。因此，宫人从爆竹声中就可测得圣驾的远近东西。而愈近除夕，爆竹愈盛。

为增添节日气氛，清宫例于二十四日起每晚在乾清宫上灯并悬挂灯联。届时乾清宫阶上挂万寿灯，阶下挂天灯，灯旁悬挂多幅金字灯联。除夕之夜，又增挂五色八角圆灯，宫中的两廊、甬道及石栏上亦设灯。每次上灯还有相应的礼赞仪式，如奏“歌火树星桥之章”乐曲等。上灯之仪至来年二月初三日（后改为正月十八日）止，谓之“出灯”或“收灯”。

十二月二十六日，宫中挂门神、春联、“宫训图”。门神为大幅的秦叔宝和尉迟敬德戎装像，幅大恰好与宫门一致。春联亦称“门联”。与汉族春联用红纸不同，清宫春联是写在白绢上，外用红蓝镶边。因为满族旧俗贱红贵白，丧事用红。春联由翰林院文臣中擅长楷书者书写。届时宫中所有门楹上均挂门神、春联。色彩浓重的门神、白地黑字的春联与黄瓦朱扉的宫殿交相辉映，构成艳丽别致的节日景象。同日，后妃居住的东、西六宫中挂“宫训图”。宫训图是乾隆时命宫廷画家创制的12幅表现“古后妃之有懿行者”的画作。其名目为：“燕姑梦兰、徐妃直谏、许后奉案、曹后重农、樊姬谏猎、马后谏衣、西陵教蚕、姜后脱簪、太姒诲子、婕妤当熊”等。每幅画上有弘历御题赞语。十二幅画作，东、西六宫每宫悬挂一幅。目的是教育后妃在新的一年中谨遵懿范，襄助皇帝。门神、春联和宫训图均挂至来年收灯日始撤下。

于张挂门神次日，皇帝将用于公文的玺印封存起来，谓之“封宝”。同日，各地方官署亦封印，学生“散馆”，以示放假过节。

二十九日，中正殿和喇嘛跳布札。跳布札系蒙古语，意为“驱魔散祟”，原是藏传佛教（即喇嘛教或黄教）的一种宗教仪式，与汉族旧俗驱傩意思相近，汉族俗称“打鬼”、“送鬼”。中正殿是宫中喇嘛作佛事的场所。满族很早以来即与蒙古族关系密切，受其影响，笃信喇嘛教，因此清宫中有众多的喇嘛、佛堂及跳布札等俗。跳布札时，中正殿前设桌案、供品及冠袍带履等物，皇帝驾御殿左黄毡圆帐房（俗称“小金殿”）内。殿前，喇嘛184人手执五色纸旗旋转唸《护法经》，又有喇嘛扮成二十八宿神、十二生肖和一鹿，演出众神获鹿而分之的宗教舞蹈，用寓“得禄”之意。中正殿旁有用草扎束的偶像，待佛事已毕，众喇嘛携草偶送出神武门外，以示“送鬼”。另外，在二十八、二十九、三十日这三天中，每天又有36名喇嘛于中正殿前唸《迎新年喜经》。以上种种，无非是为皇家消灾求福罢了。

除夕，皇帝要在养心殿沐浴更衣，行“封笔仪”（其仪式与“开笔仪”相同）。在封笔后至明晨（元旦）开笔之前，皇帝不再用笔写字。即使有特殊情况也不例外。如据《养吉斋丛录》卷十四载，乾隆时某年除夕，正值平定金川战斗紧张之际，这天申时，弘历接到前方有关粮运的奏报需及时批

复，但封笔仪已过，于是弘历只得“口授近臣缮旨颁发”，而自己决不动笔。

是夜，与民间祭祖、拜神之俗相同，皇帝也要率家人拈香祭拜祖宗和神佛。传说灶神除夕返回下界，宫中以坤宁宫举行“接神之礼”，将腊月二十三送走的灶神接回。同时，宫中以金炉焚烧松枝、柏叶等，谓之“岁”（亦称“岁”）。宫院中还遍撒芝麻秸，供人踩踏，谓之“跽岁”。谚云：“芝麻开花节节高”，踩芝麻秸，即取“步步登高”之意。

按照满族旧俗，清宫除夕吃饺子和年糕。满族入关前生活在气候寒冷的东北，冬季有吃冷冻食品的习惯。除夕所食饺子、年糕一般是在腊月初就做好并冷藏备用的。入关后，由于北京地区气候较东北温暖，食品不宜长时间冷藏，吃冷冻食品的习惯有所改变，但除夕之夜吃饺子和年糕仍为定制。与民间不同的是，清宫皇帝除夕吃饺子不是与家人一起吃，而是单独进食。如据清宫《膳食档》记载，嘉庆四年（1799年）除夕夜交子时分，嘉庆帝颙琰在乾清宫左之昭仁殿东小屋吃饺子，以寓“岁更交子”之意。所用膳桌为黑地描金葫芦图案的大吉宝案，案面当中以金漆书一“吉”字；周围又书“甲子重新”、“一人有庆”、“万国咸宁”三句吉祥语，每句吉祥语上各押一“三羊开泰”图案的珐琅浅碗，分别盛着凉菜、姜醋和南小菜。太监用红色雕漆飞龙宴盒捧来两个“三阳开泰”碗，一盛素馅饺子六个，一装乾隆通宝、嘉庆通宝各一。首领太监将盛饺子的碗放在大吉宝案的“吉”字上，然后跪“请万岁爷用煮饽饽”。颙琰食毕，太监用磁碟盛一个饺子和一块红姜送往佛堂上供；两个通宝则送至乾清宫右侧的弘德殿。如此吃年夜饺子，毫无节日快乐气氛和家庭亲情可言，完全是为了体现皇帝的尊贵与权威。与其说这是一种享受，不如说它是一个乏味的节令仪式。

年糕是满族传统的年节食品。也是祭祀的供品。民间多用大黄米或小黄米面与云豆制做，因其粘，故称“粘糕”；“粘”“年”谐音，又称“年糕”。清宫较民间更为讲究。据《满洲四礼集》载，其做法是：先将豇豆瓣铺在蒸笼内蒸熟，再将江米面用水拌匀、搓细，待笼内蒸气圆满，分数次将面撒入笼内，故又称“撒糕”。熟后切成薄片，用红糖拌吃，故又称“切糕”。清宫除夕、元旦皇帝晚膳均吃年糕。据《膳食档》记载：乾隆四十二年除夕，弘历晚膳有“年年糕一品”；乾隆四十九年元旦，弘历晚膳“用三阳开泰珐琅碗盛红糕一品、年年糕一品”。皇帝吃年糕固然与其饮食爱好有关，但其中也有不忘祖先和民族传统的含义。

三、清代衣食住行习俗

衣食住行是人类赖以生存的重要物质条件，民间俗谚道：“民以食为天”；“衣食足而后礼义兴”；“衣是人的脸”；“行要好伴，住要好邻”；“居不幽者智不广，形不愁者思不远”。从这些俗谚中足见民间百姓对衣食住行的重视，也正因为此，衣食住行传统习俗能以相对稳定的形式，一代代地传承下来。清代的衣食住行习俗基本沿袭前代俗制，并在承前基础上进一步发展、演变，形成了具有时代特征的习俗。

（一）清代民间服饰习俗

1644年9月，清顺治帝从沈阳迁到北京，定北京为清朝的首都。顺治三年（1645年）清统治者已将北方、南方诸省全部控制在手，于是发生了服饰上的重大变革，一改明代服饰为满族传统服饰。

1. 清代头饰

清顺治于京称帝之初年，本想改国民束发的旧制，令其一律依照满俗剃发留辫，但因抵抗者势力太大，加上政权统治尚不巩固，南方还未统一，因此，不强迫国民效满俗。第二年，情况发生了变化，《满清稗史》记载道：“越一年，南方大定，乃下剃发之令，其略曰：‘向来剃发之令不急，姑听自便者，欲俟天下大定，始行此事。朕已筹之熟矣，……自今布告之后，京城限旬日、直隶各省地方自部文到日亦限旬日，尽行剃发，若规避惜发，巧辞争辩，决不轻贷。’闻是时檄下各县，有留头不留发、留发不留头之语，令剃发匠负担游行于市，见蓄发者执而剃之，稍一抵抗，即杀而悬其头于担之竿上，以示众。嗣后剃发担有一柱矗立若旗竿然者，犹其遗制”。民间亦流传“留发不留人，留棺不留屋”之语，可见民间对朝廷强行推广满俗的抵制。

满族男子头饰为前半脑袋剃光头，后半脑袋蓄发编辫。满人十分着重辫子，即使战死，亦要将辫子完整无损地保存好带回故乡。江绍原先生曾对发、须、爪进行过权威性研究，认为满人辫子与“马祖”有关。这就是说，满人留辫与“马尾巴”有关，是马崇拜的一种遗俗。不仅编辫，朝廷的朝冠顶戴花翎也同样表露了马崇拜痕迹，顶戴比拟为“马鞍子”，花翎比拟“马鞭子”，顶子比拟“骑主”。

马崇拜是游牧民族原始崇拜的遗存，与南方崇拜鸟、熊、蛇、狗等动物的民族相同，他们都分别有着自己民族的信仰神灵，有着由此建立起来的流传了数千年的传统俗制。清王朝统治者强令剃发易发，与满俗一统，违反了民俗发展的自然规律，引起民众的反抗，曾发生过抵抗剃发令的海州之战、镇江大屠杀、江阴虐杀、嘉定屠城。

清王朝还发布了禁用方巾之令。“功令严敕，方巾为世大禁，士遂无平顶帽者，私居偶戴方巾，一夫窥矚，惨祸立发，琴川二子，于按公行香日，方巾杂众中，按公瞥见，即杖之数，题疏上闻，将二士梟首斩于市。”

清代女子头饰以江南，特别是苏州地区为尚。清初流行“牡丹头”、“荷花头”、“钵盂头”。清中叶又兴“元宝头”。嘉庆、咸丰年间流行一种拖

参见谢辉群《清朝时期满、汉习俗的碰撞与交融》，《民间文艺季刊》1990年第2期。

《研堂见闻杂录》。

在后面的长髻，叫“苏州罢”。清末又有“苏州厥、平三套、连环髻、巴巴头、双盘髻、圆髻、圆月、长寿、风凉、麻花、双飞蝴蝶诸髻式，年长者还要在髻上加罩一个硬纸和绸缎做的黑色冠，绣以“团寿”字，或以马鬃一类做成纂，加于发髻上面。光绪年间妇女以圆髻团结于脑后，或加细线网结，髻以光洁为尚；姑娘做“蚌珠头”；小姑娘做“双丫髻”。

头上饰物多插鲜花。岭南妇女将鲜花穿于彩丝，绕在髻间。北方妇女在髻边插一两只鲜花。苏州还有制做象生花，烧料制做仿真花的，一时成为妇女所尚。清末又有尚珠花、茉莉针，以金翠宝玉、珊瑚等制做，插带时排列于发髻之上端或成半环形。

发髻上的饰物为簪，以金银、翡翠、宝玉制成，还有的簪端垂以凤凰形的金银翡翠物，曰“步摇”。

2. 清代服饰

清代男子衣着为马褂、马甲、衫、袍、衬衫、短衫、袄、裤、套裤，尤以衫袍外加穿马褂或罩以紧身较短马夹最为流行，亦最能反映清代男子服饰的特色。所戴为小帽、风帽、皮帽，尤以小帽，俗称“西瓜皮帽”最流行。清代民间男子一般多在腰间束以湖色、白色或浅色的束带，其长结束后下垂与袍齐，讲究的人家还要在其上绣花。

清代女子服饰分为汉族服饰与满族服饰两类，满族服饰将于后面宫廷服饰中详述，这里不再赘述。汉族妇女仍沿袭明代形制，以上身着袄、衫，下身束裙为主，或再加一件较长的背心。到后期，则流行下身着裤，不束裙。衣服镶滚十分考究，有“十八镶”之称呼。

(1) 马褂

马褂较外褂短，长仅及于脐。清康熙、雍正年间着马褂的男子日益增多，成为一种时尚。马褂分长袖、短袖、宽袖、对襟、大襟、琵琶襟诸式。对襟马褂比较流行，清初流行天青色；至乾隆中流行玫瑰紫；到了嘉庆年间又改为流行泥金色及浅灰色，夏季纱制的则用棕色。

(2) 马甲

也称做“背心”、“坎肩”。前襟横作一字形者叫“一字襟马甲”，也叫“军机坎”，满族称它为“巴图鲁坎肩”（意译为好汉的坎肩）。马甲本穿在内，后改穿于外，俗称“十三太保”。清早期、中期为各部司员见堂官的服装，后至清末，便在社会上广为流传起来，成为男子喜爱的服饰，做的短小，只及脐，有琵琶襟、大襟、对襟诸式，四周和襟领处镶有跳色边。各阶层马甲着色有严格区别，奴仆穿红、白鹿鹿皮的马甲，一般人的用色与马褂相同，苏州地区尚黑，其用料为绸、纱、缎。

(3) 衫袍

参见周锡保《中国古代服饰史》中“清代服饰”，中国戏剧出版社1984年版。

清初期，男子流行长衫、长袍，顺治末年减短及膝，后又加长至髁上。同治年间衫、袍较为宽大。至清末，变成极短极紧的腰身和窄袖式样。衫、袍颜色多流行月白、湖色、枣红、雪青、蓝、灰诸色。

(4) 背心

清代女子喜欢穿背心，背心有夹、棉、皮三种，其长达膝下，有镶滚。苏州女子最爱用玄色绉纱做背心面料。

3. 清代服饰“十不从”

清王朝强令更改服饰、头饰，引起汉民族的反抗。为了缓解日益尖锐的民族矛盾，清王朝采纳了明遗臣金之俊的“十不从”建议：“男从女不从，生从死不从，阳从阴不从，官从隶不从，老从少不从，儒从而释道不从，娼从而优伶不从，仕宦从而婚姻不从，国号从而官号不从，役税从而语言文字不从。”这个不成文的规定，使清代服饰习俗出现了奇异之风，一般女子在结婚或死殓时着明代服饰；未成年儿童着明代服饰；官府的役隶、出行鸣锣开道人员着明代服饰；优伶演戏着明代服饰；释道的服饰也依旧如故，不做更变。

（二）清代宫廷服饰习俗

1. 满族服装

满族最初居住在寒冷的东北地区，畜牧业和狩猎是其主要生产及生活方式。与此相适应，满族喜穿轻暖贴身的裘皮服装。后来，随着生活地域的拓展，在与汉族和蒙古族的交往中，满族吸取了二者服装中的某些形式，形成了本民族以袍褂为主的风格独特、新颖多彩的服装样式。其中，最具特色的有箭袖、马褂、旗袍、旗鞋等。

（1）箭袖

箭袖又称“马蹄袖”，是满族特有的服装袖头样式。满族服装以袍褂为主，箭袖最初是为冬季行猎时保护手背而做。为避免手背冻伤，满族的袍褂常在袖口处加一截半圆形的袖头，其状颇似马蹄，袖口狭窄，上长下短，以便在骑射时既能打开露出双手以利拉弓放箭，又可于射箭后随时放下，盖住手背以御寒。后来，箭袖又成为满族礼服的袖头，男子与八旗妇女皆可穿用。按满洲习俗，箭袖平时向上翻起，行礼前放下，以示恭敬。又有活动的箭袖，当以常服用作礼服时，要于常服袖口缀上另制的箭袖，俗称“龙吞口”。用毕将箭袖拆下，仍为常服。

（2）马褂

清初马褂被用作军服，只限于士兵穿用，求其作战便捷。康熙以后，马褂首先在满族贵族中流行起来；尔后被民间广泛用作便服，马褂的形制也从对襟马褂的基础上，发展出大襟、缺襟和琵琶襟马褂等新样式。内穿长袍，外着短褂，是满族典型的礼服装束。

（3）旗袍

旗袍是满族妇女传统的日常服装。它原是一种不分上衣下裳的长袍，袍呈直筒状，由一整块衣料剪裁而成，任何部位均不重叠，式样为圆领大襟，两面开襟，袖口平直，腰身宽大，长可掩足。此种长袍上下连体，一件可顶汉族的衣、裙、裤等多种服装穿用，但制做起来省工省料，经济便利，穿在身上，美观大方，能够展现女性轻盈秀美的自然体态。又根据气候变化，此袍可做成单、夹、棉、皮等多种样式，并且可长可短，宜供四季穿用，因此深受满族妇女的喜爱。由于满族又称“旗人”，此袍又被称为“旗袍”。

旗袍是满族服装中最具生命力的品种。满族入关后，为巩固其统治，曾在广大的汉族地区强行推行其服装、发式等。但辛亥革命（1911年）后，随着清政权的垮台，满族的服饰习俗大部分被逐渐淘汰，而旗袍却以其种种优点，被人们长期穿用，至今不绝。

（4）旗鞋

旗鞋亦称“满鞋”，是清代满族妇女穿的木质高底鞋。满族旧有“削木为履”的习俗。木质高底鞋即在木质鞋底的中间，再镶上一块高度约两寸至

四、五寸不等的木底，与今天的“高跟鞋”有些相似。所镶木底的形状主要有两种：上小下大、踏地印痕像马蹄的，叫“马蹄底”；上宽下圆，踏地印痕像花盆的，叫“花盆底”。两种旗鞋上底后，均要用细白布把整个木底包裹起来，并在四周加以刺绣或穿珠等装饰。鞋面则多用绸缎，上施五彩刺绣或饰之以珠宝。妇女穿上这种高底鞋，显得体态修长，行姿婀娜，别具风韵。于是它受到满族中、青年妇女的喜爱。一般少女从十三、四岁就开始穿。满族妇女从不裹脚，保持天足。穿高底鞋有掩饰天足之意。老年妇女为方便走路，则多用平木制作满鞋，叫“平底鞋”。

2. 清宫服饰

清朝建立后，在制定各种典章制度时，尤其重视服饰制度。自皇太极改国号为清（清太宗崇德元年，1636年）至乾隆中期的130余年间，几经修改，清朝终于确定了一套系统、完备而又具有鲜明满族特色的服饰制度。它既保持了满族以袍褂为主等的基本形式，又继承了汉族传统的封建等级标准，将民族形式与封建礼制较好地结合起来，从而使清代服饰在我国古代服饰史上，以其独特的民族风格占有重要的地位。

（1）服饰禁令

清代的服饰禁令最重视民族特色和封建等级。

清王朝是满族对汉族及其它少数民族实行统治的政权。为体现其民族征服，加强本民族的凝聚力，有清一代，十分强调服饰制度上的民族特色。早在满族入关前后，伴随着清军在各地军事上的胜利，满族统治者在广大的汉族地区，以暴力手段强制推行满族以袍褂为主的服装样式和剃发结辫的发饰，并把是否接受其服装、发式视为接受其统治与否的重要标志之一。“留头不留发，留发不留头”这句民谣，真实地反映了当时广大汉族人民在被迫“改服剃发”时所面临的残酷现实。

此外，在清廷所定帝后、百官服饰制度中，满族特有的袍褂、箭袖、披领等传统服饰特点均得到充分的继承。在满族统治者看来，坚持服饰上的民族特点乃是“立国之经”，是关系到清朝生死存亡的大事，是万万不可改变的。每代皇帝一旦发现服饰上有违祖训、不守旧制的情况，均要严格查处。如《大清会典事例》卷四百载，清嘉庆九年（1804年），颀琰接到镶黄旗都统的报告，“查出该旗汉军秀女内有缠足者，并各该旗秀女衣袖宽大，竟如汉人装饰”，立即下谕旨：“著各该旗严行晓示禁止。”并说：“我朝服饰本有定制……若如近来旗人妇女，往往衣袖宽大……至仿效汉人缠足，尤属违制，此等恶习……于国俗人心关系甚巨。著八旗满洲、蒙古、汉军都统、副都统等随时详查，……一经查出，即将家长指名参奏，照违制例治罪。倘经训谕之后，仍复因循从事，不能实力奉行，将来经朕查出，或被人纠参，定将该旗都统、章京等一并严惩，决不宽贷。”正因如此，清朝统治的200

余年间，尽管满族上下深受汉族文化与风俗的影响，但其服饰、发式仍然基本保持了满洲旧制，并且反过来又对汉族的传统服饰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同历代封建王朝一样，清代的服饰禁令也处处体现着“严内外、辨亲疏”、“分等级、定尊卑”的精神。同时，又较以往历代的规制更加具体细致。以性别、身分、等级、文武、场合之别加以区分，自皇帝以至庶民的服饰，共分48品类：皇族6种，王族35种，贵族（含有爵位者）5种，品官命妇1种，士庶1种。除士庶之外，品官命妇以上所备主要服饰又有4种，即朝服、吉服、常服和行服。每种服饰配套的冠（帽）顶戴、袍、褂、腰带、佩饰、靴鞋以及颜色、纹样用料等等，又按不同的等级有着具体而严格的规定，不容僭越。比如服装颜色，明黄色只准帝、后使用，任何人不得僭用。即使贵为皇太子也只能用杏黄色。八品以下官员则使用黄色、香色、米色和秋香色等。又如纹样，唯有帝、后服装上方能绣五爪龙图案，皇子用四爪龙，品官用蟒，臣子如蒙皇帝特赐五爪龙纹，亦应先挑去一爪，方能穿着。再如用料，帝、后服装用料品种百无禁忌，非常讲究。皇子以下则有种种限制，至于一般军民，则一律不得以蟒缎、妆缎、金花缎、倭缎、貂皮、猞猁皮等制作服饰。凡此等等，不胜枚举。

（2）按季更服

清代宫廷有按照季节统一更换服装的制度。清代服装按北方地区的习惯，分为春装、秋装和冬装。每年春季、秋季和冬季，皇帝、后妃和王公百官们都要统一更换朝冠、朝服。就皇帝而言，春秋换用藤竹丝编织的凉朝冠和夹朝衣；秋季换用毛皮制作的暖朝冠和镶皮边的朝衣；冬季换用黑狐皮制作的暖朝冠和海龙皮紫貂皮镶边熏貂皮镶袖口的朝衣，并在朝衣外罩上端罩（翻毛的皮袍）。冬季换装的时间有明确规定，为每年夏历十一月初一到正月十五，届时内廷外朝自动更换，不再另行通知。春、秋二季更换服装是在每年的三月和九月进行，但具体日期不定。一般是于换服前一个月，由礼部于三月或九月的初五、十五、二十五三天内预先择一吉日上报朝廷，经皇帝御批，再由宫中传发公文到各衙门，然后统一更换。统一按季更服，可使朝廷中服装整肃，避免各季服装参差不齐的现象。这是清代服制的一大特点。

（3）帝、后服饰

朝服：朝服是最隆重的礼服，为国家大典及重要祭典时所穿用。朝服包括朝冠、朝袍、朝珠、朝带和朝靴。朝冠分冬夏两种，皇帝冬朝冠以薰貂或黑狐皮制成，顶饰三层金龙，缀东珠四颗，并披饰朱纬（红绒绳）；夏朝冠用玉草或藤竹编制，亦缀朱纬，只是遇国丧时除去朱纬。皇帝朝袍有裘、棉、夹、单、纱多种，供四季穿着。颜色依等级有明黄、蓝、红、月白四种。其中明黄为等级最高的颜色，用于元旦、冬至、万寿节及祭祀太庙等典祀；蓝色用于祀天（圜丘、祈谷、常雩）；红色用于祭朝日；月白色用于祭夕月。明黄色朝袍的服式为上衣下裳，分裁而合缝，箭袖、捻襟，肩配披领，腰间作方形腰包为饰，明显保留了满族风习。服上绣纹则承袭前朝礼制，双肩及

前胸后背各绣正面五爪龙一，腰围绣行龙五，衽有正龙一，襞积（裳折叠处）前后围龙各九，裳正龙二，行龙四，并间绣十二章纹及五色云，裳幅下沿绣八宝平水纹。又披领上行龙二，箭袖端正龙各一。皇帝的朝珠以东珠（产于东北松花江下游的真珠）或珍珠制成。珠计 108 颗，象征佛教朝暮撞钟 108 下，寓“醒百八烦恼”之意。用时挂于颈上，垂于胸前。朝带系于腰间，有两种形式，一以龙纹金圆版为饰，一以龙纹金方版为饰，色亦为明黄。

皇后朝服与皇帝略同。但朝冠上的金龙易以金凤，冠后垂两条护领，上缀珠宝。又，朝袍外必须加服朝褂，即一种类似背心的开襟无袖褂子。其上亦绣金龙、祥云、八宝平水纹等。有的绣龙数量极多，如现存乾隆时的一件皇后朝褂，上下分为四层，满绣金龙，前后总计绣金龙竟达 76 条。此外，皇后的附饰品有金约、领约、耳饰、耒帨及朝珠等。朝珠的佩带方法也与皇帝有别，皇帝带一串；皇后带三串，一串挂于颈垂于胸，又两串分别挂于左右肩，交叉在胸前。

吉服：吉服是较朝服次一等的礼服。皇帝的吉服一般在吉庆宴会和朝见臣属时穿用。它由吉服冠、吉服袍、吉服带、朝珠和靴组成。清朝皇帝的吉服袍即人们常说的“龙袍”。样式为一种大襟、圆领、箭袖、四开襟的长袍。主要为明黄色，领和袖口用石青色。袍上绣金龙九条，胸背正龙各一团，两肩与前后襟行龙各一条，两袖端正龙各一团，又一条龙绣在衣襟里面，这样整个龙袍共绣金龙九条，但除袖口不算，无论从正面看还是从背面看都是五条（两肩之龙前后都可看到）。《易经》乾卦“九五，飞龙在天，利见大人。”吉服龙纹的九五之数正与此吻合，寓人君是“九五至尊”之意。龙袍下端又绣有斜向排列的许多弯曲的线条，叫做“水脚”。水脚之上，还有许多波涛翻滚的水浪，水浪之上又有山石宝物。这些图案寓“绵延不绝”、“一统山河”和“万世升平”等吉祥语意。

吉服带与朝服带形制略同，也为明黄色，只是带上的四块金方版可随意镶嵌珠宝。皇后吉服主要由龙袍、龙褂组成。龙袍为两开裾，领后垂金黄绦，饰以杂宝。此外与皇帝龙袍相近。

龙褂是套在龙袍外的对襟罩衣。其色石青。其纹饰有两种：一为绣五彩云八团金龙纹加下幅“八宝立水”纹者；一为只绣金龙八团而无其它纹饰者。

皇后吉服与皇太后、皇贵妃吉服相同。

常服：常服是在一般性正式场合穿的服装。清代皇帝的常服，有冠、袍、褂、带四部分。冠用朱纬结顶，不加梁。袍与吉服袍样式相同，但面料、颜色、花纹不象吉服袍那样有严格的规定，可以随皇帝的喜好而选用。褂是圆领对襟长褂，穿在袍外。与礼服的箭袖不同，常服褂为平袖，左右开襟，身长到股，颜色多为石青，花纹也无特别规定。后妃常服以袍为主，纹饰多样，有龙凤呈祥、彩凤双飞、丹凤朝阳和百蝶等等。晚清时，宫中后妃又喜服衣，其样式似袍，但比袍略短，腰袖宽肥，两开裾，裾高及腰。衣周围绣宽花边，花纹图案有两道或三道的。今故宫博物院所藏慈禧穿过的“品月缎绣

玉兰飞蝶 衣”就是其中的精品。

行服：行服是清代服制中特有的服种，而且只限于男性。它是皇帝和王公百官外出巡行、狩猎征战时所穿的服装，与满族喜爱骑射的风俗和传统服饰有密切的渊源关系。其特点是便于骑射。行服包括行冠、行袍、行褂、行裳和行带五部分。皇帝的行冠有冬、夏两种：冬季用黑狐皮或黑羊皮，青绒结顶，不加梁；夏季用藤丝或竹丝编织而成，红纱裹边，顶用明黄色，前缀珍珠。

行袍俗称“缺襟袍”，样式为圆领、对襟、四面开襟、箭袖、有钮绊，与常服袍相似。所不同的是，它比常服袍约短十分之一，长度在膝盖以上。更为特别的是，行袍的左前襟下方被裁下一块，约一尺左右，然后再用纽扣缩上，形成一块活动的衣襟，乘骑或长行时将活动处解开，以便于行动；不乘骑时则与其联上，与常服袍一样。“缺襟袍”一名即由此而来。行袍的质料、颜色和纹饰没有严格的规定，可随意选用。皇帝的行袍多用团龙纹。

行褂又称“马褂”。清代建国后，将马褂定为皇帝和王公百官、八旗将士的出行服装之一，官称“行褂”。行褂的颜色依穿用者的身份地位而定：皇帝及御前大臣、领侍卫内大臣、内廷王大臣、侍卫什长等扈从大臣为明黄色，即所谓“黄马褂”；亲王、郡王以下文武品官为石青色；八旗中正黄、正白、正红、正蓝四旗官兵，分别为金黄、白、红、蓝色；镶黄、镶白、镶红、镶蓝四旗官兵，分别为红边金黄色、红边白色、白边红色、红边蓝色。其中皇帝所穿黄马褂又称“黄褶”，多用绸缎或纱制作，不加花纹彩绣。黄马褂除供皇帝和近臣穿用外，还可赏赐给立有功劳的文臣武将，叫作“赏穿黄马褂”。赏穿者的事迹要载入史册，因此赏穿黄马褂是一种极高的荣誉。

行裳的样式是前面分左右两片，长短相齐，后面一片，中间宽大，上下稍作收敛，腰间用一幅石青布连接起来，两端用带子系住。行裳的质料、颜色亦无规定，有毡行裳、夹行裳等，冬季所穿行裳则多用鹿皮或黑狐皮制作。

行带，皇帝用明黄色，亲王以下的宗室用金黄色，觉罗用红色。

行服的穿着方法是，行袍穿在内，腰间系行带，外面罩行褂，下系行裳。

雨服：同行服一样，雨服也是清代服制中男性特有的服种。它是皇帝和王公百官下雨时所穿的服装，包括雨冠、雨衣、雨裳三部分。穿用时，雨衣穿在内，雨裳系于外。

皇帝的雨冠有冬夏两种，冬雨冠为高顶、深前檐，夏雨冠为平顶、敞前檐。做法亦有两种：用毡、羽缎作面的以月白缎衬里；油绸面的则不加里，下系青布带。皇帝的雨冠为明黄色，皇子以下至文武三品官为红色，文武七、八、九品官为青色加红边。

皇帝的雨衣样式和质料有多种：有的是圆领对襟无袖长袍，类似披风；有的对襟带袖，如常服褂；还有大襟长袖的，如常服袍。其做法：毡或羽缎为面、月白缎衬里的，多配明黄色领和钮绊；油绸面无里的，多配青色领和钮绊；皇帝的雨衣多用明黄色，少数也有朱红色的。如北京故宫博物院现就

藏有一件康熙帝的朱约羽纱雨衣。皇子以下文武一品官及各省巡抚用大红色，二品以下官员用青色。

皇帝的雨裳分两种样式，一种与行裳相同；另一种，前面只为一幅，不开口。雨裳的颜色与雨衣一致。

佩饰佩饰是清宫服饰的一大特点。满族旧俗，无论男女，凡穿长袍必系腰带，挂“活计”。建国后，清廷将此定为服饰制度，如上述的朝服、吉服、常服、行服中，均有与之相配的腰带。不同等级的腰带，在颜色、样式、质料、做工等上有严格的规定，不得逾越，违者治罪。因此，腰带又成为表明人物尊卑等级的重要标志之一。比如黄色腰带只能由皇帝和宗室专用，红色腰带为觉罗专用，所以人们俗称宗室为“黄带子”，觉罗为“红带子”。其他官员则用石青色和蓝色腰带。

所谓“活计”，是指荷包等腰间佩挂之物。据《宁古塔纪略》载，满族传统，“出门者腰带必系小刀、匙子袋、火链带、手帕等物。”此外还有帔（音：分，折叠起来的布条）、（音：携，解结的锥子）、烟袋、牙箸和饭囊等。这些佩挂本是放牧、出猎时的必需品，但由于入关后的满族脱离了原先的生活方式，它们也就失去了最初的实用意义，而变为华丽的装饰物。比如盛物用的皮（或布）囊，变成了质地为绫罗绸缎并绣有各种精美图案的荷包，用来装香料或小零食等。又如布帔，原是马络的备用袋，万一外出时马络断了，可临时用帔续之，以解燃眉之急，后来则变为礼服上的丝绸饰带。北京故宫博物院收藏有一条嘉庆帝用过的吉服带。带为明黄丝织成，内衬红绸，带上装嵌珊瑚金圆版，左右各有一镂金小环，左环挂月白绸帔、平金绣荷包、平金绣葫芦状烟袋、嵌松石金套；右环挂饰无，易以嵌金珧琅鞘刀一，其余与左环同。由此可见清宫皇帝礼服佩饰之一斑。

（4）百官服饰

区别等级高下，是清代文武官员服饰的主要功用。其服饰等级制度之严格、细密超过以往各个朝代。它集中体现在官员的顶子、补子、花翎和蟒袍上。

顶子又名“顶戴”、“顶球”，是清代文武官员朝服冠（上朝时戴的礼帽）和吉服冠（祭礼时戴的礼帽）顶镶嵌的宝石。清制，文武品官顶子为：一品红宝石，二品红珊瑚，三品蓝宝石，四品青金石，五品水晶，六品砗磲，七品素金，八品阳文镂花金，九品阴文镂花金。

花翎是插在官员朝服冠和吉服冠上的孔雀翎毛。根据翎毛上目晕（即翎尾象眼睛一样的彩色斑纹）的多寡，又有单眼、双眼、三眼之分。无的羽称“蓝翎”。冠上插翎始于明朝。清灭明后，将插翎之法制度化和严格化。顺治十八年（1661年）规定：亲王、郡王、贝勒等不准戴花翎，贝子、固伦额驸戴三眼花翎；镇国公、辅国公、和硕额驸戴双眼花翎；非宗室官员五品以上和一、二、三、四等侍卫戴单眼花翎；六品以下和蓝翎侍卫戴无眼蓝翎。

花翎斜插于冠后。为插戴花翎，于冠后设一用翡翠或绿料制作的翎管（长

约七厘米的圆形小管)。管上有一半圆形突起,上穿小孔,以红色丝绳系于冠后,再将花翎插于翎管之中。

顶子和花翎是官员品级的重要标志,因此,朝廷在革除官员职务的同时,也必须摘除其顶戴花翎。

补子补子是缀在王公品官命妇朝服胸前背后标志文武品级的图像徽识。补子制度始于明初,清灭明后,基本继承了明代的这一作法并略有改变,形成了自己的补服制度。其规定是:亲王、郡王、贝勒、贝子等皇室宗亲用圆形补子,绣龙蟒图像。文武品官补子用方形,其中文官图像用禽兽纹:一品仙鹤,二品锦鸡,三品孔雀,四品云雁,五品白鹇,六品鹭鸶,七品鹭鸶,八品鹤鹑,九品练雀;武官用兽纹:一品麒麟,二品狮子,三品豹,四品虎,五品熊,六品彪,七、八品犀牛,九品海马;都察院、按察司等官员图像为豸。清代补子是缀于品官的朝褂(即补服)前后,长宽约30厘米,比明代略小。其做法,多在天青、深红、黑等深色底子上用彩色丝线绣图像,四周再加饰花纹,故色彩比明代补子更为鲜艳夺目。清代补服为石青色对襟褂,所以前襟的补子为左右两块。

命妇(品官的母亲、妻子)的补子也为方形,长宽在24至28厘米之间,小于品官补子。命妇的服饰不受满族制度约束,正式礼服仍以汉族传统的袄裙和凤冠、霞披为主。补子缀于霞披前后,图案则依其丈夫或儿子的品级而定。但与品官不同的是,命妇补子不分文武,一律用禽纹,以示去武尚文。

蟒袍 蟒袍是绣有蟒纹的长袍。明代称“蟒衣”,清代称“蟒袍”,又名“花衣”、“花袍”,并将其定为皇子及王公、品官、命妇的常用吉服。其样式与皇帝吉服袍(即龙袍)相同,但纹饰不用龙而绣蟒。按清制规定,蟒袍又依服色、蟒数和穿用对象分为四等:第一等为皇子及其福晋蟒袍,皇子用金黄色,其福晋用香色(即绛色),均绣五爪蟒九条;第二等,亲王以下及一至三品官以蓝色和天青色为主,公主、福晋等用香色,绣五爪蟒九条;第三等,四至六品官用蓝色和天青色,绣四爪蟒八条;第四等,七至九品官,服色与第三等同,绣四爪蟒五条。

由蟒袍、补服及朝冠顶戴等组成的套装,是清代文武百官最典型和最常见的礼服。它适用于朝见、宴会、祭祀、吉庆典礼等多种场合。此外,还有特定的“花衣期”,如皇帝万寿节(生日)的前三后四天,百官必须穿蟒袍以示喜庆。

（三）清代民间饮食习俗

中国是个“烹饪王国”，至清代，饮食习俗更趋丰富，并与城市文化相融，形成独特的城市饮食习俗。北以北京饮食习俗最特，南以苏州食吃享有盛名。

1. 各领风骚的南北名吃

清代，熟食小吃逐渐涌入城市民间，形成与消遣文化相合的一种不为正餐的零吃食物，北以北京小吃最具特色，南以苏州食吃享有盛名。

（1）杏仁茶

清朝诗人纪晓岚曾做诗称赞京都杏仁茶的好味道。杏仁茶是用甜杏仁精加桂花、大米面、糖做成糊状，然后再放入开水锅里煮熟而制成的一种风味小吃，具有清香爽口，解酒消渴的功能。通常烧饼铺有售，也有挑担串街叫卖的，喝：“杏仁儿——茶哟！”有买者，则盛碗、加糖。

（2）奶酪

奶酪，又称醍醐、乳酪，唐代就已有记载，它是北方少数民族的饮食习俗，并未广泛为汉族接受。至清代，它不仅成为皇亲贵族的主要冷饮食品，而且流入市场，为京人所接受，成为京都又一风味小吃。北京最有名的奶酪店，开业于清末。位于现在的东安市场，名叫“丰盛公”。奶酪是用牛奶加白糖煮开、晾凉、过滤、加江米酒、文火加热、发酵、置碗中半凝固等多道程序后制成，有“饥者甘食，渴者甘饮，内以养寿，外以养神”的神奇功效。

（3）小窝头

据传说，慈禧太后在庚子事变后逃往西安的途中，饥肠辘辘时吃了民间百姓的窝窝头，觉得胜过御膳中所有食品，回京后，令御膳房的厨师做。厨师精心制做出小甜窝窝头，随后传至民间，成了人见人爱的小食品。小窝头是用细玉米面、黄豆面、白糖、桂花加温水和面、捏制、蒸熟而成，一般一斤面可捏100个小窝头。

（4）艾窝窝

它是用煮烂的江米放凉后，包上豆沙或芝麻馅，团成圆球，再粘上一层熟大米面制成，通常是现包现卖，多在春季销售。清人有诗：“白粘江米入蒸锅，什锦馅儿粉面搓。浑似汤圆不待煮，清真唤做艾窝窝。”

（5）肉末烧饼

传说慈禧太后有一次做梦吃烧饼，偏巧第二天清晨的早点有肉末烧饼，慈禧太后特别高兴，认为这是给她圆了梦，便重赏了厨师。由此，肉末烧饼价倍增，并传到民间，成了北京又一风味小吃。烧饼圆形、空心，饼底周围有一道突起的边，好似马蹄一般，正面沾有芝麻，内夹精心炒制的猪肉末。

（6）萨其马

原为满族的一种食品，《燕京岁时记》中记载：“萨其马为满州饽饽，

以冰糖、奶油合白面为之，形如糯米，用烘炉烤熟后，遂成方块，甜腻可食。”这种小吃于清代流行于京城，深受人们欢迎。其工艺做法也越来越精细。

(7) 炒肝

炒肝最早是将猪的肝、肠、心、肺用“熬”、“炒”的烹调方法制成。到清同治年间，炒肝的原料除去了心、肺，专用猪肝和肥肠。它的制作方法是：将洗净的猪肠切成四分长的小段，把猪肝切成菱形片，将肠、肝放入猪骨头汤中旺火煮，酱油调色，加大料、黄酱、味精、蒜泥、姜末调味，用淀粉勾芡，烩制而成。清道光年间，在京都前门外鲜鱼口有专售炒肝的会仙居和天兴居，生意甚是兴隆。

(8) 臭豆腐

是京都人爱食的一种腐乳制品，以王致和的臭豆腐最为有名。传说清康熙年间，王致和在前门外延寿街开了个豆腐坊，一次豆腐受热发酵，他洒了些盐，不料过后味道奇香，从此，王致和便与臭豆腐结下了不解之缘。由于臭豆腐闻起来臭，吃起来香，而且越吃越香，所以京都人都爱吃臭豆腐。

(9) 北京饽饽

饽饽即为糕点，是北京人对它的俗称。它是用面粉、糖、油等原料精制而成，品种甚多，有细馅饽饽、硬面饽饽、寿意饽饽、片儿饽饽，以及大八件、小八件、自来红、自来白等。它原为清宫的祭礼供品，后传入民间。清末，北京城出现了饽饽铺，专卖各种糕点。

(10) 酸梅汤

《清稗类钞》记载：“酸梅汤，夏日所饮，京津有之，以冰为原料，层梅干于中。其味酸，京师卖酸梅汤者，辄手二铜盏，颠倒簸弄之声，锵锵然，谓之敲冰盏，行道之人辄止而饮之。”酸梅汤发源于北京，清以前就有用乌梅煮汤的传统，后经清宫御膳房改进，成为“清宫异宝”，并流传到民间，最早的店铺和小贩是前门外的九龙斋和西单邱家的酸梅汤，后名声最大的是琉璃厂信远斋。

(11) 苏州食吃

“叫化鸡”是苏州的名食，传说清乾隆年间，常熟有个叫化子拾到一只鸡，怕别人发现生疑，便偷偷跑到山脚背人处，将鸡涂上泥巴，置火堆上烘烤至泥干鸡熟，攒碎泥壳，鸡毛随之脱落。其异香扑鼻，引来附近张大户家的两个仆人，他们与叫化子夺食此鸡，吃罢回家报告主人。张大户听后立即召见叫化子来家传授此法。从此，“叫化鸡”便在民间传开，至清同治二年（1863年）常熟长华馆名厨师黄培璋才将此鸡引进店内，创立了“叫化鸡”的牌子。

苏州小吃糕点分春饼、夏糕、秋酥、冬糖四类，时令性极强。许多食吃是节日习俗的一个组成部分。过年要吃“糖年糕”；清明节要带着“青团子”去踏青、扫墓；等等。

(12) 广东太爷鸡和及第粥

清末新会县最后一位知县周桂生创制的“太爷鸡”将江苏的薰法和广东的卤法结合起来，制成既有苏州特色，又有粤菜风味的鸡菜，人称“太爷鸡”。后被六国饭店以重金买得其制做、销售权，成为六国饭店的招牌鸡。

“及第粥”，相传是广东状元林召棠早上爱吃的粥，因其与名人状元有缘，流传市肆，名传遐迩。“及第粥”原本叫“三及第粥”，称粥内所用肉丸为状元，猪肝（本用牛的脾脏，广东人称为牛膀）喻为榜眼，把猪粉肠（剖两刀，煮熟后有点花样）喻做探花。由于取名吉兆，用料新鲜，买卖非常好，久盛不衰。

2. 民间饮食秘密语

清代，随着民间秘密语的发展，饮食秘密语俗的内容更加丰富了。如称用饭为“馨”，酒叫做“海”，茶叫做“汕老”，鸡叫做“咬翅”，鱼叫做“河戏”，吃食叫做“碾”，吃饭叫做“咬人”，吃粥叫做“人俨希”，吃肉叫做“咬刘”，生鹅叫做“菜”，酒叫做“山”，活鱼叫做“水上儿”，鸡肉叫做“德剉”，猪头叫做“刘官纱帽”，鹅肉叫做“高头剉”，生鸡叫做“矮婆子”，鸭肉叫做“低剉”，醋叫做“哮老”，面叫做“鲍老”，酱叫做“中军”，果叫做“木老”，等等。

馄饨是一种传统食吃，全国大多数地区都有流行，其叫法也多异。广东称做“云吞”；四川叫做“抄手”；江西谓之“清汤”；北京说成“馄饨”，而且最有名气。由于人们喜爱吃馄饨，此行业经营甚好，因此也就出现了“斜包”（馄饨）的隐语行话。清代北京街头，常有人担着馄饨担子走街串巷，夜间在街头设摊叫卖“馄饨开锅咧——”买卖馄饨多用隐语，如馄饨担为“早桥”，风炉叫做“老相公”，锅为“井圈”，吹火筒为“焰头”，竹梆为“唤客”，碗为“亲嘴”，匙为“卤瓢”，酱油为“墨水”，胡椒为“辣粉”，馄饨皮为“片子”，肉为“天堂地”，粉丝为“白索”，柴为“助火焰头”，水为“三点头”，虾籽为“红粒”，刚出担为“放衙”，返回为“回衙”，生意好为“热烘烘”，生意不好为“冰清”，买客为“挨老”，大街为“大夹”，小弄为“小夹”，下雨叫做“天哭”，天晴叫做“天开眼”。

豆腐亦是人见人爱、广泛流传于民间的传统食俗，清代也形成了一套隐语行话。豆腐叫做“水板”、“水判”、“水林”，在豆腐坊里，它的制法及工艺程序的隐语为：浸豆叫做“过宠”，火为“二点头”，水为“三点头”，缸为“阔口”，豆腐包叫“车儿”，锅叫“仰天”，炉灶叫“作热”，榨床叫“压架”，豆腐板叫“承盘”，切豆腐刀叫“虎头牌”，豆滓叫“白屑”，黄豆为“小圆”，石磨为“车心子”等等。制成的豆腐也各有自己的隐语名称，豆腐叫“白字田”，干豆腐叫“千张”，大油豆腐叫“块方”，小油豆腐叫“小方”，油豆腐条叫“寸子”，豆腐干叫“香干”，臭豆腐干叫“臭

方”等等。

（四）清代宫廷饮食习俗

1. 清宫膳制

（1）御膳房等机构

清代总管内廷事务的内务府下设御膳房、御茶房、内饽饽房、酒醋房和菜库等机构，负责供应宫中皇帝、后妃及皇子、福晋们的饮食。每一机构又各有职守。其中御膳房人数最多，有尚膳正、尚膳副、尚膳、庖长、副庖长、庖人、拜唐阿、承应长、承应人、催长、领催、厨役等 370 余人，又有太监数十人。由内务府专派管理事务大臣主持其事。其职守是为皇帝、后妃、皇子、福晋等筹办和供应鸡鸭及各种肉类，并按制度为帝后等提供不同等级的餐具；同时负责承办仅供皇帝一人御膳的烹饪事宜。后妃、皇子及福晋的膳食，御膳房只供应原料，具体烹饪则由其所在各宫的膳房负责承办。

御茶房负责供应宫中的奶茶和泉水；内饽饽房供应各种面点、小吃；酒醋房供酒及酱醋调料；菜库则供应各种干鲜蔬菜。其官役人等也有数十员或百余员，所供物品种类、数量，皆有份例，载于《大清会典》。

（2）份例与克食御膳

“份例”即宫中每日膳食用料的份额与成例。由于皇帝与后妃等的尊卑不同，所得份额多寡也有明显的差异。按清宫膳食成例，皇帝每日膳食原料供应品种及数量为，菜肴：盘肉 22 斤，酒肉 5 斤，猪油 1 斤，羊两只，鸡 5 只，鸭 3 只；白菜、菠菜、香菜、芹菜、韭菜（品种随季节而定，下同）等共 19 斤，大萝卜、水萝卜、胡萝卜共 60 个，苳蓝、干闭瓮菜各 5 个，葱 6 斤。佐料：玉泉酒 4 两，酱和清酱各 3 斤，醋 2 斤。面点：各种饽饽八盘（每盘 30 个共用白面 4 斤，香酒 1 斤，芝麻沙澄少许，白糖、核桃仁及黑枣各 12 两），共计 240 个，用白面 32 斤，香油 8 斤，白糖、核桃仁、黑枣各 6 斤，芝麻和沙澄若干。

皇后每日份例为，菜肴：盘肉 16 斤，菜肉 10 斤，鸡、鸭各 1 只；各种蔬菜 23 斤 13 两，水萝卜、胡萝卜共 20 个，冬瓜 1 个，干闭瓮菜 5 个，葱 2 斤。佐料：酱 1 斤 8 两，清酱 2 斤，醋 1 斤。面点：各种饽饽 4 盘，每盘数量及用料与皇帝同。

皇贵妃、妃、嫔、贵人、常在、皇子及皇子福晋等，每日份例也均有详细规定。其基本原则是依等级的下降而数量递减。份例是制度化的膳食标准，也是皇权和封建等级制度在宫中膳食上的具体表现。因此，与其它典章制度一样，份例亦有其权威性和严肃性，如无特殊情况，有司必须每日按例恭备，不得擅自增减。

由于份例和品种的数量是如此之多，宫中每餐的菜点亦极其丰富，常有十几种或几十种。如咸丰十一年（1861 年）农历十二月三十日，刚刚即位、年仅七岁的同治皇帝（载淳，1856—1875 年）的除夕晚膳，即有大碗菜四品：

燕窝“万”字金鸡鸭子、燕窝“年”字三鲜肥鸡、燕窝“如”字锅烧鸭子、燕窝“意”字什锦鸡丝；杯碗菜三品：燕窝溜鸭条、攒丝鸽蛋、鸡丝翅子、溜鸭腰；碟菜四品：燕窝炒炉鸭丝、炒野鸡爪、小炒鲤鱼、肉丝炒鸡蛋；片盘二品：挂炉鸭子、挂炉猪；饽饽二品：白糖油糕、如意卷；燕窝八仙汤。这些饭菜用料考究，价格昂贵，一年下来，所需银两十分惊人。仅御膳房一处，每年恭备份例用银就达三、四万两。

但份例只是宫中正餐（即早膳和晚膳）的标准，正餐之外，皇帝还可根据需要随时加餐。加餐另有承应之处，不归御膳房负责；所需物品亦在份例之外另行筹办，不受制度限制。由于加餐的膳食品种可由皇帝任意选择，更适合皇帝的口味，加之正餐时皇帝还需办公（清制：凡值班奏事引见之日，大臣有事，须于皇帝进膳时禀报待批，膳毕则罢），因此，皇帝的实际进餐往往是在于加餐而非正餐。正餐之于皇帝，很大程度上只是一种形式，走个过场罢了。而正餐中丰盛的菜点则大都作为恩赏之物赐予他人食用，并由此产生了“克食御膳”的制度。

“克食”（亦作“克什”）是满语施恩、赐予、赏赉的译音。清宫制度，皇帝每次用膳毕，即将所剩膳食明谕赐某处、某人。受赐对象通常为后妃、皇子、公主，以及御前、军机、内务府、南书房入值大臣。每日召见的外省文职按察使以上、武职总兵以上官员，则赐饽饽两盘。低品或休致官员受赐则属殊礼。

克食御膳也是皇帝笼络臣下的手段之一。

（3）依时传膳及其它

清朝皇帝平日吃饭称为“用膳”。用膳地点不固定，多在皇帝的寝宫或经常活动的地方。除宴会或有特别旨意外，皇帝吃饭都是单独摆桌，任何人均不得与皇帝同桌用膳。皇太后、皇后、妃嫔及皇子等，一般都在本宫用膳，而且也是单独进行。

清朝宫制，皇帝每天的正餐有两次：一次为早膳，多在卯正以后（早6至7时）；一次为晚膳，定在午未两个时辰（中午12时至下午14时）。此外，每晚酉时（晚18时）左右还有一次“晚点”。如非皇帝外出围猎或巡幸，用膳时间一般不变。

皇帝的膳食由御膳房备办，通常由御膳房官员尚膳正先期数日开出膳单，内列菜点、水果、饮品名目及具体承办人员名单，呈交内务府主管大臣审阅并用以备案，待主管大臣画行（批准）后，便由厨长、厨役等照单准备。为保证洁净，皇帝的饭菜、汤菜都必须使用京西玉泉山的泉水，每天有专用水车取运。

每次皇帝用膳之前，太监预先在用膳地点布置好膳桌。用膳时间到，皇帝命御前侍卫通知御膳房将膳食送至用膳地点，谓之“传膳”、“进膳”。进膳时，膳食放在特制的膳盒内或膳桌上，由侍卫负责抬送。膳食送到后，太监迅速按规定位置布好菜点、果品等，然后除侍食太监外，无关人员一概

回避。但皇帝并不立即用膳，而是先命太监在每一道菜上放一块小银版（牌），以检验是否有毒，谓之“银版验膳”。据说白银遇有毒物质就会变黑。验毕，再命太监把每样菜点都尝一点，谓之“尝膳”。待证实确无不良反映后，皇帝才开始用膳。

皇帝的膳桌为长方形大桌，有上下两层，上层可随时撤换。用膳时，皇帝坐北朝南，近处摆着精美的专用餐具，有青玉柄金羹匙、青玉镶金箸（即筷子）、金玉镶木把果叉、金胎珐琅柄鞘刀、铜胎镀金掐丝珐琅万寿无疆碗、翡翠碗、玛瑙碗、金鍍云龙纹酒壶、酒盅等；稍远，几十种冷热荤素菜点布满膳桌。太监恭报菜名，皇帝想吃什么，便示意太监盛至自己碗中食用。

（4）膳底档

膳底档是清宫记载皇帝和皇太后每日用膳情况的档案。它主要由膳单和用膳记录两部分组成。膳单即每日早膳和晚膳的食谱和厨师名单，由供膳机构拟写。皇帝的供膳机构为御膳房；太后的供膳则由寿膳房负责。用膳记录由侍食太监记写。所记内容包括用膳地点，膳桌的摆设，餐具的形状与花纹，妃嫔、大臣所献菜肴及膳毕有否赏赐等。膳底档不仅记载宫中的用膳情况，而且也记载皇帝、太后在宫外的用膳情况。如乾隆帝出巡江南时，有《江南节次照常膳底档》；驻蹕热河行宫时，有《驾次热河哨鹿节次照常膳底档》等。清宫设制膳底档，一方面是为了研究皇帝、太后的饮食习惯，以便改进膳食制作；另一方面，也是为在万一皇帝、太后饮食有误时，便于检查与追究司其事者的责任。因此，膳底档所录情况力求全面、真实和细致。目前故宫博物院收藏着为数众多的清宫膳底档。它是我们今天研究清宫饮食习俗及清宫历史的重要材料。

2. 御膳菜点

满族旧俗，主食以面食、粘食为主，味尚甜、酸。米多用于煮粥，其中“小肉粥”（又名“鞑子粥”）最为有名，是祭天、祭祖时家家必备的食品。菜肴以肉食为主，尤喜食猪、羊肉及野味山禽走兽。做法有煮、炖、熬、烧、烤等。又有火锅，多在冬季食用。蔬菜喜蘸酱生吃。一年四季，皆以新鲜蔬菜或野菜佐以黄酱而食。入冬后又喜食用白菜渍制的酸菜。饮品，则以奶茶、烧酒为主。其饮食习俗中还带有原始的痕迹，烹饪技术亦比较简陋，不甚讲究。入关后，满族统治者将其原有的饮食习惯带入了宫廷；同时，继承了明宫的菜谱，并受汉族各菜系特别是江、浙及山东菜系的影响，形成了以“满点汉菜”为特点的宫廷菜点。

（1）菜品

清宫菜肴集南北风味之大成，精工细做，品目繁多，不可遍述。现仅选几种较著名的简单介绍如下。

北京烤鸭明朝北京已盛行烤鸭之法，清宫在此基础上，改用特供宫中的

玉泉山填鸭烤炙。填鸭比常鸭生长期短，个头大，肉质肥嫩，烧烤后的味道也比常鸭香美。其具体做法是：先将填鸭宰杀、去毛，在颈部充气；再在鸭右翼下切开一口，将内脏等从口内挽出；接着把高粱秸削成的撑子放入鸭腹，撑起鸭脯，并将鸭挂于钩上。烧烤前要将鸭子用开水浇淋一下，再淋些饴糖水，放在通风处晾干。烤时，用长竿将鸭子挑起，挂在特制的烤炉中，以果木炭火烧烤；为使着色均匀，还要勤转动鸭体。烤出来的鸭颜色鲜亮，外酥里嫩，再以上乘刀工，将鸭肉切成大小整齐、片片带皮、薄而不碎的肉片。吃时配以甜面酱、黄瓜条、萝卜条、葱条、砂糖、三合油等佐料，入口肥而不腻，香嫩可口。清朝亡后，此种烤鸭传入民间，深受大众欢迎，命名为“北京烤鸭”。其中专营烤鸭的全聚德饭庄最为知名。至今北京烤鸭已成为蜚声中外的京城第一名吃。

扒羊肉扒羊肉是满族传统荤菜。清入关后被列入宫廷菜谱，帝后多喜食用。其原料是：羊肉3斤6两、酒3钱、酱油4两、花椒10粒、白糖3钱、鲜葱姜少许。做法为：将整块羊肉洗净后放入锅中，加水、葱段、姜片、花椒，用小火炖至汤尽，再加入酒和酱油，炖至汁尽肉熟为止。起锅后，把炖好的肉切成1厘米宽、厚的长条，整齐地码放在大碗里，浇上用酱油（3钱）、葱花、姜末、花椒、白糖（2钱）、酒（2钱）和少许鸡汤兑成的汤汁，上笼蒸至肉烂为止。出笼时滴上香油。整道菜美观大方，香气四溢。此菜今天在东北、内蒙和西北地区仍很流行。但清宫所做扒羊肉不加任何蔬菜，此点与民间不同。

苏造肘方此菜系由苏州出身的御厨张东官传入清宫。清代康熙、乾隆二帝多次下江南巡幸，沿途品尝了苏州菜后十分欣赏，于是招当地厨师入宫供奉，一时“苏造”菜肴盛行宫中。苏造肘方便是其中的佳品。它的主要材料是：猪肘1个约2斤、香油4两6钱、酒4钱、葱1棵、陈皮两片、鲜姜2两、冰糖4钱、香蕈4钱、萝卜两片（各厚约3厘米）、甘草若干。制做时，先将肘子燎毛洗净，放入锅中，用香油炸至黄色，然后换锅倒入清水，放入甘草、萝卜、陈皮、鲜姜和肘子，用中火炖一小时，再把肘子取出放在砂锅中，加上酱油、冰糖、酒、葱、姜、香蕈和水，用中火煨一小时，汤尽时即可上桌。此菜既保留了肘子的自然风味，又融入了其它香味，颇耐咀嚼。此菜至今仍为北京民间宴宾上品。

金鱼鸭掌此菜是清宫满汉全席中第一道宴席所上的一品菜。主料为鸭掌12个，配以鸡茸2两、水发香菇6钱、水发玉兰片3钱、水发鱼肚6钱、鲜豌豆24粒、黄瓜皮5钱、发菜少许、料酒3钱、精盐4分、湿玉米粉4钱、面粉1钱、鸡蛋清两个、清汤8两、鸡油2钱。具体烹制工序分为五道：（一）将鸭掌在清水中煮15分钟，五成熟时取出，剔除掌背骨头与掌心硬黄，再把掌心向上放入平盘中；（二）把香菇、玉兰片、鱼肚放入锅中，用清水在火上漂一遍，捞出切丝，再把黄瓜切成4分长细长丝；（三）将鸡茸放入盆中，加入料酒等佐料，搅拌后再放鸡蛋清，拌成糊状，并用糊挤成约一寸的

金鱼形，放在鸭掌根上，以两颗豌豆放在鱼头两侧为“眼睛”，鱼背上撒一条发菜，两侧以黄瓜丝码成鱼鳞状，然后上屉蒸6至8分钟取出；（四）将香菇、玉兰片等切丝，在清汤中煮两分钟左右，取出码在金鱼鸭掌上；（五）用清汤、料酒、精盐、玉米粉在锅中调匀，淋上鸡油，倒在菜上。此菜样式精美，味道芳香，深受宫中欢迎。清亡后传至民间，至今犹存。

百鸟朝凤此菜系乾隆帝为庆贺其母钮祜禄氏60寿辰命御厨创制而成。主料为一只重约2斤的肥嫩母鸡，配以鸽蛋10个、瘦火腿1两、蟹黄2两、油菜心10棵、香菇5只、鸭胗5个。调料有绍酒、大油、精盐、白糖、葱姜、胡椒粉等。制作时，先把鸡洗净，剁去尖爪，用刀拍平鸡背骨与脯上龙骨，呈趴卧状，用开水烫透，置于砂锅内；再把鸭胗一切两瓣，与绍酒、葱姜一起放入砂锅，加汤，在小火上煨两小时；用猪油与蟹黄炒出黄油与香味，加盐、胡椒粉倒入砂锅中，以小火炖约1小时；另外10个扁长形酒盅，内抹猪油，再用香菇、火腿摆成鸟的翅膀和尾形，每盅内打入鸽蛋一枚，上屉蒸约4分钟取出，扣出的鸽蛋成小鸟形。最后将鸡与小鸟在大平盘上摆成百鸟朝凤的样式，再浇上锅内汤汁便告完毕。此菜造型优美，色彩鲜艳，味道香醇。如今被列为传统名肴。

红娘自配此菜为晚清宫廷名肴。传说光绪初年，令25岁以上宫女离宫，但慈禧太后扣住身边的4名超龄女侍不放，御厨梁会亭的侄女梁红萍即为其中之一。于是梁会亭以戏剧《西厢记》为题，做了一道名为“红娘自配”的菜献给慈禧品尝，慈禧悟出其意，但仍不放入。三年后梁会亭再献此菜，慈禧才对四名宫女说：“尔等可随时出宫，自配郎君。”此菜主料为猪里脊肉3两6钱，大虾6两；配料为蛋清3个、冬笋、海参、冬菇各5钱，火腿、香菜少许。调料有大油、绍酒、淀粉、番茄酱、胡椒粉、面粉、葱姜等。做法是：先把大虾去壳去头，留下尾梢，在虾背上划一刀口，加入少量的盐、酒、胡椒粉；其次将肉剁成细泥，加入调料后，夹在虾片中间，裹上面粉，使其呈半圆形；再次，将虾放入三成熟的油中炸，只炸一面，熟后在没炸的一面沾些香菜，再经拚盘处理即可。此菜香鲜酥脆，造型美观。清亡传入民间，至今仍为酒宴佳肴。

猴首庆寿此菜原是御厨为祝慈禧太后寿辰所献贡品。用料为水发猴头蘑两只约一斤半，配以净鱼肉5两、火腿2两、油菜心6棵、豌豆泥1两余、鸡蛋清2两，再佐以大油、鸡油、料酒、胡椒粉及葱姜等，经过一系列精细、复杂的烹饪而制成。此菜用猴头蘑扒制成猴首，以鱼丸象征蟠桃，取齐天大圣孙悟空盗食王母蟠桃之意，名称新奇，造型清雅，口感软嫩鲜美。据说，慈禧品尝后赞不绝口，并将此菜列入满汉全席之中。

菊花火锅传说此菜为慈禧太后所发明。具体做法是：摘一、二朵新鲜的雪球白菊花，放温水中漂洗，再放入加矾的温水内漂洗，洗净备用。待火锅内原汁鸡汤或肉汤煮沸，将薄生鱼片或生鸡片放入锅中，约五、六分钟后，再酌量放入菊花瓣，盖上盖子，又约五分钟后，即可开盖食用，味道鲜美、

清香。此种火锅做法至今犹存。

(2) 饽饽

满族以面食为主，并把各种各样块状面食统称为“饽饽”。最初饽饽是作为享神的供品而制作的。由于满族崇拜多种神灵，不同的神灵祭祀的时间又不相同，饽饽的种类也很多。每种饽饽制作亦有一定的季节性。后来，随着时间的推移，饽饽虽然仍被作为供品，但同时也成为满族的日常食品。满族入关后，也把饽饽带进了紫禁城，在宫中设立了内饽饽房，专门负责制作供帝后等早晚膳食用和祭祀所用的饽饽。内饽饽房有各种人员近 90 名；此外又有专供宫廷筵宴和寺庙所用饽饽的外饽饽房，所属人员约达 120 人。由此不难想见，清室饽饽制作是何等繁盛。清灭亡以后，不少饽饽品种流传民间，成为北京地区的风味糕点小吃。有些品种至今犹存。

搓条饽饽满族称为“打糕穆丹条子”。它是满族的传统食品，也是祭祀时的必备之物。其做法是：先把江米或其它粘米蒸熟，打制成糕，再蘸熟黄豆面将糕揉搓成长条，放在油锅中炸透。然后，用刀切成小段，表面撒上熟黄豆粉。今天人们熟悉的“江米条”即源于此。

炸角子满族旧有九月炸角子之俗。做法是：用江米面或其它粘面做成水饼，煮熟，再包以豆沙馅，捏成饺子（即角子）状，用油炸熟。今天的“炸糕”做法与其基本一样，只是形状略不相同。

发糕满语称“哪玛米糕”。其传统制作方法为：把发酵的玉米面摊入笼屉蒸熟；下展后，用山楂汁在糕面上点红梅花图案，并切成菱形小块。食用时配以蜂蜜，口感松香甜软。今人多以白面做之，但不点图案，亦称“发糕”。因常于表面撒上“青丝”、“红丝”（用糖腌渍的萝卜丝），故又称“丝糕”。

云豆卷将熟云豆泥压成约三分厚的长片，摊放在案板，再将掺有砂糖、桂花的枣泥铺满于其上，卷成卷儿，分段切开即可。每段两侧的切面，均呈“回”字形。其味香甜，并有健脾胃、助消化的功效。

鲜花玫瑰饼每年农历四月，当玫瑰花盛开之际，清宫均派人去民间采购鲜玫瑰花。购得后洗净晾干，磨成细粉，和以面粉、蜂蜜，做成饼，蒸熟而食。其味芳香甘甜，别有特色。

上述饽饽除供宫内享用外，还经常被用作赏赐百官之物，以示恩宠。

(3) 满汉全席

满汉全席是清宫规格最高、菜点品种最多的宴席。它由满点和汉菜两部分组成。“满点”即满洲饽饽；“汉菜”则指以汉族传统风味为主的宫中菜肴。因席中主、副食兼备，满、汉风味齐全，菜点种类之多超过以往任何宴席，故称“满汉全席”。满汉全席在雍正时已具雏形，乾隆、嘉庆两朝得到进一步发展。据乾隆时的一份菜单记录，当时的满汉全席仅菜肴就要分五次品尝：第一份以海鲜为主，有头号五簋碗 10 件，如燕窝鸡丝汤、海参烩猪筋、鲜蛏萝卜丝羹、海带猪肚丝羹、鲍鱼烩珍珠菜、淡菜虾子汤、鱼翅螃蟹羹、鱼肚煨火腿、鲨鱼皮鸡汁羹、血粉汤等；第二份以水陆八珍为主，有二

号簋碗 10 件，如鲫鱼舌烩熊掌、糟猩唇猪脑、假豹胎、蒸驼峰、梨片伴蒸果子狸、蒸鹿尾、野鸡片汤、风猪片子、风羊片子、兔脯奶房签等；第三份是时鲜菜，有细白羹碗 10 件，如假江瑶鸭舌羹、猪脑羹、鸡笋粥、假斑鱼肝、芙蓉蛋、鹅肫掌羹、糟蒸鲟鱼、甲鱼肉、肉片子汤、蚩儿羹等；第四份为蒸烤类，有毛鱼盘 20 件，如 炙、油炸猪羊肉，挂炉走油鸡、鹅、鸭、鸽臠（音霍，肉羹），白煮猪羊肉，白蒸小猪子、小羊子、鸡、鸭、鹅等；第五份是下酒菜，有洋碟 20 件、热吃劝酒 20 味、小碟 20 件、桔果 10 撤桌、鲜果 10 撤桌等。每份菜肴琳琅满目、争奇斗艳；整个宴席，山珍海味，飞禽走兽，无不搜罗毕至。如此豪宴，固然穷奢极欲，耗费惊人，但它确实又集中中华饮食文化之大成，把中国古代食俗艺术推向了极致。它既是封建统治阶级剥削罪恶的见证，也是劳动人民智慧创造的结晶。作为保留菜谱，满汉全席对于我们今天开发传统菜种、提高烹饪技艺，仍然有着参考和借鉴的价值。

3. 御酒御茶

（1）御酒

满族人从其先世女真人起就是一个喜爱并且擅长饮酒的民族，凡宴会、待客必置酒，并有饮酒时不食，饮后再用饭菜的习惯。满洲早期主要出产以糜子酿造的“米儿酒”；明朝末年，开始盛行以高粱等酿制的烈性烧酒。入关后，清宫饮酒之风更盛。宫中设酒醋房负责御酒的储备与供应。御酒的品种主要有玉泉酒和白酒。其中，玉泉酒是乾隆以后历代皇帝最爱饮用的酒种；也是宫中的主要用酒。玉泉酒因是用北京玉泉山附近的玉泉水酿造而得名。乾隆帝曾测定天下名泉，钦定玉泉为“天下第一泉”，并将玉泉水定为传统皇家饮用和酿酒的御用泉水。玉泉酒的酿造由光禄寺良酝署负责，一般是在每年的春秋两季进行。每造一份玉泉酒（370 斤），配料需用南糯米 3 石 6 斗， 曲、面曲、豆曲各 20 斤，大淮曲 1 块，引酵 2 斤，花椒、芝麻、箬竹叶若干。据清宫档案记载，帝后饮酒数量因其习惯多寡不一。乾隆帝每日晚膳饮玉泉酒 1 两；嘉庆帝有时多至 13—14 两；慈禧太后每日内膳所用玉泉酒竟达 1 斤 4 两。遇有宴会，所用玉泉酒更需数百斤之多。此外，玉泉酒还用于赏赐、祭祀与和药。因此，其每年用量相当惊人。据不完全统计，仅清光绪十年（1884 年），内廷膳房等几处所用玉泉酒就有 8080 斤。如果再加上宴会及其它方面所用之酒，数量将远不止此数。

如遇节令，宫中与民间一样，也要饮用传统的应节之酒。如新春饮屠苏酒，端午饮雄黄酒，中秋饮桂花酒，重阳饮菊花酒等等。

御酒中还有一种治病用的药酒。如主治“中风挛缩”的夜合枝酒，是以夜合枝、柏枝、槐枝、桑枝、石榴枝、糯米、黑豆、细面等酿造而成，慈禧晚年就经常服用。

（2）御茶

满族早期无饮清茶之俗。受蒙古习俗影响，满人多喜欢奶茶，满语称为“喀喇钗”。满族入关后，一方面保留了饮奶茶的传统；另一方面受汉族影响，也逐渐形成了饮清茶和以清茶待客的风尚。清代宫中设御茶房和清茶房负责帝后等茶饮及茶具供应。其中御茶房设尚茶正 2 名，尚茶副 1 名，尚茶 6 名，领班 4 名，拜唐阿 23 名，承应长 4 名，承应人 71 名；清茶房设承应长 4 名，承应人 16 名。

宫中的茶饮供应，依地位的尊卑高下，也有不同的“份例”。如皇帝每日份例为牛奶 120 斤，玉泉水 12 罐，奶油 1 斤，茶叶 75 包；皇后为牛奶 50 斤，玉泉水 12 罐，茶叶 10 包。皇贵妃以下，份例递减。至于地位较低的贵人、常在，每日只有茶叶 5 包，牛奶、泉水等项则无定量，只能在嫔妃以上的“份例内随用”。

奶茶仍是清宫中的主要饮料。皇帝每次用膳毕，茶房都要适时供应奶茶。奶茶的制作方法是：将牛奶置桶内，加入适量的奶油、黄茶和青盐，用火煎熬而成。

御用清茶的品种和数量也很多。广储司茶库中有大量各地贡进的上等名茶。如仅云贵所贡普洱茶即有大、中、小、女、珠、芽、蕊等品种；江南六安洲（今安徽六安、霍山等县）每年额交贡茶 400 袋，分袋 12 两（按 16 两 1 斤计，下同），共计 700 斤；浙江每年额交上等龙井茶 28 篓，每篓 800 包（同袋），计 1400 斤。这些茶叶除供宫中享用外，也用于祭祀和赏赐群臣。

4. 清宫筵宴

日常膳食之外，宫中还有名目繁多的各种筵宴。其中以喜庆宴最多，如有皇帝登极的会元宴，改元建号的定鼎宴，元旦、冬至、万寿节（皇帝诞辰）的三大节朝贺宴，皇太后生日的圣寿宴，皇后生日的千秋宴，皇帝大婚时的纳彩宴、大征宴、合巹宴、团圆宴，皇子、皇孙婚礼及公主、郡主下嫁时的纳彩宴、合巹宴、谢恩宴，各种节会中的节日宴、宗亲宴和家宴，以及无特定理由的千叟宴等等，此外还有用于军事的命将出征宴、凯旋宴，用于外交的外蕃宴，皇帝驾临辟雍视学的临雍宴，招待文臣的经筵宴，用于文武会试褒奖考官的出闈宴，赏赐文进士的恩荣宴，赏赐武进士的会武宴，实录、会典等书开始编纂及告成日的筵宴。即使遇有皇帝、太后、皇后等的丧事，宫中也有随宴和奠宴。总之，一年之中大小筵宴不断，名目花样之多，不可胜举。

这些筵宴，除内廷筵宴、宗室筵宴为内务府筹办外，外廷筵宴主要由光禄寺负责筹办，内务府协办。光禄寺是国家专司筵宴的机构。按《大清会典》载，光禄寺掌“燕（宴）劳荐飧之政令，辨其品式，稽其经费”。寺下所属机构主要有：大官署，负责掌祭品宫膳、节令筵席、蕃使宴犒；珍馐署，负

责供备禽畜及鱼、面、茶等物；良酝署，负责酿酒及供备乳油、羊只及牛奶等；掌醢署，负责供备盐、酱、花椒、榛栗、香油等调料。因重视筵宴，清宫特派满族大臣一员总理寺事。

各种筵宴的举办时间、地点、规模、品级、陈设及所用餐具与菜点数量、宴礼程序等，均有严格规定。就所供菜点来看，主要有满席、汉席两种。满席由满洲饽饽和干鲜果品构成，汉席则由菜肴、面食和酱菜果品构成。其中满席又分为六等，所费银价及供应饽饽数量不同。如一等席，每桌用银8两，供饽饽10种，约2000个，重110斤；干果、蜜饯12种，每种各10两；时鲜水果6种，各10个（或1斤）。汉席又分为一、二、三等及上席、中席等类。一等席：每桌各种菜肴23碗（种）；酱菜四碟，各一两；鲜梨27个；干果5种，各2斤；包子、花卷、馒头各12个，每个用面2两。满席一般多用于典礼性较强的外朝筵宴，如三大节朝贺宴、外蕃宴、军旅之宴和葬礼随宴、奠宴等；汉席则多用于内廷诸宴和其它筵宴。如此众多的筵宴和耗费巨大的菜点，成为清廷开支的一项沉重负担。而这些负担最终还是要转嫁到广大劳动人民头上。

清宫筵宴中，规模最大的要数千叟宴。自康熙五十二年（1713年）至乾隆六十年（1796年），清宫一共举行过四次千叟宴。第一次千叟宴是为庆贺康熙帝六旬万寿而设。尔后三次，则各有原因。每次举行千叟宴，均需邀请千名以上的各界老叟（60或65岁以上的男性官民）参加，千叟宴之名即由此而来。乾隆六十年，乾隆帝在举行“归政大典”，即传位于其子颙琰（嘉庆帝）的前一年，为显示他在位期间的所谓文治武功、盛德茂行，他在新建的宁寿宫皇极殿，举行了规模最大的也是最后一次千叟宴。这次筵宴，共邀请了60岁以上的当时各省及京城现任或休致的满、蒙、汉文武官员、护军兵丁、拜唐阿、匠役、耆老士农和闲散人等5900人。与宴者分两批入席。席间，臣民祝诵，皇帝赐酒、赏物，一派升平景象。然而，时隔不久，自嘉庆帝当政后，清廷便财政困窘，国力衰竭，再也无力举办如此盛大的筵宴了。

（五）清代民间居住习俗

清代的民居，特别是鸦片战争前的民居，基本上因袭了明代传统，并有所发展。最显著的有两点：第一，园林式建筑达到了极盛期。清帝王大兴苑囿，极大地影响了各地的官僚、富商，特别是江南一带，造园林之风更盛。乾隆下江南，扬州盐商竞相在瘦西湖两岸建园，江南其他地方的官僚、富商们也争饰池馆亭园，以期得到乾隆的宠幸。这种造园风气直到清末仍很兴盛。第二，民居建筑类型特别丰富。由于清朝版图大于明朝，境内少数民族多，因此建筑类型尤为丰富。有藏族的石墙平顶碉楼式住房，蒙古族的可移动式轻骨架毡包住房，维吾尔族的平顶木架土坯房和土拱房，朝鲜族的席地而坐的取暖地面住房，西南少数民族的干阑式住房，汉族有北京的四合院式住房，中原黄土地区的窑洞式住房，南方有苏州住宅、徽州住宅、闽南土楼住宅，四川山地住宅，云南一颗印住宅，等等。其中亦有着种种传统习惯规定，制约着住宅结构和日常生活。

1. 从四合院到三合院

“四合院”是流行于北京、天津的明代建筑。清康熙、雍正后，由于商业兴盛，京津都市人口聚增，城内地价也随行就市，一涨再涨，致使一般人家无经济实力建筑四合院，出现了“三合院”格局的建筑住宅。这类住宅的出现，使住宅建筑形成了明显的等级界限，象征着居住人的社会地位。“四合院”为皇亲贵胄、豪门富商的建筑，“三合院”为一般中等阶层人家所居，或做出租性房屋供一般家庭居用。北京还有一种大杂院，几户至几十户人家同住一院，共一个大门出入，房屋破旧、矮小，住户为下层社会的小商、小贩、手工业者、小职员、车夫、失业者、老弱孤寡。

“三合院”以北、东、西三面建房，南面开门，所设大门通常因地基状况和街道走向而定，但只要有可能，大门都设法朝南。大门外设有影壁。

2. 汉族居室传统装饰与陈设

“四合院”由房屋垣墙包绕，面向内院，院内栽植花木，陈设鱼缸、盆景、鸟笼，形成独立的安静闲适的居住环境。室内设炕床取暖，内外地面铺方砖。室内分间使用形式多样的罩、博古架、隔扇，既有实用价值，又有装饰意义。顶棚装饰常用纸裱，或用天花顶格。建筑外部色彩以青灰色为主，一般人家，即使是富商亦只能在大门、中门、上房、走廊处加些简单彩画，在影壁、墀头、屋脊上施砖雕，而不得使用琉璃瓦、彩画、朱红门和金色装饰。只有贵族府第才可用这些象征权力和显赫地位的装饰。

清代，门上的装饰物——“门钉”，其配置有了一定的制设，如 7 路、

9路，即指每行设7钉或9钉。贵族府第大门上的门钉多以铜铸，外表鎏金，朱门金钉，以示地位显赫。

家具陈设，在民间居住习俗中也有着传统的习惯方式和约定俗成的陈设规定。清代最为流行的陈设是“一道线”，例如晋中居室陈设的家具，是一种炕式结构的组合家具，由炕几、被阁、大柜、顶柜、扣箱等几部件组合而成，在居室中只占一面，构成一种以火炕为主的“一道线”形式。明堂的陈设是以中堂条幅字画为主的“一条线”格局。很明显，这种居室陈设不仅与封建家族的等级秩序相得益彰，也与封建家族家长制的核心权威相吻不悖。它反映了封建社会末期人们对权力中心的服从和依赖，和由此产生的一统的程式化格局，同时从封闭式家具结构造型中亦可反映汉民族长期形成的内向性格。

3. 居住的禁忌习俗

北京四合院里的居住习俗严格遵守尊卑有序、内外有别之制，在住房分配上有着严格的规定，任何人不可随意越雷池一步。其“坐北朝南”的“正房”为长辈居住的地方，正房（北屋）的东西“耳房”是未婚女子们的闺房，东西两排“厢房”为家中儿子、媳妇们的房间，外院为佣人居住。

苏州住宅里的上房女厅，为女眷生活处，外人及执役男子严禁入内。

满族传统老屋室内里间北、西、南三面围炕，长辈睡南炕，晚辈睡北炕，西炕为尊，供神、祖，来客禁忌坐西炕。

彝族土掌房内，正中一间开有大门，作厨房；左侧一间为主人内室，禁止外人入内；右侧一间为牲畜饲养之所；简易楼台处为子女就寝的地方。

侗族的堂屋设神龛，并设有火塘，火塘要保持火种四季不灭。主人住在楼上，或两侧的厢房。

除外，还有一些禁忌习俗，如：汉族已婚女子回娘家，住宿不得与丈夫同房，犯忌则以为其娘家家道将衰落。汉族和部分少数民族认为，房屋的门槛为神所凭依，故忌在上面坐、踏或站立，尤忌用刀砍，有犯者则以为会招致灾患。傣族竹楼室内柱子多，其中有四根柱子象征女性，两根较高大的象征男性，另外中间靠里面的一根多贴有色纸，插有蜡条，视为神灵之所凭附，禁忌依靠其柱休息或谈话，也不能在柱上挂东西，有犯者则认为冒犯了神灵，招致灾患。佤族屋内以木墩为座，来客入室，须弄清何处为妇女之座，忌坐妇女之座，若有犯者，主家则以为是对他的最大的侮辱。

4. 风水与住宅之门

明清之际，中国风水活动遍及民间及皇室，风水理论与活动皆以“气”

参见何晓昕编著的《风水探源》，东南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

为中心，理论总则为乘气、聚气、顺气、界气，建筑实践表现为相地、外部空间的组织及内部空间每一位置的择吉等。

我国民间，无论北方，还是南方，建筑新宅时都特别注重门的处理，究其原因，乃是因其关系到人的吉凶祸福，所以，投注了更多的风水观注。《相宅经纂》明确指出：“宅之吉凶全在大门，……宅之受气于门，犹人受气于口也，故大门名曰气口，而便门则名穿宫”。正因为此，人们在建筑新宅时，对门的设置考虑最多，按风水测定的各种规则也最多。

风水将住宅内众多的门分为大门、中门、总门、便门、房门。大门为合宅的主要入口，坐北朝南的“坎宅”民居，风水认为三吉方为离（南）、巽（东南）、震（东），而且以东南方为最吉，故一般此坐向的住宅多将大门开在东南方，俗称“青龙门”。民间风水认为，从大门到便门，各门不能位于同条直线，否则就会因气太盛而漏掉，影响房主的运气。民间恪守此信，使住宅之门出现了曲幽、多屏墙、门不相对的封闭式等特点，而形成了丰富多彩的“门”之艺术和影壁艺术。

（六）清代宫廷居住习俗

满族先世居住条件极其简陋，多依山作窟或桦皮为帷当居室。明末，受汉族影响，满族始有泥墙草房的建筑。显贵人家则多以石为墙，房屋较多，组成四合院。清建国后，曾仿照前代王朝在盛京草创皇宫，即今沈阳故宫，但规模较小，制度也不完备。入关以后，满族统治者继承了明代皇宫紫禁城，宫廷居住才基本定型。

1. 紫禁城

“紫禁城”是传说中天帝居所紫微宫和人间帝王所居“禁城”（又称“禁内”、“禁中”）的缩语。明代紫禁城建成于永乐十八年（1420年），占地72万余平方米，房屋9000余间，它位于北京中心，外有皇城、京城环卫，内部殿阁林立，红墙黄瓦，气势雄伟，壮丽辉煌。其建筑形式与格局，处处体现着“天子”的崇高、神圣和帝王的等级、威严。其全部建筑由前（外）朝后（内）庭两部分组成。外朝以“三大殿”即太和、中和、保和三殿为主，辅以东西两侧的文华、武英两殿，是皇帝举行大典和朝见群臣，行使国家权力的主要场所；内庭以“后三宫”即乾清宫、交泰殿、坤宁宫为主，辅以养心殿、御花园及东西各六组宫殿等，是皇帝与后妃等日常居寝和娱乐的地方。满族统治者入主紫禁城后，除对原有宫殿做了必要的翻修、改建、扩建和更名外，并未改变其基本格局。这意味着，满族统治者随着政治地位的改变，全盘接受了汉族帝王的宫廷建筑思想和艺术。

但这只是就大的方面而言，在具体的居住习俗上，清宫与明宫还是有所不同。如清宫的冬季取暖与夏季避暑就有着鲜明的满族生活特色。北京的冬季气温较低，明宫的取暖方式主要是在宫殿中生炭火盆。清宫在沿用这一方式的同时，在后庭采取了筑火道和搭火炕的取暖方法。这些方法直接来源于其在关外的冬季居住习俗。当时皇帝及后妃日常居住的宫殿，如养心殿、东西六宫等处，均将原来的床改为炕，并在地下修筑了纵横交错的火道。火道与炕相通，其上覆以砖面，外表看不出任何痕迹。又在殿外靠窗处的廊下挖一3尺多深的灶口并建一烟筒，通向殿内火炕。平时灶口用木板或方砖覆盖，冬季取暖时，由太监从灶口把燃烧的木炭或煤置于火道内，再盖好灶口，使热气经火炕入火道，在地下循环后，再由烟筒排出殿外。这种方法可使殿内迅速增温，即使是三九严寒，室中仍可温暖如春。为避免地面烫人，殿内一般要铺2至3层毛织地毯。因此，清宫的冬季取暖明显优于明宫。

清宫夏季降温除常用的扇子外，还大量使用窖冰。窖冰由工部负责储备。每年冬季，工部派人在西苑（今中、南、北三海）等处凿取冰块，窖藏备用。至夏季再每日向宫中各处送冰，以供冷冻食品和降温之用。宫中各处依主人地位的高低所供冰块数量也多寡不同。皇帝最多，以下依次递减。冰

块一般是盛放在冰箱中。所谓冰箱即金属箱子。帝后所用冰箱多用铜胎掐丝珐琅等精美工艺制做。较大的冰箱内能放 1 块约 2 尺宽、3 尺长、1 尺厚的整冰，即使在盛夏，全部化完也要一天的时间。

为了避暑，帝后等还有移住宫外的惯例。如皇帝一般每年二、三月起便选择西苑、圆明园等御园的近水处居住，五至八月则赴热河（今河北承德）避暑山庄消夏，九至十月再回紫禁城过冬。晚清的慈禧太后则终年住在颐和园中。但无论帝后居住何处，夏季每日按量供冰总是不变的。

2. 京郊御园

清代北京西郊一带建有为数众多的皇家苑囿。如畅春园、静明园、长春园、紫竹院、钓鱼台、万春园、静宜园、乐善园、南花园、圆明园、颐和园等等。南郊则建有南苑（又称“南海子”）。其中圆明园和颐和园最为著名。

圆明园原是明代皇室的一处小园林。清康熙四十八年（1709 年）康熙帝将该园整修后，赐与皇四子胤禛，并为该园题名“圆明园”。这时的圆明园不过是一处皇子的园林。雍正三年（1725 年），胤禛开始扩建圆明园，在园内增建殿堂楼馆，并将其升为紫禁城外的又一听政之所。乾隆时圆明园建设有了更大的发展，不仅将江南苏杭等多处名园仿置园中，而且命西洋人设计、督造了欧洲风格的“西洋楼”等建筑。以后，又经嘉庆、道光、咸丰数帝不断增扩，前后营造凡 150 余年，终于使圆明园成为了占地约 5200 余亩、景点 140 余处、集中西建筑于一园并藏有大量奇珍异宝的“万园之园”。

圆明园的建筑风格与严肃、规整的紫禁城不同，强调自然天成的韵味。以人工的方法在平地挖湖导渠，堆山植木，形成山环水抱的园林景致。但其功用又与紫禁城十分相似，是除举行国家大典以外，皇帝处理政务和居寝、娱乐的场所。园内分朝区、寝区和景区三部分。园之南门即大宫门为皇帝临政之处，清廷的府、阁、部、院各机构亦在此分设办事衙门。正大光明殿是皇帝处理政务的殿堂，接见外藩使臣、殿前御试及各种筵宴等也常在此举行。勤政亲贤殿则是皇帝批览奏章的地方。“九州清宴”等处为帝后居寝之所。后湖是游乐景区。“镂月开云”种有牡丹数万株，并遍植奇花异草；“天然图画”是仿照杭州西湖苏堤景观而建；“碧桐书院”为皇帝撰文赋诗之所；“杏花春馆”颇具田园风光。此外还有建在水池中的“万方安和”和双层高楼“山高水长”等大型殿宇。后湖以北又建有安佑宫、舍卫城、文源阁与“四宜书屋”、“廓然大公”、“水木明瑟”等众多各具特色的园中小园。其中“福海”景区占地最广，景区内的“曲院风荷”、“平湖秋月”、“方壶胜境”、“蓬岛瑶台”和“接秀山房”，均按人间仙境的主题构造。整座园林，布局合理，构思巧妙，集南北风格之大成，融中西艺术于一炉。其营造时间之长、工物耗费之巨、建筑水平之高、贮藏宝物之多，均列中国古代皇家园林之首。圆明园东和东南的长春园、万寿园与圆明园合称“圆明三园”。咸

丰十年（1860年），英法联军将园中宝物洗劫一空，并放火烧园，三园成为废墟，至今遗址犹存。

颐和园位于北京西郊约10公里处，原是高粱河畔的一座小山（瓮山）。金代引玉泉山水至山下，为“金水池”，辟作皇家行宫。元明两朝仍之。清乾隆十五年（1750年），弘历为庆贺其母孝圣皇太后钮钴禄氏60寿辰，在前朝基础上大兴土木，增扩殿阁寺宇，改瓮山为“万寿山”，改金水池为“昆明湖”，并总命其处为“清漪园”。咸丰十年，该园与圆明园一起被英法联军焚毁。光绪帝（清德宗载湉）继位后，慈禧挪用大批海军经费加以修复、扩建，并更名“颐和园”。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颐和园被八国联军劫掠、焚毁。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慈禧再次修复颐和园。园中建筑、景点甚多。其中昆明湖内设两堤、六岛、九桥；万寿山上建排云殿、德辉殿、佛香阁、智慧海及多处亭台楼阁；山下湖畔有仁寿殿、乐寿堂、玉澜堂、石舫、长廊、德和园、谐趣园、苏州水街等。颐和园是圆明园焚毁后清宫最重要的皇家御园。自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起，慈禧大部分时间在该园中度过。

3. 行宫

行宫是供帝王外出时临时居住和理政的宫室，历朝均有设置。清代皇帝为谒陵、行围和出巡等目的，在京郊、河北及江浙一带的都会或交通要道上建有为数众多的行宫。较著名的如温泉行宫（在今北京昌平县东郊汤山）、团河行宫（在今北京大兴县黄村镇东）、黄辛庄行宫（在今北京房山县良乡黄辛庄西南）、盘山行宫（在今天津蓟县盘山南麓，又名“静寄山庄”）、两间房行宫（在今河北滦平县西南）、喀喇和屯行宫（同前）、常山峪行宫（同前）、巴克什营行宫（同前）、张三营行宫（在今河北隆化县北）、热河行宫（在今河北承德市北部）、钓鱼台行宫（同前）、古莲花池行宫（在今河北保定市中心）、乾隆行宫（在今江苏徐州市云龙山北麓）、大行宫（在今江苏南京市内）、杭州府行宫（在今浙江杭州市内）、西湖行宫（在今浙江杭州市西湖孤山）等等。其中热河行宫是清代皇家最重要的行宫，也是我国现存占地面积最大、保存最完整的古代帝王行宫。

热河行宫又称“避暑山庄”和“承德离宫”。始建于康熙四十二年（1703年），竣工于乾隆五十五年（1790年），前后营造80余年。热河行宫的建立有两个目的：一是狩猎习武，即行围；二是联系蒙古各部，巩固北部边防。满族原为游牧民族，擅长骑射。入关后力不忘骑射传统，康熙初年在今承德北部的围场县设置了占地1万余平方公里的木兰围场（“木兰”，满语；汉译为“哨鹿”），每年夏秋两季皇帝都要率八旗军士至此围猎习武，清史称作“木兰行围”。而围场地近蒙古，为绥服蒙古各部，每次行围又命蒙古王公参与“围班”，陪同皇帝狩猎，并通过会盟、封爵、赏赐、欢宴等活动团结蒙古上层贵族。由于围猎有如此重要的意义，康乾时期对围猎十分重视，

围猎活动非常频繁，几乎每年都有。为此，清廷在从北京至围场的路途中先后修建了 27 座行宫，而热河行宫规模最大，也最豪华。自热河行宫建立后，皇帝行围期间均驻跸于此，所有政务、外交等活动亦在此举行。因此，热河行宫实际上是清帝的夏宫，是紫禁城、圆明园之外的又一政治中心。

热河行宫坐落于燕山丛中的武烈河（别名“热河”）畔。宫墙周长近 20 里，总面积约 564 万平方米，内设 72 处建筑景观。整座行宫分为宫殿区和景苑区两大部分。其中宫殿区也有前朝后庭之分。前朝有勤政殿、澹泊敬诚殿和“万壑松风”等建筑，是皇帝处理朝政、举行庆典、接见百官及外使的场所；后庭以“烟波致爽”为主，是帝后的寝宫。景苑区是帝后游赏的地方，分为湖区和山峦两个景区。湖区系人工开凿而成，有上湖、下湖、澄湖、东湖、镜湖和如意湖六个湖泊，水面达 60 余万平方米。湖中堆有青莲岛、如意洲、芝英洲、云朵洲四岛，分别象征神话传说中的方壶、蓬莱、方丈、瀛洲四座海上仙山，岛上及湖畔仿照江南园林修建了众多的楼台亭榭等景观。山峦景区则主要是以行宫群山顶上的“南山积雪”、“北枕双峰”、“四面云山”、“锤峰落照”四个亭子为视点，采用借景或对景的手法，将行宫和其周围的磬锤峰（又名“棒锤山”）、“外八庙”等景致融为一体，使行宫内外的殿堂楼阁、湖光山色相映成趣，尽收眼底。热河行宫在清代政治、军事及民族关系方面曾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同时它也是清代宫廷园林及建筑艺术高度发达的见证之一。

（七）清代民间交通习俗

清代，随着城市的繁荣和商业经济的发展势头，交通运输成为重要的环节，并形成了多种多样的交通运输工具和交通运输习俗。有的是清代才产生的，有的是在前代的基础上发展演变的结果。

1. 京都车俗

清代，京都交通运输工具类型较多，有马车、大鞍车、驴车、骡车、冰车、敞车、独轮车，清末盛行人力车，并出现了火车。

清乾隆以后，官员都乘驴车、骡车，不乘马车，马车只有太监乘坐。光绪年间，马车时兴，特别是马路出现后，马车更为发达，王公达官，富家巨室，无不备有马车，马车装饰极为精美奢华。光绪年间编撰的《都门纪略》记载豪门女子驾车：“驰聘香车石道旁，女儿也自意扬扬，催鞭赶过天桥去，环髻都城堕马妆。”

大鞍车，俗称“轿车”，是供人乘坐的带棚骡车，清代盛行。大鞍车因其宽敞，加上套牲口驾车用的鞍子大于其它轿车而名。车轴安装在后部，因此行走较稳。此车有的两侧开门，上下较方便。乘坐此车有严格规定，唯三品以上大员、王公勋戚才能乘坐这种大鞍车。

还有一种小鞍车，也就是一般的“轿车”，这种车的乘坐没有严格规定，随处可雇，称为“买卖车”。

敞车是种无帷幔、驭骡马的车，有单套、双套、三套之分，可载人，亦可装货。城内外有经营此车的车厂，车主可将车停放于此。清代敞车一律是木制轮子。

独轮车也叫小车，靠人推，轮子是木制的，是小贩用来运水、运货的车，通常为一人推，若推得过于吃力，则由另一人在前面用绳套拉之。

冰车也称“冰床”，是冬季的交通工具。它是用木制成长方形架子，下有二足，裹以铁条，上铺毡褥供人乘坐，亦可载物，由人拉，行于冰上。

清末，北京盛行人力车，因其由日本流入，故称“东洋车”或“洋车”。最早的人力车的轮子及辐条均为木制，轮子四周钉有一圈胶皮。人力车夫被称为“拉车的”，分为三等：拉散的、拉包月的和拉牌车的，以拉牌车的最为“上等”。

参见《茶香室丛钞》和《郎潜纪闻》。

参见光绪年间编撰的《顺天府志》。

参见光绪年间编撰的《顺天府志》。

参见清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

2. 杭州轿埠

轿子，古称肩舆。清末，杭州一带的轿分官轿、平轿、花轿、素轿等数种。

衙门官府用的叫官轿，以青蓝布作轿身，较大。四人抬轿，并另有四人跟班替换；前有执事，开路喝道。

平轿是民间私家所用的轿子，又分为两种，一种为富门商贾的私人轿，这种轿轿身较大，以蓝布作轿身，家中并雇有私人轿夫；另一种为民间轿，轿身较小巧，以青布作轿身，民间一般人家外出拜客、游山玩水可向轿埠事先预约或临时租用。

新娘子结婚喜庆时乘坐的是花轿，其轿文华顶西洋盘，周围用红绸扎结各种鸟兽花卉，四角挂玻璃连珠灯，下坠大红彩球。

素轿是送丧出殡时，供办丧之家乘坐的。这种轿子由素仪店出租。素轿四周围以白布，考究者还要在轿上扎白绸球。

清末，杭州有 72 个大轿埠，每埠都有当官值班。至于小轿埠那就更多了，遍及全市。轿夫一律按地区划为各轿埠管辖。

杭州的轿夫大都为世袭制。轿夫落埠必须要给一笔落埠钱，落埠后，要在埠内所设的竹筒里，放进写有自己姓名的竹签，才算是轿埠的轿夫。若有人前来叫轿，那么以抽签方式决定出轿者。抽中者的签要放置一边，以便筒内的竹签都有机会抽中。出轿所得酬金，轿埠要抽走一成。若轿夫将酬金虚报减少，一旦查出则会被罚唱堂会一夜，并为轿埠的所有轿夫各做一双草鞋。

3. 江南的船

江南多水路，船业历史悠久，也十分发达，不仅有海船、航船、货船、香船、游船，还有鲜船、搭便船、竹排等等。在湖州地区，农家有大船、小船两种。大船用以迎亲的叫“花船”，用以载丝往返于沪杭的叫“丝船”，收租的叫“账船”。小船打鱼的称“渔船”，专载鸬鹚捕鱼的称“木鸭船”，放黄鸭的称“黄鸭船”，放丝网、鱼钩的称“脚划船”，以乞食为主的称“敲梆船”，等等。

绍兴地区有一种埠船，为中型船，可坐 30 余人。它因有停靠的埠头，有约定的时间，所以叫做“埠船”。由某个村庄专开的，该村庄的埠头叫“本埠”，路过的埠头叫“客埠”。

杭州西湖的游船，至清代，于前代基础上有所发展，除达官贵人乘坐的各种画舫外，还出现了两种船型：“竹舟”和“方舟”。“竹舟”以巨竹为筏，筏上结篷屋，外有朱栏，以青幔为幃，屋内木板地，船中可设席宴饮，

参见《浙江风俗简志》中“杭州市区篇”，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青幔可随时撤掉以眺远景。“方舟”由几节活动的方型船体组成，用时由人肩背至湖中，以中节坐客，再加上前后两节为首尾，客多时可加节，用绳连成小舟，用布帆，有人划桨。方舟两边还设有两小舟，一放茶具、酒果，一置笔砚、书笺。清末，西湖游船向简朴转化，大型画舫已不多见，时尚一种叫“划子”的小游船，这种游船可随时租借，每船可载 7—8 个。另外还有一种大些的叫“篷船”，有门窗，可蔽风雨，船旁还载有小舟，可烹调食物，这种船亦可租用，但价格较昂贵，多为豪门富贾使用。

4. 云南的马帮

清代，云南马帮已形成滇南、滇东、滇西三条马帮运输干线。一个马帮，少的有 10 余匹马，多的有百余匹马；驮运最近路程为百余里，最远路程达千里之远。每个马帮都有自己的领导，被称为“锅头”；有头马，其项挂铜铃，辮头装饰着红绦，驮架上还插着马帮的旗号。大的马帮还自备武器以防匪抢劫。

马帮有自己的行话和禁忌戒律。“开稍”意为“休息”，是马帮行话之一。一般于中午开稍，选择的地点也多为有水草的开阔地。晚间若无大马店投宿，亦要“开稍”过夜，“开稍”前必须将马驮子卸下围成圆圈，马匹放在圈内，圈外四周燃篝火，赶马人轮流值夜。

5. 南方民族修桥补路习俗

在我国华南、中南、西南居住的众多民族，都有修桥补路以积善德的习俗惯制，其中桥修得最好的当为侗族。

在侗族地区众人捐款、捐物、出力修造的大小数不清的木桥中，目前尚存的清代建造的桥有两座：一座为清光绪二年（1876 年）建的华练桥，它位于广西三江自治县独峒乡平流村华练屯南 50 米处。该桥为 2 台 2 墩 3 亭 17 间桥廊，全长 65 米，宽 3.8 米，高 8 米，歇山式五层重瓴，造型非常优美。建桥初，桥侧封有木板，木板上绘有 18 层地狱图。桥中间设有关公庙，香火不断。另一座为巴团桥，建于宣统二年（1910 年），该桥分人畜双行道，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木结构立体桥道，建筑设计构思极其独特。桥中亦有关公庙。

侗族认为谁修的桥越多，积的功德也就越多，那么死后也就会升天堂，而不是下地狱；会转世为人，而不会转世为畜。因此，无论哪个村子架桥或者修路，响应者都极多，捐款的捐款，出力的出力，捐料的捐料。姑娘们虽然干不了力气活，但她们也不闲着，用巧手做出侗锦花，挂到桥上。

侗桥不仅方便了来往行人，而且在侗家人看来，这桥能给他们带来好运，能够吸引更多投胎转世的灵魂，能够使村寨人丁兴旺，财运亨通。它具

有风水意义和引魂的象征意义。

（八）清代宫廷交通习俗

1. 清宫交通习俗沿革

车驾是古代最为普通的交通工具。最初目的是为了引重致远。但是，后来自称“天子”的帝王们为了显示自己及其家族的与众不同，进而区别家族内部的尊卑等级，又都在车驾规制上大做文章。于是自有帝王以来，中国便形成了一套严格的车辂（皇帝之车称“辂”）制度。尽管这些制度不尽相同，其宗旨却始终不变。

满族原先的乘载方式主要是骑马。平日出行、运输则多用畜力车，常见的有用牛牵引的柴车，即蒙古族和达斡尔族的“**勒勒车**”（又称“勒勒车”）。其中箱用柳条编造，车轮为木制，形制极其简陋。满族立国不久，皇太极仿明代规制设立了最初较简朴的宫廷车辂制度。乾隆时，随着清政权的巩固和对汉族传统宫廷文化的深入把握，又参照周代和唐宋代制，创立了一整套具有清代特色的车辂制度。其中，除沿用了传统的“五辂”（即玉辂、金辂、象辂、革辂、木辂）作为皇帝出行的仪驾外，还对皇帝、皇后及王公大臣等的常乘车辂的尺寸、外形、饰物等作了严格的规定。而后者主要有辇、舆、轿三种形式。

2. 清廷交通工具

（1）皇帝辇舆

皇帝的乘载规格最高，而不同场合使用的辇、舆又有等级差别。清帝常用的辇、舆有玉辇、金辇、礼舆、步舆和轻步舆。它们均为乾隆十三年（1748年）制造，后世奉为定制。

玉辇 辇是一种人力大车。玉辇为皇帝专用，因辇上饰有玉板而得名。清宫玉辇高1丈1尺1寸，上覆圆顶，中设方座，用朱木制造。辇箱四角各有1高5尺2寸的柱子，柱上为4根镂金垂云的曲梁，梁上支撑描金圆顶，顶面饰4块青玉圆板。金云叶青缎料的帷幔自辇顶披至辇箱。辇门高4尺8寸，夏张朱帘，冬设青毡门帘。辇座高2尺4寸，绘有金云、彩云，四周环以朱栏，栏内铺花毯，上设云龙宝座。宝座高1尺3寸。座左设铜鼎，右挂佩剑。辇设辕木4根，内2辕长3丈8寸，外2辕长2丈9尺。辕木两端有铜镀金龙形饰件。玉辇是皇帝的重要交通工具，一般用于南郊祀天大典。皇帝乘坐时由36人抬行。

金辇 亦为皇帝重要交通工具，与玉辇合称“二辇”。金辇的结构与玉辇大体相同，但略为矮小一些。通高1丈5寸，柱高5尺，门高4尺7寸。四根辕木也略短，内辕长2丈8尺1寸，外辕长2丈6尺1寸。辇盖饰四块金圆板，垂黄缎幔幄。金辇供皇帝北郊祭太庙和社稷时所乘坐，由28人抬

行。

礼舆 舆是皇帝乘坐的轿子。礼舆为皇帝群祀（即朝日、夕月及亲耕以下诸祀）时所乘坐。礼舆用楠木制造，高6尺3寸。舆内外处处饰以金龙。如舆顶层八角及下层四角均饰金飞龙；两层黄缎垂幄绣金云龙；舆内设金龙宝座；抬舆的辕木、大小横杆及肩杆上通体绘朱漆金云龙，杆两端亦绘金龙图案。舆左右各开一窗，夏遮蓝纱，冬覆玻璃。皇帝乘坐时由16人抬行。

步舆 步舆是皇帝日常乘坐的轿子，也用楠木制造，但比礼舆矮小。舆高3尺5寸，不设帷幔。内设蟠龙雕花宝座，座之四足为虎爪和龙形。座垫夏铺明黄妆缎，冬铺紫貂皮。座前置一黄缎包裹的踏几，高约3寸。直辕和抬杆等处绘有龙纹。皇帝乘坐时由16人抬行。

轻步舆 亦为皇帝日常乘坐之轿，规格与步舆略同，但更轻巧。舆高3尺4寸。龙椅用象牙制做；踏几饰金，高两寸。由16人抬行。

（2）后妃辇车

清宫后妃常用的交通工具有凤舆、凤车、仪车和翟舆。

凤舆 清初皇后设凤辇，乾隆十四年（1749年）改凤辇为凤舆。舆为木制，高7尺，外漆明黄色。舆顶有拱形盖两重，均饰以金凤；盖上覆镂云纹镏金顶。舆前设双开门，高2尺6寸。舆内漆浅红色，置朱红座椅一把，高1尺8寸，上饰金凤；坐面铺绣彩凤明黄缎。舆辕、横杆、肩杆及垂檐、四柱上均有金凤装饰。凤舆由16人抬行。

凤车 皇后所乘之车。高9尺5寸，车轮直径4尺9寸，二车辕长1丈7尺5寸；由一马驾驶。除拱盖上绘八宝图案外，其余形制与凤舆略同。

仪车 皇后和贵妃随皇帝外出祭祀日、月时所乘之车。四柱不加绘饰，车轮直径四尺，车辕长一丈五尺，用一马驾驶。其余形制与凤车略同。但皇后仪车色用明黄，饰以金凤；贵妃仪车色用金黄，饰以多翟（古时的一种长尾野鸡）。

翟舆 皇贵妃乘坐之轿。木质，漆用明黄色。形状仿佛皇后凤舆，但规格较矮小。高4尺6寸，宽2尺9寸。舆上各部装饰及图案为金翟，而不用凤。乘坐时由8人抬行。

（3）王公乘轿

清代王公乘坐的轿子主要有明轿和暖轿。

明轿 亲王以下、辅国公以上准乘明轿。按清廷规定，轿宽3尺3寸；为木制、朱漆贴金；轿身以玲珑花卉雕刻为饰。不同等级的明轿在装饰和抬行人数上亦有所不同：亲王明轿不置帷幔；郡王以下明轿用红布帷幔和油绸雨衣各一；亲王以下、贝勒以上乘坐明轿由8人抬行；贝子以下、辅国公以上由4人抬行。

暖轿 亲王以下至普通文职京官均可乘坐。轿为木制、朱漆，四周设帷幔。暖轿以顶盖和帷幔的颜色区别品级尊卑。如亲王暖轿盖、檐用金黄色，帷红色；郡王盖、檐与帷均红色；贝勒红盖青檐；镇国公黑盖青帷；辅国公

盖帷皆青；一品京官盖、檐、帷均为墨色。另外，女眷自固伦公主以下至贝勒夫人以上均可乘坐暖轿。其轿盖、檐、帷颜色亦有严格规定。暖轿抬行人数与明轿大体相同，但有在京、出京之别：如一品官在京轿夫为4人，出京为8人；四品以下文职官在京轿夫2人，出京4人。

3. 清廷交通禁忌

所谓交通禁忌，此处是指按清廷规定不得违反的有关车舆及其出行的制度。其核心是维护封建的等级。

首先，它表现在车舆的制做上。如前面所述，清廷自皇帝起，皇后、贵妃、皇子、公主、亲王、郡王……以至百官乘坐的辇舆、车轿等交通工具，均须按各自的尊卑等级，在用料、颜色、纹饰、尺寸和抬行人数上有严格的区别。

其次，这种尊卑等级还体现在出行时乘舆和车驾排列的先后次序上。宫中出行，皇帝登舆先行，接着是皇后、皇子、亲王……。即使是贵为皇帝之母的皇太后，也不得乘坐皇帝车舆并先皇帝而行。清光绪初年，皇帝正值幼龄，两宫太后垂帘听政。为示尊崇太后，特于皇帝大驾之外另设慈驾仪从制度，外出郊祀，谒陵时，帝辇在前，慈安太后舆在后，再次为慈禧太后舆，皇帝舆序仍在最先。

等级之外，又有文武之分。清代制度，文职官乘轿，武职官骑马；除高级武职如将军、提督年老不胜骑乘，经奏准后特许乘轿外，一般武职均不得擅自乘轿。

皇帝和满族王公既可乘坐舆轿，又可骑马。但马缰颜色有黄色和紫色之别：皇帝、皇子及亲、郡王用黄色缰绳。此外，唯蒙古王公经皇帝特许可用黄缰。贝勒、贝子、镇国公用紫色缰绳。其它大臣非经皇帝特许不得使用。这即是所谓“黄缰紫缰”制度。

以上规定均需严格遵守，不得违误。否则以僭越或违制论罪。

四、清代婚丧嫁娶习俗

人，从出生到死亡，需要经过两个质的转折点，第一个转折点是婚姻，第二个转折点是死亡。

婚姻的完成标志着一个人完全摆脱了对父母的依附关系，已经从未成年者换位至名符其实的成年者，对组成的新家庭，对将出生的婴儿开始承担一种家长的责任和父母的义务。也就是说，婚姻，是男人和女人真正成熟的标志。

死亡则意味着一个人生的结束。它是人从阳世转入冥冥世界的标志，是一种生死转换。

无论是婚姻亦好，死亡亦好，民间与宫廷都赋予它极隆重、极庄严的礼仪和不可抗拒的传统俗制。它绵延了几千年，至清代更加盛大，更加繁褥，更加程式化。

（一）清代民间婚姻习俗

清代，民间婚姻形式较为复杂，阿注婚、冥婚、走婚、空妇婚、抢婚、小儿婚、伍和婚、入赘婚、姑舅表婚、共妻婚、典妻婚、服役婚、转房婚、自愿婚等等。这些婚姻形式多数可囊括进一夫一妻制的婚姻形态之中。

1. 婚俗中的繁文缛节

（1）清代婚俗对“六礼”的承继和变异

我国古代婚姻讲究“六礼”，即纳彩、问名、纳吉、纳征、请期、亲迎六个程序，直至明代，一直延续此风。

到了清代，民间仍行“六礼”，只是名称上有些演变，风俗亦有些不同。宫廷则只重纳采、亲迎二礼，并多了个女家“铺房”一礼。《清史稿·志第六十四》：“凡品官论婚，先使媒妁通书，乃讫吉纳采。”婚前一日，“女氏使人奉箕帚往婿家，陈衾帷、茵褥、器用具”。届日，“婿承父命亲迎”。

（2）清代汉族民间婚俗

清代汉族民间婚俗基本上包括说媒定亲、换帖纳彩、回奉、送彩礼、踩花堂、过嫁妆、嫁娶、闹房、回门等礼仪程序。这种婚姻是依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的包办婚姻。

这里仅举山西南部地区的清代婚俗加以说明：

说媒定亲是第一步。

婚嫁讲究门当户对。儿女到了成婚年龄，媒人便到男女双方家里提亲。提亲时，要介绍另一方的生辰八字、人品、属相及家庭情况。男女双方家长若觉得对方条件还令人满意，就要请来阴阳先生合八字和属相。若是马、牛相合，则认为“白马怕青牛”，此桩婚姻不吉；若是鸡、狗相合，则认为“鸡狗不到头”，此桩婚姻亦不幸。像这样的情况，提亲之事自然告吹。若相合后没有什么可忌讳的，那么，亲事便可以定下，并与子女相说。

换帖纳彩是第二步。

之后，便要择吉日换帖。用红纸做成的帖上印着龙凤图案，内中写有门第、姓名、生辰八字。男女家换帖时，男家还要随帖送给女方 24 块银元和 10 件物品。这些物品包括裙料、袄料、喜裤料、绸缎衣料一身（算作两件）、绣花带、绣花巾、一副手镯、一对戒指、一套头饰，以取“十全十美”之意。

回奉是第三步。

女家收了男方的物品，便要以礼相待，设宴招待男方，俗称“吃成饭”。吃罢饭，待男方走时，要回奉物品，其中包括：文房四宝、面娃娃、糕塔（一种形似柱的馍馍，上面塑有 10 样果子）、10 个面石榴、10 包麸盐。文房四

参见《民俗》1988 年第 2 期、1989 年第 2 期，李兆祥文《晋南婚嫁旧俗》。

宝则象征着未来的女婿官运亨通、学识渊博。面娃娃、糕塔、面石榴都象征着多子多福。面石榴要让女婿先吃一个，其余9个切成片送给邻里，表示婚事已定。10包麸盐要撒在公婆、妯娌的头上，象征有缘(盐)分，有福(麸)分。

送彩礼是第四步。

定婚后，男方准备完婚时，要再给女家备120块银元，代表10分礼；同时还要给女方六至八身绸缎衣料、一对戒指、一对耳坠、一套头饰、一条勒子及数块各色内衣料。过完大礼后，女婿便要给女家送“知帖”，“知帖”中写着结婚的日子。若女方家里收下“知帖”，就说明女方同意，这样，结婚的日子也就算定下来了。

踩花堂是第五步。

结婚前一天夜晚，女方家里要差遣两人到男方家里踩花堂。这两个人，一个抱着瓷娃娃，打着红喜字的纱灯，另一个提着红布木箱，箱内放有一件成衣、一条系裤带、一件裙子、一双绣花鞋、一套头饰和麸盐红包及面石榴若干，最上面放着新娘的照面镜。二、三更时，到男方家门口，连放三炮，通知男方。女婿开门施礼，接过红箱后，把女方客人迎进洞房，红箱和瓷娃娃要放在炕头，女婿还要打开箱子，取镜照面，以示与新娘见面。女方客人要在瓷娃娃两腿间洒点水，象征贵子撒尿。到此，踩花堂全部结束。男方设宴招待；女方要取踩花堂钱。

过嫁妆是第六步。

结婚的当天上午，女方差人给男方送嫁妆。其中有：大立柜、帮柜、顶柜、箱子、被子、枕头、衣料、盆巾、首饰及化妆品等。还要在枕头里面装上筷子、核桃，在鞋内放上麸包，被子里缝上枣、花生，以象征女子出嫁后，能早生贵子，携带福气。送嫁妆时，女方还要遣一“小亲家”（小男孩）押妆随行。

嫁娶是第七步，也是整个婚俗中最隆重的一个组成部分，是婚俗的核心。

嫁妆过完后，新郎着长袍短褂，戴礼帽，披红插花，乘官轿迎新娘。同新郎随行的迎亲队伍分两行，浩浩荡荡几近百人。队伍中有抬花轿的，花轿是为新娘准备的，内放一盘，上面盛着五个面石榴，中插红筷子，筷子上系着一朵石榴花。

迎亲队伍至女方门前，要鸣炮报信。

女方家办事的听到炮声，要迎新郎入席，先吃“下马点心”及面食，然后引其至女方祖先堂祭祖，最后叩拜女方父母、亲友、邻里。

行礼之后，新郎要吃“腰食”，即饺子。“腰食”由本家嫂子包捏，饺馅花样很多，若食了“子果”饺子（大饺子里面包了五个小饺子），则夸女婿有“五子”之福；若要吃了辣子或食盐饺，则开心地一笑以祝吉。吃完腰食开“正席”。

而新娘此时要梳妆打扮，以做好上轿前的准备。为新娘梳妆打扮的人叫“全人”，这个人必须上有公婆，下有儿女。她要为新娘梳头、开面、清眉、搽胭脂、抹粉等等，然后戴凤冠，着霞帔和八幅绣花罗裙，脚穿红缎绣花鞋，系上裙铃、裤铃，盖上盖头，稍息后，由乐队迎往花轿前，供拜轿神。拜后，新郎新娘吃合婚饼。之后，新娘由两名伴娘搀扶上轿。新郎要到花轿前拜轿，拜罢，鸣炮三响，鸣锣开道，花轿在两名小舅的监押下起轿。

花轿至男家大门口，轿身要朝向喜神方向落地。新娘下轿后要踩事先铺好的红毡，手抱辐条、瓷瓶、铜镜等（象征镇邪气，带来福气），由伴娘搀扶，在新郎“同心结”的牵引下，缓缓而行；到了大门口，要从火盆、马鞍上跳过去，以示避邪恶，保证婚后生活平安、红火。在新娘行走时，男方家有二人手端五谷杂粮，向新娘身上撒掷，名曰“撒五谷”。进院后，新娘要面朝喜神而坐。

之后，举行拜天地仪式。拜前，由新郎用秤杆揭取新娘盖头，俗称“称心如意”。至此，新郎、新娘见面，对天地爷牌位三叩首，到祖先堂行四拜礼，然后回至院内，叩拜父母，行夫妇对拜礼。礼毕，新郎新娘入洞房。

入洞房后，去掉镇物，行交杯酒。喝完酒，新郎新娘挽手上床，左转三圈，右转三圈，为之“踩四角”。踩时，旁人念道：“踩，踩，踩四角，四角娘娘保护着，娃多着，女少着，婆夫两人常好着。”踩完四角，新娘要脱去凤冠霞帔，换上红绸便装，怀抱秤、瓷瓶、算笏，盘腿坐于炕角的斗上，名曰“坐帐”，象征新娘办事公平、周密，守口如瓶。

新娘“坐帐”时，男方将设“十五圆”佳宴款待宾客。娘家人趁机看望一次新娘，从新娘那里得馒头一个。娘家人带回家扔进水缸里，象征发家。

闹房是第八步。

新婚之夜，新郎的好友定要闹房，闹房者不分大小。人们令新郎新娘说绕口令、唱民歌，做些相互亲昵的动作。新娘不从，可用扫帚责打新郎。闹完后，要设晚餐招待闹房者。深夜，以有人听房为吉，若无则放把扫帚以避邪。此活动要连搞三夜。

回门是第九步。

新婚第二日，新婚夫妇要先行家礼，在祖先堂叩拜祖先，然后叩拜父母、亲戚。行罢家礼，新娘乘花轿回娘家，并要在天黑前赶回。

至此，婚姻礼俗的全过程已基本完成。这一风俗特征，基本能概括汉族的婚俗特点，尽管各地略微有些区别，但大同小异，程序基本一致。（3）汉族婚俗对少数民族婚俗的影响

改土归流后，土家族婚俗受汉族婚俗影响，出现了媒人说合——

汉至清雍正年间，湘西土家族人结亲从来不用媒人。每年正月，男女老少聚集摆手堂跳摆手舞时，青年男女便开始选择、物色各自中意的对象。跳完摆手舞后，老人、已婚男女和小孩都退出摆手堂，余下未婚男女尽情歌舞、自由择偶。当双方都满意，并得到土老师（土家族巫师）同意后，便可订婚。

能不能把新娘接到家中，还要以双方的武力胜败来决定。男女双方要比武功，有鸡形拳、扫帚棍、四门耙、跳桌子、标风车、骑马射箭等等，只要男方战胜了女方，便在女方袖上系红绿丝线，由女方的亲兄或亲妹引至男方家完婚。清雍正七年，当地施行改土归流，废除了土司制度。这一举措，继而也导致了汉民族的经济与文化对该地区、该民族的渗透和影响。土家族的婚俗从此出现了汉民族婚俗制中的媒人说合定亲。

布依族的包办婚姻——

改土归流后，布依族婚俗中出现了传统婚俗与被接受的汉族婚俗并存不悖的情形。允许男女青年“浪哨”（谈情说爱）。这是承袭古俗的一种谈情说爱方式，每一位布依族的男青年到了十四、五岁便必须会对歌，必须学会浪哨，若不会浪哨，则会被别人视为没出息、没本身。浪哨是不被家长限制的，男女青年可尽情尽兴的浪哨，互送定情物；但婚姻却要由父母包办，要请媒人说合，这明显是受汉族婚俗的影响所致。布依族称媒人为“补事”，一般由寨子中德高望重的老人担任。男方父母请补事去女方家说亲，要带一封红糖，若女家收下说亲糖，则证明女家同意这门婚事，双方可择吉日举行订婚仪式。布依族中流传着这样的话：只有浪哨的自由，没有婚姻的自由；婚姻必须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

苗族婚俗中浩繁的馈送礼——

改土归流后，苗族婚嫁过程中的送礼风受汉族影响，愈演愈烈。说亲时，媒人要替男方送给女家两只杀好的鸡，两升炒熟的荞麦面，几个鸡蛋和一瓶酒。定亲时，男方要带同前一样的礼物（并使礼物的量大于前次几倍）去女方家相亲。订婚后半月内举行“小娶”仪式。“小娶”后大约一至三年内举行“大娶”仪式，“大娶”定日子，媒人还要替男方送给女方同前一样的礼物。在“大娶”那一日，新郎要带给新娘家一头大肥猪（称作新郎猪）、一头耕牛和一只羊作为接亲之厚礼，其中新郎猪是用于办婚礼招待客人的，耕牛是赔偿新娘父母对新娘的抚养费，羊则用于馈送新娘的舅舅（称作“还娘头钱”）。除这些厚礼外，还要送两只鸡、鸡蛋（数量要足够女方家人参加大娶婚礼时平均每人食一个）、酒（足够使女方家所有参加婚礼的主客喝醉）、炒面（足够参加者每人食一顿早餐）。这些东西只能是女方家主、客人吃，新郎家去参加大娶婚礼的人不得食用一星一点，否则将被视为无礼。“大娶”婚礼之后，新郎要将新娘接回家，对陪送新娘的5至16名男女青年，新郎家要在他们返回时，送给他们“谢礼”，男的送一头猪、女的则送一只鸡，有几个人就送几个。当然夫妇首次回娘家作客时，要送回门礼，其中包括猪肉、鸡、鸡蛋和炒面等物，数量必须达到女方家所有叔伯兄弟们每人一份。新夫妇返回婆家时，女家回赠的礼物亦很多，包括牛、马、绵羊、山羊、猪及鸡等，而且要成双成对的送，除外叔伯兄弟每家也要送牛、马、

参见刘黎光文《土家族婚俗》，载自《苗岭风谣》1987年总3期。

猪、羊等各一头。男女双方的父母或兄弟互相作客于对方家时，还要互送走亲礼。可见苗族婚嫁礼馈赠之浩繁。

(4) 侗族对婚姻“六礼”制的改革

侗族，作为西南地区一个少数民族，其传统婚俗亦十分古朴、简单。玩山对歌结恋情，相约便可成婚配，并无繁文缛节。由于汉文化的渗透，特别是改土归流后，汉文化、经济对侗族地区的影响，致使缔结婚姻亦按“六礼”循规蹈矩，礼节越来越繁琐、彩礼愈收愈贵重，无钱娶亲而“悬搁终身”的人有之，为娶亲“倾家荡产”的人有之。

对于这种陋弊之俗，清道光十一年（1831年），贵州锦屏婆洞十寨的寨老共同议定了八条乡规民约（称为“八议”），对婚姻“六礼”制进行了一场重大改革，并将其铭刻于碑石，令子孙世代遵守。

这“八议”内容如下：

一议：行亲之家，财礼六两，女家全受，舅父只收酒肉，水礼财礼不妄受分毫。

二议：送亲礼物，只许糍粑一槽，其酒肉多寡，听其自便。

三议：送陪亲婆礼，只许酒肉，不得又送糍粑。

四议：嫁女之家，妆奁多寡，随便其有。手中概行禁止。

五议：纳采之后，禁止节礼。日后行亲节礼，只许馈送一年。

六议：喜忧礼物，禁送卷联祭轴。

七议：姑表结亲，不得混赖，必要庚书媒帖为凭，其财礼仍照六两。

八议：生男育女之家，只许嫡亲送礼，不许搭礼。

这“八议”减轻了男女双方的经济负担，禁止了不必要的礼节，破除了陈规陋俗。由于规定因时制宜，执行十分严格，因此，这场婚姻改革非常成功，重又形成了一种简朴的婚姻习俗，而且一直沿袭至今。

2. 清代奇婚异俗

清代的婚姻形式多承袭古俗，但也有在内容或形式上发生了些许变化的新俗。同时，清政府对一些陋俗严加禁止，致使一些婚俗逐渐走向消亡。

(1) 泉州冥婚

冥婚，周代便已流传，并为禁止之俗。此俗虽被禁止，但由于帝王将相带头推行，故盛行不衰。其形式为替两家的亡男女合葬定婚。可是，到了清代，福建泉州地区的冥婚已经发展到“娶木主”和“娶烈女”的地步。

娶木主有两种新类型：

一是女方未婚先死，男方在另择配偶结婚前，要先迎已死的原配者的木主，第二日才可迎后配的新娘。整个仪式分在两天进行。第一日，先用花轿

参见杨通山等人编《侗家风情录》第92页，四川民族出版社1983年版。

迎娶已故原配者的木主。木主完全按活人装扮，用芋魁作头，插上首饰花针和花朵，披上头巾，戴上首饰，如活人一般迎进洞房，置于眠床架上。第二日，再用花轿迎娶后配的新娘。新娘入洞房后，先立于门后，双手捧拜木主，口称姐姐。陪伴者念道：“拜阿姐，拜得心欢喜，桃花来接李。”说完，将木主送上厅堂就位。

二是姑娘尚未订婚先死，她的父母为了能给她找到配偶，便将她的婢女作为新娘，抱着死者的木主出嫁。这种婚姻只有家境贫困的男人才愿意接受。男方可从这门婚事中减免全部聘金和彩礼，同时又得到可观的嫁妆。“娶烈女”，即男方定婚后，男方忽然死亡，女方不敢违约另嫁，只好作为烈女被男家迎娶进门。迎娶时，其女要照新娘的装束戴花冠、乘花轿，男方邀乡老长辈迎接。烈女进门后，将被送入烈女房，脱去喜服，换上孝衣，到厅堂拜天地与公婆，并随男方家人痛哭一场。清代，烈女的生活十分不幸，一进夫家就被关进烈女房，终日不得出来与外人接触，房门及窗均紧闭或遮盖，唯有一妇女服侍其生活。

（2）蒙古族的走婚

在川滇交界地区居住的蒙古族，有一种独特的婚姻形式——走婚。

据说这种走婚风俗形成于清咸丰年间。当地的蒙古族土司对租种土地的蒙古族贫民实行租税制。贫民除了要向土司按地的优劣缴纳不同价格的地租外，还要缴纳 30 余种税。其中一种叫婚礼税，该税规定：凡辖区内的蒙古族贫民结婚，都要按所种土地的等级缴纳与地租同等数量的订婚税和结婚税。如此沉重的婚姻税，导致没有任何支付能力的蒙古族贫民在税制的缝隙中，寻到了一种可行的婚姻形式，这就是走婚制。他们背着土司开始了秘密婚姻生活：男不到女家落户，女不到男家落户，男方早出晚归，其子女跟随母亲，家庭由女方的兄弟照料。即使“走婚”，也要按规矩办事，订婚时要请媒人说亲；婚姻大事要由男女双方的父母作主，只有父母同意后，男女双方才能交换订婚礼物；结成秘密夫妻后，男女双方均不得另求新欢。

当这种独特的婚俗在下层流行开来后，土司得知亦加以限制，但收效甚微，最后，土司也就只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采取顺其自然的办法一了百了，致使这种婚制从秘密走向公开。

（3）广东空妇婚

空妇婚是指未婚夫不在家而娶妻的婚俗形式。这种婚姻形式在广东较为流行。近人徐珂在《清稗类钞·婚姻类》中说：“粤东有被人掠卖至外国为苦工者曰猪仔，若其家已为聘妻，久俟不归，则仍迎娶如仪”。婚礼仍很隆重，女用花轿迎进男家门，只是行礼交拜时，新娘左侧，以一雄鸡代替新郎。新娘婚后，有的终生见不到丈夫，有的见到丈夫时也已老矣。

新娘嫁至新郎家，必须恪守规矩，不得与外人亲近，更不得与其他男子

参见王德祥、罗仁贵文《川滇交界蒙古族的走婚制》，载《民俗》杂志 1992 年第 1 期。

发生性关系，否则，会遭到族人的严惩。

（4）侗族抢婚

抢婚，是一种古老的婚姻形式，起源于母系氏族向父系氏族过渡时期。母系氏族社会解体时，妇女不甘嫁至男方氏族部落，于是出现强制性的抢婚。

清代，抢婚之俗仍屡见记载之中，清赵翼《陔余丛考》中说：“村俗有婚姻议财不谐，而纠众劫女成亲者，谓之抢亲。”近人徐珂《清稗类钞·婚姻类》中谈到有强抢寡妇为妻的，“浙江新昌俗例，凡孀妇无子，强横者每伺其葬夫时劫之，无过问者”。

抢婚，亦是侗族古老婚俗，至清，其抢婚性质已发生质变，不是真正意义上的抢掠，而是带娱乐游戏色彩的佯抢。在湖南和贵州的毗邻地区，男方要想把心上人娶到家，必须采取抢的方式。男方村寨的后生择吉夜，浩浩荡荡直奔女家村寨，一路上火把之光跳跃，鼓乐齐鸣。女家村寨的妇女们早就准备好五、六尺长的竹片（称为“响蔑”）和桃枝扎成的条帚，在寨内各隐蔽点等待男方的到来。当抢亲的小伙子进村后，姑娘们使用条帚、响篾劈头盖脸地痛打，直至被小伙子们缴了械才算罢休。小伙子们免了皮肉之痛后便在姑娘群中寻找新娘，小伙子们受尽捉弄，直到鸡啼三遍后，才能抢用到红绳缠绕新草鞋的新娘。抢到后，他们要冲破姑娘们层层围追堵截，将新娘背出寨。之后，鼓乐齐鸣，连放三炮，以示抢到新娘，凯旋而归。

（5）强令禁止的小儿婚

小儿婚是包办婚姻畸形发展的产物，较具代表性的有指腹婚、襁褓婚和童养婚。这几种婚姻形式都比较古老，至清代，由于经济、文化的发展，推进了文明的进程，很多人意识到这种婚姻的鄙陋之处，开始出现对前两种婚姻的明文禁令。

对指腹婚，许多宗族竭力反对，并立家规明令禁止。湖南宁乡《陶氏家谱·家约》规定：“戒指腹为婚”。从欧阳宗书先生搜集到的家谱中，可见这种禁令亦存在于安徽、江西的一些宗族的族规之中。

襁褓婚，也是一种变态的幼儿婚姻，只是相约于婴儿襁褓期。这种婚姻曾在宗族社会中盛行，有相当的市场，甚至还有被树立典范加以颂扬的烈女（实为襁褓婚的牺牲品）。这种婚姻的结果，造成了许多无辜者不幸的生活悲剧。清代，不少宗族也制定了宗规对此加以禁止。

童养婚即童养媳婚，亦是一种变态小儿婚形式，但在各地宗族中普遍盛行，未见有何禁令。究其原因，包办婚姻的双方父母都得到了各自的利益，女方家是因贫穷，养不活女孩，故将其送至富裕人家做童养媳，此举目的是为孩子能有条活路。而男方家则白白得了个劳力、奴婢，何乐而不为，加上婚娶简单，不用出定亲礼物，故许多有钱人家愿做此笔“买卖”。这正是

参见欧阳宗书文《合二姓之好，传祖宗血脉》，载《中国民间文化》第七集。

童养婚盛行不禁的原因。

(6) 被朝廷废止的高山族从妻居入赘婚

至清代，台湾高山族仍盛行从妻居的入赘婚，这种婚姻实际上是母系社会对偶婚的一种延续。在整个婚姻缔结过程中，女方占有绝对主动权。找对象是由女方主动找男方；找到后男方便可到女方家同居三年，其表现如若令姑娘满意，三年后便可正式结婚；正式结婚也要举行婚礼仪式，结婚那天，新娘要在亲友的陪同下到男方家去迎娶新郎。男方家陪送新郎的嫁妆为狩猎工具、生产工具及几件衣服。婚礼仪式上，两家父母要坐在一起饮酒为贺，青年男女饮酒歌舞使婚庆达到高潮。

此婚俗至清乾隆年间（1736～1795年）渐废。

(7) 改贱为良的杭州九姓渔户婚

杭州九姓渔户是指陈、钱、林、袁、孙、叶、许、李、何，据说，他们的祖先是陈友谅的部属。陈友谅曾与朱元璋战于鄱阳湖，兵败；朱元璋称帝后，将其部属贬为渔户贱民，不许他们上岸与平民通婚。清道光、咸丰年间，九姓渔民尚有船1000多只，职业为货运、捕鱼，其家属随船卖唱。清同治五年，九姓渔户被朝廷获准改贱为良，并发了准予改贱为良的执照。

明初，九姓渔户只能在九姓内通婚，结婚仪式较简单，由男家船接近女家船，保持三尺距离，新娘端坐木盆之中，由女家船浮至男家船，便成婚配。

清同治以后，九姓渔户因改贱为良，使他们能够上岸与平民接触，这种接触亦使他们接受了平民文化，最显著的表现为婚姻习俗日趋复杂，将“六礼”之俗拿来并全面接受、吸收，融进他们特有的婚俗之中，其过程如下：

双方家长包办婚姻。

订婚时要送彩礼。彩礼包括已讲明的聘金，还有“十六盘”或“二十四盘”礼品，即便是贫困户也至少要送“八盘”。“十六盘”礼品包括：猪肉、鲜鱼、山粉、索面、馒头、布匹、金鸡（四盘）、猪蹄（四盘）、银元（二盘）等等。订婚后，男方每年还要向女家送“三节”（即逢端午、中秋、春节送礼品）。

结婚前三天，男方要送二担柴、二担炭及酒肉给女家，以备嫁女之用。

结婚前一天，男方要请帮忙人，总人数要为双数。其中一部分派到女家帮忙，一部分留在自家船上帮忙，还有一对利市人。女利市人到女家船上服务，男利市人留在男方船上服务。傍晚开始送嫁妆。送嫁妆时，男女双方家的船只要并排停泊，中间铺跳板。女利市人站在女方船头，手拿钩秤，帮忙送一件嫁妆，女利市人即刻喊一句：“称一斤”，男利市人站在男船船头应声喊道：“长千金”，接着把嫁妆接过来传至新房里。就这样，送一件，女方喊一句，男方接一句，所喊所应利市话都有俗规。嫁妆有：子孙桶（马桶）、大小脚盆、红漆托盘，以及衣服、箱子之类。送妆结束后，女方要请男方帮忙人吃晚饭。

新娘在家进行的谢礼活动是在结婚前一天晚上（送完嫁妆、吃罢饭）举

行。整个船上，挂灯结彩，红烛高照，男女双方船上各挂一面大铜锣，齐声敲打 13 下。新娘边哭边向父母、兄弟、姐妹、亲戚谢拜，拜后，每人都要给新娘一个红包，称为“谢礼”。不独新娘要“哭嫁”，她的母亲、姐妹亦要“陪哭”。当新娘起身将去新郎船时，岳母面对新郎的船教训女婿，不要欺侮她的女儿，夫妻双双要和和睦睦。新郎听到岳母这番话后，必须以最快的速度从自己家的船上走到新娘家的船上，面对岳母双膝跪下，口说“听岳母吩咐，一定记住！”讲完后，迅速逃回自家船上，否则若被女家亲朋抓住，会挨罚。之后，女利市人为新娘梳头、绞面，新娘随参拜祖宗父母，接着坐在一竹团筛中等候。起身前，新娘要吃“离娘饭”，由利市人喂吃，喂一口，说一句利市话。

男方接新娘，要用接亲船，俗称“轿船”。这条船要与女方船并排，但相距必须是一米，不得靠拢，否则会认为不吉利。抛新娘的这个人要站在女方船上，该人的挑选很有讲头，首先要体格强壮，还要利市（即父母双全、夫妻和睦、经济状况良好、有子有女），要身着新衣，腋下捆着阔带（带子由两个帮忙人拉牢，以作保险），一脚顶住船沿，一脚在后，作马步势等待。新娘起身后，女利市人立刻招呼，并喊：“千金小姐送上来。”男利市人接喊：“皇孙公子站起来，珍珠凉伞撑起来。”在喊的同时，女方要放火炮三响，第一响为“招呼炮”；第二响为“动手炮”；第三响为“胜利炮”。在放第三炮时，抛新娘的人迅速拖住新娘，一手托其背，一手托其臀，用力向男方船上抛去。男船接新娘的人稳稳当当接住，并让新娘站在船头铺着袋子的地上，这时站在篙旁的人拔起竹篙，撑船打三个圈后，向上游开去。

新郎、新娘站在“轿船”的船头，两位手持燃烛的姑娘陪伴于他们俩人身旁，帮忙人拿出准备好的百果盒（内放枣、花生、桂圆、莲子、炒榧、松子等），摆在船头，点上香，新郎、新娘对天膜拜。拜完天帝，新郎、新娘一前一后走到长辈床前跪拜，俗称“分大小”，受拜者要拿出红纸包作为见面礼送给他们。此时已值第二日（后夜），男方的“轿船”和女方的船又并在一起，叫“并彩”。二船搭好跳板，来往穿梭，男方拿出肉圆酒，请双方亲戚、朋友和帮忙人畅饮。婚庆进入高潮。

新郎、新娘入洞房时，新娘要从船尾出阁，新郎要爬上船篷背，然后爬至船尾进入船舱，这才算入了洞房。结婚这一夜，大家要闹新房。

三朝，夫妻要双双回拜岳父母，叫“回门”。岳父要摆酒请女婿。新郎要带些红纸包，凡小辈来见，都要分送一个。

清代杭州九姓渔户的婚俗比之明代，要繁杂、隆重得多，而这种显著变化，不仅取决于他们社会地位、生活状况的改变，而且也是他们改贱为良后与平民文化交融发展的必然结果。

3. 婚俗制中形成的特殊女方文化

一个姑娘被其父母包办，许配给一个男子后，在她的生活中将产生一系列质的变化：第一，她将从一个姑娘变成一位媳妇，其在家庭的角色发生了质变；第二，她将从一个熟悉的家庭环境转进另一个陌生的环境中，并且永远地生活在那里；第三，她将从依附于父母变成依附于丈夫；第四，她将从伺候父母转而伺候丈夫、公婆；第五，她将从简单、无忧无虑的生活中一变而成为有责任的生话者，成为夫家传宗接代、生儿育女的中心人物。

正是这一系列质变来得太突然了，新娘在婆家未来的地位太特殊了，因此，无论是依依不舍的娘家嫁女，还是迫不及待的婆家娶媳，都赋予新娘最高的“礼遇”，从而形成了特殊的女方文化。

(1) 看鞋

清代，缠足陋俗仍很盛行，民间流传着这样一句俗语：物色新娘“看脚不看头”。这也就是说选择新娘的标准，不在于她的容貌是否漂亮、动人，而在于她的脚是否为“三寸金莲”，假若女方是天足，纵使长得再漂亮，也难以被男方相中。

由于有看脚之俗，脚上穿的鞋便成为唯一表现新娘的饰物而显得格外重要。在汉族婚俗中，新娘的陪嫁物品中必须有鞋，其鞋的绣工十分精美。穿这种绣鞋不仅是为了让人欣赏鞋，以展示自己的足美，也是为了展示新娘的巧手和新娘的聪明才智。因此，出嫁之前，做姑娘的要亲手缝制各种衣、裙、包、套、鞋，作为陪嫁物送到婆家。她缝制的这些衣物和鞋，将成为“考卷”，被婆家的长辈、夫婿、妯娌们评头评足，尤其是绣鞋，更是公开为乡里亲朋邻居评头评足之物，若“考卷”令婆家和邻里拍手叫绝，那么，新娘到婆家后会受到重视，地位也会相应提高。

在晋中地区婚俗中，陪嫁的“看鞋”（即绣鞋）至少要做4双，多的有做8双、10双，但无论做几双，都要成双数，以图吉利。这些“看鞋”要成双成对地钉在大红纸板上，以备迎娶之日供亲朋邻里审视、评议。鞋面上绣的图案有“双石榴”、“葡萄”、“喜鹊登梅”、“梅兰竹菊”、“牡丹花”、“莲子荷花”等吉祥瑞利之图。

(2) 发嫁妆

这是婚俗中的一个程序，多为结婚前一日发奁。豪门大户嫁妆厚重，而贫门小户人家，其嫁妆虽不能与大户相比，但也超越了他们实际生活水平。嫁妆的多少、厚薄代表着新娘的身份，更代表了新娘到男家后的地位。因此，无论贫者，还是富者，都尽己财力所及为女儿置办嫁妆，富裕大户的嫁妆有“良田千亩、十里红妆”之说。

清末，杭州一带的豪门大户发妆有“全铺房一封书”，可谓嫁妆无所不

参见杨文龙、王岩文《晋中旧俗——陪嫁必备看鞋》，载《民俗》杂志1989年第10期。

有。根据财力，其箱、橱就分12箱4橱的，8箱2橱的，6箱1橱的，4箱1橱1桌的，4箱1桌的。其中箱有安东箱、台湾箱、描金箱、撞箱；橱有书橱、衣橱；桌有春台、梳妆台之不同。此外还分外房家伙和内房家伙，外房家伙包括画桌、琴桌、四仙桌、圈椅、一字椅、茶椅板凳、铜面盆、手炉、脚炉、烫斗及各式锡器；内房家伙包括衣架、脸盆架、琴凳、春凳、小脚凳、马箱子孙桶、大小浴盆、小脚盆、坐桶、提桶、汤桶、和合提盒、果盒、五升斗、大箱焙笼等等。

这些嫁妆的布置陈设都有一定的规矩，何桌在前，何物在后，何橱在左，何橱在右，都按传统的格式摆放，不得随意变动。

即便是发嫁妆前往新郎家，何物在前，何物在后，也是有严格规定的。最先发进新郎家的嫁妆是子孙桶、桶中盛着红鸡蛋一包，喜果一包，进门后，由伴娘取出，送给主婚太太，称为“送子”。

嫁妆中禁忌陪嫁眠床，而且当新房陈设好后，床上必须有两人睡之，禁忌空床。女方家长还必须在新床的棉被内放鹅毛管，以示夫妻和睦生活，白头到老；还要放文房四宝，预祝新郎新娘生个读书秀才。

（3）催妆

嫁亦好，娶亦好，所嫁娶的女子都是整个婚俗过程中的中心人物，处于主动地位。女方家若不嫁女，男方就无法娶妻，婚事将告吹，男方所做的全部努力将付之东流。因此，便产生了男催女嫁的礼俗。清道光《泰州志》载：婚礼前，女家开宴，婿家要持赤柬到女家请三次，催请新娘上妆登轿。催妆时，男家要为女家送去礼物，所送礼物即新娘乘轿出嫁所用的冠、帔、花、粉，当然，女方亦要还礼。

在黄河中下游、淮河流域和长江中下游地区，其催妆的形式更为特别。婚娶日的前一天，男家携礼品去女家“催妆”，其礼品中有一只公鹅，女家收下后，要为这只公鹅配一只母鹅，待婚礼正日，随新娘的花轿带至新郎家。这对鹅要一直喂养至老死，不得宰杀，以象征夫妻双双白头到老。

（4）新娘履行的俗规

新娘在结婚之日，或婚礼前后，要按传统俗规完成那些带有象征意义的动作，以承受未来的福运。

“坐斗”是新娘出嫁上梳前的俗规。这一习俗流行于四川地区。新娘上梳前，要在堂中设席，东面置一斗，斗中装着米，用红纸封笺于上，并扣着竹器具，新娘在开始梳头时，必须把双脚放在上面，以预示婚后荣华富贵。对此有民谣广传于世：“脚踩金斗四角方，荣华富贵米粮仓”。

“发亲”是新娘上梳后的俗规。这一习俗也流行于四川地区。新娘坐斗上梳后，要弯下腰取下插在米中的竹筷，向后反投，站在新娘身后的家属要迅速用衣襟接住。这时新娘跨过内屋的门坎，在哥嫂的劝说上下轿，前往男

家。

“过米筛”是一种厌胜习俗。流行于台湾等地区。在新娘坐的花轿背面，悬挂着一个彩色米筛，筛面画着八卦和太极图，也有的筛面写着“百子千孙”这样的吉句。这个米筛具有镇邪的作用，并象征家道昌盛。当新娘坐的轿行至新郎家门前，新娘出轿时，必须要由全福人手擎米筛遮挡新娘的头。民间认为，这样做，新郎可在婚后治服新娘的邪念。

“打新娘”是新娘在婚礼之中必须承受的皮肉之苦，此俗流行于江西吉安一带。当新娘入乾宅与新郎交拜祖宗天地后，新娘不得用自己的脚行走，必须由其长辈如伯父或叔父抱负而行。这时，亲戚、好友，以至邻居，无论大小长幼都可以用木棒任意打击新娘的背、臂等处。新娘必须忍受这种棒打之痛苦，不得反抗。如此做的目的也很简单，令新娘婚后规规矩矩，不得有半点越轨行为。

“坐富贵”是一古老的婚俗，全国许多地区都有流行。清道光《泰州志》载：“初更后，彩舆（花轿）到门，婿拈双红纸，拈后，立堂中，迎彩舆入，遂先入房，立床左；女戚二人，启舆扶新妇入房，立床右；揭中行合卺礼，谓之‘坐富贵’。”亦有新郎、新娘盘膝坐于床头，不言不动半小时，认为此做法可使婚后大福大贵。

在满族地区，有“坐福”之俗。结婚当日，新娘身穿红衣，用红绸蒙面，在男家南炕坐帐一个白天，坐的时候不许动。民间认为，坐而不动，婚后大福大贵，坐而动，则会导致娘家受穷。

“走仙桥”是流行于浙江宁波地区的一种婚俗，是新娘回门时的一种仪式。在回门那一日，当新娘和新郎从岳家返回的时候，一出轿门，新娘便要从预先用长凳连接起来的“仙桥”上，由新郎搀扶着徐徐走进“桥”的另一头——新房门口。假若新娘走得十分稳健，那么，便要在新房门前的“桥头”处再叠上一条长凳，并递上油包一只，令新娘咬住走过，名曰“鲤鱼跳龙门”，福星高照。其仪式的深层含义是引魂入室，令新娘早怀孕，早得子。

（5）伴娘

是传统婚礼中陪伴新娘的女子，亦称“喜娘”、“喜婆”、“陪妈”、“喜嫔”、“女嫔相”。女子出嫁时，娘家必须择请两位熟悉婚嫁礼仪、善于辞令的妇女护送陪伴新娘，名曰伴娘。伴娘在婚礼的进程当中既要负责为新娘指点各种礼仪，亦要在亲友闹房时从中斡旋，使新娘免遭或少受谐谑之苦。由于伴娘在婚礼中扮演了一个重要的角色，所以伴娘的选择往往重其容貌和辞令。徐珂《清稗类钞·婚姻类》说：“伴娘果美丽者，闹房之人，视线所集，不于新娘而于伴娘矣。”实际上，伴娘充任的是新娘的保护者和礼仪的教导者，是女方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

（6）教媳妇

这是婚俗制中形成的又一特殊的女方文化。教媳妇也叫“调媳妇”、“淘媳妇”，还有叫“闹洞房”、“拜故事”的。这一习俗在清代前就已形成，

只是清代更趋系统化罢了。它的目的是对新媳妇进行全面考察，同时启发、诱导新媳妇从姑娘期尽快适应新媳生活，从而成为婆家一名合格的成员。

教媳妇的内容包括：夫妻如何和睦相处，媳妇应如何孝敬公婆，媳妇如何生男育女，媳妇如何遵守乡规民约、家法家规，等等。

在山西襄汾县丁村民俗博物馆里详细地展示了“教媳妇”的形式及其内容：

“教媳妇”是通过讲故事并模仿完成的，在讲故事之前，新媳妇必须站起来拜三拜，讲完后，还要再拜三拜。若不按规矩做，就要重拜一遍，这是对新媳妇进行的礼俗教育的开篇。

第一个故事叫吃《长命子》，也就是吃长寿面。这是新媳妇到婆家后吃的第一顿饭（一顿象征性的饭）。参加的人有新夫妇二人和陪伴他们的人。桌上摆着八个菜碟、四大四小。四小有韭花（取“长久”之义）、蒜台（取“会打算”之义）、杏仁（取“兴旺”之义）、芹菜（取“勤俭”之义）；四大碟中放着葱根、胡萝卜头、鸡蛋壳、炭料疙瘩等废弃物。每动一样菜，都要借题发挥说句吉利话。如吃韭菜，陪吃者就说：“韭呀韭，吃韭菜，天长地久久相爱。”若吃废菜，便说：“吃个鸡蛋壳，生的娃娃白又光；吃了葱儿根，聪明伶俐有十分；吃了胡萝卜底子，养个好看的女子；吃毒炭疙瘩爷爷，生个可爱的娃娃。”同时，还要对媳妇进行勤俭持家的教育。

第二个故事是《拜四角》，新媳妇要和新郎手托手在炕上转一圈，边拜边说：“拜——拜——四个角，四角娘娘保护着，儿多着，女少着，婆夫两人常好着。”“四个角儿踩遍了，知道油盐米罐了。”

第三个故事是《插花》，在新媳妇出嫁前，全人（有丈夫、儿女的）要为她做一枝用各色绸缎做成的石榴花，花的中间有一个用布做的小娃娃，象征“榴开百子”。出嫁时，这枝花要插在新娘头上。当新娘入洞房前，要提前取下，插在洞房烟囱角墙壁的较高处。故事是这样的：“南墙上有朵石榴花，奴家心里爱见它，身小力薄探不着，叫声××（新郎的名字）哥哥卡一卡（抱住举上）”。说到此，新郎随即把新娘举起，新娘随手把花摘下，插于头。

此外，还有教育新郎新媳生儿育女的《求子》故事；教育新郎新娘有了钱孝敬老人的《曳曳呆呆》的故事；教育新媳妇遵守乡规民约的《揪苜蓿》故事。

“教媳妇”的最后一个故事是“蹬被子”。令新媳妇将炕头卷起的被卷一脚蹬展，若未蹬展，还得重来。这是启发新媳与新郎同眠共枕的意思。

（7）婚礼中的秘密语

清末已逐渐形成了婚礼隐语行话。例如，婚礼中照顾新娘的被称为“喜娘”，照顾新郎的被称为“掌礼”。喜娘在照顾新娘，招呼亲朋时往往使用

参见狄西海《山西婚俗“教媳妇”》，《民间文学论坛》1990年第2期。

隐语行话，如谓“花轿”为“花方正”，“开脸”为“请毛”，扶新娘为“挡”，合卺礼为“圈堂”，为新娘梳头为“盘顶”，为新娘料理寝事为“安床”，新娘的绣衣叫“光身”，教新娘分别亲友为“开金口”，喜事钱为“好看钱”。男掌礼称新娘为“新无人”，叫喜娘为“挡直头”，拜天地为“弯对腰”。喜娘被人称为“挑路”。媒人被人称做“酸头”。

（二）清代宫廷婚姻习俗

1. 对满汉婚俗的继承和演变

清宫婚姻制度是满族传统婚俗与汉族宫廷婚礼相结合的产物。它从满族建国开始，至入关后逐步完善。

（1）包办婚的发展

明末的满族婚姻实行包办婚。与汉族不同的是，它不是由父母包办，而是由部族首领包办。满族八旗制度形成后，八旗所属男女的婚配由旗中的首领贝勒或牛录章京指定，满人谓之“拴婚”。清太宗皇太极时期，这一习俗经皇帝的旨谕而制度化。据《清实录·太宗实录》卷二十三载，天聪九年（1635年）皇太极下旨：“今后，凡官员及官员兄弟、诸贝勒以下护卫、护军校、护军骁骑校等女子、寡妇，须赴（户）部报明，部中转问各该管诸贝勒方准嫁。若不报明而私嫁者，罪之。其小民女子、寡妇，须问明该管牛录章京方准嫁。”皇族宗室成员如皇子、皇女、王、贝勒、贝子、公及外戚等的婚嫁，则由皇帝或皇太后亲自指定，清制谓之“指婚”。指婚显然是从拴婚发展而来的。乾隆三年（1738年），由于宗室繁衍，人数太多，全由皇帝指婚很不方便。于是乾隆帝将过去宗室子女婚嫁一概候旨指配，改为近支宗室仍由皇帝亲指，远支宗室则自行婚嫁，皇帝不再过问。

清宫指婚一般每年进行一次，具体事宜由宗人府负责。每年岁末，宗人府将宗室内皇帝叔伯辈贝勒以上子女、兄弟辈王以上子女中“及岁”（15岁）者，查明三代履历、本身官衔、年岁生辰、姓氏、嫡庶所出等等，造册报知宗人府管理大臣；数名管理大臣共同商议后，将所报名单中人按条件分为一、二、三等，预为选配；再将名单缮写在“黄单”上，呈皇帝御览。如皇帝阅后无异议，由宗人府管理大臣带领所选男性面见皇帝，皇帝满意即行指婚，传旨：赐某女婚某男。自嘉庆时起，受汉族婚俗影响，近支宗室及岁之女指婚前，还要将她们和预选额驸（满语，驸马之意）的生辰八字交钦天监一一验看，再由管理大臣将八字相合的男女预订婚配。

皇帝的子女则属“特旨指婚者”，不统一指婚。

（2）满蒙通婚与满汉通婚

满族婚姻特重民族高下，一般男女婚嫁多以本族人为对象。由于满洲与蒙古接壤，满蒙两族久有接触，互相婚嫁者亦为数不少。清皇室从政治需要出发，为在夺取全国政权和实现北部边疆的安定巩固中得到蒙古贵族的支持，更加重视与蒙古贵族的婚姻联盟，所娶女子中，蒙古族占有相当大的比重。仅据不完全统计，清初努尔哈赤、皇太极、福临、玄烨四帝娶的蒙古族后妃就有14人。而乾隆十年（1751年）以前的清宫制度，皇室近支宗室的未婚女性（公主、郡主、王格格等）须全部指配给蒙古贵族子弟为妻。乾隆十六年（1757年）以后，虽然将在京八旗勋旧世家子孙也列为宗室格格（满语，小姐之意）指选额驸的人选范围，但皇帝指婚时仍要优先考虑蒙古贵族

子弟。即使在年龄条件不甚般配的情况下也是如此。如《大清会典事例》载，嘉庆二十二年（1817年），颀琰见当年指选的额驸均为在京八旗子弟，十分不满，下旨曰：“我朝国初创建定制，近派及岁宗室之女，将年岁相当之蒙古世族子嗣选指额驸。此次以蒙古内无年岁相当之子，备选额驸均未报出，殊失结亲本意。凡指额驸著不必拘泥同岁，或年长三、四岁，年幼三、四岁均可选指。嗣后每遇指选额驸，著将年长五岁、年幼五岁蒙古子嗣拣选报部。倘有及岁隐匿不报者，一经查出，定行治罪。”可见满蒙联姻是一项带有强制性的制度。

皇家及近支男性宗室则娶在京八旗勋旧世家的女子为妻。其方法：一是由宫廷每三年在八旗中统一选一次“秀女”（即少女），选八旗官员之女年13至16岁，面目姣好、身体健康者，以备皇帝选妃或为皇子、皇孙、亲郡王及其子孙等近支宗室指婚；一是由近支宗室与八旗人家议定婚事，报皇帝批准后再行结婚。

由于最初满洲汉人多为战俘、奴隶，地位极其低下，满清立国之初禁止满汉通婚。如清太祖努尔哈赤和太宗皇太极二人，共娶过27位后妃，均为满蒙女姓。满族入关后，由于其统治地域的扩大和笼络汉族的需要，很快便改变了禁止满汉通婚的规定。《清实录·太宗实录》载，清世祖福临于顺治五年（1648年）下谕：“方今天下一家，满汉官民皆朕赤子，欲其各相亲睦，莫如缔结婚姻。自后满汉官民有欲连姻者听之。”福临本人所娶19位嫔妃中也有4位属汉族。到康熙时，玄烨所娶39名妃嫔中汉族女性更增至13名，但居中宫主位的皇后仍必须由满蒙女性担任。即使在清末，官民满汉通婚已十分普遍的情况下，皇室婚姻以满蒙为主、汉族为辅仍是不可动摇的家法。

（3）收继婚的废止与婚礼的汉化

清初，皇室婚姻中还保留有满族早期婚嫁不论辈份，“父死子妻其母”和“兄亡弟妻其嫂”的收继婚旧俗。如皇太极既娶蒙古科尔沁博尔济吉特氏的哲哲（孝端皇后），又娶其侄女布木布泰（孝庄皇后）和海兰珠（宸妃）；睿亲王多尔袞在迫死其侄肃亲王豪格后，将其妃纳为己有。与之相应，当时的婚娶礼仪亦较简朴，主要有奉迎礼和婚宴。所谓“奉迎”即民间的“接亲”，是新郎及亲友去女家迎娶新娘的仪式。努尔哈赤娶后妃和其子代善、莽古尔泰、皇太极等成婚时，均举行了奉迎礼。据《清实录·太祖实录》卷九载，天命十年（1625年）皇太极娶蒙古科尔沁塞桑贝勒之女布木布泰时，亲至沈阳北岗奉迎并设筵宴款待；努尔哈赤亦率诸贝勒、后妃等出沈阳城10里迎接，并再次设宴款待，然后成其婚事。其后，皇太极在汉族封建伦理的影响下，于崇德元年（1636年）明令取缔了收继婚的陋俗。《清太宗实录稿本》载其令曰：“……既生为人，若娶族中妇女，与禽兽何异，……自今以后，凡娶继母、伯母、叔母、兄嫂、弟妇，永行禁止。凡女人若丧夫，……若欲改嫁者，本家无人看管，任族中兄弟聘于异族之人。若不遵法，族中相娶者，与奸淫一例问罪”。

满族入关后，受汉族婚俗影响更大，同姓不婚、讲求伦常的婚俗渐成定制。又经过顺治、康熙、雍正、乾隆几朝的不断厘定，清宫最终形成了一套以汉族“六礼”为基础的婚嫁礼仪制度。原先奉迎礼中皇帝、皇子亲迎新娘的习俗也改为由皇帝派使者奉迎，以此体现皇家至高无上的地位。

2. 皇帝大婚

皇帝结婚称“大婚”。清制，皇帝大婚的前后礼仪程序主要有议婚、纳采、大征、册迎、合卺、庆贺及赐宴等。

(1) 议婚

清代皇帝娶谁为后，大都是由其母皇太后指定，或由皇太后与辅政大臣商议而定，故称“议婚”。皇后人选确定后，由皇太后下慈谕，命皇帝娶某女为后。

议婚后由内阁（后改为翰林院）撰写册文、宝文，礼部监制金册、金宝，内务府准备彩礼诸事。再由钦天监选定纳采以下诸礼的吉日，按吉期行纳采以下诸礼。

(2) 纳采礼

纳采礼即聘礼，是皇帝选定皇后之后首次向其家颁赐定婚礼品的礼仪。清制规定，皇帝大婚纳采礼品为：鞍辔具全的文马 10 匹、甲冑 10 副、缎 100 匹、布 200 匹。行纳采礼的当天早晨，内务府官员将装载礼品的文马、龙亭牵抬至太和殿前，于丹陛上下左右陈列；由皇帝指定的负责纳采的正副使在丹墀左等候。吉时到，由宣制官向正副使宣读皇帝制书，曰：“皇帝钦奉皇太后懿旨，纳某氏某女为后，命卿等持节行纳采礼”。读毕，正使受节，然后率副使前行，内务府官员率禁中校尉抬龙亭、牵文马跟随于后。至皇后府邸，皇后之父跪迎，正使向后父宣读制书并授礼，后父跪受。礼毕，正副使回宫复命，内务府官员等皆退，后父跪送于大门外。同日，皇家在皇后府邸设纳采宴，宴请皇后家人。特命公主和大臣命妇宴后母于内堂；命大臣、侍卫、八旗公侯以下、满汉二品以上官员宴后父于外厅。

(3) 大征礼

大征即“六礼”中的“纳征”，是皇帝与皇后正式定婚后，由皇帝颁赐给皇后父母礼品的仪式。这次的礼品比纳采的数量要多，规格也更高。有：黄金 200 两、白银 1 万两、金茶器 1 具、银茶器 2 具、银盆 2 个、缎 1000 匹、具鞍辔文马 20 匹，冬夏朝服、朝衣两套，貂裘两件。又有甲冑、弓箭等。皇后的兄弟、姐妹也均赐衣服、财物等礼品。大征礼的仪式和宴会与纳采礼同。

(4) 册迎记

册迎礼是册封和奉迎两种礼仪的合称。因这两种礼仪在皇帝大婚之日一并举行，故称“册迎礼”。

册迎礼是大婚诸礼中最隆重的典礼。大婚前一日，皇帝照例要派遣官员告祭天地、太庙。大婚这天一早，礼部鸿胪寺便于太和殿外陈设皇帝的法驾鹵簿仪仗和宫廷乐器，在大和殿内布置节案，上陈册封皇后用的金册、金宝。銮仪卫在太和门和午门外停放迎娶皇后用的仪驾。内务府官员捧皇后冠服立于凤輿之南；内监、女官、命妇等将交泰殿布置一新；又有若干内监身穿彩衣到皇后府邸内祇候。此日宫中处处张灯结彩，一派喜庆景象。在皇后仪驾经过的地方，如午门、太和门、太和殿、乾清宫等处，还临时搭盖了“囍”字彩棚、彩门。当钦天监宣布吉时已到，皇帝穿礼服、乘輿去慈宁宫拜谒皇太后。慈宁宫中亦陈设皇太后仪驾。谒皇太后毕，皇帝回太和殿、登宝座。其时鼓乐齐鸣。乐毕，皇帝命宣制官宣制：“皇帝钦奉皇太后懿旨，纳某氏为皇后。兹当吉日良辰，备物典册，命卿等以礼奉迎”，等等。奉迎正副使听宣后，即率队携皇后金册、金宝、仪驾、冠服出太和门，赴皇后府邸奉迎皇后。此日皇后府邸亦披红挂彩，粉饰一新。奉迎使至皇后府邸时，后父率子弟家人跪迎于门外，内务府官员派女官将冠服进奉皇后。皇后在内堂穿戴毕，由二女官引导至前厅拜见奉迎使，并跪受金册、金宝，然后登凤輿，随仪驾入宫。皇后凤輿中上下均铺有大红金绣云凤纹“囍”字铺垫，颇似民间的喜轿。凤輿后是浩浩荡荡的抬送嫁妆的队伍。嫁妆有金银珠翠、服装、家具等，常有数百抬之多。凤輿经大清门（今天安门）、午门、太和门至太和殿阶下止，皇后降輿，再由命妇迎入坤宁宫与皇帝行合卺礼。

（5）合卺礼

卺即瓢。汉族古代婚礼中，将一瓢对剖为两瓢，各盛以酒，令新人各饮其一，叫做“合卺”，寓夫妻一体、相互敬爱之意。清宫合卺礼于大婚当天在坤宁宫举行。届时坤宁宫东暖阁被装饰为临时洞房，内设龙凤囍炕，炕上悬挂五彩百子帐，铺大红缎绣龙凤囍字炕褥和朱红彩百子被，象征帝后多子多福。行合卺宴时，皇后在福晋四人服侍下净面、穿戴礼服，乘礼轿先入坤宁宫等候，皇帝著吉服后至。帝后对面坐炕上，皇帝居左，皇后居右，四名福晋夫人在旁恭侍。宴用黄地龙凤囍字膳桌；食品有“子孙饽饽”和以“龙”、“凤”、“呈”、“祥”、“乾”、“坤”、“和”、“泰”、“囍”等字为名的菜点；碗盘餐具多为金、红色并饰百子、囍字纹样。帝后进合卺宴时，还有结发侍卫夫妇于室外念“交祝歌”。这些都是为祝福帝后大婚吉祥、子孙满堂、夫妻美满而设。是夜，帝后同寝于坤宁宫洞房中，正式结为夫妻。

（6）朝见礼及其它

大婚第二天一早，皇后要向太后行朝见礼，即民间的拜见公婆礼。因皇帝即位和大婚多是在前代皇帝死后，故皇后朝见的通常只有婆（皇太后）而无公（太上皇）。这天早晨，皇后着礼服出坤宁宫，乘輿至慈宁宫，先向太后行三跪九叩礼，然后亲自服侍太后盥洗和用早膳。礼毕，皇后乘輿回坤宁宫。第三天行庆贺礼。皇帝率群臣至慈宁宫向太后行礼。礼毕，皇帝御太和殿，王公百官上表庆贺皇帝大婚。皇帝颁诏，将大婚盛典晓喻天下。女眷如

公主、福晋、命妇等则至坤宁宫向皇后行礼，以示祝贺。这天，皇帝在太和殿举行盛大筵宴，宴赏皇后之父及其男性族人，王公百官均与宴；皇太后在慈宁宫赐皇后之母及其女性亲属宴，公主、福晋、夫人和大臣命妇等与宴。至此大婚礼成。以后，皇后由坤宁宫东暖阁迁至东、西六宫中的某宫居住，是为“本宫”。

皇帝大婚也是民间的喜庆日子。册迎皇后前后，京城及外省官民均须穿红戴绿、张灯结彩，以示举国同庆。

3. 皇子成婚

清皇子之妃称“福晋”（按：清宗室之妻均称“福晋”。福晋，满语妻子和贵妇之意。福晋等级依其丈夫爵位、身份的高低而定。如有皇子福晋、亲王福晋、郡王福晋等。又因其本身的嫡庶关系，有福晋和侧福晋之分）。皇子婚礼主要有指婚、纳采（早期称“初定”）、奉迎、合卺、朝见、归宁等程序。指婚之日，宗人府主管大臣与皇子福晋之父至乾清门东阶下，大臣宣旨：“今以某氏某女作配与皇子某为福晋”。福晋之父承旨，行三跪九叩礼谢恩。此后，皇子择吉日、身着彩服去福晋家拜见其父母。

纳采礼品由内务府派员筹备并送至福晋家，有：金约领1副、大小金簪各3支、金珥6个、金钏4个、金衣钮100粒、银衣钮200粒、制衣用貂皮104张、制帽用貂皮3张、制被褥用狐皮250张、水獭皮7张等。此外，赐福晋父金、银、狐皮、貂帽、金带、佩饰、靴袜及马1匹；赐福晋母金珥、狐皮袍、獭皮和马1匹。福晋家设宴款待送礼官员。

成婚前一日，福晋家将嫁妆送到皇子宫中预先布置。嫁妆规格虽较皇后入宫要低，但也奢华非常，远非一般百姓可比。又有所谓“开箱礼”。此系满洲旧俗，即在嫁妆开箱之后，福晋要先向皇帝、皇后进奉衣服各9套，以示孝敬公婆。此礼曾长期遵行。道光二年（1822年），为示“黜华崇实之意”，清宣宗旻宁下谕禁止，此礼遂停。

婚礼这天，皇子以蟒袍、补服为吉服，先去皇太后、皇帝、皇后处依次行礼；如果是妃嫔所出，还要再给亲生母亲行礼。同时，内务府大臣率属官20员、护军40名至福晋家奉迎。福晋入宫后至皇子宫与皇子行合卺礼。命妇唱“交祝歌”、进合卺酒。饮毕，诸人皆退。是日皇子宫张幕结彩，设宴招待福晋父母及亲族，文武二品以上大臣及命妇均须与宴祝贺。

第二天一早，皇子偕福晋依次去叩见太后、皇帝、皇后等，谓之“朝见礼”。

婚礼后的第9天行“归宁礼”（民间俗称“回门”）。皇子偕福晋至福晋家拜望福晋父母；福晋家则设宴款待一对新人。一般于午时（中午12点）以前宴毕，皇子偕福晋还宫。至此，皇子婚礼结束。

4. 公主出降

公主是皇帝的女儿。公主出嫁又称“出降”、“下嫁”或“厘降”；额驸娶公主则称“尚”某公主。因为公主是“金枝玉叶”，地位比其夫（额驸）要高。

公主婚礼主要由指婚、纳彩、出降、合卺、归宁等礼仪组成。

指婚之日，宗人府管理大臣将所选额驸带至乾清门东阶下，宣旨：“今以某公主择配某人。”额驸跪拜接旨。指婚后，额驸家择吉日向皇家行纳采礼（又称“一九礼”）。届时额驸送彩礼至午门外恭进。据《大清会典事例》载，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以前，彩礼为“馱一、马八”；后改为“羊九只”。纳采次日，皇帝于中和殿、保和殿悬彩设宴，款待额驸及其男性族人。额驸等先至慈宁宫外向太后行礼，再至保和殿向皇帝行礼，然后入宴。席间演奏吉祥乐曲。宴毕，额驸等还要到皇后宫外向皇后行礼。同日，太后在慈宁宫宴请额驸族中女眷，皇后率皇贵妃、妃嫔等与宴。

出降前一日，内务府官员率銮仪校抬送公主嫁妆至额驸家，额驸要率族人于乾清门外行三跪九叩礼迎接。嫁妆送到后，由内务府管领命妇负责陈设。随同嫁妆送至额驸家的还有一名“试婚格格”（格格，满语小姐之意）。试婚格格由皇太后或皇后于宫女中选择精明貌美者充当，任务是在公主出降前先行与额驸同床试婚，以查验额驸有无隐疾和性生活情况等；试婚后即遣人将查验结果回报宫中。如无异常，公主出降便按期举行；反之，则另议。试婚格格在公主出降后一般留作额驸的侧室，少数也有做公主女侍的。试婚之仪是清宫特有的习俗。此举仅限于皇家公主下嫁，其他王公贵族禁行。

公主出降这天，额驸家将准备好的“九九礼”抬至午门恭纳。礼品为鞍马 18 匹、甲冑 18 副、马 21 匹、馱 6 匹、宴桌 90 席、羊 81 只、乳酒和黄酒 45 瓶。受礼后，皇帝、皇太后分别于太和殿和慈宁宫宴请额驸家男女族人。但从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起，出降日的九九礼及筵宴均被废止。

准备出降的公主身穿吉服；吉时到，先至皇太后、皇帝、皇后前依次行告别礼；如系妃嫔所出，再向生身妃嫔行礼。然后，公主在命妇引导下升舆出宫，赴额驸府邸。公主乘舆由内务府校尉抬行。其前有仪仗开道；其后，送亲福晋、夫人、命妇等乘舆随行；最后是护送的骑马军校。送亲队伍浩浩荡荡。至额驸府邸后，额驸父礼男宾于外厅，额驸母礼女宾于中堂，公主与额驸于洞房行合卺礼。礼毕众退。

归宁是婚礼的最后一项仪式。婚后第 9 日，公主偕额驸入宫拜见太后、皇帝、皇后等，依次行谢恩礼。其日宫中少不得还要大张筵宴，热闹一番。

（三）清代民间丧葬习俗

民间对死亡的重视不亚于对诞生、成年、婚姻的重视程度。它的重要性不仅表现在它是人生历程的终结，而且更表现在它是人的信仰意念中新生的开始。死亡不过是肉体的终结，人的灵魂是永生的，灵魂离开了旧有的肉体，寻求新的生命载体。这一载体或许是物，或许是新生婴儿，或许是鬼，或许是天上的精灵，所以，为了使灵魂重获新生，人们对丧葬投注了更隆重的礼仪，更神圣的祈祷，更奇异的爱。

清代，流行的主要丧葬方式为土葬，因此土葬礼仪习俗更具代表性。

1. 丧葬俗制

清代民间丧葬习俗已十分繁缛，并形成了相应的礼节。整个程序包括：候夜、送终、落地、报丧、戴孝、落材、封材、立孝堂、做道场、做七、出殓、安葬、点主等等。各地区又因地而有些差异，但大体内容基本一致。在这里，我们选择较有代表性的浙江杭州地区流行的丧葬习俗做一详细描述：

（1）候夜

当长辈病情加重时，他的子女都要守在床边，以尽子女最后孝心。这谓之“候夜”。假使某家长辈病重，而无子女守候于身边的，其子女就会被邻里视为不孝子女。

（2）送终

当病人即将咽气时，其家中无论大小，都必须聚集在病人的床前，眼看着病人咽气。当病人一断气，全家大小立刻要嚎啕大哭，同时还要烧一些纸锭、锡箔之类的东西，称做“烧落地纸”。富人家还要烧包袱、雨伞等等，还要请和尚念“开路经”、“往生咒”，边念边给死者换衣服。死者所换衣，要改成明代服饰。除外，家人还要拿三枚铜钱，分别放在死者的两手心和口中，俗称“含口钱”。

（3）落地

当为死者更换好衣服后，马上把尸体从床上移至门板上，俗称“落地”。落地后要将其抬至堂左侧摆好，再在死者脸上盖上一张纸，尸体覆盖被单。尸体旁边要点盏油灯，摆上香碗，碗中烧一大把香。有的地方还供一碗饭，饭上放两只剥了壳的鸡蛋，插几柱香。死者睡过的席子、稻草，这时都必须拿到村外烧掉。

（4）报丧

人死后，要立刻派人到亲友家报信，有的要送“报丧帖”。报丧人要拿

参见《浙江风俗简志》，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89～91 页。

一把伞，到了亲友家，将雨伞头朝下，柄朝上竖在堂前，主人一看，就知道该人是来报丧的，于是，马上给报丧者做些茶点吃，同时，为死者准备“纸火”（即蜡烛香纸一类东西）。

（5）戴孝

死者为长辈的话，其全家大小都要戴孝。孝服分为5种：第1种名为“斩衰”，用最粗的麻布做成，不缝边，以示无饰。一般死父之子女，死夫之妻要穿“斩衰”，服制三年。第2种名为“齐衰”，用粗麻布做成，缝边，一般死妻之夫，死祖父母之孙都穿“齐衰”，服制一年。第3种名为“大功”，也叫“布衰”，用熟麻布制成，较齐衰的布质细，为死者的堂兄弟、未嫁堂姊妹、已嫁姑姊妹等穿戴，服制9个月。第4种名为“小功”，用较细熟麻布制成，为死者伯叔祖父母、堂伯叔父母、外祖父母、母舅等服之。服制5个月。第5种叫“缌麻”，也叫“麻衰”，布质更细，或兼有丝麻，为高祖父母、族兄弟岳父母等服之，朋友参加吊唁者也可服之，服制3个月。

在服制期间，做官的要回家服丧，在家时，禁忌参加宴会，禁忌看戏，禁忌穿红衣，禁忌夫妻同房，否则会被视为不孝。

（6）落材

到了晚上，尸体便要从门板移至棺材内，名曰“落材”，全家人和亲友都要手持燃香相送。

（7）封材

第二天封材。若子女在外地工作，要在封材前赶到。封材时要给死者整容，让亲人见最后一面，全家人和亲友要围着棺材，边转边看。之后，要将亲友送的殉葬物一件件放进棺材，边放边讲是某人所送某物，以告死者。到此，即钉棺材盖，俗称“盖棺死钉”，再在外面糊上棉纸。

（8）立孝堂

将封材后的棺材横着摆放，外挂一白布帘，谓之“孝堂”或“灵堂”。一般人家，放三五天即出殡，有钱人家则要放七七四十九天。每天吃饭时，都要盛饭菜供于棺材前。若有亲友前来祭奠，家人要陪哭，直至出殡。

（9）做道场

立孝堂后，死者家属要请道士超度亡灵。道场上挂满“十殿阎罗”、“三尊大佛”图像。孝子脚穿草鞋，身穿麻布衣，跟着道士跪拜，并不断焚烧锡箔、纸钱。

（10）做七

人死后，7天为“一七”，到49天为“七七”，各地均有做七的仪式，有做“三七”的，有做“五七”的，有做“七七”的。清阎若璩《潜丘劄记》中载道：“今人以初丧四十九日，居于柩侧，谓之七七。”民间认为：此俗可超度亡魂，使之免入地狱。有钱人家请道士来念经做七，烧香烛，化纸钱。没钱人家则到坟上烧纸、拜祭，名叫“烧七”。

（11）出殡

幡幛引路，鸣锣喝道，孝子披麻戴孝，手持灵丧棒扶棺，家属亲友后继。人数可多可少，声势亦可大可小，这要由死者的社会地位、经济条件决定。沿途还有亲友“路祭”，水路有“船祭”。凡送至墓地者，均可分得馒头。

(12) 安葬

棺材抬至坟前，八仙们(抬棺人)在得到死者女儿送的红包后，才肯解开绳索，这钱俗称“解索钱”。这时，一家人要围着棺材转三圈，每人手上抓一把土，撒在棺材盖上，谓之“盘丧”。时间一到，把棺材放入墓穴内，由道士一人在坟上念词，谓之“喝丧”。墓穴分为“熟墩”、“生墩”、“石墩”，还有茅坟。

送殡人返回家后，要从门口烧的火堆上跨过，以示除秽驱邪。道士还要到每间房去“赶煞”。

(13) 点主

这是最隆重的仪式。在死者牌位前，摆香案，吹奏哀乐，地方有名之士用朱笔在死者牌位上的“王”字点一点，点主后，牌位被人用红布包头送进祠堂，并给点主人酬以重礼。

(14) 圆坟

死者葬后三天，其孝子要率全家大小到坟上添土、奠纸、举哀，俗称“圆坟”。之后，要围绕新坟哭绕三匝后归家。

2. 苗族丧葬习俗

少数民族的丧葬习俗和汉族的相比较，既有相融一致的部分，亦有相异的部分，这里仅以苗族丧葬习俗为例加以说明。

苗族的丧葬仪式由该民族的巫师主持。

老人寿终，苗族视其为“最大的悲恸”，全寨都来帮忙，亲戚朋友都来吊唁，在老人咽气时，全家人必须围在死者周围哭泣，《清一统志》载：“丧则环哭尽哀”。接着为死者梳头、洗尸、更衣，把尸体放在堂屋的正中或火铺边。停柩时间不等，可一天，也可数天。

黔东南一带要把尸体、棺材分别运到墓地后入殓。从江地区要待老人死后，现砍木材到地穴里镶成棺材，用“丧桥”(像担架似的)将尸体抬到穴地装入棺内埋葬。儿子、女婿必须送一幅垫尸布作为殉葬物，还有的人家送几钱纯银。

坟地选择亦很讲究，依汉族堪舆家风水说，请巫师或堪舆家选择定向，采用顺葬的方式，脚朝前，头在后。

丧葬习俗中以为老人“砍牛”最为隆重。老人死后，要杀牛祭奠。在巫师做法事后，还要指定一头“鬼牛”，于几年后再杀以祭奠。

除外，据《乾隆志》载，苗族丧俗中还有“鬼堂”，“黑苗，人死殓后，停于寨旁或至20年，合寨共择一期，百数十棺同葬。每寨公建祖祠名曰鬼

堂。刻男像，裸体。不令女人入见。遇鬼延鬼师于堂，持咒。”

苗族送葬不用铜锣开道，而是吹芦笙开道，送葬。

苗族对夭殇、凶死、产死的丧俗不同于寿终丧俗。凡产死和麻风病亡者都要采取火葬。夭殇、凶死者的尸体不得入家族坟地，只能在乱坟岗草草埋掉，未有隆重的葬礼。

3. 丧葬习俗中“纸”的文化意义

当我们稍微留意一下中国的丧葬习俗的方方面面，会发现“纸”在整个丧葬习俗中起着不可忽略的作用。

人死后，要烧落地纸；死者的脸上要盖一纸；前往吊唁的要为死者准备一份纸火；做七时要烧纸钱；出殡时，有专职撒纸钱者，最多可撒纸钱百余斤；圆坟时，家人仍要奠纸。

在晋中地区，清末流行的丧葬纸扎，不仅可以表示亡者的年龄，而且也可作为丧亲之家的标志。亡者谢世后第2日为烧纸日，此时，要把岁纸挂到大门外一侧，摆设香案、阳寿牌位、祭祀等物品，以此说明亡者的姓名、享年、生前身份等，同时也昭示了主丧人家的门户地址。假使年岁不足享寿（60岁）的，其死后不得用岁纸。岁纸的条数越多，说明亡者的年龄越大。按当地方言，“岁纸”读作“xùz”，即“岁纸”谐音词“续子”，以象征招魂，繁衍子孙。由此，在当地还形成了一种抱岁纸的习俗，人们将抢到的岁纸用红纸扎成三角小包，或“手圈”、“戒指”，别在腰间，或佩戴于身；甚至还为满月婴儿做“满毛圈圈”（将岁纸卷成条状缝在孩子佩戴的“长命锁”的颈圈上），以期婴儿能够长命百岁。在晋中祁县一带，丧葬岁纸又另有特色，要用整张粗麻白纸剪条，每一条为一岁，死者寿终为多少岁就剪多少条，然后再多剪两条以祭天地万灵。这些岁纸要扎成幡状，出殡日，与其它纸扎一同拿到坟地焚烧。

在广东，办丧事要用纸、竹等扎成各种物具，像纸屋、纸轿、纸人、纸牛、纸马等等，统称“冥器”。在这些冥器当中，纸屋占据了重要的不可或缺的位置。纸屋制做得十分讲究，包括墙院窗户、楼台厅堂、书斋、花圃，桌椅几案等，有的甚至还包括金银仓库和箱笼橱柜等，其中贮藏着金银纸锭和经牒。在清代风俗画中就有此类绘画。清光绪年间，上海点石斋发行的《吴友如画室》中有一幅《冥宅宏开》图。这张画上的纸屋再现的是一座高一丈四五尺，宽四五丈的纸屋，门前挂有“奉政第”匾额，左右分门房、茶房，中有大堂、边堂、卧室，室内挂灯结彩，陈设十分华丽，应有尽有，还有如同真人般的纸人身着真衣，侍立两旁。这纸扎屋或其它纸扎物具要先放在灵前祭奠，待死者下殓后用火焚烧，以象征死者到了阴间仍然能享受阳世的生

参见杨文龙、王岩《纸——晋中的一种丧葬纸扎》，载《民俗》1989年第5期。

活。

清代，四川巴渝地区、陕西华县等地流行一种丧葬习俗，名为“路引”。“路引”是死者赴阴间的通行证，民间认为，只有持路引入地府才能不受阎王小鬼的阻拦。“路引”是一张木刻印纸，上印有籍贯、姓名、年龄、出生、住址等等，要由治丧人将死者的情况一一填写清楚，纸上印有这样一段话：“尊奉佛法僧三宝，愿我佛大慈大悲，兹因大限已到，持此路引前往丰都阎罗天子殿前报到。伏愿怜悯，大施慈悲，度信士××极乐世界，不胜哀祷之至！”“路引”上面还盖有3个大印，一个是“阴天子印”，一个是“城隍印”，一个是地方衙署印。当人死，其家人在烧了“例头钱纸”之后，便把“路引”填写好，然后焚烧掉，以示死者顺利通过阎王殿。四川丰都为鬼城，是十殿阎王所在地，因此，该地出售的“路引”价格最贵。人们逢到此地总要多买几张，以送亲朋好友之长辈。

清末宗月锄的《寓崇杂记》中谈及上海烧楼库丧葬习俗时指出：“架芦作屋，招亡者之魂以居之，名曰‘库’，……。”这句话一语道破用纸做成的纸屋、楼库、纸扎等物具完全是为了招亡者之魂，并借火之烟，使亡者之魂升天，或转世。它不仅保留着火崇拜信仰习俗的遗痕，而且也反映了中国传统孝道和对繁衍子嗣的刻意追求。

(四) 清代宫廷丧葬习俗

1. 满族丧葬旧俗及其演变

(1) 火葬与燔化

同东北地区的一些少数民族一样，满族最初也实行火葬。火葬一般是在人死后的第二天在荒野中用木材将尸体焚化。火葬时，死者的子孙等族人聚集在一起，头戴白布为孝，宰杀牛马，或哭或食。两三日后即除孝。葬俗古朴粗简。清初，由于流动作战、迁徙无常，满族官民仍保持火葬的传统，对此统治者还有过明确的规定。据《清世祖实录》载，其制为：“和硕亲王薨，停丧于家，俟造坟完方出殡，期年而化（即火化）；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停丧五月出殡，七月而化；固山贝子以下、公以上停丧三月出殡，五月而化；……官民停丧一月出殡，三月而化。”火化后的骨灰先盛在布袋或锦袋中，然后置于瓮罐（即骨灰罐）内，再埋于地下。为区别皇帝与他人的尊卑，皇帝的骨灰罐装在金或银制的宫殿式器皿内，称作“宝宫”。清太祖努尔哈赤、太宗皇太极和世祖福临都是火化后再埋葬的。康熙时，随着满族统治者汉化程度的加深，火葬的旧俗逐渐停止，而代之以土葬。乾隆帝即位之初又下谕明令禁止火葬：“嗣后，除远乡贫人不能扶柩回里、不得已携骨归葬者姑听不禁外，其余一概不准火化。倘有犯者按例治罪。族长及佐领隐匿不报，一并处分。”

与火葬相关，又有所谓“燔化”之俗，即将死者生前的衣物器用、珠宝珍玩和以纸帛扎糊的犬马帐篷等冥器以火焚烧，用来送葬。这一习俗直接源自辽金时女真人的“烧饭”之俗，终清一代盛行不衰。清宫谓之“殷奠礼”。

(2) 剪发与留发

满洲旧俗，家中长辈死后，晚辈男女在换丧服举哀之前，要先去掉冠饰（男）和发饰（女），并将自己的头发剪下一些，据说是为了表示以身相殉。剪发又称“截发”。其中男子因留有辫子，剪发时只将辫子剪短若干，故又称“去冠饰、截发辫”；女子无辫，只剪发若干，故常叫作“去首饰、剪（截）发”。根据与死者关系的亲疏，剪发的长短也有所不同。清人索宁安《满洲慎终集》载：“子为父母以辫横度至口角剪之；孙为祖父母稍剪二、三寸；妻为夫剪与肩齐，为公姑、为祖公姑俱稍剪二、三寸；……室女、嫁女俱不剪发；夫在军中其妻不剪发。”与死者关系愈亲，剪发也愈多。

满族建国后，剪发习俗被纳入宫廷丧礼中，而且一直延续到清亡。如《大清会典事例》载：“顺治十八年（1661年）正月初七日（顺治帝福临）崩，圣祖仁皇帝（康熙帝玄烨）截发辫成服。王以下文武各官，固伦公主、和硕福晋以下，宗女佐领、三等待卫命妇以上皆成服，男摘冠纓、截发辫，女去首饰、剪发。”但已下嫁的公主不剪发。

满族旧丧俗中又有服丧期间男子不得剃发的习俗。满族男子虽留辫子，

但头顶四周多余的头发是要经常剃掉的。遇有长辈丧事则属例外，一律不准剃发。《满洲慎终集》载：“留发不论服之轻重，遇有服即不剃，服除发随剃之。此旧制也。”康熙时成书的《宁古塔纪略》说：“父母之丧，一季而除，以不剃发为重。”留发时间的长短也视与死者的亲疏关系而定，一般子为父母留发 100 天，孙为祖父母留发 60 天。此俗亦被清宫作为“祖制”加以继承。按清宫丧制，凡遇帝后之丧，不仅宗室男性不得剃发，即使文武百官和普通军民也必须留发百日，故当时有“百日不剃发”之说。违制者要受到极严厉的处罚。如蒋氏《东华录》载，乾隆时都司姜兴汉、知府金文、总督塞楞额等满汉文武官员，均因于孝贤皇后丧期内剃发而下狱，论罪当斩，后遇特赦才幸免于死。

与男子留发相应，满族妇女在丧期中有放发示哀的习俗。放发即把头髻打开，使头发披散。按《满洲慎终集》所载，放发的惯例是：“子妇为公姑、妻为夫当时（即刚死）放发，殓后收起；每供饭即放发，至葬处收起；百日内至墓前即放发。仆妇同嫂为叔为弟当时放发，殓后收起即不再放。嫁女、室女皆放发，殓后收起。”放发也被清宫丧礼所继承。

剪发、留发和放发都是满族丧葬中特有的习俗。究其原因，恐与满族特重孝道和受汉族儒家“身体发肤受之父母”的观念影响有关。

2. 清宫丧仪与禁忌

（1）丧仪

满清建国之初，宫廷丧仪比较简陋。康熙时，在学习汉族儒家传统丧礼、特别是明宫丧礼的基础上，清宫丧制初步形成，后又经雍正、乾隆两朝的补充始臻于完备。

清史文献称丧礼为“丧仪”；皇帝的丧礼规格最高，称“大丧仪”。大丧仪的主要礼仪和程序为：小敛、成服、大敛、朝奠、殷奠、启奠、奉移、初祭、绎祭、大祭、除服、周月祭、上尊谥庙号、致祭、百日祭、祖奠、启行、谒陵、安奉等。具体过程十分繁杂，不容尽述。其中虽掺有满族旧俗，但基本框架与明宫丧葬礼仪相同。

（2）禁忌

清制，皇帝大丧，宫中及在京诸王均须守制（即居丧守孝制度）27 个月。在此期间，对守制者有种种限制与禁忌。如不得悬挂门符，不得张灯结彩，不得婚嫁，不得同房生育，不得作乐，不得欢宴及男不衣红、女不簪花等等。总之要停止一切喜庆活动。皇帝大丧又是国丧，在京文武百官及军民，27 日内须摘冠纓、穿素服，每日至大行（死）皇帝牌位前朝夕哭临两次。官员百日内不得作乐、嫁娶；军民百日内不得作乐，49 日内不得屠宰，1 月内不得嫁娶，27 日内不得祈祷、祭神。外省各地官员，要自接到丧讯文诰之日起举哀、成服，停止办公 3 日，每日朝夕哭临。第 4 日照常办公；至 27 日后除

服。

又特忌红色。除服前 27 日内，除禁穿红衣外，又禁挂红旗；就连平常各衙门之间行文用的朱笔、朱印，也改用蓝笔、蓝印。即使是上报朝廷的奏章，也要在 15 日后方可改用朱印。

凡此种种禁忌，违者严惩不贷。

3. 清宫陵寝与葬制

帝王的坟墓称“陵寝”。满族政权建立之前，无所谓陵寝；建国后，受汉族历代王朝的葬制影响，始有陵寝之设，并逐渐形成了一套陵寝制度。

(1) 堪輿

按汉族帝王的惯例，每位皇帝从即位之日起，便派精通堪輿（风水）之人为自己选择建造陵墓的地点，即所谓“万年吉地”。据传统的风水迷信说法，山脉是龙的象征，又称“龙脉”。根据不同的形状，山可分为祖山、宗山、主山等。而每一座山的各个部位，又象征着龙脑、龙尾、分龙、起龙、来龙等等。根据不同的土质与形势，地也有福地、吉地、凶地、绝地之分。人死之后，如选择乾坤聚秀、阴阳和会、龙穴砂水、山川壮美的福区吉地安葬，就能遗福子孙；反之，则降灾于后代。对于帝王来说，葬所选址的好坏更关系到国运的兴衰存亡，因此备受重视。

清初，由于战争的关系，陵寝建设不可能十分讲究。太祖努尔哈赤的福陵（位于沈阳城东 20 里浑河北岸之石嘴山，俗称“东陵”）和太宗皇太极的昭陵（位于沈阳城北 10 里，俗称“北陵”），规模和豪华虽不及后来诸帝的陵墓，但二陵的陵址已是由堪輿者“卜地”而定的，均为依山傍水的“风水宝地”。满清入关后，陵寝的堪輿制度得到进一步的发展。如顺治帝的孝陵就是由钦天监官员林如预、杨宏量等人负责堪輿的；雍正帝泰陵的卜地由怡亲王允祥和总督高倬等主持。

(2) 陵制

满清建国之初，帝后的陵墓尚无定制。建于关外的“清初三陵”，即皇室爱新觉罗氏祖先的永陵（位于辽宁新宾县永陵镇西北）和前述福陵、昭陵，初建时都比较简陋，并带有明显的满族及东北地方建筑的色彩。它们现在的规模和形式，是康熙与后来历代皇帝不断扩建增修的结果。入关后，满族统治者将陵墓建于京畿附近，在继承明宫丧葬仪礼的同时，也继承了其陵墓营造法式，从而形成了清宫陵制。清宫在北京的东北和西南方向修建了两大陵区，即“清东陵”和“清西陵”，先后埋葬了入关后的 9 位皇帝、24 位皇后及妃嫔、王爷、皇子、公主等 300 余人。

清东陵位于河北省遵化县马兰峪昌瑞山，距北京约 250 里。清代入关后的第一位皇帝顺治的孝陵就建于此。据说顺治帝在一次狩猎中偶过昌瑞山，见此地风景优美，“王气葱郁”，流连忘返，于是亲定此地为自己死后的“万

年吉地”。尔后顺治帝再次率臣至昌瑞山进行堪舆，并在考察了明帝诸陵的基础上拟定了孝陵的规制。其主要建筑由南而北，依次有：石牌坊、大红门、风水墙、具服殿、神功圣德碑楼、石象生（即石人、石兽）、龙凤门、神路石桥、神道碑楼、神厨库、东西朝房、东西值房、宫门（名“隆恩门”）、飨殿（名“隆恩殿”）、东西配殿、三座门、二柱门、石五供、方城、城楼（名“明楼”）、宝城、宝顶（即墓顶）及地宫等。其顺序与生前居住的皇宫一样，也依“前朝后寝”的规则排列。陵中一条长 11 里的神路纵贯南北，陵外建有宫墙，巍峨壮观，金碧辉煌，显示了帝王的气派。

孝陵是清东陵规模最大的陵墓，也是东陵建筑的核心。后来修建的 4 座帝陵，即康熙的景陵、乾隆的裕陵、咸丰的定陵、同治的惠陵及 4 座皇后陵、5 座嫔妃园寝，均坐落在其东西两侧。整个东陵共埋葬皇帝 5 位、皇后 15 位及妃嫔等 157 人。其中，皇帝的陵墓规制与孝陵大体相同，但规模略小；皇后、嫔妃以下，依其品位，陵墓建筑的规格和规模也依次递减。它体现了封建陵寝制度中严格的长幼之序和等级之分，即使贵为帝王也不例外。

在东陵陵区大红门的东侧又有一座昭西陵。它是皇太极之妃、顺治帝之母孝庄文皇后博尔济吉特氏的陵墓。满清旧制，皇后死后一般是与皇帝合葬。皇后若先于皇帝而死，则暂行埋葬，待皇帝死后再与皇帝合葬一处；若晚于皇帝而死，则直接葬入皇帝陵中。孝庄皇后死于康熙二十六年（1687 年），按理应与皇太极合葬于沈阳昭陵，并与皇太极葬仪一样，实行火葬。但当时距满清入关和皇太极死已 44 年，由于深受汉族丧葬习俗的影响，孝庄皇后已不愿再行火葬，而愿实行棺木葬，因此临终时，她嘱咐其孙康熙帝务必在孝陵附近择地将其安葬，不得合葬于昭陵。于是在东陵墙外建陵，名为“昭西”，以示虽在关内仍附属昭陵。孝庄皇后也以棺木安葬。

昭西陵的出现标志着清宫丧葬制度的改革。首先，孝庄皇后是清宫帝后中实行汉族棺木葬的第一人，从此之后，火葬旧俗在清宫中被废止，而棺木葬则成为定制。其次，后来晚于皇帝去世的皇后也以此为例，不再与皇帝合葬。皇帝入葬时，地宫不再为尚在世的皇后预留分位，而是永久封闭地宫石门，后死的皇后则另建陵墓安葬。

清西陵是继清东陵之后在北京附近修建的又一清宫帝后陵墓区。满族旧有子随父葬的习俗，满族建国后沿用此俗。至雍正时，雍正帝本应在清东陵康熙帝的景陵旁选择自己的陵址，但喜好标新立异的雍正帝却借口东陵已无吉地可选，命人在位于北京西南 240 余里的河北易县永宁山另选陵址，并营建了泰陵。从此打破清宫子随父葬的成例。

乾隆时，为兼顾东西二陵，乾隆帝本人仍于东陵建陵，同时又下旨谕，命后代子孙嗣皇帝交替于二陵选择“万年吉地”。于是父子分葬就成为清宫的定制。继雍正帝的泰陵之后，清西陵又陆续修建了三座帝陵，即嘉庆帝的昌陵、道光帝的慕陵、光绪帝的崇陵，三座皇后陵和三座妃嫔园寝，共计埋葬皇帝 4 位、皇后 9 位、妃嫔 57 人、王爷、公主、阿哥（即皇子）等 76 人。

其建筑形式与格局则与清东陵大体相同。

五、清代其它家庭礼仪习俗

中国是礼仪之邦，其习俗表现往往与礼仪联系在一起。就家庭礼仪习俗而言，集中体现在人生礼仪之中。她不仅包括前面谈及的婚礼、葬礼，而且还包括了祈子礼、诞生礼、成年礼、寿礼等习俗。

（一）清代民间生育礼俗

生育礼俗是人生礼俗的起点，因此，民间十分看重这一礼俗。一个婴儿的降生，不仅标志着一个生命的到来，更标志着一个家庭的添丁，一个家族势力的增长。乞子亦好，得子亦好，都绝非是某个人的事，代表的是整个家族的利益。简而言之，生育礼俗绵延不衰，至清更趋繁杂的因由，则在于“家族至上”观念的左右。

民间生育礼俗名目繁多，主要有未孕期的祈子礼，妊娠期的催生礼，婴儿降生后的诞生礼，3天后的三朝礼，满月后的剃头礼，周岁时的抓周礼，等等。

1. 婴儿生育礼俗

（1）祈子礼

未孕妇女为了能够得子，便祈求神灵相助，有到娘娘庙求子的，有祈拜麒麟送子的，有偷瓜祈子的，有摸秋祈子的，还有送耍孩祈子的。在浙江一带，女子婚后一两年仍不怀孕者，男家亲朋便要在阴历正月十六日晚，扎糊一婴儿，用玻璃灯绘“麒麟送子”，敲着锣，打着鼓，在鞭炮声中将耍孩送到不孕妇女的床榻。主人要为送耍孩的人倒糖茶水。当客人喝完茶水后，要将茶碗倒扣，认为这样可生男孩。有的地方则偷拔一船桩用红纸包裹，象征婴儿送给不孕妇女。还有的地方则从庙里买一泥塑娃娃带给不孕妇女。

贵州苗族、布依族、水族，广西毛南族、侗族、仫佬族都承传着古老的求子还愿仪式。仪式隆重、盛大，请神众多，延续时间较长。布依族求子仪式为布摩施咒，令主人背公鸡引子进屋。侗族求子仪式则是通过祭拜姜良、姜妹兄妹神完成的。水族的求子仪式是以祭祀岩神为主要内容。毛南族求子仪式则是以花神作为祭拜对象。仫佬族的求子仪式是以祖先神，特别是婆王神作为祭拜的主要对象。

（2）催生礼

这是孕妇分娩前的礼仪。宋代即有此俗。清末，杭州一带仍有此俗。当孕妇产期将临时，女家于达月的朔日，派人将喜蛋、桂圆及襁褓送至男家。送者随身还要携笙一具，一边吹着，一边进门，以象征催生之意。也有用红漆筷子10双，或以洋红染的竹筷10双，一并送往男家，取快生快养之意。

（3）诞生礼

当婴儿降生后，孕妇至亲在极小范围内举行为新生儿祝福、为孕妇驱邪的仪式。浙杭一带，男家要携喜蛋、酒菜到外婆家报喜。若得男则送去单数

参见李路阳、吴浩《广西雒文化探幽》，广西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55~61页。

参见《浙江风俗简志》，浙江人民出版社1986年版，第43~44页。

喜蛋，若得女则送去双数喜蛋。接着，外婆家回送双倍喜蛋、衣裙。男家在得到这些喜蛋后，要将它分送给亲友，仍以男单女双之数去分。亲友则回以火腿、白鲞、核桃、桂圆、红糖、索面之类，称为“汤盆儿”。

(4) 三朝礼

婴儿出生3日后，要举行三朝礼。在清末，三朝要烧太均纸。烧此纸是为了拜谢太均娘娘送子的恩典。三朝要为婴儿举行洗三仪式。清崇彝的《道咸以来朝野杂记》中有录：“三日洗儿，谓之洗三。”洗儿时，浴盆中放上喜蛋和金银饰物等。洗完后，取喜蛋在婴儿额角摩擦，以避生疮。用金银饰擦之，以免婴儿受惊吓。然后，取婴儿父亲的鞋一只，碎缸片一块，肉骨一根，与婴儿合称，俗称“上称”，取意为婴儿长大后有刚（缸）骨，继承父志。这一日，还要用红带将婴儿双手系上，以象征孩子将来必定安静，不会胡为。

(5) 剃头礼

婴儿满月后，不仅要办满月酒席，还要给婴儿剃头，让别人抱之。婴儿剃下的头发不得随意弃掉，要搓成团状，用红绿花线穿好后，挂在堂屋高处。民间认为这样做，可使婴儿日后有胆有识。剃定头发后，婴儿要穿红着绿，由旁人抱走，在街上兜一喜圈。除抱者外还有一持伞人，专为婴儿遮挡。逛喜圈必须过一小桥，以示孩子能健康成长，将来胆大过人。

此一日，亲朋所送礼物多为帽或粉制糕团。帽上缀着银饰，有寿星、兽头及金玉满堂、长命富贵字样。

(6) 抓周礼

这是在新生儿一岁，举行的卜定婴儿未来前途和职业的一种礼仪。此俗，宋代即有。清代仍延续，没有太大变化。所陈之物有金银之宝、文房四宝、书籍、秤尺刀剪、女工针线、玩具等等。《红楼梦》第二回描绘贾宝玉抓周情节时，因宝玉抓了些脂粉和钗环，贾政骂他将来必为酒色之徒，对其大失所望。

2. 传宗接代意识下产生的习俗

中国传统观念认为，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正是这种封建家族制下产生的观念一直根深蒂固地左右着人们的思想，因此，也就形成了大量与之相关的习俗，并在封建社会的漫长历史中绵延发展。

(1) 留胎髻

这是流行于部分汉族地区的育儿习俗。满月时，要给婴儿前脑门留上约1—2寸大小的方形胎髻，以表示父母望子成龙之意。清《直隶通州志》载：“满月，男子剪发夹囟，谓之‘留胎髻’，祝曰：‘敬尔发肤’。”髻，是比喻美俊杰出者的意思，留胎髻则象征着婴儿长大后因此会成为世上的杰出人士、名人大家。

（2）百家衣

婴儿出生后，为保佑其健康成长，防止病魔纠缠婴儿，则要向邻里各家乞讨零碎布帛，拿回家制成衣服，名曰百家衣。这是为婴儿祈寿的衣服，在全国各地都有流行。清翟灏的《通俗编·服饰·百家衣》中说：“百家衣，小儿文褌也”。民间认为，穿上百家衣，可使婴儿长命富贵。

（3）百家锁

这是一种祈求孩童吉祥如意、健康成长的挂件。民间认为，挂上此锁，可将婴孩的灵魂锁住，免得被鬼怪蹑走。在江西一带，小孩初生，家里人便要以白米7粒，红茶7叶包红包，分散给亲友。亲友回赠铜钱百文或十文不等。婴孩的家人将这些铜钱搜集起来，购银锁一个，挂在婴孩的颈上。锁正面刻着“百家宝锁”，反面刻着“长命富贵”，以此防病避灾。

（4）百岁毛

在北方地区，小孩留的一种发式叫“百岁毛”。这种发式专门将婴孩脑袋后边的一撮头发留住，将其它部分的头发剃掉。而且这种发式为男孩发式。因家人担心婴孩会夭折，故留百岁毛以祈寿，并认为留了百岁毛的孩子好养活，不易闹病死亡。

（5）剃毛头

在贵州紫云苗族布依族自治县境内的布依族流传着极古老的习俗。男婴出生后，要请巫师算命。巫师若认为该婴“命贵”需留发男扮女装，那就必须留发。传说这是为了躲过命根而留的假发。该婴至12岁时，举行剃毛头仪式。在剃之前，要问孩子是否同意，而且要问需要什么东西。孩子同意后，要将他所需的东西买回，择吉日剃发。亲友即日前来庆贺，以示该孩子躲过了命根，平安无事。

（6）寄名

这是流行于全国各地的育儿习俗。近人徐珂在其撰写的《清稗类钞·风俗》中载道：“惧儿夭殇，……且有寄名于神鬼如观音大士、文昌帝君、城隍土地，且及于无常是也，或即寄名于僧尼，而亦皆称之为干亲家。”当婴儿出生后，家人担心他有不测，或夭亡，或多病，于是，将孩子在神或僧道前寄名为弟子（但不剃发出家），以求长命。此俗明代就已有之，清代更为流行。寄名时，其父母要携带小儿到庙里烧香。先得小儿生辰八字具文书奏名于神前，并用红布制成一袋，将小儿的出生年月日写好放在其中，然后悬挂于神橱上，俗称“过寄袋”。接着，僧道要为小儿取名，并将道髻、道衣以及刻着“金玉满堂”或“长命百岁”的银项圈，或锁形饰物，或符录赐给小儿。小儿呼僧为“寄爷”。寄名后的3年内，每逢年终，寺僧要备饭菜送给小儿家。小儿家人要给僧钱。待到小儿成婚后，再将“过寄袋”取回，谓“拔袋”，从此结束寄名关系。

3. 封建礼教阴影下滋生的习俗

(1) 满月女婴穿耳

清代，汉族居住的苏北地区，有为满月女婴穿耳的习俗。此俗初衷并非为了打扮女孩，而是为了诫女日后不得偷听别人谈话。清《直隶通州(南通)志》载：“满月……女子穿耳，祝曰：毋侧听。”实际上，是按封建伦常观教育女孩的一种方式。

(2) 满月女婴涂唇

清代，在汉族地区还流行一种生育习俗，即对满月女婴用胭脂涂唇。此亦非装扮女婴，而是以此来镇住多嘴魂，使女婴长大后，不多嘴、也不贪食，行为规矩。清《直隶通州志》载：“(女孩满月)以脂涂唇，曰：‘毋多言’。”

很显然，这些习俗是封建社会男尊女卑伦常观念的产物。

（二）清代宫廷生育礼俗

1. 诞生

生儿育女在宫中要比民间更为重视。但有关习俗在宫史中很少记载，只能在清宫档案中见到一些零星材料。

（1）遇喜与接生

宫中女眷一经“遇喜”，便在衣食住行方面享受较平日更为优厚的待遇。生育前，其女性亲属还可入宫照顾。如慈禧太后作懿嫔时怀了后来的同治帝载淳，生育前3个月，其母即被允入宫同住。怀孕嫔妃住所旁还挖有“喜坑”，挖好后要念喜歌，并在坑内安放筷子（谐“快生子”之音）和红绸、金银八宝等物。临产时，产房外还要挂大刀以镇邪，放易产石以助产。这些都是为生产顺利、母子平安而设。

接生事宜由稳婆（俗称“接生婆”）负责。稳婆是由各衙门推荐并经御医考试后方可入宫服务的专职接生人员，有着丰富的接生经验。接生后，母子由御医“请脉”验看，一切平安，再用中药福寿丹开口。

（2）乳母和保姆

与民间不同的是，清宫后妃所生子女不是由母亲哺养，而是一经出生便由乳母和保姆（又称侍母）携至它处哺养。而亲生母子却难得见面。《清朝野史大观》记载：“皇子生，无论嫡庶，一堕地即有保姆持之出，付乳媪手。一皇子例须用四十人：保姆八、乳母八，……自堕地即不与生母相见。每年见面有定时，见亦不能多言。……自襁褓至成婚，母子相见殆不过百余面耳。”

乳母和保姆从内务府所属包衣妇女中选择。清制，宫中有生育之事，由内务府总管太监预先通知包衣佐领，让其推荐年青、体健并有育儿经验的妇女候选。选中者即为皇家乳母或保姆，而她们的子女则由宫中出银另雇妇女哺养。辅助哺养皇子（女）的还有太监和宫女。

皇子（女）断奶后，乳母数量减少，但仍有一人长期留用。依制，皇子在入学（六岁）之前，都要由内宫移至“阿哥所”（宫中东五所、南三所的俗称）居住。此时照顾每位皇子生活起居的，除八品太监1人，小太监4人、勤杂妇差2至4人外，还有乳母1人、保姆2人。虽然她们的地位很低，只相当于普通技工，侍候皇子、公主的待遇最高也不过每月赏银二两、白米二斗，但是由于她们长期与皇子（女）生活在一起，彼此间有着很深的感情，日后一旦所哺养的皇子登上帝座，便会得到莫大的好处。按清代定例，皇帝要封其乳母为夫人，赐其子骑都尉世职并赏给银两、房屋、田地等，以示“眷念前劳”。

（3）洗三和添盆

洗三又称“洗三朝”，即新生儿出世后第3天的洗浴仪式。它是新生儿

脱离孕期残余，正式进入婴儿期的象征。唐宋时汉族已有此俗。清宫中亦加以沿用。其具体做法是：皇子（女）问世后，有司立即奏皇帝及其他皇室成员，并将皇子（女）生辰“命帖”交钦天监，由钦天监选择吉时，于3天后向南洗浴。洗浴前，先把用槐叶、艾草煮过的水倒入盆中，然后众人趁热将皇帝及亲族等所送的贺礼金银钱物与花生、鸡蛋、枣、栗子等一齐投入水中，谓之“添盆”。添盆后，由姥姥或年长而受尊敬的女性为婴儿洗身。洗时，一边以手搅水，一边口中念诵祝福词，谓之“搅盆”。清代北京满族洗三完毕，有姥姥用葱在婴儿身上打三下，并念诵“一打聪明，二打伶俐，三打邪魔”等祝词的习俗，宫中或亦与此相同。

（4）升摇车

升摇车为满洲旧俗。满族原为游猎民族，父母出猎时，常将孩子悬挂于树上，以保安全。筑屋定居后，此俗逐渐演变为在房内梁上悬挂摇车的风习。摇车亦称“悠车”。为木制，船形，外刷红漆，并饰有金、银彩绘图案及“长命百岁”等吉语。不仅美观、精巧，而且安全、舒适，是一种十分理想的育儿工具。摇车通常是由女家负责制做并作为孩子满月的贺礼赠送给男家。满族入关后，宫中仍保留了这一富有民族特色的习俗，当婴儿满月时，便将其放入摇车，并称之为“升摇车”。

（5）周岁啐盘

周岁啐盘亦称“抓周”，即在婴儿一周岁时，在盘中放各种物品让其去抓，以其所抓之物，测其未来志趣。此俗南北朝时汉族已有。满族先世与汉族长期交往，亦久习此俗。《吉林通志》载满洲旧俗：“周啐列笔墨玩具于前，令儿随意抓取，以观志向”。据《国朝宫史续编》记载，清宫皇子周岁啐盘有其贯例，“用玉陈设二事、玉扇坠二枚、金匙一件、银盒一盒、犀钟一棒、犀棒一双、弧一张、矢一拔、文房一份、啐盘一具、果筵一席。由宫殿监奏交内务府预备。公主、皇孙、皇孙女啐盘同。惟公主、皇孙女不设弧矢。”其实周岁婴儿年尚幼小，啐盘之时只是随意乱抓，根本谈不上什么志向。即使贵为皇子也不例外。据记载，同治帝周岁啐盘时“先抓书，次抓弧矢，后抓笔”，众人以为日后必成大器。但从他后来的文治武功看，实在是糟糕得很，远逊其祖先。

2. 命名

由于满人长期生活在固定的血缘集团和地缘组织中，各人的姓氏不言而喻，因此形成了人们之间称名不称姓的风俗。与此相应，满族在为孩子命名时通常也是只起名字而不提姓氏。

满族民间新生儿的命名一般是在孩子满月之后。最初起名方式比较简单、质朴，如以长辈的年龄为名，以禽兽为名，以出生季节或时辰为名，以长幼顺序为名，等等，没有一定的规则。清政权建立之初保留着上述习俗，

如清太祖努尔哈赤意为野猪皮；其子褚英、代善、莽古尔泰、皇太极、阿济格、多尔袞、多铎等，名字也是随意而起的。

满族入关后，由于受汉族文化，特别是传统帝王世系的影响，至康熙时皇家宗室的命名方式有了很大的变化。

（1）定字

康熙帝在给自己的子孙命名时首先采用了汉族久已惯用的以某一字来统一某一辈份的方法，并均以两字为名。其儿子辈，第一字均为“允”，第二字均以“丷”为偏旁，如允初、允禩（后为雍正帝，为避讳改名“胤禛”）、允祚、允禩、允祥、允禔、允礼等；孙子辈，第一字均为“弘”，第二字均以“日”为偏旁，如弘晖、弘历（曆）（后为乾隆帝）、弘昼、弘昉等；曾孙辈，第一字均为“永”，第二字均以“玉”为偏旁，如永璉、永琮、永璇、永理、永璐、永琰（后为嘉庆帝，改名“颙琰”）、永璘等。命名方式由随意而变得有章法；名字含意也由朴实而变得精美。这一由皇帝钦定字样的命名方式被清代后来的各朝所遵循，成为定制。

继“永”字之后，乾隆、道光、咸丰三帝又先后拟定了“绵”、“奕”、“载”、“溥”、“毓”、“恒”、“启”、“焘”、“闿”、“增”、“祺”十一字及其后一字的偏旁，供后代子孙命名之用。

（2）避讳

定字的同时还仿汉族惯例建立了避讳制度。其原则是凡皇族宗室中同名者，位卑辈小者更改。皇帝一族地位最尊，辈份也最大，上述钦定命名用字及偏旁，非皇帝子孙不得使用。近支宗室即皇帝之侄、侄孙等的命名，第一字须与皇帝子孙相同，第二字的偏旁则除钦赐外必须回避。如乾隆十一年（1746年），乾隆帝见宗室中有名永琮者，与其七子名字相同，便下喻旨：“著将外间永琮改名永常。……嗣后外间起名，不得复用内廷拟定字样”（《大清会典事例》卷一“命名”，下同）。

但为了将近支宗室与远支宗室加以区别，皇帝又特为近支宗室子孙命名的第二字指定了专用偏旁，以示优宠。如乾隆帝在为其曾孙辈拟定了“奕”字和“言”字偏旁的同时，也为其曾侄孙辈的第二字拟字了“系”字偏旁。对此，远支宗室不得使用，而近支宗室则不得不用。违反者均要受到严厉处分。

从嘉庆时起，又规定皇帝亲兄弟的子孙全部由皇帝钦定赐名，更加强了这一命名制度。如嘉庆十一年（1806年），嘉庆帝根据奏报得知多罗茶郡王绵亿，私自为其长子、次子命名奕铭、奕鏞，且后一字未用乾隆帝所定的“系”字偏旁，于是龙颜大怒，下旨：“……查照嘉庆六年谕旨，（近支宗室子孙应）恭候钦定赐名。……奕字辈命名，下一字用‘系’字偏旁系皇考高宗纯皇帝钦定，绵亿理应恪守。乃私用‘金’字偏旁为伊两子取名，不似近派宗支，自同疏远，是何居心？伊既以疏远自待，朕亦不以亲侄待伊，亲近差使不便交伊管领。绵亿著退出乾清门，并革去领侍卫内大臣、管围大

臣，……令其在外廷当差，以示愧励。又奉旨，奕铭著改名为奕绘，奕鏞著改名奕 。”此外，绵亿“著交宗人府查议”，受其牵连，“仪亲王（永璇）、成亲王（永璇）、定亲王绵恩、贝勒永理、贝子永硕，均著交部议处。”

（3）坚持满俗

虽然清皇室为树立自己的正统地位，在命名方式上吸收了汉族的某些惯例，但与此同时，作为少数民族，为了维护本民族的内部团结、加强凝聚力并进而巩固其统治，它又必须保持其民族特点。这主要表现在以下两点上：

一是名字禁止单写。满文为拼音文字，书写时字母相连，与单个汉字并不相同。乾隆以前，除少数皇室近宗可以汉文命名外，其它宗室均以满文命名和书写。乾隆时期，受汉族文字影响，宗室中流行摹仿汉字写法，将名字的满文拼音分段书写的方式。对此，乾隆帝甚为不满，于二十五年（1760年）特下旨：“谕令，满洲等名字理宜连写，毋得单字缮写。……复将此通谕八旗、各省，嗣后满洲等名字俱行连写，如有复行单写者治罪。”但当时单写的方式已经流行，绝对禁止也有困难。于是采取变通的方法，又曰：“至宗室等名字单写者多，然近派宗室名字尚可单写，远派宗室亦不可如此单写。此亦是分别尊卑之一道。”因此，除皇族近宗外，其它满文名字一律不准单写。

二是禁止用三字命名。汉族命名与姓合称，多为三字，如王某某、李某某等，满族则有只称名不称姓之俗，加之康熙时皇室宗族以汉字命名均只用二字，于是若用汉字命名只准用二字就成为清宗室的惯例。但自乾隆朝起，宗室中不断有人仿照汉人姓名相连的方法，以三个汉字为子孙命名。这种做法均被统治者视作一种忘本的违制行为而遭到惩罚。如乾隆三十二年（1767年）御旨：“昨吏部带领引见之满吉善系满保之子。其名满吉善者，竟以满为姓矣。朕将满吉善之名改为吉善。吉善乃系觉罗，甚属尊贵。吉善竟不以觉罗为尊，以满为姓，照依汉人起名，是何道理？……恐尚有似此等者，著交宗人府王公等查明，俱行更改，将此严禁，嗣后不可如此。”又如嘉庆“十九年（1814年）谕：……英智之子名清永泰。向来满洲命名，除清（满）语不计字数外，若用汉文，止（只）准用二字，不准用三字。今清永泰之名凡与汉人姓名相连者无异，殊乖定制。本年间曾降旨将侍卫和坤保之名改为和保，饬谕管理宗人府王公。伊等此次漫不经心，折奏总不看视，所有管理宗人府之王、贝子、公等，著各罚职任俸三个月；其族长、学长等俱罚俸六个月。清永泰之名即改为永泰。”

严厉的惩处与皇族的骄傲使清代亦满亦汉的命名制度得以长期保存。即使在清末民初随着清政权的衰亡，满族人纷纷改用汉族姓名的情况下，仍有一部分清宗室成员，尤其是皇族近宗们依然保持着自己的命名特点。直至新中国建立以后，他们才完全依照汉俗命名。

（三）清代民间成年礼俗

成年礼是一种古老的习俗。在古代部落社会中，成年的标志是通过一系列艰难困苦的考验后完成的。它是死亡和再生的象征，象征着一个未成熟孩子的死去，一个成熟的、强有力的成人的再生。

随着社会的发展、进步，成年礼中的种种考验渐渐消失，有些仅存一些象征表现。这便是清代成年礼俗的现状。

1. 各异的男子成年礼

男子成年礼比之女子成年礼要隆重、盛大得多，同时，经过成年礼后的成年男子，其所享受的社会权利，在家族中的地位，以及责任、义务也要比女子大且高。在这一点上是成正比的。当然，这与中国的封建家族制度、道德伦常观不无关系。

（1）汉族加冠礼

这是古代汉族男子成年礼俗。流行在全国大部分地区。加冠日到了清代又有了新的变化，清中期以后，多移至娶妇前夕。有钱的豪门大户多在娶妇前3日举行加冠礼；贫户则在娶妇前1日举行。在行加冠礼时，尊长要为加冠者起字、号，书悬于壁，亲友釀金来贺。加冠主家要于是日宴请宾客。与前代不同的是，清代加冠不行自古流传的“三加”（即先加淄布冠，次加皮弁，再加爵弁）之礼。只有在行完加冠礼的男子成年人才能用字、号。徽州男子加冠后，有权进入本族祠堂。

（2）高山族成年礼

高山族成年礼俗与古老的考验型成年礼俗无太大的区别。高山族阿美人中的男性少年，在行成年礼之前，必须搬到部落会所去住，并接受成年礼前的严格训练和考验。这些训练和考验包括：禁止与妇女交谈；禁止饮水、沐浴；禁止吃鱼、油脂和肉类；一天只能吃一餐饭；加紧练习歌舞、跑步和成年礼仪，若动作无精打采或不正确，则要遭受鞭打重罚。这种成年礼仪，在台湾北部高山族地区每7年举行一次，在中部和南部均3年举行一次。一般是在祭灵日开始举行，当晚，少年们穿好亲友赠给的跳舞衣饰到会所广场集合。酋长为他们祷告，求神保佑他们健康、幸福，并告诫他们要服从祖规，尽心做好每件事。3日为跑步比赛，优胜者可成为这一批集体加入成年组织，并获得最低年龄级的级长。7日由参加成年礼者为老人捕鱼吃。之后，当夜拆除首级棚上的旧草，盖以新草，以示他们已成为成年人，享有成年男子在部落内的全部权利和义务。

（3）基诺族成年礼

云南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景洪县基诺族男子成年礼多在16岁举行。行礼前不让受礼者知道。到时候，突然仪式性地搜捕受礼者并令其行成年礼。

仪式由长者“卓巴”主持。杀牛祭祖后，由全村人分食；其中的两份脊肉用芭蕉叶包好后，由受礼者捧回家与家人共食，意思是表示这为祖先所赐，还表示受礼者已被正式纳为村社成员。长老咏唱史诗，叙述本民族创世历史，向该青年授予历史、传统道德、习惯法规等知识。其父授他一套农具和成年衣物。其成年上衣的背部绣有“太阳花徽”、包头为缠丈余长的黑布包头，佩戴的饰物为小筒帕。行罢成年礼，便享有成年男子的权利，能参加村社内的一切集体活动，允许恋爱结婚。

（4）瑶族度戒

度戒是瑶族男子成年礼，流行于广西、广东、湖南、云南等瑶族居住的地区。可以单独一人进行，也可以几个人联合进行。时间为15—30岁间。度戒亦有古俗中考验的经历，在仪式前一个月，参加度戒的“师男”就要单独居住，每日洗澡，吃素食，以接受种种考验。在举行仪式的那一日，6—11名师公被请至“师男”家作法事，经过请神、安名（给师男取法名）、喊村、路祭、挂灯、睡阴床（“师男”会见盘王和已故亲人）、赤足上刀梯、踩火砖、翻高台等，才算通过成年关，正式成为成年男子，并享有结婚成家的权利，参加社会活动的权利，和进一步接受道公或师公传授法术的权利。

（5）羌族冠礼

四川阿坝地区的羌族，自古实行成年礼，清代仍盛行。每年夏历八月，凡年龄16岁—18岁的男少年，其家人都要根据他的生长发育情况和实际劳动能力确定他是否可以行成年冠礼。若可行冠礼，则请端公到家里做法事，驱逐不祥；到十月或十二月间，择吉日举行成年冠礼的仪式。届时，亲友围火而坐，一位端公手执杉杆，杆顶挂着纸制始祖像，冠礼人身着新冠衣，面对始祖像跪下，端公亦跪下；另一位端公手持白色公羊羊毛线并系五色布条，（象征始祖对冠礼人的赠品）将其系在冠礼人的颈上。然后，冠礼人和端公们都跪着向始祖祷祝，求始祖保佑、庇荫，与天地同老，日月同生，福寿康宁。

（6）畚族成丁礼

福建部分地区居住的畚族，其成丁礼一般定在16岁举行。届时，要请巫师祭祖、度身，并取法名，然后将法名与祭祀日期写在一红布条上，扎于祖杖，以示始祖接受，并承认了这位新成年男子。仪式之后，要设宴款待亲友。

2. 各异的女子成年礼

比之男子成年礼，女子成年礼显然简单了许多。女子成年无须经过难以忍受的考验，或有意识的艰辛折磨去锻炼自己的心理承受能力，汉族的女子成年礼只须改变一下发式，将头发盘成发髻，用簪子插住，以示成年，到了可以出嫁的年龄。少数民族的女子成年礼虽然较汉族复杂些，但追求表面化

的象征体现是共同的特点。

（1）纳西族穿裙礼

云南宁蒗县境内居住的纳西族，女子至 13 岁便要行成年礼，当地称为“穿裙子礼”。传说，古时候天神向所有生物赐寿，人只得了 13 岁，而狗却得了 60 岁。后来人与狗换寿，13 岁便成为人之成年的标志，必须行礼以示纪念。每年除夕之夜，凡年满 13 岁的女孩都要聚集在一起，歌舞、饮酒、喝茶，相贺成年。第二天，也就是大年初一清晨，凡有满 13 岁女孩的家里都要为其女举行换裙子礼。仪式由母亲主持。女孩立于正房西侧的“女柱”旁，脚踩一包粮食袋和猪膘，左手拿着麻纱、麻布，右手拿着首饰，以示女孩成年后勤劳能干，生活富足。之后，母亲将女孩的长褂脱去，换上短衣和百褶长裙，束腰饰头，肩披羊皮披肩。换装后，由达巴（巫师）为其祝祭祖神和锅庄神，并将一根羊毛绳拴在她的颈部，以祝其长寿。以后，将狗唤进室内，受礼者拿一团饭和一块猪膘肉恭敬地喂它、以示谢意。在仪式过程中，受礼女子还要和家中长者对唱成年礼歌《玛达达》。受礼者的歌词主要表达对童幼生活的怀念和长者养育之情的感恩；长者的歌词主要是祝愿成年女子聪明能干，体健貌美。仪式之后，便可结交阿注。

（2）土族戴天头礼

居住在青海地区的土族的女子成年礼也是以改发式来完成的。女孩到 15 岁左右，其父母便要为她举行成年礼。仪式在夏历除夕夜举行，由受礼者的母亲主持。其母将女孩的少女发型改为成人发型，将少女衣服改为成人衣服，然后跪拜祷祝，仪式到此结束。从此，受礼者正式加入成年妇女行列，与天结为婚姻。尔后择吉日举行“改发”宴席，款待亲友、四邻，以示得到社会公认。成年女子享有自由选择对象的权利，长居母亲家里，生养子女，过自由的性生活均不受任何限制。

（3）藏族戴巴珠礼

藏族女孩在 13 岁至 14 岁时，要择吉日举行成年礼。届时，将象征成年女子的头饰“巴珠”戴在女孩的头上，以示女孩进入成年。“巴珠”呈三角形框架，系于头顶，发辫系于其上，辫梢系于三角架两端，三角架上部还有一方形物，与三角架两端相联结，上系类似白哈达的丝织品，架边饰以珍珠、玛瑙。受礼者行完成成年礼后，亲朋好友竞相送礼致贺。

（4）彝族换裙礼

四川凉山彝族地区，女孩到了 15 岁，其父母便要考虑为她举行成年礼。仪式只能在 15 岁、17 岁或 19 岁这三个单岁年举行。成年标志就是脱去童年裙，换上成年裙。换裙仪式之前，父母要为女儿准备好花边、黑色哈帕、新裙、颜色各异的珠子和领上的银牌等。然后择吉日举行换裙礼。仪式期间，不许男子在场，只准妇女向换裙者逗笑、祝愿。受礼者由妇女为其梳成年头饰、戴哈帕、换百褶裙。仪式结束后，男子方可入内。

（四）清代宫廷皇帝继位与宗室册封

被立为储君进而登极称帝是每一个皇子皇孙的最大愿望，也是他们成长的极致。但是，“国无二主”，称孤道寡的皇帝最终只能有一个。为与家人共享富贵，于是对那些没能登极的皇子（女）、皇孙（女）们就有了封爵的制度。这是历代王朝的传统。但作为一个少数民族政权，处于特定的历史环境，清代的做法有其独特之处。

1. 秘密立储

清初，由于战争频仍，典章未备，没有建立立储制度。努尔哈赤的继承人皇太极和皇太极的继承人福临（顺治），都是在前任皇帝死后经过激烈的内部争夺才取得帝位的。福临的继承人玄烨（康熙）则是在先帝驾崩前才匆匆决定的。康熙帝鉴于前朝皇帝死后权力争夺的惨痛教训，同时为避免诸皇子对帝位的觊觎和纷争，决定遵循以前历代王朝公开建储方法，预先册立皇太子。康熙十四年（1675年），根据传统的立嫡立长的原则，皇子允礽被册封为皇太子。然而这次立储最终遭到了失败。一方面，允礽被立为太子后便骄纵恣行，结党干政，与康熙帝发生了权力冲突；另一方面，太子的地位遭到诸皇子的妒恨，他们纷纷进谗陷害太子，也增加了康熙帝对太子的疑忌。因此太子于康熙四十七年（1708年）被废，翌年复位，五十一年（1712年）再次被废，并被永远禁锢在咸安宫中。此后康熙帝再未立储。直至临终前，他才在病榻上宣布皇四子胤禛作为皇位继承人，终于又走上了其父福临（顺治）的老路。

目睹了康熙立废太子和诸皇子夺储斗争的胤禛，深知建储一事如不妥善解决，清朝政权将永无宁日。因此，他在登极不久的雍正元年（1723年）便创建了秘密立储制度。其方法是：由皇帝宣布皇太子人选已定，但不公开其名，只将其名写于密诏；密诏一式两份，一带在身边，一封存在建储匣内，置于乾清宫正间宝座上方的“正大光明”匾后；皇帝死后，顾命大臣会同廷臣核看两份密诏，并拥戴密诏内所写皇子为帝。这种立储方式，既可避免皇帝生前与太子的权力之争，又可保护太子不被其他皇子所陷害，有利于皇族内部的安定团结，在中国封建帝王继承史上也是一项新的创造，所以，被清宫奉为“建储家法”。乾隆、嘉庆、道光三帝因循其则，但咸丰帝死时其独子尚幼，故仍采取“临终托孤”的方法；同治（载淳）、光绪（载湉）二帝均无子嗣，无储可建；宣统帝（溥仪）未及亲政清朝就覆灭了，因此，自咸丰时起，秘密立储制度就名存实亡了。

2. 登极典礼

皇帝登极、君临天下，在封建时代被认为是改朝换代、有如天翻地覆的大事。因此宫中典礼最隆重的莫过于登极典礼。换句话说，登极典礼也是封建社会中个人所能享受的最高礼仪。

有清一代，皇帝 12 人，共举行过登极典礼 14 次。其中皇太极 2 次（继努尔哈赤大金国汗（帝）位 1 次；改国号大清、称帝 1 次），福临 2 次（在盛京继帝位 1 次；定鼎北京，改元顺治 1 次），其他皇帝每人 1 次。在这些典礼中，努尔哈赤自立为帝（汗）的“奠基之典”、乾隆帝亲自传位于嘉庆帝的“授受大典”和前述皇太极的“开国大典”、福临的“定鼎之典”比较特殊，纯为欢庆之典；其余十次则较为普通，均是前代皇帝新死，嗣皇帝在丧期中举行的。在清代，这种权力接替的仪式与前代皇帝的死亡时间间隔较短。努尔哈赤死后 20 天皇太极便继承了汗（帝）位。后来同样情况的 9 位嗣皇帝中，除道光帝的登极典礼距嘉庆帝死亡日为 32 天外，其余 8 位大抵不超过 20 天。如顺治帝 15 天，康熙帝 12 天，乾隆帝 10 天……。最短的是雍正，仅 7 天。这固然可归结为“国不可一日无主”，但也绝不乏既定则安的急切心态和“夜长梦多”的忧虑。

满族入关前的登极典礼仪式比较简单，仅略具规模而已。其真正完备是在康熙、雍正时期，尔后各朝沿用其典礼。仪式大致如下：

典礼当天清晨，禁卫军严守宫城各门。宫中太和、中和、保和三大殿及午门内外处处结彩，装饰一新。銮仪卫自太和殿前至天安门外御道两旁陈设皇帝法驾卤簿仪仗：太和殿前陈设有金制提炉、香盒、盥盆、水瓶、唾壶、包金交椅、拂尘、静鞭等；殿前广场两侧树立各种幡、麾、旌、旗、纛、扇及兵器；太和门、午门至天安门路旁分置玉辇、金辇、礼舆、步舆、金辂、玉辂、象辂、革辂、木辂、宝象及鼓乐，大小仪仗用具共计 560 余件。内阁会同礼部等官在太和殿宝座正南方设放置宝玺的宝案；于殿内东间设放置群臣贺表的表案及放置诏书的诏案；殿内西间设放置笔砚的笔砚案；殿外丹陛正中又设一黄案。午门外设导迎乐队和抬诏书的龙亭、抬香炉的香亭；太和门内东西檐下设丹陛大乐乐队，乐器有大鼓、方响、云锣、杖鼓、拍板、箫、管、笛、笙等 22 种，供百官行礼时演奏；太和殿东西檐下设中和韶乐乐队，有按古制以金、石、丝、竹、匏、土、革、木八种材料制成的编钟、鎛钟、编磬、特磬、琴、瑟、排箫、箫笛、箎笙、埙、建鼓、搏拊、祝、敔、16 种乐器 60 余件，及歌生 4 人，供皇帝升座和降座时演奏。各执事官及文武百官在太和殿前及广场上按品级、位次肃立。

一切准备就绪，钦天监官报吉时届，礼部尚书奏请嗣皇帝即位。嗣皇帝先至前帝神位前祇告即将受命，行三跪九叩礼。然后更换皇帝礼服，至太后宫行三跪九叩礼，礼毕，在大臣、豹尾班、侍卫等的前引后扈下，乘金舆至保和殿，降舆后先在中和殿升座，受各级执事官三跪九叩礼。礼毕，执事官各就各位。礼部尚书再奏请皇帝即位，皇帝在侍卫扈从下入太和殿升宝座即位。届时，奏中和韶乐（如在丧期则乐设而不奏），午门上鸣钟鼓。乐罢，

殿前阶下静鞭三鸣，皇帝受百官朝贺礼。群臣在鸣赞官口令下向皇帝行三跪九叩礼，其间奏丹陛大乐（丧期设而不奏）。礼毕，群臣向皇帝进献并宣读庆贺表文（丧期进而不宣）。最后行诏告礼。皇帝诏书由内阁学士用宝（盖印）后，再由大学士捧出，交礼部尚书捧至阶下，由礼部司官放入云盘，随擎执黄盖的銮仪卫自中道出太和门。静鞭再鸣，皇帝还宫。文武百官分别从太和门两侧的昭德门、贞度门随诏书出午门。诏书用龙亭抬至天安门城楼上颁布，内容多为新皇登极、秉承天地、绍继祖烈、励精图治、人神共仰、山呼海宴一类的套话。同时还要宣布改元和大赦。诏告礼毕，则大宴群臣，举国同庆（丧期则免）。

如此隆重、庄严的典礼，无非是向世人显示皇帝的至尊无上与赫赫权威罢了。

3. 宗室封爵

与历代王朝一样，清代依与皇族血缘关系的远近亲疏对宗室子女进行封爵。

（1）男性爵位

清代男性宗室爵位共有 14 个等级：

一、和硕亲王。简称亲王。为诸爵位中的等级最高者。册封对象为与皇帝血缘关系最亲近的皇叔伯、皇昆弟、皇子孙等功勋卓著者。顺治时，宠妃董鄂妃曾生一子，三月而亡，因母宠子贵被追封为亲王，属特例。亲王爵号前均冠以美称，如庄亲王、礼亲王、睿亲王、豫亲王、肃亲王、郑亲王等。上述六亲王为清初因功而封，其嫡长子（即福晋所生之子）可“世袭罔替”，永不降封，俗称“铁帽子王”。

二、世子。第二等爵，位在亲王之下，郡王之上。亲王嫡长子奉特恩封为世子。

三、多罗郡王。简称郡王。第三等爵，册封对象与亲王同。爵号前亦冠以美称，如恂勤郡王、庆郡王等。其中顺承郡王、克勤郡王与前述六亲王同为世袭罔替的“铁帽子王”。

四、长子。第四等爵。郡王嫡长子奉特恩封长子。

五、多罗贝勒。简称贝勒。第五等爵，多用作皇族近支初封爵位。

六、固山贝子。简称贝子。第六等爵。贝勒嫡长子降等封贝子，亦多用作皇族近支初封爵位。

七、奉恩镇国公。第七等爵。贝子嫡长子降等封奉恩镇国公。

八、奉恩辅国公。第八等爵。奉恩镇国公嫡长子降等封奉恩辅国公。奉恩辅国公嫡长子袭封奉恩辅国公。

九、不入八分镇国公。第九等爵。凡宗室特恩封公、亲王庶子封公、世子嫡子封公及有过降为公的镇国公均为不入八分镇国公。按：清初设八贝勒

共议国政制度，八贝勒各领一旗，分别设官，赏赐平等，称为“八分”。后订宗室爵位 14 等，自奉恩辅国公以上入八分，其下则不入。入八分者可随王、贝勒等入朝列班；不入者只在各旗内行走。

十、不入八分辅国公。第十等爵。封爵情况与不入八分镇国公略同。又，不入八分镇国公嫡子降封不入八分辅国公。

十一、镇国将军。第十一等爵。又分三等：长子嫡子降封一等镇国将军，世子、郡王庶子考授一等镇国将军；亲王庶子、长子、贝子庶子考授二等镇国将军；世子、郡子、贝子庶子考授三等镇国将军，不入八分辅国公嫡子降封三等镇国将军。

十二、辅国将军。第十二等爵。亦分三等：长子、贝子、镇国公庶子考授一等辅国将军；贝子、辅国公庶子考授二等辅国将军；各等镇国将军嫡子降封三等辅国将军，亲王妾子、不入八分镇国公、辅国公及各等镇国将军庶子考授三等辅国将军。

十三、奉国将军。第十三等爵。又分三等：辅国公庶子考授一等奉国将军；各等辅国将军嫡子降封二等奉国将军；世子及各等辅国将军庶子考授三等奉国将军。

十四、奉恩将军。第十四等爵。长子、贝勒、贝子妾子考授奉恩将军；奉恩将军嫡子一人承袭爵位，其余诸子为无爵位的闲散宗室。

（2）女性爵位

清代女性宗室爵位分七等：

一、固伦公主。皇帝嫡女（皇后所出）封固伦公主，位同亲王。

二、和硕公主。皇帝庶女（嫔妃所出）封和硕公主，位同郡王。

三、郡主。亲王嫡女封郡主，位同郡王福晋。

四、县主。郡王嫡女封县主，位同贝勒夫人。

五、郡君。亲王庶女及贝勒嫡女封郡君，位同贝子夫人。

六、县君。郡王庶女及贝子嫡女封县君，位同镇国公夫人。

七、乡君。贝子庶女及奉恩镇国公、辅国公嫡女封乡君，位同镇国将军夫人。

清制，男性宗室爵位一般各由嫡子一人承袭，余子则降一等封爵。世袭爵位，除“世袭罔替”者外，均限定世数，至期则或降或免。女性宗室爵位，嫡者降一等封，庶者降二等封，均不得世袭。

所有男女宗室爵位均有与之相应的俸禄和礼遇。爵高位显者礼隆而禄厚；级低等下者礼轻而禄薄。但这仅是相对而言。作为皇帝一族，即使是没有爵位的闲散宗室，在生活与政治上也享受着他人难以企及的优越条件。如贝子庶女给五品俸；奉恩镇国公和辅国公庶女给六品俸。

（五）清代民间做寿风俗

为老人做寿，古已有之。明清之季，特别是清代，乃是做寿风发展的鼎盛期。就做寿的规模，做寿的频繁程度，做寿的普及性，贺礼的档次、价值、形式的多样化，都已经大大超过了之前的任何朝代。

做寿之风之所以能够愈刮愈烈，愈搞愈奢，根本原因在于人们对死亡的本能恐惧，和对生活的本能追求。当社会生产力向前发展，人们的生活水平得以进一步改善，生活内容得到进一步丰富的时候，人们对生的恋求和对死的恐惧都会不同程度的增强。当然，为了战胜这种恐惧，亦为了在精神上达到延长寿命的目的，人们在信仰神灵的前提下，采取种种补救措施，以祈寿，长生不死。祈寿还有一个目的是“度关”、“禳灾”。民间相传，50岁、55岁、66岁、73岁、84岁为关口，是死神引领的岁数。民间流传着这样的俗语：“人活五十五，阎王数一数”；“六十六，乱刀斩”；“七十三，八十四，阎王不叫自来投”，等等。正因为这些寿数是生死之坎，故民间于此寿日做寿也异常隆重，有的地方还要大办三天。

1. 奢繁的寿礼

清代，做寿已成风气。普通人家因经济实力较弱，故做寿也较简单。通常是在家中设一寿堂；晚辈向长辈送些寿礼，至于亲友送礼的多少则取决于该长辈的知名度、威望和家中的经济实力；送罢礼，晚辈和来客要向寿者拜寿；最后，吃一碗寿面了事。

就贺礼而言，一般人家通常送寿桃、寿联、寿幛、寿面，等等；而豪门大户的寿诞，所送贺礼不仅名目繁多，而且十分贵重。《红楼梦》描叙贾母80大寿送礼情景时有这样一段文字：“自七月上旬，送寿礼者便络绎不绝。礼部奉旨：钦赐金玉如意一柄，彩缎四端，金玉杯四个，帑银五百两。元春又命太监送出金寿星一尊，沉香拐一只，伽南珠一串，福寿香一盒，金锭一对，银锭四对，彩缎十二匹，玉杯四只。余者自亲王驸马以及大小文武官员之家凡所来往者，莫不有礼，不能胜记。堂屋内设下大桌案，铺了红毡，将凡所有精细之物都摆上，请贾母过目。”

就做寿规模来看，比之明季更胜一筹，特别是做大寿，如60岁和80岁生日庆贺礼，其规模十分隆重。豪门大户要设寿堂，燃寿烛，结寿彩；寿星要着寿衣，坐于中堂，接受亲友、晚辈的祝贺和叩拜。《红楼梦》中贾母80寿辰寿期长达8天之久，8日间宁国、荣国二府一直“悬灯结彩，屏开鸾凤，褥设芙蓉；笙箫鼓乐之音，通衢越巷”，足见其规模之大。《上海研究资料》一书中记载了同治年间上海知县叶廷青为母亲做寿的情况：寿日前两天，衙门内便已很热闹，大堂、二堂、花厅、签押、房账等处张挂灯彩，晚上请知宾；寿日前一天为预祝；寿日那一天为正寿；26日为谢客；27日结束。正

寿筵席分上下两等 96 桌，其客轿随役、厨夫、茶夫等勤杂人员吃面共 2050 碗，仅吃一项花费大洋 1088 块，钱 411 千 815 文。

就做寿的内容来看，还增加了创造喜庆氛围的演戏内容。这一风习在官宦人家、盈实富户中比较流行。剧目包括：《瑶池会八仙庆寿》、《祝圣寿金母献桃》、《众天仙庆寿长生会》、《贺升平群仙庆寿》等等。

冥寿，说白了就是给死人过生日，祝寿。清翟灏《通俗编·仪节·阴寿》引姚旅《露书》：“南州宗室谓亲死日为暗忌，生日为明忌，宗中极重明忌。亲死者遇日生日，如五十、六十之类，犹追寿焉。族人具礼谒贺，一如存日。”

2. 隆重的冥寿

做冥寿时，其子孙都必须穿着彩服，要设寿堂，宗族、亲友要送纸扎锭，登堂拜祝。有的地方还要演戏娱宾。在江浙一带，做冥寿分在家做和在寺院做两种。在家做的冥寿，其仪式如同阳寿。除送糕桃烛面外，须加纸元宝 10 副，糖茶 2 杯，而不送鞋袜。送红轴者，上书“仙乡不老，佛国长青”字样，亦有单写一“庆”字者，家中不拜忏，席用荤菜、素菜均可。在寺院做的冥寿，必拜忏，做水陆道场，或 1 日、3 日、7 日不等，以圆满之日为正日。最隆重的为拜水陆道场，由 49 个和尚，拜忏七七四十九天。事毕，追荐者的牌位，可放在寺院中的根本堂，以承受香火。

如此大兴冥寿之风，不仅是祖先崇拜宗教意识的反映，也是中国孝道的反映，同时，更是民间信奉的灵魂不死观的十足反映。

（六）清代民间相见礼俗

中国乃礼仪之邦，相见礼俗内容也很丰富，且各朝代有异同，而各民族因风俗习惯不同，要有相当的差异。塔吉克族人若久别相见时，多以吻手为礼。若遇尊贵长者于特别隆重场合时，则抱膝而吻或捧足而吻。藏族人平素相见，则伸出双手，掌心朝上，并弯腰以示恭敬。若普通藏民路遇大贵族，则需站在路边，脱帽弯腰，低头吐舌，以示恭敬；若遇贵族小官，则只需低头弯腰即可。若藏族贵族相见，则以额头轻轻相触为礼。汉族则沿袭古俗，行跪拜礼、拱手礼、鞠躬礼等等。

1. 九白之贡

这是清代蒙古族最高礼俗。自古以来，蒙古族尚白，重九，以白色为圣洁、高贵、吉庆的象征，以九为神圣、众多、富足的数字。崇德三年（1638年）清王朝命喀尔喀蒙古的土谢图汗、车臣汗和札萨克图汗每年各进献白驼1匹，白马8匹，称为“九白三贡”，并形成定制。

2. 抱见礼

清中叶以前，满族流行抱见礼，这种礼只限于亲人久别重逢或分别时，但不限男女。行礼时，双方无论是同性还是异性，皆抱腰见面。后由于汉族文化的影响、渗透，清中叶后，满族尚觉此礼不够雅观，渐渐改行汉族执手礼。

3. 拜冬礼

清代，每年逢冬至日，家家户户都要相互拜贺尊长；无论男女，都要换上新衣互相作揖，拜贺；家家幼小都要向尊长行跪拜

4. 利是礼

“利是”，俗称“红包”或“封包”，包内裹着银钱。这种“利是”包用于春节贺岁，相见互送吉利；还用于婚嫁时的聘礼或赏物。清末，开始出现的“利是封”，印制十分精美，红纸上印有金字或图案。相见送以“利是封包”，不仅体面，而且显得特别吉利。

5. 行乞礼

乞丐之间相见，亦要按“礼”行事。乞丐多居破庙，新来的乞丐不得随便闯入，若想入伙，便要按“礼”行事。陕西韩城一带的行乞礼为先把打狗棍和布褡裢放在门外，点燃一袋烟后，手捧烟袋进门，说：“各位老少请！”乞丐头发问，新乞丐要规矩回答圆满后，乞丐头才会允许新乞丐入伙，并给他规定休息处。否则，将被赶走。

（七）清代宫廷做寿礼俗和相见礼俗

1. 做寿礼

清制，皇帝诞辰为万寿节，皇太后诞辰为圣寿节，皇后诞辰为千秋节，均为国家节日。其中万寿节最为隆重，与元旦、冬至并称清廷“三大节”。尤其是皇帝逢旬（十）大寿，更要举国欢庆。

万寿节这天，清廷要举行大朝会，皇帝御太和殿，接受诸王、贝勒、贝子、文武百官和外国使臣的朝贺，然后移驾乾清宫，接受皇子皇孙和后妃等的内朝贺礼。其仪式与元旦、冬至两节略同。不同的是，参加贺寿的人均须向皇帝贡献寿礼。按清宫习俗，寿礼有如意、寿佛、书画、珠室及金银制品等，以九件为一组，称“一九”，最多可达“九九”之数。

此外，节日前后数日，禁止杀生；衙门不理刑名，文武大臣要按制穿蟒袍补服，称为“花衣期”。

清宫万寿节规模最大的有两次：一次是康熙五十二年（1713年）三月十八日圣祖玄烨的六旬大寿；一次是乾隆五十五年（1790年）八月十三日高宗弘历的80大寿。前者于节前一日从畅春园回紫禁城，设大驾卤簿，由皇子、皇孙25人扶辇而行。车驾自畅春园入神武门，沿途几十里道路两旁张灯结彩，百姓跪迎，并搭建龙棚、戏台20余座，颁赐臣民百姓酒果数千席。万寿节当天，除正式大朝会外，从各地赶来行礼的耆老百姓，自午门一直排到天安门外。后者，先于当年七月在承德避暑山庄，招集各族首领和外国使臣举行庆典，然后回京至圆明园。仿效其祖父（康熙帝），命人于圆明园至西华门一路披红挂绿，搭满景点彩棚。节前一日摆驾回宫，臣民夹道跪迎，塞衢填巷，竞献歌舞。诞辰当天，宫中朝廷和外地文武百官贡献的珠宝珍玩，阵列殿阶，触目琳琅：各式各样的玉如意最多，几十个一摞的小金佛，盖以黄帕，抬入宫门，络绎不绝，有高约3尺的珊瑚树；以金丝连络、青玉为叶、柑桔般大的琥珀为果实的宝石盆景，晶光闪烁，尤其耀人眼目。这年，乾隆帝已“五世同堂”，朝贺、内廷礼毕，又于乾清宫举行寿宴。宴间皇子、皇孙、皇曾孙、皇玄孙依次彩衣起舞，敬献万寿之，可谓欢乐已极。

另外，遇有逢旬大寿，不能进京致贺的各地官员要在当地庆祝，或建行宫，或修庙宇，或搭台唱戏，或设坛诵经，或磕头祝祷，或高呼万岁。总之沸沸扬扬，以示万民景仰，普天同庆。

皇太后诞辰的圣寿节规模亦很可观。按清代制度，廷臣及各地官员也要呈送寿礼。乾隆十八年（1752年）十一月，乾隆帝为其生母崇庆皇太后六旬寿辰大事铺张，声势不亚于皇帝万寿节。今故宫博物院藏有《慈宁燕喜图》大型画册和长约30米的《万寿点景图》巨幅画卷。画册表现乾隆帝在太后居所慈宁宫中亲为其母捧祝寿的情景；画卷描绘自清漪园至西华门，沿途臣民跪迎太后的仪驾及张灯结彩、搭台唱戏的场面。两幅画作真实地记录了

当时的盛况。

清末，慈禧太后的六旬大寿正值中日甲午战争期间（光绪二十年（1894年）十月），但她置国势危亡与财政匮乏于不顾，为了满足一己的享乐和虚荣，竟以卖官鬻爵、挪用赈灾费和海防经费的方法筹措白银 1000 多万两，用来修宫殿、造金辇、购寿礼、办宴席，并仿照“康乾盛世”，从颐和园到西华门，沿途搭设彩棚、戏台等景点 60 余处。可谓豪奢已极，腐败之至。此后，清宫大规模的祝寿活动便成绝响。

皇后诞辰的千秋节则比较简单。一般诞辰当日，皇后先去皇帝和皇太后处行礼，然后回中宫受皇子及嫔妃等的内廷贺礼。寿宴的规模自然也要小得多。至于嫔妃、答应、常在等的生辰就更简单，通常给他们行礼的只有自己的宫女。

2. 相见礼

清代建国之初，尚无正式的宫廷相见礼。太宗皇太极称帝后，才借鉴明朝礼仪，融合满汉习俗，制定并逐步完善了清代礼仪制度，其中也包括相见礼。如《大清会典·礼部·相见礼》下设“相见礼通例”、“王贝勒府庆贺仪”、“王公途遇仪”、“京官敌体相见”、“京官属官见长官”、“京官途遇仪”、“直省文职官相见”、“直省武职官相见”、“国学师生相见”、“督学管关等官相见”、“外蕃见内王公文武官”及“士庶相见”等诸多项目。这些项目中，包括了自亲王以至庶民、各个层级的相见礼仪，内容庞杂而又细致、具体。但其中并不包括各级官员与皇帝的相见礼。这是因为，皇帝只有一个，唯我独尊，全部宫廷礼仪都是围绕着皇帝这一核心而设计的，有关诸臣朝觐皇帝的礼仪已在常朝、大朝、册封、登极等各种礼仪中有了详细的规定，故“相见礼”中就不再涉及这些内容。同时，相见礼中也不包括清宫生活中的礼仪。而这些礼仪恰恰是宫中每天大量使用的，并且带有鲜明的满族民族特色。

（1）请安礼

满族风俗特敬尊长，晚辈每日早起要向自家长辈请安；去别家串门或路遇尊长也要行请安礼。这一做法被清宫所继承。每天清晨，皇子（女）、皇孙（女）们起身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分别去皇帝、皇太后和皇后等处请安。在各宫服役的太监、宫女们，也要向自己的主子请安。

“打千”（亦称打趄）是最常见的请安礼式。打千有男女之别，男性打千仪为：先立正将左右袖口掸下，然后左脚前移半步下屈，右膝下跪，右手下垂，低头，上身前倾似拾物状，同时口中说：“××给××请安”。如“××给皇阿玛（父皇）请安！”“××给皇额娘（母后）请安！”“××给皇上请安！”等。说完起身恢复立正，礼毕。据载，乾隆时新疆准噶尔部叛乱，乾隆帝忙于军务，夜宿军机处，宫内幼年皇子，每日天色未明即由太监提灯

导送至上书房读书，路过军机处时，一一在窗帘外向乾隆帝报名打千请安。“军机如水静无惊，金翠纱笼绛蜡明。上学阿哥帘外过，打跽微动玉珂声。”廷臣黄荣康这首《学前请安》诗生动地描写了当时的情景。

女性打千为：立正，右足稍后引，双膝前屈、半蹲，两手扶于膝上，口称“请安”，复原礼成。

“跪安”也是一种较常见的男性礼式。其仪：行礼者对正受礼者后，掸下双袖，俯首急步前行至受礼者旁，双手扶膝下跪，口称：“某某给某某请安！”称毕即起。各宫太监向其主子请安，通常行跪安礼。以打千和跪安为标准的请安礼，适用于幼对长、下对上、卑对尊的正规请安场合。如宫中普通太监、宫女相互问安，则稍稍欠身，略作打千之状即可。

又据《国朝宫史》载，清代宫规：“凡宫殿监等处太监，行路或遇各宫女子，皆让女子走过再行，不许搀杂争路。”这绝非今天所谓的“女士优先”，在男尊女卑的封建时代，它只能说明普通太监地位的卑下。

（2）抱见礼

抱见礼，全称抱腰接面礼，是满族传统的相见大礼。迎接年久不见的亲戚朋友和男女亲家的初次见面多行此礼。其仪：行礼双方对面而立，先左后右以肩相碰，碰毕互以右手抱腰，左手抚背，并交颈贴面，最后互相执手问安。清初，抱见礼被定为宫中规格最高的相见礼仪，但其形式有所改变。凡向皇帝行抱见礼者，要先于略远处跪拜，近前再跪拜一次，然后行抱见礼。皇帝坐于殿陛或行幄受礼。行礼者抱皇膝或腋下，皇帝一般不还礼。但行礼者若地位尊贵或辈长，皇帝要视情形还礼，或起立受礼，或互行抱见礼，而以皇帝亲自郊迎，与来者互拜并互行抱见礼为最高等级。清廷入关后，随着宫廷礼仪的正规化，抱见礼被逐渐取消，而代之以执手礼。杨宾《柳边纪略》卷三载：“以抱不雅驯，相见与别但执手。”在京的满洲贵族亦不再行抱见礼。但抱见礼在关外等地的满族民间仍长期保留着，直至解放后此礼亦未消亡。

（3）跪叩礼

跪叩礼也是满族传统的相见大礼。一般幼见长、下见上、仆见主时施行此礼。双膝着地再起立为一跪；两手拊髀、屈躬俯首近地复挺身为一叩。跪、叩的不同组合，可形成一跪一叩、一跪三叩、二跪六叩、三跪九叩等礼，跪叩次数愈多，礼愈重。清宫承袭此礼。通常在隆重的场合，如朝会、登极等典礼中，诸王公大臣及皇帝家人（太后除外）向皇帝行三跪九叩礼；皇帝祭天地、祖先及为皇太后祝寿时须亲行三跪九叩礼；一般内廷典礼，皇帝家人之间，幼对长行二跪六叩礼；而大臣在宫中被皇帝招见，或宫中太监日常见皇帝，则多行一跪三叩与一跪一叩礼。

（4）公主与婆家相见礼

按清代道光以前的制度，凡迎娶公主之家，额驸及其父母每天清晨须向公主行跪安礼，公主若有赏赐，还须行跪叩礼。乾隆帝晚年曾谕诸皇孙女，应与公、婆及额驸行家人礼，不能再以未嫁公主的礼节为例，但未形成制度。后道光帝认为原有礼节不合伦常，在其第四女寿安公主下嫁后，明令更改。据《大清会典事例》载：“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谕：“向来固伦公主、和硕公主下嫁，额驸及额驸之父母，俱给公主屈膝请安；如有赏项，亦必磕头。此等礼节，殊属不合体制。本年十月初三日，寿安固伦公主下嫁后，固伦额驸德木楚克扎布见公主时，著站立向公主请安，公主亦站立问好；额驸之父……与其福晋及额驸之生母见公主时，俱著站立给公主请安，公主亦站立向其请安。如遇公主送给额驸之父母什物等事，亦俱著站立向公主说磕头，不必屈膝，以重伦礼。各宜钦遵，著为令。”

此后，公主与婆家行家人礼成为定制，并一直沿续至清亡。

（5）外国使节觐见礼

清代在鸦片战争（1840年）以前，无论是藩属国如朝鲜、安南、暹罗等的使臣，还是西洋各国如西班牙、葡萄牙、英吉利、意大利、荷兰、俄国等的使臣，觐见皇帝均行三跪九叩礼两次，一在朝见之初，一在朝见结束。因西洋使臣不熟悉中国礼节，觐见前数日，由礼部鸿胪寺派官员教习。鸦片战争后，清廷原有的藩属国逐渐落入西方列强之手，中国本土也被列强瓜分，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国家，西方各国趁势要求清廷改变觐见中的跪叩礼。自咸丰时起，各国与清廷在觐见礼仪上就争执不下，为此，终咸丰一朝，未行觐见。同治十二年（1873年），皇帝亲政，拟觐见各国使臣时仍令其行跪叩礼。但西方各国驻京大使联名照会清廷：“（跪叩）有碍国体”，“断不肯行”（见清宫《军机处档案·各国照会》）。出于无奈，清廷只好于同年五月将觐见中的三跪九叩礼改为五鞠躬礼。其仪大致是：使臣至皇帝殿外一鞠躬，进殿至皇帝御座前一鞠躬，递交国书毕一鞠躬，听皇帝宣谕后一鞠躬，退至殿门一鞠躬。皇帝不必答礼，但光绪、宣统时，各国公使行鞠躬礼后，皇帝要和其握手，以示答谢。

清宫觐见礼仪的变化，反映了清帝国由盛而衰的历史。

六、清代社会公共习俗

社会公共习俗所包含的内容非常广泛。其中包括家族民俗、村落民俗和民间组织、民间职业集团民俗。本章将着重叙述清代民间组织习俗，以及满族家族制度的构成，清宫廷对这种家族民俗的继承和完善。

民间组织是和官方的政治组织、行政组织相对而言的。它的形成和发展，是和血缘关系、地缘关系联系在一起的，也就是说，是在家族、村落发展中自然形成的，是家族、村落组织的发展、延伸。当然，民间组织也有与家庭组织和村落组织不同的地方，即它不是自然结合的产物，而是所有参加者在履行了一定的手续后，为了一个共同的奋斗目标结合的产物。

清代，民间组织发展较快，文字记载也较多，不独汉族有帮会组织，少数民族亦产生了民间组织；不独男人可立帮成会，女子也有其组织。

（一）清代民间组织

清代民间组织，无论表现形式，还是类型，都体现了多种多样性。从其性质上可划分为政治组织、经济组织、军事组织、文化娱乐组织、迷信组织等。

1. 汉族帮会组织

（1）上海洪帮、清帮

明末清初，上海出现了反清复明的民间组织——洪帮。该组织为清政府镇压对象之一，因此，自成立帮会后，便处于地下秘密活动之中，并形成了秘密社会生活习俗，有互相联络用的茶馆排阵和相互问答用的令子和切口。雍正三年，清政府悬榜招贤，匡治漕弊，于是有翁、钱、潘三人利用此机发展反清势力，揭榜承运，整顿漕运各码头及船员水手中原有的粮帮组织，建立了清帮，并形成了势力，发展较快。太平天国革命失败后，清帮因参加反清斗争，而与小刀会一同遭到镇压。于是，清、洪两帮又转入地下秘密活动，并随上海的畸形发展而迅速发展。至清末，上海清帮大字辈人物有张仁奎、高士奎等 10 人，收有徒弟 3 万余人。洪帮势力范围主要在长江中游，特别是宜昌、汉口、大别山一带。两帮人相见第一句暗语便是“同饮长江水”。

清、洪两帮都实行秘密入会制，每次收徒都要开香堂。仪式隆重，场面森严，议事堂香烛高烧，帮主老头子正中端坐，两旁立着数排执事人，点卯应到、手势动作都有严格的规定和隐语行话。清帮内为竖的组织关系，以师徒相传。洪帮内为横的组织关系，以兄弟相称。帮会中的人交往使用秘密语言，称“切口”，相互以切口交谈问答，谓之“撩春典”。

（2）嘉兴会馆

浙江嘉兴平湖乍浦镇，清康熙二十三年（1684 年）设海关，成为与国外通商的重要港口。随着商贸、手工业的日趋繁荣，该地各种民间组织不断出现，大体可分为四大类：按行业组成的同业公会和按地域组成的同乡会。其中有：福建靖城、漳州经营食糖批发的同乡会馆——糖会馆；专做橄榄批发的福建商人同乡会馆——青果会馆；专做染料生意的温州帮同乡会——靛青会馆；经营带鱼、黄鱼批发的宁波人同乡会——带鱼会馆；专营炭屑内销批发的台州同乡会——炭屑会馆；专营笋干、土纸的福建永安籍商人同乡会——笋纸会馆；广东潮州籍糖商的同乡会——潮州会馆；福建泉州籍商人同乡会——晋江会馆；经营松江、嘉兴一带土布远销的同行公会——布会馆；木材批发商的同业公会——木会馆；专营牛骨头生意的同业公会——牛骨头会馆；经营木板生意的同业公会——镇川公帮；中药商人的同业公会——药材

参见吴祖德《旧上海帮会习俗特征》，载《中国民间文化》第三集，学林出版社 1991 年版。

公所；等等。这些会馆全盛于康熙、乾隆、嘉庆年间。鸦片战争后，大部分会馆毁于战火，加之上海商埠的兴起，该地商人纷纷外迁，从此各种会馆日渐衰落。

2. 少数民族民间组织

(1) 侗族“款”组织

“款”是侗族社会自发形成的民间组织，流行于湖南、广西、贵州等侗族毗邻地区。它是以村寨为基本单位而建立。若几个村寨“款”联为一体则称“小款”；若几个小款联合起来则称“大款”。“款”有款首（即首领），负责调解、处理重大纠纷。侗族“款”组织立有详细、严密的款条或款约若干，有《六阴六阳》（即六条重罪和六条轻罪），相当于现今的刑法；有各种各样劝善规恶，排忧解难，调解纠纷的“理款”，相当于现今的民法。这些款约的建立，是为了保护人身安全和家庭财产所有权以及婚姻的合法权益。在侗族地区，任何违反款约者，都由小款的款首负责处理；若不服，可上诉至大款款首，由大款款首最终裁决。

当外敌侵犯侗寨时，各款便联合起来，相互支援、共同御敌。人们首先将敌情报告专管军务的“款首”。款首立刻派人侦察敌情，同时派“传令人”带着鸡毛、辣椒，分头到本款所属各寨通知，令各寨头人做好御敌准备。在这里，辣椒表示有敌情，鸡毛表示迅速准备。此外，款首还要派人带同样的辣椒和鸡毛，到相邻的其它各款报信，请求支援。

在此同时，临危的侗寨内，款首和头人立即召集族长会议，讨论如何抗敌保寨。在取得一致意见后，立刻到鼓楼击鼓聚众，召集全寨人到鼓楼坪开会，并重申过去所定立的款约：“（一）各寨头人，各族族长，管好本寨本族，团勇壮丁同心，男女老少协力。倘若匪徒入境，上下邻村，合团鸣锣竖旗，各执兵器，奋勇杀贼。如有退缩不前者，与贼同罪。（二）如有不安分守己之人，勾生吃熟，勾匪入寨，抢劫良民，当众处死，以绝祸根，房屋田产等项没收归众，余下父母、妻儿一律赶出不贷。”出击前，各族族长要率本族壮丁在本族祠堂内向祖先宣誓祈祷，喝鸡血酒，以表杀敌决心。款首要派人手持“飞牌”（用鸡毛、辣椒、火炭放在信中）迅速传递给本款各寨和友邻各款，以示敌人来了，火速出兵之意。当打败贼寇后，各寨男女老少集中于鼓楼坪前，欢庆胜利。

(2) 裕固族大头目

大头目是甘肃南部裕固族所有部落的总首领。清廷曾封大头目为“七族黄番总管”。大头目有权召集和主持各部落头目会议，批准和处理各部落的大事，后权力和管辖范围逐渐缩小，仅限于大头目家（家即部落）、东八个家、杨哥家、罗儿家、四个马家和曼台部落。其它各部落的实权则掌握在亚拉格部落头目手中。裕固族大头目是世袭的，他与各头目之间存在着一种隶

属关系，保持着民间政治组织的形式。各部落头目在部落内有裁判诉讼，打、罚、施刑和处理一切事务的权力。

（3）瑶族石牌制组织

广西大瑶山地区的石牌制组织有着严格的组织制度。由公众推举村寨中见多识广、能说会道、办事公正、肯为他人出力的人充任“石牌头人”。其任职长短，取决于他在办事中享有的威信程度。大小石牌组织的头人，彼此间没有必然的统属关系，但遇小石牌头不能解决的问题，可诸大石牌头人前来帮助。石牌律是石牌制组织以村寨为单位订立的民间规约。大多刻在石牌之上，形同法律。内容包括：保护农、林、副业生产；确立山主、山丁之间的权利义务；维护婚姻生活，反对婚外性关系；戒偷盗，不许通匪窝赃；保护正当的行商小贩；发生争端要请老人讲理，不得任意打骂捆人；不许“勾生吃熟”，如遇匪盗要报石牌，共同追捕；保护坟墓等等。若石牌头人办事不公，群众则不会再请，自动失去地位；行为恶劣者，还会被人杀害。所有参加石牌制组织的人必须遵守石牌律，违反者按律惩罚。

3. 女子民间组织

（1）乞巧会

清初，在陕西华县一带始立民间会社组织——乞巧会。这一组织由未出嫁的姑娘自愿集资建立。该组织利用会费放债收取利息以办会。组织内设有会首，会务工作由会员轮流承担。每年夏历七月七日，用谷草扎成七仙女，供献果品，掐豌豆芽，在清水中投影乞巧。

（2）金兰会

据《广州府志》卷十五记载，在广东顺德、南海一带，“女子多有结金兰会，相为依恋，不肯适人。强之则归宁，久羁不复归其夫家。”这种组织在广州也有。金兰会的会员不嫁人，纵使被迫嫁夫，到夫家也只暂住几日，并且不与丈夫同居，严设防线，以保处女洁身；有的嫁到夫家后，装神弄鬼，将丈夫置于死地。金兰会的会员，人们称之为“自梳女”，即终身不嫁人者，或只“下嫁不落家”者。该组织虽无严格的章程和严密的组织制度，但入会会员均不能背约。如若有谁背约的话，将遭到众姐妹的殴打、辱骂。

“自梳女”为了维护她们的权益，终生住在娘家，但是按照当地族规，身老病危时是不能在娘家过世的，以免给娘家带来晦气。因此，当她们病魔缠身时，必须搬到自梳女们自愿结合、集体建造的“姑婆屋”去居住。同时为自己想出个“下嫁不落家”的办法，给男方一笔钱财，结为名义夫妻，并且男方可再娶妻纳妾，过夫妻生活。直至自梳女病危时，方抬至名义夫君家中寿终正寝。男方家的子女要按传统习俗行孝事，每年春秋二祭。

4. 神判

这是民间执法者采取的一种最有说服力的审判方式。在青海河湟地区，神判方式为捞油锅，是借助于神明裁判洗雪诬陷的一种特殊举措。届时，在寺庙或古刹的神佛前，支起油锅，将油烧开后，投入铜钱两枚，诬陷者和被诬陷者同到油锅前，各自先向神明祷告：被诬陷者手肢不会有损，诬陷者将会遭到掉手指、脱皮肉的报应。之后，这二人各自伸手入油锅内摸出一枚铜钱。自知理亏的诬陷者便不敢伸手入油锅捞钱，于是真相大白。民间认为，遭诬陷者，内心坦坦荡荡，光明磊落，并有火神保佑，因此，当他的手伸向油锅时，热油会变成冷水，绝不会伤手毁肤。而诬陷者则恰恰相反，将遭到神灵的惩罚，并堕指烂骨。

在彝族居住的四川大凉山地区，测试盗窃犯的方式亦用“捞油锅”这一民间神判方式。当原告怀疑某人作案，但又无确证的时候，便要利用神判来判定谁是作案者。神判由彝族巫师毕摩主持，毕摩待油锅烧开后，念咒，并朝锅内撒一把米，向油锅内的油吹一口气，接着将手伸入油锅捞米，以证明油不烧无过者。然后，令原告和被告轮流赤手去捞。当地彝民认为，毕摩念咒施法，导致神鬼显灵，专烧烫盗贼和虚传失物之人，而不伤好人一根汗毛。实际上，这时的油温并不高，不会烫坏人的皮肤。通常，作案者便会紧张，不敢伸手入锅。若真有胆大者或无奈伸手入锅而未被烫伤者，人们则认为这位施法术的毕摩水平太差，以后也就不会有人再去请他主持神判了。

侗族也有类似的神判方式。当偷盗或伤人事件发生后，原告在没有抓到被怀疑者的证据时，便请鬼师主持神判。先将油锅烧滚，锅中放一柄斧头，然后让被告和原告伸手将油锅内的斧头捞出。若其中一人被烫伤，则被认定有罪；若双方均未烫伤或双方均被烫伤，此案也就搁置一边不作处理。

苗族也有类似的神判方式，此处不再赘述。

（二）清代宫廷家族制度

1. 满族家族制度与社会

满族一向重视血缘关系。长期以来，同一宗族的人，皆依山为寨，聚族而居，“凡遇出师、行猎，不论人之多寡，照依族寨而行”（《清太祖武皇帝实录》卷二）。这种“族寨”既是由若干同姓家庭组成的血亲集团，同时又是集生产、军事为一体的行政组织。

满族早已进入父系社会，父亲在家庭中占有绝对的支配地位，而统管整个族寨大家庭的则是男性族长。族长，满语作“穆昆”或“穆昆达”，由族人推举德高望重的男性担任。族长在族中享有崇高的权威，负责主持和管理族中祭祀、行政、教育、诉讼、奖惩等诸多事务。一些分布于数个族寨的大宗族，在每一族寨的族长之上又设总族长，总领其事。努尔哈赤在统一满洲各部族时，以族寨为基础编设牛录（一牛录 300 人）后又发展为八旗（一旗辖五参领，每参领辖五牛录）。其间不仅没有取消族长，而且给那些率族来投的族长以佑领（牛录首长）和骁骑校（军官）等世袭职务。同时努尔哈赤又命其子侄担任八旗旗主（后称统领），从而实现了爱新觉罗宗族对满族各大小部族的征服与统治，并形成了以努尔哈赤为首脑、以爱新觉罗宗族为核心的满族八旗社会。

2. 宗人府与天潢宗派

满族建国后，爱新觉罗宗族成为天下第一大宗族，即皇族。皇太极时，依血缘关系的远近，又将皇族一分为二，定开国皇帝努尔哈赤之父塔克世及直系子孙为皇族本支，称“宗室”，腰束黄带为志；努尔哈赤的伯叔兄弟及后代为皇族旁支，称“觉罗”（满语，意为同一宗族），腰系红带为志。二者合称“天潢宗派”。

顺治九年（1652 年），清宫仿明朝制度设宗人府，负责族中事务。府内设宗令一人，为最高长官；左右宗人各一人，为副职。宗令与宗人均由皇室尊亲中的王公担任。其下又设府丞、左右理事官、副理事官等，负责办理具体事务。除府丞为汉臣外，其余亦由宗室担任。八旗等处的总族长、族长均需向宗人府负责，而宗人府又直接听命于皇帝。因此，宗人府实际上是一个秉承皇帝旨意，管理皇家人事的机构。

清代皇室宗族人丁的名籍记录、爵禄增减，功过赏罚诸事，皆另设制度，即所谓“祖宗家法”，由宗人府执掌。一般宗室、觉罗若有人违制，由族长、总族长逐级报至宗令，宗令审查后，再报皇帝定夺，不归外间各行政衙门处治。

此外，为皇族修订玉牒（即族谱）也是宗人府的一项重要任务。

3. 玉牒

皇家族谱称“玉牒”。族谱是记录家族世系及重要成员事迹的谱表和文书，又称宗谱、家谱、家牒等。汉族久有修家谱之俗，魏晋以后尤为流行。目的是“明世系、别支派、定尊卑、正人伦”。满族原无此俗，入关后在汉俗影响下，清宫才设立了编修玉牒的制度。顺治九年清宫设宗人府，其主要任务之一，就是“掌皇族之属籍，以时修辑玉牒，辨昭穆，序爵禄”（见《皇朝政典类纂》）。据《大清会典事例》卷一“宗人府”载，顺治帝于同年“题准：宗室，自亲王以下至辅国公，所生子女周岁，由长史、司仪、长典仪等官，详开嫡出、庶出，第几男、第几女，母某氏，所生子名某，并所生子女之年月日时，具册送府；镇国将军以下至闲散宗室，由族长查明，亦照例开报送府，均载入黄册。其收生妇某，一并开送存案。如将抚养异姓之子捏报者，治以重罪。觉罗所生子女，报知各旗首领，首领于生子三日内，亲加查询，某人某妇于某年月日时生第几男、第几女，名某，收生妇某，逐一开录，于每年正月初十日以内亲斋送府，编入红册。如迟误不报、报以不实者，首领从重治罪。”顺治十二年（1655年）又规定：“玉牒以十年纂修一次，按黄册、红册所记，汇载于牒。统以帝系，序以长幼。存者朱书，歿者墨书”。于是玉牒制度始备。

从现存实物来看，玉牒依所记内容分为黄档（宗室档）和红档（觉罗档）两类。两类玉牒按记录形式又有直格与横格之分。直格玉牒以辈分编排，每辈一册或数辈合装一册，内容详尽，记有子孙姓名、序次、封号、授职、生卒、生母、妻妾、岳父等；横格玉牒依支系编排，内容简略，仅录姓名、职衔、封号。

为防止皇族生子不报或虚报，清宫还分别设置了宗室和觉罗的“稽查幼子之员”，专事查访。凡有上述行为者，一经发现，轻者训斥，重者治罪。如嘉庆二十三年（1818年），仁宗颙琰曾问怡亲王奕勋有儿子，奕勋说只有三子。不久，奕勋病危，考虑到死后子女的封爵等问题，不得不托人向仁宗实言，自己有七子四女，其中有四子四女是在服丧期中所生（按清制，皇族宗系服丧期间夫妇不得同房、生育），因此当时未敢呈报。奕勋病故后，仁宗派专人去其家核查无误，乃降旨将其隐瞒未报的子女于下次纂修玉牒时补入，并训道：“奕勋以宗室亲王生子不报，以有作无，管理宗人府王公及族长等竟毫无觉察，实属可笑。此次姑免置议，再有此等事，必不轻恕。又恐宗室内闲散之户，或本无子嗣，捏名报养，以无作有，冀图冒领钱粮，则所关更巨。著管理宗人府王公，通飭各总族长、族长，务随时认真稽察，严杜隐冒，用示慎重宗潢之意”（以上均见《大清会典事例》卷一）。

为表示敬祖敬宗，每届10年应修玉牒之时，清宫都要隆重其事。先由宗人府奏报皇帝，得旨后再择吉日开工。编修职务有正副总裁官、督催、总

校官、提调官、纂修官、收掌官、誊录官，由宗人府、礼部、内阁、翰林院等派员充任。参与者上至宗令、尚书、大学士，下至笔帖式，计约五、六十人。修成的玉牒通常一式两份，分别送至北京的皇史宬和盛京的敬典阁中尊藏，“以垂永远”。送存前要举行“恭呈御览”的仪式，送存时要举行启运仪式。二者均为规模宏大、节仪繁杂的宫廷庆典。

据统计，终清一代共修玉牒 28 次，1100 余册。其数量之多、内容之详细，堪称我国帝王族谱之最。

这些玉牒，本来是为了统计皇族人口并增强其凝聚力，今天却成为研究清皇室世系的珍贵材料。

七、清代商贸习俗

清代，手工业生产发展迅速，并直接促进了各地商业的繁荣和对外贸易的发展，形成了很多商业城市。于是，各种以商贸为依托的风俗惯制也逐步产生、完善、丰富。

清代，行商依然存在，他们多提着货担，走街串户，赶街赴市。坐商已形成一定规模，他们都有固定的铺面，经营综合性商品、杂品或某一方面的商品。城市中坐商群的产生，形成了以某地段为界的商业繁华区，并在其中形成各种分门别类的“市”。如珠市、果子市、菜市等等。

坐商群中，无论哪一新设店铺开市，都必有开市之庆。如门前放鞭炮、接贺庆联、赏乞儿、挂牌匾等等，挂牌匾时还要选黄道吉日。一般店铺收帐都有定日，于端午、中秋、除夕收帐；腊月二十五日封帐；大年初五开市。

清代商贸习俗的显著特点是文化娱乐色彩很浓，人们坐在茶馆里喝茶不仅为了品茶咂摸滋味，还要眼观戏景，耳听戏腔，去凭心琢磨其中的妙意。人们去庙会赶集亦好，去花市、珠市等购物亦好，不光是为了买些东西，更为了逛景、观赏，并从中获得某些乐趣。

除外，利用招牌和幌子从事商业宣传活动，也是清代商贸习俗的一大特点。还有商帮习俗，讨价还价使用的吞袖习俗等都显示了清代商贸习俗的特点。这些商贸习俗表现形式多种多样，且与人们的衣食住行发生关系，影响面甚广，构成了清代风俗的一个重要方面。

（一）清代北京商贸习俗

清《燕京杂记》载：“京师市店，素讲局面，雕红刻翠，锦窗绣户，招牌至有高三丈者，夜则燃灯数十，纱龙角灯，照耀如同白昼。其在东西四牌楼及正阳门大栅栏者，尤为卓越。中有茶叶店，高甍巨桷，细隔宏窗，刻以人物，铺以黄金，绚云映日，洵是伟观。总钱或百万或千万，俱用为修饰之具，茶果则贷于茶客，亦视其店之局面，华丽者即无母钱存贮，亦信而不疑；倘局面暗淡，虽积千万，亦不敢贷矣。”

清杨静亭《道光都门纪略》亦载：“京师最尚繁华，市尘铺户，妆饰富甲天下，如大栅栏、珠市口、西河沿、琉璃厂之银楼缎号，以及茶叶铺、靴铺，皆雕梁画栋，金碧辉煌，令人目迷五色，至肉市酒楼饭馆，张灯列烛，猜拳行令，夜夜元宵，非他处所可及也。”

由此可窥京都商业盛况之一斑。

1. 集观赏、买卖为一体的商文化习俗

（1）茶馆

中国饮茶已有几千年的历史，茶馆的历史可追溯到南北朝时代。至宋茶馆业便很兴盛，到清代，全国各地茶馆，无论数量、规模、档次都已达到了前所未有的水平。

清代，北京茶馆中享有盛誉、堪称一流的有：大栅栏马思远茶馆，前门外的天全轩、裕顺轩、高明远、东鸿泰，前门里交民巷的东海升，崇文门外的永顺轩，崇文门内的长义轩、五合轩、广泰轩、广汇轩、天宝轩，东安门大街的汇丰轩，北新桥的天寿轩，安定门里的广和轩，地安门外的天汇轩，宣武门外的三义轩，宣武门内的龙海轩、海丰轩、兴隆轩，阜成门内的天福轩、天德轩，西直门内的新泰轩等等。这些茶馆不仅厅堂华丽，陈设讲究，且备有饭点、糖果之类。

清代扬州茶馆更胜京都一筹，不仅建造于观赏花园之中，而且推出的点心各具独特之色，使饮茶者流连忘返。清李斗记述了扬州茶馆盛景：“吾乡茶肆，甲于天下，多有以此为业者，出金建造花园，或鬻故家大宅废园为之。楼台亭舍，花木竹石，杯盘匙箸，无不精美。辕门桥有二梅轩、惠芳轩、集芳轩，教场有腕腋生香、文兰天香，埂子上有丰乐园，小东门有品陆轩，广储门有雨莲，碧花观巷有文杏园，万家园有四宜轩，花园巷有小方壶，皆城中萃茶肆之最盛者。天宁门之天福居，西门之绿天居，又素茶肆之最盛者。城外占湖山之胜，双虹楼为最，其点心各据一方之盛。双虹楼烧饼，开风气之先，有糖馅、肉馅、干菜馅、苋菜馅之分。宜兴丁四官开惠芳、集芳，以糟窖馒头得名，二梅轩以灌汤包子得名，雨莲以春饼得名，文杏园以稍麦得名，谓之鬼蓬头，品陆轩以淮饺得名，小方壶以菜饺得名，各极其盛。而城

内外小茶肆或为油镢饼，或为甑儿糕，或为松毛包子，茆檐华门，每旦络绎不绝。”

在西南古都——成都，清代茶馆业也已非常发达。清末傅崇矩著的《成都通览》中记载道：1909年成都有街巷516条，而茶馆多达454家，几欲平均每街巷设一茶馆。较著名的茶馆有：文庙街的瓯香馆，糞草湖街的临江亭，山西馆街的广春阁等。

清代茶馆的一大特点是娱乐性强。人们到茶馆不仅是为了喝茶、品茶，更有为了朋友相聚，谈天说地，或谈生意、拉买卖，更为了来看戏、听唱消遣的。清道光年间，北京的一些大茶馆增设了曲艺演唱项目。如地安门的“乐春芳”，宣武门外的“盛友轩”、“如云轩”等等。还有的干脆在戏园子里设茶座。

（2）天桥

天桥，其名传于世已有600余年，但是，作为一种贫民商业、娱乐文化的象征，这个地名的驰名度是自清以后逐渐提高的。《北平风俗类征》载《哭庵赏菊诗序》说：“天桥数十弓地耳，而男戏园二，女戏园三，乐子馆又三，女乐子馆又三。戏资三枚，茶资仅二枚。园馆以席棚为之，游人如蚁，然穷人居多也。……自前清以来，京师穷民生计日艰，游民亦日众，贫人鬻技营业之场，为富人所不至，而贫人鬻技营业所得者，仍皆贫人之财。”在天桥经商卖艺的多为穷人，逛天桥、买东西的也多为穷人，实际上，天桥是穷人的商贸、娱乐中心。那里有木器市、旧物市、估衣市、茶棚、戏棚、杂耍场、鸟市、鞋市、戏园子，摆摊卖货的更是随处可见。民间称天桥为“杂八地”。

（3）戏园子

清代，北京的戏园子是随着商贸区域的繁盛应运而生的。最早集中于大栅栏一带，后向四周扩散，至清末，北京的戏园子已达30余家。这些戏园子的最大特点是集饮食、观赏为一体。《藤阴杂记》载：“京师戏馆，惟太平园、四宜园最久，其次则查家楼、月明楼，此康熙末年之酒园也。”查家楼、月明楼等戏馆就兼着经营饭酒饮业。后来，又出现了一批演戏的戏台，这些戏台前面有罩棚，四面有楼，人们可以边看戏、边在楼上楼下摆席吃饭。

清咸丰、同治以后，有些戏园子干脆改称茶园，广和楼最有代表性。茶园戏台面西坐东，其它三面是戏楼，楼上靠栏杆是用木板隔成的官座；官座后面摆着大条桌椅和大高凳，称为散座。楼下中间池子里，摆着三排大条桌，每排四张，并于两旁放着大长板凳。来客坐在桌旁，边饮茶、边品零食，同时，或和同桌人闲聊，或看戏、听戏。

（4）琉璃厂、厂甸

琉璃厂元代即是官窑所在地，清乾隆年间，停止烧窑，“始成市肆。凡骨董、书籍、字画、碑帖、南纸各肆，皆麇集于是，几无他物焉。上至公卿，

下至士子，莫不以此为雅游，而消遣岁月。加以每逢乡会试，放榜之前一日，又于此卖红录，应试者欲先睹为快，倍形拥挤。至每年正月初六起，至十六日止，谓之开厂甸。合九城之地摊，皆聚厂之隙地。”北京人喜欢到厂甸集市买东西，更喜欢到这里“逛街”、看景，这实际上就是购物与观赏有机结合的体现。

琉璃厂在清乾隆年间就已成为全市最大的书市。乾隆 38 年（1773 年）四库全书开馆。编纂该书的人员多住在宣武区一带。这些人常去琉璃厂购书、看书，促使了该地书店业的发展。清乾隆 34 年（1769 年），琉璃厂共有 35 家书店挂牌开业，而到了光绪二年（1876 年），已发展到 220 多家。

（5）晓市

晓市亦叫小市，是北京清代的旧货市场。这种旧货市场交易时间一般在后半夜到天明之间，所以也有人称之为“鬼市”。这种集市，货源渠道多来自败落、失势后的豪门贵族或巨商官僚。他们为了不失贵族豪门身份，便把家中值钱的旧物拿到晓市来兜售，以免白日卖货而碰见逛街的熟人；另一货源渠道来自行窃的扒手，他们所窃赃物不敢在白日摆摊买卖，故夜晚到晓市脱手。

清代，北京晓市有崇文门外东晓市（亦叫东小市），宣武门外西小市。

《燕京杂记》载：“外城东有东小市，西有西小市，俱卖皮服椅桌玩器等物，而东市皮服尤多，平壤数十亩，一望如白兽交卧。东小市之西，又有穷汉市，破衣烂帽，至寒士所不堪者，亦重堆叠砌。其最便宜者，割方靴为鞋，价仅 30 余钱，官则不屑，商则不宜，隶则不敢，惟上不官，下不隶而久留京邸者，则甘之矣。西小市之西又有穷汉市，穷困小民，日在道上所拾烂布溷纸，于五更垂尽时，往此鬻之，天乍曙即散去。”《清稗类钞》对晓市更有详细描述：“京师崇文门外暨宣武门外，每日晨鸡初唱时，设摊者辄林立，各小市，与江宁之城南二道高井附近所有者同，又名黑市，以其不燃灯烛，凭暗中摸索也。物既合购者之意，可随意酬值，其物真者少，膺者多，优者少，劣者多，虽云贸易，实作伪耳。好小利者，往往趋就之，稍不经意，率为伪物，所得不偿所失也。且亦有以数百钱而得貂裘，以数十金而得恶衣者，则以穿窬之辈，衣盗夜售，卖者买者，均未详审其物也，后由有司禁之，遂绝。”

2. 名店铺

清代，北京商业区内有不少著名店铺，这些店铺有以经营高档文房四宝、彩色诗笺、文人字画的荣宝斋，以制造、销售墨汁、八宝印泥的一得阁，以制造、销售中成药闻名的同仁堂，有专营剪刀的王麻子刀剪，在北京绸缎、棉布行业里最负盛名的瑞蚨祥，在制鞋行业中最有权威性的内联升，以经营

引自坐观老人《清代野记》，商务印书馆印本。

熟牛羊肉驰名京城的月盛斋，以经营烤生牛、羊肉为主的烤肉宛，以创制挂炉烤鸭闻名的全聚德烤鸭店，等等，至今久盛不衰。

（1）荣宝斋

荣宝斋原名松竹斋，清朝初年开业。该店专营文房四宝、彩色诗笺，还替著名书画家、篆刻家展销字画、金石。由于该店所营文房四宝都是上等精品，彩色诗笺足可以达到以假乱真、酷似原作的水平，加上所卖书画、篆刻，皆出自书法、绘画、篆刻界大名家之手，素有选作品严格、不苟的美誉。所以，文人墨客争相将自己的字画、篆刻作品拿到该店，任店主挑剔、选择，以示他们以“荣名为宝”的文人精神。如此之后，该店名声越来越大，慕名前来者越来越多，于是改为“荣宝斋”。

（2）一得阁

清同治四年（1865年），我国第一家集墨汁研制、生产、销售为一体的“一得阁”墨汁店正式开张营业。墨汁的发明人是清同治举人谢松岱。他在会试落第后，发誓要将墨块改为墨汁，以改变考试研墨给考生带来的不便。他开始用墨块浸泡后制成墨汁，以后又研制出直接生产墨汁的工艺。由于墨汁省时、省力，因此，颇受文人欢迎。后来，谢松岱在琉璃厂开了一间阁楼的门市和作坊，生产、销售他自己研制的墨汁，并给这个店铺起了个极雅的大名——“一得阁”，并题有一幅极富广告宣传色彩的对联：“一艺足供天下用；得法多自古人书。”开业后，生意越做越火红，名气越来越远扬。

（3）同仁堂

清康熙初年，北京大栅栏内开了个药店，名叫“同仁堂”，并在西打磨厂建有一制药室。该店创始人叫乐尊育，曾任清皇宫太医院的吏目。他制作的中成药坚持以古方如法炮制，决不偷工减料，因此，制成的中成药质量一流，疗效极佳，成为清代北京各药店的老大，名扬京城。清雍正元年左右（1723年左右），同仁堂开始供奉宫廷御药房生药，后直接为皇宫制作成药。同仁堂与皇宫的特殊关系，致使该店达到了垄断药界的目的，把生意做到了京外几大城市，诸如沈阳、天津、上海、武汉等。

（4）王麻子剪刀

清顺治八年（1651年），北京菜市口一带出现了一个专营剪刀的店铺，因店主满脸麻子，便有购买者为该店出售的剪刀起了个俗名——王麻子剪刀。王麻子剪刀不胫而走，主要是该店对各作坊生产的剪刀质量要求很严，不达质量标准的一律不予收购。这一条深得顾客的好感，一时间，王麻子剪刀成了家庭主妇信得过产品，俗名越叫越响。清嘉庆二十一年（1816年），这家店主认可了顾客所起俗名，正式挂牌——“三代王麻子”，并在剪刀上印上“王麻子”商标，结果生意更加火红。“王麻子”剪刀商标的出现，产生了意料不到的经济效果，于是，前门大街、菜市口、打磨厂等地，相继出现了十几家借“王麻子”名气兜售剪刀的店铺，所挂招牌也不示弱，什么“真正王麻子”、“老王麻子”等。“王麻子”商标效应甚至波及到其它城市和

地方。

(5) 瑞蚨祥

山东章丘县旧军镇的孟家，自明代便从事商贾活动，清嘉庆前，就已经在山东周村建有“万蚨祥”店铺，主要经营铁锅、丝绸、棉布，还附设金店、钱庄。清嘉庆年间，孟家家大，业亦大，便分为四房（三恕堂、其恕堂、容恕堂、矜恕堂），各房的生意都从家门口做到了外埠。济南庆祥布店及天津、保定分号均由三恕堂所开；济南、北京、沈阳等地的瑞生祥钱庄、瑞增祥布店是由其恕堂、容恕堂所开；泉祥茶叶店和瑞蚨祥布店是由矜恕堂所开。孟家四房在山东乃至外埠开的店铺很多，其中最有名的字号仅八家，包括瑞林祥、瑞生祥、瑞增祥、庆祥、谦祥益、益和祥、隆祥、瑞蚨祥，人称“八大祥”。北京瑞蚨祥开业时间最晚，但论生意和名气，则居众祥之首。

(6) 内联升

清咸丰三年（1852年），北京多了个制作朝靴的字号——内联升。这个鞋店的服务对象均为达官贵人，曾编录过一本详细记录朝内和外任官员靴子的尺寸、式样，及穿者对鞋的要求、爱好的书，名叫《履中备载》。正因为该店服务宗旨很明确，故将店名起作“内联升”，为穿靴的朝廷官员和王公贵族升官、得宠求个吉利、如意。此店名声越来越大，越来越多的求官者来到该店查询《履中备载》，为欲攀近的上司做靴、献靴，以暗示乞求提拔重用能够联升官位的心思，结果，内联升成了仕途路上一块敲门砖，而内联升制的朝靴则成了显示官场势力的交易物。

(7) 月盛斋

清乾隆四十年（1775年），在北京户部街，一家主营五香酱牛、羊肉，夏令烧羊肉的清真铺——“月盛斋”正式挂牌营业。其名与伊斯兰教斋月有关，因其开张之日正值伊斯兰教斋月，故取名“月盛斋”。创办该店的老板叫马庆瑞，原来是做摆摊小生意的，专卖酱牛肉。他制作的酱牛肉味道鲜美，名声在外，买卖也变得越发兴隆，后便开了这家字号。开张后，生意更是红火。“月盛斋”的名气从民间传至宫廷，清光绪十二年（1886年），宫廷发给“月盛斋”四道金牌，每隔数日向宫里送一次酱羊肉。正是宫廷的推崇，使“月盛斋”的知名度一跃进入高档次，列为北京风味佳肴，并有了个俗名“马家老铺”。

（二）清代山西商贸习俗

山西人素来以善于经商著称。明清之季，山西商人，特别是祁县、太谷、平遥一带的晋中商人已经遍布全国各地，大凡商贸活动集中区域，都有山西人的足迹，他们甚至将商贸生意做到了外蒙和俄国。晋中商业大贾有祁县的乔家、渠家，平遥的李家、毛家，介休侯家、冀家，榆次王家、常家等。

内蒙古包头的商业是由山西祁县乔家兴起的。乔家在包头城名望很高，当地流传着这样的民谚：“先有复盛公，后有包头城”。“复盛公”是乔家在包头开的老字号。清乾隆初年，山西祁县乔家堡村一个名叫乔贵发的穷光棍，为生活所逼，到包头闯天下。清乾隆二十年（1755年），他和一秦姓合伙做生意，从内地贩卖黄豆赚了笔大钱，从此彻底脱贫，始建“广盛公”字号。他的这个字号主要经营米、面、油、盐、杂粮、杂货，亦称“六陈行”。他的字号在包头名声很好，生意亦很好，但后来他因做“买树梢”的投机买卖，反落得欠债累累，字号濒临倒闭。由于他平日为人有信誉，在同业中享有盛誉，反得到他人的支持。三年后，他又转亏为盈，重又振兴了基业。为了记住这段不平常的经历，他在清嘉庆初年，将原字号改成“复盛公”。“道光中，乔家又独资在包头增设了‘复盛全’、‘复盛西’，共19个门面，四五百名职工，相继开设了‘复盛’号菜园，复盛协、复盛锦、复盛兴、复盛和油坊，及钱铺、粮店。还进一步扩展到归化（即今呼和浩特市），开设‘通顺店’皮毛百货业，‘大德店’粮行，‘德兴长’面铺等。嘉庆以来，乔家‘复字号’生意凭借包头这块土地日渐兴隆，形成了庞大的商业网络，垄断了包头市场。”

晋中商人的坐商群多分布在西北边陲，是在不曾有商问津的冷僻土地上建立自己的商业网络的。他们从晋中走到口外（张家口外），开辟了多伦、乌兰巴托（库伦）、呼和浩特（归化）商贸市场；他们又从晋中闯出潼关，在洛阳、开封、渭南、西安、襄城、成都、拉萨、兴平、兰州、安西、乌鲁木齐（迪化）、古城（奇台县）、伊宁建立了商业网络。

在当时人文、地理环境下，晋商审时度势，形成了一套经商之策。

首先他们采用了“坐商”这一传统方式，但所不同的是，他们并没有把这种交易方式重点放在已成气候的商贸都市，却把它投于有发展前景，尚未开发的县镇。比如，清乾隆年间，祁县商人在新疆古城（奇台县）、迪化（今乌鲁木齐市）、伊宁开设了以经营茶叶、绸缎为主的店铺，并得以迅速发展。至清同治、道光年间，祁县人在新疆这三个地区的商贸业已从茶叶、绸缎单一品种发展到经营品种繁多的商庄，还出现了银号、运输行业等。又如前面提到的祁县乔家在内蒙古包头建立的庞大商贸市场，都足以说明这一点。乔

引自段友文《论明清山西商业民俗对我国城市兴起的作用》，载《中国民间文化》第8集，1992年12月版。

家在包头开设“复盛号”菜园 280 亩，乃属独辟蹊径之举，但乔家人看准了当地干旱少雨、多风沙的地理环境导致的缺少蔬菜的行情将给他们带来赚钱的机遇，因此，他们冒险种菜，开设“复盛号”，结果，赚得大利。

其次，他们采用了“行商”这一古老交易方式，但他们高人一筹之处是将“行商”与“坐商”两种截然不同的交易方式有机的结合为一体。有的坐地经营的大商人本身就兼营“行商”业务，即使坐商未涉足长途贩运业务，但他与“行商”也非八杆打不着，或为同姓、同宗族，或为同乡、同村，总之，是以亲缘与地缘为纽带联系在一起并有着不可分割的利益关系。坐商将当地所需的内地货通告行商，并将当地的土特产收购起来（如新疆的坐商主要收购的有新疆的皮毛、金砂、白银、玉石、矿产、药材、牲畜、干鲜果菜），待行商运往内地；而行商根据坐商的要求，提供内地货物（如向新疆坐商提供的主要有绸缎、烟酒、糖茶、钟表、玻璃、建材、器械等），并将坐商收购的当地土特产拉回内地贩卖。清代，山西的“四大商帮”（船帮、驼帮、车帮、马帮）势力很大，长途贩运十分活跃。

其三，晋商的过人之处还在于会做钱滚钱、利滚利的大买卖。他们率先将商业与金融业连为一体、形成了系统化的票号业，并向全国各地辐射。清乾隆、嘉庆年间，山西票号主要经营汇兑业务，靠“汇水”（即汇费）获利。清光绪二十年，票庄信用业有了长足发展，就拿祁县乔家来说，设有“大德通”、“大德恒”两大票号，金融实力极为雄厚。这两家票号下设 20 余个分号、俗称“码头”，分布在全国各地，直接或间接操纵着当地的金融、商贸业。

其四，晋商非常懂得如何利用官府保护自己的利益不受侵害，这也是他们长驱直入，屡战不败的原因之一。无论是坐商还是行商都把接交官府，作为巩固自我经济势力的一种手段。九门提督马玉昆、四川总督赵尔巽都是乔家“在中堂”的坐上客；乔家与宫廷亦有联系，慈禧太后在庚子事变逃往西安的途中，其行宫即设在乔家的大德通票号；新疆“三成元”饭庄的东家——晋商杨森林攀附权贵犹如经商做生意一样很有一套，不仅在当地商界享有很高的威望，就连土匪也怕他三分，当地经商者出门贩运，只要在标货或标银上面标着“三成元”的小旗，途中土匪会自动让道。

“买树梢”也是晋商率先使用的一种经营方式。农民等钱用时，可拿青苗作抵押和商号或票号作交易。商号或票号与农民议定价格，然后支给其银钱或货物，粮食收获后，农民按所定价格交粮。“买树梢”是一桩极具风险的投机买卖，搞得好可获大利，搞得不好会赔得一干二净，还落得负债累累。前面提到的乔家“广盛公”就是因“买树梢”而濒临倒闭，但又因“买树梢”而获厚利，重开“复盛公”。尽管“买树梢”极具风险，但它毕竟有着诱人的厚利等待商人去赌注，因此，这一习俗从晋中不胫而走，成为各地大胆商人普遍采用的经营方式之一。

（三）清代上海商贸习俗

清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以前，上海并非商贸重地，1843年后，上海作为“条约口岸”之一，成了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推销其商品的市场，上海商埠兴起。原在浙江平湖乍浦镇的商人纷纷外迁，许多商贾迁至上海，这也促进了上海商贸的发展。

上海不仅出现了钱庄、商行，而且出现了菜馆业，各地菜馆纷至沓来，并形成行帮菜馆。有本帮、苏帮、锡帮、扬帮、杭帮、宁帮、徽帮、山东帮、京帮、川帮、广帮、豫帮、回帮、素菜帮。这些菜馆都有各自的铺面，并在所坐区域形成了相应的势力地盘，成为各地商贾、帮会聚会、叙旧、谈生意、做买卖的地方。

本帮菜馆源自宋代，至清盛行。鸦片战争后其菜馆地盘发展很快，从原青龙镇直入商业中心十六铺，又从十六铺扩展到南京路，形成200余家的大规模。

1860年后，苏帮菜馆和锡帮菜馆前后进入上海，使本帮菜馆优势大减。清末，又有一些地方菜馆踏入，形成了竞争的大市场。各帮菜馆纷纷拿出绝手活招揽顾客，同时以乡情、地方特色吸引本行帮的商贾聚饮就餐，结果，各帮菜馆成了各地行帮的歇脚点、归宿地、叙情场、生意厅。

在上海商贸界，每逢农历十二月二十四和农历正月初六，各店都要聚餐，在送灶神仪式及接财神仪式后享受两次节菜。另外，在年三十晚，要吃年夜饭，吃年夜饭时老板和职员分桌共餐。假使老板要解雇哪个职员，待吃罢年夜饭，该职员便被领至帐房告其过年后不要再来上班，并领工钱回家。

徒弟进店后，若有望成气候，则要托人拜师，给介绍人的礼不能少，拜师的礼更要重。若师傅有意收徒弟，接礼后就要择吉日举行拜师仪式，而且日后每逢节年，都要给师傅送礼。学徒期不限。

（四）清代汉口商贸习俗

清康熙年间，汉口镇与景德镇、佛山镇、朱仙镇齐名，被视为全国四大工商名镇之首。自鸦片战争后，1861年汉口被辟为通商口岸，洋人商店拥进汉口共计百余家，其中有比利时、俄国、美国、英国、日本等国商人开的店。此时形成了国人和洋人店共处一地、相互竞争的局面。更为重要的是，当时汉口成了贸易转运的中心。大量流动人口涌入，各地商帮几乎都参与了在这块市场的竞争。当时，参与竞争的主要商帮有：四川帮、云贵帮、陕西帮、山西帮、河南帮、汉帮、湖北帮、湖南帮、江西帮、福建帮、广帮、宁波帮等等。主要商行有：盐行、茶行、药材行、广东福建杂货行、油行、粮食行、棉花行、牛皮行等。金融业以山西票号实力最为雄厚。

这些大商帮都建有会馆或公所，这些会馆、公所各为各帮聚议之所，大半设有神座，春秋演“古致祭”。所供奉的神像也带有浓郁的地方色彩，多为地方神，如山西帮供奉关羽；徽州帮供奉朱熹等。

汉口茶馆业也很发达，其主要原因为商贸交易活动频繁所至。商人交往于此，谈交易、递情报、解决纠纷，使茶馆生意日益火红。

最有趣的是，在商贸活动中，汉口人是最早使用名片的国人之一。清李调元有首《汉口竹枝词》，其中有这么两句：“泛友浮交讲应酬，淡红名片教人丢”。

参见《汉口小志·商业志》。

（五）江湖行帮交易隐语

行帮商人交易或在袖筒内捏指讨价还价，或用隐语讨价还价。

如陕西商人言价时，不许第三者插足。讨价数字均有隐语：一要说“么”，二要说“按”，三要说“捎”，四要说“素”，五要说“歪”等等。

又如东北马市交易隐语，当地称为“黑话”，是马贩子、马经纪、掌柜的、掌盘的使用的隐语。张徐先生对此作过详细地调查和搜集，特引证于此。

数字隐语：

“叶气嘎”，即一，同时十、百、千、万等位数逢一皆用此语；“坛字嘎”，即二；“品字嘎”即三；“吊字嘎”即四；“曼字嘎”即五；“挠字嘎”即六；“才字嘎”即七；“拐字嘎”即八；“欠字嘎”即九。……

日常隐语：

“掌柜的”，指马店店主；“掌盘的”，指受聘处理店务并为买卖双方搭桥说合的中人；“里马人”指本集同行；“外码人”指外集的同行人；“不懂嘎”指外行；“雏”指刚入门的生手；“南客”指买马的贩子；“北客”指卖马的贩子。

交易隐语：

“多少嘎”指多少钱；“能打开”指出价合理，能买下来；“打不开”指出价太少，不卖；“拉拉开”指再降降价；“匀乎匀乎”指买卖双方的报价相互平均平均；“撑口袋”指替买方压价或替卖方抬价的撒托或上托的解法；“上托”指买方压价；“撒托”指卖方抬价；“盖集”指先出大价把市场价格抬起来，使别人不能成交，然后等待时机突然用低价买进；“啥口”指马多大岁数；“大货”指长成的骡马；“小货”指小骡小马；“达子马”指从草原上贩来的烈性马；“生根”指买来供屠宰用的牲口。

参见张徐《关东第一马市习俗调查》，载《民间文学论坛》1992年第4期。

（六）清代商业宣传习俗

清代商业发展迅速，各店铺、店堂，无论其门面大小，都十分重视对它的装饰，并通过一些装饰物或宣传品来广而告之，吸引顾客。这些显示店铺、店堂标志的宣传广告包含有字号、招牌、楹联、幌子等。

字号：是每个店铺都有的，就象人名一样，字号则是人为店起的名。字号大致分为两种，一种是将店主姓氏和店主所经营店铺的性质结合为一整体的字号，如“烤肉季”、“馄饨侯”等；一种是以吉祥如意、财盛福大类词汇命名的字号，如“全聚德”、“内联升”、“瑞蚨祥”等。这些字号一般都以墨书写或雕刻在一块木板上，然后挂于店堂门额，俗称“字号牌匾”。

招牌：是以宣传店铺经营之物而设的。它分为大、中、小三种规格的招牌。大者俗称“冲天招牌”，这种招牌通常立于店铺某一侧的前方，为木质，长方形，且高出铺面房，十分醒目；中者则挂于店门两侧；让人看了一目了然；小者悬挂于房前屋檐下，顾客走到店门前，便可从这小招牌中获知该店所卖货物的名称。

楹联：是店铺必备的一种装饰，俗称“门对”。这种楹联往往针对店铺的性质、字号，并赋以吉祥如意、财源茂盛等象征内容。如北京北豫丰烟铺的楹联：“豫建征祥烟景丽，丰收有象雨风调”。这个门对不仅把该店卖什么巧妙地告诉了顾客，而且还将该店的字号藏于对联的字头，即表现了该店主的文化修养，又不失经营特色和宣传技巧。

幌子：是一种由来已久的营业宣传习俗，但到了清代发展更为全面，且不说质地分纸、布、皮、革、木、竹、铜、铁、锡等，单说幌子的类型就可归纳出四种。一种是实物幌，将店铺所卖的货物作为幌子，挂在店门外。如绒线铺挂的各色绒线编扎的绒线幌子；馒头铺窗外桌上放的寿桃寿面幌子；香蜡铺门外立着的高大至檐的大蜡烛幌子等等。第二种是模型幌，将店铺所售物品做成模型当幌子。如烟袋铺门外悬挂的巨大烟袋模型幌子；中药铺的膏药幌子等等。第三种是文字幌子，将店铺所经营的范围通过极简洁的一两个字书于幌子上，称为文字幌子。如当铺用的“当”字幌；成衣铺挂的“成衣”幌等等。第四种是象征幌，这种幌子多以与店铺经营有关的象征物作幌，约定俗成。如颜料店以彩色木棍作幌子；粮店以木制倭瓜模型作幌子；油盐店的幌子是一直径约一尺的锡制扁圆饼形，其中心处镶有一铜制大钱，下缀红布条等等。

上述主要是坐商约定的商业宣传习俗，而行商的商业宣传习俗主要体现在他们的吆喝宣传声和他们手中拿的器物所发出的引人注意的声响上。

八、清代娱乐习俗

娱乐是民俗的社会功能之一。在许多民俗事象中都贯穿着娱乐性，且许多带有娱乐性的民俗事象又是从神圣而神秘的原始宗教、民间信仰演变而来的。

清代娱乐民俗较之前代显得更为丰富，但细细分析归纳，大体可分为两大类，一是于清代形成的娱乐习俗；一是由祭祀习俗演变成的娱乐习俗。

娱乐习俗包括音乐、舞蹈、竞技、游戏等，但这些在民间乃至宫廷的传承中，往往不是以独立的表现形式出现，总是掺于其它民俗事象之中或溶于一个大的文化氛围之中。像“花会”，既与节日习俗有关，又与庙会习俗有关，同时还包含着地域民俗和社会民俗的特征，但它更大程度体现了娱乐性，并通过娱乐性使整个民俗活动的方方面面有机地组合在一起。

（一）清代形成的民间娱乐习俗

在民俗传承中，娱乐民俗充分体现了它的活力。清代大量娱乐民俗都是世代相传、承前而来的，就内容而言没有什么变化，变化主要体现在规模大小的趋向上。尽管这部分构成了清代娱乐民俗的主体，但为了不与其它习俗史发生冲突，我们在这里重点叙述一下清代形成的娱乐习俗及其带有明显演变趋向的娱乐习俗。

1. 京东民间花会

京东的民间花会非常之多，不仅类型繁多，而且深受宫廷民俗文化的影响。清代，京东东坝镇有个“狮子会”，会号叫“金铃祖狮”。初成立时叫“太狮”。传说清乾隆年间，刘墉（刘罗锅子）到东坝镇为公主坟扫墓，正赶上东坝走会。他见一青一黄两狮舞动宏伟气魄，狮项下的八个铃铛金光灿灿，响声悦耳可传十里之外，于是他将“太狮”舞引进宫中献艺。皇家封该会为“金铃祖狮”。

自后，“金铃祖狮”名声大噪，观者愈来愈多。狮子舞主要动作有搔痒、弹毛、打滚、跳跃、直立、走梅花桩、攀绳等。

“金铃祖狮”被皇家所封，故在花会中独领风骚，成为花会各档之首。每逢走会，都要由狮子领路，各档花会随后，前往祖庙祭祀。

京东小红门地区的红寺村，于清乾隆年间成立了个地秧歌会。据传，该地秧歌会是在光绪年间受的皇封，所封会号为“小红门红寺村子弟秧歌圣会”。该地秧歌会是北京地区唯一不上跷的住地秧歌。地秧歌的舞蹈动作共计 64 套。

除外，还有民间吹打乐队、云车会等等。

2. 潍坊风筝

潍坊风筝是山东风筝的代表。潍坊人放风筝历史悠久，但真正形成气候，并进入鼎盛期的时间是清乾隆至嘉庆年间。据《潍县志稿》载：“本邑每逢寒食，东门外，沙滩上……板桥横亘，河水初泮，桃李葩吐，杨柳烟合，凌空纸鸢，高入云端。”放风筝不仅成为人们节日中的一项不可或缺的娱乐习俗，而且发展趋向普及。潍坊成了扎、糊、绘、放这风筝四艺的中心和集散地。

清末民间画家王福斋是扎人物风筝的拿手艺人，“雷震子”就是他的得意之作。除外，还有陈哑巴等 10 余家扎风筝名家。

在这时期，潍坊风筝已从自我欣赏、娱乐转向商品，鼎盛期有风筝作坊和店铺 30 余家。清乾隆、嘉庆以来，潍县东关城墙下的白浪河滩，是集市

贸易中心，而风筝市就在东城的城墙下。风筝习俗从此兴起并广为传播。

3. 温州划台阁

温州端午节有划台阁之俗，此俗大约始于清同治年间。

台阁，也称彩舫，是一种将亭台楼阁置于船上，并在其间安排化妆人物、乐队、秋千等供人欣赏的龙舟。每逢端午节，台阁被装扮一新，缓缓行于河面，船上秋千回转，彩旗飞舞，岸边观者如潮涌。

台阁十分壮观，总长约 18 米，宽 4 米，约容纳 100 人左右。前后为木雕龙头龙尾，其须角、眼睛、鳞片均为彩漆、贴金装饰。台阁有亭台三座，各式花灯遍布台阁，入夜时景色更迷人。台阁还设有风车、秋千架三座，每个秋千架上都有四名儿童身着戏装、手握绳子，坐在软绳上随秋千回环起伏、腾空飞转。龙头龙尾还各设一对艄公艄婆站立，负责台阁的转向。还有四位划手藏于隐秘处划船。台阁上的乐队演奏的乐曲，更令人心旷神怡。

端午节观划台阁，便成为温州人节日娱乐活动的重要内容，始开风气之先河。

4. 苗族果子仗

果子仗是贵州紫云县苗族青少年喜欢玩的一种游戏。据当地老人相传，该游戏起源于清初。因苗族地区常遭侵犯和掠夺，为了保护本民族的安全与利益，苗族青少年便常集于一起，投石练武，久而久之形成了现在的果子仗。

每逢农历七月十四至十六日，苗族青少年便聚集于指定的路口打果子仗。“作战”的双方都要准备好“武器”——核桃、梨子、油桐果或野桃子，然后到“战场”呼战。在“战斗”中，观看的人都要为他们助威呐喊。如若打中对方，助战者的呼声会更响亮。双方在交战中不能使用石头。更不能打路边拣“子弹”的小孩或助威群众，否则会遭到双方长辈的斥责。

5. 锡伯族娱乐习俗

锡伯族西迁新疆伊犁后，受近邻哈萨克族和维吾尔族的影响以及汉族文化的影响，其娱乐习俗发生了很大变化，形成了不少带有浓郁地方风俗特征和其民族情调的娱乐习俗。如：受哈萨克族和维吾尔族歌舞影响，本不善歌舞的锡伯人也变得能歌善舞了，每逢节日，都要通过歌舞娱乐一场。锡伯族本没有刁羊娱乐习俗，后接受了哈萨克族娱乐习俗影响，每逢节庆、秋后都要举行隆重的刁羊比赛，并成为锡伯人娱乐习俗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本来，锡伯人也没有秧歌剧，由于受到汉文化影响，新疆伊犁锡伯人接受了这种娱乐形式，并对它有所创新和发展。

（二）由祭祀习俗向娱乐习俗的演变

信仰习俗在传承过程中具有相对稳定的特点，正因为此，祭祀习俗能够比较完好地保存下来，但是，祭祀习俗也不是一成不变的，它的变异主要体现在向娱乐习俗的演变。

祭祀习俗向娱乐习俗的演变又主要体现在两方面：将祭祀习俗原本的严肃、恐怖的氛围淡化，演变过程中逐渐加入娱乐氛围，这种氛围随经济文化发展速度的快慢而变化；改变了原本祭祀习俗中宗教信仰的内核，使之成为纯娱乐性的或娱乐特点极突出的民俗事象。像庙会活动，就属祭神、娱人并存，甚至娱人氛围更浓的习俗；而像春节放鞭炮则是带有明显娱乐色彩的喜庆习俗，但究其源却与火神崇拜有关。

1. 天津皇会

“皇会”最早称“娘娘会”，天津皇会始于清康熙十六年，是为祭祀“天后娘娘”而举行的大型宗教民俗活动，人们要把“娘娘”（即“妈祖”）的神像用宝辇抬到在津的闽粤会馆去接受代表其家乡的香火，场景壮观、庄严而神圣。据说，乾隆皇帝下江南时，在三岔河口见到了这一壮景，十分赞赏，且赐黄马褂、龙旗、金顶圈等物。从此，娘娘会一改初名，成了染有宫廷文化色彩的“皇会”，并且使娱乐习俗融于其中得以充分扩展。《天津皇会考纪》记载：“天津皇会既受乾隆皇帝之嘉许……一切仪仗装饰，人员服制、表演技艺都要力求尽善尽美，花钱费事在所不惜……”皇会赞助者有京城的王爷、尚书、内务府大人，及天津各大商号、民间团体等。各地花会纷纷涌入，如盛芳高跷圣会、梁家嘴义胜秧歌老会、长顺华盖宝伞会、南门内永乐杠箱老会、乡祠前远音挎鼓老会、同乐拾不闲老会、城西大圆金音法鼓会、果子店梅汤圣会等等。各花会尽兴表演，观者如潮。

2. 壮族“三月三”

每年农历三月三，广西壮族都要举行歌圩会。根据丘振声先生的研究成果：三月三，最早是壮族蛇图腾的祭祀日，逐渐地变成了举行歌圩的日子。有关歌圩记载，清代较多，每逢圩日，方圆数十里内的男女青年，身着盛装，自带五色糯米饭和红蛋、绣球等，前来赛歌，物色对象。赛歌期间穿插着抛绣球、碰红蛋、踢键子、抢花炮等娱乐性活动。虽然，其间也伴有祭神、打醮等宗教祭祀活动，但已黯然失色，几乎被整个娱乐氛围淹没。

参见丘振声《壮族的蛇图腾》，载《民间文学论坛》1993年第2期。

（三）清代宫廷娱乐习俗

1. 观戏

观戏是清宫中最主要的娱乐活动。自清入关后宫中即兴观戏，至乾隆时达到高潮，从此历久不衰。

（1）升平署

清宫内务府下设升平署掌理承应宫廷奏乐及演戏事务。而署中的内学、外学主理教戏与演戏。内学由年幼太监组成；外学由旗籍与民籍伶人组成。内外二学人数常达数百之多。此外，招致在京及外省戏班入宫供奉、置备戏装道具等事宜也由升平署负责。

为了方便观戏，紫禁城中的宁寿宫、重华宫、长春宫、漱芳斋等处，建有大中小戏台 10 余座。其中宁寿宫中的畅音阁戏台最大。台高三层：上层设绳索机关，可垂至下层；中层台面有方形池孔，将上、下两层连通。下层台板下，中央与四角有五个地井，与后台地下室的一口水井相通，用以增强音效。三层戏台，或单独使用，或合演一戏，视情况而定。尤其是在演神仙戏时，三台合用，有人行台上，神自天降，鬼从地出的奇妙效果。戏台对面的阅是楼是皇帝、后妃及王公大臣们观戏之处。漱芳斋中的“风雅存”戏台最小。戏台建于室内，宽不及丈，高将过人，仅供皇帝、后妃等少数人冬季观戏使用。演出时，演者与观者近在咫尺，别具情趣。

此外，宫外的西苑（中、南、北海）、西郊的各皇家苑囿与行宫中也均设有戏台，以备皇室随时观戏。

宫中戏剧以昆曲、秦腔、徽调、弋阳腔为主，兼有各种地方杂戏，清末还有皮簧，即后来的京剧。所演剧目繁多，但有一定规律。主要有：“月令承应”剧目，即一年中从元旦至除夕各节日时令演出的当令剧目，如“早春朝会”、“万花向荣”、“喜朝五位”、“升平除岁”、“佛化金神”等等；“庆典承应”剧目，即为大婚、万寿节、祝捷等庆典演出的剧目，如“八仙祝寿”、“碧月呈祥”、“双星永寿”、“膺受多福”、“钟斯衍庆”等等；“临时承应”剧目，即供帝后随时传唤的剧目，如“鼎峙春秋”（三国戏）、“忠义旋图”（水游戏）、“昭代箫韶（杨家将戏）、“升平宝筏”（西游戏）、“劝善金科”（目连救母戏）等等。而每一剧目又均有约 10 本、二、三百出戏。因此临时承应戏又称“常年大戏”，是宫中上演最多的剧目。

上述剧目都是宫中自己编演的。仅据不完全统计，清宫自康熙至宣统年间编演的剧目就达数千种之多。如果加上各地入宫供奉的演出剧目，数量将远不止此。如不遇丧乱，当时宫中几乎无日无锣鼓，天天奏笙簧。乾隆、道光、咸丰三帝及慈禧太后均为戏迷。特别是慈禧，不仅观戏，还要亲自演戏。她笃信佛教，自比为大慈大悲的观音菩萨，故常扮作观音，又命太监李莲英扮韦驮或善财童子，李妹扮龙女，粉墨登场。因此宫中都称她为“老佛爷”。

2. 乐舞

满族是一个能歌善舞的民族。由于生活方式的影响，其歌舞大多与射猎有关。清宫乐舞基本保持了这一传统。

庆隆舞是清宫最主要的乐舞。初名“蟒式舞”或“玛克式舞”。乾隆八年（1743年）更名“庆隆舞”。它由“扬烈舞”与“喜起舞”两部分组成。扬烈舞为武舞。据《清史稿·乐志八》载，舞者共40人。其中32人头戴面具，穿黄色布衣和黑羊皮者各半，跳跃翻滚，象征怪兽，先上场；继而，8人穿甲冑、带弓矢，以竹作马头，彩缯饰马尾，扮为武士，象征“八旗”，从两侧上场。武士上场后，先向北行一叩礼，礼毕便与怪兽周旋驰逐。待一武士射中一兽，余兽均被慑伏，舞蹈结束；象征武功告成。喜起舞为文舞。舞者为大臣22人，着朝服、佩仪刀。入场后行三叩礼，礼毕，退至东边，面西而立。然后两人为一组起舞上寿，舞毕三叩首而退。22人轮番表演。舞蹈中还有歌者13人，乐器伴奏22人。载歌载舞，场面热烈；亦文亦武，气势恢宏。

庆隆舞通常是在宫中举行大型吉庆筵宴上演出。但清宫用于宗室筵宴的“世德舞”与用于军队凯旋筵宴的“德胜舞”，舞制均与庆隆舞相同。可见，庆隆舞是清宫最喜爱的乐舞。

圣武舞也是清宫较常上演的大型乐舞。它是为歌颂康熙帝三征厄鲁特、平定准噶尔而创作。舞蹈由三部分组成：第一部“惟天”，表现康熙帝不畏劳苦、率军亲征、剿灭叛敌的战斗；第二部“皇矣”，描述康熙帝抚慰降民、安定边疆的场景；第三部“武成”，颂扬康熙帝的赫赫武功与浩浩盛德。舞蹈伴有歌唱和音乐；形式带有鲜明的满族特色。

3. 宠物

清宫中饲养了众多供人玩赏的动物。这些动物主要来自各地官员的贡献，也有少部分是宫中派人捕购的。每种动物都有专门的机构负责饲养，如东华门内有鹰房，养鹰1000余只；御花园内设鹿苑，放养梅花鹿；宫廷院落中还放养仙鹤及其它鸟类，由养牲处苏拉喂养，等等。但这些只是用于一般观赏的动物，作为宠物饲养的，主要有鸟、狗、猫、蟋蟀、蝈蝈等。

养鸟 宫中养牲处掌养鸟之事。乾隆帝爱鸟，投其所好，各地官员想方设法弄来珍禽贡献。当时养鸟特盛，品种亦多，有雉鸡、锦鸡、画眉、百灵、火鸡、相思鸟、瑞红鸟、阿春鸟、金钱鸟、太平鸟等等。鸟入宫后，先经皇帝“御览”，满意后送养牲处饲养，留待日后赏玩；不满意，则送至京郊御园，或转赐他人。

又，宫外宣武门有“雀儿市”，售卖各种鸟类，其中，驯养有素的百灵可学各种鸟兽之声，八哥、鹦鹉会说人语，每只要价数十两银，但宫中仍多买回玩赏。

养狗与养猫 清内务府下设内、外养狗处，分养玩赏狗与猎狗。宫中养狗兴起于雍正。雍正帝十分爱狗，曾亲自设计狗窝、狗笼、狗衣、狗垫、其

尺寸、用料、样式、图案，一丝不苟，并再三谕令有司精心制作。乾隆帝爱狗不逊其父，为搜罗名犬，他甚至不惜向外番使臣点名要其贡狗。宫中养猫也为数不少。凡皇帝宠爱的狗、猫均称以美名并绘入图画。如故宫博物院现藏的《猫犬名册》中，绘猫 120 余只，其名有：金豆儿、秋葵、金桔、灵芝、玉虎等；绘犬 30 余只，其名有：“墨喜”、“水晶”、“玫瑰”、“杜鹃”、“桃花”、“喜姐”、“如意”等。这些猫狗均为中西名贵品种。

养蟋蟀和蝈蝈 清宫养蟋蟀是入关后才开始的。所养蟋蟀有两种用途：一是用来相斗，每年秋季，织造府负责采购和饲养蟋蟀，以供帝后等斗耍消遣。宫中蟋蟀多采自易州（今河北易县）清西陵一带，有数百个品种，而以“梅花方翅”为上品。宫中养蟋蟀的罐亦较民间讲究，有用陶、瓷、玉、石、雕漆制作的大罐、小罐、过笼、水槽等，而以明宣德年间的御制罐最为珍贵。蟋蟀罐一般以一个大盖罐和 10 个小盖罐为一套，大者用于养，小者用于斗。另一种蟋蟀是用来听叫的，也于秋季收养，待来年元宵之夜，皇帝在乾清宫赐近臣宴时，筵席前陈设着温室中培育的芍药花和牡丹花，花丛中以彩灯堆为鳌山，置蟋蟀于其中。开宴乐曲奏罢，唧唧虫声便从彩灯花丛中发出。届时，春花与秋虫相映，笑语同虫鸣合声，君臣共饮美酒，其情欢洽，其乐融融。

养蝈蝈和金铃子在宫中也普遍。每年春季，嫔妃及宫女们在墙边种葫芦，到秋季以葫芦装养蝈蝈或金铃子，揣在怀中过冬。起初，宫女们当值时便将葫芦取出，托人代管。清末，某宫女伺候慈禧洗漱，偶然忘记将虫取出，洗漱间怀中蝈蝈突然大鸣，逗得慈禧十分开心。从此之后，不再禁止宫女带虫入值。

4. 游戏

（1）棋 牌

清宫上下都喜欢玩纸牌。纸牌又称“叶子”，即后来的麻将牌。其主要花色有条、饼、万等，印于纸上，仿佛今天的扑克牌，但牌面较窄。玩纸牌又称“斗牌”，通常有 4 人参加，并具赌博性质。清末刑律禁止赌博，违者处以罚款或有期徒刑。但宫中每年正月，除十五日元宵节外，开放赌禁，名曰“放赌”。其时斗牌之风最盛，慈禧酷爱斗牌，常在慈宁宫或颐和园召集光绪帝及后妃、公主等聚赌。有时李莲英和受宠宫女也参加斗牌。至今故宫博物院中还保留有当年宫中玩的纸牌。

清宫的棋类有满洲棋、象棋和围棋等。满洲棋的棋盘和棋子 与象棋相同，将、士、象、兵的走法也与象棋一样。不同的是，车、马、炮三子可互用，对弈时变化更为复杂。满洲棋实际上是象棋的另一种下法。这说明，象棋早就为满族所熟悉了。

至于围棋，大约是入关后才在清宫出现的。目前故宫养心殿后殿（皇帝

寢室)的原状陈列中有一副围棋。棋子用白玉和墨玉琢磨而成,棋盘以金线描格,甚为精美。宫中各院的石桌上,不少刻有围棋盘;慈禧还专门命人为她画了一张与李莲英一起下围棋的画,可见围棋在清宫中也是很流行的。

(2) 跳驼和摔跤

跳驼和摔跤是满族的传统游戏。跳驼时,将一匹高于8尺的骆驼牵至场中,跳驼者列成纵队,依次助跑至驼前,起跳跃过驼背。跳跃时可以做各种动作,落地后以直立不仆为胜。颇似今天体操中的跳马,但手不能扶驼背,难度更大,故有“绝技”之称。清帝每年至承德举行“木兰秋狝”典礼途中,都要多次进行跳驼竞赛。

摔跤,满人称为“布库”、“撩脚”或“善扑”。其方法与今天的摔跤基本一样:二人上身以双臂相持,下身以脚相互勾、踢、绊;将对方摔倒者胜。满族男性自幼喜爱摔跤,常胜者被视为勇士。清代皇帝亦多热衷此道。康熙帝幼时曾以摔跤计除鳌拜。为纪念此事,以后,宫中每至年节喜庆之时均有摔跤表演,胜者皇帝赐酒。摔跤还被清廷视为一项值得骄傲的“国技”。八旗禁旅中特设善扑营,由擅长摔跤的四百余名勇士组成。皇帝接见蒙古王公及外使时,常令善扑营表演摔跤和骑射。

(3) 冰嬉

满族久居气候严寒的东北,冬季的生产和生活均离不开冰雪,因善滑冰,在与明廷作战时,清军还曾以滑冰行军。入关后,清宫为“阅武事”、“修国俗”,每年冬季在西苑北海举行大规模的滑冰表演,称作“冰嬉之制”。表演者为八旗士兵。每次人数不定,乾隆时每旗200人,总数达1600人。冰鞋是在鞋底绑一铁条而成。冰嬉的主要内容有“抢等”、“抢球”和“转龙射球”三项。

抢等即今天所谓的“速滑比赛”。皇帝坐在冰床(木座下镶铁条,以人牵引滑行)上,八旗兵丁在距皇帝二、三里的地方一字排开,号炮一响,人人争先向皇帝滑去,以到达的先后次序分一、二、三等,皇帝按等赏赐。

抢球:八旗中每旗选数10人为1队,8队分位而立;御前侍卫将一皮球用力踢出,众人奋力追抢;抢到者再踢出,众再抢,如此反复多次,最后以抢到次数多的队为胜。

转龙射球是冰嬉的高潮。在皇帝冰床近旁搭一旌门,门上下各悬一球,上曰“天球”、下曰“地球”。八旗兵仍各为一队,队前以3人为一小组,1人擎旗先导,2人执弓矢在后于冰上盘旋滑行。其后大队或擎旗或持弓矢,呈一字纵队尾随滑进。8支队伍宛若八条游龙在冰面团团旋转,煞是好看。每队通过旌门时,持弓者一射天球,一射地球,射毕仍旋转而归。凡射中者皇帝皆有赏赐。

此外,宫中又有“打滑挞”的游戏。每年冬至过后,内务府派人在宫中空地上以水浇成一座高约三、四丈的冰山。其一面呈斜坡状,一面呈阶梯状,打滑挞者从阶梯上山,然后从山顶滑下。其形制和玩法与今日的冰滑梯颇为

相像。若遇喜庆之日，则命八旗将士中善冰嬉者入宫表演。为了增加难度，表演者均穿猪毛皮履直身从山顶急速滑下，动作十分惊险，非训练有素者，不能如此。

清宫的冰嬉活动，对北京民间的冰上游戏有着深远影响。

九、结 语

到此，中国清代史习俗卷已基本完成，可以画一个小小的句号了。

所以说她已完成，是因为我们的写作过程和我们最初的写作意图大体吻合，我们尽量全面地展示了清代民间和宫廷习俗，为了能够尽可能地接近《百卷本 中国全史》的要求，我们各自发挥了优势，从事民间传统文化研究的李路阳同志承担了本卷概述及民间习俗的撰写工作，从事宫廷风俗研究的金卫东同志承担了本卷宫廷习俗的撰写工作。当我们共同讨论写作提纲时，当我们将各自所写部分集成一个整体时，当我们通览此部书稿时，我们觉得至少我们前期渴望达到的写作目标基本达到了。

此卷较系统、全面地介绍了清代习俗，特别是宫廷习俗部分的系统介绍恐怕是其它卷本所不能及的。这不是因为我们比谁高明，而是因为我们所写的那个时代已经有了许多热心于搜集、记录、研究民俗的儒者，他们为我们提供了大量可供查证的文字资料，这些书籍资料帮了我们的忙；除外，还有传承的魔力，许多资料是我们在现代考察时，通过老人的口传获得的。

当然，我们并没能做到真正全面地介绍清代习俗，由于字数有限，我们只好忍痛割爱，将许多精彩的内容丢在一边。书中没有介绍清代民间信仰习俗，只在一些个别章节中略有涉及，割舍的原因也很简单，信仰习俗比其它习俗更具稳定性，在传承过程中少有变异，因此我们将这一章删去不谈，以突出其它更具清代特点的风俗时尚。

前面，我们说此卷只是基本完成，因为在写作过程中仍有疏漏之处，仍有不尽人意的瑕点，所以，我们只敢给自己画个小小的句号，以期出版后细听众人赐教。

中国清代科技史

本卷提要

清代科技史上起清顺治元年（1644年），下迄清宣统三年（1911年），总计268年。

清代科技史主要包括：工业与建筑技术、农业与水利、天文学、数学、地学、医学、物理学、化学及生物学诸领域的成就，贡献突出的科学家的事迹；科技发展缓慢、落后的表现；经济、政治、思想、文化及教育等因素对科技发展与不发展的影响；科技在清代经济发展、反帝反封建斗争、民国与新中国科技事业，以及世界科技发展中的地位与作用。

清代科技史以鸦片战争为分段线，跨越古、近两个时代，承前启后，继往开来。传统科技发展到空前的高度。西方科技引进范围之广，程度之深，成就之大，为古来历代所不及。科研机构数量之大，形式之多，普及之广，远远超过清之前历代。科技发展的动力方面，外国资本主义的侵入起到促进和阻碍双重作用，而中国资本主义近代经济和人民反帝反封建斗争则起到巨大推动作用。

一、清代科技概述

如果把中国科技发展史比作一只航船，那么当我们翻开它几千年的航行日志时，就会发现，顺治元年至宣统三年（1644年至1911年）这268年的航程是如此艰难曲折。鸦片战争前，水浅风弱，驶速迟缓；驶出中世纪的港湾后，它虽然易桅换桨，可又面对着险恶风云和那般多激流险滩。

历史总要向前发展。鸦片战争爆发前，清代科技较之明代又有某些进步。

明末开始的西学东渐，于清初又持续了一段时间。当时领先于世人的欧洲科技，在中国得到有限传播。

人类社会的发展总是不平衡的。创造了人类璀璨科技文明的中国，却自明代中后期起失却了长期保持的世界科技领域的领先地位。欧洲大陆一场文艺复兴运动，如风暴猛烈冲击着黑暗中世纪束缚人类理性的樊篱。羽翼渐丰的西欧资产阶级需要海外市场，殖民主义的野心随着资本增殖而急速膨胀。以武力征服中国，殖民主义者自感力有不逮，只有以宗教潜移默化中国人的精神才是可取之途。不管明末来华传教士主观动机怎样，教会赋予他们的使命的确如此。传教士有文化，懂科技，更容易取得人们的信任与好感。于是，先进的科技就随着传教士的西来而东渐。清王朝确立对全国统治后，于顺治、康熙年间（1644—1720年）注意发挥传教士传播科技的优势，从而使明末开始的西学东渐幸而没有中断。

西洋历法首次在中国采用。明代历法，使用年久，误差很大。明末两次日食，均未测准。崇祯皇帝命以西法修改《大统历》。殆及修成，明朝覆亡，未及颁行。清初传教士汤若望受顺治之命再作整理，清廷以《时宪历》之名颁行全国。

西方科技理论进一步传入。开普勒关于行星运转椭圆形轨道的观点、牛顿计算地球和太阳、月亮距离的方法、哥白尼日心说等天文知识先后传入。《御制数理精蕴》这本百科全书式的西方数学书籍得以编成。物理、化学、地学、医学等科技知识也都不同程度地传到中国。

西学的传入，直接推动了中国科技的某些领域的发展。康熙皇帝组织传教士和国人绘成堪称世界一流水准的《皇舆全图》。梅文鼎、王锡阐等才华横溢的数学家、天文学家深入开拓，成就卓然。

即便那些没有受到西学直接影响的领域，由于科学家辛勤耕耘和浇灌，科技之树也是果满枝头。叶天士等人发展、完善温病学说，王清任写出解剖学专著《医林改错》。各类农书、医书数量之大，内容之广，为史所未有。

手工业技术、水利工程建设等方面也有建树。制瓷工艺巧夺天工，达到空前的水平。靳辅、陈潢又把治理黄河的理论和实践提高到新水平。

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是此期取得科技进步的决定性条件。明中叶后，小农经济日遭破坏，封建土地兼并愈演愈烈。田赋、徭役及说不清的各

种加派，更是雪上加霜。明王朝葬身于农民起义的火海之中，清朝统治者心有余悸。这生动而血腥的一课，迫使清统治者适当考虑农民利益，调整与农民的关系。许多有助于恢复和发展农业经济的措施，正是在这种历史背景下于顺治、康熙年间推出前台。

开垦荒地所有权受到承认，更明朝藩田为民地。于是自耕农数量大增。康熙年间时免钱粮，或全国普免或各省分批轮免。若遇灾年，更是例行“蠲免”。治黄河修水利工作更受重视。赋税制度改革最为有力。康熙实行“圣世滋丁，永不加赋”，雍正又有丁银入地赋，按亩数征收的举措。阶级矛盾得到缓和，必然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全国直省耕地面积由顺治八年（1651年）的2.9亿亩，升至嘉庆十六年（1812年）的7.9亿亩，此数尚不包括旗地、官田及黑龙江、吉林、蒙古、新疆及青海等地的耕地，大大超过明代。高产粮食作物得到推广，经济作物种植进一步扩大，专业种植区也已出现。

城市工商业者的地位相对改善。免受丁银之扰，明以来匠人对国家人身依附的“匠籍”制度随之瓦解。国家对民营瓷窑、纺织工场及采矿等进一步放宽限制。大小城市各类作坊林立，苏杭的丝织，松江的棉纺织，景德镇的制瓷，佛山的铸铁等业名扬天下。

农业与手工业的发展，为商业繁荣奠定了基础。扬州、苏州、南京、杭州、广州、佛山、汉口、北京，成为全国八大商业城市。中小城市星罗棋布。这也是明代无法相比的。

尤应指出的是，手工业中的资本主义萌芽有所发展。某些地区农业中也开始出现资本主义生产关系。鸦片战争前夕，佛山镇织布手工工场达2500多家，雇佣工人达5万余人。景德镇有窑二三百处，陶户数千家，工匠达几十万，远非明末几万佣工水平可比。明时并无资本主义手工下场的震泽、盛泽，乾隆年间（1736—1770年）也出现了丝织业的资本主义手工工场。手工工场规模进一步扩大，南京已有人拥有丝织机500张。城市资本主义萌芽和个体工商业的发展，以及城市人口的增加，使得不少地区出现了围绕城市加工和消费而进行生产的经营地主，雇工规模甚至达到数十乃至百余人。

清代农业、手工业及商业的恢复和发展，既是科学技术发展的结果，又进一步为科学技术的发展提供了动力和舞台。

鸦片战争之前的近二百年的时间里，除了清初镇压李自成等农民起义军队及各地抗清复明斗争历时近20年外，未出现过全国性的战争和剧烈的社会动荡。而明代，北疆累遭蒙古骑兵突袭蹂躏。浩大长城工程及包括明成祖5次出塞亲征在内的一系列对蒙古军事行动，成为经济发展的沉重负担。此外，后金崛起，迅速扩张，明末25年中穷于应付，不得安宁。倭寇侵害东南沿海，经济受害甚巨。清代宦官收敛，朋党不盛，而明代刑余之人嚣张，朋党猖獗，朝政几近乌烟瘴气。在稳定的社会环境下，经济发展，人民安居乐业，科技进步才有保障。兵连祸结，朝政败坏，只能阻碍经济和科技发展。

封建统治者的政治视野、政治勇气、个人爱好兴趣，乃至身体健康状况，

都与科技发展相关联。康熙在这几方面的作用都产生正效应。明代中国科技就已落后于西欧。要改变这一现状，就应引进、学习一切外来先进科学技术，拿来为我所用。然而，清初东南沿海抗清斗争又迫使清廷必须海禁，这就决定了中外交流渠道的狭窄性。于是，西方传教士这一交流媒介越显重要。康熙提拔传教士南怀仁，命制新炮以平三藩；他发挥传教士外语优势，命其参与中俄尼布楚条约的谈判；他利用传教士地学、数学、天文学知识，令其绘地图、编书籍。康熙并不以传教士来华带有政治目的而因噎废食。他的态度是，只要传教士守法，只要传教士不干涉中国人祭天、祭祖和祭孔教，就允许其传教。从而较好地解决了学习西方科技与维护主权和体制的矛盾。这的确需要较高的政治素质。

康熙兴趣广泛，勤奋好学。这就必然使西方科技更能引起他的重视。他忙里偷闲，于繁重政务活动中向传教士学习数学知识，且知难而进，锲而不舍。对知识的偏好，会导致对传教士这样拥有知识的人才采取较为宽容的政策。他对清代大数学家梅文鼎等人也很赏识和爱护。雍正、乾隆虽也不失为一代英主，但对自然科学却兴趣索然。离开了最高统治者的大力提倡和身体力行，康熙之后西方科技东渐势头骤减，也就不足为怪了。

鸦片战争前的几位皇帝为政勤勉，励精图治，这也是保证社会稳定、促进经济和科技发展的有利因素。康熙自不待言，雍正虽然对政敌冷酷有余，治国安邦的确也是好手。乾隆自称十全老人。嘉庆、道光固属守成君主，倒也兢兢业业，道光更是节俭得出了名的。与之相比，明代皇帝成器者委实不多，恋老妇，迷道教，喜木工，……不一而足。清代几位皇帝除顺治、雍正任在位稍短外，其他人都执政几十年，故鸦片战争前的近二百年中只换过6位皇帝，而明朝却在相同时间内换过12位。专制条件下统治者的更迭，往往与政治震荡甚至社会动乱相联系。明成祖篡位，明英宗复辟，足堪说明。

然而，鸦片战争之前的清代科技发展却也表现出明显的缓慢与落后。

在此期间欧洲科技的重大成就几乎是不间断地出现。英国人哈维（William Harvey，1578—1657年）与胡克（Robert Hooke，1635—1703年）于康熙四年（1665年）首次提出细胞概念。不久，荷兰人列文霍克（Antony Van Leeuwenhoek，1632—1723年）用显微镜首次观察到细菌。英国人波义耳（Robert Boyle，1627—1691年）于顺治十八年（1661年）发表《怀疑派的化学家》，明确提出元素的定义，并进行化学分析。牛顿的贡献更为突出，1666年（康熙五年）推出万有引力定律，创立科学的天文学；21年后（1687年），又发表《自然哲学的数学原理》，首次阐述牛顿力学三定律，奠定了经典力学基础。蒸汽机在英国发明，带来欧洲工业革命。机器广泛应用于生产领域，轮船问世，蒸汽机车发明。欧洲科技日新月异。与之相比，同期清代科技不仅重大的、具有世界意义的成果不多见，而且科学专著还局限于记载和描述现象，缺少理论的升华。

鸦片战争之前清代科技发展的缓慢和落后，取决于多方面因素。这种缓

慢和落后其实并非始自清代，16 世纪时落伍进程即已起步，故而，许多明代制约科技发展的因素，在清代仍是科技进步的障碍。此外，清朝特有的某些政策和措施，也束缚和阻碍着科技的发展。

鸦片战争之前的中国社会，依然是封建的自然经济占主导地位。全国人口中的绝大部分居住在农村并从事农业生产劳动。他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一家一户就是一个基本的生产单位和消费单位。小农业与家庭手工业牢牢地结合在一起，很少与市场发生联系。一个生产力水准低下的农业社会，是无法给科技提供强大的发展动力的。而同期的欧洲尤其是英国，相继完成了农业资本主义原始积累和工业革命，科学技术自然获得动力而日新月异。

封建地主土地制度是农业社会长期延续的重要条件。无论清代初年采取了怎样的缓和地主阶级与农民阶级对立的措施，也不管清代初年自耕农数量有了怎样的增长，丝毫改变不了延续二千年之久的封建土地制度。特别是与西欧相比中国独有的土地可买卖制度，更为地权高度集中提供了条件。事实上，清朝建立伊始，土地兼并就一时也未停止过。及至乾隆年间，拥有几十万亩，乃至百万亩膏腴美田的大地主已非罕见。道光时的直隶总督琦善的土地竟多达 256 万亩。地主垄断土地的结果，致使其可以恣意抬高封建地租，从而加重对无地、少地的农民的盘剥，不仅全部占有农民的剩余劳动，甚至部分地攫取了农民的必要劳动。一方面，地主不劳而获的现实把社会上更多的货币资金吸引到封建地租剥削上来；另一方面，农民为了维持起码的生存，越发要千方百计地增加家庭手工业和其他副业的生产量。于是，封建土地制度和落后的封建自然经济得以长期存在。此外，农民因备受压榨，不仅无力扩大再生产，就是简单再生产都难以维持。他们不能进行农业的资本集约和技术集约，只能依靠劳动集约，这就决定了农业发展潜力的有限性。低下的农业劳动生产率，使得农业无法更多地向城市提供商品粮及其他农副产品，无力供养更多的非农业人口。城市发展缓慢，也就制约了科技的进步速度。

鸦片战争之前清代的人口状况也不利于科技的发展。有关人口质量对科技的作用，将在科举教育一项中分析，这里仅从人口数量上加以探讨。明代全国人口在洪武二十六年（1393 年）为 5365 万余人，而到了清代乾隆五十九年（1794 年），全国人口已达 31328 万人，及至清代道光二十年（1840 年），竟猛增至 41281 万人。人口激增，固然是经济发展和社会安定的结果，但反过来却制约着科技的进步。这种制约作用表现为两方面。第一，农村无地、少地人口过多，意味着封建地主出租土地处于有利的地位，可以最大限度地压榨贫苦农民，从而阻碍农村、城市乃至全社会的发展与进步。第二，众多劳动人手，使得改进技术的动力大为减弱。手工场主只要增加廉价雇工的数量，即可带来生产总量的扩大，自然无兴趣于必须提高物质技术水平才会有的级差利益。人多地少，也导致农民更重视活劳动的投入，失却了追求某些先进技术的迫切感。当然，人多地少也有利于精耕细作技术的发展。这

是问题的另一方面。

清政府是封建政权，它从维护和巩固封建统治的基础考虑，更希望人们固守在地上从事农业生产，人民不愁衣食，社会自然稳定，政府的税收来源也有保障；况且人们被束缚于土地之上，老死不相往来，没有思想的交流，也有利于思想统治。清政府继承了历代封建王朝重农桑，抑工商的政策。清政府直接限制商品生产的规模。如云南铜矿，因政府铸币所需不得已允许私人开采，但又实行“官给工本”或“收铜归本，官自售卖”等措施，致使开采者无利、少利可图，甚至亏本。对云南非铜矿的其他矿藏，更实行全面封禁。对棉花的种植规模，也曾规定一顷以上土地只允种棉一半，余必须为稻田。清初限制南京机户拥机不得逾百，虽未成功，但也反映了封建政府从本质上是敌视大规模商品生产的。清政府还以重税来阻碍商品经济。云南铜矿铜课高达 20%。各地关卡林立，税目繁多，商品流通备受其苦。清政府厉行闭关政策，更从根本上阻隔了中国商品走向世界的通道。商品经济受到摧残、压抑，资本主义萌芽生长环境险恶，科技进步也就失去了有力的依托。

科技发展需要大批人才作保障，而人才的培养又依赖于教育。清代的教育不能胜任培养科技人才的使命。清代的学校也不外乎京师国子监、府州县学、社学及乡里私塾诸种。众多的人口，少有的教育机构，农民的普遍贫困，本已把相当数量的适龄者拒于学校门外，教育的内容更与科技关联甚少。清代也实行八股取士的科举制度，考中者委以官职。于是，读书作官便成了几乎全体学子的梦寐以求目标。考试内容出自四书五经，答卷不得阐发自己见解，只能依指定注疏发挥。于是乎，各级学校便成了灌输四书五经的场所，所谓受过教育、有文化不过是懂得四书五经的同义语，科技知识因与科举无关而备受世人冷落。缺乏科技人才，科技无法发展。晚清严复抨击八股科举制度有“锢智慧”、“坏心术”和“滋游手”之弊，确属破的之语。

如果说上述诸种制约科技进步的因素属于清政府继承先朝的遗产的话，那么闭关政策、文字狱及考据之学则是清政府阻碍科技发展的独家三大发明。

科技没有国界，科技的发展依赖于包括国际之间的广泛交流，当一个国家科技已落后于他国时，这种交流尤显迫切。然而，清朝定都北京伊始，直至鸦片战争的近 200 年间，竟紧闭国门，几乎切断了与外国的科技文化联系。清初的 20 余年厉行“迁海令”，尽管意在镇压抗清斗争，但完全停止了沿海与外界联系，丧失了学习西方的大好时机。康熙皇帝本人较有政治远见，也不乏政治勇气，先后在康熙二十二年（1683 年）和康熙二十三年（1684 年）废除“迁海令”和开放沿海四口对外通商。这固然有利于中外交流，但偌大中国，仅有 4 个开放口岸，且开放幅度又很小。及至乾隆二十二年（1757 年）关闭三口，仅余广州一口通商，便是不折不扣的紧闭国门了。清朝统治者闭锁国门，对贸易商品种类、数量严加限制，对中外商人接触备加防范，根本起不到抵御侵略的作用，只能是保护落后，自我封闭，坐井观天，盲目

自大。一方面，放弃国际市场，使商品经济发展受到束缚，不利于科技进步；另一方面，中外直接的科技交流也无从谈起。欧美日新月异的科学技术被拒于国门之外，而清朝统治者却严禁中文书籍出口以防失密。多么可悲的闭关政策啊！

科技的繁荣需要有一个宽松、自由的政治环境。在这样的环境中，人们思维活跃，不受清规戒律的束缚，有利于激发积极性和创造精神。春秋战国时期出现的“百家争鸣”局面，正是植根于这样的环境之中。欧洲文艺复兴以来封建专制主义受到猛烈冲击，人们思想获得前所未有的解放，从而推动了科技的发展。然而，清代中国却笼罩在一片政治高压之中。清政府屡兴文字狱，搞得人人自危，噤若寒蝉，独立思考和自由创造已无可能，何来科技的迅速发展？满族入关前经济、文化发展水平大大低于汉族，又是以武力入主中原，因此清朝统治者特别敏感汉族知识分子宣传蔑视和反抗清王朝的思想。一经发现，即视为大逆不道，以极刑惩治，满门抄斩，株连九族。清朝皇帝把兴文字狱当成管束思想的法宝，屡用不辍，甚至穿凿附会，捕风捉影。顺治为始作俑者。康熙也是文字狱的热衷者，其兴“明史案”、“南山集案”，罗织罪名，草菅人命。雍正、乾隆已近于神经质。“维民所止”的试题本取自《诗经》，却疑其出题人欲杀雍正之头；作“清风不识字，何故乱翻书”诗句，即为诋毁清王朝。知识分子唯有远远逃避现实才有安全可言。

清政府一方面以文字狱为杀威棒，打得知识分子对社会现实问题不敢关心和过问；另一方面又力倡考据和整理古籍，把学术界导入复古的狭小天地中。本来，考据学在清初兴起之时，除了是学人们逃避现实的选择外，也包含着对宋明理学虚无空洞说教的批判，故尊崇和提倡汉代对经学的解释，倡行汉朝儒生训诂考订的治学方法，贵朴素，重证据。清朝统治者很快就发现考据学可用之笼络文人，粉饰盛世，巩固专制统治。于是清政府组织编纂大类书、大丛书，如康熙时编纂了《古今图书集成》1万卷，乾隆时编纂了《四库全书》约8万卷。乾嘉之时，考据学进入鼎盛时期。考据学自有它的历史地位，如鉴别、搜集、整理了大批古代文献，初建了中国文字学和音韵学体系，功不可没。但清廷利用和倡导考据学也达到了维护统治的目的：借编纂类书、丛书之机，销毁大量反清文献；扭转了学风，使学人不问世事，埋首于故纸堆中，为考据而考据。于是，留心时事，忧国忧民之士就更少了，科技受人冷落也就很自然了。

鸦片战争到清政府覆亡，是清代科技发展历史上的突变与滞缓并行时期。在这72年的时间里，科学技术有了质的飞跃，西方近代科技传入中国并有了某些发展，某些传统科技领域也有所突破和创新。与此同时，科技的发展又表现出缓慢乃至停滞的特点。

资本主义近代大机器工业从无到有在中国大地出现并有所发展。最早的机器工业是外国人在中国创办的。19世纪40年代，英国人在香港和广州黄埔投资修造船坞，开中国境内近代工业之先河。50年代，随着上海取代广州

成为中国贸易中心，外人便把兴办船厂的重点移向上海。咸丰六年（1856年），上海吴淞一造船厂建造的轮船“先驱号”下水。60年代起，外国又在中国通商口岸创办农产品加工工业，如咸丰十一年（1861年），上海怡和纺丝局完工开车，初有缫车百部，二年后增至300部。中日甲午战争清政府战败，被迫签订空前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正式允让外国对华资本输出的特权。于是外国在中国兴办工厂、开采矿山便以空前的规模进行着。外国对城市煤气、水电等公用事业的投资，自60年代起也迅速扩充。如上海、天津、广州、武汉等沿海、沿江半殖民地城市，以及香港、大连、青岛等殖民地城市，都是外国资本投入较多的地方。全国最早的煤气厂是在上海租界内建成并供气的。发电厂于光绪八年（1882年）在上海租界建成并发电，仅比英国最早的发电厂晚一年。

属于中国自己的资本主义近代工业产生于咸丰十一年（1861年）秋冬之交，以曾国藩创办安庆内军械所为标志。这是中国资本主义近代工业的开始，也是中国官办近代工业的发端。在其后的30多年时间里，清政府官办、官督商办的近代企业得到了较大的发展。军事工业完全为官办，江南制造局、马尾船政局、金陵机器局、天津机器局等，都是当时有名的大企业，设备也较先进。民用工业基本上是官督商办，产生于19世纪70年代，较重要的企业有上海织布局、汉阳铁厂、湖北纺纱官局等。

自19世纪70年代起，清政府还着手兴办了近代交通、通讯及采矿等业。包括拥有轮船30艘并进行长江航运的轮船招商局、天津电报总局、唐胥铁路、津沽铁路、开平煤矿、云南铜矿、漠河金矿等。

同治十一年（1872年）华侨商人陈启源在广东南海开办继昌隆缫丝厂，成为近代民间私人资本独资经营创办机器工业的矢。甲午战争后，随着外国对华资本输出规模急剧扩大，清政府被迫放宽对私人资本的限制，网开一面，从而使非官办、非官督商办系统的民间私人资本主义工业得到一定发展。本世纪初，私人资本主义工业得到进一步发展。虽然这些工业企业普遍规模小，有机构成低，但与传统手工业相比仍是质的飞跃。

农业中也出现了新的近代农业机械和近代农业生产技术。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至民国元年（1912年）全国有百余家农牧垦殖公司，其中有些是资本主义农场性质的，使用农机、农药、化肥等近代科技。

近代数学、物理学、化学、地学、生物学、医药学等科学，也都在鸦片战争后不程度地传入中国，李善兰、华蘅芳、徐寿等人在引进和传播近代科学理论方面做出了卓越的贡献。专门的译书机构，专门的科研机构，专门的学术性团体，专门的学术杂志，以及西医院等，都陆续建立起来。

传统科技领域仍有所发展。中医学在鸦片战争后的一段时间里，各科都有一些较好的著作问世。农业的耕作技术、手工工具等，也都有所改进。传统手工业技术也有所创新。

鸦片战争后清代科技的突变，是由多种因素所决定的。

鸦片战争摧毁了清政府长期锁闭的大门，包括鸦片战争在内的列强多次侵华战争，迫使清政府签订了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不平等条约为列强经济侵华，提供了诸多特权。列强把中国当成商品市场、原料产地和资本输出场所，凭借机器工业较高的生产率和不等价交换，把众多的中国小生产者拉入商品经济的大潮，占有他们的剩余劳动乃至一部分必要劳动，促使相当一部分小生产者破产失业，丧失生产资料，成为赤贫如洗的劳动者。这就在客观上为中国境内出现资本主义近代工业、矿业、交通业，准备了商品市场、货币财富及自由劳动力市场。历时 14 年的太平天国农民大起义，极大地冲击了封建土地制度，促使小农经济大发展，从而进一步推动商品经济的繁荣。

鸦片战争的炮火，无情地摧毁了传统士大夫及绝大多数中国人妄自尊大、天朝上国的梦幻，促使人们去探寻克敌制胜、富国强兵、振兴中华的道路。甚至还在鸦片战争酝酿和进行之际，时为钦差大臣、两广总督的林则徐就组织人力翻译西书，了解外国，成为近代睁眼看世界第一人。魏源战后在林则徐所辑《四洲志》基础上，著《海国图志》，提出“师夷长技以制夷”的战略思想。太平天国后期主要领导人之一洪仁玕于咸丰九年（1859 年）提出政治经济改革方案《资政新篇》，明确表示要发展资本主义近代工业、交通、金融、邮政等事业。咸丰十年（1860 年）冯桂芬所著《校邠庐抗议》出版，提出中国在人才使用、资源利用、名实关系、君民关系等四方面“不如夷”，要求学习西方科学技术。19 世纪 70 年代到 80 年代，以郑观应为代表的一大批改良主义思想家，更是积极著书立说，要求学习西方，发展资本主义工商业，特别是发展私人资本，并进行政治改革，实行君主立宪。康有为等人发动“公车上书”和戊戌变法，正是一场变封建政治、经济制度为资本主义政治、经济制度的实践运动。孙中山于光绪二十年（1894 年）即开始进行革命活动，立志推翻清王朝，建立富强、民主的资产阶级共和国。正是上述进步思潮与政治运动，迫使统治者调整统治政策，客观上为资本主义工商实业和科学的进步发展准备了条件。

洋务运动是晚清科技史上重要里程碑，极大地促进了科技的突变和发展，而洋务运动本身正是继承林则徐、魏源“师夷长技”思想传统的结果。只不过洋务派在 19 世纪 60 年代把“师夷”当成对付农民起义的手段。进入 70 年代，随着民族矛盾日益尖锐，洋务派始把“师夷”用为反侵略的武器来运用。“师夷长技”镇压太平天国为首的农民起义，政治动机是反动的，但客观上却因引进机器工业生产技术而使中国开始了近代科技的进程。70 年代之后，“师夷长技”反侵略，动机无可指责并进一步促进了近代科技的发展。洋务运动最初着眼于军火工业，后因支撑军火工业，尤其要在经济上求富以反抗外国经济侵略，又大力兴办民用工业及交通、通讯、矿山等事业。先进的技术较大规模地引入中国。搞近代化，需要人才。于是洋务派又兴办教育，有了幼童赴美留学，有了留欧学生的派遣，有了外语、电报、矿务、铁路、

商务、医学等学堂。科技人才队伍随着各类学堂的兴办而渐具规模。洋务运动还起到了示范作用，一批私人资本近代工业也出现了。洋务运动引进了近代科技，培养了人才，发展了教育，开通了风气，壮大了中国的经济实力，延缓了半殖民地进程，对近代科技进步是非常有利的。

清政府从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开始进行的“新政”，是促进晚清科技进步的又一重要因素。“新政”的基本内容，都是“百日维新”期间颁谕实行而很快被那拉氏所扼杀的。但历史趋势不可能长期违反，清王朝要生存，必须对时代潮流有所适应。况且，孙中山民主革命学说影响日益扩大，清王朝要以开明形象加以抵制，也需政策调整。在“新政”中，清政府为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的发展提供了更多的权益，从而为增强国力，促进科技进步带来新的动力。据统计，“新政”期间兴办的私人资本近代工业规模之大、数量之多，是清代任何一个时期也无法相比的。“新政”中废科举、兴学校、鼓励留学等措施，更直接促进科技进步。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清政府下令“立停科举”。于是，束缚人们思想达1300多年的科举考试制度永远地结束了。创办新式学校达52500所，学生总数达160万人。以留日学生为主体的留学生队伍也不断扩大，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仅留日学生就达8000余人。近代知识分子群的出现和壮大，为科技准备了人才力量。此外，清政府还颁行奖励发明创造的政策，比如规定“凡能制造轮船、电机等新式机器的，奖以四品至二品顶戴，三等至一等商勋；凡能将中国原有工业美术翻新花样、精工制造的，奖以五品至六品顶戴，四等至五等商勋；对在技术钻研上确有成就或有发明创造的，给予破格优奖”，从而直接推动了科技的发展。

鸦片战争后清代科技发展也有其滞缓的一面，具体有以下表现。

基本上是在引进和传播近代科技，虽然在此过程中也不乏某些发现和创造，但与世界重大科技发展无缘。19世纪末和20世纪初，世界科技史不断谱写新的篇章，第二次技术革命进入高潮。电力革命、炼钢方法革命、热能动力革命、人工有机合成技术革命及土木建筑革命等纷纷问世。物理学领域又有一大批新的发现：阴极射线的发现、X射线的发现、放射性的发现、电子的发现、光电效应的发现、“量子特性”的发现，等等。在这些研究和发现的基础上，以相对论和量子论的诞生为标志，发生了著名的物理学革命。在这样一个科技领域天翻地覆的时期，中国的科技未能走在前沿。

工农业生产技术仍然相当落后。从总体上看，采用机器进行生产的近代企业在中国社会中不过是沧海一粟。宣统三年（1911年）中国工业经济中新旧成份之比为1:7.6。除了东部沿海地区近代工业比较集中外，广大内地和边疆地区近代工业寥寥无几，基本上还停留在个体手工业、作坊或工场手工业状态。在具体的企业中，投资少，设备简单，是很普遍的现象。在农业生产领域，使用农机、化肥和农药者更如凤毛麟角。

交通、通讯、城市基础设施等方面也相当落后。光绪七年至宣统三年

(1881—1911年)共筑铁路9618.1公里,基本上分布于东部地区。广大内地和边疆地区,没有铁路,没有近代意义的公路,绝大部分城市中缺乏各种起码的基础设施。

封建制度是此时期科技滞缓的重要因素之一。封建地主土地制度仍然占居主导地位,苛重的地租压得农民喘不过气。农业生产技术的改善失去动力。农民的普遍贫困,又难以促进城市资本主义经济的健康发展,整个国家无法摆脱落后状态,科技进步也失去了有力的基础。封建统治者为了维护自身利益,在19世纪60年代至90年代的30多年内,只重视官办近代企业发展,而忽视甚至压制民间私人资本的发展。封建统治者长期死抱“中体西用”的僵死教条,拒不进行政治变革,迟至清廷覆亡前7年才废除封建科举制度,从而贻误了科技发展的时机。封建专制制度是与腐败相联系的。仅有的少量科技人才得不到发挥才干的机会,如容闳本是近代中国最早留美归国的品学兼优的人才,长期不受重用,甚至因呼号变法而受通缉。华蘅芳、徐寿等人也始终未受重用。官办企业大都存在着机构臃肿、人浮于事、办事人员贪污贿赂,以及生产效率低下等弊端。决策过程中长官意志、脱离实际的现象更是屡见不鲜。汉阳铁厂筹建过程中在选址、选炼钢炉问题上的重大失误,充分说明外行瞎指挥对于科技发展和经济建设的危害性。

外国资本主义对中国的侵略同样严重阻碍着科技的进步。外国拥有侵华特权,中国企业在商品销售、原料购买和投资场所等方面面临着不公平的竞争,备受倾轧。外国对华进行经济侵略和勒索战争赔款,导致中国长期贫困落后。外国的掠夺造成中国小生产者大批破产失业,而外国在华的少量投资,无异于杯水车薪,根本容纳不了众多失业人口。人口压迫生产力的结果,是地租更重,封建土地制度得到巩固;并吸引社会财富倒流,不是投资近代工商业,而是经营地租剥削。凋敝的经济,是不会推动科技繁荣的。

二、工业与建筑技术

(一) 清前期、中期的工业技术

1. 矿冶、铸造及军火

清代前期和中期的矿冶生产，比之明代有了进一步的发展。云南铜矿的发展最为突出。

清代雍乾时期（1723—1795年），由于清政府铜质制钱所需及进口洋铜减少等原因，对云南铜矿及各地铜矿开采给予较宽松的政策，故云南等地铜矿发展迅速。如果说雍正二年（1724年）云南产铜还仅100多万斤的话，那么乾隆三十一年时（1766年），年产量已超过1400万斤。云南铜矿采冶在全国经济中具有非常重要的地位。

炼铜技术此期更加完备。矿砂采出后，在入炉前须经几道工序。夹石者捶碎，夹土者淘净，更要讲究配矿，以使矿砂入炉易熔。如果上述工作正确合理，便可“一火成铜”，即炼一次便成净铜。炼炉称“大炉”，高1丈5尺，底长9尺，宽2尺多，底深2尺多。炉壁用土砌，厚度1尺多，炉内壁以胶泥与盐混实。炉有4洞，分别为加炭加矿的火门，钳揭铜饼的金门，接通风箱的风口和观炉内火候的红门。

为“一火成铜”，次级矿砂须先行锻过，才能入大炉炼铜。窑与炉为锻矿设备。小窑高尺余，大窑可达五六尺。炉分将军炉、纱帽炉和蟹壳炉几种。蟹壳炉矮些，高1丈多，宽为高的一半，而将军炉与纱帽炉均高2丈多，宽为高的十分之四。

炼铜时，先把矿砂与木炭相间入大炉，炭燃，矿熔沉流于炉底，可揭取。视矿性不同，在揭矿时以米汤或泥浆水浇泼矿液，使其凝结一层。揭出后则淬然入水，铜饼可成。揭一二层后未尽渣滓，称为毛铜；三四层后为紫板铜。紫板铜在蟹壳炉重炼一次，即为蟹壳铜。百斤紫板铜出蟹壳铜80斤，含铜90%，为云南最纯铜料。毛铜则入大炉重炼。

有的矿砂较易锻炼，则先在窑中煨烧两次，再在炉中煎炼，揭得黑铜，黑铜再入蟹壳炉炼一次，即炼得蟹壳铜。有的矿砂难熔，程序就愈繁：先于大窑锻一次，再配以青白带石入炉煎炼，成冰铜；再入小窑锻七八次；复入大炉炼得紫板铜；最后在蟹壳炉炼得蟹壳铜。

镍铜合金即白铜的故乡在中国，而长期以来，云南又是它唯一产地。清代云南白铜生产虽仍用点化法，但规模更大，已有专厂生产白铜，定远县（今牟定）有大茂岭白铜厂、妈泰白铜厂，大姚县有茂密白铜子厂。中国白铜生产在18世纪与19世纪间，启发和促进过西方近代化学工艺的发展。

在采铁冶炼方面，广东是最发达的省份之一。明代铁矿区基本集中于潮州府，而清雍乾后则因新矿区增加而扩展到肇庆府的几个县。所用冶炼生铁

的大炉，其状如瓶，底厚 3.5 丈，高约 1.8 丈，壁厚 2 尺余，并有 2 扇门式鼓风设备，炉体大于明代最大的遵化冶铁厂的冶炉。铁矿入炉，与坚炭相杂，且无需人力搬运，而是“以机车从山上飞掷以入炉”，此处“机车”，似应为利用山体坡度进行运输的一种简单机械。广东生铁，以罗定大塘基炉铁最佳，称为锔铁，为各种工具、用具最好原料。

在金属器具制造方面，佛山铁器工业堪称全国的中心。广东各地铁矿炼成的生铁，均输至佛山镇。这些生铁，一部分被铸成铁锅。佛山镇生产的铁锅，制作精良，甲于他处，“贩于吴、越、燕、楚”，售于雷州、琼州，还大量出口到南洋各国，如在雍正七、八、九年（1729、1730、1731 年），夷船“所买铁锅，少者自一百连至二三百连不等，多者买至五百连，并有至一千连者”（“每连大者二个，小者四五个不等”）。佛山镇铁器工业品中，铁锅制造为最大一种。芜湖有制铁画者，嘉庆《芜湖县志》对此有记载：“有锤铁为画者。治之使薄，且缕析之，以意屈伸，为山水，为竹石，为败荷，为衰柳，为蝸塘，郭索、点缀、位置，一如丹青家。”苏州与广州，造钟较盛。一般认为，康熙年间（1662—1722 年）开始制造中国以 12 时辰报时的时钟，此种时钟以坠力为动力，以子、丑、寅、卯等 12 时辰来计时。乾隆五年（1740 年）清廷设立造办处，造办处有 42 个作坊，其中有专门制钟的“造钟处”，产品供皇家御用。

军火工业方面。中国本为火药的故乡，西传欧洲后有力地促进西方近代文明的孕育和发展。明末清初，西欧火器已经领先。明军与后金交战，即购置先进的红衣大炮。三藩之乱发生，康熙皇帝（1654—1722 年）命令在华比利时传教士南怀仁（Ferdinand Verbiest，1623—1688 年）修理旧炮，后又令其铸造新炮。康熙十四年（1675 年），新炮试放有效。之后的二年中，南怀仁监铸大炮 120 门。康熙十九年（1680 年）之后的几年中，南怀仁又督造神威火炮 320 门，红衣大炮 53 门，这些武器在当时中国都是先进的。南怀仁还撰写了叙述铳炮原理的《神武图说》70 卷，包括理论 26 卷和图解 44 卷。除此之外，此时期清王朝军队所用武器及武器的制造技术，基本上没有什么大的变化和进步。

2. 制瓷

清代制瓷工业的成就，远远超过之前历代，与同期其他工业相比，也是一枝独秀。制瓷工业的中心，依然是江西景德镇。

康雍乾三朝，是中国制瓷工业的极盛时期。

康熙朝（1662—1722 年）的瓷器，在仿古礼器及前朝瓷器等方面，成就不俗。古礼器的尊、爵等类，墨床、砚屏、花器、庵壶之物，均摹制瓷器；宋、明瓷器精品，也进行仿制，足以乱真。此期瓷器釉色极多，而天青釉尤名声远播。天青一色，来于五代柴窑“雨过天青”，此时仿制，堪谓集天青

大成。除天青釉外，尚有霁红、矾红、菊红、粉青、葱青、豆青、鹅黄、蛇皮绿等等。各种釉色微凸器上，谓之“硬彩”。此期瓷器的装饰也甚考究，如山水、花木、鸟兽、人物等，或绘画，或雕刻，很显精美。其中绘画，有的还配有名人诗句，如《赤壁赋》图文并茂，诗情画意，竟成一绝。

雍正朝（1723—1735年）的瓷器釉色，发明有“胭脂水”及各种“软彩”（粉彩）。胭脂水瓷器，胎骨甚薄，里釉白，外釉红，粉红胭脂色极佳。粉彩瓷器，艳丽清逸均恰到好处，结合完美。

乾隆朝（1736—1795年）瓷器品类更多，如饮食器具、供祭之物、文具、陈设装饰之物等，几乎无所不有。在传统精华保留的同时，还吸收欧洲、日本艺术。此时珐琅彩瓷器更发展至新的境界。

清代烧瓷技术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在单色釉器方面，康熙时的苹果青、天蓝釉器，雍正时仿汝、仿官、仿龙泉等色，烧制火候已超越宋代水准。如青花、釉黑红瓷器，更超过元、明烧制水平。彩色釉器方面，康熙五彩瓷虽源于明万历五彩瓷，但明瓷崇凝重，康熙五彩追求清澈剔透。雍正时的胭脂水等粉彩，乾隆时的瓷胎画珐琅彩瓷，更是前代所未有的创造。

对釉的化学分析表明，清代瓷器的化学成分变化较大。在青花釉中，一氧化钙含量增加，釉灰量多于白釉，从而带来青花釉的效果。从含铁量来看，白釉与青花釉较高，故白黑泛青。所含铁以低价铁为多。

清代瓷器高岭土用量多，使瓷坯不易变形。制瓷原料淘洗精细，增加了瓷器的白度和透光度。

清代瓷器烧成温度能达到摄氏 1310 度。这种高温的好处在于，一是降低一氧化钙含量，增加白度和光泽；二是胎质越发坚实。

清代釉色增多，单色釉也别具一格，技术原因即为较全面掌握釉药配方和较好地控制烧制火候。

谈起清代陶瓷工业的巨大成就，必须提到唐英（1682—1756年）。他字俊公，沈阳人。幼读乡塾，康熙年间通过供役宫廷养心殿而掌握诸多工艺。从雍正六年（1728年）起，在近 30 年中，基本上实地负责景德镇瓷器的督造。他不满足于高高在上，而是钻研制瓷工艺，在提高制瓷技术水平上贡献颇著。他“深谙土脉火性，填选诸料，所造俱精莹纯全”。正因为他对生产技术非常了解，并在改进生产技术方面卓有建树，因此他有条件对制瓷工艺进行科学总结。雍正八年（1730年），他编成《陶成图》。乾隆八年（1743年），又按造瓷顺序逐项予以说明，请当时名画家和书法家为之绘图和书写，完成传世名著《陶冶图编次》，呈皇帝御览。字数不多，为 4500 字，对道工序如采石、制泥、淘炼泥土、炼灰、配釉、吹釉、成坯入窑、烧窑、洋彩、束草装桶等进行了科学、准确、精练的记载，并配图 20 幅，真可谓一字千钧。是书后来传至欧洲。他有关著作还有乾隆元年（1736年）完成的《陶成纪事》和幕僚编订的唐英诗文集《陶人新语》，书始成于乾隆三年，续集成于乾隆十八年（1753年）。同样是后人了解、研究景德镇制瓷生产与工艺

的宝贵资料。中国古代制瓷工艺能在乾隆时达到登峰造极的高度，唐英应得首功，他善于仿古又精于创新，不愧是杰出的制瓷专家。

清代制瓷工业的巅峰期，在乾隆末年已呈跌势，嘉庆和道光二朝，终于衰落下来，虽然也不乏精品，但少于创新。

3. 纺织、造船

丝织技术有了新的提高。苏州多彩丝绸织花品种增加，其中重要的有妆花纱、妆花缎、妆花绢等，有的用十几种颜色织成。具体织制方法各有不同。妆花产品织制，有以十余把大梭同织；有以一把大梭织地纹，另以十余把小梭穿引色彩各异的丝绒和金银线织花。妆花纱则是在透明纱底上织出五彩加金的花纹。南京出产妆花绒与金彩绒。妆花绒又分妆花绒缎和妆花天鹅绒两种。妆花绒缎是在缎地上起彩色绒花，妆花天鹅绒则是在条纹暗地上起彩色绒花。金彩绒则是以金银绒织成地纹，然后起彩色绒花。织花小梭根据花纹界限，在花纹轮廓线内盘织，而非穿过全幅面。所织花纹，如同从幅面上挖出，故又称“挖花”。

此期较著名的丝织品还有：吴江产吴绫；通州的生丝织绢，结实耐用；湖州的绸、绫、纱、绉等。湖绸有散丝而织者曰水绸，纺丝而织者曰纺绸。绫有散丝而织的纈绫及合线而织的线绫，以郡城之绫为最佳。纱有数等，其中包头纱只双林一处能织。广州的广纱甲于天下。广州还产剪绒，“其法颇秘，广州织工不过十余人能之”。

棉纺织业方面，江南苏松地区及河北、山东一带种棉甚广，故棉纺织业也很发达。清代棉纺织品中，江苏松江布知名全国，所出“精线绫、三梭布、漆纱、方巾、剪绒毯，皆为天下第一”。南京盛产紫花布。无锡之布轻细不如松江，但在结实耐用方面则超过之。河北棉纺织品也有名气，甚至可与松江匹敌。

清代的纺织工具也随着纺织业的发展而发展。江苏青浦县金泽谢氏生产的纺车为名牌产品，此类纺车至少在乾隆时即已由谢家生产，“轮著于柄，以绳竹为之，旁夹两板以受柄，底横三板以为鼻，鼻有钩以著锭子。左偏而昂，右平而狭，持其柄摇，则轮旋而纱自缠矣”。锭子也以金泽所产为名牌，故有“金泽锭子谢家车”之民谚。

松江地区在乾隆年间所用弹花弓，长 5 尺余，弦粗如五股线，以槌击弦，将棉花弹松，“散若雪，轻如烟”，比之明代所用 4 尺多的竹弓蜡丝弦，弹力更大，从而提高了弹棉效率。此时松江所用纺车还从明代单锭手摇纺车改为多锭脚踏纺车，纺者右手解放，可增加锭数，提高纺纱效率二三倍。上海县使用此类脚踏纺车，“一手三纱，以足运轮”。相形之下，手摇纺车，一手转轮，另一手只能拈一纱。

清代造船工业受政治因素影响发展缓慢，特别是大型船只的建造和研

究，更受到重重限制。清顺治十六年（1659年）颁布迁海令，禁止渔船及商船入海，康熙二十三年（1684年）虽然开放海禁，但又限制出洋船只仅能用双桅，梁头又不得超过1.8丈。清政府实行一口通商，且诸多限制，同样不利于远洋大型航船的发展。清王朝把巩固统治，防止人民与外界接触放在首位。如乾隆十二年（1747年）清政府下令禁止福建造“仔头”船，理由为“桅高篷大，利于走风，未便任其置造，以致偷漏。永行禁止，以重海防。”

大型船只既受限制，民间造船技术的提高，就只能体现在小型船只上了。沙船在明清两代均很盛行，而清代沙船建造技术有所发展。

沙船的优点包括4个方面。一是底平，于沙中稍搁并无妨碍，且吃水浅，潮水影响亦小。二是适航性好，在顺风或逆风、顶水条件下均可行驶。三是船稳，这不仅得利于船体较宽，而且还因为有披水板、硬水木、太平篮等保稳设备。四是驶速较快，因为它篷高、篷多、桅多，风力足，且吃水浅而阻力小。

明清沙船的基本特点一致，但清代又有发展改进。明代沙船面梁较重，而清代沙船在结构上朝轻捷方向发展。沙船一向桅杆使用杉木，到了清代乾隆时，“以松接杉”。明代沙船有二桅二篷、五桅五篷及三桅的，清代沙船则有四桅五篷、五桅五篷及二桅二篷的。明代沙船有布篷、篾篷，而清代以布篷为多。明代沙船用橹较多而长，用大橹6支，各36尺长；头橹2支，各30尺长，且用桐木制成。而清代沙船，有的用大小橹各一支，分别长22尺和16尺；还有的完全用风力而不用橹，是为沙船动力上的进步。

4. 伐木、造纸、印刷

清代伐木的运输工具，多用溜子与天车。在陕西采木，深入老林二百余里，运输已是问题。当时用溜子解决。据严如煜《三省边防备览》记载，其铺设方法：“截小圆木长丈许，横垫枕木，铺成顺势，如铺楼板状，宽七八尺，圆木相接，后木之头，即接前木之尾。沟内地势凹凸不齐，凸处砌石板，凹处下木桩，上承枕木，以平为度。沟长数十里，均作溜子，直至水次。作法如栈阁，望之如桥梁。”到了冬天，则在外高中洼的溜子上浇水，使其结冰，“巨木千斤，可以一夫挽行”。

由于伐木作料之地，多设于山沟，人力拖木，度山越岭事倍功半，故采用天车。其法为：挖山梁，竖木桩二根，中横一木，安八角轮，绳担轮上，轮随绳转。再离安桩处数步，挖平地安转车，竖一根大桩，中安八角轮，一架平转，有柱八根，装于轮之八角。用牛皮绳一条，一头安轮上，将绳担过天车；一头扣住木料上的铁圈，再用畜力或人力，推挽转车，绳绕轮角柱上，木随绳上，转轮径长七八尺，高六七尺，绳长三百丈，“就山道之高低，安车三四层，名曰天车”。

印刷工业方面，清代技术有所发展，集中表现在铜活字和木活字印书

上。先看铜活字印刷的应用。康熙末年内府造有铜板，并印过天文历算方面书籍。此期最负盛名的铜活字版本，是内府铜版《钦定古今图书集成》，印成于雍正三、四年（1725—1726年）。书以大小两号铜字印刷，质量上乘，字迹清晰。除上述内府铜版外，民间亦有铜活字印书活动，有福州林春祺“福田书海”铜版等至少4种铜版（包括吹藜阁铜版、常州铜板、台湾武隆阿铜版等）。林春祺用时21年，投资20多万两白银，雇人刻制铜字，及至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已成铜活字40余万个。林氏出版了多种书籍，其中有顾炎武《音论》、《诗本音》等。铜活字的制法，林春祺所著《铜板叙》中说是手工刻制而成。

再来看木活字印刷情况。清宫内府乾隆时曾以木活字刊印《武英殿聚珍版丛书》。木活字印刷非常流行，《红楼梦》首印本即为木活字印行。乾隆时内府木活字由金筒制成。金筒还编有《武英殿聚珍版程式》一书，细述木活字印刷术。清代之前铜活字印刷和木活字印刷不及清时多，可见清代印刷技术有了进一步发展。

此期泥活字亦应用。北京出版《京报》，即用泥活字印刷。乾隆年间安徽泾县水东人翟金生，秀才出身，以教书为业，时尚好古，对沈括《梦溪笔谈》所载泥印活板深感兴趣，乃专志于造字。在他4个儿子帮助下，历时30年，造出坚致如角骨的泥字活版，“数成十万”。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翟金生70岁寿辰时，由孙子、侄儿及学生帮助捡字、校字，将自己平时所作诗文、联语印出，为《泥版试印初编》2册。三年后，又排印了黄爵滋的《仙屏书屋初集诗录》。在毕升所造泥活字散佚无寻情况下，清代仍有人造出泥活字，并以之印书，也反映了此期印刷技术的发展。另外，此事也澄清了中外某些学者对毕升活字印书表示的怀疑和猜测。

此期也有用铅活字印书的，只是不甚普遍。这也说明中国使用铅字历史已久，所谓鸦片战争之后铅字才传入中国，是不正确的。

清代造纸技术在明代基础上进一步发展。关于竹纸制造的过程，明代宋应星《天工开物》对福建竹纸生产予以详细记载。清人黄兴三撰《造纸说》，对浙江竹纸的生产也记述颇详。黄兴三对竹纸技术“撮要十二则”，即折梢、练丝、蒸云、浣水、渍灰、曝日、碓雪、囊漉、样槽、织帘、翦水、炙槽。与《天工开物》相对照，竹纸生产技术基本相同，但《天工开物》未记曝日、囊漉二道工序，似应为浙江竹纸在明代基础上又有改进。

5. 井盐技术

清代井盐钻井技术的发展主要表现在补腔和打捞方面。之前四川盐井，均为裸眼开采，但随着井深增加，淡水渗漏和井壁坍塌日益影响生产。补腔，采用桐油和石灰材料，堵裂缝、补井壁。始于雍正年间，至嘉庆年间已臻于完善。凿深井时遇工具落失，清时已发明包括偏肩、柳穿鱼、五股须等几十

种打捞工具，从而解决了这个难题。

在凿井方法方面。包括定井位、开井口、下石圈、凿大口、下木柱、凿小眼等工序的凿井工艺已形成。凿井的进度与深度直接取决于钻头和钻具。清代钻头称锉，远较明代齐全，有平地开井的鱼尾锉、凿小眼的银锭锉、处理弯井（井壁不光、包拱、井不圆）的马蹄锉、兼采银锭锉和马蹄锉优点的垫根子锉。此外还有处理井中走岩、遗竹等物的财神锉，以及特殊作业用的六楞子、八楞子、斗笠尖、钻子头、蜡烛头等钻头。在钻具方面，明时“以火掌绳钎末”凿井，即以火掌箴直连钻头。清时有了转槽子、把手和长条等。转槽子为约2米的铁条，包括球球、蛋壳、鸡脚杆、量天尺等几部分。把手由4块竹箴片组成。转槽子和锉的连接需靠把手完成。鸡脚杆可在把手内上下移动。转槽子与钻头间的相互运动，使工匠掌握钻头状态和井下情况。转槽子还有震击作用，可解除卡锉事故。可见，清代凿井技术已相当发达。道光十五年（1835年）凿成的蔡海井深达1001.42米，是当时中国钻井深度的最高记录，也是19世纪中叶前的世界纪录。蔡海井位于今四川自贡大安长堰塘附近，为天然气与黑卤兼产井。初产量为日产天然气8500立方米、黑卤14立方米、烧盐锅80多口。40年后的天然气产量减少，烧盐锅与日产盐量分别为20余口和3000斤左右。

制取井盐的技术过程包括以下方面。第一步为汲卤。汲卤也叫推水，推水筒是由巨竹相连接而成，深井可容十余竹，与天车一般高，以箴系筒，箴端环绕车盘。筒入水盛满后，役牛转车盘以拽箴，筒乃升起。第二步为运输卤水。过去运输卤水多用人挑畜驮之法，效率很低。乾隆年间，普遍架设管道运输。管道以竹制成。选用班竹或楠竹，打通竹节，连接即成。班竹和楠竹管径大，质地结实，耐盐卤腐蚀。竹外缠竹箴，箴外缠麻，并渗以油灰，以收“外不浸雨水，内不遗涓滴”之效。以竹筒所置管道谓之笕，这些管道或沿山架设，或置河底，复以石槽。比之人畜，管道运输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第三步为煮盐，为了除去黄卤水和黑卤水中的怪味（二种卤水中分别含有钡离子和硫酸根离子），采用黄黑二卤搭配之法，使硫酸钡完全沉淀，比例为7：3或6：4。为了使盐色质更纯，还采用反串盐卤点豆花之法，即以豆浆清除卤水中高价离子，并使卤水中杂滓附于豆花之上。为了节时、节燃料，还采用“母子渣”法，加速卤水成盐（即另煮一水，下豆汁，澄清后即灭火，得盐花结成，则投入到另一已煮老澄清的锅中，盐即成粒）。为去盐中之硷，还采用“花水”洗涤法。“花水者别用盐水久煮，入豆汁后即起花之水也”，实为清净的饱和卤水。以其洗涤，硷出盐精。

（二）晚清近代工业技术

1. 造船

晚清中国境内最早的近代机器生产表现为船舶修造业。最早的船舶修造企业是外国人建立的。

鸦片战争后，外国资本主义以空前规模对中国进行商品输出、原料掠夺，以及掠夺中国人口，这些活动都是在东南沿海进行的。第二次鸦片战争后，中国被迫进一步开放，外国对中国经济侵略随之加强。于是，中国沿海城市先后建起许多外国人的船舶修造厂，为来华进行经济贸易等活动的船只提供修理服务，并制造船舶。

中国境内第一家船厂是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英国人莱蒙特（J·Lamont）在香港所建，当年即装成一艘载重80吨的“天朝号”轮船。随后的二十多年里，香港船舶修造企业不断涌现。同治六年（1867年）起，香港石排湾开始兴建巨型船坞，长400英尺，宽90英尺，深24.5英尺，船坞所属工厂设备齐全，有旋床、刨床、螺钻机、穿压机等，并以蒸汽为动力。同治四年（1865年）一艘载重615吨、马力160匹的铁质暗轮轮船“道格拉斯号”下水，排水量之大为香港前所未有，而且暗轮装置在香港造船史上也是破天荒的。

广州也是外国人建立船舶修造企业较早的地方。道光二十五年（1845年），英人柯拜在黄埔投资建起柯拜船坞。咸丰初年（咸丰在位时间为1851—1861年），外商又在黄埔开办了3家船厂，其中英商于仁船坞公司和美商旗记船厂均有较大规模。咸丰六年（1856年），旗记船厂便制成两艘轮船。19世纪60年代，黄埔外商经过竞争，剩下黄埔船坞公司、于仁船坞公司、高柯船厂和花娇臣船厂4家规模较大的企业。黄埔公司拥有各种机床、抽水机及锅炉厂、炼铁厂、铁工厂和造船厂。

上海出现正规的船舶修造业是在上海取代广州成为全国贸易中心之后。道光二十六年（1856年），美国人贝立斯在上海建厂并造出上海第一艘轮船“先驱号”，载重40吨，长68英尺，马力12匹。第二次鸦片战争后，长江被迫开放，上海这个长江出海口地位更显重要，外人在上海所设船厂也迅速增加。其中成立于同治元年（1862年）的祥生船厂，3年中建成2艘载重200吨、马力70匹的轮船，与另一家外资企业耶松船厂后来成为上海两大船厂。祥生当时以其实力雄厚而被称为“东方设备最完备的企业之一”。船厂有机工场、铁工场、木工场、锅炉房、铸工场等，机器则有车床、刨床、轧床、钻孔机、蒸汽铁锤等。

轮船式样有明轮、暗轮之分。明轮式样老，吃水浅而行速稍快，但易倾覆；暗轮式样新，行驶稍缓，但吃水深，船身稳。当时外轮已多用暗轮。

其他沿海城市如福州、厦门、天津、烟台等地，也先后有外国资本建立船厂的活动。

这些外国船舶修造企业，使用蒸汽动力，有各种机械设备，制造蒸汽轮船。这在中国领土上是全新的生产技术。

鸦片战争后外国蒸汽轮船来华日多，外国人在沿海城市中建厂造船以及第二次鸦片战争中英法联军的轮船所显示的威力，这些现实使中国人也积极努力，要建自己的船厂，造自己的轮船。商人甘章于咸丰四年（1854年）曾在上海建甘章船厂，但仅是修船而已，是否使用机器也不得而知。

中国人自造的第一艘轮船是在同治二年（1863年）。洋务派首领之一曾国藩（1811—1872年）在镇压太平天国过程中，较早使用了西方新武器，从而急切地要创办军工厂来生产先进武器，以达剿杀农民起义和抵御外侮的双重目的。咸丰十一年（1861年）秋冬之交，曾氏创办中国有史以来第一个新式军工厂——安庆内军械所。当时无锡人徐寿（1818—1884年）、华蘅芳（1833—1902年）受曾国藩聘请，到厂研制轮船。他们二人的造船知识来自上海墨海书馆咸丰五年（1855年）出版的《博物新篇》第1集的“热论”一章，该章对蒸汽机和轮船的工作原理有所介绍并有略图。他们还去长江停泊的外国轮船上考察。终于在同治元年（1862年）夏末制成中国第一台实用性蒸汽轮机，它的结构与当时世界先进水平的往复式蒸汽机相类似，“以火蒸水气”，“火愈大则气愈盛，机之进退如飞，轮行亦如飞”。曾国藩观看试运转后即在当地日记中表达了喜悦心情：“窃喜洋人之智巧我中国人亦能力之，彼不能做我以其所不知矣！”在此基础上，又进行船体的试制工作。同治二年底，终于制成一艘实验性小型木质蒸汽轮船。该轮长约二丈八九尺，航速每小时二十五六里。曾国藩于试航时坐在船头督看，并表示满意：“试造此船，将以此放大，续造多矣。”虽然此轮船有“行驶迟钝，不甚得法”的缺点，但它是中国自己制造的第一艘蒸汽轮船，标志中国近代造船业的诞生。

徐寿、华蘅芳等人继续研制，又于同治四年（1865年）在南京完成火轮船放大的试制工作，曾国藩命名“黄鹄”号。次年，“黄鹄”号在南京下关江面试航。该船重25吨，长55尺，蒸汽机为高压引擎，单汽筒，直径1尺，长2尺。轮船回转轴长14尺，直径2.4尺。锅炉长11尺，直径2尺。船舱设在回转轴后面，机器设在船的前部。试航时速为顺流28里，逆流16里。

上述二轮虽是机动船，但生产过程却大部是手工完成的，且属试验性质，非批量制造。故采用机器进行生产，并且批量制造，还需从江南制造局和福州船政局谈起。

同治四年（1865年），曾国藩、李鸿章（1823—1901年）在上海创办了江南制造局。从此，这个制造局便成为中国最大的船舶、机械及军火的生产企业。厂址初在虹口，同治八年迁至高昌庙。

江南制造局的设备是比较先进的。该局机器设备来源的第一部分是容闳（1828—1912年）受曾国藩委托专程到美国购回的。容氏强调办工厂应讲求

建立普通基础，应有“制造机器之机器”。曾国藩深以为然，因容闳曾在美国耶鲁大学毕业，故让他去美购买先进机器设备。容氏在美与朴得公司订约，该公司按标准承造。这批 100 余台机器设备同治四年运抵上海。第二个来源部分是李鸿章买下的美商在虹口的旗记铁工厂。该厂是上海外商铁厂中一家中型厂，主要业务是修造轮船。第三个来源部分则是李鸿章在与太平军作战过程中建立的上海洋炮局和苏州洋炮局的全部设备。应该说，分别花费 6.8 万两白银和 6 万两白银的前两部分设备在当时是比较先进的。后来又陆续添设备和扩大工厂规模。到了甲午中日战争之前，已发展成为不仅是中国最大、最先进的近代企业，在东亚也首屈一指。

江南制造局到了光绪十七年（1891 年）已拥有 13 个厂和 1 个工程处。13 个工厂分别是：机器厂、木工厂、铸铜铁厂、熟铁厂、轮船厂、锅炉厂、枪厂、炮厂、火药厂、枪子厂、炮弹厂、水雷厂、炼钢厂。各厂职工计 2931 人，加上管理机构，全局人员 3592 人。

该局机器设备也很齐全，计有大小车床、刨床、钻床、刨床、辊床、制齿机、制螺丝机等各类工作母机 662 台；有大小蒸汽动力机 361 台，总马力 4521 匹；有大小汽炉 31 座，总马力 6136 匹。

该局成立后造的第一艘轮船下水时间为同治七年（1868 年）。船名初为“恬吉”，后改为“惠吉”，长 185 尺，宽 27.2 尺，马力 392 匹，载重 600 吨，配炮 9 门。该船船身仍为木质，锅炉和船壳为局内自造，机器为购买外国的旧机器加以改用，式样老，且为明轮。直至光绪十一年（1885 年）该局共造出 8 艘兵轮、7 艘小型船只，计 15 艘。除“惠吉”号外，其余 7 艘兵轮情况大致为：“操江”号，木壳暗轮，马力 425 匹，载重 640 吨，配炮 8 门；“测海”号，木壳暗轮，马力 431 匹，载重 600 吨，配炮 8 门；“威靖”号，木壳暗轮，马力 605 匹，载重 1000 吨，配炮 15 门；“海安”号，木壳暗轮，马力 1800 匹，载重 2800 吨，配巨炮 20 门；“驭远”号，木壳暗轮，马力 1800 匹，载重 2800 吨，配火炮 18 门；“金瓯”号，铁甲暗轮，配炮为后膛 120 磅弹子炮 1 门；“保民”号，钢板暗轮，马力 1900 匹，配克鹿卜炮 8 门。

上述兵轮情况说明，多数吨位较小，又属木壳旧式，战斗力差；所造之船均为仿制，没有自己独立设计和发明；发展速度不快，前 10 年造 7 艘，后 10 年仅光绪十一年造一“保民”号；轮船机件装备国产化程度较高，如船壳、汽炉及暗轮机器，均系局内自造；从趋势上看，兵轮质量呈上升状态，越是后来生产的，马力、载重量越大，配炮先进而门数多，由木壳改进为铁甲、钢板。

如果江南制造局制造兵轮之路坚持走下去，前景是很可观的。但李鸿章等人认为造船花费太大（威靖、海安、驭远、保民四船分别费银 11.8 万两、35.5 万两、31.8 万两和 22.3 万两）、质量差、时间长，于是转而从外国购舰，结果光绪十一年至甲午战争爆发的光绪二十年（1894 年），该局一舰未造。甲午战后，清廷内外交困，更无暇顾及造船。

义和团运动后，清政府实行新政，以图振作。江南制造局造船厂在停歇 26 年后，于光绪三十一年（1905 年）单独分立，名为江南船坞。分家后即着手扩大企业规模，改造生产设备。把原有泥船坞改为木质干船坞，并拓长加宽，坞底木桩加深，对一些必要设备如水泵等又予添置。改建后的坞身长达 375 英尺，面宽 75 英尺，底宽 60 英尺，储水最深度 18 英尺，已具备修造 4000 吨至 5000 吨船只的能力。新建了打铁厂和木工厂各一所。轮机厂急需的冲眼、法眼、剪铁、轧铁、弯铁、折角铁等机床得到添置，计 20 余台。为了便于停泊修造的船舶，又修坞东码头，填宽江边土地，改造沙滩，原有船台予以扩充，具有同时制造几艘 350 英尺长船舶的能力。在这个基础上，江南船坞对外承揽修造船业务。在造船方面，取得了新的成绩。

光绪三十三年（1907 年）至宣统三年（1911 年），江南船坞制造的情况大致为：为招商局制造 4 艘，最大的为“江华”号，型式为双螺旋蒸汽机钢质，排水量 4130 吨。其余 3 艘均为钢质货驳船，一艘排水量 611 吨，另两艘均为 896 吨；为中国海军制造 3 艘炮舰：“联鲸”、“永绩”、“永健”号，均为双螺蒸汽机钢质，排水量分别为 500 吨、860 吨和 860 吨。此外，还为津浦铁路局制造了 2 艘船，均为钢质方船，排水量一艘为 1120 吨，另一艘 764 吨。

这些船的技术水平和设计水平都有提高。“联鲸”号炮舰，全用柔钢制成，有两架三汽鼓回汽机，配有快炮、重机关炮等新式武器，暖气、电风扇、电灯、探海灯等新式装备也皆配齐，时速 14 海里。“江华”号是专用于长江运输的客货轮，时速 14 海里，载重大，吃水浅，煤耗低，船身轻且灵便、坚致，主机与锅炉也具较高技术水平。当时学术界、造船界对“江华”号均极重视，给予好评，认为它是中国所造船中最大、最好一艘，是长江各轮之冠，在坚固性和实用性方面远胜过英商祥生船厂所造长江轮船。

江南制造局及后来的江南船坞，之所以能取得明显的技术成就和进步，其中原因之一，就是直接运用了外国的技术。容闳购买机器及收买旗记铁厂，所得均是外国先进设备。其后的 30 余年中，也陆续向外国添购机器设备，如炼钢机器就购自英国。再则是在技术设计和管理的上，较多地使用外国工程技术人员。江南制造局确用过不少外国人，包括原旗记铁厂厂主科而（T.J.Falls，也称佛而士），以发挥他管理近代企业的特长和经验。轮船厂的主管，是英国人裴兰。后来有人对购外国设备和聘用外国人持批评态度，认为授权柄于人，是买办化倾向等等。其实，在当时中外技术力量相差极为悬殊条件下，中国要迎头赶上，白手起家，不这样做是不行的。可能在具体掌握的分寸程度上有失误，但大方向是正确的，非如此便无企业的发展。江南制造局下设学堂，也正是从培养本国技术人才着眼的。即便本国科技进步，也不能完全拒绝外国设备和外国人才。

清代另一家大型造船企业福州船政局是同治五年（1866 年）由闽浙总督左宗棠（1812—1885 年）创办的，厂址设于福州马尾。左宗棠曾在同治三年

命人试造小火轮一艘，驶行于西湖之上。他也是积极倡导中国近代化的人，是洋务派重要首领之一。该局于同治六年由林则徐的女婿前江西巡抚沈葆楨（1820—1879年）任总理船政。是局同治七年（1868年）已初具规模。船政局工人通常有2000人，最盛达3300人。光绪元年（1875年）时，船政局下属各厂及设备情况为：

铁厂。包括锤铁与拉铁两厂。锤铁厂有大铁锤6个，包括7吨单锤1个，6吨双锤1个，2吨单锤1个，1吨单锤1个，300公斤铁锤2个。大炼炉16座，小炼炉6座。拉铁厂有炼炉6座，展铁机4座，分别展铁板、制竖铁与弯铁、制小型铁件、制铜件。100马力发动机1座。此厂年轧铁3000吨。

水缸厂。有15马力发动机1座，推动鼓风炉并动转两厂机器。

轮机厂。装有30马力发动机1座，能制造500马力蒸汽机。

合拢厂。厂房上层为绘图室。

铸铁厂。拥有15马力动力设备和铸铁炉3座，月铸件90吨。

钟表厂。厂分三部分，一制时表，二制望远镜，三制指南针。可制经纬仪、船用罗盘和高精度光学仪器。

打铁厂。生产修船造船小型铁件。有44座化铁炉，3个3吨汽锤。

转锯厂。为船用部件造木模。

造船厂。有3个船台组。有40吨起重机1架。有铁船槽1个，可容龙骨长百米、排水量1500吨的船只。船槽系法国进口拉拨式船槽，属先进设备。

此外，还有各类车、刨、钻、压、碾、旋、拉、锯等机床。

设备完整，可与当时一些西方船厂相比，并远超当时全力学西方的日本造船工业水平。

船政局的设备还随着生产发展而改进。原有浮船坞，可修造150马力的船。后所造之船已达2200吨，旧船槽已不能胜任，乃在光绪十三年（1887年）修建一大船坞，长38丈，宽10丈，深为2.8丈，前临大江。坞口潮平，深3丈余。工程曾因经费短缺而中途停工，直至光绪十九年（1893年）才完工。船坞之大，可容北洋水师最大铁甲舰。

左宗棠、沈葆楨等人均极重视引进人才和培养人才。引进人才表现在聘用外国技术人员上。从创办之初到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先后三批招用洋员，有名可查者81人。他们多数努力工作，服从领导。如法人日意格（Prosper Marie Giquel，1835—1886年）被沈葆楨评价为“经营调度，极费苦心，力任其难，厥功最伟”。培养人才表现在船政局兴办前、后学堂和培养学生以及选送留学生方面，出于斯的学生成才者甚多。晚清海军将领、驾驶员多为此处培养，邓世昌、刘步蟾便是其中之一。严复毕业于学堂，又出国深造，成为晚清名人。电报、采矿、铁路等部门均有学堂毕业生发挥重要作用。

福州船政局从建厂到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共造出兵商各轮40艘，其中商轮8艘，余为兵轮，成就是巨大的。首先，中国自造能力不断提高。

前 4 艘“万年青”、“湄方”、“福星”、“伏波”号的轮机均购自外洋，自第 5 艘“安澜”号开始，轮机即由船厂自己制造。虽然仍是仿照外国样式，而且从绘图到制成还由洋员指导进行，但具体操作制造全由中国工匠，质量也不亚于外国同类产品，说明技术工艺水平是比较高的。

福州船政局的第二个成就是中国人也具备了自行设计的能力。“艺新”号兵轮于光绪二年（1876 年）下水，该船已跳出仿造阶段，“船身图式，为学生吴德章等所测算，而测算船内轮机、水缸等图则出自汪乔年一人之手。”

福州船政局第三个成就是，在追赶世界先进水平方面有所进展。所制前 19 艘船，全为木质（或为木壳，或为木肋）；轮机马力较小，最多 1130 匹，仅 2 艘，余或为 300 余匹，或为 500 余匹；载重量普遍较小，最多 1560 吨，仅 1 艘，余多为 1300 余吨；船速较慢，时速多为 10 海里；配炮较少，最多为“扬武”号，配 11 门，余配炮由 4 门到 9 门不等。福州船政局在改变上述状况上作出很大努力，并取得可喜成绩。后制 21 艘船，有 10 艘进步为铁肋，有 10 艘为钢肋钢壳，还有 1 艘为钢甲。马力方面，制成 6500 匹 2 艘、5000 匹 1 艘、2400 匹 6 艘、1600 匹 2 艘。吨数方面，已造出 2200 吨 3 艘。配炮方面，已有 12 门 1 艘、11 门 2 艘。航速方面进展较大，有时速 23 海里 2 艘、21 海里 1 艘、15 海里 3 艘、14 海里 4 艘、13 海里 3 艘、12 海里 1 艘。

福州船政局在晚清中国造船业中的地位是任何一个工厂不能相比的。

在晚清造船技术的进步过程中，还应提到国人自行试制内燃机动力船和潜艇。西方于同治元年始行试造内燃机，至光绪二年已获专利权。浙江临海人董毓琦（曾任知县，后调任江南算学局），于光绪二年提出试制内燃机动力船的设想：“拟制气行轮船，无须用火，即能行驶。”所谓“无须用火”，即“不燃煤而行走”。他变卖家产，得银 3000 两，并得到沈葆楨万两资助。光绪四年试制成功。当年八月初十的《申报》报道：“客有于初七日傍晚在四明公所相近之护城河中，见有华人新制之机器小船一艘长约丈余，可不燃煤而行走。唯其中机器以布蒙之，外人俱不得见。嗣有好事者以竹竿从岸上揭其布，船主秘不示人，急欲停止其机器。而不意机器猝被毁损，惜哉！”尽管其后试验未能继续，但董氏之举首开中国试制内燃机的记录，是很有意义的。

光绪六年（1880 年），天津机器局一位不知名的科技人员，雇用若干工人，进行潜艇试造。开始“自备薪米油烛等费，并木料铁皮分投采买，不动该厂公项”。当年中秋节制成并试航，“式如橄榄，入水半浮水面，上有水标及吸气机，可于水底暗送水雷，置于敌船之下。其水标缩入船一尺，船即入水一尺”。尽管该船“灵捷异常，颇为合用”，但并未引起清政府的重视，故试验不了了之，对中国造船工业没有产生实际影响。

2. 机器制造

江南制造局收买的旗记铁厂，原来即有修造一般机器的业务。容闳自美国买回的设备，也都是一般工作母机。故该局除制造轮船和枪炮军火外，也制造了不少机器。总计该局 37 年中制成的机器如下所示：

车床 138 台、刨床 47 台、钻床 55 台、开齿机 8 台、卷铁板机 5 台、滚炮弹机 3 台、汽锤 4 台、印锤机 4 台、大锤机 3 台、砂轮机 10 台、磨砂机 16 台、挖运泥船 2 只、绞螺丝机 3 台、剪刀挖眼机 3 台、翻砂机 28 台、造炮子泥心机 3 台、锯床 9 台、舂药引机 4 台、起重机 84 台、筛砂机 5 台、试铁刀机 2 台、造枪准机 5 台、剪铁机 4 台、轧钢机 5 台、抽水机 77 台、造枪子机 15 台、拌药机 10 台、碾药机 12 台、绞汽门马力机 1 台、造皮带机 4 台、压铅条机 1 台、汽炉机 32 台、铁枪靶 15 具、磨刀机 2 台、磨枪头炮子机 4 台、压磨机 3 台、汽炉 15 座、碾炭机 2 台、锯钢机 1 台、炼钢炉 9 座、装铜帽机 4 台、水力压机 1 台、造铜引机 1 台、敲铁机 2 台、压枪子铜壳机 5 台、光枪子铜壳机 10 台、剪药机 8 台、汽缸 1 只、试煤机 1 台、发电机 1 台、压书机 1 台、化铁炉 2 只、化铁地缸 1 只、烘砂炉 1 只、各种机器零件及工具 110.5 万件。

江南制造局生产机器的能力，在晚清中国自己的工厂中是独一无二的。生产机器企业需投入较多资金，技术要求也比较严格，这就使许多中国投资者不敢涉足于这个领域。处于近代化起步阶段的中国，尤需发展这种基础工业。所制机器在本局扩大再生产过程中起了很大作用，也支援了天津机器局的建设。江南制造局生产机器，还带动了其他地区如上海、广州等地私营机器工厂的发展。仅在上海一地，同治五年到光绪二十年的 28 年中，新设的轧花机等农机制造厂家 3 个、缫丝机器修造厂家 1 个、引擎小火轮制造厂家 5 个；光绪二十一年到民国二年（1913 年）的 18 年间，上述领域投资新增厂家依次为 14 个、9 个和 12 个。

3. 枪炮弹药生产

中国资本主义近代工业是从军工企业的创办开始的。军工生产中的造船前已述及，此处分析军工企业对枪炮弹药的生产。晚清此类工厂，除江南制造局兼造轮船、机器外，其余基本上都是专门生产制造枪炮弹药的企业。其大致有以下企业：金陵机器局（1865 年创建）、天津机器局（1867 年创建）、西安机器局（1869 年创建，后迁兰州，成文兰州机器局）、山东机器局（1875 年创建）、吉林机器局（1881 年创建）、福建机器局（1870 年创建）、广州机器局（1874 年创建）、四川机器局（1877 年创建）、浙江机器局（1883 年创建）、云南机器局（1884 年创建）、广东机器局（1885 年创建）、山西机器局（1884 年创建）、台湾机器局（1885 年创建）、湖北枪炮厂（1890 年创建），等等。这些生产枪炮企业中，以江南制造局和天津机器局最为重要。

江南制造局生产枪炮弹药系用机器生产，产品也不再是老式刀矛弓箭，而是制造西方新式枪炮弹药。建局到光绪二十年的 20 多年时间里，所生产的主要军火数量为：各类枪支 51285 支、各种炮 585 尊、各种水雷 563 具、炮弹 120 万个、铜引 441 万支。这些军火的供应范围几乎包括全国各地的军队。

江南制造局所制军火固然比中国旧有武器先进得多，但由于单纯仿造，从试验到投产，乃至形成规模生产，周期较长；加上信息不甚便捷，不能迅速了解国际军火变化发展的信息，因此，总是被动地更换产品，造成浪费，也影响军队装备的质量。

洋枪的式样，欧美在咸丰十年（1860 年）以后即已以后膛枪取代了前膛枪，而局内在同治十三年（1874 年）之前，仍以前膛枪制造为主。迟至同治十年后，始试造林明敦式后膛枪，并于同治十三年至光绪十七年（1891 年）内，长期大量生产林明敦式后膛枪，殊不知又是盲目生产，该枪样式已老，欧美久弃不用，造成局内积压万余支。光绪十七年后，改行制造黎意新枪和快利新枪，不久又因是过时之式，再改造小口径毛瑟枪。走了许多弯路。

洋炮的制造也存在类似问题。在光绪十九年（1893 年）之前，局内始终制造久已过时的阿姆斯脱郎铁箍钢管前膛大炮。后制成后膛快炮，惜乎又是外国废弃式样。光绪二十一年，张之洞（1837—1909 年）视察海岸、沿江炮台后感慨道：“大炮皆系上海制造局自造”，“多系旧式前膛，或间有后膛者，亦甚小甚旧……试造之炮，炮身不长，机器不灵，施放过迟，一点钟止能放七八炮……若外洋克虏伯二十一生、二十四生等巨炮，并无一尊。不特无十年以内之新式长炮，即旧式后膛大炮亦且无有”。

江南制造局也能生产火药。同治十三年，聘用洋员为总监工，设于龙华的火药厂生产出黑色火药，年产量最多可达 30 多万磅。后又在德国寻洋匠，购机器，为生产栗色火药做准备，光绪十九年开工生产。同年，又因快枪快炮需用无烟火药，在德国置设备，聘化学师和工程师，龙华又建新厂房。当时无烟火药外国秘而不传，德国专家迟迟拿不出产品，中国科技人员王世绶“以意变通，竟收实效，洋匠自谓不及”。经多次试验，于光绪二十二年试成，并投入生产。

江南制造局在军火工业方面的贡献是很大的，它炼制出中国第一磅近代火药，是晚清近代枪炮的主要生产者之一。于巩固国防和发展民族工业方面起到推动促进作用。

天津机器局原为满族贵族、三口通商大臣崇厚创办，时过三四年无起色，乃由李鸿章接办，后发展成为重要的军火企业。该局主要生产火药、枪支、火炮、各式子弹、炮弹、水雷，以及炮车、电线、电机等。该局生产栗色火药较早，在光绪十三年（1887 年）就建起栗色火药厂，用“最新式机器制造最新式的炸药”。

如果说江南制造局在制造枪炮弹药方面曾走在中国诸厂的前列的话，那

么随着湖北枪炮厂的产品问世，晚清最先进的枪炮弹药生产厂家的桂冠就属于湖北枪炮厂了。湖北枪炮厂是张之洞的一个杰作。张之洞早在任两广总督时，就着手在广州建枪炮厂，并与驻德公使洪钧联系，请代购能制造德国新式连珠枪和克虏伯大炮的机器。光绪十五年（1889年）夏，张之洞调任湖广总督，即选中汉阳为厂址，将已发运至广东的德国机器改运至湖北，并再与驻英公使商议增购制军火的机器。光绪二十一年枪炮厂投产上马。据统计，枪炮厂有工人1200人。从光绪二十年（1904年）到宣统元年（1909年），枪炮厂共建成大小分厂15个，计有枪厂、枪弹厂、炮厂、炮架厂、炮弹厂、机器厂、锅炉厂、打铁厂、打铜厂、翻砂厂、木样厂、药厂、硝酸厂、硫酸厂及钢厂。总计开工生产到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共生产步、马快枪11万余支、枪弹4000余万发、各种快炮740多门，前膛钢炮120余门，各种开花炮弹63万余发、前膛炮弹6万余发，枪、炮器具各种钢胚44万余磅，无烟枪炮药27万余磅，硝镪水200余万磅。湖北枪炮厂的武器确实达致了当时的世界先进水平。所购德国生产快炮的机器，系经驻德公使许景澄力争始购得。经改造后的快炮，6厘米口径者每分钟能放30响，9厘米口径者每分钟能放20余响。该厂生产的改进型德国1888年式七九步枪，即为闻名全国的汉阳式步枪（俗称“汉阳造”），“所造各种枪炮子弹药与自购外洋者无所区别”。李鸿章也承认此厂“所造新式快枪、陆战车炮，各省制造局所无，实关自强要图。”总的看来，虽然晚清中国枪炮弹药生产技术基本上引自外国，而且表现出一定的滞后性，但它毕竟是中国近代军工生产的重要起步，对提高国防能力具有积极意义。在一定阶段，引进技术和技术滞后是难以避免的。不应苛求前人。

4. 采矿与冶炼

洋务军事工业的开办，带来了对燃料、原料、运输等方面的需求，洋务派也意识到，仅靠军事上“求强”还不够，还需经济上“求富”，才能免遭外国的侵略。于是，自19世纪70年代起，洋务运动进入了军工、民用企业齐办时期，而中国民间私人机器工业也逐步发展起来。甲午战争后，清政府对私人投资有所扶持；清末新政更是大力提倡兴办实业，因而近代生产技术较大规模地在中国普及推广开来。

近代煤矿的技术和设备是从西方引进的，故称此类机器采煤为新法开采或西法开采。中国境内第一个近代煤矿，是台湾基隆煤矿，光绪四年（1878年）正式建成投产。光绪七年（1881年），另一个近代煤矿直隶开平煤矿也建成投产，经营卓有成效，堪为晚清煤矿的样板。它以西法凿井，提煤井深60丈，直径1.2丈；贯风、抽水井深30丈，直径1.2丈。最早使用的机器有：蒸汽绞车1台、蒸汽为动力的扇风机1台、蒸汽为动力的抽水机3台、以重车牵动的小绞车1台。凿井开巷以人工打眼放炮。绞车道与井壁均用砖

料支护。在机修车间里，有车床 2 台、刨床 2 台、汽锤 1 台、钻床 1 台。后又增设机器设备。近代煤矿的技术特点是，以蒸汽为动力的提升机、通风机和抽水机，应用于提升、通风和排水三个生产环节上，而其余生产环节，则主要依然靠人工手工操作。开平煤矿之后，较有影响的近代煤矿还有萍乡煤矿。在光绪三十三年，有立井 2 个，总平巷 1 条、洗煤台 2 座、西式炼焦炉 36 座，发电厂、机修厂、化验室、煤砖厂各 1 个，规模与设备超过开平煤矿。甲午战争之后，帝国主义疯狂攫取中国矿权，以独资、合办方式掠夺中国煤矿，于是又出现了日资抚顺与烟台煤矿、英资福公司、中日合办本溪湖煤矿等。中国人为了抵制外国的侵夺，掀起了收回矿权运动，并新建了一些煤矿。

晚清近代煤矿技术上的发展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矿井开拓方式。旧式手工煤窑，一般都是沿煤层露头凿出小立井或小斜井，山区则多用平硐。井筒深度不过二三十米，顶多百米。采掘范围不过几十米。在旧式煤窑中，掘进与采煤几乎合一，没有泾渭分明的开拓、采煤两大系统。在新式煤矿中，井筒深度和直径大大超过手工煤窑。萍乡煤矿井筒深度的直井达 160 米，而横井达 2600 米长；井筒的直径直井 4.15 米，横井高 3.5 米、宽 4.5 米。开平煤矿的 3 个立井，井筒深度分别为 400 米、182 米和 466 米，井筒直径分别为 4.6 米、4.6 米和 5.3 米。井架材料多为铁质，井壁材料多为石质。这些变化，是因为提升机、通风机、抽水机的使用，使增加开采深度和范围为可能；井下矿车可提高运输效率，使巷道和开采范围的延长与扩大成为可能；惟有铁质、石质的支护手段，才可以满足坚固、耐用的要求，延长矿井寿命，适应生产发展。

在采煤方法上，旧式方法为凿井后沿煤层方向挖煤洞，掘进即采煤。新式采煤则是在掘出巷道后再回采，掘进与采煤是两个系统。晚清应用较广泛的新式采煤方法被称为残柱法。具体方法是：沿煤层走向开一条大巷和几条顺槽；沿煤层倾斜方向开上山或下山。大巷与顺槽，顺槽与顺槽之间，上(下)山之间距离均为 20—30 米。这样，采煤区内便出现棋盘形坑道，坑道间为煤柱，二三十米见方。回采时，以横、纵二条巷道把煤柱一分为四，再依此法把各小煤柱化分为更小煤柱。此法回采率低，矿工主要以镐、凿、锤、铲、钩、筐等工具采煤，强度大而危险性亦大。近代煤矿掘进使用机械较晚，光绪三十一年萍乡煤矿才首开使用风钻在岩巷打眼放炮的记录，之前都是人工打眼放炮。掘进与回采工作面已应用火药。

晚清近代煤矿的建立，提升运输工具也随之进步。旧煤窑以辘轳提煤，动力不外人力手摇和畜力马拉两种。开平煤矿于光绪七年(1881 年)安装蒸汽绞车(亦叫高车、卷扬机)。初时绞车马力 150 匹，10 年后改用 500 匹马力绞车，光绪三十一年又改用 1000 匹马力绞车。蒸汽绞车自在英国首用到中国基隆、开平煤矿引进，历时 100 年。晚清煤矿大巷与井口地面运输多由人、畜力担任，惟萍乡煤矿于光绪三十三年在井下大巷使用架线式电机车。

晚清煤矿一般采用机械通风。通风机有抽出式和压力式两种，以蒸汽为

动力。机械通风取代旧式煤窑的自然通风，解决了风量不足问题，从而促进工作范围的扩大。

晚清煤矿也采用了水泵排水的方法。开平煤矿引进的第一台水泵属于“大维式”，每分钟从300米深井可抽3.5吨水。与旧煤窑肩挑、手提、竹筒吸相比，有质的改善，从而排除了水多不能深采的困难。晚清焦作煤矿涌水量甚大，故自光绪二十八年先后凿井5口，使用36台水泵抽水。

在照明方面，初期所有煤矿都用明火灯。开平煤矿因光绪十年（1884年）瓦斯爆炸，才改用安全灯。光绪三十二年抚顺煤矿改油灯为安全灯。宣统三年（1911年），抚顺千金寨坑又于安全区域使用电灯。但晚清仍有许多煤矿使用角油灯、电石灯等明火灯。矿井支柱方面，大巷、石门等处，已用青石或砖砌拱，重要硐室如水泵房等处，已采用钢筋混凝土构建。但在回采工作面和煤巷，则多袭旧法，以木支护。

手工选煤自古皆有。机械选煤法传入中国为19世纪80年代，开平煤矿首先安装选煤机。光绪三十三年以前，萍乡煤矿已有2台大型洗煤机，均为振动式，日选煤能力分别为1200吨和2200吨。约在宣统二年（1910年），萍乡煤矿又添振动式小选煤机1台，日选煤能力480吨。其他多数煤矿仍袭旧法。

在炼焦方面，各矿多采用中国已发展了七八百年、且很完美的传统炼焦法。萍乡煤矿则在引进西方科别炉炼焦的同时，又对传统方法进行改造，发明了更有效的土法——平地炉（长方炉）炼焦法。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萍乡煤矿炼焦，初用外地土法，如砖炉、圆炉和屏风炉等，但炼焦时间长达7昼夜，得焦一般仅三四成，多不过五成；灰分多者三成，少者亦达一成五六。萍乡人俞燮堃于光绪二十六年创造平地炉（长方形炉），炼焦时间仅用3天，出焦率升至六成以上，灰分仅为一成二。尤为可贵的是，萍乡矿西炉焦样和平地炉焦样送英国化验，西炉焦质量已达英国优等焦水平，而平地炉焦竟更胜西炉焦一筹。于是，平地炉驰名中外，得到大发展，萍乡煤矿多达230座。物美且成本低，平地炉焦的出现也为国人平添许多荣耀。但此法的缺点为副产品不能收集，故也渐被淘汰。煤炭的另一加工途径，则为机制煤砖。最先采用此法为山东坊子煤矿，德国人经营该矿，并于光绪二十七年设厂专制煤砖。宣统元年，萍乡煤矿建起一座年产5万吨的机制煤砖厂。

晚清近代煤矿所用动力，在光绪三十一年前，长期是蒸汽动力机。光绪三十一年，唐山煤矿首装交流发电机和直流发电机各一台，开煤矿用电之先河。萍乡煤矿和抚顺煤矿分别于光绪三十三年和三十四年建起自己的发电厂。其他煤矿则仍用蒸汽动力机。

晚清其他一些金属矿，如漠河金矿、大冶铁矿、云南铜矿、贵州青溪铁矿等，也都不同程度地采西法，用机器。

在炼钢方面，江南制造局于光绪十六年筹设炼钢厂。设炼钢厂的出发点，就在于造炮所需钢料，造枪所需钢管，一向需从外国购买，价钱较贵，

且若海路因故不畅，必致停工待料。于是向英国购买了炼钢及卷枪筒的机器、炉座各一副，办起了炼钢厂。最初日出钢 10 吨、枪管 100 支，后来从英国又购进 15 吨酸性炼钢炉一副，于是每天可炼钢约 20 吨。钢材质量经化验不亚于洋钢，所含铁质、炭质、锰质、矽质等均达标准。钢材品种计有元钢、方钢、扁钢、包角钢、钢皮、船用钢板、枪筒钢、炮筒钢等。原料生铁矿石，初购自国外，后从湖南湘乡采购一部分。还有一部分原料是搜集的废钢。炼钢过程基本都是采用机器：先将原料入炉熔之，铸成 5—10 吨钢坯；钢坯入炉中锻后，乃以水压钢机锤压。此压机每平方寸压力为 3000 吨，为当时中国最大者。江南制造局炼出本国第一炉钢水，具有重要意义。

晚清汉阳铁厂声势最大，是亚洲第一家集开矿、采煤、炼铁为一体的大型近代化钢铁联合企业。该厂也是张之洞一手搞起来的。光绪十九年铁厂建成，次年运行投产，该厂包括以下所属分厂：炼生铁厂、炼贝色麻钢厂、炼熟铁厂、炼西门子钢厂、造钢轨厂、造铁货厂，是为 6 个大分厂；还有机器厂、铸铁厂、打铁厂、鱼片钩针厂、打铜厂、翻砂厂、木模厂、锅炉厂，是为 8 个小分厂。熔炉情况为：化生铁炉 2 座，炼钢炉 4 座。厂内还有洗煤机、炼焦炭炉。铁厂还辖大冶铁矿和马鞍山煤矿。

汉阳铁厂的设备全都购自国外。其熔铁大炉、炼熟铁炉、炼钢炉及制铁轨机等，均在英国订购。投产约一年，产生铁 5660 吨、贝色麻钢料 940 吨、马丁钢料 450 吨、钢条板 1700 吨。已达到世界级的技术水平。

汉阳铁厂尽管规模很大，但由于张之洞科技知识缺乏，办事急于求成，导致产品销售不畅。当时西方炼钢炉有两种，一是贝色麻钢炉（转炉），二是西门子马丁炉（平炉）。前者用酸性耐火材料，不能除原料生铁的磷质；后者以碱性耐火材料为炉衬，除磷质能力较强。本来大冶铁矿含磷量就高，故选择炼钢炉应加以考虑。向英国厂方订购时，对方即提出先验铁矿、煤焦质地，再行配炉，但张之洞根本不允：“以中国之大，何所不有，岂必无先觅煤、铁而后购机炉？但照英国所用者购买一份可耳。”于是，英方即配以贝色麻炼钢炉和小马丁炼钢炉各一座。结果，贝色麻炼钢炉所炼之钢含磷多，易脆裂，尤不适于造钢轨。小马丁炼钢炉所炼之钢固含磷量符合要求，但产量过少。发展科技，又不懂科技，此失误直至光绪二十八年（1902 年）才得到解决，惜 10 年光阴已过。光绪三十四年（1908 年），合汉阳铁厂、大冶铁矿、萍乡煤矿的汉冶萍煤铁厂矿公司成立。

还有许多其他炼钢、炼铁厂，如贵州青溪铁厂，福州船政局、天津机器局、轮船招商局等大企业也都附设炼钢、炼铁厂。它们与江南制造局炼钢厂、汉阳铁厂一起，在晚清引进西法冶铁炼钢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

5. 缫丝、纺织及榨油等

五口通商后，丝出口量猛增，与之相适应，加工生产企业随之得到发展。

最先在中国创办机器丝厂的是英国怡和洋行，早在咸丰十年就创办了怡和纺丝局。初有缫车 10 部，第三年扩充为 300 部，厂设于上海。是为机器缫丝业在中国第一次出现。同治六年（1867 年），美国哥立芝公司在上海建立丝厂，但仅有 10 部缫车，开工不到一年即停止，迁至日本。到了光绪二十年，外资在中国共建 12 家丝厂，其中 11 家在上海，1 家在烟台。

外国人创办丝厂的同时，中国人陈启源于同治十一年（1872 年）在广东南海创办继昌隆缫丝厂，为中国人首次采用近代机器缫丝生产技术。9 年后，广州、顺德、南海等地，陆续增加到 10 家，拥有缫车 2400 部，年产生丝近千担。丝厂的设备技术情况，我们从分析陈启源丝厂可见一斑。该厂初创时仅几十部缫车，后规模扩大，多时达 800 部，工人达 700 人。丝厂机器，当时叫“机汽大偈”。已采用蒸汽煮蚕方法，机器很快即采用蒸汽动力和传动装置。除丝车外，还有煮沸水大炉 1 座，高约 1.5 丈，阔约七八尺；蒸汽炉 1 座，高约 1.2 丈，阔 6 尺。采用机器生产，劳动生产率明显提高，“每一女工可抵十余人之工作”。上海、浙江等地也先后发展起了机器缫丝业。

晚清棉纺织业的机器生产，最早始于同治十年（1871 年）。当时美国商人富文在广州设立了厚益纱厂，但仅存在半年即关闭。光绪十三年（1887 年），上海成立一家国人自办的兼做轧花、纺纱工作的轧花纺纱新局（后改华新纱厂）。

中国较具影响的机器棉纺厂为李鸿章创建的上海机器织布局，筹建于光绪四年，投产于光绪二十年，官督商办性质。筹办过程中，为使纺织机器能采用短纤维中国棉花为原料，特邀美国工程师来华考察；派国人携棉去美试纺试织，并对外国织布机进行改造。布机原定购 400 张，为慎重乃先购 200 张。可见，准备工作比较周密。织布局建成时，占地 280 亩，布机 300 张，动力系统有大立炉 1 座、小立炉 1 座、500 匹马力引擎一具，工人 800 人。光绪十九年，布机增至 500 台，纱锭 2.5 万枚，工人增至 4000 人，红利达 25%。当时轧花、弹花、梳花、清花、卷花、卷纱、拉纱、经纱、纬纱、织布、压布、折布、刷布、捆布及烘布都采用机器进行。

另一较有影响的机器棉纺企业，是张之洞创办的湖北织布官局。所用织机及动力设备全在英国订购，计有：原色扣布机 250 张、斜纹布机 100 张、原色次等布机 226 张、原色上等布机 100 张、白色上等布机 100 张、白色次等布机 100 张、提花布机 24 张，共 1000 张织布机；汽机、锅炉、机轴、旋竿等设备。光绪十九年建成投产。

晚清机器纺织厂的设备均购自外国，而且在厂房建筑、设备配置及安装运用方面，一般也由外国专家进行筹划和指导。此期厂区平面布局不尽合理，清花间没有防火墙，上海织布局、裕通纱厂和通久源纱厂均因此惨遭火灾。设备多从英国引进，而清棉工程多未能与国内原棉质量相适应，梳棉机配套不够，影响成纱产品。并条、粗纱、细纱、各机下罗拉没有淬火，易造成磨损。再者，并条、粗纱皮辊罗拉，很多不是活动套筒，经常在运转中停

滞，造成不正常拉长。蒸汽动力机煤耗高，压力亦不高，工作纱机、织机距动力机又过近，影响灵活工作。

在榨油业方面，旧式油坊所用技术，都是先用畜力把黄豆碾碎，蒸后制饼，放在木榨中以楔式压榨法进行生产。光绪二十三年，英商太古洋行在营口率先建立使用机器进行榨油的太古元油坊。采用蒸汽力将黄豆压碎，再以手推螺旋式铁榨榨油，比之旧法，成本低 20%，油量提高 7%。不久，营口当地华商油坊相继效法。日俄战争后，日商小寺氏又进一步采用水压式（俗称冷气榨）榨油，完全不用人力，生产效率远在手推螺旋式之上。于是，营口、安东、大连、哈尔滨等地迅速推广开来。营口先为榨油业的中心，日俄战争后即为大连取代。

中国第一家火柴厂是光绪五年（1879 年）由旅日华侨卫省轩开办的广东佛山火柴厂。光绪六年（1880 年）英国人美查在上海开办了第一家外资火柴厂，名为燧昌自来火局。到了光绪二十年，全国已有 12 家火柴厂。在这些火柴厂中，都程度不同地采用机器，外资厂家机械化程度高些，在自排板、上药、烘干及拆板方面几乎都能实现自动化，而华资厂家则在某些工序上仍用手工操作。

中国境内第一家采用机器加工面粉的厂家是光绪四年（1878 年）朱其昂在天津开设的贻来牟机器磨坊。有磨面机一台，雇工 10 余人，事半功倍，出面多而色白，“与用牛磨者迥不相同”。之后的光绪八年、十三年和十九年（1882、1887 和 1893 年），上海、福州、北京各开设一家机器面粉厂。

此外，晚清较早采用新式生产技术进行生产的工业领域还有不少：如光绪二年（1876 年）英商在开平煤矿附近以直窑烧制水泥，该窑光绪三十三年归华商经营，成立启新洋灰公司；再如光绪八年广州商人钟星溪等人创办宏远堂机器造纸公司，机器买自英国爱丁堡柏川公司，由外国技术人员安装，造纸原料以稻草为主；又如上海于道光二十三年（1843 年）建立墨海书馆，采用新式印刷机器印书，初用牛拉。同治十三年（1874 年）容闳等人在上海办报，使用手摇印刷机。之前一年，王韬（1828—1897 年）在香港创循环日报。欧洲石印书籍技术鸦片战争后也传入中国。同治十年，王韬在香港创办中华印务总局，次年广州成立印刷局。自光绪八年（1882 年）起，上海成为全国石印业中心。

6. 电力、电讯及城市公用事业

光绪八年（1882 年）英国人在上海租界内首建中国第一家发电厂——上海电光公司，这在世界上也算较早的，仅比英国最早的发电厂晚一年，与美国最早的发电厂同年问世。10 年后，公共租界成立工部局电气处，装有往复式蒸汽机和直流发电机，为马路和用户供电灯照明。后也向工业供电。自光绪二十年华侨黄秉常首创广州电厂这一国人第一家电厂，到宣统三年，国

人自办过 32 家电厂，分布在广州、宁波、汉口、重庆、镇江、福州、北京、上海、成都、汕头、苏州、烟台、济南、南京、南昌、吉林、芜湖、长沙、湘潭、太原、通州、昆明、杭州、嘉兴、开封、海宁、松江及齐齐哈尔等城市。到宣统三年，全国电厂发电总容量为 2.7 万千瓦，其中外资电厂占 54.5%，余为中国资本电厂。中国资本中，京师华商电灯公司于光绪三十二年发电，有锅炉 3 台、330 千瓦发电机 2 台、150 千瓦发电机 2 台、75 千瓦发电机 1 台；杭州电气公司创办于宣统二年，有 160 千瓦汽轮发电机 3 台。

外国人在 19 世纪 60 年代即向清政府介绍架设通讯电线的益处。同治九年（1870—1883 年），外国背着清政府在中国沿海地区非法敷设电报电线共 8 条。电报通讯的好处为洋务派所接受，于是着手自办。自光绪五年（1879 年）首次架设天津至大沽 40 公里电报线，到光绪二十年，全国架设陆路电报线 36 条，长 2.32 万公里。这些线路分别是：天津大沽线、天津上海线、苏浙闽粤线、江宁镇江线、天津通州线、广州龙州线、北塘山海关线、广州九龙线、广州虎门线、广州白土冈线、江阴无锡线、南京下关线、吴淞线、山海关奉天线、沈阳边门线、四川方南线、奉天琿春线、天津保定线、台湾陆线、福州台湾水线、吉林黑龙江线、云南贵州线、梧州桂林线、钦州东兴线、琼州黎岗各线、岸步高州县、南宁剥益县、剥益蒙自线、济宁开封线、烟台威海卫线、昆明腾越线、九江庾岭线、陕西甘肃线、滇越边界线、汉口襄阳县、沙市湘潭线、甘肃新疆线、新疆南路、新疆北路、乌苏塔城线。电报业对官方和民间服务。

外国在华租界对电话的使用，也推动了中国电话的发展。光绪二十六年，南京出现供官署通讯的南京电报局。光绪二十九年（1903 年），北京、天津、广州已有供社会各界使用的市内电话。光绪三十一年，中国自办长途电话。光绪三十年，中国使用无线电报，江防炮舰及广东、江西等地军事要塞，都配备了火花式无线电报机。次年，购进马可尼式无线电报机 7 台，专供军用，配备于南苑、保定、天津三地及当时最主要的军舰海容、海琛、海圻和海筹等四舰上。光绪三十四年，上海崇明架设无线电台，建立无线电报局，为官商通报提供服务。宣统元年，清政府收回英商私设于上海的电台。宣统三年，清政府又收买回北京和南京两处电台。

在公用事业方面，上海租界在同治五年（1866 年）建起大英自来火房（即煤气公司）。光绪六年建起上海自来水公司。光绪三十三年法国在上海开办电车电灯公司。

煤气厂酝酿较早。咸丰十一年（1861 年），上海租界的一些英国人根据需要，提出建立煤气厂，以煤气照明。同治四年（1865 年）九月，煤气厂建设工程竣工。主要设备有：水平式煤干馏炉一组计 5 孔，日产煤气 850 立方米；脱硫器设备一套；直升式储气柜一座及输气总表、排送机、调压器等。当年即向用户供应煤气，马路上也出现了煤气灯，租界内的外国人及部分中国有钱人家均安装煤气灯。

上海居民向来饮江河之水，卫生条件很差。光绪元年（1875年），上海洋商数人在杨树浦建成首家自来水厂，厂内有沉淀池、过滤池、水泵、皮龙艇等设备。光绪六年（1880年）成立了上海自来水公司，买下上述自来水厂，并大加扩充。光绪九年（1883年）五月，李鸿章到水厂参观，表示赞许，并开启阀门，引入黄浦江水。光绪二十三年元月，国人在上海自办内地自来水厂，厂址设在高昌乡高昌庙，水源亦取自黄浦江，光绪二十八年正式供水。宣统二年，清政府又批准设立闸北水电公司。设备有：锅炉4座；宣统二年建成1003平方米慢滤池3座；280平方米和371平方米清水池各1座；快滤缸3座；清水唧机3台；高36米的钢质水塔1座。该公司日出水量9090立方米，可供10万人饮用。

汽车和电车也于晚清进入中国。光绪二十七年，匈牙利人李恩时（Leinz）把2台汽车带进上海。光绪三十四年上海有119辆汽车。光绪三十四年，美商环球供应公司百货商场在上海设立汽车出租部。光绪三十二年，英商在上海设立上海电车公司。次年二月，上海第一条有轨电车线路（静安寺至外滩，全长3.75公里）正式通车营业。电力、电讯及城市公用事业的兴办，繁荣了城市经济，把世界先进技术引入中国，有助于资本主义近代经济的发展，城市生活质量也有所提高，其积极意义是非常显著的。

7. 铁路建设与詹天佑的贡献

鸦片战争后，外国为了扩大侵华的需要，几乎一刻也没有放弃在中国修筑铁路的企图。但在光绪二年（1876年）之前，它们始终未能把梦想变成现实。英国怡和洋行在筑路问题上最为积极，它曾打算修建上海至苏州的铁路。

同治五年，英国驻华公使以黄浦江岸货运不方便为由，向清政府提出修建上海至吴淞口的铁路，但遭拒绝。于是在6年后，美国驻上海领事馆与怡和洋行合作，向上海道台提出买地基，供吴淞道路公司修筑“一条寻常马路”。实际上企图以此打掩护把铁路修成，迫使清政府接受既成事实。

地基果然骗买到手。同治十三年，吴淞铁路破土动工，两年后修成并通车营业。不过1年，售票收入就达38300元。外国侵略者欣喜若狂。

铁路修成后，清政府方知受骗上当，于是派人与英国驻沪领事交涉。当地百姓也群起反对此条铁路。清政府进行交涉，事属维护国家主权和尊严。百姓反对，则因铺路占地，利益受到侵害，当然也担心铁路坏了风水、震了祖坟。最后，以清政府花高价28.5万两白银买下这段10英里长的铁路了结这桩公案。清政府进行交涉，完全正义；在当时形势下妥协赎买，也属不得已为之。但买下之后，对这种先进的运输手段却予拆毁，听凭设备风吹雨淋，不作处理，则又暴露出清政府愚昧落后来。

中国人自修铁路始于洋务运动。开平煤矿为及时将煤炭运出，主张修一

条由胥各庄到唐山的铁路。为了对付守旧派所谓铁路震动皇陵的非议，在奏请清廷时特言明未来铁路以骡马拖载。清政府只好应允。于是，光绪七年（1881年），中国土地上有了一条7.5公里长的马车铁路。第二年以机车牵引，乃有真正的铁路运输。未几，又因朝廷有人指责机车震动皇陵，车烟伤害禾稼，运输被迫中断运行几个月，后才恢复。

铁路带来经济的发展，又有利于国防，故这一新生事物渐为统治集团所接受。唐胥铁路先延至阎庄，称唐芦铁路，继又于光绪十四年（1888年）延长至大沽，是为津沽铁路。至甲午战争，中国自建铁路共415.4公里。天津到军粮城、大沽、北塘、汉沽、芦台、唐坊、胥各庄、开平、古冶、滦州、山海关之间均已修筑铁路，山海关外也筑路64公里。台湾筑成77公里。所修铁路，材料购自外国，技术人员也雇外人充任。甲午战争后，民族危机深重。一方面帝国主义出于瓜分中国而大量攫取在华筑路权；另一方面清政府为自救也加速修筑铁路。总计光绪二十六年至宣统三年的15年中，中国境内又筑铁路9000公里。总计清代修筑铁路9618.1公里。这其中完全为国人自己设计监造的，主要者有詹天佑负责的201公里的京张铁路和陈宜禧负责的59.3公里的广东新宁一段铁路。

詹天佑（1861—1919年），字眷诚，广东南海人。同治十一年，以幼童留学美国，是为清政府首批留学生之一。光绪七年毕业于耶鲁大学，学习工程专业。学成归国，曾任教于福州船政局、广东博学馆、广东海图水陆师学堂。光绪十四年（1888年），调至唐津铁路工地，从此，为中国铁路事业屡建功勋。

京沈线上有一处险要工程，这就是修建滦河大桥工程。英、日、德三国工程师先后未能攻克，而在詹天佑主持下，顺利建成了305米的滦河大桥。这也是中国工程师主持建造的第一座近代铁路大桥。京沈线上的九梁河、小梁河、女儿河等铁路桥梁，也是在他主持下建成的。他的杰出成绩，受到国内外同行的赞誉，英国土木工程师学会推选他为会员。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他又受命修筑慈禧与光绪谒陵的专用铁路西陵铁路。他在气候严寒的不利条件下，科学施工，一丝不苟，仅用4个月的时间（朝廷规定的期限内）即修成了。此路不长，但意义很大，因为它是中国工程师主持修筑的第一条铁路。

京张铁路的建成，是他筑路史上最辉煌的一页。

对于京张铁路的修建，英、俄两国均想插手。清政府乃于光绪三十一年设立京张铁路局，派詹天佑为会办兼总工程师。

京张线路坡度陡，隧道工程大。一些人认为他不能胜任这个任务。詹天佑把工程成败与中国的尊严、荣誉相联系：“如果京张路工程失败的话，不但是我的不幸，中国工程师的不幸，同时也将带给中国很大的损失”。他组成了中国工程技术队伍，进行实地勘测，提出三条路线，再进行反复比较，最后选定关沟路线。该路线需凿通居庸关、五桂头、石佛寺、八达岭4条隧

道，总长度 1645 米，其中八达岭隧道最长，为 1145 米。当年 9 月全线动工。他参考了美国高山地区铁路的设计，采用“人字形”线路。因为自南口起的 18 公里间的坡度太大，即使用两台机车前拉后推也无助于事，采“人字形”，列车抵青龙桥站以后，方向改变，原牵引和推送机车的作用互换，使列车开向西北方向入八达岭隧道，开向岔道城。在青龙桥与南口段又建保险岔道，防止列车下坡溜逸失控。为缩短工期，除在八达岭隧道南北两端施工之外，还在中部开出 2 井，4 处工作面同时开凿八达岭隧道。宣统元年八月全线完工。工期提前两年，经费为外商开价的五分之一。

京张铁路的建成，对于加强内地与边疆的联系有着重要意义。在中国积弱不堪的那个年代，尤使中国人民扬眉吐气。世人不会忘记詹天佑的功绩。他逝世后，京张铁路青龙桥车站塑起他的铜像。青龙桥还建有他的墓地，供人们凭吊。

8. 轮船的应用

英国早在嘉庆十九年（1814 年）就首次将蒸汽轮船投入航运，是为轮航史的发端。英国通过鸦片战争打开中国大门后，即于道光二十四年在香港设立了大英火轮船公司的分机构，开辟了锡兰到香港的航线。道光二十八年（1848 年），英国怡和洋行又在香港设立了香港广州轮船公司，经营香港到广州间的运输。第二次鸦片战争后，外国染指中国航运业更为猖獗，英国太古、美国旗昌等 8 家轮船公司控制了长江和中国东南沿海的航运，“洋船盛行，华船歇业”，以至上海沙船数量竟从 3000 多艘骤减至同治五年（1866 年）的四五百艘。中国旧有沙船之所以遭此厄运，技术上的原因就在于“行程迟缓，不但有欠安稳，而且航无定期，上行时尤感困难”。为了抵制外国经济侵略和发展民族经济，中国人也办起了自己的轮船运输业。

同治十一年十二月（1873 年 1 月），官督商办的轮船招商局在上海正式成立。招商局船只大部买自外国企业。成立之初，有购自大英轮船公司的伊敦号（载重 600 吨），购自英、法和苏格兰商人的永清号（载重 1080 吨）、利运号（载重 1020 吨）和福星号（载重 600 吨）。成立 3 年中，又陆续增购，用于运输的轮船为 10 艘。光绪三年（1877 年），又买下竞争对手美商旗昌轮船公司的全部资产（包括轮船 20 艘）。全局有船 30 艘。后仍续有添置，并在江南船坞订购国产轮船。该局沿海航线有：上海——烟台——天津——牛庄；上海——汕头——广州——香港；上海——厦门；上海——宁波；上海——温州；上海——福州。内河航线主要是上海——汉口，上海——宜昌两线，并在广东内河运行。该局曾经营海外航运，驶往日本、新加坡、菲律宾等地，但因受洋船竞争而停运。

轮船招商局在晚清历史上有着较重要地位。它是中国民族资本在轮船运输业中最大的企业，在与外国轮船公司竞争中表现了顽强的生命力。面对太

古、怡和的联合进攻，它在洋务派的扶持下，非但未被挤垮，还有所发展。近代科技在反侵略斗争中的积极作用又一次得到证明。

轮船也用于国防建设上。甲午中日战争前，清政府已建成广东水师、福建水师、南洋水师和北洋水师等 4 支舰队。共有大小军舰 78 艘、鱼雷艇 24 艘，总排水量 8 万余吨。其中北洋水师装备最佳，拥有大小舰船 22 艘，其中包括巨型铁甲战舰 2 艘、巡洋舰 8 艘、炮舰 6 艘、练习舰 2 艘、补助舰 4 艘，另有鱼雷艇 12 艘，总计 41200 余吨。其他 3 支舰队，舰只数量不少，但吨位较小，全为木造或铁骨木皮。北洋水师的舰船大部购自外国，而其他 3 支舰队的舰船有许多为江南制造局和福州船政局所造。

北洋水师于光绪十四年（1888 年）成军。为当时亚洲乃至世界上较先进的海军。但那拉氏挪用海防经费修建颐和园，故北洋水师成军后没有再增添舰船。至甲午战争时，北洋水师已落后于日本海军。在军舰的驶速方面，北洋水师舰只慢于日本舰只；在军舰配备的速射炮数量方面，北洋水师少于日本海军。甲午战争中，北洋水师被动挨打，全军覆没。

甲午战争后，清政府重建海军，至宣统三年，共有各类舰船 155 艘，总排水吨位 5.3 万吨。与甲午战争前相比，战后舰船总排水量较低；战后巡洋舰仅 4 艘，而战前巡洋舰以上大型舰只为 19 艘。在建制方面，甲午战争后不久即重新建立北洋舰队。宣统元年，将主要舰只编为直属中央的巡洋舰队和长江舰队。巡洋舰队较大，当时仅有的 4 艘巡洋舰都归属巡洋舰队。长江舰队仅有炮船、练船等船种。沿海及有江河湖泊的各省也有各自舰队，但规模甚小，多为巡缉船和运船。

甲午战争后的清朝海军，在抵御外敌侵略方面，没有发挥任何作用。在唯一的中外海上冲突即光绪三十年的大沽口之战中，八国联军炮击大沽炮台，清朝海军的 5 艘巡洋舰及其他舰只多在山东登州一带，非但不去救援，却“南下避联军”，坐视大沽炮台陷于敌手。

（三）建筑技术

1. 清前期、中期的建筑

清代皇家园林建筑在规模上、数量上，均超过之前历代。其中最著名的为热河行宫避暑山庄和北京的万寿山清漪园、玉皇山静明园、香山梅宜园、圆明园及畅春园。这些皇家园林面积较大，园内地形也多具变化。园中分成几个景区，每个景区又有“景”（风景点），景中有题名。这种布局处理手法，与江南私家园林的影响有关。园中也有建筑，供皇帝居住和处理政务之用。建筑物形式多样，配合地形和景物，灵活安排。

康熙兴建避暑山庄行宫，是为避暑和笼络蒙古贵族。于是此处便成历代清帝避暑、行猎和会晤蒙古贵族的场所。

园中自然山岭很多，平地较少，平地中水面面积亦较大。园周围环山，确有“山庄”特色。居住朝会部分在园东面，正厅为楠木殿，雕刻精细。园林区的平地湖泊部分，江南园林特色很明显，“文园狮子林”、系仿苏州狮子林，“芝径云堤”仿自西湖风景；园中山地中有休息和观赏建筑，丛山中间有庙宇。园外东北两面的八大庙借景，亦为山庄添色许多。

清漪园，即后来的颐和园的前身。清以前此处有园林基础。乾隆十五年（1750年）始改瓮山为万寿山，建造园林曰清漪园。第二次鸦片战争中侵略军放火焚烧殆毁。光绪年间（1888年）修复并改名颐和园，惜八国联军侵华又对它极尽破坏。后又重修，直至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始成如今情况。颐和园因帝后每年有大部时间住园，处理政务，故宫殿建筑较多。

园林设计取法杭州西湖，西堤、报恩寺塔等分别体现西堤六桥和雷峰塔等风格。园林既取法于大自然，利用自然，使人置身于大自然之中，又有的人工创造的迭石山、雕石栏杆、宫殿庙宇等美丽景物。建筑布置上充分利用园内地形，如谐趣园水面曲回，则围建形状各异的建筑。借景手法也巧妙利用，一些眺望点，使观者把西山、玉泉山尽收眼底，似成园中景色。园内各组景色联系巧妙，曲径、高台、游廊、亭阁起到因借、衬托的绝佳功效。园内建筑物有很高的创造，宫殿富丽堂皇，布局严谨，又与紫禁城内的有所不同；佛香阁地位突出、气势雄伟；五色琉璃塔筑成的牌坊和智慧海殿，高踞万寿山顶点，衬托佛香阁。阁下为排云殿，与佛香阁格调统一。万寿山前山建筑群总体布局堪称精彩之至。昆明湖中石舫楼榭有欧洲风格。

圆明园全园由圆明园、长春园和万春园三园组成。兴建于康熙四十八年（1709年），毁于第二次鸦片战争英法联军之手。圆明园面积很大，又乏真山真水，全赖人工筑山挖湖，故既要生动，又要避免杂乱，难度很大，设计者巧妙地解决了这个问题：正门前和正门内为建筑群，安排六部和听政朝会，后面为九岛环绕大片水面所成的居住区。区后诸多水景，以假山起伏分隔成区，并有溪水萦回围护。园内景物以水为主。园东为长春园和万春园。

长春园中又有一批欧洲建筑“西洋楼”，为石质建筑，雕刻精细华丽，尤以远瀛观最为壮观。圆明园福海西边有舍卫城专仿苏州街而建。

如此壮丽并被欧洲人称为“万园之园”的圆明园，竟被英法联军劫掠一空并付之一炬，这是对人类文明的犯罪，将永远受到谴责。

西苑（三海）明代即成北、中、南三海，清代在三海中又增修建。清帝居于北京城内时，常于西苑处理政务，召见大臣。三海水面夹于紫禁城与西宫间，水的生动自然与宫殿的威严庄重形成对比，更具特色。北海中，顺治八年（1651年）于琼华岛上建成一座白色喇嘛塔，形成北海园景中心。乾隆时又于岛上增建若干亭台楼阁，在岛北修弧形长廊，更添秀色。北海东、西两岸均少建筑，从而使琼华岛景色更显突出集中。与琼华岛的雄伟相对比，东岸的土山与林后又有比较幽静的小庭园。北海不失为清代建筑艺术的代表作之一。

在宗教建筑方面，清代的建筑应提到西藏的布达拉宫。传说这座宫殿始建于松赞干布王时期，文成公主与松赞干布结婚后也住于此处。现存建筑主要是从顺治二年（1645年）五世达赖时期开始建造的，主要工程用时50多年，后仍有续建。布达拉宫依布达拉山而建，平楼13层，楼上有3座金殿，殿下有5座金塔。整座建筑从山腰直接建起，故实际效果不止13层。主体建筑（红宫）体积最大，位置适中，色彩鲜明并有重点装饰，故建筑主体非常明确。红宫内有经堂、佛殿、达赖喇嘛受参拜的殿堂等。经堂为红宫内最大殿堂，可容500喇嘛诵经。

此外，康熙三十五年（1696年）内蒙还建有席力图召喇嘛寺。全寺建筑多用汉族形式，主要建筑大经堂则为汉藏混合的建筑形式。承德离宫外的武烈河与狮子沟东北面丘陵地带，自18世纪初陆续建有溥仁寺（1713年建）、普宁寺（1755年建）、溥佑寺（1760年建）、安远庙（1764年建）、普乐寺（1766年建）、普陀宗（1770年建）、殊象寺（1774年建）、须弥福寿（1780年建）等，共11座喇嘛寺，现存8座，通称外八庙。在甘肃省夏河镇西，有拉卜楞寺（始建于康熙四十八年（1709年））。

在陵寝方面，清朝陵寝集中在河北遵化和易县，即所谓东陵和西陵。与明陵相比，清陵各组陵墓都有各自一套完整布局。明十三陵共用一个神道，而清各陵都有各自神道，包括牌坊、大红门、碑亭、华表、石人及石兽等。清陵另一不同之处在于，坟丘为月牙形。

此期建筑技术进一步发展。清代琉璃品种增多，质量提高，圆明园中有桃红、翠绿等诸颜色，地方建筑中则有孔雀蓝、孔雀绿及绛赭等色琉璃。由于采用加铁活拼合料，已大大减少整根大木料的使用（天坛祈年殿柱子就是一例）。施工兼设计传统，在清代被分工代替：样房专管设计，算房只估工算料。热河行宫中的戏台也为解决音响问题采取了一些设施。

在清代的宫廷及园林的设计建造中，雷氏家族贡献突出。雷发达（1619—1693年）在康熙年间曾主持清宫殿三大殿工程。之后，雷家历代（共七代）

都在清宫廷设计机构样房掌案，历时 200 余年，人称“样房雷”。避暑山庄、清漪园、圆明园、玉泉山、香山离宫、三海诸园林，以及昌陵、惠陵等工程，均由雷家主持设计建造。雷发达一家在建筑设计图样的革新创造和“烫样”的广泛应用方面，对建筑学贡献尤为突出。

雷氏一家设计图样的独到之处，包括三个方面：一是根据具体条件，统盘规划，有序设计；二是平面图与个体透视图有机结合的画法；三是根据实际需要，能采取不同比例绘制图样。北京图书馆现存有几百幅雷家设计的图样，“大者盈丈，小者数寸，有极潦草的初稿，有屡经贴帖、改削之副本，亦有黄签进呈的精样，杂然并陈”。这些图样与现代建筑设计较为相近。

雷氏一家在设计图样基础上，还广泛制做和应用“烫样”。烫样就是实际建筑的缩微模型，以硬纸板为材料，分片安装，并用沥粉在屋顶烫出瓦垄。这种立体缩微模型，与实际建筑成严格比例关系，便于观察外部结构，也适于拆卸观察内部结构。

2. 晚清的建筑

鸦片战争后，中国的建筑发生了巨大变化。

变化之一，是在出现了新城市的同时，旧城市也面貌大改。英国在鸦片战争后，即根据不平等的中英《南京条约》霸占了香港岛，在它的经营下，在中国人民的辛勤劳动下，近代香港城市出现了。甲午战争中国战败，日本割占了台湾，经营整整 50 年，一些近代城市也随之出现。德国和沙俄在光绪二十四年（1898 年）分别“租借”了青岛和旅大。日本又于日俄战争后攫取了旅大。于是青岛和大连都以荒凉渔村发展为近代城市。这些城市都是殖民地城市，清政府无权管辖。由于侵略者独霸城市，把它当成扩大侵华的据点，故全力经营，重视城市建设。市政工程与公用设施受到重视，上、下水道齐全有效，马路系统科学合理，有煤气、电力供应，讲究绿化。但实行民族歧视，日本人居住区域风景秀丽，住宅漂亮，远离工厂区和闹市区，而中国人居住区街道狭窄，房屋低矮。城市建设讲究长远规划，建市之初即在道路、交通设施等方面考虑到城市规模扩大的问题。

还有一类城市，便是有租界的城市，如上海、汉口等。帝国主义在市中建有租界，刻意经营，城市规划、居住区、道路系统、市政工程与公用设施等方面均很有章法。但上海既有公共租界，又有各国租界，各自为政，总体混乱。租界与中国地界又各成系统。因此上海出现了交通拥挤、道路不成系统、工厂分布盲目、公用设施老化陈旧、居民住宅密度过大等诸多问题。

旧有城市也有发展变化。在北京，光绪三十年始有石渣路面，光绪三十四年有了自来水供应。光绪二十六年起，较大的工厂出现了（长辛店机车厂于当年创建）。体现半殖民地特征的教堂、修道院及“文化”、“慈善”机构等均已出现。清廷还被迫同意将东交民巷划为使馆区。

变化之二，则是新类型建筑的出现。各种工厂及银行大批出现。欧式、日式建筑在沿海城市中已很普遍。医院、博物馆、公园、体育场、大百货公司、影戏院也出现了。

变化之三，是建筑技术的发展。建筑的基础，多用砖石和钢筋混凝土。钢筋混凝土基础作大型建筑时多用方脚柱墩式，框架结构出现后，又多采满堂红或箱形基础。光绪二十四年所建上海电话公司，便为中国首座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在建筑物的墙、柱、楼层等主体结构方面，采用砖（石）木混合、砖（石）墙钢骨混凝土、钢框架、钢筋混凝土框架 4 种材料。光绪二十七年建的上海俄华道胜银行，即采砖石钢骨混凝土混合结构。屋顶结构已与旧式梁架迥异，木桁架和木架钢弦桁架已用于大跨度建筑上，钢桁架广泛用于厂房，三铰拱钢架广泛用于大跨度库房。壳体结构首用于宣统二年南京南洋劝业会场，是为钢筋混凝土制薄壳拱桥。钢筋混凝土平顶、钢筋混凝土刚架屋顶等，也得到发展。建筑新结构的进步还可用铁路桥梁说明。光绪二十九年至三十一年建造的京汉铁路黄河大桥长 3010 米，计 102 孔，是最长的钢桁架桥。另外，光绪三十三年至民国元年建造的津浦路黄河大桥也采同一种结构，桁跨 164.7 米，是为最长的桁跨。

沿海殖民地城市的出现及列强对城市中租界的经营，是晚清中国主权丧失的表现，但它在科学上的意义则是近代城市规划与建设的引进以及直接或间接地影响和促进晚清中国城市的发展。建筑技术的改进，适应了资本主义工业、商业、交通运输业及近代城市生活方式的巨大变化，是中国建筑技术上的一次重要飞跃。

三、农业与水利科技

(一) 农业科技

1. 农业生产工具

农业生产工具在宋元时期已基本定型化，明代少有发明创造。清代农业生产工具基本上是继承，某些方面有少许发展。

整地所用农具，包括耕掘农具和耙平农具，前者主要是犁、铁铤、钉耙、铁搭、铁耩、铧等；后者主要是耙、耖、耨、碌碡（南方木制，北方石制）、砺（与碌碡相似，外有列齿，独用于水田）等。

栽种农具主要有耨车、薅子、耢子、点葫芦、石蛋、石椿、搯、秧弹等。

中耕农具水田用耘荡，旱田多用锄头，亦有少数地区间用耘锄。

收获农具最常用者即为镰刀，用于割麦、稻等作物。犁、锄、钉耙用于山芋、花生、马铃薯等物收获。打场农具主要有石碾、耢、拌桶、打落床、颍扇等。

谷物加工农具有磨、碾、碓、杵臼、水碓等。

运输工具有马车、牛车及人力扁担等。

灌溉农具最普遍使用的为轱辘、戽斗、木桶等。此外，较常用的有人力手摇、脚踏两种水车；还有畜力水车。沿海地区亦可见风力水车。

清代对传统农业生产工具的发展方面，首先应提到深耕犁。之前，中国古代耕深较浅，有“老三寸”之说。清初已出现深耕犁。清人杨岫（1699—1794年）撰《知本提纲》，曾具体谈及深耕犁的情况。大致为以土之刚柔，选用不同规格的耕犁，并配一至三头数量不等的耕牛，使耕地深度或数寸，或尺余，甚至二尺。此外，道光年间杨秀元撰《农言著实》，提到晚清关中地区出现新锄——漏锄。其锄锄地不翻土，是北方干旱少雨地区保墒较理想农具。再有陈崇砥在同治十三年（1874年）著《治蝗书》，提到北方捕捉粘虫的滑车。其车实为带一布袋的小独轮车，人推其车行于垄间，车旁插尺拨动禾苗之上粘虫，使其滚落布袋之中。不失为简便有效的灭粘虫工具。

2. 土地利用与改良

清代人口激增，人多地少矛盾越显突出，充分利用和改良土地就成为非常迫切的问题。

盐碱地的改造，在多水地区多用引水洗盐、种稻洗盐等传统方法，北方乏水，许多地方便不宜使用此种方法。清代（不迟于乾隆四十三年，即1778年）已出现种植苜蓿等绿肥，先行暖地，治盐改土的办法。还出现了深翻换土和植柳治盐碱的技术，均行之有效。

3. 耕作栽培

清代复种因人多地少而获显著发展。在黄河流域，自乾隆中期（18世纪中叶）以后，山东、河北及陕西的关中地区，普遍实行三年四熟或二年三熟制。东北等处则是一年一熟。中国北方传统的种植制度在晚清（19世纪前期）基本定型。

在长江流域的中下游地方，基本上实行一年二熟制，如双季稻和稻麦两熟两种类型。也有的地方是一年一熟，有的地方则是一年三熟。清末，三熟制有较大发展，如湖北有稻、稻、麦三熟；湖南有洋芋三熟和绿豆三熟。

珠江流域基本上是一年二熟，即双季连作稻，有的地方在二熟后接种大麦、油菜，是为三熟。清末，两熟制又有新形式，如稻薯两熟、花生番薯两熟及花生两熟等，三熟制也发展了稻稻豆、稻稻菜、稻稻薯等形式。

在台湾，清之前仅一年种一次水稻。清末（19世纪中叶）已出现二季稻，而在南部地区，三种三熟的三季稻也发展起来。

土壤耕作制度方面，北方旱地与南方水田是不一样的。在黄河中下游，有防旱保墒的翻耕法和耩种法。前者包括耕耙耨压诸环节；后者即在麦后开沟播种黄豆，不耕而种。在陕西的关中地区，5月收获冬季作物后，实行夏季休闲，然后再种小麦。夏季休闲目的在于保墒。陕西杨秀元《农言著实》详叙了具体作法：收麦后及时“挖地”以避免“茅塞”，即尽快浅耕以除杂草，挖地后以“大犁揭两次”，目的在于深耕蓄水护墒；播种之前再行耩耨收墒。

在南方，水田的耕作需犁、耙、耖。稻谷收后种植旱作物如麦、菜等，则开沟泄水、作畦。盛行间作套种地区，采取免耕播种插秧方法。

4. 新作物的引进

自明代开始的海外重要作物的引进，到清代又有新的发展。

清初顺治年间（1644—1660年），玉米种植还不普遍，惟山区种者稍多。玉米适应性强，产量高的优点，渐为人们所认识，玉米在山区和平原均有很大发展，19世纪后已成为较重要的粮食作物。番薯在明时从外国传到福建和广东。清初开始逐步在浙江及长江流域发展起来。自乾隆初年（18世纪中期）起，北方之河南、陕西、直隶等省份也迅速发展。番薯已成为清代中国农民的重要口粮之一。花生于康熙年间在闽、粤、浙、湘及台湾等处已有种植。北方种植花生晚于长江流域。但在乾隆年间，也得到较大普及。19世纪后期，传教士从美国带来大粒花生品种，并在山东蓬莱落地安家。花生在清代已成为重要油料作物。烟草传入后，迄18世纪末叶，种植遍及全国。从南到北，还出现了如福建浦城、浙江塘西、湖南衡州、山东济宁等著名烟草产地。马

铃薯最先传入台湾，顺治七年（1650年）时已有种植。17世纪后期大陆也开始栽培。云、贵、川、陕、鄂、晋等地广泛栽培。马铃薯以其生长期短、强适应性、耐贫瘠等优点，受到农民的欢迎。农民往往以之当作主食。

5. 农作物选种育种

清代对选种方法方面的认识更加系统化。《知本提纲》强调母本重要性：“母强子良，母弱子病”。该书之注文更细述选种之法：先选肥瘦适宜之地，上底粪，播种其上；勤耕耘浇灌，成熟之时，择纯色良穗，晾晒至干，取粒保存。

清代使用传统选种方法选育出许多作物良种。清乾隆七年（1742年）撰成的官修农书《授时通考》记录了全国16省的水稻品种3429个；还记录了谷子品种251个，小麦品种30余个，大麦品种10余个。这些品种分别具有早熟、晚熟、味美等特点。郭云升在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所著《救荒简易书》还介绍了不少耐碱、耐水、耐旱、抗虫的品种。

6. 肥料改进

清代传统农家肥始终是农业生产主要肥料，但在沤肥、施肥等认识与方法上亦有发展。咸丰二年（1852年）奚诚所著《耕心农话》记载了清代创造的人粪窖粪法。该书写道：人粪性热，不宜多用，更不能未经处理即用；应在秋冬之交，将柴草等用火烧过，倒入坑中，再倾入人粪、垃圾，然后以泥封坑，来年可用。

在施肥技术上，各类农田情况均有所总结，更加系统。《知本提纲》的作者杨岫和注者郑世铎对施肥的因时（“时宜”）、因地（“土宜”）、因作物（“物宜”）不同而灵活掌握，论述甚详。提出“春宜人粪、牲畜粪”，“夏宜草粪、泥粪、苗粪”，“秋宜大粪”，“冬宜骨蛤、皮毛粪之类”；在“土宜”方面，提出“随土用粪，如因病下药”，阴湿地用草木灰，沙土地施草、泥粪，黄壤用渣粪；关于“物宜”，提出蔬菜宜施人粪，麦粟合用黑豆粪及苗粪等。对此，《农言著实》、《救荒简易书》及许多州、县方志均有总结。

清代绿肥种类有所增加。如梅豆、菜子、稽豆（鹿豆、卢豆）、拔山豆、红萍、黑豆、小豆、黄麻等，均可作绿肥，被人们所认识。

清代对大豆根瘤的肥田性亦已有认识。时人王筠撰《说文释例》称：“细根之上生豆累累，凶年则虚浮，丰年则坚好。”

7. 园艺

清代蔬菜种类又有增加。其中最为明显的有两个方面。一是作为人们主要蔬菜的白菜品种增多，有长梗白、香青菜、矮脚白、苔菜、红白菜等；二是外国蔬菜传入，如洋葱、菜豆等菜，均在清代首见记载。

蔬菜栽培术更臻完善。陈淏子（1612—？）所著花卉名著《花镜》于康熙二十七年（1688年）问世，内中细述育苗之法，如苗床宜高，肥力宜足，锄耘宜勤，大小粒种分别或排或撒，择天晴下种，遇旱频浇水，等等。关于蔬菜轮作复种、间种、套种及精耕细作等技术，在清代农家房前屋后栽培中久已被利用和提高，杨岫在《修齐直指》中对之加以较全面总结。

对于果树的嫁接和整修技术，《花镜》总结尤为系统和全面。对于嫁接，书中对季节、砧木及接穗选择均作了介绍。如时间以春分、秋分前后为宜；砧木用树宜择二三年幼苗；接穗要选于初结果实并无病害的果树之上。书中还介绍了身接、根接、皮接、枝接、靛接、搭接6种方法。陈氏嫁接术介绍之完备、周详，不仅于当时产生相当大的影响，对今天果树嫁接仍有意义。陈氏对整形修枝技术介绍也较明确合理，如称下垂者为沥水条，枯朽条易引蛀虫，有刺身条系枝向里生，均应去掉；骈枝当留一去一；冗杂枝条，起碍花作用，应去掉细弱者；去枝条或用锯或用剪，且裁痕向下以防雨浸，切不可手折，以免伤皮损干。

8. 病虫害防治

清代对危害农作物生长的蝗虫、螟虫及粘虫的防治方面，又取得新的成果。

首先表现为大量防虫治虫专著问世，有的综合性农书则设有专章加以论述。其中仅治蝗专著即达10余种。如胡芳秋著《遇蝗便览》（咸丰三年，即1853年）；钱炘著《捕蝗要诀》（咸丰七年，即1857年）；顾彦著《治蝗全法》（咸丰八年，即1858年）。

其次，对害虫习性的认识深化了。《治蝗全书》对蝗虫习性与出没规律的总结达到前无古人的水平。该书认为，螞有向阳、向火的特点，蝗虫一日有三时不飞：早晨沾露之时，中午交配之时，日落群聚之时；蝗虫喜干、喜日而畏湿、畏雨。

其三，灭虫手段多样化，在人工捕杀粘虫方面，发明了滑车。在农业防治方面，蒲松龄（1640—1715年）的《农桑经》提出在田里夹种麻与芥，可避害虫。奚诚《耕心农话》主张收稻之后深翻土地，冬天灌水冰冻，“使害稼诸虫及子，尽皆冻死矣”。《治蝗全法》提出灭杂草以除生螞之所。在药物防治方面，进一步发展以信石（砒霜）杀虫之法。《农桑经》提及用信石制毒谷，诱虫食之。该书还介绍以柏油或芥子末治杀麦根椿象。在生物防治方面，清代治蝗专著及一些方志均介绍驱鸭食蝗经验。

9. 畜牧兽医

清代良种鸡多种，为外国引去。泰和鸡在 17 世纪传到日本，继而由日本传到西方。九斤黄鸡在鸦片战争后先后传到英美诸国，并在整个欧洲安家落户。九斤黄还被用来育成诸如芦花鸡、奥品顿等世界名鸡。狼山鸡也因蛋肉兼用优点而于同治十一年（1872 年）传到英国，继由英国传至美洲和德国等国。矮鸡在 17 世纪传到日本，旋自日本传到荷兰及欧洲他国。此外，文昌鸡是见于清代文献记载的一个鸡种，主产海南岛东北，母鸡之肉似公鸡肥嫩。

中国猪种之一的华南陆川猪，以耐粗饲、强抗病力、强繁殖力，以及易熟易肥等优点，大约在嘉庆五年（1800 年）传入英国。旋与当地猪种杂交，育成大约克夏猪。约在嘉庆二十一年（1816 年）中国陆川猪又传入美国，并与当地猪种育成波中猪、白色拆斯特猪。

北京鸭在同治十二年（1873 年）已传入英国与美国。15 年后传入日本。见于清代记载的鸭还有：产于四川大渡河以南地方的建昌鸭，体大、肝大，形如小鹅；高邮麻鸭，产于江苏高邮、兴化、宝应地区，产蛋多有双黄者。

人工孵化技术方面，清代发明“着胎施温”技术。黄百家著《哺记》，详述其法：在暗室“穴壁一孔，以卵映之”，通过阳光来观察蛋肉发育情况，根据需要调整温度。孵化方法上，清代有坑孵、缸孵和桶浮 3 种。

饲养管理技术方面，杨岫在乾隆年间（18 世纪中期）撰《豳风广义》，总结了农家饲养猪的丰富经验，以“六宜”、“八忌”予以概括。“六宜”大致为：冬暖夏凉；小圈以利长膘增肉；喂发酵饲料；挑拣料中杂物；清除猪身虱虫，并及时打去贼牙；以药防瘟。“八忌”大致是：公母不同圈，防嬉闹不食；防圈潮湿；忌惊吓；勿急驱赶；饲喂时间忌失常；勿重击鞭打；忌狼犬入圈；忌“误饲酒毒”。

兽医方面，光绪十七年（1891 年），《猪经大全》问世。对猪的 50 余种常见病的症状及治疗措施述论较详。乾隆年间李南晖编成《活兽慈舟》一书，标志兽医防治理论和实践的创新。根据现存光绪年间夏慈恕整理刊印本可见全书 20 万字，分黄牛、水牛、马、猪、羊、狗、猫 7 部分。该书已认识到，家畜传染病的出现是由于“疫气”这个传染源的存在，而且传染病流行具季节性。该书还认识到“瘟人染畜，俱当避之。牛马染症，豕当避焉”，即应注意防范人畜之间、各种牲畜之间交叉传染。全书载 240 症，用方剂、单方 700 多个，此书涉及全部家畜，亦为特色。此外，乾隆二十五年（1760 年）张宗法撰《三农纪》记有针刺胫掌，治愈鸭雏发风之病，说明针灸已用于禽病医治之上。

10. 植茶与蚕桑

传统植茶技术在清代也有明显进步。清之前的茶树繁殖，均采用直播下种方法，到清代有了很大改变。改变之一，出现苗圃育苗移栽法：在平整过的地里挖坑，坑之间距离纵横均为二尺，每坑下子若干，继则覆土，来年移植，三年后则可采茶。此法见于方以智撰《物理小识》（此书成于 17 世纪中期，当为明末清初之际）。之前所谓移植无活之说显系传说。改变之二，又出现了扦插、压条二法，分见于李来章的《连阳八排风土记》和前述之《花镜》。

中国茶树及其种植技术在清代外传最多。乾隆二十八年（1763 年）传入瑞典。嘉庆十七年（1812 年）传入巴西。咸丰八年（1858 年）开始传入美国。向美国传播，规模甚巨，最高纪录为一年输美茶树苗 12 万株。于是，中国茶树在欧洲、南美和北美破天荒地出现了。

蚕桑之业，清代仍以浙江嘉兴、湖州地区为最盛之地，次为珠江三角洲。晚清官方大力在全国范围倡导推广蚕桑，但收效甚微。清代柞蚕放养在全国有了较大推广。山东农民和在外地作官的山东籍人，为柞蚕放养技术在全国传播作出了可贵贡献。河南、辽宁、陕西、贵州、四川、安徽、两湖等地，均在康、雍、乾三朝期间或迟或早地传入柞蚕放养技术。

桑树品种在清代进一步增加。栽培管理方面，清代创造老树更新法，即距地六七寸截断老树，以肥土堆于树桩之上，便发嫩条。在繁殖桑苗的嫁接技术方面，清代前期和中期，普遍用“平头接”。19 世纪后期，湖州桑农加以改进，不划破砧木之皮，无需桑皮缚扎，操作简便易行。

11. 近代农业科技的引进

鸦片战争之后，西方近代农业科技开始传入中国。一般来说，甲午战争之前的传播，规模较小，影响有限，形式也基本上属于粗略的介绍、一般性的呼吁；甲午战争后，以戊戌变法、晚清新政为推动，西方农业科技始以较大声势传播开来。晚清西方近代农业科技的传播大致以下面几种形式进行。

11. 近代农业科技的引进著书、撰文、上书，强调学习西方农业科技的重要性。郑观应（1842—1922 年）19 世纪 70 年代所著《易言》，内中专设“论治旱”篇，讲述西人“成顷之田，四围须多种树”与抗旱的关系。及至郑氏光绪十九年（1893 年）刊行《盛世危言》，又设“农功”篇，主张户部专派侍郎“综理农事，参仿西法”，派人“赴泰西各国，讲求树艺农桑、养蚕、牧畜、机器耕种、化瘠为腴一切善法”，并写成专书，“必简必赅，使人易晓”。郑氏是近代著名思想家，改革主张影响至深。康有为（1858—1927 年）《公车上书》“养民”之法共有 4 项，首列即为“务农”，要求设农学会，各地因地制宜发展农业生产。光绪二十一年（1895 年），康有为等人在京创办《万国公报》（4 个月后改名《中外纪闻》），也登载过论述西方农业科技重要性的文章，如《佃鱼养民说》、《农学略论》、《农器说略》等。

翻译近代农业科技书籍。咸丰八年（1858年）上海墨海书馆出版了李善兰和韦廉臣合译的《植物学》，是中国第一本介绍西方近代植物学的译著。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清政府设官书局，宗旨是译介包括近代农业科技在内的科技、经济类书籍。江南制造局附设的广方言馆和翻译馆自1868年起译出许多科技书籍，其中属于农学的书籍共9部45卷，系在光绪二十二年至光绪三十三年（1896—1907年）完成的。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罗振玉（1866—1940年）等人在上海出版《农学报》，先后译载数百部农业书籍，其中许多译自日文版书。如《蔬菜栽培学》、《农具图说》、《畜役治法》、《水产学》、《家禽疾病篇》、《马粪孵卵法》、《蚕体解剖学》、《山羊全书》、《害虫要说》，等等。本世纪初，随着留学生规模迅速扩大，不少留学生也组织翻译团体，其中范迪吉等留日生译出《普通百科全书》100册，系选译自日本中学教科书和大专程度参考书，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由会文学社出版。内中有不少属农业科技类，如《植物新论》、《植物学问答》、《植物学新书》、《植物营养论》、《农艺化学》、《土地改良论》、《森林学》、《农学泛论》、《肥料学》、《农产制造学》、《气候及土壤论》、《畜产泛论》、《畜产各论》、《栽培各论》、《农用器具论》、《提要农林学》、《栽培泛论》。此外，上海新学会社、上海科学书局在本世纪初也翻译出版了颇有水准的园艺类书籍和农学基础理论用书，成为我国当时高级农业院校用书。

办农学刊物。前述之《农学报》初为半月刊，后改为旬刊，除译载书籍外，还发表农业科技译文，如《蔬菜栽培法》、《甘蓝栽培法》、《果树栽培总论》等较有影响文章，均译自日本有关刊物。此外，《农学报》还刊载清廷农业政策、各地农事消息等。各地方也办了一些农学刊物，如罗振玉出任湖北农务局总理之后，在武昌创办《农学报》；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湖北农务总会又办《湖北农会报》。农学刊物对传播近代科技有着不可低估的作用。湖广总督张之洞就明令各地订购上海的《农学报》，小县3份，大县10份，“展转传观，细心考究”。

兴办近代农学教育。这种教育包括国内兴办各类学校和派遣留学生赴国外深造。

分别于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春季和夏季开学的浙江蚕学馆和湖北农务学堂，开中国农业学校之先河。

浙江蚕学馆《章程》提出办学任务有四：培养蚕桑科技人才；改造蚕种；编译外国蚕桑书籍；普及蚕桑科技知识。湖北农务学堂开办宗旨为：“富国之本，耕农与工艺并重”，唯有“辨土宜，察物性，广种植，厚培壅，诸事讲求，不遗余力……劝农惠工”，方为“养民之本”。

学校均教授近代自然科学和农业科技。如湖北农务学堂当年开化学、农机、植物、土壤等课。次年增设数学、电学、种植诸课。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学堂更名为湖北高等农业学堂，设农桑、畜牧、森林3科。课程愈多，

仅农学课程就包括农学、园艺学、农化、养蚕、畜牧、水产、肥料、气象、农工、测量、物理、农政等，21 门课。

学校均聘有关专家任教。浙江蚕学馆曾聘在法国学习无病毒蚕种技术的江生金为蚕业课教师。后又聘日本技师为总教习。湖北农务学堂聘罗振玉、王国维（1877—1927 年）任教，并先后聘用美、日教习 15 人讲授农桑课程。

后来各省均兴办起农业学堂。江苏和山西在光绪二十七年（1901 年）分别开办蚕桑学堂和农林学堂。直隶、山东等省也先后设立有关学堂。湖北省不仅有省级高等学堂，还有 6 所中等农业学堂、40 所初等农业学堂。

全国最高学府京师大学堂于光绪三十一年（1905 年）设农科，包括农学、农化、林学、兽医 4 门课。

此外，西兽医教育、水产教育等也相继兴办。光绪三十年（1904 年），北洋马医学堂在保定成立并开学。4 年后首届正科班学生毕业。宣统二年（1910 年）直隶水产讲习所设立，标志中国近代水产教育的发端。

晚清出洋留学，在“新政”之前，少习农科，多攻制造、驾驶之学。戊戌变法，唤起国人对农业的重视，遂在“新政”中大批出国留学，并不乏选攻农科之人。清政府还专门选派一些学生去国外习农。光绪三十一年（1905 年）清政府选派 30 名学生去日本学习农科。光绪三十四年（1908 年）北洋马医学堂首届正科班毕业生中的朱建璋等 5 人被送往日本东京帝国大学留学，同时选派若干人去日本种马场见习。此外，在美国及欧洲留学者也有攻读农科的。留学者胸怀改变中国落后面貌的目标，发愤读书。他们中的许多人学成归国，成为中国农业科技领域的骨干力量。至辛亥革命之前，仅在日本农科毕业的中国留学生就有 58 人。

建立农业科研机构。光绪三十三年（1907 年），清政府首先在北京西直门外乐善园官地设立直属农工商部的农事试验场，内设农林、蚕桑、动物、畜牧诸科，进行科研活动。次年，清政府要求各地均设立农事试验场。晚清奉天农事试验场规模较大，光绪三十二年（1906 年）创办，有地 1300 多亩，在全省许多地方建有分场（计 12 个），并有牧场。如直隶、山东、江西等省，也都设立起来。湖北省农事试验场成立于光绪二十八年（1902 年），初在武胜门外多宝庵，光绪三十四年（1908 年）另拨修堤后涸出官地 2000 亩为试验场。

直接引进国外农业技术。在农具方面，最早见于记载的当属光绪六年（1880 年）津郊百余里之处，有人以机器耕作大片批租荒地一事。一些省份的农事试验场都从国外购入新式农具。光绪三十二年（1906 年）山东农事试验场分别从美国、日本购进几十种农具。奉天的试验场购进的外国农具有各种犁，割麦、割草机械，玉米播种、脱粒机械等。晚清东北开禁垦荒，黑龙江等地成立起较大规模的农垦公司，这些公司已使用了拖拉机进行开垦。

应当指出，上述耕作机具还仅试用于试验场或使用于少数垦荒企业，广大小农根本无力购置。近代农具应用于农户较多者还属轧花机具。据载，新

式轧花机系人力脚踏型，一人一日之力可出净花 300 斤，抵人工 10 倍。湖北荆沙棉区仅在光绪二十九年（1903 年）就购进铁制轧花机 4000 多具；湖北江口在光绪三十年时使用此机已达 1200 具。即便如此，新式农具在广大农村仍是沧海一粟，绝大多数农家仍然与简单的旧式农具为伴。

晚清引进美国等国陆地棉种是一项影响较大、规模较大的举措。湖广总督张之洞是美棉种引进的大力提倡者。张之洞是清政府洋务集团后期代表人物，兴办洋务实业可谓不遗余力。任内建起大型织布、纺纱近代机器工业。然而，湖北虽为传统棉区，但棉质低劣，难以适应机器生产所需。张之洞接受英国工程师考察鄂棉后的建议，决定引进美国陆地棉种入鄂，自光绪十八年（1892 年）至光绪二十年（1894 年），三次下令产棉州县试种美棉。初次购进棉种 34 吨，但分至各州县为时稍迟，加上下级官吏不重视，以及棉农不识特性按土棉株行距密植，故第一次试种几无成效。第二年张之洞又将由美运来百余担棉种并译印的美棉种植法发至州县农户，并令秋后高价收购。此年秋季所收洋棉较上年为多，故张之洞又在第三年下令再试种一次。惟因甲午战争张氏调任两江总督，种棉受到影响。可见，张氏推广美棉之效果不佳。

张氏不懂科学，习惯于长官意志办事，不进行必要的试验和驯化，即大面积试种，其劳民伤财势所难免。但在开通风气和积累经验教训方面却有很重要的意义。

此外，光绪三十年（1904 年），清政府农工商部由美国购进陆地棉种，在江苏、浙江、两湖、山东、山西、河北、河南、陕西及四川等地交给农民种植。

在农作物选种育种新法引进方面，还应提到的就是一些试验场进行了水稻引种及选种、育种试验。如芜湖农务局在光绪二十九年（1903 年）引进日本旱稻品种“女郎”号，进行试种。四川劝业道农事试验场征集国内农作物品种达 1300 余种。

化肥（硫酸铵）迟至光绪三十年才引进施用，而且应用面很有限，基本上处于宣传和试用阶段。畜牧兽医方面，光绪三十三年（1907 年）奉天农事试验场种植国外牧草，计 37 种。光绪三十一年（1905 年），清军引进欧洲马种及养马技术。4 年后察哈尔两翼牧场有欧洲（英国和俄国）种马及蒙古杂种马 41 匹。晚清还进行了不同马种之间的杂交改良工作。专门的畜牧公司企业也在晚清创办。光绪三十一年陈鼎元在厦门建饲养牛、羊、猪、鸡的畜牧公司，集股 3 万元。两年后，又有人在浙江创办兼事种植和畜牧的垦牧公司，集资 10 万元，采日本新法。诸如此类兼有畜牧经营内容的农业公司在清朝末年还有几个。光绪二十六年（1900 年）和光绪三十一年，上海分别应用家畜结核菌素反应和实行牛乳卫生检验。在蚕桑业方面，浙江蚕学馆兴办伊始，即制造改良蚕种，每年二三千张到四五千张不等。上海农学会的种场也制造改良蚕种，所养蚕种有绍兴蚕种，也有日本蚕种，并进行了二者的

杂交工作。在渔业方面，近代著名实业家张謇（1853—1926年）于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在上海创建江浙渔业公司，拥有“福海”号德国产蒸汽机拖网渔船，在东海捕鱼作业，是为中国机动船捕鱼之嚆矢。

总体看来，西方近代农业科技在中国广大农村的生产活动中的作用是不大的，基本上还处于宣传、介绍和试验阶段。起步迟缓和农村普遍贫困落后，是形成这种局面的重要原因。

（二）水利科技

清代水利的发展，大致包括北方黄河等河流的整治、疏浚，各灌区水利工程的修建，以及南方海塘堤围工程的修筑等。大体上，清代前期和中期水利建设规模大，工程多，而到了鸦片战争之后因经济凋敝，水利建设发展缓慢，某些方面甚至停滞不前。近代科技有少许的引进和使用。

1. 靳辅、陈潢对黄河、运河的整治

黄河久为害河，而运河这条联结江南与北京的运输大动脉却因黄河泛滥累遭壅塞、停运之灾。明前期治黄，为减汛期下游水势，多用分流之法，结果淤塞更甚，决口不绝。明末潘季驯筑堤束水、以水攻沙，不失为一项创举。惜中上游沙源依旧，河床高度累增，堤高也累升不断。清入关切，连年用兵，无暇治黄，致水患不断，灾害加剧，史载，康熙元年（1662年），河南黄河决口，“大梁四面水围毕，余波冲倒郑州城，中牟县去十之七，支派偏满蓬池乡，张扬一市无居室，三十六坡尽泽国”。4年后，桃源又决，《清史稿》记载：“沿河州县，悉受水患，……水势尽注入洪泽湖高邮水高几二丈，城门堵塞，乡民溺毙数万。”康熙九年（1670年），“淮扬二府，于五月终旬，淮黄暴涨，湖水泛滥，百姓田亩庐舍被淹”。康熙十五年（1676年），黄河高家堰大堤和运河大堤各决口30余处，淮扬2府7县受淹，漕运中断。黄河肆虐，封建统治者亦备感不安。一则百姓流离失所，啼饥号寒，极易铤而走险，威胁到统治秩序；二则京师岁耗数百万石江南之米，无不仰赖运河运给，若运河长期停运，京师无粮，统治机器将停止运转。康熙皇帝决意治河，乃于康熙十六年（1677年）任命靳辅为河道总督，总管修河事宜。

靳辅（1633—1692年），字紫垣，辽阳人。祖籍济南历城镇，自始祖靳清明初戍守辽阳起始定居辽阳。顺治中期由官学生考授国史馆编修。后历任兵部员外郎、郎中、通政使司右通政、内阁学士、安徽巡抚等职。受命治河，历时11载，疏浚黄河故道，开挖黄河引河，修堤筑坝，建设涵洞，终于使黄河复归旧道，决口得到堵塞；还疏通漕运，修筑中运河，保证运河安全、通畅。靳辅的功绩，深得康熙皇帝嘉许：江南淮南诸地方，自民人船夫，皆赞靳辅，“思念不忘。且见靳辅浚治河道，上河堤岸修筑坚固。其与河务，既克有济，实心任事，劳绩昭然。”实际上，靳辅治河之功，是与其幕僚陈潢杰出的才能分不开的。

陈潢（1637—1688年），字天一，号省斋。浙江钱塘（今杭州）人。陈潢自幼聪慧，喜好读书，稍长，对经世致用之书和农田水利知识尤感兴趣。也曾欲博取功名，但屡试皆北，遂专心于实务。康熙十年（1671年），陈潢流落邯郸，慨叹知己难遇，生不逢时，适值靳辅由京师赴安徽巡抚任途经邯郸。靳辅深知陈潢才堪大用，乃援为幕僚，并引为知己。安徽巡抚任上，靳

辅得陈潢相助，深得民望，而靳对陈也越发敬重。陈潢年轻之时曾沿黄河实地考察过，足迹远至宁夏、甘肃，对黄河有较深刻了解和认识，故对治河充满信心，并鼓励靳辅，使其打消了赴任河道总督的畏难心理。治河伊始，两人就矢志同心。治河的方法、计划，几乎都是由陈潢提出，靳辅批准而实施的。靳辅赏识陈潢之至，曾向康熙介绍过陈的情况，并在奏疏中恳请朝廷如若自己故去，当让陈潢续佐继任河督。陈潢以功得任佥事。靳辅临终前不久，还向朝廷反映陈潢功绩：“凡臣所经营，皆潢之计议”。

陈潢在治河理论和技术上有不少创造发明，并应用于治河之中。他发明了测水法。此法相当于现在的测量流速、流量的方法。测水法的发明，使工程的设计和施工更形准确，避免了盲目性。“减水坝”是他的另一创造。河床窄处，堤坝受水力冲击最大，于此处开渠，引水至河床宽阔之处，可保河堤不因水涨而受损。针对黄河沙多易淤，急水可解的特点，他创造了缕堤和遥堤。缕堤用于平时，使小水也能保持较快流速；遥堤在汛期阻挡洪水。他还发明了引河堵决法。黄河决口改道后，欲堵决口并复故道，无需直接先堵决口，而可先在淤积的故道上开浚数道深沟，再于决口上游择地开挖引河，直通故道。这样一来，决口不堵自无，故道归复，且引河之水循故道所开深沟急泻，淤沙可除。他的发明中还有一个叫放淤固堤法：河堤不牢之处，可建涵洞，引黄河之水灌注；于月堤之下修建涵洞，让清水流到月堤之外，堤里洼地即可积淤而成平坦陆地。一举两得：取土便利，堤基更牢。

靳辅和陈潢二人在 11 年的治河生涯中，以科学态度和较先进的理论、方法，不断取得治河的胜利。堵塞决口和归复黄河旧道的工程自康熙十七年（1678 年）始，至康熙二十二年（1683 年）年结束，计划全部完成。洪泽湖一带的高家堰坦坡及 30 余处决口堵塞工程在康熙 17 年结束，次年翟家坝堵塞工程竣工。在整治运河方面，至康熙二十二年止完成的工程有：第一，疏通骆马湖漕运。运河之船向来出清口即沿黄河溯行 200 里，自宿迁骆马湖运河口再行北驶。鉴于骆马湖运河口积淤断航，乃将北运河口下移张家庄。第二，移运河南运口至远离清口的七里闸，黄河内灌运河风险减少。第三，挑浚江都至清河 300 多里的运河河道，堵塞包括清水潭 2 里长决口在内的 32 处运河决堤之处。康熙二十五年（1686 年）到康熙二十七年，靳、陈二人为确保漕运船只安全，又进行了基本上是黄、运二河脱离的中河工程修建。上述之移北运河口至张家庄后，漕船出清口需在黄河溯行 180 里。浅滩、急浪、重载逆行，诸多危险和不便。为解决这一问题，乃在骆马湖起，于北岸遥堤、缕堤间开名为中河的新河。船出清口，仅溯黄河数里即进仲家庄闸驶入中河。人称中河有“百世之利”。

靳辅在陈潢帮助下取得治河杰出成就，本来是他们再显身手的有利时机，但在封建社会却难有充分发挥才干的可能。先是，康熙及一意逢迎康熙的安徽按察使于成龙，主张疏浚下河入海故道，以求根治。靳辅则以下河地低，浚海口必使海潮内侵为根据加以反对，主张应代之以沿海筑堤以挡海

潮，并以减少下河地区来水着眼，提议于运河东堤复筑大堤，把运河减出之水排入黄河。康熙未予采纳。后，靳、陈二人为补充河工经费，把堤决之后涸出农田中的无照章纳赋部分充作屯田，此举触犯了一向谎报亩数以避田赋的地主豪强，一时议论很大。于成龙趁机无中生有，攻讦靳辅治河举措。康熙不辨是非，竟于康熙二十七年把靳辅革职，把陈潢解京监候。陈潢至京不久便郁积含冤而死。康熙三十一年（1692年），康熙再度起用靳辅为河道总督，但靳辅年老多病，当年便故去了。

靳、陈均有治河之书传世。靳辅著有《治河方略》和《靳文襄公奏疏》。前书乃于康熙二十三年奉旨编写，备后人借鉴，实际此书内容基本是陈潢治河理论和主张。陈潢著述本多，惜散失大部，后人经收集编成《天一遗书》和《河防述言》。这些书至今仍有重要的参考意义。

2. 黄河灌溉工程与畿辅水利

宁夏灌区清代有明显发展。除对原有唐徕渠、汉延渠进行疏通和扩建外，清中期开凿了大清渠、惠农渠和昌润渠。从而形成了五大干渠网络。最盛之时可灌田百万亩。但至晚清，疏于管理，不少渠段为水冲毁或自行埋废。仅为灌溉余水所淹土地即达 80 万亩。

河套灌区虽创始于汉唐，但几经兴衰。鸦片战争前后，邻近省份农民渐次移至该处，在黄河岸边垦荒耕植，开渠浇灌，致灌区又盛。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官府统管渠道，有大干渠、小干渠分别为 9 条和 20 余条。

关中地区在乾隆时水利工程较多，基本是对前代的继承和整修而成的。但晚清许多地方已难启用，受溉面积锐减。

在畿辅水利方面，康熙年间修治了卢沟。卢沟，又名桑干，为古漯水一支，源出山西马邑县北之雷山。因至北京时流经京西郊卢师山之西，故名卢沟。此河经常泛滥，河床迁徙无常，也有人称其为无定河。水色混浊，也有称作浑河、小黄河的。此河泛滥，北京备受威胁，康熙七年（1668年）一场大水，竟冲坏北京南通道卢沟桥“十有二丈”。康熙乃亲自督修卢沟，由直隶巡抚于成龙具体负责。河身疏浚，岸筑长堤。四年后工程竣工，改卢沟为永定河。永定河确给沿岸带来近 200 年的安定。至清朝末年，京畿水利失修，永定、大清、滹沱、北运、南运诸河，原有闸坝堤埝，无一完好，减河引河，无一不塞。

3. 新疆水利

新疆的屯田，直接推动了水利建设。雍正时屯田集中于哈密，乾隆时则推广至全疆各地。乾隆二十九年（1764年）在巴里坤屯田，先后在两年中开渠 33 里。嘉庆时，伊犁为屯田中心，伊犁河北岸曾建大渠与通惠渠；伊犁

河南岸的锡伯族驻军在察尔查尔山口引水，开渠长 200 多里。道光时南疆成为水利重点区域，吐鲁番堪称水利首盛之处。清末，全疆干渠和支渠分别为 944 条和 2303 条，受益土地达 119 万亩。清代新疆水利的成就的取得，归于统一和较安定的环境与秩序。

气候干燥，风沙凶猛，使新疆水利面临水易蒸发，渠道易埋的威胁。清代已应用于南、北疆的坎儿井技术，较好地解决了这一问题。坎儿井包括暗渠、明渠和竖井三部分组成。以竖井探水源、挖暗渠，以暗渠引地下水至明渠，以明渠径溉农田。防蒸发，避沙埋，又利用潜水，效果甚佳。在清初、中期，南、北疆许多地方，都有坎儿井。鸦片战争后，林则徐遣戍伊犁期间，重视水利，也曾提倡和推广过坎儿井技术。

4. 北方井灌与利用山泉

北方少雨，地上水资源缺乏，故发展水利较重视利用地下水。地下水的利用，包括井灌和引山中泉水，其中井灌尤为重要。清代河北、陕西、山西、河南等省井灌均较普遍。河北更有“井利甲诸省”之说。山西蒲州人崔纪，在康熙二十八、二十九年（1689、1690 年）秦中大旱中，亲眼看到蒲州及陕西部分地方因行井灌而无人逃荒，乃在后来他任陕西巡抚时大力倡导凿井，拟新凿 68980 口井（崔氏获罪被革职时，约成一半之数）。崔纪认为，渭南井深最多不过 3 丈，而渭北深者须凿 6 丈；各类井的灌溉能力也不同：水力大井及豁泉大井可灌二十亩，桔槔井可灌六七亩，轱辘井可灌二三亩。继任巡抚陈宏谋也很重视凿井事业，续凿许多灌井。

北方各省均有利用山泉进行农灌之例，但总体来说，未成为灌溉农业的主体部分，总受益面积无多。究其原因，一是山泉水量不多，二是北方旱地距泉一般较远，修渠引水投入较大。较重要的是泾渠上源，明时泾、泉并用，清时用泉拒泾，几个县的农田可以受益。再，太原西南 50 里之外有晋祠，南有二泉，曰难老泉、善应泉，旱不涸而冬亦不冻，储为晋泽，流入汾水。对晋泽之水的利用始自春秋。明时对水量的分配即有规定。雍正七年（1729 年）重修晋祠均匀溉田之约，以期无争，广受其益。清代直隶引泉灌溉之处亦有不少，如正定之大鸣、水鸣，邢台之百泉，满城之一亩、鸡跑，以及望都、涿州、定州、平谷等。

5. 南方筑海塘与引山泉

江苏与浙江，堪称全国最富足省份，也是清政府财富的主要来源。但该两省临江滨海，海潮袭来，为祸甚巨。封建统治者十分重视江浙海塘的修筑。

坎儿井源于何时，迄难定论。清代文献《清史列传·全庆传》首载其事。

明末清初，海塘失修。康熙时有所修治。雍正至乾隆间，尤其乾隆年间，对江浙海塘进行了大规模的修治和改造。

江浙海塘包括江苏、浙江两部分，北起常熟，南达杭州，全长 800 里。其中江苏部分基本临江，少有滨海，经由常熟、太仓、宝山、川沙、南汇、奉贤、松江、金山等县，长 500 里；浙江海塘经平湖、海盐、海宁，止于杭州钱塘江口，长 300 里，全部滨海。

雍正比较重视海塘工程。自雍正三年至八年（1725—1730 年），以浙江为重点，把江浙海塘整修一遍，包括：修补海宁县陈文港乱石塘 25 里余，海盐县石塘 1 里，余姚县土塘 12 里余；把金山卫城北至华家角一段中的部分最险的土塘改为石塘；修补自华家角至上海头墩一带土塘，等等。雍正所修海塘，基本是土塘，这也是受当时财政困难所制。雍正十一年（1745 年），随着财政状况的好转，雍正又下令在仁和、海宁两县境改建石塘。

乾隆年间（1736—1795 年）是海塘改造最彻底时期。江南河道总督稽曾筠受旨专办江浙海塘工程。他先在最险之处海宁南门外筑起石塘 3 里余。为根本解除海潮威胁，还将以前不结实的土石塘全部拆除，以鱼鳞石塘代之。所谓鱼鳞塘，是用条石砌成，外纵内横，仿坡陀形，状若鱼鳞，故名。鱼鳞石塘高者 20 层，低者也有五六层，每层之间以油灰嵌缝。塘身前后以铁锭夹固，并以马牙桩、梅花桩三路固塘基。其中浙江段最困难之处是海宁老盐仓至章家庵工程，该工程历时 3 年，耗银数百万两。乾隆末年，江浙海塘以全新的面貌出现了。

鸦片战争后至清亡，清政府又对浙西和江南海塘作一些修复。

江浙海塘的修筑，保护了农业生产，促进了中国首富之区手工业、商业及盐业的发展。

对山泉的利用方面，南方较北方为广。如两广、云南、贵州、四川、福建、浙江等省，随处可见以山泉灌溉稻田。一般以塘堰在山泉下流蓄存，根据需要，随时引水入田。有的田地势高，则以筒车提水灌溉。稻田距泉较远，且有岭壑为阻，则以竹筒架槽引渡。相比较而言，南方井灌很少。

6. 近代水利技术的应用

近代测量技术在 19 世纪 70 年代已经应用。光绪四年（1878 年），黄河上观测水位涨落，已采用公制海拔计算高度。河督吴大澂（1835—1902 年）于光绪十五年（1889 年）主持测绘豫、直、鲁三黄地图，已采用新的测绘技术。电话手段用于河防。山东河防局自光绪二十八年（1902 年）开始架设用于河防的电话线。电话传递洪水情报，无疑更加快捷。此外，电站、闸坝、新式汲水机械等，也都有所应用。光绪二十五年（1899 年）始用挖泥船疏浚海口。宣统二年，位于昆明滇池出口处的石龙坝发电厂工程破土动工。民国元年（1912 年）4 月竣工。

四、天文学

(一) 欧洲天文学的有限传播

1. 《时宪历》的颁行

中国天文学的发展在明代受到很大阻碍。为保证朱氏天下传之万世，明王朝竟于开国之初就下令严禁民间学习和研究天文历法。长达 270 年的明代，始终使用着元代的历法，只不过把元代《授时历》之名改为《大统历》而已。相袭日久，误差甚大，以至于国家天文台——钦天监竟接连测算日食失误。徐光启主持并起用西方传教士编纂的《崇祯历书》，介绍了较先进的欧洲天文与历法知识，本来可据以改正《大统历》，竟因晚明社会动荡，尤其保守派反对而束之高阁。《大统历》虽多错讹，竟照行如旧。

清朝建都北京，为实行新法历书提供了机会。顺治元年五月（1644 年 6 月），传教士汤若望（Johann Adam Schall Von Bell, 1592—1666 年）请求清廷保护天文仪器及《崇祯历书》书版。随即摄政王多尔袞命汤若望以新法正历，其历名为《时宪历》。经过对日食的测验，证明明代之《大统历》、《回回历》皆误，惟新法准确。清廷乃令监局学习新法，并颁行《顺治二年时宪书》。顺治三年，汤若望对《崇祯历书》略加改订，改名为《西洋新法历书》进呈顺治皇帝。顺治命令监局官生习读。汤若望本人因新法正历之功，被朝廷授予要职和殊荣：钦天监监正、太常寺卿、通政使司通政使、光禄大夫、通玄教师、一品封典，等等。顺治皇帝对他非常器重。

然而，《时宪历》的推行并非一帆风顺。钦天监原设回回科，后汤若望因行新法而罢置回回科。回回科秋官正吴明烜乃上疏诬告汤若望推算错误。幸顺治皇帝未轻信流言。康熙即位后的第四年（1664 年），吴明烜之友杨光先等人又上疏参劾汤若望，攻击新法。时鳌拜等人专权，竟错误地下令废止《时宪历》，复用《大统历》和《回回历》，将汤若望和比利时传教士南怀仁（Ferdinand Verbiest, 1623—1688 年）逮捕入狱，给汤若望加上邪说惑众、谮谋造反、新法荒谬的罪名，并定处磔刑（分尸）。只是因康熙五年春宫中大火，京城连日地震，统治者以为不祥，才决定从宽免死，释放出狱。汤若望与南怀仁获释后幽居北京，汤若望于康熙六年逝世。

杨光先、吴明烜成为钦天监监正、监副，但复用旧法，与天象多有不符。二人无法解释。南怀仁上疏康熙，辨旧法之误。康熙遣人实测立春、雨水节气及太阴、火、木二星躔度，南怀仁所言属实，而吴明烜所造《康熙八年七政时宪书》所言逐款皆错。于是，守旧派气焰一落千丈。康熙九年（1670 年），南怀仁被授钦天监监副（4 年后擢升监正）；废除《大统历》和《回回历》，重行《时宪历》；杨光先、吴明烜被革职查办；汤若望昭雪平反。

2. 《历象考成后编》与《坤舆全图》

《时宪历》是由《崇祯历书》改订而成，但《崇祯历书》的内容却未能反映世界最新天文学研究成果。它采用丹麦天文学家第谷的宇宙体系，该体系是一个折中体系，介于古希腊天文学家托勒玫的地心体系和波兰天文学家哥白尼日心体系之间，认为地球为宇宙中心，月亮、太阳和恒星均绕地球运转，五大行星则绕太阳运行。之所以出现此种情况，乃在于当时欧洲教会反对哥白尼日心体系说，传教士自然也就不会在书中采用这个理论体系。当然，书中也介绍了包括哥白尼、伽利略、开普勒等著名天文学家的一些研究成果，哥白尼《天体运行论》中的许多材料也被引用。

康熙五十三年(1714年)，清政府重新修订新法历书，编成《历象考成》，虽对原历书中隐晦难解之处予以条理、系统化，但理论体系仍是过时而落后的。

这种情况在乾隆七年(1742年)部分地得到了改变。德国传教士戴进贤(1680—1746年)应康熙之召，于康熙五十五年(1716年)来到中国，雍正年间任钦天监监正。鉴于雍正年间以第谷理论推算日食有失于精确，乃主持纂修《历象考成后编》，书成于乾隆七年，计10卷。书中介绍了开普勒发现的行星运转轨道为椭圆的论点，传入了牛顿计算地球和太阳、月亮距离的方法。但该书内容仍未提及日心说，仍以地球为中心，太阳绕地球运转。

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日心说才传入中国。乾隆十年(1745年)，法国传教士蒋友仁(P. Michael Benoist, 1715—1774年)奉乾隆之召进入北京。他以设计精美的圆明园水法工程而得乾隆宠眷。为解答乾隆关于地理方面的询问，他于乾隆二十五年进献了《坤舆全图》(世界地图)。图高、长分别为1.84米和3.66米，图的四周有许多文字和插图。文字多涉天文，插图均为天文图。文字与插图说明哥白尼日心说是唯一正确的学说，还介绍了开普勒行星运动三定律，并指出地球不是正圆球体。此外，有关太阳黑子、太阳自转、月面结构、金星位相、木星4颗卫星及土星的5颗卫星的绕行周期、土星环、太阳系天体自转及数据、恒星发光、彗星绕日运转等内容，也作了介绍。乾隆虽也不失为一代英主，吟诗作赋或算内行，于科技的兴趣却远逊乃祖康熙。他本人是否认真研读该图不得而知，但该图几十年秘不示人却确定无疑，因为它被当成奇珍异宝锁入深宫密室。

三四十年后，该图经翻译和润色以《地球图说》之名出版。但影响仍很小，未得到传播。究其原因，一则当时历法计算中并未用其法，权威性不足；二则阮元为该书所作序言斥日心说为离经叛道，“不可为训”；三则正值乾嘉考据复古之风强劲不衰之时，许多人但知故纸堆，无暇顾之。

3. 先进天文仪器的引进与介绍

汤若望主持钦天监工作后，重新制造已损坏的天文仪器，如浑天星球仪、地平日晷仪、望远镜等。

南怀仁在钦天监工作期间，为了便于观测天象，又对天文仪器进行了改造。康熙十二年（1673年），建成了黄道经纬仪、赤道经纬仪、地平经仪、地平纬仪、经限仪和天体仪。他还编成《灵台仪象志》16卷，附图说明这些仪器的制做原理和安装使用方法，书中还附有使用这些仪器测得的许多记录。

戴进贤于乾隆九年（1744年）奏请修订《灵台仪象志》，在此基础上主持编成《仪象考成》，根据观测结果和中西星图，纠正了原来星图中的许多错误。玑衡抚辰仪也是在戴进贤指导下制做完成的。此仪器分三重，最外是古时六合仪而不用地平圈，其内是古时三辰仪而不用黄道圈，再内是为四游仪。《仪象考成》卷首即附有介绍此仪的绘图和文字。

此外，康熙五十四年（1715年）时，钦天监还增加一件具有法国路易十四时代风格的地平经纬仪。上述仪器的制造和书籍的编写，无疑把我国天文观测水平提到新的高度。

（二）国人对中西天文学的研究

1. 薛凤祚的贡献 z

薛凤祚（1600—1680年），字仪甫，山东益都金岭镇（淄博）人。父为明万历年间进士，故有家学传统。曾授官中书舍人，愤魏忠贤弄权误国，乃辞归乡里，专事学术研究。薛凤祚少时读王阳明书，后从魏文魁习传统天文历法，继又在清顺治年间随波兰传教士穆尼阁在南京学西方天文历法，并协助穆尼阁翻译过西方天文、数学书籍。薛凤祚堪称清初少有的兼通中西天文学的学者。康熙三年（1664年），刊行了他所著《历学会通》。书计60卷，其中天文历法占有相当大的比重。

《历学会通》收有5种历法，其中旧中法即为元代《授时历》和明代《大统历》；新中法是学自魏文魁的东局历法；西域回回历即元、明时与《授时历》、《大统历》并用的《回回历》；今西法选要选自《崇祯历书》；新西法选要系学自穆尼阁的《天步真原》。

薛凤祚以其掌握的中西天文学知识所作的历法，在《历学会通》中占有重要地位。主要内容包括：太阳经纬法原、五星经纬法原、交食法原（以上内容是关于日、月、五星及日食和月食的计算方法）；太阳、太阴并四条、五星立成、交食表（以上内容为计算用表格和数据）；经星经纬性情（此部分标出用十二次划分的较亮恒星的黄、赤道坐标和星）；中历及辨日食诸法异同。

薛凤祚所作历法基本上以《天步真原》为理论基础。在他的历法所述新西法选要中，较《崇祯历书》先进一些，突出表现在对五星部分所用宇宙模式，有别于《崇祯历书》所介绍之托勒玫本轮、均轮地心体系，以及第谷行星绕日、日绕地球的宇宙图形。计算行星经度所用日地圆，是独立于行星运动轨道的，从而体现了哥白尼日心体系特征。当然，书中仍然作出地球为中心，太阳绕地球转动的说明。这样一来，书之精华部分难于理解，故未能引起很大反响。

2. 王锡阐的建树

王锡阐（1628—1682年），字寅旭、昭冥（肇敏），号晓庵、余不，江苏吴江人。家境贫寒。过继给无子嗣的叔父。王一生无子女，生活清贫。自学天文学和数学。他有很强的华夏正统观念，清高正直。满清入主中原，他以死报亡明未遂，乃布衣终生，不图功名。明末清初欧洲天文历法等西学传入，甚至朝廷以西法正历，他从感情上也难于接受。他要通过对中西天文历法的比较研究，来明了中西天文历法孰优孰劣。他在深入细致研究基础上，写就重要的天文学著作《晓庵新法》。全书计6卷，成于康熙二年（1663年）。

越 10 年，他又完成另一部重要天文学著作《五星行度解》。此外，王锡阐其他天文学著作尚有：《历说》5 篇（约顺治十六年，即 1659 年）、《历策》（康熙七年，即 1668 年）、《日月左右旋问答》（康熙十二年，即 1673 年）、《推步交朔序》（康熙二十年，1681 年）、《测日小记序》（康熙二十年，1681 年）及《大统历法启蒙》和《历表》3 册。他佚失的天文学著作有：《西历启蒙》（属西方天文学提纲挈领之作）、《历稿》（以传统历法推算的年历）、《三辰晷志》（介绍自己设计制造的一架天文观测仪器）。

《晓庵新法》第一卷介绍天文学计算所涉三角学知识。第二卷是天文数据。第三卷用中西二法推求朔望、节气的时刻和日、月、五大行星位置。第四卷探讨昼夜长短、晨昏蒙影、月亮、内行星的位相和日、月、五大行星的视直径。在第五卷中，王锡阐创造了“月体光魄定向”法，用此法确定日心和月心连结。第六卷研究交食，以“月体光魄定向”法计算初亏复圆方位角；书中对金星凌日和月掩恒星、月掩行星、行星掩恒星、行星互掩等“凌犯”的计算，他为第一次，开历代天文历法著作之先河。

《五星行度解》中，他意在改进与完善西法行星运动理论，故采用西方小轮几何体系。他在书中建立了略有别于《崇祯历书》中的第谷模型的自己的宇宙模型。他受到开普勒的启发，以磁引力来解释行星环绕太阳的运动。在谈到“水内行星”时，他认为内行星凌日与太阳黑子有必然联系。这种见解，与同期伽利略在《关于两大世界体系的对话》中所提，属不谋而合。

《晓庵新法》表现了王锡阐坚实的中国传统天文学功底。写作动机也很明确，就是应用西方天文学的某些技术，来构建更加完善的传统天文学的框架。但内中也有一些不尽人意之处。他在第二卷所给数据中的大部分为导出数据，却无导出过程，且又径用导出数据继续推演。再则，第二至第六卷新用数据及中间值多达 590 个，所给名称多有重复。他刻意追求传统，详法而略理，全书无图。这些都降低了该书价值，并因其难懂而使传播受到影响。

《五星行度解》表明王锡阐对西法造诣非浅。这本书实际上是他所能接触到的西方天文学知识的基础上，试图对西学进一步研究和发展的结果。书中也有一些不正确的地方，如他所建自己的宇宙模型，谈到五星中之“土、木、火皆左旋”，就属一例。

由于历史条件所限，王锡阐当时还不可能全面、系统地接触到包括天文学在内的近代西方科学技术，《崇祯历书》多有过时、不妥之处，因此他提出了西法也不完善，中法未必不善的见解。前半部分观点是正确的，后半部分观点则带有感情用事的成分，如他不同意西法对中法的批评，坚持认为传统方法把周天划分为 $365\frac{1}{4}$ 度比西法 360 度更好，便属这种情况。

这种感情用事，就不是科学家应有的态度了。及至他认为西法源于中法，就更缺乏实事求是精神了。对传统文化执著的热爱和追求，严格的夷夏之防，使他自觉不自觉地把中西天文学上某些似是而非的联系，当成本质上的源流

关系。

王锡阐注重天文的观测实践，且非常勤勉。“每遇天色晴霁，辄登屋卧鸱吻间仰察星象，竟夕不寐”。他终生贫穷，无资购置制造大型和精密观测仪器，所谓观测，更多的还是以目视观测为主。但他在观测理论上仍有较高水平的总结。在《测日小记序》中，他对于仪器的误差和观测者的人差，均有较为正确的概念。他认为，要取得理想观测效果，仪器须精密，观测人须熟练且善用仪器；同一仪器以两人观测，所见必然有所不同，因为“心目不能一”（人差），反过来若同一人用两个仪器观测，所见也会有差别，因为“工巧不能齐”（仪器系统误差）。应该承认，王锡阐受观测条件所限，观测精度并不很高，但他勤奋的精神和较高的理论水平，确是非常可取的。

王锡阐在清代天文学史上有着重要地位，时有“南王（锡阐）北薛（凤祚）”之说。康熙御定《历象考成》中就采用了王锡阐的“月体光魄定向”法。《四库全书》收入《晓庵新法》。联系到王锡阐一介布衣，刚正不阿，终未仕清，享此殊荣更属难得。他改进第谷宇宙模型和行星运动理论，是推动天文学研究的大胆尝试，启迪和带动了之后梅文鼎、杨文言、江永等人的相关研究。他在清代天文学界的名气似没有梅文鼎显赫，但梅文鼎却非常推崇王锡阐，认为王锡阐水平超过薛凤祚，并为自己无缘早识王锡阐而抱憾。梅文鼎名声远播，除成就大以外，还与受到康熙的礼遇厚待有关。

3. 梅文鼎的成就

梅文鼎（1633—1721年），字定九，号勿庵，安徽宣城人。生于当地望族之家，远祖、曾祖及祖父均任明代地方官。其父梅士昌明亡后隐居，以耕读相伴。梅文鼎少时从父亲和塾师处学到一些天文知识。康熙元年（1662年），梅文鼎从师学习大统历法，并撰成首部天文学著作《历学骈枝》。他几次专往金陵访会师友。康熙十四年（1675年）是他较多接触西学历法的一年，他购得《崇祯历书》一部分，并抄得穆尼阁《天步真原》和薛凤祚《天学会通》。从此开始系统钻研西方天文、数学知识。康熙二十八年（1689年），梅文鼎到北京，以期与传教士南怀仁晤谈学术。虽因南怀仁先逝，他却得缘与当时为康熙讲授西方科学的传教士安多切磋历算。次年，写成《历学疑问》。康熙四十四年（1705年），康熙南巡，因之前读过《历学疑问》，特于御舟召见梅文鼎，磋谈历算之学，对梅文鼎褒彰有加。梅文鼎著述甚丰。他逝世二年之后，他的天文、数学著作出版，书名《梅勿庵先生历算全书》。后其孙梅穀成重新整理排列，以《梅氏丛书辑要》之名刊行。

梅文鼎对中国传统历法进行了较深入的研究。他曾自撰《古今历法通考》58卷（未出版），专门探讨古历源流得失，而其重点则放在《授时历》和《大统历》上，有关著作有《历学骈枝》、《堑堵测量》、《平立定三差详说》等。在《历学骈枝》中，他分析对比《授时历》与《大统历》的异同。

他认为，二者相同之处在于法原、立成及推步等方面。他还认为《大统历》弃置《授时历》所用前代岁实消长法乃是一种退步。对二历在月行迟疾、日食开方等有关数据的不同及其原因，他也进行了研究。他对日、月不等速运动对合朔时刻的作用，对《大统历》在交食方面的数据错误，都予以分析和纠正。他用几何法阐释《授时历》日、月食食限辰刻的计算原理。在《堑堵测量》和《平立定三差详说》二书中，分别详释了《授时历》中的黄赤坐标换算法和招差法这两项数学成就。他对古历尤其是《授时历》、《大统历》的研究，为后人的研究奠定了重要基础，一条以《大统历》解读《授时历》的途径展现在学者的面前。

他对西方天文历法也进行了研究，并有所贡献。在《历学疑问》中，他介绍了古典天文学的小轮学说和偏心圆理论，但怀疑其可用来说明行星运动规律。他在《崇祯历书》基础上，对原有推算日、月食法和推算日、月、五星位置法，加以系统化和详解，分别在《交食》和《七欧》中予以介绍。在《五星管见》中，他提出“围日圆象”说，调合托勒玫和第谷体系，实现行星运动理论模型和谐自洽。在《恒星纪要》中，他系统地整理了散见于诸书之中的西方星表，如《崇祯历书》、《灵台仪象志》及托勒玫《天文学大成》等书，均是重要的资料引用来源。他本人还根据诸表按岁差原理推得“康熙戊辰各宿距星所入各宫度分”。

梅文鼎还自制了多种天文仪器，主要有璇玑尺、揆日器、侧望仪、仰观仪、月道仪、浑天新仪等。

由于梅文鼎在天文历法和数学领域取得了非凡成就，他被时人誉为“历算第一名家”。但梅文鼎这样严谨、杰出的科学家，也持有“西学中源”观点。这对他本人及后世学人主动吸收外来先进成果，自然会产生消极影响。

4. 阮元、李锐等人的研究

阮元（1764—1849年），字伯元，号云台，江苏仪征人。科举一帆风顺，乾隆四十九年（1784年）至乾隆五十四年（1789年）间，先后中秀才、举人和进士。所任学职有：山东、浙江学政，经筵讲官兼管国子监算学，翰林院侍讲兼国史馆总辑，会试副总裁、总裁。也曾任封疆大吏：浙江、河南、江西巡抚，湖广、漕运、两广、云贵总督。晚年为体仁阁大学士、经筵讲官。后加太傅衔。阮元博览群书，尤长于考证，是乾嘉学派重要代表人物之一。

李锐（1769—1817年），字尚之，号四香，江苏苏州人，世居河南。青年时受业钱大昕，习天文、数学。曾钻研《大统历》、《回回历》及蒋友仁的《地球图说》。多次参加科举，榜上无名，一生主要为人充当幕客。人天资聪颖，勤奋好学，广结学术师友，于天文、数学均有大量著述和创造，堪称乾嘉学派在天文、数学领域杰出代表人物之一。

阮元于天文学最大贡献在于主编了记录和评论历代天文学家和数学家

生平事迹和科学成就的《畴人传》。书在李锐、周治平参与协助下完成。全书 46 卷，269 篇，时间跨度上起三皇五帝，下迄嘉庆初年，所涉人物有中国科学家 275 人，西洋天文学家、数学家及传教士 41 人。传记除介绍传主的简况如姓名、籍贯、科举出身及主要官职外，基本篇幅记叙在天文学、数学领域的观点、见解和活动。有著作者，无论著作是否存世，概列名目，录序言、凡例，并介绍概要。阮元为多篇传记写论，评说传主思想、活动，分析学术源流演变。《畴人传》从另一途径开展了中国古文献整理，在发掘古文化遗产及为天文学史研究提供资料汇编方面，贡献非常突出。

阮元本人开创性地主编中国第一部科学史著作，工作本身功德千秋。在多篇列传后论中，他表现出博采中西学长处的胸怀，主张既继承前代成果，又不断创新，还要“择取西说之长”，故对徐光启赞颂，对杨光先抨击。他主编《畴人传》原则之一，就是摒弃迷信的星占学及术数，表明他具有严肃的科学态度。阮元的局限一面，则表现在他宣扬“西学本源”，并对哥白尼学说持贬低态度。

李锐被阮元称为江南第一深于天文算术之人。他受阮元之邀，参与《畴人传》编写，是《畴人传》设计者和主要执笔人，做了大量实际工作。书中多人之传完全成于李锐之手。李锐对天文历法的贡献远非这些。他的著作以《李氏算学遗书》之名刊于嘉庆时，其中如《日法朔余强弱考》、《三统术注》、《四分术注》、《召诰日名考》、《乾象术注》、《奉元术注》、《占天术注》、《回回历元考》等，在训诂、考据经史典籍中的天文学资料方面，多有建树。他研究了《三统历》、《四分历》、《乾象历》等，并复原了已散佚的宋代《奉元历》和《占天历》。

此外，乾嘉学派中的汪日祜所撰《历代长术辑要》，列出西周至清代共 2500 多年朔闰时刻，成为历史年代学的重要参考资料。

需要提到的清代前、中期的天文学家还有梅穀成（1681—1763 年）、明安图（？—1764 年）、戴震（1724—1777 年）等人。梅穀成是梅文鼎的孙子，精通数学和天文学，参与主持《历象考成后编》编纂工作。著有天文学研究短文集《操缦卮言》，提出许多精辟见解。建议《明史》之“天文志”与“历志”分开；认为“天文志”中所载月犯恒星乃“天行之常”，而所谓五星犯月入月乃“必无之事”，应行删去；强调在“历志”中图示立法之原，并被采纳。明安图是蒙古族天文学家和数学家，长期在钦天监工作，并担任过监正。他在康熙发起编撰百卷《律历渊源》书中，负责其中《历象考成》的考测，实际考察和检验计算书中的理论和数据。乾隆年间编写《历象考成后编》和《仪象考成》，他均担任主要工作。在前书中，他任副总裁和汇编，后书中担任推算工作。戴震通晓西方天文历法，而对于传统天文历法尤堪称精博。他撰《观象授时》14 卷，十三经并各家注疏及子部诸书中有关天文历法部分，史书中的天文志、律历志，《西洋新法算书》、《大清会典》及李光地、梅文鼎等人著述，均在征引范围，堪称古今天文历法分类集成之作。

尚有以六经释天文的《释天》、《迎日推策记》、《九道八行说》、《续天文略》等。

总体看来，国人在清代前期和中期对天文学的研究，的确成就不小。但是，于西学研究来说，仍未进入学术尖端领域，受哥白尼学说影响甚微；“西学中源”限制了人们开拓、学习的精神；整理国故使许多人越发自我陶醉于祖先的成就，不思进取，并使一大批有才华的科学家耗光阴于旧纸堆之中。

（三）晚清天文学的发展

1. 近代天文学在中国的传播

鸦片战争惊醒了许多中国人傲视天下的美梦。他们急于知道外界，迫切想了解宋明理学与考据之学之外的其他知识。魏源（1794—1857年）的《海国图志》（道光二十二年即1842年首次出版，后有增补本），堪称战后最早把西方政情、地理、历史、天文等知识传送给国人的巨著。哥白尼学说也在书中有所介绍。在《海国图志》中，转载了几篇关于哥白尼学说的文章，并附录了地球沿椭圆轨道绕太阳运行的绘图。《海国图志》战后在中国知识分子中产生长期、广泛、巨大的影响。哥白尼学说再也不是传教士规避不谈之学，再也不是锁匿深宫之论，再也不是视而不见、“离经叛道”之说，它已伴随着魏源“师夷长技以制夷”的主张，在渴望了解世界的中国人中传播开来。但《海国图志》并非天文学专著，故影响有限。

英国传教士医生合信（1816—1873年）曾在来华后着手编译《博物新编》，全书共3集。其中第二集《天文略论》刊行于道光二十九年（1849年），对哥白尼、牛顿学说进行了介绍，并提到道光二十六年发现的海王星。

近代天文学在中国广泛传播，当始自上海墨海书馆咸丰九年（1859年）出版汉译《谈天》。

《谈天》即《天文学纲要》，原著者英国著名天文学家赫歇尔（Herschel），咸丰元年（1851年）初版。该书汉译工作由中国人李善兰和英国传教士伟烈亚力（Alexander Wylie, 1815—1887年）完成。同治十三年（1874年），徐建寅又把到同治十年为止的最新天文成果补充进去，出版了增补版《谈天》。《谈天》是一部全面介绍欧洲先进天文学知识的书籍，包括日心地动学说、万有引力定律、光行差、太阳黑子理论、行星摄动理论、彗星轨道理论、恒星、变星、双星、星团、星云及银河系等内容。《谈天》汉译本有序言，李善兰歌颂了哥白尼、开普勒及牛顿等人勇于探索的可贵精神，他说：“哥白尼求其故，则知地球五星也绕日”，开普勒“求其故，则知五星与月之道皆为椭圆”，牛顿“求其故，则以为皆重学之理也”。序言还批判了阮元对哥白尼学说的诋毁和钱大昕对开普勒定律的实用主义态度：“未尝精心考察，而拘牵经义，妄生议论，甚无谓也”。序言使沉闷的中国天文学界震聋发聩，全新的天文学知识更使其耳目一新。

晚清发展近代教育，也推动了近代天文学在中国的传播。洋务运动中北京及上海、广州建起了教外语的同文馆，很快洋务派官僚就认识到应增加包括天文在内的自然科学课程，并增设天文算学馆。到了19世纪80年代，这个设想已经实现。在京师同文馆中，五年制学生在第四、第五年开始“天文测算”课程；八年制学生在第七年开设此课。英国人方根拔等4人即在同文馆担任天文课教师。天文算学馆也开办起来，光绪十一年（1885年）就录取

了2名专学天文学生。京师同文馆还建立一座供学生实习之用的天文台，时称观星台。观星台上有各种仪器，台顶可以四面转动，高约5丈，“凡有关天象者，教习即率馆生登之，以器窥测”。天津北洋水师学堂也有观星台一座。

洋务派兴办教育过程中，各地同文馆及江南制造局所设翻译馆也翻译出了一批天文历法书籍。京师同文馆译出的有：《星学发轫》、《戊寅中西合历》、《己卯、庚辰中西合历》等5部；上海方言馆和江南制造局翻译馆也译出天文学著作2部22卷。

清末新政中，留日学生翻译的大批日文书中也有天文学方面的，如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范迪吉等人译的百册《普通百科全书》中，就有日人所著《星学》。

晚清教会学校众多，一般都开设天文课程，而其中上海圣约翰书院和济南齐鲁大学还专置天文科或天算系。

上述天文学教育和译书活动，都直接有力地推动了晚清近代天文学的传播。

2. 天文事业

清政府在鸦片战争后堪称内外交困。外国资本主义列强几乎是不间断地发动侵华战争，而清政府每战必败，败必乞降、让权和赔款；农民起义也是风起云涌，清政府穷于镇压；资产阶级的维新与革命，尤令封建统治者坐卧不宁。民穷财尽，使清政府根本无力顾及发展近代天文事业。及至八国联军侵入北京，劫走钦天监全部仪器，属于中国自己的天文机构已是荡然无存。

与此形成对照，殖民地性质的天文事业却有了发展。光绪三年（1877年），法国天主教会在上海徐家汇建立天文台，收集中国沿海气象情报，为法国舰船航行提供授时服务。中法战争中，法国侵华舰队就得益于这座天文台。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法天主教会又在松江县建起佘山天文台，进行天文、地磁、地震观测。日本自明治维新后即把中国作为侵略目标，对台湾更是急不可待地欲行吞并。光绪二十年（1894年），日本就在台北建立了进行气象资料收集活动的测候所。甲午战争中，清政府海陆战场连战皆北，终以割让台湾、澎湖列岛及赔偿巨款而结束战争。日本占有台湾后，又在测候所增加天文观测内容。甲午战争后，帝国主义掀起瓜分中国的狂潮，而德国在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强占胶州湾（次年迫使清廷同意租借99年）为始作俑者。德国经营青岛，建立起包括气象、天文、地震、地磁等观测及测时、授时工作的青岛观象台。中国领土上的这些外国人经办的天文机构，尽管客观上有传播科技文明的一面，但本质上是为帝国主义经济、政治及军事侵华服务的。

五、数学

(一) 西方数学的传入与国人的研究

1. 对数方法的介绍

明代严禁民间研习历法，竟使基本上是为历法计算服务的传统高深数学几成绝学。只有明末欧洲传教士东来，才把世界上较先进的数学知识传入中国，改变了原来数学领域可悲的状态。欧几里得的几何学、算术笔算法及三角学，基本都是在明末传入的。

对数的传入是在清初，由波兰传教士穆尼阁和中国学者薛凤祚共同完成的。英国数学家纳白尔(J.Napier, 1550—1617年)于明万历四十二年(1614年)发明了对数。10年后，英国的巴里知(H.Brggs, 1556—1630年)又研究了常用对数。穆尼阁是于清顺治三年(1646年)来到中国的。其后五六年，薛凤祚专至南京，从师穆尼阁，学习西方新法。并协同穆尼阁翻译西方天文历算著作。他所著并刊行于康熙三年(1664年)的《历学会通》，除了天文历法以外，还包括数学等多学科的知识。

数学部分包括传自穆尼阁的《比例对数表》、《比例四线新表》、《三角算法》和《正弦》。《比例对数表》和《比例四线新表》两书，分别是1—20000的常用对数表和三角函数对数表。是为对数方法在中国第一次以书籍形式出现，因而具有重要意义。穆尼阁的传授及薛凤祚的著书介绍，使对数传入我国。

此外，尽管《崇祯历书》对三角学作过介绍，但有些地方不够完整。《历学会通》所载《三角算法》介绍的平面三角和球面三角法在完整性方面超过《崇祯历书》。平面三角采用配合对数计算，而球面三角除了《崇祯历书》介绍的正弦、余弦定理外，还有半角公式、半弧公式及德氏比例式等内容。

2. 梅文鼎的功绩

梅文鼎的学术成就除天文学外，还包括数学。其一生有关数学著述甚多，在《梅氏丛书辑要》中，数学著作包括：《笔算》5卷(附《方田通法》、《古算器考》)、《筹算》2卷、《度算释例》2卷、《少广拾遗》1卷、《方程论》6卷、《勾股举隅》1卷、《几何通解》1卷、《平三角举要》5卷、《方圆幂积》1卷、《几何补编》4卷、《弧三角举要》5卷、《环中黍尺》5卷，等等。

算术方面。在《笔算》中，梅氏为迁就中国人行文习惯，把西方笔算的横写、横式概改为竖写、竖式。在《筹算》中，梅氏把纳白尔筹由直筹横读改为横筹直读，以适国人读写。在《度算》中，他介绍伽利略的比例规，以

算例阐释《崇祯历书》所载《比例规解》，并对其错讹地方予以订正。

几何方面。明末传入《几何原本》仅有前6卷，这是由于前6卷属较完整的平面几何，当时欧洲也盛行前6卷本。梅氏受《崇祯历书》中所载《测量全义》、《大测》启发，又对《几何原本》前6卷以外内容进行探究，并取得成就。在《几何补编》中，他研究了开普勒宇宙图景基础的正多面体和球体的互容问题；他订正了《测量全义》正二十面体数据的错误；他受传统灯笼的启发，研究了阿基米德的两种半正多面体，并分别命名“方灯”和“圆灯”，成为历史上少数研究过此种球体的科学家之一；他不仅引进球体内容等径相切小球问题，还阐明解法和正、半区多面体构造的关系。在《方圆幂积》中，他探讨了球体与圆柱、球台、球扇形的关系，所用一命题已经比较接近旋转体古尔丁定理。

三角方面。属于梅氏创造性研究成果，体现在《堑堵测量》和《环中黍尺》两书中。梅氏在书中创造性地利用投影原理来论证球面三角公式，把球面三角的问题转化为平面三角、平面几何问题。梅氏还将传入的三角学系统化和准确化。在《崇祯历书》所载和穆尼阁授给薛凤祚的三角学，有过简、粗糙之不足，梅氏在《平三角举要》、《弧三角举要》二书中，精益求精，循序渐进，讲定义，推定理，导公式，直到算式和举例，均有章可循，易于理解和掌握。

3. 编撰《数理精蕴》

清初西方数学知识继明末后又有所传入，康熙皇帝本人对数学也很感兴趣，并支持科学研究和普及工作。当时有学者陈厚耀（1648—1722年）建议整理数学知识，康熙给予支持。于是有《数理精蕴》一书的编写，此书由康熙五十二年（1713年）开始编写，康熙六十一年（1722年）完成，雍正元年（1723年）刊行。

这是一部全面介绍明末以来传入的西方数学知识的百科全书。全书分上编5卷、下编40卷、附表8卷，计153卷。上编内容包括《几何原本》（为法国当时通用之本，与徐光启译本有别）及《算法原本》（包括自然数性质、公约数、公倍数、比例、级数等内容）。下编内容有：实用算术、联立一次方程、开平方、开立方、三角形计算、各种长度计算、各种面积和体积计算、三角学及对数等。附表为4种：素因数表、素数表、对数表、三角函数表。

该书编成后数次印刷，流传较广，对清代数学的发展和应产生较大影响。它堪称当时通行的数学教科书。它的全称是《御制数理精蕴》，皇帝的权威和尊严也有助于它扩大影响。

该书所采西学，由法国传教士张诚（1654—1707年）和张晋（1656—1730年）等人译编，梅穀成等人加以汇编。

4. 梅穀成及其《赤水遗珍》

梅穀成是天文学家，也是数学家。他著有《赤水遗珍》（作为《梅氏丛书辑要》之附录），是为其数学研究成果。法国天主教传教士颜家乐（C.Maigrot，1652—1730年）于康熙二十年（1681年）到中国之后，曾介绍过以恒星高度及时角定地理纬度的方法。梅氏《赤水遗珍》中之“测北极出地简法”篇，对这一方法做了记载，而清末数学家李善兰曾对此方法深入探讨和研究。另外，法国传教士杜德美（P.Jartoux，1688—1720年）于康熙40年来华后，曾介绍过三个无穷级数公式。梅氏在书中有“求周径密率捷法”和“求弦矢捷法”两文，对三个公式予以记载，称“西士杜德美法”。梅氏记载为清代数学家进行无穷级数研究奠定了基础。

5. 年希尧的建树

年希尧字允恭，广宁（辽宁北镇）人。生于康熙初年，卒于乾隆三年（1738年）。其父年遐龄，曾任湖广总督。其兄年羹尧，曾任川陕总督。年希尧曾任工部侍郎、江宁布政使和广东巡抚等职。雍正除异己，年希尧受株连失官。后复出，任过内务府总管、左都御史职。故去前三年，因受弹劾复丢官。

年氏兴趣广泛而又勤于笔耕，虽居高官而著述不辍。任江宁布政使时曾面晤梅文鼎，请教数学问题。在工部和内务府任职时，又因结识在清宫任画师的意大利人郎士宁（J.Castiglione，1688—1766年），对西方画法和透视学原理产生浓厚兴趣。年氏在数学方面的著作主要有《测算刀圭》、《面体比例便览》及《视学》。

《测算刀圭》3卷，论述三角学和三角对数。《面体比例》1卷，论述平面、立体图形的互容及计算。《视学》则为中国第一部透视学专著，也是世界同类书之较早者。

《视学》初版于雍正七年（1729年）。年氏不甚满意，“苦思力索，补绘五十余图，并为图说以益之”。雍正十三年（1735年）出版《视学》修订本。

《视学》图文并茂，阐述透视原理。介绍了透视学中的基本课题，包括技法方面的量点法和截距法；透视角度方面的平行透视和成角透视；视平线位置方面的仰望透视法，以及轴测图上中心光源阴影的处理等。在图例方面，年氏对一般立体图形均用二视图表示尺寸及形状，再作底面次透视图，决定各特征点之高，最后才把整体透视图画出来。书中所用术语，有的至今沿用不废，如“地平线”、“视平线”等。

虽然欧洲文艺复兴时期的画家们都已掌握透视原理，但在18世纪末叶之前，还未出现过系统的透视学专著。中国画师及工匠们也不过在使用着朴素的透视方面的经验，未予以研究和总结。嘉庆四年（1799年），法国数学

家蒙日 (G.Monge, 1746—1818 年) 出版了《画法几何学》，被人称为画法几何的奠基人，其书也被认为是最早的画法几何专著。年氏之书在理论精深程度上自然逊于蒙日之作，但从图学范畴来说，蒙日都属后来者。

6. 明安图的成果

明安图在数学领域有很深造诣，于三角函数和反三角函数的幂级数展开式问题进行过卓有成效的研究。著有《割圆密率捷法》专著。

杜德美参加康熙年间大地测量时，曾向中国学者介绍了一个圆周率解析表达式和两个三角幂级数展开式。但他只介绍算式而于理不详。时人称为杜氏三术，亦即周经密率捷法。明安图在钦天监工作之余，从事 3 个幂级数证法的研究，历时 30 年终成初稿。病危之际，嘱其子明新和学生陈际新一定要完成未竟事业：“此割圆密率捷法也。内圆径求周，弧背求弦，求矢三法，本泰西杜德美氏所著，实古今所未有也，亟欲公诸同志，惜仅有其法而未详其义，恐人而有金针不度之疑。予积解有年，未能卒业。汝与同学者务续成之，则予志也”。陈际新、张肱及明新不负遗愿，于乾隆 39 年 (1774 年) 整理成书。可惜书稿迟未刊行，有人看过原稿抄本，不明真相，竟以“杜氏九术”名之。直至道光十九年 (1839 年) 明安图之书才刊行于世，人们才知道明安图的杰出贡献。

明安图在《割圆密率捷法》中，除证明了杜氏三术，还发现了 6 个幂级数展开式，这 6 个公式即为“弧背求通弦”、“弧背求矢”、“通弦求弧背”、“正弦求弧背”、“正矢求弧背”及“矢求弧背”。

清代无穷数极研究领域之所以不断涌现人才，不断有成果问世，无疑得利于明安图开拓性研究。

7. 董祐诚、项名达及戴煦的贡献

继明安图在幂级数方面取得研究成果后，清代学者在此领域中又有进展，其代表人物有董祐诚、项名达和戴煦等人。

董祐诚 (1791—1823 年)，字方立，江苏常州人。少时家道中衰，生活困窘。嘉庆二十二年 (1817 年) 随兄客居北京前，曾广游天下，兴趣及至经史、地理学及数学等方面。居北京后，专攻数学，且著作不少，有《割圆连比例图解》3 卷、《椭圆求周术》1 卷、《斜弧三边求角补术》1 卷、《堆垛求积术》1 卷。去世后，其兄董基诚汇其遗稿，以《董方立遗书》之名刊刻出版。

董祐诚少年时于梅穀成《赤水遗珍》书中读到杜氏三术，但惜其语焉不详。后由友人处抄得载有杜氏三术和明安图六术的所谓“杜氏九术全本”，乃深入探究，务求“立法之原”，乃成《割圆连比例图解》3 卷这一董氏之

代表作。他从成连比例的几何线段入手，研究全弧通弦和分弧通弦二者的关系，结果也发现全弧正矢和分弧正矢之间关系，并明确给出 4 个幂级数展开式，即所谓“立法之原”四术，可推出所谓“杜氏九术”。

董祐诚《割圆连比例图解》著成后，方得见明安图遗书抄本，由是始知两人方法相同而具体步骤有异。董氏还在研究中发现，分割次数无限增多，则弧与弦可相互转化。他把这种现象称为“方圆互通”。他的见解相当于微积分。

项名达（1789—1850 年），原名万准，字步莱，号梅侣，浙江钱塘（今杭州）人。自幼喜读书，尤好历算之学。道光进士，惟未就知县之职，曾在杭州紫阳书院执教，主要数学著作有《象数一原》6 卷、《勾股六术》1 卷、《三角和较术》1 卷、《开诸乘方捷术》1 卷。其中《象数一原》为其代表作。

项氏对“方圆互通”兴趣甚浓，乃在前人基础上深入研究，创“零整分递加”法。此法即把全弧不拘分为奇数等份或偶数等份，通弦或正矢均可以示为分弧的通弦或正矢的幂级数。于此，董祐诚的四术概括为二术，得出计算正弦值和正矢值的两个公式。由此“二术”，可推出“四术”，亦可推导出所谓“杜氏九术”。

项氏在董祐诚对椭圆周长的研究基础上作出了可喜的成就。董氏以初等数学方法进行推导，但结果错误。项氏写有《椭圆求周术》一书，具体阐释求周长之法：将椭圆周分成若干等份，通过分点向长、短轴作垂线，连结两分点以之为椭圆分弧弦。以勾股定理和椭圆性质求分弧之弦长。分点无限增多之时，椭圆周长即等于分弧之弦的总和。项氏之法类似积分之法。

戴煦（1805—1860 年），字鄂士，号鹤墅，又号仲乙，浙江钱塘（今杭州）人。著有《重差图说》、《勾股和较集成》、《四元玉鉴细草》，惜未刊行；刊印之书为《求表捷法》，内收《对数简法》2 卷、《续对数简法》1 卷、《外切密率》4 卷、《假数测圆》2 卷等书。戴氏还曾在好友项名达去世后续成其《象数一原》。

戴氏之前研究幂级数，在通弦、正矢与弧间展开式研究较多。戴氏曾与项明达共同切磋正切、余切、正割、余割表示弧幂级数展开式，也研究以弧表示正切、余切、正割、余割幂级数展开式。项氏去世后，戴氏仍继续研究，终成《外切密率》一书。书中戴氏所创上述关系式，系用几何方法推导出来的，但准确无误，与今天推导结果不谋而合。以戴氏研究成果为标志，“方圆互通”的研究打上了阶段性的休止符。

戴氏于对数研究上也有成就。在他的《对数简法》、《续对数简法》二部著作中，首创指数为任意有理数的二项式展开式，探索出编造对数表的简易方法。

8. 数学仪器的引进与改进

康熙皇帝在位期间，还很重视引进外国先进的数学仪器。这些仪器进入中国后，一般在功能上得到了进一步的改进。

康熙曾命令引进帕斯卡计算器和纳皮尔的算筹，并令人加以仿制。故宫中珍藏有 10 台计算器，据考证当为康熙晚年制造，是为仿造并加以改进。考史，17 世纪 40 年代和 70 年代，法国数学家帕斯卡（B. Pascal，1623—1662 年）和德国数学家莱布尼茨分别发明了计算器。但前一种计算器仅可作加减法运算，且只能计算 6 位数；后一种计算器仅可用作加、乘法运算。故宫所藏计算器，可进行多达 12 位数的计算；有的适用加减乘除四则运算，有的还可进行平方、开方运算。显然，故宫计算器当为引进计算器的改进型。

《数理精蕴》中记载了我国使用对数计算尺。该书载有 4 种尺度：假数尺（对数尺）、正弦假数尺、切线假数尺、割线假数尺，也介绍了尺度的画法与用法。对数计算尺为英人甘特（E. Gunter，1581—1626 年）发明于 17 世纪 20 年代。故宫珍藏有铜制、象牙制许多计算尺，有的还标有“康熙御制”字样。显然系当年仿甘特计算尺制造而成。

伽利略比例规传入中国后，在康熙年间也有发展。故宫珍藏许多铜、银及象牙制比例规，比例线条或三五种，或十余种。故宫中还有铜、银制量角器。有些比例规和量角器刻有“康熙御制”。

(二) 传统数学的挖掘与研究

1. 古算书的收集

清政府组织人马编写大型丛书《古今图书集成》和《四库全书》的过程，就是引人入故纸堆的过程，就是销毁不利于满清统治书籍的过程，同时也为收集有价值的数学典籍创造了条件，并为传统数学乃至西方数学的研究奠定了一定基础。

《古今图书集成》中所收古算书无多。与此形成鲜明对照，《四库全书》在收集几近失传的古算书方面成绩斐然。

从《永乐大典》中辑录出来的古算书计有：《周髀算经》2卷、《九章算术》9卷、《孙子算经》3卷、《海岛算经》1卷、《五曹算经》5卷、《夏侯阳算经》3卷、《五经算术》2卷、《数学九章》9卷、《益古演段》3卷、《数术记遗》1卷、《张邱建算经》3卷、《缉古算经》1卷、《测圆海镜》12卷，总计为13部。此外，《四库全书》还辑录了《表图说》1卷、《圆容较义》1卷、《几何原本》6卷及《同文算指》前编2卷和通编8卷等4部明代算书。

《四库全书》的收集也有遗漏，故后人对古算书的挖掘并未间断。阮元买到元代朱世杰《四元玉鉴》，乃以亲手所抄本交付刊印，使《四元玉鉴》又有流传。罗士琳（1774—1853年）在朱世杰《算学启蒙》已失传于国内情况下，竟至得到朝鲜重刊本，才使此书在国内复有流传。鲍廷博（1728—1814年）在嘉庆十九年（1814年）刊印出版《知不足斋丛书》第27集时，把3部宋元数学残本《续古摘奇算法》、《透廉细草》、《丁巨细草》辑入。道光二十年（1840年）郁松年刊印《宜稼堂丛书》，内收《数学九章》18卷、《详解九章算法附纂类》12卷、《杨辉算法》7卷。

2. 古算的整理与研究

戴震、李潢（？—1811年）等人在编撰《四库全书》过程中，具体负责其中天文算法的校勘工作。他们为此作出了一定的贡献。

戴震校勘了《周髀算经》、《九章算术》、《孙子算经》、《海岛算经》、《五曹算经》、《张邱建算经》、《夏侯阳算经》及《缉古算经》等古算书，改正了许多误文、奇字及传说。这方面他的功绩是不小的。如他考证出《周髀算经》中部分内容并非周六艺之遗文；考证出《孙子算经》非孙武子之作，等等。尤其《永乐大典》中的《九章算术》舛误很多，附图也失，而正是戴震以其深厚的古算功力，予以校勘、注释和补图，才使中国古代最重要的数学名著得以恢复原貌，再现光彩。当然，戴震也难免有误校之处，把不错之字改掉，造成后世一些读者的误会。

李潢，字云门，湖北钟祥人。他负责在戴震校过的基础上，校勘《九章算术》、《海岛算经》、《缉古算经》三书。他对戴震误校之处，一般都能予以改正，使校文更接近真实，但他亦有不少误校、漏校的地方，有的地方干脆避而不校。他撰有《九章算术细草图说》9卷、《海岛算经细草图说》1卷、《缉古算经考注》2卷。

此外，沈钦裴（字侠侯，江苏苏州人）曾于道光九年（1829年）编撰《四元玉鉴细草》，虽未刊行，但因其观点新颖，见解精辟，在消去法及垛积术的解释方面更接近朱世杰本意，故学术意义较大。扬州人罗士琳（字次璆，号茗香，约1785—1853年），曾撰有《比例汇通》4卷、《四元玉鉴细草》24卷、《勾股容三事拾遗》、《演元九式》、《台锥演积》、《三角和较算例》、《弧矢算术补》、《续畴人传》等著作，其中《四元玉鉴细草》影响大，流传广。

焦循的《加减乘除释》也较有影响。焦循（1763—1820年），字理堂，号里堂，江苏扬州人，为经学家兼数学家。他对《九章算术》及刘徽注文进行探讨，指出《九章算术》和刘徽注文不外乎加减乘除：“盖《九章》不能尽加减乘除之用，而加减乘除可以通《九章》之穷。”他于嘉庆三年（1798年）撰成《加减乘除释》8卷，用来解释《九章算术》，明确给出基本运算律，是为中国正式给出运算律之第一部书，功不可没。此外，他还撰有《天元一释》2卷、《释椭》1卷、《释轮》2卷、《释弧》3卷、《大衍求一术》1卷、《开方通释》1卷、《乘方释例》5卷等数学著作。

汪莱对球面三角形的解法及方程理论有独创。汪莱（1768—1813年），字孝婴，号衡斋，安徽歙县人。博览群书，尤好数学，与焦循、李锐交好。嘉庆十年（1805年）时，3人恰都在扬州，终日切磋学问，人称“谈天三友”，所撰数学专著为《衡斋算学》7册。《衡斋遗书》9卷中迹有数学研究文章。

《衡斋算学》第一册讨论球面三角形的解法。第二册阐述勾股形已知面积及勾弦和求各数之法。第三册讨论在已知全弧通弦情况下求 $1/5$ 弧通弦之法。第四册的前半部分仍讨论球面三球形解法，后半部分讨论《递兼数理》。第五册讨论二次方程、三次方程正根个数。第六册讨论在已知全弦通弦条件下解求 $1/3$ 通弦之法。第七册专论方程有无正根的条件与解法。

汪氏对球面三角形的解法和方程理论的研究工作是有成绩的，而在方程论方面的贡献更是主要的。另外，在第四册的《递兼数理》中，所论排列、组合的概念及排列数和组合数的算法；在《衡斋遗书》中之《参两算经》篇中所论二进制、三进制乃至九进制的概念与算法，均为中国数学中首次讨论的问题。开拓性研究成果于此可见。

李锐在数学领域的贡献并不逊色于在天文历法领域的成就。他的数学著作共4种：《勾股算术细草》1卷、《方程新术草》1卷、《弧矢算术细草》1卷、《开方说》3卷。此外，李锐还撰《测圆海镜细草》，是为在四库馆员校订基础上，对李治《测圆海镜》重加详细校算订正之作，收在《知不足

斋丛书》第二十集中。

李氏的《开方说》是他数学研究的代表作，是中国方程理论专著。在对李治、秦九韶等宋元数学家著作的整理过程中，李氏对方程论产生兴趣，而汪莱对方程正根个数的讨论，又推动了他深入研究。应该说，汪莱《衡斋算学》第五册和第七册是《开方说》形成的基础。李氏在方程论方面的贡献包括：第一，总结出数字方程所具有的正根个数等于其系数符号序列变化数或比此数少 2，等于提出了方程正根个数判定的符号法则；第二，把正根以外适合方程之解称为“无数”，明确提出“凡无数必两，无一无数者”；第三，讨论了整数范围内二次方程与双二次方程无实根的判别条件；第四，引入负根和重根概念；第五，对于宋元时期方程变形法如倍根、缩根、减根、负根等变换，予以充实和完善；第六，首创“代开法”，即先求一根首位，继由变形方程求余位数字乃至余根。

李锐的成就在《续畴人传》中受到很高的评价。罗士琳评价“谈天三友”，称汪莱“期于引申古人所未言，故所论多创，创则或失于执”；称焦循“期于阐发古人所已言，故所论多因，因则或失于平”；惟李锐“兼二子之长，不执不平，于实事中匪特求是，尤复求精，此所以较胜于二子也”。

(三) 晚清近代数学的产生与发展

1. 李善兰的突出贡献

晚清近代数学在中国的出现、发展，李善兰为之做出了突出的贡献。具体表现为：把传统数学独立研究到新的水平，已经接近达到西方高等数学的程度；翻译介绍西方高等数学及其它自然科学书籍；执教于学校，培养数学人才。

李善兰（1811—1882年），原名心兰，字竟芳，号秋纫，别号壬叔，浙江海宁人。出身于书香门第，先祖本在河南，元初迁居海宁。李善兰幼读书于私塾，勤奋好学，更兼天资聪颖，故早期教育较佳。

李善兰对数学从小就非常喜好。还在9岁孩提之时，一日偶然发现父亲书架放有中国古代数学名著《九章算术》，翻来觉得有趣，竟从此与数学结下不解之缘。及至14岁，他完全凭自学读通明末传入的欧几里得《几何原本》前6卷的汉译本。中西数学，特点、风格不同，前者偏重实用解法和计算技巧，后者重逻辑推理。显然，李善兰走入数学殿堂之初，就同时受到中西数学的双重影响，为后来的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

青年时，他曾以州县生员身份赴省城杭州参加乡试，但因八股文章不遂考官之意而未能榜上有名。然他仍矢志不移，于数学兴趣不减。他购读李治《测圆海镜》及戴震《勾股割圆记》。曾拜吴兆圻为老师，学习数学。他在家乡经常独自或携友测山高，观星象，以至于至今故里仍流传关于他新婚之夜尚不忘依阁楼之窗观测星宿的美谈佳话。

浙江沿海曾是鸦片战争的主要战场。清军在战场上一触即溃，甚至望风而逃，使李善兰痛感中国积弱落后，决意科技救国，乃于道光二十五年前后（1845年）在嘉兴设馆授徒，并进行数学研究。咸丰元年（1851年），李善兰结识戴煦，取长补短，相得益彰。他与数学家罗士琳、徐有壬（1800—1860年，曾任江苏巡抚，太平军破苏州城，被杀）也有学术交往。

咸丰二年（1852年），李善兰到上海墨海书馆，伟烈亚力（A. Wylie, 1815—1887年）对他的数学著作非常赞赏。之后数年，他与外国人合作翻译了许多极有价值的科技书籍。

咸丰十年（1860年），李善兰为徐有壬幕僚。自次年直至逝世，他以学识和声望受聘参与洋务运动。先在安庆内军械所主书局，几年后至南京。其间力主刊刻出版所译、所著书籍，得到曾国藩和李鸿章的资助。同治七年（1868年）任同文馆天文算学总教习。任上培养众多人才，并继续从事学术著述活动。到同文馆后，先后被清廷授多种职衔：钦赐中书科中书，从七品卿衔；加内阁侍读衔；升户部主事，加六品卿员外衔；升员外郎，五品卿衔；加四品卿衔；三品卿衔户部正郎、广东司行走、总理各国事务衙门章京。李善兰没有功名，得此殊荣，正从一个侧面反映出他的贡献之大、学术地位之

高。京城“名公巨卿，皆折节与之交，声誉益噪”。

李善兰数学著述很多，包括《方圆阐幽》1卷、《弧矢启秘》2卷、《对数探源》2卷、《垛积比类》4卷、《四元解》2卷、《麟德术解》3卷、《椭圆正术解》2卷、《椭圆新术》1卷、《椭圆拾遗》3卷、《火器真诀》1卷、《尖锥变法解》1卷、《级数回求》1卷、《天算或问》1卷，收入同治六年（1867年）刊行的《则古昔斋算学》，计13种24卷；《考数根法》，发表于同治十二年（1873年）的《中西闻见录》第一、第三和第四号上。此外，尚有《测圆海镜解》、《测圆海镜图表》、《九容图表》、《粟布演草》、《同文馆算学课艺》、《同文馆珠算金鍼》等。

李善兰的主要数学成就为尖锥术、垛积术、素数论三方面。

尖锥术是在西方近代数学传入中国之前，李善兰深入钻研，大胆求索所发明、创造的。在这项成就中，体现了解析几何的启蒙思想，推得一些重要的积分公式，创立二次平方根的幂级数展开式，以及各种三角函数、反三角函数、对数函数的幂级数展开式。尖锥术不愧是晚清中国数学界最大的成就。正是这一成就，使李善兰成为中国传统数学最后一个杰出代表。

《方圆阐幽》专论尖锥术。书中，李善兰使用“当知”来论述尖锥术原理。“当知”即命题，有的相当于定理。李善兰共使用10条“当知”。第1条至第3条用以阐释点、线、面、体之间的关系；第4条阐释一数正整数幂用平面或线段表示均可；第5条阐释尖锥形包括等腰三角形、直角三角形、正四棱锥及阳马等；第6条阐释一数四次幂以上可表示为底为方形之尖锥，但侧面是凹形而非平面；后3条类似积分学的几个公式。他以尖锥术在《弧矢启秘》和《对数探源》二书中，分别证明了正弦、正切、正割的幂级数展开式；论证对数的幂级数展开式，阐释了对数的计算原理。

李善兰的研究表明，即便没有后来西方微积分的传入，中国数学家完全可以通过自己的特殊途径来创立微积分。

垛积术见于《垛积比类》书中。主要研究“有高求积术”和“有积求高术”。该书不仅有法，而且有其他书所没有的图与表。有高求积是已知层数来求这一行的各数之和，但需找出这一行的求和公式。有积求高是在已知这一行各数之和条件下求得层数，通过解高次方程来解决。书中除三角垛和三角变垛包含有元代朱世杰落一形和岚峰形两类垛外，又创造了三角自乘垛和乘方垛两类新的垛积，给出求和公式，其中三角自乘垛的中心，是被称为“李善兰恒等式”的组合公式，后在中外均很有名。

该书堪称组合数学产生前，属于该领域的一部有影响的佳作。

素数论见于所著《考素根法》。数根即素数，素数概念初始引入中国，是在《数理精蕴》之中，以“数根”名之。考数根法就是判别一个自然数是否为素数的方法。李善兰经过深入研究，得到4种方法，即“屡称求一”法、“天元求一”法、“小数回环”法、“准根分级”法。李善兰还证明了数学家费尔玛（Pierre de Fermat, 1601—1665年）提出的费尔玛小定理，并

指出它的逆定理不真。《考数根法》是中国第一部系统性素数理论著作，也是一部高水平著作。

李善兰是中国近代数学的开拓者。这主要表现在他在 19 世纪 50 年代，与伟烈亚力合译 3 部数学著作。这些著作对于西方近代数学在中国传播起到了深远的影响。这些著作是：

《几何原本》后 9 卷。《几何原本》为古希腊欧几里得原著。前 6 卷为明末徐光启和利玛窦合译并刊行。后 9 卷由李善兰与伟烈亚力合译，所据底本为顺治十七年（1660 年）版英文本，咸丰七年（1857 年）出版。李善兰作序称此举为“续徐、利二公未完之业”。后又在曾国藩（1811—1872 年）资助下，于同治四年（1865 年）由金陵书局出版 15 卷足本《几何原本》。

《代数学》13 卷。这是西方符号代数学产生以来的第一部关于代数学的中文译本，原著是英国数学家德·摩尔根（A. DeMorgan, 1806—1871 年）在道光十五年（1835 年）所撰。李善兰与伟烈亚力合译，由上海墨海书馆在咸丰 9 年（1859 年）出版。

《代微积拾级》18 卷。底本为美国数学家罗密士（E. loomis, 1811—1899 年）在道光三十年（1850 年）所著。李善兰与伟烈亚力合译，上海墨海书馆咸丰九年（1859 年）出版。该书前 9 卷是平面解析几何；10 至 16 卷是微分学；后 2 卷是积分学。是书出版，表明解析几何学、微积分学正式传入中国。从此中国开始有了高等数学。

李善兰译书之际，没有先例可资借鉴，故许多概念、名词如何给定，是很费斟酌的。李善兰以深厚的数学功力、较高的文字修养，以及严肃认真的态度，创译了许多科学名词，如代数、函数、常数、变数、系数、已知数、未知数、方程式、单项式、多项式、原点、轴、圆锥曲线、抛物线、双曲线、渐近线、切线、法线、摆线、蚌线、螺线、无穷、极限、曲率、歧点、微分、积分等。由于译名准确、贴切，不仅为中国接受并沿用至今，而且东渡扶桑，为日本学界所接受和使用。

在李善兰的数学译著中，也部分地采用了世界上普遍运用的符号，如 \div 、 $\sqrt{\quad}$ 、 $>$ 、 $<$ 、 $=$ 、 (\quad) 等。但有一些他并未与世界通用者一致，如未知数，他以天、地、人、物表示，而未用 X、Y、Z 等；他用中国数字，而不用通行的阿拉伯数字等等。这是形式上的不足之处。

李善兰在京师同文馆进行数学教研工作达 14 年。他教过的学生已逾百人。他对教学兢兢业业，“口讲指画，十余年如一日”。受业于他的学生有的去外省为官，有的为清政府委派出洋，声名较著者有席淦、贵荣、熊方柏、陈寿田、胡玉麟、李逢春诸人。培养人才之情伴他一生，以至晚年获得得意弟子江槐庭、蔡锡勇，还特意给华蘅芳写信相告：“近日之事可喜者，无过于此”。育才、爱才之心，跃然纸上。

2. 华蘅芳的成就

华蘅芳（1833—1902年），江苏金匱（今无锡）人。字畹香，号若汀。其父曾任江西永新县知县。华蘅芳虽禀赋很高，但自幼不喜四书五经，厌八股文章，“读《大学》章句，日不过四行，非百遍不能背诵”，“从师习时文，竟日仅作一讲，师阅之，涂抹殆尽”。显然，华蘅芳别有所好。他在旧书堆中发现古算书，如获至宝，终日捧读，无师自通。他的这种天生对数学的兴趣，再加上他父亲有意识地给他买古算书引导，为他日后在数学领域作出非凡成就创造了必要条件。

师友的指点，对他的发展作用尤大。他在自学数学的同时，还广求师友。他曾慕名拜访素昧平生的徐寿，皆因徐寿精于科技发明创造。他还专程去上海，拜访正在翻译西方科技书籍的李善兰。在上海，他还见到了中国近代最早出国留学并归来效力的容闳（1828—1912年），结识了传教士伟烈亚力和傅兰雅（J. Fry-er, 1839—1928年）等人。这些交往，大大开阔了眼界，并汲取了新的学术营养。

洋务运动开始后，华蘅芳怀着科技救国、实业救国的信念，热情投身于这场求富、求强的社会变革中。先在曾国藩创办的安庆内军械所工作。他还参与创办江南制造局。他从同治六年（1867年）起与外国人合译西方科技书籍，次年起的江南制造局翻译馆专事译书工作。他曾主讲上海格致书院。光绪十三年（1887年）他到李鸿章所创办的天津武备学堂担任教习。光绪十八年（1892年）又去武昌主讲两湖书院的数学课程。及至65岁高龄，他仍热心教育，在无锡竣实学堂执教。他与李善兰一样，都是晚清中国数学领域最著名的科学家、翻译家和教育家。

华蘅芳的数学著作主要有《学算笔谈》12卷、《算草丛存》4卷、《开方别术》1卷、《数根术解》1卷、《开方古义》2卷、《积较术》3卷，均收入《行素轩算稿》。除此之外，还有《算法须知》1卷、《西算初阶》1卷。其数学成就主要为开方术、积较术和数根术三个领域。

开方术成就见于《开方别术》等著作之中。他提出了推求整系数高次方程的整数根的新方法即“数根开方法”。其法被李善兰评价为独开生面，“较旧法简易十倍”。但不足之处在于方程的无理数根不能求出。

积较术成就见于《积较术》等书中。分别定义了两种计数函数，给出一组乘方乘垛互反公式和几个组合恒等式。数根术成就主要见于《数根术解》书中，他指出了相当于今天“筛法”的求素数法。他阐明：自然数位数增加，素数间隔也愈稀，然素数之个数却是无穷尽的。他也证明了费尔玛小定理，但却没能指出其逆定理不真。总体看来，在中国传统数学研究成就上，华蘅芳还是排在李善兰之后的。

华蘅芳在翻译西方数学书籍，传播先进的数学知识方面，可以说与李善兰各有千秋。华蘅芳与英国人傅兰雅合作，共译出数学书籍7种、89卷。具

体情况如下。

《代数术》25 卷。原著英国人华莱士 (Wallace)，原载《大英百科全书》第八版，咸丰三年 (1853 年) 出版。同治十一年 (1872 年) 由江南制造局出版。内容包括：代数，对数、指数的幂级展开式，三角关系式，反三角幂级数展开式，几何问题的代数解法，棣模弗公式等。

《微积溯源》8 卷。原著英人华莱士 (Wallace)，原载《大英百科全书》第八版，咸丰三年 (1853 年) 出版。同治十三年 (1874 年) 翻译出版。较李善兰所译《代微积拾级》水平高，内容多，涉及微分方程问题。

《三角数理》12 卷。原著为英人 J·海麻士 (Hymers) 咸丰八年 (1858 年) 所撰。光绪四年 (1878 年) 翻译出版。是较系统、完整的三角学著作。

《代数难题解法》16 卷。原著为英人 T·伦德 (Lund) 光绪四年 (1878 年) 所撰。次年即在中国译成出版。

《决疑数学》10 卷。原著一为英人 T·加洛韦 (Galloway) 所撰，载于《大英百科全书》第八版，咸丰三年 (1853 年) 出版；二为英人 R·E·安德森 (Anderson) 所撰，载于《钱伯斯百科全书》新版，咸丰十年 (1860 年) 出版。中译本光绪六年 (1880 年) 出版。是书为编译之作。书中细述西方概率论史，介绍了有关人口估测、人寿保险、预求定案准确率，以及医疗、邮政领域统计平均数的方法。书中论述了概率理论、斯特林公式、正态分布及正态曲线等。这是传入中国的第一部，也是较完整的一部概率论著作。

《合数术》11 卷。原著为美国人 O·白尔尼 (Byrne) 所撰，同治二年 (1863 年) 出版。中译本光绪十四年 (1888 年) 出版。介绍对数表造法。

《算式别解》14 卷，原著为美国人 E·J·休斯顿 (Houston) 和 A·E·肯内利 (Kennelly) 合撰，光绪二十四年 (1898 年) 出版。次年中译本出版。

除上述 7 种出版者外，还译出《相等算式理解》、《配算算法》，惜未出版。

华蘅芳所译数学书籍，知识容量方面远远超过李善兰所译之书；又因所用底本较新，出版较快，故时效性也在李善兰书之上。此外，他译各书，文笔流畅易懂，有助于发挥出书的科学价值。当然，这与李善兰译著在先，可资借鉴不无关系。

3. 其他渠道对近代数学的传播

徐建寅 (1845—1901 年) 与傅兰雅合译《远规约指》3 卷。属初等实用几何学内容，原著者为英人白起德。译著同治九年 (1870 年) 由江南制造局出版，有图 136 幅。

英国传教士伟烈亚力早在咸丰三年 (1853 年) 就用中文写成《数学启蒙》一书。光绪八年 (1882 年) 创设于上海的教会学校中西书院的 8 年学制中，有关数学的课程安排为：第三年开数学启蒙课；第四年开代数学；第五年开

勾股法则、平三角、弧三角；第六年开微分、积分。山东教会学校登州文会馆的学制分备斋3年、正斋6年，计9年。有关数学课程其正斋第一年开代数备旨；第二年开圆锥曲线；第六年开微积分学。

洋务运动期间兴办各类学堂，均开有数学课程。京师同文馆八年制数学课程为：第四年开数理启蒙、代数学；第五年开几何原本、平三角、弧三角；第6年开微分积分。其他学堂如张之洞开办的自强学堂、江南制造局所属江南工艺学堂，以及北洋水师学堂等军事学堂，均设数学课程。盛宣怀在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创办的中西学堂（盛氏本人称为北洋大学堂），按大学标准设立，公共必修课中即有数学。

清末新政中，广设新学堂，数学教育趋于正规化。更多的中国学生接受了西方数学教育。

洋务运动时期派遣幼童赴美留学，虽然学业未了即受遣返国，但也接触和学习到了包括数学在内的西方自然科学。马尾船政局设船政学堂，在19世纪七八十年代先后派出3批本堂学生到英国、法国及德国进修深造。绝大多数人学习驾驶、制造，必涉数学的学习，且其中还专有学习兵船、算学等学。及至清末新政，出国留学生日多，其中有些人在国外大学专攻数学，如郑之藩（1887—1963年）即在光绪末年去美国学习，辛亥革命前回国从事数学教育。其他学习工程、铁路、航运等专业的留学生，也受到系统高等数学教育。

翻译西方数学书籍的除前述李善兰、华蘅芳等人，20世纪初留日学生中也有人进行这方面的工作。他们就近将日本人撰写的西方数学书籍翻译过来，介绍给国人。范迪吉等人翻译的百册《普通百科全书》中的数学书有：《数理问答》、《初等算术新书》、《初等代数学新书》及《新撰三角法》等。

另外，翻译过来的数学书还有：美国人狄考文（Calvin Wilson Mateer, 1836—1908年）与邹立文合编的《笔算数学》3册，狄考文与邹立文合译的《代数备旨》13卷，美国人鲁米斯著、狄考文与邹立文等合译的《形学备旨》10卷，谢洪赉与美国人潘慎文（A·P·Parker, 1850—1924年）及鲁米斯普摘译的《代形合参》3卷、《八线备旨》4卷。其他一些译著：《心算初学》、《西算启蒙》、《心算启蒙》、《数学启蒙》、《圆锥曲线》、《量法须知》、《代数须知》、《三角须知》、《微积须知》、《曲线须知》、《最新三角术》、《最新几何学》及《最新代数学》等。

晚清数学教材基本上都是译著，李善兰和华蘅芳的译书多在大学中使用；其他译著一般在中学或小学使用。

晚清西方数学著作大量翻译出版，各类学校对近代数学课程的设置，以及留学生在国外的学习与深造，使西方数学得到了空前的传播，有关人才不断涌现。但因当时主要处于传播阶段，故传入后对数学本身的研究基本无进展。

六、地学

(一) 清前期、中期地学的发展

1. 西方地图和地学知识的传入

明末来华传教士，带来了当时较为先进的世界地图及地图学知识。清代前期和中期，西方有关知识仍有一定程度的传入，主要表现在康熙、乾隆年间几个重要地图的绘制上，以及传教士传入地理等方面知识上。

中国传统地图，主要采用在裴秀六体的基础上计里画方，加以绘制。西方地图以经纬度表示地理位置，准确度较高。之前传入中国的世界地图，有关中国的部分粗略不详。康熙皇帝（1654—1722年）在与沙俄谈判签订《尼布楚条约》后，曾想依据传入的世界地图了解沙俄使者到中国的路线，但因图过于简略粗漏，康熙无法从中了解。当时清政府统治已基本稳定，社会经济有了明显的恢复和发展。但作为最高统治者的康熙皇帝，经历了镇压沿海抗清斗争、“三藩之乱”、沙俄侵占黑龙江地区、噶尔丹叛乱等等大的历史事件之后，深感精确的全国地图对于统治的重要性。西方地图中的外国部分的准确性，以及得自传教士讲授的西方科技知识，使康熙认识到，授命西方传教士，并采用西方先进技术来绘制精确详实的中国地图，也是切实可行的。

康熙四十七年四月中旬至二月末（1708年7月至次年1月），在京的外国传教士雷孝思（Joan-Baptiste Regis, 1663—1738年）、白晋（Joachim Bouvet, 1656—1730年）和杜德美（Pierre Jartoux, 1668—1720年）3人，受康熙命令测绘长城位置。作为测绘结果的地图，长4.6米。长城自身绵延曲折、踞高山藏幽谷之势测绘得清楚精确自下待言，其余如山脉、城门、堡寨、河流、渡口、城镇屯落，亦一一标明。康熙对试测结果表示赞许，续派另一传教士费隐（X·—E·Fridelli）顶替患病的白晋，测绘满洲地区和直隶北部区。历时2年余精密之图亦成。为了加快测绘进度，康熙五十年（1711年），测绘人员分成两组。杜德美与费隐，山遥瞻（G·Bonjour）出长城至哈密测量。雷孝思先后与麦大成（J·F·Cordoso）、冯秉正（J·F·M·A·deM·De Mailla）、德玛诺（R·Kenderer）测绘山东、河南、江南、浙江、福建、台湾等地地图。后雷孝思又至云南，完成费隐和山遥瞻未测完部分的工作；继又与费隐共同测绘贵州和湖广省的地图。各省分图测绘完毕，康熙又派遣曾在蒙养斋跟传教士学习数学、测量的喇嘛二人到西宁、拉萨等地测量。在各地测绘的基础上，由杜德美负责拼接分图。康熙五十七年（1718年），一部包括长城南部15省份、东北、哈密地区及西藏地区的地图——《皇舆全览图》，历经10年的艰苦工作和不懈努力，终于绘制出来了。

测量方法上，同时使用了西方天文大地测量和三角测量两类方法。绘制

地图之前即已做好投影、比例尺及分幅等方面的原则规定，为分图顺利拼接创造了条件。比例尺为 1 : 140 万，采用正弦曲线等面积伪圆柱投影，即“桑逊投影”。

测绘工作在全国各地测得经纬点 641 个。这类测绘，欧洲国家或未进行，或未完成。这方面，当时堪称位居世界前列。在西藏测量时，发现了珠穆朗玛峰（《皇舆全览图》标明“朱母郎马阿林”，为藏语“女神第三峰”的音译），比印度测量局的英籍测量员埃佛勒斯（G·Everest，1790—1866 年）在咸丰二年（1852 年）对此峰的测量早出 135 年。当时欧洲科学界为地球是扁圆还是长圆争论不休。雷孝思和杜德美在测绘过程中，发现不同纬度之间的经线长度不同，以事实证明了地球为扁圆形体。这两个发现，是地理发现史和测绘史上的大事，具有世界性意义。

《皇舆全览图》在中国和世界科学史上具有重要地位。它是中国第一部有文献可证的实测地图。它是《雍正十排图》、《乾隆十三排图》及晚清地图产生的基础。民国初年的《中华民国新地图》也利用该图和有关数据。在欧洲，法国根据传教士提供的底本绘成《中国新图册》出版。荷兰也出版了《中国新图册》。它成了欧洲认识、了解中国的一个重要媒介。

由于这次测量对新疆西部地区实测不多，所以乾隆时又先后两次派人去西北地区测量。第一次在乾隆二十一年（1756 年）二月至十月进行。第二次始于乾隆二十四年（1759 年），历时一年。第一次测量了天山北路及天山南路部分地区。第二次则完成了天山南路的测量。第一次由何国宗主持，明安图随往。第二次则由明安图主持。这两次测量也采用天文测量和三角测量两种方法。大量第一手实测材料，使《皇舆西域图志》于乾隆二十六年（1761 年）得以完成。在这个基础上，传教士蒋友仁（1715—1774 年）奉命对《皇舆全览图》进行改制增订，完成了《乾隆内府舆图》（也称《乾隆十三排地图》）。此图所及，北到北冰洋，南到印度洋，西达红海、地中海和波罗的海，实为亚洲大陆全图。蒋友仁采用特殊的梯形投影法制图，比例尺为 1 : 140 万。

西方先进的地图测绘技术随着测绘工作的进行，自然得以在中国传播。但测绘结果——地图，却深锁于宫中，不能广为国人所用，实为一大憾事。及至晚清湖北巡抚胡林翼（1812—1861 年）倡编《大清一统舆图》，需要依据《皇舆全览图》和《乾隆内府舆图》，才使得一百多年前的测绘成果在国内传播开来。这不能不说是一个悲剧。

2. 游记式地理著作

清代亦有类似《徐霞客游记》的游记形式的地理专著，图理琛、杨宾等均有此类著作。

图理琛（1667—1740 年），字瑶圃，姓阿颜觉罗，满洲正黄旗人。康熙

时期，先后在朝中任内阁中书、内阁侍读、礼部牛羊群总管等职。康熙五十一年（1712年）四月，受皇帝命令，去伏尔加河下游地区的土尔扈特部（蒙古族）进行慰问。五月由京师启程，沿途经过蒙古高原、西伯利亚、乌拉尔山，越俄罗斯，终于到达目的地，交递谕旨，完成了使命。康熙五十四年（1715年）三月回到京师。康熙予以褒奖，授兵部员外郎。康熙还命他将奏呈的报告刊印出来。书名《异域录》，以满、汉两种文字刊行。雍正元年该书刊印。全书3万字。记述所经地方的山川河流、地理形势、物产民俗、动植物分布、道路远近等。书中除对蒙古少有笔墨外，基本部分都是记述域外俄罗斯的。

该书体现几个“第一”：卷首所附图理琛绘制的俄罗斯地图，虽失于过简，却是国人实地考察后绘成的第一幅俄国地图；这是中国第一本介绍俄罗斯区域地理的专著。图理琛自然也就成为中国有史以来经由上述地方、并留传下游记的第一人。

《异域录》问世后，很受欢迎，以至已刊行多种版本。在欧洲也受青睐，有法文、瑞典文、俄文、英文等几个译本。当年它有助于人们了解俄罗斯，今天仍是研究俄罗斯历史地理、中俄关系史及土尔扈特蒙古的颇有价值的资料。

杨宾（1605—1702年）著有《柳边纪略》5卷。其父遣戍宁古塔，他于康熙二十八年（1689年）去探望父亲。他把一路上的见闻写成《柳边纪略》，主要内容有地理沿革、山川聚落、风土景物、语言习俗等。

书中提到地方语言：“边外多山，戴沙土者曰岭，如欢喜岭、盘头岭之类。戴石者曰拉，亦作，如拉伐，必几汉必拉之类。平地有树木者曰林，如恶林，王家林之类。山间多树木者曰窝稽，亦曰阿机。《盛京志》作窝集。《实录》作兀集，……瀑布曰发库，平地曰甸子，亦作佃子。如宽甸子，张其哈喇佃子之类。”

书中还描写了当地的生活习俗：“开户多东南，土炕高尺五寸，周南、西、北三面，空其东。就南北炕头作灶，上下男女，各据炕一面。夜卧南为尊，西次之，北为卑，晓起则迭被褥，置一隅，覆以毡或青布。客主共坐其中，不相避。西南窗皆如炕大，糊高丽纸，寒闭暑开。”

对黑龙江、松花江他作了一些考证，认为“黑龙江（《元史》作合兰河）发源塞北，南流而东。混同江发源长白山，北流而东。虽入海合而为一，而其源则相去甚远。《金史世纪》称混同江亦号黑龙，大误。又以西江之水，手掬之皆白色，惟达望略如柳汁耳。《金志》及《松漠纪闻》称掬之则色微黑，皆不可信。”

3. 水文地理、边疆地理著作

黄宗羲（1610—1695年），字太冲，号南雷，学者称梨洲先生，浙江余姚人，他是清初著名思想家、史学家和科学家。明亡后隐居著述，屡拒清廷

征召。研究领域甚广，天文、算术、乐律、经史百家及释道之书，无不涉猎。与孙奇逢、李颙并称三大儒。《今水经》是他对水文地理的研究著作。该书把全国水系分为南水、北水两类。北水包括黄河及其支流，东北的河流，河北、山东的河流，淮河等。南水包括长江及其支流，浙江、福建的河流，广江（即珠江）水系，云南的河流等。这种分类方法比《水经注》的条理性强，改正了《水经注》的部分错误。《今水经》仍有错误之处：在分类上，它没有内流河系；在某些河流的流向和从属关系上也搞错了，说黑龙江入松花江，曹娥江入浙江（今钱塘江），潞江（今怒江）入大盈江等。

南北朝时酈道元注释《水经》，成《水经注》这一历史地理学之名著。然而年代久远，水道变化甚大；加上《水经注》对南方及偏远之地水道叙述偏简，因故续貂之著更形需要。

齐召南（1703—1768年），字次风，号琼台、息园，浙江天台人。生于官宦之家。幼即聪慧，人称神童。在清廷任过翰林院庶吉士、侍读学士、内阁学士上书房行走、礼部侍郎等官职。他记忆力惊人，有目十行而终生不忘之载。他学问精深广博，有奉旨赴边疆的使臣行前多面询齐召南有关当地情况。他著述甚多，有关历史地理方面，有他任《大清一统志》纂修官时所撰该书中山东、江苏、安徽、福建、云南、外藩及属国部分；有人称“清代《水经》”的《水道提纲》。后者堪称他全部著述之代表作。

《水道提纲》计28卷，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完成。该书对当时中国沿海如鄂霍次克海、渤海、东海、南海，以及沿海城镇、关隘、海口、岛屿等均加记述。该书还记述了当时中国土地上的各个水系。既分述各地之河川，也专论全国名河大川，还记载了入海水系及入长江、黄河、淮河等大河水系。内容丰富、全面、准确，多有创见。它认为长江正源非岷江，而是金沙江；它记载的黄河源头亦与今日认识一致。齐召南及其《水道提纲》在中国古代历史地理研究中具有重要地位。

顾祖禹的《读史方輿纪要》。顾祖禹（1631—1692年），字景范，人称宛溪先生，江苏无锡人。先世累有任明朝官吏者。其父顾柔谦，博览群书，尤好史地。明亡后，率顾祖禹隐居山野，躬耕不出。临终前叮嘱顾祖禹：明《一统志》在古今战守、攻取之要方面论述不详；在山川条列方面支离破碎，源流不备；故应发愤读书，写出有水平，有见解的著作来。顾祖禹隐居不仕，专志著述。历时21年，在50岁时写出《读史方輿纪要》130卷巨著，计280万字。

全书包括以下几方面内容。历代州域形势（1—9卷）；直隶、江南及13个布政司的历史沿革和地理形势（10—123卷）；历代地理书关于河川记载（124—129卷）；史书关于星宿分野的记载（130卷）。顾氏并不满足于罗列现象，更重视进行分析和总结。在战争胜败与地利关系的分析上，尤显出超群见解。他认为，无险固然重要，但胜败的决定因素还在于是哪些人掌握着天险。他举例说，函谷关秦国用之攻战六国可绰绰有余，而秦末之衰势，

虽以拒盗尚嫌不足。他还举例说，诸葛亮出剑阁可以威震陕甘地区，而后主刘禅却连成都也不能保。他得出结论：“故金城汤池，不得其人以守之，曾不及培楼之邱、泛滥之水。得其人，即枯木朽株，皆可以为敌难”。

顾氏的见解是发人深省的。顾氏治学的使命感之强，在学者中也不多见。他写此书的目的之一，就在于总结明朝纲纪败坏，坐失险要的教训，为反清斗争提供借鉴。该书内容丰富，考订详尽，为历史地理和战守军事史的研究提供了大量资料。

吴振臣著有《宁古塔纪略》。他父亲于顺治十四年（1657年）遣戍宁古塔，康熙三年（1664年）在当地生他。他在宁古塔生活了17年。40年后，他根据自身的经历，写成此书。描述了当地的气候、物产、风俗、植被等，对当时的边防措施、官庄制度、满族的语言文字及边防上各站的名称和里程也作了介绍。最后，根据朋友的言谈记载了康熙五十九年（1720年）六七月间圃魁（今黑龙江齐齐哈尔市）东北50里发生火山爆发的事实。他写道：“忽烟火冲天，其声如雷，昼夜不绝，声闻五、六十里。其飞出者，皆黑石硫黄之类，经年不断，竟成一山。”

徐松（1781—1848年）著有《西域水道记》5卷。是书是他仿《水经注》体例，于道光元年（1821年）写成的。是书以罗布淖尔（今罗布泊）、哈喇淖尔（今敦煌西北）、巴尔库勒淖尔（今巴里坤湖）、赛喇木淖尔（今赛里木湖）、宰桑淖尔（今斋桑泊）、特木尔图淖尔（今伊赛克湖）等11个湖泊为纲，叙述甘肃嘉峪关以西和新疆地区的水系，体现了内河流的特点。在湖泊之下以河为条目，对河流流经地区的城市、聚落、支流、山岭、某些地点的经纬度及这个地区的历史、物产、地貌、少数民族、历史文献、方言、水利、水文、驻军情况等都作了叙述。它既是一部水系著作，又是一部地理著作。书中还记载了冰川及冰川地貌，如将木素尔岭上的冰川冰分为浅绿、白如水晶、白如砗磲3种。

李诚著有《云南水道考》5卷。是书写于道光年间，约65000字，以北盘江、南盘江、西洋江、金沙江、六归河、赤水河、澜沧江、潞江、大金沙江等9条干流为主纲，附以各干流的支流。总计支流454条。是书对云南省的水系记载详细，亦有个别错误的地方，如把大金沙江误为雅鲁藏布江。书后所附《滇南山川辨误》，对《徐霞客游记》中3处错误给予订正。

4. 传统地方志

地理志是中国传统的地理学著作，《汉书·地理志》首开先例，历代相沿不辍。而中国古代地理志的主要内容，则包括疆域沿革、山川、物产等自然地理和人文地理。地理志包括三种形式，一是历代正史中都设“地理志”；二是官修全国性的总志，如元代的《大元大一统志》、明代的《大明一统志》；三是由省至乡所修的地方志，如道志、卫志等。

清朝继承前代传统，也重视编修地理志。我国现存地方志总数约 8000 种，其中清代编修的为 5500 种，明代编修的约有 1000 种。清代地理志存数较多，固然与社会发展进步及清廷重视有关，也与清之前历代距今久远，旧时代兵荒马乱，多有失佚有关。

清朝非常重视全国性总志《大清一统志》的修纂，曾三次组织人力，三次修纂。第一次成书于乾隆八年（1743 年），全书 342 卷；第二次成书于乾隆四十九年（1784 年），全书 500 卷；第三次成书于道光二十二年（1842 年），全书 560 卷。《大清一统志》的体例，将北京和各省、地区分为 22 统部和青海、西藏等地区，再以府、州分卷叙述；具体内容包括疆域、分野、建制沿革、城池、学校、户口、田赋、山川、关隘、梁津、人物等计 25 目。堪称涉面较广，内容也较详尽。

除《大清一统志》外，清代的地理志即基本上为地方省、府、州县志乃至镇、乡志。一般省一级为某某省“通志”，府一级称某某“府志”，县一级称某某“县志”。清政府修纂《大清一统志》之前，要求各地先修当地方志，以备参考，这便促进了各地的方志的编修。各地方的方志的修纂，当然不仅限于清朝前期和中期，晚清各朝特别是历时较长的光绪朝，均有新修方志的问世。

地理志中记载有许多珍贵资料，这些资料又是其他文献中难以求寻的。如地震、矿产、河流、科技人物等资料，是后人研究地学史的重要资料，也为地震、河流观测及探矿找矿提供了宝贵的线索。

地理志的发达，使方志学应运而生。章学诚（1738—1801 年）在修成和州、亳州、永清三志和主修《湖北通志》基础上，总结修纂方志的经验教训，创建方志学，对方志的定义、沿革、体例、内容、编纂方法进行了研究。

5. 矿产文献

有的矿产文献，撰者多数并不出于科学研究的动机，而是爱好、玩赏和收集各种石头的文人雅士写成的石谱。自古以来此类书籍层出不穷。清代宋莘的《怪石赞》（1665 年成书）、高兆的《观石录》（1668 年成书）等书，便属此类。书中对多种石头的形状、颜色、自然特性等均有涉及，成为矿产文献资料中有价值的一部分。

清代已有专门研究矿物学的著作。云南矿业尤其铜矿业历史悠久，规模亦大，堪称全国之首。有关云南矿厂的书，清代有嘉庆四年（1799 年）檀萃（？—1802 年）撰《滇海虞衡志·金石篇》，对铜矿及其它矿种，做了一些记载。还有一部《铜政便览》8 卷，但成书年代和著者均不可考。较有影响的当推吴其濬（1789—1847 年）所著《滇南矿厂图略》。此书为吴其濬编纂，徐金生绘辑，约成书于道光二十四至二十五年（1844—1845 年）。全书分上、下卷，上卷名《云南矿厂工器图略》，下卷名《滇南矿厂舆程图略》。

《滇南矿厂图略》细述云南铜矿分布、矿床构造及找矿、采矿技术。关于铜矿石，书中记述了许多种。“自来铜”为最佳，含铜量为“十溜”（100%）。九溜以上者有“彻矿”，色深黑，质松脆。含铜量较高的还有“绿矿”。含铜量较低的则是“锡鑛”类矿石。书中记述汤丹铜矿床的特点为：矿体为扁豆体，厚度由数米到四百米不等。书中也介绍了云南所产金、银、锡、铁、铅等矿产，并记述乾隆四年（1739年）后金银矿在采铜时被发现而附带开采。

（二）晚清近代地学的发展

1. 对世界地理与边疆地理的研究

长期以来，政治高压使人们噤若寒蝉，不敢了解和研究外国；“夷夏之辨”的传统观念又使人们不屑于这样做。然而，正是这些不为人们所认识的外夷，居然对天朝上国走私鸦片，侦察挑衅，甚至为保护鸦片贸易和打开中国大门而蓄意挑起战争。严峻的现实，使统治集团中一部分人觉悟到，必须了解和研究外部世界了。鸦片战争前后，形成了一个著书立说，介绍外国史地、政情等情况的高潮。林则徐开其端，为近代中国睁眼看世界之第一人；魏源深入进行研究探讨，进行了必要的理论总结；徐继畲等人也做了富有意义的工作。

林则徐（1785—1850年），福建侯官人，字元抚，一字少穆，晚号戛村老人。嘉庆进士。在东河河道总督任内，徒步抽验秸料数千垛，尽力修治黄河。任江苏巡抚期间，疏陈连年钱漕之累，小民之苦，坚请缓征，并修白茆、浏河水利。在湖广总督任上，力主严禁鸦片，并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禁烟。正由于他勤于吏治，为政清廉，较有远见，禁烟态度坚决，故为道光派遣至广东查禁鸦片。在广东，他有虎门销烟的壮举；他有区分鸦片走私和正当贸易的灼见；他积极进行战守准备，并相信“民心可用”，允许人民在外国侵略者入侵时持刀痛杀。

战胜敌人，必须了解对手。林则徐等人已经认识到，外国为达侵华目的，对中国“探习者已数十年，无不知之”，他为“吾中国无一人焉留心海外事者”而深深抱憾。林则徐于道光十九年（1839年）抵达广州，在禁烟的同时，每天派人“刺探西事，翻译西书，又购其新闻纸（报纸）”。林则徐将搜集到的外国人编撰的各种书籍及报纸，亲自审阅修订，先后译编成《四洲志》、《华事夷言》、《滑达尔各国律例》等。《四洲志》系根据英人慕瑞（Hugh Murray）《地理大全》译出，林则徐润色，编成初稿。《四洲志》介绍了世界五大洲 30 余国的地理、历史、政情，是当时中国第一本较有系统的世界地理志。据说有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刊本，惜未得见。有《小方壶斋舆地丛钞》补编本，民国二十年（1931年）上海石印。

林则徐的远见卓识，当然不能挽狂澜于既倒，积弱的清王朝在鸦片战争中成为失败者。但林氏睁眼看世界之举，却影响了一代人；《四洲志》的译编，成为清代地理学全新进程的起点里程碑。

魏源（1794—1857年），湖南邵阳人，原名远达，字默深。道光进士，为主张“经世致用”的今文学派。曾受江苏布政使贺长龄之聘，辑《皇朝经世文编》，撰筹漕、筹河等篇。助江苏巡抚陶澍筹办漕运、水利诸事。鸦片战争爆发后，一度入两江总督裕谦幕，参加浙东抗英斗争。后愤清廷战和不定，投降派昏庸误国，乃辞归著书。他于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在镇江受

林则徐嘱托，据《四洲志》译稿及中外文献资料，撰成《海国图志》。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刊本50卷，5年后增订为60卷，咸丰二年（1852年）又扩编为100卷。

《海国图志》所参考和征引的文献资料颇多，范围涉及中外古今各类著作。除以《四洲志》为基础外，先后征引历代史志14种，中外古今各家著述70多种、奏折30多件，以及亲自了解而来的材料，附图73幅。该书叙述世界各国地理分布和历史政情，提出了自己对政治、经济、海防的见解。内容远较《四洲志》等书丰富和浩博。

《海国图志》在学术上的最大贡献，是奠定了中国的世界史地研究基础。它不仅是中国人编撰的第一部世界史地志，更重要的是初步触及了研究世界史地的理论方法，走出了前无古人的一步。它第一次从理论上提出了研究世界史地的时代意义和方法问题。魏源从对历史的观察，已朦胧意识到“中外一家”的发展趋势。既然已不能绝缘于这个世界，就必须主动研究世界史地。他强调材料基础的扎实性，主张尽量用外人的直接记载。他主张加强系统性研究，注意东西方国家联系和对比。在编撰上也形成了自成体系的结构：全书分为自撰部分和资料汇编部分，自撰部分有总叙、后译和文中夹注等，是全书灵魂；资料部分是全书内容的主体。

《海国图志》的历史意义在于，它赋予国人以新的近代世界的概念。之前旧史之《外国传》多过简或失实；少数专书不外海外奇谈；明末清初西方传教士的新知识不受重视。是书以几十幅世界地图，以浩繁的叙述，为人们展示了另一个近代世界。书中阐发的“师夷长技以制夷”的主导思想，促使人们去思索，去变革。

《海国图志》也存在一些不足和错误之处。在辑录他人著作时，魏源未能对原著中的欠缺和错误予以指出和纠正。如所附地图系选之他书，但原图绘制技术较差，形状、位置及距离多有偏差，魏源并无任何说明和改正，照辑不误，失于准确和科学。另外，该书虽有魏氏自撰《筹海篇》及各部分叙文与按语，但大多为辑录他人著作予以汇编而成。

《海国图志》之后，世界地理研究竟成风气。梁廷楠的《海国四说》和徐继畲的《瀛环志略》反映了这一趋势。

梁廷楠（1796—1861年），广东顺德人，字章冉，号藤花主人。道光副贡生。曾任广州越华、粤秀书院监院、学海堂长、广东澄海县训导等职，参与过禁烟斗争和鸦片战争时的抗英斗争。鸦片战争前夕就留意搜集海外旧闻、各种报章及西人著述，探寻西方国家强弱分化的原因。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开始，先后撰成《合省国说》（即美国史）3卷、《兰仑偶说》（即英国史）4卷等书。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刊行《海国四说》，内中即有上述二书并其它种书。

《海国四说》介绍了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地理、经济、政治、文化、宗教及风俗等。是书也把介绍史地与激励中国近代反侵略斗争相联系。在介绍美

洲开发时说：欧洲人初至美洲，“其地已先有土著如中国之苗者十数万人……各国商船始不过以贸易至，货尽即行，继侦知其力弱谋独无能力，又人少土旷，谓可夺而有之……各国遂先后劫以兵而分裂其地”，对英国灭印度、攻缅甸、占南洋的侵略行为，无不予以揭露。作者显然要让国人从中汲取教训，变弱为强，以免遭侵略。是书在规模上不及《海国图志》，但在体例上已不同于《海国图志》式的资料汇编，形成一家之说的撰述之作。

徐继畲（1795—1873年），字健男，号牧田、松龛，山西五台人。道光进士。曾任翰林院编修、陕西道监察御史、广西浔州知府、福建延邵津道道台。鸦片战争时，在福建汀漳龙道任上抗敌。后升任广西巡抚、福建巡抚兼闽浙总督。他利用在福建沿海为官的便利条件，广泛收集外国史地资料，历经五载，手稿修改几十次，终于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撰成《瀛环志略》10卷，刊刻出版。

该书约15万字。系统介绍了世界近80个国家和地区的地理位置、历史变迁、经济文化及风土人情。于亚洲、欧洲及北美洲叙述最为详尽，而对国人向少了解的南美洲、大洋洲和非洲亦有介绍。该书资料比较准确。全书有42幅地图，除日本及琉球一幅取自中国资料，其他均从西方地图册上钩摹而成，堪称是当时中国刊印的外国地图中最好者。书中介绍了西方先进武器和交通工具，并以欣赏笔调谈及西方的资产阶级民主制度。

是书出版后，即为国内开明者所重视。魏源增订百卷本《海国图志》即引用其该书约4万字材料。该书于咸丰十一年传入日本后，备受重视，几次翻刻，广泛流传，印刷与装帧质量亦远在中国刻本之上，并以日文、英文注出人名、地名，地图套彩印刷。日本刊本反流入中国，成为翻刻的摹本。洋务办学，是书成为同文馆教科书之一。是书亦有不足。何秋涛（1824—1862年）曾作《瀛环志略辨正》一文，对书中有关俄罗斯部分的差误予以订正。另外，某些观点失当。在非洲社会发展落后的原因上，是书沿袭殖民主义者的诬蔑之词：“黑番愚懵，无经营创造之能，遂至人禽杂处，长此榛狁。”他解释欧洲器物先进的原因是欧地“在乾戌方，独得金气。”他认为开凿巴拿马运河的计划不能实现，在他看来，“两地之限隔，天地之所以界画东西也”，既然理当如此，“欲以人力凿之，不亦僨乎！”再则，是书不同意“师夷长技”，唯恐失体，表现出封建保守性。

鸦片战争前后，清王朝日衰，在英国东南沿海挑衅和大举进犯的时候，陆地边疆也受到越来越严重的威胁。有识之士忧心忡忡，著书立说，对边疆的地理和历史加以研究，以图唤起国人的注意。龚自珍（1792—1841年）为澄清东北边界问题，写过《最录平定罗刹方略》，于研究东北中俄边界有很大的参考价值。曾立志编撰《蒙古图志》，搜集许多资料，惜失火被毁。

魏源在边疆地理研究上也有贡献。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撰成《圣武记》，内有《国朝俄罗斯盟聘记》和《俄罗斯附记》两篇，介绍中俄边界情况。

稍后并且成就较大的研究者当推张穆、何秋涛及曹廷杰等人。

张穆（1805—1849年）初名瀛暹，字诵风、蓬仙，一字石州，山西平定人。26岁时录为优贡生，候选知县。34岁（1839年）后弃仕途，长住北京宣武门外，一意著述。学识精深广博，尤精于历史地理和古文字学，《蒙古游牧记》是他的代表作。

《蒙古游牧记》凡16卷，张氏逝世后经友人何秋涛校订，并排比补辑末4卷，才得全部成书。以蒙古历史上各盟的旗为单位，对在内外蒙、青海、新疆等地各部落历史、地理情况，详细考注。对清廷与蒙古王公的关系，也记述甚详。内蒙古24部6卷，外蒙古喀尔喀4部4卷、额鲁特蒙古3卷、额鲁特新旧土尔扈特3卷。在地理方面，他对蒙古各处地形、驻军重镇及边地卡伦，都考古证今。他还注意对自然经济条件的考察，每记一地，必记其水道泉源流向，何处水咸不可食，何处有水草，何处宜稼穡畜牧，等等。

《蒙古游牧记》是第一较系统的蒙古地志，是研究蒙古历史、地理的重要参考书，受到中外学界的重视。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有俄译本问世；民国六年、二十八年先后有两种日译本出版。

何秋涛（1824—1862年），字愿船，福建光泽人，道光进士。历任刑部主事、员外郎。曾主讲保定莲池书院。因外患日深，关心社会政治问题，尤注重边疆史地研究。他认为沙俄与中国接壤，“与我朝边卡相近，而诸家论述，未有专书”，乃广为搜集资料，撰成《北徼汇编》6卷，后又增至80卷并附图。进呈咸丰，赐名《朔方备乘》。

何秋涛著书目的在于称颂清初武功，提醒统治者认清边疆形势，抵御外来侵略。为了这个目的，该书不仅记载了历朝北部边疆用兵得失之故，而且对东北到西北的边疆沿革的攻守地形作了详尽考察。他认为中国北部边疆最大威胁来自沙俄，故对中俄关系方面的史地情况着墨甚多，文章亦最有价值。这方面的篇章有《北徼界碑考》、《俄罗斯馆考》、《雅克萨城考》、《尼布楚城考》、《艮维窝集考》、《库页附近诸岛考》、《北徼山脉考》、《艮维诸水考》、《乌孙部族考》等等。

论及东北边境防御，何秋涛认为吉林至关重要，“为盛京屏障者吉林也，为吉林根本者东海诸部也”。故以专篇记东海诸部，该书还以边疆沿革考证，驳斥一些不正确的说法。

该书考订群书，集诸家大成，史料来源十分丰富。该书突破了之前边疆史地研究领域，把研究范围扩大到边疆以外史地。在继承发展东北、蒙古、新疆史地研究成果的同时，又展开了对俄罗斯、西伯利亚等史地的研究。

姚莹（1785—1853年），安徽桐城人，字石甫，号展和。嘉庆进士。鸦片战争期间任台湾道，会同总兵达洪阿，奋力抗击侵台英军，屡次击退英舰。平日即注意搜集有关世界各国情况的资料。鸦片战争后受诬贬官四川，尤努力探寻抵抗侵略的良策，将多年搜集所得资料，撰成《康輶纪行》16卷，着重考察西藏地区，绘制有世界和中国西南边疆地图，记载了不少有关英、法、

俄、印度、廓尔喀、哲孟雄等国地理、历史知识，提醒时人警惕英国侵藏野心，建议加强沿海与边疆防务。

曹廷杰（1850—1926年），字彝卿，湖北枝江人。自幼熟读四书五经，并及史地书籍。由廪贡生考取汉文誊录，在国史馆当差。光绪九年（1883年）至宣统二年（1910年），几次受命去东北，在三姓靖边军后路营中办理边务文案；进行过近2年的黑龙江等地的边防考察；调查沙俄擅自派人到东北勘探铁路的情况；试办呼兰山植山货税务，试办都鲁河税务；补吉林知府并兼理府学。在东北期间，他广泛收集资料，勤于著述，研究东北史地。他的主要著作有《东北边防辑要》、《西伯利亚东偏纪要》、《东三省舆地图说》等，于我国东北史地研究贡献甚大。

《东北边防辑要》偏重于历史文献的汇集整理。阐明明、清两代东北疆域及其管辖，论证黑龙江流域自古即为中国领土。

《西伯利亚东偏纪要》是作者实地考察中俄边界后写成的，全书计118条。曹廷杰对永宁寺碑和奴尔干都司衙署所在地的考察，以及对永宁寺碑文的拓取与研究，都成为明代东北疆域的极富说服力的证据。曹廷杰拓取和研究奴儿干永宁寺碑文的成果，震动了当时的学术界。是书对当时边防价值也很大。吉林将军特摘取书中85条送清廷军机处，摘了35条奏呈皇帝。

《东三省舆地图说》，主要是关于东北地理、考古及民族等方面的学术札记。内中《古迹考》1卷，是作者在东北实地考察的成果。咸平府、率宾府、显州、信州、五国等处，作者考证出确切地点，解决了史家悬而未决的问题。其它如金上京、三姓、白城、得胜陀碑、完颜娄室碑等问题，该书均提出独到看法。

曹廷杰还撰有《条陈十六事》、《查看俄员勘探铁路禀》，在抵制沙俄侵略东北方面，向清政府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建议，如自筹款项筑路、自定路轨规格、垦荒开矿、移民实边、练兵备战等等。

曹廷杰是晚清首位全面实地调查黑龙江流域民族、历史、地理、古迹及社会经济的学者，他在清朝边疆地理研究领域具有重要地位。

2. 西方地学知识的传入

鸦片战争后，西方地学知识也比较系统地传到中国。

编著、翻译西方地学著作是传播渠道之一。第一个在中国传播西方近代地学知识的是英国伦敦教会教士慕维廉（Muirheadwilliam，1822—1900年）。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他即来到中国上海传教。他有很深的中文功底，咸丰三年（1853年）出版了他编译的《地理全志》。书分上、下编，上编论地政，下编论地质、地文。

在上编中，分洲叙述了世界地理。下编之卷一为地质学内容，其他各卷则是自然地理学的内容；卷二是地貌学；卷三为水文学；卷四至卷五为气象

气候学；卷六为植物地理学；卷七为动物地理学；卷八为人口地理学；卷九为数理地理学；卷十为地理学史。此书把世界地理知识比较完整准确地介绍给中国人，同时，还使中国人有机会比较深入地了解到诸如地震、火山、地裂、水质、江河湖泊、海洋潮汐、化石及地层等方面的知识和理论。

慕维廉还在咸丰七年刊行《六合丛谈》，在这个刊物上发表过包括《地球形式大率论》、《水陆分界论》、《洲岛论》、《山原论》、《地震、火山论》、《平原论》、《潮汐平流波涛论》、《河湖论》等一系列文章。

洋务运动时期，中国科学家华蘅芳等人与外国传教士合作，也翻译了一些较有价值的西方地学著作。

《金石识别》是美国著名地质学家和矿物学家 J·D 代那 (James Dwight Dana, 1813—1895 年) 所著，由英国传教士玛高温 (D·J·Macgawan, 1814—1893 年) 口译，华蘅芳笔译，江南制造局于同治十二年 (1873 年) 出版。这是第一次将近代矿物学和晶体物理学知识系统介绍到中国。全书 12 卷，设总论、分论两部分。总论中有“论金石结成之形”、“论金石形色性情”等内容；分论中的内容包括论述“锈金类”、“气类”、“水类”、“炭类”、“硫黄类”、“金石化学”、“金石分类之法”等。此书译完之后，华蘅芳又继续与玛高温合作，把英国著名地质学家莱伊尔 (C·Lyell, 1797—1875 年) 所著《地学浅释》译出，同治十二年江南制造局出版，全书 38 卷。原著为同治四年 (1865 年) 出版的第六版本。于是，莱伊尔的地质进化均变说和达尔文生物进化论首次在中国得以介绍。

此外，江南制造局还译有其它地学方面的书籍。据统计，从同治七年至光绪三十三年 (1868—1907 年)，共译出“矿学”书籍 10 种 72 卷，译出“地学”书籍 3 种 51 卷。其中矿学类书有《开煤要法》、《井矿工程》、《宝藏兴焉》等等。

清末新政中去日本留学的学生，也译出一些地学书籍。范迪吉等人于光绪二十九年 (1903 年) 翻译并出版的《普通百科全书》100 册中，有地学方面的：《地质学》、《日本新地理》、《万国新地理》、《万国地理学新书》、《地理学新书》、《日本地理问答》、《世界地理问答》、《矿务学问答》、《矿务学新书》、《地文学新书》等。

上述编著和翻译的西方地学著作，对于传播地理学、地质学、采矿冶金学、矿床学等知识，起到了不小的作用。当然，有些书中关于地质年代等译名采用音译，不利于掌握和普及。

自洋务运动起，晚清教育也逐渐进行改革。洋务运动中兴办的学堂，许多都开设地理、矿学课程，有的还专门设立这方面的专业。京师同文馆五年制学生第五年开设地理金石课；八年制学生第三年开设各国地图课，第八年开设地理金石课。盛宣怀在光绪二十一年 (1895 年) 创办的北洋大学堂 (又称中西学堂、北洋公学)，即有“律例、矿务、制造”3 个专科。张之洞在光绪十八年 (1892 年) 于湖北矿务内附设矿业学堂和工业学堂，开设矿学及

工艺课程。张之洞在湖北开设的湖北算学堂亦开矿业课程。广东开设的西艺学堂，分设矿业、电学等5种专业。

洋务运动中办起的学堂选派出国留学学生，有的就是选学矿业等专业。福州船政学堂在光绪三年（1877年）派出首批留欧学生30余人，其中有1人专学矿业，有4人学习矿业和制造理法（上述5人依次为：罗臻禄、池贞铨、张金生、林庆昇、林璋）。

清末新政中，各地纷纷设立新式学堂，地理课程得到普及。张之洞在湖北开办的小学堂、中学堂，均开设地理课程。张之洞开办的师范学堂，也开设地理课程。光绪三十年（1904年）张之洞改湖北西路高等小学堂为矿业学堂。宣统元年（1909年），京师大学堂设“地质学门”，聘请德国人梭尔格博士（F·Solgar）讲授。同期国人也有出国留学学习地质专业的，如章鸿钊（字澶群，浙江吴兴人，1877—1951年）光绪三十年（1904年）留学日本，宣统三年（1911年）毕业于东京大学理学部地质科；丁文江（字在君，江苏泰兴人，1887—1936年）毕业于英国格拉斯哥大学地质系，宣统三年（1911年）回国。日本专设教育中国留学生的学校中，有一矿业学堂，内设铁路、矿业两科。

教会学校也开设了地理、地质等课程。光绪八年（1882年）开学的上海中西书院八年制教育中，第三年有“各国地图”课，第八年有“地学、金石类考”课。

需要指出的是，晚清有的人虽然出国并无学习使命，但却在国外不失时机地学习地学方面知识。邹代钧（字甄伯，湖南人，1854—1908年）就是这样。他受家学熏陶，自幼喜好舆地之学。光绪十二年（1886年）作为随员随刘瑞芬出使英俄等国。他在外国期间，潜心学习、研究西方测绘地图技术，堪称中国第一位在国外研习西方近代地图学的人。

上述传播西方地学的手段和渠道，在传入西方地学的过程中，都不同程度地发挥着作用。《地学浅释》曾在中国用作教材，鲁迅就读江南陆师学堂时就用过它。江南制造局翻译的书籍，较长时间成为国内新式学堂的教材。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规定的学堂教材，属于翻译的地学书即有《世界地理学》、《大地平方图》、《地学指路》、《金石略辨》等。洋务运动期间派遣的首批赴美留学的幼童，虽学业未竟就被迫回国，但其中仍涌现出黄耀昌、陈荣贵、唐国安、梁普照、邝荣光、邝景扬、陆锡贵等人，成为中国首批矿业工程师。章鸿钊在日本东京大学理学部地质科毕业回国后，在京师大学堂任地质学讲师，是为中国人中第一位教授地质学课程者。王汝淮（别号皖南，广东南海人，1870—？）原在广州同文馆，光绪十六年（1890年）调至京师同文馆学英文，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被派至英国伦敦学习矿业，以优异成绩学成回国，在工部任职，继到京师实业学堂工作。宣统三年开始编写《矿业真诠》，民国六年（1917）脱稿，是中国人写的第一部采矿学教科书。邹代钧于光绪十五年（1889年）从英、俄回国，带回欧美地理图册多

种。适逢清政府开馆续修《会典》，乃呈《上会典馆书》，建议兼采中西地图测绘法，受到普遍赞赏。他担任湖北舆图局总纂、湖北译书局海国地图编辑。戊戌变法运动中，他是湖南维新报纸《湘学报》的舆地撰稿人，是南学会舆地主讲人。戊戌变法失败，又主讲两湖书院。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又在京师大学堂任总教习，并主讲舆地。

近代地学的传入，还有一种特殊的媒介，即西方学者到中国进行地质资源调查。这种调查本身是学术性的，但却服务于帝国主义侵华目的。客观上，这些调查过程、调查结果，也影响着中国地质学的发展。

这类调查始于同治年间，整个晚清未有间断。先是西方学者进行，继则日本学者也参加这类地质调查。

第一个到中国调查地质的是美国人庞佩利（R·Pumpelly，1837—1923年）。他从同治元年（1862年）开始，在华北和长江下游进行了三四年的调查。他于调查之后，著有《中国蒙古及日本的地质研究》一书，提出中国地质构造线为东北—西南走向的所谓“震旦方向”学说，对中国地质学产生过较大影响。同治七年（1868年），德国著名地质和地理学家李希霍芬（Ferdinand von Richthofen，1833—1905年）到中国考察，进行了4年，到达中国南北14个省区。根据调查，写出《中国，亲身旅行的成果和以之为根据的研究》多卷巨著（1877年至1913年陆续出版）。书中提出的中国黄土风成说，中国地层和地质构造等论述，以及有关中国化石的记述及所附地质图，都有一定影响和权威性。书中还提出了“山西之煤可供全世界千年之用”及胶州湾为良港的观点。德国强租胶州湾和垂涎于山西采煤权，理论依据均与调查有关。

其它调查还有：光绪三年至六年（1877—1880年），洛茨（D·Loczy）先走长江流域，过秦岭而入甘肃，然后沿南山北麓进入川西山区，最后由西康进入云南；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维里斯（B·Willis）和布莱克维尔德（E·Blackwelder）先后去山东西部、东北南部、河北、山西、陕西、四川、湖北、长江三峡地区调查，发表有《中国调查报告》；光绪三十三年至宣统二年（1907—1910年），布朗（J·C·Brown）几次去云南调查；宣统元年（1909年），戴普拉（G·Deprat）进入云南调查，历时15个月，写有《云南东部地质》，清未来华进行调查的日本人有小藤文次郎（1856—1935年）等人，他们活动范围是东北。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隶属于大连满铁总部的满铁地质调查所成立，对中国东北及山东进行地质调查，更是赤裸裸地为日本变东北为其殖民地的阴谋服务的。

3. 中国近代地图学、地质学的诞生

西方地学理论传入中国后，晚清中国学者加以运用，进行研究，取得一些成果。

邹代钧是中国近代地图学的倡导者和奠基人之一。所著《上会典馆书》、《湖北测绘地图章程》二书，堪称是他地图理论和方法的代表作。于西方先进测绘理论如经纬度测量法、三角测量法、多种投影法、等高线法等均加论述，对西方先进的测绘工具及其用法的介绍不胜详尽。

他于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在武昌创办译图公会。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是会改名为舆地学会，是中国近代地理学最早的学术组织。舆地学会致力于编译出版中外名图，推进地理学研究，普及地理教育。

邹代钧主持湖北舆图局、舆地学会期间，先后绘制出版湖北地图《湖北全省分图》、《中外舆地全图》等地图，计各类总图、分图千余幅。这些地图除《湖北全省分图》是实测外，其他都是精选自外国人所作最新地图和国内胡林翼《大清一统舆图》、各省通志、州县志所附地图。编制地图时，将中国传统的计里画方绘法转化为地图投影法。在编译外国地图时，不仅把外文译成汉文，把经纬度改为以中国京都子午线为起始子午线，而且把比例尺改行自制的中国舆地尺，以便国人掌握。他还采用多种投影法和彩印法来制作地图，使这些西方先进技术在中国得到运用。

邹代钧在地理书籍方面也有许多著述，主要有《光绪湖北地记》24卷、《中国海岸记》4卷、《西域沿革考》2卷、《中俄界记》3卷、《蒙古地记》2卷、《日本地记》4卷、《安南、缅甸、暹罗、印度、阿富汗、俾路支六国记》8卷等。

中国人自己撰写有关中国地质的学术论文，最早的当推虞和钦和鲁迅(1881—1936年)。虞和钦(浙江镇海人)于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上海创办《科学世界》杂志，当年该杂志四、五月份的第二、三期上，发表了她的论文《中国地质之构造》。鲁迅曾在江南陆师学堂附设矿路学堂读书，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十月在《浙江潮》第八期上发表《中国地质略论》。之后的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直隶矿产局总勘探师邝荣光测绘出《直隶地质图》是为中国首份地质图，后他又发表《直隶省矿产图》、《直隶石层古迹》等学术文章。宣统二年(1910年)，东京帝大留学生顾琅根据日本地质矿产局秘本编纂一幅《中国矿产全图》。张相文(1866—1933年)早在光绪二十七年、二十八年两年(1901、1902年)就编著《初等地理教科书》和《中等本国地理教科书》，成为中国最早自编地理教科书。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又编著《地文学》和《最新地质学教科书》。

中国人在晚清成立了中国地学会。该学会是张相文与张伯苓等人发起，于宣统元年(1909年)在天津创立的，张相文被推举为第一任会长。次年，《地学杂志》问世。初为月刊，因经费原因，后改双月刊、季刊、半年刊，甚至还被迫几次停刊。

中国人在晚清也进行了一些地学考察性质的活动。张相文曾在宣统元年至三年(1909—1911年)到山东、河北、河南、内蒙等地，进行旅行考察。《地学杂志》上发表过他考察后所写文章《齐鲁旅行记》、《豫游小识》、

《塞北纪行》等。

4. 考据派对历史地理的研究

鸦片战争以后，传播、倡导和研究西方地学固然渐成时代主流，但仍有一些学者继承乾嘉考据学风，埋首于古书之中，进行沿革地理的研究。在考证地名、补充史实、校注古代地理名著、搜集历史地理资料等方面，促进了我国沿革地理学的发展。杨守敬与丁谦在这方面尤值一提。

杨守敬（1839—1915年），字惺吾，晚号邻苏老人，湖北宜都人。同治元年（1862年）中举人后，屡次进京会试皆不中，乃绝意功名，专志著述。曾为随员出使日本。光绪十年（1884年）归国后曾任两湖书院地理教习。其代表作有《水经注疏》、《隋书地理志考证附补遗》、《水经注图》、《历代舆地图》等。

《水经注疏》40卷，计73万字，4倍于原书字数，对于《水经注》所述河流迁徙、郡县沿革、城镇荣衰、各种地理现象，都有详尽考述，以今地名予以注释；对以往研究《水经注》的成果予以辨析，订伪纠谬，对全祖望、赵一清、戴震3人校勘中的纠谬之错予以揭发。

《隋书地理志考证附补遗》共9卷。广征博引隋史志记传、唐宋地理总志，以及明清两代研究成果，论述了隋代郡县建制与省并的原因。

《水经注》无图说，难令读者有具体地理观念。咸丰年间（1851—1861年）汪士铎（1802或1804—1889年）撰《水经注图》，惜描绘粗陋，比例失调，方位错乱，水道源流亦追溯不清。由是杨氏乃作《水经注图》，取胡林翼《大清一统舆图》为底本，以传统绘图之法，将郦氏记载的137条水道、1252条支流及所经地方（城邑、湖泽、古迹）和各种自然地理现象，均予细致而准确的描绘。即以今日标准衡量，大多数也是正确的。

《历代舆地图》共34册，耗时35年。图籍包括历代疆域总图和各朝详图，从春秋到明朝，贯通古今，内容可谓丰富。过去的历史地图，多为断代之图。嘉庆年间李兆洛曾编有《历代地理沿革图》，但内容过简，错讹亦多，且将割据之朝省并为一图，完整性较差。杨守敬编绘之图则予以改进。所据府本为胡林翼《大清一统舆图》，而胡氏舆图又以康乾时传教士所绘制地图为根据，故杨氏舆地图更具准确性。

除上述三书外，杨守敬还著有《汉书地理志补校》、《三国志郡县表补正》、《晦明轩稿》、《禹贡本义》等。考释地名方位，补订郡县变革，均有创建，正因为杨守敬学术成就超出前人，故当时人就把他的地理学与李善兰的数学、段玉裁的小学，并称为清代三绝学。

丁谦（1843—1919年），字益甫，浙江嵊县人。同治四年（1865年）贡于乡，后曾任象山县教谕、处州府教谕。他博览群书，长于边疆和域外地理论考证和研究。代表作为《蓬莱轩舆地学丛书》，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

出版。

丁谦对历代史书的西域传详加考证，对其中舛误、弊病予以纠正。他还广泛搜集古今中外材料，对正史西域传的遗阙进行增补。除了撰著历代正史西域传地理志外，丁谦还对蒙古舆地详加考证，撰《元秘史地理考证》16卷，纠正前人错误，并补其遗漏。丁谦的考证，往往还扩及到域外。《晋外四夷考证》就谈及大秦（罗马）的历史，并考证了通向大秦的通道。对朝鲜史地也有涉及，《朝鲜传考证》则考证出大同江和鸭绿江均有泪水称谓。

七、医学

(一) 传统医学的新发展

1. 本草著作

清代关于本草方面的著作问世较多，成就亦比较显著。

赵学敏与《本草纲目拾遗》。赵学敏（约 1719—1805 年），字依吉，号恕轩，浙江钱塘（今杭州）人。其父为福建知县，颇晓医道。家藏古今医书，并有养素园培植各种药草。赵学敏自幼即对医学产生浓厚兴趣，及至成年，更是广为涉猎、研读古今医书药典。虽父命业儒，然其终生却专务方技之学。他治学勤勉、严谨，一生著述甚丰，所著之书合称《利济十二种》，可惜其中大部分已失传，如《奇药备考》6 卷、《本草话》32 卷、《百草镜》8 卷、《花名小药录》4 卷、《外绎秘要》3 卷，均为生药学、药理学和药化学方面著作。现存于世的，除《本草纲目拾遗》10 卷外，还有关于铃医技术的《串雅内编》4 卷和《串雅外编》4 卷。

《本草纲目拾遗》著于乾隆十一年（1756 年）。体例上效仿《本草纲目》，又比后者多出藤、花二部，计 18 部。全书共收药物 921 种。本书具有以下特点。第一，药物来源广泛。药房的药方广告，边防外记诸多记载，西方传教士传播的信息，无不在采集选择之列。民间许多药物，如治风湿的千年健，医毒虫咬螫的独角莲，治冷痢的鸦胆子等，均收录书中。再如西洋参、吕宋果等舶来药物，也均入选。第二，作者对搜集的药物，采取严谨的科学态度，进行查验，力求准确无误，如同作者所说：“拙集虽主博收，而选录尤慎”，“必审其确验，方载入”。有的草药作者为观察研究，还自行培植。作者不满足对药物的间接耳闻，一定坚持目见查验。第三，进一步发展了李时珍的《本草纲目》。全书所收 921 种药物中，有 716 种是《本草纲目》未载或误收的。他评价李时珍之《本草纲目》：“诚博矣，然物生既久，则种类愈繁”，有的未及时记录，时过境迁，恐难辨识。他举产于安徽西部霍山石斛形小味苦和白术根斑力大为例，说明药物同物异种之区别，不应一概而论。书列“正误”，专论《本草纲目》传讹、漏载药物。该书为《本草纲目》拾遗补缺，纠谬正误，相得益彰，有较高的学术价值。

吴其濬与《植物名实图考》。吴其濬（1789—1847 年），字淪斋，别号雩娄农，河南固始人。嘉庆二十二年（公元 1817 年）中进士，殿试翰林榜一甲第一名，授职翰林院修撰。后历任兵部左侍郎、江西学政、署湖广总督、湖南巡抚、浙江巡抚、云南巡抚、云贵总督、福建巡抚、山西巡抚等职。吴氏留心民情，注意各地物产，而为官走遍中国大部地区，又为他比较全面地考察提供了便利条件。他一生著述不少，包括《滇南矿厂图略》、《云南矿厂工器图略》、《滇行纪程集》，以及《植物名实图考》。其中《植物名实

图考》学术价值较大。

《植物名实图考》全书分两部分。一部分是《植物名实图考长编》22卷，系辑录古代植物文献而成；另一部分则称《植物名实图考》，计38卷，系以《植物名实图考长编》为基础，亲身察访后编成。吴氏具有严谨态度和科学精神。他不满足于简单地参考前人的研究成果，尽管他广泛搜集文献资料，达800余种，他更重视实地的考察和实物的观察。每到一处，他都要尽力采制和搜集植物的标本，并重视农民、牧童等在实践中积累的有关知识。书始撰于嘉庆二十二年（1817年），历经40年，其间随时修改和增加新的材料。至去世之前，仍不以为书已完成。吴其濬去世后一年即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陆应谷将《植物名实图考》刊行。陆氏为该书作序称颂吴其濬“具稀世才，宦迹半天下，独有见于兹，而思以愈民之瘼，所读四部书，苟有涉于水陆草木者，靡不削而辑之。”吴其濬较长时间内身为清朝政府的封疆大吏，能坚持研究著述，且具严谨求实精神，的确是难能可贵的。

《植物名实图考》的编写体例也仿照本草，分类方法也与《本草纲目》基本一致。书收植物1714种，绝大多数都是药用植物，分为谷类、蔬菜、山草类、隰草类、石草类、水草类、蔓草类、芳草类、毒草类、群芳类、果类、木类、计12类。《植物名实图考长编》收入植物838种，少群芳类。

《植物名实图考》较高的科学价值，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容量大。《图考》所收植物比《本草纲目》增加519种，这无疑是对中国本草研究的又一发展。如八字草、黄药子、蛇含草等，都是吴氏发现药用而收录的。

第二，对植物的品种、形态、颜色、性味、用途、产地等，均有非常详细的记述。吴氏重视亲身调查和访问，甚至试种移植以便观察。所载植物仅产自江西、湖南和云南三省者就逾千种，这与他多年在上述省份为官，更便于实地察访大有关系。这就更增加了该书的可靠性。

第三，所附植物图描绘之精细、准确，超过前人。每种植物，必附一图，且多于植物新鲜之时描绘而成，许多植物图还包括根、茎、叶、花全貌。

第四，澄清了前人许多误解。吴其濬经过认真研究和考证，发现了包括李时珍在内的前人在本草学上的误解和错误，并在书中予以指正。如冬葵，即为冬寒菜，湘人长期种植食用，但李时珍却认为它仅在上古时为人食用，“今人不复食之”，归入隰草类。吴氏复列在蔬菜类中。再有，《天工开物》称穞麦即青稞、大麦，独产陕西，吴氏纠谬称：“青稞与穞麦迥异，然皆不需碾打而壳自落。”对《山西通志》“党参今无产者”一说，吴氏辨误称：“余饬人于深山掘得，莳之盆盎，亦易繁衍，细察其状，颇似初生苜蓿，而气味则近黄芪。”类似纠谬辨误之例，书中还有许多。

《植物名实图考》在国际上也有一定影响。它曾传至日本等国。近代德国植物学家毕施奈德在所著《中国植物学文献评论》（1870年出版）称《图考》一书附图“刻绘尤精审”。

我国现代植物分类学家在植物中文命名时仍要参考《图考》一书。

当然，《植物名实图考》在科学性上尚有上一些问题。某些议论也嫌空泛、陈腐。

其他本草著作。清代有一些本草著作着重从《神农本草经》研究考订入手，主要有：张璐（1617—1699年）撰《本经逢源》4卷，收药700余种；黄宫绣撰《本草求真》10卷；徐大椿（1693—1771年）撰《神农本草经百种录》1卷；邹澍（1790—1844年）撰《本经疏证》12卷；张志聪（约1619—1674年）撰《本草崇源》3卷；陈念祖（1753—1823年）撰《本草经读》4卷，等等。

清代还有一类本草著作，基本上是围绕《本草纲目》和《本草经疏》等书，追求简要实用，精选疗效显著药物。主要有：王翊著《握灵本草》10卷，《补遗》1卷；汪昂（1615—约1695年）著《本草备要》4卷，附《汤头歌诀》1卷；吴仪洛著《本草从新》6卷；沈金鳌（1717—1776年）著《要药分剂》10卷，等等。其中汪昂《本草备要》影响为大。

2. 医方、医案与医史

从隋唐开始，兴起广泛搜集医方的风气，至明代达到鼎盛阶段。晚明以降，搜编医方之方向有所变化，人们更重视选录有影响的良医之方，并探寻制方的缘由。清代这方面的书主要有：汪昂的《医方集解》21卷，附《急救良方》1卷和《勿药元诠》1卷；罗美的《古今名医方论》4卷；王子接的《绛雪园古方选注》3卷；吴仪洛的《成方切用》26卷，等等。

医案方面，整理医家本人临床经验的书，有华岫云（？—1753年）整理的叶天士《临床指南医案》10卷、《吴鞠通医案》5卷等。还有的医案，是对文献进行整理的结果，较著名的有魏之琇（1722—1772年）的《续名医类案》60卷和俞震的《古今医案按》10卷。

《续名医类案》约成书于乾隆三十四年（1769年）。先此前明代江瓘撰《名医类按》12卷，起扁鹊，迄元、明医家临床治验，均予采摭，并附自己的批注评论，但该书不注引证出处，惜为不足。魏之琇遂撰是书。魏书对江瓘所遗漏的明之前医家治例，有所增补，但更多的还是搜集明以来的医例，于医籍及医籍之外的文集、说部、史传、地志等书中广为搜集。书中还附有魏氏评论之语。此书堪称医案撰述之最博之著。通行信述堂本36卷，分345门。

《古今医案按》成于乾隆四十三年（1778年）。该书不追求容量博大，仅取治例107门，均为可资借鉴之例，并附精透论说。

以上魏、俞二书，各有所长，相得益彰，均属不废之作。

医史方面，著述无多，值得提及的是《古今图书集成》之“医部”中，有《医术名流列传》14卷。取史传、方志、文集、杂记体例，内容庞博。时

间起于上古，迄于明末，收录 1364 人。该列传也存在着少考订、多重复、甚至错讹等不足，但贵在集中医史资料和廓清医史线索。

3. 《内经》、《伤寒论》和《金匱要略》的研究

《内经》研究专著，在明之前本无多，又少有传世。明、清两代研究者较多。继明代张景岳、马莒等人之后，清代张志聪、黄元御等人对《内经》的研究也较有成就。

张志聪，字隐庵，杭州人，著有《素问集注》和《灵枢集注》。他的注疏、诠释动机在于担心《内经》失传，并纠正马莒注释《灵枢》时“专言针而昧理”的缺点，以免“后学之沿习”。他的同窗高世栻将马、张二人注释之书合编成马元台、张隐庵《素问、灵枢合纂》，便于学者比较、鉴别。

黄元御（1705—1758 年），字坤载，号研农、玉楸，山东昌邑人。本系诸生。早年眼疾，为庸医误损其目，乃发愤攻读医学。著述颇丰，达十多种。关于《内经》，著《素问悬解》13 卷、《灵枢悬解》9 卷和《素灵微蕴》4 卷等。他提出许多独到见解，但也不乏偏颇。

高世栻撰有《素问直解》9 卷。高士亿著《素问完璧直讲》9 卷，突出了简捷明白的特点。此外，陆懋修（1818—1886 年）撰《内经运气病释》9 卷、《内经运气表》1 卷、《内经难字》1 卷，发挥与偏见并存。

对解释《内经》的《难经》的研究也有发展。徐大椿著《难经经释》2 卷。但他方法失当，以残缺和经编补的今本《内经》攻击本系完整的《难经》。丁锦撰《古本难经阐注》不分卷，自称得古本《难经》，乃对坊间通行本重新编次。

《伤寒论》原书不传，经王叔和整理后，条文上多有疑问。后世研究者较多，在明人王履、方有执等人研究基础之上，清人又把相关工作推向深入。

喻昌（1585—1664 年）字嘉言，江西新建人，明末曾应选贡。清入关后，一度隐身于禅，后专攻医术，尤注重张仲景之书。顺治四年（1648 年）撰《尚论篇》4 卷和《尚论后篇》4 卷。喻昌将《伤寒论》重加修订，以冬伤于寒，春伤于温，夏秋伤于暑为主病大纲。四序中，以冬日伤寒为大纲，伤寒六经独立成篇，在三阳经末附合病、并病、坏病、痰病四类；在三阴经末附过经不解、差后劳复、病阴阳易三类。每节经文前提示大意。喻书流传较广。

徐大椿又名大业，字灵胎，号洄溪，江苏吴江人。爱好广泛，尤笃医学，甚至决意弃功名。历代医书，无不精心披阅。见解精深，声名远播。一生著述甚丰，尤重注经。乾隆二十四年（1759 年）著《伤寒类方》1 卷。他删去阴阳六经门目，使方以类从，证随方见。人们可按证求方，无须循经求证。他此举的根据在于：《伤寒论》为救误而作，不是依经立方。亦属别有见地之作。

柯琴著《伤寒来苏集》8 卷，不赞许喻昌更改《伤寒论》的编次，也同

意王叔和整理已非原书之旧的说法。故读张仲景之书，应“慧眼静观，逐条细勘，逐句研审”，细分仲景与叔和之区别。《伤寒来苏集》中“伤寒论注”部分依六经立篇名，并重新编次；“伤寒论翼”部分提出“伤寒杂病治无二理”，“六经各有伤寒，非伤寒中独有六经”。

张璐著《伤寒缵绪》4卷。其长子张登著《伤寒舌鉴》1卷，专论伤寒观舌之法，发展了前人有关研究。张璐次子张倬著《伤寒兼证析义》1卷，专涉伤寒夹杂病，亦有创见。此外，汪琥著《伤寒论辩证广注》14卷，广采古今伤寒论书。陈念祖著《伤寒论浅注》6卷，简明扼要，对初学者的参考意义更为明显。尤怡（？—1749年）著《伤寒贯珠集》8卷，专注学术，少有论战笔调。

对《金匱要略》的研究，清代也不乏其人。

周扬俊著《金匱至函经二注》。元代赵良仁曾撰《金匱衍义》，惜无刊本。周扬俊根据藏本为赵书补注，遂有是书，且影响日播，而赵书反而鲜为人知。

尤怡著《金匱心典》3卷，计22篇。书中对前人有关注释和自身行医实践进行解释和发挥。尤氏还著有《金匱翼》8卷。

徐彬著有《金匱要略论注》24卷。黄元御著《金匱悬解》22卷，认为《金匱》治内伤杂病，扶阳气成运化之本，与流行的滋阴论唱了反调。沈明宗著《金匱要略编注》24卷。程林著《金匱要略直解》。张志聪著《金匱要略注》，等等。

4. 温病学说

明清两代，瘟疫流行。雍正十年（1732年），昆山大疫，死者数万人。但明代以前，对治疗传染性和非传染性热性疾病，认识水平还停留在《伤寒论》的范围。明代王履首次指出温病与伤寒不同。明末吴又可提出“戾气”致病新学说，为温病学说的形成奠定了基础。至清代，温病学说发展较大。清代中叶已形成为独立学说，与伤寒学说并列为医治外感的中医两大学说，而叶桂、吴塘、王士雄3人对温病学说的形成和发展贡献尤为突出。

叶桂（1667—1764年），字天士，号香岩，江苏吴县人。一般认为叶桂是温病学派的创始人。出生于医生世家。幼时儒书、医学兼学，14岁后专志习医。他聪颖勤奋，更兼先后拜从名师十余人，故医术超群。特别是他能比较准确地治疗温热病，更使他声名鹊起，全国闻名。平生著述很少，所著《温热论》1卷和《临证指南医案》10卷，系其弟子辑录、整理而成。关于温热病因，他提出“温邪上受，首先犯肺，逆传心包”，即后人称谓的十二字提纲。既如此，治疗自然就应有别于伤寒：“肺主气属卫，心主血属营。辨营卫气血虽与伤寒同，若论治法则与伤寒大异也”。具体治疗上，在卫可以发汗，在气可以清气，入营则需透热，入血则应凉血、散血，用生地、丹皮、

犀角、赤芍等药。

吴瑭（1758—1836年）字鞠通，江苏淮阴人。少时也曾欲取科举功名，后因父病，乃专志医学。初习吴又可《温疫论》，后钦信叶桂医法。经过潜心研读和广泛的医疗实践，他在治疗温热病方面收效甚著。嘉庆十八年（1813年）著成《温病条辨》6卷，创温病三焦辨证，论风温、温热、温疫、温毒、冬温、暑温、伏温、湿温、寒温、温症、秋燥等证，提出各种诊治和用药之法。

王士雄（约1806—1866年），字孟英，浙江海宁人，医生世家。先居杭州，后迁上海。一生著述很多，尤以《温热经纬》5卷最为著名（1852年刊行）。其书以“轩岐、仲景之文为经，叶（天士）薛（雪）诸家之辨为纬。”书论伏气、温热、湿温、疫病，总结叶天士、吴鞠通学说。这是一部温病学的总结性著作。

此外，清代长于温病者还有许多人。如江苏吴县人薛雪（1681—1770年）诊疗多有创见，著有《湿热条辨》1卷；余霖，安徽桐城人，著《疫疹一得》1卷，辨证精详，用药也不乏独创。乾隆癸丑京师大疫，余氏以大剂量石膏治愈甚众。

5. 诊断学

关于望诊，喻昌著《医门法律》，蒋示吉著《望色启微》，李滢著《身经通考》等书，发挥《素问》、《灵枢》，阐释病健关系。林之翰著《四诊抉微》8卷，对于望诊有79论，最崇望诊：“望为四诊最上乘功夫，果能抉其精髓，亦不难通乎神明”。叶桂、薛雪、徐大椿诸人，于伤寒、温病的辨舌研究，亦有发展。

关于闻诊，《医门法律》、《身经通考》、《四诊抉微》，以及吴谦与刘裕铎等人奉敕撰著的《医宗金鉴》90卷等，均有阐释。喻昌的《辨息论》，林之翰的《诊息》口诀，均属辨息闻诊的实践总结。

关于问诊，喻昌著《问病论》、《与门人定议病方》，问证12项。李滢问证14项，于病因略多。陈念祖采多家之长，撰《问症诗》。

关于脉诊，张璐撰《诊宗三昧》，共收32种脉名，多李时珍《濒湖脉学》五脉，也较之前医家脉书所列脉种为多。此书论述了色脉，脉象与经络关系等问题。此外，周学海（1856—1906年）撰《脉学四种》，李延昱（1628—1697年）撰《脉诀汇辨》10卷，沈金鳌撰《脉象统类》1卷，等等。

6. 专科医术

医学分科，清代基本承袭明代制度，但也稍有变化。先是把按摩并入小方脉，省却祝由，故改明代13科为11科。后又将豆疹并入小方脉，把口齿、咽喉合并一科，13为9科。

外科及伤科方面。祁坤在顺治、康熙年间为御医，著《外科大成》4卷（1665年），汇古代方论为一书，分32部，下分子目，议论精当，理法详要。王维德承曾祖外科医术，汇40年行医经验，著《外科全生集》5卷。禁用升降二丹，不轻言刀针器械。书中所记犀黄丸、阳和汤，久为外科所重良药。

陈士铎著《洞天奥旨》16卷，顾澄著《疡病大全》40卷。二书包涵广博，犹如外科通论。高秉钧（1755—1827年）著《疡科心得集》3卷，内中同病异治，异病同治之论有助于辨识外科病证。晚清吴尚先（1806—1886年）著《理瀹骈文》（原名《外治医说》），涉及外科病治疗甚多。他批评服药万能，倡导外治之法，尤重膏药。在江苏泰州、扬州，以外治之法救活甚多患者。被视为外治之宗。

《医宗金鉴·正骨心法》，吸收古今正骨先进经验，论述也较公允、实际。钱秀昌著《伤科补要》4卷，人体名位骨度，图文并解。胡廷光著伤科类纂12卷，讨论正骨手法和伤科器械。赵兰亭著《伤科秘旨》，重点讨论以34穴分别治疗轻重程度不同的损伤。张振鋆著《厘正按摩要术》4卷，为实用型推拿专书。

妇产科方面。傅山（1601—1684年）著《女科》2卷和《产后编》2卷。书记妇产疾病及治疗方法甚为详备，流传较广。肖壘（1660—？）著《女科经论》8卷（1684年），总结古代经验，并附自己见解。沈金鳌著《妇科玉尺》6卷，“摘录前人之语之方，皆至精至粹，医用百效者”。署名亟斋居士的《达生编》，以问答形式专述产科疾病与注意之事，流传亦较广。

儿科方面。明代隆庆年间发明了人痘接种法，而自明末叶到清代中叶，人痘接种法已相当普遍地使用。从康熙三十四年（1695年）刊行张璐所著《医通》即可看出这点了。《医通》记载称种痘法“始于江右，达于燕齐，近者遍行南北”。该书还记载了多种种痘方法：痘衣法、痘浆法、旱苗法等。痘衣法，即把患者的内衣穿给接种人，后者虽受感染，但发病轻微。痘浆法，是将患者痘浆给接种人塞入鼻孔，使其受感染。旱苗法，是将患者疮痂研为细末吹入接种人鼻孔，口出痘亦较轻。种痘法是一种以毒攻毒的预防法。由于其法比较安全可靠，在世界处于领先地位，很快就传到国外。先是在康熙二十七年（1688年），俄国派人到中国学习种痘之术。旋由俄国传至土耳其。康熙五十六年（1717年），英国驻土耳其大使的夫人在当地学得种痘法，很快该法即在英国、欧洲和英占殖民地印度传播开来。乾隆年间种痘法由我国直接传到日本。种痘法是人工免疫法的先驱，是人类医学史上不朽的一页。

英人学会中国的人痘接种术之后，琴纳医生继续进行研究，嘉庆元年（1796年）发明牛痘接种法，比人痘接种更为安全。嘉庆十年（1805年）此法又传回种痘法的故乡中国。

此外，夏鼎著《幼科铁镜》6卷，汇集了儿科用药和诊断的经验。陈复正著《幼幼集成》6卷，论述全面，且有个人独到见解。叶桂、吴塘等人，

把温热派的治疗法用于儿科，对儿科方剂是一丰富和发展。

五官科方面。清代急性传染病流行，医界有关著述也较明代增多。郑瀚（字梅涧）于乾隆年间著有《重楼玉钥》2卷，其子郑瀚予以增补充实，并于道光十八年（1838年）刊行。上卷总论咽喉诸病及喉风用药之法，下卷专论“喉风针诀”。郑氏之作所附“养阴清肺汤”，为治喉病不废之方。陈耕道著《疫痧草》一卷（1801年），详细分析论述疫喉痧治疗之法，创治该病完备治疗之先河。金德鉴撰有《焦氏喉科枕秘》2卷和《烂喉丹痧辑要》1卷；包三鏞撰《包氏喉症家宝》一卷；张善吾撰《白喉捷要》1卷；陈葆善撰《白喉条辨》；李纶青撰《白喉全生集》1卷；夏云撰《疫喉浅论》，等等。

针灸方面。清代继承了明代及明之前针灸成就，并有所发展。《医宗金鉴·刺灸心法要诀》、李学川所著《针灸逢源》、李守先（1736—？）所著《针灸易学》等，足堪说明。但总体上讲，清代针灸发展落后于其他医科，而这又与最高统治者不遗余力地维护封建专制统治分不开。针灸是一种治疗手段，施于皇帝与施于百姓，本无差别。但道光皇帝却把给皇帝针灸看成是对君主的失敬，于登基的第二年（1822年）即颁谕：“以针刺火灸，究非奉君之所宜，太医院针灸一科，着永远停止。”把医学手段当成政治问题，以君主至高无上权威，不惜废弃行之有效的医术。虽然民间针灸依然如故，但太医院奉诏停止，不能不使针灸的发展受到影响。

7. 解剖学

提起清代的解剖学，最应论及的当为王清任及其著作《医林改错》。

王清任（1768—1831年），字勋臣，河北玉田县人。少年尚武，曾为武庠生。后开始学医、行医，游历过滦州、奉天等地。在北京开设“知一堂”药铺，闻名遐迩。在他逝世的前一年，根据多年的观察、访问和研究，写出中国古代解剖学的前无古人之作——《医林改错》2卷。

王清任在学医、行医过程中，通过对古代医书的研读，发现内中有关人体结构和脏腑功能的记载多有舛错和错讹。他认为：“治病不明脏腑，何异于盲子夜行！”要想真正当好一个医生，解除患者疾苦，不明脏器结构是不可能的。他认为，古人之所以出现“错论脏腑”的错误，“皆由未尝亲见”所致。

王清任为了弄清人体脏腑结构，费了四十二年时间来进行观察、访问和研究。封建社会囿于礼法，解剖尸体被视为大逆不道。王清任只能寻找机会实地观验。嘉庆二年（1797年），王清任游历滦州稻地镇时，适逢当地儿童因患痢疾、麻疹而大批死亡。义冢中被野狗扒出尸体甚多，脏腑也都暴露在外。王清任不失时机，连续10天，对尸体内脏进行观察，结果发现许多古代医书的记载错误。为了进一步丰富脏腑知识，他还利用在奉天行医机会，

到刑场观察死刑犯人的尸体。他为搞清人体胸膜之间的位置，几到刑场观察而未能如愿。直到道光九年（1829年），他在北京访问了一位曾带兵打仗的官员，方才弄清楚。他还以动物做实验，进行参考验证。正是在上述艰辛努力的基础上，他写出了附有25幅人体脏腑图的《医林改错》。

《医林改错》在许多方面的认识都大大超过前人。首先，指出横隔膜是人体内脏上下分界线，其上惟有心与肺，其他器官均在其下。其次，对肺气管、支气管和肺组织等描述更为准确和细致，所谓肺有“六叶二耳”和肺有24孔的传统认识被纠正。其三，对胃的形状、内部构造，以及胃与其他器官相互关系，有了更为准确的认识，并发现了胃脏的幽门括约肌（王清任叫“遮食”）和输胆管（“津管”）。其四，对心血管系统的认识有突破性的提高，他找到了主动脉（“卫总管”）、颈动脉（“左右气门”）、肠系动脉（“气府”）、肱动脉、肾动脉、股动脉等。认识到主动脉和主静动脉同等长度，对动、静脉形状和在人体内的分布也有较正确的认识。其五，对大脑的作用的认识又有提高。他不同意传统医书视心脏为思维器官，明确指出“灵机、记性不在心，在脑”，人的面部器官的功能发挥，都依赖于大脑的支配。目昏、耳聋、鼻塞等状，皆起因于脑子出了毛病。

百多年来，《医林改错》在国内广为流传，一些西方人士还将其节译成外文。王清任有力地推动了中国医学的发展，《医林改错》堪称中国古代解剖学的不朽里程碑。

当然，王清任的认识也受到时代的局限，《医林改错》中也有一些失实的记述，如心内无血、动脉藏气之说便是。但瑕不掩瑜，《医林改错》在医学宝库中，至今仍放射出熠熠光芒。

8. 少数民族医学

藏族医学源远流长。公元8世纪后半期《四部医典》的问世，奠定了藏族医学的理论基础。其后，藏族医学进一步发展，并形成南北学派。康熙二十六年（1687年），在德西·桑吉加措（1653—1705年）主持下，编成并刊行了全面整理和注释《四部医典》的医书《四部医典蓝玻璃》（藏文名称《居悉本温》）。康熙四十三年（1704年），又根据《四部医典》所述及药物标本，重新绘出医药挂图79幅。嘉庆二十五年（1840年），帝马·丹增彭措著成集藏医本草学大成之作《晶珠本草》（藏文名称《协称》），全收药物2294种，把重复和加工药物排除不计，尚有1400余种。把藏医本草研究推入新水平。

蒙古族医学在18世纪前后，问世不少医学著作，有《蒙药正典》、《蒙药本草从新》、《普济杂方》、《珊瑚验方》，等等。蒙古族医学基本理论虽与藏族医学基本相同，但本民族游牧生活又使伤科水平较高，经验丰富，涌现不少正骨良医。

(二) 西方医学的传入及发展

1. 鸦片战争前的有限传入

清初顺治、康熙年间，欧洲在华传教士活动相对活跃，一定程度上也促进了西洋医学在中国的传播。康熙皇帝曾患疟疾、唇瘤、心悸等症，接受传教士西医治疗，均为治愈。康熙年间，传教士石铎碌（Petrus Pinuela）撰《本草补》1卷，是为介绍西药来华的最早著作。法国传教士巴多明（Dominicus Parrenin）把人体解剖学译成满文，向康熙讲授。清初传教士传播西洋医学的活动，基本上是在宫廷中进行的，无疑限制了在民间的影响。但某些药物还是通过不同渠道传至民间。康熙患疟，为传教士以药物金鸡纳治愈，康熙称奇，并以之作为圣药赏赐臣下，促进了该药的传播。赵学敏《本草纲目拾遗》收入此药，并记曰：“不论何症，……一服即愈”。赵学敏书还记载许多舶来西药，这些西药显然与传教士不无关系。

19世纪下半期，英国率先进行工业革命，世界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突飞猛进。外国对中国经济侵略更具迫切性。它们派使团来华，提侵略要求；它们派军舰，在沿海挑衅；它们更进行鸦片走私，以平衡对华贸易逆差。宗教和医学成为外国打开中国大门的另一种武器。在广州、澳门等地，外国人行医活动更为活跃，其中不少人都兼有宗教渗透、宣传的使命。客观上，外国医生及其活动有助于西洋西学的传播。

嘉庆十年（1805年），英国东印度公司的皮尔逊（Alexander Pearson）到广州行医，专事种痘，写成《种痘奇方详悉》一书，被译成汉文。嘉庆十二年（1807年），英国教士医生马礼逊（Robert Morrison）来华，并于嘉庆二十五年（1820年）与东印度公司外科医生立温斯敦（T. Livingstone）在澳门建立一个诊所。道光七年（1827年），东印度公司哥利支（L. R. Colledge）在澳门设立眼科诊所，并于第二年在广州设医药局。道光十四年（1834年）美国传教医生伯驾（Peter Parker）抵达广州，次年在广州开办眼科医局，因设于新豆栏街上，故当时又称新豆栏医局。开诊后六周之内约有450人来局就诊。道光十八年（1838年），哥利支与伯驾等人在广州组织成立“中华医药传教会”，该会宣言称设此组织“好处”，在于促进贸易、“输入科学和宗教”、“搜集情报”等。伯驾还在道光十九年（1839年）为在广州查禁鸦片的钦差大臣林则徐间接治疗过疝气病，并收到一定效果。林则徐还曾询问和了解过眼科医局情况。

2. 鸦片战争后西方医学的传播

鸦片战争标志着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开始。资本帝国主义打开中国大门的阴谋已经得逞，但它们并不以此为满足，它们要扩大侵华，乃至变

中国为完全殖民地。它们深知中国人民难以征服，于是在军事侵略、经济掠夺的同时，更加重视宗教的作用。它们要用宗教来麻痹中国人民的斗志，也要利用教会兴办慈善事业，用以掩盖侵略行径，并培植亲外势力。外国在华兴办医疗事业，许多都是在这一背景下出现和发展的。

首先，外国在中国设立了众多的、规模不等的诊所或医院。由基督教医药传教会所属的医院及诊所在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之前共计40余所，分布于两广、江浙等地，最有名的当推广州博济医院。由基督教各差会所开办的医院属于英国系统较著名的计为：道光二十四年（1844年）开设的上海仁济医院；同治六年（1867年）汕头开设的福音医院；光绪五年（1879年）宜昌开设的普济医院；光绪六年（1880年）杭州开设的广济医院；光绪七年（1881年）天津开设的马大夫医院；光绪十三年（1887年）福州开设的柴井医院、福建南台岛开设的塔亭医院；光绪十四年（1888年）汉口开设的普爱医院。此外，尚有汉口的仁济医院、北海的北海医院、成都的成都男医院、武昌的仁济医院等，共约20余所。

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之前属于美国系统的教会医院主要有：同治六年（1867年）上海开设的同仁医院；光绪七年（1881年）汕头开设的盖世医院；光绪九年（1883年）苏州开设的博习医院；光绪十二年（1886年）通州开设的通州医院；光绪十一年（1885年）上海开设的西门妇孺医院；光绪十八年（1892年）保定开设的戴德生纪念医院、南京开设的鼓楼医院及九江开设的生命活水医院；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广州开设的夏葛妇孺医院；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广州开设的柔济医院等，共约30余所。

光绪二十六年，属于法国天主教系统的医院，最早的为道光二十五年（1845年）天津设立的法国医院。后来陆续建立的有九江开设的法国医院、南昌开设的法国医院、青岛开设的天主堂养病院。此外，尚有几个小诊所。

20世纪头10年，教会除了扩大原有医院、诊所的规模外，还在各地增设一批医院和诊所，仅法国天主教系统开设的较著名气的医院就有：昆明的法国医院、重庆的仁爱堂医院、广州的韬美医院、青岛的法国医院和上海的广慈医院等。

其次，兴办医学院校。外国人向中国人传授西医学，最初采取带徒弟方式，道光十五年（1835年）伯驾在广州开设博济医院，即以此类方式训练中国生徒。后渐实行正规学校培养方式。同治五年（1866年）博济医院附设南华医学校。初只招男生，13年后始接收女生入学。光绪三十年（1904年）该校扩建改称华南医学院。19世纪末至20世纪初，教会医校已渐具规模，较有名的有：圣约翰大学医学部、广济医学专门学校、夏葛医学校、大同医学校、同济大学医科、金陵大学医科、协和医学校、华西协合大学医科、协和女子医学校、齐鲁医学校、赫盖脱女子医学专门学校等。

其三，翻译和编著西医书籍。英人合信于道光30年（1850年）在广州编译出版《全体新论》，是为解剖、生理学专著，是传教士向中国介绍第一

本系统的西学著作。美国的嘉约翰自咸丰四年（1854年）到广州博济医院，至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去世，46年中间共翻译34部西医西药书籍，其中包括《化学初阶》、《西药略释》、《裹扎新法》、《皮肤新编》、《内科阐微》、《花柳指迷》、《眼科摘要》、《割证全书》、《炎症论略》、《内科全书》等，英人合信、傅兰雅、德贞，美人洪士提反等，也译有许多西医书籍。总计约有百余种外人译著书籍在中国流行。

其四，编辑西医刊物。同治七年（1868年）嘉约翰医生在广州编印《广州新报》，每周一期，是为外人最早用汉文向中国人介绍西医知识的刊物。是刊光绪十年（1884年）改为月刊，并改刊名为《西医新报》。同治十一年（1872年）北京教会医院京都施医院编辑发行《中西见闻录》，也介绍过一些西医知识。该报后迁至上海，更名《格致汇编》。光绪十四年（1888年）中华博医会在上海出版《博医会报》，专门介绍西医、西药。

其五，吸收留学生。近代中国人最早赴外国学习医学的当属黄宽（1828—1879年）。他于光绪二十六年（1846年）随美国教师布朗到美国，先在高中学习，毕业后赴苏格兰，考入爱丁堡大学医科，学制7年。后来，教会系统学校又相继派出一些中国学生到外国学医，尤梅庆、金韵梅、石美玉等人便在其中。

外国资本主义上述活动，客观上有助于西医在中国的传播。特别应当指出，来华工作的外国医学工作者中，有些人并无侵略目的，甚至同情中国人民，他们的工作成绩更应肯定。广东人邱熿，曾任皮尔逊助手，掌握接种牛痘方法，为万余中国同胞接种痘。黄宽学成回国，在博济医院工作，为我国第一代西医，还参与该院培养中国学生的教学工作。晚清中国大部分西医人才都出自教会医学院校，嘉约翰在博济医院诊治门诊病人74万人次，住院病人4万人次。他为近5万人做过外科手术，培训出150名西医人才。

鸦片战争后西洋医学的传播，除了经由上述之途径外，还有一个更重要的方面，那就是中国人为迎赶世界潮流而主动采取的多种行动。

林则徐在鸦片战争期间开风气之先，主动了解西方。魏源在战后提出“师夷长技以制夷”。虽未具体涉及西洋医学，但总体上已论述了学习西方的重要性。咸丰九年（1859年），洪仁玕在《资政新篇》中具体提出了进行医疗卫生方面的改革，如“兴医院”、“兴跛盲聋哑院”等。郑观应19世纪70年代撰《易言》，中有“论医道”篇，推崇西医求实之优。在甲午战争后的维新思潮中，梁启超、严复、康广仁等人，都发出了医学维新的呼吁。

洋务运动开中国主动引进西洋医学之先河。同治元年（1862年）北京设立专门培养外语翻译人才的同文馆，3年后续增医学课程，如化学、解剖、生理等。洋务派搞起的幼童赴美留学始自同治十一年（1872年），虽因守旧派阻挠而在光绪七年（1881年）中止学业，惨然归国，但其中也有若干人归来后从事医生工作。光绪十四年（1888年），清廷旨准李鸿章设立天津总医院。次年，这所中国自己创办的近代医疗卫生机构正式成立。该院分西医学

堂、施医院、储药处 3 部分，集培养人才与治病功能于一身。学堂学生学成派赴海军各舰当医官。

戊戌维新运动中，光绪皇帝颁旨设立医学堂，“考求中西医理”。晚清“新政”，包括医学校在内的新式学校又有较大发展，也建立了一些医院。清廷还鼓励出国留学，一些留学生如著名的鲁迅，就曾选读过医学。

国人还创办了一些医学刊物及医学讲习和研究组织。光绪三十一年至宣统二年（1905—1910 年），各地主要医学刊物有：周雪樵（？—1910 年）在上海办《医学报》；汪惕予在上海办《医学世界》；梁慎予在广州办《医学卫生报》；裘吉生（1873—1947 年）、何廉臣（1861—1929 年）在绍兴办《绍兴医学报》；丁福保（1874—1952 年）在上海办《中西医学报》；顾宾秋在上海办《上海医报》；蔡小香（1862—1912 年）在上海办《医学杂志》；叶菁华在广州办《光华医事卫生杂志》；袁桂生在镇江办《医学扶轮报》等。同期医学讲习、研究组织在上海、杭州、扬州、镇江等城市均已出现，如上海有丁福保主办的函授新医讲习班，镇江有李晴生主办的自新医学堂等。

国人自译外国医书较著名者当首推丁福保。他认为改良医学若假道日本，比欧美更为有利，故译出日本医书几十种，包括《医界之铁椎》、《中西医学汇通》、《中外医通》、《新本草纲目》等，编为《丁氏医学丛书》。

鸦片战争后，面对西洋医学传入，一些人固执偏见，反对输入；还有一些人采取民族虚无主义，贬斥中医。由于中医自身的某些局限，再加上当时国势衰微，学西学变法维新成为大的趋势，故而传统中医学受歧视，遭冷遇，被排挤，陷入停滞不前的境地。有识之士如唐宗海（1847—1897 年）、丁福保、张锡纯（1860—1933 年）、张寿颐（1873—1934 年）等人，认识到中西医各有所长，不可偏废，力主中西医学汇通，共求发展。惟受时代局限，成效甚微。

八、物理学

(一) 近代西方物理学的传入

洋务运动办企业、办学堂，均需要物理学书籍，故京师同文馆和江南制造局翻译馆都组织人力进行西方物理学专著的翻译。国内的一些出版社及出国留学学生，也都进行了物理学著作和教材的翻译、编写。在华的传教士等外国人也从事了有关的工作。

李善兰与英国人艾·约瑟(Joseph Edkin, 1823—1905年)合译的《重学》，是晚清翻译物理学书中最早且较重要的一本。原著为英国人W·胡威立(Whewell)的《初等力学》。译著20卷，上海墨海书馆咸丰九年(1859年)出版。同治五年(1866年)译著又由金陵书局再版。这部书较系统地介绍了经典力学知识，是中国近代科学史上首部包括运动学、动力学、刚体力学和流体力学在内的力学译著。书中的牛顿运动三定律，以动量概念讨论物体碰撞及功能原理等内容，均为第一次在中国介绍。确为当时影响最大的物理书籍。书中的一些沿用至今的译名，如分力、合力、质点、刚体等，均为译者首创。

《声学》、《电学》两译著由徐建寅和傅兰雅合译，分别出版于同治十三年和十八年(1874年和1879年)。《声学》2册8卷，介绍了许多物理概念、基本原理及实验内容。该书原著者是英国著名物理学家J·丁铎尔(Tydall)。《电学》8册10卷，细述了19世纪60年代之前的电学知识，包括静电学、静磁学、生物电、化学电、热效应、磁效应、电磁感应、电热器、电报、电钟等原理与基础知识。二书的原本系较新版本(分别为同治八年和同治六年版，即1869年和1867年版)。两部译著在介绍西方声学、电学知识的译著中，堪称是最早、最全面和最系统的。

京师同文馆也译出和编写了一些物理学书籍，有《格物入门》、《格物测算》、《电理测微》等。其中《格物测算》由总教习、美国传教士丁韪良(William Alexander Parsons Martin, 1827—1916年)口授，副教习席淦等人笔述。这些书中，有关部分已用微积分来叙述落体运动、求物体重心等力学问题。江南制造局共译格致3种9卷、电学4种17卷、声学1部8卷和光学1部2卷。

在日本留学生所掀起的翻译活动中，也有一些日本人著的近代物理学著作被译成汉文。教科书译辑社曾译出《物理易解》，是为该译书组织的第一部出版物。范迪吉等译的《普通百科全书》100册中，有一部物理学书，名为《物理学问答》。

傅兰雅于光绪五年(1879年)担任了基督教新教在华传教士组织的学校教科书委员会——益智书会的总编(他声明不编宗教书)。他自编《格致须知》27种科学入门书，编译了《格物图说》10种，傅兰雅在传播西方物理

学知识方面如同他在传播数学、化学、机械、医学、农学、矿冶等知识方面一样，确实作出了重要贡献。

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中国学校使用的物理学教科书基本上是翻译过来的，主要有：傅兰雅所著《重》、《力》、《电》、《声》、《光》、《气》、《水》、《热》等8种；樊炳清翻译的《小物理学》；陈槻翻译的《物理学》；京师大学堂译书局翻译的《力学》1卷，以及《动静力学》、《气水学》、《热学》、《光学》、《电学》各1卷。

除了译书，一些杂志也起到了传播近代西方物理学的渠道作用。《格致汇编》专载西方科技新知、国人发明创造等内容。《亚泉杂志》也登过物理方面文章4篇。杜亚泉创办并主编的《普通学报》，也刊载物理学文章。

晚清自洋务运动开始的新式教育，也把物理学作为重要课程来设置。京师同文馆五年制之第三年开设重学测算课，八年制之第五年开格物课，福州船政学堂、北洋大学堂、湖北的实业学堂、师范学堂及普通教育，无不开设物理课。全国各地在清末新政中开办的各类新式学堂，均开设物理课，有的专开物理课，有的开理化课。

中国人赴外国留学，少有专攻物理学的。福州船政学堂于光绪三年至十一年（1877—1885年）派出的38名赴欧留学生中，大部学制造、驾驶，仅有4人学习的专业与之不同，为气学、化学、格致（1人）；兵船、算学、格物学（1人）；算学、化学、格物学（2人）。日本早稻田大学清国留学生部本科师范教育中设有物理化学专业。专攻物理学的留学生是宣统元年（1909年）到美国学习的胡刚夏（1896—1966年）和梅贻琦等人。那些非专攻物理学的留学生，一般也会受到物理学的教育，如日本振武学校（培养陆军士官）有一年三个月的学制，尚开物理课71节。

教会学校也开设物理课。中西书院第四年、第八年分别开格致和重学课。登州文会馆正斋第三年、第四年和第五年分别有格物课，声、光、电课，物理测算课。圣约翰大学在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设置文、理、医、神4个学院。

(二) 物理学家的成就

无论是清代前期和中期，还是鸦片战争后西方近代物理学传入时期，中国都出现了一些有成就的物理学家。

明清之际的孙云球（约 17 世纪上半叶），是多有创造的光学仪器发明家。他独立地制作了望远镜和眼镜，以制作眼镜为生。他是我国民间最早独立制作望远镜的人。他还制作了存目镜（放大镜）、察视镜（显微镜）、多面镜、夜明镜、万花镜、幻容镜等 70 种光学仪器。他写成《镜史》一书，总结了其制镜技术，很受欢迎，“市场依法制造，各处行之”。可惜现在已见不到此书。

黄履庄（1656—？），江苏人，仪器及机械发明家。他动手设计并制造了很多仪器和机械。其中重要的有验冷热器、验燥湿器、瑞光镜（探照灯）、望远镜、显微镜及多级螺旋水车等。这些仪器在量温测湿、预报天气、发展农田灌溉等方面，均有一定作用。

邹伯奇（1819—1869 年），字一鄂，广东南海人，对几何光学和照像术有深入研究。曾两次有人推荐他到京师同文馆工作，均为他婉拒。所著《格术补》，为晚清几何光学的重要著作之一。格术即几何光学，语出沈括《梦溪笔谈》卷三：“阳燧照物皆倒，中间有碍故也。算家谓之格术”。他对前人几何光学经验加以总结，在《墨经》和《梦溪笔谈》二书有关几何光学论述的基础上，采用数学方法深入探讨。他讨论了透镜成像原理和成像公式。他把透镜的焦距称为日限，阐明物、镜距离，像、镜距离，以及焦距（日限）这三者之间有一定数量关系，用他的话就是：“置日限尺寸自乘为实，以物距镜减日限为法除之，得影加远之数”；“或置日限尺寸为实，以物距镜乘之，物距镜减日限除之亦同”；“若先有影距镜数，与物距镜相乘，与物距镜相并为法除之，得此镜之日限”。透镜成像公式已在上述引文中表述出来。他还研究了透镜组焦距、折射望远镜、反射望远镜、放大镜及显微镜的结构与原理，研究了望远镜的出射光瞳、渐晕、视场及场镜，也从光学原理角度介绍了眼睛与视觉。

邹伯奇研究了摄影技术，曾制成一架简易照相机，这大概是中国最早的照相机。他写有《摄影之器记》的文章。他还曾撰文详述照像原理，内中关于制感光底片、拍摄、冲洗、晒板等程序均有说明。他本人也拍摄过照片，现藏于广州市博物馆的一张玻璃底片，即力邹氏本人像，距今已一百多年。他为中国摄影技术的先驱。

郑复光（1780—？），字元甫，号浣香，安徽歙县人。功名无成就，对科学技术甚偏爱，于物理学和仪器制造方面尤精。道光四十二年（1842 年）著成《弗隐与知录》一书，对世人惊骇不解、以灾祥相附会的现象二百余例，用物性、热学、光学原理予以解释。他对几何光学有较深入的研究，并取得不小的成就。他对几何光学的兴趣起于观察民间“取影灯戏”。他到南方、

西北和北京游历，必观察、搜寻光学仪器，向手艺人请教制法，还到北京观象台询问望远镜等仪器的使用等情况。道光四十六年，著成较系统而完整的几何光学著作《镜镜吟痴》，反映了当时中国光学水平。书计 5 卷，包括“明原”、“类镜”、“释圆”、“述作”4 部分。各部分具体内容依次为：讨论光的直射、反射、折射及眼睛的光学功能；论述反射镜、折射镜、尤其方形透镜的性能；详述透镜与透镜组的成像原理，是时西方几何光学未传入，故属其创造，在中国是领先的；细述 17 种光学仪器的制作方法与技术，尤详于望远镜和放大镜等中国少见之仪器。

九、化学

(一) 西方近代化学的传入

1. 西方近代化学的建立

炼丹术堪称化学的原始形式，源于中国，但在明代却走向没落。西方也有过炼金术时期。但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以瑞士医生帕拉切尔苏斯（1493—1541年）为代表的学派，开始研究和制造药剂，炼金术开始受到冷落。于是西方化学发展过程越过炼金术时期而进入制药时期。英国化学家波义耳（1627—1691年）于顺治十八年（1661年）出版了《怀疑的哲学家》，首次提出化学元素概念，有力地推动了化学的发展。17世纪末期到18世纪70年代，燃素学说在西方化学发展史上成为一个理论体系，使化学进入燃素时期。乾隆四十二年（1777年），对于中国也许是个平常的年份，但却是西方化学进入近代化学时期的起始时间。法国化学家拉瓦锡（1743—1794年）在英国化学家普里斯特利（1733—1804年）发现氧气基础上，创立燃烧的氧气化学说，风行百年的燃素学说彻底失去了市场。嘉庆十三年（1808年）对中国科技史来说也是再平淡不过了，但英国化学家道尔顿（1766—1844年）却在这一年创立了近代原子论，西方化学理论有了新的、巨大突破。

明末清初，来华外国传教士自然谈不上传入近代化学知识，不过介绍了火药配方和“造强水”的方法。

2. 近代化学的传入

鸦片战争后，国门洞开，国人渴望了解外国，学习西方，“师夷长技”，而来华的外国人日益增多，客观上为国人提供了机会。

英国传教士合信（Hobson, Benjamin, 1816—1873年），自道光十九年（1839年）来华开诊行医，除医治疾病外，他还着手编著书籍，向中国人介绍科学知识。他最早编写的书是于咸丰五年（1855年）在上海刊行的《博物新编》，一般认为该书首次向中国介绍了西方近代化学知识。

该书不是专门的化学书，也不是医学书，堪称是一部科学常识读物。全书三集，第二集为《天文略论》，介绍了哥白尼、牛顿学说，也提到道光二十六年（1846年）发现的海王星；第三集是《鸟兽论略》，把不少新奇动物介绍给中国人。该书第一集分地气论、热论、水质论、光论及电气论数篇，在“地气论”篇里面，介绍了“养气”（或曰“生气”）、“轻气”（或曰“水母气”）、“淡气”、“炭气”、“磺强水”、“硝强水”、“盐强水”等，即分别为后来统一称谓的氧气、氢气、氮气、一氧化碳、硫酸、硝酸及盐酸等。书中还介绍了它们的性质和制造方法。在“水质论”篇中介绍了元

素理论。该书称“天下之物，元质五十有六，万类皆由此而生”。“元质”即化学元素，当时已发现的化学元素共有 56 种。该书有力推动了科学技术知识在中国的传播，对近代中国科技的发展有着不可低估的作用，如著名化学家徐寿在成名之前就读过它，并深受启发。当然，是书毕竟不是系统的、有深度的科学专著，它还胜任不了向中国人全面、系统地传播西方近代化学理论的使命。

近代化学书籍的翻译工作，贡献最大者就是徐寿。除了徐寿外，还有一些中外学者做出了贡献。同治十年（1871 年）何了然与美国传教士医生嘉约翰（John Glasgow Karr，1824—1901 年）合译的《化学初阶》（即《化学原理》）在广州出版，是为化学专著。稍早一点问世的《格致八门》（同治七年，即 1868 年由北京同文馆出版）一书中也有一些近代化学知识。京师同文馆中的化学教习、法国人毕利于（M·A·Billeguin）译过两本化学课本，即《化学指南》和《化学阐原》，其中《化学阐原》系由副教习承霖助译，于光绪八年（1882 年）出版的。在译著中，毕利于等人面对着如何翻译元素译名的问题。他们以元素性质与来源创造新字，以图解决之，如把镁译成“ ”等。由于有的新字特别复杂，后人以不便使用而改行其他方法。此外，江南制造局出版了汪振声翻译的《化学工艺》。总计江南制造局晚清出版包括徐寿、徐建寅等人所译化学类书籍 8 种 62 卷。

出国留学生在翻译化学书籍方面出有突出贡献。光绪二十九年（1903 年）会文学社出版的范迪吉等人翻译的《普通百科全书》100 册中，有多本是由日本人原著化学书而翻译过来的。计有：《日用化学》、《有机化学》、《分析化学》、《化学问答》、《无机化学》等书。

光绪二十九年（1903 年），已译出并充作国内教科书的化学书籍，还有范震亚所译《化学探源》、樊炳清所译《理化示教》、孙筠信所译《化学导源》等。

洋务运动开其端的晚清教育改革，也为传播西方近代化学开辟了道路。京师同文馆有两位教授化学的洋人教习，一为同治十年（1871 年）到馆的毕利于，另一为光绪十九年（1893 年）到馆的英人施德明。其他学堂也都开设化学课，光绪十七年（1891 年）武昌还成立了铁政局化学堂（5 年后并入自强学堂）。福州船政学堂派出的第三批留欧学生中，光绪三年（1877 年）派到英国的罗丰禄，光绪十一年（1885 年）派到法国的郑守箴和林振峰，学习专业均包括有化学（罗的专业为“气学、化学、格致”，郑的专业和林的专业均为“算学、化学、格物学”）。清末新政中去外国留学的中国人，也有专学化学专业的，如东京工业学校应用化学科和东京工业学校电气化学科，均有中国学生报名入学。早稻田大学设有清国留学生部，内有本科师范教育，包括物理化学专业。光绪三十一年（1905 年）、三十三年、三十四年，该留学生部分别入学 762 人、850 人和 394 人。设有包括师范在内的多个学科教育的日本经纬学堂，自光绪三十年（1904 年）到宣统二年（1910 年），共

毕业中国留学生 1384 人。在日本开设的速成学校，也开设化学课程。也有赴欧洲学习化学的。江苏江阴人曹承嘏（1885—1966 年）宣统二年（1910 年）留学英国曼彻斯特，师事染料合成大师珀金（Perkin）。丁绪贤（1885—1978 年，安徽阜阳人）在宣统元年入伦敦大学化学系学习。

(二) 几位化学家

1. 近代化学先驱徐寿

随着西方近代化学的传入，随着以洋务运动为起点的中国近代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一批较杰出的化学家涌现出来。

徐寿(1818—1884年)，字雪村，号生元，江苏无锡人，堪称晚清首屈一指的化学家。徐家世为无锡名门望族，惟至徐寿曾祖时衰落。乃至徐寿祖父时，种田经商，家道渐兴。徐寿5岁时，他27岁的父亲辞世，家境复衰。母亲终日操劳，竟至成疾，在他17岁时也故去了。徐寿发妻盛氏早逝，续娶韩氏。家境清贫，父母早亡，使徐寿极富吃苦、奋斗、上进精神，而父母正直的为人，也给他以很大的影响。他对自己的要求是：“不二色，不诳语，接人以诚”；“毋谈无稽之言，毋谈不经之语，毋谈星命风水，毋谈巫讖纤纬”。显然，徐寿的高尚人格、吃苦精神及严肃的人生态度，奠定了他取得卓越成就的基础。

徐寿与同时代绝大多数人一样，也曾想博取功名，并参加过童生考试，未能如愿问鼎。乃决意彻底放弃科举道路，专攻有用实学，对自然科学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并与同乡华蘅芳经常交流切磋。咸丰七年(1857年)二人同至上海，意欲在这块当时中国最开放的土地上寻求新知识。上海之行，收益颇大。他们认识了在墨海书馆工作的数学家李善兰，并请教了一些问题。徐寿读到了墨海书馆出版合信编著的《博物新编》。该书尽管属普及性的常识读物，但展现在徐寿面前的却是一个全新的世界，书中的化学知识更使他如醉如痴，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他钻研化学的终生志向。他回到家乡后，即按照《博物新编》所载之法进行试验。“知三棱镜之分七色也，求之不可得，乃用水晶印章磨成三角以验之；知枪弹之行抛物线，而徐寿疑其仰攻与俯击之矛盾也，乃设立远近多靶以测之”。遇到不解问题，徐、华二人必交流讨论，直至豁然开朗。他家境不裕，但为购置实验仪器，他从不吝惜金钱。他非常重视实验，并动手自制实验仪器，制成指南针、象限仪及温度表等仪器。

他的才干，受到当时的洋务派主要首领之一曾国藩的赏识。适逢曾氏兴办中国近代第一家机器工业——安庆内军械所，急需人才，于是举荐徐寿去那里工作。后李鸿章创办江南制造局，徐寿于同治六年(1867年)又被调至该局工作。在中国近代科技发展史上，徐寿的贡献具有突出的地位。

徐寿最大的贡献是系统介绍西方近代化学。徐寿到江南制造局后即建议设立翻译馆，建议获准后，他又与伟烈亚力、傅兰雅等人通力合作，翻译西方科技书籍，前后达17年之久。根据《清史稿·徐寿传》记载，徐寿与人合译之书计13种，其中6种与化学有关。翻译情况如下。《化学鉴原》6卷。根据英国威尔斯(D·A·Wells)所著《化学原理和应用》译成。威尔斯的这本书是当时流行的教科书，初版于咸丰八年(1858年)，10年中修订再

版十余次。是书为普通化学方面的著述，包括化学的基本原理和一些重要元素的性质。徐寿与傅兰雅译成，并于同治十年（1871年）出版。这本译著出版，其意义除了该书内容重要外，还在于译者首次确立元素译名的原则，即取西文名词第一音节，加汉字“金”、“石”等偏旁，创造新的形声字。译者根据这个原则译定的64个元素汉名，受到学术界的普遍接受，其中44个沿用至今，如钠、钾、锰、镍、钴、锌、钙、镁等便是。

《化学鉴原续编》24卷和《化学鉴原补编》7卷。亦为徐寿和傅兰雅所译。前书介绍有机化学知识，后者介绍无机化学及化学实验，谈及主要元素的性质与测定方法，并论述到光绪元年（1875年）新发现的元素镓。译自英国化学家勃洛詹（C·L.Bloxam）所著《无机及有机化学》。

《化学考质》8卷。徐寿和傅兰雅译成。为化学定性分析著作。译自德国化学家弗里西尼乌斯（Freagenius）的《定性分析导论》的英文版（光绪元年，即1875年出版）。

《化学求数》8卷。徐寿和傅兰雅译成。为化学定量分析著作。译自弗里西尼乌斯《定量分析导论》的英文版（光绪二年，即1876年出版）。

《物体遇热改易记》4卷。徐寿和傅兰雅译成。主要介绍气体、液体、固体膨胀定律与应用，以及测定膨胀系数的方法。属物理化学初步知识的书籍。译自福斯特（Foster）撰写的《由热引起的体积变化》（收于瓦特斯（Watts）编《化学及其他有关学科辞典》，光绪元年，即1875年出版）。

徐寿和傅兰雅在翻译《化学鉴原》等书过程中，还编成《化学材料中西名目表》和《西药大成中西名目表》这两部中西化学名称对照表。

徐寿和傅兰雅上述翻译活动及成果，使西方近代化学比较系统地传入中国。

除了翻译化学书籍，徐寿还译有《汽机发轫》、《西艺知新》、《西艺知新续编》、《宝藏兴焉》、《营阵揭要》、《测绘地图》、《法律医学》等7种。

徐寿是化学家，也是化工技术专家。在江南制造局，他在“船炮枪弹”方面多有发明，“自制强水、棉花、药水、炸药”，为中国近代军事工业贡献甚力。

徐寿也是近代教育家，为传播包括化学在内的科学技术知识，培养科技人才，同样贡献很大。这主要表现在他参与创办格致书院和杂志《格致汇编》。格致书院堪称中国境内较早的科学教育机构，筹建始于同治十三年（1874年）。徐寿与其他7人（外人4人，国人3人）为创始董事会成员。徐寿修改英国驻上海领事原拟15条章程，并重拟6条章程，规定只讲科技，不涉宗教。他还积极奔走，争取到李鸿章等人支持。在筹资金、购仪器、绘制院舍图样等方面，他出力最多。终促成书院在光绪二年（1876年）开院。他还主持入院学生的定期课艺。

《格致汇编》为中国最早科技期刊，光绪二年刊行。傅兰雅任主编，而

集稿与编辑工作则由徐寿具体操持。是刊专载科技文章。始为月刊，后为季刊。共出7卷（每年一卷）60册，时断时续，历时16年。这本杂志影响较大，印数三四千本，覆盖国内北京、天津、上海等70余地，并远销新加坡和日本。徐寿曾在杂志上发表过《论医学》、《汽机命名说》、《考证律吕说》等学术论文。

此外，徐寿为试制成功中国第一艘轮船，也立下了汗马功劳。

2. 杜亚泉的贡献

杜亚泉（1873—1933年），原名炜孙，字秋帆，笔名伧父、高劳等。浙江会稽人。生于书香门第。读书刻苦，以求功名。16岁中山阴县秀才。复进城读书，毕业于浙江省垣崇文书院。他旧学功底甚深，曾在绍兴经学岁试第一。甲午战争前也曾两次乡试，皆未中。甲午秋试即至，而日本侵华战争已经爆发，乃愤然放弃误人误国的科举之途，专志于西方近代科技，以图救国。初读李善兰、华蘅芳之数学著作，越两年，受绍兴中西学堂监督蔡元培之聘，于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来堂教授数学。杜氏数学水平可由当年算学考试为绍兴第一得到说明。教学之余，他还坚持自学物理、化学、矿业、植物学、动物学及日语，均颇有成效。他还广泛涉猎西方社会科学知识。他关心社会现实，希望以革新达中国富强之途。

德才兼备的杜亚泉于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秋季去上海，实现他的抱负，发挥他的才干。当年创办亚泉学馆，招员授徒，传播近代物理、化学知识。同年还创办《亚泉杂志》，是为中国人自办的最早的科技期刊。次年，创设普通学书室，编译出版书籍，传播科学知识。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和光绪二十八年，他还创办并主编了集理化、文史及时事政治于一身的《普通学报》，主编《中外算报》。光绪三十年（1904年），他应张元济（1867—1959年）等人之邀，到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译所担任理化部主任。他在商务印书馆工作了28年。光绪三十一年，杜亚泉与蔡元培等人决定创办理科通学所，所内设算学、理化及博物3科。同年，商务印书馆创办的速成小学师范讲习所开学，他在该所任教师。民国元年（1912年）起，他又任当时中国最负盛名的《东方杂志》主编。

创学校，办刊物，撰写文章，著译书籍，是杜亚泉一生的基本活动。他通过这些形式，向国人介绍、传播包括化学在内的先进的科技知识，做出了非凡的贡献。

《亚泉杂志》前后发行10期，载文39篇，其中除6篇属外投稿件，其余33篇全为杜亚泉自撰或自译的。在全部刊载的文章中，化学类最多，计23篇，占58%。此外，该刊还设有“化学问题”专栏。把《亚泉杂志》说成是中国首家化学期刊并不为过。正是这本杂志，向中国人系统介绍了元素周期律；及时告知国人世界上新发现的化学元素，如镭、钋放射性元素就是

这样介绍进来的。杜亚泉的文章从化学理论到日用化学知识，无所不包。属于后者的文章有“防腐及贮藏法”、“天气预报器”、“显影药水方”等。

杜亚泉编写、编著的化学书籍有《化学工艺宝鉴》、《理化示教》、《格致》、《自然科学》等，有一些成了很受欢迎的教科书。

杜亚泉在植物学、动物学等领域，也为传播近代科学做出许多贡献。

3. 徐建寅的建树

徐建寅（1845—1901年），字仲虎，江苏无锡人。是晚清著名化学家徐寿次子。自小，父亲的人品和献身科研的精神就深深地感染着他。17岁起，先后随徐寿到安庆内军械所和江南制造局。同治十二年（1873年）受任为江南制造局提调。后又先后奉调至天津机器局督造镗水；去山东总办山东机器局；任中国驻德使馆二等参赞，赴英、法各国考察；去南京督办金陵机器局；去福州任福建船政局提调。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戊戌变法时，任农工商总局督理，受赏三品卿衔。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去武汉总办汉阳钢药厂。次年因试生产无烟火药失事，以身殉职。

徐建寅对晚清科技的贡献，除了协助徐寿在安庆造船，翻译数学、物理著作外，还主要表现为传播、介绍西方近代化学、化工技术，及推动中国化工技术进步和发展。

徐建寅和傅兰雅通过译书，首次将西方近代分析化学，系统地介绍到中国。《化学分原》是他们合译之作，同治十年（1871年）由江南制造局出版刊行。全书计2册8卷，附插图59幅。原本为《实用化学及分析化学导论》，系欧洲化学名著，同治五年（1866年）出版。原著者是英人包蒙（J·E·Bowman），后又经英人勃洛克詹（C·L·Bloxam）增订。《化学分原》主要内容包括：化学元素及其化合物的定性分析方法和定量分析方法；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所用仪器的制作和使用方法。徐建寅与傅兰雅的工作完全是开拓性的，当时并无专门化学译著可资借鉴，更无专业词典，不少概念、术语的译名都是他们首次提出的。此书是中国最早出版的分析化学译著，堪称中国近代化学的重要基石之一。

徐建寅于光绪五年（1879年）至光绪七年，在西欧德国、法国和英国的厂矿进行考察，他将考察所得，撰成《欧游杂录》和《水雷录要》二书，对国外先进工艺技术等情况详加记述。在《欧游杂录》中，细录所考察的80多个厂矿的规模、技术、设备、工艺过程，谈到200余项工艺技术。80多个厂矿中，有化工厂13个，如制造硫酸、硝酸、氯气、硼砂、漂白粉、氯化铵、油烛、肥皂、香水、樟脑等厂；有制弹药、水雷、枪、炮等厂17个；有冶炼厂及铜矿13个；制水泥、耐火砖、皮革及机械等厂23个。徐建寅的考察及载有多种制造工艺的考察记，对推动中国科技的发展起到重要作用。

徐建寅勤于钻研和试验，使晚清中国多项化工产品从无到有地问世。同

治十三年(1874年)他在天津机器局督造镪水,结果很快造出硫酸。在武汉,他从事无烟火药的研制工作,“日手杵臼,亲自研炼”,终于研制成功(之前的光绪二十二年即1896年,江南制造局已研制出无烟火药。但徐氏研制系独立进行的)。惜上机制造时,机器突炸,致使徐建寅等在场16人同时身亡。

4. 蹊径独辟的丁守存

化学的原始形式炼丹术,衰落于明代。西方化学知识的传入起于咸丰年间。但鸦片战争到咸丰朝之前的这段时间(1840—1850年),中国化学研究并不是一片空白。鸦片战争中国的失败,激励国人探寻克敌制胜的良策;英军猛烈的炮火则促使一批国人改进火器技术,并作出可贵成就。丁守存是其中杰出代表。

丁守存(1812—1886年),字心斋,号竹溪,山东省日照人。自幼聪慧,读书刻苦。科举之途顺利,道光十五年(1835年)中进士,后曾任过户部主事、军机章京及湖北督粮道兼按察使等职。

丁氏学识渊博,除经史外,天文历算和工艺制造,无不通晓。这是他钻研火器技术的重要基础。道光二十三年(1843年),他写成介绍火器起爆装置雷管研制方法的《自来火铳造法》一书。这本书是他在基本上无从参阅西方资料文献的条件下,潜心研究和试验的结晶。

传统的铳炮引燃,一般无非采用纸药引信或火绳、火石法。欧洲在道光十一年(1831年)第一次以雷银、雷汞制成雷管。书写了起爆技术全新一页。丁守存研制的雷管起爆药就是雷酸银,过去中国并无人制成此药。丁守存合成雷酸银的方法是:先用青矾和硝石制成硝酸,继以蒸馏法得浓硝酸(书中所谓“强水”);以蒸馏法将酒精纯度提高,得纯酒精;浓硝酸与纯酒精配成浓溶液;锤足色纹银成薄片,置于配成的浓溶液中;剧烈反应后,器皿瓶底有“白霜”是为雷酸银。把雷酸银置入制好的铜帽内,雷管即告制成。丁氏研究成果,固比欧人晚出十余年,但属独立研究所取得的成功,同样是中国起爆技术发展进程中一个重要里程碑。

除了《自来火铳造法》以外,丁氏还有《详覆用地雷法》、《新火器说》、《造化究原》、《丙丁秘篇》等著述。丁氏的包括雷管制造技术在内的科研成果,在当时很受清政府重视,一般都用于兵器制造上。道光皇帝曾召见他。魏源的《海国图志》(第2版,道光四十七年即1847年刊印)也收有《详覆用地雷法》和《自来火铳造法》。道光年间福建的丁拱辰与丁守存在火器方面各领风骚,有“南北二丁”之说,可见影响之巨。

十、生物学

(一) 近代西方生物学的传入

在西方生物学知识传入之前，清代学者所撰与植物学有关的著作，较重要的当推赵学敏（约 1719—1805 年）的《本草纲目拾遗》和吴其濬（1789—1847 年）的《植物名实图考》。二书情况，已在本书医学一章中介绍，故此不赘述。

鸦片战争后，西方生物学知识开始大量地传入中国。较早介绍这方面知识的书当推英人合信编译的《博物新编》的第三集《鸟兽论略》，书中介绍了许多鲜为中国人所知的动物。《博物新编》全书 3 集出齐的时间为咸丰五年（1855 年）。是书浅显易懂，对于普及传播西学知识起到一定作用。

国人的译著及其他著述，在引进、传播西方生物学方面作用最为突出。李善兰与韦廉臣（A·Williamson，1829—1890 年）合译《植物学》8 卷，是中国最早系统介绍西方近代植物学的译著。英人林德利（J·Lindley，1799—1865 年）原著。译著由上海墨海书馆咸丰八年（1858 年）出版。该书内容包括由显微镜观察到的植物内部组织构造；建立在实验和观察基础之上的有关植物体器官组织的生理功能的理论；建立在植物体本身形体构造特点基础之上的科学的植物分类法；植物的受精作用；植物的地理分布等。在翻译中，如细胞、豆科、菊科、杨柳科、蔷薇科等译名得以确立，为人们所乐于接受。

杜亚泉于光绪二十七年（1901 年）创办的《普通学报》和《亚泉杂志》，均登载过生物学方面的文章。他还编写、编译了《植物学》、《动物学》等教科书。日本留学生在日本翻译的有关书籍有：《植物新论》、《霉菌学》、《动物通解》、《动物学新书》、《动物学问答》、《植物学问答》、《植物学新书》等（光绪二十九年即 1903 年出版，为范迪吉等译百册《普通百科全书》中的一部分）。此外，留日学生的译书汇编社也在光绪二十九年出版《物竞论》、《生物之过去及未来》。光绪二十九年国内采用的生物学方面的教科书有：《动物须知》、《植物须知》、《植物学启蒙》、《植物学教科书》、《中等植物学教科书》、《动物启蒙》、《近世博物教科书》、《普通动物学教科书》及《植物学实验初步》等，基本都是译著。

上海格致书院所刊行的《格致汇编》杂志曾译载《人与微生物争战论》的讲演记录。表明细菌和微生物知识传入中国。

洋务运动开始后，新式学堂学生和出国留学学生也受到生物学方面的教育。成立于光绪十五年（1889 年）的广东西艺学堂，所设五种专业之一，就有植物学。清末新政中的湖北师范与农业教育，一般也都开设生物课程。其他地方的师范院校，也普遍进行生物课的教授。约在宣统二年（1910 年）左右，湖南高师设立博物部。接受中国留学生的早稻田大学清国留学生部的本

科师范类，即有博物学科。

在中国的教会学校，有的也开设生物课。如登州文会馆正斋第五学年就开动植物学。

（二）进化论的传入

在近代西方生物学传入中国的过程中，达尔文的进化论的传入意义最为重大。

进化论是 19 世纪欧洲最重要的科学成果之一。生物进化论的思想在欧洲酝酿已久，法国博物学家拉马克（1744—1829 年）曾提出过进化论学说。进化论的确立，则以英国博物学家达尔文（1809—1882 年）在咸丰九年（1859 年）出版《物种起源》一书为标志。同治十年（1871 年）达尔文已出版了另一本进化论力著《人类的起源和性的选择》。

同治十二年（1873 年）是载入中国生物学史册的一年。当年上海江南制造局出版了华蘅芳与玛高温合译的《地学浅释》，就提到了进化论学说。该书说：拉马克（当时译成勒马克）“言生物之种类，皆能渐变，可自此物变至彼物，亦可自此形变至彼形”。该书还说：达尔文（当时译成兑儿平）“言生物各择其所宜之地而生焉，其性情亦时能改变”。当年上海《申报》发表一则报道，称达尔文（当时译成大蕴）“新著《人本》一书”。《人本》即《人类起源和性的选择》。及至光绪十七年（1891 年），上海出版的由傅兰雅和徐寿主持的《格致汇编》也载文介绍达尔文的进化论。

严复在宣传进化论方面的功绩，远在近代一切人之上。

严复（1854—1921 年），初名传初，曾改名宗光，字又陵、幾道，福建侯官（今闽侯）人。于福州船政学堂第一届毕业后，在军舰上实习 5 年，到过新加坡、槟榔屿及日本等地。同治十三年（1874 年），日本侵扰台湾，乃随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楨赴台，测量海口，筹备海防。光绪三年（1877 年），作为船政学堂首批赴欧留学生 38 人之一，入英国格林尼次海军大学深造，其间还曾赴法国考察。他在英国非常注意观察、研究英国的社会制度和资产阶级的社会政治学说，比较西学与中学的异同。两年后学成回国，先任福州船政学堂教习，次年任天津北洋水师学堂总教习，后升总办，执教达 20 年。严氏中学根底深厚，更兼实地考察西方社会，研究西人学说，因此对中国积弱不振的病源认识更为深刻。适逢中日甲午战争中国大败，民族危机空前深重，举国上下呼吁变革，严复乃系统地宣传、介绍进化论，以生物界进化发展的规律，唤起人们对因循守旧、抱残守缺会导致亡国亡种的认识。

严复宣传进化论，最初是采用撰文介绍和评论的形式。光绪二十一年（1895 年），他在天津《直报》上发表《原强》一文。文章说：“达尔文者，英之讲动植之学者也”，“垂数十年而著一书，曰：物种探源。”文章对达尔文学说的地位给予高度评价：“论者谓达氏之学，其一新耳目，更革心思，甚于奈顿氏之格致天算，殆非虚言”。为了达到唤醒国人的目的，严复重点介绍其中《物竞》、《天择》两章：“其书之二篇为尤著，西洋缀闻之士皆能言之，谈理之家摭为口实。其一篇曰《物竞》，又其一曰《天择》。‘物竞’者，物争自存也；‘天择’者，存其宜种也”。于是他提出“鼓民力”、

“开民智”、“新民德”，来使中华民族能在变化了的世界上生存和发展。

严复并不满足于上述撰文介绍形式。他于当年又开始着手翻译《天演论》。《天演论》是达尔文学说的忠实继承者赫胥黎（1825—1895年）所著《进化论和伦理学》一书的上半部分。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在戊戌变法的高潮中，严复将此书译稿在自己创办的天津《国闻报》上分期刊载出来。后来，全书出版。严复翻译的《天演论》，强烈地震撼着国人的心灵，“物竞天择”、“适者生存”、“优胜劣败”、“弱肉强食”等名言警句，不胫而走，促使人们深思，激励人们变革。

既然严复译书是服从于改造社会的目的，用此他的翻译就不是照本宣科，而是有目的地选择，进行加工、改造和增删。在每段、每节，他都加上自己长长的按语（按语总量约占全文三分之一）。这些按语对译文进行补充和引申，并对中西文化异同和西方学术源流，进行评论与介绍。

赫胥黎本人强调优胜劣汰、适者生存的规律仅适用于自然界，而人类有高于动物的相爱互助的先天本性，故他的《进化论与伦理学》一书的基本观点之一就是：“社会进化意味着对宇宙过程的每一步的抑制，并代之以另一种可称为伦理的过程”。然而，当时主宰英国哲学界的理论是斯宾塞（Herbert Spencer，1820—1903年）的社会达尔文主义。斯宾塞将达尔文生物进化论移植于人类社会史的研究，认为自由竞争、弱肉强食是天然的公理，“人口压力和它所引起的竞争是过去和现在人类进化最有力的工具”。严复出于爱国主义和民族主义感情，既赞同斯宾塞的普通进化论，又不同意他“任天为治”让自然规律自发起作用。严复接受赫胥黎“天人争胜”观点，相信人力胜天演。一个民族，一个国家，只要奋发向上，就可以主动迎接挑战，由落后变富强，由不适应到适应，就能避免自然界生物因弱小和不适应竞争而退化和灭亡的厄运。因故，严复所加按语中，多次以斯宾塞学说驳赫胥黎的观点，且书中不少观点也非赫胥黎原著之中的，而是斯宾塞那里的。这就是进化论在特殊的历史条件下传至中国的特殊情形。

进化论是自然科学理论，但它的传入，在思想界所引起的反响，却远远超过科学界的反响。当时桐城派名人吴汝纶的评价如实地道出了这种反响，他致信严复称：“得惠书并大著《天演论》，虽刘先主之得荆州，不足为喻，比经手录副本，秘之枕中。盖自中土翻译西书以来，无此宠制，匪直天演之学，在中国为初凿鸿蒙，亦缘来自译手，无似此高文雄笔也。”严复译书，追求准确、通顺和优美，并因此久负盛名，但在形式上的过分考究，有时影响了内容的准确，不利于内容的传播。梁启超说：严复“文章太务渊雅，刻意摹仿先秦文体，非多读古书之人，一翻殆难索解。”萨镇冰评价说：“《天演论》第一章开首的那个长句译文，颇有气派，但读起来费力，和赫胥黎讲稿的语气很不相象”。吴汝纶在形式问题上也未为尊者讳，给严复信中建议：自著之书，可随意发挥，而翻译赫胥黎的书，人家原书引用西方古代人与事，硬给改成中国人与中国事，就不恰当了。因为赫氏并不知道这些人与事。

严复之后，中国人介绍进化论的学术活动仍在继续。著名科学家马君武（1882—1939年）贡献尤力，是为中国直接翻译达尔文《物种起源》和《人类起源和性的选择》两书之第一人。光绪二十七年、二十八年（1901、1902年）中，他译出了《物种起源》第三章和第四章，分别名以《达尔文物竞篇》和《达尔文天择篇》。民国初年，他又将《物种起源》全书译出并出版，还译出《人类起源和性的选择》，二书分别名为《达尔文物种原始》和《人类原始及类择》。他也译出了德国人海克尔（1834—1919年）的《自然创造史》和《一元哲学》，对达尔文学派主要著作进行了系统介绍。

鲁迅也有贡献。他于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发表了《人之历史》的学术文章，副标题是《德国黑格尔氏种族发生学之一元研究诠释》。“黑格尔”即海克尔。在这篇文章中，作者介绍了生物进化论、人类起源，以及海克尔的生物发生律。文中的种族发生学，即为种系发生学，也即生物发生规律。

晚清外国人在中国搞过一些动、植物标本采集工作。国人钟观光（1868—1940年）于宣统二年（1910年）后曾在湖南高师和北大任教，用时5年，实地考察福建、广东、云南、广西、浙江、安徽、江西、湖北、四川、河南、山西等省的植物情况，采集了植物标本约15万号，为后来北大植物标本室的成立创造了条件。

十一、结语

清代跨越两个时代。以鸦片战争为分段线，清代历史包括战前的古代和战后的近代这样两个部分，其科技史自然也就兼有古代、近代科技史的内容和特点。

传统科技在清代发展到空前的高度。在社会经济进一步发展的基础上，传统科技在各个领域均获丰硕成果。江西景德镇制瓷技术登峰造极。王清任的《医林改错》竖起中国古代解剖学的不可磨灭的里程碑。靳辅、陈潢在治黄理论和实践上多有建树。此外，农学、数学等诸多领域均有突出成就。充分显示出中国人民的智慧。

科技引进范围之广，程度之深，成就之大，为古来历代所不及。清朝开国之初，顺治、康熙皇帝就有意识、有计划留用和吸引外国传教士在华工作，发挥他们传播先进科技的优势。鸦片战争后，外国对华商品输出和资本输出，客观上也把许多西方先进的科技带入中国。包括一些传教士在内的同情中国人民的西方人士，在中国行医、撰文、著书，促进了近代科技的传播。国人为改变国家和民族的屈辱命运，高扬科技救国大旗。他们翻译外国科技书籍，引进外国工业设备，兴办新式学堂，甚至走出国门留学异邦。于是，西方近代数学、化学、物理、医学、生物、地学、工艺及技术等全面、系统地传入中国。

专门科研机构发展迅速。鸦片战争后，清政府官办资本主义近代企业和民间私人资本主义近代企业不断发展，客观上要求科学技术相应发展；国运不昌的现实，也促使人们加倍重视科技的普及和发展，这就为专门科研机构的发展奠定了基础。在洋务派兴办的大型企业中，往往附设翻译馆。清末新政中，又在各省设立矿政调查局等机构。民间各类研究机构也层出不穷，科研机构数量之大，形式之多，普及之广，远远超过以前历代。

清代科技在中国历史乃至世界历史上都有着重要的地位和作用。

它有力地推动着清代经济的发展。黄河久为流域内百姓的太患，靳辅、陈潢治河的巨大成就，使人民安居乐业有了一定的保障。近代西方医药的传入，使百姓医疗条件有所改善，有利于生产力的发展。近代西方工业技术的引进，带来大机器工业的问世和近代城市的出现，使晚清社会生产力与生产关系有了质的飞跃。

它促进了中国国防建设和反帝斗争。晚清新式军事工业的建立及新式武器装备的生产，使中国国防能力明显增强，在当时列强环伺的形势下有着非常重要的积极意义。左宗棠胜利收复新疆；中法战争中，中国能取得军事上“不败”甚至略胜一筹的战绩，都应归功于近代科技的发展。近代中国资本主义新式工业、矿业及交通运输业的发展，也起到了抵制外国资本主义经济侵略的作用。

它促进了反封建斗争。近代中国需要民主与科学，需要资本主义经济、

政治制度取代腐朽没落的封建制度。科学技术在晚清成了志士仁人反对封建统治的有力武器。严复不遗余力地宣传进化论，呼吁清政府顺应形势，迅速变法。革命党人十分重视在清朝新军中发展革命组织。最终也正是以新式武器装备起来的新军，在推翻清王朝的辛亥革命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它是民国乃至新中国科技事业的奠基石。晚清科技人员、国内毕业的学生及出国留学生中很大一部分人，都成了民国时期中国科技事业的骨干，有的人还为新中国科技发展作出了可喜的贡献。清代的科研机构 and 设施，清代科学家取得的科研成果和积累的科研资料，也成为后人的宝贵遗产。历史发展不能割裂。没有清代尤其晚清科技的发展，就没有其后的科技事业。

它在世界科技史上也留下光辉的一页。诚然，清代中外科技交流更多地表现为西方近代科技进入中国，但决不能因此就忽视了中国科技对世界文明的贡献。中国是种痘法的故乡，种痘法在清代进一步发展完善并传入西方，带来免疫法的革命。中国茶树及其种植技术传至欧美，在当地安家落户。中国优良的家畜、家禽品种传入欧美，推动了当地畜牧业生产。吴其濬《植物名实图考》更是世界植物学宝库中的精品。魏源的《海国图志》和徐继畲的《瀛环志略》传入日本，有力地推动了日本近代变革思潮。应该说，世界近代、现代科技的发展与进步，得到了中国清代科技直接或间接的推动与促进。

清代科技史给后人一个很重要的启示，即科技无国界，科技发展依赖于开放的环境。清朝国门开启关闭的过程，雄辩地说明：国门小开，科技小有进步；国门关闭，科技发展缓慢以至停滞；国门被迫大开，则科技既受严重阻碍，又有极大的发展机遇。

值得一提的是清代科学家中很多人高风亮节，在人格上足堪效法。他们是科学家，但他们淡泊名利，有信仰，有追求，有很强的人文主义精神。王锡阐贫寒生活相伴一生，但他的精神是充实的。他进行科学研究从未懈怠。他忠于亡明，绝意科场，终不仕清。铮铮铁骨，磊落风范！徐寿为人谦和，敦尚节俭，“衣食不求华美，居室但蔽风霜，修然野外，辄怡怡自乐”。清末留学生，大多怀抱科技救国的志向且学成归国，献智慧于民族的复兴。那些国内的学子，也怀拳拳报国之情。科技能否救国，这里无意争论，但救国的精神却是可贵的。清代也有商品经济，晚清商品经济发展得很快，科学家们在名利、事业、人格、使命等方面如是选择，恐怕不是聚敛财富、趋炎附势之辈所能理解的。

中国清代教育史

本卷提要

清朝建立全国性政权以后，沿袭明代教育制度建立了国子监和府州县学的覆盖全国的官学系统。官学教育与科举制度结为一体，成为官僚队伍的后备机关。以四书、五经和宋明理学为主的教学内容完全服从于封建社会制度。清朝入关前萌芽的旗人教育，在入关以后仿照传统的官学制度逐渐形成了有清代特色的旗人教育制度，也日益成为官僚制度的附属物。以民间教育形式出现的书院制度具有明显的官学化趋势，但由于书院多采用学者办学，因而许多书院形成独自的风格，亦区别于官学而追逐学术潮流，推动了学术的发展。同时，由于书院并不是完全的官学，在西学东渐的影响下，在某种程度上接受了西学的感染而发生教学内容的嬗变。鸦片战争以后，西方教育通过多种途径渗入中国，包括西方传教士在华创办的教会学校，洋务派官员在洋务企业内附设的西艺学堂，派遣学子出洋留学，引进西方教育体制等，都极大地冲击了传统的教育模式。经过洋务运动和戊戌变法的冲击，清廷被迫实行“新政”。新政的一个重要内容是废除科举制度，这就从根本上动摇了以科举为目标的旧的官学体系。兴办西式学堂，引进西学的教学内容，建立新的教育行政管理机构，一时成为时代潮流。在清朝的最后几年中，基本上形成了以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互相衔接的新式教育制度，完全取代了旧的教育制度。虽然这个新教育制度仍然带有浓重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特点，但传播进步的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乃至民主精神，对推动中国社会的进步或多或少地起到有益的作用。

一、清代教育概述

清代教育制度最初承袭明代教育制度，建立了从府州县儒学到国子监的官学教育体系，并逐渐恢复了以民办形式出现的书院制度，使之成为官学教育的辅助手段。几乎在恢复明代官学体制的同时，清代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八旗教育体系，它既包括皇室及贵族教育，又包括满旗、蒙旗和汉军八旗普通旗丁的教育。多种教育体系都同科举制度发生密切关系，从而使清代的教育体系成为科举制度的附属物，成为士子求得“出身”（摆脱对国家承担徭役的平民身份谓之出身）、跻身仕途的手段。清中叶以来，随着西方殖民主义对华侵略的加深，西方资本主义的科学文化渐次东进，同西方先进的文化教育制度相比，中国传统的教育制度的保守、没落和不合潮流的特点日益明显地暴露出来。西方传教士将西方教育引入中国，传统的书院逐渐接受西方教育制度的部分内容，洋务派出于“师夷之长技”的考虑有选择地引进西方某些教育手段，出国留学生的派遣，教育领域发生的这一切潜移默化的变迁最终导致同人放弃旧的腐朽的教育制度，心悦诚服地迎接新教育制度的到来。晚清从官方到民间对新教育制度的探索，终于奠定了新教育制度的基本模式，培养了最初一批具有近代科学知识和民主精神的知识分子阶层。随着这个阶层的成长，旧的封建制度出现了一个有高度文化科学知识的对立面。从某种意义上说，清王朝是被这批新的知识阶层领导的民主革命打倒了。清王朝垮台以后，新的教育制度在更广阔的空间内获得发展，终于在全国范围内取得了统治地位。

二、科举制度下的学校体系

清朝建立全国性政权之后，沿袭明朝的学校制度建立了以国学和府州县学为基干的学校体系。这个学校体系以教化和育才为两大宗旨，而以教化为基础，以育才为目标。所谓育才，就是为政府机构培养各级官吏。人才的培养标准寓于教化之中，用封建社会的政治伦理道德为标准，使之具备一定的社会文化知识。科举考试是选拔人才的方法，通过考试将人才的培养标准加以量化，按成绩的等第将其录用为官。建立学校，用以培养人才。人才的培养标准虽然标榜“教化为先”，但实际上是把科举考试的标准确定为人才的培养规格。因此，在整个的人才培养体系中，学校是育才的基础，科举考试是选拔人才的途径，入仕做官是培养人才的目标。在这种体制下，人才培养标准强化了以科举考试为参照系的量化标准，弱化教化的质的内涵，学校成为科举制度的附庸。正是这一点成为有清一代学校弊病的根源。

（一）教育宗旨

历代王朝兴办学校的宗旨都不出“敦教化、育人才”两条。而清王朝的“敦教化、育人才”又有其特殊的含义。“敦教化”的目的在于利用汉文化来统治人口众多的汉人，“育人才”的目的在于培养一批统治汉人的官员。而在其确立统治之初，“育人才”又优先于“敦教化”。

1. 培养统治人才

努尔哈赤建立后金政权之初，仅是一个僻处一隅的同中央政权对立的地方政权。随着后金势力的扩大，越来越多的汉人被纳入后金政权的统治之下，如何统治汉人成为一个日益重要的问题。皇太极继承汗位，实际上确立了取代明朝而称霸中原，统驭全国的战略目标。如何利用汉文化、借鉴明王朝的统治方法来统治汉族地区的问题被提到日程上来。天聪三年（1629）皇太极曾举行过一次考试。他下令贝勒府以下满州八旗、蒙古八旗、汉军八旗属下各家具有明朝生员身份的人，不拘身份，一律参加考试，即使已沦为奴隶，家主也不得阻挠。参加这次考试的有三百多名汉族生员，其中有200多人被选中。被选中者分为三等。一等赏给绸缎二匹，二等、三等赏给棉布二匹。在当时，绸缎和棉布都来自明朝统治区，在塞外是珍贵的物品。凡考中者不分等次，一律免除二丁差役，听候录用。为了补偿满、蒙、汉军贵族的人口损失，凡考走一人，即拨给一名壮丁补偿。这次考试，奠定了皇太极“以文教兴治”的方针。天聪八年（1634）皇太极改国号为清的前一年又举行了一次举人考试。考试由礼部主持，令通晓满、蒙、汉文义的人参加考试，取中16名举人。礼部设宴嘉奖，并各赐衣服一套，每家免除四丁徭役。从这次取士人数之少可以推知，在后金政权下知识水平较低，能达到举人程度的不过十六人。这预示着后金政权下的人材匮乏，因而以后也未再举行任何考试。

顺治元年（1644）清迁都北京，正式建立了全国性政权，建立起阁、部、院、寺、司、府等20多个中央机构，15省千余个府州县的政权机构，而政府官员则明显不足。在中央机关尚有一批早年降清的汉族官员，而地方府州县多利用故明官吏进行统治。由于反满情绪方兴未艾，许多地方官叛服无常，地方政权极为不稳，人才之需迫在眉睫。顺治元年农历十月初一，顺治帝福临正式登基，在即位诏书中宣布：承认故明生员、监生、举人、进士的身份和地位；举人和进士到有关各部听用；恢复南、北两京国子监，各地府州县学仍按旧制向国子监考送生员；恢复科举考试制度，定于辰戌丑未年进行会试，子午卯酉年进行乡试。凡无反逆行径的生员、监生、举人都可以参

王先谦：《东华录》天聪三年条。

加乡试、会试。次年顺治二年为乙酉年，定于八月举行乡试，将全国划分为十五个考区，录取举人 1428 人。参加乡试的人很多，仅顺天府就有 3000 多人，令摄政王多尔袞颇为感叹。又次年为丙戌年，三月，天下举子会试北京，取中 400 人。乡、会两次考试，得人之盛令清朝统治者感到意外。这次乡试和会试产生了清朝自己的举人和进士。这些人参加清政府举行的科举考试，表明他们要效忠清王朝。新举人和进士的产生对于充实清朝的官员队伍起到极为重要的作用。

顺治元年至顺治七年，清政府仅仅是恢复了因战乱而废弛了的学校制度，而自己的学校制度的建立是从顺治七年（1650）开始的。这一年，清朝正式废除了明朝的南京国子监，将其降为江宁府学。还下令修复被战乱破坏的地方学校。江南是文化发达地区，也是最顽强地阻挠清兵南下的地区，学校的破坏也最为严重。浙江省毁掉的 72 所学校，在顺治年间恢复了 31 所，动工复建的 9 所。康熙帝亲政后，其余各校都得到恢复。顺治九年（1652）顺治帝福临亲自给各省学校撰写敦告士子读书的《卧碑文》，把培养官吏放在办学宗旨的首位。碑文中有“养成贤才，以供朝廷之用”。《碑文》还强调“达用则为良吏”。这个《碑文》表明，顺治九年仍把培养官员当作教育的第一宗旨。此后，直到康熙四十一年（1702），在举行了近 20 次会试，国家政权机构的官员队伍基本得到解决之后，办学的宗旨才正式将教化提到育才之前。

2. 巩固封建统治的思想基础

敦教化和育人才这是两个并行不悖的目标，清朝统治者从来没偏废其中任何一方，只是由于客观情况的不同而有所侧重。清初，把培养人才、充实官员队伍当做急需，但并未忽视教育的教化功能。努尔哈赤父子在同明朝打交道的二三十年中，对中原文化逐步有了充分的了解，他们深知孔孟之儒学在汉人士民中的地位，明确确定了利用儒家思想作为教化的工具。这样，一方面可以改变清朝统治者的形象，另一方面儒学又确实能充当他们统一汉人思想的武器。因此，八旗大军进入北京之时，顿改以前烧杀抢掠的遗风，以王者之师的面貌出现，不许士兵擅自进入市民家中。顺治皇帝即位的第二天，摄政王多尔袞便以皇帝的名义颁布诏书，册封孔子第六十五世孙孔允植仍袭衍圣公。次年又追封孔子为“大成至圣文宣先师”，多尔袞还亲自到孔庙行礼。顺治三年四月，又在陪都沈阳重修孔庙，规定每年二月和八月由大学士代表皇帝主祭孔子。福临亲政之后于顺治八年（1651）派人去孔子的家乡曲阜视察孔府，拜谒孔庙、孔林，举行隆重的祭孔大典，表示对孔子和孔学的尊崇。次年九月，顺治帝还亲自到太学拜谒孔子木主，举行释奠礼，把

尊崇儒学的活动推向顶峰。

康熙帝玄烨即位之后，遵循乃父的遗志，仍奉儒学为宗。康熙八年（1669），玄烨亲政前夕，他排除了权臣鳌拜的阻挠亲率礼部大臣到太学视学，在孔子木主前行三跪六叩之礼，向国子学的师生们大讲孔子之学的高明广大。接着又恢复了孔、颜、曾、思、孟五圣直系后裔作为“圣裔监生”不经考试进入国子监读书的制度。他还在宫中特建养心殿，作为专门祭祀孔子的场所。南巡时还多次去曲阜拜谒孔庙，举行祭孔大典。

尊孔就是尊儒。但康熙帝玄烨是根据自己的政治需要选择儒学中的流派的。他受侍读学士熊锡履的影响，主张讲明“正学”。所谓推崇正学，就是上尊孔孟，下崇理学。熊锡履建议：“非六经、语、孟之书不读，非濂、洛、关、闽之学不讲”。六经是指孔子弟子们整理的《尚书》、《诗经》、《易经》、《周礼》、《春秋》、《乐》，其中《乐》已失传，只余五经；论即孔子的言行录《论语》，孟指孟轲的著作集《孟子》。这几类书是儒学之源。濂、洛、关、闽分别指宋代著名理学家周敦颐、程氏兄弟（颢、颐）、张载、朱熹。宋代理学与汉学不同，汉学主要是通过训诂来订正五经传本之真伪，研究经书中语言文字之含义及所指。而宋明理学则在于阐述儒家经典的微言大义，将五经伦理化、纲常化，通过解释五经来明确圣人之言，用以规范人们的言行，对维护封建制度、封建纲常秩序、君臣关系有重要意义。在濂、洛、关、闽四学中，玄烨又独重朱熹之学，他高度赞誉朱熹之学，说：“自汉以来，儒者世出，将圣人经书多般讲解，愈解而愈难解矣。至宋时，朱子辈注四书，发出一定不易之理，故便于后人”，认为朱熹属儒学正流。他对朱子之学维护封建统治的作用心领神会，认为朱熹的著作“集大成而继千百年绝传之学，开愚蒙而立亿万世一定之规，”“非此不能治万邦于衽席，非此不能仁心仁政施于天下，非此不能内外为一家”。

为了确立朱子学派在思想界的统治地位，清廷规定朱熹所注四书是科举考试必考的内容，是府州县学、国子监必学的内容。这样做是有其思想基础的，因为它把教化看作是育才的前提。康熙四十一年（1702），玄烨向礼部颁发御制《训饬士子文》，令刻石立于国子学之中。其文开宗明义说：“国家设立学校，原以兴行教化，作育人才。典至渥也。朕临御以来，隆重师儒，加意庠序，近复慎简学使，厘剔弊端，务期风教修明，贤才蔚起，庶几棫朴作人之意”。这段文字很明确地把“兴行教化”当作“作育人才”的前提，只有“风教修明”，才能“贤才蔚起”。朱子之学独尊在清代形成不可动摇之势。康熙时的南书房大臣朱彝尊曾直率地指出朱学已经取孔学的地位而代之：“世之举业者，以四书为先，务视六经可缓；以言易，非朱子之传易弗敢道也；以言礼，非朱子立家礼弗敢行也”。“言不合朱子率鸣鼓而攻之”

。朱子之书，成为教化之本，这是清代学校教育的指归。

（二）文官的来源与科举出身

清代文官的来源，途径纷多，但科甲出身的官员则列于首位，“凡满汉入仕，有科甲、贡生、监生、荫生、议叙、杂流、捐纳、官学生、俊秀”。下面分述之。

1. 举人进士授职

科甲出身是经过乡试、会试、制科的考试选拔的官员。乡试、会试是每三年举行一次的常规考试。制科是乡、会试之外，皇帝特诏举行的特殊名目的考试，不经常举行。

乡试产生举人。清初，官吏来源缺乏时曾规定举人担任知县。随着官吏队伍的健全，举人众多，知县之职出缺不多，致使大部分举人二、三十年之内都难以任职。乾隆年间创行大挑之法，规定每隔六年举行一次大挑，在连续三次参加会试而未录取的举人中进行考试，每十人中取五人，按等录用。一等的用为知县（正七品），二、三等的用为府学学正（正八品）和县学教谕（正八品）。知县无空缺，可以通融出任府经历（正八品）、直隶州州同（从六品）、州判（从七品）、县丞（正八品）、盐库大使（从九品）。学正、教谕无空缺，可通融选用训导（从八品）。

殿试产生进士。进士一甲三名分别称为状元、榜眼、探花，第二甲第一名称为传胪。这四名进士直接授予翰林院修纂、编修、检讨等职。其余进士参加朝考。朝考由内阁主持，在保和殿举行，考论、诏、奏议、诗四题，按成绩录取前若干名，入翰林院读书，名为庶吉士。选择庶吉士入翰林院又称为馆选。学习三年后经过考试，优者授予翰林院编修、检讨之职。次者授予给事中（正七品）、御史（正七品），主事（从六品）、中书（从七品），推官、知县（正七品）等。庶吉士授职称为散馆。庶吉士的经历是日后晋升为显赫之职的必备条件。未被选为庶吉士的进士直接授职。除不能进入翰林院、不能直接担任给事中、御史之外，基本与庶吉士相同。

制科是乡试、会试之外，皇帝根据特殊需要而特诏举行的考试。康熙十八年（1679）特诏举行博学鸿词科考试，号召四海之内具有优秀学行、卓越文词的人报考，而不拘身份，录用50人，俱授为翰林官。雍正十一年，决定再次举行博学鸿词科考试，报名仅三人，结果未能举行。乾隆六年举行博学鸿词科考试，有一百七十六人参加，录取者皆授为翰林院官和庶吉士。次年又补试一场，录取者亦依旧授职。

光绪二十九年（1903）开经济特科考试，用以揽求“洞达中外时务者”。分初试和复试两场，初试入选者方许参加复试。取中一等九人，二等十八人。

原为举人、贡生资格的人，录用后按进士资格授职，这就远逊于康熙朝的博学鸿词科。

2. 贡生授职

贡生系各府州县学选送国子监深造的学生，名为贡生。因其选送方式不同有五种名称：岁贡、恩贡、拔贡、优贡、副贡，通称“五贡”。五贡亦被视为入仕正途。

岁贡，是在府州县学年深日久而屡试不第的生员，凭着年资被送入国子监读书的贡生。一般按年资顺序递送，所以又称挨贡。顺治九年（1652）礼部特准各府州县学送岁贡到京，正额一名，陪额二名，参加廷试，合格者准予入监。康熙元年（1662），废除贵州、云南等边远省份贡生到京廷试的规定，由各省学政逐一审核，报吏部就近授予训导等职。因为岁贡多是年老体弱的人，到京坐监有困难，实际多不到京。康熙二十三年（1684），各地岁贡一律不必到京廷试，就近安排为训导。拔贡亦称选贡。由于岁贡难以取得人才，雍正元年（1723）令各地方学校每六年不拘一格选拔真正的英才送国子监读书。乾隆帝即位之初订立朝考制度，凡拔贡经考试获得一、二等的录用为官，三等的长驻国子监读书。读书三年期满，分别等第由祭酒保荐，录用为知县、教职。乾隆七年改为十二年选拔一次。乾隆四十一年（1776）将拔贡的录用范围扩大到七品小京官。

优贡是各省官学中不限生员身份，只要品学兼优，经本省学政官会同总督、巡抚保题，分两场考试，合格者送国子监读书。乾隆二十三年（1758），规定选送的优贡到礼部按拔贡的朝考条例进行考试。合格者一律入监学习，并不授予官职。同治二年（1863），规定优贡参加廷试，一、二等授予知县或教职，三等授予训导。

恩贡是专门面向历代先贤后裔的，免其考试而进入国子监。恩贡有五氏圣裔（孔、颜、曾、思、孟）和十三氏（即汉唐宋明儒学大师后裔）之别，按惯例在翰林院、国子监任职。副贡是乡试中在录取举人的正额之外按数量录取副榜举人，准其入国子监读书的。不入监的副贡亦不授职。

3. 监生授职

国子监的生徒除岁、拔、优、恩、副五贡之外还有例贡和监生。例贡是具有廪生资格的人通过向官府交纳钱银粮谷取得贡生资格进入国子监读书的。监生在入国子监之前多未取得生员资格，因入监的途径不同而有恩监、荫监、优监、例监之分。其中荫监有恩荫和难荫两种。恩监是八旗子弟学习汉文的官学生、学习算学的满汉学生经考试入监者。荫监中的恩荫是一定级别的文武官员享有将一子送入国子监读书的特权。凭父亲官职资格入监者即

为恩荫。难荫是其父为国死难因而享受入监资格的。优监是府州县学非廪生生员(增广生员和附生员)因品行和学习的优秀被选入监者。例监是俊秀(未取得生员资格的普通百姓家的优秀子弟)通过捐纳入监者。

在国子监读书的贡、监,包括岁贡、拔贡、优贡、副贡、例贡、恩监、荫监、优监、例监都有一定的肄业期限。凡不欲参加乡试的贡、监在肄业期满后被分配到各部院衙门练习政事,称为历事。历事一年取得合格分数可参加廷试。廷试合格者每百名取八名授予知县之职,其余的授予州县的佐贰官。顺治十五年(1658)又制定贡、监考职法:除例监外,在学习期间除学完正常课程外加学有关课程积满八分者,可以参加考职,每年能取得这项资格的贡、监不过十余人。考职合格者,可授予州同或知县之职。

4. 议叙授职

议叙制度是对在国家机关中从事公务的非政府官员依照他们建立的功劳、政绩、贡献等予以评价并授予相应职务,推而广之,在关键时刻为国效力的平民百姓亦可按议叙条例被授予官职。在国家机关效力的非官员主要是幕宾。清代京外各级文武衙门除国家官员之外,还有以正印官个人名义聘用的幕宾,这些幕宾或者有才华、善文墨,或者具有治国理政的专才。在总督、巡抚衙门,正印官往往靠他们主持重大问题的决策和实施,官员的政绩往往决定于幕宾的水平。在州县衙门,幕宾往往代表正印官主持刑名、钱粮两项最重大的、关系正印官升黜的政务。因此,在外官衙门中幕宾的数量往往超过正式官员的数量。特别是在高级衙门中,往往有一些有杰出才干的不甘心担任低级官吏的举人,或多年候选而无补官机会的进士充当幕宾,以便施展自己的才干。他们的才干一旦表现出来,往往得到议叙,被授予高级官吏。康熙时,布衣陈潢协助靳辅治河,显露奇才,被授予四品道员;雍正时定边大将军平郡王的记室方观承被授予布政使;乾嘉时名臣王杰、严如煜、林则徐都曾以幕宾身份立功。同治间左宗棠、李鸿章、刘蓉等都因在曾国藩军门从幕而荣登显要。在州县衙门从幕的幕宾往往也凭从幕的资格被保荐议叙。议叙对象中人数较多的还有在部院衙门中历事的监生,在历事期间表现出特殊才干,亦被议叙授官,超过正常考职取得的官位。但议叙并非入仕的正途,不具有举人、进士身份的幕宾也很难荣登显要。道光年间,因幕宾议叙过滥,曾一度停止执行幕宾议叙的程序。

5. 吏员授职

吏员俗称书吏,是在京内外衙门中从事文字工作的人员。明代,吏员属于役的一种,从识字的农村人口中选充。清初沿用明制如故,其后改由捐纳选用。康熙二年(1663),停止捐纳,改用召募。京内衙门的书吏分为三类:

供事，儒士，承经；京外衙门的书吏有四类：书吏，承差，典吏，攒典。大体以所在衙门类别分类。每类书吏因分工不同而又有不同称谓，见之记载的有二三十种。书吏以五年为期，期满有资格参加吏部举行的任职考试。任职考试每年以京、省为单位进行考试，试卷送吏部译阅，按文义优劣分为四等。按等授予正八品、正九品、从九品、未入流四级杂职官阶。乾隆十五年(1750)定京衙每年取十分之七，外衙每年取十分之五。吏员任职属于杂途，不能升任七品以上官阶。

6. 任子、官生、俊秀和捐纳授职

任子制度是给予高级官吏任用一子为官的特权制度。任子制度以荫监制度为前提。凡七品以上官都可送一子进入国子监。而一至三品官之子有荫监资格的可以按其父官阶相应任职。雍正、乾隆间任子制度形成一定之规，即正一品官之子用为员外郎或相应职务，从一品官之子用为主事或相应官职，正二品官之子用为都察院经历或相应官职，从二品官之子用为光禄寺署正或相应官职，正三品官之子用为通政司经历或相应官职，从三品官之子用为光禄寺典簿或相应官职。用为外官者，正一品之子用为府同知，从一品之子用为知州，正、从二品之子用为通判，正、从三品之子用为知县。四品官之子不享受任子特权，但可不参加选拔直接参加贡、监的考职。四品官以下之子只能做监生。为国事死难的所有官员，皆可选其一子任官。

官学生指八旗官学中的学生，经过考试可以出任各衙门的笔帖式。中央各部院、盛京五部、外省将军、都统、副都统衙门均设若干笔帖式之职，从事翻译满汉文字及缮写、帖写等工作，品秩为七品至九品不等。此职专为满人所设，八旗官生入选笔帖式初为从九品，以后视能力和政绩转升。

俊秀指平民通晓满汉文字者，经保举可出任八品以下官职。

捐纳是各种身份的人在国家财政不景气时捐银任官。根据捐纳前的身份和所捐官的品秩开列价目。其中有以平民、生员、贡生、监生等身份捐纳者，出银数量和所捐品级皆不相同。乾嘉时捐纳之例大开，至咸丰、同治年间，捐纳之风过滥，以至不可收拾。

7. 进士科在仕途中的优越地位

举人、进士、制科、五贡在各种入仕途径中属于正途。特科最尊，但偶尔举行，不成惯例，因而正途中的进士科在仕途中处于绝对优越地位。

首先，进士出身的人在选班中的优越地位。所谓选班，就是各种身份的人取得任职资格后要等待吏部正式授任实缺。由于有任职资格的人数过多，须要等待官位出缺时才能正式任职，称为实缺。举人出身的往往等待二三十年得不到任职机会，其任职率大约在百分之十左右。而进士任职一般每逢双

月选一次，有的也要等上十年八年才有机会任职。雍正二年，为了加速进士任职，规定除双月选进士任职之外，又于每个单月增加四个任职名额给进士专用。这样每月进士均有任职机会，使进士的等待任职时间缩短至二、三年。举人任职时间实行大挑后也大有缩短。其他资格的人等待时间更长，雍正二年才开始安排康熙十七年取得任职资格的吏员，等待时间已达五十年。有许多取得任职资格的人终生没有得到实授。

其次是任职范围的优待。一些清高而显要的职务非进士出身者不许选用，如詹事府、翰林院、给事中、御史，不许非进士出身者任职。其中翰林院掌院学士声望最高，充当天子文学侍从，仪仗与内阁大臣同。在称谓方面，翰林院掌院学士以门生自称，而大学士和吏部尚书只能以晚生自称，吏部侍郎及其他尚书、总督则称侍生，其余各官只能称年家眷弟。外官的学政官也只能由进士出身的人担任。乡试、会试的主考官非进士出身者不许出任。

复次为升迁机会的优越。进士出身的所有人初任官时即有资格出任正印官。其他出身的人只有部分人可以直接出任正印官，如大挑的举人、廷试或朝考的优贡、拔贡、监生的考职等，只是名列前茅者可直接出任正印官。任子所授之官虽随其父之官高而高，但都不能出任正印官。至于吏员、官学生、俊秀等只能终生担任低级杂职官。进士被选为庶吉士者，地位更高，初任地方正印官属于低就，出馆就不拘常例立即实授，被称为“老虎班”。其他官员被授为知府已十分荣耀，而翰林出身者出任知府则被视为“钻狗洞”。由进士而庶吉士，由庶吉士而翰林官，使得进士的仕途十分广阔。清代的内阁大学士、六部的尚书、侍郎、都察院的都御史、大理寺卿、顺天府尹多系进士出身。地方上的总督、巡抚、布政使、按察使也多系进士出身。

进士在仕途中的优越地位实际上大大抬高了科举制度的地位，科举考试又决定了学校教育的发展方向。

（三）科举考试与官学体系

清代的科举考试从狭义上讲分为两级：乡试和会试；从广义上说分为四级，乡试、会试外还包括童试和殿试。童试是一般知识分子取得官学学生身份，在官学肄业后方取得参加乡试的资格。殿试是将会试录取的“贡士”排定名次的考试，经过殿试才能成为进士。

1. 童试

在蒙学、社学读书及肄业后尚未取得生员身份的人无论年龄长幼一概称为童生。蒙学又称村学，属民间自办学校。社学设于乡镇，又称公学，属民办官管。民办即民间出资兴学，官管即纳入官学管理体制之中。所谓童试就是以童生的身份参加的考试。

童试分县试、府试、院试三级。经过院试录取按成绩分配到府州县学就学，取得生员资格，初步脱离了“民”的阶层而成为士，享受一定的待遇。

县试是由县级衙门（包括散州和散厅）主持的考试，一般是每年二月举行一次。应考的童生先期到县衙礼房（办理文教事务的机构）报名。除了贱民（乐户、丐户、惰户、伴当、世仆、娼优、皂隶、鬻户、雇工人等）以外的所有本县男性读书人都有资格报名。报名时要五名童生互结（签定互相作保的文书）、一名廪生甘结（自愿为某生员担保并签定文书），廪生要收取甘结费。按封建礼教，凡父母丧亡在二十七个月以内者必须静心守孝，不准参加考试。同时要填写姓名、年貌、三代履历。如果有隐瞒贱民身份或居丧不报者，本人及互结、甘结人都要受到处罚。所谓年貌就是年龄和相貌。相貌包括皮肤黑黄白、脸型长圆方、身材长中短、胡须有无及长短稠稀和其他主要体貌特征，以防止顶冒代考。县试分五场，一日一场，每场都选拔淘汰，被选中者称为出圈或出号。五场合格，具备参加府试的资格。县试第一名曰县案首，最后一名俗称“坐红椅子”，因为在其名字后面画一红色截止符号，形似椅子座面和靠背。

府试由府级衙门（包括直隶州、厅）举行。参加考试的是府内各州县经县试选拔的人。参加府试的人同样要填写姓名、年貌、三代履历，五人互结、三名廪生甘结，此外还由官府派一名廪生担保，称为派保。考毕将考生成绩按分数排列于长案之上，按顺序取足名额，第一名称为府案首。府试合格者参加院试。

院试是以省或学区为单位由学政衙门举行的考试。清代由中央派驻各省一名学政大臣，或称学院、或称督学。有的一省派两名学政，分管两片，即称学区。参加考试者都是省和学区内各府、直隶州、厅考试合格者。考试地点在学政驻地。考毕按成绩排列，取足名额，第一名称院案首。学政衙门按成绩将录取者分配到府学和所在州县的官学读书。发榜的方式是由学政将盖

有红色印章的新生名单发往府州县衙。府州县接到名单后即召集新生，允许他们穿法定的雀顶蓝袍的生员服装到衙署参加庆祝宴会，称为簪花礼。礼毕，由府县官率领到文庙拜谒孔子木主，拜见学官、教官。从此，童生正式成为生员。

2. 乡试

乡试是中央举行的以省或学区为单位举行的考试，时间是三年一次，逢子、午、卯、酉年举行。届时皇帝钦派主考官、副主考官分赴各省和考区，由主考官命题，各省和学区的学政官不得参与。考试的对象是府州县学的生员、国子监的贡生和监生。个别平民亦可参与。

凡有报名资格的人，必须于乡试前一年的七月参加科试。顺天府为一考区，凡顺天府与直隶各府的生员、在监的国子监贡生和监生都在顺天府参加科试。其他地区基本以省为单位，清初顺天府考区之外有江南、浙江、江西、湖广、福建、河南、山东、广东、四川、山西、陕西、广西、云南、贵州等十四考区。凡各省生员及在乡国子监贡生、监生均在本省参加科试。科试由各省学政主持。列入一二等及三等前十名（大省）或前五名者便取得参加乡试的资格。因故未参加科考或科考中被淘汰者还有机会参加次年七月在省城举行的录遗试，未取得生员资格的平民也可以破格参加录遗考试，以示广泛收罗人才。录遗试后还有一次“大收”，在乡试举行前夕为遗漏者提供考试认定资格的机会。

科试等录取名额是以次年的乡试录取举人数量为基数分配的。以顺治二年（1645）乡试名额分配为例，顺天 168 人，江南 163 人，浙江 107 人，江西 113 人，湖广 106 人，福建 105 人，河南 94 人，山东 90 人，广东 84 人，山西 79 人，陕西 79 人，广西 60 人，云南 54 人，贵州 40 人。康熙三十五年（1696）乡试名额分配为：顺天 141 人，江南 83 人，浙江 71 人，江西 75 人，湖广 70 人，福建 70 人，河南 62 人，山东 60 人，广东 57 人，四川 56 人，山西 53 人，陕西 53 人，广西 40 人，云南 57 人，贵州 40 人。乾隆九年（1744 年）乡试分配名额为：顺天 135 人，江南 114 人，浙江 94 人，江西 94 人，湖广 93 人，福建 85 人，河南 71 人，山东 69 人，广东 72 人，四川 60 人，山西 60 人，陕西 61 人，广西 45 人，云南 54 人，贵州 34 人。名额的产生大体依据每省区的人口数量、人文状况和经济情况，并参照前三科实际录取人数取其平均数。科试录取的生员人数，乾隆九年（1744 年）以前屡有变动，乾隆九年规定：每一个举人名额可取应试生员：顺天、江南、江西、福建、浙江、湖广为 80 名，山东、山西、河南、陕西、四川、广东为 60 名，广西、云南、贵州为 30 名。乾隆十二年又定：各省每中副榜一名，准予增加 40 名、30 名、20 名不等。奉天、台湾、甘肃、宁夏等另有特殊规定。

各省乡试在农历八月举行，初九、十三、十五日连考三场。每场于前一日晚进场，后一日交卷，戌时清场。入场须经严格检查，甚至搜身，严禁夹带作弊。出场日分三批交卷，午前一批、午后一批、傍晚一批。收卷官每收一卷发一签，签卷相符。考卷糊名，评卷前有抄工用朱笔抄录，评卷官就朱卷评阅，用蓝笔批阅。

同考官为评卷官。经同考官取中的试卷推荐给主考官，名为荐卷。三场卷均被推荐后由主考官审阅，主考官予以淘汰的荐卷称落卷。取定后要核对墨卷。未取中的可在发榜后十日取卷自阅。发榜日期大省在九月十五日以前，中省在九月十日以前、小省在九月五日以前，发榜日期一般选在寅日或辰日，因而又称为虎榜或龙榜，通称龙虎榜。又发榜时正值桂花盛开，因而又称桂榜。每省的头名举人称为解元。放榜的第二天设鹿鸣宴，主考、学政、考官、新科举人都参加，以示恩荣。各省的鹿鸣宴还特别邀请周六十甲子的原科举人参加，称为重宴鹿鸣。

在正榜举人录取后还录取副榜。录取对象是文理优秀但限于名额而未能录取为举人者。最初每省取副榜6—20人，康熙十一年（1672）规定每取正榜五人，可取副榜一人，成为定制。举人可以参加次年三月举行的会试。副榜可进国子监肄业，享受贡生待遇。雍正四年（1726）曾开特例，凡两次取中副榜者，可享受举人待遇，参加会试。

凡被录取的举人乡试试卷都要限期送往礼部，从九卿、翰林院、詹事府、六科给事中、监察御史中挑选磨勘官，对举人试卷逐一进行审查，如发现文体不正、抄袭、朱墨卷不符、所答非所问等情况，革去举人名号；其他有不合规定者，罚停会试一至三科。主考、同考等官也将视情节轻重受到不同处分。为了防止乡试舞弊，还实行举人复试。顺治十五年（1658）首开复试之例，顺天乡试八名举人被除名。康熙、乾隆时都曾举行过复试，但不成定制。嘉庆四年（1799）全面恢复复试制度，道光二十三年（1843）对举人复试作了全面规定，全国新科举人于会试年二月初十日全部到京，取同乡京官印结（以官员的身份签订担保文书）送到礼部，听候复试。十四日由皇帝亲自出题，十五日考试，当日交卷。一、二、三等准予会试，四等罚停会试一科或一科以上，不列入等次者革除举人身份。未参加会试者，许在后三科参加，后三科仍不参加，就永不许参加会考，也不准到吏部铨选任职。

3. 会试

会试是中央举行的全国性考试，具体事务由礼部负责，皇帝钦定主考官（总裁）。一般为一正三副，有时副总裁多达四、五人。正副主裁皆由进士出身的大学士，尚书以下、副都御史以上的官员担任。同考官十八人，按五经分房，人们称之为“十八房”。同考官由翰林院官员选用，兼用庶吉士。会试日期初定于每年农历二月，雍正五年（1727年）改在三月。逢辰、戌、

丑、未年举行，被视为正科。此外还有恩科，即逢皇室的重大庆典，不拘于规定年份特别开科取士，被视为皇帝对士子的恩典。

参加会试的仅限于举人。先由举人自己提出申请，经审查合格后，分别由顺天府和各省布政司将名单送达礼部，礼部发给报考举人咨文，相当于准考证，限期报到。参试举人可向本省布政司领取路费，视路程远近而定，最少白银一两，最多者白银三十两。新疆、云南、贵州等极偏远地区的应试举人可以从布政司领取牌证，凭牌证乘坐驿站车马船只赴程，以书写着“礼部会试”字样的黄旗为标志，可以一路畅通无阻。二月会试时，到礼部报到的时间为正月初十日。三月会试时，为二月初一日到三月初一日，最迟可延到三月初四日。不到礼部投文，便失去会试资格。三月初九日、三月十二日、三月十五日连考三场，程序和规矩与乡试大同小异。主考官、同考官的名单于三月六日清晨公布，公布后即携带行李赴贡院就职，断绝与外界往来。

进士录取无定额。最初参加会试的人分为南、北、中三卷。浙江、江西、福建、湖广、广东五省及原来明朝南直隶的十一府（江宁、苏州、松江、常州、镇江、淮安、扬州、徽州、宁国、池州、太平）、一州（广德州）为南卷；山东、山西、河南、陕西四省及直隶八府（顺天、永平、保定、河间、真定、顺德、广平、大名）、二州（延庆、保安）及奉天、辽东、大宁、万全等处为北卷；四川、广西、云南、贵州及原明南直隶六府（安庆、庐州、凤阳、滁州、徐州、和州）为中卷。其后将中卷分别并入南北卷。按南北卷分配录取名额使各省录取人数不均，康熙五十一年（1712）废除南北卷分额制，按省录取。名额分配，参照前三科录取人数，适当调整，大体达到每二十名应试举人取中一名的比例。取中者为贡士，第一名为会元。放榜日最初定在三月十五日，改为三月会试后，放榜日改在四月十五日。时值杏花开放，亦称杏榜。

在录取贡士的同时，还取若干副榜。被取中副榜者，免于廷试，直接到吏部报到，听候任职。康熙三年规定不再录取会试副榜。

贡士取中后，仍由磨勘官审查试卷，磨勘合格者准参加殿试，发现作弊及不合式者给予停科一次以至革除名籍的处分。主副考和同考官也要被追究责任。

4. 殿试

殿试是由皇帝主持的考试，凡新科贡士经磨勘合格者均应参加殿试。最初殿试在天安门外举行，顺治十五年（1658）改在太和殿前丹墀，遇雨在太和殿东西两庑举行。考试内容为经史时务策，简称对策。最初由内阁拟出题目，皇帝圈定。乾隆二十一年（1756）改为读卷大臣于殿试前一日在文华殿直庐密拟，由皇帝圈定。限一日内答毕交卷，不发蜡烛，以免延迟到夜间。到时未答完者，名次排在末尾。

殿试是以皇帝的名义出题策问，因此评卷不能称评卷，而称读卷。读卷官由大学士、六部九卿中选派。乾隆二十五年（1761），读卷官由十四名减为八名，其中钦简大学士两员，其余六员从相当于会试总裁级别的官员中选任。评卷完毕，读卷官将排列前十名的试卷进呈皇帝，由皇帝最后确定名次。顺治时皇帝亲自排定一甲的第一、二、三名。康熙时，皇帝排定前十名。前三名，按顺序称为状元、榜眼、探花，赐进士及第；二甲若干名，赐进士出身；三甲若干名，赐同进士出身。统称进士。名次排定之后，分别书写小金榜、大金榜各一份。小金榜交奏事处进呈皇帝御览，大金榜由内阁学士捧至乾清门钤盖“皇帝之宝”大印，于传胪日张挂。

传胪即发榜，要举行隆重传胪大典，皇帝以全副仪仗亲临太和殿，文武百官穿朝服侍立，诸贡士穿公服列于文武百官班次之后。鸿胪寺官传“制”，贡士跪听，逐一宣布名次。传胪大典完毕，皇帝回宫，将金榜张挂于东长安门外，三日后交内阁收藏。传胪后第三天，皇帝赐宴新科进士，称为琼林宴，亦称恩荣宴。其后，状元率进士上表谢恩，并朝拜孔庙。国子监立碑，镌刻新科进士名单，以备永存。

进士录取后，一甲进士立即授职翰林院。其余进士还要参加朝考，以最后确定任职级别。朝考第一名曰朝元。

5. 八旗士子的乡试、会试、殿试

清初恢复科举制度时，八旗士子不参加考试。顺治八年（1651）在吏部建议下决定八旗子弟参加乡试、会试。当时八旗尚未建立官学，只是每牛录下都有若干人学习满文和汉文，人数不多，各衙门任用尚且不足，因而参加考试的人少。所以，八旗子弟的科举时有时停。顺治十年（1653）开始建立八旗官学，人才渐渐增多。康熙十五年（1676）以后，八旗科举渐渐走上正轨。

八旗乡试，满洲八旗、蒙古八旗为一类，汉军八旗为一类。满蒙八旗只考满文或蒙古文一篇。汉军八旗考《尚书》艺二篇、经艺一篇。不通经者增书艺一篇；第二场、第三场分别试论、策各一篇。康熙二十六年（1687）开始，满、蒙、汉八旗均同汉人一同参加乡试。八旗应试前要考骑射，骑射合格方准参加考试。录取名额，最初定满洲八旗、汉军八旗各取五十名、蒙古八旗取二十名。其后，录取名额屡有变动。最初，各地的八旗都参加顺天府乡试，嘉庆十八年（1813），各地驻防八旗在各省区内应试。

八旗会试，最初满蒙八旗考满文或蒙文两篇，汉军考试科目较多。会试录取名额，满汉八旗各取二十五名，蒙古八旗取十名。康熙九年（1670），八旗考生按汉人乡试例分别编为字号，每号取四名。但往往临时请旨增加名额，而无定制。

八旗殿试与汉人一体进行。亦参加朝考，按名资分别授庶吉士及京、外

等官。

宗室人员在嘉庆六年（1801）以前不参加乡、会试。乾隆八年，曾以宗人府的名义对宗学学生进行一次考试，取中若干人为进士，并参加殿试。考后即未再开。嘉庆六年宗室人员参加乡、会试成为制度，自为一榜。考前先试骑射，骑射合格方准应考。考场亦不与乡、会试考场相混，或同时举行，或在汉人乡、会试的前一日、后一日举行，只考一天，考制艺、律诗各一篇。乡试每九人取一名，会试由考官酌取试卷若干，呈皇帝亲自裁定，单独发榜。殿试与朝试同汉人一同进行，亦授相应官职。

6. 科举制度下的官学体系

清代官学分中央和地方两大体系。中央官学为国子监，系贡生和监生肄业之处，称国学或太学。此外，由国子监管理或兼管的还有八旗官学（身份与贡生、监生同）、宗学（爱新觉罗·努尔哈赤及其同父兄弟的直系后裔子弟学校）、觉罗学（宗室以外的其他爱新觉罗姓子弟学校）、景山官学（上三旗佐领、管领以下各幼童学校，兼收少量新疆回族上层子弟）、咸安宫官学（入学者与景山官学同，生源扩大到其他旗俊秀子弟）、算学馆（满、蒙、汉八旗子弟及额定的汉人子弟，学数学；后钦天监亦派天文生入馆学习）、俄罗斯学馆（供俄罗斯贵族子弟学汉语、满语）等。

地方官学按府、州、县及相当于府州县的厅设立。相当于府州县学的还有商学、卫学、土苗学等。商学是为盐商子弟所设，辖于盐运使。清代，在长芦、两淮、山东、陕西、山西等盐场从事食盐专卖的商人单独设立户籍，由当地的盐运司管理，称为商籍。长芦、两淮、山东、陕西盐运司的子弟单独给名额就近入所在府学读书，山西河东盐运司所辖盐池比较集中，产量也大，因而盐商比较多地集中于山西解州府解安县的运城镇。众多的盐商子弟就近入府学会冲击土著居民子弟，因而顺治十一年（1654）特准河东盐运司设立商学，按府学规格建学，由山西学政统一管理。土苗学设于顺治十五年（1658），各地凡有土司子弟愿意学习的，令各地官府单独设立一所学校，安置苗、徭等少数民族子弟入学，通称土苗学。教师由地方官物色，称为教读，每人每年给白银 32 两。土苗子弟有稍通汉文汉书者，允许土司将名单提交学政，参加岁试。卫学系在一些地区维持明朝的卫所建置。顺治十六年准许直隶、山海、宣府等地无可并归的卫学继续存在。府州县学按其规模大小分为大、中、小学。大学生员 40 名，中学生员 30 名，小学生员 20 名，增广、附学生员不计在内。以后名额虽有变化，仍保持着名额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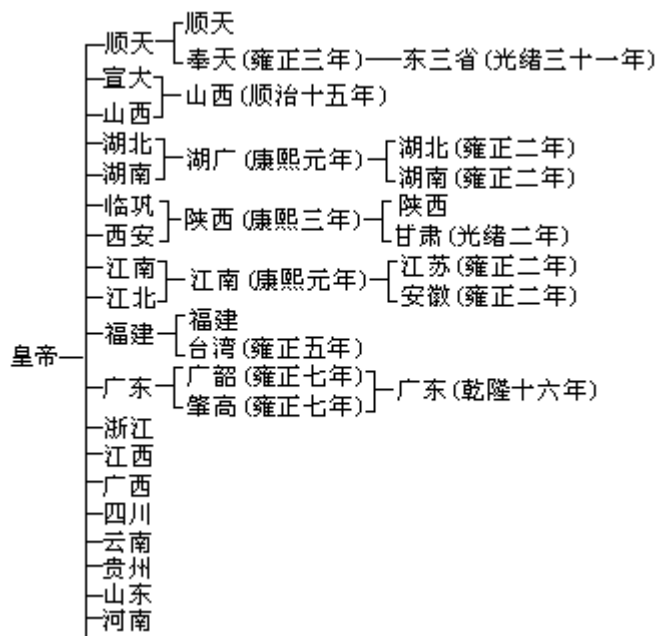
地方官学分学区由中央直接管理。每一学区设一提督学政的官员，各学区名称不一。直隶称督学御史，江南、江北称学院。顺治七年至十年（1650～1653）各学区建置基本确立，统称学道。康熙二十三年（1684）顺天、江南、江北称学院，其余仍称学道。雍正四年（1726），各学区统改称学院。而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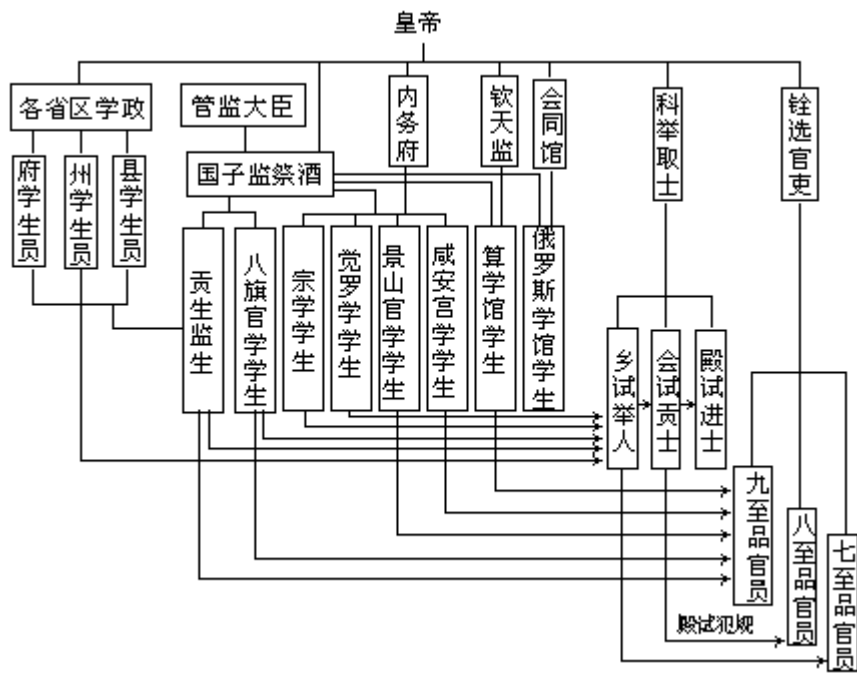
正三年分立的奉天学区仍以奉天府丞的名义管理，而雍正五年设立的台湾学区则以巡察御史名义管理（乾隆十七年改由台湾道兼理，光绪十二年由台湾巡抚兼任）。学政官由皇帝直接任命，从六部侍郎、其他京衙正印官及翰林院、詹事府、给事中、监察御史中选任，任期三年。学政都挂在京职务原衔上任，各地总督、各省巡抚不得干预，遇重大事情，学政官可会同总督、巡抚共同商议。学政官的主要职责是掌管各学区学校政令，定期巡视各府州县学，按时举行岁考和科考，考察学官和教官的优劣，决定其升黜和留用，考察生员的学习勤惰，斥革其中不可教者。

学区的设置基本以省为单位。根据情况不同，有一省内设两个学区者，亦有两省区的各取部分府州（宣大学区为直隶宣化府及山西大同府等组成）划为一学区的，还有两省区或更多的地区划为一学区的。顺治年间设立学区后屡有变动，其设置和变动情况见 27 页表：

清代对学校的管理体现了高度的中央集权。明代的国子监设祭酒为长官，隶属礼部，既是教育行政官员又是国子监校长。清代在国子监上设立管理监事大臣一人，由皇帝特命，从满汉大学士、尚书、侍郎内特简。各学区的学政官系中央派遣官，属京官系列，不列于外官系列。因此，在地方上颇受地方大吏总督、巡抚的礼遇。

中央集权制度下的学校是官僚制度的组成部分，凡进入官学者都有机会通过科举制度进入国家官员队伍，进入国子监的学生不经科举之途也能进入官僚队伍的低层。清代官僚制度下的学校体系见 28 页表：





三、官学教育

清代的官学教育构成教育主体，作为官学的学前教育的蒙学与社学在事实上已经被纳入官学教育体系，因此，蒙学和社学也纳入本篇之中。

（一）蒙学与社学

蒙学和社学都属于官学的学前教育，其共同特点是以进入官学为最高培养目标。其区别则蒙学是以识字为起点，社学是以读书为起点；蒙学是完全的民间教育，社学是半官方教育，民办官管。蒙学和社学的教师都是平民身份，官学教师则享受国家待遇，有成效者可晋升为国家官员。

1. 蒙学教育

蒙学有多种办学形式。一种是民间知识分子设馆授徒，其中有常年设馆的，教师以教书为业，收取束脩；也有季节性开馆的，于农隙之间召集本村和邻村子弟入学，教师过着半耕半教的生活。另一种形式是村中大户人家出资建馆聘师，本村子弟免费入学，称为义学。同义学相似的还有族学，即同宗之人聚族而居，有严密的家族组织，家族的族长支用族产兴办学校，供本族子弟入学就教。此外还有所谓家塾，即大户人家用高薪聘用有学问的教师到家塾教授本户子弟读书。

蒙学教育一般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以识字为主。首先是读《三字经》、《百家姓》、《千字文》等识字入门书籍。其后陆续讲授《小学》、《圣谕广训》等文学、伦理书籍，开设浅近的历史、地理、博物常识课，如《高厚蒙求》、《史学提要》、《名物蒙求》等，以扩展知识面；开设通俗诗教育课，如《神童诗》、《千家诗》等，用以陶冶性情。多数村学学馆的教育到这一阶段就停止了。有一些义学和族学将蒙学教育发展到第二阶段，即以读书为主的阶段。教学内容主要是与官学的招生考试相衔接，如《四书》、《孝经》以及政书、史书及著名的诗词、文范篇，同时还要学做制艺，即八股文。在第二阶段中便不断有人出馆，或考取官学，或进入社学，或学业中辍改而务农、经商、从幕、投考吏员等等。而以考官学为正途。当然也不乏不屑于仕途而以专心治学为务者。

2. 社学教育

社学是政府倡导设立的。顺治九年（1651）礼部请示在每一乡设立一所社学，挑选通晓文义、行谊谨厚，足以为人师表者充任教师。办学经费由官府筹集。雍正元年（1723）又令各省将明代的书院和魏忠贤党徒所修建的魏

忠贤生祠改为社学。其后各地的社学相继出现。

社学的教师享受生员待遇，免除差役、领取廩饩，办学成绩卓著者由地方官保荐，通过议叙的途径入仕为官。考核标准自然是视其培养的学生能否考取官学，对那些不是凭资格而是凭才学考取官学者，其教师将受到特殊的奖赏。

社学教育从蒙学教育的第二阶段开始，主要学习《四书》、《五经》及史政、诗文、掌故等。对学生的管理纳入官学的统一管理体制中。社学学生考列第一等者，可以升入官学取得廩生资格，廩生无缺额，则以增广生员的资格入学，待廩生有出学者递补；增广生员无缺额者，以附学生员资格入学，依次递补。未考取一等者，可以免除县试和府试，直接参加院试。府、州、县学的生员因学业不佳而受到处分时，其中有一种处分名为“发社”，即开除生员资格，降为社学学生。降为社学学生后，只要发奋读书、提高成绩还是有机会恢复生员资格。

社学与蒙学相比，更接近于官学，是名副其实的官学的预备学校。

（二）地方官学的教育

地方官学按府、州、县行政区划建立。其职责是为国子监输送贡生；为科举乡试提供考生。

1. 教官的设置

府学教官有教授一人（清初为正九品，乾隆时改为正七品），训导一人（清初未入流品，乾隆时改为从八品）；州学设学正一人（乾隆时定为正八品）、训导一人（从八品）；县学设教谕一人（正八品）、训导一人（从八品）。府教授、州学正、县教谕掌训迪生徒，考查学习态度，评定学生品行优劣。各学的训导管理学校事务。其后，教谕、训导有复设之制（即各设两名或两名以上）。教官的铨选，府学教授用进士出身者，州学学正、县学教谕用举人出身者，复设教谕用恩贡、拔贡、副贡出身者，训导用岁贡出身者。康熙二十六年（1687）选用渐宽，准许捐纳贡生出任教谕和训导。雍正时，教官必须以正途出身者担任，凡捐纳教职者，任教谕的改任县丞，任训导的改任县主簿。

2. 生员的来源

官学生员来自童试录取者。童试的内容是《四书》文、试帖诗、《性理》论或《孝经》论，默写《圣谕广训》百余字。《四书》文是用八股体撰写，题目选自《论语》、《大学》、《中庸》、《孟子》。坊间有《四书》文范文刻本流传，乾隆四年（1739）有《钦定四书文选》刊行，收入文章783篇，编为21卷。试帖诗，即做五言八韵的律诗，要求按指定的步韵作，违式则

不合格，因有八股文的味道，故称为试贴诗。《性理》论，即从《性理》一书中选题，令考生作论文。《孝经》论，即取材于《孝经》出题。《圣谕广训》即皇帝训诫士子的语录。

童生考入官学称为入泮。生员分为三类，一为廪生，享受国家发给的廪饩，相当于学资。二为增广生员，不享受廪饩，录取名额与廪生同。三为附学生员，名额并不固定。初入学者均为附生，其后经过考课，按成绩相继升补为增生和廪生。

一旦取得生员资格便脱离民籍，可以穿着蓝色长袍，免除差徭，进入绅衿之列。生员如有违犯禁令之处，轻者由府、州、县学教官责惩，重者由学政官处治，地方官不得擅自责骂和处分生员。生员犯有重大罪过时，由教官申报学政，学政将其革除学籍降为民籍之后，地方官才能依法治罪。生员最重要的待遇是有机会被贡入国子监充当贡生，有权报名参加乡试。

3. 课程和考核

清代地方学校的课程设置以科举考试的内容为中心，主要的考试内容为四书文、五经论、经史事务策，以及试贴诗、诏、诰、表、判等文体的写作，属于能力的培养。地方学校的课程设置主要有《御纂经解》、《性理大全》、《诗》、《古文辞》、《十三经》、《四书》、《二十二史》、《资治通鉴纲目》、《大学衍义》、《历代名臣奏议》、《文章正宗》、《大清律》、《三通》等。《二十二史》即今二十四史中去掉《旧唐书》和《旧五代史》。《三通》即《通典》、《通志》、《文献通考》。《四书》、《五经》分别用指定版本。《四书》用朱熹《集注》，《周易》用程颐《传》和朱熹《本义》，《尚书》用蔡忱《传》，《诗经》用朱熹《集传》，《春秋》用胡安国《传》，《礼记》用陈浩《集说》。其他写作技能的培养是在月考、季考中进行。

生员的考校分为两类，一类由教官考校，有月课、季考两种。一类由各学区学政考试，有岁考和科考两种。

月课每月进行一次。考《四书》文一道，《五经》论一道或经史策一道。月课的第二天讲述《大清律例》及刑名、钱粮事务若干条。季考是春、夏、秋、冬每季考试一次，内容同月课。并且每月召集生员聚于明伦堂内，背诵顺治帝《训饬士子文》及康熙帝《卧碑》文。除丁忧（丧假）、患病、游学（访外地名师求教）以及不可脱身的事故外，一律不许告假。一年内有三次不参加月课者予以警告，一年内始终不参加月课、季考者革除名籍黜为民。月课、季考的试卷要送交学政查核备案。

岁试内容为《四书》文二道、《五经》文一道。岁试三年举行一次，是最重要的考试之一。考毕按成绩划分六等，名为“六等黜陟法”。考列一等者，无论是增生、附生还是青衣（受处分不许穿生员法定蓝布长衫者，相当

于开除警告)、发社(被开除出官学降到社学肄业者)都可补入廪生。廪生无缺额,则附生、青衣、发社皆补入增生。增生无缺位,青衣、发社补为附生。也都可以等待廪生有缺额时实补。原来的廪生因过错停发廪饩者,恢复廪饩。原来为增生因过错降等者,恢复增生资格。二等者,增生补为廪生,附生、青衣、发社补为增生。增生无缺额,青衣、发社补为附生。停发廪饩者,降为增生者,皆得恢复。原来为增生降为附生者,只能恢复为增生,不能补为廪生。三等者,原来停发廪饩者恢复原来待遇,但须等待廪生有缺廪之时。因丁忧起复(丧假结束复学)、病愈复学、因事降等而查清事实者,增生降为附生者,都恢复原来状况,青衣、发社可以恢复附生资格。廪生降为增生者,不许恢复。四等者,廪生免于责打,但要停发廪饩,保留空缺,他人不可递补,限期六个月补考,原来受到停发廪饩处分和降等处分的廪生不许补考。增生、附生、青衣、发社者,一律受到责打。五等者,有十年以上廪生资格者,停发廪饩,准其他人递补。原来受停发廪饩者降为增生,增生降为附生,附生降为青衣,青衣发社。原受发社处分者被革黜为民。六等者,有十年以上廪生资格者,发社,有六年以上廪生资格、十年以上增生资格者,罚充书吏。入学不满六年的生员受发社处分。其余一律革黜为民。

岁试规定全体生员必须参加,无故不参加者革黜为民。因故告假缺考者限期补考,不参加补考者亦革黜为民。乾隆十年(1745)改定:连续三次未考者革黜为民。其后更加放宽,改为五次缺考者革名为民。

科试是取得报考乡试资格的考试。岁试中前四等有参加科试的资格。科试所考内容与岁试同,三年一考。考毕按成绩分三等,第一等、第二等准许参加乡试,有时也准许第三等的前五名或前十名参加乡试。科试结果报礼部备案。

4. 生员出学

生员出学除考中举人之外,还有五种方式,都是选送国子监深造。

一为岁贡。府学每年送一名廪生充当贡生进入国子监。州学三年送二人,县学二年送一人。岁贡往往按食廪年限依次选送,每送一名,有两名作候补,各为一正二陪,正额不合格,以陪额递补。被选送者多在食廪十年以上,参加过数次乡试而未能考中者,有的甚至年老体衰,很少有被公认为人才者。

二为恩贡。凡遇国家盛典,如皇帝登极、皇子降生、皇帝大婚、皇帝或太后寿典等情况,皇帝颁布特别诏书,准许破例选送贡士。其办法是,在正常的岁贡基础上,原来的正贡改称恩贡,原来的陪贡升为岁贡,实际上是扩大名额。这类恩贡的质量同岁贡一样。另一种恩贡是历代圣贤的子孙后裔,有五氏及十三氏之说,五氏即孔子、曾子、颜子、思子、孟子的后裔,十三氏则含汉唐宋明大儒十三姓后裔。

三是拔贡,是以省和学区为单位选拔的贡生。初规定每十二年由学政在

岁试中名列一二等生员内选品学特优者贡入国学。康熙三十八年（1689）暂停。雍正元年（1723）恢复，改为六年一次。乾隆七年（1742）又改为十二年一贡。拔贡被视为贡生中最优秀者。

四是优贡，每三年由府、州、县学推荐，由各省学政会同督抚考核而选拔的品学兼优的廪生和增生贡入国学。其质量视同拔贡。

岁贡、恩贡（圣裔例外）、拔贡、优贡送到国子监后都要经过考试复查才能入学。

五是例贡。即以生员资格按捐纳入监的成例纳资入监者，不需经过考试。

5. 生员学规

清代府、州、县学的学规非常严格，必须按时诵读皇帝的训示。顺治九年（1652），搬掉国子监的明朝卧碑，树立新卧碑，将顺治帝福临的训示刻在新卧碑上。康熙四十一年（1702），康熙帝玄烨颁布《训饬士子文》，颁行国子监及各直省官学，雍正二年（1724）颁布《圣谕广训》，刻印成册，颁发各官学，奉藏于各学尊经阁内，令学生不时诵读。还要求地方官学按国子监的学规管束生员。由于地方官学远离京师，思想难以控制，因而特别强调思想箝束，以防止发生明末书生议论时政的情形。规定生员只许读官方指定的圣贤之书，其他所谓“一家之言”概不许读。尤其禁止谈论时政，“凡军民一切利弊，不许生员上书陈言，如有一言建白，以违制论”，要被革除生员资格。还严禁生员结社和私自刻印作品，“生员不许纠党多人，立盟结社，把持官府，武断乡曲”，生员“所做文字，不许委行刊刻”，违者一律交各学道学政官处罚，重者交地方官治罪。总之，完全剥夺了生员的思想、言论、结社的自由。

（三）国子监教育

顺治元年（1644）清政府修葺明北京国子监，恢复了中央官学。雍正九年（1731）将国子监南官房 180 间划归国子监，称南学。

1. 教官

国子监的最高行政官员为祭酒（从四品），满汉各一人。司业，满蒙汉各一人（正六品）。其上有皇帝特命管理监事大臣，不属国子监编制，由大学士、尚书、侍郎内特简。

国子监下设四厅六堂。绳愆厅掌纪律和品德考核，设监丞满汉各一人（正七品）；博士厅置博士满汉各一人（从七品），讲五经；典簿厅设典簿（从八品）满汉各一人，掌庶务；典籍厅设典籍汉一人（从九品），掌图书。六堂为率性堂、修道堂、诚心堂、正义堂、荣志堂、广业堂。前四堂设助教（从七品），后两堂设学录（正八品）为各堂负责人，前四堂又设学正（正八品），协助博士讲经，并负训导责任。六堂共设助教满十六人、汉六人、蒙八人，学正汉四人，学录汉二人。南学设正副管学官，由六堂教官中选充。此外还有档子房、钱粮处等所属机构，由下属人员分管。

2. 学制

在监读书的贡生和监生分内外班，内班住监，每年发给膏火费（蜡烛、灯油费）白银 24 两，外班不住监，每年发给膏火费白银 6 两。此外，每年赏给国子监白银六千两，充做开课时膳食费，余下的用于补助有困难的学生。贡生和监生都享受免役特权。

贡生和监生分置六堂读书，每堂分内班、外班，皆有定额。初每堂内班二十四人，外班二十人，六堂合计二百七十人。乾隆二年（1727），每堂改为内班三十人，外班仍二十人，六堂计三百人。乾隆三年，裁去外班，只留内班一百八十人。乾隆六年，每堂内班裁去六人，将节余膏火银移发外班，外班共一百八十人。

被录取的贡生、监生并不都坐监读书。取得入监读书的资格要通过考试，名为考到。考列一、二等者再试，名为考验。贡生考中一、二等者，监生考中一等者方取得入监资格。由于六堂名额有限，取得入监资格的人还要等待六堂出现空额时才能真正进入监内读书，名为补班。在监读书称为肄业。不入监的贡生和监生仍保留国子监学生身份，享受膏火费和伙食费以外的一切待遇。

坐监学生学制因身份不同而各异。恩贡为六个月。岁贡为八个月。副贡原为廪生者六个月，原为增生、附生者八个月。拔贡原为廪生者十四个月，原为增生、附生者十六个月。例监从捐纳之日起计算为三十六个月。恩荫监

生二十四个月，难荫监生六个月。例贡原为廪生者十四个月，原为增生、附生者十六个月，原为平民俊秀者二十四个月。雍正五年（1727）略有改动，凡监生都以三年（三十六个月）为期，其中闰月亦计为一个月。在监期间若告假、丧假、考劣、记过等占去的时间皆要扣除计算。如果告假按期返回，或逾期返回而有原籍官府证明有合理理由者，不扣除日月，前后通算。

3. 课程与考试

国子监的课程设置与府、州、县学大同小异，以《四书》、《五经》、《性理》、《通鉴》等书为必修，其他八经、二十一史（《明史》修成后为二十二史）及其他著作可由学生自选。此外还要求每日临摹晋、唐名帖数百字。诏、诰、表、策、判等文体亦在课程之内。

授课办法，每日初一、十五全监学生举行释奠礼，礼毕由博士厅召集全体学生，由博士讲解经书，只讲一经，或兼治他经。上旬由助教教授讲义。十六日由学正、学录各讲书一次。祭酒、司业每逢十五日轮流讲《四经》文、《诗》各一条，称为大课。还有会讲、复讲、上书、复背等程序，每月三次，周而复始。每人设立日课册，记载临摹名帖的情况，每旬呈交助教等批阅，每逢初一、十五日呈交祭酒、司业查验。

考试分为月考和季考。祭酒主持季考，司业主持月考。考试内容都是《四书》文、《五经》文和诏、诰、表、策、判。此外，每月初一日由博士考经文、解经及策论。每月初三日，由助教考，十八日由学正、学录考，都是《四书》文一道、诗一首、经文一道或策论一道。

4. 监生历事与授职考试

顺治初，定监生历事法。坐监期满的学生拨到各部实习政务，称为拨历或历事。历事期为一年，每三个月考勤一次，期满参加吏部举行的廷试，合格者授予官职。顺治三年（1646）曾创行积分法，规定在正常的课程内，以一年为限每月考试经义、策论各一道，全年考十二次一等者，免于拨历，直接参加廷试授职，称为“超选”。顺治十五年（1658）调整积分法，从监生考到补班者，选择其中优秀者实行积分法，正常考试外，每月加考一次，以一年为期，考一等者记一分，考二等者记半分，二等以下无分，积满八分为及格。另外，考试虽不及格，但兼通《五经》，二十一史全通，或者善于临摹钟繇、王羲之字贴者均记一分，且提前参加廷试任职。廷试分六等：上上、上、中上、中、下上、下。按等受职。顺治十七年，停止积分法，以后亦未恢复。康熙初年，停止历事法，坐监期满即参加廷试授职。但也有例外，即从中挑选通文理、善楷书者送修书各馆服务，按其服务年限和劳绩，以议叙的方式铨选为官，免于廷试。优秀者甚至会加等任用。

5. 国子监的附属学校

国子监贡生、监生肄业之所通称国学，设于监内和南学。此外还有若干隶属于国子监而在监外另辟学舍的学校，相当于国子监的附属学校。这类学校有算学馆、俄罗斯学馆、八旗官学、宗学、觉罗学。而八旗官学、宗学和觉罗学是以特殊方式附于国子监的，但自成系统，学业由国子监兼管，本书将专章介绍。

算学馆设于康熙五十二年（1713），是从钦天监算学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钦天监是国家天文台，以观测天象、编制日历为职责。因此，需要计算天体运行速度，预测二十四节气发生的日时，预报日食、月食等天文现象的发生等等。钦天监历来有天文生在钦天监官员的带领下边观测边学习。康熙九年（1670）从八旗官学生中挑选满学生六人、汉军学生四人在钦天监学习算学。康熙五十二年将钦天监算学生拨出，在畅春园设立算学馆，仍派八旗官学生学习算学。乾隆四年（1739）将算学馆划归国子监，仍在畅春园，称为国子监算学馆。乾隆十年，准许钦天监派天文生 24 人交算学馆代培，称为“附学肄业”。此后，算学馆确定学生数额为：满洲八旗官生 12 名，蒙古八旗官生 6 名，汉军八旗官生 6 名，均由考试录取；汉人 12 名，由国子监会同算学馆教官考试录取。

算学馆学制为五年，前三年学习《御制数理精蕴》，分线、面、体三部，每部限学一年，后两年学《七政》。所谓《七政》，原本指北斗七星以及北斗七星与日、月、金、木、水、火、土七星的运行关系。将其推广到人道，《七政》包括春、夏、秋、冬、天文、地理、人道，即天象与四季的确定，各种天文现象以及在地域的表现。此外还将天文现象与人间治乱联系在一起，通过天人感应学说把自然灾异和天体祥瑞（正常天体运行象征吉祥，反常天体运行象征灾异和乱世）等等与施政之良善联系起来，用以推测人心的向背。算学生毕业后由吏部安排就职。

俄罗斯学馆是为在华留学的俄国人设立的学校。《中俄尼布楚条约》签订以后，中俄往来渐多，不断有俄人来华留学。雍正六年（1728）俄罗斯官方正式派遣其陪臣子弟鲁喀、佛多德、宜畹、喀喇西木、米海拉等到京，要求在华学习，雍正帝批准在会同馆设学。会同馆是礼部属下的机构，主管接待外宾、翻译外国贡书。会同馆懂俄语的官员充任俄人教师。其后每十年派遣一批俄国留学生来华，换回学成者。此外，俄国东正教传道团亦每十年派人来留学。乾隆六年，在国子监设俄罗斯学馆，从汉、满助教中选二人专门教授俄国留学生。俄国留学生在华学习语言、《四书》、《五经》、中国历史、中国地理和其他方面的知识，对俄国了解中华文化和清朝国情起到重要作用。中国文化亦通过俄国留学生传到俄国和欧洲。中国的《四书》、《资治通鉴纲目》、《本草纲目》均曾由留华学者翻译成俄文。中国政府的许多

文件也被翻译成俄文寄回。

6. 国子监学规

清代对国子监学生的控制十分严格，顺治初年颁布国子监学规 18 条。康熙年间又以《圣谕》的方式颁布《圣谕十六条》，雍正二年（1724）又将《圣谕十六条》修定为《圣谕广训》，用以约束学生。并规定，每月初一、十五必须将国子监学生集中在一起，由教官宣读。这十六条规定是：

- (1)敦孝悌以重人伦，
- (2)笃宗族以昭雍睦，
- (3)和乡党以息争讼，
- (4)重农桑以足衣食，
- (5)尚节俭以惜财用，
- (6)隆学校以端士习，
- (7)黜异端以崇正学，
- (8)讲法律以儆愚顽，
- (9)明礼让以厚风俗，
- (10)务正本以定民心，
- (11)训子弟以禁非为，
- (12)息诬告以全善良，
- (13)戒逃匿以免株连，
- (14)完钱粮以省催科，
- (15)联保甲以弭盗贼，
- (16)解仇忿以重生命。

这个学规具有一般学规的共同特点，如道德人伦、勤劳节俭、和睦友爱、端正风气、遵纪守法等。这些内容在当时的条件下是以特定的封建礼教、法制纲常为内涵的。作为中央官学，学生都是趋近成熟的知识分子，因此作为学规的核心则是“黜异端以崇正学”，“务正本以定民心”。这实际上是以宋明理学为正宗，排斥一切非儒非理学说，特别是有害于清朝封建统治的异端思想，用此箝束学生的思想，达到用封建礼教教化士民的作用。为了严格贯彻学规，康熙四十一年（1702）特制《训饬士子文》颁发礼部，令礼部刻于石碑，立于太学，表示“再加严饬”，令学生“敬听之”，“长列宫墙，朝夕诵读”，“恪遵明训”。对“招呼朋类，结社要盟”之辈训斥尤为严厉，并警告这类学生“名教不容，乡党弗齿”，如不痛加改省，“勿谓朕言不预也”。

7. 皇帝与国子监

清代皇帝为弥缝满、汉畛域，重视儒学以取得汉族士子的归附，因而对学校十分重视。顺治九年（1652），福临皇帝亲自到国子监视学，行释奠礼。康熙皇帝亦亲到国子学拜谒孔子像。其后，直到咸丰皇帝，每位皇帝在位期间都亲到国子监视学。其中，对国子监发展有重大影响的有康熙、雍正、乾隆三位皇帝。

康熙皇帝对国子监的重大影响是推崇理学，确定了理学在儒家各流派的独尊地位，把非理学斥为异端稗说，一概加以排斥。他表彰程朱，御纂《性理精义》，将朱熹列入孔庙，用以配祀孔子，曾作《理学真伪论》，阐发他对理学的理解，刊定《性理大全》、《朱子全书》作为国子监和府、州、县学的必读之书。他赞扬朱熹之学为“集大成而继千百年绝传之学，开愚蒙而立亿万世一定之规。”对精通理学的大臣，他倍加礼遇。祭酒徐元文因以理学施教有功，康熙皇帝特作《祭酒箴》一文加以褒奖。在他统治时期，《五经》教材全用理学家的传、注。他还重视对理学身体力行，他训诫各级学校的学生，“秉忠贞以立志”，要求他们对理学“穷经考义”，使“文章归于淳雅”，要求学生“先立品行，次及文学”，要求他们以真实的理学学问参加乡试、会试这一“抡才大典”。

雍正皇帝对国子监的管理体制进行了重大改革。雍正三年（1725），他规定在国子监祭酒之上设立皇帝特简的管理监事大臣，提高了国学的地位，使之超乎礼部之上，加大了管理的自主权，扭转了满汉两祭酒办事不协的局面。曾在雍正年间担任过司业、祭酒的刑部尚书孙嘉淦在乾隆二年（1737）被特简为管监大臣，他大胆地改革了教学内容和考试方法。把课程定为“经义”和“治事”两类。他还任用由“明经科”荐举而来的制科人士任教，深入讲授五经经义，探其原本，讲明人伦日用之理。所谓“治事”，即历代典礼、赋役、律令、边防、水利、天官、河渠、算法之类有关从政方面的知识，大大超出经学范围。在季考和月课中，将“治事策论”列为考试内容。在教学方法上，允许学生有独立的见解，甚至存有疑义，同教师讨论。因此，在他管监期间出现了十分活跃的局面。教官中有进士出身，有举人出身，有贡生出身，甚至有监生出身。教师中人才济济，有“四贤五君子”之称；学生则以研究实学为务，各自奋发砥砺。

乾隆皇帝对国子监的建置有重大改进。在宋以前，国子监都有“辟雍”，乃仿西周所谓“辟雍，天子之学也”。宋代将辟雍降为外学，元、明国子监不设辟雍。乾隆四十八年（1783），为了“宣教伦，昭文明而流教泽”，乾隆皇帝下令在国子监修建辟雍宫，命令尚书德保、尚书兼管国子监事刘墉、侍郎德成督修。次年，辟雍宫落成。乾隆五十年，皇帝亲临国子监，仿西周辟雍之制，至辟雍宫举行讲学礼。他命大学士伯爵伍弥泰、大学士管理

《御制训饬士子文》，见国子监石碑。

《清史稿》卷一六。

监事大臣蔡新进讲《四书》，命满祭酒觉罗吉善、汉祭酒邹奕孝进讲《周易》，并颁谕《御论》二篇，宣示义蕴。所有王、公、大学士、衍圣公以下各官以及在监学习的贡、监都环立四周听讲，人数多达 3088 人。这是宋、辽、金、元、明以来从未有过的盛典，也是中国历史上最后一次辟雍大典。这次盛典把国子监的地位推到了巅峰，自然也振奋了学子在仕途上的激情。国子监更充分地发挥了主体官学的作用。

(四) 旗人学校

八旗官学是以满洲八旗、蒙古八旗、汉军八旗子弟为教育对象的学校。

1. 八旗官学的建立和发展

八旗官学的建立和发展大体可以划分为三个阶段。努尔哈赤天命六年(1621)至顺治元年为第一阶段,也是满族入关前的阶段。顺治元年(1644)至顺治八年(1651)为第二阶段,是旗学向正规化发展阶段。顺治八年以后为第三阶段,也是主要发展阶段,从这一年开始,八旗官学学生可以参加乡试和会试。

努尔哈赤于1601年(明万历二十九年)初创旗制,1615年(明万历四十六年)将四旗扩展为八旗,八旗制度开始完善。次年,令八旗各建学校,每旗设立“师傅”为教员,令专退、巴布海、萨哈连、武巴泰、雅祥额、阔倍、扎海、欢岱等八教官分别主持八旗学校。皇太极时期进一步加强了旗学教育,天聪支年(1631年)令八岁以上、十五岁以下的八旗子弟都入学读书。

顺治元年,国子监祭酒若琳建议八旗子弟入国子监读书,但因国子监位于京城西北角,八旗子弟入学多有不便,建议在满洲八旗驻京旗主所在地分别设立学校,供本旗子弟入学,从国子监二厅、六堂分别派出教官赴学授课,学生按时到国子监考试。这个建议获得批准。这是满族入关后设立旗学之始。第二年,将八所旗学并为四所,两旗合设一学。康熙三十年(1691)在盛京八旗两翼各设官学两所,亦为四学,两旗合办一学。此外,在八旗驻防之地如杭州、荆州、成都等地,都建立驻防八旗的子弟学校。雍正元年(1723)设立蒙古八旗官学,每旗一所,计八所。雍正五年,京城旗学由四所官学扩大为八所官学,每旗一所。镶黄旗官学在圆恩寺胡同,正黄旗官学在新街口公用库地,正白旗官学在西四新鲜胡同,正红旗官学在阜成门内巡捕厅胡同,镶白旗官学在东单象鼻子坑,镶红旗官学在宣武门内头发胡同,正蓝旗官学在崇文门内单牌楼北街新开路,镶蓝旗官学在宣武门内乾面桥东口。康熙、雍正年间建立内府上三旗官学两所:景山官学、咸安宫官学。

顺治八年,准许八旗官学学生参加乡试,但单独命题,只考一日,内容要简单得多。这标志着八旗官学开始纳入科举制度的轨道,康熙二十六年(1687),令八旗官学生同汉人同参加乡试,实现同时、同地、同卷,更进一步融于全国普通教育之中。嘉庆十八年(1813),将驻防八旗所属官学学生必须到顺天府参加乡试改为参加驻防省份的乡试,特殊性进一步减少。但是,八旗官生参加乡试和会试始终单立名额、自为一榜,使之与普通学校始终保持区别。

2. 八旗义学

八旗义学既可视作八旗子弟的普及教育，又可视作八旗官学的学前教育。最初，八旗官学只许佐领以上官员子弟入学，一般旗民子弟是通过义学接受教育的。当八旗官学允许所有旗民子弟入学时，义学又成为八旗官学的学前教育，为八旗官学提供学生。此外还有专为幼童设立的八旗学舍，属于八旗子弟启蒙教育。

八旗义学始于雍正七年（1729），这一年设立了三所义学：八旗义学、汉军义学、礼部义学。八旗义学专为满洲、蒙古参领以下官员子弟设立的，十二岁以上入学，主要学习满语、汉语或蒙语、汉语。汉军义学供汉军子弟学满文，礼部义学为八旗贫家子弟入学而设。雍正十年（1732）亦建立汉军义学四所。

为了扩大启蒙教育，乾隆十八年（1753）设立了八所八旗世子幼官学，供年幼的八旗世子入学。镶黄旗、正白旗学舍设于安定门内交道口，镶白旗、正蓝旗学舍设于朝阳门内干面胡同，镶红旗、镶蓝旗学舍设于宣武门内单牌楼北，正黄旗、正红旗学舍设于阜成门内驴肉胡同，后迁至西直门内高井胡同附近。

3. 八旗官学的教官、学生和学制

最初，八旗官学的教育每旗设教习 10 名，从直隶及各省生员中选用，其后改从国子监肄业的恩贡、拔贡、副贡、岁贡中考选。如上述来源不足，亦准在例监中考选。举人自愿者也一体考选。雍正元年（1723），从八旗蒙古护军、领催、骁骑中选精通汉语、蒙语者充当蒙古教习，定额 18 人。雍正四年又在八旗官学中增设满洲教授、训导等官，进士、举人出身充当教授，贡生出身者充当训导。乾隆八年（1743）制定八旗教官的任期和升迁办法，汉教习任期为三年，根据从教情况分等，一等者用为知县，二等者用为知县或教职。一等若再任三年表现优良者，用为知县，不须候补。蒙教习五年期满，用力护军校、骁骑校。光绪（1875—1908）初，整顿旗学，简派满汉科甲出身的官员一人为管学官，专管考核学生课程并督察教习勤惰。同时派进士出身的大员二人为管理八旗官学大臣，每学添设翰林院编修，检讨一员，对学生进行月课季考。

八旗学生一律称为官生。最初每牛录送官生一名，雍正五年（1727）按各色旗通算，不以牛录为单位定额，每色旗送学生百人，其中满旗六十名，蒙旗、汉军旗各二十名，每旗按下列标准拨出旗饷充学资：满旗拨三十名额，蒙汉每旗各拨十名额。乾隆三十三年，下五旗包衣每旗增设十名学生，其中满学生六名，蒙古、汉军各二名，不享受钱粮待遇。五十四年（1789），每旗百名之中裁十名学生，将节余钱粮用以鼓励熟读经书、文理兼优者。每次奖励二十人。学生的选择亦十分严格，要求逐级选送“聪俊者”。最后送旗

主验看，送国子监考试录取。年幼者学习满文，稍长者学习汉文。乾隆（1736～1795）初定：八旗官学学生以十年为期，前三年内学习经书，由国子监祭酒考试。从中选出有才华而又有志深造者归入汉文班，继续学习经史；年龄大不愿致力于学术者，归入满文班，学习翻译。第二个三年结束，皇帝钦派大臣考试汉文班学生，选拔优秀者升入国学，充当监生，在国子监与汉族贡生研究经学和治国大政，期满择优推荐，送吏部考选，录用为官。不能被选送国子监者，以十年为期满，送各衙门充当笔贴式等官。

八旗官生可参加顺天府乡试和礼部会试。

4. 内务府官学

在满洲八旗中，镶黄旗、正黄旗、正白旗称为上三旗，为皇帝亲兵，享有和下五旗不同的待遇，在八旗子弟的教育中也有特殊地位。为了扩大上三旗子弟的就学率，康熙二十四年（1685）设立景山官学，地址在皇城北门外两旁官房内。雍正六年（1730），又设咸安宫官学，在翰林官所居之咸安宫设学施教。统归内务府管理。

景山官学分清书三房，汉书三房。清书三房各设教习三人，汉书三房各设教习四人。最初，满教习从内务府中选用老成官员充任，汉教习由礼部从生员中考取文理优通者充任。不久，满教习从内阁中选拔善书法、精骑射的中书充当，汉教习从新科进士中选择老成者充任。雍正以后，汉教习从举人、贡生中考取，任期三年，期满到吏部按政绩叙用为官。

景山官学的学生从上三旗佐领、管领以下官员的幼年子弟中选三百六十人入学，分别在清书房和汉书房肄业。乾隆四十四年（1777），准许新疆回部上层子弟四人入学。嘉庆年间（1796—1820）规定，镶黄旗，正白旗各选一百二十四名幼童入学，正黄旗选一百四十名，新疆回童四人。学业三年为满，经考试任官，一等者用为笔贴式，二等者用力库使、库守。

咸安宫官学分设汉书十二房，满书三房，每房设教习一人，骑射教习和满语教习各三人。按景山官学的方法录用教习。乾隆初，规定从新科进士中录用汉教习，不足者用举人，但必须通晓经学。汉教习任期三年，骑射教习和满语教习五年任满，任满后按功绩授以官职。进士出身者用力主事、知县，举人出身者用力知县、教职。乾隆二十三年教习定额为15人，其中汉教习9人，满教习6人。

咸安宫官学学生从上三旗佐领、管领以下各官幼年子弟中选入，也允许上三旗及其他旗选送少量一般旗丁子弟，名为俊秀。学额共九十名。学制不论年份，允许学生随时考取翻译中书、笔贴式、库使等职。

5. 上书房、宗学和觉罗学

清代宗室、觉罗姓虽然名义上在八旗编制，却具有极特殊地位，在教育方面也不混同于一般旗人，其中皇子的教育尤为特殊。上书房是皇子受教育之处，宗学是腰系黄带子的努尔哈赤及其亲兄弟的后裔子孙学习之所，觉罗学则是腰系红带子的其他爱新觉罗氏子孙就学之地。

清代皇子由翰林院官员直接教授。雍正时设立上书房，作为皇子读书的地方。教师称作师傅，从翰林院中挑选著名大儒“朝夕讲论”。师傅皆汉儒，所有的皇子都用汉语教学，《四书》、《五经》、二十二史、资治通鉴、著名儒家著述等无所不读。

宗学设于顺治十年（1653），规定京师设立一所宗室学堂，每旗均设宗学。雍正元年决定，将京师宗学扩大为左翼宗学、右翼宗学两所。次年，左翼宗学于东四灯市口史家胡同西口落成，右翼宗学于雍正三年在西单石虎胡同建成。其后，左、右两学分别迁到金鱼胡同和帘子胡同。雍正十三年决定在盛京建立宗学，次年（乾隆元年，1736），盛京宗学落成。

宗学由王、公身份的宗室人员总管。左右两学各设总管（正教长）、副总管（副教长）各一人管理。每学设清书教习二人，从赋闲旗员及进士、举人、贡生、生员中挑选能翻译满汉文字的充当。设骑射教习三人，从赋闲的旗员和护军中箭法高超者选任。每十名学生设一名汉书教习，由礼部从举人、贡生中考选。任期三年，分别按等录用。乾隆二十一年（1756），裁减九名汉书教习，改用翻译教习。嘉庆初年，规定左、右两翼宗学各设满教习三人，汉教习四人。

宗学学生来源为宗室子弟，凡十八岁以下者，无论王、公、将军及无封宗室子弟皆可入学。乾隆十一年（1746）左翼宗学学额定为70人，右翼宗学学额定为60人。嘉庆初，右翼宗学增学额10人，嘉庆十三年（1808），左右两学各增30人，以百名为满额，成为定制。

初入学分班学习满文、汉文，都兼学骑射，其后再学经史。雍正十一年（1733）规定，左右两学都用翰林官各二人主管教学，按日轮流讲授经义和文法。乾隆初年，从京堂各衙门选用正印官负责两翼官学课程验查和考试，每月考试经义、翻译和骑射。乾隆九年（1740），规定每隔五年派大臣将两宗学学生集中考试，评卷后交皇帝钦定名次，按会试的程式记录在案。到举行会试之年，按记录在案的名次被引见朝圣，凡学习汉满文字翻译的，一律赐进士出身，任用为内务府额外主事。凡学习汉文者，同汉人一道参加殿试，分别赐予三甲进士，到翰林院及所属机构任职。

觉罗学初建于雍正七年（1729）。由于觉罗子弟不能入宗学而混同于一般八旗子弟，为表示优渥，特设觉罗学。当时觉罗子弟分布在正、镶黄旗，正、镶红旗，正、镶蓝旗和镶白旗七旗之中。为使各旗都建觉罗学，将七旗觉罗户平均分为八份，到八旗所建觉罗学中读书。规定觉罗学一律建在八旗各衙门两旁，设满学和汉学各一。各旗觉罗学的分布是：镶黄旗在安定门大街香饵胡同，正黄旗在西直门内北卫胡同，正白旗在朝阳门内南大街新鲜胡

同，镶白旗在东四十条胡同，正红旗在阜成门朝天宫内，镶红旗在宣武门内承恩寺街，正蓝旗在王府大街阮府胡同，镶蓝旗在阜成门南玉带胡同。乾隆元年又在盛京设觉罗学一所。

觉罗学专门招收觉罗氏子孙入学，亦有一定名额。各旗觉罗学学生名额为：镶黄旗六十一人，正黄旗三十六人，正白旗、正红旗各四十人，镶红旗六十四人，镶白旗十五人，正蓝旗三十九人，镶蓝旗四十五人，每旗各设满教习二人、汉教习二人，仅镶白旗满汉教习各设一人。教习的选择、学习内容和学制都按宗学办理。此外，总管觉罗学的王公每年春秋二次到学考察，每三年皇帝派钦差大臣会同宗人府进行考试，分别优劣予以奖惩。学成之后，与八旗官学学生一起参加岁试、科试、乡试和会试。亦可到吏部考选授职，考中者可授职中书、笔贴式等。

6. 旗学与满族人才的培养

八旗官学、内务府上三旗官学、宗学、觉罗学等于光绪二十八年（1905）同各地府、州、县学一同改变为中学和小学，旗学等的特殊地位被取消。但是，在旗学存在的二百六十一年中，将许多满族人、蒙古人、汉军旗丁培养成才。许多人通过科举考试跻身仕林或士林。据统计，顺、康、雍三朝满、蒙、汉军八旗子弟考中进士者多达三百一十六人，其中满族、蒙族人士有二百四十人，这些人通晓汉文化，在清初统治力量不足的情况下充实到中央和地方的政府机构中，为清代迅速巩固在中原的统治起到重要作用。八旗官学培养的人才是各方面的，他们著书立说、赋诗作画，留下许多有价值的文化遗产，为中华民族的文化发展做出了贡献，成为知识界的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八旗官生的日益增多，为满族社会广泛地接受汉文化起到了巨大作用，加速了满汉两民族文化鸿沟的合拢，对多民族的统一国家的形成起到积极作用。

四、书院教育及其嬗变

书院之名起源于唐开元年间，是设于朝廷中的藏书处，置学上等官在书院读经史、典故，以备顾问。其后私人亦将自己的读书处名为书院。书院作为教授生徒的教育机构起源于唐末，历经五代、宋、元、明，数百年间发展滋漫，遍于中土。宋明时期，著名学者多以书院为讲坛，阐发学术，培植学派，在士子中的地位傲然于官学之上，遂成为与官学相辅而行的教育组织。清代初期严禁设立书院，但书院作为存在数百年的教育学术机构已根深蒂固地生长于士子心中，长期抑制是不可能奏效的。于是清廷改变政策，由抑制而松动，由松动而扶植。综观清代书院的发展大体分为三个时期：顺治时期、康熙时期、雍正十一年以后的时期。书院在其发展过程中，一方面受到社会文化大环境和清政府文教政策的支配，向着官学化方向发展。另一方面，书院毕竟不是官学，因而在教育思想、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以至于培养目标等方面有一定的自主权。书院向何处发展，同主持人有密切关系。平庸之士主持书院，书院必然向科举制靠拢，受官学模式制约。著名学者主持书院，书院就会出现独特的风格，影响范围也会超出本地区，吸引外地士子负笈就学。同时，由于书院与官学有别，在近代西方文化的冲击下，调整教学内容也比官学灵活，有较强的应变能力。上述这些状况就构成有清一代书院发展的基本特点。

（一）书院的恢复和发展

1. 书院的禁而不绝

明末清初，经过多年的战乱，各地的学校和书院多遭到破坏。清朝定鼎中原，为了加强统治，实行了重儒尊道的文教政策，逐步地恢复了各地的官学体系。但是，对于重要的文教设施书院却并未提倡恢复。随着中原和江南一带战事的平息，一些士子试图恢复本地的书院。但是，鉴于明末书院活跃，学术自由，许多士大夫借兴办书院聚党讲学、清议朝政、裁量人物，在很大程度上左右了朝政的教训，清朝统治者对此并不予以支持。特别是江南地区系明末讲学活动最活跃的地区，也是抵抗清兵南下最顽强的地区，清朝统治者尚心有余悸，他们担心书院的活动会使复明反满思想滋漫，顺治九年便以圣谕的名义禁止建立书院。圣谕云：“各提学官督率教官、生儒，务将平日所习经书义理着实讲求，躬行实践，不许别创书院、群聚党徒，及号召地方游食无行之徒空谈废业”。这是清政府第一个书院禁令。不仅禁止书院，而且还要求对各地官学生员严加管束，不许出现类似书院中的那些现象。因此，同年又颁布条教，刻于石碑，立于各地官员的明伦堂前。《条教》的第六条规定：“军民一切利病，不许生员上书陈言，如有一言建白，以违制论，黜革治罪”；第八条规定：“生员不许纠党多人，立盟结社，把持官府，武断乡曲；所作文字，不许妄行刊刻，违者听提调官治罪”。但是禁令虽有，却禁而不严，亦未发现有人因办书院而受到处罚的记载，似乎有一些未被毁坏的明代书院仍然继续下来。也就是在顺治九年，湖南有悠久历史的岳麓书院经巡抚彭禹峰聘任主持人仍然继续存在，亦未受到处罚。彭禹峰将同年颁布的被称为“卧碑”的《条教》八条刻石立于岳麓书院，并聘攸县生员刘自燧主持书院。顺治十四年（1657）湖南巡抚袁廓宇请求恢复历史悠久的衡阳石鼓书院，居然得到朝廷的批准。他聘常宁县生员王祚隆为山长。因为清政府对书院的禁令意在禁止立盟结社，如果禁止未立盟结社的书院很显然与其标榜的重儒尊道的精神相左。石鼓书院复开后，攸县、常宁县的书院也相继复办，这大概与岳麓书院的主持是攸县人、石鼓书院的山长是常宁人有关。湖南其他地方同时恢复书院的还有澧州直隶州的延光书院、永州直隶州的濂溪书院等。有一些地方的书院不以书院为名，而以先贤祠为名，亦未受到禁止，如周敦颐祠、张载祠、二程祠、邵雍祠、朱熹祠等。

2. 书院的悄然恢复

顺治十四年衡阳石鼓书院获准恢复给各地发出了一个弛禁信号，各地的书院也悄然兴起。康熙三年（1664）山西潞安府知府肖来鸾建正水书院。康熙四年云南沾益州知州王祚楫建西平书院。康熙五年湖南会同县知县何林建

三江书院。康熙九年湖南祁阳县知县王熙建文昌书院。康熙二十二年(1683)云南楚雄府知府刘奂建雁峰书院；陕西华阴县绅士王山史等建云台书院。康熙二十四年湖南新宁县知县牟国镇建清泉书院。康熙三十五年(1696)福建漳浦县知县陈汝咸建明诚书院。康熙四十六年福建巡抚张伯行建福州鳌峰书院。康熙五十五年(1716)浙江嘉兴府知府关永芳捐义田建鸳湖书院。康熙年间恢复的书院见诸记载的还有：江南省省城苏州的紫阳书院，常熟县的游文书院。浙江海宁县的县城暨长安镇、硖石镇、袁花镇、郭店镇等书院；安徽合肥的斗文书院，定远县的能宏书院；福建漳浦县的垢洗书院；湖南安仁县的洁爱书院等。

康熙年间虽然尚未解除对书院的禁令，但却表现相当宽松。有些官员或士人的讲学亦未受到干预，如康熙年间贵州印江县知县马士芳在龙津书院讲学。康熙七年(1668)，以强烈的反清意识著称的黄宗羲在浙江宁波府甬上证人书院讲学亦未受到制裁。有些巡抚大吏还亲自或指令建立书院，如江南巡抚张伯行亲自主持兴建了苏州紫阳书院，湖南巡抚周召南令各府县建立书院等等。康熙皇帝还亲自给书院题额，康熙二十四年，湖南长沙岳麓书院扩建竣工后，巡抚丁思孔担心书院禁令未开，他日或许有人以禁令为由毁坏书院，便两次上疏请皇帝题额。这两份奏疏送到朝廷，礼部开会讨论如何答复，最后一致同意转呈皇帝。康熙二十六年(1687)春，皇帝玄烨御笔题写匾额“学达性天”，并赐予十三经、二十一史、经书讲义等。岳麓书院得到赐额很快兴旺起来。此次赐额是在国内已无战事的安定情况下题写的。为了表示扶植理学，玄烨还将同样文字的题额赐予江西庐山白鹿洞书院，及以周敦颐、张载、程颢、程颐、邵雍、朱熹等宋代名儒祠堂为名的书院。接着又给山东省城书院赐额“学宗洙泗”，给苏州紫阳书院赐额“学道还淳”，给胡安国书院赐额“经术渲土”等等。康熙的御赐匾额象征着书院禁令已经失效。

雍正年间书院恢复的速度加快，雍正元年(1723)河南新乡县改会馆为书院。雍正六年浙江乐清县改长春道馆为梅溪书院。至雍正十年(1732)各省会及学政官所在地的书院均已恢复，这些书院是：

顺天(北京)金台书院	直隶(保定)莲池书院
山东(济南)泺源书院	山西(太原)晋阳书院
河南(开封)大梁书院	陕西(西安)关中书院
江西(南昌)豫章书院	浙江(杭州)敷文书院
福建(福州)鳌峰书院	湖北(武昌)江汉书院
湖南(长沙)岳麓书院	湖南(长沙)城南书院
四川(成都)锦江书院	甘肃(兰州)兰山书院
广东(肇庆)端溪书院	广东(广州)粤秀书院
广西(桂林)秀峰书院	广西(桂林)宣城书院
云南(昆明)五华书院	贵州(贵阳)贵山书院
奉天(沈阳)沈阳书院	江苏(江宁)钟山书院

一般说来，省会都比较大、人口比较多，学派也不只一家，所以有些省会所在地也不只一处书院。

3. 书院的广泛发展

康熙年间书院的发展已经势不可挡，顺治年间发布的书院禁令形同具文，如何调整政策，承认并倡导书院已明确地摆在清朝最高统治者面前。中国封建皇帝历来都标榜尊崇祖训，因而不可能明确宣布废除先帝政令，只能用便通的办法处理。雍正十一年，皇帝的谕旨妥善地解决了这一问题，并且拨出公帑给以支持。谕旨中说：“朕临御以来，时时以教育人材为念，但稔闻书院之设，实有裨益者少，浮慕虚名者多，是以未尝敕令各省通行，盖欲有待而后颁降谕旨也。近见各省大吏渐知崇尚实政，不事沽名邀誉之为，而读书应举者，亦颇能屏去浮嚣奔竞之习，则建立书院，择一省文行兼优之士读书其中，使之朝夕讲诵，整躬励行，有所成就，俾远近士子观感奋发，亦兴贤育才之一道也。”这道谕旨很体面地实现了政策转变。

书院正式开禁以后，各地兴办之风十分活跃。除了地方长官大力兴办书院以外，地方绅衿个人出资兴办书院的事也屡有所见。陕西华阴县的云台书院为邑绅王山史所建，贵州铜仁的卓山书院为邑绅易佩绅所建，四川自贡东新书院为邑绅王循礼所建，湖南淑浦紫峰书院为邑绅王学健等建，安徽庐江崇正书院为邑绅许安邦所建，合肥肥西书院为退休官员刘铭传所建，江苏扬中县太平书院为扬州府属六邑绅士捐资公建，河南新乡鄗城书院由本籍人士、开封府同知出资赎买商人会馆所建，江西临川汝阳书院为生员桂殿共所建，安徽六安广城书院由廪生储玘所建。此外，亦有商人出资或集资所建书院，如天津的问津书院、三取书院皆为长芦盐场的盐商出资修建或助资办学，湖南江华县凝香书院由在此经商的广东、福建等地商人捐建。有一些驻防衙门、驻在衙门也继地方官之后跻身于创办书院的行列，如驻台湾彰化县鹿耳门港的驻防同知刘传安（字文开）道光四年（1824）在鹿港兴建文开书院，天津的会文书院由长芦盐转运司、天津海关道、天津道共同分担办学经费。

雍正以后，兴建书院出现了两个活跃时期，即乾嘉时期和道光时期。以台湾的书院兴建情况为例，从康熙五十九年（1720）建第一所书院到光绪十九年（1893）所建最后一批书院的174年中共建书院23所，其中康熙年间建一所，雍正四年和七年各建一所，乾隆年间建七所，嘉庆年间建四所，道光年间建三所，光绪年间建六所。乾嘉时期所建十一所，占47.8%，光绪年间建六所，占26%，两者合占73.8%。

书院的分布可以分为五个层次。务一层次是省级书院。省级书院多设于省会，也有设于学区的学政官驻地。如广东的两个省级书院一设在广韶学区学政官驻地广州，一设于肇高学区学政驻地肇庆。有的在同一省城内设立两

所省级书院，如湖南长沙的岳麓书院和城南书院。其次是府级书院，为知府所创建。第三是直隶州书院，为州官创建。第四为县级书院，为知县所建。第五为乡镇书院，为民间自建。此外，无论在省会、府、州、县都有私人书院存在。乡镇中的书院也并不罕见，在浙江海宁县至少有四所乡镇书院。湖南会同县的洪江镇于乾隆二十二年（1757）亦建有雄溪书院。府州县治所在地设两个以上书院的也占相当比例。台湾的台北府治有三所书院，凤山县、嘉义县、云林县各有两所书院。据丁钢、刘琪所著《书院与中国文化》一书所附清代各地 92 所书院进行分类统计，省会所在地书院 2 所。府治所在地书院 18 所，占 19.56%。州治所在地书院 5 所，占 5.43%。县治所在地书院 61 所，占 66.30%。乡镇所在地书院 6 所，占 6.52%。这个数字说明，从数量上说，清代书院以县级书院为主体，以府、州级书院为骨干，以省级书院为鳌头，以乡镇级书院为辅助，形成了一个极为庞大的教育体系。

清代的书院有多少？清代全国内地 18 省计有府 184，直属州 61，县（含散州、厅及没有属县的直属厅）1504 左右。此数不含黑龙江、吉林、辽宁、内蒙、新疆、蒙古、青海、西藏等未设省级行政机构的地方。省、府、州、县四级共约 1769 个行政单位。平均每个行政单位有 1—2 个书院，全国 18 省书院（不含乡镇级）当有 1800—3600 所。商衍鎏著《清代科举制度述录》估计全国书院接近“二三千之数”，不为过高。

（二）书院的管理

1. 管理体制与经费

书院的管理体制与府、州、县官学的管理体制完全不同。地方官学接受各学区学政官的直接管理，官学所在地的地方政府只有扶植的义务，没有干预的权力。而书院则直接接受各级官府的管理。雍正十一年，在准办书院的谕旨中明确规定了省会书院由总督、巡抚管理：“封疆大臣等并有导化士子之责，各宜殚心奉行，黜浮崇实，以广国家菁莪棫朴之化，则书院之设，有裨益而无流弊，乃朕之所厚望也”。这不仅规定了督抚的管理之责，而且还规定了书院“黜浮崇实”的学风和“以广国家菁莪棫朴之化”的宗旨。在其后宣布拨给省级书院经费的谕旨中更为明确地规定了各级书院的管理体制：“书院师长，由督抚学臣，不分本省邻省已仕未仕，择经明行修足为多士模范者，以礼聘请，其余各府、州、县书院，或绅士捐资倡立，或地方官拨款经理，俱申报该管官查核。”这就规定了由督抚主管省会书院，而学臣处于附属地位，各府、州、县书院则完全由地方官管理。这就形成了与府、州、县官学并行的由地方官管理的另一教育体系。

书院的办学经费是多渠道来源。雍正十一年曾拨给每所省级书院银各千两，作为一次性拨款，用于开办费和复办费，并非按年拨给。正常经费来源大体有三种形式：一、学产，二、拨款，三、基金。

学产主要以学田为主。学田的来源有官府一次性拨给银钱购置若干亩土地，或由绅商捐献学田。有的地还把争讼的田地断给书院充作学田的。更多的是将寺庙田产一部或全部划归书院。学田的田租即充作书院的经费。一所书院是否兴旺，学田的多少是其主要标志。学产的其他形式处于次要地位。如购置木船置于渡口，来往行人乘船交费，亦为学产的一种。

拨款系地方政府从官银中拨出专款定期供给书院。拨款一般都比较稳定，将应拨之款固定在官府某项开支项下。京师的金台书院经费即由直隶布政司每年从正项银中拨给，湖北竹溪县五峰书院拨佛寺祀款为经费。天津问津书院的经费由盐运司盐库支出项下拨给。

基金制，即将各界绅商捐给的银钱投入某一商家，每月按一分五厘至二分的利率领取息银。这种现象十分常见。

一般的书院是多种途径并用。以湖南岳麓书院为例，其经费来源有学田1595.5亩，其膏火田、祭田、岁修田等，是分别规定若干亩用于学生津贴费、祭祀孔庙费、每年维修房舍费等等。此外还有渡口一处，在长沙城里还有两间商铺出租给商人。巡抚衙门从公帑银中节余四千余两交汉口商人生息，作为每年固定拨款来源。此外还有从“道库”拨款的香火费等。绅商捐献的银钱一律交商人经营，定期领取息银。三种经费来源并存，形成比较稳定的收入，有利于书院的长期发展。

2. 教师的来源和待遇

书院的主持人以前多称洞主、山长，到了清代多称为院长、掌教、馆师等，其下设董理教官、监院等，已带有官学气味。院长等主持人由地方长官聘任，院长聘用教师，教师以兼职为多，但不许官学教官兼充。书院的院长，多选用有学识的士人充任，有些从官场退休的有学识的官员也往往受聘。院长或山长的聘金因各书院的经费情况不一而有很大差别。省一级书院最多年金可达白银千两，最少也有300两，一般在500两左右。府、州、县学的山长因身份不同而有别，如有的书院规定，举人出身者年金200两，进士出身者年金300两，翰林出身者400两，而200两者比较普遍。有些书院收入不多，山长分文不取，纯属义务。对于办学有成就的山长，清政府予以鼓励。乾隆年间，规定各地山长以六年为一任期，届满由地方官考核，成绩卓著者准以议叙的方式授予八品官的职衔。

清代许多著名学者主持书院，或到书院讲学。著名学者黄宗羲、李颙、颜元、阮元、惠士奇、惠栋、江永、戴震、段玉裁、王鸣盛、钱大昕、卢文弨、姚鼐、俞正燮、冯桂芬、李兆洛、俞樾、刘熙载、缪荃孙、朱一新等都曾主持书院。担任书院山长的人，科举身份越来越高。以湖南长沙岳麓书院为例，从顺治九年书院恢复到光绪二十九年书院改为学堂的251年中，共有38位山长。乾隆十三年以前17位山长中生员出身的1人，廪生出身的2人，贡生出身的3人，举人出身的5人，博学鸿词科出身的1人，另4人出身记载不详。乾隆十三年至光绪二十九年的21位山长均为进士出身。湘籍著名学者王文清、旷敏本、罗典、王先谦都长期主持书院。学者任教并主持书院给书院的发展带来特色和风格。

除山长之外，书院还设立教师和管理人员。庐山白鹿洞书院除洞之山长外还有副讲、堂长、管干、典谒、经长、学长、引赞、火夫、采樵、门斗等。副讲掌批阅文卷、辨析答疑，堂长掌考查学生，管干掌财务收支，典谒掌接待宾客，经长系按五经名目各设一长，学长系按礼、乐、射御、书、数、历律各学科设长，引赞即祭祀时的司仪。其他为勤杂人员。除洞长、副讲和勤杂人员外，多用学生兼充。长沙岳麓书院的山长亦称馆师、掌教，官方正式名称是院长。院长之外还有监院、学长、驿道书办、学书、斋长、首士、门夫、堂夫、斋夫、看司、看碑、看书、更夫等职役。其中监院为地方政府派驻书院的代表，负责与学政、巡抚、总督联系，以监督山长教员。监院亦称董戒、司管钥、兼理、董理等，各地名称不同，但都是官府派驻学院的官员。

3. 学生与待遇

书院学生的来源是多层次的，有童生、生员，有贡生、监生，还有举人。

雍正年间在敕令省会建书院时曾主要考虑各地生员到国子监就读，往往路途遥远有许多困难，在各省省会办书院则可以解决很多困难。可见，这类书院是相当于国子监水平的。也有一些书院是为了解决童生入学难、生员离学后无法继续读书的问题。因此，这类学校是相当于义学或府、州、县官学水平的。实际上绝大多数书院都是从童生到举人兼收，学术地位越高的书院，贡生、监生、举人越多，而学术地位低的书院则以童生、生员为主。

书院学生的入学审查过程称为“甄别”。乾隆九年（1744）礼部规定，入学学生首先由府、州、县官员选定，由布政司及专管学院稽查的道员审查。审查的重点目标是排除“恃才不羁”之士，审查后于每年一、二月或十一月举行入学考试。四月还有一次遗漏补考。十一月、一、二月和四月考试的考生都同时入学。这类考试与地方官学入学考试不同，其一是允许外省、外府州县的学生考试，其二是只凭文字录取。除考试录取外，还有调取、咨送等形式录取。

书院的学生是优中选优而来，在学期间的待遇也远比地方官学为高。袁枚《书院议》中说，“民之秀者已升之学矣，民之尤秀者又升之书院”，以地方官学中“饬数百人之资”养书院学生“二三十人”，所以“升之学者岁有饬”，“升之书院者月有饬”，目的是使学生“赡其家绝其旁鹜”。也就是说，书院学生一月所得之廪饩相当于廪生一年所得廪饩。长沙岳麓书院的学生正课生每月领银1两，全年按11个月计算共11两，另有米每年3.3石。银和米合计大约相当于白银20余两，与国子监贡生的待遇相差无几。

书院的学生或以治学为务，或以科举为务。非举人、进士出身的学生仍可参加乡试，举人亦可参加会试。

4. 课程与学制

书院课程设置与地方官学、国子监的课程设置相近，以四书五经为主。阐述四书五经义理的辅助性教材完全采用宋明理学家们的讲义、语录和注疏，如周敦颐的《太极图说》、程颢的《明道学案语录》、程颐的《伊川语录》、朱熹的《小学集注》、《近思录》、《朱子语录》、陆象山的《语录》、王守仁的《传习录》、湛若水的《心性图说》等。在课程分类方面又可分为小学和大学两类。小学是基础，包括识字及其深化，如文字学、训诂学、音韵学等。大学主要是讲四书五经，特别是以经学为基础讲授朱熹的“明德、亲民、止于至善”的三纲领和“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八目。

教学的组织大体分为四种，一为分年法，二为分斋法，三为自学法，四为讲会法。

分年法来自元代大儒程端礼，他把学生分为四个年龄段，八岁以前为第一段，主要学习《性理字训》等启蒙读物。八到十五岁为第二个年龄段，主

要是读《四书》、《五经》的原文。十五到二十岁为第三个年龄段，主要学习四书释义和抄写五经原文。二十岁以上作科举文章。清代许多书院都采用分年法。清初的教育家陆世仪的分年法分为三个阶段，五到十五岁为通读阶段，主要读《小学》、《四书》、《五经》、《周礼》、《太极》、《通书》、《西铭》、《性理》、《资治通鉴纲目》以及古诗、古文等。十五到二十五岁为讲贯阶段，仍继续深读《四书》、《五经》、《周礼》、《性理》、《资治通鉴纲目》，增加有关本朝事实、本朝典礼、本朝律令以及《文献通考》、《大学衍义》、《大学衍义补》等涉及实务的内容，同时增加有关天文地理、农田水利、兵事兵法、古文古诗等方面的基本知识。二十五到三十岁为涉猎阶段，仍继续深入钻研《四书》、《五经》、《周礼》，增加二十一史、本朝实录、典礼律令以及诸子百家关于经世致用、天文地理、农田水利、诗词古文等方面的书籍。

分斋教学法创自北宋教育家胡瑗。他把课程分为两类，即经义和治事，把学生分为两斋，分别讲授。清代许多书院采用分斋法教学。清初教育家颜元在直隶广平府肥乡县漳南书院讲学时把学生分为六斋，东第一斋为文事斋，讲授礼、乐、书、数、天文、地理等科。西第一斋为武备斋，讲授古代兵书战策以及攻守布阵、水陆战法、骑射驾御等内容。东第二斋为经史斋，讲授十三经以及史、制、诰、章奏、诗、文等课。西第二斋为艺能斋，讲授水学、火学、工学、象数等课。其余两斋为理学斋和帖括斋，分别置于院门内东西两侧。理学斋讲程、朱、陆、王之学；帖括斋讲授八股时文。分斋法适合生员以上资格的学生。

自学法亦创自元代大儒程端礼。他将学生每日的自学时间分为晨起、午前、午后、灯下四段，分别安排自学不同的内容。明代王守仁亦把学生每天自学时间分为五节。清初教育家李颀在关中书院讲学时把学生自学的时间分为六段，清晨即起为第一段，静心养气，排除夜眠的惰性，第二段为饭前晨读。这两段都是准备阶段。第三段饭后，读四书白文即无注释者。第四段为午饭后，读《大学衍义补》。第五段为下午的申时和酉时之间，为驱除一天的疲惫读焕发精神读古文。如《汉魏古风》、《出师表》、《归去来辞》、《正气歌》等。第六段为每晚初更之时，挑灯夜读《资治通鉴纲目》以及宋明理学大师濂、洛、关、闽和河、会、姚、泾的著述。最后，还要在临睡时反省一日的邪正。在每日分段自学的基础上，每月初一、十五两日，由学生自由组合成三五七人等，共同切磋、讨论。

讲会教学法创自南宋朱熹，元、明、清皆采用。清代有影响的书院都采用讲会制度。讲会有严密的组织，清初苏州紫阳书院对参加讲会的人有严格的入会要求，讲会设立会宗、会长、会正、会赞、会通等职。参加讲会的各府、州、县书院公推一人会为会宗，“主盟阐教，躬执牛耳”。会长处理讲会中的事务。讲会一般先发通知，通告要讲的内容和时间。讲会之日，由会宗主讲四书五经中的一章，听讲的人可以提问，或阐发自己的见解，采取问难

辩答式，到会的人都是参与者，便于教学相长、活跃学术气氛。各书院的讲会制度有一年两次讲会，也有每月进行两次讲会，或者每月一小讲，每年两大讲。每次讲会一般为三天。有些书院还将讲会制度推广为学生的讨论式教学。康熙五十六年（1717年）李文炤主持岳麓书院时规定学生每日上讲堂讲经书一通，并准许辩难发问，有不明处可以反复讨论推敲，直至向山长求解。山长一时难以回答者，便记录在册，以备有水平高的学者前来讲会时求教。这种讲会方式有利于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

（三）学术思想与书院风格

1. 学者治学与书院风格

清代的书院虽具有很浓的官学化趋势，但书院毕竟不是完全化的官学，书院的山长虽由官方聘任，但毕竟不是官员，他有应聘和拒聘的自由，在聘期间拥有一定的办学自主权。因而，书院的办学风格同官学相比能够比较灵敏地反映不同时期内的学术风尚，从而使一些书院形成自己的办学风格。

清朝初年，反对宋明理学的著名思想家顾炎武、黄宗羲、王夫之、朱舜水、傅山等人的思想有广泛影响，从其学者络绎不绝。顾炎武批评理学不过是禅学的变种，指出理学弃《五经》而学《语录》，比学习八股文还容易。朱舜水斥责理学家不做任何实事，只尚空谈。傅山咒骂理学家不过是个“奴君子”。稍后的学者甚至发出“理学杀人”的呼声。这些反对理学的思想家，主张经世致用的实学。体现在教学中，颜元和李颉是其代表。颜元（1635—1704），字浑然，号习斋。他认为儒家所提倡的“诚心、修身、齐家、治国”都同实在的事物相联系的，同实际结合是“学之要也”，“家之齐、国之治，皆有事也，无事则道与治俱废”。颜元以22个字概括他的“实学”的内容：“以七字富天下：垦荒、均田、兴水利；以六字强天下：人皆兵、官皆将；以九字安天下：举人才，正大经、兴礼乐”。他主张功利主义，“正其谊以谋其利，明其道而计其功”。他在主持漳南书院时，把实学放在首位。在他设立的六斋中，把学习文章、军事、经史和以水学、火学、工学等为内容的艺能四斋做为正斋，位置南向。虽然亦置理学斋、帖括斋，却皆置于北向的位置。这样设置的目的是为了表示自己的胸怀和应付时风，正如他自己所说：“置理学、帖括北向者，见为吾道之敌对，非周孔本学，暂收之以示吾道之广，且以应时制”，排斥和贬低理学的意图十分明显。

颜元所设立的前四斋体现了他的办学风格，其特点是“治事”和“治经”的结合。所谓治经，就是以十三经原经为主，排斥宋明理学家对《四书》的注释和阐发，以明确儒家经典本义。所谓治事，是学习治国安邦的基本知识。这是明末清初“经世致用”思想在办学中的体现。其文事斋的教学内容是孔子所提倡的六艺中的前四艺（礼、乐、书、数）和天文、地理知识。这可以说是治事的基础知识。其武备斋是学习兵法和战术以及孔子所提倡的六艺中后两艺（射、御），用以培养学生的军事才能。其经史斋，以学习十三经、历代史为主，兼习诰、制、章、奏、诗、文等封建王朝常用的应用文写作。其中学经史用以总结历代明君贤臣的治国经验教训。其能艺斋的课程设置是区别于一切儒学而体现治事学派核心精神的课程。基中的水学、火学、工学

《存学编》卷三。

《习斋记余》卷二。

等课程即是有关这类事物的自然科学知识，也包括有关的政策及其得失。如水学，既包括农田水利、治河、治漕，又包括水政、河政、漕政等内容。这些也是所谓反理学派所主张的“实学”的基本内容。

康熙中叶以后，理学再次被扶上正统地位，一切非理学的学说被视为异端，科举考试以理学家的阐发为正宗，书院的办学风格不能不受其影响。特别是雍正季年官方明确立了扶植书院并将书院置于地方官的管理之下以后，理学和制艺渐成为书院教学的主流。这种类型的书院已同官学教育没有重大区别，都以参加科考为主要教学目标。在学术方面，由于理学已走向没落，尽管官方扶植理学，有清一代却没有产生有独到见解和重大影响的理学家。

官方对理学的扶植并没有完全消除脱离现实的学术风尚。由于严酷的文字狱不断发生，在康熙、雍正之际力图脱离理学的学者在“大儒学”的范围内逐渐走上了一条既不同于理学又不同于实学的以考据为特色的复兴汉学的学派。这一学派以康熙中叶的胡渭、闫若璩开其先河，以雍乾时期的惠栋、戴震为代表形成了乾嘉学派。其后王鸣盛、钱大昕、段玉裁、王念存、王引之、阮元等形成了一大批汉学家。他们的学术成果丰厚，成为乾嘉时期的主导学术，致使“濂、洛、关、闽之书无读者”。乾嘉学派以治经史考据为特色，钱大昕主讲钟山书院四年，主讲紫阳书院十六年。他本人五经皆通、六艺皆精，教授弟子以“通经读史”为先，培养了一大批人材。他的名著《二十二史考异》就是在钟山书院讲学时的讲稿。戴震一生以讲学为业，北京、山西、扬州、邵武、婺源都有他讲学的足迹。他以制度名物的考证和文字语言的训诂见长。其嫡传弟子段玉裁继承其有关音韵训诂的学说，著《说文解字注》，成为研究古代文献、古代文字的基本工具书。其后王念孙的《读书杂志》、《广雅书证》，王引之的《经传释词》、《经义述闻》等都是音韵、训诂学的名著。王氏父子的学问使理学家们也钦佩不已，被他们誉为使郑玄、朱熹俯首的学者。

乾嘉学派中办学成绩卓著的当推阮元。阮元（1764—1849年），字伯元，号芸台，江苏仪征人，清朝著名经学教育家，乾隆四十五年（1789）进士，选庶吉士，历任翰林院编修、山东学政、浙江学政、巡抚，湖广、两广、云贵等地总督，官至体仁阁大学士。嘉庆六年（1801）任浙江巡抚时，在西子湖畔建立名为诂经精舍的书院。其所以不以书院为名，是为了避开一般书院的科举气息，但他并不反对科举。诂经精舍祭祀汉代著名学者许慎和郑玄。授课的内容经史为主，兼及小学（音韵训诂）、天文、地理、算法等。精舍分上舍、下舍等。阮元除自己亲自讲学外，还聘王昶，孙星衍等著名学者主讲。不到十年间其上舍学生名声显赫、成一家之言者不可胜数，俨然东南地区的学术中心。阮元最重训诂之学，他认为圣贤之道皆在《五经》中，要读

懂《五经》，必须借助训诂之学，而汉代人《五经》的训诂最贴近《五经》本义。因而，要通《五经》，必须从汉代学者的训诂中了解《五经》文字的本来涵义。他聘用的孙衍星也认为，如果没有汉代学者许慎的《说文解字》，那么西周的文字后人根本无法理解的。因此，诂经精舍的办学风格就是训诂学。阮元调任广州，道光六年（1826）又在广州城北的秀山越王台故址创建学海堂书院。“学海”一词双关，一意为堂址依山望海，有吞吐朝夕之气，一意取汉代经学家何休无学不通，有学海之誉。学海堂一如诂经精舍，以讲经史训诂为务。学海堂的教学方法是自学为主，不设山长，从学生中挑选八名学长，每名学生可以从八名学长中选一人为师。教材有《十三经注疏》、《史记》、《汉书》、《后汉书》、《三国志》、《文选》、《杜诗》、《昌黎集》等。学生每日任选一书，或加以评校，或阐发自己的理解，共同讨论，互相切磋。学海堂与诂经精舍不同之处是不设有关科举的课程，是完全学术性的书院。

阮元创办的诂经精舍、学海堂对晚清的书院影响很大，光绪年间效法他而建书院者遍及全国。江苏江阴的南菁书院、浙江黄岩的九峰书院、上海的诂经精舍、龙门书院、湖北武昌的经心书院、湖南长沙的水校经堂、四川成都的尊经书院、广州的广雅书院等都以阮元的办学宗旨相标榜。

书院主持者的个人风格对书院有重大影响。主持岳麓书院十余年的学者王文清在教学方面强调经史和时务。乾隆十三年（1748）他刚刚主持书院时制定的《岳麓书院学规》规定：“日讲经书三起，日看《纲目》数页，通晓时务物理，参读古文诗赋”，没有强调八股制艺。王文清举乾隆元年博学鸿词科，经史方面的著述达数十种。乾隆二十九年（1764）他再度主持岳麓书院时制定了《岳麓书院学箴九首》，再次强调经史的重要性：“日月不灭，万古六经，囊括万有，韬孕经纶；史书廿二，纲目星陈，如何不学，长夜迷津”。可见他把经书当作经纶之源，把读史书当作指点迷津。关于时务，他继承了颜元的办学宗旨，把礼、乐、兵、农等科列为必修。经史、时务兼重的学者在乾嘉时代并不多见。因此，经他培养的人才既精通经史，又通达时务，比较适应封建社会内部的实务和发展变化。据说，他主持岳麓书院时，培养的有成就的学生多达四百余人。

2. 书院教育的嬗变

以颜元为代表的清初治事学派对传统的书院教育有重大的改革，在五经之外兼习水、火、工、虞、兵诸法，将自然科学和军事学引入书院教育，是经世致用学派的重大发展，具有西方教育的某些特点。其后阮元在广州建立学海堂，亦推崇西方自然科学，他认为“西洋天学诸书，略能于事求理”，

即通过实验证明其理论。因此，他的书院“兼采泰西诸说”。

鸦片战争以后。西学通过两种途径进入书院的教育领域。第一个途径是西方传教士在通商口岸地区建立以中国人为教育对象的教会书院。第二个途径是中国书院在教学内容上引进西方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

道光二十三年（1843）英国传教士理雅在香港建立的英华书院，是西方传教士在华建立的第一个书院。道光三十年（1850）上海出现清心书院。咸丰三年（1853）美国公理会在福州创立福州格致书院。同治六年（1867）美国传教士在杭州建立育英书院。同治九年（1870）苏州出现存养书院。同治十年，美国传教士在武昌建立文华书院。光绪二年（1876），美国传教士在山东登州建立登州文会馆。光绪八年（1882）美国传教士在上海建立中西书院。光绪十一年（1885），英国传教士在山东青州建立培真书院。光绪十四年（1888）南京出现汇文书院。光绪十六年（1890）年，美国传教士在北京建立汇文书院。光绪十九年（1893）美国传教士在直隶通州建立潞河书院。光绪二十五年（1899）美国传教士在北京建立汇文书院。至19世纪末叶，西方传教士在华建立的书院近40所。

西方传教士所办的书院同中国的传统书院有相似之处。第一，属于民间办学系统；第二，书院亦分小、中、高三种形式，其中许多书院也属于启蒙性质的义学之类。有的书院教育本身就包括小学、中学、大学三个层次。具有大学层次的书院，后来发展为教会大学。如上海的中西书院并入东吴大学，南京的汇文书院发展为金陵大学，杭州的育英书院发展为之江大学，武昌的文华书院与汉口的博文书院等发展为华中大学，登州的文会馆迁入济南后发展为齐鲁大学，福州的格致书院发展为福建协和大学，北京的汇文书院发展为燕京大学，等等。

教会书院的教学内容分为三部分。其一是宗教内容，系一般教会书院所必备；其二是汉学部分，包括汉语识字教学或四书、五经中的某些内容；其三是西学，这是教会书院的主要教学内容，包括西文、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等。上海的中西书院学制为6—8年。分一、二分院和大书院。学生入学先在分院学习两年，然后升入大书院学习四年，有成就者可自愿再学两年。该书逐年开设的课程有：认字写字、浅解辞句；练习文法、习学西语、练习翻译；数学启蒙、各国地理；代数学、格致学基础；天文学及几何学；化学、重学（力学）、高等数学、性理；航海测量、万国公法；富国策（经济学）、天文学、地质学、金石学等。汉语和西语、中西翻译是八年中始终开设的课程。

西方传教士所办的书院是比较系统的西学教育的开端，但它带有浓厚的西方宗教神学特点和中国传统的儒学和理学的余绪。完全排斥西方宗教学和中国的四书五经教育的书院是光绪二年（1876）由华人徐寿和英国人傅兰雅合

阮元：《空香笔谈》卷三，《海潮辑说序》。

办的上海格致书院。所谓“格致”是“格物”、“致知”的简称。《礼记·大学》云：“致知在格物，格物而后知致”，格物就是观察和研究事物，致知即在格物的过程中探求事物的内在道理。近代将探求自然科学的声学、光学、电学、化学、重学（力学）这“五学”统称为“格致”之学。格致书院规定凡传教之书一概不许进入书院，也不将儒家经典及应付科举的制艺帖括等课程列入教学内容。傅兰雅亲自编制矿务、电务、测绘、工程、汽机、制造等课程纲目。书院还附设博物馆，专门陈列各国的工艺、制造，供世人参观。此外，还附设实验室，进行实验教学。上海格致书院由傅兰雅任监督，徐寿任主管。徐寿去世后，光绪十一年（1885）由王韬接任。傅兰雅还创立考课法，请海关道官员和南、北洋大臣等洋务派官员以及有名望的进步思想家命题。李鸿章、刘坤一、盛宣怀、薛福成、郑观应等都曾为书院考课命题。格致书院为洋务运动和维新变法培养了一批人才，也为后来西学教育提供了不少华人教员。

随着洋务运动的开展和维新变法思潮的发展，西学被越来越多的人接受，西式书院的教育影响越来越广泛。光绪十五年（1890）康有为在广东提出“以孔学、佛学、宋明学为体，以心学、西学为用”的办学宗旨。光绪二十一年（1896）《万国公报》主编沈寿康正式提出“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口号，经张之洞等人的极力推崇，“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口号一时风靡朝野，成为洋务派与维新派在教育上的合流。中西学兼容成为书院的发展潮流。在这一潮流中建立的广雅书院、两湖书院、万木草堂、时务学堂等书院成为中西学并举的卓有成效者。

广州的广雅书院光绪十六年（1890）由张之洞创办。最初开设经学、史学、性理之学、经济之学、词章之学，后改为经、史、理、文，把经济学、舆地学附于史学之中。史学中包括西方的社会科学内容，成为书院中最热门的课程之一。广雅书院的第二任主持人朱一新（1846～1894）是一位关心国内外形势的学者，他对西学有独到的见解。他批判了庸俗汉学家所谓西方化学、光学、电学都出自墨子之学的所谓“西学中源”论，认为这种附会毫无意义。他认为学习西学，首先应了解西方的地理和政治人文，即所谓“明其地势，考其政俗”，其次是学习西方军事和天文学、制造学，即“取西人之艺事，以辅吾不逮”。广雅书院对书院的办学方向有重大影响。

万木草堂是康有为（1858～1927）于光绪十六年（1891）在广州创办的。康有为是贯通中西的学者和维新思潮的代表人物。光绪十七年他从上海采购了大量介绍西方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译著回到广东。其中江南制造局出版的西学书籍被他买走四分之一以上。广东的学子陈千秋、梁启超等人慕名登门求教，于是康有为便办起了万木草堂，开堂授徒。他所讲授的“义理之学”包括中外哲学；“经世之学”包括中外政治沿革及其得失，以及西方的政治、

经济学说；“考据之学”包括中外史地、数学、格致学；“文字之学”包括传统辞章和西方语言文字。演说、游历(考察)、体操也被列为“科外学科”。在教学上他注重结合实际进行中外对比，每讲一事必须联系上下古今，讨论其发展变化和利弊得失，又引述欧美事例加以比较证明，开创了一代新学风。万木草堂以“制造新国之才”为宗旨，培养了一批维新派的骨干力量。

甲午中日战争后，西学的兴起蔚然成风。张之洞创立的两湖书院改革了教学内容，将经、史、理、文四科改为经、史、天文、舆地、地图、算学六门。又将地图科改称兵法，分为三类：兵法史略学、兵法测绘学、兵法制造学。增设化学、博物、测量、军训和体操等课程。湖南的求是书院还聘请外籍教师讲授西学，并且购置了教学实验设备。此外还建立了中西学并重的考试制度，每月初一考西学、每月十五考中学。陕西的崇实书院设立格致学、外国时局与政治、外国刑律、公法、条约以及水陆兵法、地舆、农学、矿务、语言等课程。陕西的味经书院将西方风土人情、两洋史、西洋政治、电气、光镜、化学、医学、气学等亦列入课程之中。湖南岳麓书院还专门设立“评学”课程。梁启超主持的长沙时务学堂对教学提出的要求是“通古今，达中外”，要求学生必读时事新报，及时了解国内外最新动态。时务学堂还沿用书院的讲会制度，以星期日为讲期，议论政治，讨论中外时务，并延揽名流学者轮流讲演。梁启超还采取谈话、座谈的方式，邀集学生数人共同讨论，随时提问解答，教学气氛十分活跃。

晚清书院教育的嬗变为彻底废除旧的教育制度准备了条件。光绪二十二年(1896)刑部郎中李端棻正式向朝廷建议改变书院章程，规定书院要设立格致、制造、农学、商学、兵学、矿学、交涉学等。同年翰林院侍讲学士秦绶章上奏，建议书院的史学要附以时务，掌故之学要附以洋务、条约和税务，舆地之学要附以测量和图绘，算学要附以格致和制造，译学要附以外国语言文字。这无疑是保留传统学科之名而改变教学内容之实。这些建议都被朝廷采纳，颁行各省。书院教育制度的嬗变成为清末教育改革的先声。

五、西式教育的引进和新学制的确立

鸦片战争给中国社会造成了全面冲击。传统教育不切实用的弊端日益明显地表现出来。在西方文化的冲击下，书院虽能对教育内容进行某些调整，但并不意味着教育制度的变革。第二次鸦片战争以后，洋务派官员开办的讲授西文、西方工艺和西方军事的学堂，是官方正式引进西式教育的开端，但早期的洋务派并未对旧的教育制度提出疑问。维新派人士则从变法的角度看待旧的教育制度，率先提出“废科举、兴新学”的主张，向旧教育制度提出了挑战。由于变法的失败，“废科举、兴新学”的主张未能实现，但其对旧教育制度的否定随着时间的推移很快成为被各界接受的势在必行的主张。光绪三十一年（1905），清政府不得不按着各派人士的主张废除了旧的教育制度，开始全面改变新旧教育制度并存的局面，新学制渐渐成为唯一的合法学制。

（一）西式教育的引进

官方引进西式教育是从洋务运动开始的。受洋务思想的制约，洋务派官员并非打算全面引进西方教育制度并予以取代固有学制，而是出于为洋务活动服务的目的而把西式教育的引进局限于对外交涉、引进军事装备和建立为军事装备服务的西文、军事和工艺制造等少数几个门类。

1. 外国语学堂的设立

洋务派首先感到急需的是翻译人才。《天津条约》规定，以后中外交涉的条约均用英文书写，仅在三年内可以附用汉文。中外交涉的日益增多和外务的紧急需要，促使清政府于上世纪六十年代初兴办了以培养外语翻译人才为主的京师同文馆（1862）、上海广方言馆（1863）、广州同文馆（1864）等学堂。

同治元年（1862）七月，由恭亲王奕訢等奏请，在北京成立京师同文馆，隶属于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最初仅设英文馆，第二年相继成立法文馆和俄文馆。后来，奕訢等认识到学习天文、算学的重要性，于同治五年（1866）十一月要求加设天文算学馆。此议一出，立即遭到朝中许多大臣的非难。大学士倭仁等认为中国人学天文算学是一种耻辱，横加反对。经过反复辩论，清廷终于同意奕訢等人的意见，在同治六年（1867）添设了天文算学馆。天文算学课的设立是官方正式把西方近代自然科学作为教学内容的开始，同文馆自此由单一的外语学堂变成综合性的专科学校。同治十一年（1872），同文馆添设德文馆，光绪二十二年（1896），又添设东文馆。光绪二十六年（1900）八国联军入侵北京，京师同文馆解散。次年清廷兴办京师大学堂，将同文馆并入其内，后称“译学馆”。

同文馆的学生，最初只有10名。后来添设法、德文馆，每馆也只有10名学生。到光绪十三年（1887），同文馆学生的名额已增加到120名，以后就一直保持这个数目。同文馆的学生，最初只限招收15岁以下的八旗子弟，后来也招收30岁以下科举出身的正途人员，诸如秀才、举人、进士以及五品以下的官员。

同文馆的学制分五年和八年两种。八年制课程设置如下：

首年：认字写字，浅解辞句，讲解浅书。

二年：讲解浅书，练习句法，翻译条子。

三年：讲各国地图，读各国史略，翻译选编。

四年：数理启蒙，代数学，翻译公文。

五年：讲求格物，几何原本，平三角，弧三角，练习译书。

六年：讲求机器，微分积分，航海测算，练习译书。

七年：讲求化学，天文测算，万国公法，练习译书。

八年：天文测算，地理金石，富国策，练习译书。

五年制的课程设置如下：

首年：数理启蒙，九章算法，代数学。

二年：学四元解，几何原本，平三角，弧三角。

三年：格物入门，兼讲化学，重学测算。

四年：微分积分，航海测算，天文测算，讲求机器。

五年：万国公法，富国策，天文测算，地理金石。

同文馆的考试分为四种：一为月课，每月初一举行。二为季考，二、五、八、十一月各月初一举行。三为岁试，每年十月举行。四为大考，每届三年举行。每届大考后，优秀者授为七、八、九品等官，劣者分别降革留馆。考试时，由总教习、提调、分教习监场。学生考得官职以后，每年的奉银，由奏拨各海关船钞项下支給。

同文馆的教习，除汉文由中国教师讲授外，其它课程的教习多为外国人。同文馆前后总计约近百名教习，外国教习约占 80%。仅举同文馆各馆创办时第一名教习为例：英文馆是英国传教士包尔腾，法文馆是荷兰传教士司默灵，俄文馆是俄国驻华使馆翻译柏林，德文馆是俄文德文教授第图晋，东文馆是杉几太郎（在他未到任前曾由东文翻译唐家桢兼任），只有算学馆第一任教习是中国著名数学家李善兰。同文馆的教习，最初是各馆分立，没有总辖校务的人员。同治八年（1869）由海关总税务司英国人赫德介绍，任命美国传教士丁韪良为总教习，这就是同文馆第一任校长。丁氏在同文馆任校长长达 25 年之久，直到光绪二十年（1894）才由欧礼裴担任。同文馆除教习外，还有提调与帮提调四人，提调从总理衙门办事人员中拣选满汉各一员兼任，专管学馆一切事务。帮提调二人自同治四年起，轮流居住馆内。

同文馆还附设有印刷所，译印数、理、化、历史、语言等方面的书籍。

洋务派创设同文馆，将“西文”和“西艺”引入课堂，效法西方采取班级授课，这是对中国传统儒学内容和个别施教方法的一次革新和突破。虽然同文馆存在教学质量不高、后期管理不善、不重视“西政”学习等弊端，但它毕竟开创了中国人兴办西式学校的先河，对中国新教育的发展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京师同文馆设立以后，洋务派又相继建立起我国近代第一批外国语学校，其情形与京师同文馆大略相同。简况请见下表（根据《中国近代学制史料》第一辑上册有关资料编制）：

2. 军事学堂的设立

洋务派创办近代海军和陆军以后，立即面临新型军事人才缺乏的问题。他们看到，西方各国讲求军事，其兵士将领，皆由水师学堂、武备学院造就出来，遂决定加以模仿。于是，专门培养军事人才的学堂，如天津水师学堂

(1881)、天津武备学堂(1886)、广东水陆师学堂(1886)等便相继出现了。

天津水师学堂创设于光绪六年(1880),是直隶总督李鸿章

名称	创办时间	创办人 堂址	招生对象	学生人数	总办与教习	年限与课程 备注
上海 广方 言馆	同治二年 (1863)	江苏巡 上海敬 抚李鸿 业书院 章 内(同 治八年 移入江 南机器 制造 局)	14 岁以 下, 资禀 颖悟, 根 器端静之 文童	正课 40 名 附 课 40 名	第一任总 办: 陈兰彬 第一任洋教 习: 林乐知、 傅兰雅	三年毕业。课 光绪三十一年 程: 国文、英 (1905)改为兵 文、法文、算 工中学堂 学、代数学、 对数学、几何 学、重学、天 文、地理、绘 图等
广州 同文 馆	同治三年 (1864)	广州将 广州城 军 瑞 北门内 麟、两 朝天街 广总督 毛鸿宾	14 — 20 岁之间的 满 汉 学 生, 也收 20 岁以 上有科举 功名的学 员	20 名(旗 人 16 名, 汉 人 4 名) 同治 十年以后 专收旗人 子弟	第一任馆 长: 谈广楠、 汤森第一任 汉文总教 习: 吴嘉善 英文教习: 谭顺 教习: 桂荣	三年毕业。课 光绪二十八年 程: 英文、法 并入广州驻防 文、德文、汉 中学堂, 三十 文、算学等 一年又划出为 广州译学馆, 次年改称两广 方言学堂。
新疆 俄文 馆	光绪十三年 (1887)	新疆巡 省城 抚刘襄 勤				光绪三十一年 裁撤, 三十四 年复设。
台湾 西学 馆	光绪十四年 (1888)	台湾巡 台湾 抚刘铭 传		20 名(后 又添 10 名)	教习: 英国 人布茂林	课程: 英文、 汉文、图算、 测量、制造

名称	创办时间	创办人	堂址	招生对象	学生人数	总办与教习	年限与课程	备注
珲春俄文书院	光绪十五年(1889)	总理衙门奕劻	珲春		15名			
湖北自强学堂	光绪十九年(1893)	湖广总督张之洞	武昌城内铁政局旁	15—24岁之间口齿灵敏、精通华文者	每馆30名，共120名，光绪二十四年增为150名。	总办：蔡锡勇、张斯珣；教习：郑毓英等，洋教习：波立沙(俄)汉文等。	五年毕业。课程：英文、法文、德文、日文、俄文、日文、波立沙(俄)汉文等。	光绪二十九年(1903)改为文普通中学。
湖南湘乡东山精舍	光绪二十一年(1896)	刘襄勤	湘乡东台山下莲花屋场	不分生童，报名投考	20名		算学、格致、外语、商务	

奏请设立的。光绪七年(1881)七月校舍落成，经费由北洋海防经费内开支。挑选天津附近13岁以上、17岁以下读过几年书的良家子弟入学。始招学生60名，光绪十四年(1888)在堂学生达到120名。学习期限为5年，不准退学，也不准应童子试，以免妨碍功课。学堂仿照英国海军教习章程制订条例和计划，派留学英国学习海军回国的严复为总教习，聘用英国军官为教练。分设驾驶、管轮两科，驾驶科专习管驾轮船，管轮科专习管理轮机，学习英语、几何、代数、三角、重学、化学、格致、天文、地舆、测量推算、驾驶等课程，并习汉文，训演外国水师操法。四年在堂学习各种课程，一年上练船实习。学生毕业后分往北洋海军任职，或选派赴外国留学。这是中国最早的新式海军学校。

其后，各地也陆续兴办一批水师学堂，详见下表(采自朱有《中国近代学制史料》第一辑上册第532页及其他资料)。

为了改造旧式军队，洋务派还着手兴办陆军学堂。第一个陆军学堂是天津武备学堂。

天津武备学堂创设于光绪十一年(1885)，也是直隶总督李鸿章奏设的，经费也由北洋海防经费内开支。学堂模仿德国陆军学校，聘用德国军官教练。挑选北洋各营兵弁精悍敏捷者入堂肄业，文员愿习武事者一并录取，学生约百余人。学习天文、舆地、格致、测绘、算化诸学，兼习经史。一月之中，每隔三五日，由教师督率学生，赴营演试枪炮阵式及造筑台垒之法，操习马队、步队、炮队及行军、布阵、分合、攻守诸式。开始仅学习一年，考

试合格，即发回各营，后来逐渐延长年限，选募年轻学生肄业。光绪二十二年（1896）时有学生280人，分设马队、步队、炮队各科。北洋系将领如冯国璋、段祺瑞、曹琨、吴佩孚等都出自此校。八国联军侵占天津时学校被焚毁。

名称	创办时间	创办人	堂址	学生人数	总办与教实	专业与课程	备注	资料来源
广东黄埔	光绪二十二年（1886）	两广总督引之洞	附设于黄埔鱼雷局		洋教习：马駉（德）	鱼雷专业	1906年并入广东水师学堂	《中国近代教育大事记》第46页
北京昆明湖水师学堂	光绪三十一年十二月十五日（1881.1.27）	海军衙门总理大臣醇亲王奕劻以海军之权不能操在汉人手中为理由，向慈禧建议而设。	北京颐和园	1893年第一期毕业生36名，专门培养八旗海军人才。		航海科驾驶班	后因无款停办亦办	《教育大辞书》第871页。《中国近代教育大事记》第52页
山东威海卫水师学堂（又名山东公岛水师学堂）	光绪十五年（1889） 光绪十六年（1890）	北洋海军提督丁汝昌	威海卫刘公岛	30余名	总办丁汝昌兼。洋教习：马吉芬（美）	课程：洋文、洋语、史论、算学、海图、星象、测量、格致		《中国近七十年来教育记事》李文忠公全书奏稿七十二第22页。陈景芝：《旧中国海军各军事学校及训练机构沿革史》。《未刊稿》
奉天旅顺口鱼雷学堂	光绪十六年（1890）	北洋舰队设	旅顺口鱼雷营内	先后三届学生共23名	洋教习：福来舍（德）	以鱼雷为主，兼习德文，普通数学，航海常识。		《中国近代教育大事记》第56页

名称	创办时间	创办人	堂址	学生人数	总办与教习	专业与课程	备注	资料来源
山东烟台海军学堂	光绪二十年 (1894)		山东烟台东山	先后毕业生 233 人		航海专科		《教育大 871 页
广东水陆师学堂	光绪十三年 (1887)	两广总督张之洞	广州黄埔	最初 70 名	洋教习： 李家攷 (英)	管轮专业：轮机制造原理及运用；驾驶专业：天文、海道、驾驶、攻战	陆师课程（略）	《清朝续编（二）卷 1 第 8678 页公奏稿》 20—24 页
江南水师学堂（又名南洋水师学堂）	光绪十六年 (1890)	南洋大臣曾国荃	南京	学额 120 人（先后共培养出驾驶学生 97 名，轮机班学生 92 名）		管轮专业：气学、力学、水学、火学、轮机学、绘图。驾驶专业：几何、代数、三角、海道、驾驶、鱼雷	宣统三年（1911）停	《清朝续编（二）卷 1 第 8679—21，第 44 致汇编》第

甲午中日战争以后，各省效法天津武备学堂，陆续兴建了以培训步兵为主的学堂，其情况列表如下（引自《中国近代学制史料》第一辑上册第 547—550 页，并参照该书第 540—546 页内容补充）。

3. 专业技术学堂的设立

洋务派为造轮船、制机器、开矿山、筑铁路，花大量白银从西方进口机器设备，但是缺少懂得安装、操纵、维修这些机器的人员；况且外国机器设备发展迅速，种类不断增多和更新，中国不学习制造原理，“只能步其后尘，不能独出奇异”。因此，洋务派开设了以培养制造和驾驶等技术人才为主的学堂。有代表性的是福建船政学堂、上海江南制造局附设工艺学堂和广东实学馆。

福建船政学堂为福建船政局的一部分，是闽浙总督左宗棠于同治五年（1866）奏请创办的。设立前后两学堂，聘请法国人和英国人担任教习，总名求是堂艺局，教育体系悉按英法海军学校成规。当时制造学公推法国为最优，因此前学堂注重法国学问，专习造船，基本课程有：法文、算术、几何、

代数、三角、物理、机械学、轮船与轮机原理等；至于管轮驾驶学，以英国为优，因此后学堂注重英国学问，专习管轮驾驶，课程有：英文、算术、几何、代数、平面三角和球体三角、航海天文学、航海理论、地理等。两堂并读《圣谕广训》及《孝经》，兼课策论。学生除由本地考选聪颖子弟外，又从香港英国学校中挑选优秀者前来肄业。学习期限为五年，学生一切膳宿费用皆由学校供给。每三月考试一次，由教员分别等第，得一等者赏洋十元，二等无奖，三等记过一次；两次连

名称	奏办时间	创办人	堂址	招生对象	学生人数	总办与教习	年限与课程	备注	资料来源
江南陆师学堂	光绪二十一年冬	两江总督张之洞	南京仪门内之会和街	年在十三岁，文理通顺，能知大义之聪颖子弟。	第一期 150名	总办：有钱德培、席溷湘，业有兵法、绘图、舆地、地形、军器、历史、营垒、算学、测量工程、人伦道德、汉文、英文、德文、日文。外场课业有步操、打靶、炮操、体操、马操。	修业期限三年。内堂课业二月停办	宣统元年《张文襄公奏稿》、《光绪朝东华录》	
浙江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二年七月	浙江巡抚廖寿丰	杭州求是书院西隅	挑选浙江省内防营名之年在二十五岁以下，略识文字，身体健壮之哨长营书勇丁。	40名	总办：伍兰荪、联豫、齐滕、三宅、缝造、(日)	修业期限正科三年，速成科一年。正科科目：战术、兵器、地形、筑城、代数、三角、测绘、日文翻译、日本语言、兵式操练、技艺(马术、浙江陆军器械、体操、竹剑、木枪)物理、化学、伦理、行伍须知、地理、历史、数学。速成科：战术、简易测图、筑城、数学、汉文、图学、兵式操练及技艺(器械，体操、木枪、竹剑)。	光绪十二年《清朝续文献通考》(1906)考》	五月停办，改设小学堂。

名称	奏办时间	创办人	堂址	招生对象	学生人数	总办与教习	年限与课程	备注	资料来源
直隶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二年四月 (1896)	直隶总督袁世凯		在正兵内考选 234 人,其中年幼者 50 人,作为德文官弃学生;年长者 80 人,作为炮队官弃学生;又 80 人作为步队官弃学生;又选 24 人为马队学生。	总 额 234 名	德文学生总教习:段其瑞;步队学生总教习:梁华殿;马队教习:曼德拉	德文学生:德文、武备;炮队学生:测算 绘图 垒台 炮法 汉文等;步队学生:行军兵法 测算 绘图 枪队等;马队学生:测绘 武备等。学习期限二年。		《清末新军编练沿革》、《光绪朝东华录》(四)
湖北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二年九月 (1896)	湖广总督张之洞	武昌	专选文武举贡生员及文监生文武候补员弃以及官绅世家子弟,文理醇熟,体质坚壮、志气朴诚者。	学 生 120 名	总办:蔡锡勇;洋教习:法勒根 汉根 次(德)	讲堂功课:军械学 算学 测量 绘图学 枪炮 子弹 营阵 营垒,攻守等。操场功课:枪队 炮队 马队 工程 打靶 行军 测量 体操等。学习期限三年。		《清朝续文献通考》、《张文襄公公牍》卷28

名称	奏办时间	创办人	堂址	招生对象	学生人数	总办与教习	年限与课程	备注	资料来源
贵州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四年(1898)五月	贵州巡抚王文韶	贵阳黔局右隅	招考精通汉文,身体健康之举贡生监及略通汉文年在三十岁以下之武弁武生	50名	教习:刘玉琦、李荫桂、习琦、李荫桂、习琦、李荫桂	外办:刘玉琦、李荫桂、习琦、李荫桂 内办:刘玉琦、李荫桂、习琦、李荫桂	光緒三十二年(1906)三月停办,260页 改设贵州陆军小学堂	《戊戌变法档案史料》第
陕西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四年(1898)七月	陕西巡抚魏光燾	西安西关贡院	招收陕西省武举、武生、武童、官员子弟亦可报考		总办:丁士彬、洋操、枪炮 教习:廖化允、学、西洋战	光緒三十二年(1906)闰四月停办,改设陕西陆军小学堂	《光绪朝东华录》、《清朝续文献通考》、《戊戌变法档案史料》	

名称	奏办时间	创办人	堂址	招生对象	学生人数	总办与教习	年限与课程	备注	资料来源
安徽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四年(1898)月	安徽巡抚邓华熙	安庆抚署东侧丁日昌	招考聪颖健康之举贡生及文武候补候选员弁、士绅子弟	40	总办:由安庆知府兼任 教习:谭学衡	内堂三年,外堂二年 课程有:养兵秘决、步兵操典、枪之保存、法、体操教范、数、世界地理、卫学、测绘、战术、营垒、兵旗等	光緒二十五年(1900)四月开办,光緒三十年(1906)十月停办。外场改为安徽陆军小学堂	《光绪朝东华录》、《戊戌变法档案史料》

名称	奏办时间	创办人	堂址	招生对象	学生人数	总办与教习	年限与课程	备注	资料来源
山西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四年(1898)九月	山西巡抚胡聘之	太原教场迤东一带	16—25岁之文武世家,官幕绅子弟及各营兵勇。	每年收120名	总办:褚绳武	修业年限三年。内堂课程:史学 掌故 兵法 舆地 军器 算学 图绘;古代英雄事迹,忠孝节义节义及清朝历年外交战争之事。操场有球队、马队、炮队 工程队之分陈去。	光绪二十六年《光绪朝(1900)山西东华录》巡抚毓贤裁《戊戌变法档案史料》(1902)三月一日重新开办后的情况	
江苏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七年(1901)七月	苏抚聂辑委托丁翹山开办	苏州盘门外	自江苏防营挑正果生,选募课生40名附官绅子弟用及文武举贡生监为附果生。	40名	督办:松峻 督戴子迈是 调:王毓工	修业年限三年。课堂果业有:战法 地势 军械 测绘 算学 营垒 战去 地势 军械 测绘 算学 营垒 汉文。外场果业有:操枪 操炮 柔术体操 器械本操 打靶 行军。	光绪二十七年《光绪朝(1901)七月,丁翹山东华录》开办随营学堂,后改为江苏武备学堂。光绪三十四年(1908)八月改为江苏陆军速成学堂	

名称	奏办时间	创办人	堂址	招生对象	学生人数	总办与教习	年限与课程	备注	资料来源
绥远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七年(1901)十二月	绥远将军 将 启秀	绥远城之南 改设,后转至绥远城旗署旧址	凡聪敏健壮,略识文名	定额:60	监督:陈光远 提调:文瑞 习:胡恩光 方 乔桐荫			《学者韩东华录》
四川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八年(1902)二月	川督 岑春煊	成都北校场之旁	速成科由四营保送 已经归都守以下营弁,本课程以收考取四川文武举监生童及官商客籍子弟入学。	定额:200名	总办:罗宗幹 马汝翼 朱光忠 王凯臣 总教习:松浦宽威 大佐	修业年限带练一年;课科三年,次升入科斗,共五年。川督恭寿,在课多分外国办课。外国办课有学,术二科。学科有战术 兵法 地形 物理 化学 测绘 学 兵器、军粮 军医及外 文。术科有体操 步法 阵法 炮队 马队 步队 工程人 行军队 枪炮演 放测准 骑双 游泳等。国学分修身 经 史 舆 地 诸子 词章六门。	光绪二十四年(1898)署理	《学者韩东华录》

名称	奏办时间	创办人	堂址	招生对象	学生人数	总办与教习	年限与课程	备注	资料来源
福建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八年(1902)五月	闽浙总督许应骙	福州	无论本省外省官绅子弟一律招收	正科班：60名 速成班：60名	总办：孙道仁	正科班修业三年，教授普通军事学；速成班修业一年，教授简略军事学。	光绪三十二年(1906)十一月改为福建陆军小学堂	
江西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八年(1902)十一月	江西巡抚柯逢时	南昌	招收赣省平民子弟为正课和门子弟为附课生。	正课生：120名 附课生：40名	监督：陈伯文	课程：兵法、体操、德文、算学。	光绪三十二年(1906)二月停办，改设江西陆军小学堂	《光绪朝东华录》
广东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八年(1902)	两广总督陶模	黄埔	广东	180人	总办：罗崇岭		学绪三十一年(1905)改为两广陆军中学堂 第十二期	《东方杂志》
甘肃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八年(1902)	甘肃巡抚饶应祺		由省标营内挑选文理通顺，体力合格之八十名学生为正额生；招收官员子弟为附课生。	正额生 80名			光绪三十二年(1906)停办，改设甘肃陆军小学堂 ⁹³	

名称	奏办时间	创办人	堂址	招生对象	学生人数	总办与教习	年限与课程	备注	资料来源
湖南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九年 (1903) 四月	长沙小吴门外	吴小	本省优秀青年	定额：100名	教习：陈兰薰等(江南陆师学堂毕业生)；章继诗、陈葛士等(日本陆军士官学校毕业生)		光绪三十一年(1905)《光绪三十一年(1905)东华录》停办，改设湖南陆军小学堂	
江南武备学堂	光绪二十九年 (1903) 十二月	两江总督魏光燾	江宁省城昭忠祠借地开办，并在城内小营另建新堂	由江苏省各营旗官兵中挑选	正额生：240名 附生：10名	总办：陶森甲	修业年限一年。课目有：军制、地舆、测绘、战术、兵器、筑城、算学、日文、马学、卫生、兵旗、野外要务及马步炮工各种操典		
河南武备学堂	光绪三十年 (1904)	河南巡抚陈龙	开封南关	凡本籍或归防旗丁之年年在15—25岁，聪敏，身体健壮及略通文理者，不论武举武生、或官绅世家子弟均可报考。另招本籍或客籍自费学生。	自费生：20名 武备生：40名 随营学生：40名	总办：吴蔚	修业年限三年。课目有：舆地、测算、炮学、枪学、军器学、防守学、工程学、水雷、地震、汉文。	光绪三十二年(1906)《东方杂志》光緒三十一年三月停办，三十一年第一期改设河南陆军小学堂	

考一等，加赏衣料等物；反之，如两次连考三等，则给以警告，三次连考三等，则勒令退学。因此，学生淘汰率很高，开办后入学的学生有105名，到同治十二年(1873)底仅剩下39名。最后二年中，学习制造的学生必须至船厂工作，学习管轮驾驶的学生必须上舰实习。毕业后授以水师官职或派充船厂监工、船主。除前后学堂外，后又添设绘事院和艺圃。绘事院内分二部，一部学习船图，一部学习机器图。艺圃从各厂招收青年工人，随同洋匠学习，名为艺徒。同治十一年(1872)以后，学校建制趋于完备，两个学堂共有六科：法文学堂由造船科(即前学堂)、设计科(即绘事院)和艺圃三个科组成，英文学堂由航行理论科(即后学堂)、航行实践科(即练船)和轮机房(即管轮学堂)三个科组成，共有学生和艺徒300余名。光绪三年(1877)，沈葆楨、李鸿章会奏选派船政学堂学生30名分赴英法学习驾驶

和制造，以后又派出三批。船政学堂初期由左宗棠、沈葆楨办理，成效显著，培养出不少海军军官和造船人才；后期逐渐衰落。民国元年（1912）11月，前学堂改为福州海军制造学校，后学堂改为海军学校。

上海江南制造局附设工艺学堂。同治十三年（1874）上海江南制造局设立操炮学堂，学习军事工程。课程有汉文、外文、算学、绘图、军事、炮法等，光绪七年（1881）改为炮队营。光绪二十四年（1898），炮队营和江海关道所设的广方言馆合并，改称工艺学堂，分化学工艺和机器工艺两科，课程有汉文、英文、算学、化学工艺、机器工艺、绘图等。有汉文教习二人，西学教习六人，学生50名。学习期限为四年。工艺学堂后改称工业学堂，旋又改为兵工学堂，并附设兵工小学。

广东实学馆（西学馆）。光绪二年（1876）两广总督刘坤一提议设西学馆，光绪七年（1881）总督张树声主持建造，拟定章程，次年建成开学。首届招生50名，学习轮船驾驶和制造，学制五年，统一课程有外文、数学、汉文等，学驾驶的，加习航海、天文、船艺等，学制造的加习重学、微积分、化学、格致、汽机、造船、制炮等。学生学习期满，再分赴工厂、轮船、外国学习，使之精益求精。光绪十年（1884）张之洞任两广总督后，将广东实学馆改为博学馆，光绪十三年（1887）又将博学馆并入广东水陆师学堂。

除军事技术学堂外，洋务派还设立了电报、医学、铁路、矿务等学堂，详情见下表（根据《中国近代学制史料》第一辑上册有关资料制表）。

洋务运动时期创办的一系列学堂，是中国自办的第一批新式学校，是对西式教育的第一次引进。它们介绍和传播了西方科学技术知识，培养了中国早期的外语人才、军事人才和科技人才。虽然它们的规制尚不完善，教学内容局限于“西文”和“西艺”，且强调四书五经等封建主义旧学，以及过多依赖外国人等，以至于质量不高，没有培养出能使中国救亡图强的真正有用的人才。但从整个中国教育发展进程来说，洋务教育是对中国封建专制主义教育的一个重大突破，为中国新教育的发展开拓了道路。

(二) 新学制的确立

1. 旧学制的废除

正式向旧教育制度发动冲击的是维新派的变法运动。维新派的代表人物康有为、梁启超等在主持书院时曾部分引进西方当代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在办学过程中对旧教育制度的弊病

名称	创办时间	创办人	地点	招生对象	学生人数	总办与教习	年限与课程	备注
福州电学塾	光绪二年 (1876)	中丞丁雨生	福州	28 名来自香港和广州,读过英文,其余毕业于船政局所属学堂	首批32名		课程:电气原理 电线安装与维护、收发电报等	是我国最早成立的一所电报学堂
天津电报学堂	光绪六年 (1880)	北洋大臣李鸿章	天津		首批 32 名, 1895 年为50名		课程:电报实习 基础电信 先后毕业生达300名,光绪二十年(1902)前	课程:电报实习 基础电信 先后毕业生达300名,光绪二十年(1902)前 电报制度与仪器 线路电 停办。 报 设备 陆上电线与水下 电线的建筑、电报线路测 量、材料学、电报地理学 数学 制图、电力照明 英 文、中文等
上海电报学堂	光绪八年 (1882)		上海		首批20名	总办:姚彦鸿 教习:唐璧田	学习收发报技术	

天津医学堂(北洋医学堂)	光绪二十一年(1894)	北洋大臣李鸿章	天津	首批为撤回国的留美生;第二班为香港师范学校的毕业生;第三班为香港中心学校毕业生	首批8名 校长:林联辉 名第三班 督学:欧士敦 医官	光绪七年李鸿章在其开办的总督医院附设医学堂,光绪十九年该校由政府接办,改名为北洋医学堂,翌年经李正式奏准成立。这是我国自办的第一所西医学堂。
山海关铁路学堂	光绪二十一年(1895)	津榆铁路公司	山海关(曾移至天津)	60名	总 教 习:丁家立	光绪二十六年解散。是我国最早的铁路学堂。
南京陆军学堂附设铁路学堂	光绪二十一年(1896)	两江总督张之洞	南京	90名		
名湖北矿务局工程学堂	光绪十八年(1892)	湖北矿务局	武昌	20名		由光绪十七年一个分析煤炭和硅矿石的班级扩充而成
南京矿务学堂	光绪二十四年(1898)	江南盐巡道,胡云台观察	南京	年在30岁以内,15岁以外之生 童:	课程:德文、汉文 格致 地质学、矿物学 算学 历史 体操 绘图等	

和新式教育的科学性加深了认识。光绪二十四年(1898)四月二十三日开始的变法把维新思想变成了维新行动,对旧教育制度的否定也由宣传鼓吹变成实际行动。光绪皇帝颁布的一系列变法诏书中有一些就是对科举制度下的旧教育制度进行的重大变革以及新的办学方案。其主要内容是:

废八股取士之制,改试时务策论。

筹办京师大学堂,命孙家鼐管理大学堂事务,经费由户部筹拨。将官书局、译书局归并大学堂由管学大臣督率办理。

要求将各省府、厅、州、县现有的大小书院,一律改为兼习中西学的学校。省会的大书院改为高等学堂,府郡书院改为中等学堂,州县书院改为小学堂。地方自行捐办的义学社学等,也一律兼习中学和西学。各省绅民捐建学堂者予以奖励。民间祠庙已无祠典者一律改为学堂。

废朝考之制。

诏兴农学,设立农务学堂,广开农会,刊发农报,购置农器,命各省学堂翻译外洋农学诸书。

设立翻译局及编译学堂。

鼓励出版书籍及报纸，允其免税；准许自由开设报馆及学会；开放言论，鼓励上书。

设立医学堂，归大学堂管辖，着孙家鼐详拟办法。

于已开通口岸及出产丝茶省分设立茶务学堂，及蚕桑公院。

各省教职改为中小学堂。

鼓励设置各种实业学堂，并鼓励各种新著作和新发明。

上述这些改革措施，体现了维新派发展资本主义教育的愿望，是对封建传统教育的一次冲击。但是，由于资产阶级改良派的软弱性，他们在西学与中学之争中对中学采取了保留态度，反对封建教育传统不够彻底，因此这些改革也不够深入。更重要的是，这些措施全凭诏书、上谕下达，在很多地方遭到顽固派的阻碍，真正能实现的很少，最终又因慈禧太后发动戊戌政变而被全部废除。尽管如此，维新运动时期的教育改革影响还是巨大的，各地公立学校从此发展迅速，特别是私立学校得到很大的鼓励。梁启超便说：“政变以后，下诏废各省学校，然民间私立者尚纷纷见，亦由民智已开，不可抑遏”。从维新运动起，开始了一次文化革新运动，它在一定程度上解除了封建专制教育思想对人们的束缚，西书大量翻印，新书刊大量出版，废科举、兴学校、学西学等思想深入人心，形成不可抗拒的历史潮流。义和团运动以后，清政府不得不将宣布废除的改革措施又次第恢复实行。

辛丑（1900年）以后，迫于中外形势的剧变，慈禧太后不得不悄悄地拾起维新派的部分主张和建议，把改革纳入自我调节的轨道。从光绪二十七年至宣统三年（1901年至1911年），清政府陆续颁布了各种章程，推行了一系列改革措施，如调整机构、整顿吏治、裁汰绿营、编练新军、振兴实业、奖励工商等等，是为“新政”。其中，变相地继承了百日维新提出的教育改革方案。光绪二十七年（1901）八月二日，清政府下兴学诏，谓：“除京师已设大学堂应切实整顿外，着各省所有书院，于省城均改设大学堂，各府厅直隶州均设中学堂，各州县均改设小学堂，并多设蒙养学堂。”这样，兴办近代学堂便成为清统治者的既定国策推行到全国。由于这一政策适应了资产阶级的愿望和要求，他们广泛地参加了兴办学堂的活动，从而出现了政府提倡、官吏督促、士绅热心的兴学局面。光绪二十七年（1901）八月四日，清政府下令各省选派学生出洋留学，十二月二十四日，又命选派八旗子弟出洋游学，次年九月四日，清政府再次命各省督抚筹款选派学生赴西洋游学；光绪二十九年八月十六日，湖广总督张之洞奏定《出洋学生约束章程》十款及《奖励章程》十款，对留学生的管理以及奖励作了详细规定。这些谕令和章程对清末留学热潮的出现起了促进作用。

光绪三十一年（1905）八月，清政府诏准“自丙午科为始，所有乡会试一律停止，各省岁、科考试亦即停止。”（《光绪政要》卷三十一，第57—59页）。在中国实行了1300余年的科举制度就此彻底废除，它宣告了传

统教育在形式上的终结。科举制的废除，为近代学堂的兴起扫除了一大障碍。新政时期，中国新式教育获得了空前发展，而新教育制度的确立，也在此时期完成。

2. 新学制的酝酿

旧学制废除之时，新学制取代旧学制已有水到渠成之势。第二次鸦片战争以来，一批有先进思想的有识之士已经开始酝酿新学制，而且被越来越多的人所接受。

第一个倡议制定近代学制的是中国最早受过美国高等教育的容闳，他在咸丰六年（1856）曾向太平天国干王洪仁玕建议“颁定各级学校教育制度”，但是太平天国运动失败，他的理想未能实现。

其后，清政府的一些出访国外的官员，介绍过西方的教育制度，如斌椿的《乘槎笔记》、黄遵宪的《日本国志》、王之春的《广学校篇》等等。

有些外国传教士也建议清政府仿效西方教育制度开办各级学校。同治十二年（1873），德国传教士花之安出版了他的《德国学校论略》，向中国介绍了德国的教育制度。光绪九年（1883），美国传教士林乐知受总理衙门的委托，完成了关于欧美和日本教育制度的报告。其他如李提摩太、李佳白等人也写了不少著作介绍西方各国教育制度。这些书籍对中国的影响很大。

维新运动前后，维新派一些人士和清政府一些官员都提出过建立新学制的构想。光绪二十二年（1896），刑部侍郎李端棻在《请推广学校折》中，建议在全国范围内开设三级学校——府州县学、省学、京师大学，每级三年。光绪二十四年（1898），康有为在《请开学校折》中，建议清廷“远法德国，近采日本”，设立小学、中学、专门高等学和大学。同年，张之洞撰《劝学篇》，也主张“京师省会为大学堂，道府为中学堂，州县为小学堂。”

清政府明令各省选派学生出洋游学以后，留学生特别是日益增多的留日生翻译了大量介绍日本教育制度的书籍，如《日本新学制》、《日本学制大纲》、《日本普通学科教授细目中学校令施行规则》等等，这对中国仿效日本教育模式制定学制起了促进作用。

清政府除主张多派学生留学外，还鼓励国人出国游历考察，因为后者时间短、花费少、收效快。在这种情况下，管学大臣、京师学务处以及各省学务处、各地学堂，都多次派人考察日本学务，也有不少人自费前往。可以列表说明（见 103 页表）如下。

考察者或参观各地学校，或走访文部省，或与日本教育家进行交流，从而获得了对日本教育的大量感性知识。他们还收集了大量书籍图表，带回了丰富的第一手资料，如罗振玉详细收集了有关日本教育制度的各种章程和统计数字，缪荃孙将从日本资料翻译来的日本 1076 所各类学校的图表全部刊录于《日游汇编》，李宗棠搜集、购买各类学校章程、规则 136 种，等等。

不仅如此，考察者还将在日本的所见所闻记录下来，介绍日本教育的具

时间	姓名	身份	派遣者	考察日记
光绪二十七年 (1901年)	李宗棠	安徽省特旨二品顶戴按察使湖北候补道	安徽巡抚王之春	《考察学务日记》 《考察日本学校记》
同上	罗振玉	湖北农务局总理兼农务学堂监督	两江总督刘坤一 湖广总督张之洞	《扶桑两月记》
光绪二十八年 (1902)	项文瑞			《游日本学校笔记》
同上	吴汝纶	京师大学堂总教习	管学大臣张百熙	《东游丛录》
同上	方燕年		山东巡抚周馥	《瀛州观学记》
光绪二十九年 (1903)	胡景桂	直隶学校司督办	北洋大臣袁世凯	《东瀛行记》
同上	缪荃孙	江南高等学堂总教习		《东游日记》
同上	杨澧		袁世凯	《日本普通学务录》
同上	王景禧	直隶学务处		《日游笔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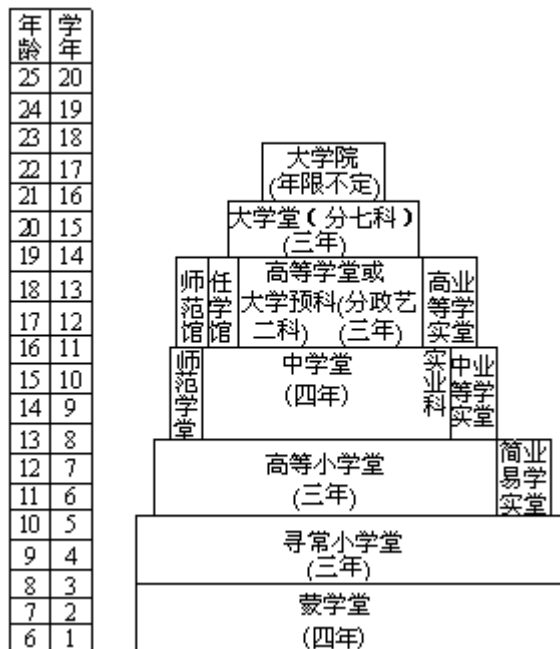
体情况，与自己对中国教育改革的感想和建议一并写成考察日记。所有这些为中国模仿日本制订学制提供了可资借鉴的蓝本。考察者中，有许多教育名家，考察促使他们的教育思想完成了由养士教育到新民教育的转变，促使他们回国后将在日本学到的经验应用于教改事业，从而极大地促进了中国近代教育制度的确立。例如，罗振玉于光绪二十七年（1901）在上海创办了《教育世界》杂志，从光绪二十七年至二十九年（1901~1903）刊登了日本新教育的章程、法令、规章制度共 97 篇，其中不少是他本人在访日期间收集来的，为中国制订近代学制提供了重要的参考资料。他还根据考察日本教育的观感和调查得出的结论，发表了十几篇文章，从学制到具体课程的设置，都提出了自己的设想。他在光绪二十八年（1902）所写的《学制私议》中，主张教育应有以下几个阶段：一、由六岁至九岁，入寻常小学（亦称蒙学）四年，十岁至十二岁入高等小学三年。二、由十三岁至十六岁，入中学四年，或入寻常师范四年。三、由十七岁至十九岁入高等学校三年，或入专门学校三年，或入高等师范四年。四、由二十岁至二十二岁入分科大学三年。五、由二十三岁至二十六岁入大学院。凡五年。（《教育世界》卷二十四。转引自董宝良：《中国教育史纲（近代之部）》第 247 页）。从“壬寅学制”和“癸卯学制”中都可看到这些建议的影子。

3. 新学制的确立

经过近 40 年的酝酿，在旧学制正式废除以前，新学制的基本模式已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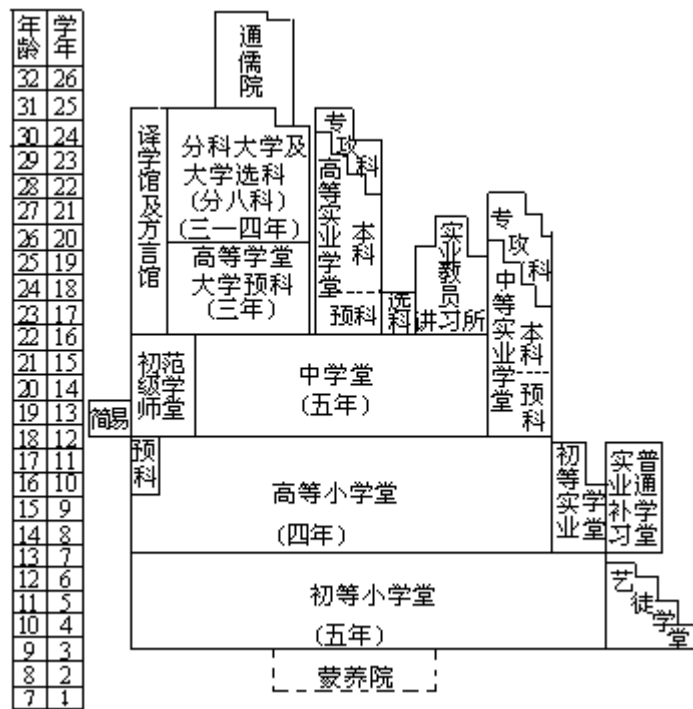
初步奠定，光绪二十八年（1902）八月廿五日颁布的《钦定学堂章程》（时称壬寅学制）和光绪二十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1904年1月13日）颁布的《奏定学堂章程》（时称癸卯学制）确立了新学制的基本模式。

《钦定学堂章程》包括《钦定京师大学堂章程》、《钦定考选入学章程》、《钦定高等学堂章程》、《钦定中学堂章程》、《钦定小学堂章程》和《钦定蒙学堂章程》。壬寅学制规定教育系统为三段七级，入学年龄为五岁（即虚龄六岁），教育年限共20年（大学院未算在内）。第一段为初等教育，分为三级，即蒙学堂4年，寻常小学堂3年，高等小学堂3年，与高等小学堂平行的有简易实业学堂。第二段为中等教育，只有一级，即中学堂4年，与中学堂平行的有中等实业学堂和师范学堂。第三段为高等教育，分为三级，即高等学堂或大学预科3年，分政、艺两科，与之平行的有4年的师范馆、师范学堂，3年的仕学馆和高等实业学堂；大学堂3年，分政治、文学、商业、农业、格致、工艺、医术7种分科大学；大学院主要研究高深学术，不立课程，不定年限。各章程从纲领、课程、入学、官员、教习、堂规、建置等方面对各级教育做了比较详细的规定，但没有女子教育的规定。《钦定学堂章程》虽然是中国近代正式公布的第一个学制，但因学制本身不够完备和清政府对张百熙心存疑忌等原因，未见诸施行，次年即被《奏定学堂章程》所取代。现将壬寅学制的学校系统图示于下（采自董宝良《中国教育史纲（近代之部）》第249页）：



光绪二十九年颁布的《奏定学堂章程》是在《钦定学堂章程》基础上由

张之洞、荣庆、张百熙等参考日本学制拟定的。它包括《奏定学务纲要》、《奏定各学堂管理通则》、《奏定各学堂考试章程》、《奏定各学堂奖励章程》、《奏定大学堂章程》（附《通儒院章程》）、《奏定高等学堂章程》、《奏定中学堂章程》、《奏定高等小学堂章程》、《奏定初等小学堂章程》、《奏定蒙养院章程及家庭教育法章程》、《奏定初级师范学堂章程》、《奏定优级师范学堂章程》、《奏定初等农工商实业学堂章程》、《奏定中等农工商实业学堂章程》、《奏定高等农工商实业学堂章程》、《奏定艺徒学堂章程》、《奏定实业教员讲习所章程》、《奏定实业补习普通学堂章程》、《奏定实业学堂通则》、《奏定译学馆章程》、《奏定进士馆章程》、《奏定任用教员章程》。癸卯学制规定的教育系统可分为四段七级，入学年龄为六岁（即虚龄七岁），从小学到大学毕业需要 20 年或 21 年，到通儒院（研究所）毕业时需要 25 或 26 年。第一段学前教育，即蒙养院（幼稚园），不立年限。第二段初等教育 9 年，分为二级，即初等小学堂 5 年（六岁入学），高等小学堂 4 年；与初等小学相当的为艺徒学堂，半年至 4 年毕业，与高等小学相当的为实业补习普通学堂、初等农工商实业学堂，皆 3 年毕业。第二段中等教育 5 年，只有一级，即中学堂 5 年；与中学堂相当的有初级师范学堂、中等农工商实业学堂，亦 5 年毕业。第三段高等教育 11 年至 12 年，分为三级，即高等学堂或大学预科 3 年，与之相应的有优级师范学堂、高等农工商实业学堂；大学堂 3 至 4 年，分经学、政法、文学、医科、格致、农科、工科、商科大学；通儒院为最高学府，研究期限 5 年。此外，还有译学馆和仕学馆，虽属高等教育性质，但学生不是由小学递升而来的；译学馆修业 5 年；仕学馆为已任官员学习新知识而设，修业 3 年。现将癸卯学制的学校系统图示于下（采自董宝良《中国教育史纲（近代之部）》第 253 页）：



《奏定学堂章程》各章从立学总义、学科程度及编制、入学规则、教员、管理员、屋场图书器具等方面对各级各类教育做了详尽的规定，是中国近代第一个完备的学制。它在中国教育史上第一次把学校教育制度化、系统化，使全国散在的学堂统一成为一个整体，并以法令形式规定了普及义务教育的年限，引进了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教学内容和方法，促进了普通教育数量上的发展和质量上的提高；尤其是将实业教育和师范教育规定为两个与普通教育并行的体系，适应了近代工商业发展的要求和近代教育发展对师资的需求。它的颁布和实施，标志着中国几千年封建传统教育的瓦解和资本主义新教育制度在形式上的确立。民国以前的新学校教育制度，主要都以此为根据。

但是，癸卯学制尚存在许多不足之处，主要表现为：首先，封建教育的阴魂不散。在立学宗旨方面，学制规定：“无论何等学堂，均以忠孝为本，以中国经史之学为基”（《重订学堂章程折》，《奏定学堂章程》湖北学务处本，第3页），特别注重旧礼教的陶冶；在教学内容中，特别重视经学课程，在各级教育中所占学时最多；在奖励章程中，保留有科举制度的色彩，规定对高等小学堂、中学堂、高等学堂、分科大学毕业生，分别奖励附生、贡生、举人、进士等称号。其次，男女受教育机会不平等，女子教育仍未列入章程中，只是包括在家庭教育之内。再次，这一学制几乎完全抄袭日本学制，许多地方不切中国实际。复次，教育年限太长，即使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也很难完全实现。等等。

癸卯学制自颁行之日起，一直沿用到宣统三年（1911）清政府被推翻。光绪三十一年正式宣布废除旧学制以后，成为中国唯一合法学制。这个学制在施行过程中暴露出的不完备之处不时有所修改，具体情况将在下一章介绍各级各类教育时连带叙述。

4. 新学制下的教育行政机关和教育宗旨

清末新学制下的教育行政机关主要分为中央和地方两级，地方教育行政机关又分为省和府厅州县两级。

科举废除以前，清代没有统管全国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行政管理机关，而是由礼部兼管。国子监是中央的专门教育机关，但它隶属于礼部，对府、州、县学无直接管理责任。自同治元年（1862）设立京师同文馆以后，各地新式学堂如雨后春笋，发展迅速。鉴于有关学校管理的事务日益增多，一些有识之士奏请设立专门管理教育事务的机关。戊戌变法期间，清政府任命孙家鼐为管学大臣，管理京师大学堂以及各省学堂事务，管学大臣就是当时全国的最高教育行政长官。实行“新政”以后，这一职务由张百熙充任。但此时仍无教育行政机关。

清末中央教育行政机关和管理人员的发轫，始于总理学务大臣和六处属官的设立。光绪二十九年十二月（1904年1月），张之洞认为管学大臣既要管理京师大学堂，又要管理全国学务，事务繁杂，恐难以胜任，奏请专设总理学务大臣，管辖全国学务；京师大学堂另设总监督一员，受总理学务大臣节制考核，专管大学堂事务，不兼他职，以免分散精力。在总理学务大臣之下，设六处属官，即：专门处、普通处、实业处、审订处、游学处、会计处。

清末中央教育行政机关的正式单独建制，是学部的成立。光绪三十一年九月（1905年10月），山西学政宝熙奏请设立学部，十一月十日，清廷谕允。学部统辖全国学校事务，部内最高长官为尚书，次则左右侍郎，再下依次设左右丞、左右参议、参事官等官。部内分为五司十二科，即：总务司——内分机要、案牘、审定三科；专门司——内分专门政务、专门庶务二科；普通司——内分师范教育、中等教育、小学教育三科；实业司——内分实业教务、实业庶务二科；会计司——内分度支、建筑二科。每司设郎中一人，每科设员外郎一人，分掌本部事务及全国各项教育。学部还设有咨议机关，置咨议官。另有礼学官，定期轮流出京视察全国各省教育。此外，学部还设有一些附属机关，如编译图书局、学制调查局、京师督学局、教育研究所、国子监、高等教育会议等，皆由学部派员兼理。

省级教育行政机关辖于省级行政长官，管理各省新学。

光绪二十八年（1902）张之洞设湖北学务处并奏请各省仿办，次年颁《学务纲要》，规定各省设学务处，总理全省学务，是为省级教育行政制度之始。到光绪三十一年（1905）以前，各省均建立了学务司或学校司。光绪三十二

年（1906），上谕一律裁撤学务司和辖于中央的提督学政，改设提学使司，设提学使一员，专管全省学务。这就是正式的省级教育行政机关。提学使司设在省会，内置学务公所，设议长一人，议绅四人，辅佐提学使参划学务。学务公所分为六课：总务课、专门课、普通课、实业课、会计课和图书课。每课设课长、副课长各一人，由提学使派充。另设省视学六人，承提学使之命，巡视本省各府厅州县的学务。

府厅州县的教育行政机关为县劝学所。县劝学所首创于直隶，由直隶学务处督办严修模仿日本地方教育行政机关而设立，光绪三十二年（1906）学部奏定劝学所章程，通行全国，劝学所设县视学一人总理其事并兼学务总董，掌管本府厅州县的教育行政，随时视察所属学堂，并负责劝诱地方人士建立学堂，以期逐渐推广普及教育。各府厅州县又划分为若干学区，由总董挑选各区“品行端正热心教育”的士绅充任劝学员，负责推行本区的一切学务。据清学部统计，宣统元年（1909）全国设立劝学所 1588 所，劝学员 12066 人。这些劝学所在推广各州县中小学教育方面起了积极作用，民国成立以后遂成为各地教育局。

清末教育宗旨的提出，始于光绪二十二年（1896）七月孙家鼐呈奏的《议复开办京师大学堂折》。该折提出：“今中国京师创立大学堂，自应以中学为主，西学为辅；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中学有未备者，以西学补之，中学有失传者，以西学还之。以中学包罗西学，不能以西学凌驾中学，此是立学宗旨。”（《皇朝经世文新编》第六册（学校上），第 17—18 页）。戊戌维新失败后，京师大学堂名存实亡，此后，“新政”时期所办新式学堂虽然都以此宗旨所体现的中心思想——“中体西用”为办学实际指导思想，但全国没有明文规定的统一的教育宗旨。

清末教育宗旨的确定，始于光绪二十九年（1903）的《奏定学堂章程》。该章程规定：“至于立学宗旨，勿论何等学堂，均以忠孝为本，以中国经史之学为基，俾学生心术壹归于纯正，而后以西学瀹其智识，练其艺能，务期他日成材，各适实用，以仰副国家造就通才、慎防流弊之意。”（《奏定学堂章程》，湖北学务处本，第 3 页。）这项宗旨很明确地反映了当时新教育的指导方针——“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以达到为统治阶级造就“实用”的“通才”的目的。

清末正式颁布的教育宗旨，是光绪三十二年（1906）三月一日由学部颁示全国各级教育机关切实推行的“五端十字”教育宗旨，即：忠君、尊孔、尚公、尚武、尚实。根据学部《请宣示教育宗旨折》的解释，所谓“忠君”、“尊孔”，乃是“中国政教之所固有，而亟宜发明以拒异说者”，也就是说要“以中学为体”；至于“尚公”、“尚武”、“尚实”，则是“中国民质之所最缺，而亟宜箴砭以图振起者”，也就是说要“以西学为用”。由此可见，这五端十字的教育宗旨，仍是“中体西用”的教育方针。

清末新政中的教育改革，为我国新式教育的发展奠定了基础。新教育制

度的确立，虽然仍带有传统教育的烙印，但从某种意义上说，也是清王朝统治集团被时代潮流裹胁而去，朝着近代生活步步迈进的写照。

六、新学制确立前后的 各级各类教育

自壬寅学制颁布之后，新式教育蓬勃发展，光绪二十八年至宣统三年（1902—1911）全国新学堂的发展情况如下（采自《近代史研究》1987年第3期：王笛《清末新政与近代学堂的兴起》）：

时间	1902	1903	1904	1905	1906	1907	1908	1909	1910	1911
学堂数		769	4,476	8,277	23,862	37,888	14,995	59,117	42,696	52,500
在校学生数	6,912	31,428	99,475	258,873	545,338	1,024,988	1,300,739	1,639,641	1,284,965	
毕业学生数			2,167	2,303	8,064	19,508	14,8406	23,361		
教师数						63,556	73,703	90,095		

各省新学的兴办因人口数量和人文状况不同而有很大差别，下表是光绪二十九年三十四年（1903～1909）各地新学发展情况（资料来源同前表）：

类别 省别	1903		1904		1905		1906		1907		1908		1909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直隶		8140	2632	46257	486	87197	7351	134868	8428	152352	9245	214367	11201	242247
奉天	1	40	4	119	49	2469	658	28195	1341	37706	2113	85437	2708	10687
吉林					5	460	19	1397	35	2428	183	8618	338	1156
黑龙江					2	68	34	1206	72	3197	158	6945	196	707
山东	164	4506	674	13492	1154	19583	3598	47394	3513	50239	3057	49355	4396	59298
山西	80	1617	133	3220	266	6615	299	12487	663	19993	1493	41969	2333	57206
陕西	20	1131	114	2280	256	4922	1260	23823	2025	42736	2115	47564	2953	59196
河南	18	770	150	4134	454	9098	1052	21080	1555	35435	2188	64370	5773	90824
江宁	45	848	73	1938	193	4828	462	11534	657	19906	832	28773	1105	36239
江苏	95	1259	155	2651	369	6688	719	12777	942	35246	1036	37055	1357	44708
安徽	13	482	32	1106	80	2632	198	5429	285	8056	503	17136	865	24674
浙江	125	3826	183	5891	310	13235	759	27538	1131	41261	1476	57971	2165	76114
江西	68	883	92	2534	126	3881	278	9131	452	14922	716	22674	1262	30348
湖北	14	1925	144	2184	157	12050	1257	16312	1482	55136	1972	72634	2886	99064
湖南	80	3326	129	5161	245	10232	486	19825	731	29657	1027	41453	1437	48792
四川	28	1550	170	6308	2793	73291	4897	145876	7775	242782	8834	276907	10661	343938
广东									1527	74932	1435	68242	1794	86437
广西	4	130	7	449	24	1608	166	7781	489	21770	728	31707	1328	51092
云南									1004	36607	1160	42656	1944	57457
贵州				80	30	881	69	2265	414	17616	448	19082	1811	25248
福建	16	917	35	1451	76	3466	295	9225	370	20557	491	15124	678	29663
甘肃	1	78	3	220	86	4745	215	7155	500	10921	346	19627	1243	23830
新疆									101	1187	115	2042	462	6842

从以上两表可见，1902—1911年间，新式学堂由700余所发展至52,500所，在校学生最高时达到163万多人，其中以四川、直隶、河南、山东和湖北等省发展最迅速。各级各类教育均有不同程度的发展，现将其概况分述于后。

（一）普通教育

1. 学前教育

清代以前，中国没有正规的幼儿教育。清末维新运动期间，维新人士开始注意到这个问题，康有为在《大同书》中设计“育婴院”，收3—5岁儿童。梁启超在《教育政策私议》中提倡设立幼稚园，收五岁以下儿童，保育年限为二年。因戊戌变法失败，这些主张未能得到施行。光绪二十七年（1901）八月，清政府下兴学诏，令各州县“多设蒙学堂”。但是直到实行癸卯学制时，才制定了第一个蒙养与家教合一的蒙养院章程，首次将蒙养院正式列入学校系统。章程规定：各省、府、厅、州、县以及较大市镇，均应在育婴堂（孤儿院）及敬节堂（寡妇堂）内附设蒙养院，“以蒙养院辅助家庭教育，以家庭教育包括女学”。蒙养院专为保育教导3—7岁的儿童，每日不得超过四小时。保育教导的主要内容有游戏、歌谣、谈话和手技，其目的在于“发育其身体，渐启其心知”。保育教导的方法为“就儿童最易通晓之事情，最喜好之事物，渐次启发涵养之”，“断不可强授以难记难解之事，或使为疲乏过度之业”。

初设蒙养院，师资成问题，因为中国历来排斥女子教育，保育员没有来源。章程只能规定各省学堂将《孝经》、《四书》、《烈女传》、《女诫》、《女训》及《教女遗规》等书，择要编成浅显的图书，分散给各家各户。并选取外国家庭教育书籍中简易且不与中国妇道妇职相悖者，广为译刊，希望由家庭教育中培养出保育员来。《奏定学堂章程》颁布后，一些省市开办了幼儿教育机构，如：光绪二十九年（1903），武昌模范小学附设蒙养院。光绪三十年（1904），上海务本女塾附设幼稚舍。同年夏，湖广总督张之洞在武昌筹建湖北幼稚园，挑选略能识字的乳媪100名，以高凌蔚为监督，延聘日本教习三人负责幼儿的保育和教导。《湖北幼稚园开办章程》规定：幼稚园“重养不重学”，招收5—6岁的儿童入园，保育科目有行仪、训话、幼稚园语、日语、手技、唱歌、游戏等，目的是为儿童体育、智育、德育的发展打下根基。光绪三十一年（1905），湖南设立蒙养院。光绪三十二年（1906），江苏学务处通飭各属育婴堂、敬节堂都附设蒙养院。光绪三十三年（1907），上海私立爱国女学设立蒙养院。据清末学部统计，光绪三十三年，全国已有蒙养院幼儿4,893名。

清末幼儿教育，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出现的学校式的学前教育，这对中国教育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但是当时的幼儿教育还只是家庭教育的辅助而已，偌大的中国，幼稚园数量极少，也不是普通百姓所能进入的。

2. 初等教育

清代最早的中国私人创办的小学堂是光绪四年（1878）张焕纶在上海创办的正蒙书院小班。虽然名为书院，但从课程设置来看，有国文、史地、经史、时务、格致、数学、诗歌等，因此实际上是一所新式学堂。光绪八年（1882）改称梅溪书院，增设英文、法文课，注重体育，对学生进行军事训练。此外，光绪二十二年（1896），钟天纬在上海创办的三等公学，也是新式初等教育萌芽时期的私立小学堂。

中国最早的公立新式小学是光绪二十三年（1897）盛宣怀奏办的南洋公学外院。挑选聪颖幼童 120 名入学，由南洋公学师范生授课，课程有国文、算学、舆地、史地、体育五科。外院学生所用的《蒙学读本》三编都是师范院编纂的，这是中国人自编新式教科书的开始。

光绪二十四年（1898）五月，光绪帝谕令各省、府、厅、州、县将现有大小书院一律改为学堂，其中的州县书院改为小学堂。虽因变法失败，此令废除，但各地还是很快办起一些小学校。其中较为著名的有：光绪二十四年（1898），俞复在无锡创办无锡三等公学；北京兴办八旗奉直第一号小学堂。光绪二十五年（1899），陆基在苏州创办崇辨蒙学，自编《启蒙图说》、《启蒙问答》等教科书。光绪二十六年（1900），天津创立蒙养东塾。

光绪二十八年（1902）的《钦定学堂章程》规定小学教育为三级：蒙学堂、寻常小学堂和高等小学堂，儿童自六岁起受蒙学四年，十岁入小学堂学习六年。光绪二十九年（1903）的《奏定学堂章程》把三级十年的小学教育改为两级九年：初等小学堂五年和高等小学堂四年，从前的蒙学堂改为属于幼儿园性质的蒙养院。

初等小学堂收七岁（即满六岁）以上的儿童，分必修科和随意科。必修学科有八门：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学、算术、历史、地理、格致、体操，随意科有两门：图画、手工。每周上课三十小时。教学方法规定“以讲解为最要”，并注意“循循善诱之法”，纠正了从前专重死记硬背的教学方法，还规定尽量不用体罚。小学堂普遍实施班级授课制，废除从前学校中的个别授课制。小学堂分官立、公立、私立三种，和单级、多级、半日三类，可按各地的具体情况开设不同的学堂。

高等小学堂招收初等小学毕业生，亦分两科。必修学科有九门：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学、算术、中国历史、地理、格致、图画、体操；随意科可视各地情形加设手工、商业、农业等。每周上课 36 小时。教学方法基本与初等小学相同。

癸卯学制颁布后不久，各地就有学制太长等议论。宣统元年（1909）江苏教育总会呈学部请变通初小学堂章程，认为初等小学的年限愈短、科目愈简单，教育普及就愈容易，建议缩短初等小学的年限并简化其学习科目。学部根据各方面的意见，于当年颁布《变通初等小学章程》，分初等小学为三种：五年完全科，四年简易科和三年简易科。同年十一月，学部又颁布《简易识字学塾章程》，为年长失学及贫寒子弟无力就学者设立“简易识字学

塾”。这种学塾学习年限为1—3年，每日上课2—3小时，可设半日班或夜校。学生不交学费，应用书籍物品都由学塾发给，学习科目有：简易识字课本、国民必读课本和浅易算术，可设体操为随意科。

当时发展小学缺少资金和教师，热心教育者认为不如改良旧塾，使之逐渐成为初等或高等小学堂。光绪三十年（1904），江苏川沙和苏州出现私塾改良会。光绪三十一年（1905）上海成立私塾改良总会，公布《私塾改良章程》。两江总督周馥札饬各属仿办，继任者端方亦札饬宁、苏、皖、赣提学使司“切实筹款兴办”。宣统二年（1910），学部颁布《改良私塾章程》，规定：初等私塾至少须授修身、国文、读经讲经、算术四科；高等私塾除上述四科外，还应加习历史、地理，高级班还可酌加格致和体操。

学制公布后，全国的小学教育有较大发展，大致情况如下表（采自董宝良《中国教育史纲（近代之部）》第269页）：

时间	初等教育段 各种学堂总数	初等教育段 各种学堂学生总数
光绪三十三年(1907)	34650 所	918586 人
光绪三十四年(1908)	41379 所	1192721 人
宣统元年(1909)	51678 所	1532746 人

3. 中等教育

清代最早的公立普通中学是光绪二十一年（1895）津海关道盛宣怀奏设的天津中西学堂中的二等学堂。该校分头等和二等两级，头等学堂相当于大学，二等学堂相当于中学，各四年毕业。二等学堂招收13—15岁学生入学，其学习科目为：第一年，英文初学浅言、英文功课书、英文拼法、朗诵书课、数学；第二年，英文文法、英文字拼法、朗诵书课、英文尺牍、翻译英文、数学并量法启蒙；第三年，英文讲解文法、各国史鉴、地舆学、英文官商尺牍、翻译英文、代数学；第四年，各国史鉴、坡鲁伯斯第一年、格物书、英文尺牍、翻译英文、平面量地法。其后，盛宣怀又于光绪二十三年（1897）在上海创办了南洋公学，其中的“中院”，就是中学。光绪二十四年（1898），俞复在无锡创办三等公学，其中的“二等学堂”，也是中学。

光绪二十八年（1902）的《钦定学堂章程》，将中学纳入了统一学制。章程规定，“由府治所设学堂为中学堂”，称“官立中学堂”；由私人捐资所设中学堂，称“民立中学堂”。中学堂修业年限为四年，可分实业科，并应附设师范学堂。

光绪二十九年的《奏定学堂章程》，将中学的修业年限由四年改为五年，

不再分科（实业和师范学堂另立）。除规定府治必须设一所中学外，各州县如有能力也可酌办。除官立、民立中学外，地方士绅也可集资自设中学，集自公款的名为公立中学，一人出资的名为私立中学。这些中学准借用地方公所、寺庙等处办学。中学堂学习科目共 12 门：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学、外国语、历史、地理、算术、博物、物理及化学、法制及理财（可不开）、图画、体操。每周上课 36 小时。

宣统元年（1909），学部奏请仿德国学制变通中学课程，实行文、实分科制：文科重经学，实科重工艺。

学堂章程颁布后，各地中学相继出现，但迄宣统元年为止，全国普通中学不过四百六十余所，学生四万余人，显然发展不快。

4. 高等教育

清朝政府创办的新式大学，首推光绪二十一年（1895）盛宣怀奏办的天津中西学堂的头等学堂。该学堂修业年限为四年，第一年不分科，课程有英文、制图、物理、化学、天文、地理、万国公法、理财学等；第二年以后，各就性质所近，选学一种专门学科。专门学科分工程、电学、矿务学、机器学、律例五科。学生 120 人，分四班，每班 30 人。学生毕业后，“或派赴外洋，分途历练；或酌量委派洋务职事”。光绪二十四年（1898），接受京奉铁路局的要求，特设铁路班。光绪二十六年（1900）停办。光绪二十九年（1903）重建，改名为北洋大学，学制由四年改为三年，设有土木工程、采矿、冶金等科，成为我国最早的工科大学，也是今天天津大学的前身。

光绪二十三年（1897），盛宣怀又在上海创设南洋公学，其中，建于光绪二十六年（1900）的“上院”，亦是大学。学生 120 名，分四班，每班 30 名。学制四年。最初开办的目的侧重于培养政治、外交等方面的人才，“以通达中国经史大义厚植根柢为基础，以西国政治家日本法部文部为指归，略仿法国国政学堂之意”。后来培养目标有所变化。光绪三十一年（1906）春，改政治科为商务科，同年秋又增设铁路科，并改名为邮传部上海高等实业学堂。次年停办商务科，成为专设工科的大学，以后学校规模日益扩大，成为清末著名的工科大学，是今天上海交通大学的前身。

清末最著名、体制最完备的新式大学是京师大学堂。筹办京师大学堂之议首倡于光绪二十二年（1896）李端棻的《请推广学校折》，总理衙门虽批复“妥筹办理”，但却互相推诿，行动迟缓。同年七月，管理官书局大臣孙家鼐呈递《复开办京师大学堂折》，以官书局筹办京师大学堂。光绪二十四年，御史王鹏运又奏请开办京师大学堂，当天即得到光绪帝的批准。四月二十三日，光绪帝在“定国是诏”中指示：“京师大学堂为各行省之倡，尤应首先举办”。五月六日，光绪帝又催促军机大臣和总理衙门迅速复奏，不得

延迟，并且警告：如不依限复奏，定即从严惩处不贷。总理衙门复议后，命梁启超起草了《京师大学堂章程》。章程主要内容有：

办学方针：“中学体也，西学用也，二者相需，缺一不可”。

学科设置：分普通学和专门学两大类，普通学是全体学生都应通习的功课，专门学由学生任选一门或两门。普通学有经学、理学、中外掌故学、诸子学、初级算学、格致学、地理学、文学及体操学；专门学有各国语言文字学、高等算学、格致学、政治学、地理学、农学、矿业、工程学、商学、兵学、卫生学等。

体制和职能：实行大、中、小学三级体制，分列班次；循级递升；既是最高学府，又是全国最高教育行政机关，兼管全国各地学堂。

学生来源：一类是“翰林院编检，院司员大门侍卫、候补候选道府州县以上大员子弟，八旗世职及各省武职后裔之愿入学堂肄业者”；一类是各省中学堂毕业生。

师范学堂：在京师大学堂内“别立一师范斋，以养教习之材”，并“别立一小学于堂中，使师范生得以有考验”。

附属机构：设有藏书楼、仪器院，并在上海等处开设编译局，编辑大、中、小学教科书。（见《中国近代学制史料》第一辑下册，第657页。）

五月十五日，光绪帝谕令设立京师大学堂，委派吏部尚书、协办大学士孙家鼐为管学大臣，管理大学堂事务。任命张元济为大学堂总办（张不久辞职，黄绍箕继任，黄不久调职，由余诚格继任）。许景澄为总教习，原同文馆总教习丁韪良为西学总教习。并决定将原设官书局和新设译书局，均并入大学堂，由管学大臣督率办理。

八月，戊戌变法失败，一切“新政”均被推翻，唯京师大学堂得以保存。十一月，京师大学堂开学，地址在北京景山东马神庙处。此时的京师大学堂已有名无实，只办了诗、书、易、礼四堂及春秋二堂，每堂不过十余人。“兢兢以圣经理学诏学者，日悬《近思录》、朱子《小学》二书以为的”。次年，学生增加到近二百人，“乃拔其尤者，别立史学、地理、政治三堂”，并将原有各堂改名为立本、求志、敦行、守约。光绪二十六年（1900），八国联军入侵北京，学校停办。

光绪二十七年（1901），清政府开始筹措“新政”，十二月一日，派张百熙为京师大学堂管学大臣，京师大学堂从此恢复。光绪二十八年（1902）正月，张百熙奏陈筹办京师大学堂情形：一、预定办法；二、添建讲舍；三、附设译局；四、广购书籍仪器；五、宽筹经费。其预定办法，先设预备和速成两科，预备科分政科、艺科两门，速成科分仕学馆、师范馆。其译局由官书局筹办，一设京师，一分设上海。以吴汝纶为大学堂总教习，于式枚为总办。九月，京师大学堂正式举行招生考试，录取仕学生57名，师范生79名。十一月十八日开学，先办速成科（分仕学馆和师范馆）。翌日，京师大学堂在北京北河沿购置房舍一所，设立京师大学译学馆（即原同文馆），设英、

法、俄、德、日五国语言文字科，学习年限五年，除学习外语外，兼习普通学，二年后兼习法律交涉专门学。译学馆还设有文典处，从事翻译和编辑英、法、俄、德、日五种文字的字典。（民国元年译学馆归并北京大学，改为法律院）。

光绪二十九年（1903）正月，京师大学堂添设进士馆，令新进士皆入馆肄业。四月，增设医学实业馆，招生数十人，授中西医学（以后改为医科大学）。光绪三十年（1904）正月，京师大学堂添招师范生，并开办预备科。分咨各督抚学政咨送，兼就京招考，共得学生400余名。二月，仕学馆归并进士馆。光绪三十一年（1905），京师大学堂师范科分为四类：洋文、地理历史、理化算术、博物，预科分为三类六级：法文、英文、德文，俱分甲乙级。光绪三十三年（1907）五月，学部奏准在京师大学堂增设满蒙文学一门，列于中国文学之前。六月，附设博物馆实习科，分制造标本、模型及图画三类，每类完全科三年毕业，简易科二年毕业，先办简易科。光绪三十四年（1908）二月，京师大学堂筹办分科大学，学部奏准拨德胜门外校场地为分科大学之用，又奏拨阜成门外望梅楼地方，筹建农科大学。旋设筹办分科处、分科工程处。五月，学部奏改京师大学堂优级师范科为京师优级师范学堂，以五城中学地方改建校址。七月，学部、度支部会奏分科大学，设经学、法政、文学、医科、格致、农科、工科、商科八科，由度支部拨给开办经费200万两。宣统元年（1909）三月，学部奏准京师大学堂预备科改为京师高等学堂，学科分三类，考选中学毕业生入学。同月，学部奏派柯劭忞（经科）、林桀（法政科）、孙雄（文科）、屈永秋（医科）、汪凤藻（格致科）、罗振玉（农科）、何燏时（工科）、权量（商科）等分任京师大学堂分科大学堂监督。宣统二年（1910）三月，分科大学除医科外，其余七科都于内城马神庙之大学堂校舍开办，京师大学堂成为经、法、文、格致、农、工、商七科兼备的大学（民国元年京师大学堂改名为北京大学，由严复任校长，全校分文、法、商、农、工等科，学生818人）。

清末各省新式大学的设立始于光绪二十七年（1901）八月二日清政府所下的兴学诏，诏中“着各省所有书院，于省城均改设大学堂”，此后，各省乃遵旨将省城书院改为大学，或新设大学，其中有：光绪二十七年（1901），山东巡抚袁世凯在济南奏设山东大学堂；浙江巡抚廖寿丰奏改浙江求是书院为求是大学堂（此为浙江大学的前身）；江苏学政李殿林奏准，将南菁书院改为江苏全省南菁高等学堂；江苏巡抚聂缉槩奏准将苏州中西学堂改为苏州省城大学堂；光绪二十八年（1902），河南巡抚锡良奏设河南大学堂；山西巡抚岑春煊奏准在太原开办山西大学堂；贵州巡抚邓华熙奏设贵州大学堂；江西巡抚奏请将省城豫章书院改为江西大学堂；陕西巡抚升允、藩司樊增祥创办关中大学堂（1919年改为西北大学预科，后又改为政法专门学校、西北大学等）；光绪二十九年（1903），陕甘总督崧蕃委任知府杨增新为提调，在兰州创办甘肃大学；云南按察使陈灿就五华书院原址设立云南高等学堂

（后改为师范学堂）；此外，这几年兴办的还有闽省大学堂、广西大学堂、四川大学堂、两湖大学堂、湖南省城大学堂、广东大学堂、安徽省城大学堂等。

上述省立大学中，最著名的是山西大学堂。光绪二十八年（1902）初，山西巡抚岑春煊遵旨奏办山西大学堂，同年，英国与清政府协商，以“庚子赔款”中的山西地方赔款为基金，委派英国传教士李提摩太筹办中西大学堂。不久，根据李提摩太的建议，岑春煊奏准将中西大学堂并入山西大学堂作为西学专斋，原山西大学堂为中学专斋。由沈敦和任总办，谷如墉任中斋总理兼副总教习，高燮曾为中斋总教习，李提摩太任西斋总理，英人敦崇礼任西斋总教习。中学专斋称高等科，课程只有经史政艺四门；西学专斋分法律、矿学、格致、工程四科，课程有英文、算学、物理、化学、博物、历史（世界史）、地理（中外地理）、图画、体操（足球）等。

《钦定学堂章程》和《奏定学堂章程》相继颁布以后，上述省立大学堂，一般均改为高等学堂。因为《钦定学堂章程》规定：“今定省会所设学堂曰高等学堂”；而《奏定学堂章程》则规定外省设立大学“至少须置三科以符学制”。根据这些规定，全国只保留京师大学堂和山西大学堂。经过对省属大学的整顿，清朝结束以前，全国公立大学只有京师大学堂、山西大学堂以及光绪二十九年由天津中西学堂改建的北洋大学堂三所，其余皆为高等学堂（一直到民国十一年才恢复省立大学的制度）。

按《奏定学堂章程》的规定，大学教育分三级：高等学堂或大学预科、分科大学和通儒院。高等学堂招收普通中学堂毕业生，以教大学预备科为宗旨，在各省会设立一所，学习期限为三年。学习科目分为三类：第一类为升入经学、政治、文学、商科各科大学预备，第二类为升入格致、工科、农科各科大学预备，第三类为升入医科大学预备。大学堂招收高等学堂或大学预备科毕业生，以造就通才为宗旨，下分八科，又称分科大学。设在京师的大学堂，必须八科齐备；设在各省的可不必全设八科，但至少须设三科方许成立大学堂。八科是：经学、政法、文学、医科、格致、农科、工科、商科。各分科大学又各设若干学门，少则二门，多则十一门，每个大学堂学生各专一门。除政治科大学和医科大学的医学门需学习4年外，其余各分科均学习3年。第三年毕业时，学生要呈交毕业课艺及自著论说，作为评定毕业成绩参考。工科大学生，还要交计划制图图稿。通儒院为最高学府，好比今天的研究院，必须具有分科大学毕业资格（或学力相等者），经过分科大学教员会议选定，由总监督核定后，方能入通儒院。研究期限五年，“以能发明新理、著有成书、能制造新器、足资利用为毕业。”

清朝政府从光绪三十一年（1905）起推行法政教育。四月，修律大臣伍廷芳奏请在京师设立法律学堂，考取各部属员，住院肄业，毕业后派往各省佐理新政、分治地方，本科三年毕业，速成科一年半毕业。七月，学务大臣孙家鼐议复伍廷芳奏，并要求各省参照直隶法政学堂章程，举办法政学堂。

十月二十一日，清政府通咨各省设立法政学堂。光绪三十二年（1906）五月十六日，学部咨各省添设法政学堂，凡未经设立此项学堂之省，应即一体设立；业经设立者，亦应酌量扩充。是年秋，浙江巡抚张曾 议办浙江法政学堂，冬季招生，翌年春季开班入学。同年，吉林、云南等省也开办了法政学堂。光绪三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1907年2月2日），学部奏设京师法政学堂，以进士馆房舍改建。根据《法政学堂章程》，京师法政学堂分预科、本科和别科，预科两年毕业后升入本科，本科分为法律、政治两门，均三年毕业，预科、本科定额各200名，均经考试入学，别科三年毕业，定额100名。另设讲习科，学员无定额，满200人以上开办，以三学期一年半毕业。光绪三十三年（1907）八月，学部令各省法政学堂增设监狱学一科。光绪三十四年（1908）三月，两江总督端方奏办两江法政学堂，六月，学部奏设北洋法政学堂，并通令各省法政学堂划一办法。宣统元年（1909）三月，清政府设立贵胄法政学堂，招收宗室、蒙古王公、满汉世爵及其子弟，以造就贵胄法政通才。宣统二年（1910）四月，学部再次通告各省扩充法政、法律各学堂，十月，又奏准推广私立法政学堂。清政府对法政学堂的重视，使清末法政教育发展迅猛，学生数量超过全国学生数的一半以上。

除了官立大学和高等学堂以外，清末还兴办了一些私立大学。中国人自办的最早的私立大学是复旦公学和中国公学。

复旦公学创办于光绪三十一年（1905）八月，由马相伯、严复、熊师复等筹建，两江总督周馥拨银一万两为开办费，划上海吴淞营地70余亩为校园。由马相伯任监督，李登辉主教务。第二年，由于马相伯赴日本，改聘严复为监督。学生170余人，分甲乙丙丁戊五班，英文和法文两个部，分别用英文和法文授课。

中国公学创办于光绪三十二年（1906）春，由归国的留日学生邀集各省在沪人士设立。光绪三十一年（1905）十一月，中国留日学生八千余人抗议日本文部省颁布《清国留学生取缔规则》，举行总罢课，二千余人回国，大约有三百多人留在上海。他们希望自办一所学校以便集体生活和学习，经全体同学公议，定名为中国公学。光绪三十二年（1906）二月六日，中国公学宣告成立，“以谋造成真国民之资格，真救时之人才”为宗旨。中国公学分高等甲、乙两班，普通甲、乙两班，还有师范班、理化班；不久又加丙一、丙二两班；次年又添设德文班下、戊班。成立数月，经费即窘困到极点，负责庶务的姚洪业，忧愤而投黄浦江，他的死震惊了中外，各界人士慷慨解囊，两江总督端方也命令财政局每月拨银一千两，公学这才得以继续。但是，端方借此机会委派监督，以监视这个被怀疑有革命思想的学校，因此与校方曾发生激烈冲突。中国公学不但是教育机构，也可以说是革命的机关。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中，就有中国公学的饶可权；与徐锡麟一同刺杀安徽巡抚恩铭而罹难的马宗汉、陈伯平，也是中国公学的学生。参与广州之役的有中国公学学生熊克武和但懋辛。教员之中，宋耀如是孙中山最早的同志之一；马君

武、沈翔云、于右任、彭施滌皆是老革命党。中国公学的寄宿舍常常是革命党的旅馆，章炳麟、戴天仇、陈其美等都住过；陶成章、秋瑾等由日本回上海，也经常来公学驻足。可见，中国公学在清末高等学校中是一所独特的学校。

根据宣统元年(1909)的统计，当时全国官立高等学校的设置情况如下：

校别	数量	学生数
大学	3	749
省立高等学校	24	4127
高 农科	5	530
等 工科	7	1136
专 商科	1	24
科 法科	47	12282
学 文学科	19	2546
校 理学科	3	211
医科	8	336
工艺科	7	485
总 计	124	22426

（二）其他教育

1. 师范教育

清末维新运动期间，维新人士开始注意到培养教师的问题。光绪二十二年（1896）梁启超著《变法通议》，其中有一节就是《论师范》。他认为：师范是“群学之基”，教师是“学子之根核”，“革旧习，兴智学，必以立师范学堂为第一义。”他指责当时聘请外国人担任教师有五大缺点，主张自办师范学校，培养本国教师。

清末办得最早的公立师范学校是盛宣怀于光绪二十二年（1896）在上海创办的南洋公学中的师范院。师范院开学于光绪二十三年（1897），考选高材生四十名，延聘华洋教习，课以中西各学，为南洋公学的上院和中院培养教习。后又仿照日本师范学校的办法，设附属小学一所，名为“外院”，令师范生分班教之，作为教学实验场所。为了培养出合格的教习，师范院还制定出考核标准，分五个层格，对逐次达到层格的学生给予凭据。进院时发给试业白据，试业两月，合第一层格，换给蓝据；第二层绿据；第三层黄据；第四层紫据；第五层红据，递进递给。

光绪二十四年（1898）五月，梁启超在为总理衙门拟奏《筹议京师大学堂章程》中，规定“别立一师范斋以养教习之才”，“选其高才者作为师范生，专讲求教授之法，为他日分往各省学堂充当教习之用。”但该筹议未能实现。

光绪二十七年（1901）六月，两江总督刘坤一、湖广总督张之洞第一次会奏变法事宜，奏请令各省分遣学生出洋游学，分习“文武两途及农工商等专门之学”，并指出应专派若干人入师范学堂，专习师范，回国后充小学、中学教师。同年，罗振玉在《教育世界》上发表《设师范急就科议》，主张仿日本速成科之例，立师范急就科，培养小学教师，并拟出详细章程。

光绪二十八年（1902）四月，湖广总督张之洞于武昌创办湖北师范学堂，并附设东路小学堂。课程除普通学外，另加教育学、卫生学、教授法、学校管理等科。学额120名，速成班一年毕业，第二班二年毕业，第三班三年毕业。派武昌知府梁鼎芬为监督，聘任日本师范教员一人为总教习。这是清末最早的官办中级师范学堂。

同年七月，直隶总督袁世凯奏设直隶保定师范学堂，分设四斋：一斋半年毕业，二斋一年，三斋二年，四斋三年，以应各地对教习之急需，待各地教习敷用，统一定为三年毕业。

在光绪二十八年颁布壬寅学制以前，师范教育没有形成系统。《钦定学堂章程》规定，于高等教育段的大学堂内，附设师范馆，修业三年，毕业后充任中学堂教习；中等教育段的中学堂内，附设师范学堂，修业四年，造就小学堂教习。

同年，京师大学堂附设师范馆正式成立，这是中国国立高等师范教育的开端。师范馆的学生程度和大学预科相同，入学资格为科举时的举人、贡生、监生以及毕业于中学堂的学生，经考试录取后入学。修业年限为三年，课程有伦理、经学、教育学、习字、作文、算术、中外史学、中外舆地、博物、物理、化学、外国文、图画、体操等十四门。毕业后成绩优良的，给予担任中小学教师的文凭。这就是现在北京师范大学的前身。

学制颁布后，各地兴办的师范学堂增多。这一年，湖南创设了全省师范讲习所，还奏准分设三路师范学堂：中路师范学堂设于长沙，西路设于常德，南路设于衡阳。在成都，锦江书院改为师范学堂。在福州，陈宝琛创办了全闽师范学堂，等等。

中国第一所私立师范学校——通州师范学校，也是这个期间由张謇在江苏南通创办的。通州师范最初设讲习科，后增设本科（4年）、速成科（2年），并附设实验小学。同一时期，张謇还兴办了通州女子师范学校。

光绪二十九年（1903）癸卯学制制定，才把师范教育与普通教育分设，使之自成一个独立系统。

《奏定学堂章程》把师范教育分成优、初两级。

优级师范学堂的目的是培养初级师范学堂及中学堂教员、管理员。修业年限一般为四年，先学习一年公共科目，再学习三年分类科目，毕业后如想深造还可再加习一年。公共科的课程有八门：人伦道德、群经源流、中国文学、东语、辨学、算学、体操；分类科共分四类：语文类、史地类、数理化学类和博物类；加习科分为十科：人伦道德、教育学、教育制度、教育机关、美学、实验心理学、学校卫生、专科教育、儿童研究、教育演习，学生可自由选学五门，毕业时要提交论文一篇。公共科和分类科为必修科，学生在校费用均由官费支给，加习科为随意科，加习与否由学生决定。毕业后必须在中等学校服务六年，否则追缴在校时所供给的一切费用。

根据这些规定，光绪三十年（1904）京师大学堂师范馆改为优级师范科，光绪三十四年（1908）又改为京师优级师范学堂，以厂甸五城学堂地址改建校舍，并奏派陈同成为监督。

初级师范学堂目的是培养小学师资，学生入学资格为高等小学堂毕业生，设五年制的完全科和一年制的简易科两种。完全科的课程有十二种：修身、读经讲经、中国文学、教育学、历史、地理、算学、博物、理化、习字、图画、体操。此外，还可以按各地不同的情况加授外国语、农业、商业、手工的一门或数门。师范生不必交纳学费，但毕业后都有充当小学教员的义务，服务地点和年限如下：

地点 由省会学堂毕业者，应有从事本省各州县小学堂教员的义务；由州县学堂毕业者，应有从事本州县小学堂教员的义务。

年限 由官费毕业者，完全科学生服务六年，简易科四年；由私费毕业者，完全科三年，简易科二年。

癸卯学制为师范教育确定了比较完备的体系。我们可以列一表格，将这一时期师范教育的概貌总结如下（引自刘向岫：《中国师范教育史》第 25 页）：

种类	年限	入学资格	宗旨	
优级师范学堂	五年	普通中学或初级师范毕业	培养中学或初级师范的师资	
初级师范学堂	完全科 五年	高等小学堂毕业	造就小学教员	
	简易科 一年	高小四年卒业	训练初级教员	
师范传习所	十个月	原以门馆为生业者	训练小学教员	
实业教员讲习所	农业教员讲习所	二年	普通中学、初级师范或同等之实业学堂毕业	
		二年	造就实业补习学校及艺徒学堂教员	
	工业教员讲习所	完全科 三年	同上	同上
		简易科 一年	同上	同上
小学教员讲习所	无定期	拟入初级师范学力不足者	初习性质	
小学教员讲习所	无定期	现任小学教员	补习及进修性质	

癸卯学制公布以后，师范教育制度没有大的变更，只有小的改动。

光绪三十二年（1906），因急需中学教师，在优级师范内增设选科，分本科和预科，本科二年，预科一年。宣统二年（1910）停办，改为补习科，补习初级师范后三年课程。

光绪三十三年（1907），颁布《女子师范学堂章程》，规定在府、州、县设立初级女子师范学堂，为女子小学堂培养教习。招收女子高等小学堂毕业、年龄在 15 岁以上的女子入学。学生修业年限为四年，课程有修身、教育、国文、历史、地理、算学、格致、图画、家事、裁缝、手艺、音乐、体操等十三科。学生不交学费，毕业后须在女子小学或蒙养院服务三年。女子师范学堂附设女子小学堂及蒙养院各一所，供师范生实地练习教学。这是中国女子师范教育的开端。

宣统三年（1911），由于要求加速普及教育，急需小学教员，学部奏准在初级师范学堂内设临时小学教员养成所和单级教员养成所。

清末创办师范教育，总的来说是比较受到重视的，师范教育因此得到较大发展。关于师范教育的发展状况，可以从下面统计数字中得到数据（采自董宝良《中国教育史纲（近代之部）》第 280 页）：

时间	师范学堂数	学生数
光绪三十三年（1907）	541所	36091人
光绪三十四年（1908）	581年	33072人
宣统元年（1909）	541年	28572人

2. 实业教育

洋务运动中兴办的各类技术学堂，实际上是中国最早的实业专科学校。维新运动期间，维新人士也努力提倡实业教育。光绪二十二年（1896），江西绅商蔡金台等于高安县创办蚕桑学堂。“百日维新”的教育改革中则有鼓励设置各种实业学堂、创办农务学堂、筹设茶务学堂等措施，后因戊戌政变而停止。清末“新政”实行以后，十分重视实业教育。光绪二十七年（1901）六月刘坤一、张之洞在会奏变法第一折中便提出在各省设农工商矿等专门学堂，以培养实业人才。光绪二十八年（1902）正月，清政府命令各省设立农务、工艺学堂。

壬寅学制的颁布，使实业教育形成了初、中、高三级系统，即简易农工商实业学堂、中等农工商实业学堂和农工商高等专门实业学堂三级。但是，在壬寅学制中，实业教育尚未形成独立体系，而是依附在普通教育系统内。

壬寅学制的颁布对实业教育有所推进。光绪二十八年（1902）十一月，山西巡抚岑春煊奏办农林学堂，任姚文栋为总办，聘日本农、林专门教习各一人。这是最早创办的农林学校。同年，直隶、湖北等省创办高等农学堂，先办预科。次年，湖南高等实业学堂和北京工业专门学堂设立，后者经费由慈禧的脂粉费余款项下拨充。

癸卯学制的颁布，才使实业教育形成了与普通教育并行的独立体系。学制规定，实业教育共分三类：正式实业学堂、补习实业学堂和实业师范学堂。

正式实业学堂分初、中、高三等。在初等教育段，与高等小学并行设立的是初等实业学堂，分农业、商业、商船学堂三种；在中等教育段，与中学堂并行设立的是中等实业学堂的预科和本科，分农业、工业、商业、商船学堂四种；在高等教育段，与高等学堂并行设立的是高等实业学堂的预科和本科，也分农业、工业、商业、商船学堂四科；大学分为八科，其中的农、工、商科，均具有实业教育性质。

补习实业学堂分实业补习普通学堂和艺徒学堂二类。实业补习普通学堂可附设于中小学堂或各种实业学堂内，招收具有初等小学堂以上程度、打算或已经从事各种实业的儿童，课程分普通科和实业科两类，实业科分农业、工业、商业及水产四科，统限三年毕业。艺徒学堂招收十二岁以上已经做工的儿童，目的在于利用他们的闲暇时间来补习知识和技能，学习期限从六个

月到四年不等。

实业师范或实业教员讲习所专门培养各级实业学堂、实业补习普通学堂和艺徒学堂的教员，招收中学堂或初级师范学堂的毕业生，修业年限各科不一，农业和商业教员讲习所二年毕业，工业教员讲习所完全科三年，简易科二年。学生在学一切费用都是公费，毕业后须服务六年。

癸卯学制颁行全国以后，各省和商、学两部都尽力提倡实业教育，实业学堂很快在各地设立起来。

光绪三十年（1904），农工商部奏准筹办京师高等实业学堂。同年，直隶高等工业学堂创办，分正科和速成科。正科有应用化学科、机器学科，三年毕业；速成科有制造化学科、意匠图绘学科，二年毕业。光绪三十一年（1905），江西开办高等农业学堂。次年，山东、山西各省陆续开办高等农业学堂。到宣统三年（1911），全国先后创办高等工业、农业、商业等类学堂共 17 所。

实业教育发展较快的有湖北、四川、山东、浙江、直隶等省。湖北省，光绪三十三年（1907）有实业学堂 9 所，学生 200 人，到宣统二年（1910）达 69 所，学生 7,000 人。四川省，几年中开办了工务、艺徒、商工、铁路、中等农业、中等工业、财政等实业学堂以及劝业员养成所、实业教员讲习所和商业讲习所等。宣统元年（1909）共有实业学堂 14 所，学生 1000 余人。山东省，光绪三十年（1904）以后，在工业方面先后成立艺徒、习艺、工艺、工业等学堂 18 所，农业方面有蚕桑、农林学堂等 16 所。浙江省，宣统元年（1909）全省各类实业学堂计 14 所，学生近 200 人。直隶省，各州县有工艺场、织工厂、艺徒学堂、习艺所等共 80 余所。

女子实业教育也出现了：光绪三十年（1904），上海史家修创设私立上海女子蚕桑学堂，这是女子专科职业教育的开端。

据不完全统计，从光绪三十三年（1907）到宣统元年（1909）的三年间，全国实业学堂的数量和学生人数都增长了将近一倍，可见发展速度还是较快的。关于各类实业学堂数目和学生人数的统计数字如下表（采自董宝良《中国教育史纲（近代之部）》第 283 页）：

年度	科别		农业						工业						商业	
	等别		高等		中等		初等		高等		中等		初等		高等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1907年(光绪三十三年)	4	459	25	1,681	22	726	3	449	7	698	36	1,653	—	—		
1908年(光绪三十四年)	5	493	30	2,602	33	1,504	7	1,184	12	1,080	45	2,381	1	213		
1909年(宣统元年)	5	530	31	3,226	59	2,272	7	1,136	10	1,141	47	2,558	1	24		
年度	科别		商业		实业		共计		一般教育总计		实业教育对一般教育的百分比					
	等别		中等		初等		预备及其他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学堂	学生				
1907年(光绪三十三年)	9	754	8	363	23	1,910	137	8,698	37,672	1,013,571	1.36%	1.85%				
1908年(光绪三十四年)	9	635	10	619	37	2,905	189	13,616	47,532	1,284,965	1.39%	1.05%				
1909年(宣统元年)	10	973	17	751	67	4,038	254	16,649	58,896	1,626,720	1.3%	1.02%				

3. 女子教育

鸦片战争前，清代沿袭封建教育传统，基本上没有什么女子教育可言，只有少数贵族女子在家延师受教，至于开明士绅的女孩子也只能在12岁前于私塾中识字。鸦片战争后，五口通商，西方各国传教士开始在中国兴办一些专收或兼收女生的教会学校，成为近代中国女子教育事业的开端。首创者为英国女传教士爱尔德赛于道光二十四年（1844）在宁波办的教会女塾。

中国人自办女学的思想，萌芽于19世纪末。光绪十八年（1892）郑观应著《女教》，主张“通飭各省，广立女塾，使女子皆入塾读书。”光绪二十二年（1896）陈炽在《妇学》中，提出广增女学，令“女子自四岁以上，至十二岁为期，皆得就学。”同年，梁启超在《时务报》上发表《论女学》，强调兴办女学的重要性，指出：“正人心，广人才，必自蒙养始；蒙养之本，必自母教始；母教之本，必自妇学始，故妇学实天下存亡强弱之大原也。”次年，梁启超亲撰《倡设女学堂启》，并附有《女学堂试办略章》，对女学堂的办学宗旨、课程设置及内容、招生对象、教学管理等，都作了明确的阐发。康有为也主张设女学，章程皆与男子学校相同，并主张毕业于大学或专门学校的女子，都可以获得举人、进士的称号或学士、博士的学位；学问有成者，应允许她们参加选举、应考、为官、为师，“但问才能，不加禁限”。这些主张在中国历史上可以说是破天荒的。

中国人创办的第一所女学，是光绪二十三年（1897）上海电报局局长经

元善发起创办的经正女塾。次年5月，经正女学在上海城南开学，招收8—15岁的女学生20余人入学，但因戊戌变法失败，经正女学于光绪二十六年（1900）中秋节后停办。

此后还有光绪二十八年（1902）吴怀疚在上海创办的务本女塾，蔡元培和蒋智由等在上海创办的爱国女学，以及南京的旅宁第一女学，常州的争存女子学堂，广东的移风女学校等。这一时期的女学，多集中在经济、文化和交通比较发达的地区，且多以私人办学为主。因为壬寅学制没有纳入女子教育，这一时期的女学尚缺乏统一明确的章程。

癸卯学制第一次提到了女子教育，把它包括在家庭教育之中。学制的正式公布，对增设女学有所推动。光绪三十年（1904），张之洞在湖北省原设之幼稚园中设立敬节学堂，挑选精通文理之节妇100名入学；江苏人侯鸿鉴在无锡创办竞志女学，分中学、师范两科；连慈禧太后也准备在中南海内创设女学。光绪三十二年（1906）一月十八日，慈禧太后面谕学部，要求振兴女学。

光绪三十二年（1907），学部奏定《女子师范学堂章程》和《女子小学堂章程》，女子教育这才正式列入教育制度。女子师范学堂的情况，已在“师范教育”一节中有所介绍，这里再介绍一下女子小学堂。女子小学堂“以养成女子之德操与必须之知识、技能，并留意使身体发育为宗旨”，分为初等和高等两级；初等与高等并设的称为女子两等小学堂。学生入学年龄，初等为7—10岁，高等为11—14岁。初等小学课程设有修身、国文、算术、女红、体操等五个科目，此外音乐为随意科；高等小学课程除没有上面五科外，还有中国历史、地理、格致、图画四个科目，此外音乐为随意科。初等和高等女子小学堂，修业年限均为四年。以上为本科，另外可依地方情形设半日班及补习班。女子小学堂的设立，必须与男子小学堂分开，不能混合；凡堂长、教习均需以女子充当。

女子小学和师范学堂章程的颁布，鼓励了女子教育的发展。晚清出版的《中国新女界》发刊词云：“近年以来，朝野上下，始从事女子教育问题，通都大埠之间，女校相继成立。虽规模未备，甫具雏形，较诸东西女界，瞠乎其后者，然就吾中国论之，不可谓非为吾女界开一新纪元也。”女子初等学堂，光绪三十三年（1907）有391所，女生人数11,936人，占初等教育学生总数的2%；女子师范学堂，上海、天津、浙江、福建、安徽、湖北、奉天等地均有设立，仅宣统三年（1911）就设立了7所，女子师范学生亦有所增加。

清末兴办女子教育，是中国教育史上的一大创举，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不仅数量很少，而且“在质的方面，目的的错误，范围的狭小，程度的低浅，

都是不能不承认的事实”。这主要表现为：

教育宗旨浸透了轻视妇女、宣扬三从四德的封建陈腐观念，不许违悖“中国懿微”之礼教，不许沾染“未俗放纵”之僻习。所培养的只是能够相夫教子的贤妻良母，而没有独立平等的人格。

与男子教育不平等。按照清廷学部奏定女学堂章程，清末男女教育完全分开，女子“不必与男子受同等教育”，其学制，小学八年，师范四年，分别比男子同类学堂少一年。女子师范是女子教育的最高机关，女子不能与男子同等享受中学、大学和职业教育。在课程设置方面，偏重于家政、国文、外语、数学等主要学科的学时均少于男校，程度亦低于男校。

4. 医学教育

我国自办新式医学教育，发端于洋务运动时期。同治十年（1871），京师同文馆开设医学、生理学讲座，由英国人德贞任教。光绪七年（1881）开设、光绪二十年（1894）正式奏准成立的天津医学堂（北洋医学堂），是我国自办的第一所西医学校（参见第五章第一节）。

光绪二十四年（1898）戊戌变法期间，光绪帝批准孙家鼐奏请设立医学堂，归大学堂兼辖，惜政变发生，未能实现。光绪二十七年（1901）实行“新政”后，各地医学堂逐渐设立。

光绪二十八年（1902），江西创办医学堂，陈日新为监督，聘日本医生南雅雄为教习，光绪三十一年（1905）停办。

光绪二十九年（1903），京师大学堂增设医学实业馆，招收数十人，授中西医学，以后改为医科大学。

光绪三十年（1904），李钟珏在上海公共租界西区租赁房屋创办女子中西医学校，光绪三十三年（1907）迁入上海医院。

光绪三十年（1904），直隶布政使柳生春等奏准创办保定医学堂，聘请教习，招收学生二十人。学习年限为9年，前3年教授普通医学，中间3年学习大方脉、妇科脉、儿科等中医专门学，后3年再授以西医学。

同年，四川总督锡良奏请设立四川军医学堂。

次年，直隶总督袁世凯奏设军医学堂和马医学堂。

为了鼓励学医，学部还于光绪三十三年（1907）奏陈医学馆学生毕业奖励办法，一律比照中学各生中等奖励作为岁贡。

5. 满、蒙、藏、回族的新式教育

清末对满、蒙、藏、回族教育也开始注意。

首先是八旗教育有所发展。光绪二十八年（1902），杭州将原满营青梅书院改为八旗小学堂。光绪二十九年（1903）湖北巡抚端方、荆州将军绰哈布将原驻防辅文书院改为中学，八旗义塾归并为小学4所，官学56所归并为蒙养学堂10所。光绪三十一年（1905）四川将军奏请在成都设驻防小学。同年，蒙古喀尔沁王捐资倡办蒙古学堂。光绪三十二年（1906）盛京将军赵尔巽奏设旗员仕学馆。同年，两江总督端方于京口驻防设中学1所、小学3所。光绪三十三年（1907）公布《陆军贵胄学堂试办章程》，规定在北京设立陆军贵胄学堂，隶于练兵处，专收王公世爵及四品以上宗室现任二品以上京外满汉文武大员的子弟，学习普通学术及陆军初级军事学，学习期限为5年。同年，学部奏准在京师大学堂增设满蒙文学一门，列于中国文学之前。同年，学部奏请在京师设立满蒙文高等学堂，次年公布学堂章程，规定开设满蒙文科，并附设藏文科，各设正科及预科，以满蒙语文或藏语藏文为主课，辅以各种科学及法政等课，预科二年毕业，正科三年毕业，学完预科后才能升入正科。光绪三十二年（1906），归化城副都统文哲珩改满蒙官学为蒙小学，后改为高等小学，光绪三十四年（1908）继任者三多增设初等小学1所，半日学堂3所。光绪三十四年（1908），东三省总督锡良、奉天巡抚程德全创办八旗满蒙文中学堂；热河都统廷杰奏驻防已设初小1所、蒙学6所、识字学堂3所、满蒙文义学4所。宣统元年（1909），清政府设立贵胄法政学堂，以造就贵胄法政通才为宗旨，招收宗室、蒙古王公、满汉世爵及其子弟，设正简二科，正科四年毕业，简易科二年毕业。同年，为进一步推行八旗教育，学部奏设八旗学务处，派阿联为总理，恩华为协理，管理八旗各中小学堂一切事宜。宣统二年（1910），学部奏定满蒙文高等学堂及中学堂各科课程。

其次，在偏僻的少数民族地区也出现了一些近代学堂，这以川边藏族地区最为明显。光绪三十一年（1905）清政府平定川边寺庙上层喇嘛和土司叛乱后，进行改土归流，同时大力兴办学堂。光绪三十二年（1906），四川总督锡良创办藏文学堂，招收文理通顺、身体健壮之学生120名入学，教授藏文藏语、以及汉文、修身、伦理、英文、历史、地理、算学、体操等课程。光绪三十三年（1907），西藏设汉文传习所、陆军小学堂。同年，护理川督赵尔丰奏请成立关外学务局，派劝学员到各地劝办学堂，采取半强迫办法，凡学龄儿童不入学者罚及家长，学生一切费用皆由学堂供给，学生皆免徭役。此举实施后，川边学堂由光绪三十三年2所发展到宣统三年的200余所，学生由60人发展到9,000余人。在这个世代没有正式教育的地区，堪称是一大进步。

清代后期，回族传统的经堂教育日益衰落，受新式教育兴起的影响，回民教育也有所改革，倡办了一批新式回民教育机构。光绪末年，童琮在镇江创办穆原学堂，还发起成立了第一个回族教育团体——东亚穆民教育总会；蒋森书在南京创办钟英中学；安铭在北平创办宛平民立初级小学；马邻翼在

湖南邵阳创办清真借进小学；张子岐在营口创办小学，等等。其中影响最大的是王浩然创办的新式学校。王浩然，宛平人，名王宽，幼时接受经堂教育，毕业后充任各地教长。光绪三十二年（1906）出国朝觐并考察了国外教育，次年回国，创办了第一所半宗教半普通性质的回民学校——回文师范学堂，地址在北京牛街礼拜寺。经课之外，开设会话、作文及汉文等课，一反过去宗教上层反对青年读汉文书的常规。光绪三十四年，又创立清真第一两等（初等、高等）小学堂，招收回族子弟读书。他还在三里河、花市、教子胡同和海淀镇设立了四所附小，不久因故停办，仅存清真第一两等小学堂。从经堂教育到新式回民教育，是回族教育史上的一个巨大转折。

6. 华侨教育

中国人侨居海外的历史已有千年，但华侨教育的历史较短。1729年，在荷印的巴达维亚创办了第一所侨民学校——明成书院。戊戌变法期间，康有为为了宣传维新思想，南游爪哇各地讲学，在八茶罐创办了中华会馆，并附设了中华学堂。康有为的弟子徐勤，在横滨创办大同学校，专门教育华侨子弟。以孙中山为首的革命派，为推翻清朝政府，也注意在华侨中寻求支持，光绪二十九年（1903）在仰光创办了中华义学，在教育之外也进行革命活动。

光绪三十二年（1906），清政府驻荷兰公使钱念劬特派一位参赞到爪哇调查华侨教育，发觉发展华侨教育的必要性和紧迫性。钱念劬认为，应该让华侨子弟回国读书，因此写信给两江总督端方，允许他遣送21名学生回国求学。经过多次磋商，端方请准清政府，接受这批学生。是年冬季，由董鸿祯将这批学生送回南京就学。这些学生中文程度很差，生活习惯又与内地学生有许多不同，无法插入普通学校读书。众人建议单独成立一所学校，被端方采纳。当年冬季，即在薛家巷妙相庵设立学堂，聘请了几位教员，开始为学生补习中文。江南提学使陈伯陶替该校起了名字，叫做“暨南”学堂，就是中国文化传播到南洋去的意思。这是在国内办的第一所华侨学校。后来发展为暨南大学。

学部成立后，也开始注意在美国、日本以及东南亚等地的侨民教育。光绪三十三年（1907），学部奏拟请派员赴美筹办侨民兴学事宜折，计划先在美国试办华侨教育，为清廷所批准。

清末兴办各级各类教育的成绩明显，有以下几个特点：第一，自上而下普及教育。新式学堂的设立是由高等、中等再到初等，逐步推广。第二，重视师范教育。第三，实业教育发展迅速。清末各级各类新式教育的发展，体现了当时社会变革和发展的趋势，适应了历史前进的潮流，为中国近代教育的发展奠定了基础。新式学堂逐步取代科举书院的过程，就是大量士绅转化、资产阶级地位逐步提高、西方资本主义文化大量传播、近代知识分子群出现并趋于革命化的过程，从而造成了广泛深入的影响。但是，清末各级各

类新式教育也存在很大的局限性。首先，从办学宗旨到教学内容，忠君尊孔思想和传统经学仍占统治地位。其次，清政府对学堂控制严密。再次，各学堂教学水平参差不齐，相当一部分学堂仅是旧式书院的改头换面。最后，科举遗风仍然存在。由于政治、经济和文化等诸多因素的限制，清末各级各类教育还远未能满足当时的社会需要。

七、留学教育

19世纪60年代，洋务派引进西方教学内容和方法，在国内大办洋务教育，但是，在国内兴办洋学堂，仍然不能满足洋务事业发展的客观需要。日益增多的错综复杂的外交事务，需要有不仅通晓外语、而且通晓国内外社会和历史情况、具有外交才能的人，而同文馆以学习外国语言文字和培养翻译人才为主，学生只会外语，对外国社会情况了解很少，一旦真正接触外交事务，往往笑话百出；国内所设军事学堂，师资难求，设备陈旧，其训练出来的将弁人才，不足以应付强敌。洋务派因此认识到，虽然中国设局制造、开馆教习，似乎已有基础，“无须远涉重洋”，实际上仍须派人亲赴外国学习。奕訢首先认识到“派出去”比“请进来”的优越性，他说：“购买外国船炮，由外国派员前来教习，若各省督抚处置不当，流弊原多，诚不若派员带人分往外国学习之便”。而曾国藩、李鸿章则进一步指出：选派聪颖幼童，送赴欧美各国学校学习军政、船政、步算、制造等学问，十余年便可业成而归，这样，中国就能掌握西人擅长之技，渐图自強了。

同治五年和同治六年，清政府曾先后派斌椿以及志刚、孙家穀等率使团赴西方各国游历考察。他们看到，西方各国之间互派留学生，掌握对方先进技术，“归即延入书院，分科传授，精益求精”，“其余军政船政直视为身心性命之学”。这些感受和体会引起洋务派的重视，而且，斌椿、志刚等人的游历，清除了中国人对远涉重洋的疑虑，增加了派人出国学习的可行性。

同治七年，清政府经蒲安臣之手，与美国订立《中美续增条约》，其中第七条规定：“嗣后中国人欲入美国大小官学学习各等文艺，须照相待最优国之人民一体优待。”这也为后来的赴美留学提供了条件。

在这种历史条件下，清政府终于同意将留学作为一项国策付诸实施，从而开创了留学教育的先河。同治十一年（1872）派出第一批留学生赴美。其后赴欧洲各国的留学生也相继派出。甲午中日战争后，又出现赴日留学的浪潮。与此同时，自费出国留学也有所发展。留学教育成为国内教育的补充。

《筹办夷务始末》（同治朝）卷十五，第32页。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洋务运动》（二），第154页。

《中外旧约章汇编》第1册，第263页。

（一）留学美国

1. 容闳与早期幼童留美

洋务事业发展的客观需要，促使洋务派迈出了派遣留学生这一历史性脚步。然而，最初提出留学计划并且竭力促成此事的并非洋务派领袖曾国藩、李鸿章等人，而是第一个毕业于美国大学的中国留学生容闳。

容闳，字纯甫，道光八年（1828）出生于广东省香山县（今中山县）南屏镇。道光十五年（1835）随其父到澳门，入英国传教士古特拉富夫人办的教会小学读书，道光二十一年（1841）入玛礼逊学校读书，道光二十六年十二月（1847年1月）随该校校长美国的布朗博士赴美留学。抵美后，容闳进入马萨诸塞州的孟松学校读书，道光二十九年（1849）夏毕业后，得到乔治亚州萨伐那妇女会的资助，于第二年考入耶鲁大学。咸丰四年（1854），容闳取得了耶鲁大学的毕业证书，这时，他完全可以留在美国过富裕生活，但出于对祖国的热爱，他立下宏愿，决心让更多的中国人象自己一样来美国学习，接受西方新式文明的教育，以便能“以西方之学术，灌输于中国，使中国日趋于文明富强之境”。

容闳深知，在中国象他这样一个无权无地位的人，若想实施派遣留学生计划，首先必须把这一方案提到当权者面前，获得他们的认可，因此，咸丰五年（1855年）容闳回国后谋生取业，始终围绕着实现他的目标。他曾作过律师，当过翻译，经过商，但这些工作根本不可能帮助他实现自己的计划；咸丰十年（1860），容闳曾在南京会见过太平天国领袖干王洪仁玕，欲藉太平天国政府之力，除旧布新，实施其教育计划，然而随着太平天国的失败，容闳的希望又一次化成泡影。就在容闳几近绝望之时，机会终于降临了。同治二年（1863），经友人介绍，容闳结识了两江总督曾国藩，并奉曾命赴美国购买机器以筹建机器厂（即后来的江南制造局）。容闳圆满地完成了任务，由此获得曾的赏识。此后，他与江苏巡抚丁日昌经常往来，同治七年（1868）他通过丁日昌向清政府条陈，请拨官费选派青少年赴美留学，但未能实现。同治九年（1870年），天津教案发生，清政府派曾国藩、丁日昌等四大臣前往处理，容闳任翻译。事件了结后，容闳乘机向曾进言自己的留学教育计划，得到曾的首肯。不久，曾国藩和李鸿章等四大臣联衔上奏此事，得到清廷批准。曾国藩即招容闳到南京，商讨派遣留学生人数、经费、管理等一系列问题。同治十年七月十九日（1871年9月3日），曾、李拟定《挑选幼童前赴泰西肄业章程》，共十二条，决定派120名学生出国，分四批，每批30名，按年分送。凡年龄在13—20岁之间，资性聪颖、身家清白的学童，由亲属自愿与地方官签志愿书，考试合格后先入预备学校学习一年，方可赴美留

容闳：《西学东渐记》，第22页。

学。幼童在国外学习十五年，不得半途而废，学成后亦不准在外国逗留，一律听候官府派用，不准另谋职业。派正副委员二人、翻译一人、汉文教习一人，负责留学生的管理。学生留学一切费用均由政府供给。

留学之事议定后，遂于上海成立留美事务所，由刑部候补主事陈兰彬任正委员，容闳任副委员，并成立预备学校，招收第一批学生。因当时风气未开，中国人仍笃信科举为正途，视出洋为邪门歪道，加之闭塞日久，对外国了解甚少，很少有人愿意让自己年幼的子弟背井离乡、远适异国、十五年不知生死的。是以 30 名定额并未招满，容闳只得亲赴香港，在英政府所设的学校中挑选数人，才凑足定额。

30 名幼童在集训一年之后，于同治十一年七月初八日（1872 年 8 月 11 日）由陈兰彬率领自沪启航赴美。容闳则于一个月前先行，布置学生住宿诸事。其余三批学生亦于同治十二年（1873）、同治十三年、光绪元年（1875）陆续照预定计划派出。

以上四批幼童到达美国后，都三三两两地分住在美国居民家中，跟美国人学英文、唱歌、跳舞、弹钢琴、绘画，由于朝夕相处，幼童们英语会话水平提高很快。

容闳在美国友人的帮助下，于康纳特克省（今康涅狄格州）首府哈特福德城的森孟纳街上设立了留美事务所办事处。同治十三年（1874），清政府应留学生事务所的请求，在哈特福德城克林街监造一幢大楼，作为中国留学事务所永久办公之地。第二年春，容闳等人迁往新址，此后幼童即由分散在美国人家中食宿改为集体食宿。

幼童们学习刻苦努力，很快便具备了进入公立学校读书的条件。进入小学、中学以后，他们与美国同学相处极为友好，而学业上的进步亦使老师感到高兴。中学毕业后，基本上按照洋务派办洋务事业的需要，进入各类专科学校学习物理、机械、开矿、造船、邮电、军事、农业、医学等课程。也有考入大学深造的，如詹天佑和欧阳赓分别考入耶鲁大学土木工程系和机械工程系，邝荣光、吴仰曾分别考入美国矿务大书院和纽约大学学习矿务。

留美学生都是十几岁的孩子，可塑性极强。他们生活在美国家庭之中，就读于美国学校，耳闻目染，潜移默化，言行举止逐渐被美国的社会风俗所同化，思想观点为美国文化所浸染。他们有的改穿西装，有的剪去长辫，有的跟随美国房东去教堂做礼拜甚至加入基督教；他们不愿读四书五经，不愿行三拜九叩大礼，也不愿背诵《圣谕广训》一类的东西。这些变化，在容闳看来很正常，然而在顽固守旧的陈兰彬等人看来，却是离经叛道的行为。陈兰彬常与学生发生冲突，容闳总是居间调停，并为学生辩护。陈兰彬认为容闳偏袒学生，极为不快，二人共事，时有齟齬。光绪二年（1876），陈兰彬就任驻美全权公使，他举荐吴子登任留美事务所监督。吴子登与陈兰彬一样，同是翰林出身，思想守旧，他刚到美国就把留学生召集到华盛顿使署严加训斥。接见时，留学生拒绝向其行跪拜礼，而代之以鞠躬礼，吴子登就大

发雷霆，竟然责打学生。到留学事务所就任后，吴子登更是事事吹毛求疵，与学生及容闳发生了尖锐的冲突。于是，他连篇累牍地上书朝廷，报告学生的种种“叛逆”行为，并对容闳进行诋毁，说容闳如何不尽职，如何放纵学生，任其放荡淫佚，要求从速解散留学事务所，撤回留学生，并且说，如不迅速行动，幼童均将成为“洋鬼”，不复为卑恭之大清顺民矣！

李鸿章不愿将留学生全部撤回，他认为“幼童在美颇有进益，如修路、开矿、筑炮台、制机器各艺，可期学成，若裁撤极为可惜”，因此一面尽力阻止吴子登带学生回国，一面调停吴、容二人之间的关系，这才使留美事务所的工作继续下来。

恰在此时，发生了美国国务院拒收中国学生的事件。从19世纪七、八十年代起，美国掀起了一股排华恶浪，留美学生也受到歧视。光绪六年（1880），当容闳致书美国国务院，要求将部分程度已高的学生送入陆海军学校学习时，美国国务院竟背弃1868年《中美续增条约》第七条的规定，以极其轻藐之词拒绝说：“此间无地可容中国学生”。

此事发生后，吴子登又乘机兴风作浪，通过陈兰彬上书，奏称“外洋风俗，流弊多端，各学生腹少儒书，德性未坚，尚未究彼技能，实易沾其恶习，即使竭力整饬，亦觉防范难周，极应将局裁撤。”在此情况下，光绪七年五月十二日（1881年6月8日），总理衙门奕訢等奏请将出洋学生一律调回，得到清政府的批准。由容闳极力倡导、洋务派出面支持、清政府耗费大量资金而兴起的第一次留学运动，就这样在美国政府的排华政策和陈兰彬、吴子登等顽固派的破坏下夭折了。

光绪七年（1881年）夏，除因故中途辍学、病故外洋、以及仍留在美国的26名外，其余94名留美学生分三批回国。这些学生中只有詹天佑、欧阳赓两人已从大学毕业，另有60余人在大专院校就读，其余都还是中学生。幼童们对被迫放弃学业非常不满和忧伤，如温秉忠回忆说：“命令下达，对幼童乃一忧伤之日，大多数再过一两年即可毕业，中途荒废学业，令人悲愤异常。”

幼童们回国后，被分配到江南制造局、上海电报局、天津电报局、福州船政局等处工作或继续学习。多年以后，这批留美生中涌现出不少优秀人才。例如，毕业于耶鲁大学土木工程系的詹天佑，主持修建了京张铁路，这是中国第一条由中国人独立完成全部设计与施工任务的铁路。留美生周万鹏曾主持规划和勘造了宁汉、桂滇等电报干线，并辑录《万国电报通例》一书，由邮传部在国内推广，使中国电政逐渐趋向标准化，还将莫尔斯电报机改为新创的韦斯敦机，使上海电报局趋向当时世界先进水平。留美生邝荣光和吴仰曾是著名的采矿工程师，对中国近代最大的用机械开采的煤矿——开平煤

顾廷龙主编：《李鸿章全集》（一），《电稿》一、第6页。

《洋务运动》（二），第164—165页。

矿贡献卓著。又如，留美生欧阳庚曾任中国驻旧金山和驻纽约领事，梁敦彦任过外交总长，唐绍仪为袁世凯政府第一任国务总理，等等，都是政治和外交界的著名人物。再如，唐国安是清华学堂校长，蔡绍基是北洋大学校长，在教育方面都有所建树。

虽然留美生靠着自身的奋斗，有不少人后来成为科技、军事、政治、外交、教育、文化等方面的人才，但从总体上讲，由于留美教育的半途而废，特别是由于清政府视留美生为“洋鬼子”，歧视和防范他们，致使大批可能出现的人才被断送、被埋没。因此，早期留美教育远远没有收到预期的和应该达到的效果，而是一次失败的尝试。但是，幼童留美开拓了学习西方科学文化的风气，为今后的留学教育开辟了道路。

2. 赴美留学的低谷期

首次官派留美教育虽然夭折，但风气已开，“种子既播，终不灭亡”。19世纪末期，中国陆续有学生自费留美，大多是随同传教士前往。例如，著名外交家颜惠庆就是光绪二十一年（1895）在传教士卜舛济的协助下留美的；国民党要人孔祥熙和著名实业家费起鹤则是光绪二十七年（1901）随“潞河书院”的美籍教师麦美德赴美的。孔、费入境后，同入欧柏林学院学习，三年后毕业，又同入耶鲁大学进修，光绪三十三年（1907）二人同时学成归国。

这个时期，除自费留学生由传教士携往外，一些地方大臣也开始委托外国传教士携带和照料官费留美生。光绪二十七年（1901），北洋大臣袁世凯从北洋大学堂中选派王宠惠等八人赴美留学，委托著名传教士傅兰雅携往。这是继留美幼童撤回后的首批官费留美生。其中，王宠惠、陈锦涛、张煜全三人在耶鲁大学分别学习法律、政法数学和政治，毕业时，王宠惠获得法律科第一名，毕业典礼上，代表全校四千余人致词，当地报纸曾竞相报道此事。王宠佑、陆耀廷、胡朝栋三人在卜技利大学分别学习矿务和工程，吴桂龄和严锦镛分别在斯坦福大学和哥伦比亚大学学习电学和政法。

此后的六七年间，又有一些地方督抚相继遣送学生留美，如光绪二十九年（1903）湖北省奏派刘庆云等10人赴美留学，光绪三十二年（1906）北洋大学派遣刘瑞恒、蔡远泽等31人赴美，次年又派马寅初、冯熙运等12人赴美。在1900—1907年间，官费留美学生总计约有100余人，还有一些自费生。他们在美国成立了游学会，联络各大学的留学生。

3. 庚款留美

20世纪初期，成千上万的中国青年涌向日本留学，其热烈的景象，极大地刺激了美国。一些美国来华传教士、外交官以及美国政府中的“中国通”，

认识到进入新世纪后的中国将发生剧变，此时“哪一个国家能够做到教育这一代的青年中国人，哪一个国家就将由于这方面所付出的努力，而在精神的和商业的影响上，取回最大可能的收获”。光绪三十二年（1906），美国伊利诺大学校长詹姆士在给美国总统罗斯福的备忘录中说：“如果美国在三十年以前已经做到把中国留学生潮流引向这一个国家，并使这潮流扩大，那么，我们现在一定能够使用最圆满与最巧妙的方式而控制中国的发展，使用从知识和精神上支配中国领袖的方式”。同年，在中国居住长达40年的美国商人兼传教士斯密斯面谒美国总统罗斯福，力陈用退还庚子赔款的钱来培植中国留学生的益处。

所谓庚子赔款，是八国联军侵华后清政府被迫按照《辛丑条约》的规定向美国等国所赔偿的战争费用，赔款总额达白银4.5亿两，本息合计9.8亿两，其中美国分得3200多万两，折合美金约2400多万元。斯密斯即是建议将这笔钱部分退还给中国，用于将中国的留学潮引向美国。

在斯密斯、詹姆士向总统献策之后，罗斯福于1907年12月3日在美国国会上正式宣布：“我国宜实力援助中国励行教育，使此繁众之国能渐渐融合于近世之文化。援助之法，宜将庚子赔款退赠一半，俾中国政府得遣学生来美留学，使修业成器，蔚成有用之才。”1908年5月25日，美国国会正式通过了“退款兴学”的议案。

1908年7月11日，美国驻华公使柔克义将美国政府“退款兴学”的决定，正式通告给了清政府外务部，指明美国将所得“庚子赔款”中除了所谓“实应赔偿”的1365万美元外，其余的1078万美元，从1909年起至1940年止，逐年按月“退还”中国。双方商定，自拨还赔款之年起，初四年每年遣派学生约100名赴美游学，自第五年起，每年至少续派50名。根据会商结果，外务部和学部于宣统元年五月二十三日（1909年7月10日）上《会奏为收还美国赔款遣派学生赴美留学办法折》，规定：一、设游美学务处，专司考选学生、管理肄业馆、遣送学生及与驻美监督通信等事。二、设肄业馆，延用美国高等初级各科教习，所有办法，均照美国学堂，以便学生熟悉课程，到美入学，可无扞格。三、考选学生分两部分：一部分年龄在15—20岁之间，每年拟取100名，要求国文通达，英文和专业程度可以直接插入美国大专院校，由学部和外务部联合在北京招考，同时由各省选取优秀学生送北京复试；另一部分学生年龄在15岁以下，每年拟取200名，名额按照各省所负担的赔款数额分配，由各省按定额选送学生。这些学生录取后，先送入肄业馆学习数月或一年，然后通过考试从两部分学生中各选拔出50名送赴美国留学。未入选的学生，仍留馆肄业。四、津贴在美自费留学生。每年酌拨若干经费为奖赏自费学生之用，多者每年约500美金，少者100美金。

[美]史密斯：《今日的中国与美国》，转引自顾长声《传教士与近代中国》。

《中国近代教育史资料》下册，第1105页。

五、专设驻美学生监督。

宣统元年五月二十三日（1909年7月10日），游美学务处在北京成立，由外务部和学部共管，两部合派外务部左丞参议周自齐为总办、外务部候补主事唐国安和学部员外郎范源濂为会办。同时，在美设立留学生监督处，由容揆负责。

游美学务处成立后第一件事就是挑选第一年赴美学生。鉴于当时留日学生人多品杂，失之过滥，清政府在选拔庚款留美学生时比较严格。考试科目有经义、历史、地理、英文、高等代数、平面几何、平面三角、物理、化学等，全国共计600余人参加考试，初试即淘汰了十分之九，再经复试，最后仅录取了梅贻琦、王世杰等47人，于同年九月三日（10月12日）赴美。宣统二年（1910）又招考第二批学生，这次考试难度更大，考试科目中除中文论说外，其余均须用英文答卷，此外还必须从德文和法文中选考一门第二外语。考试结果，400名应考者中，录取了竺可桢、胡适等70名学生，于同年七月至八月间赴美。宣统三年（1911）六月，招考了第三批游美学生，录取了姜立夫、章元善等63名。三批直接留美学生，共180人，都是20岁以下的男生，大都来自国内各教会学校及省立高等学堂。此外，宣统三年，还曾挑选12名12—13岁的幼童，于三年后送往美国中学就读。

游美学务处成立后做的第二件事就是筹建游美肄业馆，以使庚款学生赴美前有所预备。宣统元年九月（1910年10月），清政府在北京西郊清华园设立游美肄业馆，次年十一月改名为清华学堂。清华学堂设有正副监督，均由游美学务处总办和会办兼任，美国派一名驻华使馆官员参与清华董事会管理学校。最早招收的一批学生共468名，除94名入中等科外，其余均入高等科。宣统三年四月一日（1911年4月29日），清华学堂正式开学，它是中国留学史上规模最大、持续时间最长的一所留学预备学校。

清华学堂的学制为八年，分高等和中等两科，学制各四年。高等科的三、四年级，大致相当于美国大学的一、二年级，学生毕业赴美后可以直接插入美国大学的二、三年级学习。在课程设置、教材选用、教学方式以及校纪校规等方面，清华学堂均参照美国学校办理。比如课程设置，上午的课程均仿效美国，设有英文、公民（美国公民）、数学、物理、化学、生物、政治学、社会学、心理学、地理、历史（西洋史）等，一律用英文授课，用美国原版教科书；下午才是国学课程，如国文、修身、中国历史、中国哲学、中国文学、中国伦理学等等，用中文讲授，用中国教科书。在清华，重视美式教育，中文课程不受重视。

美国用退还庚子赔款的钱兴学，是其对华政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意在同欧洲各国和日本争夺对中国的控制权，其用心极其深远，但它支持了清末新政中的教育改革，加强了清政府的亲美倾向，也提高了美国在中国的声誉，使中国学生的留学方向转向美国，留美教育再度兴起，宣统元年以后，中国留美学生人数迅速增加，宣统二年达到500多人，宣统三年又增至650

人，其中官费 207 人，自费 443 人。

4. 留美女生

甲午战前，中国国内女禁未开，女学未兴，一般人家女子深锁闺门，足不出户。然而，却也有四位女子冲出深闺，先后赴美学习，她们就是中国最早出国留学的女留学生。

第一个赴美的是金雅妹。她在同治三年（1864）生于浙江鄞县（今宁波）一个牧师家庭，后父母双亡，由美国传教士麦嘉缔收为义女。光绪七年（1881），17 岁的金雅妹被义父送往美国学医。四年后，金雅妹以优异成绩毕业于纽约医院附设的女子医科大学，成为中国第一个大学毕业的妇女。光绪十四年（1888），金雅妹回到中国，先后在厦门、成都等地行医。光绪三十三年（1907），她得到直隶总督袁世凯的帮助，在天津设立了医科学学校，培养医学人才。

第二个赴美的是柯金英。她是福州人，光绪十年（1884）由福州教会医院资助赴美留学。柯金英先入俄亥俄州一所大学学习四年，毕业后又进入费城女子医科大学，四年后毕业，又实习一年，光绪二十年（1894）回国。回国后，柯金英主持教会设立的福州医院。光绪二十四年（1898），她受李鸿章派遣，出席伦敦世界妇女协会，成为中国出席国际会议的第一个妇女代表。次年，她又主持了福州的马可可爱医院（后改为协和医院）。

第三个和第四个赴美的是江西女子康爱德和湖北女子石美玉。她们同在美国女传教士侯格办的学塾中学习，光绪十八年（1892）随同回国的女教师侯威赴美留学。二人一同进入密西根大学学医，光绪二十二年（1896）毕业。回国后，二人在江西九江行医。光绪二十六年（1900），石美玉在美国朋友的帮助下，在九江开办了仁德医院。康爱德也在当地人的帮助下，在南昌建起一座医院。

早期赴美的四位女留学生，是中国女子留学教育的开端，她们四人为中国早期的医学事业做出了贡献。同时，她们的留学，不仅对女子留学具有划时代的开拓意义，而且对国内女子教育的兴起也有很大促进作用。

甲午以后，留美女生小有增加。光绪三十一年（1905），有 19 名中国女子在美国中等学校就读，全是自费生。与甲午以前的平民女子相比，甲午以后的留美女子多为开明官绅和富商买办家庭的千金小姐。例如，在美国留学的顾维钧回国结婚后携妻一同赴美读书。又如，留美出身的宋嘉树将自己的三个女儿霭龄、庆龄、美龄先后送赴美国威斯里安女子学院学习。光绪三十三年（1907），威斯里安女子学院接受了三名来自江苏的官费女生，这是中国女子官费留美之始。宣统二年（1910），中国在美国东部的留学生中，有 36 名女生。可见，从深闺步出国门的中国女性在逐渐增多。

（二）留学欧洲

1. 留学政策的改进

清政府派学生赴欧洲留学，是出于创办近代海军的需要。19世纪60—70年代，英、法、俄、美、日等国加紧对我国边疆进行侵略，促使清政府加快建设海军的步伐，但是人才奇缺，技术问题难以解决。为此，洋务派设立北洋水师学堂和福州船政学堂等学校，培植海军人才，但是这远远不能满足需求，于是，洋务派官员决定从福州船政学堂选拔优秀青年前往欧洲留学。

最早建议往欧洲派遣留学生的，是船政大臣沈葆楨。他在同治十二年十一月（1873年12月）奏请从福州船政学堂前学堂学法语的学生中选拔若干人赴法，学习“其造船之方，及其推陈出新之理”，从后学堂学英语的学生中选拔若干人赴英，学习“其驶船之方，及其练兵制胜之理”，以期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这个建议过了月余被批准。光绪元年（1875）冬，沈葆楨乘福州船政局技术监督法国人日意格回国之便，派五名船政学堂的学生赴英、法参观学习。这五人中，魏瀚、陈兆翱、陈季同是前学堂学制造的，他们被安排在法国马赛、蜡孙两处船厂学造船；刘步蟾、林泰曾是后学堂学驾驶的，他们被安顿于英国高士堡学堂，并在大军舰上实习。虽然他们只是“游历生”，且不久即归国，但仍不失为中国官派学生留学欧洲的开端。

光绪二年（1876），李鸿章也乘德国人李劭协回国之便，委托他带领陆军官弁卞长胜等7人赴德国军事学院学习水陆机械技艺。

以上两批学生只是留欧的开始。这两次派遣规模小、成效少，但为大规模派遣提供了经验教训，起到了探路的作用。

光绪三年（1877）春，李鸿章和沈葆楨等联衔上奏，要求把船政学堂有前途的毕业生送到欧洲深造三年，以学习世界上新式水师兵法以及新式轮船的制造方法和驾驶方法。这一次，清政府同意筹集巨资，组织正规的留学。鉴于首次幼童留美因缺乏经验而在政策上出现了许多漏洞，李鸿章等人吸取教训，对留学政策做了许多改进：

首先，制定《船政生徒肄业章程》，对学生赴欧留学的组织领导、经费调拨、学习课目、肄业院厂、上舰实习、游历考察、成绩考核、思想督查、学习年限、毕业要求、生活管理、纪律处分等各方面内容都作了翔实而周密的规定。这些严格的规定对日后留欧学习的顺利进行以及取得良好效果都起了一定作用。

第二，选任合适的留学生监督，并对之课以重责。早期留美，先后四名正监督都顽固守旧，反对西学。他们造谣诽谤，恶意中伤，极尽破坏之能事，导致了第一次留学事业的夭折。这一次，洋务派决定不再选用满脑子封建纲常名教的官僚，以减少阻力。经李鸿章推荐，清政府任命三品衔候选道李凤

苞为留学生华监督。李凤苞是著名的科学家，究心历算，精通测绘，时任福州船政局总考工，故而当选。李鸿章还推荐了法国人日意格担任洋监督。日意格原任闽厂总督，熟悉船政事务，与学生情谊融洽，且与法国官厂、官学颇多联系，便于安插学生，延请教师。不仅如此，还对两位监督课以重责，规定此次留学所学技艺，必须“极新极巧”，如果仍是老样，“则惟两监督是问”；如留学生多数成绩优异，则两监督有奖；两监督要廉洁奉公、和衷共济。

第三，选拔精当的留学生。第一次派往美国的都是十几岁的孩子，固然有学习语言快、模仿和接受能力强等优点，但也存在学生过于年幼、独立生活能力差、既无中国学问根底、又无西方科学知识基础等缺陷。因此，此次赴欧留学生的派遣便注意到了这些问题。沈葆楨、李凤苞等人通过严格考试，从福州船政学堂精心挑选出 28 名学生和艺徒。他们年龄在 20 岁上下，具备独立生活和学习的的能力，并且在国内已初步掌握了西方语言文字和西学的基础知识。选送这样的学生出国留学，比选送幼童节省费用，收效迅速，易于管理。

第四，加强对留学生学业的管理。规定每三个月由监督或聘请外国专家考查一次，在留学期满时，由监督全面考核，学成者回国；将成或未成者，可禀请延长学习半年至一年。留学期间，凡一切功课学习、游历见闻、日常生活，都必须详记日记，每半年汇送船政大臣考核，并咨送南北洋大臣复核。留学生中如有无故荒废学业，不求进益，有名无实，以及有不良嗜好者，由留学监督追究处理。

第五，注重学以致用。留学生在学习了理论知识后，必须入工厂或兵船实习。学制造的在第二、三学年内，每年入工厂实习两个月；学驾驶的毕业后，上外国兵船实习二年。此外，留学监督可随时带领学生赴工厂、炮台、军舰等处参观，以期学用结合。

留欧海军学生的派遣和管理，反映出清政府留学政策在总结派遣幼童留美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和深化。但是，此时的留学政策仍然存在很大缺陷，即，派遣缺乏长远规划，只是一种应急措施；派遣无定期、无定数；整个洋务运动的二三十年间，先后派遣留学生总计不过二百余人，对偌大的中国来说，只是杯水车薪；更重要的是，洋务派只要求留学生学习西方的技术，不鼓励甚至反对留学生广泛全面地吸收西方文化，因而无法造就改革社会、建设国家的高层次人才。

2. 船政留欧生

光绪三年二月十七日（1877 年 3 月 31 日），由福州船政学堂挑选出的 28 名学生和艺徒，在留学监督李凤苞、日意格的率领下，连同随员马建忠、文案陈季同、翻译罗丰禄，乘坐济安号轮船，开赴香港，二月二十二日（4

月5日)，由香港乘西国公司船放洋赴欧。

12名学习驾驶的学生抵达英国后，分成两部分。刘步蟾等6名学生先上兵船实习，学习枪炮、水雷及布阵方法等知识和技术。另外6名学生，方伯谦等5人先入格林尼次官学，学习驾驶理论，后分别上舰实习；严复先入抱士穆德学校，后入格林尼次官学，曾赴法国游历。他是唯一没有上舰实习过的学生。

他们受到了当时条件下比较完善的教育，除了在学校里学习基础知识和在铁甲舰上进行实际训练以外，他们还历赴地中海、大西洋、美国、非洲、印度洋等地，学习操练、防守、行军布阵以及迎敌御敌之法。李凤苞还专门聘请英国和美国教习，向他们传授有关军火、水雷、电气等方面的知识。由于他们虚心求教，学习认真，训练刻苦，最后都达到了舰长的水平。

学习制造的学生抵达法国后也作了恰当的安排。郑清濂等3人进入削浦官学，吴德章等4人进入多郎官厂，他们学习了制造船身和轮机的理论。两年后，除一人病故外，其他人都取得了总监工官凭。这以后，他们又游历了英国、法国和比利时的船厂、轮机厂及熔炼铜铁厂，印证所学理论。另外，光绪元年（1875）曾经留欧的魏瀚和陈兆翱，这时和新留学生一起进入削浦官学，并赴比利时和德国的各大军工厂学习，他们二人的考试成绩屡列上等。

在法国，还有专门学习矿务学的5名学生。光绪四年（1878），李凤苞将他们送入巴黎矿务学堂。学习期满，他们全都取得了矿务总监工官凭。毕业后，李凤苞带他们到德国的哈次矿区参观。该处矿山集中，设备优良，采法先进，在欧洲首屈一指。留学生们在德国专家的指导下，研究探求淘洗、熔炼的技术，在短短的一周内，走遍了哈次矿区。

第一批留法的还有9名艺徒。其中刘茂勋等3人学习制造技艺，陈可会等3人学习制造鱼雷艇，王桂芳等3人则学习炼铁、炼钢等。

清政府派遣的第一批留欧学生和艺徒大都较好地完成了学习任务，他们于光绪五年到光绪六年（1879~1880）间陆续回国。

光绪七年（1881）十一月，李鸿章又奏请选派第二届船政学生出洋，赴英、法、德等国学习营造、枪炮、火药、制造、驾驶、鱼雷等技术。这批学生共有10名，他们在学习期间，对各项知识和技艺莫不力求博览，因此对理论和实践都很精通。

光绪十二年（1886）三月，第三届船政出洋学生派出。其中，北洋水师学堂和福州船政学堂各有10名学生赴英国学习驾驶、测绘和海军公法，另有14名福州船政学堂的学生赴法国学习造船、土建、法律等。鉴于以往定期3年，时间短促，学生所学知识不全面，此次将学习制造的学生年限延长3年，而将学习驾驶的学生每年在船的时间由两个月改为六个月。这批学生，学驾驶的于光绪十五年（1889）前后回国，学制造的于光绪十八年（1892）前后回国。

福州船政局曾拟于光绪十九年（1893）派第四批学生赴欧留学，因人事更替等原因，未及举办。光绪二十年（1894）中日甲午战争爆发，洋务派一手创办了数十年的海军一败涂地，全军覆没，派船政学生留学欧洲一事也就暂时停止了。

从总体上说，洋务运动时期几届留欧生的派遣，比较系统和集中，目标明确，方法得当，管理认真，安排细致，要求严格，特别是留欧生学习刻苦，成绩优异，各有专长，所以这一阶段的留学教育是比较成功的。这几批船政留学生陆续回国后，成为福州船政局和北洋水师的重要骨干力量，对中国造船工业和海军建设起了重要作用。

留欧学生魏瀚、郑清濂、吴德章、李寿田、陈兆翱和杨廉臣等人回国后，成立了福州船政局工程处，改变了福建造船厂过去那种工程技术由洋人把持（同治十三年以前）和封建官僚腐败无知、瞎乱指挥（光绪元年到七年）的局面，使中国造船业进入了自己设计、自己制造的新阶段。从光绪七年到光绪二十四年（1881~1898），福州船政局一直主要依靠回国留学生主持。这17年是船厂生产发展的鼎盛阶段，留学生们共指挥设计建造了开济、横海、镜清、寰泰、广甲、平远（初名龙威）、广乙、广庚、广丙、福靖、通济等多艘兵船。这17年也是船厂的技术突飞猛进的时期，留学生们运用所学到的知识，不断改进造船工艺，取得了显著的成就。船的排水量由1000余吨增加到2000吨以上，轮机马力由750匹增加到2400匹；船的式样和性能也不断改善，以前只有铁肋木壳船，后来发展成铁肋铁壳船；以前只有常式兵船，后来增加了航海快船（即高速巡洋舰）和大型双机钢甲船。光绪八年十二月（1883年1月）建成下水的开济号，是我国第一艘自行设计制造的巡洋舰；光绪十三年十二月（1888年1月）建成下水的龙威号钢甲船，是当时世界上最新式的兵船。这些都充分显示了留欧学生的聪明才智。

在新式海军建设中，留欧生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仅在北洋舰队中，就有近二分之一的舰船由留学生担任管带（即舰长），如刘步蟾、林泰曾、方伯谦、林永升、叶祖珪、林颖启、黄建勋、蒋超英等，分别为定远、镇远、济远、经远、靖远、威远、超勇、澄庆号管带。这些驾驶和指挥人才，成为舰队的核心力量，对北洋舰队规章制度的建立和战斗力的提高都起了促进作用。例如，刘步蟾、林泰曾等针对北洋舰队装备不足、训练无方、自卫能力差等问题，写成《西洋兵舰炮台操法大略》的条陈，上奏李鸿章，提出加强舰队建设的合理建议。刘步蟾还参加了《北洋海军章程》的制订工作，由于他熟悉英法等国舰队建制，因此章程中许多规则都出自他之手。

在中日甲午黄海海战中，留学生海军将领和广大官兵一道英勇奋战，血洒疆场。右翼总兵刘步蟾在海军提督丁汝昌受伤后，代为指挥整个舰队作战，他镇定自若，机智灵活，指挥炮手击中日本旗舰松岛号。左翼总兵林泰曾勇猛顽强，在镇远号遭到五艘敌舰围攻时毫无惧色，指挥官兵奋勇杀敌。管带黄建勋在超勇号中弹起火沉没后，带领官兵浮沉海中，用长绳相救，最

后与舰艇同归于尽，年仅 43 岁。管带林永升指挥经远号追击敌舰，不幸被鱼雷击中，船身碎裂，林永升阵亡，年仅 42 岁。留欧生们在战斗中的英勇表现，谱写出一曲悲壮的乐章。

洋务运动时期的留欧生，主要都是军事和技术人才，但是也有个别先行者，对中国近代文化和思想的变革产生了巨大影响，这就是严复。严复在英国留学期间，接受了西方自然科学和社会政治学说的洗礼，与西方学术思想结下了不解之缘。从光绪二十年（1894）到三十四年（1908），严复先后翻译了赫胥黎的《天演论》、亚当·斯密的《原富》、斯宾塞的《群学肄言》、穆勒的《群己权界论》和《名学》、甄克思的《社会通论》、孟德斯鸠的《法意》、耶芳斯的《名学浅说》，第一次比较系统地将西方各国的哲学、古典政治经济学、政治理论、社会学说、科学方法论等介绍到中国，从而在中国大地上掀起了一股社会启蒙运动的飓风，使中国思想界受到了极大震动。

3. 实业留欧生

光绪二十七年（1901）清政府实行“新政”以后，明令各省选派学生出洋留学。光绪二十八年（1902），清政府正式饬令各省选派学生赴欧洲留学，光绪二十九年（1903），湖广总督端方奏清派遣学生赴欧学习实业，这个奏折是清政府将留欧重心由军事转向实业的起点。光绪三十年（1904），外务部与学务大臣共同拟订《游学西洋简明章程》六条，对留欧学生的语言、品学、监督及考核等，均作了详细规定，使各省官派留欧有章可循，开始走上正轨。

光绪二十九年（1903）管学大臣张百熙从京师大学堂速成科选派 16 人留欧；两江总督张之洞从江南水师学堂毕业生中选拔 8 人赴英学习管轮驾驶，从陆师学堂毕业生中挑选 8 人赴德学习陆军；湖广总督端方在湖北各学堂中挑选 8 人留德，4 人留俄，24 人留比，均学实业；广东学务处派送 2 人留欧。

光绪三十年（1904）四川选募 13 名官员士子赴比利时学习路矿，20 名官员分赴欧美学习制造；湖南选派 3 人留比学习矿业；山西选派 23 名举人留英学习路矿。

光绪三十一年（1905）江苏选派 6 人留英学习兵船驾驶；商部派遣 100 人留比学习路矿；京师译学馆选拔 5 名优生分赴英、德、法、俄 4 国留学。

光绪三十二年（1906）新疆伊犁将军挑选学生 20 人留俄；直隶总督袁世凯选派 5 人留比，5 人留德。

光绪三十三年（1907）陆军部与法国商定，每年选派 15 人入法国陆军大学学习；江苏选派 4 人留学奥地利。

光绪三十四年（1908）浙江考选 20 名学生留学欧美。

宣统二年（1910）邮传部考选 12 人留学奥地利。

宣统三年（1911）浙江招考 20 人，分送英、德、法、比四国学习实业。

另据清政府驻欧洲各国留学生监督呈报，光绪三十四年至宣统二年前后，中国留欧学生总计约 500 余人。其中留法学生 140 余人，留英 124 人，留德 77 人，留俄 23 人，留比学生人数不详。

（三）留学日本

1. 最初的留日学生

甲午一战，一向被视为“蕞尔小国”的日本，将老大的中华帝国打得惨败。消息传来，国人震惊，何以日本在短短几十年内便强盛起来？经过反思，许多人认识到，日本善于学取西洋文化，重视国民教育，实行君主立宪，拥有一支新式军队，因此工业得以迅速发展，国家得以迅速富强。很多人认为，既然日本原与中国处境相似，却能迅速强盛起来，那么中国亟宜效法日本，以期尽快收到与日本同样的效果。中国人向外国学习的重心，由此开始从西洋转向日本。

出于这种认识，甲午战后的第二年，即光绪二十二年（1896），清朝首次派遣唐宝锷、胡宗瀛、戢翼翬等 13 名学生赴日留学。这些学生都是由总理衙门考试选拔出来的，年龄从 18 岁到 33 岁不等。当时的驻日公使裕庚将他们交托给日本高等师范学校校长嘉纳五治郎，由他负起全部教育责任。这就是最初的留日学生。

2. 留日政策的制定

戊戌变法期间，维新派积极主张派遣学生留日。光绪二十四年四月十三日（1898 年 6 月 1 日），御史杨深秀上《请议游学日本章程片》，提出：“日本变法立学，确有成效，中华欲游学易成，必自日本始。政俗文字同则学之易，舟车饮食贱则无费多”。同月，康有为亦上《请广译日本书派游学折》，指出“日本道近而费省，广历东游，速成尤易”，请光绪帝派遣游学。

张之洞也竭力主张向日本学习，派遣留日学生。他在光绪二十四年（1898）撰写的《劝学篇》中，大力倡导留学、尤其是留学日本。由于《劝学篇》受到清政府的赞赏并广为刊布，张之洞的“游西洋不如东洋”的看法，在全国得到响应和执行，影响很大。

光绪二十五年（1899），总理衙门议奏“遴选生徒游学日本事宜”，决定将“同文馆东文学生酌派数人，并咨行南北洋大臣、两广、湖广、闽浙各督抚，就现设学堂中遴选年幼颖悟粗通东文诸生，开具衔名，咨报臣衙门，知照日本使臣陆续派往”。这样，派遣学生留学日本便作为清政府的一项政策确立下来。同年七月，总理衙门还议奏了《出洋学生肄业实学章程》，对包括日本在内的留学办法做了具体规定。

在此前后，一些地方督抚先后派遣学生留学日本，如南北洋大臣派 20

《清光绪朝中日交涉史料》卷五十一，第 34—35 页。

《约章成案汇览》乙篇，卷三十二下，第 15—17 页。

名，湖北 20 名，浙江 4 名，费用由各省筹给。

光绪二十七年（1901）清政府实行“新政”以后，多次通令各省选派学生出洋留学，并颁布一系列鼓励、管理和约束留学生的措施，主要有：

其一、中央与地方分派，公费和自费并举。

清政府改变洋务运动时期单一的派遣方式，采取多方派遣的方针，中央各部、地方各省，以及各工商矿局，都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和具体情况酌情选派。此外，张之洞、刘坤一等鼓励各省人士自备资斧出洋游学，毕业回国后给以同等待遇，借此节省官费。在清政府的鼓励下，自费留学人数激增，并很快超过官费人数。

其二，制定鼓励留学生章程。光绪二十九年八月（1903 年 10 月），清政府颁布了张之洞所奏《奖励游学毕业生章程》，规定：“中国游学生在日本各学堂毕业生，视所学等差，给以奖励”，对在日本普通中学堂、高等学堂及程度相等之实业学堂、大学堂、国立大学堂、国家大学院毕业生，分别给以拔贡、举人、进士、翰林、翰林升阶等出身；对原已有出身者，则视其所学程度，给以相当官职。以功名为诱饵，在当时的确吸引了不少人赴日留学，将其作为进身阶梯。

其三、多派、速成。为鼓励留学，清政府对留学资格不加限制，不问出身，不论学历，以多为贵。留学生中，有六七十岁的老翁，也有仅十余岁的幼童；有新式学堂毕业生，亦有科场旧人；有豪门子弟，也有平民百姓；有缠足女子，亦有蓄发和尚。多数人出国前不懂日语，出国后只能入中小学学习。清政府实行“新政”，改官制急需法政人才，兴学堂急需师范人才，因此向日本大量派遣法政和师范两种“速成”生。这些“速成”生到日本后，集中编班，日本教师用日语授课，由翻译转述。学习时间长则二三年，短则三五月。当时许多青年学子急于求成，趋之若鹜。

随着留学规模的扩大，留学政策的弊端逐渐暴露：留日生人员混杂，鱼目混珠者日益增多；速成留学，教育水准过低，留学生仅以取得文凭为目的等等。有鉴于此，清政府感到有整顿与限制的必要。光绪三十二年（1906），清政府颁布《管理游学日本学生章程》，通令各省以后派遣留学生，无论官费自费，都必须具有中学毕业程度，通晓留学国语言，能直接进入国外高等学堂。同年七月，学部又通令各省停止选派速成科留学生。光绪三十三年（1907），清政府与日本文部省商定，自光绪三十四年（1908）起，15 年内，每年向特约的 5 所日本高等以上学校选送 165 名官费生，此项经费由各省分担。以后各省一律停派省费留学生。光绪三十四年，清政府下令，以后凡官费留学生一律学习理工科，以此解决学生只学法政的问题。

清政府派遣留学生的目的，是希望培养能维护封建统治的人才，但留学生出国后，反清意识日益滋长。清政府深感忧惧，只得对倾向革命的留学生严加防范。光绪二十九年（1903），清政府颁布张之洞拟奏的《约束游学生章程》，规定：学生“如妄发议论，刊布干预政治之报章，无论所言是否，

均属背其本分，应由学堂随时考察防范，不准犯此禁令”；对“妄发议论”的学生，要加以训诫制裁，“如有不遵，即行退学”。还规定，留学生除编辑教科书及翻译所学讲义外，“无论何等著作，但有妄为矫激之说，紊纲纪害治安之字句者”，都必须从严禁阻。

3. 日本政府的吸引

甲午战后，日本政府染指中国的野心日益增强。为达到控制中国的目的，日本政府采取对中国改革施加影响的政策。日本政府认识到，影响未来中国政治发展的重要途径之一，便是教育中国留学生。光绪二十四年（1898），日本驻华公使矢野文雄在给外务大臣西德二郎的信中毫不掩饰地宣称：“如果将在日本受感化的中国新材散布于古老帝国，是为日后树立日本势力于东亚大陆的最佳策略。其习武备者，日后不仅将仿效日本兵制，军用器材亦必仰赖日本。清国之军事将成日本化。又因培养理科学生之结果，定将与日本发生密切关系。此系扩张日本工商业于中国的阶梯。至于专攻法政等学生，定以日本为楷模，为中国将来改革之准则。果真如此，不仅中国官民信赖日本之情，将增加二十倍，且可无限量的扩张势力于大陆”。基于上述原因，日本政府对接纳中国留学生表现出异乎寻常的热情。例如，同年，矢野文雄以日本政府名义劝诱中国政府向日本派遣留学生，并表示提供经费。又如，日本为了使中国学生能顺利学习，在国内开设了弘文学院、成城学校、日华学堂等预备学堂，专门为中国留学生补习日语等。

4. 留日高潮的出现

关于留日学生的人数，因所据资料的不同，各种著述说法不一，目前尚无十分确切的统计，现仅就有关资料列举几种：

河村一夫：《驻清公使时代之矢野龙溪氏》，《成城文艺》第46期第68—69页。

统计数字 实藤惠秀：《中国留学生史》 王奇生：《中国留学生的历史轨迹》 董宝良：《中国教育史纲（近代之部）》

时间	人数	人数	人数
1898 年	18 人	77 人	61 人
1899 年	207 人	143 人	
1900 年		159 人	
1901 年	280 人	266 人	274 人
1902 年	500 人	727 人	608 人
1903 年	1,000 人	1,242 人	1,300 人
1904 年	1,300 人	2,557 人	2,400 人
1905 年	8,000 人	8,000 人	8,000 人
1906 年	8,000 人	6,000 人	12,000 人
1907 年	7,000 人	6,797 人	10,000 人
1908 年	4,000 人	5,217 人	
1909 年	4,000 人	5,266 人	3,000 人
1910 年		3,979 人	
1911 年		3,328 人	

虽然具体数字有些出入，但还是可以看出：从 1901 年到 1905 年，仅几年时间，留日学生即由二百多名猛增至八千多名。一年内即有八千多名中国人负笈东渡，求学日本，这不仅是中国留学史上空前的盛况，也是“到此时为止的世界史上最大规模的学生出洋运动”。这一留日热潮的出现，是由多种原因造成的：一是因为清政府将留学作为“新政”的重要措施之一，加以组织督导，并制定奖励政策加以鼓励；二是因为日本政府将接纳中国留学生作为对中国施加影响，从而达到控制中国的目的而采取的一项策略；三是因为光绪二十九年（1903）颁布了新学制，以及光绪三十一年（1905）废除了科举制，新式学堂取代了科举考试，从此仕途出身统归学堂，但学堂供不应求，而且“学堂之出身不如出洋留学之易而优”，因此很多人到日本留学；四是因为光绪三十年（1904）日俄战争的影响，日本战胜强俄，使中国人再次对日本刮目相看，致使留日学生迅速增加；五是因为许多中国人感慨于日本短短几十年便超越欧美，“雄长东方，震铄寰宇”，希望中国能以日本为榜样，激发志气，奋起直追，为寻求自强之道和振兴国家的良方，东渡日本留学。当然也有很多人将留日当作进身仕途的捷径。尽管目的不一，但中国人却将视线一齐投向了日本；六是因为赴日较赴西洋路近费省，加以文字相

[美]费正清：《剑桥中国晚清史》1985 年中文版，第 393 页。

通、风俗习惯相近。

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以后，留日学生人数逐年下降，这一方面是因为光绪三十一年（1905）发生了“清国留学生取缔规则事件”，日本文部省根据清朝驻日公使的要求，颁布《关于清国入学之公私立学校章程》，引起留日学生的极大愤慨，二千多人辍学回国，以示抗议；另一方面是因为清政府采取了限制留学的政策，取代以前的鼓励政策。

5. 留日学生的学习和社会活动

留学生到日本后，大多数因不通日语及学科程度太低等原因，无法直接进入日本学校学习，一般是进入日本人专为中国留学生开设的学校学习日语和普通学科，毕业后，一部分人取得文凭即回国，另一部分再进入日本高等学校或专门学校进修。

由于留学浪潮年年高涨，面向中国留学生的学校纷纷在日本各地开设。这些学校兼顾大学预科教育及中等程度的教育，有正规的学校，也有私人开设的“学店”。其中比较正规和著名的如下表（根据[日]实藤惠秀《中国人留学日本史》所记制表）：

校名	创办时间	地点	创办人	简况
成城学校	1889年(光绪二十四年)(明治三十一年)	东京	校长:参谋总长川上操六 高楠顺次郎	该校为陆军士官学校的预备学校。1900年7月,第一届45名学生毕业,升入陆军士官学校。后来该校也招收志愿攻读文科的学生。1937年停止。
日华学堂	1898年(光绪二十四年)(明治三十一年)	东京		<p>(科名) (目的) (修业年限) (科目)</p> <p>A. 正科 (a) 普通预备科 入高等专门学校 2年 日语 英语 德语 地理 (b) 高等预备科 入帝国大学科系 1年 数学 物理 化学 法学 文学 工程学 理学 农学等</p> <p>B. 特别科 (c) 预科专科 为修完普通科而 无定期 从(b)科目中选修 (d) 日语专科 准备入帝国大学 约1年 专修日语各科 者而设日语速成</p>
宏文书院	1902年(光绪二十八年)(明治三十五年)	东京	高等师范学校 校长 嘉纳五治 郎	沿革: 1896年嘉纳氏从欧洲割回中国首批13名留学生; 1899年改名宏文书院, 该校即由此发展而来。学生数: 据1906年的《宏文学院一览》, 该校有毕业生1989人, 在校生1615人, 分30班; 原则上集体住宿, 上课同走读; 1909年该校共有毕业生3810人。
东亚商业学校	1901年(光绪二十七年)(明治三十四年)	东京	校长: 犬养毅	沿革: 1899年梁启超与横滨华侨等设东京大同学校, 亦名高等大同学校, 最初学生18人, 多为流亡者。后改名清华学校, 由犬养毅任校长, 1901年如此名, 学生100余人。
校名	创办时间	地点	创办人	简况
东京同文书院	1902年(光绪二十八年)(明治三十五年)	东京	东亚同文会	实行寄宿制。大正时代(1912—1926)停办。
振武学校	1903年(光绪二十九年)(明治三十六年)	东京	日本参谋本部	专门从事陆军士官学校或陆军士官学校预备教育。中国每年在各省共选100名学生学习陆军, 年龄18—22岁, 学费由中国支付, 学习期限开始为一年三个月, 后延至三年, 该校设有宿舍, 实行严格的军事化生活, 毕业生: 1904年49名, 1905年121名, 1906年202名, 至1911年止。
东武学堂	1903年(或1904年)	东京	寺尾亨博士	该校收容被振武学校赶出者门外有革命思想、拟习军事的自费生。
法政大学 法政速成科及普通科	1904年(光绪三十年)(明治三十七年)	东京	法政大学 校长 梅谦次郎	设法政速成科和日语速成科, 通过翻译并授日语、法学和政治学等。1906年中止速成科, 改为三年制的普通科, 毕业生可入法政大学预科或大学部继续攻读。学生寄宿。至1908年, 速成科毕业生达1070人。
经纬学堂	1904年(光绪三十年)(明治三十七年)	东京	负责人: 木通口秀雄	该校是明治大学下属机构。修业期限最短10个月, 最长二年。课目有刑律、警务、师范、商业等科。1910年停办, 六年间入学者2862人, 毕业生1384人。
早稻田大学 清国留学生部	1905年(光绪三十一年)(明治三十八年)	东京	早稻田大学 教授 青柳笥恒	修业期限: 预科一年, 本科二年, 补习科若干年。本科分: 师范科(物理化学科、博物学科、历史地理科)、政治经济科、商科。1905年入学者762人, 1907年850人, 1908年394人, 1910年停办。
实践女校		东京	下田歌子	全称: 实践女学校附属中国女子留学生师范工艺速成科。学习期限一年, 分师范科和工艺科, 课程有: 教育、心理、理科、算术、历史、地理、体操、唱歌、日语、汉文、刺绣、编织、图画等。
东亚女校	1905年(光绪三十一年)(明治三十八年)	东京		全称: 东亚女学校附属中国女子留学生速成师范学堂。设本科、音乐专修科、游戏体操专修科。实行寄宿制。学习年限二年, 专修科六个月。课程有: 修身、日语、教育、英语、数学、地理、历史、家事、图画、音乐、体操。

留学生完成日语和普通学科课程后，有一部分进一步入大学或专门学校学习，毕业人数约为留学人数的十分之一。1901—1911年毕业于日本各大学的中国留学生人数如下(采自[日]实藤惠秀《中国人留学日本史》第 113 页):

年度 \ 学校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东京帝大					1				1	2
京都帝大					1		2	2		
东北帝大										
九州帝大										
北海道帝大					2	6	3	1	2	1
大阪帝大					4	5	5	8	12	9
名古屋帝大								1		5
台北帝大										
第一高等学校	1	1			2	7	15	46	46	47
第二高等学校							1	4		
第三高等学校						1	1		2	1
第四高等学校										
第五高等学校								1	2	
第六高等学校								4	3	4
第七高等学校								1	2	
第八高等学校										
高校4校										
教育4校							4	3	8	18
工业18校				4	3	1	8	5	22	32
商业9校			2		3	1		15	9	16
医学23校					3		4	9	6	11
农业11校	1	3	1	2		5	4	4	10	13
早稻田大学		1	2	4	4	12	6	228	196	209
庆应大学										
明治大学							11	54	127	131
法政大学										
中央大学				4	2	1	1	7	38	36
日本大学							2	13	44	65
私大6校										2
陆海军21校	39	25		93				254	74	174
艺术7校										3
女子14校				2		12	2	5	13	13
合计	40	30	6	109	15	42	57	623	536	662

有一些留学生仅为混得留学资格，终日嬉戏，不上课听讲，视学校如传舍，借抄讲义，应付考试；但大多数留学生，是为救亡图存而东渡求学的，他们热切求取日本和西方的科学文化知识，鲁迅回忆说：“凡留学生一到日本，急于寻求的大抵是新知识。除学习日文，准备进专门的学校之外，就赴会馆，跑书店，往集会，听演讲”。

留学生在日本，除了游手好闲和“一心只读圣贤书”者，一般都很重视阅读富有民主革命思想的书刊，著译文章，编印报刊，参加留学生组织的各种活动。为了联络感情，激励志节，留日学生于光绪二十六年（1900）成立了励志会。该会成员，最初并无政见分歧，但在义和团运动失败后，逐渐分成两大派。一派以章宗祥、金邦平为代表，主张实行君主立宪；一派以张继、叶澜为代表，主张推翻满清政府，建立民主共和国。渐渐地，推翻满清的主张在留学生中占了优势，许多人由赞成君主立宪转向主张革命。

光绪二十七年（1901）冬，由励志会会员范源濂、蔡锷等发起，并得到驻日公使及其他方面协助，于次年建成了清国留学生会馆。会馆是留学生的世界，是留学生全体活动的场所，有会议场、演说场、日语教室和俱乐部，也是留学生翻译和出版书刊的总部。

光绪二十八年（1902），叶澜等组织了留学生中最早的革命团体——青年会。次年3至4月间，拒俄运动高涨时，青年会组织了拒俄义勇队，夏天时改名为学生军，后又改名为军国民教育会，会员达二百多人，宗旨从“拒俄御侮”发展为“革命排满”。军国民教育会成立后，各省会员多归国宣传共和精神、组织革命团体、策划起义和暗杀等活动。其中，湖南学生黄兴等于光绪三十年（1904）在长沙成立华兴会，浙江学生则于同年在上海成立光复会。光绪三十一年（1905）同盟会在东京成立，最早的参加者大多是留日学生。冯自由所编《中国同盟会最初三年会员人名册》中，共录960人，留日学生约占80%。他们是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骨干力量。

6. 女子留日学生

女子留学日本，发轫于光绪二十七年（1901），她们是跟随父兄或夫婿一起赴日的。光绪二十八年（1902），女留学生有十余名。当时华族女学校的校监、实践女学校和女子工艺学校的创立者下田歌子女士，曾给这些女学生亲切的指导。随着留学热潮的兴起，中国女性留日人数也次第增加，且单身留学者渐多。著名的女革命家秋瑾就是光绪三十年（1904）夏只身赴日留学的。光绪三十一年（1905），湖南派20名女学生留日，攻读速成师范科，

《鲁迅全集》，第6卷，第558页，《因太炎先生而想起的二三事》。

这是清政府首次以官费派遣女留学生。此后，江西派了 10 名官费女学生，云南也派了 13 名。光绪三十三年（1907），奉天女子师范学堂派出 21 名女学生，到实践女子学校读师范科。到这一年止，仅东京一地，就有近百名中国女留学生，并且有留日女生会的组织。为了方便这些女留学生，实践女学校开设了“中国女子留学师范科（一年毕业）”和“工艺速成科（半年毕业）”，成蹊女学校亦设有一年毕业的速成师范科。女子留日学生的数量虽然仅为男子的 1%，但她们的活动同样有很大影响。如秋瑾，留学归国后创办《中国女报》，积极从事民主革命和教育活动，为推翻清朝统治和妇女解放作出了巨大贡献。女子留日，对光绪三十三年（1907）中国《女子师范学堂章程》和《女子小学堂章程》的颁布、女子教育制度的确立，也有促进之功。

7. 留日学生的巨大贡献

留日学生对中国近代的政治、军事、文化、教育等方面均有巨大贡献。对这一点中日两国学者的研究是有共识的。

首先，留日学生有力地推动了中国革命的进展。实藤惠秀在《中国人留学日本史》一书中做过如此评价：“中国人留学日本史，一方面是近代中国的文化史，另一方面又是近代中国的政治史。”辛亥革命前，不少革命活动是在日本策划酝酿的，而许多留日学生是这些活动的组织者和参与者。其中许多人成为爱国运动的骨干。留日学生还参加了同盟会举行的多次武装起义，直至辛亥武昌起义。可以说，在中国革命的实际行动中，没有一次是没有留日学生参加的，以至《支那革命外史》的作者北一辉说：留日学生制服简直就是革命军制服。许多留学生还为革命的成功抛头颅、洒热血，如在宣统三年（1911年）广州起义中牺牲的“黄花岗七十二烈士”里面，就有八人是留日学生。除进行武装起义等活动外，留日学生还发行报刊，宣传革命思想，对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发展也起了很大推动作用。从光绪二十六年（1900）《译书汇编》发刊起，留日学生出版了《国民报》、《游学译编》、《湖北学生界》、《浙江潮》、《江苏》、《直说》、《二十世纪之支那》、《醒狮》等具有革命思想内容的报刊。光绪三十一年（1905），留日学生又为同盟会机关报《民报》工作，对同盟会民主革命纲领进行宣传和阐释，并与康有为、梁启超等保皇派创办的《新民丛报》进行论战，宣传革命思想。此外，留日学生还著书立说，阐述革命理论，进行反清革命宣传，影响最大的是陈天华著的《猛回头》、《警世钟》和邹容著的《革命军》。对于留日学生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过程中的贡献，孙中山先生给予了高度评价，他指出：中国民主革命，“留东学生提倡于先，内地学生附和于后，各省风潮，从此渐作”。

《建国方略》，《孙中山选集》上卷，第 175 页。

第二，留日学生促进了清末教育改革和新教育的发展。留日生中学师范的很多，例如，1903年3月至10月，留日毕业生175人，其中师范生71人，约占40.6%；1903年10月至1904年4月，毕业生288人，师范生153人，约占53.1%；1904年4月至10月，毕业生426人，师范生189人，约占44.3%。1904年，《奏定学堂章程》规定速派人到外国学习速成科师范及完全科师范以后，各省争相派遣学生赴日学习师范，这些学生回国后大多任教于各地学堂。除此之外，还有很多学生在留学时并未学师范，回国后也担任了教职。他们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由于新式学堂大量兴起而引起的师资不足，对新教育的发展有很大贡献。不仅如此，留日学生翻译的日本和西方各国科学及教育书籍，大量输入国内，为新式学堂提供了大量教材和参考读物。当时留日学生成立的比较著名的译书团体有（根据董宝良《中国教育史纲（近代之部）》第304—305页记述制表）：

社名	成立时间	负责人	所办杂志	译著类别	主要教育译著和教科书
译书汇编社	光绪二十六年 (1900)	社长：戢翼 墉	《译书汇编》	政治、法律、 文教	英国斯宾塞《教育论》、法国卢骚《教育论》、美国如安诺《教育论》、日本中野礼四郎《东西洋教育史》
湖南编译社	光绪二十八年 (1902)	黄兴、陈 范、许直	《游学译编》	政治、哲学、 法律、教育	《支那教育问题》、《学校实践管理法》、《美国教育制度》
教科书译社	光绪二十八年 (1902)	陆世芬、陈 槐、何霁时		欧美和日本 的教科书	《物理易解》、《新式矿物学》、《平面三角学》以及中学物理、生理、地理、化学、几何等各门教材
国学社	光绪二十九年 (1903)	叶澜、秦毓 璠、汪荣宝		自己编著教 科书	编著《中学读本》、《中学文典》、《中学国史》、《外国史》、《中学本国地理志》、《希腊教科书》、《外国地理志》等

留日学生翻译出版的教科书，为缺乏教材的中国学堂提供了大量教材；他们翻译出版的日本和西方教育理论书籍，将外国教育理论和方法介绍到中国，给清末教育界提供了借鉴，促进了清末教育改革和发展。

八、外国在华教育

外国在华教育包括教会、私人、国家和团体在中国办的教育，其中最主要的是教会教育。教会学校或教会所办的各类教育事业，是西方列强对中国进行文化渗透的最重要也是最大量采用的手段。教会办学，从幼儿园到小学、中学、大学，一应俱全；除普通教育外，还办职业教育、特殊教育、社会教育等，应有尽有。为了配合办学，还成立教育会、青年会、书局、印刷机构、发行报纸等。因此可以说，教会办理各类教育事业，有其特殊目的和作用，有一套完整的措施，自成一个独立体系。

（一）外国在华教育的兴起和发展

1. 教会学校是外国在华教育的开端

英国基督教传教士罗伯特·玛礼逊对外国在华教育的发展起过重要作用。早在鸦片战争以前他就在马六甲创立了以华人为对象的英华书院。他以马六甲为基地经常到中国沿海活动。道光十四年（1834）玛礼逊在中国去世。次年，广州、香港等地的传教士和商人组织了“玛礼逊教育协会”，设立奖学金，供给膳宿费、书本费和津贴，用以吸引中国贫苦儿童入学。道光十九年（1839）玛礼逊教育协会在广州开设了一所小学，由美国传教士布朗担任校长。不久，由于当地人民的反对而迁往澳门，改称玛礼逊学校。道光二十二年，玛礼逊学校迁往香港，同年，玛礼逊在马六甲创办的英华书院也迁往香港。从此之后，外国在华教育开始在中国植根。香港英华书院的教学内容有圣经、英文、中文、算术、几何、代数、生理、地理、历史等。中英南京条约签订以后，特别是道光二十四年（1844）中法黄埔条约签订以后，中国被迫取消了有关基督教、天主教在华传教的禁令，西方传教士大量涌入通商口岸地区自由传教，教会学校开始进入大陆沿海的通商口岸地区。据不完全统计，到咸丰五年（1855）已有 175 名传教士在通商口岸地区传教，其中包括英国人、美国人、法国人、德国人、瑞士人等。有些教士一边传教一边办学校。早期的教会学校一般附设在教堂内，以小学教育为主，有相当一部分是女童教育。全校学生仅十几人或几十人，在香港和开放的口岸城市开办。为了招徕学生，教会学校不仅免收学费，甚至膳费和路费都由学校供给。招生对象都是穷苦教徒的子弟或无家可归的流浪儿。当时比较著名的学校有：

道光二十四年（1844），英国“东方女子教育协进社”派遣阿尔德赛女士在宁波开设了一所女子学塾，课程有圣经、国文、算术、缝纫、刺绣等，这是外国传教士在中国开办的第一所教会女子学校。其后，又有 11 所女子学校先后在五口和香港开设。

道光二十五年（1845），美国长老会在宁波开设崇信义塾，招收学生 30 人，同治六年（1867）迁至杭州，易名育英义塾，后又改名为育英书院，分正、预两科，这所学校是之江大学的前身。

道光二十八年（1848），美国美以美会传教士何林斯在福州创办全日学校。

道光二十九年（1849），法国天主教耶稣会在上海创办圣依纳爵公学，次年开学，后改称徐汇公学，这是天主教在中国开办的最早的教会学校。

咸丰二年（1852），英国圣公会传教士何伯森在上海开设英华书院。

咸丰三年（1853），美国公理会传教士卢公明在福州开办格致书院；法国天主教在天津望海楼天主堂附设法汉学堂、诚正小学和淑贞女子小学；天主教耶稣会在上海设立明德学校，先办小学，后扩充为中学。

咸丰十年（1860），美国长老会教士范约翰等在上海创办男塾；次年，范约翰夫人在上海创办女塾。此为清心中学和清心女子中学的前身。

第二次鸦片战争后，传教士逐渐深入中国内地，加之外国资本在中国开办的企事业增多，清政府的洋务运动又急需人才，因此，教会学校迅速增加。到光绪元年（1875）左右，教会学校总数约增加到 800 所，学生约 2 万人，其中基督教传教士开办的约有 350 所，学生约 6000 人，其余均为天主教开设。到义和团运动前，教会学校增至 2000 所，学生达 4 万人。这时教会学校已不仅限于免费招收穷苦子弟，而且尽力吸收新兴买办、官僚子弟或其他富家子弟，对他们收取较高的学费。这个时期，教会学校以初等教育为主，学校网日益扩大，势力不断增强。

教会学校所隶属的教派很多，但主要是基督教（新教）和天主教。现分述如下。

2. 基督教教会学校

据统计，光绪二年（1876），基督教各教派在华所开设的各级各类学校已达 350 所，具体分类如下表（根据《在华基督教传教士 1877 年大会记录》上海英文本资料制表）：

类别	数量	学生数
男日校	177 所	2991 人
男寄宿学校	31 所	647 人
女日校	82 所	1307 人
女寄宿学校	39 所	794 人
传道学校	21 所	236 人
总计	350 所	5975 人

其中比较有名的学校有：

同治三年（1864）美国长老会教士狄考文在山东登州设立蒙养学堂，开始时只有 6 名学生，至同治十二年（1873）止，前后共招收学生 85 人，每届六年毕业。同治十二年，该校添办相当于中学程度的“正斋”，使学校成为包括中学和小学两级制的学堂，至光绪二年（1876）正式定名为文会馆；同治五年（1866），英国浸礼会在青州设立广德书院。光绪三十年（1904）文会馆和广德书院合并，易名广文学堂，迁至潍县，是为齐鲁大学的前身。

同治三年（1864）美国公理会传教士柏亨利在北京设立育英学堂；美国圣公会在北京创设贝满女学堂。

同治十年（1871）美同圣公会主教文惠廉在武昌设立文氏学堂，光绪十

七年（1891）命名为文华书院，以后发展为华中大学。

同年，美国监理会在苏州设立存养书院，光绪五年（1879）改名博习书院，是为东吴大学的前身之一。

光绪五年（1879）美国圣公会主教施约瑟将上海培雅学堂（同治四年设立）和度恩学堂（同治五年设立）合并，成立上海圣约翰书院。开学之初招收学生49人，第二学期增至71人。校长初为圣公会会长颜永京，次年由传教士卜舛济继任。书院先后设立文理学部、神学部、医学部和预科。数年以后，有毕业生愿留校进修高等学程者，因此该校于光绪十八年（1892）起开始设大学课程。光绪二十一年（1895）第一班学生三人毕业。光绪二十二年（1896）添建大学校舍一所。

光绪七年（1881）美国监理会传教士林乐知，在上海创办中西书院；光绪二十三年（1897），该会又在苏州设立中西书院。此二校亦为东吴大学的前身。

同年，美国圣公会将原上海裨文女塾（道光三十年设立）和文纪女塾（咸丰元年设立）合并，成立圣玛利亚女校，聘黄素娥为校长，招收学生40余人。

光绪十四年（1888）美国长老会传教士哈巴在广州创设格致书院，自任“管教”，有学生十余人。光绪二十六年（1900）学校迁往澳门，改名岭南学堂，光绪三十年（1904）又迁回广州，以后发展为广东岭南大学。

同年，美国基督教传教士傅罗在南京创办汇文书院，学生15人，聘请传教士福开森任院长。此为金陵大学的前身之一。

同年，美国美以美会在北京设立汇文书院；光绪十九年（1893），美国公理会在河北通县设立潞河书院，光绪三十年（1904）改名为北通州协和大学；民国八年（1919）两校合并，成立燕京大学。

光绪十六年（1890）美国监理会传教士林乐知和海淑德在上海筹设中西女塾，次年校舍落成，光绪十八年（1892）正式开学。此为中西女子中学的前身。

光绪十七年（1891）美国传教士在广州茅村设立明心学堂，教育盲童，此为外国人在华设立较早的正式盲人学校。

同年，美国基督会在南京创设基督书院；光绪二十年（1894），美国长老会在南京设立益智书院；光绪三十三年（1907）二校合并为宏育书院，也是金陵大学的前身之一。

光绪十八年（1892）美国美以美会派遣孟存慈到福建创办义塾三所，次年又续办三十余所。课程有《圣经图说》、《天路历程》、《十诫》等，还有教会自编的《三字经》、《四字经》、《五字经》。其他沿海各省教会也先后设立义塾。

光绪二十三年（1897）基督教伦敦会传教士在上海设立华英书馆，分英汉两部，为纪念最早来华的传教士麦都思，光绪三十四年（1908）改称麦伦

书院。

同年，美国南浸礼会柏乐缇女士和吉慧丽，在上海创办桂秀女学，后改名晏摩氏女校。

光绪二十五年（1899）美国浸礼会传教士甘惠德在杭州创办蕙兰中学。

当时基督教学校设在上海的很多，多为欧美教会所经营，现将其小学和中小学混合学校的情况列表于下（根据李楚材：《帝国主义侵华教育史资料——教会教育》第21—22页资料制表）：

小学		
校名	成立年代	学生数
耶稣教日学校	光绪五年	50
华学校	光绪六年	75
圣玛利娅孤儿院	光绪八年	(女) 56
F.C.M.S. 耶稣教学校	光绪十六年	45
女子日学校	光绪十七年	(女) 84
A.C.M. 耶稣教学校	光绪十九年	100
A.P.M. 印刷学校	光绪十九年	20
谷克斯学校	光绪二十年	34
粤童学校	光绪二十一年	16
圣约翰青年会学校	光绪二十二年	136
中国青年会夜学校	光绪二十三年	428
A.B.M. 官话学校	光绪二十三年	50
A.P.M. 印刷学校	光绪二十三年	20
C.M.S. 英华学校	光绪二十九年	170
锋骥学校	光绪三十四年	(男) 160 (女) 60
A.B.M. 日学校	宣统三年	32

小学中学混合学校

校名	成立年代	学生数
圣约翰预备学校	道光二十四年	249
A.P.M. 高等学校	咸丰九年	160
L.M.S. 中学校	咸丰九年	68
A.P.M. 女学校	咸丰十年	(女) 120
圣约翰女学校	光绪七年	(女) 206
中西女塾	光绪十五年	(女) 251
A.B.M. 女学校	光绪二十二年	(女) 56
明强学堂	光绪二十二年	60
F.C.M.S. 耶稣教育会	光绪二十三年	80
中国青年会中学校	光绪二十三年	402
L.M.S 女子中学校	光绪二十八年	(女) 18

第二次鸦片战争以后，基督教各教派在中国各地所办学校日益增多。为了协调各教派的办学和传教，解决各教派面临的共同问题，加强对中国教育的控制，各教派传教士感到有必要改变从前各自为政、缺乏联系的状态，成立一些联合组织，以促进合作，其中影响较大的有中华教育会和基督教青年会。

光绪十六年（1890），经在华基督教传教士第二届全国代表大会决定，将光绪三年（1877）设立的“基督教学校教科书编纂委员会”扩充改组为“中华教育会”（或译为“中国教育会”），推选狄考文为首任会长，并规定每三年召开一次全国大会。

中华教育会的宗旨是“探求及研究中国教育事业，加强从事教学工作人员教授上的互助”（中华教育会：《中华基督教教育季刊》第1卷第1号）。换言之，也就是要联合各教派所有教育机构的力量，来控制整个中国教育。

中华教育会的任务已不再局限于编写学校教科书，还包括：拟订一个办学指南（光绪二十一年即公元1895年首次编辑了教育指南，并在光绪三十一年即公元1905年进行了修正）；对全国进行教育调查，举办各种讲习会、交流会、演讲会，交流和推广在华基督教教育的经验、策划教育方针、教育计划和具体措施；定期检查各教会学校办学情况和学生考试成绩，不定期进行一些地区的教会学校的统一考试等等。

中华教育会成立当年，有会员35人，光绪十九年（1893）有会员73人，光绪二十二年（1896）有138人，光绪二十五年（1899）有189人。起初会员均是英美传教士，后来也有华人加入。

光绪十九年（1893），中华教育会利用已有英文杂志《Recorder》中的一部分，刊登教育界的各种意见。光绪三十三年（1907）另外发行一种教育

月刊，宣统元年改为教育杂志，后又改为英文教育季报，作为该会的机关杂志。

中华教育会还在各地设立分会，专门研究本区特殊问题。成立最早的是四川、福建、广东等省。在宣统元年（1909）召开的大会上，对此事作了专门讨论，决定“凡地方教育会将其章程送交本会审查合格者，本会一律欢迎为分会”（《教育季刊》第一卷第一期）。

“基督教青年会”是在美国控制下的一个世界组织。1844年创立于伦敦，1855年在巴黎成立“基督教青年会世界协会”，其实权操纵在美国手中，协会的经费大半来自美国，总干事的职位多半由美国人担任。1889年，美国和加拿大的青年会联合组织“北美协会”，并通过这个协会把青年会扩张到亚、非和拉丁美洲国家去。

中国最早的青年会都是学校青年会，设在学校内。最早的学校青年会设在福建英华书院内，时间是光绪十一年（1885）。接着山东登州的华北书院和浙江杭州的育英书院里也各自成立了一个。自此逐渐推广。

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北美协会”派遣美国传教士来会理到中国，在天津组织“基督教学生青年会”。以后各地高中以上的教会学校都组织基督教青年会，各地青年会也都兼办学校。

光绪二十二年（1896），美国美以美会传教士、“北美协会”首脑穆德来华，把当时设有青年会组织的教会学校由5个扩张到27个，并在上海成立全国性组织——“中国基督教学塾幼徒会”（民国四年即公元1915年改为“中华基督教青年会全国协会”），由来会理任总干事。于是全国基督教学生团体，就正式成立了。

在当时的教会学校中，青年会成为向青年学生灌输宗教思想的重要组织。福州英华书院的青年会，每周组织一次特别宗教集会，每天早上六时开一次灵修会，“每星期六和星期日下午，到附近的地方，传上帝国的真理”。

后来，青年会不只设在教会学校中，也有少数设在中国的官立私立学校内。官立学校中第一个组织基督教青年会的，是上海的高等工业专门学校，时间是光绪三十二年（1906）。

青年会对中国官立私立学校发生影响，主要的还不在于直接将青年会设于其中，而在于通过各种活动“感化”官立私立学校的学生。来会理首先在天津组织青年会，就是因为看到天津有国立医学堂、海军学堂、陆军学堂、电报学堂、北洋大学等学校，是清政府开办新教育的一个中心，因此他企图通过青年会的工作，来“感化”这些学校的学生，他认为这无异于“感化”中国未来的领袖。事实上，天津基督教青年会成立后，组织了许多活动，例如每周开一次英文查经班和定期举行宗教和其他问题的辩论会等。由于青年会的活动，天津各学校的宗教空气相当浓厚。在他们的影响下，不到一年多时间，仅天津国立医学堂一所学校，就有大批学生变成了“基督徒”。对此，来会理在光绪二十三年（1897）用非常得意的口吻给茂雷写了一封信，说：

“现在这个医学堂，却是天津最基督化的学校。比较教会学校或且有过之无不及。试问现在其他官立学校内，是否也需要这样的基督徒学生，作这样的基督化工作？”（《中华基督教青年会五十周年纪念册》，第193页）。

学校青年会由学生组成，可算是当时学校里的学生会组织，因此青年会对训练和培养青年学生，是相当重视的。青年会认为，对学生来说，青年会在他们的一生中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他们在青年会中所做的工作，所负的责任，就是他们终身事业上最重要的一部分。青年会认为对这些学生领袖加以训练和导引，是非常重要的事情。为达到目的，青年会全国协会和市会专门为他们开办了夏令大会、干事学校、干事循视团和各种专门讲演等；而在各校，青年会也不只是一个宗教的会社，更成为学校里唯一的学生团体，负责训练会员们的德、智、体、群四育。

3. 天主教教会学校

天主教教会在各地所办各级各类学校数目亦十分可观。据统计，光绪四年至五年（1878—1879），仅江南地区就有男校345所、学生6222人，女校213所、学生2791人。到光绪二十三年至二十四年（1897—1898），学生人数增加到16571人。光绪二十六年（1900）义和团运动前，仅直隶、山西、山东、河南四省，便有天主教会所2423个，住堂58处，大堂、公堂、小堂1535处，教民约15万人，有中等学校30余所，学生400余人，初等学校500所，学生近1万人，大、小修院十余所，院生约350人，医院、施药局及育婴堂等数十家。

天主教学校多为法国教会所开办，最重要的学校有徐汇公学、启明女学校、圣方济学校等，都设在上海。

徐汇公学，成立于道光二十九年（1849），为天主教最重要的学校，前面已经介绍过。

徐汇女子中学，前身是同治六年（1867）法国耶稣会教士在上海徐家汇创办的经言学校。聘法国拯亡会修女圣心和保禄来华任教。该校专收教内女生，以“四书”、书法为主科，另附医科，并注重刺绣、裁缝、扎花等手工。光绪二十四年（1898）改名为崇德女校，后改称徐汇女子中学。

启明女校，成立于光绪二十年（1904），专收教外女生，课程有国文、法文、英文、理科、算术、音乐、图画、手工、体操等。

圣芳济学校，成立于同治十三年（1874），由法国天主教会设在上海法租界，最初只招收四名外侨儿童，以后陆续增加，光绪六年（1880）开始招收中国儿童，学生达90人，光绪十年（1884）学生达193人，迁入虹口新校舍。课程有英文、法文、中文、拉丁文、数学、音乐等，高级班又有哲学与希腊文字。

以上学校均为中学，当时设在上海的天主教会小学详情如下（根据李楚

材：《帝国主义侵华教育史资料——教会教育》第 21 页资料制表）：

小学		
校名	成立年代	学生数
圣若瑟学校	道光二十七年	(男) 65 (女) 50
六童学校	道光二十七年	(男) 100 (女) 25
新闻学校	道光二十七年	(女) 20
土山湾孤儿院	道光二十九年	300
圣鲁意学校	道光三十年	110
董家渡学校	咸丰二年	(男) 46 (女) 172
圣心学校	同治五年	(男) 30 (女) 30
启明孤儿院	不祥	(男) 100 (女) 100
圣家学校	光绪十九年	(男) 30 (女) 206
扬子浦学校	光绪二十八年	(男) 6 (女) 12
嘉兴路学校	光绪三十二年	(男) 12 (女) 26

同基督教一样，天主教也建立了教会学校的后援组织——公教青年会，用以扶植天主教在华学校。其活动宗旨与基督教青年会大体相同。

4. 其他外国在华学校

除教会学校外，还有少量外国团体和个人在中国兴办的学校。

在当时的各国租界中，常由租界管理当局开设一些学校，这些学校多与教会有密切关系，有的本身即是教会学校，有的则是由租界工部局管理，而由教士负责教育。例如：光绪十二年（1886），上海法公董局董事会讨论预算，提议创办法华书塾。选出董事萨坡赛、莫利斯、神父杜纳德等组织监管学校委员会，租赁校址，招收学生 100 名，教以法国语言文字和中国书籍，并附设巡捕学习法文夜班。

同年，英国“规矩会”会友在上海设立西童公学，由兰能任校长。光绪十八年（1892）上海工部局开始设立教育委员会，次年起该校划归工部局管理。

光绪十六年（1890），法国工部局在上海设立中法学校，为小学和中学两级制学校，能容学生 250 人。法国工部局将教育权授予法国天主教传教士，教师中，法国传教士 6 人，华人 10 人。

光绪二十一年（1895），法国驻北京公使和法国驻天津领事向法国圣母文学会和天津紫竹林教堂建议，在天津为中国子弟开设的学校增设法文课。光绪二十三年（1897）改为法国学堂，属法国工部局管辖。后改为天津法汉

学校。

除上海、天津的法汉学校外，北京、汉口等大城市也都先后设立同类性质的学校。

光绪三十年（1904），英国工部局创办的华童公学在上海公共租界成立。学生400人，年龄一般在13—16岁之间，均不寄宿校内，学费每年40元，修业年限共八年，课程分英文科和中文科。讲师共18人，其中英国人3人。学生成绩优秀者，可参加英国康勃利奇大学（即剑桥大学）的入学考试。

宣统三年（1911），上海法公董局创办法国公学，由梅云鹏任校长。

外国在华学校，也有私人办理的。例如：光绪三十三年（1907），德国人宝隆在自己开设的上海同济医院内附设同济德文医学堂。医正科设在医院内，医预科及德文科设于法租界。正科五年毕业，预科三年毕业。学科除一切医学与治疗法外，还设德文、法文、汉文、生理学、物理学、动植物学、形性学、化学、算学、地理、历史、拉丁文等。这所学校即同济大学的前身（民国元年即公元1912年，德国人贝伦子来华，添设工科，改称同济德文医工学校）。

欧美各国在中国开办学校较早，而日本起步较晚，20世纪初以后才开始在中国大力开办学校，进行文化渗透。

根据实藤惠秀《中国人留学日本史》一书的记载，日本人在中国开办的较为重要的学校有：杭州日文学堂（1898）、泉州彰化学堂（1899）、天津东文学堂（1899）、厦门东亚学院（1900）、南京同文书院（1900）、南京本愿寺东文学堂（1901年左右）、北京东文学社（1901）和上海留学高等预备学堂（1905）等。这些学校除教授日语外，也开设普通学科课程。

实藤氏认为，日本人在中国所设立的最出色的学校是北京东文学社。倡议者为日本人中岛裁之，他与保定莲池书院院长吴汝纶以及吴的侄婿廉泉共同商议，在北京外城前孙公园的锡金会馆设立东文学社，1901年2月1日正式开学，由廉泉任总理，中岛裁之任总教习。东文学社开学之初即招收80名学生，分成两班，有汉学修养的老年及壮年人编入“专门学班”，少年人则入“普通学班”。不久学生即增至280余人，学社又聘原口新吉等六名日本人，分别担任六个教室的教学工作。1906年，该校转归直隶学务处管辖，改名为直隶官立中学校。

光绪三十一年（1905）日本取得日俄战争的胜利，从沙俄手中夺取中国南满洲的权利后，开始积极地当地设立学堂。光绪三十三年（1907），日本大阪《每日新闻》发表《论日本宜设大学于中国东北各省》的文章，对日本于“战后之满洲者，惟偏重于物质，而疏于精神根本之计”，表示“扼腕而痛心”。它建议：“为今之计，宜先设大学于奉天，而示以日本学风之模范；乃渐次分设中学、小学于满洲各处，使不越其轨涂。”由此，日本在南满铁路沿线各地的教育事业开始发展起来，但这主要是清朝灭亡、民国成立以后的事情了。

（二）外国在华教育的宗旨和作用

1. 教育宗旨

教会学校从一开始就是作为传教、进行文化渗透的一种重要手段。其主要目的首先是用以传教、训练教民和培养传教士的助手。《中国基督教教育事业》一书便说：“教会小学最初设立之宗旨为宣传福音。以后专为教中儿童筹备一种合于教义之健全教育，俾于儿童易受感化之时期中，造成耶稣美德之基础。更进一层，更应为非教中之儿童开一入学之门，以扩充耶教之范围。”又说：“中学教育之影响乃在于大部分的中等社会，此中等社会者，盖即目前教堂之所藉以发展得力者也。……大部分基督教的社会之强健的维持者，乃端由此中学供给之也”（该书卷三，第79—80页）。

光绪十六年（1890），在华的基督教传教士在上海举行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当讨论到有关基督教教育问题时，当时上海圣约翰大学校长卜舛济把教会学校比作美国的“西点军校”，是教会传教、战胜敌人非常重要的战略机构。他说：“如果教会工作不以我们的教育工作为基础，它就好象把房子盖在沙土上一样，是不牢固的。”他认为教会学校的主要任务就是培养为教会服务的牧师和教师，他在“在华基督教传教士1890年大会”上说：“在我们的学校内，我们训练中国未来的教师和传教士……使他们成为中国未来的领袖和指挥者，给未来的中国施加最强有力的影响”。

实际上，早期教会学校的毕业生有相当一些人当了教会的牧师和教师。例如，北京汇文书院光绪十八年（1892）毕业了五名学生，除一人供职海关外，其余四人都都在教会工作；光绪十九年毕业一人，留在教会学校内教书；光绪二十年毕业二人，一人在教会学校教书，一人当牧师；光绪二十一年毕业三人，二人当牧师，一人在海关工作。

教会办学的主要目的还在于造就知识干部，借以控制中国的各个领域，以及使中国“基督教”化。

在光绪十六年的基督教传教士大会上，首任中华教育会会长狄考文宣称：“真正的基督教学校，其作用并不在单纯地教授宗教，从而使学生受洗入教。他们看得更远，他们要进而给入教的学生以智慧和道德的训练，使学生能成为社会上和教会里有势力的人物，成为一般人民的导师和领袖。”光绪二十三年（1897）七月的《中西教会报》也指出，振兴教会学校，在于“培植英杰，上达朝廷，下达草野”。光绪三十三年（1907）的在华传教士大会报告书则更明确地说：“我们必须在那必将到来的更大的机会来到前，就作好准备；现在就应该训练我们之青年人，使他们将来在担任政府职务时能够胜任”。

这一点，从教会积极兴办大学的目的是中最充分地体现出来。《基督教教育对于改造中国的特殊贡献》一文说：“我们的目的——尤其是基督教大学

的目的——是要培养一种特殊的领袖人才。此种领袖人才，不独要有精深的专门学识和训练，对于改造国家的影响，可因少数坚决的领袖而转移，影响到该地人民以后的历史”。

而所有这一切，最终目的是要使中国“基督化”。《基督教教育之宗旨与精神》一文称：“必有彻底纯洁的基督教，方足使中国彻底的受基督教化”，教区的增加扩充，教会学校的开设发展，“非基督教之终鹄，不过为达到大目的之一种手段。大目的盖在造成中国为一基督教民族”。

总之，西方各国教会办学的本意是在采取军事、政治、经济等手段的同时，辅以教育手段，从而达到它们完全控制中国的目的。

2. 课程设置与教材

教会学校所开设的课程，最主要的是宗教，它是一切学科的中心。

根据光绪二十一年《中国教育指南》的记载，北京贝满女学堂的课程有：四书、女儿经、算术、地理、历史、科学初步、生物、生理学等，但最主要的中心科目是《圣经》，一切其他学科都是围绕着这个中心来进行教学的。学校把新、旧约圣经的历史和道理都非常仔细地教给学生。其他与《圣经》有关的书，如《真理的权衡》、《基督教信仰的论证》等，也是学生必读的书。

美以美会在镇江开办的女塾的功课章程中，同样以圣经为主要内容。其课程分十二年安排，每一年的首要功课都是圣经，其余还按年分别安排了真理便读、三教问答、天路历程、读教士列传、圣教史记、耶稣圣教复初、天道溯源等课程，让学生学习。

读圣经为教会学校的必修科，因为教士认为：“别种学问，少有亏缺尚可原宥，而不知圣教道理，实为教友之耻”。对于教会学校中的宗教科，是有课程标准的。以对小学的要求为例，对圣经的掌握分初级和高级两重标准。

初级标准为：

能背诵六样经、及辅弥撒经，且能领会大意。

洞明要理六端、天主十诫、圣教四规、七件圣事。

从小养成儿童热心之习惯、圣事之勤领、爱天主外，又恭敬耶稣圣母圣若瑟护守天神，及他圣人圣女等。

能辅平常弥撒。

高级标准为：

能诵周年瞻经礼，及一年中通行之各种礼节，耶稣圣母圣人之经文，如能背诵更好。

耶稣一生之言行，略知其概要，了解教理详解上之道理，及圣教会之简单史略，与古史略。

从小学得之热心习惯，勤领圣事，及各种敬礼等，需见明其紧要及关系，而发展其超性生命，以固信望爱三德。

能辅大礼弥撒，能知权付之方法，及预备领受终傅做代父母等之礼节。

教会学校为了宣传宗教、吸引学生和培养干部起见，也注视科学、史地、语言等课程的开设。

在光绪三年（1877）的在华基督教传教士大会上，狄考文就已经提出，基督教学校应当注重“科学教育”。在光绪十六年（1890）的大会上，狄考文又强调说：“如果我们要取儒学的地位而代之，我们就要准备好我们自己的人，用基督教和科学来教育他们，使他们能胜过中国的旧士大夫，因而能取得旧士大夫阶级所占的统治地位……成为社会上和在教会中有势力的人物”。

光绪二十二年（1896），狄考文在中华教育会第二届大会上作了关于《什么是中国教会学校最好的课程》的报告，把课程列为六种：语言、地理、历史、数学、自然科学和宗教。他特别强调教会学校要重视科学，因为第一，学习科学可以破除中国的迷信；第二，注意科学可以使教会学校出名；第三，教会学校开设科学课程可以使教会学校毕业生更有能力，可以更好地控制中国社会。

中华教育会第二届大会还听取了有关学校各科教学的报告。女传教士派克在大会上作了关于《学校中是否应当学习自然历史》的报告，她的答案是肯定的，因为自然历史可以“说明上帝的力量和上帝对造物的慈爱和照顾。”传教士雷那斯的报告则论述了教会学校开设音乐课的重要性，因为这样做可以“赞美上帝”。

英文并不是从一开始就是教会学校的必修课。早期的教会学校很少教英文，特别是第二次鸦片战争后，反洋教斗争遍及全国，洋文和西学在那时是不受欢迎的。因此，在早期的基督教传教士大会上，教会学校是否教英语，经常成为争论的问题。一派主张不用英语，而用中文，这样容易与中国人的生活发生联系，也可以避免危险；另一派则主张学习英语，以便更好地传教。

在光绪十九年（1893）的中华教育会第一届大会上，德国传教士花之安，坚持教会学校应当教英语，并主张应当使英语成为东方的语言。在光绪二十二年（1896）的第二届大会上，圣约翰学校校长卜舛济也强调教科书最好用英文课本，并且指出英文如同拉丁文在古罗马时代一样，可以作为“感化蛮族的工具”。从这以后，英语教学逐渐地在教会学校，尤其是在高等学校中普及起来，并成为教师在课堂上讲课通用的语言。

从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年起，教会学校常利用英语学习来吸引中国官僚家庭和富有家庭的子女，从而灌输给学生宗教信仰和亲外崇外的心理。此后，英语就一直成为教会学校的一项重要课程。

教会学校所用的教材，多半由传教士在华开办的印刷出版机构编辑出

版，如广学会、浸会书局、汉口圣教书局、圣教书会、圣公会书籍委员会、竞新印书局、中国基督圣教堂局、青年协会书局等；也有直接用英美法等国的原版教材的；还有各学校自编的教材。此外，狄考文、林乐知还于光绪三年（1877）专门发起成立了“学校教科书编纂委员会”（原名“益智会”），主要任务就是为各教会学校编写、出版教科书，并规定以宣扬宗教作为编写的“最重要”的原则。大部分编纂委员为英美传教士，如丁韪良、林乐知、韦廉臣、傅兰雅等。该会曾先后编辑过算学、泰西历史、地理、宗教、伦理等教科书。宗教教学用书有《教会三字经》、《耶稣事略五字经》、《圣道问答》、《福音史记课本》、《旧约史记课本》等；自然科学教本有：狄考文的《笔算数学》、《形学备旨》、《代数备旨》，傅兰雅的《三角数理》、《数学理》、《代数术》、《格致须知》，潘慎文的《八线备旨》，艾约瑟的《重学》，等等。这些教科书除供教会学校应用外，也赠送各传教区私塾使用。中国“教科书”一词即由此而来。据不完全统计，到光绪十六年（1890），该委员会共出版了教科书59种，约3万册，尚有库存1万5千册。

3. 外国在华教育的地位和作用

外国传教士在中国大办教会学校，其本意是为了传教、对中国进行文化渗透、争夺中国青年一代、以及辅助政治军事经济手段来达到全面控制中国的目的，其结果，也确实在这些方面起了一些作用。教会学校在中国培养了一大批教徒和神职人员，也培养了不少具有亲外崇外心理的青年为他们服务。教会学校几乎控制了在中国新教育的发展，教会学校从立案、教育方针到教科书的使用，中国政府都无权过问，这侵犯了中国的教育主权。

但是，教会学校的建立和发展，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还是在客观上产生了一些积极效果。教会办的众多的初等学校，对我国普及教育有所促进；教会办的大学，对我国高等教育的发展有很大推动，这些大学设备完善、教授西学，为中国培养出不少著名专家和学者；教会开办的女子学校，有助于推动中国女子教育的发展；教会学校中传授的西方科学文化知识，在中国起到了开风气、冲击封建文化、促进近代科学文化发展的作用；教会学校经费充足、设备齐全、教师素质好、管理经验丰富，这对中国自办新式学校也有借鉴和促进作用。

（三）各级各类教会教育

1. 幼儿教育

教会在中国兴办的慈幼事业，最初主要是孤儿院、育婴堂等。最早的教会孤儿院是法国天主教在上海开办的土山湾孤儿院，咸丰五年（1855）设立，同治三年（1864）确定收容6—10岁的孤儿入院。教会孤儿院、育婴堂多附设在教堂内，其确切数目尚无法统计。

有些教会孤儿院、育婴堂设备条件差，照料不善，营养不良，有时出现婴幼儿大量死亡的情况。这不能不引起中国人民的愤怒，成为中国人民反洋教斗争的一个导火线。例如，同治七年（1868），江苏扬州育婴堂内有不少婴儿受虐待致死，罪行败露，群众纷纷辱骂和殴打传教士，最后约有一万人集合起来，捣毁教堂，将婴儿救出。

除孤儿院、育婴堂等外，教会还开办幼稚园。光绪三十一年（1905），美国传教士林乐知在《万国公报》上发表《论中国亟需设立幼稚园》一文，强调中国欲求进步，必自儿童教育始，而幼稚园乃是教育儿童的好场所，他还说：“吾闻善诱敌者，即以敌之所以诱人者诱之，然则幼稚之年，正就我范围之时，而亦吾党所宜注意之时也”。因此他呼吁，开设幼稚园，为今日之大事业，“吾党其速为之！”

教会所办幼儿园中，较为有名的一个是苏州慕家花园幼稚园。创设者为美国金振声女士，她创办英华女塾多年，后在校内增设幼稚师范科，又在校园近旁设置幼稚园，具体时间不详。幼稚园有手工、游戏、唱歌、图画、识字等课程，有老师和保姆负责教导和照料儿童，重在发挥儿童天性，不使其受束缚，以及助长儿童学业上的兴趣。

2. 初等教育

光绪二十六年（1900）以前，教会教育的重心在于初级学校，所兴办的学校中，大部分是小学。设立教会小学的最初目的是为了传教，后来则发展为教育训练儿童，以使他们从小就具备宗教信仰和中国未来“领袖”人物的素质。教会小学的要求是：（甲）使学生得有健全与发育完善之身体，俾其身常健适，并有清洁、合理、活泼、敏慧与端正之生活。（乙）注意养成儿童耶教美德之根本习惯及行动。（丙）予学生以教育上三大要具，即读、写、算三者健全之训练。（丁）发展学生已有之爱国心，使洞悉彼为中国社会一分子之根本义务与权利。（戊）予学生以礼貌上及其他仪式之训练。（《中国基督教教育事业》卷三，第56—57页）。

教会小学的问题之一是：入学的学生多，但能够读完的学生往往只有半数。大约市镇学校的情况好些，乡村学校的条件简陋，学生又多来自贫苦家

庭，故而许多学生中途辍学。其二是教员问题。许多教会学校毕业生，因为小学教员的地位过低，往往不愿担任。

教会小学设立、发展以及著名小学的情况，本章第一节已经论及。

3. 中等教育

基督教教会中学的要求是：（甲）使十二岁或十四岁基督教的男女能得受一种教育，足以使其在社会上占一有用的独立的并超出寻常的位置。似此，每校当不仅供给职业上之训练，而亦必教授一般的处世之智识焉。（乙）表现基督的宗教及其传道救世，改良社会，及为国家服务等之教义。（丙）召集及训练对于基督教事业之成功最有关系之工作者，教员及传教者尤为重要。（丁）使少数有特殊能力者得进受大学教育或职业之训练。（《中国基督教教育事业》卷三，第79—80页）。

清末基督教中等教育的沿革，大致可分为三个时期：第一个时期为胚胎时期。香港英华书院可称为基督教中等学校的开端。其后有澳门玛礼逊学校、宁波女塾、宁波崇信义塾等学校。第二个时期为1856年以后。上海圣约翰书院、福州格致书院、登州文会馆等，皆在此时期开办。女校之中，以广州真光女学、北平贝满女学、上海中西女塾最为著称。第三个时期为戊戌政变以后。这时期里，天津中西书院、辽宁文会中学、太原铭贤中学、汉口博学中学、上海麦伦书院等，皆先后设立。上述学校设立的情况，请参见本章第一节。

第三个时期有以下一些特点：

第一，这一时期，西方文化渐受国人重视，基督教中学也因时代的需求，逐渐注重英文和科学学科，同时相继提倡西洋中学校中的学生课外活动。

第二，这时期里，各基督教学校多提倡工读制。据宣统二年（1910）中国教会年鉴记载，男校中有40%的学生是工读的，女校中有50%，这样可以免除全部或部分学膳费。

第三，这个时期开始对基督教教育进行批评，如指摘学校过于西洋化、不注重国文、课程欠系统、科目缺实用、教师多无相当的训练，等等。

4. 高等教育

义和团运动前，教会学校多是中小学校，数量少，规模小，虽然办了一些书院，但很少有大学。义和团运动后，西方各国调整对华策略，采取“以华治华”的战略。他们企图培植一批具有西方文化科学知识和基督教精神的“高等华人”，以取代崇奉儒学的中国士大夫阶级，掌握中国政府的领导权。因此，他们更加重视在中国办教会学校，特别是教会大学。这一时期，教会教育在中国迅猛发展，教会大学不断涌现。

据统计，光绪十五年（1889）时，全国基督教教会学校学生人数为 16,836 人，到光绪三十二年（1906）时已增加到 57,683 人，增长 3.42 倍；到清朝灭亡时，又增加到 13 万多人，与光绪十五年相比增加 8 倍多。

由光绪二十六年（1900）以前的着重发展初等教育，变为光绪二十六年以后的着重发展中高等教育，这是教会教育具有战略性意义的重大转变。之所以会出现这样的变化，是因为“美国人和不列颠人，双方不约而同的认为小学校比高等学校较为次要。他们坚决主张中国归根到底会很快变成一个基督教的国家，假使有一帮受过良好训练的领导人，能够培养起来，尽管人数不多，总比那一班只受拙劣教育麇集于教堂的人们为佳。他们认为这样的领导者，只能在基督教徒的主持下，通过中等和高等学校的培养，才能最理想地获得。这就成为他们对这些教育制度作出主要努力的目标。”

根据这种“以华治华”的培养干部的政策，许多教会大学都在这个时期前后建立起来。但除少数是新建学校外，大部分是由原来设置的教会学校改建而成。著名大学有：

东吴大学：光绪二十七年（1901）由美国监理会在上海和苏州开办的中西书院合并而成，设在苏州，并在美国田纳西州州政府立案。初由葛赉恩主持校政。开办时，所授课程实际上仅为中学程度，至光绪三十一年（1905）始招收大学生，开设大学课程。

震旦大学：光绪二十九年（1903）由法国天主教耶稣会设立于上海。最初名震旦学院，学生仅二十余人，由发起人马相伯任总教习，各科教师由教会委派教士担任。分语文学、致知学（即哲学）、象数学、形性学（格物学）等科。预科一年，本科二年毕业。次年，耶稣会派安徽传教士南从周来上海任震旦学院教务长，南从周任意改变学院章程，院长马相伯辞职，学生大哗，相率离校，震旦学院遂暂行停办。光绪三十一年（1905）震旦学院复课，李问渔任院长，学校设董事会，张謇、李平书等为董事。改肄业期为四年，前二年为附科，第一年以中文教授，第二年以法文教授，至第三年始称本科，教授法文、英文、文学、中外历史地理、哲学、经济学、法学、算学、物理、博物等，第四年分为文理两科。光绪三十四年（1908）震旦大学肄业期增为六年，预科本科各三年。

岭南大学：光绪三十年（1904）岭南学堂由澳门迁回广州，广东各教会正式宣布岭南学堂为广东基督教教育之最高学府。中华基督大学联合会董事会政策委员会宣布，岭南学堂在福建以南踞有此种地位。民国五年即公元 1916 年，岭南学校改组为岭南大学，始分文、理两科，后扩组为文、理、农、工、医五学院。

圣约翰大学：光绪三十二年（1906），圣约翰大学在美国哥伦比亚州立案，其文理科、神学科、医科，可授予与美国大学毕业之同等学位，学制由

[美]盖·斯·拉托里特：《在华基督教学校概况》，纽约麦米伦图书公司 1929 年版，第 624—640 页。

原来的三年改为四年。

北京协和医学校：光绪三十二年（1906）由英国伦敦会创办。不久，美国长老会、内地会、美以美会、以及英国伦敦教会医学会和英格兰教会等五个教会加入办理。这是第一个由英美医务人员在华合办的医学学校。民国四年即公元1915年，美国洛克菲勒基金会驻华医社接办了协和医学校，改名为协和医科大学。

浸会大学：光绪三十四年（1908），美国南北浸礼会在上海杨浦区创办浸会大学，由美国传教士柏高德充任校长。开办初期，学生仅4人，设置宗教、国文、英语、格致等课程。民国四年即公元1915年，上海浸会大学改名为沪江大学，实行分科制，设教育、宗教、社会科学、自然科学四科。

燕京女子大学：光绪三十四年（1908），由美国教会设立于北京灯市口佟府夹道。民国八年即公元1919年合并于燕京大学。

文华大学：宣统元年（1909）由美国圣公会在武昌设立，分神学、文理学、汉学三科。民国十三年即公元1924年，以文华大学为基础，并入武昌博文书院大学部和汉口博学书院大学部，成立华中大学。其后，又有湖南长沙雅礼大学和岳阳湖滨大学并入华中大学。

金陵大学：宣统二年（1910）年冬，由美国基督会、长老会和美以美会联合组建于南京。金陵大学由南京汇文书院和宏育书院合并而成，汇文书院兴办于光绪十四年（1888），宏育书院则于光绪三十三年（1907）由基督书院和益智书院合并而成。金陵大学成立后，首任校长为美国传教士包文。宣统三年（1911），金陵大学在美国纽约州立案注册，获学位授予权。

华西协合大学：宣统二年（1910），由美以美会、公谊会、浸礼会等联合创办于成都。前身为华西协合中学（光绪三十二年建立）。华西大学首任校长为美以美会传教士毕启，创办初期有教师8人，学生11人，分设文、理、教育三科。民国三年即公元1914年增设医科。

之江大学：宣统三年（1911），由美国长老会兴建于杭州，前身是杭州育英书院。

教会大学得以迅速发展，一方面是由于传教士的积极推行和清政府的求全保护，另一方面是因为教会大学在当时确有吸引学生之处。教会大学教学设备好，有学术造诣较深的外国教师，重视外语学习，并且容易出国留学，等等。这些条件吸引了多中国学生入学。

20世纪初教会大学迅速发展，以至形成这样一种局面：一方面，外国人在中国办理的初等学校的学生只占中国学校学生总数的4%，中等学校占11%，而高等学校却占中国高等学校学生总数的80%。另一方面，当时中国官立大学只有京师大学堂、山西大学和北洋大学三所，教会大学却有十几所之多；并且中国官立大学中也多由传教士任职（如京师大学堂总教习丁韪良，山西大学西斋总理李提摩太，北洋大学堂总教习丁家立等），美国传教士福开森就曾于光绪二十八年（1902）在“中华教育会”第四届大会上夸耀说：

“中国政府开设的每一个大的书院中，都有基督教传教士担任首长。”可见教会大学对当时中国教育发展的影响。

5. 师范教育

随着外国在华教育的扩展，外国在华学校日益增多，课程逐渐扩充，师资问题也就出现了。因为这时的各门课程，已经不是外国传教士所能独自承担的了，不能不从中国通新学的人中谋求教员之材。但是这种人才并不能令教会完全满意，因为他们只是在新式学校受过一年以上教育而已，对于新学的内容、教材和教法等，所知极为肤浅；更重要的原因在于，这些人大都不是教徒，甚至有反对信教的，教会认为让他们任职教会学校，对带动学生信教不利。因此，教会开始考虑开设自己的教会师范学校，专门培养教会学校师资。

教会师范教育起步很晚，至清朝即将灭亡前才有少量师范性质的学科和学校出现。例如，宣统二年（1910）夏，华西基督教教育联合会在潼川和南川两处设立暑期师范学校，同年设立成都男子师范。后再成立女子师范。

上述二校都属初等师范学校，学生大多自教会高等小学升入，学生的学费及其他费用，大都由教会供给，学生毕业后服务数年作为偿还。

暑期师范学校是为那些已任教员而不愿再重新入学者设立的。教育联合会在暑期特设课程，举行考试，成绩合格者授予教员资格证书。凡欲取得证书的教员，必须在暑期学校学习两期，并有两年授课经历，还必须通过下列课程的考试：一类，教材及教授法，如圣经、汉文、算术、地理、历史、卫生、图画、手工、体育、音乐等；二类，教育研究，如教育概论、教授法、学校管理法等。

6. 女子教育

教会女子学校的设立，始于道光二十四年（1844）阿尔德赛女士在宁波开设的女塾。从这年起至咸丰十年（1860），又有 11 所教会女校相继设立于五口商埠。如：

道光三十年（1850），美国圣公会传教士裨治文的夫人格兰德女士在上海西门白云观兴建校舍，设立裨文女塾。学生 20 人，均为走读生，是年秋季后，学生改为住宿。是为裨文女子中学的前身。

同年，美国美以美会传教士麦利和夫人斯佩里在福州创办女塾。

咸丰元年（1851），美国圣公会教士琼司女士在上海虹口设立文纪女塾，最初学生仅 8 人，均住宿在学校内，以后有所增加。功课方面，以纺织、缝纫、园艺、烹调等为主，唯于上午略读浅易圣经与“四书”，其中出色的学生也稍微学一点英文。光绪七年（1881）与裨文女塾合并为圣玛利亚女校。

光绪二十六年（1900）第一期学生毕业，光绪二十九年（1903）设立琴科，光绪三十四年（1908）添设师范科，学习期限为二年。

咸丰三年（1853），美国长老会传教士哈巴的夫人在广州开办了一所基督教女子寄宿学校。

咸丰四年（1854），美国公理会传教士卢公明创办福州女书院，后来发展为文山女子学校。

咸丰九年（1859），美国美以美会传教士在福州创办育英女书院。

天主教开设的较为著名的女校有徐汇女中、启明女校等。

教会女子教育，至光绪三十四年（1908）始达到专门学校程度。这一年，协和女学校（即燕京专门学校）始设于北京。同时南京美以美会设立南京妇女专门学校，此校后来让女生与金陵大学的学生同班听讲，开男女同校之先河。

教会女校的培养目标是修女、教师、牧师助理、宗教教育领导者、宣传教义者、青年会书记，以及贤妻良母等。

教会女塾的校规凡十五条，即：择师宜谨慎、规例宜严密、功课宜限定、经书宜审择、讲书宜周详、词章宜渐学、算法宜稍知、书法宜讲求、医理宜稍知、言语宜诚实、大义宜讲明、日用宜整备、衣饰宜俭朴、女工宜熟悉、缠足亦废弛。

7. 医学教育

随着外国人在中国开办的医院日益增多，缺乏医生的问题也日益突出，教会认为，若都用外国医生，不仅语言障碍是个大问题，而且经济上也不合算，于是，教会方面便出资创办医学校以造就普通医师人才。

宣统三年（1911）以前，教会创办的医学校有：圣约翰大学医学院、广济医学专门学校、广州夏葛医学院、大同医学院、金陵大学医科、华西协和大学医学院、北平协和医学校。

圣约翰大学医学校的发轫，为光绪七年（1881）上海同仁医院一位美国医师文氏在院中组织的医学班。光绪二十二年（1896），圣约翰大学设医学专科，请文氏任校长，学生修业四年，给文凭，但无学位。光绪三十二年（1906），圣约翰大学在美国注册，医科学生毕业可得到与美国大学同等的学位，修业年限改为五年。学生实习即在同仁医院。

8. 特殊教育

教会学校的特殊教育包括工艺教育、残疾人教育和汉语教育等。

教会所谓工艺教育，即在教会学校内开设工艺课，一来手工劳动可以辅助书本教育，二来可以培养学生的技能，利于他们谋生求业，三来让学生作

工可以改善贫寒子弟的经济状况。

教会所设工艺科目有：木工、铜工、洗衣、织布、编织、刺绣、园艺、打字、印刷、制糖、造烛、制鞋等等。各地各校根据原料、产品销路以及自身条件等情况，自由选定多种多样的工艺科目。

教会所办残疾人教育，主要是聋哑学校和盲童学校。

光绪十三年（1887），美国传教士梅理士的夫人耐德，在山东登州开设聋哑学校，按照美国聋哑教授法教育聋哑人。当时风气未开，只有个别贫寒子弟或流离失所的人入学，衣服饮食，皆由学校供给。光绪二十四年（1898），学校迁至烟台，分聋哑男学和女学讲堂，总名“启瘖学馆”。

光绪十九年（1893），上海徐家汇圣母院开设聋哑学校，这是法国天主教会开办的残疾人学校。原来，圣母院的孤儿中有许多哑巴，圣母院的院长便写信给法国总院，陈述本教区的需要。法国总院便派马尔塞嬷嬷在巴黎学习了一年训导聋哑的知识，然后来到上海。马尔塞在中国工作了两年后患霍乱去世，由她的助手朱贞姑继续这项工作。以后，土山湾孤儿院的哑巴前来受教，连非教徒人家的聋哑儿女也送来受教。

盲童学校有光绪十七年（1891）美国传教士在广州设立的明心学堂等。

汉语教育是为来华的外国人举办的，目的在于让他们掌握中国的语言，有兴趣的进而还可以研究中国的语言及文化。

宣统二年（1910）成立的华北华语学校，就是一所这种性质的学校。外国人在这里学习常用汉字，在一两年内初步掌握汉语的听、说、读、写。学校还有按学生职业而设的特别功课，分为四类：（1）医生及看护妇，（2）商人，（3）外交界翻译，（4）不属于上述三种者。学生除学普通功课外，还须学习其职业中常用的文字及语言。

此外，还有函授教育。宣统元年（1909）开设的函授学校，直接受中华教育会的管辖，有自己的董事部、校长和教职员。函授学校全年开学，向全国各地的学员进行函授教育。学费低廉，按月纳款。大学和中学的课程完全俱备，小学的课程也有一些。由函授学校修得的学分，可得到一切教会学校的承认。

九、晚清教育思想的活跃

(一) 开明士绅的教育思想

鸦片战争前后，统治阶级中的一部分开明知识分子，针对当时传统教育空疏腐化的弊病，提出了向西方学习——“师夷长技以制夷”和改革传统教育的主张。他们的“经世致用”的教育观，成为近代改良主义教育思想的先驱。其代表人物主要有：龚自珍、魏源。

1. 龚自珍的教育思想

龚自珍（1792～1841），字璩人，号定庵，浙江仁和（今杭州）人。道光九年（1829）中进士，历任内阁中书、礼部主事等职。官场多年，龚自珍敏锐地看出清朝的腐败和统治的危机，尖锐地揭露当时社会的黑暗，抨击清政府专制统治造成的“万马齐喑”局面，开知识界“慷慨论天下事”的风气。为振衰起敝，他提出“更法”、“改图”、“变功令”的改革主张，强调改革是历史的必然。在文化教育的改革上，他提出：

改革八股取士制度，不拘一格录用人才。他猛烈抨击科举弊端，指出：“今世科场之文，万喙相因，词可猎而取，可似而肖，坊间刻本，如山如海，四书文录士五百年矣，士禄于四书文数万辈矣，既穷且极”，非改革不可。他大声疾呼：“九州生气恃风雷，万马齐喑究可哀。我劝天公重抖擞，不拘一格降人才！”他要求培育更多的人才，使腐败黑暗的衰世变成一个有生气的治世。

恢复今文学，经世致用。他极力反对当时风靡一时的古文经学，反对那种寻章摘句、专事考据、不问政治的不良学风。他要求恢复西汉以前的今文，提倡研究现实问题，主张学要经世致用。

学习西学。他主张学习“西洋奇器”的制造以利中国。在《送钦差大臣侯官林公序》中，他建议林则徐效法西洋，“修整军器”，“讲求火器”，以武力抵抗外侮，使中国成为一个“银价平、物力实、人心定”的国家。

龚自珍经世致用的文化教育思想，开创了一代新的学风，影响深远。正如梁启超所说：“晚清思想之解放，自珍确与有功焉。光绪间所谓新学家者，大率人人皆经过崇拜龚氏之一时期”。

2. 魏源的教育思想

龚自珍：《定庵文集·治学》。

梁启超：《饮冰室合集》专集第9册，《清代学术概论》。

魏源（1794～1857），字默深，湖南邵阳人。道光进士，曾任内阁中书。魏源是龚自珍和林则徐的挚友，他反对外国侵略，主张严禁鸦片；不满清末政治腐败状况，提出一系列社会改革的思想 and 计划。其中，关于文化教育方面的改革，主要有以下主张：

废除书法试帖，培养有真才实学的人才。他从鸦片战争失败的教训中，认识到人才的重要性，认为：“今夫财用不足，国非贫，人才不竞之谓贫”，因此要求以国家之力，正人心，进人才，“人才进则军政修，人心肃则国威道”。而要培养人才，就必须改革科举制度，因为科举专重书法，以八股取士，害人误国，他说：“国家欲兴数百年之利弊，在综核名实始。欲综核名实，在士大夫舍楷书帖括而讨章程、讨国故始，舍胥史例案而图许谟、图远猷始”。

讲求经世致用的学问。他和龚自珍一样，都极力提倡“经世致用”的今文经学；反对偏重训诂考据、脱离现实的古文经学。他斥责宋明理学为“俗学”，批评汉学（考据学）禁锢天下聪明智慧。他在《皇朝经世文编》的序文里提出：“善言心者，必有验于事矣……善言文者，必有资于法矣……善言古者，必有验于今矣……善言我者，必有乘于物矣。”也就是说，善言心的必须要证之于事，善言人的必须依靠于法，善言古的必须取证于今，善言我的必须依赖于物——做一切学问都应当从现今实际的事物出发。

向西方学习，“师夷长技之以制夷”。他从鸦片战争失败的教训中，体会到“船坚炮利”的优越性，认为，要想抵抗外国侵略，必须了解夷情，还必须向西方学习，“师夷长技之以制夷”。他反对当时顽固派把一切西学都看作是“奇技淫巧”，他认为是有用之物，是“奇技”而非“淫巧”，并且主张学习这些“奇技”。为此，他编辑《海国图志》并附录《筹海篇》等，介绍外国史地和其他情况，主张学习西方制造战舰、火器的先进技术和选兵、练兵、养兵之法。

《魏源集》上册，第166—167页。

魏源：《圣武记》附录第十一卷，《兵制兵饷》。

（二）早期改良主义思想家的教育思想

19世纪60—90年代，随着近代工业的逐渐产生，一些接触到西方文化的知识分子，在不触动清朝封建统治的基础上，提出了一些改革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的主张。他们反对外国侵略，提倡重商主义，要求建立君主立宪制度，这就是早期的改良主义思潮。这种思潮是鸦片战争时期以林则徐、魏源等为代表的“开眼看世界”思潮的继续和发展，又是后来康有为、梁启超所领导的变法维新运动的思想前驱。其主要代表人物有：冯桂芬、郑观应、王韬、薛福成、马建忠、何启、胡礼垣、容闳等。在教育方面，这些早期的改良主义者提出了学西学、设学校、改良科举制度等主张。在他们中，教育观点最有代表性的是冯桂芬和郑观应。

1. 冯桂芬的教育思想

冯桂芬（1809~1874），字林一，号景亭，江苏吴县人。道光进士，授翰林院编修。后入李鸿章幕，协助其创办上海同文馆。他是林则徐的学生，重视经世致用之学，注意研究西学。他在19世纪60年代撰写了《改科举议》、《采西学议》、《广取士议》、《停武试议》等文章，提出了改良教育的主张。他的主要观点是：

改科举。他揭露当时科举制度只能“禁锢人生之心思材力，不能复为读书稽古有用之学……意在败坏天下之人才，非欲造就天下之人才”。他主张改革科举内容，第一场考经解，以经学为主，附以小学和算学；第二场考策论，以史学为主；第三场考散文、骈体文赋和各体诗，以古学为主。以此来严格挑选有真才实学的人才。

采西学。冯桂芬认为，中国在四大方面不如外国：“人无弃材不如夷，地无遗利不如夷，君民不隔不如夷，名实必副不如夷”，因此中国要想自强，必须先向外国学习：“始则师而法之，继则比而齐之，终则驾而上之，自强之道，实在乎是”。冯桂芬所提倡的“西学”，不仅包括西方的“坚船利炮”，而且还包括算学、重学、视学、光学、化学、舆地等。他对算学特别重视，认为“一切西学皆从算学出，西人十岁外无人不学算，今欲采西学，自不可不学算”。他还建议在广东、上海设一翻译公所，挑选15岁以下的聪颖儿童，住院学习，聘请西人教授西方语言文字，聘中国名师教授经史等学，借以培养人才。但是，冯桂芬的采西学，是“以中国之伦常名教为原本，

冯桂芬：《校邠庐抗议》上卷，《改科举议》。

冯桂芬：《校邠庐抗议》下卷，《制洋器议》。

冯桂芬：《校邠庐抗议》下卷，《采西学议》。

辅以诸国富强之术”，亦即“中本西辅”，体现出他思想上的局限性。

实行义务教育。冯桂芬羡慕西方各国强迫义务教育，例如荷兰做到了“国无游民、无饥民”，瑞典做到了“国无不识字之民”，因此主张推广江浙等省开办善堂、义学、义庄办法，强迫贫民子弟入学，教给他们耕地、种菜和常用的农业手工业技术。对于 15 岁以下儿童不读书的处以罚款，交纳罚款后仍须入堂读书。

冯桂芬的思想，对洋务派有很大影响，同时又被维新派奉为先导。

2. 郑观应的教育思想

郑观应（1842～1922），字正翔，号陶斋，广东香山（今中山）人。先后在英商宝顺洋行、太古轮船公司担任买办，自己也经营贸易，又历任上海机器织布局总办、轮船招商局帮办、总办、上海电报局总办、汉阳铁厂总办、粤汉铁路公司总办。他关心时政，“究心泰西政治实业之学”，主张变革以御外侮，认为“欲张国势”，就必须改变专制，实行议院制，强调“以商战为主”，指出“欲制西人以自强，莫如振兴商业”，等等。他为洋务派出过力，而在思想上却与洋务派有分歧，他谴责洋务派学的西学是“舍本图末”，“遗其精义而袭其皮毛”。他在《盛世危言》一书中，提出了自己的教育主张：

改革科举考试制度。他指出以时文取士有两大弊害，一是“所学非所用，所用非所学”，埋没了大量人才；二是“锢蔽天下之人材”，扼杀了人们的智慧。因此，他主张文试废时文，武试废弓矢，并且在文武岁科之外，另立一科，专考西学。他设计西学有三试：一试格致、化学、电学、重学、矿学新法；二试天文、舆地、水陆形势；三试内外医科配药，及农家植物新法。他规定录取时，“论其艺而不论其文，量其才而不拘资格，精其选而不必定额数”，而且要求：“如制艺之外一无所长，虽文字极优，亦置孙山之外”。

兴办学校，广植人才。他提倡设立以自然科学为主要内容的新式学校，认为学校的设置乃是国家富强的根本。他说：“学校者，造就人才之地，治天下之大本也”，又说：“学校者，人才所由出，人才者，国势所由强，故泰西之强，强于学，非强于人”。他借鉴西方把学校分成大中小三等的制度，建议：“仿照泰西程式，稍为变通，文武各分大、中、小三等，设于各州县者为小学，设于各府省会者为中学，设于京师者为大学”。他还主张文武分科，文科又分为文学、政事、言语、格致、艺学、杂学六科；武科又分为陆军、海军二科，各生可“就其质之所近，专习一业”。在教学内容方面，他主张应以传授自然科学为主，他说：“以西学言之，如格致、创造等学，

冯桂芬：《校邠庐抗议》下卷，《收贫民议》。

其本也；……语言文字，其末也”。

中学为主，西学为辅。郑观应主张学西学，认为西学“皆有益于国计民生，非奇技淫巧之谓也”。但是他所指的西学不完全同于洋务派所说的西学，后者只重视学习西方自然科学和造船制器等工业技术，所以是“遗其精义而袭其皮毛”；而郑观应将西学分为天学、地学、人学三个部分，所谓天学，包括“一切算法、历法、电学、光学诸艺”，所谓地学，包括“一切测量、经纬、种植、车舟、兵阵诸艺”，所谓人学，包括“一切政教、刑法、食货、制造、商贾、工技诸艺”，这就将西方科学技术和政治体制等都包括在内，他认为都应该学习。

郑观应还认为，现在西洋各种科学，如化学、重学、光学、气学、电学等，都是中国固有的，都是“中学”，传到西方以后才发展成为“西学”，因此现在中国学“西学”，实际上是“以中国本有之学还之于中国”，就好象养马一样，“取之外厩，纳之内厩”。这种“西学”出自“中学”的思想，在当时是比较普遍的，非郑观应一人所独有。这种思想有其牵强附会之处，在科学上混淆了“中学”与“西学”的界限，调和了二者的对立与斗争，但是对驳斥顽固派反对学西学的论调，还是有一定作用的。

郑观应还提出：“中学其本也，西学其末也。主以中学，辅以西学”，这是从他的“道本”、“器末”思想出发得出的结论。他把道——孔孟之道视为根本，而把器——物质技术的形器看成是从属于道的，按照这种理解，他认为道是中国的好，因此中学为本，而器是西洋的好，因此西学为末。但是，道与器必须结合，道要通过器才能发扬光大——“非举小不足以见大，非践迹不足以穷神”，只有二者结合起来才能虚实兼备——“合之则本末兼赅，分之乃放卷无具”。

由此可见，郑观应的思想具有二重性。一方面，他反对洋务派只重视造船制器等西学之“用”，明确提出效仿西方议会制、实行君主立宪等西学之“体”；另一方面他却仍然将中学视为本，西学视为末，主张：“道为本，器为末”。一方面，他强调“器可变”，就是学习西方；另一方面，又认为“道不可变”，说明还不能完全摆脱传统观念的束缚。

提倡义务教育，重视女子教育。郑观应对德国的强迫义务教育非常赞赏，认为德国学校无论大小，均各有次第，乡塾遍布民间，儿童无论贫富贵贱，“自五岁以后，皆须入学，不入学者，罪其父母”，郑观应主张应变通采用德国的方法。

郑观应反对男女在教育上的不平等，他认为女子不就学，是旧礼教宣扬“女子无才便是德”留下的恶习。他赞扬“泰西女学与男丁并重，人生八岁，无分男女，皆须入塾”。他还反对女子缠足，指出：如果把女子缠足的功夫用来入学读书，不用十年时间，女子的聪明才智就不会再比男子低下。他要求颁布禁令，一律不许女子缠足，“违者罪其家长”，并且要求“通飭各省，广立女塾，使女子皆入塾读书”。

(三) 洋务派代表人物张之洞的教育思想

洋务派在 19 世纪 60—90 年代，兴办新式学堂，翻译西书，派遣学生留学，实施具有近代科学技术内容的新教育，其目的是培养洋务人才，作为自强求富的根本；其办学的中心指导思想则是“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中学为体”，就是以传统的经史儒学、三纲五常为主体，“西学为用”，就是效法西方的科学技术，“取彼之长，益我之短，择善而从”。“中体西用”，是鸦片战争以来向西方学习的一种教育思想，虽非洋务派首创和独有，但属洋务派论述得最为系统具体，执行得最为坚决彻底。洋务派大臣李鸿章、曾国藩、奕訢、左宗棠等都不同程度地表述过这种思想，而以张之洞的概括最具代表性。

张之洞（1837～1909），字孝达，号香涛，直隶（今河北）南皮人，是后期洋务派的重要首领。从光绪七年到光绪三十三年（1881～1907），他历任山西巡抚、两广总督、两江总督、湖广总督，在任内开设了不少新式学堂。光绪三十三年至宣统元年（1907～1909），他供职中枢，兼管学部，主持全国的教育事宜。他对清末教育的影响极大，清末旧教育制度的废除，以及新教育制度的建立，与他长达四十余年的政治和教育活动密不可分。他的教育思想极为丰富。

第一，“中学为体、西学为用”。这是张之洞的基本教育思想。这一思想在他的重要著作《劝学篇》中有系统论述。《劝学篇》撰写于光绪二十四年（1898），分内外两篇，“内篇务本，以正人心；外篇务通，以开风气”。内篇讲中学，外篇讲西学，中学为旧学，西学为新学，因此按照他的理解，“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就是“旧学为体，新学为用”。

所谓“中学”，张之洞认为主要是四书、五经、中国史事、政书、地图等，这些学问乃是一切学问的基础，应放在首位。学生应先从中学得圣人之心，行圣人之行，然后酌采西学有用的地方以补我之不足。他说：“今日学者，必先通经以明我中国先圣先师立教之言，考史以识我中国历代之治乱、九州之风土，涉猎子集以通我中国之学术文章，然后择西学之可以补吾阙者用之，西政之可以起吾疾者取之，斯有益而无其害。”他认为“讲西学必先通中学，乃不忘其祖也”，如果不先“以中学固其根柢、端其识趣，则强者为乱首，弱者为人奴，其祸更烈于不通西学者矣。”在这种思想指导下，张之洞在《奏定学堂章程》中明确规定立学宗旨为：“勿论何等学堂，均以忠孝为本，以中国经史之学为基，俾学生心术壹归于纯正，而后以西学瀹其知识，练其艺能，务期他日成材，各适实用，以仰副国家造就通才、慎防流弊之意”。这种宗旨对清末教育的影响极大。

《李文忠公全集》，朋僚函稿十五，《复刘仲良中丞》。

所谓“西学”，张之洞将其分为“西政”和“西艺”两类，具体内容是：“学校、地理、度支、赋税、武备、律例、劝工、通商，西政也；算、绘、矿、医、声、光、化、电，西艺也”。他主张“政艺兼学”，而政先于艺，因为“救时之计，谋国之方，政尤急于艺”。从张之洞所说的“西政”的具体内容看，他所提倡的“西政”不同于维新派，因为其中没有包括西方的政体。他反对维新派所主张的“政”，即改变君主专制的政体，实行君主立宪，他所注意的“西政”仅限于学校、律例、劝工、通商等等。

张之洞阐述“中体西用”思想的《劝学篇》，不仅受到清政府的赞赏和重视，而且受到外国在华传教士的赏识。清政府命“军机处颁发各省督抚、学政各一部”，让他们“广为刊布，实力劝导”，美国传教士渥内基则把它译成英文，在英文《教务杂志》上连续刊载并在纽约出版全文，耶稣会教士还将它译为法文出版。这样，《劝学篇》得以风行海内，而由张之洞概括总结的“中体西用”思想也主导了清末新教育的发展。

“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思想，与顽固派反对西学相比，是很大的进步；对于抵制全盘西化，也起了一定作用；但是与维新派和革命派的教育主张相比，则明显暴露出其落后性和保守性，正如鲁迅所揭露的那样：“学了外国本领，保存中国旧习；本领要新，思想要旧”，但是，一个人怎么能“早上打拱，晚上握手，上午‘声光电化’，下午‘子曰诗云’呢？”

第二，兴办学堂，培养人才。张之洞认为，办洋务是重要的，但人才和人才培养更重要，如果“有船而无驾驶之人，有炮而无测放之人，有鱼雷而无修造演习之人，有炮而不谙筑造攻守之法，有枪炮队而不知训练修理之方，则有船械与无船械等”。他深有体会地说：“中国不贫于财而贫于人才”，认为“人才日多，国势日强”。那么如何培养人才呢？张之洞认为最好的办法就是兴学。他论证说：“非育才不能图存，非兴学不能育才”。他探讨西方各国强盛的原因，得出的结论是：“西国之强，强以学校”。因此他非常重视兴学，把学校放在“西政”的首位，把兴学作为实施洋务新政的重要措施。为此，张之洞兴办了一系列新式学堂，如广东水陆师学堂、江南陆军学堂、湖北武备学堂、湖北自强学堂、武昌算术学堂、江南储才学堂、武昌农务学堂、两湖高等学堂、有文普通中学堂、武昌模范小学蒙养院、湖北师范学堂、两江师范学堂，以及60所初等小学堂，等等。

第三，废除科举。张之洞认为，八股取士“自明至今，行之已五百余年。文胜而实衰，法久而弊起”。与学堂相比，则更显出以下弊端：“科举文字，每多剽窃；学堂功课，务在实修。科举止凭一日之短长，学堂必尽累年之研究；科举但取词章，其品谊无从考见；学堂兼重行检，其心术尤可灼知”。

《鲁迅全集》第1卷，《随感录》四十八、五十四。

《张文襄公全集》奏议二十一，《创办粤省水陆师学堂折》。

《张文襄公奏稿》卷三十二，《筹议变通政治人才为先折》。

因此他得出结论：“必须科举立时停罢，学堂办法方有起色”。考虑到遽停科举尚有难处，张之洞等人决定先采取两步走的办法：第一步，改革科举内容，即不专重时文，不讲诗赋和小楷；第二步，递减科举中额，每科递减三分之一，计划于十年内减尽。

但是，在变通科举的过程中，张之洞发现：“科举一日不停，士人皆有侥幸得第之心”，则“学堂决无大兴之望”，这样下去“士心既莫能坚定，民智复无由大开，求其进化日新也难矣”。张之洞认为：“欲补救时艰，必自推广学校始。而欲推广学校，必自先停科举始”。于是，张之洞与袁世凯等人联衔上奏，“请宸衷独断，雷厉风行，立沛纶音，停罢科举”。清廷同意此奏，于光绪三十一年八月（1905年9月）发布上谕，“著即自丙午科为始，所有乡会试一律停止，各省岁科考试亦即停止”。这样，从隋炀帝大业三年（607年）起，推行了一千三百多年的科举制度才得废止。

第四，鼓励留学。张之洞在《劝学篇》中大力鼓吹留学。他认为：“出洋一年，胜于读西书五年”，“入外国学堂一年，胜于中国学堂三年”。他举日本为例，认为日本强盛的原因之一就在派遣留学生。他说：“伊藤、山县、榎本、陆奥诸人，皆二十年前出洋之学生也，愤其国为西洋所胁，率其徒百余人，分诣德、法、英诸国，或学政治工商，或学水陆兵法，学成而归，用为将相，政事一变，雄视东方”。

张之洞主张游学日本，他列举了去日本留学比去西方留学在四个方面的优越性：一、“路近费省，可多遣”；二、“去华近，易考察”；三、“东文近于中文，易通晓”；四、“西学甚繁，凡西学不切要者，东人已删节而酌改之”。更为重要的是，张之洞认为中日两国处境相似、风俗相近，而且日本实行的是君主立宪制，易于中国仿行；中国利用日本学习西方的成果，可以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因此，张之洞以留学日本为最佳和首要选择，陆续派遣湖北学生赴日学习军事、实业、师范、法政等，使湖北成为清末向日本派遣留学生最早也是最多的省份。

为了达到既鼓励留学又严格控制学生思想的目的，张之洞先后拟订了《奖励游学毕业生章程》和《约束游学生章程》，一方面对于能“循理守法”的留学生，许以举人、进士出身，以笼络人心；另一方面，对于所谓“妄发议论”的留学生，则加以训诫制裁。

张之洞重视兴学育才，其教育思想和教育活动对晚清教育产生了很大影响，当时开展的每一项重大改革，诸如变科举、改书院、兴学校、派留学、订学制、设学务大臣等，几乎都与他的奏呈有关。

《张文襄公奏稿》卷三十七，《奏请递减科举注重学堂折》。

《光绪政要》第二十七册，卷三十一，《清帝谕立停科举以广学校》。

(四) 维新派的教育思想

甲午战后，以康有为为首的维新派要求效法西方，实行变法维新，与洋务派产生了严重分歧。在改革教育的问题，维新派同洋务派展开论争，对洋务派的教育主张进行了大胆揭露和猛烈抨击。

在废八股、变科举的问题上，虽然维新派和洋务派都主张变革，但是维新派更为彻底。当时洋务派首领如李鸿章、张之洞等人对于八股取士锢塞人才之弊是知道的，张之洞也曾经说过废八股为变法第一事，但是在光绪二十七年（1901）以前却没有真正上奏折请求废除的，这是因为洋务派要“全躯保位惜名”，而不敢率先奏闻，正如梁启超所说，是“恐触数百翰林、数千进士、数万举人、数十万秀才、数百万童生之怒，惧其合力以谤己而排挤己也。”与洋务派形成鲜明对比的是，维新派甘冒天下之大不韪，不怕受到人身攻击，上书光绪帝，要求废八股。光绪二十四年（1898），康有为上《请废八股试帖楷法试士改用策论折》，梁启超亦联合在京应试举人一百余人上书，请废八股，推行经济六科，当即遭到近万名应试举人的攻击，几乎被殴打。当光绪帝下诏废除八股后，“愚陋守旧之徒，骤失所业，恨康有为特甚，至有欲聚而殴之者”。维新派在当时坚决改革旧制度，是具有极大勇气的。

在“中学”和“西学”的问题上，虽然维新派和洋务派都提出过“中学为体，西学为用”，但是两派对于“中学”和“西学”的理解却有本质上的差别。

洋务派所提倡的“中学”，主要内容是指中国的经史旧学，其核心是儒家三纲五常的伦理道德，尤其是以“明君臣之纲”为第一要义，其目的无非是伸君权、抑民权，维护君主专制政体，反对君主立宪政体。他们反对维新派所提倡的民权，认为“民权之说无一益而有百害”，是“无义无君之邪说”。

维新派所提倡的“中学”，是用变法维新思想解释过的经史之学。他们认为孔子是“改制立法，作六经以治万业”的大圣人。孔子的思想是“进化主义非保守主义，平等主义非专制主义”。因此，维新派尊崇孔子，实际上是强调进化，反对保守；强调平等，反对专制。维新派还给儒家思想涂上“民权”色彩，主张“兴民权”，反对洋务派的“君权论”；主张“冲决”三纲五常的“罗网”，“冲决”汉学考据、宋学义理和明清八股的“罗网”，而采用有利于维新变法的“中学”。

洋务派学“西学”，主要内容就是“西文”和“西艺”，反对学习“西

梁启超：《戊戌政变记》第三章，《梁启超选集》，第84页。

张之洞：《劝学篇》。

康有为：《新学伪经考·序》。

梁启超：《饮冰室合集》，《论支那宗教改革》。

政”。而维新派所提倡的“西学”，则包括西方的社会政治学和自然科学，即所谓“政学”和“艺学”，康有为规纳为“一曰定宪法以出政治，二曰明格致以兴艺学”。在这两者之中，他们对“政学”尤为重视。梁启超指出：“今日为学，当以政学为主义，以艺学为附庸……今日中国不思自强则己，苟犹思之，其必自兴政学始”。他还批评洋务教育“言艺之事多，言政与教之事少。其所谓艺者，又不过语言文字之浅，兵学之末，不务其大，不揣其本，即尽其道，所成亦无几矣”。总之，维新派与洋务派学西学的不同点在于：洋务派只学习西方科学技术，以维护万世一系之专制统治；维新派则不仅要学习西方自然科学，而且要学习西方改革社会的政治经济理论，以改变君主专制政体，实行君主立宪，发展资本主义工商业。

维新派的主要领导人物康有为、梁启超，也都是改革教育的先驱，他们都有自己系统而丰富的教育主张。

1. 康有为的教育思想

康有为（1858～1927），字广厦，号长素，广东南海人，戊戌变法运动的领导者，他的教育主张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重视教育的作用。康有为把教育的作用提得非常高。在他看来，教育比军事更重要，他说：“尝考泰西之所以富强，不在炮械军器，而在穷理劝学”。他认为教育是国家富强之本。“才智之民多则国强，才智之士少则国弱”。他指出中国贫弱的原因在于教育不良：“今天下治之不举，由教学之不修也”。康有为还认为教育是人的善恶智愚的决定性因素，主张社会国家如同人性一样，是可以通过教育加以改良的。因此，康有为特别重视学校的开民智作用，在《大同书》中他表述，在理想的“大同”社会中，学校教育占了最重要的地位，“太平世以开人智为主，最重学校”。由于有这样的认识，因此他把教育作为维新变法的重要手段，这对教育的改革和维新变法思想的传播都有促进作用。但他也过分夸大了教育的作用，注重以教育手段来变法，显示出他改良主义的软弱性。

第二，废八股、停武试。如前所述，康有为深刻揭露科举制度的弊病，上书光绪帝，主张废除八股取士。在晋见光绪帝时，康有为又痛陈八股之害，将割地、赔款、轮船铁路矿务商务之输与人、国弱、民贫，都归结为八股所致，促使光绪帝当即同意废除八股。光绪二十四年五月初五日（1898年6月23日），光绪帝下诏：“自下科为始，乡会试及生童岁科各试，向用四书文者，一律改试策论”。同年五月，康有为还上呈了《请停弓刀石武试改设学

梁启超：《饮冰室合集》文集第一册，《学校总论》。

《上清帝第二书》，《康有为诗文选》，第443页。

《教学通议》，《康有为全集》第一集，第80页。

校折》，极力主张停止传统无用的弓矢之武试，代之以广设武备学校，来培养兵学人才。康有为废八股、停武试的主张，对改革科举制度起了很大促进作用。

第三，提出自己的学校教育体系。康有为在提倡变科举的同时，极力主张开设学校。光绪二十四年（1898）六月，他上《请开学校折》，建议仿效德、日学制，通令全国各省、府、县、乡开设学校。他提出了一个完整的学校教育体系：乡立小学，儿童7岁入学，学习文史、算数、舆地、物理、歌乐，八年毕业，此阶段实行强迫义务教育，儿童“不入学，罚其父母”；县立中学，儿童14岁入学，先入初等科学习二年，再入高等科学习农、商、矿、林、机器、工程、驾驶等专门学；省府立专门高等学校和大学，大学分经学、哲学、律学和医学四科；京师设立一个规模较大的大学堂。此外，他还建议设立图书仪器馆、师范学堂，撰写课本，制定章程，并主张“非专立学部”不可。这些建议，在“百日维新”期间得到了部分实现，对于以后的学制也有一定的影响。

康有为在《大同书》中详细提出了他理想中教育制度的蓝图，在许多地方与上述制度大略相同。又增加了一级，即为3—5岁的幼儿设立育婴院，以“养儿体、乐儿魂、开儿知识”为主要任务，这是清代最早提出的学前教育的主张。康有为希望通过他所设计的四级教育体系，为他的大同社会培育德智体美都具备的新型人才。康有为所拟的教育制度，是中国最早提出的一个全面而系统的新教育制度，虽然有许多空想的成份，但在当时是有进步意义的。

第四，提出了胎教、幼教和女子教育的要求。康有为在《大同书》中主张，儿童未出生前就要进行胎教，“教之于未成形质以前”；具体做法是为孕妇设立“人本院”，由医生选择最能养胎健体的食品和最宜于孕妇身体的衣履，对孕妇进行修养、音乐、卫生等方面的教育，以保证生出健康聪明的婴儿。这一思想是前所未有的，意义重大。

对幼儿教育，康有为主张，婴儿出生后即送入公立“育婴院”，三岁后转入公立“慈幼院”受幼稚教育，不需父母抚育。这种观点具有乌托邦性质，不太符合人类天性和社会经济的负担能力，但他首次提出对婴幼儿进行教育，还是有可取之处的。

在女子教育方面，康有为主张“男女同权”、“教育平等”，女子应该和男子一样入小学、中学和大学。他提出：“宜先设女学，章程皆与男子学校同。其女子卒業大学及专门学校者，皆得赐出身荣衔，如中国举人、进士，外国学士、博士之例”（《大同书》）。他主张女子学成之后，可以为官、为师，“但问才能，不问男女”。康有为提倡女子教育，在“女子无才便是德”的时代，无疑是一种突破。第五，提倡德智体美并重的教育。康有为从光绪十七年（1891）起在广州兴办万木草堂教授弟子，“其为教也，德育居

十之七，智育居十之三，而体育亦特重焉”。在德育方面，康有为规定学生要做到：格物、克己、励节、慎独、主静、养心、变化气质、检摄威仪、敦行孝悌、崇尚任恤、广宣教惠等。在智育方面，规定有义理、考据、经世、文字等四种学科、十七个学门课程，还有游历、演说、札记等“科外学科”。在体育方面，康有为特别重视兵式体操，这在当时尚属创举，开辟了以后“尚武”教育的先河。在美育方面，康有为让学生进行音乐、舞蹈等训练。总之，康有为要求学生在德智体美诸方面都得到发展，成为新型的人才。

第六，主张中西兼学。康有为在教学中，是“以孔学、佛学、宋明学为体，以史学、西学为用”。在他所设置的义理学中，既有中国哲学，又有泰西哲学；在考据学中，既有中国经学、史学，又有万国史学、地理学、格致学；在经世之学中，既有中国政治沿革得失，又有万国政治沿革得失、政治原理学、政治应用学、群学；在文字学中，既有中国词章学，又有外国语言学。此外，对西方自然科学也很重视，“凡天文、地矿、医律、光重、化电、机器、武备、驾驶”等，皆学之。

第七，采用新的教学方法。首先，康有为反对中国传统的“独学”法，认为“独学，则无讲习渐摩之益，则必孤陋而寡闻，勤苦而难成”，他主张学生集体学习，以互相观摩，互相启发。其二，他常用比较法来进行教学，以过去说明现在，以“西学”来证明“中学”，“每论一学、论一事，必上下古今，以究其沿革得失，又引欧美以比较证明之”。其三，他改革了传统的照本宣科、死记硬背的教学和学习方法，而采用启发教学法。康有为学识渊博，讲课内容均为他平日学术研究的心得，观点新颖，富于启发性，非常受学生欢迎。其四，康有为重视学生自学，经常让学生自己读书，记笔记，他给予辅导答疑，借以提高学生的学习能力。其五，康有为挑选一部分学习较好的学生协助他编书，既有益于提高学生的读书和写作能力，又有助于自己编写有关维新变法的著作。其六，康有为在学生中设学长，帮助教师进行教学、管理等工作，有助于锻炼学生的能力。康有为运用这些教学方法，培养出一大批具有维新变法思想的人才，很多人后来成为戊戌变法的骨干。

康有为可说是戊戌变法时期教育改革的导师，其教育思想对清代教育改革有承前启后的重大影响。

2. 梁启超的教育思想

梁启超（1873～1929），字卓如，号任公，广东新会人，是康有为的弟子和得力助手，戊戌变法的领导人。他的教育主张有以下一些特点：

第一，认为教育为变法之本。梁启超和康有为一样，十分重视教育的作用，把教育作为维新变法的重要手段。他认为，变法主要是靠教育来实现，

梁启超：《饮冰室合集》文集第三册，《南海康先生传》。

只有先提高人民的教育水平，然后才能在中国实现“民权”政体，使中国转弱为强。用他的话来说就是：“吾今为一言以蔽之曰：变法之本在育才，人才之兴在开学校，学校之立在变科举，而一切要其大成，在变官制”。进行变法维新，梁启超认为根本目的就是要“抑君权，兴民权”，而要“兴民权”，首先必须“开民智”。他在给陈宝箴的信中说：“今之策中国者，必曰兴民权，兴民权斯固然矣；然民权非可以旦夕而成也，权者生于智者也，有一分之智，即有一分之权，有六七分之智，即有六七分之权……昔者欲抑民权，必以塞民智为第一义，今日欲兴民权，必以广民智为第一义”。梁启超把教育作为变法富强之本，有过高估计教育的力量之处，但在当时，能够重视教育、主张充分发挥教育培养新人、改造社会的作用，还是有积极意义的。

第二，主张教育应有正确的目的。梁启超专门写了《论教育当定宗旨》一文，论述了确定教育目的的重要性。首先，他指出教育必须有目的，否则，盲目施教，就将成为“鹦鹉闻人笑语而亦学语”，与动物学舌没有区别。其次，他对错误的教育目的进行了批评。他反对传统的养士教育，除了“升官发财”、“谋他日衣食富贵之路”外没有其他目的，这种教育只能使人成为蠹国蠹民的寄生虫；他也反对洋务派的教育宗旨，认为他们只能培养出翻译和技艺人才，认为他们所谓的“培人才”、“开民智”，不过是“培养汉奸之才”，“开奴隶之智”。最后，他提出了自己的教育宗旨，就是“以造就国民为目的”。也就是说，教育应当培养出一种具有新精神的国民，使之团结成一体，“以自立竞存于列国之间。”他认为，我国国民有“我国民主特性”，培养我国国民的特性，使之成为有特色的“新民”，就是我国教育应有的目的。他还在《新民说》中指出，培养“新民”是“今日中国第一急务”，并论述了“新民”应具有的品质，如：有国家思想、权利思想、义务思想、政治能力、进取冒险精神，以及公德、私德、自由、自治、自尊、尚武、合群、生利、民气、毅力等。他认为教育应为培养新民这些特性而努力。

第三，主张变科举、兴学校。梁启超认为要兴学校，必须变科举，他说：“欲兴学校、养人才以强中国，惟变科举为第一义。大变则大效，小变则小效”。如前所述，光绪二十四年（1898）五月梁启超联合在京应试举人一百余人“公车上书请变通科举”，建议光绪帝下诏“停止八股试帖，推行经济六科，以育人才而御外侮”。梁启超的主张和行动，在清末废八股、变科举的进程中，起了推动作用。

第四，提出全新完整的教育体系。梁启超仿效日本教育制度，根据儿童年龄和身心发展特点，拟订了四个时期的教育方案：5岁以下为幼儿期，受家庭和幼稚园教育；6—13岁为儿童期，受小学教育；14—21岁为少年期，

《梁启超选集》，第13页。

梁启超：《饮冰室合集》文集第一册，《论科举》。

受中学教育或寻常师范及各种实业教育；22—25岁为成人期，受大学教育，分文、法、医、理、工、农、商、师范等科。

在梁启超所拟定的教育体系中，有几点比较突出：

首先，重视儿童教育，要求实施八年义务教育。他反对当时许多人偏重高等教育而忽视小学教育，认为“求学譬如登楼，不经初级，而欲飞升绝顶，未有不中途挫跌者”。所以他主张：“今中国不欲兴学则已，苟欲兴学，则必自以政府干涉之力强行小学制度始”。他还在《变法通议·论幼学》中，从书籍、功课、教法等方面拟定了详细的施教措施。梁启超主张对6—13岁的儿童实行八年的义务教育，一方面，“及年之子弟皆有不得入学之义务”，“子弟及岁不遣就学，则罪其父母”；另一方面，“团体之市民皆有不得担任学费之义务。”为实现义务教育，他也从教材、经费、管理等方面提出了详细措施。这在当时是不多见的，对后世义务教育的实施也有一定影响。

其次，重视女子教育，倡办女学。梁启超认为女子受教育非常重要，“上可相夫，下可教子，近可宜家，远可善种”。证之欧美日本，更知兴女学之必要：“男女平权，美国斯盛；女学布濩，日本以强”，所以要“兴国智民”，应从兴女学始。梁启超曾在上海《时务报》上撰写《倡设女学堂启》一文，提倡女子教育，还拟订《女学堂试办章程》，这在当时开拓了新风气。

复次，重视师范教育。梁启超是清末中国师范教育的开创者，早在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就撰有一篇《论师范》，提出开办师范学校的主张。他认为师范教育是“群学之基”，并且说：“欲革旧习，兴智学，必以立师范学堂为第一义”。在他看来，“师也者，学子之根核也。师道不立，而欲学术之能善，是犹种稂莠而求稻苗，未有能获者也”。因此，他竭力提倡设立师范学堂，让师范学堂学生任小学教习，以小学生的成绩来验证师范学堂的成就。在此基础上，对小学教习进行统一考试，择其优异者任大学堂、中学堂教习。

第五，改革传统的教学方法。首先，反对体罚。梁启超反对当时初等教育中盛行体罚——“扑教”的做法，认为这是一种亡国灭种的方法，非尽速加以制止不可。他主张“不妄施扑教，使无伤脑气，且养其廉耻也”。他认为，教师应多注意教学方法，对儿童“导之以理，抚之以术”，无需用这种残酷的体罚。其次，选择适合儿童特点的教学方法。他介绍西方循序渐进、由浅入深的教法：“先识字，次辩训，次造句，次成文，不躐等也。识字之始，必从眼前名物指点，不好难也……日授学不过三时，使无太劳，致畏难也”。他建议尽量减少儿童课堂学习的时间，把余下的时间用于进行对儿童身心发展有益的课外活动，如参观、游戏、体育、音乐等。复次，主张学以

梁启超：《饮冰室合集》文集第四册，《教育政策私议》。

梁启超：《饮冰室合集》文集第二册，《倡设女学堂启》。

致用。梁启超认为，如果“学而不能应用于世，无论如何勤学，终是纸的学问，其结果纸仍纸，我仍我，社会仍社会，无一益处也”。所以他主张，学生在校时，应“令其研究一切社会应用之事”，这样“学校愈多，国家愈进步”。为此，梁启超要求学生，读书则求“切于时局”，穷理则注意“目前事理”，经业则注意“各报所论近事”。

梁启超创造性地提出许多新的教育思想和方法，为清末建立完整的新教育制度奠定了思想和理论基础，对后世亦有积极影响。

维新派其他重要人物如谭嗣同、严复等，其教育思想和康有为、梁启超大体类似，这里不再做详细介绍。

十、结语

清代是新旧教育制度的交替时期，新教育制度取代旧教育制度经过了漫长的岁月。如果说 1902 年颁布的“壬寅学制”标志着新教育制度的诞生，那么从 1839 年广州出现的第一所西式教会小学算起，新教育制度取代旧教育制度经过了 63 个年头。即使从洋务派 1862 年设立同文馆算起，也经历了 40 个年头。在这 40—60 年间，朝野各界对新教育制度的探讨和在办学实践中的摸索，至少在“西学为用”这一点上取得了共识，新教育制度取代旧教育制度大有水到渠成之势。尽管洋务派官员仍然大谈“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在教育领域却最终出现了“西学为体”的局面。可以说，清末的各个领域的社会变革中，教育制度的变革较之其他领域的变革要深入得多。这种新教育制度虽然还带有浓厚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色彩，但新教育制度的科学民主精神是其主流。正是这一特点，为后来中国社会的进步——尽管这种进度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是极为缓慢的——创造了文化方面的条件。

本卷的一、二、三、四、十各章为刘秀生撰写，五、六、七、八、九各章为杨雨青撰写。全卷由刘秀生统稿。

中国清代文化史

本卷提要

中国清代文学史的起止时间是 1644 年至 1911 年。根据史论结合、以史为本的原则，本书扼要地介绍了清代的文学思潮、文学流派、文学团体、文学作品和文学批评的基本情况和脉络，对有代表性的作家和有较大影响的作品则予以重点介绍。清代文学的内容包括诗词、散文、小说、戏剧剧本和民间文学作品。本书博采众长，充分利用了国内外的清代文学史研究成果；同时，在一些问题上，也有作者个人的见解。本书脉络清晰，结构严谨，资料翔实，语言流畅，可供从事清代文学史教学和研究人员参考，也可供广大文学爱好者阅读。

一、清代文学概述

清代文学是中国文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上接明代文学，下连民国文学，起止时间是 1644 年至 1911 年，即从清朝的建立开始，到辛亥革命推翻清朝的封建统治，建立民国为止。我们认为，清代文学史可以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从 1644 年至 1839 年，属于中国古代文学阶段；第二阶段从 1840 年至 1911 年，属于中国近代文学阶段。

文学作为一种意识形态，是社会存在和社会生活的反映。清代社会经济、政治和生活直接或间接地影响着清代文学的发展。

中国是个多民族国家，满族兴起于中国东北。明崇祯九年（1636 年），努尔哈赤第四子皇太极改后金为清。崇祯十七年，明朝在李自成农民起义浪潮的冲击下灭亡，满族统治者乘机入关，镇压了李自成农民起义，入主中原，建立了中国封建社会的最后一个王朝——清朝。在清初的七八十年中间，民族矛盾十分尖锐。清朝统治者采取了镇压与拉拢的两手政策，对汉族地主阶级和封建知识分子软硬兼施。一方面用火和剑镇压汉族人的反抗，先后消灭了南明福王（朱由崧）和桂王（朱由榔）的政权，并于 1683 年进军台湾，至此，完成了全国的统一，建立了强大的封建帝国。清兵在南下时，犯下了“扬州十日”和“嘉定三屠”等惨杀人民的暴行。在抗清过程中，出现了史可法、郑成功、李定国等民族英雄。另一方面，清统治者采用礼葬崇祯帝后，升级擢用明朝降吏降将，不改变汉人服制等措施，来分化汉族地主阶级。还发布赦免罪犯、减少租税等项告示，以缓和人民的反抗情绪，发展农业生产。在政治上，清统治者承袭了明朝的制度，而中央集权比明朝更加强化。表面上规定由内阁到六部等中央机构均设复职，满汉平分，但实际上中央大权不在内阁，雍正以前在满洲贵族组成的议政王大臣会议，雍正以后在由满族官员任军机大臣的军机处，直接受皇帝的指挥，处理军政大事，内阁大臣只能执行军机处的命令。在文化教育方面，清朝统治者沿用明代的科举制度，以八股文取士，还颁布了捐纳制度，即虽然没有考中，花些钱也可买个官做。康熙十七年（1678 年）又开设博学鸿词科，收罗“名士”，取录者都授以翰林院的官职。这是软的一手，把知识分子引导到中举做官上，为清朝统治阶级效力。同时，严禁文人结社，并大兴文字狱，罗织罪名，对不肯服服帖帖地为清朝统治阶级服务的知识分子加以镇压。康熙二年（1663 年）的“明史案”，庄廷先死，被焚骨，杀 70 余人，株连近 200 人。之后，还有沈天甫之狱，戴名世《南山集》之狱；雍正时的汪景祺之狱，吕留良、曾静之狱等等。

清初的文人学者，有些人坚持不为清廷服务，被称为“明遗民”，以顾炎武、黄宗羲、王夫之为代表，他们具有反对清廷的民族思想和反对君主专制的民主思想。还有些人以明臣仕清，以钱谦益、吴伟业和龚鼎孳为代表。他们被称为“江左三大家”。钱谦益是“虞山诗派”的领袖，他的散文标志

着明末清初文风的转变。钱谦益反对明代“复古派”的模拟、“竟陵派”的狭窄，也不满“公安派”的肤浅，主张将“学人之文”与“文人之文”合为一体，从而转变明文的衰微，振作明末清初的文风。钱谦益是清初诗坛盟主，“四海宗盟五十年”。吴伟业是“娄东诗派”的领袖，作有长篇叙事歌行《圆圆曲》、《永和宫词》等，继承并发展了元白“长庆体”，被称为“梅村体”。龚鼎孳的诗作逊于钱谦益和吴伟业，但他能扶掖人材，所以在京师一度领袖诗坛。遗民诗人具有坚贞的民族气节。遗民诗人中成就较高的是顾炎武、吴嘉纪、屈大均、陈恭尹、钱澄之、王夫之、黄宗羲等人。他们的诗有强烈的爱国精神，或沉郁苍凉，或浪漫飘逸，或清迥拔俗，或含姜桂之气，或现田园风光，一度成为清初诗坛的主流。此外，还有南施（闰章）北宋（琬）。屈大均、陈恭尹、梁佩兰还被称为“岭南三家”。在诗歌理论方面，王士禛推崇唐诗，提出“神韵说”。宋诗派的代表是查慎行。

清初改变了明代不重视词作的风气，词坛色彩纷呈。有从明代延续下来的“云间派”；以钱继章、魏学渠、曹尔堪为代表的“柳洲词派”；以陈维崧为领袖的“阳羨词派”；以朱彝尊为始祖的“浙西词派”；曹贞吉、纳兰性德和顾贞观被誉为“京华词苑三绝”。

清初的散文有“学人之文”和“文人之文”两种。黄宗羲、顾炎武、王夫之在学术上提倡“经世致用”，反对明末学术的空谈心性，提出“舍经学无理学”的主张，开始转变明末空疏的学风。侯方域、魏禧、汪琬是“文人之文”的代表，他们被称为“清初三大家”。方苞、刘大櫆和姚鼐则极力提倡古文，形成“桐城文派”。此外，还有以陈维崧、吴绮、章藻功为代表的骈文派。

清初的戏剧，有以李玉为代表的苏州派作家。李玉创作的《清忠谱》是一部反映东林党人周顺昌和苏州市民反对魏忠贤为首的阉党的政治斗争的悲剧，在当时影响很大。尤侗和吴伟业等剧作家创作了一些传奇和杂剧，借古讽今，矛头直指封建皇帝。李渔写出了戏曲理论专著《闲情偶寄》，把古代戏曲理论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康熙时期，洪昇的《长生殿》和孔尚任的《桃花扇》继承了明代传奇的优秀传统，同时抒发了国家“兴亡之感”，代表了清代戏剧创作的最高成就。

清初的小说，才子佳人小说有张匀的《玉娇梨》、《平山冷燕》，署“名教中人”的《好逑传》。《好逑传》是一部中篇小说，叙述御史铁英之子铁中玉与兵部侍郎水居一之女水冰心的爱情故事，在明清之际诸多才子佳人小说中属于上乘。1761年，在英国刊印的第一部英译的中国小说就是《好逑传》。这部小说曾得到德国著名作家歌德的赞赏，目前外文译本已达15种以上。陈忱的《水浒后传》是“泄愤之书”，写梁山泊劫后余生的32位英雄在海外创业的故事，李俊在暹罗国称王，暗指郑成功收复台湾，坚持抗清的事迹。钱彩的《说岳全传》是清代英雄传奇小说的代表作。它吸取了宋、元、明代关于岳飞的演义和小说的精华，重新创作、歌颂了岳飞爱国抗敌的

精神，而且塑造了牛皋、岳雷、岳霖等英雄形象。这本小说中的许多故事被搬上戏曲舞台。褚人穫的《隋唐演义》暴露了封建统治阶级骄奢淫佚的腐朽生活，歌颂了秦琼、单雄信等英雄人物。蒲松龄的《聊斋志异》是短篇文言小说的代表作。它继承了魏晋志怪小说、唐宋传奇的传统，并加以发展创造。

《聊斋志异》寄托了作者的“孤愤”，暴露了封建社会的黑暗，同情被压迫人民的反抗斗争；抨击了科举制度的腐败；批判了封建礼教，歌颂了青年男女纯真的爱情；总结生活中的经验教训，赞扬高尚的道德情操。它的故事情节曲折跌宕，人物形象栩栩如生，环境烘托瑰丽多彩，加上画龙点睛的评论，形成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蒲松龄还创作了长篇白话小说《醒世姻缘传》和《墙头记》等 14 种俚曲。

清初文学的主要特征是诗词、散文、戏剧、小说相映生辉，都取得了较大成就，尤其是描写家国兴亡的作品占据主要地位，影响很大。在创作方法上，既有现实主义，也有浪漫主义，而浪漫主义的创作方法取得的成就更大。

从雍正（1723 年）开始至道光十九年（1839 年）是清代中叶，是清朝由“盛世”转向衰落的时期。乾隆时期，统治者大讲“文治武功”，清朝的经济文化发展到顶点。农业生产得到了发展，城市工商业也活跃起来。采矿事业很发达，金、银、铜、铁、锡、铅、水银、丹砂、雄黄、煤都在开采。广西有十几个矿厂，据说每厂不下万人。云南有矿厂 45 处。四川自流井的制盐业很发达。景德镇的窑厂，分工更精细，窑业工人将近 20 万。广东有的制茶场，使用的工人多至 500 人左右。道光年间广东有 2500 家纺织厂，合计有工人 5 万。此外，江苏、浙江的绸缎业，四川的织锦业，山西的素绢，山东、河南的棉布，都是当时有名的工业产品。资本主义的萌芽比明朝有进一步的发展。在商业中以扬州的盐商和山西的票号最有势力。对外贸易也比明朝更为发展。在军事方面，先后平定青海、西藏、新疆、四川大小金川等地的叛乱，巩固了多民族的国家。在文化方面，继康熙时期敕撰《古今图书集成》之后，乾隆三十八年（1773 年），开“四库全书馆”，集中人力纂修《四库全书》，一方面整理历代文献，另一方面趁机销毁一切反清的历史文献和其他书籍。文字狱案仍然经常发生，据《清代文字狱档》的不完全统计，从乾隆六年（1741 年）至乾隆五十三年（1788 年），就发生文字狱 63 起，杀人焚书，已成司空见惯的事情。在这种文禁森严的情况下，乾嘉学派走上了所谓朴学或考据学的道路，他们不敢再谈清初黄宗羲、顾炎武、王夫之等所提倡的经世致用之学，而是为考据而考据。在这种风气影响下，文学创作中的复古主义倾向更为严重。

清代中叶，封建地主阶级和农民之间的矛盾仍然是社会的主要矛盾。清朝统治者将明朝皇室和贵族的庄田一律没收，一部分为清皇家占有，其余分赐满洲贵族和八旗士兵。据《大清会典》和《皇朝文献通考》所载，清室皇庄多至 868 所，八旗宗室整庄 1407 所，半庄 259 所，整园 375 所，半园 102

所。此外，各地八旗驻军圈占民田以为马厂，占地达 300 万亩以上。皇室、贵族、官僚、地主聚敛财富，集中土地。乾隆末年，政治日趋腐败，贪污成风。嘉庆初年，查抄前军机大臣和珅的家私，估银约数亿两，超过乾隆年间所耗军费的 10 倍。而人民为生活所迫，不断进行反抗斗争。嘉庆元年（1796 年）发生的白莲教起义，历时 9 年，活动遍及川、陕、楚、豫、甘 5 省，此外，还有苗民起义、天理教起义等。道光年间，由于英国殖民势力走私鸦片，使白银大量外流，清政府的财源更加枯竭。清代中叶的经济、政治和社会情况，在清代文学中都有反映。

清中叶的诗，在思想内容方面，从清初的悼念故国、反映现实到点缀“盛世”、歌舞升平。当然也有一些关心民瘼，体现“盛世衰音”之作。风格上则有各种流派。沈德潜提出“格调”说，代表复古倾向，为封建政治服务；翁方纲倡导“肌理”说，“误把抄书当作诗”；袁枚首创“性灵”说，具有反封建的民主倾向，这对清诗来说，无论是思想内容还是艺术形式，都是一种解放。袁枚、赵翼、蒋士铨被称为“乾隆三大家”。被称为“扬州八怪”之一的郑燮多才多艺，诗、书、画均精绝。他反对拟古主义和形式主义诗风。他的诗歌独成一家。一生穷困的黄景仁所作诗低沉苍凉，唱出了“盛世衰音”。龚自珍是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人物，他的诗歌具有强烈的反对封建、追求民主、要求改革的进步精神。

清中叶的词坛，浙西词派人多势众，影响深远。此时的浙西词派领袖是厉鹗。在文字狱繁兴，士大夫处于窒息的沉闷气氛下，已见不到朱彝尊词中微弱的时代现实感了。厉鹗的词多写景咏物之作，追求清、婉、淡、幽的风格。继厉氏而起执浙西词坛牛耳的是吴锡麒。而郭麐被称为浙西词派的殿军，他主张表现性情，坚持“通变”，突破了专宗姜夔、张炎局限，这具有进步意义。他的《词品》是词史上第一部风格分类品评的著作。常州词派是嘉庆以后的重要词派。该派起始于张惠言和张琦。张惠言提倡“意内而言外”的词学观，对于纠正浙西词派题材狭窄、内容枯寂的弊病有积极作用。常州词派的中坚人物是周济，他提出“非寄托不入，专寄托不出”，强调词的社会功能。清中叶还有一些不属任何词派的作家。

清中叶的散文，出现了桐城文派的分支阳湖派，代表人物是恽敬和张惠言。骈文派以汪中最为突出。

清中叶的传奇和杂剧趋向衰落。当时比较著名的作家是杨潮观和蒋士铨。戏曲艺人陈加言父女写作的《雷锋塔传奇》较有特色。

清中叶的小说取得的成就最大，乾隆时期，有李百川的《绿野仙踪》。作者托明代嘉靖之名，实写乾隆时代之事。借冷于冰求仙得道的故事，寄托自己的政治理想。这是一部具有强烈现实主义倾向的作品。藏族作家才仁旺

翦伯赞、邵循正、胡华编著：《中国历史概要》，知识出版社 1982 年版，第 47 页。

“扬州八怪”是郑燮、金农、高翔、汪士慎、黄慎、李方膺、李鲜、罗聘的合称。

阶的《勋努达美传》产生于 18 世纪中期，这是藏族第一部长篇小说。吴敬梓的《儒林外史》是中国古代成就最高的长篇讽刺小说。曹雪芹的《红楼梦》是辉煌的纪念碑式的作品，标志着中国古代长篇小说发展的高峰。对《红楼梦》的研究形成了一种专门学问——“红学”。李汝珍的《镜花缘》约成于道光初。作者借写海外奇闻异事，讽刺了现实社会中的一系列丑恶现象。书中提倡男女平等，女子与男子一样参加科举考试，参与政事。这说明作者具有民主思想。此外，还有夏敬渠的《野叟曝言》。拟话本小说集有酌元亭主人的《照世杯》、圣水艾衲居士的《豆棚闲话》、杜纲的《娱目醒心编》。这三部作品都是短篇小说集。就思想价值来说，《豆棚闲话》好些。小说《施公案》标志着公案小说与侠义小说的合流。

清中叶文学的主要特征是现实主义小说取得了空前的成就，特别是出现了《儒林外史》、《红楼梦》这样具有世界影响的巨著。诗词和散文，复古主义倾向严重，诗坛词苑人数众多，质量较高的作品较少。“诗人林立，诗集汗牛充栋，其量丰多如螳之肚，而论质量则在整个清代不如初盛和晚近，犹若蜂腰之细。”不独诗如此，词亦未能例外。当然，也有一些反映社会矛盾，暴露现实黑暗的作品问世。由于作家脱离现实，艺术上偏重模拟，文人的戏曲创作日趋衰落。在群众中成长起来的地方戏曲则日益兴盛，为晚清京剧、地方戏的发展准备了条件。

从 1840 年鸦片战争至 1911 年辛亥革命，是清朝由衰落走向灭亡的时期。这 70 多年的历史还可以分为 3 个时期：鸦片战争和太平天国革命时期，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运动和义和团运动时期，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帝国主义列强的疯狂侵略，一方面促使中国封建社会解体，促使中国产生了资本主义因素，把一个封建社会变成了一个半封建的社会；另一方面，它们又残酷地统治了中国，把一个独立的中国变成了一个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的中国。在晚清，帝国主义与中国人民的矛盾和地主阶级与农民的矛盾同时存在。中国资本主义经济的生长和发展，使封建统治阶级内部发生了分化。在新的经济基础上，产生了中国民族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汹涌澎湃的反帝运动、农民革命运动、资产阶级改良运动和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运动，不仅使中国社会发生了变化，也使晚清文学发生了变化，出现了新的文学面貌和文学潮流，同时为维护封建统治的各种腐朽文学也进行着不断的挣扎。

在晚清诗坛上，两次鸦片战争期间出现不少反帝爱国诗歌，魏源、林则徐、张际亮、张维屏、朱琦、姚燮、贝青乔等写出了一些堪称诗史的篇章。传统题材被打破，火轮船、世界地图等新事物被写入诗歌。散文体、说话体、日记体的诗歌也出现了。太平天国革命领袖的诗篇使人耳目一新。程恩泽、郑珍等宋诗派诗人继续固守自己的阵地。资产阶级改良派梁启超等人提倡“诗界革命”，以黄遵宪为“诗界革命”的旗帜。黄遵宪提出“我手写我口”

的主张，反对模仿古人。他的诗歌反映近代中国的重大历史事件，同时吟咏轮船、火车、电报、像片、东西半球昼夜相反以及外国风光，充满新的内容。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丘逢甲等人都有佳作。坚持古诗阵地的有“同光体”、汉魏六朝派和晚唐诗派。在辛亥革命中，秋瑾等革命诗人以诗歌为武器，号召人民起来革命，写出了《宝刀歌》等名篇。柳亚子等“南社”诗人积极投身反清革命。“南社”在1909年成立的时候，参加者17人，其中就有14人是同盟会会员。

晚清的词分为两个时期，即道光、咸丰年间的词和同治至清末的词。邓廷桢和林则徐等人的词慷慨激越，充满反帝爱国的激情。蒋春霖的《水云楼词》不受常州派和浙西派的束缚。同治至清末是词的中兴光大的时代。著名词人有谢章铤、张景祁、常州派的谭献、庄棫。还有疆村派诗派的朱孝臧、王鹏运、郑文焯、况周颐，他们被称为“清末四家”。此外，文廷式、王国维等人的词都独具特色。

晚清的散文，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桐城派古文已不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冯桂芬、王韬等明确提出反对或抛弃桐城派古文的主张，要打破桐城派的道统和文统。这是晚清文体解放的先声。太平天国的革命散文“语语确凿”，禁绝邪说淫词，务求“朴实明晓”。但是，桐城派不甘退出历史舞台，曾国藩继续提倡桐城派古文并形成“湘乡派”。“曾门四弟子”张裕钊、吴汝纶、黎庶昌、薛福成是该派代表作家。资产阶级改良派为适应开通“民智”和扩大宣传的需要，采用新体散文。梁启超提倡“文界革命”试行“语文合一”，写出了《少年中国说》等代表作。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派中的多数人都趋向于文体通俗化。秋瑾、邹容、陈天华都写出了一些感情奔放、通俗易懂的白话散文。这些作品对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起了极大的推动作用，同时也促进了文体的通俗化。

晚清的小说包括狭邪小说、侠义公案小说、谴责小说和翻译小说。

19世纪后半期，社会上相继出现了《品花宝鉴》、《花月痕》、《青楼梦》、《海上尘天影》、《海上花列传》、《九尾龟》、《海上繁华梦》等描写妓院生活的长篇小说。鲁迅先生称之为“狭邪小说”，也有人称之为“倡优小说”。其实自唐代以来，这类描写文人与妓女交往的作品就一直未断，如唐传奇《霍小玉传》、《李娃传》；明代梅鼎祚的《青泥莲花记》；清代余怀的《板桥杂记》等等。但那时的作品大都为文言短篇，不过偶弄笔墨，聊遣绮怀而已。晚清的狭邪小说已从短篇发展为长篇，往往有数十回。这是受明清长篇通俗小说影响的结果。在内容上，则是通过作者对妓女的态度，反映出作者的思想感情以及他的人生理想。鲁迅在《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中说：“《品花宝鉴》是专叙乾隆以来北京底优伶的。其中人物虽与《红楼梦》不同，而仍以缠绵为主，所描写的伶人与狎客，也和佳人与才子差不多。《青楼梦》全书都讲妓女，但情形并非写实的，而是作者的理想。他以为只有妓女是才子的知己，经过若干周折，便即团圆，也仍脱不了明末的佳

人才子这一派。到光绪中年，又有《海上花列传》出现，虽然也写妓女，但不像《青楼梦》那样的理想，却认为妓女有好，有坏，较近于写实了。一到光绪末年，《九尾龟》之类出，则所写的妓女都是坏人，狎客也像了无赖，与《海上花列传》又不同。这样，作者对于妓家的写法凡三变，先是溢美，中是近真，临末又溢恶，并且故意夸张、谩骂起来；有几种还是诬蔑，讹诈的器具。人情小说底末流至于如此，实在是很有可以诧异的。”狭邪小说文格不高，书中还夹杂一些不健康的语言，但是，通过这些作品，可以看出当时城市有产者腐朽的生活状态和妓女、艺人们的悲苦命运。

侠义公案小说是侠义小说和公案小说合流的产物。在晚清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日益激化的情况下，人们希望出现一些清官和豪侠，为他们铲除贪官污吏，惩恶扬善。适应这种社会心理的要求，侠义公案小说得以流行。侠义公案小说有着悠久的历史。司马迁在《史记》中写的《游侠列传》，唐代传奇中的《昆仑奴》、《红线》、《聂隐娘》、《虬髯客传》，宋代的《江淮异人录》，明代的《剑侠传》等都是侠义小说。宋元话本中的《错斩崔宁》、《简帖和尚》，明代的《龙图公案》、《海刚峰先生居官公案传》等都属于公案小说范畴。它们大都是一些短篇或短篇集。侠义、公案合流的第一部小说当推《施公案》，内容类似明人的《包公案》。此外，《儿女英雄传》、《彭公案》、《三侠五义》（又名《七侠五义》）、《小五义》、《永庆升平》、《英雄大八义》、《英雄小八义》、《七剑十三侠》、《七剑十八义》、《刘公案》、《李公案》等侠义公案小说也层出不穷，风靡一时，在社会上造成了非常大的影响。侠义公案小说属于通俗文学，故事的主人公富于传奇色彩，情节曲折离奇，语言生动活泼，因此深受读者欢迎。又由于书中的清官和侠客都有忠君思想，所以这类小说没有被封建统治者列为禁书，得以流传下来。

谴责小说是在 1900 年以后繁盛起来的。清政府镇压了戊戌变法，出卖了义和团，与 8 个帝国主义国家订立了丧权辱国的辛丑条约，进一步激起了人民的不满和反抗。资产阶级革命运动蓬勃发展。在文学上，具有改良思想的作家纷纷通过创作小说，来揭露和谴责社会的黑暗、政府的腐败，提出挽救社会的主张。鲁迅先生概括这类小说的特点是“揭发伏藏，显其弊恶，而于时政，严加纠弹，或更扩充，并及风俗”，故称之为“谴责小说”。

谴责小说的题材和内容，涉及社会生活的许多领域，其中包括官场、商场、洋场等各方面，以写官场最普遍。李宝嘉的《官场现形记》、吴沃尧的《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刘鹗的《老残游记》、曾朴的《孽海花》并称清末四大谴责小说。

晚清的小说，翻译多于创作。译印西洋小说，最早的是在乾隆的时候，

《鲁迅全集》第 9 卷，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338—339 页。

《鲁迅全集》第 9 卷，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1 年版，第 282 页。

约当 1740 年左右。那时期都是根据《圣经》故事和西洋小说的内容，重新写作，算为自撰，如《欧文杂记》之类。稍后始有长篇，最初的一种是《瀛环琐记》里的《昕夕闲谈》。译者署蠡勺居士。到光绪三十年（1904 年），经译者删改重定，印成单行本，署名为吴县藜床卧读生。前有《重译外国小说序》，称其目的，在灌输民主思想，认为中国不变更政体，决无富强之路。大规模的介绍翻译，是在 1895 年甲午中日战争以后。

1897 年，严复和夏穗卿作《本馆附印说部缘起》。严复翻译了大量社会科学著作，但没有创作或翻译小说。他的翻译理论给当时小说译家以很大影响。1898 年，梁启超作《译印政治小说序》，阐明了翻译小说的重要性，他主张翻译政治小说，以作宣传武器。1899 年，林纾与王寿昌合译的《巴黎茶花女遗事》刊行，这是晚清第一部翻译小说。此后，林纾依靠他人人口述，用文言翻译欧美小说共 180 余种。当时，鲁迅和周作人也翻译了一些小说。

在晚清戏剧界，也面临变革的趋势。传奇和杂剧濒临衰亡。黄燮清所作《倚晴楼七种曲》和杨恩寿所作《坦园六种曲》比较著名。在戏曲改良运动中，梁启超发表了几部传奇。1904 年，柳亚子、陈去病等创办了中国第一个戏剧专门刊物《二十世纪大舞台》。在当时的《新小说》等刊物上刊登了大量传奇、杂剧和乱弹剧本。出现了一些强调男女平等，提倡女权的作品。京剧取代昆曲的地位，成为全国影响最大的剧种，汪笑侬配合社会运动改编和创作了不少京剧剧本。黄吉安改编和创作了百种以上川剧剧本。此时，话剧已经兴起。

晚清文学的主要特征是政治性、战斗性强。文学为资产阶级改良运动和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运动服务。反帝反封建成为文学作品的主题；文学的题材空前地扩大了，诗歌有新意境，小说有翻译小说；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的优良传统得到了继承和发展；适应资产阶级改良运动和民主革命的宣传的需要，出现了文学团体和文学刊物；文学的形式、语言和风格都有新的变化，一般趋向通俗化。由于时代和作家世界观的局限性，晚清文学呈现复杂的新旧杂陈的过渡状态。这一时期的文学为“五四”时代的新文学运动准备了一定的历史条件。

在这里，我们还要强调指出，清代民间文学和少数民族文学是清代文学的重要组成部分。

清代的说唱文学，特别是弹词和鼓词有了很大的发展，主要流行于南方的弹词作品《天花雨》、《再生缘》、《珍珠塔》、《义妖传》、《榴花梦》、《笔生花》等都是具有代表性的作品，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喜悦。主要流行于北方的鼓词，也有根据文学名著改编的佳作。民间歌谣和传说，唱出了人民的心声，表达了人民的愿望。特别是反映鸦片战争、太平天国革命运动和义和团运动的民歌和传说，突出了反帝反封建的主题，鼓舞中国人民进行革命

斗争，成为政治性和战斗性都十分强的优秀作品。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汉族文学和各少数民族文学共同构成了中国文学宝库。中国文学是以汉族文学为主干的，但是我们不能也不应该忽视各少数民族文学在中国文学史中的地位。在清代，少数民族的民间文学和作家文学都获得了不同程度的发展。无论是用汉文进行创作的文学家，还是用本民族语言文字进行创作的文学家，都对中国文学的发展和繁荣做出了自己的贡献。反帝爱国，维护祖国大家庭的统一和各民族之间的团结，勤劳勇敢，追求真挚的爱情和幸福生活，是各少数民族文学的共同主题，这体现了少数民族文学的进步潮流。随着少数民族文学作品的发掘、收集、整理和出版，中国文学的百花园中，必然会更加绚丽多彩。

在清代，中国文学与外国文学已有了一些交流，中国文学作品被译成外文，使世界人民了解了中国文学；大量外国文学作品被翻译过来，使中国文学打开了自己的视野，促进了中国文学的发展。

二、清初至清中叶的诗词文

(一) 清初至清中叶的诗

1. 清初的诗派和诗人

清代初期 80 年间，诗歌创作比较活跃，诗派众多。纳兰性德在《原诗》中说：“世道江河，动成积习，风雅之道，而有高髻广额之忧。十年前之诗人，皆唐之诗人也，必嗤点夫宋；近年来之诗人，皆宋之诗人也，必嗤点夫唐。万户同声，千车一辙。”明代诗歌的主流是复古。在明清交接之际，有以陈子龙（1608—1647 年）为代表的云间派及其分支西冷派。这两派在清代诗坛上有着很大影响，但这只是明诗的余波。随着时代的变化，清初的诗坛也发生了变化。清初的诗派和诗人主要有：

(1) 江左三大家

指明末清初诗人钱谦益、吴伟业和龚鼎孳。三人都是由明臣仕清的，籍贯均属旧江左地区，因而被称为江左三大家。

钱谦益（1582—1664 年），字受之。别号牧翁、蒙叟、牧斋老人、绛云老人、虞乡老民、东涧遗老等，江苏常熟人。明万历三十八年（1610 年）进士，授任翰林院编修，崇祯初官礼部右侍郎，为温体仁所陷，革职，南明弘光时官礼部尚书。清兵南下时率先迎降，并将弘光帝原先诏选而尚未入宫的美女数人献给清军首领以便讨好。顺治三年（1646 年），授礼部右侍郎兼管秘书院事，充修《明史》副总裁。任职仅 5 个月，即托病归里。晚年从事抗清活动，与瞿式耜、郑成功等都有联系。他的诗歌理论反对明诗的“模仿形似”，主张有感而发、“有为而作”、“舒写性情”，反映现实生活，核心是“识变”。他“转益多师”、才气横放，以抒情诗见长，形成“沉雄博丽”的风格。著有《初学集》110 卷，《有学集》50 卷，《投笔集》2 卷，《苦海集》1 卷及外集等多种。钱谦益开创一代诗风，是“虞山诗派”领袖。黄宗羲《黄梨洲诗集》卷二《八哀诗》之五《钱宗伯牧斋》说：“四海宗盟五十年”，是对钱谦益文坛地位的典型概括。

吴伟业（1609—1672 年）字骏公，号梅村，又署鹿樵生、灌隐老人，江苏太仓人。崇祯四年（1631 年）进士，官左庶子，弘光朝任少詹事。因与马士英、阮大铖不合，很快就辞归乡里。清兵南下后，长期隐居。顺治十一年（1654 年）授为秘书院侍讲，后升国子监祭酒。三年后奔母丧南归，从此隐居故里。对其屈节仕清，多有悔意。在《过淮阴有感》诗中说：“登高怅望八公山，琪树丹崖未可攀。莫想阴符遇黄石，好将鸿宝驻朱颜。浮生所欠止一死，尘世无由识九还。我本淮王旧鸡犬，不随仙去落人间。”吴伟业的诗歌，叙事和抒情均佳，但叙事诗更为突出，取材于真人真事，被称为“一代诗史”。他在继承初唐四杰（王勃、杨炯、卢照邻、骆宾王）和中唐元稹、

白居易的歌行的基础上，创立了“梅村体”。他的诗“调既流转”、“语复绮丽”，多用典故，现存 1000 多首诗。诗歌反映故国沧桑、生灵涂炭及个人身世荣辱。《四库全书总目》评论说：“其少作大抵才华艳发，吐纳风流，有藻思绮合、清丽芊眠之致。及乎遭逢丧乱，阅历兴亡，激楚苍凉，风骨弥为道上。”概括了他的诗歌前后的变化。吴伟业亦工词，小令婉约，长词豪放。著作有《梅村家藏稿》、《梅村诗余》等。

龚鼎孳(1615—1673年)，字孝升，号芝麓，安徽合肥人。崇祯七年(1634年)进士，曾任湖北蕲水令及兵科给事中；在李自成的大顺时，授直指使；清兵入关，官至刑、兵、礼三部尚书。他历仕三朝，但能保护善类，扶掖人材。他的诗歌创作数量虽多，但成就不如钱谦益和吴伟业。他师法杜甫，且墨守成规，绝大多数为空泛的宴赏酬应之作。虽在京师也曾一度领袖诗坛，但影响远逊于钱谦益和吴伟业。

(2) 遗民诗人

指生于明代，在明清换代之时既未殉明，又未仕清的诗人。遗民诗人都有坚贞的民族气节，有些人直接参加了抗清斗争，失败后，或退居山林，或流亡各地。在清初诗坛上，遗民诗成为主流。遗民诗人中成就较高的，是顾炎武、吴嘉纪、屈大均、陈恭尹、钱澄之、王夫之、黄宗羲等人。

顾炎武(1613—1682年)，原名绛，字忠清，清兵南下，他改名炎武，字宁人。曾自署蒋山佣，学者称亭林先生，江苏昆山人。曾参加“复社”反宦官擅权的斗争。入清之后，嗣母王氏殉国，他参加了昆山、嘉定一带人民的抗清斗争。现存各体诗 412 首。他的诗歌沉郁苍凉，有强烈的爱国精神。他在《秋山》中记述清兵南渡后，南明将领坚守嘉定等城抗击清兵的事迹。“旌旗埋地中，梯冲舞城端。一朝长平败，伏尸遍冈峦。北去三百舸，舸舸好红颜。”“烈风吹山冈，磷火来城市。天狗下巫门，白虹属军垒。可怜壮哉县，一旦生荆杞。”在《精卫》一诗中，赞颂抗清复明的遗民志士：

万事有不平，尔何空自苦。长将一寸身，衔木到终古。我
愿平东海，身沉心不改。大海无平期，我心无绝时。呜呼！君
不见西山衔木众鸟多，鹊来燕去自成窠。

朱彝尊《静志居诗话》曾说：“宁人诗无长语，事必精当，词必古雅。”（《明诗综》卷七十八），顾炎武学识渊博，善用典故。洪亮吉《北江诗话》卷四说：“顾宁人诗有金石气”。顾炎武的诗歌理论倾向现实主义，赞成白居易《与元九书》中所说“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顾炎武著有《亭林诗文集》等著作。

吴嘉纪(1618—1684年)，字宾贤，一字野人，江苏泰州人。家境贫寒，同情人民疾苦。善长白描，词语质朴。如写盐民辛苦的《绝句》：

白头灶户低草房，六月煎盐烈火旁。

走出门前炎日里，偷闲一刻是乘凉。

吴嘉纪的诗歌深刻地揭露了清兵的暴行。在《李家娘》中说：“城中山

白死人骨，城外水赤死人血。”《过兵行》中说：“扬州城外遗民哭，遗民一半无手足。”“东邻踏死三岁儿，西邻掳去双鬟女。”“入郡沸腾曾几时，十家已烧九家室”。在《一钱行赠林茂之》一诗中，通过一枚钱币，写出了深厚的故国之情：

先生春秋八十五，芒鞋重踏扬州路。故交但有丘垄存，白杨催尽留枯根。昔游倏过五十载，江山宛然人代改。满地干戈杜老贫，囊底徒余一钱在。桃花李花三月天，同君扶杖上渔船。杯深颜热城市远，却展空囊碧水前。酒人一见皆垂泪，乃是先朝万历钱。

洪亮吉《江北诗话》卷四说：“吴野人诗有姜桂气。”主要指吴嘉纪的诗歌反映现实，揭露黑暗笔法辛辣。顾炎武和吴嘉纪被称为清初遗民诗界的双子星座。

屈大均（1630—1696年），字翁山，初名邵龙，又作绍隆，字介子，别号八泉，广东番禺人。16岁时补南海县生员。清兵南下广州后，参加其师陈邦彦以及陈子壮、张家玉等的反清斗争。1650年，削发为僧，法名今种，字一灵，至37岁还俗。吴三桂反清时，一度监军桂林。他继承李白的浪漫主义传统，诗作颇有“仙气”。他的诗《秣陵》，痛悼明亡：

牛首开天阙，龙冈抱帝宫。六朝春草里，万井落花中。访旧乌衣少，听歌玉树空。如何亡国恨，尽在大江东？

康熙七年（1668年），屈大均携妻出雁门至云州，作《云州秋望》，抒发坚守民族气节，决不仕清的豪情：

白草黄羊外，空闻鬻粟哀。遥寻苏武庙，不上李陵台。风助群鹰击，云随万马来。关前无数柳，一夜落龙堆。

在《民谣》等诗中，揭露清朝封建统治者残酷压榨和剥削劳动人民的罪恶。“白金乃人肉，黄金乃人膏。使君非豺虎，为政何腥臊？”“初捕金五千，再捕金一万。金尽鬻妻孥，以为府君饭。”屈大均的著作到乾隆时期被严令禁毁，屈大均甚至被掘坟戮尸。后人辑存的，有《翁山诗外》、《翁山文外》、《翁山易外》、《广东新语》及《四朝成仁录》，合称“屈沱五书。”此外尚有《道援堂词》。

陈恭尹（1631—1700年），字元孝，初号半峰，晚号独漉子，自称罗浮布衣，广东顺德人。其父陈邦彦因抗清牺牲。南明永历帝授以世袭锦衣卫指挥僉事之职。曾进行抗清复明活动，一度被捕入狱。著有《陈独漉先生全集》。诗歌清迥拔俗，抒发国家沦亡之慨，反映人民所受苦难。《崖门谒三忠祠》通过凭吊文天祥、陆秀夫、张世杰抒发亡国之痛：

山木萧萧风更吹，两崖波浪至今悲。
一声望帝啼荒殿，十载愁人拜古祠。
海水有门分上下，江山无地限华夷。

停舟我亦艰难日，畏向苍苔读旧碑。

屈大均、陈恭尹和梁佩兰被称为“岭南三家”。梁佩兰(1629—1705年)，字芝五，号药亭，广东南海人。顺治十四年(1657年)举乡试第一，康熙二十七年(1688年)中进士，官翰林院庶吉士，著有《六莹堂集》。梁佩兰不属于遗民诗人，其诗多为酬赠和吟咏景物之作，成就不及屈大均和陈恭尹。

钱澄之(1612—1693年)，原名秉澄，字幼光，后改今名，字饮光，号田间，安徽桐城人。明末诸生。南明唐王时(1645年)授彰州府推官；桂王时(1646年)授礼部仪制司主事。永历三年(1649年)授翰林院庶吉士。曾在浙北苏南一带起兵抗清。兵败后，削发为僧，法名西顽，字幻光。后归里务农治学，以田园诗著称。他的诗歌求真尚实，不假雕琢。著作有《田间诗集》28卷，《田间文集》30卷，《藏山阁集》诗14卷，文6卷。

王夫之(1619—1692年)和黄宗羲(1610—1695年)与顾炎武是明清之际著名的启蒙思想家。王夫之被学者称为船山先生，著有《王船山诗文集》等。其诗歌重视亲身经历，强调“以意为主”，反对模拟。黄宗羲首开浙派诗风，重学问，宗宋诗，主空灵，善写景。主张多读经史百家，则诗不期自工。

遗民诗人还有很多。仅卓尔堪辑《明遗民诗》16卷，所收诗人就多达500余家。比较著名的还有阎尔梅、傅山、杜濬、方以智、归庄等。

(3) “南施北宋”

王士禛曾说：“余论当代诗人，目曰‘南施北宋’——施谓愚山，宋谓荔裳。”(《带经堂诗话》卷九)施闰章(1618—1683年)，字尚白，号愚山，又号蠖斋，晚号矩斋。安徽宣城人。顺治六年(1649年)进士，康熙十八年(1679年)举博学鸿词，官至翰林院侍读。有《施愚山先生学余诗集》、《别集》、《遗集》等。其诗风温婉、格调平和。以汉魏盛唐为宗，最工五言。如《燕子矶》：

绝壁寒云外，孤亭落照间。六朝流水急，终古白鸥闲。树暗江城雨，天青吴楚山。矶头谁把钓？向夕未知还。

他的诗歌反映民生疾苦，揭露清兵烧杀掳掠给人民造成的苦难。如《浮萍兔丝篇》、《棕毛行》、《牧童谣》、《海民篇》等等。

宋琬(1614—1673年)，字玉叔，号荔裳，山东莱阳人。顺治四年(1647年)进士，授户部主事。顺治七年，他被族人告发同当时山东栖霞一带的于七起义有牵连，下狱一个多月。顺治十八年，他刚由浙东宁绍道参政升任浙江按察使，又被诬告，关押三年之久，在狱中备受折磨。由于他一生坎坷，诗歌的主要内容是写个人愁苦和哀伤。他的诗歌取径杜甫、韩愈、陆游等，风骨浑雄，气韵深厚。他擅长七言，以雄健磊落胜。也有一些诗揭露了清王朝的横征暴敛。如《同欧阳令饮凤凰山下》二首之二：

茅茨深处隔烟霞，鸡犬寥寥有数家。
寄语武陵仙吏道，莫将征税及桃花。

(4) 王士禛及其神韵说

王士禛(1634—1711年),原名士禛,字子真,一字貽上,号阮亭,别号渔洋山人,山东新城(今桓台)人。顺治十二年(1655年)进士,官至刑部尚书,康熙四十三年(1704年)因与废太子唱和被免官。乾隆时追谥文简。他在康熙时继钱谦益而主盟诗坛数十年。论诗创神韵说。王士禛说:“‘神韵’二字,予向论诗,首为学人拈出。”(《带经堂诗话》卷三)神韵说要求诗歌做得朦胧含蓄,语言华美,风格清奇。他赞赏唐代司空图的“不着一字,尽得风流”(《二十四诗品·含蓄》),“味在酸咸之外”,以及宋代严羽的“羚羊挂角,无迹可求,透彻玲珑,不可凑泊”,“惟在妙悟”(《沧浪诗话·诗辨》),等等。他的创作楷模是唐代的王维、孟浩然、韦应物、柳宗元以及东晋的陶渊明、南朝谢朓等人。他所写的神韵诗可以视为“朦胧诗”。如他在济南大明湖所写的《秋柳四首》之一:

秋来何处最销魂? 残照西风白下门。
他日差池春燕影, 只今憔悴晚烟痕。
愁生陌上黄3曲, 梦远江南乌夜村。
莫听临风三弄笛, 玉关哀怨总难论。

这种“范水模山,批风抹月”的诗具有点缀“盛世”的作用,得到康熙的赏识。同时,神韵诗含蓄温婉,也受到下层广大群众的喜爱。王士禛也有雄奇宏放的诗,但在他的诗歌创作中不占主要地位。王士禛的著作有《渔洋诗集》、《续集》等,合刻为《带经堂集》。此外还有《带经堂诗话》。

(5) 查慎行

查慎行(1650—1727年),原名嗣璉,字夏重,后改今名,字悔余,号初白,又号他山,查田,浙江海宁人。康熙四十二年(1703年)特赐进士,授翰林院庶吉士,晋编修。查慎行受经史于黄宗羲,受诗法于钱澄之,诗学宋人,受陆游、苏轼的影响较大。曾作《补注东坡编年诗》50卷,《敬业堂诗集》48卷,《续集》6卷,《词集》2卷。他论诗认为“诗之厚,在意不在辞;诗之雄,在气不在直;诗之灵,在空不在巧;诗之淡,在脱不在易”(查为仁《莲坡诗话》)。他兼学唐宋,是效法宋诗最有成就的作者。查慎行擅长白描,多描写自然景象之作。如《舟中书所见》:

月黑见渔灯,孤光一点萤。
微微风簇浪,散作满河星。

他的诗歌也有反映民间疾苦的篇章,如《麻阳运船行》开头几句是:“麻阳县西催转粟,人少山空闻鬼哭。一家丁壮尽从军,携稚扶幼出茅屋。朝行派米暮催船,里胥点名还索钱。”赵翼《瓯北诗话》认为:“梅村(吴伟业)后,欲举一家列唐宋诸公之后者,实难其人。惟查初白才气开展,工力纯熟”,“要其功力之深,则香山、放翁后一人而已”。

在清初“国朝”诗人中,与王士禛齐名的是朱彝尊,朱的词更有名。反对王士禛的神韵说的是赵执信(1662—1744年)。赵执信,字伸符,号秋谷,

晚号怡山老人，山东益都（今博山）人。康熙十八年（1679年）进士，官右赞善，兼翰林院检讨。因“国丧”期间观演《长生殿》被革职。赵执信曾著《谈龙录》，认为诗中须有人，诗外有事，以意为主，言语为役。他有一些揭露官吏腐败，同情人民疾苦的诗。著有《怡山堂诗文集》，内有诗集19卷，诗余1卷、文12卷。

施闰章、宋琬、王士禛、朱彝尊、查慎行、赵执信，并称“国朝”诗人“六大家”。

2. 清中叶的诗派和诗人

（1）沈德潜及其“格调”说

沈德潜（1673—1769年），字确士，号归愚，江苏长州（今苏州）人。乾隆四年（1739年）中进士，官至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沈德潜是王士禛的再传弟子，叶燮的学生。沈德潜论诗倡导“格调”说。他所谓的“格调”，是指诗歌的“体格声调”。他认为后世之诗“不能竟越三唐之格”（《说诗碎语》卷上），宗唐抑宋。并强调音律的重要性。他的诗论代表复古倾向，为封建政治服务。他的诗受到乾隆的赏识，很多诗是歌功颂德之作。但他主张诗歌内容要言之有物，也有一些反映社会现实的作品，如《民船运》中说“挽船劳力声邪许，赶船之吏猛于虎”。沈德潜主张复古模仿，代表诗坛上的顽固保守势力。著作有《说诗碎语》、《归愚诗文集》等，他编选的《古诗源》、《唐诗别裁集》、《明诗别裁集》、《清诗别裁集》，保存大量文学史料，至今仍有参考价值。

（2）翁方纲及其“肌理”说

翁方纲（1733—1818年），字正三，号覃溪，晚号苏斋。直隶大兴（今北京）人。乾隆十七年（1752年）进士，官至内阁学士。著有《复初斋诗集》、《复初斋文集》、《石洲诗话》等。翁方纲是肌理说的倡始人。“肌理”说是对王士禛神韵说和沈德潜格调说的调和与修正。翁方纲主张以儒学经籍作基础，增加诗的骨肉。“肌理”包括“义理”和“文理”两个方面。“义理”指以六经为代表的学问，“文理”指词章。翁方纲宗宋，推崇黄庭坚。他作诗2800余首，一类是含有金石、经史考据内容的“学问诗”，毫无诗味；另一类是记述生活经历或咏山水景物的诗。袁枚说他“天涯有客号吟痴，误把抄书当作诗”（《仿元遗山论诗》）。翁方纲摆脱以时代论诗的旧习，近体诗中有一些佳句。如“秋浸空明月一湾，数椽茅屋枕江关。微山湖水如磨镜，照出江南江北山。”“门外居然万里流，人家一带似维舟。山光湖气相吞吐，并作浓云拥渡头”（《韩庄闸二首》），颇有宋诗味。

（3）袁枚的“性灵”说及“乾隆三大家”

袁枚（1716—1797年），字子才，号简斋，又号存斋，世称随园先生，浙江钱塘（今杭州）人。乾隆四年（1739年）进士，授翰林院庶吉士。后在

溧水、江浦、沐阳、江宁等地任知县。乾隆十三年（1748年）辞官，定居江宁（今南京）小仓山，筑“随园”。袁枚与赵翼、蒋士铨并称“乾隆三大家”，亦称“江右三大家”。袁枚论诗主张“性灵”说。其含义是性情要真，笔性要灵。他反对沈德潜的“格调”说，主张“作诗不可以无我”。（《随园诗话》卷七）。他倡导“性灵”说，具有反封建的民主倾向，对清诗来说，无论是思想内容还是艺术形式都是一种解放。他的诗抨击封建制度、同情下层人民、表现男女爱情，风趣诙谐，颇多幽默。他的门生众多，还有几十名女弟子，诗学影响深广，形成以他为领袖的“性灵”派。袁枚著有《小仓山房集》80卷、《随园诗话》16卷及《补遗》10卷等等。

赵翼（1727—1814年），字云崧，亦作耘松，号瓯北，江苏阳湖（今武进）人。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进士，官至贵西兵备道。他论诗也重“性灵”。他在《闲居读书作六首》之五中说：“力欲争上游，性灵乃其要。”在《论诗》之二中说：“李杜文章万口传，至今已觉不新鲜。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百年。”他所著《瓯北诗话》，系统地评论李白、杜甫、韩愈、白居易、苏轼、陆游、元好问、高启、吴伟业、查慎行等10家诗。唐宋元明清都有。赵翼存诗4800多首，包括大量描写西南景物风情的边塞诗，拓宽了诗歌领域。他的诗歌缺点是议论过多，有些诗流于浅露。

蒋士铨（1725—1785年），字心余，一字茗生，号清容，又号藏园，晚号定甫，江西铅山人。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进士，官翰林院编修。他的诗论主张兼师唐宋，反对依傍，重性情。诗歌主题大力表彰忠孝节义。赵翼曾说：“谈忠说孝气峻响。卅卷诗词了此身。”（《瓯北集》卷三十三）是对蒋士铨诗歌创作的概括。蒋士铨的诗歌现存2500余首，题材广泛，风格雄健，有一些同情人民疾苦的诗。蒋士铨在诗歌史上的地位在袁枚和赵翼之后。

受袁枚影响较大的“性灵”派诗人还有宋湘、张问陶、舒位、王昙等人。

（4）郑燮

郑燮（1693—1765年），字克柔，号板桥，江苏兴化人。乾隆元年（1736年）进士，曾任山东范县、潍县知县。为官同情平民，抑制富豪，因得罪显宦豪门而罢官。他主张“自写性情，不拘一格。”（《随猎诗草、花间堂诗草跋》）郑燮多才多艺，擅画竹、兰、石，又工书法，人称其诗、书、画为“三绝”。在《竹石》题画诗中说：“咬定青山不放松，立根原在破岩中。千磨万击还坚劲，任尔东西南北风。”他生平狂放不羁，被称为“扬州八怪”之一。他的诗歌揭露社会黑暗，如《私刑恶》、《逃荒行》、《还家行》、《姑恶》等篇。他关心人民疾苦，在《潍县署中画竹呈年伯包大中丞括》中说：

衙斋卧听萧萧竹，疑是民间疾苦声。

些小吾曹州县吏，一枝一叶总关情。

郑燮推重杜甫。他反对拟古主义和形式主义诗风。他虽然长于袁枚 23

岁，但对袁枚很欣赏。著作以中华书局 1962 年版《郑板桥集》搜集最为完备。

(5) 黄景仁

黄景仁(1749—1783年)，字仲则，一字汉镛，号鹿菲子，江苏武进(今属常州)人。北宋诗人黄庭坚的后裔。4岁丧父，17岁补博士弟子员，后屡试不中。一生贫困，终年只有35岁。生平所著，有《两当轩集》22卷。他的诗歌低沉苍凉，真挚感人。如《都门秋思》其三：

五剧车声隐若雷，北邙惟见冢千堆。
夕阳劝客登楼去，山色将秋绕郭来。
寒甚更无修竹倚，愁多思买白杨栽。
全家都在风声里，九月衣裳未剪裁。

陕西巡抚毕沅看到这首诗后，认为价值千金，给黄景仁寄赠500金，助其西游。黄景仁的诗歌取法李白、李商隐、韩愈、苏轼等家，抒写性灵，依傍较多，独创较少。

(6) 龚自珍

龚自珍(1792—1841年)，字尔玉，又字璚人；更名易简，字伯定；又更名巩祚，号定庵，又号羽琇山民，浙江仁和(今杭州)人。道光九年(1829年)进士，官礼部主事。龚自珍是思想家、文学家、划时代的诗人。龚自珍的诗歌现存600余首。诗歌主题具有强烈的反对封建、追求民主、要求改革的进步精神。在著名的《己亥杂诗》315首中的125中说：

九州生气恃风雷，万马齐喑究可哀。
我劝天公重抖擞，不拘一格降人材。

龚自珍看到改革的关键是人才问题，要求封建统治者破格录用“人材”。当然，龚自珍要求改革，还是从维护封建统治的立场出发的，他一度改名“巩祚”就是证明，但我们对古人不应苛求。龚自珍把自己的诗看成“清议”或“评论”，他把政论、抒情和艺术形象统一起来。他的诗绝去依傍，自由创新，具有丰富奇异的想象，形式和风格多样。他的创作方法，属于浪漫主义。龚自珍在清代诗坛上的地位，类似于钱谦益、王士禛和袁枚。在中国诗歌史上，龚自珍是承先启后，继往开来的人物。龚自珍的词和散文都很著名，著作有《龚自珍全集》。

（二）清初至清中叶的词

1. 清初的词派和词人

词起于唐代，兴盛于宋代，衰于元代和明代。到了清代，作家辈出，词论丰富。清代词坛呈现中兴局面。清初的主要词派和著名词人是：

（1）云间派

云间，是今上海市松江县的古称。云间派形成于明末崇祯年代，活动延至清顺治朝，前后40年左右。云间派的领袖是陈子龙（1608—1647年）、李雯（1608—1647年）、宋征舆（1618—1667年）以及陈子龙的弟子夏完淳（1631—1647年）。他们标举南唐、北宋，主张“境由情生，辞随意启，天机偶发，元音自成”。（《幽兰草·题词》）陈子龙和夏完淳于1647年殉明牺牲，不入清词苑。李雯，字舒章，上海华亭（今松江）人。入清后，由廷臣荐举，授弘文殿撰文，中书舍人。著有《蓼斋集》，附词一卷。李雯的词多身世自伤之辞。宋征舆，字直方，一字辕文，上海松江人。清顺治四年（1647年）进士，官至副都御史。著有《林屋诗文稿》、《海间香词》。

云间派的分支西冷派有“西冷十子”，即陆圻、柴绍炳、张丹、孙冶、陈廷会、毛先舒、丁澎、吴百朋、沈谦、虞黄吴。他们既是诗人，又是词人，在清初主浙中词坛甚久。张丹著有《秦亭诗集》12卷，格调悲凉。词名《从野堂诗余》，又名《秦亭词》。沈谦著有《东江草堂集》词3卷，《填词杂说》1卷，《词韵略》1卷。丁澎著有《扶荔词》3卷，《词变》1卷。

云间派词人还有周茂源、周纶、周维廉父子祖孙，以及计南阳、吴骥、张渊懿、田茂遇等等。张渊懿和田茂遇编辑《清平初选后集》10卷，清末石印本取名《词坛妙品》，是云间词派的一个大型选本。

（2）柳洲词派

柳洲，指今浙江嘉善县一带，外延可至今属上海市的金山、松江部分地区。柳洲词人的作品由钱煊、戈元颖、钱士贲、陈谋道等汇编入《柳洲词选》，共6卷。除去明朝的41人外，属于清朝的还有117人。主要词人是钱继章、魏学渠、曹尔堪等人。

钱继章，字尔斐，号菊农。明崇祯九年（1636年）举人。著有《菊农词》，立意新颖，风格清苍。魏学渠是顺治五年（1648年）举人，官刑部主事。著有《青城词》410首。曹尔堪（1617—1679年），字子顾，号顾庵。顺治九年进士，官翰林院编修，升侍讲学士。著有《南溪词》。他的词风格由清逸而趋向清雄。曹尔堪一门兄弟子侄中有多人擅词，如曹尔坊、曹尔埴、曹尔埏、曹尔垣、曹鉴平、曹鉴章等。曹尔堪在康熙四年（1665年）与宋琬、王士禄三人在杭州唱和，各填《满江红》8首，合为24篇。后来南北词人应声

西冷，地名，今杭州市的古称。

而和者数以十计。称为“江村”唱和，成为清初词坛盛事。

(3) 阳羨词派

阳羨在今江苏省宜兴县。阳羨词派以陈维崧为领袖。陈维崧与邹祗谟、董以宁在顺治七年（1650年）唱和，为阳羨派形成的起点，到蒋景祁于康熙三十四年（1695年）去世为终点，一共40多年时间。阳羨词派否定“词乃小道”的观念，认为词的本体功能与“经”、“史”相同；主张言为心声，情贵乎真。他们或抒民生之哀，或叹故国之痛。聚集在陈维崧周围的词人有上百人。既有明朝遗老逸民、忠烈后裔，也有清朝迁客谪宦、放废之士。阳羨词派中成就较大的词人是陈维崧、万树、陈维岳、蒋景祁等。

陈维崧（1625—1682年），字其年，号迦陵，江苏宜兴人。清初诸生，康熙十八年（1679年）举博学鸿词，授翰林院检讨，参与修《明史》。一生所作词达1629阙之多，为古今词家所未有。著有《湖海楼诗文词全集》54卷，其中词占30卷。陈维崧早期词“多为旖旎语”，中后期词风格豪迈奔放，接近宋代苏轼、辛弃疾。陈廷焯《白雨斋词话》说：“国初词家，断以迦陵为巨擘”。“迦陵词气魄绝大，骨力绝遒，填词之富，古今无两。”陈维崧的词能够反映社会现实，如《贺新郎·纤夫词》反映了清廷强征壮丁服役的生离死别场面：

战舰排江口。正天边、真王拜印，蛟螭蟠钮。征发棹船郎十万，列郡风弛雨骤。叹间左、骚然鸡狗。里正前团催后保，尽累累，锁系空仓后。捩头去，敢摇手。

稻花恰称霜天秀。有丁男、临歧诀绝，草间病妇。此去三江牵百丈，雪浪排檣夜吼。背耐得、土牛鞭否？好倚后园枫树下，向丛祠、亟倩巫浇酒。神佑我，归田亩。

陈维崧的小令波澜壮阔，气象万千，设想奇特，笔力健挺。如《点绛唇·夜宿临洛驿》：

晴髻离离，太行山势如蝌蚪。稗花盈亩，一寸霜皮厚。赵魏燕韩，历历堪回首。悲风吼，临洛驿口，黄叶中原走。

万树（1630—1688年）字红友，又字花农，号山翁。万树自己创作的词《香胆词选》6卷500首。他在词学建设上最大成就是编纂成《词律》20卷。共收集唐、宋、金、元词660调，1180余体。

陈维岳（1636—1712年），字纬云，晚号苦庵，是陈维崧的三弟。著有《红盐词》。陈维岳词早年绮丽，后转苍凉。词中充满思念手足之情和对家国巨变的慨叹。

蒋景祁（1659—1695年），初字次京，改字京少（又作荆少）。蒋景祁自己作的词有《梧月词》和《罨画溪词》两个词集。陈维崧临终之前将著作手稿托付给蒋景祁。蒋景祁编选了“天黎阁”本《陈检讨词钞》12卷以及诗

文、骈体的选钞。这是陈宗石汇刻《湖海楼集》之前的一个重要版本。蒋景祁在词学建树上最称卓著的是他编选了大型词选《瑶华集》22卷。全部选词2467首，存人507家。

(4) 朱彝尊和前期浙西词派

朱彝尊(1629—1709年)，字锡鬯，号竹垞，晚号小长芦钓鱼师，又号金风亭长，浙江秀水(今嘉兴市)人。康熙十八年(1679年)举科博学鸿词，以名布衣被征召，中第一等第十七名，授翰林院检讨，参与修《明史》。康熙二十二年入值南书房，康熙帝准允其在紫禁城骑马，还赐居景山之东。朱彝尊的诗歌与当时的王士禛齐名，被称为“南朱北王”。他是清初浙西词派(又称浙派)的开创者。他从顺治十三年(1656年)居曹溶广东布政使司幕下开始填词，到康熙二年为初期，著《眉匠词》；从康熙三年到康熙十七年为中期，著《静志居琴趣》、《江湖载酒集》、《蕃锦集》，其中《江湖载酒集》最佳。他的词《消息·度雁门关》抒发了故国之思：

千里重关，凭谁踏遍，雁衔芦处？乱水滹沱，层霄冰雪，鸟道连句注。画角吹愁，黄沙拂面，犹有行人来去。问长途、斜阳瘦马，又穿入，离亭树。猿臂将军，鸦儿节度，说尽英雄难据。窃国真王，论功醉尉，世事都如许！有限春衣，无多山店，酹酒徒成虚语！垂杨老，东风不管，雨丝烟絮。

康熙十八年起，至康熙三十一年归里为后期，《茶烟阁体物集》基本上是后期之作。朱彝尊在康熙十年左右仍强调表意述志的主体抒情性。如在《红盐词序》中说：“词虽小技，昔之通儒巨公往往为之。盖有诗所难言者，委曲倚之于声，其辞愈微，而其旨益远。善言词者假闺房儿女之言，通之于离骚变雅之义。此尤不得志于时者所宜寄情焉耳。”但是到了康熙二十五年左右，朱彝尊为丁炜作《紫云词序》时，却说：“词则宜于宴嬉逸乐以歌咏太平，此学士大夫并存焉而不废也。”他的词学观趋向保守了。朱彝尊所作词现存500多首，收入《曝书亭集》。

前期浙西词派作家与朱彝尊并称“六家”的有：李良年著有《秋锦山房词》；李符著有《未边词》；沈皞日著有《柘西精舍词》；沈岸登著有《黑蝶斋词钞》；龚翔麟著有《红藕庄词》。此外，还有汪森著有《小方壶存稿》、《桐扣词》、《虫天志名家词话》，并与朱彝尊一起编《词综》30卷；周筮著有《采山堂集》；陆棻著有《雅坪词谱》；前期浙西词派中既有嘉兴籍的沈进，乌程籍的沈尔璟，嘉善的柯崇朴、魏琿等浙西作家，也有顺天(今北京)大兴的邵宾。浙西词派标举南宋，推尊姜夔、张炎，崇尚醇雅、清空，对廓清代以来的纤仄绮靡之风是有功绩的。但往往着意于词调圆转、琢句精美，而使内容失之于贫乏，越到后来，咏物之风越胜，浙西词派就显出颓势来了。

(5) 京华词苑“三绝”

京华词苑“三绝”指曹贞吉、纳兰性德和顾贞观，当时他们三人都在北京。

曹贞吉(1634—1698年)，字升六，号实庵，山东安丘人。康熙三年(1664年)进士，官礼部郎中。曹贞吉的诗词均佳，诗风雄浑豪宕，词风雄深苍稳。著有《珂雪词》2卷。《四库全书总目》评他的词是：“大抵风华掩映、寄托遥深。古调之中，纬以新意。”曹贞吉论词主张独创，反对摹拟，宁失之粗豪，不甘为描写。他写的《满庭芳·和人潼关》雄浑苍茫，感慨战乱，期待和平：

太华垂旒，黄河喷雪，咸秦百二重城。危楼千尺，刁斗静无声。
落日红旗半卷，秋马急，牧马悲鸣。闲凭吊，兴亡满眼，衰草汉诸陵。
泥丸封未得，渔阳鼙鼓，响入华清。早平安烽火，不到西京。
自古王公设险，终难恃、带 之形。何年月，铲平斥堠，如掌看春耕。

纳兰性德(1655—1685年)，满族词人。原名成德，字容若，号楞伽山人。其父明珠，累官至大学士、太傅。性德于康熙十五年应殿试，赐进士出身。选授三等侍卫，后晋为一等。他善书法，能骑射，工诗词。他与一时俊异顾贞观、朱彝尊、陈维崧、姜宸英、严绳孙、秦松龄等交游甚厚。吴兆骞以科场事谪戍宁古塔，经顾贞观恳请，性德请于其父，赎金赎之归。著有《通志堂集》、《经解》。词集初名《侧帽》，后增补为《饮水词》。今存词350首左右。他善用白描手法，悼亡之词情真意挚；边塞行吟苍凉清怨。如《长相思》：

山一程，水一程，身向榆关那畔行，夜深千帐灯。风一更，雪一更，
聒碎乡心梦不成，故园无此声。

顾贞观(1637—1714年)，字华峰，号梁汾，江苏无锡人。康熙五年(1666年)举人，官内阁中书，曾在宰相纳兰明珠家课馆，与纳兰性德相厚。著有《弹指词》3卷，《积山岩集》等。顾贞观与纳兰性德合作选《今词初集》2卷，包括清立国以来30年间184个词人的作品。顾贞观词论追求清新自然，自抒性灵。他不愿“学步古人”，主张“变而谋新”。他曾作《金缕曲·寄吴汉槎(吴兆骞)宁古塔，以词代书，丙辰冬寓京师千佛寺冰雪中作》，是清代词苑万口流传的名篇。第一首：

季子平安否？便归来、平生万事，那堪回首？行路悠悠谁慰藉？
母老家贫子幼。记不起、从前杯酒。魑魅搏人应见惯，总输他、
覆雨翻云手。冰与雪，周旋久。泪痕莫滴牛衣透。数天涯、依然骨肉，
几家能够？比似红颜多命薄，更不如今还有。只绝塞、苦寒难受。
甘载包胥承一诺，盼乌头马角终相救。置此札，君怀袖。

陈廷焯在《白雨斋词话》中评论说：“二词纯以性情结撰而成，悲之深，慰之至，丁宁告诫，无一字不从肺腑流出，可以泣鬼神矣！”

清初著名词人还有吴伟业，著有《梅村诗余》2卷；金堡（今释澹归）著有《遍行堂集》；宋琬著有《安雅堂集》、《二乡亭词》；龚鼎孳著有《香严词》，又名《定山堂诗余》；余怀著有《玉琴斋词》；女词人徐灿著有《拙政园诗余》3卷；王夫之著有《鼓棹初二集》、《潇湘怨词》；毛奇龄著有《桂枝词》6卷；屈大均著有《道援堂词》，亦称《骚屑》；彭孙遹著有《松桂堂集》、《延露词》、《金粟词话》；吴兆骞著有《秋笳集》8卷；王士禛著有《衍波词》、《阮亭诗余》等等。

2. 清中叶的词派和词人

（1）厉鹗和中期浙西词派

厉鹗（1692—1752年），字太鸿，号樊榭，浙江钱塘（今杭州）人。康熙五十九年（1720年）举人。毕生以设馆授徒为业，主要坐馆处为扬州盐商马曰琯、马曰璐兄弟的“小玲珑馆”。厉鹗博学多才，《四库全书》著录者就有7种。他的诗宗南朝的谢灵运、谢朓和唐代的王孟韦柳一派，但以取法宋人为主。他是清代雍正、乾隆时期“宋诗派”的代表作家，与查慎行齐名。词的成就最高。他是中期浙西词派领袖。词宗南宋的姜夔、史达祖、张炎等人。词风幽隽清绮，思致幽微。多写景咏物之作，追求清、婉、淡、幽，而沉厚之味不足。著有《樊榭山房集》20卷，其中有词2卷，又《秋林琴雅》4卷、《续词》1卷、补1卷；《宋诗纪事》100卷、《南宋院画录》8卷、《辽史拾遗》24卷、《东城杂记》2卷，及《湖船录题辞》等。他的《百字令·月夜过七里滩，光景奇绝。歌此调，几令众山皆响》是他的代表作：

秋光今夜，向桐江、为写当年高躅。风露皆非人世有，自坐船头吹竹。万籁生山，一星在水，鹤梦疑重续。挈音遥去，西岩渔父初宿。心忆汐社沉埋，清狂不见，使我音容独。寂寂冷萤三四点，穿过前湾茅屋。林净藏烟，峰危限月，帆影摇空绿。随风飘荡，白云还卧深谷。

陈廷焯《白雨斋词话》评此词“无一字不清俊”。“炼字炼句，归于纯雅，此境亦未易到。”厉鹗词的缺点是堆砌典故，凿虚镂空，给词人以摹拟餽钉的影响。

中期浙西词派中，杭嘉湖地区的有陆培，著有《白蕉词》；徐逢吉著有《柳洲清响》；吴焯著有《玲珑帘词》；陈章著有《竹香词》；张云锦著有《红兰阁词》；朱彝尊的族孙朱芳霭著有《小长芦渔唱》。寓居扬州地区的江昱著有《梅鹤词》；江昉著有《练溪渔唱》、《随月读书楼词钞》、《集山中白云词》；江立著有《夜船吹笛词》；江炳炎著有《琢春词》、《冷红词》；张四科著有《响山词》；郑云著有《玉勾草堂词》；吴敬梓之子吴烺

供陈设的食品，比喻堆砌词藻。

著有《靓妆词钞》、《杉亭集》。苏州地区的王昶著有《琴画楼词》、《红叶江村词》，编纂《明词综》12卷、《国朝词综》48卷、《国朝词综二集》8卷；王鸣盛著有《谢桥词》；赵文哲著有《媵雅堂词》；过春山著有《湘云遗稿》等等。

（2）吴锡麒和后期浙西词派

吴锡麒（1746—1818年），字圣征，号谷人，浙江钱塘（今杭州）人。乾隆四十年（1775年）进士，官国子监祭酒。著有《有正味斋全集》73卷，其中词占8卷。吴锡麒的诗取法唐宋，而得力于宋人为多。他的词清和雅正，秀色有余。与前期和中期浙西词派比较，后期浙西词派已发生嬗变。“简要地说也就是由密返疏，变艰涩为流利，并以情趣来调剂一味讲雅洁的空枵。”

在吴锡麒的词中已现健骨风格，赋体白描渐多。

郭麐（1767—1831年），字祥伯，号频伽，晚号复翁，江苏吴江人。被称为浙西词派殿军。著有《灵芬馆词》。郭麐词学观的出发点是主张表现性情，坚持“通变”。他“极玩百家，博涉众趣”，突破专宗姜夔、张炎的局面。这对浙西词派来说，是一次重大嬗变，具有进步意义。郭麐的《词品》是词史上第一部风格分类品评的著作。他将词的风格类型分为12种，即：幽秀、高超、雄放、委曲、清脆、神韵、感慨、奇丽、含蓄、逋峭、秾艳、名隽。杨夔生《续词品》也是12种：轻逸、绵邈、独造、凄紧、微婉、闲雅、高寒、澄淡、疏俊、孤瘦、精炼、灵活。共24种。

浙西词派的词人中比较著名的还有吴翌凤，有《曼香词》2卷；改琦有《玉壶山房词》2卷；倪稻孙有《芦中秋瑟谱》、《剪云楼词》；金学莲有《三李堂词》；孙原湘有《天真阁词》；袁通有《捧月楼词》；朱绶有《知止堂词录》3卷；沈传桂有《清梦庵二白词》；戈载有《翠薇花馆词》39卷，又纂《宋七家词选》、《词林正韵》、《续绝妙好词》；吴嘉淦有《仪宋堂词》。

（3）常州词派

常州词派是清代嘉庆以后的重要词派。该派始于张惠言与其弟张琦于嘉庆二年编辑《词选》，影响直到清末。

张惠言（1761—1802年），原名一鸣，字皋文，号茗柯，江苏武进人。嘉庆四年（1799年）进士，改庶吉士，授翰林院编修。嘉庆二年，他在安徽歙县岩镇金榜家坐馆。编《词选》原为供金家子弟学词时作读本。《词选》选录唐、五代、宋词44家、116首。《词选》的影响到道光十年（1830年）之后才得到扩大，这时张惠言已去世多年了。张惠言的词学观，强调词作应该重视内容，赞成“意内而言外”，推举温庭筠，提倡比兴寄托。这些观点对于纠正浙西词派题材狭窄、内容枯寂的弊端有积极作用。张惠言的词今存46首，附于《茗柯文编》后。他作的《水调歌头·春日赋示杨生子掞》五首

为名篇。其中第一首：

东风无一事，妆出万重花。闲来阅遍花影，惟有月钩斜。我有江南铁笛，要倚一枝香雪，吹彻玉城霞。清影渺难即，飞絮满天涯。飘然去，吾与汝，泛云槎。东皇一笑相语，芳意在谁家？难道春花开落，又是春风来去，便了却韶华。花外春来路，芳草不曾遮。

常州词派的词人还包括左辅、恽敬、张琦、李兆洛、钱季重、丁履恒、陆继辂、金式玉、金应珪、金应璩、郑抡元、周济、董士锡、宋翔凤等人，其中周济在词论方面的影响较大。

周济（1781—1839年），字保绪，号未斋，又号止庵，别号介存居士，江苏荆溪（今宜兴）人。嘉庆十年（1805年）进士，官淮安府教授。著有《晋略》80卷，《说文字系》4卷，《韵原》2卷，诗文有《介存斋集》。又辑《词辨》10卷，遗失后复辑2卷，附以《论词杂著》，并纂《宋四家词选》。自著《味隽斋词》、《存审轩词》。周济发挥张惠言“意内言外”之说，明确提出“非寄托不入，专寄托不出”。（《宋四家词选目录序论》）。周济强调词的社会功能，他说：“感慨所寄，不过盛衰：或绸缪未雨，或太息厝薪，或已溺已饥，或独清独醒——随其人之性情、学问、境地，莫不有由衷之言。见事多，识理透，可为后人论世之资。诗有史，词亦有史，庶乎自树一帜矣”（《介存斋论词杂著》）。周济本人所作的词与其词论比较起来，使人有眼高手低之感。周济的词有些寄托过于深曲，词意隐晦难明。这也是常州词派的通病。

（4）其他词人

不属于某一词派的词人很多，著名的有郑燮，著有《郑板桥集》，其中《词钞》为1卷，郑燮的词风神豪迈，别有意趣，摆去羁缚，独树一帜。陆震是郑燮的启蒙老师，著有《醑酌堂文集》。蒋士铨著有《铜弦词》。黄景仁著有《竹眠词》。洪亮吉著有《机声灯影》、《冰天雪窖》。赵怀玉著有《秋籁吟》。黄之隽著集句诗《香屑集》18卷，存词3卷。王时翔（号小山）等太仓诸王有“小山诗社”。无锡顾奎光及其子孙三代都擅词。顾奎光外甥杨芳灿兄弟父子的词也享盛名。甘肃词人吴镇著有《松花庵诗余》。凌廷堪著有《梅边吹笛谱》。江藩著有《江湖载酒词》。焦循著有《红薇翠竹词》、《仲轩词》。刘嗣绾著有《箏船词》。乐钧著有《断水词》。项鸿祚著有《忆云词》甲乙丙丁稿，《水仙亭词》，等等。这些词人对清代中叶诗词的发展都做出了贡献。

（三）清初至清中叶的散文

1. 学人之文

清初文坛有“学人之文”和“文人之文”两派。黄宗羲、顾炎武、王夫之都是具有强烈民族思想的第一流的学者，他们所写的散文被称为“学人之文”。他们在学术上提倡“经世致用”，反对空谈心性。在文学方面，强调文学的教育作用，黄宗羲的散文纵横恣肆、宏伟浑朴，言之有物。他为抗清志士张煌言、陆宇 等写墓志文，表彰他们的坚定节操。顾炎武认为“文须有益于天下”（《日知录》），“故凡文之不关于六经之指、当世之务者，一切不为”（《与人书》三）他提倡严肃的创作态度，反对一切剽袭及无聊的应酬之作。他的书信文笔犀利，议论文言简意赅。记事文如《吴同初行状》、《书吴潘二子事》等精练朴实，揭露了清军屠城罪行，表彰志士的高风亮节。王夫之认为文学创作必须有作者的生活经历为基础。他说：“身之所历，目之所见，是铁门限。”又说：“无论诗歌与长行文字，俱以意为主。意犹帅也，无帅之兵谓之乌合”。（《薑斋诗话》）王夫之对明代文人自立门户、相互标榜的恶习进行了激烈的批判，这对于清代文学理论的发展起了积极作用。

2. 文人之文

文人之文的作者，可以侯方域、魏禧、汪琬为代表。他们被称为“清初三大家”。

侯方域（1618—1654年），字朝宗，河南商丘人。入清以后，于顺治八年（1651年）应河南乡试为副贡生。他尊唐宋八大家，擅长散文。他少年时溺于声色，未尝刻意读书，因此文章浅薄，不能发明古人之旨。后学韩愈、欧阳修，较有成就。他所写的《李姬传》、《马伶传》，形象生动，文字简练。《癸未去金陵日与阮光禄书》、《答田中丞书》、《朋党论》等都很出色，文笔滞洒自如，挥斥鞭辟入里。

魏禧（1624—1681年），字冰叔，一字叔子，号裕斋，江西宁都人。与其兄祥、弟礼，并能文章，世称“三魏”。魏禧的散文长于议论，叙事简洁，但内容单薄。他强调“积理”和“练识”。他认为文章在于以理取胜，不在于貌似古人。他说：“练识者博学于文，而知理之要；练于物务，识时之所宜。”（《答施愚山侍读书》）著有《魏叔子文集》22卷，《诗集》8卷，《目录》3卷，《左传经世》10卷，等等。

汪琬（1624—1691年），字茗文，号钝庵，又号尧峰，江苏长洲（今苏州）人。顺治十二年（1655年）进士，曾任户部主事，刑部郎中。康熙十八年，召试博学鸿词科，授翰林院编修。著有《钝翁类稿》62卷，《续稿》56

卷。晚年自删为《尧峰文抄》50卷。汪琬论文主张博观约取，不拘一格。他反对“以小说为古文辞”，偏于正统。

3. 桐城派古文

桐城文派开始于康熙年间，兴盛于乾隆时代，影响及于晚清，覆灭于辛亥革命，前后延绵200余年。其势力以安徽桐城为中心，遍及江苏、山东、江西、河北、湖南、广西、天津、上海等地，其成员多达千人。方苞、刘大櫟、姚鼐被称为桐城文派“三祖”。

方苞（1668—1749年），字凤九，一字灵皋，号望溪，安徽桐城人。康熙四十五年（1706年）进士，官至礼部右侍郎、经史馆总裁。方苞是桐城文派的创始人。他适应清朝统治阶级的要求，提出“义法”，为桐城文派奠定了理论基石。他说：“‘义’即《易》之所谓‘言有物’也；‘法’即《易》之所谓‘言有序’也。义以为经而法纬之，然后为成体之文。”（《又书货殖传后》）在文章的语言文字表达上，他主张“雅洁”，“澄清无滓”。他说：“古文中不可入语录中语，魏、晋、六朝人藻丽俳语，汉赋中板重字法，诗歌中隽语，南北史佻巧语。”（沈莲芳《书方望溪先生传后》）“义法”之说要求文章内容与形式统一，人与事相称，言之有物，言之有序，虚实详略相宜、剪裁得当等等，这对于继承我国自《左传》、《史记》以及唐宋八家的优秀传统，促进散文发展有一定的进步意义。但由于偏重文章的形式，取材范围狭窄，特别是限制在散文中使用各种语言，则影响了文章语言的文学性、艺术化。方苞著有《望溪先生文集》18卷，《集外文》10卷，《集外文补遗》2卷。

刘大櫟（1698—1779年），字才甫，一字耕南；号海峰，安徽桐城人。晚官黟县教谕。刘大櫟著有《海峰先生集》，包括文10卷、诗6卷，又有《论文偶记》1卷。《论文偶记》是他的一部文学论著。他说，“行文之道，神为主，气辅之。……故神为气之主。至专以理为主，则未尽其妙也。……故义理、书卷、经济者，行文之实，若行文自另是一事。譬如大匠操斤，无土木材料，纵有成风尽歪手段，何处设施？然有土木材料，而不善设施者甚多，终不可为大匠。故文人者，大匠也；神气音节者，匠人之能事也；义理、书卷、经济者，匠人之材料也”（《论文偶记》）。这就是有名的“神气”说，这里的“神气”，主要是指作家的精神状态或思想情感，方苞重在文章学，强调“义”；刘大櫟重在文艺学，强调“法”。他又说：“神气者，文之最精处也；音节者，文之稍粗处也；字句者，文之最粗处也；然予谓论文而至于字句，则文之能事尽矣。盖音节者，神气之迹也；字句者，音节之矩也。神气不可见，于音节见之；音节无可准，以字句准之。”（同上）他还强调“文贵疏”、“文贵奇”、“文贵远”，将诗的意境和音乐美引入散文，推进了议论文的诗化、艺术化。这些理论，在文学发展史上有相当重要的地

位。刘大槐的古文语言简洁，生动形象，富有诗意。但他模仿较多，取材较窄，文章格局较局促。刘大槐是姚鼐的老师，在桐城文派的形成和发展中起关键作用。

姚鼐（1732—1815年），字姬传，一字梦穀，室名惜抱轩，人称惜抱先生，安徽桐城人。乾隆二十八年（1763年）进士，曾任刑部郎中，四库馆纂修官。他继承方苞的“义法”论和刘大槐的“神气”论，提出义理、考证、文章三者合一，不可偏废。并提出文章有八大要素。他说：“凡文之体类十三，而所以以为文者八，曰神、理、气、味、格、律、声、色。神理气味者，文之精也，格律声色者，文之粗也。然苟舍其粗，则精者亦胡以寓焉？学者之于古人，必始而遇其粗，中而遇其精，终则御其精者而遗其粗者。”（《古文辞类纂序目》）这里所说的神理气味，是指文章的内容和精神，这是文之精；格律声色是指文章的形式，这是文之粗。姚鼐阐述了文章内容和形式的辩证关系。他还概括了文章风格有阳刚和阴柔两大类。对于作家来说，阳刚和阴柔都是需要的，不可偏废。但由于作家的性格不同，文章的风格也不同，有的偏于阳刚，气势雄浑、风格豪放；有的偏于阴柔，淡雅飘逸，风格婉约。姚鼐著有《惜抱轩全集》88卷，另有辑文总集《古文辞类纂》。他的文章风格偏于阴柔，现实性不强。《登泰山记》等为名篇。

姚鼐有四大弟子，即梅曾亮、管同、方东树、姚莹。在创作方面，梅曾亮成就卓著。在姚鼐之后，实际上梅曾亮居于桐城文派领袖地位。方东树在理论方面，死守孔孟之道、程朱理学，坚持反对“汉学”。著有《汉学商兑》。他强调诗文的“活法”，而反对“死法”。指出诗文作品要有生气，有精神，这是对刘大槐的神气说和姚鼐“神理气味”说的进一步发展。

4. 阳湖派

阳湖派是乾隆、嘉庆时期的散文流派，代表人物是恽敬和张惠言。因恽敬是阳湖人，张惠言是武进入，当时此二县同一县城（现今阳湖并入武进），故称之为阳湖派。

恽敬（1757—1817年），字子居，号简堂，乾隆四十八年（1783年）举人，曾任新喻、瑞金两县知县，著有《大云山房文稿》初集4卷、二集4卷、《言事》2卷、补编1卷。恽敬对桐城三祖，颇不以为然。他认为古文写作，首先是内容，然后才是方法。在文章“法”的方面，强调天成。主张“文集之衰，当起之以百家”，要“通万方之略”及统“事物之颐。”（《大云山房文稿》二集《自序》）不唯程朱理学是从，在文中兼及考据与经世之学。在对待“雅洁”问题上，他强调的是意洁。

张惠言的古文作品有较强的现实性。他不拘泥于桐城派“义法”的清规戒律，笔力纵恣，富有文采。在对待骈文态度上，坚持骈散结合。

阳湖派与桐城派虽有分歧，但在思想体系、政治倾向和古文理论原则方

面基本上是一致的。所以，人们把阳湖派看作桐城派的一个支派。

5. 骈文派

在桐城文派形成发展的同时，骈体文学也很流行。清初以陈维崧、吴绮、章藻功等人为代表；乾嘉时期有胡天游、汪中、袁枚、邵齐焘、刘星炜、孙星衍、吴锡麒、洪亮吉、曾燠、孔广森等文人。汪中尤为突出。

汪中（1744—1794年），字容甫，江苏江都人。乾隆四十二年（1777年）贡生，后绝意于仕进。汪中一生坎坷，怀才不遇，疾恶如仇，被当世视为狂徒。他从一个书店学徒，成为一个杰出的学者，在哲学、史学、文学方面都有一定的成就。所作骈文“钩贯经史，熔铸汉唐，宏丽渊雅，卓然自成一家。”（刘台拱《遗诗题辞》）他作的《哀盐船文》，描写扬州江面盐船失火，“坏船百有三十，焚及溺死者千有四百”的惨状，对船民的不幸寄予深切的同情。当时主讲扬州安定书院的杭世骏认为此文“惊心动魄，一字千金”。《经旧苑吊马守真文》，对明末名妓马守真（号湘兰）寄以同情、悼念。他能吸收魏晋六朝骈文之长，用典属对，精当贴切。在清代骈文中格调最高。

三、清初至清中叶的戏剧

(一) 清初的戏剧

1. 李玉和苏州派作家

李玉是明末清初的戏曲作家，字玄玉，号苏门啸侣。因为他一生不曾做过官，所以题其居为“一笠庵”，因又自号为一笠庵主人。江苏吴县人。约生于明万历末，卒于清康熙十年以后。他出身低微，好奇学古，入清以后，绝意仕进。所写的剧本相传达 60 种之多，见于各种曲目书中著录的有 42 种。其中《一捧雪》、《人兽关》、《永团圆》、《占花魁》、《清忠谱》、《眉山秀》、《两须眉》、《太平钱》、《千钟禄》、《万里缘》、《牛头山》、《麒麟阁》、《七国记》、《吴天塔》、《风云会》、《五高风》、《连城壁》、《一品爵》等 18 种，如今存有全本。《洛阳桥》、《埋轮亭》（与朱佐朝合作）2 种存有散出；《千里舟》仅存佚曲数句。李玉的剧作能够“脱落皮毛，掀翻窠臼”，具有创新精神；题材多样化，具有浓厚的悲剧色彩；当行本色，精于剧艺，舞台性强，便于演出。李玉运用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相结合的方法，塑造了许多生动感人的人物形象。如《千钟禄》写建文帝逃亡中所唱的“倾杯玉芙蓉”曾广为传唱：

收拾起大地山河一担装，四大皆空相。历尽了渺渺程途，漠漠平林，叠叠高山，滚滚长江。但见那寒云惨雾和愁织，受不尽苦风凄雨带怨长！雄城壮，看江山无恙，谁识我一瓢一笠到襄阳。

李玉最成功的作品是《清忠谱》。《清忠谱》是一部以真人真事为基础的悲剧，反映了明熹宗天启六年（1626 年）东林党人周顺昌与苏州市民反对以魏忠贤为首的阉党的政治斗争。吴伟业为《清忠谱》作序。全剧共 25 折。周顺昌（1584—1626 年），字景文，号蓼洲，苏州吴县人，明万历四十一年进士，曾任福州推官，支持福州市民反税监高来的斗争；后任吏部稽勋主事，为官清正，与东林党诸名士来往密切，被魏忠贤阉党憎恨，于天启二年告归乡里。东林党人魏大中被逮解上京，路过苏州，周顺昌与之留连三日，并以幼女许婚魏大中的孙子。天启六年三月十五日，缇骑至苏州，矫旨逮捕周顺昌，并乘机勒索，激起民愤。三月十八日开读诏书时便爆发了“开读之变”，当场击毙缇骑 1 人，重伤数人。六月十七日，周顺昌惨死在锦衣卫狱中。李玉根据史实并作了艺术加工，使周顺昌刚方贞介，疾恶如仇的性格更加突出。例如，在《骂像》一场中，周顺昌在魏忠贤的生祠内，历数魏忠贤的罪行，并唱道：

任奸祠郁岌，任奸容 鹜，枉费了万民脂、千官钞。羞题着“一柱擎天”、“封疆力保”，少不得倒冰山，阳光照，逆像烟销，奸祠火燎，旧郊原兀自的生荒草！怪豺狼满朝，恨鸱鸢满巢，只贻着

臭名儿千秋笑！

在《囊首》一场中，周顺昌临死之前大骂魏忠贤说：“魏忠贤，魏忠贤！你要我死么！我周顺昌生不杀汝，死作厉鬼击杀奸贼便了！”

《清忠谱》还塑造了颜佩韦、杨念如、马杰、沈扬、周文元五义士的形象，描写了苏州市民群众斗争场面，把新兴市民阶层当作一股积极的政治力量搬上戏曲舞台，这在当时是难能可贵的。

《清忠谱》的成就，得益于苏州派作家的大力协助。朱素臣、毕万后和叶雉斐都参与了编写。朱素臣名，著有传奇 19 种，较好的有《翡翠园》和《十五贯》（又名《双熊梦》）。朱良卿名佐朝，著有传奇 32 种，以《渔家乐》较为著名。叶雉斐名时章，著有传奇 8 种，现存《英雄概》、《琥珀匙》。毕万后名魏，作《三报恩》等 6 种。张星期名大复，作《如是观》（《倒精忠》）等 23 种，丘园字屿雪，作《虎囊弹》等 9 种。他们与李玉一起组成了苏州派作家群体，促进了戏曲创作的发展。

2. 尤侗和其他戏曲作家

尤侗（1618—1704 年），字同人，一字展成，号悔庵，又号良斋，晚自号西堂老人。江苏长洲（今苏州）人。顺治三年（1646 年）副榜贡生，曾任永平推官 3 年。康熙十八年（1679 年）举博学鸿词，授翰林院检讨，参与修《明史》。尤侗诗文均著名，善戏曲。著有《钧天乐》传奇，《读离骚》、《吊琵琶》、《桃花源》、《黑白卫》、《清平调》5 种杂剧，《钧天乐》写沈子虚文才出众，屡试不第，上书揭发科场弊病，反被乱棒打出。后在天界中得状元，并得夫妻团圆。是作者借此剧抒抑郁不平之气。《读离骚》写屈原遭遇，宋玉为之招魂的故事。《吊琵琶》写昭君出塞，以蔡文姬吊青冢作结。《桃花源》写陶渊明入桃花洞成仙的故事。《黑白卫》本唐人传奇，写女侠聂隐娘故事。《清平调》写李太白的故事。剧本借古抒怀，表达自己的寄托。由于尤侗精于音律，词曲成就较高，但说白艰深冗长，不宜于演出。

除尤侗外，当时的作家吴伟业著有《秣陵春》传奇，《通天台》、《临春阁》杂剧。嵇永仁著有《续离骚》杂剧。包括一折剧 4 种。其中《痴和尚街头笑布袋》揭露了社会上各种黑暗现象，矛头直指天上的玉皇，地下的阎王和阳间的皇帝。“我笑那天上的玉皇地下的阎王，与那古往今来的万万岁，你戴着平天冠，穿着袞龙袍，这俗套儿生出甚么好意思，你自去想也么想、痴也么痴，着甚么来由乾碌碌大家喧嚷嚷的无休息。”词句犀利，慷慨激烈。王夫之著有杂剧《龙舟会》，演谢小娥杀盗报仇的事，借以发泄遗民悲思。万树著有戏曲 20 余种，流行的有传奇《空青石》、《念八翻》、《风流棒》3 种，都是写一个才子与二女成婚的风情故事，是为两广总督吴兴祚家伶演奏而作，其成就不如清初其他作家。

3. 李渔和他的戏曲理论

李渔（1611—约 1679 年），字笠鸿，一字滴凡，号湖上笠翁。原籍兰谿（今属浙江），生于江苏雒皋（今如皋）。他家有以姬妾为主要演员的家庭剧团，到南北各地达官贵人府邸演出自编自导的戏曲。与戏曲家吴伟业、尤侗结交。后因担任主演的乔、王二姬病亡，本人年老，而迁居杭州。他的剧本有《笠翁十种曲》，即《奈何天》、《比目鱼》、《蜃中楼》、《怜香伴》、《风筝误》、《慎鸾交》、《巧团圆》、《凰求凤》、《意中缘》、《玉搔头》。多为滑稽剧和风情剧，只有《比目鱼》和《蜃中楼》比较可取。前者写贫苦书生谭楚玉和下层艺人刘藐姑的爱情故事；后者根据元人杂剧《柳毅传书》和《张生煮海》改编。

李渔在继承前人戏曲理论的基础上，结合自己的创作实践，写出了戏曲理论专著《闲情偶寄》，分为《词曲部》和《演习部》。《词曲部》从结构、词采、音律、宾白、科诨、格局 6 方面论戏曲文学；《演习部》从选剧、变调、授曲、教白、脱套 5 方面论戏曲表演。

他重视戏曲文学的作用，认为“填词非末技，乃与史传诗文同流而异派者也。”他写戏的目的是“借三寸枯管，为圣天子粉饰太平；揭一片佛心，效老道人木铎里巷”，是为封建统治阶级服务的。

他也重视作品结构，提出立主脑的问题，即主题思想要明确的问题。一本戏要有一主脑人物，一主脑事件，并提出“密针线”、“减头绪”等具体办法，以便突出主题。在选材上，提出要“脱窠臼”，从家常日用之事中发现题材。要求戏曲语言要浅显，使不读书的人也能听懂。语言应符合人物个性。在音律方面，主张“恪守词韵”、“凛遵曲谱”。关于科诨，主张“戒淫褻”、“忌俗恶”。在戏曲格局方面，要求“小收煞”处要有悬念，“大收煞”处既要使重要角色“大团圆”，又要注意“自然而然，水到渠成”，不要突如其来，生拉硬扯。这些都是真知灼见，把古代戏曲理论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二）洪昇和《长生殿》

1. 洪昇的生平和作品

洪昇（1645—1704年），字昉思，号稗畦，又号稗村、南屏樵者。浙江钱塘（今杭州）人。洪昇出生在一个没落的宦官家庭。其父洪起蛟，字武卫。入清虽以例授官，但非所好。其母黄氏，为黄机之女。黄机在康熙七年任户部尚书，康熙八年（1669年）任吏部尚书。洪昇出生之时，正值清兵入浙。顺治二年（1645年）六月清兵克杭州。洪昇在《燕京客舍生日怀母作》一诗中说：“母氏怀妊值乱离，夙昔为余道其苦：一夜荒山几度奔，哀猿乱啼月未午。鬼火青青照大旗，溪风飒飒喧金鼓。费家田妇留我居，破屋覆茅少完堵。板扉作床席作门，赤日黄云梁上吐。是时生汝啼呱呱，欲衣无裳食无乳。乱余弥月还郡城，门卒恃戈猛如虎。见汝含笑思攫之，口不能言怆心腑。”洪昇在少年时期受到良好的家庭教育。他的父亲博学多识，才绝时人。洪昇曾就业于陆繁弨、毛先舒、朱之京等人。后来在京师又曾向王士禛、施闰章学诗。他与舅父黄彦博之女黄蕙（字兰次）结婚。洪昇很早就有诗名。他的诗集《啸月楼集》编成之后，黄机为他作序。其中说：“余孙婿洪昇思，少负英绝之才，性耽吟咏，于古近体靡不精究，悲凉感慨之中，有冠冕堂皇之气，决其非久于贫贱者。”但是，洪昇科场不利，在京城国子监做了20年的大学生，没有谋得一官半职。他赋性高傲，不肯逢迎权贵。徐麟说：“稗畦洪先生以诗鸣长安，交游宴集，每白眼踞坐，指古摘今，无不心折。”（《长生殿序》）朱彝尊、陈维崧、赵执信、吴雯等人都是他的诗友。康熙十八年冬，其父以事被诬遣戍，他奔走呼号，奉侍父母北行。后来遇赦得免，这件事，对洪昇的生活、思想和创作都有影响。

洪昇的著作现有刘辉笺校的《洪昇集》，浙江古籍出版社1992年8月出版。包括6卷，卷一啸月楼集，卷二稗畦集，卷三稗畦续集，卷四集外集。前3卷都是诗歌。第四卷包括诗、词、文、散曲、评。卷五为传奇《长生殿》。卷六为杂剧《四婵娟》。现有曲目可考的传奇还有《回文锦》、《回龙记》、《锦绣图》、《闹高唐》、《孝节坊》、《天涯泪》、《青衫湿》、《长虹桥》等8种，剧本均已佚。

杂剧《四婵娟》是4个单折杂剧，写4个才女的故事。第一折《谢道韞》，写谢安与姪女道韞、侄儿璉儿咏雪联诗的故事。谢安吟“白雪纷纷何所似”，璉儿接“撒盐空中差可拟”，道韞台“未若柳絮因风起”，可见她锦心绣口，端的不减男儿。第二折《卫茂漪》，写王羲之向表姐卫夫人学书法的故事。卫夫人独精书法，簪花妙楷，尝作《笔阵图》，极论书家三昧。第三折《李易安》，写李清照和丈夫赵明诚饮茶评论古来夫妇的故事。剧中把夫妻分为4种类型，即“美满夫妻”、“恩爱夫妻”、“生死夫妻”、“离合夫妻”，赞美李清照和赵明诚是第一等的美满夫妻，可做人世夫妻榜样。第四折《管

仲姬》，写管仲姬和她的丈夫泛舟画竹的故事。剧中的两首词表达了作者淡于名利的思想。一首是：“人生贵极是王侯，浮利浮名不自由，争得似，一扁舟，弄月吟风归去休。”另一首是：“渺渺烟波一叶舟，西风木落五湖秋。盟鸥鹭，做王侯，管甚鲈鱼不上钩。”

洪昇经过 10 余年的努力，三易其稿，于康熙二十七年（1688 年）写成《长生殿》，引起轰动，次年八月间，招伶人演《长生殿》。正赶上孝 皇后佟氏于前一月病逝，尚未除服。给事中黄六鸿以国恤张乐为大不敬的罪名，上章弹劾。洪昇被下刑部狱，并被国子监除名。与会者如侍读学士朱典、赞善赵执信等人都被革职，株连者近 50 人。洪昇突遭此难，只得返回故乡杭州。康熙三十四年，《长生殿》付刻。之后，各地上演，观者如蚁。康熙四十三年江宁织造曹寅集南北名流为盛会，独让洪昇居上座，演出全部《长生殿》，历时三昼夜。洪昇自江宁返杭州，行经乌镇，不幸溺水而死。郑振铎在《稗畦集 跋》中说：“洪昉思以《长生殿》一曲废弃终身，后饮酒大醉，其老仆失足落水，昉思救之溺死。”按照这种说法，洪昇是为救老仆而死的。

2. 《长生殿》的创作

《长生殿》以安史之乱为背景描写了唐明皇和杨贵妃的爱情故事。洪昇进行创作时，继承了前人的成果并加以发展。关于唐明皇和杨贵妃的爱情故事，安史之乱以后便开始在民间流传，文人已经写出了一些作品。白居易写过《长恨歌》。诗中既写了“汉皇重色思倾国”，导致昏庸误国；更写“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白居易对唐明皇和杨贵妃既进行了讽刺，也充满同情。陈鸿的《长恨歌传》，前半写唐明皇宠幸杨贵妃，朝政腐败，招致安史之乱，后半写杨贵妃死后，明皇日夜思念，有蜀地方士为至蓬壶仙山访得杨贵妃。《长生殿》中写杨通幽道士的元神到蓬莱山见到杨贵妃，并给唐明皇带去信物。宋乐史的《杨太真外传》为后来的戏曲创作提供了不少资料。元人白朴作杂剧《唐明皇秋夜梧桐雨》。明人吴世美作传奇《惊鸿记》。这两部作品影响很大。洪昇对前面提到的这些作品有所取舍。他在《自序》中说：“余览白乐天（白居易字乐天）《长恨歌》及元人《秋雨梧桐》剧，辄作数日恶。南曲《惊鸿》一记，未免涉秽。”在《长生殿》中，“凡史家秽语，概削不书，非曰匿瑕，亦要诸诗人忠厚之旨云尔。”在《例言》中，洪昇说：“史载杨妃多污乱事。予撰此剧，止按白居易《长恨歌》、陈鸿《长恨歌传》为之。而中间点染处，多采《天宝遗事》、《杨妃全传》。”

洪昇在《例言》中谈到《长生殿》的创作过程：

忆与严十定隅坐皋园，谈及开元、天宝间事，偶感李白之遇，作《沉香亭》传奇。寻客燕台，亡友毛玉斯谓排场近熟，因去李白，入李泌辅肃宗中兴，更名《舞霓裳》，优伶皆久习之。后又念情之

所钟，在帝王家罕有。马嵬之变，已违夙誓，而唐人有玉妃归蓬莱仙院、明皇游月宫之说，因合用之，专写钗盒情缘，以《长生殿》题名，诸同人颇赏之。乐人请是本演习，遂传于时。盖经十余年，三易稿而始成，予可谓乐此不疲矣。

在创作过程中，作者吸收了毛玉斯、赵执信、徐麟、吴舒凫等许多朋友的意见。《长生殿》的付刻，也是在好友吴舒尧的主持下进行的。洪昇生前只刻完上卷，直到康熙四十三年洪昇去世后，《长生殿》才全部刻成。徐麟、吴舒凫、汪燧、毛奇龄都为之作序。

3. 《长生殿》的思想内容和艺术成就

《长生殿》的思想内容十分丰富。虽然重点写唐明皇与杨贵妃的爱情故事，但是反映了广阔的社会生活。大体有以下几个方面：

(1) 描写唐明皇与杨贵妃的爱情悲剧，歌颂生死不渝的爱情

《长生殿》传奇共五十出，其中第一出《传概》写了作者创作此剧的目的，是“借太真外传谱新词，情而已。”《沁园春》讲述了故事梗概：“天宝明皇，玉环妃子，宿缘正当。自华清赐浴，初承恩泽，长生乞巧，永订盟香。妙舞新成，清歌未了，鼙鼓喧阗起范阳。马嵬驿，六军不发，断送红妆。西川巡卒堪伤，奈地下人间两渺茫。幸游魂悔罪，已登仙籍，回銮改葬，只剩香囊。证合天孙，情传羽客，钿盒金钗重寄将。月宫会，霓裳遗事，流播词场。”

唐明皇与杨贵妃的爱情故事从《定情》开始，他们“惟愿取，恩情美满，地久天长。”由于唐明皇感情不专，杨玉环争风吃醋，他们之间发生过一些矛盾，但很快得到了解决。到第二十二出《密誓》，遥望牛郎织女双星，海誓山盟。“双星在上，我李隆基与杨玉环，情重恩深，愿世世生生，共为夫妇，永不相离。”他们的爱情达到情真意笃的程度。第二十五出《埋玉》，由于安禄山反叛，唐明皇西行，到马嵬驿，士兵要求处死杨国忠和杨玉环，否则不去成都。杨国忠被士兵杀死。唐明皇不得不让杨玉环自缢身死。下半部仍以两人的爱情关系为主线，写人间天上，互相思念，情意缠绵。《闻铃》、《哭像》、《雨梦》等出，极力渲染出唐明皇思念杨玉环的凄苦心情。杨玉环得织女帮助，复登仙籍，但仍然念念不忘与唐明皇的爱情。在《补恨》中，她说：“位纵在神仙列，梦不离唐宫阙。千回万转情难灭。”她向织女表示：“倘得情丝再续，情愿谪下仙班。双飞若注鸳鸯牒，三生旧好缘重结。又何惜人间再受罚折！”最后，他们在月宫团圆。根据玉帝敕谕，居忉利天宫，永为夫妇，以喜剧结尾。他们得到了长生，证明长生殿上盟誓不虚。这也是作者取剧名为《长生殿》的寓意所在。洪昇把唐明皇和杨贵妃的爱情理想化了，不符合帝王后妃的实际，使人感到不真实。这只能是反映作者对理想爱情的一种向往与追求。

(2) 揭露朝廷的腐败，同情人民的疾苦

李隆基虽然是作者同情的人物，但在作品中也揭露了他“弛了朝纲，占了情场”，重用权奸杨国忠，提拔番将安禄山，终于导致京都失守，他自己不得不仓皇出逃的局面。作者不完全同意“女色误国”的观点，而把罪责全部推给杨国忠。在《献饭》一出中，借扶风野老郭从谨之口说出：“只为那杨国忠呵，猖狂，倚恃国亲，纳贿招权，毒流天壤。他与安禄山十年构衅，一旦里兵戈起自渔阳。”安禄山因失军机犯了死罪。他给杨国忠送礼行贿，就受到保护和重用。在《疑讖》一出中，酒保对郭子仪说：“只为国舅杨丞相，并韩国、虢国、秦国三位夫人，万岁爷各赐造新第，在这宣阳里中，四家府门相连，俱照大内一般造法。这一家造来，要胜似那一家的；那一家造来，又要赛过这一家的。若见那家造得华丽，这家便拆毁了，重新再造。定要与那家一样，方才住手。一座厅堂，足费上千万贯钱钞。”完工之日，合朝大小官员都备了羊酒礼物，前往各家称贺。郭子仪感叹：“朱甍碧瓦总是血膏涂！”在《进果》一出中，为了让贵妃吃到鲜荔枝，皇帝竟责令涪州和海南进贡，限期送到。结果使臣一路上踏坏了农民的禾苗，甚至踢死了人。田夫哀叹：“田家耕种多辛苦，愁旱又愁雨。一年靠这几茎苗，收成半要偿官赋，可怜能得几粒到肚！”这反映了当时尖锐的阶级矛盾。作者对人民的苦难寄予深切的同情。然而，这些苦难正是由于朝廷腐败造成的，有一部分直接是唐明皇为讨好杨玉环而造成的，这使人们很难同情他们的爱情悲剧，这又与剧本的主题发生了矛盾。

(3) 谴责卖国投降，表现作者的民族意识

《长生殿》写作和上演之时，人们对明清换代还记忆犹新。作者把侵入中原的番将安禄山塑造成一个十分阴险、贪婪、狡猾、残暴的人物。安禄山带领百万精兵，“逢城攻打逢人剌，尸横遍野血流河，烧家劫舍抢娇娥。”这种描写很容易使人联想到清兵入关和南下的情形。这是《长生殿》当时受到明朝遗民欢迎的原因，也是洪昇等因上演《长生殿》而被弹劾的一个原因。在《弹词》一出中，内苑伶工李龟年所唱的“不提防余年值乱离”，“唱不尽兴亡梦幻，弹不尽悲伤感叹，大古里凄凉满眼对江山。”正因为唱出了人民的心声，所以才有“户户‘不提防’”的民谚。“无端唱出兴亡恨”，“引得旁人也泪流。”正因为有家国兴亡之感，才会流泪的。

作者还塑造了郭子仪和雷海青两个正面人物形象。郭子仪掌握兵权后，积极准备防御安禄山作乱。他为“扫清群寇、收复两京、再造唐家社稷、重睹汉官威仪”立下了赫赫战功。雷海青是个普通的乐工，他在敌人面前坚贞不屈，正气凛然。他骂安禄山：“恨子恨泼腥膻莽将龙座渰，癞虾蟆妄想天鹅啖”。“安禄山，你窃神器上逆皇天，少不得顷刻间尸横血溅。”他对那满朝文武贪生怕死，投降媚敌十分忿恨。他说那些人：“平日价张口将忠孝谈，到临危翻着脸把富贵贪。早一齐儿摇尾受新衔，把一个君将仇敌当作恩人感。”雷海青掷琵琶打安禄山，壮烈牺牲。这些都表现了作者具有强烈的

民族意识。

《长生殿》在第二十五出之前，主要用现实主义手法；在第二十六出之后，主要用浪漫主义手法。在描写唐明皇和杨贵妃的爱情故事的同时，展现了广阔的社会生活画面，反映了一代兴亡。虽然在李杨爱情的歌颂和对他们荒淫生活的揭露上存在着矛盾，但是作品的成就还是巨大的。

《长生殿》的词曲都很好。吴舒凫在序中说：“爱文者喜其词，知音者赏其律。以是传闻益远，畜家乐者攒笔竞写，转相教习。优伶能是，升价什佰。”汪燧在序中也说：“今读稗畦先生《长生殿》院本，事与曩符，意随义异。声传水际，渊鱼听而耸鳞；响遏云端，皋禽闻而振羽。曲调之工，畴能方驾。”

《长生殿》也有不足之处，例如，对唐明皇和杨贵妃歌颂有余，批判不足。在结构方面，下卷不如上卷那样紧凑。作者为了求得两卷对称，都用了二十五出，故意铺张，有些拖沓。另外，剧中的道士、土地、神仙等虽然是神话，但有迷信色彩，读者阅读时应注意去其糟粕。

（三）孔尚任和《桃花扇》

1. 孔尚任的生平和文学创作

孔尚任（1648—1718年），字聘之，又字季重，号东塘、岸堂，又号云亭山人。山东曲阜人。他是孔子的64代孙。自幼受封建家族的儒家传统教育，留意礼、乐、兵、农等学问，爱好诗文，精通音律。20岁前后，考取县府学生员，参加过岁考，没有录取。他捐资纳了一个国子生。31岁，他在县北石门山读书著述。他博采遗闻，准备写一本反映南明一代兴亡的戏曲，这是他写作《桃花扇》传奇的思想酝酿时期。1684年，康熙帝南巡，回京途中路过山东，到曲阜祭孔。孔尚任被荐举在康熙面前讲《大学》，又引康熙观赏孔林。因此得到康熙的褒奖，破格升为国子监博士。1686年，他随刑部侍郎孙在丰到淮、扬一带，参加疏浚淮河的工作。他结识了当时的文人画家叶燮、冒襄、汪琬、邓汉仪、孙枝蔚、吴绮、石涛、黄云等人，受到明遗民思想影响。他目睹吏治腐败和人民疾苦，对社会现实有了比较清醒的认识。在扬州，他登梅花岭，拜史可法衣冠冢；在南京，上燕子矶，游秦淮河，过明故宫，拜明孝陵，还到棲霞山白云庵访问了后来被写进《桃花扇》的张瑶星道士。他为写作《桃花扇》进行了实地考察，收集了大量的素材。1689年冬天，他回到北京，仍做国子监博士。1695年，升为户部主事，奉命在宝泉局监铸钱币。1700年3月，为户部广东司员外郎，同月被罢官。1702年，回故乡曲阜，重度闲散生活。

孔尚任的文学创作时间将近40年，著有诗文作品《湖海集》、《石门山集》、《长留集》、《享金簿》、《人瑞录》等。《湖海集》是在治河期间所作，有些较好的篇章，如《淮上有感》、《待漏馆晓莺堂记》等反映作者忧国忧民的思想感情。还有一些感叹兴亡之作。如《梅花岭》诗云：“梅枯岭亦倾，人来立脚叹。岭下水滔滔，将军衣冠烂。”《过明太祖故宫》诗云：“匆忙又散一盘棋，骑马来看旧殿基。夕照偏逢鸦点点，秋风只少黍离离。门通大内红墙短，桥对中街玉柱欹，最是居民无感慨，蜗庐借用瓦琉璃。”

孔尚任与顾彩合作，于1694年创作了传奇《小忽雷》。小忽雷是唐代宫廷著名乐器，孔尚任在前几年购得。传奇以郑中丞为郑注的妹妹，与书生梁厚本有婚姻之约，被郑注献入宫中，又为宦官仇士良所陷害。中间牵入朝官李诃、郑注等与宦官仇士良、鱼弘志等的斗争，反映了唐代元和至开成之间朝政的腐败情况，以及著名文人白居易、刘禹锡等人的生活情况。就主题及结构看，跟《桃花扇》是同一类型的戏。

孔尚任最重要的著作是传奇《桃花扇》。经过10年呕心沥血的努力，三易其稿，1699年6月，《桃花扇》脱稿。这部传奇立即引起广大读者的注意，并在舞台上经常演出。王公荐绅，莫不借钞，时有纸贵之誉。康熙帝派内侍向孔尚任索《桃花扇》稿本，孔尚任的缮本不知流传到什么地方去了，

他从张平州中丞家找到一本，连夜送去，有人认为孔尚任后来被罢官，可能与康熙帝以及他左右的人对《桃花扇》不满有关。但是，清朝政府并未禁演《桃花扇》。

2. 《桃花扇》的思想内容

《桃花扇》是抒情性的历史剧，四十出，另外还有试一出《先声》，闰二十出《闲话》，相当于上下本的序幕。续四十出《余韵》是全剧的总结场。作品反映了南明王朝兴亡的全过程。历史事实是经过作者考证过的。但剧本不是历史教科书，是通过人物形象和故事情节来反映历史的。“借离合之情，写兴亡之感”，是全剧的主题思想。《桃花扇》与《长生殿》不同，《长生殿》是通过兴亡之感突出唐明皇与杨贵妃的爱情。在《桃花扇》中，复社文人侯方域与秦淮名妓李香君的爱情是全剧的主要线索。

作者在《桃花扇小引》中说：“《桃花扇》一剧，皆南朝新事，父老犹有存者。场上歌舞，局外指点，知三百年之基业，隳于何人？败于何事？消于何年？歇于何地？不独令观者感慨涕零，亦可惩创人心，为末世之一救矣。”这说明作者是要总结明朝灭亡的历史经验教训，作为后人的借鉴。当李自成的农民起义军攻下北京之时，明朝就灭亡了。南明福王朱由崧在南京当皇帝仅仅一年，就失败了。孔尚任认为明朝灭亡的原因是权奸误国。在《桃花扇小引》中，他说：“权奸者，魏阉之余孽也；余孽者，进声色，罗货利，结党复仇，隳三百年之基业者也。”这只能是明朝灭亡的原因之一。

《桃花扇》淋漓尽致地暴露了南明统治阶级的腐朽。当清兵已经入关正欲南下之时，魏忠贤的干儿子阮大铖和马士英等人迎立福王。福王昏庸无能，在大敌当前，形势危急之时，他却认为“目今外侮不来，内患不生”，所以急于采选淑女，册立正宫。他在《选优》一出中，为“独享帝王之尊，无有声色之奉”而苦闷，他所想的“第一要事”是找人排演阮大铖所献《燕子笺》，以便欢度灯节，点缀太平。马士英和阮大铖身居高位，假公济私，乘机迫害复社的爱国志士。漕抚田仰急于买妾。四镇将领高杰、黄得功、刘泽清、刘良佐不能团结对敌，为争位而内讧。明总兵许定国在睢州杀死高杰投降清廷。统治阶级内部矛盾的加剧，使武昌总兵左良玉以“清君侧”为名发动了内战。马士英、阮大铖调黄、刘三镇人马截击左良玉，使江北防务空虚，清兵乘机进攻。史可法镇守扬州，只有 3000 残兵，且军心动摇。史可法战败投江，壮烈牺牲。在这种情况下，弘光朝廷灭亡是不可避免的。

侯方域和李香君的爱情是与南明王朝的兴亡联系在一起，他们的聚散都有政治背景。侯方域通过杨龙友的介绍，认识了李香君，并送给李香君一柄宫扇，作为订盟之物。阮大铖为了拉拢侯方域，出资为李香君置办箱笼。

刘大杰：《中国文学发展史》中说，《桃花扇小引》的作者是徐旭旦，见该书下册第 1310 页。

侯方域表示要为阮大铖解释，以便缓和阮与复社文人的矛盾。而李香君却立场坚定。她说：“官人是何说话，阮大铖趋附权奸，廉耻丧尽；妇人女子，无不唾骂。他人攻之，官人救之，官人自处于何等也？”李香君拔簪脱衣，坚决却奁。当左良玉想就食南京时，侯方域写信阻止，并派柳敬亭亲自送去。而阮大铖却说侯与左暗中勾结，要除掉侯方域。杨龙友将这个�息告诉侯方域，侯方域急忙去投史可法，造成了侯方域与李香君的分离。当田仰要买妾时，马士英派人强娶李香君。李香君忠于侯方域，表示“便等他三年；便等他十年；便等他一百年；只不嫁田仰。”当别人替她穿衣服时，她持扇前后乱打，“一柄诗扇，倒象一把防身的利剑。”之后，李香君倒地撞头，血溅诗扇。李贞丽代她嫁给田仰。杨龙友将血迹点染成几枝桃花，这扇子就成了“桃花扇”了。李香君思念侯方域，请师父苏崑生带着诗扇，去寻侯方域。马士英、阮大铖寻欢作乐，在赏心亭观看雪景，李香君托名李贞丽，痛骂权奸：“堂堂列公，半边南朝，望你峥嵘。出身希贵宠，创业选声容，后庭花又添几种。把俺胡撮弄，对寒风雪海冰山，苦陪觞咏”。（[五供养]）接着又唱了一段[玉交枝]：“东林伯仲，俺青楼皆知敬重。干儿义子从新用，绝不了魏家种。冰肌雪肠原自同，铁心石腹何愁冻。吐不尽鹃血满胸，吐不尽鹃血满胸。”李香君把自己的生死置之度外，与权奸进行坚决的斗争，作品塑造了一个可歌可敬的妇女形象。李香君被阮、马送进内庭。苏崑生找到了侯方域，把诗扇交给了他。当侯方域回到南京时，人去楼空。侯方域与复社文人陈定生、吴次尾在书店被捕下狱。最后，侯方域和李香君在经坛之前见面，看扇伤心。在道士张瑶星的劝说下猛醒，割断情根，双双出道。张道士撕碎桃花扇。南明王朝灭亡了，他们两人的爱情也结束了。

《桃花扇》的思想内容，也有一些是错误的。例如，对李自成农民起义军抱着敌视态度，骂起义军是“流氓”。还称赞清兵“杀退流氓，安了百姓，替明朝报了大仇。”（《闲话》）作品回避了民族矛盾。在结尾处让正面人物都出家或做渔翁樵夫，反映一种消极避世思想。另外，作品还宣扬了因果报应思想，说史可法成了太清宫紫虚真人，黄得功被封为游天使者。作品把左良玉当作正面人物来歌颂，说他被封为飞天使者。而马士英被雷击死在台州山中，阮大铖跌死在仙霞岭上。

3. 《桃花扇》的艺术成就

《桃花扇》的艺术成就是多方面的，在塑造人物形象、艺术结构、词曲说白等方面更为突出。

《桃花扇》共有人物 30 人，都具有独特的个性，绝不雷同。在男女主角中，李香君的形象更加光辉夺目。她虽处社会下层，但聪明、美丽、刚强、有正义感、敢于斗争。侯方域关心国家民族命运，但软弱、动摇、沉溺于个人爱情。作者对侯方域有褒有贬，掌握得很有分寸。史可法在十分困难的情

况下，以血泪激励将士，英勇抗敌，沉江殉国，是一个民族英雄。在同类人物中，柳敬亭不同于苏崑生；阮大铖不同于马士英；左良玉不同于高杰、黄得功。在《拜坛》一出中，马士英和阮大铖商量调三镇去堵截左良玉时，有一段对白写得很精彩。[净]（马士英）：“倘若北兵渡河，叫谁迎敌？”[副净]（阮大铖）：“北兵一到，还要迎敌么？”[净]：“不迎敌，更有何法？”[副净]：“只有两法。”[净]：“请教！”[副净作捩衣介]：“跑。”[又作跪地介]“降”。[净]：“说的也是。大丈夫烈烈轰轰，宁可叩北兵之马，不可试南贼之刀。吾主意已决，即发兵符，调取三镇便了。”从这段对白中，我们可以看出，马士英和阮大铖并不是没有考虑到北兵进攻的问题，而他们偏要那样办，暴露了他们狼狈为奸的丑恶嘴脸。

《桃花扇》的艺术结构很有特色。《媚座》一出总批说：“上半之末，皆写草创争斗之状，下半之首，皆写偷安宴乐之情。争斗则朝宗分其忧，宴游则香君罹其苦。一生一旦，为全本纲领，而南朝之治乱系焉。”在《桃花扇凡例》中，作者指出：“排场有起伏转折，俱独辟境界；突然而来，倏然而去，令观者不能预拟其局面。凡局面可拟者，即厌套也。”这就是要避免公式化。如果看了第一出就知道第二出，看了开场，就知道结尾，那就不能引人入胜了。他还说：“每出脉络联贯，不可更移，不可减少。非如旧剧，东拽西牵，便凑一出。”这就使全剧成为一个整体，有连贯性。全剧结尾时，不落大团圆的俗套，而让侯方域和李香君双双出家，这是读者预想不到的。

《桃花扇》的词曲说白，都是作者精心选择的。“词必新警，不袭人牙后一字。”“词曲皆非浪填，凡胸中情不可说，眼前景不能见者，则借词曲以咏之。又一事再述，前已有说白者，此则以词曲代之。”“制曲必有旨趣，一首成一首之文章，一句成一句之文章。”“词曲入宫调，叶平仄，全以词意明亮为主。”“词中所用典故，信手拈来，不露钉铉堆砌之痕。化腐为新，易板为活。”“说白则抑扬铿锵，语句整练，设科打诨，俱有别趣。宁不通俗，不肯伤雅，颇得风人之旨。”（《桃花扇凡例》）孔尚任在《桃花扇》中是努力按照上述理论去做了。每一曲成，必按节而歌，稍有拗字，即为改制。这样便于表演。《桃花扇》说白详备，不容再添一字。这样就避免了俗态恶谑，演员任意增减的毛病。但是，作者“宁不通俗，不肯伤雅”的主张是不利于戏曲表演的。《桃花扇》的语言总的说来是富于文采且利于表演的。但也有个别地方唱词不符合人物性格。例如性格粗豪的左良玉在《哭主》一出上场时唱[声声慢]，有“逐入春色，入眼睛光，连江芳草青青。百尺楼高，吹笛落梅风景。……”这就典雅有余了。

（四）清中叶的戏剧

1. 杨潮观

清中叶，传奇和杂剧趋向衰落。当时比较著名的剧作家是杨潮观和蒋士铨。

杨潮观（1710—1788年），字宏度，号笠湖，江苏金匱（今无锡）人。乾隆元年（1736年）中举，曾入实录馆供职，后出任地方官。先后在山西、河南、云南和四川做过16任县令。在四川邛州建筑了一座吟风阁，广征文人吟咏其间。他精音律，善词曲，作有杂剧32种，皆一折短剧，总名为《吟风阁杂剧》。杨潮观的剧作，取材于古事，但有所寄托。他在卷首题词中说：“百年事，千秋笔，儿女泪，英雄血。数苍茫世代，断残碑碣。今古难磨真面目，江山不尽闲风月。有晨钟暮鼓送君边，听清切。”又说：“借丹青旧事，偶加渲染，渔樵闲话，粗与平章。颠倒看来，胡卢提起，青史何人姓氏香。”他仿照《诗经》和白居易《新乐府》的作法在每剧前作一小序，说明创作的目的。他的剧本以反映仕宦生活的作品最为出色当行。如《东莱郡暮夜却金》写杨震在赴任东莱太守途中，在昌邑馆驿拒绝县令王密馈赠金银的故事。作者提出廉洁为第一官箴。历来为人传诵的“天知，地知，你知，我知”这几句名言就出在该剧。再如《穷阮籍醉骂财神》，写阮籍骂“万能”的金钱：

[混江龙] 则为你和而不介，热烘烘不分清浊广招徕。哄的人香添烛换，酒去牲来。你簿儿上算定了子母权衡谁聚散，你手儿里把住了乾坤宝藏自关开。遇着你向阳花木，靠着近水楼台。缺了你圣贤无乃，仗着你豪杰方才。哭哀哀，破悭囊，一文得济；笑吟吟，看薄面，万事俱谐。要担承，只去怀儿里将他揣，没关节，只要缝儿里把他搥。打透了天罗地网，买通了鬼使神差。……

[鹊踏枝] 偏是那市儿胎、鄙夫才，一任将宝藏龙宫，添得他锦上添花。更偏拶出贫人的卖儿钱价，输与那权门内，供他酒肉池台。

骂的是金钱，指的却是握有金钱的富豪。《汲长孺矫诏发仓》写河南郡驿丞之女贾天香劝说黄门给事汲黯不奉君命开仓救济灾民的故事。《寇莱公思亲罢宴》宣扬戒奢崇俭的思想。杨潮观的剧作内容多数是较为健康的，曲文跌宕爽朗，宾白流畅恢谐，但有案头化倾向。

2. 蒋士铨

蒋士铨是著名诗人。他写的传奇和杂剧，今存16种。其中《冬青树》的思想性较高。歌颂文天祥和谢枋得的民族气节，谴责了祸国殃民的奸臣。《临川梦》演汤显祖的故事。但是，蒋士铨的剧本充满了神鬼的穿插，削弱

了剧本的现实性和真实性。清人李调元、梁廷铨对蒋士铨的剧作评价较高。

除杨潮观和蒋士铨以外，戏曲艺人陈加言父女写作的《雷峰塔传奇》既有深刻的现实内容，又有浪漫主义特色，歌颂了白蛇为了争取和许仙的爱情，与法海和尚坚决斗争的精神。其他作家有的为统治阶级歌功颂德，有的宣扬忠孝节义，有的描绘文人雅士的逸闻韵事，都不可取。

四、蒲松龄和《聊斋志异》

(一) 蒲松龄的生平

蒲松龄(1640—1715年),字留仙,一字剑臣,别号柳泉居士。山东淄川(今山东淄博市)人,是清代初期著名的小说家。蒲松龄在明朝末年诞生在一个没落的地主家庭。远在他的祖父蒲生汭的时代,蒲家已经中落。他的父亲蒲槃在20多岁时被迫弃学经商。清朝建立时,蒲松龄才5岁。他天资聪颖,勤奋好学。他19岁应童子试,考中县、府、道3个第一,补博士弟子员。受到当时主持山东学政的著名诗人施闰章的赞赏。他“性朴厚,笃交游,重名义。”与同乡学友李希梅、张历友等名士结成“郟中诗社”,以风雅道义相切劘。蒲松龄满腹经纶,热衷科举,但科场不利,始终是一个穷秀才。一生以教书为业。31岁时,他被宝应县知县孙蕙聘为幕宾。由于工作枯燥乏味,第二年便辞幕回乡了。他的一生的绝大部分时间是在他的老家山东淄川度过的,只有一次到过高邮、扬州,有几次因参加考试到过济南。到71岁时,才援例成为贡生。他作幕宾和在缙绅家设帐教学的生活经历,使他对仕途黑暗和封建科举制度的腐朽有了深刻的认识。同时,由于他长期生活在农村,一生穷困潦倒,使他和下层人民有密切的接触,同情人民的疾苦,憎恶贪官污吏和土豪劣绅。他在《与韩樾老定州书》中说:“仕途黑暗,公道不彰,非袖金输璧,不能自达于圣明。真令人愤气填胸,欲望望然哭向南山而去。”正是由于怀有这种孤愤之情,才产生了《聊斋志异》这样的著名小说。他对科举制度的认识也有局限性,并不是从根本上反对科举制度。当他的长孙立德考中时,他还作诗加以勉励:“天命虽难违,人事贵自励。无似乃祖空白头,一经终老良足羞。”康熙五十四年(1715年)农历正月二十二日,他依窗危坐溘然逝世,享年76岁。蒲松龄一生辛勤耕耘,著作颇丰。除近500篇的《聊斋志异》外,还有文集13卷,计400多篇;诗集6卷,计诗900多首;词1卷,计词100多阙;杂著5种,如《历字文》、《日用俗字》、《农桑经》、《药崇书》等;戏3出,俚曲14种和一部长篇小说《醒世姻缘传》(化名“西周生”)。

（二）《聊斋志异》

1. 《聊斋志异》的思想内容

《聊斋志异》是文言短篇小说集，近 500 篇。蒲松龄在康熙十八年（1679 年）所作《聊斋自志》，说明此书在他 40 岁左右已基本完成，以后不断修改和增补，是他一生呕心沥血的结晶。《聊斋志异》的故事来源广泛，既有作者的亲身见闻，也有借鉴过去的题材加以创造的，但大多数作品是采自民间传说。他在《聊斋自志》中说：“才非干宝，雅爱搜神；情类黄州，喜人谈鬼。闻则命笔，遂以成编。久之，四方同人，又以邮筒相寄，因而物以好聚，所积益伙。”作者并不是妄言妄听，记而存之，而是有所寄托。他在《聊斋自志》中说：“集腋为裘，妄续幽冥之录；浮白载笔，仅成孤愤之书。寄托如此，亦足悲矣。”作者表面上是写狐鬼花妖，实际上是写人。是借鬼神世界，反映社会现实，从而发泄自己的悲愤的。因为清初“文字狱”十分严重，作者这样做也是有一番苦衷的。《聊斋志异》的思想内容十分丰富，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暴露封建社会的黑暗，同情被压迫人民的反抗斗争

《梦狼》描写白翁梦入长子甲的衙署，看到门前巨狼当道，堂上、堂下、坐者、卧者，都是狼。台阶上白骨如山。甲是牙齿的老虎。白翁让他的次子去劝说甲。甲曰：“弟日居衡茅，故不知仕途之关窍耳。黜陟之权，在上台不在百姓。上台喜，便是好官；爱百姓，何术能令上台喜也？”这就是说，作官只要讨得上司喜欢就能升迁，不用管老百姓有什么看法。这就揭露了贪官污吏媚上欺下的丑态。作者通过异史氏评论说：“窃叹天下之官虎而吏狼者，比比也。”这就推而广之，官虎吏狼不只是白翁的长子甲，而是比比皆是。从而揭露了封建官府吃人的本质。《促织》将矛头指向封建社会的最高统治者皇帝，写了一个由于皇帝爱斗蟋蟀而逼得成名一家家破人亡的故事，揭露了皇帝的荒淫昏庸和现实政治的腐败。宣德年间，宫中盛行斗促织，每年都要向民间征缴。始作俑者是华阴县令欲媚上官，里胥猾黠，借此因由盘剥百姓，“每责一头，辄倾数家之产。”成名因买不起应征的促织，忧闷欲死。后来自己去捉，又捉不到好的，被官府打得两股间脓血流离。受驼背巫指引，捕得一头巨身修尾、青项金翅的促织。成名有一个年仅 9 岁的小儿，不小心将这头促织弄死了。儿子害怕，哭着告诉母亲。母亲听了，面色灰死，大骂：“业根！死期到了！等你父亲回来，和你算帐！”儿子哭着出去了。时间不长，成名回来了，听妻子告诉他此事，如被冰雪。愤怒地找儿子，不知儿子到哪里去了。在井中发现儿子的尸体。因而化怒为悲，抢呼欲绝。夫妻向隅，茅舍无烟，相对默然，不复聊赖。”后来，成名的儿子复活了，魂灵化为一头百战百胜的促织。进上之后，官吏受赏，成名一家也转衰为荣了。本文最后，异史氏曰：“天子偶用一物，未必不过此已忘；而奉行者即为定

例。加以官贪吏虐，民日贴妇卖儿，更无休止。故天子一跬步，皆关民命，不可忽也。”在这里，蒲松龄以劝谏的语气，指出皇帝的每个行动，都关系到人民的生命，不能够忽视。委婉地指出造成人民苦难的罪恶根源在于皇帝。《聊斋志异》在不少作品里都揭露了贪官污吏、土豪劣绅欺压人民的种种暴行。《潞令》中的宋国英，“贪暴不仁，催科尤酷”，到任不过百天，便杖杀 58 人，甚至还不以为耻，反以为荣，洋洋得意；《红玉》中的退职宋御史，看到冯相如的妻子娇艳，竟派家人到冯家，将冯父打死，将冯妻抢去；《梅女》中的典史，接受小偷三百钱的贿赂，诬蔑梅女与小偷私通，逼得梅女自缢身亡；《窦氏》中的晋阳世家子弟南三复，见窦女端妙无比，先行调戏，后指天发誓，答应娶窦女。窦女怀孕生子，抱儿奔南，南三复竟闭门不见。“女倚户悲啼，五更始不复闻。质明视之，女抱儿坐僵矣”；《续黄粱》中的福建曾孝廉，避雨僧舍，梦作宰相。因郭太仆曾经瞪过他，于是就让人捏造罪名，将郭削职；想起东家女绝美，就强娶入家。作者通过这些画面，充分暴露了封建社会“强梁世界”的本来面目。

有压迫就有反抗。《聊斋志异》对被压迫人民的反抗斗争给予深切的同情，塑造了一系列奋起反抗的人物形象。

席方平的父亲席廉与羊姓富豪不和。羊死后贿赂冥使，使席廉全身赤肿，号呼而死。席方平魂赴地下，代父伸冤。然而，从狱吏、城隍、郡司到冥王都被羊姓富豪买通。冥王对席方平施加酷刑，鞭打，火床，锯体，无所不用其极。席方平不屈不挠，告状不止。冥王又许以千金之产、期颐之寿。席方平冤不得伸，又到灌口二郎处告状。二郎在判词中说：“金光盖地，因使阎摩殿上，尽是阴霾，铜臭熏天，遂教枉死城中，全无日月。馀腥犹能役鬼，大力直可通神。”这里虽然写的是阴间，实际上指的是阳世，暗指官吏贪赃枉法，对人民实行暗无天日的统治。人民有冤难伸，有仇难报。由于席方平的不懈斗争，终于救活了父亲。

向杲的庶兄向晟被莊公子打死。向杲到官府告状，因莊公子广行贿赂，使向杲理不得伸。向杲日怀利刃，想刺杀莊公子。但莊公子防备甚严，难于下手。最后向杲化为猛虎，将莊咬死。蒲松龄在篇末写道：“然天下事足发指者多矣。使怨者常为人，恨不令暂作虎！”这说明被压迫的人民对统治者的痛恨已达到极点。

商三官是敢于反抗的妇女形象，年仅 16 岁。因为父亲被豪家打死，她的两个哥哥告状无结果。她女扮男装，化名李玉，学做优伶，在豪作寿之时，亲手杀死仇人，悬梁自尽。

博兴民王某，有一个女儿已成年了。势豪某看到她的姿色，乘女外出之机，将女抢去，没人知道。到家逼淫，女不从，某将她勒死，用石头系尸，沉入门外的深渊之中。王找不到女儿，没有办法。天忽然下起雨来，雷电绕豪家，霹雳一声，一条龙下来将豪的头颅抓去。天晴，渊中女尸浮上水面，一只手中抓着人头，仔细一看，正是豪的脑袋。博兴女死后化龙，终于报仇

雪恨，这充分反映了妇女的反抗精神。（2）抨击科举制度的腐败

科举制度是封建统治阶级选拔忠实奴才的一种办法，由于以八股文取士，科场中营私舞弊，贿赂公行，往往埋没人才。《神女》中说：“今日学使署中，非白手可以出入者”。

《叶生》中的叶生，文章词赋，冠绝当时。县令丁乘鹤，“见其文，奇之。召与语，大悦。”对叶生的文章“击节称叹。”然而发榜时，却没考上。“生嗒丧而归，愧负知己，形销骨立，癡若木偶。”他把没有考中的原因归咎于命运不好，后郁闷而死。他的鬼魂帮助县令的儿子考中举人。叶生说：“借福泽为文章吐气，使天下人知半生沦落，非战之罪也。”这说明叶生确有才学，只是怀才不遇。

《司文郎》讽刺考官有眼无珠，还不如一个瞎和尚。瞎和尚是一个鬼，本是前朝名家。他能以鼻鉴别文章的优劣。当王平子焚烧自己的作品时，僧嗅而颔之曰：“君初法大家，虽未逼真，亦近似矣。我适受之以脾。”瞎和尚认为王平子可以考中。当余杭生焚烧自己的作品时，僧嗅其余灰，咳逆数声，曰：“勿再投矣！格格不能下，强受之以鬲；再焚，则作恶矣。”可是榜发之后，余杭生高中，而王平子落第。和尚听说后叹道：“仆虽盲于目，而不盲于鼻；帘中人并鼻盲矣。”

《于去恶》中说，考官都是“乐正师旷、司库和峤”一类人物，不是眼瞎，便是爱钱。“得志诸公，目不睹坟典，不过少年持敲门砖，猎取功名，门既开，则弃去；再司簿书十余年，即文学士，胸中尚有字耶？”正因为如此，造成陋劣幸进，而英雄失志的不合理现象。作者幻想有桓侯翼德那样的人物，30年一巡阴曹，35年一巡阳世，消除阴阳两世的不平之事。这是郁郁不得志者的愤怒的呼声，然而，在腐朽的科举制度下，哪里去找公平呢！

平凉人贾奉雉，才名冠一时，但却屡试不中。后经郎秀才指点，“贾戏于落卷中集其冗泛滥不可告人之句，连缀成文”。发榜时，“竟中经魁”。贾奉雉再读旧稿，一读一汗，读完了，衣服都湿透了。自己寻思，这样的文章一出，有什么脸面去见天下文人呢？郎秀才问他，既然考中，为什么闷闷不乐时，他说：“仆适自念，以金盆玉椀 狗矢，真无颜出见同人，行将遁迹山丘，与世长绝矣。”这个故事是对科举制度的绝妙讽刺。

《王子安》一文，写东昌名士王子安在考试之后，盼望考中。快到发榜时，痛饮大醉，回到内室睡觉。忽然听到有人说：“报马来。”王踉跄起来说：“赏钱十千！”接着，又听说中了进士、殿试翰林。王子安竟以假当真，心想不可不出耀乡里，大呼长班。因“长班”来得迟些，他便大骂，并扑掉“长班”的帽子，自己也摔倒了。他的妻子进来，把他扶起来说，怎么醉成这样！王说：“长班可恶，我故惩之，何醉也？”他的妻子笑着说：“家中只有一个老太太，白天为你做饭，夜里为你暖脚。哪里有什么长班来伺候你这个穷骨头？”这时，王子安才逐渐清醒。在篇末，作者惟妙惟肖地写出了秀才应考前后的心理状态。秀才进了考场之后，共有七似：刚进去时，像乞

丐；唱名时，像囚犯；各归号舍后，伸头露脚，像秋末的冷蜂；出考场时，像出笼的病鸟；担心考不上，坐立不安，像被绳子拴住的猴；忽然听到没考上，变色若死，像只吃了毒食的苍蝇；开头心灰意冷，不想再考，过些日子，手又发痒，于是就像破卵的鸠了。科举制度将千万士子折磨得死去活来，不但是埋没人才，简直是摧残人才了。

（3）批判封建礼教，歌颂青年男女纯真的爱情

按照封建礼教，青年男女是不能够自由恋爱的，他们必须遵从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否则便是大逆不道。蒲松龄在《聊斋志异》中写了许多青年男女自由结合的故事，歌颂了青年男女之间纯真的爱情，具有进步意义。

《婴宁》中的王子服爱上容华绝代的狐女婴宁，得了相思病。后在山中找到婴宁的家，两人终成眷属。婴宁活泼可爱，笑容可掬。文中用了许多笑字：“遗花地上，笑语自去。”“户外嗤嗤笑不已。”“婢推之以入，犹掩其口，笑不可遏。”“女复笑不可仰视。”“女又大笑。”“至门外，笑声始纵。”“见生来，狂笑欲堕。”“女且下且笑，不能自止。”“女笑又作，倚树不能行，良久乃罢。”“女微笑而止。”“母入室，女犹浓笑不顾。”“才一展拜，翻然遽入，放声大笑。”她的儿子“在怀抱中，不畏生人，见人辄笑，亦大有母风云。”婴宁这种笑本身，就是对封建礼教的反抗。在封建礼教束缚下，妇女是不准随便笑的。作者写笑，无一笔雷同，反映作者文笔高超。《香玉》中胶州黄生与白牡丹花妖香玉相爱。当白牡丹花被即墨兰氏移去时，他作哭花诗 50 首，每天临穴凭吊。终于感动花神，使白牡丹花再生。后来，黄生死后也化为牡丹，与白牡丹相伴。由此可见，黄生对爱情是纯真的。

《青凤》写狂放的书生耿去病与狐女青凤相爱并互相帮助的故事。青凤，“弱态生娇，秋波流慧，人间无其丽也。”耿去病见后，不能忘情。青凤的叔父化装成厉鬼恫吓耿生，耿生一点也不害怕。耿生救青凤于犬口，后又救青凤的叔父，从此以后，他们像家人父子一样，不再猜忌了。

《瑞云》写男女真诚相爱。色艺无双的杭州名妓瑞云不嫌贺生家贫，愿以终身相托；贺生不因瑞云变丑而变心，将瑞云赎出，作为正妻。瑞云愿作妾，贺生说：“人生所重者知己；卿盛时犹能知我，我岂以衰故忘卿哉！”这个故事告诉我们，爱情的基础不应是郎才女貌，而应是知己。

《阿宝》中的孙子楚，因爱阿宝，自断枝指。清明郊游之后，魂随阿宝而去，被巫招回。又魂附鹦鹉，飞到阿宝家，衔绣鞋作为信物。阿宝不嫌孙子楚家贫，终于结为夫妻。

除了上述描写青年男女纯真爱情的作品外，《聊斋志异》还描写了青年男女冲破封建家长的阻挠，争取婚姻自由的斗争。《连城》、《鸦头》、《细侯》、《晚霞》等是这方面的代表作。

《连城》写乔生和连城争取婚姻自由的斗争，曲折感人。史孝廉征诗择婿。乔生少负才名，20 多岁，为人有肝胆。他的诗被连城看中。但是史孝廉

嫌乔生贫穷，而把女儿许给盐商的儿子王化成。过了不久，连城得病，西域头陀能够医治，但提出必须用男人胸脯上的肉一钱来合药。史孝廉派人到王家告诉女婿。王化成不肯。史就说，谁能割肉，就将女儿许给他为妻。乔生前往，自己用刀割下胸部的肉给和尚，结果治好了连城的病。史孝廉要履行自己的诺言，告诉王家。王化成不同意，要到官府告状。史孝廉出千金给乔生，说明违背诺言的理由。乔生说，我之所以不爱惜胸脯上的肉，是因为用它来报答知己，怎么是卖肉呢。后来，连城死了，乔生前往吊唁，悲痛而死。乔生在阴间找到连城，在好友顾生的帮助下，被准许还魂。他们商量，怕还阳后有反复，先在阴间结合3天。乔生索要连城之尸到其家，让连城在自己家还魂。二人终于如愿以偿。

《鸦头》中的鸦头是狐妓，爱上诸生王文，随王文乘夜私奔。后被鸨母追回，不肯屈服。被囚在“幽室之中，暗无天日，鞭创裂肤，饥火煎心，易一晨昏，如历年岁。”但仍然“矢死不二”。表现了鸦头对王文忠贞的爱情。后为儿子王孜所救，终于合家团聚。《细侯》中的妓女细侯，渴望过男耕女织的自由生活。满生为了凑钱赎细侯，到湖南求借。不巧，他的朋友被免官，他落魄难返，在当地教书。细侯自别满生，闭门不交一客。满生因有一个学生自己淹死而被囚禁。有一富商看上细侯，用钱贿赂当事官吏，使满生长时间被囚禁。又编造谎言，说满生已死。细侯迫不得已嫁给商人，生一子。后来，满生获释。当细侯得知后，杀抱中儿而归满生。这个故事揭露了富商对青年幸福的破坏，歌颂了细侯忠于爱情的反抗行为。

《晚霞》写阿端和晚霞在龙宫相见，彼此爱慕，在莲亩相会。晚霞在给吴江王拜寿后，被留在宫中教舞。阿端“痴想欲绝”。“晚霞在吴江，觉腹中震动，龙宫法森严，恐旦夕身婉，横遭挞楚；又不得一见阿端，但欲求死，遂潜投江水。”幸而被救。阿端听说晚霞投江后，涕下不能自止，毁冠裂服，毅然投江。二人在人间又作了夫妻。

《连锁》中的女鬼连锁，与杨于畏来往，谈诗下棋，欢同鱼水。根据连锁的请求，杨在梦中与逼连锁为妾的鬼搏斗，在王生的帮助下，战而胜之。后来，杨于畏又用精血救活连锁，二人成为眷属。连锁以佩刀赠给王生。可见连锁不但有情，而且重义。作者虽然谈的是人鬼恋爱要经过一番斗争，才能获得自由，实际上说的是人间也是如此。

（4）总结生活中的经验教训，赞扬高尚的道德情操

《宦娘》写鬼女宦娘成人之美，使温如春和葛良工结为夫妻。作者赞扬这种助人为乐的精神。

《种梨》寓意深刻。乡人卖梨，有一个道士行乞，乡人不给，加以叱骂。有人出钱买了一个梨给道士。道士吃后，将梨核种上，浇水，瞬间长成大树，开花结果。梨硕大芳馥，累累满树。道士将梨散给围观者。道士走后，乡人再看车中，则梨已空。这才知道大家吃的都是自己的梨。这个故事教育人不要吝啬。

《崂山道士》是尽人皆知的故事。写王生到崂山学道。道士说：“恐娇情不能作苦。”王生回答：“能。”道士让他砍柴。过了两个多月，王生受不了这份苦，请求道士传授穿墙之术，然后回家。回到家后，向妻子炫耀，结果头上碰了个大包。这个故事讽刺那些好逸恶劳企图侥幸成功的人，告诫人们，不能勤学苦练，想要学到真本领，没有不碰壁的。

《画皮》写一狰狞女鬼，披人皮变作美女。太原王生将她当作丽人，藏在密室，被鬼掏心致死，后被疯者所救。这个故事颇具哲理，告诉人们不要为假象所迷惑，应该透过现象看本质。

《瞳人语》是一个教育人改过的故事。长安土方栋，由于轻薄，尾追芙蓉城七郎子新妇，致使迷目失明，后知悔过，一眼复明。

《狼三则》是写屠夫与狼进行斗争的故事。第一则，写一个屠夫卖肉归来，一只狼在后面尾随。屠夫将肉用钩子钩住，挂在树上。过一会儿，屠夫回来取肉，看见狼口中含肉，肉钩刺破狼腭，像鱼吞饵一样死了。这个故事教育人不要贪心。第二则，写一个屠夫路遇二狼。屠夫在麦草堆前躲避。一只狼假装睡着，另一只狼企图从麦草堆后攻击屠夫。屠夫用刀先后劈死两只狼。这个故事教育人要识破狡猾敌人的伎俩。第三则，写屠夫机智。一个屠夫被狼所逼，奔入道旁空屋子。狼将爪子伸进门里。屠夫捉住狼爪，用小刀割破狼爪下皮，像吹猪一样，将狼吹得浑身膨胀如牛，终于将狼捉住。

《大鼠》中的狮猫，大勇若怯，大智若愚。开始时，猫并不向鼠进攻，而是跳上跳下。待鼠跳掷渐迟，硕腹似喘，蹲地上少休之时，猫即疾下，爪掬顶毛，口咬鼠头，将鼠咬死。这是运用敌疲我打的战术，战而胜之。

《娇娜》写孔生与狐女娇娜互相帮助。娇娜为孔生治好了病，孔生为救娇娜，不怕雷劈，体现了双方之间的真诚友谊。

《聂小倩》中的宁采臣既不爱财，也不贪色。为女鬼聂小倩重新埋葬。聂小倩为报答他的恩情，相从回家，下堂操作。宁采臣的妻子死后，聂小倩与宁采臣结为夫妻，家人都不把她当作鬼。夫妻间关系融洽，互相体贴。这个故事反对夫为妻纲的封建伦理道德，提倡平等、互敬互爱的家庭关系，具有进步意义。

《贾儿》写一个10岁儿童机智勇敢。为了保护母亲，先用刀砍断狐尾，后又用猎药掺在白酒中，将害人的狐狸毒死。

《崔猛》写建昌世家子崔猛性刚毅，喜雪不平，但听母亲的话。他能抑强扶弱，杀死夺人之妻的巨绅子某甲。他的朋友李申有智谋，用巧计战胜群寇，保护地方平安。这篇文章歌颂人民的反抗精神。

（5）其他有意义的作品

《聊斋志异》中还有其他一些有意义的作品。例如《偷桃》、《口技》、《颜氏》、《狐谐》、《仙人岛》等。

《偷桃》是作者亲眼所见的民间艺人表演纪实。父子二人联合表演。父亲从竹器中拿出一团绳子，“约数十丈，理其端，望空中掷去；绳即悬立空

际，若有物以挂之。未几，愈掷愈高，渺入云中，手中绳亦尽。”儿子顺着绳子，“盘旋而上，手移足随，如蛛趁丝，渐入云霄，不可复见。”之后，从空中落下一颗桃子。过了一会儿，绳子断了，落下人头和肢体。父亲说儿子因到天上偷桃被杀。人们纷纷拿出钱来给了父亲。父亲用手扣竹器，叫儿子出来谢赏，儿子又出来了。

《口技》也是写民间艺人高超技艺的。卖药女子所学的各种声音十分逼真。“折纸戢戢然，拔笔擲帽丁丁然，磨墨隆隆然；”“小儿哑哑，猫儿唔唔”。“九姑之声清以越，六姑之声缓以苍，四姑之声娇以婉，以及三婢之声，各有态响，听之了了可辨。”

《颜氏》颂扬女子有才智，不让须眉。颜氏有孤女，名士的后代。少惠。其父在时，经常教她读书，过目不忘。十几岁，学父吟咏。父母死后，嫁给顺天某生。她的丈夫考了几次都没有考中。她女扮男装，刻苦攻读，中了进士，“授桐城令，有吏治；寻迁河南道掌印御史，富埒王侯”。这位女子不但考中进士，当了县令，而且当得很好，后又升为掌印御史，其富与王侯不相上下。这是对“男尊女卑”封建礼教的极有力地批驳。

《狐谐》写狐女聪明、活泼、诙谐。她嬉笑怒骂，妙语连珠。“狐谐甚，每一语，即颠倒宾客，滑稽者不能屈也。群戏呼为‘狐娘子’”。

《仙人岛》也是写女子的聪明才智的。灵山人王勉“有才思，屡冠文场，心气颇高，善谑骂，多所凌折。”但是，当他来到仙人岛后，与桓芳云、桓绿云姊妹比较起来，却处处不如她们。王勉炫耀他的冠军之作，以为外人必不知八股文，结果被芳云和绿云说成“不通又不通”。王在开始时“以才名自诩，目中实无千古；至此，神气沮丧”，汗流浃背了。

《王者》表达了人民群众惩罚贪官污吏的愿望；《侠女》歌颂了精通剑术的侠女隐姓埋名终报父仇的反抗精神；《黑兽》通过虎在黑兽面前延颈受死，启发人民不应安于受人宰割。这些作品都有一定的教育意义。

《聊斋志异》的思想内容除了积极的、进步的一面外，还有些作品反映了消极落后的东西，这是由作者的局限性造成的。

《崔猛》把明末农民起义军领袖称为“闯贼”；《白莲教》称白莲教领袖为“白莲盗首徐鸿儒”。《鬼哭》将顺治三年的谢迁起义军诬蔑为“群醜”。这说明作者站到与农民起义军对立的立场上去了。

《尸变》写在一客店中，由于客满，四位旅客住在停尸室中。女尸在夜间突然起来，害死三个客人，并追赶另一位客人，最后抱树而僵。女鬼与客人无冤无仇，无故害人。与《聊斋志异》中其他描写善良的鬼怪的作品相比，这篇应属败笔。《宅妖》属于记述怪异之事，无论从思想内容，还是从艺术形式上，都没有意义。

《画壁》通过朱孝廉在寺中看壁画，因爱慕画中一女子，而到画中与其相会的故事，宣扬佛教“幻由人生”的色空观念。

《珊瑚》提倡孝悌思想。《邵女》中的邵女屈身为妾，受到正妻的百般

虐待而不怨恨，终于感动正妻。这种逆来顺受的思想，正是封建社会所提倡的“妇德”。这说明作者有愚孝思想。《金姑夫》中的梅姑，未嫁而夫早死，决心不再嫁，族人为她立祠。但是，金生赴试经过，梅姑又愿意嫁给他。作者最后评论说：“不嫁而守，不可谓不贞矣。为鬼数百年，而始易其操，抑何其无耻也？”可见作者不主张寡妇再嫁，提倡“从一而终”的封建道德。

另外，《聊斋志异》中反映的因果报应、地狱轮回以及宿命论思想充斥全书，虽有劝善惩恶作用，但还是不足取的。对于《聊斋志异》这部著作，和对待其他古代文化遗产一样，应该取其精华，去其糟粕。

2. 《聊斋志异》的艺术风格

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中指出：“《聊斋志异》虽亦如当时同类之书，不外记神仙狐鬼精魅故事，然描写委曲，叙次井然，用传奇法，而以志怪，变幻之状，如在目前；又或易调改弦，别叙畸人异行，出于幻域，顿入人间；偶述琐闻，亦多简洁，故读者耳目，为之一新。”

《聊斋志异》的艺术风格主要有以下几个特色：

（1）曲折跌宕的故事情节

《聊斋志异》中的大部分作品有完整的故事。作者不用平铺直叙的方法，而是运用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相结合的方法，发挥非凡的想象力，将狐鬼花妖人格化，把他们拉入到现实生活中来；作者还把人间、幽冥世界和仙界统一起来，在读者面前展现出十分广阔的生活场景。这样，就使故事变幻莫测、曲折跌宕、引人入胜。

例如，《促织》通过促织的得与失，反映成名一家的欢与悲。成名捉到的巨身修尾的促织被儿子弄死后，一家人陷于绝境。“忽闻门外虫鸣，惊起覘视，虫宛然尚在。”这又给成名以希望。但是得到的促织短小，黑赤色，顿非前物。这又使人为成名一家担心。这头促织的优劣还无法判断，必须经过实战考验。这头促织先与村中少年的“螻壳青”斗，后又与鸡斗。在县里斗完后，又到宫中斗。一波未平，一波又起。随着故事情节的曲折变化，使读者的心忽而提起来，忽而沉下去，关注着促织的胜负和成名一家的命运。

《西湖主》一开头就写燕人陈弼教在洞庭湖救了猪婆龙和一条小鱼，为下文打下伏笔。过了一年多，陈生北归，又经过洞庭，大风覆舟。陈生上岸后，见女郎射猎。驭卒告诉他：“宜即远避，犯驾当死！”陈生害怕，急忙下山，却误入西湖主宅第。公主荡秋千遗落红巾。陈生喜纳袖中，并题诗：“雅戏何人拟半仙？分明琼女散金莲。广寒队里应相妒，莫信凌波上九天。”一女见红巾沾染，大惊说：“汝死无所矣！”她慌慌张张地拿着红巾走了。“生心悸肌栗，恨无翅翎，惟延颈俟死”。过了好长时间，女又来，祝贺说：

“子有生望矣！公主看巾三四遍，輒然无怒容”。当陈生饥焰中烧时，公主派人送来酒食。生徊徨终夜，危不自安。公主不言杀，也不言放。到斜日西转之时，女子盆息急奔而入，说：“完了！多言者洩其事于王妃；妃展巾抵地，大骂狂佯，祸不远矣！”生大惊，面如灰土，长跪请教。忽闻人语纷拏，女摇手避去。数人持索，汹汹入户。这时，已是“山重水复疑无路”了。然而，一婢忽然认出陈郎，遂止持索者。返身急去。一会儿又回来说：“王妃请陈郎入。”王妃设华筵招待，并让公主与陈生成亲，至此，“柳暗花明又一村”了。原来王妃和婢女是陈生救过的猪婆龙和小鱼。故事一波一折，扣人心弦。

（2）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

《聊斋志异》塑造的一系列人物都具有鲜明的个性。即便是同一类型，也人各一面，绝不雷同。如同是狐女，《婴宁》中的婴宁天真烂漫，纵情言笑；《小翠》中的小翠则与婴宁不同。“适有妇人率少女登门，自请为妇。视其女，嫣然展笑，真仙品也。”小翠与公子踢布团，误中公公。“夫人往责女，女俛首微笑，以手扞床”。小翠以脂粉涂公子作花面如鬼。“夫人见之，怒甚，呼女诟骂。女倚几弄带，不惧，亦不言。”从中可以看出小翠聪慧顽皮，颇有心计。《胡四姐》中的胡三姐狠毒害人，胡四姐心地善良。

《小谢》中的陶生在姜部郎的废宅中住。“夜将半，烛而寝。始交睫，觉人以细物穿鼻，奇痒，大嚏；但闻暗处隐隐作笑声。生不语，假寐以俟之。俄见少女以纸条擦细股，鹤行鹭伏而至”；“既寝，又穿其耳”。少者潜于脑后，交两手掩生目，瞥然去，远立以哂”。通过这样的描写，一个活泼顽皮的小谢跃然纸上。

作者在塑造人物形象时，对花妖狐魅加以区别，使他们具有不同的特征。例如《绿衣人》中由蜂幻化的绿衣女“绿衣长裙”，“声细如蝇”；《阿英》中的阿英是鸚鵡精，“娇婉善言”。《香玉》中的牡丹花妖“袖裙飘拂，香风洋溢”。《苗生》中的苗生是虎精，“言噱粗豪”。“以肩承马腹而荷之，趋二十余里”，表现他力量大；“遽效作龙吟，山谷响应；又起挽仰作狮子舞”。这些都为“伏地大吼，立化为虎”作了铺垫。

（3）瑰丽多彩的环境烘托

《聊斋志异》描写景色，不只是交代主人公所处的环境，而是为了烘托人物的性格。例如《婴宁》写婴宁的居住环境。“北向一家，门前皆丝柳，墙内桃杏尤繁，间以修竹，野鸟格磔其中。”“门内白石砌路，夹道红花，片片堕阶上；曲折而西，又启一关，豆棚花架满庭中。肃客入舍，粉壁光明如镜；窗外海棠枝条，探入室中；裊藉几榻，罔不洁泽。”作者用这种花香鸟语的优美环境来烘托婴宁天真活泼的性格。

《王桂菴》中孟芸娘的住所则是另一番景象。“一家柴扉南向，门内疏竹为篱”。“有夜合一株，红丝满树。”“南有小舍，红蕉蔽窗。”这样描写一方面是反映孟家清贫，另一方面烘托孟芸娘恬淡高洁的性格。当王桂菴

戏言家有妻室之时，芸娘毅然投江。这时，“夜色昏濛，惟有满江星点而已。”则烘托王桂菴“悼痛终夜”的心绪。

（4）画龙点睛的评论

《聊斋志异》是历史传记和传奇的结合。书中近 2/3 的作品篇末缀有“异史氏”评语，类似司马迁所著《史记》中的“太史公曰”。《聊斋志异》中的“异史氏曰”，文字简洁，含义深刻。除对本篇故事加以评论外，有时还加以引伸，更加突出主题，起到画龙点睛的作用。

此外，《聊斋志异》语言精炼，惜墨如金，既运用古代文学语言，又吸收了当代口语方言。句法多变化，使文章波澜起伏，妙笔生花。但是，由于运用典故过多，给读者阅读增加了困难。从作品的语言风格来看，作者是接受了先秦两汉散文和唐宋古文的影响。

（三）《聊斋志异》之后的文言短篇小说

《聊斋志异》问世后，风行百年，模拟作品很多。袁枚撰《新齐谐》（原名《子不语》）24卷，续10卷。作者《自序》说：“文史无以自娱，乃广采游心骇耳之事，妄言妄听，记而存之，非有所感也。”作品内容没有什么思想价值，但文屏去雕饰，反近自然。沈起凤《谐铎》10卷，和邦额《夜谭随录》12卷，满族作家长白浩歌子（尹庆兰）《萤窗异草》12卷，这些作品徒具《聊斋志异》的形式，而抛弃了它寄托“孤愤”的积极精神。从乾隆到嘉庆初年，影响最大的是纪昀的《阅微草堂笔记》。纪昀（1724—1805年），字晓岚，一字春帆，河北献县人。乾隆时中进士，官至礼部尚书、协办大学士。他任《四库全书》总纂官，并主持写定《四库全书总目》200卷，《阅微草堂笔记》是他自乾隆五十四年（1789年）至嘉庆三年（1798年）陆续写成。包括《滦阳消夏录》6卷，《如是我闻》、《槐西杂志》、《姑妄听之》各4卷，《滦阳续录》6卷，共24卷，有笔记1000余则。《阅微草堂笔记》在体制上和《聊斋志异》对立。内容杂博，不局限于志怪，宣扬因果报应和封建伦理道德，含有大量糟粕，无法与《聊斋志异》相比。但也不乏可取之处。鲁迅评论说：“《阅微草堂笔记》虽‘聊以遣日’之书，而立法甚严，举其体要，则在尚质黜华，追踪晋宋。”“惟纪昀本长文笔，多见秘书，又襟怀夷旷，故凡测鬼神之情状，发人间之幽微，托狐鬼以抒己见者，隗思妙语，时足解颐；间杂考辨，亦有灼见。叙述复雍容淡雅，天趣盎然，故后来无人能夺其席，固非仅借位高望重以传者矣。”这个评论是精当的。

五、清初至清中叶的长篇小说

(一)《水浒后传》、《说岳全传》 及《隋唐演义》

1.《水浒后传》

《水浒后传》的作者陈忱（1590？—1670 年？），字遐心，一字敬夫，号雁宕山樵，浙江乌程（今吴兴）人。曾与顾炎武、归庄等组织“惊隐诗社”，进行反抗清朝统治者的秘密活动。《水浒后传》反抗清朝的思想比较明显。在当时文禁森严的情况下，书商不敢刊刻。作者假托是 300 年前的旧稿，署名古宋遗民。实际上是陈忱晚年所作。此书在乾隆三十五年（1770 年），由蔡元放评点刻印。

《水浒后传》共 40 回。作者认为《水浒全传》是“愤书”，而《水浒后传》是“泄愤之书”。作者按照“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想法，把前传中劫后余生的 32 人，都安排了较好的归宿。在《水浒全传》第 119 回中，有这样一段：“且说李俊三人竟来寻见费保四个，不负前约，七人都在榆柳庄上商议定了，尽将家私打造船只，从太仓港乘驾出海，自投化外国去了，后来为暹罗国之主。童威、费保等都做了化外官职，自取其乐，另霸海滨，这是李俊的后话。”作者从这段话中得到启发，继承并发展了《水浒全传》的故事。

水泊梁山 108 人中，有些人在征辽和镇压方腊起义中战死了，有些人被蔡京、童贯等害死了，武松损了一臂在杭州六和塔养老，其余还有 32 人。他们是公孙胜、呼延灼、关胜、朱仝、李俊、李应、戴宗、燕青、孙立、孙新、阮小七、柴进、朱武、黄信、樊瑞、乐和、童威、童猛、宋清、裴宣、穆春、蒋敬、萧让、金大坚、安道全、蔡庆、杜兴、杨林、邹润、凌振、皇甫端、顾大嫂。

作者把这 32 人重新聚集在一起，每个人的思想、性格与前传都是照应的。由于统治阶级残酷迫害梁山泊英雄，鱼肉人民，所以梁山泊这 32 人重举义旗。小说一开始就写阮小七梁山感旧杀死张干办，与孙新、孙立、顾大嫂去投登云山的邹润，栾廷玉、扈成也加入进来。这样登云山变成了起义英雄的据点。李应、裴宣、杨林、杜兴被官府迫害也在饮马川聚义。李俊和童成、童猛、费保、倪云、高青、狄成在太湖与巴山蛇斗争，后与乐和等人到海外创业。花荣之子花逢春做了暹罗国国王马赛真的女婿。最后梁山英雄都聚集到暹罗国，李俊做了国王。根据小说的描写，暹罗国不是现在的泰国，而应在福建、广东附近。不少研究者认为，李俊在暹罗国称王，是暗指郑成功收复台湾，坚持抗清的事迹。《水浒后传》中李俊、李应、阮小七、乐和、燕青的形象都比前传饱满。李俊成为统帅，指挥裕如；李应爱国爱民，具有

政治头脑；阮小七疾恶如仇，英勇果敢；乐和足智多谋，如再生吴用；燕青忠肝义胆，智勇双全。作者将王进、栾廷玉、扈成等纳入英雄行列，并塑造了花逢春和呼延钰（呼延灼之子）、宋安平（宋清之子）、徐晟（徐宁之子）4个少年英雄形象，这是对前传的发展。

《水浒后传》中涉及的重大历史事件，如北宋联金伐辽，金兵违盟南侵，徽、钦二帝被俘，刘豫、张邦昌降金，高宗南渡定都临安等基本上与史实相符。小说揭露了金兵南下后虐杀良民，贩卖人口的罪行；歌颂了李纲、种师道及太学生的爱国斗争，以及呼延灼等的英勇奋战；抨击徽、钦二帝的昏聩无能和蔡京、童贯等人的祸国殃民。借北宋末年历史，总结明亡教训。写乐和站在雨花台上，“望着钟山，王气郁郁葱葱，不觉胸次豁然”，说明作者不只是寄托故国哀思，而且有恢复明朝的思想。作者让蔡京父子、童贯、高俅最后被梁山英雄处死，表达了人民惩办祸国罪魁的愿望。至于写燕青向徽宗进献青子、黄柑，李俊等人牡蛎滩救高宗，派人送高宗回临安，接受高宗册封等等，都是封建正统思想，削弱了小说的积极意义。

2. 《说岳全传》

《说岳全传》，全称是《精忠演义说本岳王全传》，题“仁和钱彩锦文氏编次”，“永福金丰大有氏增订”。共20卷80回。钱、金二人生平不详。此书大约是康熙至乾隆时期的作品，据清代《禁书总目》记载，此书在乾隆年间曾被查禁。

民族英雄岳飞历来受到人们的敬仰。他的故事早在南宋末年就被说话艺人所传颂。元朝时有孔文卿的《地藏王证东窗事犯》，金仁杰的《秦太师东窗事犯》等杂剧；明代有《精忠记》传奇，《金牌记》、《续精忠》、《翻精忠》等剧本。在小说方面，明代有熊大木编的《大宋中兴通俗演义》，又题《大宋演义英烈传》，后改题《武穆精忠传》，8卷80则，已具有《说岳全传》的规模。后来于华玉编《按鉴通俗演义精忠传》，把历史小说改成史传的复述，失去了小说的真趣。《说岳全传》吸收了上述作品的精华，重新创作，不受史传的限制。正如金丰在《序》中说：“从来创说者，不宜尽出于虚，而亦不必尽由于实。苟事事皆虚，则过于诞妄，而无以服考古之心；事事忠实，则失于平庸，而无以动一时之听。”

《说岳全传》前61回主要写岳飞。岳飞幼习诗书，从师周侗，好结义友。在赴京考武举时枪挑小梁王，逃回乡里。不久金兀术大举进犯，徽宗和钦宗被俘虏。康王泥马渡江，在金陵即位。岳飞入伍抗金。他军令森严，待人宽厚，武艺高强，精通韬略。3次打败金兀术。岳飞升为五省大元帅。岳飞领导下的战将有梁山幸存的英雄及其后代，如老将呼延灼，阮小二之子阮良，关胜之子关铃，董平之子董芳等；有杨家将的后裔杨再兴；还有起义的绿林好汉，如牛皋、杨虎、余化龙等。岳飞挥兵北上，在朱仙镇大破金兵的

“连环马”、“铁浮陀”，最后大破金龙阵，正欲乘胜追击直捣金兵老巢黄龙府之时，内奸秦桧发十二道金牌令岳飞回京，将岳飞、岳云、张宪害死在风波亭。岳飞有严重的愚忠、愚孝、愚仁的思想。他不敢采取“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的建议；曹宁大义灭亲，杀死汉奸父亲，岳飞斥之为不孝，逼得曹宁自杀；万俟卨、罗汝楫触犯军令当斩，岳飞却放了他们；岳飞死后，施全要刺死秦桧，岳飞的魂灵却抓住他的两臂，使他被害。

《说岳全传》中牛皋的形象犹如《水浒传》中的李逵。他不像岳飞那样愚忠，对统治阶级有清醒的认识。他骂宋徽宗说：“那个瘟皇帝，太平无事时不用我们，动起刀兵来，就来寻着我们替他去厮杀，他却在宫中快活。”岳飞死后，牛皋重新落草。当皇帝派人招安时，他扯了圣旨，说：“大凡做了皇帝，尽是无情无义的。我牛皋不受皇帝的骗，不受招安。”但他能以国家利益为重，参加抗金，最后气死金兀术。

《说岳全传》62回以后，写岳飞之子岳雷、岳霖等闹临安、祭岳坟，秦桧夫妇暴死，高宗驾崩，孝宗即位为岳飞昭雪，岳雷挂帅战胜金兵。这是人民美好愿望的反映，缺乏现实根据。

另外，作者把岳飞与秦桧等人的矛盾，说成是大鹏鸟与虬龙、女土蝠、团鱼精的冤冤相报，宣扬了因果报应。削弱了爱国者与卖国贼斗争的政治意义。

《说岳全传》影响很大，许多故事被搬上戏曲舞台，有利于对人民进行爱国主义教育。

3. 《隋唐演义》

《隋唐演义》，10卷，100回。作者褚人获，约1681年前后在世，字稼轩，一字学稼，号石农，江苏长洲（今苏州）人。作者根据《隋史遗文》、《隋唐志传》、《隋炀帝艳史》及袁于令所藏《逸史》等著作，编写而成。叙述了从隋文帝起兵伐陈至唐明皇还都而死总计170余年的历史，以隋炀帝、朱贵儿及唐明皇、杨玉环的“两世姻缘”为线索，中间穿插了瓦岗寨英雄聚散、花木兰代父从军、唐太宗武功文治、武则天改元称帝等事，暴露了封建统治阶级的骄奢淫逸，歌颂了秦琼、单雄信、程咬金、徐懋功、罗成等人的英雄事迹。

《隋唐演义》揭露了隋炀帝杨广和唐明皇李隆基两个封建皇帝宫廷生活的糜烂和阴暗。杨广弑父鸩兄篡夺帝位，武后、韦后谋死亲夫。隋炀帝修楼造殿，剪彩为花，点选绣女，开凿运河，都给人民造成了无穷的苦难。作者在铺叙隋唐宫廷生活时，字里行间露出欣赏之意，并把暴君隋炀帝写成多情的贤君；作者还把唐王朝的中衰归罪于女人，这显然是对历史的歪曲，表现作者思想庸俗肤浅。

《隋唐演义》受《水浒传》的影响，在塑造瓦岗寨英雄方面是成功的，

例如秦琼当铜卖马，单雄信受刑等都能在典型环境中刻画人物性格。程咬金坦直豪爽，徐懋功足智多谋，罗成少年英武等等，都写得栩栩如生，跃然纸上。但是，这部书题材芜杂而剪裁不当，细节描写与大段铺叙不够协调。用轮回报应来解释历史事件，穿插一些不必要的英雄美人故事，还有一些忠孝节义的说教，这些都损害了作品的认识价值和艺术成就。

与《隋唐演义》内容相似的《说唐演义全传》，亦名《说唐前传》，具有鲜明的民间文学色彩，是清初历史演义向英雄传奇演变的代表作。著者不详。《说唐演义全传》以瓦岗寨好汉的风云际会为中心，从隋文帝平陈一直写到唐太宗登基。作品再现了隋末农民起义的壮观场面。在塑造人物形象方面注意突出个性。但是，作者把李世民美化成“真命天子”，以拥护李世民与否作为评价起义英雄的标准，反映出作者的封建正统观念，实际上是在为统治阶级夺取农民起义的胜利成果做辩护。

之后，又出现《说唐后传》、《征西说唐三传》及《反唐演义传》等续书出现，内容为褒贬忠良奸恶，宣扬功名富贵，艺术上因袭模仿，缺乏创造，所以成就不高。

（二）《醒世姻缘传》、《绿野仙踪》 和《施公案》

1. 《醒世姻缘传》

《醒世姻缘传》，原名《恶姻缘》。作者题为“西周生辑著”。根据杨复古《梦阑琐笔》的记载，乾隆年间的鲍廷博说过：“留仙尚有《醒世姻缘》小说”，以及《醒世姻缘传》的故事情节与《聊斋志异》的《江城》、《马介甫》等篇相似，可以推断“西周生”可能是蒲松龄的化名。

《醒世姻缘传》共 100 回，长达 100 万字。以一个家庭为描写中心，写一个冤冤相报的两世姻缘故事。故事背景是从明代英宗正统年间到宪宗成化以后。头 22 回为前世姻缘，写武城县官僚地主之子晁源射死了一只仙狐，把狐皮剥了。他宠爱他的妾珍哥，支持妾虐待妻子计氏，计氏被逼上吊而死。23 回以后为今世姻缘，地点移到绣江县明水镇。晁源托生为狄希陈，仙狐托生为他的妻薛素姐，计氏托生为他的妾童寄姐，珍哥托生为妾婢珍珠。珍珠为寄姐逼死；素姐和寄姐两人合伙虐待丈夫狄希陈，并气死狄的父母。她们虐待丈夫的方法残酷至极，令人发指。有时用针刺，有时用棒捶打，有时关在屋里饿，有时用炭火烧。奇怪的是，狄希陈生来怕老婆，从来不敢反抗。后来，经高僧胡无医点明因果，狄希陈念了一万遍《金刚经》，才销除了冤业。这种宿命论的思想是落后陈旧的。

《醒世姻缘传》的价值是暴露了封建社会政治的黑暗和一夫多妻制的罪恶。对于官场的贪赃枉法，作者进行了揭露和批判。例如，晁思孝通过贿赂阉臣作了通州知州；其子晁源仗势作恶。计氏死后，计家上告，晁源买通县令和衙役，便逍遥法外。作者对“钱能通神”，金钱至上所造成的后果进行了概括：“靠山第一是‘财’，第二才数着‘势’。就是‘势’也脱不过要‘财’去结纳。若没了‘财’，这‘势’也是不中用的东西。”

《醒世姻缘传》在文字技巧上是很成功的。用山东方言写成的长篇白话小说，有浓厚的地方特色。语言鲜明生动，诙谐幽默。小说结构严密，反映了社会各阶层人物的生活和心理，人物个性突出。

2. 《绿野仙踪》

《绿野仙踪》，抄本为 100 回，刊本则为 80 回，作者李百川，乾隆年间人。作者在《自序》中谈了创作《绿野仙踪》的原因和成书过程。他说：“余家居时，最爱谈鬼，每于灯清夜永际，必约同诸友，共话新奇助酒阵诗

另一种说法认为《醒世姻缘传》是丁耀亢的作品。见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中国文学史编写组《中国文学史》第 3 册，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2 年版，第 1195 页。

坛之乐。”后又“广觅稗官野史”。因代人借 4000 余金，累岁破产；携家存旧物，远货扬州，又不顺利。在穷困潦倒之时，“著书自娱”。乾隆十八年（1753 年），在扬州旅邸，他草创《绿野仙踪》30 回。之后，“风尘南北，日与朱门作马牛，劳劳数年”，历时 9 年，至乾隆二十七年，在河南写成 100 回。他说：“污纸秽墨，亦自觉鲜良极矣，总缘蓬行异域，无可遣愁，乃作此呕吐生活耳。”

《绿野仙踪》以明代嘉靖朝为历史背景，写冷于冰弃家修道以及度脱连城璧、金不换、温如玉、周璉等人的故事。作者所写的冷于冰的“仙踪”，基本上不是在仙界，而是在人间的绿野之上。作者托明代嘉靖之名，实写清代乾隆之事，借冷于冰求仙得道的故事，寄托自己的政治思想。从作品所反映的社会生活内容来看，《绿野仙踪》是具有强烈的现实主义倾向的作品。

小说揭露了科场和官场的黑暗。冷于冰才华盖世，在严嵩家作幕客。为写奏疏得罪了严嵩。应试时，他应该中第一名，严嵩给正主考官户部尚书陶大临写了个纸条儿，说冷不华（冷于冰字不华）“品行卑陋，予所深知，断不可令此人玷污国家名器！”虽然本房老师翰林院编修吴时来力争，但其他人都怕得罪严嵩，结果冷于冰就名落孙山了。户部侍郎陈大经伙同严嵩之子严世蕃，制造叛案，勒索赃银 20 余万两。兵部尚书赵文华率兵讨倭，“送银六十万两，买的倭寇退归海岛。”平凉知府冯家驹，在任 4 年，就搜刮民财 10 余万两。因为官场如此黑暗，所以连城璧说：“我想不公不法的事，多是衙门中人做的。”（第 26 回）

对于普通人物身上的传统美德，作者则加以赞扬。例如，冷于冰的父母死时，他年方 9 岁。老家人陆芳“事无大小，无不尽忠竭力，正大光明”，对小主人“一饭一饮，寒暑冷暖，处处关爱”，使冷于冰长大成人，娶妻生子。农民金不换明知连城璧是“大盗”，却收留了他，并表示愿和他过到终身。金不换还只身赴水救沈襄，并拿出银子相助。书中还写了韩八铁头等人劫牢反狱；连城璧救忠臣董传策之子董玮。董玮改名林润，中进士作官后，与邹应龙等人弹劾严嵩父子，严嵩被免官回原籍死去，严世蕃被斩决。说明作者憎爱分明。

《绿野仙踪》真实地反映了纨绔子弟温如玉的浪荡堕落生活。他挥霍无度，与妓女金钟儿柔情蜜意，被严嵩奸党诈去大部钱财，最后沦为乞丐。另一个纨绔子弟周璉不顾妻子何氏在堂，先与齐惠娘私通，后又娶惠娘为妻，声言“（我）有钱，有钱，一百个有钱！”（第 81 回）何氏自缢，自己被鱼妖逮住险些丧命。这对于富家子弟有讽喻意义。

但是，《绿野仙踪》维护皇权，公然颂圣，宣扬忠孝节义等封建道德，甚至在男女关系上有赤裸裸的猥亵描写，这些是应该分析批判的。

小说的语言口语化，生动流畅；描写人物生动形象。例如第 83 回写庞氏唆使女儿惠娘索要财物说：“此后与你银子不必要他的，你一个女儿家力最小，能拿他几两？你只和他要金子。我再说与你：金子是黄的。”第 7 回

写村儒邹继苏见到冷于冰之后，解释自己的名字说：“姓邹，名继苏，字又贤。邹，乃邹人孟子之邹，继绪之继，东坡之苏；又贤者，言不过又是一贤人耳！”他给冷于冰详解“风”、“花”、“雪”、“月”四首诗后，余兴未尽，又拿出四大本。其中有一首“古风”《臭屁行》：“屁也屁也何由名？为其有味而无形。臭人臭己凶无极，触之鼻端难为情。……。”“先生得意之至，把两只近视眼笑得止留下一线之滴，掀着胡子道：‘年台见予屁诗，便目荡神怡如此，著读予屁赋，又当何如？’接着又拿出屁赋。封建教育制度造就出的迂腐的儒生形象被活画了出来。

陶家鹤在《序》中对《绿野仙踪》评价甚高，把此书与《水浒》、《金瓶梅》并列，认为是“大奇书”。其中说：“试观其起伏也，如天际神龙；其交割也，如警弦脱兔；其紧溜也，如鼓声瀑豆；其散大也，如长空风雨；其艳丽也，如美女簪花；其冷淡也，如狐猿啸月；其收结也，如群玉归筇；其插串也，如千珠贯线。而立局命意、遣字措词，无不曲尽情理，又非破空导虚辈所能比拟万一！”这段评论实为过誉。

3. 《施公案》

《施公案》又名《施公奇案》、《施案奇闻》、《百断奇观》，8卷，97回，作者不详。现存道光四年（1824年）刊本，有嘉庆三年（1798年）序文。由此推算，《施公案》大约成书于乾隆、嘉庆年间。1982年2月，宝文堂书店整理出版了《施公案》，共402回，其中包含了续书部分。

据《清史稿》卷二六、二七七《列传》记载，施世伦（小说为仕伦）是靖海侯施琅的儿子，康熙二十四年以“荫生”出任江苏泰州知府，历任扬州及江宁知府、湖南布政史、顺天府尹，直至户部侍郎、漕运总督。他“聪明果决，摧抑豪滑，禁戢胥吏，所至有惠政”。《施案奇闻》的《序》中也说他禀性“峭直刚毅，不苟合，不苟取……凡民有一害，必思有以除之；有一利，必思有以兴之”。因为他是当时有名的清官，所以关于他的事迹在民间广为流传。《施公案》一书即以史实为本，掺杂了明代《龙图公案》等故事，经民间口头传颂，衍化为文学作品。小说内容类似明人的《包公案》，其中部分情节实有其事，但大部分奇案冤狱和武侠黄天霸都是虚构的。

《施公案》主要写康熙年间扬州府江都县县令施仕伦审案断狱的故事，其间穿插了一些绿林好汉的活动。作者意在“使天下后世知施公之为人，且使为官者知以施公为法也”（《施公案·叙》）。因此，施仕伦被塑造成“清似水，明似镜，断事如神”的“贤臣”和“除暴安良”的“能吏”。在他的身上，既有体察下情、为民伸冤的一面，又表现出忠君的封建思想、残忍的剿杀手段。书中的很多案子，也都是依靠动物鬼神等物显灵解决的，封建迷信色彩很浓。

小说中的另一个重要人物是侠士黄天霸。他出身绿林，武艺高强。行刺

施仕伦遭擒获放之后，改名施忠，死心塌地地追随施仕伦。为效忠主子，他不惜杀害大批反对官府的绿林朋友，连自己的结义兄嫂也不放过。作者是要把“侠义”和“忠君”都结合在黄天霸身上，将他塑造成一个向官府尽忠的侠士形象。

《施公案》故事情节曲折，通俗易懂，具有口头文学的特点，在当时流传甚广。但语言粗糙，叙述多有不通之处，大多数人物形象缺乏个性，一些案件的破获缺乏事物之间的内在联系。在结构上以“公案”勾连串套，数小案结于一大案，一大案枝分诸小节，并以几个主要人物贯穿全书，但总体说来，结构松散。

《施公案》是中国侠义小说和公案小说合流的第一部作品，开创了侠义公案小说的先河。它的续书很多，在同治、光绪年间曾续至 10 集。其中的许多故事也作为传统戏曲剧目保留下来。

（三）《镜花缘》及其他

1. 《镜花缘》

《镜花缘》作者李汝珍（1763？—1830年？），字松石，直隶大兴（今属北京市）人。曾在河南任县丞，一生多在海州（今连云港）生活。他学识渊博，精通音律、博弈之类，著有《李氏音鉴》、《受子谱》等著作。《镜花缘》从酝酿到完稿历时约20年，曾三易其稿。原计划写200回，实际只完成100回。

《镜花缘》的内容，可分为前后两个部分。前一部分叙述武则天时代，中宗被贬在房州，武后自立为帝，改国号周。英国公徐勣之孙徐敬业和骆宾王讨武。因寡不敌众，大败亏输。徐敬业被偏将王那相刺死，骆宾王下落不明。他们的两位公子逃亡。武后赏雪，酒醉下旨，令百花在严冬开放。百花获遣降红尘，百花仙子托生为唐敖女小山。唐敖赴试连捷中了探花，不意被一位言官参奏，说他曾在长安同徐敬业、骆宾王等结拜异姓弟兄，结果落第，仍为秀才。从此，唐敖绝意功名，随妻弟林之洋到海外经商，游历了数十个国家，见识了许多奇风异俗。后来遁入仙山小蓬莱再不归返。唐小山跟着林之洋寻父，直到小蓬莱山。遵父命改名唐闺臣，回国应考。

后一部分写唐闺臣和另外99名花神托生的女子参加考试。唐闺臣考中第一名殿元。武则天因唐闺臣的名字不好，取在第十一名。其余99名也都考中才女。她们连日宴戏赋咏，各显其才。唐闺臣二次去小蓬莱寻父未返。徐敬业、骆宾王等人的儿子起兵，在仙人的帮助下破了酒色财气四大迷魂阵，逼迫武则天退位，迎立中宗复位。

《镜花缘》写得最成功的是唐敖游历海外的部分。作者在《山海经》、《博物志》、《述异记》、《酉阳杂俎》等书原始记载的基础上，加以夸张，充分发挥艺术想象力，借海外奇闻，讽刺现实社会的丑恶现象，寄托作者的社会政治思想。书中写的“惟善为宝”、“好让不争”的君子国，是作者幻想的乌托邦。这里的人们并不“漫天要价，就地还钱”，而是卖主少收钱给好货，买主多给钱拿次货，这与损人利己、唯利是图正好相反。君子国的两位宰辅谦恭和蔼，脱尽仕途习气。他们对唐朝的风俗如风鉴、卜筮、算命、合婚、妇女缠足、“嫁娶、殡葬、饮食、衣服、以及居家用度，莫不失之过侈”提出批评。无肠国腌臢至极，富人竟让奴婢以粪便为食；两面国嫌贫爱富，虚伪狡猾；淑士国假装斯文，酒保问顾客“酒要一壶乎？两壶乎？菜要一碟乎？两碟乎？”老儒咬文嚼字，一段话竟连用54个“之”字；毛民国生性鄙吝，一毛不拔；结胸国的人因好吃懒做，胸前高出一块；翼民国的人好听奉承，头长5尺；豕喙国的人善于撒谎；长臂国的人贪图钱财；靖人国的人阴险诡诈，等等。作者以尖刻的笔触，表达了自己对封建社会中种种丑恶现象的憎恨，具有一定的现实意义。

《镜花缘》全书的重点是描写以唐小山为首的 100 位才女。为天下才女树碑立传，是李汝珍创作的主要动机。作者主张男女平等，女子应和男子一样参加科举考试，参与政事。《镜花缘》中的才女聪慧绝伦，不让须眉，甚至比男子还强。例如，黑齿国的两名女孩深谙音韵，竟将多九公说的脸上青一阵，黄一阵，身如针刺，无计可施。80 多岁的多九公说：“恨老夫从前少读十年书，又恨自己既知学问未深，不该冒昧同人谈文。”（第 18 回）作者还着意写了一个女儿国。在女儿国中，“男子反穿衣裙，作为妇人，以治内事；女子反穿靴帽，作为男人，以治外事。”（第 32 回）最精彩的是为林之洋穿耳缠足，女儿国国王封他为“王妃”，使男人亲身体会了女子的苦楚。《镜花缘》所体现的尊重女权的民主主义思想，当时就受到一些人的重视。还有人把《镜花缘》与《红楼梦》相提并论。

当然，李汝珍也有其局限性。他理想中的“君子国”和“女儿国”仍保留封建君主制度。那些及第的才女只是陪伴皇帝的雅客，并不参与政治。作品的后半部用了 27 回写各种游戏，大大掩盖了对现实生活的描写。小说中的人物性格显得概念化，作者的直接说教太多，特别是有意炫耀各种专门知识，削弱了作品的艺术效果。

《镜花缘》已被译成英、法、德、俄、日等多种文字，在世界文坛上也有影响。

2. 其他长篇小说

除上面提到的长篇小说以外，还有夏敬渠的《野叟曝言》，20 卷，154 回。其内容正如凡例所言：“叙事说理，谈经论史，教孝劝忠，运筹决策，艺之兵诗医算，情之喜怒哀惧，讲道学，辟邪说。”真是包罗万象。在艺术上基本上是蹈袭才子佳人小说和神魔小说的俗套，只是对当时社会各地风土人情的描写有一定价值。陈球用骈体文写了 8 卷《燕山外史》，叙述窦绳祖和李爱姑的婚姻故事。吕熊著有《女仙外史》，写明代永乐年间山东蒲台县农民起义领袖唐赛儿事。此外，冯梦龙、蔡元放编的《东周列国志》较有价值。清中叶的长篇小说中最著名的是《儒林外史》和《红楼梦》，下面有专章论述。

六、《儒林外史》

(一)《儒林外史》的作者吴敬梓

1. 吴敬梓的生平

吴敬梓(1701—1754年),字敏轩,一字粒民;因他的书斋叫“文木山房”,晚年又号文木老人。安徽省全椒县人。他的祖辈原居江苏六合,后移到安徽全椒定居。曾祖辈5人中有4人中进士。吴敬梓的曾祖吴国对是顺治十五年(1658年)的科一甲第三名进士,俗称探花,授翰林院编修。祖父一辈吴晟是康熙丙辰(1676年)的进士,吴昺是康熙辛未(1691年)榜眼。吴敬梓的亲祖父吴旦以监生考授州同知。在明末清初的五十多年中,吴氏家门鼎盛。进士、举人有十四、五人,贡生、秀才就更多了。但是,到了吴敬梓的父辈,科名止于秀才级,连一个举人也没有了。吴敬梓的生父名雯延,有3个儿子。吴敬梓是最小的一个。因为他的伯父吴霖起无子,所以将吴敬梓过继给吴霖起为嗣。吴霖起是秀才,曾考得拔贡生,曾任江苏赣榆县教谕。吴敬梓自幼聪明好学,博览群书。他13岁时丧母,14岁时跟随父亲吴霖起到江苏赣榆县。之后,按照他父亲的意见,回到家乡,从师切庵。在吴敬梓十七八岁时,他与本城名门大户陶钦李的小女儿结婚。19岁时生了长子,取名吴烺。吴敬梓爱好学棋、歌唱,通音律,能作曲。他的从兄吴檠称赞道:“香词唱满吴儿口,旗亭法曲传江潭。”在吴敬梓22岁时,他的父亲吴霖起罢官回乡。第二年,父亲去世,吴敬梓23岁时,考取秀才。吴敬梓的父亲去世后,家难暴发。近房兄弟率领打手公然抢夺吴敬梓家的财物。传家宝物,只剩下清帝顺治的赐书。这场争夺遗产的家难,虽经家人刘翁和从兄吴檠等调节逐渐平息,但在吴敬梓的心中留下了创伤,使他对封建社会科甲世家的伦理道德的虚伪和丑恶本质有了明确的认识。吴敬梓为他的父亲守孝二年多。在他29岁时,参加滁州科考,名列榜首。但在乡试中却名落孙山。这使吴敬梓认识到封建社会的科举“举业无凭”,引起了他对科举制度的怀疑,为后来创作《儒林外史》打下了思想基础。在吴敬梓乡试落第前后,他的妻子陶氏病故。由于吴敬梓不习生产,乐善好施,经常与文人一起饮酒赋诗,在一段时间内生活在南京的伶工歌女中间,将他继承祖业的二万余金在几年中用尽。家乡的族人把他看作败家子,“田庐尽卖,乡里传为子弟戒”。

1733年,吴敬梓从全椒将家移到南京。在吴敬梓移家前,续娶儒医叶草窗之女为妻。叶氏不嫌吴敬梓穷困,与他同甘苦,共患难,成为吴敬梓的伴侣和助手。这对吴敬梓的生活和创作都发生了很大的影响。吴敬梓定居秦淮

《文木山房集》卷四,《减字木兰花·庚戌除夕客中》。

水亭，自号“秦淮寓客”。他脱离了世俗乡绅，结束了纵情歌舞的生活，发愤读书，专心著书立说。

1735年，吴敬梓被江宁县训导唐时琳推荐给上江督学郑江，应“博学鸿词”的考试。1736年，即乾隆元年，吴敬梓在安庆学院参加了考试。吴敬梓作了两篇赋：《正声感人赋》和《继明照四方赋》，写了三首试帖诗：《赋得秘殿崔嵬拂彩霓》、《赋得云近蓬莱常五色》和《赋得敦俗劝农桑》。安庆学院预试的结果，他被录取了。然而，他从安庆回到南京后，并没有赴京去参加廷试，而以有病为由辞却了。从此，他与科举功名彻底决裂。

在吴敬梓40岁前后，他再次移家。由南京秦淮水亭移到南京城东大中桥畔的青溪寓庐。移家的原因一是贫困，二是为了安心著述。此时，他因赞助修建先贤吴泰伯祠，已卖掉安徽全椒的老屋。他一家八口人，生活来源依靠卖文、典当古玩、衣物，有时竟达到以书换米，两日断炊的地步。冬天苦寒，缺乏炭火酒食，他就经常与好友汪京门、樊明征等在薄暮中翘首行吟，相与唱和。他们把这种行动叫作“暖足”。吴敬梓安贫乐道，不向作了贵官的亲友求援，有时接受朋友的资助。就是在这种穷困的生活中，吴敬梓以顽强的意志，完成了《儒林外史》的创作。

吴敬梓的后半生，一直生活在贫病交加的生活中，1751年，乾隆首次南巡，吴敬梓的长子吴粮因献诗赋，被赐举人，授中书舍人。吴敬梓隐藏高卧，不出门庭。吴敬梓的姐姐、次子、庶母、长媳、夫人叶氏先后去世。1754年，吴敬梓带着幼子去扬州，于10月28日逝世。他的友人将他归葬南京。

2. 吴敬梓的创作

吴敬梓创作的最重要的著作是《儒林外史》。据《吴敬梓评传》的作者孟醒仁和孟凡经的考证：“《儒林外史》是作者吴敬梓断断续续创作的，其间大约经历了十五年之久。如果把创作前的酝酿时间计算在内，那几乎就是二十年之久了。”他开始酝酿创作的时间，大约在30岁前后。何满子认为，二十八回是一条分界线，前半部是吴敬梓“创作力最旺盛的时期”写出的，后半部则是乾隆元年以后写出的。吴敬梓33岁时开始创作《儒林外史》，到1748年，吴敬梓49岁时完成。

吴敬梓创作的《文木山房集》共计12卷，其中有文集5卷，诗集7卷，今已失传。现存《文木山房集》是4卷。卷一，赋4篇；卷二、三，诗137篇；卷四，词37首，4卷共收188篇。这是吴敬梓从33岁移家后至39岁期

“博学鸿词”科是清朝统治阶级为网罗人才而特设的一种考试，始于清康熙十七年（1678年）。“鸿词”本作“宏词”，因宏字音近乾隆讳弘历，后改为鸿词。

孟醒仁、孟凡经：《吴敬梓评传》，中州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103页。

孟醒仁、孟凡经：《吴敬梓评传》，中州古籍出版社1987年版，第105页。

间所写的。

已发现的吴敬梓佚文共有 4 篇，即：《玉巢诗草序》、《石臞诗集序》、《玉剑缘传奇序》、《尚书私学序》。

新中国建立后，先后发现吴敬梓的散佚诗歌 28 首又两句。其中有《金陵景物图诗》23 首，是吴敬梓暮年所作，今存于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吴敬梓还著有《诗说》7 卷，是他解说《诗经》的著作，已佚。

（二）《儒林外史》的思想内容

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中说：“迨吴敬梓《儒林外史》出，乃秉持公心，指撻时弊，机锋所向，尤在士林；其文又戚而能谐，婉而多讽：于是说部中乃始有足称讽刺之书。”又说：“是后亦鲜有以公心讽世之书如《儒林外史》者。”

《儒林外史》原本为五十五回。现在通行的五十六回本，是卧闲草堂刻本，其中第五十六回是后人伪作。书中的人物，是作者以真人真事为模特儿，经过加工提炼而塑造的。作者为了避免遭到清朝统治阶级“文字狱”的迫害，把故事背景推到明代。

《儒林外史》反映了广阔的社会环境，具有丰富的思想内容，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抨击以八股文取士的科举制度

《儒林外史》第一回，“说楔子敷陈大义借名流隐括全文”概括了作者要反映的主题思想。文章开头有一首词：“人生南北多歧路。将相神仙，也要凡人做。百代兴亡朝复暮，江风吹倒前朝树。功名富贵无凭据。费尽心机，总把流光误。浊酒三杯沉醉去，水流花谢知何处。”作者解释说，“这一首词也是个老生常谈，不过说人生富贵功名是身外之物。”这反映了作者对待功名富贵的基本态度。接着作者树立了王冕这个正面人物形象。王冕出身贫苦，7岁上死了父亲，他母亲做些针黹供给他到村学堂里去读书。但到10岁时，就不得不去给隔壁人家放牛。他自学成才。“每日点心钱，他也不买了吃，聚到一两个月，便偷个空走到村学堂里，见那闯学堂的书客，就买几本旧书。日逐把牛拴了，坐在柳阴树下看。”通过读书，心下也着实明白了。又自学绘画。“画到三个月之后，那荷花精神、颜色无一不像，只多着一张纸，就像是湖里长的，又像才从湖里摘下来贴在纸上的。”王冕也像荷花一样，出污泥而不染。他天性聪明，年纪不满20岁，就把那天文、地理、经史上的大学问无一不贯通。但他性情不同，即不求官爵，又不多纳朋友，终日闭户读书。他虽然有才学，但不去攀附权贵，知县坐着轿子去看他，他躲着不见。他说：“时知县倚着危素的势要在这里酷虐小民，无所不为。这样的人，我为什么要相与他？”明朝建立之后，朝廷行文到浙江布政司，要征聘王冕出来作官。王冕连夜逃往会稽山中，后来得病去世。作者树立这样一个形象，就是要读者以王冕对待功名富贵的态度，来衡量文人的行为。第一回要结尾时，讲到洪武四年，礼部议定取士之法：三年一科，用“五经”、“四书”、八股文。王冕说：“这个法却定的不好！将来读书人既有此一条荣身之路，把那文行出处，都看得轻了。”又说：“一代文人有厄！”这样就起到了“敷陈大义”、“隐括全文”的作用。

当时的文人为什么热衷于“举业”呢？就是为了作官。马二先生（纯上）的一段话说得明明白白。他说：“‘举业’二字，是从古及今，人人必要做的。就如孔子生在春秋时候，那时用言扬行举做官，故孔子只讲得个‘言寡尤，行寡悔，禄在其中’，这便是孔子的举业。讲到战国时，以游说做官，所以孟子历说齐、梁，这便是孟子的举业。到汉朝，用贤良方正开科，所以公孙弘、董仲舒举贤良方正，这便是汉人的举业。到唐朝，用诗赋取士，他们若讲孔孟的话，就没有官做了，所以唐人都会做几句诗，这便是唐人的举业。到宋朝又好了。都用的是些理学的人做官，所以程、朱就讲理学，这便是宋人的举业。到本朝，用文章取士，这是极好的法则。就是夫子在而今，也要念文章，做举业，断不讲那‘言寡尤，行寡悔’的话。何也？就日日讲究‘言寡尤，行寡悔’，那个给你官做？孔子的道也就不行了。”这同王冕的观点恰恰形成鲜明的对比。

马二先生对匡超人所讲的关于文章的一段话，也很能说明问题。他说：“你如今回去奉事父母，总以文章举业为主。人生世上，除了这事就没有第二件可以出头。不要说算命、拆字是下等，就是教馆、作幕，都不是个了局。只是有本事进了学，中了举人、进士，即刻就荣宗耀祖，这就是《孝经》上所说的‘显亲扬名’，才是大孝；自身也不得受苦。古语道得好：‘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千钟粟，书中自有颜如玉。’”

鲁编修对他的女儿灌输八股取士的思想，对“代圣贤立言”的八股文推崇备至。他说：“八股文章若做的好，随你做甚么东西，要诗就诗，要赋就赋，都是一鞭一条痕，一掴一掌血。若是八股文章欠讲究，任你做出甚么来都是野狐禅，邪魔外道。”在他的影响下，鲁小姐的晓妆台畔，刺绣床前，摆满了一部一部的文章，每日丹黄烂然，蝇头细批。她的丈夫蘧公孙对八股文“不甚在行”，她便认为是耽误了自己终身。

《儒林外史》是通过生动的人物形象来抨击以八股取士的科举制度的。闲斋老人的《儒林外史序》概括为四种人物：有心艳功名富贵而媚人下人者；有倚仗功名富贵而骄人傲人者；有假托无意功名富贵，自以为高，被人看破耻笑者；终乃以辞却功名富贵，品地最上一层为中流砥柱。

小说第二回和第三回通过周进和范进两个人物中举前后的鲜明对比，抨击了八股取士制度对士人灵魂的腐蚀和精神上的折磨。

周进从小读书，参加科举考试，一考就是几十年，60多岁了还只是一个童生，连个秀才也没有考中。他以设帐教书维持生活。“头戴一顶旧毡帽，身穿元色绸旧直裰，那右边袖子同后边坐处都破了，脚下一双旧大红绸鞋，黑瘦面皮，花白胡子。”这里一连用了3个“旧”字，可见生活是何等贫困。年轻秀才梅玖对他嘲笑奚落，讲了一个笑话，是一首一字至七字诗：“呆，秀才，吃长斋，胡须满腮，经书不揭开，纸笔自己安排，明年不请我自来。”王举人更是居高临下，大摆架子。“掌上灯烛，管家捧上酒饭，鸡、鱼、鸭、肉，堆满春台。王举人也不让周进，自己坐着吃了。收下碗去。落后，和尚

送出周进的饭来，一碟老菜叶，一壶热水。周进也吃了。”“次早，天色已晴。王举人起来洗了脸，穿好衣服，拱一拱手，上船去了。撒了一地的鸡骨头、鸭翅膀、鱼刺、瓜子壳，周进昏头昏脑，扫了一早晨。”这一老一少，一贫一富，对比鲜明。后来周进连书也教不成了，日食艰难。他不得不跟着姐夫金有余到省城记帐。周进到贡院门口想进去看看，被看门的用大鞭子打了出来。他姐夫花了几个钱，他才进去。“周进一进了号，见两块号板，摆得齐齐整整，不觉眼睛里一阵酸酸的，长叹一声，一头撞在号板上，直僵僵不省人事。”被救醒后，又哭个不停。一号哭过，又哭到二号、三号，满地打滚，哭了又哭，直哭到口里吐出鲜血来。当他姐夫和几个商人凑钱为他买个监生，取得乡试资格时，他爬在地下，就磕了几个头。说他们是重生父母，“我周进变驴变马也要报效！”到放榜那日，巍然中了。考上举人，立刻身价十倍。回到汶上县。拜罢父母、学师，典史拿晚生帖子上门来贺。“汶上县的人，不是亲的也来认亲，不相与的也来认相与。”将他解雇的薛家集的人也敛了份子，上县贺喜。到京会试，又中了进士，殿在三甲，授了部属。后来又升了御史，钦点广东学道。这时，他穿的不是破衣烂衫了，而是“绯袍金带”，何等辉煌！嘲笑过他的梅玖也自称是周进的学生。看到周先生写的对联，红纸都久已贴白了，梅玖让和尚拿些水喷了，揭下来裱一裱收着，薛家集里人还供了周进的长生牌。

范进是个54岁的老童生。“面黄肌瘦，花白胡须，头上戴一顶破毡帽。”穿着麻布直裰，冻得乞乞缩缩。周进把他的文章看了三遍，把他填了第一名，他才算进了学。范进也十分贫困。家里住着一间草屋，一厦披子，门外是个茅草棚。他经常被丈人胡屠户骂得狗血喷头。他瞒着丈人到城里乡试。出了场即便回家。家里已是饿了两三天。被胡屠户知道，又骂了一顿。到出榜那日，家里没有早饭米。母亲让他把一只生蛋的母鸡拿到集上卖了，买几升米来。当报录人来到，邻居告诉他时，他还不相信。他说：“高邻，你晓得我今日没有米，要卖这鸡去救命，为甚么拿这话来混我？我又不同你顽，你自回去罢，莫误了我卖鸡！”当他回到家里，看到报帖，知道自己中了广东乡试第七名时，“看了一遍，又念了一遍，自己把两手拍了一下，笑了一声道：‘噫！好了！我中了！’”乐极生悲，范进疯了。最后，被他丈人胡屠户打了一个嘴巴说：“该死的畜生！你中了甚么？”他才清醒过来。邻居有拿鸡蛋来的，有拿白酒来的，也有背了斗米来的，也有捉两只鸡来的，帮助他家打发报录人。张乡绅主动送钱送房给范进。范进中举后，地位变了，许多人来奉承他。“有送田产的，有人送店房的，还有那些破落户，两口子来投身为仆图荫庇的。到两三个月，范进家奴仆、丫环都有了，钱、米是不消说了。”

小说通过周进和范进这两个典型人物，说明士子们热衷科举，就是为了升官发财，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这就是“举业”的目的。

这种追求功名富贵的科举制度，不但腐蚀了士子们的灵魂，也污染了社会风气。胡屠户在范进进学回家后，吩咐女婿说：“你如今既中了相公，凡

事要立起个体统来。……若是家门口这些做田的、扒粪的，不过是平头百姓。你若同他拱手作揖，平起平坐，这就是坏了学校规矩，连我脸上都无光了。你是个烂忠厚没用的人，所以，这些话我不得不教导你，免得惹人笑话。”匡超人原是靠卖肉，做豆腐维持生活的人。考得秀才补了廪之后，就对他的哥哥说：“就是那年我做了家去与娘的那件补服，若本家亲戚们家请酒，叫娘也穿起来，显得与众不同。哥将来在家，也要叫人称呼老爷。凡事立起体统来，不可自己倒了架子。”

作者还从考官和考生两方面揭露了以八股取士的科举制度。从考官方面来说，权力很大，能否考取不在文章，全在考官的好恶。考生的命运就掌握在考官手里。周进做学道，童生魏好古说自己诗词歌赋都会，“求大老爷出题面试！”周进变了脸说：“‘当今天子重文章，足下何须讲汉唐？’像你做童生的人只该用心做文章，那些杂览学他做甚么？况且本道奉旨到此衡文，难道是来此同你谈杂学的么？看你这样务名而不务实，那正务自然荒废，都是些粗心浮气的说话，看不得了。左右的，赶了出去！”一声吩咐过了，两旁走过几个如狼似虎的公人，把那童生叉着脖子，二路跟头叉到大门外。周进认为范进的文章“是天地间之至文，真乃一字一珠”，没等试卷交齐，就把范进填了第一名。把魏好古填了第二十名。周进自己叹息说：“可见世上糊涂试官，不知屈煞了多少英才！”后来，已经做了学道的范进，为了报答老师的知遇之恩，要照应考生荀玫，查遍了600多份卷子。当别人向他讲笑话时，他连苏轼都不知道。他愁着眉说：“苏轼既文章不好，查不着也罢了。这荀玫是老师要提拔的人，查不着，不好意思的。”从考生方面来说，匡超人在潘三的安排下，替金跃当枪手，使金跃考中了秀才。鲍廷玺替向知府在安庆察院里巡场查号，“见那些童生，也有代笔的，也有传递的，大家丢纸团，掠砖头，挤眉弄眼，无所不为。”像这种考试制度，怎么能选拔出具有真才实学的人才呢？

2. 揭露封建官僚地主的贪婪残酷

考取功名的读书人，就成了统治阶级中的成员，他们是“倚仗功名富贵而骄人傲人者。”在官府，多数人是贪官污吏；在乡间，则是土豪劣绅。王惠当了南昌太守，牢记“三年清知府，十万雪花银”的信条。问“地方人情，可还有甚么出产？词讼里，可也略有些甚么通融？”御门里充满了戥子声、算盘声、板子声。他“钉了一把头号的库戥，把六房书办都传进来，问明了各项内的余利，不许欺隐，都派入官。三日五日一比。用的是头号板子……这些衙役、百姓，一个个被他打得魂飞魄散。合城的人无一个不知道太爷的利害，睡梦里也是怕的。”这样的酷吏却被看作“江西第一个能员”，做到两年多些，又升官了。

高要的汤知县听了劣绅张静斋的话，将向他行贿50斤牛肉的回教老师

父“重责三十板。取一面大枷，把五十斤牛肉，都堆在枷上，脸和颈子箍的紧紧的，只剩得两个眼睛，在县前示众。天气又热，枷到第二日，牛肉生蛆。第三日呜呼死了。”汤知县为了表示自己“一丝不苟”，竟然草菅人命，引起数百名回民罢市。统治阶级官官相护，按察司把5名为头的回民，问成“奸民挟制官府”，依律枷责，然后交给汤知县发落。汤知县大摇大摆出堂，照样做他的官。

刘守备的船只假冒娄宰相的船，“明晃晃点着两对大高灯：一对灯上字是‘相府’，一对是‘通政司大堂’。船上站着几个如狼似虎的仆人，手拿鞭子打挤河路的船。”

严贡生自称“在乡里之间从不晓得占人寸丝半粟的便宜”，却关王大家的猪。他的几个儿子拿控门的问、赶面的杖把王大打了一个臭死，腿都打折了。明明没有借给别人银子，却要利息。因为船家吃了他的几片云片糕，他硬说是吃了他的贵重的药，不但赖掉船钱，还声言把船家送到衙门里打几十板子。他还霸占二房的产业，无恶不作。严贡生的弟弟严致和是个监生，家有十多万银子。临死前却伸着两个指头，不肯咽气。原因是为那灯盏里点的两茎灯草不放心，恐费了油。他的妻子赵氏挑掉一茎，他点一点头把手垂下，登时就没了气。作者活画出一个吝啬鬼的形象。

衙门差头潘三（自业）是市井奸棍，把持官府，包揽词讼，广放私债，毒害良民，无所不为。他假雕印信，拐带人口，威逼平人身死，勾串提学衙门，买嘱枪手代考，无恶不作。这样一个恶棍竟能长时间作威作福，横行无忌，“饭店里见是潘三爷，屁滚尿流”。

当杜少卿问臧蓼斋“你定要这廩生做甚么”时，臧蓼斋说：“你那里知道！廩生一来中的多，中了就做官。就是不中，十几年贡了，朝廷试过，就是去做知县、推官，穿螺蛳结底的靴，坐堂，洒签，打人。”没等作官，就想骑在人民头上作威作福，洒签、打人，无怪乎杜少卿笑骂他：“你这匪类，下流无耻极矣！”

官府衙门从上到下贪污受贿成风。“钱到公事办，火到猪头烂”，“有了钱就是官”。万青山本是秀才，不是中书，却冒充中书。当他遇到官司时，秦中书拿出1200两银子让高翰林到施御史家，托施御史连夜打发人进京办去，后来万青山就变成真中书了。

盐商宋为富骗沈琼枝作妾。沈琼枝的父亲到江都县告状。“宋家晓得这事，慌忙叫小司客具了一个诉呈打通了关节。知县便说沈琼枝的父亲沈大年“是个刁健讼棍。”一张批，两个差人，押解他回常州去了。盐商的名字叫“宋为富”，人们很自然地会想到“为富不仁”这句成语。

官绅勾结，欺压百姓。五河县的彭家和方家都是地主。方家开两个典铺。“他又是乡绅，又是盐典，又同府、县官相与的极好，所以无所不为。百姓敢怒而不敢言。”成老爹说：“而今彭府上、方府上都一年盛似一年。不说别的，府里太尊、县里王公都同他们是一个人，时时有内里幕宾相公，到他

家来说要紧的话。百姓怎的不怕他。”

正是由于封建官僚地主的贪婪残酷，小说中才出现了投水自杀的农民，无钱安葬母亲的杨裁缝，卖了4个儿子的倪老爹，山中剪径的木耐夫妇。作者对这些人表示深切的同情，同时通过这些事例，控诉了封建统治阶级对劳动人民的剥削和压迫。

3. 剖析封建道德的虚伪和罪恶

《儒林外史》在抨击以八股文取士的科举制度和揭露封建官僚地主的贪婪残酷的同时，也剖析了封建道德的虚伪性和封建婚姻制度的罪恶。

范进的母亲死后，他和乡绅张静斋到高要县打秋风。汤知县在后堂设宴。“席上燕窝、鸡、鸭，此外，就是广东出的柔鱼、苦瓜，也做两碗。知县安了席坐下，用的都是银镶杯箸。范进退前缩后的不举杯箸，知县不解其故。静斋笑道：‘世先生因遵制，想是不用这个杯箸。’知县忙叫换去，换了一个磁杯、一双象牙箸来。范进又不肯举。静斋道：‘这个箸也不用。’随即，换了一双白颜色竹子的来方才罢了。知县疑惑他居丧如此尽礼，倘或不用荤酒，却是不曾备办。落后，看见他在燕窝碗里，拣了一个大虾元子送在嘴里，方才放心。”在这里，范进居丧尽礼的虚伪性暴露无遗。

在第五回中，塑造了王德和王仁两个人物形象。这两个人是严监生的阿舅。王德是府学廩膳生员；王仁是县学廩膳生员。都做着极兴头的馆，铮铮有名。他们的妹妹病重，为了200两银子，竟然同意严监生立赵氏为正室。实际上，王德和王仁既无德又无仁。匡超人家中有妻子郑氏，却说自己还不曾结婚，又娶了辛氏。杜慎卿口头上宣称不爱好女色，甚至骂女人都不是好东西，但实际上却打着“嗣续大计”的幌子纳妾。

王玉辉的女婿死了，女儿要殉夫。他对亲家说：“我仔细想来，我这小女要殉节的真切，倒也由着他行罢。自古心去意难留。”又向女儿说：“我儿，你既如此，这是青史上留名的事，我难道反拦阻你？你竟是这样做罢。”他女儿死后，他的妻子哭得死去活来。他说：“你这老人家，真正是个呆子！三女儿他而今已是成了仙了，你哭他怎的？他这死的好，只怕我将来，不能像他这一个好题目死哩！”因仰天大笑说：“死的好！死的好！”作为父亲，赞同封建道德对女儿的摧残。但是，王玉辉并不是铁石心肠，对女儿一点儿情义也没有。当大家送他女儿入烈女祠公祭的时候，“通学人要请了王先生来上坐，说他生这样好女儿，为伦纪生色。王玉辉到了此时转觉心伤，辞了不肯来。”后来，他上船从严州西湖这一路走。“一路看着水色山光，悲悼女儿，凄凄惶惶。”到了苏州，见船上一个少年穿白的妇人，“他又想起女儿，心里哽咽，那热泪直滚出来。”作者通过对王玉辉矛盾心情的描写，进一步揭示了封建礼教的残酷和罪恶。

4. 讽刺假托无意功名富贵自以为高的假名士

《儒林外史》中还塑造了一些“假托无意功名富贵，自以为高，被人看破耻笑者。”这些人物大都是科场不利，但却以名士自居。他们刻诗集，选文章，摆酒宴，写斗方，想要取得与科举出身相同的社会地位。冢宰子弟胡三公子，以及中堂的娄三公子（玉亭）、娄四公子（瑟亭）等人因功名失意，满腹牢骚，便在家乡充当名士。在他们周围聚集着一批假名士、假高人、假侠客。例如，卫体善、随岑庵作的诗，把“且夫”、“尝谓”都写在内。萧山的权勿用“足足考了三十多年，一回县考的复试也不曾取。”整天靠骗人过日子，口里动不动说：“我和你至交相爱，分甚么彼此？你的就是我的，我的就是你的。”被杨执中推荐给娄三公子和娄四公子，说他有“管、乐的经纶，程、朱的学问。此乃是当时第一等人。”这个权勿用被两位公子待为上宾。后来得知，权勿用曾经奸拐霸占尼僧心远，被萧山县差人追捕。侠客张铁臂将猪头冒充为仇人的头，骗去娄三公子和娄四公子的500两银子。开头巾店的老板景兰江，为做诗把本钱做得精光。盐务里的巡商支剑峰，戴着头巾，喝醉了酒，在街上前跌后撞，口里还说：“李太白宫锦夜行。”被盐捕分府一条链子锁了去。

匡超人向牛布衣和冯琢庵吹嘘说：“我的文名也够了。自从那年到杭州，至今五六年，考卷、墨卷、房书、行书、名家的稿子，还有《四书讲书》、《五经讲书》、《古文选本》，家里有个帐，共是九十五本。弟选的文章，每一回出，书店定要卖掉一万部，山东、山西、河南、陕西、北直的客人都争着买，只愁买不到手。还有个拙稿，是前年刻的，而今已经翻刻过三副板。不瞒二位先生说，此五省读书的人，家家隆重的是小弟，都在书案上香火蜡烛，供着‘先儒匡子之神位。’”牛皮吹得够大的了。牛布衣笑道：“先生，你此言误矣！所谓‘先儒’者，乃已经去世之儒者，今先生尚在，何得如此称呼？”匡超人被人揭穿，还极力狡辩。红着脸道：“不然！所谓‘先儒’者，乃先生之谓也！”这真是绝妙的讽刺。

牛布衣死在甘露庵。牛浦郎偷去牛布衣的诗集，竟冒充诗人牛布衣。他让郭铁笔给刻了两枚印章。一枚是“牛浦之印”，另一枚是“布衣”。堂而皇之地盖在牛布衣的诗集上。后来牛浦郎到扬州，在门口贴了一个帖，上写道：“牛布衣代做诗文。”结果牛布衣的妻子找上门来，说他害死了牛布衣。幸亏向知县从中保护，牛浦郎才没有落难。

还有医生赵雪斋、妓院老板王义安、测字先生卜言志等人，都冒充名士。这些人都是依附于封建官僚和地主阶级的寄生虫，是儒林群丑。作者通过这些人的言行，进一步揭露了封建社会制度的腐朽性，说明科举制度造就一批厚颜无耻、精神空虚的畸型人物。

5. 赞扬辞却功名的读书人和下层人物

《儒林外史》还塑造了一批正面人物形象，包括“以辞却功名富贵，品地最上一层”的知识分子和下层的人物。

作者认为脱凡超俗的正面人物，除王冕外，还有杜少卿、虞育德、庄绍光和迟衡山等。杜少卿是作者自况性人物，思想中具有反对封建的民主主义成分。他轻视功名富贵和科举制度，在辞却征聘以后，“乡试也不应，科岁也不考，逍遥自在，做些自己的事。”他不结交权贵。有一位姓汪的盐商过生日，请他陪知县王老爷。他让家人王胡子回复说：“你回他：我家里有客，不得到席。这人也可笑得紧，你要做这热闹事，不会请县里暴发的举人、进士陪？我那得工夫替人家陪官。”当这个王知县被摘了印，没有地方住时，杜少卿又借房子给他。杜少卿轻财重义，乐善好施。“不管甚么人求着他，大捧的银与人用。”手头没有，便变卖田产，最后把田产变卖光了，王胡子也拿着20两银子走了，杜少卿一笑置之。他反对多妻，赞扬具有反抗性格的沈琼枝说：“盐商富贵奢华，多少士大夫见了就销魂夺魄；你一个弱女子，视如土芥，这就可敬的极了”。他说：“《溱洧》之诗，也只是夫妇同游，并非淫乱。”他和娘子一同游清凉山。“这日杜少卿大醉了，竟携着娘子的手出了园门，一手拿着金杯，大笑着，在清凉山冈子上走了一里多路。背后三四个妇女嘻嘻笑笑跟着，两边看的人目眩神摇不敢仰视。”这在现在是平常之事，无可非议，但在当时却被看作是违反封建礼教的事。《儒林外史》中的虞育德、庄绍光和迟衡山都讲究文行出处，他们用祭泰伯祠的行动，企图挽回世道人心；提倡礼乐农桑，在封建统治下，不改变生产关系，也是实现不了的。这三个人的形象都不丰腴，是没有多少生命力的人物。迟衡山有一段话讲得很精彩。他说：“讲学问的只讲学问，不必问功名。讲功名的只讲功名，不必问学问。若是两样都要讲，弄到后来，一样也做不成。”这反映了当时封建社会的真实情况，也反映了作者的思想。追求功名者往往没有学问，而有学问者，则与功名不沾边。

作品中有一些歌颂正直善良人物的故事。如甘露寺的老僧对患病的牛布衣精心照料并给他办理丧事；秦老与王冕一家互相照顾；鲍文卿收养倪廷玺并照顾其父倪霜峰；具有侠肝义胆的凤四老爹打抱不平等等。在《儒林外史》的第五十五回，作者认为“那南京的名士都已渐渐销磨尽了。”于是将目光转向市井奇人。一个是会写字的季遐年，一个是会下围棋的王太，一个是会画画开茶馆的盖宽，一个是会弹琴做裁缝的荆元。作者塑造这四个善于琴棋书画的市井奇人，目的是说明有真才实学的不只是那些名人，在民间也有自食其力，不图富贵而具有真才实学的人。这与《儒林外史》开头的王冕形象相呼应。但是在当时，作者虽然对劳动人民富于同情心，但并没有也不可能找到改造社会的力量。

在《儒林外史》中，还有揭露清代文字狱的残酷性的内容。例如庄征君对卢信侯说：“像先生如此读书好古，岂不是个极讲求学问的！但国家禁令

所在也不可不知避忌。青邱文字，虽其中并无毁谤朝廷的言语，既然太祖恶其为人，且现在又是禁书，先生就不看他的著作也罢。”后来，又写了中山王府派兵捉拿卢信侯的事情，因为卢信侯家藏《高青邱文集》，被人告发。这都是隐喻清朝文字狱的。

（三）《儒林外史》的艺术成就

1. 高超的讽刺艺术

讽刺文学在我国源远流长。先秦诸子的寓言中，已有不少讽刺作品。就小说而论，《西游记》、《西游补》、《钟馗斩鬼传》等长篇小说都具有较浓的讽刺意味。特别是蒲松龄的《聊斋志异》中有不少讽刺科举的短篇小说。吴敬梓在继承前人讽刺文学传统的基础上，使《儒林外史》达到中国古典文学讽刺艺术的高峰。

鲁迅在《中国小说史略》中指出：“其文戚而能谐，婉而多讽”。之后，在《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中，又指出：“小说中寓讥讽者，晋唐已有，而在明之人情小说为尤多。在清朝，讽刺小说反少有，有名而几乎是唯一的作品，就是《儒林外史》。”还说：“讽刺小说是贵在旨微而语婉的，假如过甚其辞，就失了艺术上底价值，而它的末流都没有顾到这一点，所以讽刺小说从《儒林外史》而后，就可以谓之绝响。”

《儒林外史》运用了多种讽刺艺术手法：

（1）写实

讽刺的生命是真实，非写实决不能成为所谓讽刺。《儒林外史》中的许多人物都有原型。作者“以象形谐声或谀词隐语寓其姓名，若参以雍乾间诸家文集，往往十得八九。”据吴敬梓的姻戚晚辈金和的跋文说，杜少卿即作者的自况，马纯上即冯萃中，迟衡山即樊南仲，牛布衣即朱草衣。作者将自己熟悉的人和事，加以典型概括，采用白描的方法，让主人公自我表演，作者不加任何评论。这样，就把人们常见而不以为奇的事情写出来，起到了讽刺的作用。例如，兴贩行的行头成老爹替虞华轩卖地。虞华轩“叫小厮搬出三十锭大元宝来望桌上一掀。那元宝在桌上乱滚，成老爹的眼就跟这元宝滚。”他为了显示自己与大盐商方老六关系好，说方家要请他吃中饭。虞华轩让唐三痰去打听，半天回来说“并无此说”。虞华轩叫小厮悄悄在香蜡店托小官写了一个红单帖，上写着“十八日午间小饭候光”，下写“方杓顿首”。拿封袋装起来贴了签，叫人送在成老爹睡觉的房里书案上。成老爹回来看见帖子，自心里欢喜道：“我老头子老运亨通了！偶然扯个谎就扯着了，又恰好是这一日！”到十八那日，成老爹到方老六家。坐了一会，吃了一碗茶，说些闲话。吃过3碗茶，也不见一个客来，也不见摆席。成老爹只得告辞出来。他走出大门，摸头不着，心里想道：“莫不是我太来早了？”又想道：“莫不他有甚事怪我？”又想道：“莫不是我错看了帖子？”猜疑不定。又心里想道：“虞华轩家有现成酒饭，且到他家去吃再处。”回到虞家，成老

《鲁迅全集》，第9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334，335页。

《鲁迅全集》，第9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22页。

爹坐在椅子上看着人家吃饭。“那盖碗陈茶，左一碗，右一碗，送来与成老爹。成老爹越吃越饿，肚里说不出的苦。看见他们大肥肉块、鸭子、脚鱼，夹着往嘴里送，气得火在顶门里直冒。他们一直吃到晚，成老爹一直饿到晚。等他送了客，客都散了，悄悄走到管家房里要了一碗炒米泡了吃。进房去睡下，在床上气了一夜。”作者通过这件小事，把成老爹相与盐商的虚荣心淋漓尽致地活画出来。特别是通过成老爹的心理活动，揭示了他的丑恶灵魂。

(2) 夸张

艺术的真实并不排斥夸张。关键是夸张要符合生活本身的逻辑，要以真实作基础。《儒林外史》写周进撞号板，范进中举发疯，范母看到有了丫环、房子、细磁碗盏和银镶的杯盘之后一乐而死。这都是夸张。但是联系到周进和范进连考几十年和被人轻视、羞辱的历史，对比范进中举前后家中情况的变化，就觉得作品的描写是真实可信的了。由于合理的夸张，取得了强烈的讽刺艺术效果，从而加强了作品对科举制度的批判性。

(3) 对比

范进进学之后，要去参加乡试。因没有盘费，走去同丈人商议，被胡屠户一口啐在脸上，骂了一个狗血喷头，道：“不要失了你的时了！你自己只觉得中了一个相公，就癞虾蟆想吃起天鹅肉来！我听见人说，就是中相公时也不是你的文章，还是宗师看见你老，不过意，舍与你的。如今痴心就想中起老爷来！这些中老爷的，都是天上的文曲星！你不看见城里张府上那些老爷，都是万贯家私，一个个方面大耳？像你这尖嘴猴腮，也该撒泡尿自己照照！不三不四，就想天鹅屁吃！趁早收了这心！明年在我们行事里，替你寻一个馆，每年寻几两银子养活你那老不死的老娘和你老婆是正经。你问我借盘缠，我一天杀一个猪，还赚不得两把银子，都把与你去丢在水里，叫我一家老小嗑西北风！”一顿夹七夹八骂的范进摸门不着。但是，当范进中举之后，胡屠户的态度来了一个180度的大转弯。他认为女婿做了老爷就是天上的星宿。“天上的星宿是打不得的！”虽然大着胆子打了一下，心里到底还是怕的，那手早颤起来不敢打到第二下。当别人说：“老爹，你这手，明日杀不得猪了。”胡屠户说：“我那里还杀猪！有我这贤婿，还怕后半世靠不着也怎的？我每常说，我的这个贤婿，才学又高，品貌又好。就是城里头那张府、周府这些老爷，也没有我女婿这样一个体面的相貌。”胡屠户见女婿衣裳后襟滚皱了许多，一路低着头替他扯了几十回。当范进把6两多银子交给他时，他望着女儿说道：“我早上拿了钱来，你那该死行瘟的兄弟还不肯。我说：‘姑老爷今非昔比，少不得有人把银子送上门来给他用，只怕姑老爷还不希罕。’今日果不其然！如今拿了银子家去，骂这死砍头短命的奴才！”说了一会，千恩万谢，低着头笑迷迷的去了。把胡屠户的言行前后对比，就看出了一个势利小人的丑恶嘴脸。同是一个范进，“癞虾蟆”变成了“星宿”；“尖嘴猴腮”变成了好品貌。《儒林外史》中运用对比的地方很多，例如，将周进与范进对比；将真名士与假名士对比；将清官与贪官对比等等。通过

对比，使讽刺更加深刻，入木三分。

（4）揭底

夏总甲对申祥甫吹嘘自己从新年起，天天吃请，恨不得长出两张嘴来还吃不退。“就像今日请我的黄老爹，他就是老爷面前站得起来的班头。他抬举我，我若不到，不惹他怪！”申祥甫道：“西班黄老爹，我听见说，他从年里头就被老爷差出去了。他家又无兄弟、儿子，却是谁做主人？”夏总甲道：“你又不知道了。今日的酒，是快班李老爹请。李老爹家房子褊窄，所以把席摆在黄老爹家大厅上。”夏总甲的谎话被人揭穿，还要为自己辩护，越辩解越荒谬。

严贡生对范进和张静斋说：“小弟只是一个为人率真，在乡里之间从不晓得占人寸丝半粟的便宜，所以历来的父母官都蒙相爱”。一个蓬头赤足的小厮走进来说：“早上关的那口猪，那人来讨了，在家里吵哩。”严贡生道：“他要猪，拿钱来！”小厮道：“他说猪是他的。”严贡生解释说：“二位老先生有所不知，这口猪原是舍下的。”后经邻居王小二证实，“去年三月内，严贡生家一口才生下来的小猪走到他家去，他慌送回严家。严家说，猪到人家，再寻回来，最不利市。押着出了八钱银子把小猪就卖与他。这一口猪在王家已养到一百多斤，不想错走到严家去。严家把猪关了。”已经卖掉的猪怎么还说是自己的呢？这样一揭底，严贡生鱼肉乡里的本质就暴露出来了。

（5）反语

利用反语，加强讽刺的色彩，也是《儒林外史》所使用的一种讽刺艺术。

江苏六合的翰林院侍读高老先生在谈到杜少卿时说：“我们天长、六合是接壤之地，我怎么不知道？诸公莫怪学生说，这少卿，是他杜家第一个败类！他家祖上几十代行医，广积阴德，家里也挣了许多田产。到了他家殿元公，发达了去，虽做了几十年官，却不会寻一个钱来家。到他父亲，还有本事中个进士做一任太守，已经是个呆子了。做官的时候，全不晓得敬重上司，只是一味希图着百姓说好，又逐日讲那些‘敦孝弟，劝农桑’的呆话。这些话，是教养题目文章里的词藻，他竟拿着当了真，惹的上司不喜欢，把个官弄掉了。他这儿子就更胡说，混穿混吃，和尚、道士、工匠、花子都拉着相与，却不肯相与一个正经人。不到十年内，把六七万银子弄的精光。天长县站不住，搬在南京城里，日日携着乃眷上酒馆吃酒，手里拿着一个铜盏子就像讨饭的一般。不想他家竟出了这样子弟！学生在家，往常教子侄们读书就以他为戒。每人读书的桌子上写一纸条贴着，上面写道：‘不可学天长杜仪’。”高老先生走后，迟衡山说：“方才，高老先生这些话分明是骂少卿，不想倒替少卿添了许多身分。众位先生，少卿是自古及今难得的一个奇人！”透过高老先生的话，我们可以看到杜少卿的长辈是清廉爱民的好官，下层人民是正经人，杜少卿是轻视功名富贵，具有反封建礼教意识的奇人。而高老先生把“敦孝弟，劝农桑”这些话看成呆话，并不想实行，而一心讨上司喜

欢，这就证明他们提倡的封建道德的虚伪性。

2. 独特的组织结构

《儒林外史》没有一个贯穿全书的主人公，正如鲁迅所说：“惟全书无主干，仅驱使各种人物，行列而来，事与其来俱起，亦与其去俱讫，虽云长篇，颇同短制；但如集诸碎锦，合为帖子，虽非巨幅，而时见珍异，因亦娱心，使人刮目矣。”有时这一回的主要人物到下一回就没有了或退居次要地位。但全书的中心思想是很明确的，就是反对科举制度，“指擿时弊，机锋所向，尤在士林”。作品围绕这一中心思想，让各种人物出场，首尾相接，一环扣一环，内在联系是存在的，故事情节并不显得松散。

《儒林外史》的艺术水平是很高的。惺园退士序说：“慎勿读《儒林外史》，读之乃觉身世酬应之间，无往而非《儒林外史》。”《儒林外史》问世后，受到人们的喜爱和赞扬，被译成英、法、德、俄、越、日等多种文字，成为一部世界性的文学名著。它对我国文学产生巨大影响。晚清小说《官场现形记》、《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等，都受到《儒林外史》的很大影响，但这些作品无论从思想内容还是从艺术成就来说，都显得粗糙，近于谩骂。

当然，《儒林外史》也有败笔之处。例如，郭孝子寻亲、青枫城大战、野羊塘大战等故事，由于作者缺乏这方面的生活，只能靠传闻和传统故事来敷衍成篇，以至人们怀疑是否是后人窜入的。但是，瑕不掩玉，《儒林外史》还是中国古典讽刺文学的杰作。

七、曹雪芹和《红楼梦》

(一) 曹雪芹的家世和生平

曹雪芹（1715—1763年），名霁，字梦阮，号雪芹，又号芹圃、芹溪。他的先世是汉人，原籍河北丰润，后加入旗籍。他的远祖曹世选被后金的军队俘虏，给满族统治者多尔衮当家奴，属正白旗包衣人。曹世选的儿子曹振彦因有军功，官至两浙都转运盐使司盐法道。曹振彦的儿子曹玺和曹玺的长子曹寅，曹寅的长子曹颀和侄儿曹頔（曹雪芹的父亲，在曹颀死后过继给曹寅为子），三代4人相继担任江宁织造达60多年。织造是内务府的肥缺。其任务是替皇帝采办宫廷的衣饰及日常用品，同时为皇帝搜集南方的政治、经济、文化、思想、治安、民情等各方面的情报。曹玺的妻子孙氏做过康熙的保姆。曹寅曾做过康熙的伴读。康熙6次南巡，有4次是住在曹氏任职期间的织造府内。曹寅的两个女儿都被选作王妃。由此可见曹家地位显赫，与皇室关系密切。

曹寅还是当时有名的藏书家和刻书家。他著有《楝亭诗钞》、《楝亭词钞》、《楝亭文钞》。还曾奉旨刊刻了《全唐诗》和《佩文韵府》等书。曹寅和当时一些著名诗人和作家如施闰章、陈维崧、尤侗、朱彝尊、洪昇等都有交往。

曹雪芹出生在南京，少年时代曾过了一段“锦衣纨绔”、“饫甘餍肥”的生活。这为他创作《红楼梦》奠定了生活基础。

康熙死后，雍正继位。清宫廷内部斗争激烈。曹家成为雍正打击的一个对象。雍正五年（1727年），曹雪芹的父亲曹頔因解送缎匹进京时骚扰驿站被人参奏，因而被革职抄家。次年，曹家迁到北京，家道已衰。曹雪芹到北京后，曾在为清王朝宗室子弟设立的宗学当过职员。他与敦敏、敦诚兄弟结成好友。曹雪芹晚年住在北京西郊，“蓬茅椽，绳床瓦灶”，生活十分艰苦。从敦敏和敦诚赠曹雪芹的诗中，我们可以看出当时曹雪芹的生活状况。敦敏在《赠曹雪芹》中说：“寻诗人去留僧壁，卖画钱来付酒家。燕市狂歌悲遇合，秦淮残梦忆繁华。”敦诚在《赠曹芹圃》中说：“满径蓬蒿老不华，举家食粥酒常赊。”曹雪芹正是在这种十分困难的条件下，坚持了《红楼梦》的创作。他才华横溢，工诗善画，性格傲岸，嗜酒喜谈。他的诗笔有奇气，风格近于唐代诗人李贺。但多散佚，在题敦诚《琵琶行传奇》两句：“白傅诗灵应喜甚，定教蛮素鬼排场。”他喜绘石头。敦敏《题芹圃画石》说：“傲骨如君世已奇，嶙峋更见此支离。醉余奋扫如椽笔，写出胸中块磊时。”这说明他虽然很穷，但却有骨气。据吴恩裕在《曹雪芹佚著及其传记材料的发

包衣为满语“家奴”一词的译音“包衣阿哈”的简称。

周先慎编著：《中国文学》（古代部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6年版，第257-258页。

现》中讲，新发现的曹雪芹佚著中，有自题画石诗一首：“爱此一拳石，玲珑出自然。溯源应太古，堕世又何年？有志归完璞，无才去补天。不求邀众赏，潇洒做顽仙。”表明了他贫困但不屈服的个性。曹雪芹“披阅十载，增删五次”，写作《红楼梦》可谓呕心沥血。但是，由于贫病交加，爱子夭折，于1763年2月12日中酒身亡了。曹雪芹逝世之时，还不到50岁，留下的只有琴剑在壁。他的几个好友草草地殡埋了这位伟大的作家。他的夫人杜芷芳在他们结婚用的红松木箱的里层，写了一首悼念的诗：

不怨糟糠怨杜康
虬豕玄羊重克伤
睹物思情理陈篋
停君待敛鬻嫁裳
织绵意深睥苏女
续书才浅愧班孀
谁知戏语终成讖
窀穸何处葬刘郎

曹雪芹基本定稿的只有80回，题名《石头记》。这80回以手抄本的形式流传。现在通行本120回《红楼梦》的后40回，一般认为是高鹗的续作，也有人认为并非高鹗所作。有人估计，曹雪芹生前已写了一部分遗稿，并有后40回的目录。高鹗和程伟元是在收集社会上流传的后40回残稿的基础上修改补充而成的。题名为《新镌全部绣像红楼梦》的本子，于乾隆五十六年（1791年）由程伟元、高鹗用活字排印，书前有程伟元和高鹗的序，世称“程甲本”。

高鹗（约1738—约1815年），字兰墅，一字云士，别号红楼外史。汉军镶黄旗内务府人，祖籍辽宁铁岭，先世清初即寓居北京。乾隆六十年进士，历官内阁中书，内阁侍读。嘉庆十四年，任江南道监察御史。十八年，升刑科给事中。高鹗的续书，无论在思想上还是在艺术上，都不如曹雪芹所著前80回。但能大体完成全书的悲剧构思，以黛玉死钗嫁，宝玉出家完成悲剧结局，使故事首尾完整。但续书写贾宝玉科考中举，贾家衰败后又“沐皇恩”、“延世泽”、“兰桂齐芳”、“家道复初”等等，显然背离了原著的精神。高鹗的续书虽然有缺陷，但对扩大《红楼梦》的流行和社会影响，还是起了积极作用的。1792年，程伟元又在第一版的基础上有所增删，再度排印，这是“程乙本”。

关于曹雪芹逝世的年份，有人认为是1764年。

夏荷认为《红楼梦》后40回的续书人是曹雪芹的夫人杜芷芳。见《兰州学刊》1985年第6期。

（二）《红楼梦》的思想内容

《红楼梦》是一部百科全书式的伟大著作，思想内容极其宏富。它包括经济、政治、历史、婚姻、伦理、道德、文化、教育、民俗、医药、园林建筑等等内容。它的思想内容主要表现在以下3个方面：

1. 贾宝玉、林黛玉、薛宝钗的爱情悲剧

《红楼梦》以贾宝玉与林黛玉、薛宝钗的爱情情节为全书的主干，塑造了3个贵族青年的形象。通过他们之间的恋爱和婚姻悲剧，写出了当时具有代表性的贾、王、史、薛四大家族的兴衰，揭示了封建社会必然走向灭亡的发展趋势，歌颂了贵族叛逆者的朦胧的民主主义思想。

贾宝玉是《红楼梦》的主要中心人物。他生在“钟鸣鼎食之家，诗书簪纓之族”，是荣国府的嫡派子孙。贾宝玉的前途和命运，关系到封建贵族家庭是否后继有人大问题。按照封建贵族家长的意愿，是要他走一条功名富贵、光宗耀祖的道路。可是，贾宝玉却是个封建贵族家庭的叛逆者。他出生之后，受到贾母的溺爱，从小在内帏厮混，受到周围善良纯洁的女孩子的影响较多，而对家庭中贾珍、贾琏等人的腐朽糜烂生活表示厌恶。他认为“天地间灵淑之气只钟于女子，男儿们不过是些渣滓物而已”。又说：“女儿是水做的骨肉，男人是泥做的骨肉。我见了女儿便清爽，见了男子，便觉浊臭逼人。”贾宝玉这个性格特征，是对“男尊女卑”的封建秩序的反抗，同时也深含着对受封建压迫的妇女的同情。

宝玉素日就懒与士大夫诸男人接谈，又最厌峨冠礼服贺吊往还等事。当贾政要他出来见贾雨村时，他半天才出来，“既出来了，全无一点慷慨挥洒的谈吐，仍是委委琐琐的。”薛宝钗、史湘云、袭人都曾劝他追求功名、结交权贵。史湘云说：“如今大了，你就不愿意去考举人进士的，也该常会会这些为官作宦的，谈讲谈讲那些仕途经济，也好将来应酬事务，日后也有个正经朋友。”宝玉听了，大觉逆耳，便道：“姑娘请别的屋里坐坐罢，我这里仔细腌臢了你这样知经济的人！”宝钗有时见机劝导，他反生起气来，只说：“好好的一个清净洁白女子，也学的钓名沽誉，入了国贼禄鬼之流。这总是前人无故生事，立意造言，原为引导后世的须眉浊物。不想我生不幸，并且琼闺绣阁中亦染此风，真真有负天地钟灵毓秀之德了！”当袭人提到女儿死的时候，宝玉笑道：“人谁不死？只要死的好。那些须眉浊物只听见‘文死谏’‘武死战’这二死是大丈夫的名节，便只管胡闹起来。那里知道有昏君，方有死谏之臣，只顾他邀名，猛拚一死，将来置君父于何地？必定有刀兵，方有死战，他只顾图汗马之功，猛拚一死，将来弃国于何地？”由此可见，贾宝玉对封建社会的一套纲常名教有自己的看法。但他也有君权神授的思想。他说：“要知道那朝廷是受命于天，若非圣人，那天也断断不把这万

几重任交代。可知那些死的，都是沽名钓誉，并不知君臣的大义。”

贾宝玉向往自由，追求个性解放，不愿受封建礼教的束缚。他抱怨说：“我只恨我天天圈在家里，一点儿做不得主，行动就有人知道，不是这个拦就是那个劝的，能说不能行，虽然有钱，又不由我使。”他对金钏儿投井而死深感悲痛。他愿意与出身低贱的优伶琪官结交，以至于忠顺王府到贾府要人。早就对宝玉不求上进大为不满的贾政，经贾环挑拨，说金钏儿是因宝玉“强奸未遂”而死的。于是引起贾政暴怒。贾政痛打宝玉是封建贵族统治者对叛逆者的一次镇压。当门客劝说时，贾政说到：“你们问问他干的勾当，可饶不可饶！素日皆是你们这些人把他酿坏了，到这步田地，还来劝解！明日酿到他弑父弑君，你们才不劝不成？”又对王夫人说：“不如趁今日结果了他的狗命，以绝将来之患！”虽然宝玉受到痛打，但并未屈服，他的叛逆思想性格反而更加坚定了。

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是纯真的，是建立在共同的思想基础之上的。他们从小青梅竹马。独有黛玉自幼儿不曾劝他去立身扬名，所以深敬黛玉。当别人提到仕途经济时，宝玉道：“林姑娘从来说过这些混账话吗？要是他也说过这些混账话，我早和他生分了。”贾宝玉和林黛玉虽然也闹过一些小磨擦，但最后变得“心灵默契”了。从第 32 回宝玉明确地对黛玉表示“你放心”之后，他们的爱情关系便稳定了。

由于贾宝玉是封建贵族子弟，以及时代和阶级的局限性，所以在贾宝玉身上还有很多旧的思想意识，例如君权神授思想，对于父亲伯叔兄弟之伦遵守圣人遗训，大少爷习气很重，甚至将袭人踢伤等等。贾宝玉虽然对封建社会的一套制度不满，但也找不到出路，只能以出家表示抗议。在他的思想中有不少虚无主义的东西。因此，他对封建主义的背叛不可能是彻底的。

《红楼梦》中另一个封建阶级的叛逆者是林黛玉。林黛玉出身在一个已衰微的封建家庭，从小母亲早逝，失去母爱，又无兄弟姐妹，体弱多病。先时寄居外祖母贾家，后来父亲林如海也去世了，更加孤苦无依。贾府的环境，正如黛玉葬花诗中所述，是“一年三百六十日，风刀霜剑严相逼”。黛玉深受寄人篱下之苦。“无事闷坐，不是愁眉，便是长叹，且好端端的不知为着什么，常常的便自泪不干的。”为了保持自己纯洁的个性，她常以“比刀子还利害”的语言，揭露周围一些不合理的现象。这是一个弱女子在险恶环境中本能的自卫。在贾府中，唯一的知己便是贾宝玉。她鄙视功名利禄，和宝玉在共同思想基础上产生爱情。当她听到宝玉称赞她不说那些“混账话”时，“不觉又喜又惊，又悲又叹。所喜者：果然自己眼力不错，素日认他是个知己，果然是个知己；所惊者：他在人前一片私心称扬于我，其亲热厚密，竟不避嫌疑；所叹者：你既为我的知己，自然我亦可为你的知己，既你我为知己，又何必有‘金玉’之论呢？既有‘金玉’之论，也该你我有之，又何必来一宝钗呢？所悲者：父母早逝，虽有铭心刻骨之言，无人为我主张”。黛玉与宝玉的恋爱由于与封建家庭发生矛盾，注定是个悲剧。

荣国府的最高统治者贾母虽然心疼自己的外孙女，但她在选择孙儿媳妇时是考虑整个家族的利益的。贾母曾托过清虚观的张道士为宝玉物色对象，后来又留意打量过薛宝琴，根本就没有选择林黛玉的想法。由于林黛玉锋芒毕露，所以被人认为“刻薄”、“小心眼”，且体弱多病，而且更重要的是林黛玉的言行不符合封建家庭的要求。最后，在决定贾宝玉婚娶的时候，贾母、王夫人等便采取凤姐的“掉包儿计”，偷娶了薛宝钗。

林黛玉的葬花诗已经道出了自己的命运和对人生的态度。她忠于爱情，不向封建势力低头。她说：“未若锦囊收艳骨，一抔净土掩风流。质本洁来还洁去，不教污淖陷渠沟。尔今死去侬收葬，未卜侬身何日丧？侬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侬知是谁？试看春残花渐落，便是红颜老死时。一朝春尽红颜老，花落人亡两不知！”

林黛玉从傻大姐那里听到宝玉将娶宝钗后，精神上受到了致命的打击。“黛玉听了这句话，如同一个疾雷，心头乱跳。”“黛玉颜色雪白，身子恍恍惚惚的，眼睛也是直直的。”这个消息加速了黛玉的死亡。在林黛玉焚稿断痴情一回中，她一面吐血，一面焚稿。最后，在宝玉娶宝钗的时辰，她以最后的力气喊出了“宝玉！宝玉！你好——”六个字，就气绝身亡了。她以死向这个黑暗的社会表示最后的反抗。

薛宝钗是书中与林黛玉相对立的形象。她出身在皇商家庭。母亲是金陵王家的小姐，舅舅王子腾从京营节度使做到九省都检点，是朝中拥有军权的人物。宝钗幼年丧父，他的哥哥薛蟠是个酒色之徒。她生得肌骨莹润，举止娴雅。当时他父亲在日极爱此女，令其读书识字，较之乃兄竟高十倍。自父亲死后，见哥哥不能安慰母心，她便不以书字为念，只留心针黹家计等事，好为母亲分忧代劳。宝钗进京，是为了侯选宫主郡主入学陪侍，充为才人赞善之职。之所以在贾府住下来，是因为要实现与贾宝玉的“金玉良缘”。由于她经常劝贾宝玉追求功名富贵，引起贾宝玉的反感。但她工于心计，处处“随分从时”、“装愚守拙”，得到贾府上下人等的赞赏和欢心。“会做人”是她的性格特点，也是她为人虚伪的表现。贾母要为宝钗过生日，问宝钗爱听何戏，爱吃何物。“宝钗深知贾母年老之人，喜热闹戏文，爱吃甜烂之物，便总依贾母素喜者说了一遍。贾母更加喜欢。”元妃从宫中送来一个灯谜叫大家分猜。“宝钗听了，近前一看，是一首七言绝句，并无新奇，口中少不得称赞，只说‘难猜’，故意寻思。其实一见早猜着了。”这说明宝钗故意做作。有一次，她在滴翠亭旁偷听了小红和坠儿两个丫头谈的私心话。当她料到躲不及时，就使了个“金蝉脱壳”之计：故意放重了脚步，笑着叫道：“颦儿，我看你往那里藏！”一面说一面故意往前赶。接着她又煞有介事地到亭内找林黛玉。这样做，就使两个丫头认为是林姑娘听了她们的私心话，薛宝钗不但解脱了自己，并且嫁祸于人，这说明她的狡猾阴险。更严重的是，金钏分明为王夫人逼死，事后连王夫人都有点“心里不安”。宝钗却说：“姨娘是慈善人，固然是这么想。据我看来，他并不是赌气投井，多半他下去住

着，或是在井旁边儿玩，失了脚掉下去的。他在上头拘束惯了，这一出去自然要到各处去玩玩逛逛儿，岂有这样大气的理？纵然有这样大气，也不过是个糊涂人，也不为可惜。”还说：“姨娘也不劳关心。十分过不去，不过多赏他几两银子发送他，也就尽了主仆之情了。”宝钗的解释分明是说假话。这说明在她美丽的外表下，包藏着一颗多么冷酷的心。

薛宝钗是一个封建主义的忠实信徒。她对史湘云说：“纺绩针黹是你我的本等。一时闲了，倒是把那于身心有益的书看几章，却还是正经。”她满心希望与贾宝玉结合后，贾宝玉能够作官为宦，达到夫贵妻荣的目的。然而，宝玉的离家出走，使她落了个终身守寡的下场。

贾宝玉和林黛玉、薛宝钗的爱情悲剧，不只是个人的悲剧，而且是社会的悲剧，时代的悲剧，是由于反封建的力量还远远弱于封建势力所造成的悲剧。与历来的“才子佳人”式的爱情不同，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具有反对封建，追求自由的性质。作者通过对贾宝玉、林黛玉和薛宝钗爱情的描写，揭示了两种截然不同的人生道路的对立，这就使这一爱情悲剧能够打动人心。作者全面深刻地揭示了产生爱情悲剧的社会根源，从而对封建社会作出了深刻有力的批判。

2. 对封建统治阶级的揭露和批判

《红楼梦》以爱情故事为中心，联系广阔的社会背景，揭露了封建统治阶级政治上黑暗，生活上奢靡荒淫的罪恶行径，从而展示出封建社会必然走向崩溃的历史命运。

小说第4回，写薛蟠为争夺丫头，让手下人打死小乡宦之子冯渊，“他便没事人一般，只管带了家眷走他的路。”金陵应天府尹贾雨村不知内情，刚要发签捉拿犯人，却被一个门子止住。雨村道：“方才何故不令发签？”门子道：“老爷荣任到此，难道就没抄一张本省的护官符来不成？”雨村忙问：“何为护官符？”门子道：“如今凡作地方官的，都有一个私单，上面写的是本省最有权势极富贵的大乡绅名姓，各省皆然。倘若不知，一时触犯了这样的人家，不但官爵，只怕连性命也难保呢！——所以叫做护官符。”于是贾雨村就“徇情枉法，胡乱判断了此案。”并且疾忙修书二封与薛蟠的姨父贾政和舅父王子腾，说“令甥之事已完，不必过虑”。“护官符”充分暴露了封建社会官场的黑暗腐败。

《红楼梦》写了贾、史、王、薛四大家族。俗谚口碑说：“贾不假，白玉为堂金作马。阿房宫，三百里，住不下金陵一个史。东海缺少白玉床，龙王来请金陵王。丰年好大‘雪’，珍珠如土金如铁。”这4家皆连络有亲，一损俱损，一荣俱荣。书中以贾家作为揭露和批判的主要对象，通过解剖一个家庭，揭露了封建统治阶级的腐朽和没落。荣国府和宁国府占了大半条街。这个所谓“昌明隆盛之邦，诗书簪纓之族，”实际上是社会肌体上的一

颗毒瘤。在这里，几十个封建主子，竟要几百人侍候，每位主子都有几个丫头，还有小厮、老妈子等等。他们的衣食住行都要奴隶们服侍，连洗脸、梳头、穿衣之类的事，都有专人负责。他们吃的是山珍海味，穿的是绫罗绸缎，穷奢极欲。吃一种茄子，要配几十种佐料，办一桌酒席就要花百十多两银子，史湘云搞诗社办的一席小小的“螃蟹宴”，在刘老老看来，“够我们庄家人过一年了！”为了元妃省亲，贾府特意修造了大观园，连贵妃都感到“太奢华过费了”。秦可卿出殡，“大小轿子车辆，不下百十余乘。连前面各色执事陈设，接连一带摆了有三四里远。”“宁府大殡浩浩荡荡，压地银山一般。”这些寄生虫，完全是靠农民的血汗供养的。第 53 回写黑山村庄头乌进孝缴租的情况。在账单上写着：

“大鹿三十只，獐子五十只，子五十只，猪二十个，汤猪二十个，龙猪二十个，野猪二十个，家腊猪二十个，野羊二十个，青羊二十个，家汤羊二十个，家风羊二十个，鲟鳇鱼二百个，各色杂鱼二百斤，活鸡、鸭、鹅各二百只，风鸡、鸭、鹅二百只，野鸡野猫各二百对，熊掌二十对，鹿筋二十斤，海参五十斤，鹿舌五十条，牛舌五十条，蛏干二十斤，榛、松、桃、杏瓢各二口袋，大对虾五十对，干虾二百斤，银霜炭上等选用一千斤，中等二千斤，柴炭三万斤，御田胭脂米二担，碧糯五十斛，白糯五十斛，粉粳五十斛，杂色梁谷各五十斛，下用常米一千担，各色干菜一车，外卖梁谷牲口各项折银二千五百两。外门下孝敬哥儿玩意儿：活鹿两对，白兔四对，黑兔四对，活锦鸡两对，西洋鸭两对。”

贾珍看过账单却很不满意，他说：“我算定你至少也有五千银子来，这够做什么的？如今你们一共只剩了八九个庄子，今年倒有两处报了旱潦，你们又打擂台，真真是叫别过年了！”

贾府的老爷、太太们为了自己的私利，干了许多坏事。贾赦为了夺取 12 把扇子，就勾结官府把石呆子害得家破人亡；王熙凤弄权铁槛寺，为了贪图 3000 两银子，就借官府势力，逼得财主的女儿张金哥自尽，守备之子投河而死，弄得张李两家“人财两空”。王熙凤心狠手毒，她对老尼说：“你是素日知道我的，从来不信什么阴司地狱报应的，凭是什么事，我说要行就行。”她“毒设相思局”，害死了贾瑞；她的丈夫贾琏偷娶尤二姐，她设计将尤二姐赚入大观园，又百般折磨，致使尤二姐吞金而死。

小说还揭露了贾府封建主子们荒淫无耻的生活情况。贾赦上了年纪，胡子苍白，儿孙成群，却要讨贾母的丫环鸳鸯做小老婆；贾珍、贾琏、贾蓉，不顾“热孝在身”，一味“狂嫖滥赌”。贾府的老家人焦大一次酒醉后大骂：“那里承望到如今生下这些畜生来！每日偷狗戏鸡，爬灰的爬灰，养小叔子的养小叔子。”柳湘莲说，贾府是“除了那两个石头狮子干净罢了。”在贾府里，这种腐化堕落的生活被封建主子们看作是理所应当的。当凤姐对贾母说贾琏与鲍二家的通奸时，贾母却轻描淡写地说：“什么要紧的事！小孩子

们年轻，馋嘴猫儿似的，那里保得住呢？从小儿人人都打这么过。”

贾氏家族的内部矛盾也非常尖锐，既有统治者与被统治者之间的矛盾，也有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在这个家族里，围绕着权力和财产的再分配进行着激烈的争斗。房族、嫡庶、妯娌、婆媳，乃至父子、夫妇、兄弟之间都在进行着时而公开时而隐蔽的斗争。探春曾说：“可知这样大族人家，若从外头杀来，一时是杀不死的。这可是古人说的，‘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必须先从家里自杀自灭起来，才能一败涂地呢！”又说：“一个个像乌眼鸡似的，恨不得你吃了我，我吃了你。”例如，赵姨娘想要为儿子贾环争夺继承权，不惜使用魇魔法来对付贾宝玉和王熙凤；贾环向贾政进谗言，促使贾政痛打宝玉；邢夫人抓住“绣春囊”事件，发起抄检大观园，目的向王夫人和王凤姐兴师问罪。王熙凤凭着娘家的显赫地位和贾母的特别恩宠，加上自己风流俊俏、有管理才干，一度掌握了荣国府的人事和财政大权。由于她不择手段地聚敛财富、扩大自己的势力，引起了各方面的不满，弄得她心力交瘁，终于从权力的宝座上跌落下来。接替王熙凤的三小姐贾探春因是庶出，地位不稳固，虽想进行兴利除弊的改革，但大厦将倾的颓势已无法挽回。正如古董商冷子兴所说：“外面的架子虽没倒，内囊却已尽上来了。”贾府衰败的趋势是封建社会走向灭亡的一个缩影。

在第 16 回中，赵嬷嬷和凤姐谈到了四大家族兴盛时接驾的盛况。凤姐说：“说起当年太祖皇帝仿舜巡的故事，比一部书还热闹，我偏偏的没赶上。”赵嬷嬷道：“哎哟！那可是千载难逢的！那时候我才记事儿。咱们贾府正在姑苏扬州一带监造海船，修理海塘，只预备接驾一次，把银子花的像淌海水似的！说起来——”凤姐忙接道：“我们王府里也预备过一次。那时我爷爷专管各国进贡朝贺的事，凡有外国人来，都是我们家养活。粤、闽、滇、浙所有的洋船货物都是我们家的。”赵嬷嬷道：“那是谁不知道的？……如今还有现在江南的甄家，哎哟好势派！独他们家接驾四次。要不是我们亲眼看见，告诉谁也不信的：别讲银子成了粪土，凭是世上有的，没有不是堆山积海的，‘罪过可惜’四个字竟顾不得了！”这一段表面上看，好像无意之笔，实际上是对封建皇帝的揭露。在封建社会中，从皇帝到下面的贵族地主都在大肆挥霍劳动人民创造的财富，他们走向灭亡的命运是历史注定的。

3. 同情被压迫者的反抗斗争

《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对于贾府内被压迫者的反抗斗争寄予深切的同情。这些丫环、戏子、小和尚处于社会最底层，他们的命运操纵在封建主子们的手中，一不如意，便是打骂，撵出去，甚至逼死。在第 29 回中，贾母、凤姐等人到清虚观打醮。“可巧有个十二三岁的小道士儿，拿着个剪筒，照管各处剪蜡花儿，正欲得便且藏出去，不想一头撞在凤姐儿怀里。凤姐便一扬手照脸打了个嘴巴，把那小孩子打了一个斤斗，骂道：‘小野杂种！往那

里跑？’那小道士也不顾拾烛剪，爬起来往外还要跑。正值宝钗等下车，众婆娘媳妇正围随的风雨不透，但见一个小道士滚了出来，都喝声叫：“‘拿，拿！打，打！’”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这些封建主子的凶恶面目。在第 30 回中，贾宝玉调戏金钏儿，金钏儿和他说了几句玩笑话，被王夫人听见。“只见王夫人翻身起来，照金钏儿脸上就打了个嘴巴，指着骂道：“下作小娼妇儿，好好儿的爷们，都叫你们教坏了！”王夫人叫人把金钏儿领了出去。后来金钏投井而死。

在贾府的众多丫环中，像甘当奴婢的袭人和想攀高枝儿的小红那样毕竟占少数，多数人是纯洁的。有几个丫环对封建主子进行过反抗。

贾母的贴身侍婢鸳鸯，十分鄙薄这个贵族之家的老少“爷儿”们的丑恶和秽行。当贾赦让邢夫人和她嫂子诱使她作妾时，遭到了她的坚决反抗。她指着她的嫂子骂道：“怪道成日家羡慕人家的丫头做了小老婆，一家子都仗着他横行霸道的，一家子都成了小老婆了！看的眼热了，也把我送在火坑里去。我若得脸呢，你们外头横行霸道，自己封就了自己是舅爷；我要不得脸败了时，你们把忘八脖子一缩，生死由我去！”贾赦听说鸳鸯不愿意，便恼羞成怒。他对鸳鸯的哥哥金文翔说：“我说给你，叫你女人和他说去。就说我的话：‘自古嫦娥爱少年’，他必定嫌我老了。大约他恋着少爷们，多半是看上了宝玉，只怕也有贾琏。若有此心，叫他早早歇了。我要他不来，以后谁敢收他？这是一件。第二件，想着老太太疼他，将来外边聘个正头夫妻去。叫他细想：凭他嫁到了谁家，也难出我的手心！除非他死了，或是终身不嫁男人，我就服了他！”贾赦以为这样就断绝了这女孩子的一切生路，就能迫使她就范。可是，倔强的鸳鸯却抱定宁死不屈的决心。她当着贾母等人的面发誓：“我是横了心的，当着众人在这里，我这一辈子，别说是宝玉，就是宝金、宝银、宝天王、宝皇帝，横竖不嫁人就完了！就是老太太逼着我，一刀子抹死了，也不能从命！”（第 46 回）这些话说得何等坚决，何等有骨气！

另一个反抗者的形象是晴雯。晴雯是一个身世无考的女孩子。当她 10 岁时，就被赖大买来，只因为生得“十分伶俐标致”，“贾母见了喜欢”，就被赖大母亲当做一件小玩艺孝敬了贾母。晴雯性格泼辣，敢怒敢骂。她朴实善良，乐于助人。她曾带病为宝玉补孔雀裘。但她与宝玉没有私情。她对袭人的卑谄常常予以讽刺。晴雯听袭人说：“好妹妹，你出去逛逛儿，原是我们的不是。”晴雯知道“我们”两字，自然是指袭人和宝玉。她冷笑几声道：“我倒不知道，你们是谁？别叫我替你们害臊了！你们鬼鬼祟祟干的那些事，也瞒不过我去。——不是我说，正经明公正道的，连个姑娘还没挣上去呢，也不过和我似的，那里就称起‘我们’来了！”当秋纹夸耀自己从王夫人那里得了两件旧衣服时，晴雯说：“要是我，我就不要。若是给别人剩的给我也罢了，一样这屋里的人，难道谁又有比谁高贵些？把好的给他，剩的才给我，我宁可不要，冲撞了太太，我也不受这口气！”晴雯的旁敲侧击

是指袭人。因为晴雯长得像林黛玉，便被王夫人看作“狐狸精”，说：“好好的宝玉，倘或叫这蹄子勾引坏了，那还了得。”王夫人叫人将晴雯找来，冷笑道：“好个美人儿，真像个‘病西施’了。你天天作这轻狂样儿给谁看！你干的事，打量我不知道呢。我且放着你，自然明儿揭你的皮！”王夫人在毫无证据的情况下，便公然侮辱晴雯，抄检大观园，也是针对晴雯这样的女孩子来的。当检查到晴雯的箱子时，“只见晴雯挽着头发闯进来，

啷一声将箱子掀开，两手提着底子往地下一倒，将所有之物尽都倒出来。”当王善保家的说自己“是奉太太的命来搜察”时，晴雯指着他的脸说道：“你说你是太太打发来的，我还是老太太打发来的呢！太太那边的人我也都见过，就没看见你这么个有头有脸大管事的奶奶！”晴雯光明磊落，不向封建势力低头，最后含冤而死了。

迎春的丫环司棋和表弟潘又安相爱，这本是很正常的行为。在抄检大观园时，查出了司棋与其表弟间互赠的信物，“大家都吓了一跳”，“司棋低头不语，也并无畏惧惭愧之意。”最后，司棋和潘又安以死来表示对爱情的忠贞和对封建势力的抗议。

另外，性格刚烈的尤三姐也是一个具有反抗精神的妇女。她们母女三人来到贾家。尤二姐被贾琏骗娶做了秘密二房。贾琏又想帮助贾珍霸占尤三姐。可是尤三姐不是好欺负的。她指着贾琏冷笑道：“你不用和我花马掉嘴的！咱们‘清水下杂面——你吃我看’。‘提着影戏人子上场儿——好歹别戳破这层纸儿’。你别糊涂油蒙了心，打量我们不知道你府上的事呢！这会子花了几个臭钱，你们哥儿俩，拿着我们姊妹两个权当粉头来取乐儿，你们就打错了算盘了。我也知道你那老婆太难缠。如今把我姐姐拐了来做了二房，‘偷来的锣鼓儿打不得’。我也要会会这凤奶奶去，看他是几个脑袋？几只手？若大家好取和儿便罢；倘若有一点叫人过不去，我有本事先把你两个的牛黄狗宝掏出来，再和那泼妇拚了这条命！”贾琏和贾珍被骂得闭口无言。尤三姐“由着性儿拿他弟兄二人嘲笑取乐”。最后，因为柳湘莲想要回定情之物鸳鸯剑，尤三姐以剑自刎，以死捍卫了自己的清白。

《红楼梦》是一部伟大的现实主义的长篇小说，它能从多方面给人以教育和启迪。但是，它也不可避免地存在着局限性。这种局限性是曹雪芹的阶级局限所造成的。曹雪芹出身于封建贵族家庭，在他的世界观和他的作品中都投下了无法消除的阴影。他对现实生活中的问题用“色空”和宿命论来解释。如在《红楼梦》第1回里，作者曾借石头之口，写了这样一偈：“无才可去补苍天，枉入红尘若许年。此系身前身后事，倩谁记去作奇传？”他用赤霞宫神瑛侍者与绛珠仙草来解释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他还用太虚幻境“薄命司”的簿册来说明“金陵十二钗”的命运是早就注定的。第1回中的“好了歌”和第5回警幻预示结局的《红楼梦》第14支曲《飞鸟各投林》，都充满了对封建贵族阶级兴衰现象的唯心主义的图解。作者把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写得非常缠绵、纤细，这是符合人物性格特点的，但其中所反映出

来的恋爱至上的倾向往往也给读者带来不良的影响。

（三）《红楼梦》的艺术成就

《红楼梦》的艺术成就是多方面的。正如鲁迅在《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中所说：“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

《红楼梦》继承了我国民族优秀的文化传统，又在此基础上加以创造和发展，从而达到我国古典小说现实主义的高峰。

1. 丰富多彩的人物形象

《红楼梦》中有名有姓的人物有 400 多个。人各一面，仪态万方。我们读《红楼梦》，就像走进了人物的艺术画廊，每个人物都是一幅工笔画，使我们目不暇接。这些人物血肉饱满，个性鲜明，并不是千人一面。作者对人物形象进行了多角度、多侧面的描写和烘托，使读者如见其人，如闻其声。例如，在第 3 回中，写王熙凤出场：“只听后院中有笑语声，说：‘我来迟了，没得迎接远客！’黛玉思忖道：‘这些人个个皆敛声屏气如此，这来者是谁，这样放诞无礼？’心下想时，只见一群媳妇丫环拥着一个丽人从后房进来。这个人打扮与姑娘们不同，彩绣辉煌，恍若神妃仙子。……一双丹凤三角眼，两弯柳叶掉梢眉，身量苗条，体格风骚，粉面含春威不露，丹唇未启笑先闻。”这就把王熙凤的性格和她在家族中的地位显示了出来。未见其人，先闻其声。贾母称她为“凤辣子”、“猴儿”，说明她很受贾母的宠爱。在第 65 回中，贾琏的心腹小厮兴儿却说王熙凤“心里歹毒，口里尖快。”“嘴甜心苦，两面三刀”，“上头笑着，脚底下使绊子”，“明是一盆火，暗是一把刀”，“他都占全了”。这样从侧面描写，使人们对王熙凤的性格特点认识更清楚了。

在塑造人物形象时，作者充分运用了心理描写的方法。例如，第 29 回，贾宝玉和林黛玉互相试探，黛玉又拿“金玉相对”之说来刺宝玉。宝玉的内心想的是：“别人不知我的心还可恕，难道你就不想我的心里眼里只有你？你不能为我解烦恼，反来拿这个话堵噎我，可见我心里时时刻刻白有你，你心里竟没有我了。”宝玉是这个意思，只口里说不出来。那黛玉心里想着：“你心里自然有我，虽有‘金玉相对’之说，你岂是重这邪说不重人的呢？我就时常提这‘金玉’，你只管了然无闻的，方见的是待我重，无毫发私心了。怎么我只一提‘金玉’的事，你就着急呢？可知你心里时时有这个‘金玉’的念头。我一提，你怕我多心，故意儿着急，安心哄我。”那宝玉心中又想着：“我不管怎么样都好，只要你随意，我就立刻因你死了，也是情愿的。你知也罢，不知也罢，只由我的心，那才是你和我近，不和我远。”黛玉心里又想着：“你只管你就是了。你好，我自然好。你要把自己丢开，只

管周旋我，是你不叫我近你，竟叫我远了。”类似这样细腻的心理描写，在《红楼梦》中随处可见。

用环境来烘托人物性格，也是作者采用的一个重要方法。例如写潇湘馆“凤尾森森，龙吟细细”，“湘帘垂地，悄无人声”。“一缕幽香从碧纱窗中暗暗透出”。这种诗情画意的境界符合林黛玉的气质。人物的内心情绪不同，对气候的感觉也不同。在风和日丽的春天，宝、黛的爱情顺利发展；当他们发生矛盾时，气候也令人烦躁；矛盾解决了，天气也清爽了。当黛玉气绝身亡时，“惟有竹梢风动，月影移墙，好不凄凉冷淡。”周围是一片悲剧气氛。

《红楼梦》中的人物性格各有特点：贾赦腐朽，贾政顽固；王夫人平庸，赵姨娘阴险；尤二姐懦弱，尤三姐刚烈；焦大憨直，刘老老世故。在性格相近的人物中，又有细微的差别：黛玉的孤高是入世的，使人感到热；妙玉的孤高是出世的，使人感到冷；凤姐的泼辣中暗含狡诈，探春的泼辣中体现严正。平儿的温柔带着善良，袭人的温柔含有卑怯。

2. 天然浑成的艺术风格

《红楼梦》的创作源于生活，又高于生活。它像生活本身那样丰富、深厚、逼真、自然。曹雪芹在第1回中借石头的话阐明了自己的创作方法：“我师何必太痴，我想历来野史的朝代，无非假借汉、唐的名色；莫如我这石头所以不借此套，只按自己的事体情理，反倒新鲜别致。……至于才子佳人等书，则又开口‘文君’，满篇‘子建’，千部一腔，千人一面，且终不能不涉淫滥。在作者不过要写出自己的两首情诗艳赋来，故假捏出男女二人名姓；又必旁添一小人拨乱其间，如戏中的小丑一般。更可厌者，‘之乎者也’，非理即文，大不近情，自相矛盾。”作者是根据“半世亲见亲闻”来创作的。“其间离合悲欢，兴衰际遇，俱是按迹循踪，不敢稍加穿凿，至失其真。”有些评论者据此认为《红楼梦》一书“大部分为作者自叙”。鲁迅说：“至于说到《红楼梦》的价值，可是在中国底小说中实在是不可多得的。其要点在敢于如实描写，并无讳饰，和从前的小说叙好人完全是好，坏人完全是坏的，大不相同，所以其中所叙的人物，都是真的人物。”应该说，作品的内容确实与作者的经历有关，其中人物也大都有实际生活中的真人作基础，但我们不应把《红楼梦》说成是作者的自传。在书的开头，作者就说明：“曾历过一番梦幻之后，故将真事隐去，而借通灵说此《石头记》一书也，故曰‘甄士隐’云云。”在选材和布局上，作者是下了很大功夫的。正如第42回中，宝钗论画所说：“你若照样儿往纸上一画，是必不能讨好的。这要看纸的地步远近，该多该少，分主分宾，该添的要添，该藏该减的要藏要减，

该露的要露。”《红楼梦》没有宏伟的战争场面，也没有曲折故事情节和传奇人物，而是把丰富的社会生活加以提炼，按照生活的原貌写出来，平凡而不肤浅，细腻而不琐碎，浑然天成，不见人工斧凿的痕迹。《红楼梦》达到了生活真实与艺术真实的高度统一。

3. 完整严密的组织结构

《红楼梦》的组织结构宏伟、完整、严密。结构内部百面贯通，筋络相连，纵横交错，但又主次分明，有条不紊。穆俦在《红楼梦》前言中说：“在结构上，它突破了传统章回小说单线独流的模式，化单线为网线，变独流为水系，将众多的人物和情节置于壮观复杂的整体系统中，互相制约，彼此照应，同步推进。”《红楼梦》以贾宝玉和林黛玉的爱情和贾府的由盛而衰为主要线索，形成一个巨大的组织系统。为了使书中众多的人物能够迅速活跃起来，作者将前5回的篇幅主要用于勾勒轮廓、交代人物和点染背景。通过阅读前4回，可以初步把握贾府的全貌、重要的人物及其相互关系。第5回，贾宝玉在太虚幻境观看12钗“簿册”，聆听《红楼梦曲》，则扩展了主要人物范围，形成一份主要人物表，并揭开了悲剧的序幕。然后，作者让这些人物纷纷登台表演。每个人物都是不可缺少的，每一回都是整个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红楼梦》中也有波澜起伏，如贾宝玉挨打和抄检大观园。这些大事件都有前兆，使人感到必然发生，是矛盾发展的结果，读者丝毫不感到突然。书中的一山一水，一诗一词，都是为表现主题和人物性格服务的，从中可以看出作者匠心独具。

4. 高度娴熟的语言技巧

《红楼梦》的语言丰富、洗炼、自然流畅，富于表现力。人物语言完全符合人物性格，真正做到了什么人说什么话。例如焦大的骂有焦大的特色，尤三姐的骂有尤三姐的特色。

《红楼梦》的语言以北京话为主，但也有吴语方言；有上层社会贵族地主阶级的习惯语和行话，也有下层劳动人民的口语、白话、村言、俚语、歇后语、民谣、民歌。从语言体式来看，有纯粹的口语体、接近口语而稍有文言成分的白话体、平浅通俗的文言体，还有诗、词、曲、赋、诔、偈、诏令、奏启、戏文、禅语、简札、联额、灯谜、酒令等古典散文和韵文。第27回中，王熙凤称赞小红说话“齐全”、“剪断”，批评了言词的做作：“我就怕和别人说话：他们必定把一句话拉长了，作两三截儿，咬文嚼字，拿着腔儿，哼哼唧唧的。急的我冒火”。在第43回中，薛宝钗评论林黛玉的言语：“惟有颦儿这促狭嘴，她用‘春秋’的法子，将市俗的粗话，撮其要，删其繁，再加润色比方出来，一句是一句。”这应看作是曹雪芹加工原始生活语

言的经验之谈。黛玉讽刺袭人，拍着袭人的肩膀，笑道：“好嫂子，你告诉我，必定是你们两口儿拌了嘴了。告诉妹妹，替你们和息和息。”这话说得绵里藏针，又让袭人不好生气。《红楼梦》中的语言准确、鲜明、生动，其精彩之处俯拾即是。第40回《史太君两宴大观园》中，写刘老老逗乐儿：“贾母这边说声‘请’，刘老老便站起身来，高声说道：‘老刘，老刘，食量大如牛。吃个老母猪，不抬头！’说完，却鼓着腮帮子，两眼直视，一声不语。众人先还发怔，后来一想，上上下下都一齐哈哈大笑起来。湘云掌不住，一口茶都喷出来。黛玉笑岔了气，伏着桌子只叫‘哎哟’。宝玉滚到贾母怀里，贾母笑的搂着叫‘心肝’。王夫人笑的用手指着凤姐儿，却说不出话来。薛姨妈也掌不住，口里的茶喷了探春一裙子。探春的茶碗都合在迎春身上。惜春离了座位，拉着他奶母，叫‘揉揉肠子’。地下无一个不弯腰屈背，也有躲出去蹲着笑去的，也有忍着笑上来替他姐妹换衣裳的。”作者一笔写尽了同一时间内同一场合中不同身分不同个性的人不同的笑的姿态，这类似于现代电影中全景式描写，而其中又有一个个特写镜头。作者的语言艺术简直达到了出神入化的程度。

（四）《红楼梦》的巨大影响

《红楼梦》问世以后，以手抄本的形式流传了 30 年。“当时好事者每传抄一部，置庙市中，昂其价，得金数十，可谓不胫而走者矣！”（程伟元《红楼梦序》）1791 年用活字印行之后，流传的范围更广了。人们读《红楼梦》，谈论《红楼梦》。许多人为书中的爱情故事所感动，有些人从书中吸取了反封建的思想。当时京师有“开谈不说《红楼梦》，纵读诗书也枉然”之说。封建统治阶级害怕《红楼梦》的巨大影响，将它斥之为“淫书”，加以禁毁，但是由于人民的喜爱，任何人也无法阻止它的流传。

《红楼梦》续书纷纭，非其他文学作品可比。其中有《后红楼梦》，《红楼后梦》，《续红楼梦》，《红楼复梦》，《红楼梦补》，《红楼补梦》，《红楼重梦》，《红楼再梦》，《红楼幻梦》，《红楼圆梦》，《增补红楼》，《鬼红楼》，《红楼梦影》等等。大多数是承高鹗续书而更补其缺陷，搞“大团圆”的结局，违背曹雪芹原作的主题思想，成为《红楼梦》后我国小说发展中一股逆流。

两百多年来，对《红楼梦》的研究专门形成“红学”。在“五四”运动以前的 100 多年间，“索隐派红学”占统治地位。有纳兰性德家事说；清世祖与董鄂妃恋爱故事说；康熙朝政治状态说等等。王梦阮、沈瓶庵的《红楼梦索隐》，蔡元培的《石头记索隐》，邓狂言的《红楼梦释真》等为索隐派的代表作。此外，还有评点派，包括脂砚斋、王雪香、张新之、姚燮等，《脂砚斋重评石头记》中的批语影响较大。“五四”运动以后，出现了以胡适的《红楼梦考证》和俞平伯的《红楼梦辨》为代表的“新红学派”。他们认为《红楼梦》是曹雪芹的自传，说贾政就是曹頔，贾宝玉就是曹雪芹。这种自传说的影响从 20 年代持续到 50 年代。1954 年，毛泽东写了《关于红楼梦研究问题的信》，批判了《红楼梦》研究中的资产阶级唯心主义的观点。《红楼梦》的故事被改编成电影和电视剧，影响更加深广。

《红楼梦》的影响已越出国界，被译成多种外文出版，成为世界文学史上的一部名著，受到了世界人民的喜爱。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的《脂砚斋言行质疑》和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的《古代小说与版本》提出脂砚斋、脂批作伪说。后者认为脂批出自有正书局老板狄葆贤之手。

八、晚清的诗词文

(一) 晚清的诗

1. 鸦片战争和太平天国革命时期的诗

在两次鸦片战争期间，诗人们目睹帝国主义的疯狂侵略和清朝政府的腐败无能，写出了大量反帝爱国诗篇。太平天国革命领袖也写出了一些号召推翻清朝封建统治，颂扬农民革命业绩的诗歌。

(1) 两次鸦片战争期间的反帝爱国诗歌

魏源(1794—1857年)，字默深，湖南邵阳人。他是著名的爱国主义思想家，与龚自珍齐名。魏源的诗今存900余首，内容包括：反映近代社会主要矛盾，揭露清朝各项政事弊端，颂扬抗敌卫国的爱国主义精神，讴歌祖国壮丽山河。诗风雄浑遒劲，气势充沛。不足之处是好用冷僻典故，语言略欠圆润。

林则徐(1785—1850年)，字元抚，一字少穆，福建侯官人，是坚决主张抵抗英国侵略的政治家。他的一生主要从事政治活动，“余事为诗”。今存诗500余首，多为抒情和酬唱之作。他作诗的原则是“诗不矜奇善道情”。(《题黄杏帘襄阳诗后》)他的诗“气体高壮，风格清华”(林昌彝《射鹰楼诗话》)，后期诗作凄惋苍凉。在《中秋嶰筠尚书招余及关滋圃军门饮沙角炮台眺月有作》中，有“蛮烟一扫海如镜，清气长此留炎州”等佳句。他抗英壮志未成被革职遣戍伊犁时，仍怀报国之心。在《赴戍登程口占示家人》中说：“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

这一时期的爱国诗人还有张际亮(1799—1843年)，写诗万余首，今存3000余首，诗风俊逸豪宕，反映现实深刻；张维屏(1780—1859年)，著有《松心诗集》，辑有《国朝诗人征略》。他写的歌颂三元里人民抗英斗争的《三元里》是当时诗坛少见的佳作：“三元里前声若雷，千众万众同时来，因义生愤愤生勇，乡民合力强徒摧。家室田庐须保卫，不待鼓声群作气。妇女齐心亦健儿，犁锄在手皆兵器。乡分远近旗斑斓，什队百队沿溪山。众夷相视忽变色：‘黑旗死仗难生还！’……”写出了人民群众同仇敌忾的战斗精神。张维屏还突破传统题材，将火轮船、世界地图等新事物入诗。朱琦(1803—1861年)著诗歌8卷，记述鸦片战争重大史事，歌颂抗敌殉难将士。林昌彝说这些诗“表扬忠节，感泣鬼神”(《射鹰楼诗话》卷一)。姚燮(1805—1864年)著有《复庄诗问》。他主张诗应“自寄其性情”。他关心人民疾苦，揭露英军烧杀抢掠的罪行，对投降派予以鞭挞。贝青乔(1810—1863年)的诗结集为《半行庵诗存稿》8卷，共800余首。其中他在奕经幕中写的《咄咄吟》两卷，共120首，全为七言绝句，每诗一注，诗咏其事，注明本末。有一首记奕经门生武官张应云，当敌人来攻时，还在吸鸦片：“瘾到材官定

若僧，当前一任泰山崩。铅丸如雨烟如墨，尸卧穹庐吸一灯。”金和（1818—1885年）著有《秋螭吟馆诗钞》。他作诗有独创性，不拘于传统格调，用散文体、说话体、日记体来写作。《围城纪事六咏》揭露了耆英和伊里布等清朝投降派官僚屈膝求降，与英方签订《南京条约》的丑态。《兰陵女儿行》和《烈女行纪黄婉梨事》两篇叙事诗，控诉了湘军劫掠良家妇女的罪行。他对太平天国革命抱敌对态度。

（2）太平天国革命诗篇

太平天国革命领袖洪秀全（1814—1864年），以诗歌为武器，号召人民起来革命，推翻清朝政府的统治，建立太平一统的新世界。1837年，他在一首《述志》的诗中说：“手握乾坤杀伐权，斩邪留正解民悬”。在吟剑诗中说：“手持三尺定山河，四海为家共饮和。擒尽妖邪归地网，收残奸宄落天罗。东西南北敦皇极，日月星辰奏凯歌。虎啸龙吟光世界，太平一统乐如何！”1849年，洪秀全作《戒鸦片》诗：“烟枪即铙枪，自打自受伤，多少英雄汉，弹死在高床。”太平天国建立以后，他又用诏书形式重新发表了这首诗。

杨秀清（约1820—1856年）的诗歌语言通俗，感情朴素。在《果然英雄》中赞扬太平天国英雄辈出，忠勇非凡：“英雄盖世出凡尘，天国人才萃聚均。拔地参天皆勇将，安邦定国尽忠臣。冲锋恐后常虞我，遇事争先诿让人？韬略久娴真莫比，任他关赵岂同论！”在《果然坚耐》中歌颂太平军的奋斗精神：“弟妹咸能耐岁寒，备尝苦辣与辛酸”。“沐雨栉风匡骏业，开疆拓土辟江山。”

洪仁玕（1822—1864年）在1861年作《二月下浣军次遂安城北吟于行府》：“鞅耜腥闻北斗昏，谁新天地转乾坤？丈夫不下英雄泪，壮士不忘漂母飧。志顶江山心欲奋，胸罗宇宙气潜吞。吊民伐罪归来日，草木咸歌雨露恩”。诗中表达了彻底推翻清朝封建统治，建立新中华的决心。

（3）宋诗派

程恩泽（1785—1837年）是晚清宋诗派的先驱，他将学人之诗和诗人之诗合而为一。他的诗初学李商隐，后学韩愈、黄庭坚，郑珍、何绍基和莫友芝都是他的门生，著《程侍郎遗集》10卷。

郑珍（1806—1864年）的诗宗奉杜甫、韩愈、孟郊、黄庭坚，而能“历前人所未历之境，状人所难状之状，学杜、韩而非摹仿杜、韩”。（陈衍《近代诗钞》）他的诗风格奇奥的占少数，平易近人的占多数。著有《巢经巢诗钞》，内容广泛，能反映民间疾苦，揭露官吏欺压人民的罪行。如《江边老叟行》、《抽釐哀》、《南乡哀》、《经死哀》、《禹门哀》等篇，都是佳作。

宋诗派的诗人还有何绍基（1799—1873年），论诗主张“人与文一”、“说自家话”（《使黔草自序》、《与汪菊士论诗》），著有《东洲草堂诗钞》。莫友芝（1811—1871年）著有《邵亭诗钞》、《邵亭遗诗》。莫友芝与郑珍齐名，但成就不如郑珍。祁雋藻（1793—1866年）为诗主张温柔敦厚，

著有《 亭集》32卷、《后集》12卷。宋诗派的宗宋，不限于宋人，还包括唐人如杜甫、韩愈等人。总体说来，诗歌的现实内容比较贫乏。

2. 资产阶级改良运动时期的诗

(1) 诗界革命

为适应资产阶级改良运动的需要，在戊戌变法前一两年，梁启超、夏曾佑、谭嗣同等人就提出了“诗界革命”的口号，并试作“新诗”。但是这些“新诗”不顾诗歌艺术的要求，只是捋扯议会、种姓制度等新名词，没有生命力。戊戌维新运动失败后，梁启超在日本著《饮冰室诗话》，提出“以旧风格含新意境”。认为“革命者，当革其精神，非革其形式”。梁启超极力称赞“诗界革命”的旗帜黄遵宪。

黄遵宪(1848—1905年)字公度，广东嘉应州(今梅州市)人，光绪二年(1876年)举人，历任驻日参赞、驻美国旧金山总领事、驻英二等参赞、驻新加坡总领事。他协助湖南巡抚陈宝箴厉行新政，是戊戌变法运动的重要人物之一，戊戌变法失败后，被革职，放归故里，郁郁而死。他提出“我手写我口”，不必模仿古人；要求“诗之中有人”，“诗之外有事”，表现“古人未有之物，未辟之境”。著有《人境庐诗草》，现存约1,000余首。诗歌内容反映近代中国的重大历史事件，表现了强烈的爱国反帝思想。他歌颂冯子材、左宝贵等爱国将领，批判投降派，讽刺狂妄昏庸的统帅吴大澂。抒发维新变法的感慨。还写作《军歌》24首。出使国外期间，写了《日本杂事诗》200首，全部为绝句，内容涉及日本的历史及社会生活。他扩大了中国古典诗歌的表现领域，在他的诗中有锡兰(现斯里兰卡)岛卧佛、英国温则宫、伦敦大雾、巴黎铁塔、苏伊士运河、埃及象形石柱、新加坡的华人山庄等海外风物。黄遵宪善于状物写事、铺展恢张，运用散文，敢于创新，诗歌风格多样。梁启超称赞他：“先生之诗阳开阴阖，千变万化，不可端倪。于古诗人中，独具境界。”丘逢甲也称他为“茫茫诗海，手辟新洲，此诗世界之哥伦布”。现录《今别离》咏火车、轮船的一首：

别肠转如轮，一刻既万周。眼见双轮驰，益增中心忧。古亦有山川，古亦有车舟，车舟载离别，行止犹自由。今日舟与车，并力生离愁。明知须臾景，不许稍绸缪。钟声一及时，顷刻不少留。虽有万钧柁，动如绕指柔；岂无打头风，亦不畏石尤。送者未及返，君在天尽头。望影倏不见，烟波杳悠悠。去矣一何速，归定留滞不？所愿君归时，快乘轻气球。

黄遵宪尝试写新体诗，但主要还是利用旧形式创作，用典过多，这与“宋诗派”的影响有关。他对太平天国和义和团运动都抱仇视态度，这些都反映他的思想和创作有严重的局限。

资产阶级改良派代表人物康有为(1858—1927年)今存诗千余首。他以

余事为诗,主张“新世瑰奇异境生,更搜欧亚造新声”(《与菽园论诗……》)。他的诗在戊戌以前,以反映时事和改良运动为主。如1888年,作《出都留别诸公》5首,其一云:

天龙作骑万灵从,独立飞来缥缈峰。怀抱芳馨兰一握,纵横宙合雾千重。眼中战国成争鹿,海内人才孰卧龙?抚剑长号归去也,千山风雨啸青锋!

戊戌之后,他流亡海外,诗歌内容主要表现旅途见闻。康有为的诗想象奇特,文辞瑰丽,可作诗史。

梁启超(1873—1929年)和谭嗣同(1865—1898年)也有佳作。梁启超在1899年前往美洲,作《太平洋遇雨》云:“一雨纵横亘二洲,浪淘天地入东流。却余人物淘难尽,又挟风雷作远游”。他仍念念不忘变法图强。谭嗣同在戊戌政变前夕,拒绝出逃,说:“各国变法无从不从流血而成,今日中国未闻有因变法而流血者,此国之所以不昌也。有之,请自嗣同始。”(梁启超《谭嗣同传》)在遇害前,作《狱中题壁》:“望门投止思张俭,忍死须臾待杜根。我自横刀向天笑,去留肝胆两昆仑。”诗中“两昆仑”,一指康有为,一指大刀王五,即幽燕大侠王正谊。

特别值得一提的还有爱国诗人丘逢甲。丘逢甲(1864—1912年),字仙根,号蛰庵、别署海东遗民、仓海君。生于台湾省苗栗县。光绪十五年(1889年)进士,授工部主事。中日甲午战争后,清政府将台湾割给日本,他曾率义军抗击登台日军,失败后内渡,在广东各地教书。民国成立时,参加筹组临时政府,被推举为参议院议员。他临终前还说:“吾不忘台湾也”(江瑛《丘仓海传》)。内渡后,与黄遵宪诗歌酬唱,关系密切。诗集主要有《柏庄诗草》、《岭云海日楼诗钞》等。他的诗风明朗刚健,抒发反帝爱国、怀念故乡之情,使人回肠荡气。如1896年5月5日写《春愁》,云:“春愁难遣强看山,往事惊心泪欲潸。四百万人同一哭,去年今日割台湾。”1896年秋,写《去岁初抵鮀江,今仍客游至此,思之恍然》二首,其一为:“沦落天涯气自豪,故山东望海云高。西风一掬哀时泪,流向秋江作怒涛。”

此外,严复、杨深秀、陈三立、文廷式、刘光第、蒋智由、林旭、狄葆贤、夏曾佑等维新人物,都写过反帝爱国的诗歌。

(2) 同光体及其他诗派

“同光”指清代“同治”、“光绪”两个年号。“同光体”是宋诗派的继承者。“同光体”诗人主要学宋,也学中唐的韩愈、孟郊、柳宗元,而不是盛唐的李白和杜甫。“同光体”又分为以陈衍为代表的闽派;以陈三立为代表的赣派;以沈曾植为代表的浙派。陈衍(1856—1937年)字叔伊,号石遗,福建侯官(今闽候)人。著有《石遗室诗集》及《续编》,编选《近代诗钞》。论诗主张“开元”、“元和”、“元祐”即“三元”之说。诗学

指唐玄宗、唐宪宗、宋哲宗三个时期。

王安石、杨万里。在曲折用笔上下功夫，作了很多枯燥的游览诗。陈三立（1852—1937年）字伯严，号散原，江西义宁（今修水）人。他是湖南巡抚陈宝箴之子，曾协助其父推行新政。变法失败，以“招引奸邪”罪，父子同被革职，永不叙用。他的诗生涩奥衍，宗尚黄庭坚，早年多忧伤国事之作。有《散原精舍诗》、《续集》、《别集》。沈曾植（1851—1922年）字子培，号乙庵，晚号寐叟，浙江嘉兴人。晚年提倡“元嘉、元和、元祐”为“三元”之说。学习谢灵运、韩愈、孟郊、李商隐、黄庭坚诸家，继承同乡朱彝尊、钱载的“秀水派”传统，诗风艰深奇奥，著有《海日楼诗集》。“同光体”诗人还有郑学胥、范当世、袁昶等人。

此外，有以王闿运、邓辅纶为主要代表人物的汉魏六朝诗派。王闿运（1832—1916年），字壬秋，又字壬父，湖南湘潭人。诗文模拟汉魏六朝，墨守古法，不随时代风气转移。著有《湘绮楼全集》。邓辅纶（1828—1893年），字弥之，湖南武冈人。著有《白香亭诗》，多拟古之作。这一派诗人还有陈锐、程颂万、高心夔等。

当时还有以樊增祥、易顺鼎为领袖的晚唐诗派。他们主要学晚唐诗人李商隐、温庭筠、韩偓。樊增祥（1846—1931年），字嘉父，号云门、樊山，别署天琴老人，湖北恩施人。诗作达3万首。他“论诗以清新博丽为主，工于隶事，巧于裁对”（陈衍《石遗室诗话》）。有一些关心时局的作品。著有《樊山全书》。易顺鼎（1858—1920年）字实甫，号眉伽、哭庵等，湖南龙阳人。一生作诗近万首，山水诗居多，讲究属对工巧，但诗风浮艳。著有《琴志楼编年诗录》和《琴志楼游山诗集》。属于这一派的主要诗人还有三多、李希圣、曹元忠等。

3. 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的诗

这个时期的诗人，多为资产阶级革命者和同情革命的人。他们把反帝爱国同革命紧密结合起来，号召人民推翻清朝政府，建立民主共和国。

（1）秋瑾等革命诗人

杰出的女革命家秋瑾（1875—1907年），字璿卿，号竞雄，别署鉴湖女侠、汉侠女儿，浙江绍兴人。曾参加光复会、同盟会，从日本归国后创办《中国女报》。1907年春，回绍兴主持大通学堂，组织“光复军”准备与徐锡麟同时在安徽和浙江起义。7月6日，徐锡麟在安庆起义失败牺牲。13日，秋瑾在绍兴被捕，15日从容就义。秋瑾在庚子事变前所写的诗歌多为抒发个人幽怨。庚子事变以后，诗风变得慷慨高歌，充满爱国激情。如《宝刀歌》：

汉家宫阙斜阳里，五千余年古国死。一睡沉沉数百年，大家不识做奴耻。忆昔我祖名轩辕，发祥根据在昆仑；辟地黄河及长江，

大刀霍霍定中原。痛哭梅山可奈何？帝城荆棘埋铜驼。几番回首京华望，亡国悲歌涕泪多。北上联军八国众，把我江山又赠送。白鬼西来做警钟，汉人惊破奴才梦。主人赠我金错刀，我今得此心雄豪。赤铁主义当今日，百万头颅等一毛。沐日浴月百宝光，轻生七尺何昂藏！誓将死里求生路，世界和平赖武装。不观荆轲作秦客，图穷匕首见盈尺；殿前一击虽不中，已夺专制魔王魄。我欲只手援祖国，奴种流传遍禹域。心死人人奈尔何？援笔作此《宝刀歌》。宝刀之歌壮肝胆，死国灵魂唤起多。宝刀侠骨孰与侔？平生了了旧恩仇。莫嫌尺铁非英物，救国奇功赖尔收。愿从兹以天地为炉阴阳为炭兮，铁聚六州。铸造出千柄万柄宝刀兮，澄清神州。上继我祖黄帝赫赫之威名兮，一洗数千数百年国史之奇羞！

此外还有《宝剑歌》、《剑歌》、《宝剑诗》、《红毛刀歌》等。除诗以外，秋瑾还写过词。她写的通俗文艺作品弹词《精卫石》，目录有20回，今存6回。秋瑾的著作收在中华书局上海编辑所编《秋瑾集》，录诗180多首，词38首。近年来又发现集外佚诗。

章炳麟（1869—1936年）字枚叔；因仰慕顾炎武，改名绛，别号太炎，浙江余杭人。他的诗作不多，主要是五言诗。他的古体诗取法汉魏乐府，古奥难读。早期小诗如《狱中赠邹容》、《狱中闻沈禹希见杀》等语言平易，表现革命家的友爱和壮怀。

邹容（1885—1905年），字蔚丹，四川巴县人。他写诗不多，现存的都是在狱中与章炳麟的唱和之作。

（2）柳亚子及其他南社诗人

南社是辛亥革命前后著名的文学团体。发起人是同盟会会员陈去病、高旭和柳亚子。1909年11月13日成立。命名“南社”，意谓“操南音不忘其旧”之意，表示反清革命。1910年开始出版《南社》，分文录、诗录和词录三部分。辛亥革命前有社员200余人，辛亥革命后增至1,180余人。南社的主要作家有柳亚子、陈去病、高旭、苏曼殊、马君武、宁调元、周实、吴梅、黄节等。因南社诗人的活动延续到民国以至解放后，所以本书不予详述。现录柳亚子（1887—1958年）和苏曼殊的诗两首。1905年，柳亚子作《题太平天国战史》6首，其一云：“旗翻光复照神州，虎踞龙蟠拥石头。但使江东王气在，共和民政自千秋。”这首诗歌颂了太平天国的伟大事业，表现诗人倾向于民族民主革命的精神。苏曼殊的诗清丽隽永，明畅自然。如1905年写的《莫愁湖寓坐》：“清凉如美人，莫愁如月镜。终日对凝妆，掩映万荷柄。”

清凉：山名，在南京城西隅。

（二）晚清的词

1. 道光、咸丰年间的词

道光二十年（1840年）以后，帝国主义的入侵使中国变成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当时一些词人记述了中国社会发生的巨大变化，写出了堪称词史的佳作。

（1）邓廷桢和林则徐等人的词

邓廷桢（1776—1846年），字维周，号嶰筠，江苏江宁人。曾任两广总督，帮助林则徐禁鸦片，屡挫来犯的英舰。后调任闽浙总督，继续抗英。1841年，与林则徐同被谪戍伊犁。著有《双砚斋词》2卷，并著《词话》。他的词气势雄浑，情韵高健，如《月华清》，作者在序中写道：“中秋月夜，偕少穆（林则徐）、滋圃（关天培）登沙角炮台绝顶瞭楼。西风冷然，玉轮涌上，海天一色。极其大观，辄成此解”。词云：

岛列千螺，舟横海鹳，碧天朗照无际。不到珠瀛，那识玉盘如此。划秋涛，长剑催寒；倚峭壁，短箫吹醉。前事，似元规啸咏，那时情思。却料通明殿里，怕下界云迷，蜃楼成市。诉与瑶阁，令夕月华烟细。泛深杯，待喝蟾停；鸣画角，忍惊蛟睡。秋霁，记三人对影，不曾千里。

林则徐著有《云左山房词》。他的词慷慨激越，与邓廷桢唱和之作最多。如《高阳台·和嶰筠前辈韵》：

玉粟收余，金丝种后，蕃航别有蛮烟。双管横陈，何人对拥无眠？不知呼吸成滋味，爱挑灯、夜永如年。最堪怜，是一泥丸，损万缗钱。春雷欵破零丁穴，笑蜃楼气尽，无复灰燃。沙角台高，乱帆收向天边。浮槎漫许陪霓节，看微波、似镜长圆。更应传，绝岛重洋，取次回舷。

这是一幅反映禁烟取得初步胜利的历史画卷。上片写鸦片造成的危害，下片写禁烟抗英斗争，充满胜利信心。

周闲（1820—1875年）作《范湖草堂词》，记述了道光二十年农历六月和次年农历八月浙江定海的两次血战。黄仁作《水龙吟·吊陈莲峰提督化成阵歿吴淞口》。陈干悼念定海战役中殉职的姚怀祥的词《满江红·题前定海令姚公履堂蓝笔遗翰，公因洋务殉难》等都是词史式名篇。

此外，姚燮著有《疏影楼词》，蒋敦复著有《芬陀利室词》。汤贻汾著有《琴隐园诗词集》，等等。

（2）蒋春霖的《水云楼词》

蒋春霖（1818—1868年），字鹿潭，江苏江阴人。家境贫寒，少工诗，中年弃去，专力于词。由于喜爱纳兰性德的《饮水词》和项鸿祚的《忆云词》，因自署水云楼，并将词集定名为《水云楼词》，今存170余首。他认为“词

祖乐府，与诗同源。俚薄破碎，失风雅之旨。情至韵会，溯写风流，极温深怨慕之意。”（李肇增《水云楼词序》）内容大都是写太平军起义时，士大夫的流离之感。在艺术上，他目无南唐两宋，更不受浙西派和常州派的束缚。谭献在《复堂日记》中评价为“婉约深至，时虚浑，要为第一流矣。”他对太平军起义抱反对态度。

（3）周之琦和黄燮清

周之琦（1782—1862年）字稚圭，号耕渔，又号退庵，河南祥符（今开封）人。著有《心日斋词集》，并又辑《十六家词选》16卷、《晚香室词录》8卷。既不属浙派，又不属常州派。

黄燮清（1805~1864年），原名宪清，字韵甫，一作韵珊，自号吟香诗舫主人。浙江盐海人。著有《倚晴楼诗余》4卷，存词220余阙，《国朝词综续编》24卷，《倚晴楼七种曲》等。

2. 同治至清末的词

这一时期，叶恭绰称为“词的中兴光大的时代”（《全清词钞序》）。有些词家积极参加维新运动或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词作内容是反帝爱国的；有些是以词为专业的作家，在词的创作和词学理论、词籍校刻、词律和词乐研究方面作出了卓越贡献。

（1）谢章铤和张景祁

谢章铤（1820—1888年），字枚如，福建长乐人。著有《赌棋山庄词话》12卷、《续编》5卷、《酒边词》8卷。论词主张“敢拈大题目，出大意义”。他是“聚红词社”的组织者。“聚红词社”活动约20年，开始成员仅四五人，后扩大到15人左右。其主要的唱和词人是李应庚、梁履将、刘绍纲、刘三才、陈文翊、王彝、徐一鹗等，刘家谋和刘存仁也是谢氏唱和词友。

张景祁（1827—1894年后），原名左钺，字孝威，一字夔甫，号韵梅，又号新蘅主人，浙江钱塘（今杭州）人。曾官福安、连江知县。晚岁渡海至台湾，宦游淡水、基隆等地。他著有《新蘅词》，词中专写台湾“故实”，反映了有关中法之战波及台湾的史事，如《秋霁·基隆秋感》：

盘岛浮螺，痛万里胡尘，海上吹落。锁甲烟销，大旗云掩，燕巢自惊危幕。乍闻唳鹤，健儿罢唱从军乐。念卫霍，谁是汉家图画壮麟阁？遥望故垒，毳帐凌霜，月华当天，空想横槊。卷西风、寒鸦阵黑，青林凋尽怎栖托？归计未成情味恶。最断魂处，惟见莽莽神州，暮山衔照，数声哀角。

这首词写于1884年8月基隆失陷之后，具有悲壮色调，是一曲爱国主义的赞歌。谭献《篋中词续》评曰：“笳吹频惊，苍凉词史，穷发一隅，增

成故实。”此外，《望海潮》、《酹江月》、《曲江秋》、《齐天乐》等都是佳作。

（2）谭献和庄棫等词人

谭献（1832—1901年），原名廷献，字仲修，号复堂，浙江仁和（今杭州市）人。论词主张本于常州词派张惠言和周济，赞成比兴寄托之说。他认为，词“上之言志永言，次之志洁行芳，而后洋洋乎会于风雅”（《复堂词录序》）。他读词“喜寻其旨于人事，论作者之世，思作者之人”，提出“作者之用心未必然，而读者之用心何必不然”（同前）。曾评点周济的《词辨》，又选清人词为《篋中词》6卷，又续3卷，精审为词学界奉为圭臬。自著《复堂词》3卷。他论词文字散见于《篋中词》及《复堂日记》中，由他的弟子徐珂辑录成《复堂词话》。

庄棫（1830—1878年），一名忠棫，字希祖，号中白，又号蒿庵，江苏丹徒人。与谭献齐名，为常州派的后劲。于学精《易》、《春秋》，词甲、乙稿及补遗附于《蒿隐遗稿》中，单行本有《蒿庵词》、《中白词》等。

此外，周星誉（1826—1884年）著有《东鸥草堂词》；李慈铭（1829—1894年）著有《霞川花隐词》；叶大壮著有《小玲珑阁词》，又名《曼殊庵词》。

（3）疆村派

疆村派的领袖是朱孝臧（1857—1931年），一名祖谋，字古微，一字藿生，号沅尹，又名疆村。浙江归安（今湖州）人。他被近今词家尊为“集清季词学之大成”者。朱孝臧能诗，入翰林院结识王鹏运后，弃诗专攻词，著《疆村语业》3卷、《集外词》1卷；又校辑唐、五代、宋、金、元人词总集5种、别集174种为《疆村丛书》，精审卓特，学者奉为宝典；又辑《湖州词征》24卷、《国朝湖州词录》6卷、《沧海遗音集》13卷。关于朱孝臧的词，陈三立在为朱氏作《墓志铭》说：“身世所遭，与屈子泽畔行吟为类。故其词独幽忧怨悱，沉抑绵邈，莫可端倪，于太史迁所释《离骚》之旨，固有旷百世与之冥合者，非可伪为也。”

王鹏运（1848—1904年）字佑遐，一字幼霞，自号半塘老人，晚年又号鹭翁、半塘僧鹭。广西临林（今桂林）人，原籍浙江山阴（今绍兴）。同治九年（1870年）举人。十三年为内阁中书，升内阁侍读。光绪十九年（1893年）授江西道监察御史，后为礼科掌印给事中，直言敢谏，他支持康有为的改良主义运动，曾代康递送奏折。著名词人文廷式、朱孝臧、况周颐等在词学上受教于他。他提倡“重、拙、大”以及“自然从追琢中来”等。况周颐的《蕙风词话》中许多重要观点，根源于王鹏运。他所作的词在晚年被删定为《半塘定稿》2卷，《贻稿》1卷。朱孝臧序其词集说他“导源碧山（王沂孙），复历稼轩（辛弃疾）、梦窗（吴文英）以还清真（周邦彦）之浑化，

与周止庵（济）氏说契若针芥。”王鹏运汇刻自《花间集》以迄宋、元诸家词为《四印斋所刻词》，校刊精审。他创作态度严肃，词风健朗，密而不涩。

郑文焯（1856—1918年）字俊臣，一字叔问，号小坡，又号大鹤山人、冷红词客，奉天（今属辽宁）铁岭人。官内阁中书。戊戌（1898年）后旅食苏州，为江苏巡抚幕客，晚筑樵风别墅于苏州。他善长书画金石，精音律，尤工词。词学著作有：《绝妙好词校释》1卷，《词源斟律》2卷，批校《花间集》、《东坡乐府》、《清真集》、《梦窗词》、《白石道人歌曲》5种及未刊稿数种。自著有《冷红词》4卷、《比竹余音》4卷、《苕雅余集》1卷、《瘦碧词》2卷，晚年删定为《樵风乐府》9卷。词体洁旨远，句妍韵美，然而内容比较贫乏，写中日甲午战争和庚子事变的词抒发了对国势日衰的忧虑。

况周颐（1859—1926年），原名周仪，因避宣统帝溥仪讳，改名周颐。字夔生，一字揆孙，别号玉樵词人，晚号蕙风词隐。广西临桂（今桂林）人。他致力于词50年，在京时与王鹏运同官，以词学相请益。中日甲午战争时，写了一些伤时感事、声情激越的篇什。他的词学理论在常州词派基础上有所发展。他指出“意内为先，言外为后，尤毋庸以小疵累大醇”（《蕙风词话》卷一）。又说：“以吾言写吾心，即吾词”，“此万不得已者，由吾心酝酿而出，即吾词之真”。强调“真字是词骨，情真、景真，所以必佳”。况周颐著作，有词9种，合刊为《第一生修梅花馆词》。晚年删定为《蕙风词》2卷。又辑有《薇省词抄》11卷，《粤西词见》2卷，《联句和珠玉词》1卷。还著有《词学讲义》等。

朱孝臧、王鹏运、郑文焯和况周颐又被称为“清末四家”，王鹏运为四人之冠。

疆村派诗人还有张尔田、陈锐等人。

（4）文廷式和王国维

文廷式（1856—1904年），字道希，号云阁，别号纯常子、罗霄山人，江西萍乡人。他15岁学词，学问渊博，通经学、史学、哲学、文学以及佛藏、自然科学等。著有《云起轩词》。他论词重意崇势，自成一派。现存词150余首，大部分是感时忧世，救世爱国之作，晚期有出尘避世情绪。胡先骕《评云起轩词钞》说：“《云起轩词》，意气飙发，笔力横恣，诚可上拟苏、辛，俯视龙洲（刘过）。其令词秾丽婉约，则又直入《花间》之室。盖其风骨道上，并业罕覩，故不从时贤之后，局促于南宋诸家范围之内，诚如所谓美矣善矣。”

王国维（1877—1927年），字静安，一字伯隅，号观堂，浙江海宁人。他是中国近代杰出的学者，在哲学、教育、文学、史学、文字学和考古学等各个方面，都取得了卓越的成就。1908年，他发表《人间词话》，建立起自己的一套文艺理论体系。他提出“境界”说，这是王国维艺术论的精髓。在《人间词话》第一条就指出：“词以境界为最上。有境界则自成高格，自有

名句。”作者解释说：“境非独谓景物也。喜怒哀乐，亦人心中之一境界。故能写真景物、真感情者，谓之有境界。否则谓之无境界。”《人间词话》进一步论述了写境与造境、有我之境与无我之境，景语与情语、隔与不隔、对宇宙人生的“入乎其内”与“出乎其外”等内容，涉及到文艺创作中一些基本问题。这部著作影响很大。作者受叔本华唯心主义美学的影响，在其中也有反映。

王国维作词，取径南唐、北宋。有自定稿《观堂长短句》1卷，《苕华词》（一名《人间词》）。他自视颇高，自己说“虽所作尚不及百阕，然自南宋以后，除一二人外，尚未有能及余者。”署名樊志厚序其词说：“君词往复凄咽，动摇人心，快而能沉，直而能曲，不屑屑于言词之末，而名句间出，往往度越前人。至其言近而旨远，意决而辞婉，自永叔之后，殆未有工如君者也。”词学研究方面的著作有：《清真先生遗事》1卷、《唐五代二十一家词》20卷、《后村别调补遗》1卷。他的词风格独特，但内容多为抒发孤臣孽子的哀怨，1927年6月，当北伐战争向北推进时，他自投北京颐和园内昆明湖，结束他清朝遗老的生活。

晚清词人还有冯煦、夏敬观、吴梅、黄人、王允皙、赵熙、陈洵、陈锐、麦孟华、金天羽、高旭、陈曾寿、吕碧城（女）、庞树柏、孙景贤等人，有些人的活动主要在清灭亡以后，本书不再详述。

（三）晚清的散文

晚清的散文，指 1840 年以后至清末的散文。随着时代的巨大变化，桐城派古文已不适应需要，包世臣、龚自珍、魏源等早就提出文章要联系实际，经世致用的主张，反对拟古主义。但桐城派古文也曾一度“中兴”。后来在资产阶级改良运动中出现了新文体。资产阶级革命家则提倡白话文，代表着文体通俗化的趋向。

1. 冯桂芬和王韬

明确提出反对或抛弃桐城派古文的是冯桂芬和王韬。冯桂芬（1809—1874 年），字林一，号景亭，江苏吴县人，林则徐的得意门生。他在《复庄卫生书》中声言“不信义法之说”。针对桐城派的孔、孟、程、朱的“道统”，指出文虽载道，“道非必‘天命’、‘率性’之谓，举凡典章制度，名物象数，无一非道之所寄，即无不可著之于文”。又针对桐城派的韩、柳、欧、苏的“文统”，指出“长于经济者，论事之文必佳，宣公奏议，未必不胜韩、柳；长于考据者，论古之文必佳，贵于《考》序，未必不胜欧、苏”。要求扩大散文的思想内容，解放散文的语言形式，不要受桐城派义法的束缚。冯桂芬的政论文成就很高，特别是《校邠庐抗议》40 篇最为突出。此外，还著有《显志堂集》、《说文解字段注考证》等。

王韬（1828—1897 年）原名畹，字利宾，号兰卿，中年改名为韬，字紫铨，号仲弢，晚号天南邈叟，江苏长洲（今苏州）人。王韬学贯中西，重经世致用。他认为文章应因时而变。指出：“贵在乎纪事述情，自抒胸臆，俾人人知其命意之所在而一如我怀之所欲吐”（《弢园文录外编自序》）。他是最早利用报刊宣传政治主张、报道各种见闻的报人。他的文章，只求辞达，不刻意求工，使古文通俗化，这在散文发展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他的著作有 40 余种。如《弢园文录外编》、《弢园尺牍》、《蘅花馆诗录》、《淞隐漫录》、《瓮牖余谈》等。

2. 太平天国的革命散文

1861 年，洪秀全在对洪仁玕等人的一次谈话中提出：“首要认识天恩主恩东西王恩；次要实叙其事，从某年月日而来，从何地何人证据，一一叙明，语语确凿，不得一词娇艳，毋庸半字虚浮，但有虔恭之意，不须古典之言，故朕改‘字典’为‘字义’也。”洪秀全的谈话是对桐城派古文和骈文的有力批判，同时也提出了对革命散文的基本要求。洪仁玕与蒙时雍、李春发

根据洪秀全的谈话精神，发布了《戒浮文巧言谕》。他们提出：“文以纪实”，“言贵从心”，“文艺虽微，实关品学”，一切文章都应“切实明透，使人一目了然”；“一字一句之末，要必绝乎邪说淫词，而确切于天教真理，以阐发乎新天新地之大观”。他们强调写文章要为太平天国革命服务。从实际情形来看，太平天国领袖们的叙事议论，自觉运用通俗的语言和形式，力图使文章“朴实明晓”，人人易懂。他们的散文成为新体散文的先河。

3. 桐城派古文的“中兴”

对桐城派古文的“中兴”起主要作用的是曾国藩。曾国藩（1811—1872年），字涤生，湖南湘乡人。道光十四年（1834年）举人，十八年成进士。累任翰林院检讨、侍读、内阁学士、礼部侍郎，署兵部。他对以韩欧为代表的中国古文传统，十分留心，下过一番功夫。由于他统帅湘军镇压了太平天国革命，被晋封为一等侯，官至两江总督，武英殿大学士，排汉族大臣班次第一。死后谥号“文正”。曾国藩初学桐城古文，推崇姚鼐，自称“国藩之粗解文章，由姚先生启之也”（《圣哲画像记》）。他强调“文章与世变相因”（《欧阳生文集序》），“文章与国运相关”（《能静居日记》同治六年五月十一日）。认为桐城派古文应随着时代的变化、政治的需要而变化。他在桐城派纲领“义理、考据、词章”之外，加上“经济”一条。他所谓的“经济”，内涵较为复杂，一是指“仕途经济”，包括了政治、经济以及天文地理等含义；一是指“经世致用”，含有注重实际的意思。由于他位高权重，门生幕僚众多，使桐城派古文形成“中兴”的局面。但是，曾国藩实际上是继承并发展了桐城派，从而创立了“湘乡派”。李详说：“文正之文，虽从姬传入手，后益探源扬马，专宗退之，奇偶错综，而偶多于奇，复字单义，杂厕相间，厚集其气，使声采炳焕，而戛焉有声，此又文正自为一派，可名为‘湘乡派’，而桐城久在桃列。其门下则有张廉卿裕钊、吴挚甫汝纶、黎蓴斋庶昌、薛叔耘福成，亦为姬传先生之四大弟子，要皆‘湘乡派’中人也。”（《论桐城派》）根据曾国藩的意见，黎庶昌续《续古文辞类纂》，包括经、子、史、集，以补姚氏姬传《古文辞类纂》的缺陷。曾国藩开创湘乡派，扩大古文队伍，宣传封建道德，提倡洋务，是为巩固清朝的封建统治服务的。

曾国藩死后，他的弟子张裕钊、吴汝纶、黎庶昌、薛福成等在继承捍卫桐城文派方面用了很大气力，特别是严复和林纾以古文为语言工具的翻译，在客观上使古文延缓了几十年的生命。“五四”前后新文化运动的兴起，白话文和新体散文代替了桐城派古文。

4. 资产阶级的新体散文

资产阶级改良派适应开通“民智”，扩大其社会影响的需要，采用了新体散文。康有为的散文无视传统古文的程式，直抒己见，畅所欲言，有时散行，有时骈偶，开了梁启超“新文体”的先路。谭嗣同否定了桐城派古文，颂扬“报章文体”，运用口语化的自然句法编写南学会讲义，已倾向散文的通俗化。梁启超提倡“文界革命”，试行“语文合一”，大胆地发表新体散文。他说：“启超夙不喜桐城派古文，幼年为文，学晚汉魏晋，颇尚矜炼。至是自解放，务为平易畅达，时杂以俚语、韵语，及外国语法，纵笔所至不检束，学者竞效之，号新文体。”又说：“老辈则痛恨，诋为野狐，然其文条理明晰，笔锋常带情感，对于读者，别有一种魔力焉”（《清代学术概论》）。他的散文著作宏富，包括政论文、传记文和杂文。他在1900年作的《少年中国说》是一篇代表作。

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派中的多数人都趋向于文体通俗化。秋瑾用白话文写了《敬告中国二万万女同胞》、《敬告姊妹们》；邹容写的《革命军》思想锐利，感情奔放，语言流畅，通俗易懂；陈天华写的《猛回头》是利用民间说唱形式写成的唱本，《警世钟》则是带有说唱气息的白话散文，文词都浅显流畅，适合宣传革命。这些作品对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起了极大的推动作用，同时也促进了文体的通俗化。

九、晚清的小说

(一) 狭邪小说

1. 《品花宝鉴》

《品花宝鉴》又名《怡情佚史》，亦题《群花宝鉴》，60回，是一部全面而形象地反映古梨园辛酸的长篇小说。作者陈森（1797—1870年），字少逸，号采玉山人，又号石函氏，毗陵（今江苏常州）人。道光三年（1823年）写了一部《梅花梦》传奇，称颂才子张若水与妓女梅小玉的缠绵真情。据陈森《品花宝鉴序》里所说，知他在道光五年“及秋试下第……块然块垒于胸中而无以自消，日排遣于歌楼舞榭间”，从此熟悉了梨园生活。道光六年，开始写《品花宝鉴》，两个月就写了15回，后因生活穷困停笔。在道光十六年从广西回京的船上，又续写了15回。回京乡试落榜之后续写了后30回。道光二十八年春，由幻中了幻居士校阅删订，1849年6月印完。后又复刻翻印，在社会上广泛流传。由于陈森一生坎坷，所以他对被侮辱与被损害的艺人有一种同病相怜的感情。清乾隆以来，达官名士、王孙公子招伶人陪酒助乐之风非常盛行。伶人虽为男子，却被视为妓女一样。《品花宝鉴》即以这种生活为背景，叙述了名伶名士的风流韵事。以年轻公子梅子玉和男伶杜琴言的同性恋爱为中心线索，嘲讽了那些“狐媚迎人，娥眉善妒，视钱财为性命，以衣服做交情”的黑相公（男妓）蓉官、二喜、玉美、春林、凤林之流；称道梨园中“出污泥而不滓，随狂流而不下”，并敢于向淫魔色鬼进行拼死斗争的杜琴言、苏蕙芳等十名旦。书中对梨园生活、京城世态、诗曲杂艺、捐纳制度的实施等等都进行了描写，具有一定的史料价值，是中国近代第一部狭邪小说。

全书60回虽未一气呵成，然结构紧凑，能运用古剧技巧，抓住人物面部或生理上的特征，善者正貌，恶者邪相，使人物典型化。如描写正旦苏蕙芳，说他“冰壶秋月，清绝无尘”，而刻画淫商潘其观则是“五短身材，一个酱色圆脸，一嘴猪鬃似的黄骚毛”。再者，在人物塑造上，注重心理刻画，把人物写得活灵活现。此外，在场景的刻绘、日常生活的描写以及宴会娱乐等方面，笔调流畅、细腻。

2. 《花月痕》

《花月痕》又名《花月痕全书》、《花月因缘》、《花月痕全传》，52回。作者魏子安（1819—1874年），名秀仁，别号眠鹤主人，福建侯官（今福州）人，道光丙午（1846年）举人，屡应进士试不第，曾在太原知府家坐馆，后任成都芙蓉书院院长。通经史、精词赋。他仕途上失意，又不甘寂寞，

就借助写小说来抒发所谓“亢脏抑郁之气”。他的作品除《花月痕》外，还有《石经考》、《陔南山馆诗话》及《咄咄录》等书，可惜至今失传。

《花月痕》是作者在太原知府保眠琴家坐馆时所作，原题“眠鹤主人编次”，咸丰戊午年（1858年）序，清光绪中才开始流行。它是中国第一部以妓女为主要人物的长篇小说，书中描写韦痴珠、刘秋痕和韩荷生、杜采秋这两对才子与妓女的故事，叙述他们穷达升沉的不同遭遇。才子韦痴珠是作者设想的自己穷困潦倒时的影子，他文雅风流，怀才不遇，最后穷困而死，秋痕也为之殉情；才子韩荷生是作者设想的自己飞黄腾达时的影子，他文武全才，一帆风顺，立功封侯，采秋最终也嫁给他并被封为一品夫人。韦痴珠、韩荷生的结局，正是作者理想中的穷富两面，反映出封建文人追求富贵功名的幻想和怀才不遇、自伤寥落的感情。

《花月痕》全书布局巧妙，以升沉荣枯相对照，强调个人的命运，在文字上务求缠绵，言语多带哀怨，文笔细腻，情意动人，对后世鸳鸯蝴蝶派小说影响很大。因为作者精通诗词，故全书有许多诗词简启。

3. 《青楼梦》

《青楼梦》亦名《绮红小史》，64回，作者俞达（？—1884年），又名宗骏，字吟香，作此书时署名厘峰慕真山人，江苏长洲（今苏州市）人。作品除《青楼梦》外，还有《碎红轩笔话》、《花间棒》、《吴中考古录》及《闲鸥集》等。他在功名上不得志，一生的主要职业是坐馆。书中的主人公——多情公子金挹香就是他自己的化身。

《青楼梦》成书于光绪四年（1878年），作者将妓女当作淑女，描述了青楼36位多情女子与一位多情才子的一段欢情。作者在第1回里就表明了他的生活理想：“游花园、护美人、采芹香、掇魏科，任政事，报亲恩、全友谊、敦琴瑟、抚子女、睦亲邻、谢繁华、求道德”。他一生追求功名却屡遭挫折，于是发出了“公卿大夫无一识我之人”，“反不若青楼女子竟有慧眼识英雄于未遇时也”。多情多义的美女则使得金挹香“决不以青楼为势力场”。后来金挹香官至太守，纳了五妓为一妻四妾，表现了作者对于功名富贵的强烈欲望。结尾处36名妓风流云散，金挹香弃官修道，反映了作者的没落情绪。

《青楼梦》勉强可以说是妓女题材的开拓之作。鲁迅先生在《中国小说的历史变迁》一文中说：“《青楼梦》全书都讲妓女，但情形并非写实的，而是作者的理想。他以为只有妓女是才子的知己，经过若干周折，便即团圆，也仍脱不了明末的佳人才子这一派”。

由于小说有作者自己的生活背景，所以书中的妓女有些可能是和作者有过交情的，有些也影射着真人真事。如第44回《武雅仙订盟洪殿撰》的“洪大人榜名勾金”，实际上指的就是状元洪钧，武雅仙就是嫁给洪钧的名妓傅

彩云，即后来名噪一时的赛金花。在思路和写法上，《青楼梦》均模仿了《红楼梦》，如其中的结诗社、行酒令、猜灯谜、说笑话等等，男主人公金挹香的言谈话语更是贾宝玉第二。只是作者不敢面对现实，不愿人世间留有憾事，所以他只学写了《红楼梦》中的才子佳人式故事，而没有写成《红楼梦》那样的悲剧，结局也是大团圆的结局。当然，无论是在思想内容上，还是在艺术技巧等方面，《青楼梦》都是远远比不上《红楼梦》的。

4. 《海上花列传》

《海上花列传》又名《绘图青楼宝鉴》、《绘图海上青楼奇缘》，是我国第一部吴语小说。作者花也怜侬，即韩邦庆（1856—1894年），字子云，号太仙，别署大一山人，江苏松江（今属上海市）人。父韩宗文，官刑部主事。作者自幼随父居北京，后南归应科考试，成秀才后多次考举人不第，一度在河南省的官府做过幕僚，曾长期旅居上海，为《申报》撰稿，自己编辑了纯文艺半月刊《海上奇书》。在《海上花列传》全书出版后不久病逝，留下的作品还有文言短篇小说《太仙漫稿》等。

《海上花列传》共64回，1894年出版。小说以赵朴斋、赵二宝兄妹为主要线索，写他们从农村来到上海后，被生活所迫而堕落的故事。赵朴斋17岁时，因为到上海访亲，遂游于青楼，沉溺其中不能自拔。被娘舅洪善卿送归，自己不肯回去，又偷跑回来。身无分文，最后以拉洋车度日。他母亲原是带女儿二宝来上海找他的。到了上海，三个人却不回去，资斧渐尽，女儿二宝也沦落为娼。二宝曾红极一时，又遇巨富史三公子谎称要娶她为妻，谁知上当受骗，无奈只得重操旧业。全书以二宝的恶梦惊醒为结束。

《海上花列传》主要写妓院，也旁及了官场及商界，以及在此范围内所能涉及的社会生活。作者声明写作此书的目的是为了暴露娼家的奸谲，劝戒世人。如第49回通过妓女黄翠凤的口就表明了这一点：“勗说是倪无媿，耐看上海把势里陆里个老鸨是好人！俚要是好人，陆里会吃把势饭！”作者极力把老鸨和中下等妓女写成罪恶的渊藪，而对上层社会的生活渲染美化，这也是作者思想局限性的表现。

《海上花列传》的作者在《例言》中说：“所载人名事实俱系凭空捏造，并无所指。如有强作解人，妄言某人隐某人，某事隐某事，此则不善读书，不足与谈者矣”。然而，由于此书真实地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生活，世人便对书中人物一一进行考证，甚至有传言说书中赵朴斋原系作者好友，时济以金，久而厌绝，韩邦庆于是写此书来诽谤赵。不管事实如何，可见此书真实性之强，影响之广。

韩邦庆很重视人物形象的刻画。他认为刻画人物一要不雷同，书中的人

吴语：汉语方言之一，分布于上海市、江苏省东南部分和浙江省大部分地区。

物，彼此的性情言语、面目行为都不能相仿；二要不矛盾，即人物的前后要一致；三要没有挂漏，即写人物、写事情都要有结局、有收场。为了达到这一目标，他塑造了众多不同遭遇、不同性格的妓女。如沈小红的泼辣、张蕙贞的庸儒、黄翠凤的干练、马桂生的机智、秀宝的放荡等等。其他如嫖客、仆隶、老鸨等人物也都各有特色。在刻画人情世态方面，笔法细腻传神，充分运用了白描手法，把清末上海租界畸形社会的多方面活动如实地呈现出来。鲁迅先生也评价此书具有“平淡而自然”的特点。作者曾自谓此书结构脱化于《儒林外史》，以赵朴斋一家人的遭遇为主干，用洪善卿和齐韵叟在故事与故事中穿针引线，极尽穿插藏闪之法。

《海上花列传》是中国第一部方言小说，对白全用苏州话。作者曾说：“曹雪芹撰《石头记》皆操京语，我书安见不可操吴语”（海上漱石生的《退醒庐笔记》）。用方言写小说虽能把人物的神情口吻表现得生灵活现，但是不如普通话小说那样容易普及。此后虽有《海上繁华梦》、《九尾龟》等书出现，但吴语小说终因方言障碍，不能成江河之势。

（二）侠义公案小说

1. 《儿女英雄传》

《儿女英雄传》初名《金玉缘》，因所传的是京都一桩公案，又名《日下新书》，后改名《正眼法藏五十三参》。经东海吾了翁重订，题曰《儿女英雄传评话》，共40回，成书于道光二十九年（1849年）。

作者文康，姓费莫，字铁仙，一字悔庵，号晋三，笔名燕北闲人，满洲镶红旗人，大约生于嘉庆初，卒于同治中，享年七十多岁。他出身于簪缨门第、官僚世家，是乾隆、嘉庆年间曾任陕甘等地总督及武英殿大学士、军机大臣勒保的次孙。文康祖辈多以军功起家，所以他也不由科第进取，而以出资捐为理藩院郎中，后升迁天津兵备道，继而转调凤阳通判，荣昌知县，后又被任命为驻藏大臣，因病未赴任，卒于家中。在马从善为《儿女英雄传》所写序中可知文康少年时门第兴旺，晚年诸子不肖，家道中落，除笔墨之外别无长物，故著此书以自遣。《儿女英雄传》以侠女十三妹何玉凤为中心，写安骥一家从落难到发迹的全过程。男主人公安骥是汉军世族旧家子弟，因父亲安学海被上司陷害，安骥携银前去援救，路宿悦来店、经能仁寺，遇上谋财害命的脚夫、和尚，险些遇害。侠女何玉凤为报父仇，化名十三妹，路见不平，拔刀相助，救出安骥和村女张金凤等人，并撮合二人成婚。后来安学海洗清冤屈，官复原职，何玉凤也从安学海口中得知皇上诛奸、父仇已报。在张金凤等人的劝说下，何玉凤嫁给安骥，和张金凤一起料理家务，力劝丈夫求取功名。安骥也由于办了些疑难大案，官运亨通。最后“金、玉姐妹各生一子，安老夫妻寿登期颐，子贵孙荣”（第40回）。

《儿女英雄传》首回的题目是“开宗明义闲评儿女英雄，引古证今演说人情天理”。文康认为《红楼梦》和《水浒传》刻画的人物形象都不完美，所以他要塑造一个既有“侠烈英雄本色”，又要有“温柔儿女家风”的人物。他认为“儿女无非天性，英雄不外人情；最怜儿女最英雄，才是人间龙凤”（缘起首回）。为了遵循这样一个创作思想，他让儿女情与英雄志都结合在何玉凤身上，把她从一个刚烈英雄的侠客，回归到一个温柔孝顺的安家媳妇。他还塑造了忠孝节义俱全的安骥、安学海、张金凤等理想人物，想通过安氏家族的兴起，把封建末世装点成太平盛世，把自己在现实中无法达到的理想和追求在他们身上体现出来，以获得精神上的安慰和满足。文康为了“唤醒痴人”、“维持名教”，煞费苦心地将“天性”与“人情”统一起来，融合为一个观念加以宣扬，这也是作者思想局限性的反映。《儿女英雄传》以文人笔墨，仿照说书人的口气撰写，运用了诙谐有趣的北京方言土语、俚俗民谚，语言生动准确，通俗流畅，富于表现力。如第28回“安老爷却就着那五样佳肴，把一碗面忒儿喽忒儿喽吃了个干净”。在人物塑造上，作者让主要人物的性格内涵成为一个复合体，对于那种强调人物性格单纯的小说，

也是一种发展。但何玉凤的性格变化过于唐突，前后不一，有失真实。鲁迅先生评论此书时说：“缘欲使英雄儿女之概，备于一身，遂致性格失常，言动绝异，娇揉之态，触目皆是矣”。在情节结构方面，作者借鉴了西洋文学的表现手法，讲究铺垫和间架结构，用作者自己的话讲，这是“西洋法子”。但是由于作者过于追求细节描写，故小说显得冗长、松散，再加上内杂许多封建说教，使《儿女英雄传》减色不少。还应着重指出的是，文康在书中攻击《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不知合假托的那贾府有甚的牢不可解的怨毒，所以才把他家不曾留得一个完人，道着一句好话”（第34回）。他反其道而行之，想通过《儿女英雄传》这部小说诱导八旗子弟重新振作起来，以达到维持清朝统治的目的。

2. 《彭公案》

《彭公案》是继《施公案》、《三侠五义》之后出现的又一部侠义公案小说。共23卷100回，刊印于光绪十八年（1894年）。作者贪梦道人，原名杨挹殿，福建人，生卒年不详。

小说写三合县知县彭朋，为“上报君恩，下安民业”，在李七侯、张耀宗、欧阳德等侠士的协助下，既除掉了地方上的左奎、武文华等恶霸，又镇压了“不服皇帝管”的响马周应龙，还平定了大同总兵傅国恩的叛乱。小说中的彭朋，历史上实有其人，为康熙年间的彭鹏（1637—1704年），字奋斯，号古愚，福建莆田人，由三河县知县官至广东巡抚，撰有《古愚心言》。小说中的故事大都出于虚构。

和《施公案》等侠义公案小说一样，《彭公案》的指导思想也是“极赞忠烈之臣、侠义之士”。中心内容就是写“有道明君，天降贤臣”（第1回），将彭朋作为一个理想人物来歌颂。和《施公案》中的县令施仕伦相比，彭朋对皇帝更加忠诚，办案也更加卖力。他每到一地，“必要留心捕盗，查拿盗贼，好者劝其改邪归正，不好之贼就地正法”（第40回）。为此，皇帝授他金牌一面，上写“如朕亲临”四个字。书中所写的侠客，也都奴性十足，“在民间每极粗豪，大有绿林结习，而终必为一大僚隶卒，供使令奔走以为宠荣，此盖心悦诚服，乐为臣仆之时不办也”。这些侠士们一旦投靠了彭朋，便成为统治阶级的爪牙。

《彭公案》艺术性不高，“语多不通，甚至一人性格，亦先后顿异，盖历经众手，共成恶书，漫不加察，遂多矛盾矣”。但是由于它适合中下层

《鲁迅全集》第9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78页。

问竹主人：《忠烈侠义传序》。

《鲁迅全集》第9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79页。

《鲁迅全集》第9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278页。

市民的口味，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生活情况，故流传很广。它的续书很多，曾续至 17 集。《彭公案》标志着中国侠义公案小说走向没落。

3. 《三侠五义》

《三侠五义》又名《忠烈侠义传》，刻本传始于光绪五年（1879 年），原是北京说唱艺人石玉昆的唱本《龙图公案》，后经无名氏编撰为章回小说《龙图耳录》，最后经问竹主人的修改、润色，成为今日的《三侠五义》。石玉昆，字振之，天津人，大致生于嘉庆十五年（1810 年），死于同治十年（1871 年），是晚清著名的说书艺人，人称“石先生”，曾任礼王府“供奉”一职。他不仅说唱艺术纯熟，在音乐上也有独创，“以巧腔著”，被誉为“石派书”、“石韵书”。1889 年，近代学者俞樾见到此书后，认为第一回“狸猫换太子”的事“殊涉不经”，于是参考了《宋史》等，加以删改。又认为三侠即南侠展昭、北侠欧阳春、双侠丁兆兰、丁兆蕙实为四侠，再加上小侠艾虎、黑妖狐智化、小诸葛沈仲元共为七侠，五鼠即钻天鼠卢方、彻地鼠韩彰、穿山鼠徐庆、翻江鼠蒋平、锦毛鼠白玉堂仍为五义士，遂更名为《七侠五义》。所以今日有《三侠五义》和《七侠五义》两本流传。

《三侠五义》全书共 120 回，按内容可分为两大部分。前 70 回主要写包公审断了许多奇案冤狱以及在侠士的协助下与奸臣庞太师父子进行斗争的故事。后 50 回写侠士们协助颜查散等清官，剪除了襄阳王赵珣的党羽马强、邬泽、钟雄等，挫败了赵珣反叛朝廷的阴谋。环绕着这两大情节，书中穿插了若干个清官、侠士为民伸冤、除暴安良以及侠士之间往来纠葛的小故事。

《三侠五义》的主旨是“揄扬勇侠，赞美粗豪，然又不必背于忠义”。作者对于“侠义”二字有他自己的理解。在小说 13 回作者发议论道：“真是行侠作义之人，到处随遇而安。非是他务必要拔树搜根；只因见了不平之事，他便放不下，仿佛与自己的事一般，因此才不愧那个‘侠’字”。第 16 回作者又借北侠之口说道“凡你我侠义作事，不要声张，总要机密。能够隐讳，宁可露本来面目；只要剪恶除强，扶危济困就是了，又何必谆谆叫人知道呢？”按照这个思想，小说中的侠士们铲恶除奸、扶弱济贫，往往救人于危难之中而不图回报。作者对于“义”的理解则有些复杂。一方面他突出了义士们报知遇之恩、江湖义气、忠君观念；一方面又让义士们有着毫不迁就的“正义”原则：只要对方作恶，就是朋友也不能容忍，甚至当包公的假冒侄子犯了罪时，也冷眼察看“相爷怎么办理？是秉公呵，还是徇私呢？”（第 47 回）。小说宣扬忠烈侠义，使它带有明显的封建色彩。但是在当时政治黑暗、吏治腐败、执法枉法以致民不聊生的社会背景下，它又在一定程

度上反映了中下层人民渴望君明官廉，希望有侠客义士为他们主持公道、惩奸除暴的愿望。

小说中有关包公的情节，许多是在民间传说、元代杂剧的基础上加以发展而成。包公在历史上实有其人，以廉洁著称。在书中他被塑造为一个秉公执法、刚正不阿、断案如神、善于平反冤案的清官。他不畏权贵，和奸臣庞氏父子进行了坚决的斗争；又广招贤才，将三侠五义等人推荐给朝廷，使他们得到重用。他既能忠心报国，又能为民除害，是百姓拥戴的“包青天”。

小说中塑造得最成功的人物形象是锦毛鼠白玉堂。他身怀绝技，行侠仗义，但心胸狭窄，阴狠冷毒。因南侠展昭的“御猫”封号有欺鼠之嫌，他就找展昭比武斗艺，并为此大闹东京，引出一系列纠葛，最后因失印负气，孤身探铜网阵而死。从 13 回到 105 回，作者用许多笔墨表现他见义勇为，工于心计、少年气盛、敢于冒险等性格特点，并将心胸开阔、待人宽厚的南侠展昭和他对比出现，使一个充满矛盾、有着鲜明个性的侠客形象展现在读者眼前。此外，小说还刻画了一系列各具特色的人物形象。如忠厚仁慈的卢方、含而不露的欧阳春、足智多谋的蒋平、憨厚耿直的徐庆等，其他如奴仆、丫环等，也都写得栩栩如生。

鲁迅先生说：“《三侠五义》及其续书，绘声状物，甚有平话习气”。小说语言粗犷诙谐，简炼明快，运用了口语、方言、民谚等，具有说唱文学的特色。在情节安排上，《三侠五义》由相对独立的一个个故事交叉组成，若干个小故事又构成一个大情节，一环紧扣一环，即错落有致、枝节横生，又清晰连贯、首尾完整。小说还以第三人称的铺叙为主，又时时以说书人口吻点拨几句，或状物叙事，或剖情析理，使读者印象深刻。《三侠五义》是侠义公案小说的代表作，也是此类小说中艺术性较高的一部。续书有《小五义》、《续小五义》以及合二书而略加删改的《正续小五义全传》，但文意词色均不及《三侠五义》。

（三）谴责小说

1. 官场现形记

《官场现形记》是近代最著名的、最有代表性的一部以暴露封建官僚为题材的小说。作者李宝嘉（1867—1906年），字伯元，号南亭亭长，江苏武进县人，出身于封建官僚家庭，受过正规的封建主义教育，擅长诗赋和八股文。科举的失意，刺激了他对清末社会的不满，于1895年左右到了上海，此时正值康梁变法运动的兴起，受到改良主义思想的影响，先创办《指南报》，后主办《游戏报》、《繁华报》，1901年起开始全力投入文学创作，先后写成《官场现形记》、《文明小史》、《活地狱》、《海天鸿雪记》、《中国现在记》、《南亭亭长笔记》、《庚子国变弹词》等长篇小说及弹词。1903年他又创办了《绣像小说》半月刊，其中《官场现形记》写得最好。全书共60回，他原计划要写120回，写了不到一半，就病故了。后面极小的一部分，是他的朋友代为补齐的。

这部小说写于八国联军入侵中国之后、辛亥革命之前，此时正值清王朝走向总崩溃，中国由封建社会逐渐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前期。作者站在改良主义的立场上，对晚清社会的黑暗、腐朽进行了痛快淋漓的暴露和揭发，对清末统治阶级的劣迹、丑态进行了较全面、集中的描写。

小说塑造了形形色色的封建官僚形象。上自军机大臣，下至州县杂佐，虽然职位不同，但都是一些贪污腐化、徇赃枉法、残害人民、寡廉鲜耻、屈膝媚外、出卖灵魂的无恶不作，无所不为的恶棍。他们的信条是：“千里做官只为财”。官场成了商场，官吏成了市侩。朝廷公开卖官鬻爵，外省大肆买卖差缺，勾心斗角，尔虞我诈。他们出卖矿产，私吞赈款，克扣军饷，贩卖人口，甚至借过生日，办喜事来捞一把，达到了丧心病狂的地步。此外，小说还揭露了清末统治集团对帝国主义妥协投降的罪行。仅从1894年到1900年的6年间，清政府在对外战争中，一败于日本，再败于八国联军，签订了一系列可耻的卖国条约。清朝的官吏们更是残害人民，作威作福，可是在洋人面前却卑躬屈膝，表现出十足的奴才相。第53回“制台见洋人”一段描写就极精彩。

李伯元的作品，是鸦片战争之后，帝国主义侵入中国，腐朽的封建王朝总崩溃时代社会生活的反映。他看到了社会政治的腐败，但是认为这是由于底下人不会做官的缘故，而最高统治者是好。他看不惯顽固派，对维新派也不满，视人民革命为“洪水猛兽”，把改革社会的希望寄托在封建统治者的“觉悟”上，其目的并不是要唤醒人民去推翻封建社会，只是为了让这些大小官僚们“知过必改”“翻然悔悟”。因此，除了一味地暴露、谴责之外，没有理想的光彩和正面的形象。

《官场现形记》深受《儒林外史》影响，广泛运用了讽刺和夸张的手法

来揭露人物的丑恶面貌，语言颇为生动、形象。但因作者追求趣味，使严肃的内容化为笑柄，削弱了作品的思想内容。

2. 《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

作者吴沃尧（1866—1910年），字趼人，广东南海人，因居佛山镇，又自署“我佛山人”。他出生于封建官僚家庭，二十余岁到上海，给报馆写小品文，曾到过日本。一生中所作小说极多，有《痛史》、《九命奇冤》、《恨海》、《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等。

吴趼人与李伯元是同时代的人，其经历、创作情况也大体相似。由于他是一个受到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思想影响的地主阶级知识分子，看到了深重的民族危机，于是编写了《痛史》等历史小说。《痛史》取材于南宋灭亡的历史，歌颂了以文天祥为代表的抗战派，鞭挞了以贾似道为首的投降派，表现了作者爱国的一面；但另一方面他却认为帝国主义之所以侵略中国“总是中国人不好”（《糊涂世界》卷八），主张对进入中国的帝国主义分子“格外优待，以表我中国之豁达态度”（《致曾少卿书》），暴露了作者思想落后和反动的一面。

《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是吴趼人的代表作，1903年开始发表在梁启超主办的《新小说》上，1909年完成，共108回，是继李伯元的《官场现形记》之后的又一部影响较大的作品。全书以九死一生这个改良派人物的商业活动为主要线索，描写此人二十年来在社会上所见所闻的奇形怪事，范围极为广泛。鲁迅先生曾把该书列为谴责小说的代表作之一。它所具有的暴露性和批判性的特征，正是当时广大人民对于统治者的激愤情绪和反抗精神在文学上的反映。

《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突出描写了“怪现状”：其怪之一就是官场的贪财受贿、营私舞弊。大大小小的文武官僚，为搜刮金钱，竟然到了不择手段的地步。如江苏总督将全省的县名开成手折，注明钱数，少则七、八千，多则二、三万，公开卖官，美其名曰：“点戏”。其怪之二是封建官僚们满口“仁义道德”，实际上满肚子“男盗女娼”，是一群伪君子。有人拿官照当游妓院的护符；有人纵欲而死却入了《孝子传》；有人自己酒醉饭饱，却让祖父到处乞讨……其怪之三是清末官僚畏敌如虎，卖国投降。如中日战争时，两军相接，尚未开战，叶军门就投书日军，求让生路，仓惶败逃……。

《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与其说是一部长篇小说，倒不如说是一部短篇笔记的结集更切合实际一些，全书以九死一生的活动为主线，而若干重要人物反复出现，通过他们的相互活动，把许多单个的故事联结起来，组成一部比起其他谴责小说较有结构的结集。该书描写的范围，比《官场现形记》稍广，但还是以官场的怪现状为中心线索，其次则涉及“商场”和“洋场”。书中除了写商人的诈骗手段外，还反映了官、商的勾结。如江南水师与铺家

串通起来盗窃物资“单只领料一层，就是了不得的了”，带上几年兵船，“就都一个个的席丰履厚起来”。“商场”和“洋场”的势力，有时竟能左右官场，这一点在小说中也得到了一定程度的反映。如钱铺掌柜恽洞仙，就是一位神秘的握有潜势力的人物，他给周中堂当差，专干卖官鬻爵的勾当，官员的升降保荐，由他经手就可以办到。周中堂实际上也受他的支配。这就反映出当时中国社会“资本”逐渐控制“政治”的现象的萌芽。小说还着力鞭挞了“洋场”才子和斗方名士，把他们的丑态描写得淋漓尽致。官场、商场、洋场的种种怪现状，体现了封建社会纲常名教、伦理道德在金钱势力的冲击下土崩瓦解的状况。

《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的主要成就在暴露方面。在结构上，全篇以“我”为线索，把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串连在一起，开篇的几个重要人物在篇终时也都回顾到了，做到了首尾联络。但是由于转述的故事较多，题材庞杂，缺少剪裁，故全书显得有些松散。在人物的刻画上，少数人丰满生动，如九死一生等，但大多数人缺少真实感，浅肆的谴责多，达到深刻讽刺效果的少。

3. 《老残游记》

作者刘鹗（1857—1909年），字铁云，别署洪都百炼生，江苏丹徒（今镇江市）人。虽出身于封建官僚家庭，却无意追求科举功名。他对“西学”很有兴趣，懂得算学、医药、水利等实际学问，先后在河南巡抚吴大澂、山东巡抚张曜处做过幕宾。因治理黄河有功，官至知府。他对封建社会残败的局势感到悲哀和绝望，但又想挽救这种局面。他曾向清朝政府建议借外资兴修铁路，开采煤矿，这在帝国主义列强欺侮中国的时候，显然是违背人民利益的，因此他被世人认为是“汉奸”。后来他又去经商，有过种种创办实业的计划，后来均未实现。八国联军入京时以“私售仓粟”之罪被充军新疆。1909年7月在乌鲁木齐病故。

刘鹗所处的时代是一个风雨飘摇、朝不虑夕的封建制度即将垮台的时代，他对这种局势有所认识，但是站在封建立场上，他并不愿意这个制度垮台。在他看来，只要凭借外资、兴办实业就可挽救危亡。他信奉太谷学说，反对革命，恶毒地攻击义和团反帝斗争和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如在小说第1回里，他就表达了自己的政治见解，他把国家比作一艘行驶在海上将被风浪所吞没的破旧帆船，船上有几种人：一种是掌舵的、管帆的，暗指当时上层的封建统治集团。作者认为他们“并未曾错”，只是未曾预备方针，因此只要送一个“最准的”外国方向盘即可。第二种人是一些搜刮乘客的水手，指统治阶级的爪牙，是作者批判的对象。再一种人是乘客中鼓动造反的人，比喻当时的革命党，作者对他们进行肆意的歪曲，表明了作者所站的立场。但是因为作者在奔走治河的过程中，对社会的黑暗有所了解，并且对这些现

象也很不满，所以在他的作品中有一定的揭露，这在客观上有一定的积极意义。

《老残游记》1903年发表于《绣像小说》半月刊上，连载到第13回因故中断，后又重新发表于《天津日日新闻》，共计初编20回，二编9回。作者通过一个被人称作老残的江湖医生铁英在游历途中的所见所闻，反映了晚清时代的一些社会现实，表达了作者对时局的见解和他的一些政治主张，被称为晚清四大谴责小说之一。

老残是小说中体现作者理想的正面人物。他浪迹江湖，摇个串铃行医糊口，不入仕途，但他关心国家和民族的命运，尽其所能，解救百姓的疾苦。他向山东巡抚献上治河良策；替城武知县策划“制盗”的良计；暗中查访酷吏玉贤、刚弼的“政绩”，真相大白后，写诗直接攻击玉贤，大闹公堂。他不和封建统治者同流合污，并且和他们保持一定的距离。

由于作者曾经和当时的官场中人物有过较长时间的接触，所以对官场的内幕了解得很多。他认为赃官固然可恨，然清官更可恨，因为他们仗着自己不要钱，便为所欲为。刘鹗笔下的“清官”，其实都是一些“急于要做大官”而不惜杀民邀功的酷吏。玉贤是远近闻名的“办盗能吏”，他衙门前的12架站笼没有一天是空的。他署理曹州府不到一年，站笼就站死了2000多人。事实上他所办的“盗”，10个中能有9个半是无辜的穷苦百姓。刚弼同玉贤是一丘之貉，他虽“清廉得格登登”，但主观臆断，独断专行，滥杀无辜，只求自己邀功，不顾百姓死活，人称“瘟刚”。刘鹗将这样的形象展现在读者面前，并“揭发伏藏，显其弊恶”，这就在一定程度上帮助了群众去认识那个黑暗腐朽的封建官僚机构。

《老残游记》在艺术上有一定成就，写景自然、逼真，如描写桃花山的月夜、千佛山的景致等。对事物的描写比较细腻，文笔生动。鲁迅先生称之为“叙景状物，时有可观”。但小说结构松散，人物之间和情节之间缺乏内在联系。

4. 《孽海花》

作者曾朴（1871—1935年），字孟朴，又字小木、籀斋，号铭珊，江苏常熟人，“东亚病夫”是他的笔名。出身官僚地主家庭，1891年中举。早年受西方资本主义思想文化的影响，入同文馆学法文，翻译过雨果等人的作品，曾参加过康有为、梁启超的维新运动，在清政府杀害革命党人秋瑾时，参加了联名抗议运动。1904年与友人创办“小说林书社”，开始创作《孽海花》。后期思想发生了变化，参加了资产阶级改良派组织的“预备立宪公会”，

《鲁迅全集》第9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82页。

《鲁迅全集》第9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第289页。

辛亥革命前夕，在两江总督端方处作幕僚。北洋军阀混战期间，他奔走于孙传芳、卢永祥、张宗昌等人之间，成为一名政客。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到上海开“真美善”书店，主编《真美善》杂志。

《孽海花》原署“爱自由者发起，东亚病夫编述”。“东亚病夫”即曾朴，“爱自由者”是他的好友金天翮的笔名。这部小说是由金天翮开始写了六回，才由曾朴接过来一面修改一面续写的。该书是晚清四大谴责小说之一，它以金雯青与傅彩云（影射洪钧与赛金花）的爱情故事为主要线索，描写清末同治初年到甲午战争30年间的中国上层社会生活。男主人公金雯青在妓女梁新燕的帮助下，参加科举考试，但他中了状元后就悔却前约，逼梁新燕自缢身亡。后来遇到了妓女傅彩云，一见钟情，偷娶傅为妾，并以清廷公使的身份，携彩云出使德、俄等国。在俄国，傅彩云与德国将军瓦德西私通，失身辱国，丧失了国格人格。金雯青任满回国，身亡之后，傅彩云逃出金府，复为娼妓。

金天翮创作《孽海花》的初衷是为了写一本50年的政治小说，曾朴接手后，想借用主人公为线索，写些趣闻逸事，从而将30年的历史容纳进来，烘托出当时的历史背景。《孽海花》从解剖最高统治集团入手，用了不少篇幅，描写了上层社会的风尚，从而使人们看到了上层统治集团内部勾心斗角、醉生梦死的腐朽以及他们卑污的灵魂，对统治者在中法、中日战争中表现出的种种丑态进行了抨击。同时，作者也指出了科举制度是专制君主用来使“一般国民，有头无魂，有血无气”，成为“维持他们专制政体的工具”。书中还肯定了俄国虚无党员夏雅丽的舍身为公的行为，对以孙中山为首的兴中会革命活动进行了赞扬，把抵御侵略者的冯子材、刘永福等作为英雄人物进行了歌颂，在他们身上寄托了拯救祖国的希望。但上述进步的思想内容，在整部作品中不是很突出的，书中围绕女主人公傅彩云进行了过多的艳情描写，削弱了作品的思想意义。

《孽海花》是近代小说中思想和艺术成就都比较高的一部。它描写的内容广泛，从中可以看到中法战争、中日战争等重大历史事件的爆发，帝后、帝党的激烈斗争，顽固派、洋务派、改良派、革命派等政治势力的消长演变，以及与之相伴的思想、学术、文化的变化。揭露了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野心，清政府的腐败无能，封建士大夫的昏庸堕落等等。在结构的安排上，全书写了200多个人物、30年间的事件，以主要人物的故事为线索，加以贯穿，使纷散的内容井然成章，形成一个整体。作者故意遣词造句，善于用讽刺手法刻画官僚名士形象，但有时过分夸张，显得不够真实。

（四）翻译小说

1. 严复的翻译理论

严复（1853—1921年），字几道，晚号愈懋老人，福建侯官人，早年入马江船政学堂，成绩优异，毕业后被派往英国留学。在留学期间，他很注意学习、研究西方资产阶级的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对西学有了较系统的认识和较深入的理解。学成回国之后，他并未受到清政府应有的重视。甲午战争后，为了挽救祖国危亡，他将精力转入维新思想的宣传和翻译西方名著的工作。他与人合作，创办《国闻报》，成为维新变法运动中著名的思想家和宣传家。但严复在近代文学史上的主要贡献仍然要推他的翻译。在这一领域，他有两大贡献：一是他翻译的西方学术著作；二是他的翻译理论。他从事翻译有着明确的目的：“切而言之，则关于中国之贫富，远而论之，则系乎黄种之盛衰”（《原富译事例言》）。严复的译著思想丰富，文笔优美，打开了人们的眼界，使国人真正认识“西学”的精华，在近代翻译史上占有极重要的地位。

严复在翻译理论上最大的贡献是在《〈天演论〉译例言》里首先提出信、达、雅的翻译准则。信，即译文要忠实于原著，准确传达原作精神。达，即达旨。雅，一是要用汉以前字法句法，做到精理微言。二是译笔要富有文学色彩，通过艺术地再现和加强原作风格来吸引读者。三者相互依存，互为因果，缺一不可。这一理论给当时的小说译家以很大影响，被奉为翻译界的“金科玉律”（郁达夫《读了瑯生的译诗而论及于翻译》）。

2. 林纾小说

在辛亥革命前，有不少从事翻译的人。就翻译小说而言，成绩最突出的当推林纾。

林纾（1852—1924年），字琴南，号畏庐，福建闽县人，出身于一个小商人家庭。清末著名的古文家、画家，从事翻译、评介西洋文学是他一生最重要的贡献。

林纾生于国运濒危的时候，于乱世之际中举（1882年），后考进士不中。早年是有爱国主义思想的，在戊戌维新前，他在福建，每天和友人谈新政，主张学习西方，进行改革。提倡“文以载道”，强调写诗格调要清新健康，“言之有物”，反对衰靡之音。他效仿白居易的新乐府所作的《闽中新乐府》50首，反映了他当时的进步思想，是他“愤怒国仇，忧愤败俗之情”而发出的“讽刺之言、亢激之音”（朱羲胄《贞文先生年谱》）。但在辛亥革命以后，由于他始终主张维新，忠于清光绪帝，思想转向保守，以遗老自居，暴露了他顽固的封建意识。他大肆攻击新文化运动，成为社会前进的阻力。林

纾早年呼唤反帝维新，晚年反对“五四”新文化运动，体现了他思想上的两重性。

林纾生平对中国文学的贡献，不在他的诗、文和小说，而在于他的“林译小说”。在晚清介绍西方文学较早的是他，而介绍最多的也是他。在 20 世纪初期，特别是在辛亥革命前后，“林译小说”在全国各地广为流传，深受广大读者喜爱。

林纾翻译小说始于光绪二十三年（1897 年），与精通法文的王寿昌合译法国小仲马《巴黎茶花女遗事》，这是我国第一部有影响的翻译小说，也是第一部译成中文的外国文学名著，人们把它称为“外国的《红楼梦》”，备受赞扬，一时有纸贵东都之誉。

自这部译作与中国读者见面之后，林纾在 20 余年的译书生涯中，孜孜不倦地工作，翻译外国文学作品有 184 种之多（包括未刊 23 种），其中小说 171 部，279 册。就国别而论，英国 99 部，美国 20 部，法国 23 部，俄国 7 部，还有比利时、希腊、挪威、瑞士、西班牙、日本等国作家的作品。林纾最早向中国人民介绍了世界许多著名作家，如英国的莎士比亚、狄更斯、司各特；法国的雨果、巴尔扎克及大仲马、小仲马；美国的华盛顿·欧文、斯陀夫人；俄国的托尔斯泰；挪威的易卜生；西班牙的塞万提斯以及许多世界名著，如《鲁滨孙漂流记》、《黑奴吁天录》（今译《汤姆叔叔的小屋》）、《块肉余生述》（即《大卫·科波菲尔》）、《伊索寓言》等 40 多部，开阔了中国人民的生活视野和艺术天地，使中国的知识分子有机会接触和了解外国文学，从中去学习、借鉴好的东西，以促进本民族文学的发展。

林纾受到严复的影响，根据信、达、雅的标准进行翻译，大体上是一位“忠实的译者”，重要的译品都能保持原文的情调，力求表达原著的思想感情和风格。他是“中国以古文笔法译西洋小说的第一人”（阿英《晚清小说史》）。关于林译的文体，许多人认为是古文，而且是桐城古文。钱钟书在《林纾的翻译》中指出：林译语言中有许多古文的违禁品，如“隽语”、“佻巧语”、“白话口语”、“外来新名词”、“欧化”句式等，因此林纾所用的文体“是他心目中认为较通俗、较随便、富于弹性的文言”。它虽然保留若干“古文”成份，但比“古文”自由得多，这种文言“在词法和句法上，规矩不严密，收容量很大。林纾译文有较高水准，在言情写景上往往能委婉曲折，极尽其妙”（任访秋《林纾论》）。

“林译小说”在近代翻译文学中是一个专用名词，它具有自己的特点和风格。林纾没有学过外文，是一位不懂外语的翻译家。他翻译的小说全是采用与人合译的方式进行的，除了王寿昌以外，还有魏易、曾宗巩、陈家麟和王庆通等 20 多位合作者。20 多年来，林纾用这个特殊的方法进行翻译工作且其译著又产生过很大影响，这是中国翻译史上一个独特的文学现象。

林纾的长篇小说翻译大致以 1913 年译《离恨天》为界，分为前后两个时期。

林纾前期译述，目的很明确。是以译书警醒同胞，通过翻译小说向中国人民介绍外国的政治、经济、文化及社会状况，促使人们学习西方国家。林纾前期精力旺盛，态度认真，译笔生动传神，“林译小说”之精华大部分集中在这一时期。

林纾前期译本绝大多数有自序或旁人序，有跋，有自己和旁人题诗、题词，还时常附加按语和评语，对原作的思想内容或艺术特色进行阐明和赏析，借题发挥，抒发自己的情感，表现了译者高昂的政治热情和文学热情，翻译了大量的优秀作品。《巴黎茶花女遗事》、《迦茵小传》等小说反映了那个时代妇女的不幸遭遇，表现出作者对封建制度的不满；《黑奴吁天录》、《雾中人》则表现了反帝爱国热情，给处于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中国人民抵御帝国主义侵略、挽救民族危亡以有益的启示；《滑稽外史》、《孝女耐儿传》、《块肉余生述》等作品，则反映了资本主义制度下上层社会的腐败和下层社会的贫困，有助于人们对黑暗现实的认识。此外，在林纾的译品中，还体现出提倡科学、重视民主、男女平等、婚姻自由及向西方学习的思想，其倾向性是相当明显的。

辛亥革命以后，林纾的思想趋于顽固、保守，跟不上历史前进的步伐，译笔大为褪色。他的整个态度显得随便，也可以说是冷淡、漠不关心，把译述当作“自娱”手段。他的“后期翻译所产生的印象是：一个困倦的老人机械地以疲乏的手指驱使着退了锋的秃笔，要达到‘一时千言’的指标。他对所译作品不再欣赏，也不甚感兴趣……形式上是把外文作品变成为“中国货币”（钱钟书《林纾的翻译》）。林纾的后期译著，对社会的作用是与他前期译著无法相提并论的。

总之，林译小说在近代翻译领域具有里程碑作用。作为一个自己不懂外文的人，一任主述者的口述进行翻译工作，受口译者的文学修养的限制和自身的文学理解与思想局限，错误在所难免，不必苛求。由于历史的原因、阶级和时代的局限，林纾的世界观充满矛盾、极为复杂，他晚年对于“五四”新文化运动的认识上与学术观点上都有其偏颇的一面，但这都不影响林纾在中国近代文坛上应有的地位和作用。如果说梁启超从理论上纠正了轻视小说的传统偏见，那么林纾则用翻译实践打破了中国人轻视小说的传统见解，为中国文学向外国文学学习提供了一个窗口。林译小说所展示的新的创作方法与创作技巧，直接促进了中国近代小说的发展和变化。

3. 鲁迅和周作人

从1905年至1911年间，可以称得上是中国近代翻译文学的鼎盛期。

在这一时期，斯拉夫系统和被压迫民族的文学作品即俄罗斯文学，从普希金、莱蒙托夫、托尔斯泰、契诃夫到高尔基都有著名作品被翻译过来，是这一时期翻译文学的显著特点。

周树人、周作人兄弟在这一阶段翻译功绩显著。鲁迅(1881—1936年),原名周樟寿,后改名树人。文学翻译是青年鲁迅文艺活动的重要方面,其译著有法国凡尔纳的科学幻想小说《月界旅行》、《地底旅行》,雨果的小说《哀尘》,佚名的《北极探险记》,美国路易斯·托仓的《造人术》以及与周作人合译的《域外小说集》。《域外小说集》共收短篇小说16篇和一些童话、寓言等短篇文学作品。其中鲁迅所译有俄国安德列耶夫的《谩》、《默》和迦尔询的《四日》,其余皆为周作人译作。这部小说集是革命与专制对抗时期的俄国文学和东北欧弱小民族的现实主义文学作品,所反映的现实更接近中国的实际。译者保留了原作的基本面貌,采用了“直译”的方法,标志着中国“直译”小说的开始,在中国小说的翻译史上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与此同时,社会上出现了大批的翻译侦探小说,这种题材的小说主要是适合市民阶层的需要,它与中国的侠义公案小说有许多相近之处,但又颇有新意,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至此,中国近代小说的翻译进入到一个空前繁荣的时期。

晚清的翻译小说在我国近代文学史上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对我国小说的发展起到了承前启后的作用,其影响是十分深远的。从此以后,历来被正统文学拒之于文学殿堂之外的小説,被提到文学最上乘的地位。林译小说打破了中国传统小说的艺术格局,冲破了固有的小说封闭体系,改变了我国自宋元以来小说章回体这一呆板的固定形式,使中国小说家学习到外国小说的表现手法。这一时期小说翻译家们的辛勤工作,使中国小说创作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促进了晚清文学的革新和发展。

十、晚清的戏剧

(一) 传奇、杂剧和乱弹 剧本

1. 黄燮清和李文瀚等剧作家

清代咸丰、同治年间，传奇和杂剧已濒临衰亡。黄燮清所作《倚晴楼七种曲》在当时比较著名，包括《茂陵絃》、《帝女花》、《脊令原》、《鸳鸯镜》、《桃溪雪》、《居官鉴》、《凌波影》。他还有《玉台秋》、《绛绡记》二种流传。《倚晴楼七种曲》中的《桃溪雪》，著于 1847 年，演清康熙时耿精忠在福建谋叛，浙江烈妇吴绛雪遭难事，在当时剧坛有一定影响。李文瀚，字云生，安徽宣城人。著有《紫荆花》、《胭脂烏》、《凤飞楼》、《银汉槎》4 种传奇。杨思寿，字蓬海，号坦园，湖南长沙人。著有《坦园六种曲》，包括《麻滩驿》、《妮姍封》、《再来人》、《桃花源》、《理灵坡》和《桂枝香》。《桂枝香》是根据陈森的小说《品花宝鉴》编写的。

光绪初年，有陈烺，字叔明，号潜翁，江苏阳湖人，著有《仙缘记》、《燕子楼》等 10 种。

这些剧作家步蒋士铨等人的后尘，作品脱离时代主旋律，缺乏新意，因而成就不大。

2. 梁启超和戏曲改良运动

中日甲午战争以后，戏剧舞台开始出现明显变化。在梁启超等人的倡导和推动下，兴起了戏曲改良运动。1902 年，梁启超在《新民丛报》创刊号上发表了《劫灰梦》传奇，只有 1 出，想借戏剧为改良运动服务。接着又发表了《新罗马》和《侠情记》传奇。《新罗马》取材于意大利 1849 年独立时马志尼、加里波第、卡富尔三人的事迹，通过演出西方资产阶级革命，宣传自己的改良思想。《新罗马》计划写 40 出，但只写了 7 出。《侠情记》只有 1 出。以后，在梁启超主办的《新民丛报》、《新小说》上，又发表了蒋观云《中国演剧界》、三爱（陈独秀）《论戏曲》等文章，宣传戏曲改良。1904 年，柳亚子、陈去病等创办中国第一个戏剧专门刊物《二十世纪大舞台》。其《发刊辞》说：“今所组织，实于全国社会思想之根据地，崛起异军，拔赵帜而树汉帜。他日民智大开，河山还我，建独立之阁，撞自由之钟，以演光复旧物推倒虏朝之壮剧、快剧，则中国万岁，《二十世纪大舞台》万岁。”这时，在《新小说》、《新民丛报》、《二十世纪大舞台》、《绣像

乱弹也叫花部，指京腔、弋阳腔、梆子腔、罗罗腔、二簧调等地方戏曲。

小说》、《月月小说》、《小说月报》等刊物上，出现了大量传奇、杂剧和乱弹剧本。这些剧本配合当时的政治斗争，宣扬了资产阶级改良主义和革命民主主义思想。

阿英所编《晚清戏曲小说目》收录传奇剧目 54 种、杂剧剧目 40 种。他编的《晚清文学丛钞·传奇杂剧卷》，共选录剧本 28 部，附录 3 部，重要作品已基本收入。影响较大的有筱波山人《爱国魂》，歌颂了文天祥抗元的英勇斗争和高尚的民族气节；洪楨园《悬岬猿》，反映张煌言抗清的事迹；吴梅《风洞山》写瞿式耜等抗清的斗争故事；萧山湘灵子《轩亭冤》和华伟生《开国奇冤》都是以秋瑾和徐锡麟案件为题材的；感惺《断头台》、玉瑟斋主人《血海花》都是演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故事；《黄萧养回头》，作者新广东武生，是个皮簧戏剧本。剧中写中华始祖黄帝命明代农民起义军领袖黄萧养再生广东，“为同胞，除灾殃”，“雪国耻，报国仇”。作品揭露了帝国主义列强侵略中国的罪行，谴责了清政府对外的屈辱投降，对内的残酷统治。作者对两广总督蒋通、水师提督阿掌正、善后局总办招凤祥等予以有力的批判，对爱国志士黄开化、骆自由、顾民智、宁自强、宁自立等给予热情的歌颂，并提出了实行资产阶级新政的要求。但作者对人民革命运动抱敌视态度，把义和团说成是引起八国联军入侵的罪魁祸首，这是完全错误的。南荃居士的《海侨春》叙述反美华工禁约运动的情况。洪楨园的《警黄钟》传奇，以蜜蜂王国比喻人类社会，借黄封国影射清政府。第一出《宫叹》中[正宫·玉芙蓉]：“那强邻，西并东，白地将人弄。一霎时侵袭逼胁，问何人保护黄封？可知道，外交失策兵开衅；可知道，内政谁修莽伏戎？真懵懂，只博得花粮供奉，作一个么麽世界可怜虫。”作者批判清朝统治者昏庸腐朽，内政不修，外交失策，但对帝国主义的侵略本性尚无足够认识。

在这一时期，也产生了一些强调男女平等、提倡女权的作品。如蒋景緘的《侠女魂》、柳亚子的《松陵新女儿》、玉桥的《广东新女儿》、大雄的《女中华》、挽澜的《同情梦》等。

这个时期的戏剧作品题材广泛，程度不同地表现了反帝反封建的思想，宣传了资产阶级革命的理想，但大都对农民革命运动抱反对态度，过分强调人民的沉醉不醒。在艺术方面，人物语言激昂慷慨，雄劲有力，但戏剧性不强。所以，当时戏曲改革的成就不是很大。

（二）京剧和川剧剧本

1. 京剧剧本

京剧是全国影响最大的剧种。乾隆末年三庆、四喜、春台、和春四大徽班把二簧戏带进北京。京剧在其发展过程中，从各地方戏和说唱文学、昆曲名著以及清内廷“雅部”串演的长篇历史传说故事中吸收了大量剧目。现存京剧传统剧目约1200多种，题材十分广泛。其中取材于《封神演义》、《东周列国志》、《三国演义》、《隋唐演义》、《杨家将》、《水浒传》、《说岳》、《英烈传》等历史演义和英雄传奇的故事最多。如《群英会》、《宇宙锋》、《庆顶珠》（即《打渔杀家》）、《四进士》、《安天会》、《红鬃烈马》、《玉堂春》、《连升店》等都是群众熟悉的剧目。这些剧本反映了封建社会的政治、军事斗争和社会生活，歌颂了反侵略反压迫的正义斗争，不同程度地反映了人民惩恶扬善的意愿，因而受到群众的欢迎。

例如，《打渔杀家》是从秦腔移植而来的，描写了梁山起义英雄萧恩与女儿以打鱼为生，但受到恶霸丁自燮和吕子秋欺负，最后奋起反抗，杀了丁府满门的故事。它教育人民丢掉对封建统治阶级的幻想，要勇于斗争。

在资产阶级改良运动和资产阶级革命运动的推动下，京剧革新活动也开展起来了。汪笑侬是最早配合社会运动改编和创作京剧剧本的艺人。汪笑侬（1858—1918年），本名德克金，又名僊，号仰天，满族人。年轻时中过举人，后曾任河南太康知县，因触怒豪绅而被革职。此后专门从事京剧创作活动。他改编了《哭祖庙》，描写三国时，当魏将邓艾兵临成都时，刘禅准备投降，其子刘湛哭谏不从，最后杀妻与子，哭祭祖庙，自刎而死。这个戏影射清朝那些贪生怕死、屈辱投降的卖国贼，颂扬为国捐躯的烈士。《将相和》借廉颇和蔺相如将相和好的故事，教育人们要以国家利益为重，不能为个人恩怨而互相拆台。此外，如写陷害忠良的《党人碑》，写张良谋刺秦始皇的《博浪椎》，以及《受禅台》、《骂王朗》、《长乐老》等都有一定的教育意义。还有以时装登场的《缕金箱》、《獬豸梦》、《瓜种兰因》、《立宪镜》、《博览会》等，在当时已有“改良新剧”之称。由于时代和个人思想的局限，汪笑侬的戏剧创作中也有许多不健康的思想，例如《孝妇羹》中有封建思想，《敲骨断金》中有虚无主义思想，《洗耳记》中有出世思想等。

2. 黄吉安川剧剧本

黄吉安（1836—1924年）是晚清川剧改良运动中的重要作家。他创作和

游国恩、王起、萧涤非、季镇淮、费振刚主编：《中国文学史》第4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389—390、393—394页。

改编的剧本在百种以上，给川剧以重大的影响。他的作品包括歌颂岳飞的《金牌诏》、歌颂文天祥的《柴市节》、还有歌颂林则徐的。由于他是封建社会末期的下层知识分子，在多年幕僚生活中亲眼目睹当时政治的黑暗，所以，他创作的揭露封建社会现实的作品特别深刻有力。例如，《闹齐廷》是根据《东周列国志》中的《晏娥儿逾墙殉节，群公子大闹朝堂》改编而成的。故事写春秋时，齐桓公的如夫人长卫姬与其子无亏，乘齐桓公病危之机，假传诏书，并筑墙围困齐桓公。宫女晏娥逾墙报信，齐桓公气愤而死。作品揭露了封建伦理道德的虚伪。此外，作者还创作了《凌云步》、《杜十娘》、《春陵台》等同情妇女命运的作品，以及禁止烟毒的《断双枪》，这些作品有进步意义。但是，《金牌诏》中突出了岳飞的愚忠，《闹齐廷》、《百宝箱》中有迷信色彩。

(三) 话剧的兴起

中日甲午战争以后，一些爱国青年将欧洲的话剧介绍到中国。1906年成立了“春柳社”，1910年成立了“进化团”。这两个话剧团体在辛亥革命中起到了宣传和鼓舞群众的作用。曾孝谷根据林纾翻译的美国斯陀夫人的小说改编成7幕剧《黑奴吁天录》。“春柳社”经常演出的剧目除《黑奴吁天录》外，还有《家庭恩怨记》、《不如归》、《猛回头》、《社会钟》、《热血》、《鸳鸯剑》等。欧阳予倩是“春柳社”的参加者之一。“进化团”是由隐名的革命者任天知领导的，在革命宣传中起了很大作用。所演出的剧目有：《孽海花》、《宦海潮》、《官场现形记》、《恨海》、《秋瑾》、《徐锡麟》等。阿英编《晚清戏曲小说目》收话剧16部。这时期演出的作品多为“幕表戏”，没有剧本，只靠一张幕表（提纲）演戏，所以没有多少话剧作品流传。

十一、清代的民间文学

(一) 说唱文学

1. 弹词

弹词是由宋代的陶真和元代的词话发展起来的，流行于我国南方，用三弦和琵琶伴奏。弹词作品大多数是长篇的，如《安邦志》、《定国志》、《凤凰山》是3部连续的作品，共674回，70余册；一般通行的也都在10册以上。

根据胡士莹《弹词宝卷书目》的辑录，现传弹词作品有270多种，多数是才子佳人的恋爱故事，少数作品反映社会现实。比较好的弹词作品是《天雨花》、《再生缘》、《珍珠塔》、《义妖传》、《榴花梦》和《笔生花》。

《天雨花》成书于顺治八年（1651年）以前，作者陶贞怀。作品反映了明朝末年阉党专权朝政混乱的状况，描写了主人公左维明与郑国泰、魏忠贤的斗争。但是作者对封建的等级观念、忠孝观念、妇女贞操观念大加歌颂，对农民起义抱敌视态度，对左维明的家庭生活描写过于琐碎，削弱了作品的思想性和主人公形象。

《再生缘》写成于乾隆年间，前17卷作者是陈端生，后3卷由梁德绳续成。它写元代女子孟丽君与皇甫少华经双方父母订婚，由于奸人破坏，经过不少波折，终于团圆的故事。孟丽君具有超人的智慧和才能，她和男子一样办理国家大事，为国家铲除叛国通敌的奸党，恢复忠良的名誉。这反映了作者为妇女争气的愿望，是对封建社会重男轻女观念的批驳。《再生缘》故事离奇，情节曲折，作者围绕孟丽君与皇甫少华的婚姻这一主线广泛反映了社会生活，写得波澜迭起，引人入胜。但是，作者塑造的孟丽君体现封建伦理道德，最高理想只是做一个贤妻良母，使这个形象不够完美，这反映作者思想上的局限性。

《珍珠塔》写书生方卿家贫，向姑母求助，有钱的姑母不但不借钱给他，反而大加羞辱。他得到表姐陈翠娥的同情，陈私下赠给他一个珍珠塔。方卿进京赶考，中了状元。他装成一个乞丐，到姑母家唱道情，讽刺了姑母。这部弹词在揭露封建社会的世态炎凉方面有一定进步意义。经过说唱艺人的不断加工，受到人民群众的广泛喜爱。

《义妖传》的故事情节和《雷峰塔传奇》基本相同。“义妖”是指由白蛇幻化成的白素贞，她与许仙相爱，受到代表封建势力的法海的破坏。白素贞和由青蛇幻化的小青一起，与法海进行不屈不挠的斗争。作品反映了广大妇女要求摆脱封建束缚，追求自由婚姻的愿望，具有进步意义。

《榴花梦》是晚清弹词中的名著。作者是福建女作家李桂玉，生卒年不详，约生活在道光年间。《榴花梦》全书360卷，最后3卷由“浣梅女史”

(女作家杨美君、翁起前两人合署的笔名)续成。每卷两回,回目用八字四句组成。全文约483.8万字,是中国目前所见到的弹词以及古代小说中,篇幅最长的一种。

作者在自序中说:“是书也,独生色桂恒魁一人耳。夫桂恒魁一女子也,生居绮阁,长出名门,仕女班头,文章魁首,抱经天纬地之才,旋转乾坤之力,可称女中英杰,绝代梟雄,千古奇人,仅闻仅见。当其深闺雉伏,不飞不鸣;一经骇浪,惊涛光起,百年事业。”作者将主人公桂恒魁(桂碧芳)塑造成文武双全、智勇盖世的女英雄。在唐朝权奸当道,外藩入侵,唐朝皇帝被围于扬州之时,她女扮男装,率兵打退外藩,而后回兵救驾。唐皇封她为天下兵马大元帅,赐钺节制诸路勤王兵马,后来又提兵消灭“南蛮”,肃清君侧。作者将人间可能树建的各种丰功伟绩,集于恒魁一身,使闺阁女子扬眉吐气,具有反封建的意义。同时,联系1840年前后的形势来分析,当时正值鸦片战争,林则徐和邓廷桢等遭受打击迫害,作品显然有借古讽今之意。

关于《榴花梦》的艺术特色,陈侑松在《序》中说:“提纲布伏,莫不一新。如海市蜃楼,隐约幻化;如天孙织锦,绮丽惊奇”,“意则层出叠深,事则千奇万变。望之如危峰叠嶂,屹立参差,或形舞凤飞鸾,或现龙蹲虎踞”,评论符合作品的实际情况。书中语言明白流畅,不夹杂方言俚语,多用7字句的韵文写成。作品的局限在于,作者未能面向现实,仍拘泥在封建道德范畴的忠君报国,建功立业之内。

《笔生花》,共32回,作者是女作家邱心如,别号心如女史,江苏淮安人,生卒年不详。据推算,当生活在道光、咸丰年间。《笔生花》于咸丰七年(1857年)刊行。《笔生花》写一段儿女婚姻的悲欢离合故事:明正德年间,杭州仁和县翰林学士文上林之子文炳,自幼与舅父工部侍郎姜近仁之女德华订婚,并寄居姜家读书。浙江巡抚柏固修向姜家为子求婚未成,怀恨在心。正赶上皇家召选秀女,柏固修借机报复,逼姜近仁献送德华。德华在去京半途自杀,为狐仙所救。从此,她便女扮男装改名姜峻璧,投寄姨父山东巡抚谢秋山家。后中状元,因平叛有功,位兼将相。与此同时,文炳也考中榜眼,亦因平叛功封襄城武林伯,为都察院御史。最后德华与文炳完婚。作者塑造了一个美貌多才敢于反抗的女性形象,是向封建礼教的挑战,反映了广大妇女争取有与男子平等社会地位的强烈愿望。同时,作品也揭露了封建统治阶级的残暴阴狠,具有反对封建统治的积极意义。但是,书中也有忠孝节义,一夫多妻等封建思想反映。故事未脱《再生缘》等作品的窠臼,但故事情节曲折,妙笔生花,语言流畅,引人入胜,是道光、咸丰年间的一部较有影响的弹词作品。

2. 鼓词

鼓词也是由陶真和词话发展而来的，主要流行于我国北方，用鼓和三弦等乐器伴奏，主要说唱金戈铁马的战争故事。今传最早的鼓词，是明朝天启刊本《大唐秦王词话》（一名《秦王演义》），写的是唐太宗李世民征伐群雄统一中国的故事。在清代，较有代表性的是《呼家将》（一名《肉丘坟》，《蝴蝶杯》等）。

有些鼓词是根据文学名著改编的，如《三国演义》、《水浒传》、《聊斋志异》等都被改编过。根据杂剧传奇改编的有《窦娥冤》、《西厢记》、《白兔记》等。这些鼓词对传播文学名著起了很大作用。

鼓词的一个支流叫子弟书，大约创始于乾隆年间。《烟花叹》、《厨子叹》、《逛护国寺》等是根据社会生活创作的；也有一些鼓词是根据文学名著改编的。子弟书代表作家罗松窗、韩小窗根据文学名著改编的《鹊桥密誓》、《黛玉悲秋》以及佚名的《草桥惊梦》、《闹江州》等，是作者对原著进行了再创作，对原著的思想进行发挥，使人物形象也更鲜明感人。

蒲松龄写过十几部鼓词，完全用的白话韵文，演成通俗的曲子。它们是《穷汉词》、《俊夜叉》、《墙头记》、《增补幸云曲》、《蓬莱宴》、《寒森曲》、《慈悲曲》、《姑妇曲》、《翻魔殃》、《富贵神仙》、《磨难曲》、《醜俊巴》、《快曲》。上述作品是鼓词。还有一部《褻妒咒》是戏剧体的。有些是根据《聊斋志异》的篇目改编的。如《磨难曲》是演《张鸿渐》的故事，但增加了一些新的内容。《寒森曲》演《商三官》和《席方平》的故事，改动不大。

《磨难曲》写了百姓在大旱之年逃亡的凄惨景象：“一担筐，一扇瓢，上羊肠，路一条。未曾举步泪先掉。半世生长一块土，今为荒年一旦抛。这回生死也难料。待要在家中守死，那官家枷打难招。”作者还塑造了一个农民起义的英雄三山大王任义的形象。他打退官军进攻，受招安后又去征服犯边的外国军队，这都是原著所没有的内容。《聊斋志异》中的《张鸿渐》是写张鸿渐被官府追捕，逃亡路上被狐仙救助的故事。《磨难曲》比原著内容更充实，思想性更强了。

（二）民间歌谣和传说

1. 民间歌谣

民间歌谣，简称民歌或民谣。民歌种类繁多，因分类标准不一，有各种不同的分类。从内容出发，结合某些特殊功能，大致分为劳动歌、仪礼歌、时政歌、生活歌、情歌五类。又因服务对象的不同，还有儿歌一类。

清代搜集的民间歌谣比明代多。刘复、李家瑞编的《中国俗曲总目稿》中共收俗曲单刊小册 6044 种，又郑振铎在《中国俗文学史》中说他“曾搜集各地单刊歌曲近一万二千余种”。

在清代民歌中，描写男女恋爱的情歌占据主要的地位。如《喜只喜的》：

喜只喜的今宵夜，怕只怕的明日离别。离别后，相逢不知那一夜！听了听，鼓打三更交半夜，日照纱窗影儿西斜，恨不能双手托着天边月。怨老天，为何闰月不闰夜？

还有反抗封建礼教，追求自由婚姻的民歌，如有一首运用白描手法的四川民歌：

脚踏板凳手爬墙，两眼眼睁睁望情郎。昨日为郎挨了打，虽然挨打不丢郎。

无名氏的《四川山歌》，感情真率朴实，有的是写男女相思，有的谴责了不合理的婚姻制度。例如：

高高山上一树槐，手攀槐枝望郎来；娘问女儿“望什么？”“我望槐花几时开。”

十八女儿九岁郎，晚上抱郎上牙床，不是公婆双双在，你做儿来我做娘！

李调元（1734—1803 年）所辑广西各族民间情歌集《粤风》中有一首情歌用双关语表达爱情的真挚：

妹相思，妹有真心兄也知。蜘蛛结网三江口，水推不断是真丝。

乾隆末年刊行的《霓裳续谱》，选辑者是颜自德，编订者是王廷绍。《霓裳续谱》共 8 卷，收有西调、杂曲数百首。有些作品思想比较健康，歌词清新生动。例如：

[寄生草]濛濛雨儿点点下，偏偏情人不在家；若在家，恁凭老天下多大。劝老天，住住雨儿教他回来罢。淋湿了衣裳事小，冻坏了情人事大。常言说：黄金有价人无价。

[寄生草]情人送奴一把扇，一面是水，一面是山。画的山，层

《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文学》第 1 卷，第 542 页。

游国恩等主编：《中国文学史》第 4 卷，第 288 页。

层叠叠真好看。画的水，曲曲弯弯流不断。山靠水来水靠山，山水（若）要离别，除非山崩水流断！

还有些民歌揭露了封建社会的不公平不合理的现象，同情劳动人民的遭遇。例如《春夏秋冬四季天》就是运用对比的手法来暴露不公道的社会现实的。这首歌谣是：

春夏秋冬四季天，有人穷苦有人闲，不论好和歹，都要过一年。
春日暖：有钱的，桃红柳绿常游戏；无钱的，他那里天明就起来，忙忙去种地。夏日炎：殷实人，赏玩荷池消长昼；受苦人，双眉皱，挑担沿街串，推车走不休。秋日爽：有力的，登楼饮酒赏明月；无力的，苦巴竭，庄家收割忙，混过中秋节。冬日冷：富贵人，红炉暖阁销金帐；贫穷人，在陋巷，衣单食又缺，苦的不成样。一年到头十二个月，四时共八节，苦乐不均匀，公道是谁说？世上人，惟白发，高低一样也！

清代还有少数民族民歌和儿歌专集刊行。如《粤风》中后3卷是《瑶歌》、《苗歌》和《僮歌》。作品多半是情歌，也反映了少数民族的一些习俗。郑旭旦的《天籁集》和悟痴生的《广生籁集》等是儿歌集，语言简易流畅，适合儿童诵唱。

晚清的民间歌谣突出地表现了反帝反封建的主题思想。特别是反映鸦片战争、太平天国革命运动和义和团运动的作品起到了打击敌人，鼓舞人民斗志的作用。

反映鸦片战争的民歌如：

林则徐，禁鸦片。焚烟土，在海边。开大炮，打洋船，吓得鬼子一溜烟。

百姓怕官，官怕洋人，洋人怕百姓。

歌颂太平天国革命运动的歌谣很多。有的歌唱太平军的胜利，有的反映太平军与人民的密切关系，有的对太平军表示深切怀念。例如：

天父天兄手段高，打得清兵四处跑，旗开得胜万民笑，拿下南京立天国。

四月里石榴火样红，南徐州发来了“长毛”兵，是天兵，哎咳哟，杀富济贫救百姓。

竹叶青，竹叶香，太平军路过瓜洲塘。打开坛子翻开瓮，家中没有一粒粮。太平军，恩难忘，烧杯清茶敬遵王。

豌豆花开花蕊红，太平军哥哥一去影无踪，我黄昏守到日头上，我三春守到腊月中，只见雁儿往南飞，不见哥哥回家中。

豌豆开花蕊红，豌豆结荚好留种。来年种下小豌豆，花儿开得更红，太平军哥哥五个字，永远记在人心中。

在义和团运动中产生的民歌带有更浓厚的反帝反封建的色彩，这些民歌揭露清朝政府的腐败无能以及帝国主义的侵略行径，歌颂义和团的英勇斗争。例如：

义和团，起山东，不到三月遍地红。孩童个个拿起刀，保国逞英雄。

还我江山还我权，刀山火海爷敢钻，那怕皇上服了外，不杀洋人誓不完。

洋毛子，大坏蛋，明着来传教，暗地把人骗。

清朝兵，太稀松。见了洋人就害怕，见了百姓可真凶。
清朝太无能，洋人当祖宗。多少财宝送了情，卖国人儿高官升。

义和团，真勇敢，不怕枪炮和子弹。一心只想灭洋人，顶着枪子往上窜。杀尽洋人头，中国保安全。

义和团是穷人团，穷人个个不简单，穷人打仗为穷人，穷人才保江山。

“红灯照”是活跃在山东、山西、河北、东北等地的女青少年组织，许多民歌颂扬了她们反帝反封建的革命精神。例如：

红灯照，照红灯，杀了毛子 灭大清。

红灯照，义和团，亲兄妹，闹的欢，一个心，杀洋、官。

大闹红灯照，不怕枪和炮，单刀刚拿起，洋头随刀掉。

对于出卖民族利益的汉奸，为虎作伥的地主豪绅、恶霸流氓，中国人民称他们为“二毛子”，有二首民歌揭露了“二毛子”的丑恶嘴脸：

二毛爷，二毛爷，只认洋人不认爹。通风报信还不算，侍候洋人团团转。

洋人进中国，二毛直起腰，狗仗‘人’势，横行霸道。

清代民歌中，除了有进步意义的以外，还有一些掺杂封建、迷信和色情

毛子是对帝国主义者的称呼。

成分的作品，这些民歌大都是在城市酒楼、茶馆、妓院中演唱的。就是歌颂义和团的民歌中，也有盲目排外思想。我们对“洋人”也应作具体分析，不能一概反对。

2. 民间传说

民间传说是民间口头叙述的文学。它是由与历史事件、历史人物及地方风物的有关故事组成的。民间传说不是历史，而是人民群众的艺术创作，其中可能包括有真实历史的某些因素。民间传说都体现人民的愿望和要求，往往具有传奇的特色，既富有生活气息，又离奇动人，很受人民群众的喜爱。清代的民间传说，影响较大的是反帝斗争故事，太平天国和义和团的传说故事。

反映鸦片战争的《困英国兵舰》传说，写英勇的镇江人民万众一心，把英国兵船困死在长江口内，灭了帝国主义的威风，长了中国人民的志气。

《冯子材大败番鬼佬》讲冯子材（1818—1903年）年老退休之后，仍不忘反对法国侵略者。他在家乡招募青壮年农民，进行训练，消灭了入侵的法国兵。

还有些传说是揭露帝国主义者披着经商、传教的外衣掠夺中国的财富的。如《惠州的传说》是讲侵略者盗金鸡的故事；《金凤凰》和《金钟记》讲帝国主义者动用武力抢夺宝物；《盗不走的宝船》讲侵略者从竹林寺长老手中骗得可以撑走宝船的宝竹，众人听说赶到河头截住盗宝者，又把宝竹夺了回来。

歌颂太平军的传说很多。例如，《智破六合城》讲英王陈玉成智勇双全，他以演戏敬神来迷惑敌人，却暗中派兵把地道挖到城墙脚下，炸开了一段城墙，顺利攻进了敌人自以为铁打的六合城。《太平军学张飞》、《火牛阵》、

《太平军破包村》等，都是讲太平军英勇无敌，与人民群众密切配合，最后取得战斗胜利。还有一个《地主告状》的传说。它写太平军把苏州地主的土地分给农民，有三个地主不服，找忠王李秀成评理。忠王让他们陈述了理由。接着故事写道：

……[忠王]指着第一个地主问道：“僚格（你的）田，有多长？有多宽？”这个地主答不出，头摇摇。忠王又指着第二个地主问道：“僚格田，是黑土？是黄土？”这个地主也答不出，摇摇头。忠王又指着第三个地主问道：“僚格田，能种多少麦？能栽多少秧？”这个地主也是答不出，也是头摇摇。

忠王板起脸来，桌子一拍，大声喝道：“僚笃（你们）勿知田有多长多宽，勿知田里是黑土黄土，勿知能种多少麦，能栽多少秧，哪能说田是僚笃格？”三个地主一听，浑身发抖。忠王又说：“自古以来，田是农民开出来的，僚笃霸占了几千年，今朝把田分给农

民，是完全应该格。僚笃还敢来告状！”

……这个故事反映农民拥护太平军“耕者有其田”的政策，揭露了地主阶级的不劳而获，也表现了忠王的坚定立场和杰出的政治才能。

另外，像《一堆红枣》、《套头饼》、《雪天卖菜》等，都说明了太平军纪律严明，公买公卖。正由于这样，太平军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爱戴。

《一条马缰绳》写一位老奶奶非常珍视丈夫给遵王当马夫时留下的一条马缰绳，临死时让她的儿子把马缰绳放在棺材里。这个故事反映劳动人民对太平军的深厚感情。还有江苏六合人民怀念太平军的《太平井》等故事。都很使人感动。

描写苗族吴八月起义的传说《草鞋计》，反映捻军起义的传说《张花鞋守寨》等都在群众中广为流传。

关于义和团的民间传说塑造了很多农民英雄形象，表彰了我国人民高度的爱国主义精神和宁死不屈的民族气节。例如《红缨大刀》中的刘老爹，面对蜂涌而来的敌人，他昂然地挺立在桥头，手举红缨大刀，高声喝道：“慢动——中国人在此！”他刀劈很多敌人，最后壮烈牺牲：

“……老爹说着，得意地哈哈大笑起来！这一笑比天崩地裂还要响！“轰隆——”皇龙桥立刻震塌了！“哗啦——”河水立刻震得掀起了大浪头！“扑通——”洋毛子一个个都被震倒在地上，洋枪立刻不响了！老爹笑声过猛，“哇”地吐了一口鲜血……身子一晃，倒在河边上。

《安次县为什么是土城》中的白莲，也是这样一位大义凛然的英雄：

……见她扬起小脚一跺，轰隆——平地飞起一片迷人的烟土，往四外一散，整个县城都塌了！攻城的洋毛子一个没剩，都被城墙砸死了！等到烟土消沉下去，白莲也不见影了。就在她跺脚的地方——县城中心——留下了一个二亩地大的黑水坑。

《刘黑塔》中的刘黑塔，《洪大海》中的洪大海，《托塔李天王》中的李大良、黄老三，《宗老路》中的宗老路等等，这些英雄形象反映了中华民族的爱国主义精神。

太平天国的民间传说基本上是采用现实主义手法，而义和团的民间传说则是用浪漫主义手法，显示劳动人民的巨大力量。这些民间传说感人肺腑，鼓舞人民革命斗争，成为我国文学百花园中一朵鲜艳的奇葩。

民间文学为诗歌、戏曲、小说的创作提供了丰富的生活素材。许多名著都从民间文学中汲取营养，经过作者的精细加工、提炼，才完成了创作，写出了不朽的篇章。

十二、清代的少数民族文学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就中国文学发展史而言，汉族文学是其主体，但各少数民族文学是中国文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清代文学史中，有些少数民族作家是用汉文进行创作的，他们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例如，曹雪芹是满族，创作了《红楼梦》；纳兰性德也是满族，是著名诗人；《儿女英雄传》的作者文康也是满族。还有一些作家是用本民族语言创作的。他们的创作丰富了中国文学宝库。少数民族有丰富多采的民间文学。包括神话、英雄叙事诗、民歌等等形式。有许多少数民族民间文学作品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逐渐发掘、收集、整理的。本章介绍清代少数民族文学，从中可以了解清代少数民族文学的一些成就。

（一）蒙古族文学

清朝统一中国之后，结束了蒙古族的混战割据局面，社会趋于稳定。各民族之间的经济文化联系得以恢复和发展。汉族的诗词和明清小说以及藏族的民间文学对蒙古族的影响越来越大。《水浒传》、《三国志演义》、《说唐》和《格萨尔王传》等被改编或再创作，以蒙古说书和故事的形式广为传播，几乎达到尽人皆知的程度。鸦片战争前后，尹湛纳希和古拉兰萨兄弟跃居文坛。古拉兰萨（1820—1851年），蒙古族诗人。是著名小说家尹湛纳希的长兄。他深谙蒙汉民族的传统文化，翻译过《水浒传》，现存诗歌83首，此外还有一些对仗工整的对联、谣谚。古拉兰萨的作品表现了反帝爱国思想。他的《贼寇凶焰》、《祝灭寇班师还》、《太平颂》等诗，揭露英国侵略者的罪行，讴歌我国人民抗击外侮的壮举。他写的揭露社会丑恶现象、表达自己生活理想的作品，思想上和艺术上都达到较高的水平。他还翻译了《红楼梦》第一回的《好了歌》、《好了歌解》、《青埂峰顽石偈》、《题石头记》等。还依照《好了歌解》作了《醒世歌》，依照苏轼词《水调歌头》作了《中秋水歌》。古拉兰萨的诗歌和译作对蒙古民族诗坛影响很大。古拉兰萨之弟尹湛纳希（1837—1892年），汉名宝衡山，字润亭。内蒙古卓索图盟吐默特右旗人。其父是一位爱国将领和古籍收藏家、历史学者。尹湛纳希自幼从塾师学会了蒙、汉、满、藏文字，对蒙汉古典文学十分熟悉。30岁以后，继续撰写其父未竟遗著《青史演义》，经过20年的辛勤创作，终告完成。

《青史演义》，又名《大元盛世青史演义》。计划写120回，现出版69回，前59回写成吉思汗及其祖先的历史，后10回是窝阔台即位后的历史。尹湛纳希对成吉思汗及其将领、部属充满热情，描绘了成吉思汗率诸将领统一各部的英雄业绩，在广阔的社会背景上展现出12、13世纪蒙古草原的历史风貌，塑造了一系列正面、反面人物形象。他还创作了长篇小说《一层楼》、《泣红亭》和《红运泪》（未完成），以及杂文、诗歌等；并曾将《红楼梦》和《中庸》译成蒙文（已散佚）。

蒙古族诗人丹金旺吉拉（1854—1907年），全名伊希·丹金旺吉拉，生于原察哈尔盟镶白旗的一个官僚家庭。7岁时当了鄂尔多斯郡王旗公尼召的活佛。15岁便学会了蒙、藏两种文字，并开始写诗。他的作品《公尼召活佛伊希·丹金旺吉拉训谕诗》现存5章，共320行。诗中揭露了活佛大喇嘛们极力搜刮信徒的奉献，与奸商勾结，盘剥人民的无耻行径；痛斥了官僚政客贪婪残暴，滥用酷刑，草菅人命的罪行。劝人行孝，修身行善，有浓厚的说教气息和封建色彩。他的诗作气魄宏大，语言锋利，音韵铿锵，易于背诵。

哈斯宝是蒙古族文学翻译家、文学批评家。生卒年不详，大致生活在嘉庆、道光、咸丰年间，家乡在今内蒙古昭乌达盟或辽宁西部地区。“哈斯宝”蒙语意为“玉的护身符”，显然是仰慕《红楼梦》中主人公贾宝玉而自拟的笔名。又自号“施乐斋主人”、“耽墨子”。他对于蒙、汉历史典籍和文学

作品极为熟悉，同情人民疾苦，主张提高妇女地位。哈斯宝是《红楼梦》评点派的代表人物之一。目前发现的《新译红楼梦》是他唯一的传世之作。书中的 40 篇回批对《红楼梦》的主题思想、人物塑造和艺术表现技巧等方面一一进行评点，鲜明地表述了作者的精辟见解，受到学术界的广泛注意。

另一位蒙古族诗人嘎莫拉（1871—1932 年），又名杜嘎尔苏荣，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人。他的诗作现存 17 首，均以手抄本的形式在锡林郭勒草原上流传。他赞美了故乡美丽的风光，描绘了富有民族特色的传统风习，对社会上的丑恶现象和危害人民的匪祸给予无情揭露。他的诗形象生动，节奏轻快，在探求蒙文诗首脚韵并押的形式上取得了引人注目的成功。

（二）藏族文学

藏族文学源远流长，藏族作家人才辈出。明末清初藏族作家罗桑嘉措（1617—1682年），西藏山南琼杰地方人。他6岁时被认定为第四世达赖喇嘛的转世灵童，迎至拉萨哲蚌寺供养。1642年，掌握西藏地方政权。他在晚年潜心著述，撰成作品30多卷。其中以《西藏王臣记》、《相性新释》、《菩提道次第论讲义》、《引导大悲次第论》等最为著名。《西藏王臣记》既是历史名著，也是文学作品。全书主要篇幅记述吐蕃王朝崩溃到五世达赖执掌政教大权为止近400年间的重要史实。全书采用散韵结合的文体，散文部分叙述历史事件，诗歌部分用于抒情，讲究修辞，颇具文采，是藏族重要文化遗产之一。六世达赖喇嘛仓央嘉措（1683—1706）生于西藏南部门隅地区，幼年当过牧童，熟悉农村风情，深受民间文学熏陶。15岁时，被认定为五世达赖喇嘛的转世灵童，入拉萨布达拉宫，学习佛教经典、诗歌和历算。他始终未能忘情于世俗生活，以亲身感受作了大量诗歌。后人选出60多首代表性作品，编成《仓央嘉措情歌》，刻印成书流传于世。作者虽然是宗教领袖人物，但他敢于突破宗教对人性的束缚，描写人的内心矛盾和对现实生活理想的追求。这些作品思想内容积极进步，艺术技巧高超。采用了谐体民歌形式，节奏响亮，琅琅上口。《情歌》多取比兴，直抒胸怀，自然流畅，通俗易懂，为藏族诗歌创作开拓了新的诗风。

才仁旺阶（1697—1764年），生于拉萨北部林周县达垅地方。他学识渊博，在历史、文学、语言诸方面造诣较深。他根据亲身经历和档案材料，写成《颇罗鼐传》。这部书史料翔实，又富有文采。他的另一部著作《勋努达美》，是藏族文学史上第一部长篇小说。全书以三分之二的篇幅描写了益雯玛、勋努达美为反对包办婚姻和争取美满的爱情生活而作的曲折斗争。在写作技巧上，充分体现了说唱结合、故事情节婉转生动等藏族文学的传统特色。贡唐·丹白准美（1762—1823年），安多地区作格（今甘南藏族自治州）人。拉卜楞寺贡唐仓的第三世活佛。著有《俱舍论撮要》、《波罗密多撮要》等书。25岁时，参加拉萨祈祷大法会辩经，取得“格西”学位。辑有《贡唐·丹白准美全集》。其中哲理诗《水树格言》广为流传，影响较大。此书以《萨迦格言》为楷模，但在比喻方面有新的发展，开创了比喻格言诗的先例。

另一位藏族学者、诗人米庞嘉措（1846—1912年），生于今四川省甘孜藏族自治州德格县。著有《米庞全集》。他的《国王修身论》和《诗疏妙音海》，在藏族文学史上，是比较重要的作品。《国王修身论》，集中了藏族学者和古印度学者关于治国的各种论述，反映了作者对藏族社会生活观察的结论。全书6000多诗行。在写作上，除七言四句为一首的传统格式外，出现了九言、十一言、十三言乃至二十几言的长句，每首也由四句发展为五句、六句、八句或八句以上。从而突破藏族格言诗的固定程式，开创了一种比较活泼自由的诗体。

18 世纪罗桑登白坚参著有《郑宛达娃》，讲述了某国王臣之间所发生的曲折而复杂的斗争。此外，18 世纪以来，藏族社会上出现了写作短篇小说的风气。《猴鸟故事》、《牦牛、绵羊、山羊和猪的故事》、《禅师与鼠》、《莲池歌舞》、《茶酒夸功》、《白公鸡》、《花猫母子》、《梦中女郎》等，是流传较广、影响较大的作品。

（三）维吾尔族文学

清代以前，维吾尔族文学已经历了几个发展时期。清初是察合台文学后期。赫尔克提（1634—1724年）是优秀代表之一。他的全名是穆罕默德·伊明·霍加木·库里，赫尔克提是笔名。他会阿拉伯语和波斯语。他的长诗《爱情与苦恼》是他流传下来的唯一作品。作品用玛斯纳维诗歌形式写成，在抒情的地方则采用格则勒形式。诗人通过对维吾尔族人民中爱情象征的玫瑰和夜莺之间爱情的叙述，歌颂了真挚的爱情，表达了反对封建奴役的思想，具有进步倾向。

古穆纳木是维吾尔族诗人。父名和卓木·库力·和卓。古穆纳木是他的笔名，维语意为“隐姓埋名之人”，本名与生卒年不详，喀什噶尔人，大约生活在17世纪末和18世纪前半叶，一生清贫。诗人留下的唯一遗产是半部手抄本抒情诗集，包括格则勒85首，穆罕默斯2首，柔巴依25首，台尔吉班迪1首。他的抒情诗以爱情为主要题材。作者在诗中表达了对正义、平等、纯真的爱情等社会问题的看法和对家乡的无限深情。

翟黎里（1674—1759年），本名穆罕默德·斯迪克，翟黎里是笔名。出生于叶尔羌（今新疆莎车）一贫苦农民家庭。现存3种手抄本中，除格则勒、穆罕默斯、柔巴依等体裁的抒情诗外，还收有《漫游记》、《四十圣徒传》、《和卓穆罕默德·谢里夫传》等3部叙事长诗。他的诗作反映了强烈的爱国主义思想和对生活的热爱，格律严谨，感情深挚，语言优美，表现手法多样。有些抒情诗被谱为歌曲，在民间传唱。

诺比提（1697—？），维吾尔族诗人。本名未详，诺比提是他的笔名。生活和创作时间约在17世纪末叶和18世纪初叶，出生于和阗。有数种手抄本诗集传世。作品主要是“格则勒”体和“柔巴依”体抒情诗，多以爱情为题材。诗作中表达了个性解放和个性自由的思想，反对苏菲派遁世主义，同情被压迫的劳动人民。他的诗作语言淳朴优美，流畅，接近口语。

尼扎里（1776—1848年），本名阿布都热依木，笔名尼扎里，出生于喀什噶尔城的布拉克·巴什坊内一个工匠家庭。他是维吾尔文学史上成就显著的多产作家之一，流传至今的作品有长达33000行的《爱情长诗集》、哲理性诗作《济世宝珠》和组诗集《穆罕默斯集》。他的叙事长诗大都取材于广为流行的民间传说，同时赋予强烈的时代精神，以反映当时人民对自由解放、公理正义的向往。其中，叙事长诗《热碧亚和赛丁》取材于现实生活，堪称维吾尔文学史上第一篇诗歌体裁的报告文学。他把维吾尔叙事长诗的创作推向了一个新的高峰。

毛拉·毕拉里（1824—1899年），笔名纳孜米。诞生于伊宁市内一个贫穷的靴匠家庭。1867年曾参与伊犁农民暴动，并撰写叙事长诗。1851年结集的《格则勒亚特》，总计2016行，多数是爱情主题的作品。他的长诗《中国土地上的圣战》（1875），描绘了伊犁农民反抗封建压迫的斗争。1881年，

他创作的长诗《长毛子玉素甫汗》是一部讽刺作品，揭露了披着宗教外衣、贪婪成性的人物的残暴和虚伪。诗人通过这部长诗，把维吾尔文学中讽喻体裁的创作大大提高了一步。1882年，他创作了长诗《努孜古姆》，塑造了努孜古姆这一不畏强暴、英勇抗争的女性英雄形象。在主题、内容和现实主义深度方面，都是维吾尔文学中的上乘之作。毛拉·毕拉里是19世纪维吾尔批判现实主义文学奠基人之一，对后来的维吾尔文学有深远的影响。

(四) 满族文学

满族的作家文学和民间文学都有很大成就。入关后，清朝统治者十分注意吸收和学习先进的汉族文化，除大量翻译汉文典籍和文学作品外，还鼓励满族人用汉文写作。康熙皇帝玄烨是清代第一个能用汉文写诗的帝王。清代用汉文写作的作家达数百名，仅《八旗艺文编目》中收录的属于满族旗人的诗文集便有 600 多部，其中女词家诗人也有近 30 名。清初满族著名诗词作家有：纳兰性德、鄂貌图、高塞、岳端、博尔都，纳兰氏、揆叙、何溥、鄂尔泰、讷尔朴、赛音布、赛尔赫、长海、文昭、图鞞布等人。清代中叶，永忠的《延芬室诗稿》、敦诚的《四松堂集》、敦敏的《懋斋诗钞》中的许多篇什属于预兆封建制度没落衰朽的哀音。铁保的《试马》、《戈壁》、《塞外听雨》还保持着粗犷豪爽的游牧民族的气质。晚清满族诗坛萧条，只有顾春、奕绘、英和等人的成就较高。

满族的文言小说收在和邦额的《夜谭随录》中的有 140 余篇。尹庆兰的《萤窗异草》的情节曲折，结构完整，人物形象鲜明，是仿效《聊斋志异》之作。

满族散文作品较有影响的有昭连的《啸亭杂录》、酉清的《黑龙江外记》、麟庆的《鸿雪因缘图记》、敦崇的《燕京岁时记》和震钧的《天咫偶闻》等。

满族民间故事以晚清时期为最多。《泪滴玉杯》、《尼雅岛》、《红裙妹》描写真挚爱情；《姑妈妈》反对封建礼教束缚；《黄瓜开山》、《小龙头》惩恶扬善；《胭脂色的宝马》、《采珍珠》同情人民疾苦；《奕老疙瘩》揭露统治阶级内部矛盾；《黑妃娘娘》、《一夜皇妃》、《咸丰买凉粉》则直接将反抗矛头对准清朝皇帝；还有许多闪烁着爱国主义思想光辉的抗俄故事如《萨布素驯牛》、《萨布素买军草》、《海兰泡和大将军》、《毛子坟》、《道尔玛法》等。

入关后借用汉族小调填词的民歌有反侵略斗争的《悠悠调》、《快关门》；表现忠贞爱情的《清江引》；抒发反战心理的《十二月》；祈愿美好生活的《萨满祭歌》；控诉满汉不通婚制度造成悲剧的《王小兰》等等。

（五）回族文学

清代的回族作家文学主要是诗歌创作。丁澎著有《扶荔堂诗集》、《扶荔堂词》等。孙鹏著有《南村诗集》、《南村文集》（已佚）。沙琛是清代回族诗人中的佼佼者，他的诗集《点苍山人诗钞》录诗 1300 余首。蒋湘南是清代中后期的著名回族学者、文学家，他的诗和散文都取得了较高成就，著有《春晖阁诗选》、《七经楼文钞》、《庐山记游》等。此外，回族诗人还有马世俊、马汝为、马之龙、赛屿等。改琦是清代著名回族画家、词人，有词集《玉壶山房词》。

回族农民起义的传说有《杜文秀的传说》、《马化龙的传说》、《白彦虎的传说》等。

回族民间叙事诗《歌唱英雄白彦虎》是回族人民反清起义斗争的忠实记录；《马五哥与尕豆妹》是根据清末的真人真事编成的，热情地歌颂了尕豆与马五反抗封建礼教、追求婚姻自由的斗争精神。

（六）其他少数民族文学

清代其他少数民族文学都各具特色。限于篇幅，我们不能一一论述，只能举一些例子加以说明。

纳西族诗人牛涛，字涵万，生卒年不详。道光乙酉（1825年）科优贡，著有诗集《寄秋轩稿》。他的诗多反映民间疾苦和丽江风俗民情，风格深沉浑厚。他也写过不少清新活泼、颇具民族特色的“竹枝词”，对研究清代丽江民俗有一定的价值。

苗族起义斗争歌有《张秀眉之歌》和关于石柳邓、吴八月的歌等。传说故事反映苗族起义斗争的有《突围记》、《草鞋记》、《张秀眉是白虎星变的》。

朝鲜族的金泽荣（1850—1927年），既是诗人又是历史学家。《闻安重根报国仇事》、《感中国义兵事五首》是他的诗歌代表作。文学家申采浩（1880—1936年）发表了诗《晨星》、短篇小说《梦天》等憎恨侵略者的作品。申在孝（1812—1844年）整理了文学名著《春香传》。

白族的赵藩是清朝官吏，但他同情辛亥革命和人民疾苦，写下了大量诗篇。据《滇八家诗选》称：“自同治甲子起，迄民国丁卯止，存诗70余卷，不下万首千首”，但今仅存《向湖村舍诗文集》、《骈文诗钞》、《鹤巢謔小录》等。赵式铭是诗人、历史学家和语言学家。1904至1909年，先后创办《丽江白话报》和《永昌白话报》。1910年，与钱平阶、由云龙在昆明创办《云南日报》。1916年前后，在广州参加南社。

佤族文学有不少表现反帝斗争的故事。例如：《偷渡滚弄江》、《炉房银厂的斗争》、《愚蠢的英国兵》等。故事中的主要人物与事件大都是真人真事，这些故事反映了佤族人民反对侵略，捍卫祖国边疆的英勇斗争精神。

高山族有民歌和神话传说等口头文学。清代黄叔璥《台海使槎录·番俗六考》记载34首高山族民歌。其中有《种稻歌》、《捕鹿歌》、《颂祖歌》、《贺新婚歌》、《会饮歌》等等。

达斡尔族作家借用满文进行文学创作，其作品以手抄本形式在民间流传。流传至今的作品，除部分散文外，还有近百首诗歌，如叙事诗《赴甘珠尔庙会》、《在齐齐哈尔看戏》，都长达300多行。阿拉布丹现存诗歌20多首，其中较有影响的如《巡察额尔古纳·黑龙江边境录》、《蝴蝶花的烟荷包》、《四季歌》、《戒酒》等。清末民初年间，达斡尔族杰出文人乌尔恭博（汉姓孟，名庆元，字同甫），除用汉文写有《达斡尔民族志》外，还用达语满文译音写了不少诗歌。他的诗大部分都与劳动人民的生产生活有直接联系。

清乾隆二十九年（1764年），清政府将一部分锡伯人从东北故土西迁至伊犁屯田戍边。这一重大事件一直是诗人和歌手咏唱的传统题材。《拉希罕图》是一部以锡伯族口语创作的自由体民间叙事长诗。内容反映西迁新疆后

的军旅戍边生活。《喀什噶尔舞春》，长 1500 多行，描述英帝国主义支持的和卓后裔张格尔的叛乱及锡伯族官兵在讨平叛乱、生擒张格尔的斗争中的英勇战绩。此外还有民间长诗《迁徙之歌》，以及保卫边疆、建设边疆的种种传说。顿吉纳在 1826 年创作了《顿吉纳的诗》；何耶尔·维克金写了书信体散文《辉番卡伦来信》。

塔塔尔族诗人阿不都拉·托哈依（1886—1913 年），不仅以其作品为塔塔尔新文学奠定了基础，而且对中国维吾尔、哈萨克等民族的现当代诗人、作家也产生过积极的影响。塔塔尔族文学家、历史学家库尔班艾力·海力迪（1846—1913 年）以塔塔尔文在新疆写成，1910 年在喀山出版的《东方五史》，是一部广泛涉及东方突厥语诸民族人文、历史，同时具有文学价值的重要著作。

十三、结语

清朝是中国最后一个封建王朝。清代文学是中国文学史上一个重要的阶段。诗、词、散文、小说、戏曲等都取得了重要成就。

清代诗歌，是中国古典诗歌中的一座丰碑。近人徐世昌辑《晚晴簃诗汇》中，所收清朝诗人就多达 6000 余家，是《全唐诗》2000 余家的三倍。清代诗歌的思想内容经历了从悼念故国、反映现实，到点缀“盛世”、歌舞升平，再到反帝反封建、追求民主这样一个复杂的过程；在艺术形式方面，走过了从专摹盛唐，到广师唐宋，再到独创清诗这样一条艰难的道路。

清代词走过的历程与清代诗相似。清词总量超过 20 万首以上，词人多至一万。我们完全可以说，词兴于唐，盛于宋，衰于元明而又重振于清。

清代散文，包括古文、骈文和新体散文，比明代发展，上承秦汉唐宋，形成自己的时代风格和特点，作家辈出，佳作甚多。随着时代的发展，古文终将被新体散文和白话文所取代。

清代戏剧，有《长生殿》和《桃花扇》传奇以及《吟凤阁》杂剧等优秀作品。京剧和地方戏曲得到了发展，话剧则正在兴起。

清代小说，文言短篇有《聊斋志异》，长篇讽刺小说有《儒林外史》，还有纪念碑式的作品《红楼梦》，标志着中国古代长篇小说发展的高峰。

此外，还有大量的民间文学和少数民族作家的作品，风格各异，如百花园中的鲜花，争奇斗艳。

当然，清代文学也有其历史局限性和过渡性，无论是思想内容和艺术形式，都带有封建时代的特征。

对清代文学的评价，可以借用赵翼的两句诗：“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百年”（《论诗》之二）。

随着新的时代的到来，又有新的文学出现，中国文学史又有了新的篇章。

中国清代艺术史

本卷提要

清代艺术卷叙述的时间是 1644 年至 1911 年。其内容包括绘画、雕塑、书法、篆刻、音乐、舞蹈、曲艺、杂技、戏曲、建筑、工艺、娱乐（与杂技合写）等 12 个艺术部门，每个艺术部门再分若干类项。卷内介绍了它们各自对前代艺术传统、艺术因素的继承和吸收，陈说了它们在清代的发展盛衰。总体看来，在康、乾盛世它们都曾兴旺发达，显耀光辉；而在鸦片战争以后，有的艺术门类，像怡情遣性的文人画、陵墓和庙宇的大型雕塑、工艺美术、昆曲等走向衰落，而书法、篆刻、地方戏等艺术则继续繁荣；由于通商口岸的开辟，新兴市民阶层的形成，西方文化输入的撞击，使绘画、雕塑、音乐、舞蹈、曲艺、建筑出现新的艺术趣味和艺术风格。最后指出清朝的艺术成就在许多方面对民国时期产生的影响。

一、清代艺术概述

清代(1644—1911年)由满族入关统治全国,出现了中国封建社会后期最末一次繁荣兴盛,号称“康乾盛世”。尔后被西方列强用炮舰轰开大门,迅速沦为半殖民地,最终被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清代的各门艺术基本上都承接明代趋势继续发展,在康、乾盛世多曾显耀光彩。满族的音乐、歌舞、曲艺、杂技等在一定范围内有过影响,但亦不曾扩延上升到居于主导地位;而庞大帝国境内各族共处,多种艺术各显民族特色,且促进了互相的交流和融合。国门大开以前,曾以我为主有所选择地吸取了西洋绘画、西洋建筑的艺术技巧;国门大开之后,西方文化滔滔涌入,给中国传统文化以强力撞击,这股浪潮干扰了中国艺术发展的自然进程,但亦加快了对西方艺术的理解和吸收,绘画、雕塑、音乐、舞蹈、建筑、工艺等门类程度不同地显现出一些新的艺术形式、新的艺术风格。

清代的绘画受五代、宋、元、明画风的影响,山水、花鸟、人物画各有成就,形成不同画派,尤以元四家和董其昌的影响最大。四王的仿古山水长期占据正统派的地位;清初四僧和中期的扬州画派则强调张扬个性,力图革新;髡残、石涛、边寿民、居廉等画家更重在师法自然,用功写生;康、乾时代,西洋传教士画家郎世宁等人融合中西绘画技法有过出色的作品;后期随着殖民地化的社会危机加深,用以怡情遣性的文人画趋向没落,而在主要通商口岸的上海和广州,适应新兴市民的艺术需要,分别形成了“海上画派”和“岭南画派”,开出画坛新风。木刻版画方面,《芥子园画传》继承明代十竹斋笺版套色水印法,桃花坞年画或继承明季雕版插图,或仿泰西笔法。石版画则是中国绘画与西洋石版印刷术结合的产物。

清代的雕塑主要有陵墓石雕,皇宫、王府、衙署、豪邸门前的雕刻装饰,宗教寺庙的大佛、罗汉,这些雕塑随着主人的社会地位、所处地区、所属民族和教派的不同而各具特色。此外还有从明代发展而来的观赏性雕塑、工艺品装饰雕塑。

清代的书法号为书道中兴。康、乾时代帖学盛行,康熙皇帝喜欢董其昌书法,乾隆皇帝喜欢赵孟頫书法,居上倡导,强有力地影响了社会风气,并形成了“馆阁体”,当时也出现了一批帖学名家。乾、嘉之际,碑学兴起,邓石如和伊秉绶勉力钻研周秦金石和汉魏碑刻,重新振兴衰落已久的篆隶书法,成为清代碑学的两位开山祖师,引导书家从崇帖转为尊碑,改变了书法发展的趋向。咸、同以来碑学大盛,出现了何绍基、吴昌硕等大家。包世臣著《艺舟双楫》,康有为著《广艺舟双楫》,在理论上加以阐扬,也起到推波助澜的作用。

清代的篆刻宗法秦汉玺印,吸取元、明技法,取得新的发展。由明入清的程邃,继承了明代的前期皖派之成就,从钻研秦汉玺印求得突破,开创了皖派的新局面,水平超过了明代的文彭、何震。乾隆年间,丁敬以雄健高古

的格调开创了浙派，与后继的蒋仁、黄易等合称“西泠八家”，成为影响很大的印派。乾、嘉之际，邓石如把灵动多变的篆书入印，气象一新，遂开邓派，后继者吴熙载、赵之谦、黄士陵都成名家，赵之谦尤其杰出。同、光年间，吴昌硕的篆刻艺术达到新的高峰，对近代印风产生极大的影响。

清代的音乐，雅乐已经名存实亡，民间俗乐则颇为繁盛。汉族和少数民族的民间歌曲、歌舞音乐、说唱音乐、戏曲音乐继承宋、元、明以来的传统分支繁衍，品种越来越多，乐器和器乐也有新的发展。民间歌曲，各地都有自己的山歌、小曲、时调，它们的流传发展，对曲艺品种和地方戏曲音乐声腔之形成多样化，起了重要的作用。少数民族的歌曲当时称为番曲、蛮歌。歌舞音乐，汉族城乡有轻便型的秧歌、茶歌、花鼓调等；维吾尔族有“十二木卡姆”，藏族有“囊玛”，东北满、蒙有“萨满”歌舞，西南少数民族则有芦笙乐舞等。说唱音乐，汉族有弹词、鼓词、牌子曲、道情、琴书五大类，还有莲花落、三棒鼓等地方性杂曲；少数民族则有朝鲜族的伽倻琴弹唱，白族的大本曲等。戏曲音乐，除明代传下的昆腔、弋阳腔继续流布，地方戏曲出现了梆子腔、西皮腔、二黄腔、罗罗腔、吹腔等；又在民间歌舞音乐、说唱曲种音乐的基础上形成新的戏曲曲种，有花鼓戏、采茶戏、黄梅戏、越剧等；少数民族戏曲则有白剧、藏戏等，清代的戏曲音乐达到全面成熟和繁荣。

清代的舞蹈总的看来比较贫乏和沉寂，其时有宫廷舞蹈、汉族民间舞蹈和少数民族舞蹈。宫廷舞蹈有源出于周代的佾舞，有满族传统用于宴飨的队舞《庆隆舞》等。宴乐舞蹈尚有瓦尔格部乐舞、朝鲜国佾、蒙古乐、回部乐等八部兄弟民族及外国乐舞。清代宫廷缺乏专业舞蹈家，至晚清，裕容龄少年时跟随担任驻日、法公使的父亲先后到过日本、法国，学会日本和欧洲的一些舞蹈，二十岁时回国入宫，结合中国的传统舞蹈，编导过《扇子舞》、《荷花仙子舞》等。汉族的民间舞蹈有秧歌、霸王鞭、龙舞、狮舞、灯舞、扇舞等。少数民族的舞蹈，有维吾尔的《十二木卡姆》，藏族的《锅庄》，蒙族的《倒喇》，满族的《蟒式舞》，壮族的《扁担舞》，彝族的《阿细跳月》等，都显出独特的民族风格。

清代的曲艺形式繁多，在继承宋、元、明说唱艺术的基础上，结合民间创造，衍生出很多新的曲种。说书类有苏州评话、苏州弹词，扬州评话、扬州弹词，北方评书等。由北京兴起的满族说唱有八角鼓和子弟书。还有由明代承袭来的时调小曲，由从海外输入洋琴而兴起的扬琴和琴书，由凤阳歌演变成的什不闲莲花落；由元明词话与各地民间曲调结合形成的各类大鼓。更有新出现的以说、学为主要技艺的相声、口技等等。少数民族曲种，壮族有“巫论”、“巫朗”，维吾尔族有“达斯坦”，蒙族有“胡尔齐”，它后来吸收汉族章回长篇小说衍成蒙古说书。在曲艺繁盛的社会条件下，清代产生了许多卓有成就的曲艺作家和演员。

清代的杂技与娱乐，形式也颇多样。杂技与游艺，宫廷有角射、摔跤、冰嬉、火戏（包括烧灯和烟火两类）。民间则有杂技类：走索、登技、走解、

口技、幻术等；走会类：开路、中幡、扛箱、五虎棍、什不闲、高跷、耍坛子、耍狮子等；鸟兽诸戏有养鸽、斗蟋蟀、斗鹌鹑；文字游戏有谜语、诗钟；还有各式酒令。博弈类为博戏与弈棋，博戏以骰子为主流，诗牌与叶子戏为两个支流，至清中叶，这三者经流传演变以至融合，形成了麻将牌，它可以说是中国古代博戏的集大成者，并传向欧、亚许多国家。弈棋主要是围棋和象棋，清代出现不少高超的棋手。

清代的戏曲以乾隆中叶为界，分为前后两期。前期传奇和杂剧继承了明传奇和明杂剧，出现了一些优秀的作家作品，传奇如苏州群作家李玉的《清忠谱》、《千忠戮》，朱 《十五贯》，朱佐朝《渔家乐》等；康熙朝洪昇《长生殿》，孔尚任《桃花扇》；乾隆朝张坚《梦中缘》，蒋士铨《临川梦》等。杂剧如康熙朝吴伟业《通天合》、尤侗《读离骚》；乾隆朝杨潮观《罢宴》等。但总的趋向是昆曲走向没落。折子戏的演出使原有的昆曲剧本之精华仍能占据舞台，在表演加工上且有提高，但创作能力则难以为继。后期花部地方戏兴起，有弋阳腔、秦腔、徽班与雅部昆曲作三次大的较量，最后形成京剧，花部取得了决定性胜利。地方戏的繁荣，形成多样的声腔剧种，在元杂剧、明传奇之后，出现中国戏曲史上第三个高潮。在宫廷之内，编演戏曲的活动也很频繁。清代少数民族的戏曲则有藏戏、壮剧、白剧、侗戏、傣戏、布依戏等，也很丰富多采。

清代的建筑艺术有高度成就。其宫殿建筑用力不多，陵墓建筑亦基本上继承明代规制。园林建筑则十分令人赞赏，皇家园林规模之大，建筑之精，为宋代以来所未有，承德避暑山庄、圆明园、颐和园都是非常卓越的杰作。私家园林形成北京地区、江南地区、岭南地区三大地方风格，著名的北京有恭王府园、半亩园；苏州有留园、网师园；扬州有小盘谷、个园；岭南有馀荫山房、可园等，叠山理水，建房栽树，各运匠心，俱呈妙趣。各民族的宗教建筑，像拉萨布达拉宫、甘肃拉不楞寺、吐鲁番苏公塔礼拜寺、云南景真八角亭，都表现出本族匠师的高度技巧和独特风格。坛庙建筑像陕西留霸县张良庙、成都武侯祠，毁后在清代重建，都很轩敞幽雅。民居建筑则显出地域与时代的特色。

清代的工艺美术品种繁多，主要有染织、陶瓷、漆器、金属工艺几大类。染织包括棉织、丝织、锦缎、印花、刺绣。丝织在康熙时期继承明代艺术风格，雍正时期纹样丰富，色彩佳丽，乾隆时期吸收了法国巴洛克和洛可可艺术装饰样式。锦缎有宋锦、云锦、蜀锦，少数民族则有回回锦、壮锦、傣锦等。刺绣在不同地区各成体系，有苏绣、粤绣、蜀绣、湘绣、京绣等。陶瓷工艺主要产地在景德镇，生产青花、釉里红及色釉等瓷器；景德镇以外，其它窑系以江苏宜兴紫砂、广东石湾窑较有名。漆器有北京雕漆、扬州螺钿、福建脱胎、贵州皮胎等。金属工艺有景泰蓝、画珐琅、铁画等。总的看来，清代的工艺美术品，康、乾时代最为兴盛精巧，道光以后就大为逊色。

二、绘画

清代绘画，在同时期的政治、经济、思想、文化诸因素的影响下，呈现出特定的时代风貌。它承接元、明以来的趋势发展，士大夫文人画日益占据画坛主流，在明代后期形成的诸画派，到此时更是分支繁衍。清代历朝皇帝，大多爱好绘画艺术，倡导社会风气，使更多的人热心投入画家的行列。全清有史可稽的画家，多至近六千人，可谓繁盛。总的看来，以山水画、花鸟画比较发达，成绩较好，人物画次之。其发展大致可分为前、中、后三个时期。前期（顺治至康熙中），受皇室扶植的“四王”画派，以王时敏、王鉴、王翬、王原祁为代表，成为画坛的正统派，他们以摹古为主旨，崇尚董其昌和元四家，讲究笔墨趣味，技巧功力超卓，但缺少鲜活的生趣。他们的山水画风影响到整个有清一代。同时的江南地区，却出现了一批反正统的画家，他们大多是明末遗民，政治上不与清统治者合作，艺术上反对陈陈相因，主张抒发个性，所以作品往往感情真挚强烈，风格独特新颖。代表画家有弘仁、髡残、朱耷、石涛合称的“四僧”，以龚贤为首的“金陵八家”，以弘仁、查士标、梅清为代表的“新安派”等。其中“四僧”的成就最为突出，给后世的有益影响也更大。中期（康熙晚年至乾隆、嘉庆年间），随着政权的巩固、疆域的统一、社会的安定，经济的繁荣，出现了“康、乾盛世”。此时宫廷绘画在皇室扶植下活跃一时，内容和形式都比较多样，人物画的成就显著。而经济发达的扬州出现以“扬州八怪”为代表的“扬州画派”，他们接过石涛、朱耷“反正统”的旗帜，以革新的面貌出现于画坛，用绘画抒发自己郁懣愤激的情怀，表达心灵高洁的向往，形式上意到笔随，狂放怪异，不拘一格，作品具有鲜明的个性，对近代和现代的花鸟画都产生深远的影响。后期（道光至宣统），中国逐渐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画坛也发生了急剧变化。怡情养性的士大夫文人画日见衰微，而在辟为通商口岸的商业城市上海、广州，分别出现了以赵之谦、任颐、吴昌硕为代表的“海上画派”和由居巢、居廉首创的“岭南画派”，开拓了文人画的途径，以新颖活泼的面貌，博得广大市民阶层的喜爱，直接启导了近代和现代的风画。

（一）清代前期的绘画

1. 四王、吴、恽与有关流派

四王、吴、恽是清初并称画坛的“六大家”，他们的籍贯俱在江苏省内方圆百里之间，艺术上深受董其昌的影响，都很推崇“元四家”（黄公望、王蒙、吴镇、倪瓒），所承传统和艺术趣味亦大体相似。“四王”的山水画在朝野都有很高声誉，被视为“正统派”，吴历的山水另有特色，恽寿平则以花鸟见长。

（1）王时敏（1592—1680年），字逊之，号烟客，江苏太仓人。明代相国王锡爵之孙，崇祯朝官至太常寺卿，入清后隐居不仕。他是“四王”之首，少时与董其昌、陈继儒往来密切，为吴伟业所称的“画中九友”之一。他精研宋元名迹，摹古不遗余力，曾把古人有代表性的作品缩小摹绘共二十四幅，装裱成一册，出入随身携带，反复探研体察古代画家用笔运墨之道。他宗法董其昌，兼学黄公望，用笔含蓄，格调苍润疏秀。所作《云壑烟滩图轴》，用黄公望笔法而杂以高克恭皴笔，干笔与湿笔互用，兼施以醇厚的墨色，具有苍浑而秀嫩的韵味。《长白山图卷》则用笔细润，墨色清淡，意境疏简，更多董其昌笔韵。

（2）王鉴（1598—1677年），字圆照，号湘碧，江苏太仓人。明代文坛领袖王世贞的曾孙，与王时敏同族。崇祯年间曾官廉州太守，入清后隐居不仕。少年时遍临五代、宋、元名画，从中领略古代画家笔墨的精华。他尊崇五代的董源、巨然，借鉴元代的王蒙尤多，不拘于黄公望一家，功力较王时敏深厚。作品运笔沉着，用墨浓润，风格沉雄。他还擅画青绿山水，色彩秾丽而清润，自具特色。《梦境图轴》是他夏日昼寝，梦入奇山秀水，宛似王维的辋川别墅，而堂中左壁挂有董其昌的画幅，不禁抚掌赞赏，醒后追写梦中所见，遂成此图。足见他对王维和董其昌的仰慕，已到梦绕魂牵的地步。画面构思奇特，笔墨精谨，用笔繁密中见疏秀，略加淡墨烘染，其山石高耸，以披麻皴为之，水面波纹细致，乃从王蒙技法中化出。《山水屏》十二幅画面都作崇山峻岭，山石取势圆浑，多置礬头，墨色滋润，在层层烘染中，间施中锋皴笔，显得厚重华滋。树木画法细致多样，足见笔墨功力深厚，以青绿设色，更使人感受到画境的郁茂深邃。

（3）王翬与虞山派 王翬（1632—1720年），字石谷，号耕烟散人、清晖老人，江苏常熟人。出生于一个文人世家，祖上五世都能绘画。他家学渊源，又自幼拜同乡画家张珂作老师，奋力学习仿古的山水技法，20多岁便能乱真。后王鉴收他为弟子，复推荐给王时敏，两人都把自家收藏的名迹古画展列出来，供他一一临摹，又介绍他到江南各大收藏家中观摩名画，这样经过十几年苦学苦练的绘画实践，逐渐将各古名家的技法融会贯通，脱略凡境，形成自己的风貌。40岁以后，他的作品做到合于古而不泥于古，在清初

六大家中，论绘画技巧他是最渊博的。缺点是体验生活不够，游历地方不广，创作上推陈出新不突出。40多岁时作《岩栖高士图轴》，用元人干笔皴擦，并参用宋人斧劈法，既苍劲又秀润；仿王蒙的《秋山草堂图轴》，林壑繁复而又不失明爽之致，既传达出王蒙原作的精髓，又以用笔细秀、墨色浓润而显出自己的特色。在60岁以前，他的画作面目既多，技法又精，画风清丽工秀、明快生动，受到时人高度赞赏，被誉为海内第一。60岁时被康熙皇帝聘至北京，主笔绘制十二巨卷的《康熙南巡图》，画面自北京永定门开始，至绍兴大禹庙，再经金陵回京城，沿途城乡风光、社会生活、山川景色、以及康熙南巡的盛况都要表现出来，当时其他海内能手逡巡莫敢下笔，王翬口讲指授，咫尺千里，令众分绘而总其成，历时数年全图告成，康熙皇帝看了十分满意，亲书“山水清晖”四字嘉奖，此图足以看出他精湛的画艺和驾驭场景的高超能力。晚年由于求画者剧增，既为应酬，未免滥造，成就有所减退。他终生所追求的境界是：以元人笔墨，运宋人丘壑，而泽以唐人气韵，乃为大成。王时敏称赞他：集古人之长，尽趋笔端，故能妙绝千古。前诸制作，固足乱真；此则更为脱化。每仿一家，曲尽其致，而超逸之趣，则又过之。王翬画风宗学者很多，自康熙至民国初年，形成了虞山派，成就较高的有杨晋、王玖、王三锡等。杨晋常为王翬的作品补画人物牛马，绘梅竹比较劲健，颇有韵致；王玖、王三锡见下文对“小四王”、“后四王”的介绍。其他受业弟子和一般追步的画家多下功夫于模仿抄袭，少见能推陈出新的杰出人材。

(4) 王原祁与娄东派王原祁(1642—1715年)，字茂京，号麓台，王时敏之孙。康熙时中进士，官至户部侍郎。以专心画学，被召供奉内廷，曾主持编纂《佩文斋书画谱》，又受任《康熙万寿盛典》总裁官。他致力研习宋元技法，认为学不师古，如夜行无火，尤精研黄公望，被王时敏赞为形神俱得。他笔墨功底深厚，作画时晕染多遍，由淡而浓，层次丰富，于关键处以焦墨点醒，显得浑然一体。所施笔力厚重，自称笔端为金刚杵。他作浅绛设色画，能把笔墨与色彩溶而为一，做到色中有墨，墨中有色，使山石增添云气腾溢、模糊蓊郁之感。如《仿高房山云山图轴》，描绘的是江南春天雨后的山村景色：近处坡石高树，茅舍旁柳丝飘拂，小桥边溪水潺潺，远处峰峦高耸，丛树幽深，白云浮动。此图云山采用元人高克恭法，横点皴染，并用焦墨破醒，富有厚重的感觉。构图以高远兼平远，得遥深飘渺之意。由于他受到皇室青睐，政治地位显赫，当时追随他的人很多，遂形成娄东派，主要画家有唐岱、董邦达、黄鼎等人。唐岱出王原祁门下，兼法宋元，笔墨工稳深沉。董邦达上追董其昌、黄公望，兼承王鉴、王原祁遗意。黄鼎多用干笔皴擦，淡墨渴染，有苍郁之趣，发展了王原祁的干笔画法。

在“四王”之后，又有“小四王”：王昱、王愷、王宸、王玖；还有“后四王”：王三锡、王廷元、王廷国、王鸣韶。这些画家当时都声名显赫，把“四王”画风一直延续到乾隆后期。

(5) 吴历(1632—1718年),本名启历,号渔山,又号墨井道人,江苏常熟人。是明代官僚家庭的后裔,对清政权怀有愤激情绪。由于父亲早死,家境没落,他以卖画为生,对诗文与弹琴,也有很高修养。31岁时,母亲和妻子相继去世,他对人生趋于消极,51岁时入天主教做修士,后来还升为神甫,在上海、嘉定一带传教布道长达30年,故50岁至70年间,很少作画。70岁以后,绘画才又多起来。他一生布衣,不取媚于权贵,不着眼于钱财,人品与画品,都很受世人推崇,连王翬都深表敬佩。他早年曾向王鉴和王时敏学画,并认真用心临摹古画,十分尊重前辈的艺术成就,但能跳出古人窠臼,转向大自然学习,自言:“不将粉本为规矩,造化随他笔底来。”他也接触过西洋绘画,理解中西画理的区别。他用笔谨严厚朴,纯用中锋,无论是拉长线或短皴笔,都是沉着稳健。他精熟对山石的各种皴法,尤以披麻、豆瓣、解索诸法见佳;更善用“阳面皴”,在山石的受光部分也着皴笔,增强了山石的立体感和质感,此技法为清初少有。用墨方面他善用重墨、积墨,画中常见积墨层层,多次皴染,焦墨点苔,墨彩焕发,使江山显得苍莽浑朴、坚厚润泽,富有灵气。45岁作《湖天春色图轴》,写湖岸柳色新绿,土坡斜引,远山清淡,水平无波,鸟鹊翔止;近、中、远三处柳树通过一条曲折的小径连通起来,渐远渐小,引向幽渺之处,景深感很强。全幅细笔勾皴,精微秀丽,青绿淡染,清雅明快,真实地传达出江南水乡的绮丽春色。75岁作《横山晴霭图卷》,山石用于笔积墨层层加皴,并用焦墨点擦,阴阳明暗分明,苍浑滋润,仿王蒙而更具沉郁之气。总的说来,他摹古能融合众家之长而自出新意;在布局、明暗等方面的处理在一定程度上借鉴于西洋画法;还注意取法自然,使山水具有真实感,这些是不同于“四王”的。此外,他还能画竹石和人物,格调亦不平凡。

(6) 恽寿平与常州派恽寿平(1633—1690年),初名格,字寿平,后以字行,改字正叔,号南田,江苏武进人。幼逢战乱,父亲恽日初抗清失败,与他离散,五年后方得团聚,他就返回故乡隐居,以卖画为生,布衣终老,为人狷介不阿,品行高洁。他的山水画初学黄公望,后取法宋元诸家,造诣颇高。然而他主要的艺术成就是在花鸟画。他宗法北宋徐崇嗣所创的“没骨”花卉法,又十分重视写生,亲自灌花南田,玩乐苔草,每画一花,必折此花插于瓶中,极力描摹,得其生香活色然后罢手。他不同意陈淳、陆治写生以不似为妙,要求做到维能极似,乃称与花传神;并奋力改变明代宫廷花鸟画的秾丽习尚,去掉脂粉华靡之态,复归于本色。他独创一种画法:用带脂的粉笔点花,点后再以染笔画完。其渲染点缀,有蓄笔,有逸笔,所以画虽工细,亦饶机趣。所作《设色花卉册》,画有碧桃、紫牡丹、豆花、樱桃、牵牛、秋海棠、菊花、腊梅八种。碧桃是粉红复瓣,嫩绿枝叶;牵牛是蓝花白蒂,牵丝绿叶。不用墨笔勾勒,全以色彩染成,设色淡雅,全无脂粉华靡之态,情调清秀明艳;用笔秀逸,却无纤弱之感;叶牵丝其细如发,内含坚如钢丝的劲力。构图以写生为法,碧桃取树梢一技,牵牛取花叶一丛,一反院

体花鸟画的刻板拘谨，而自生趣盎然。他柔健秀雅的没骨花卉，开创了一代新风，时人争相仿效，遂成“常州派”，主要画家有马元驭、范廷镇、邹显吉、恽冰等。他死后追随者达百人之多，“常州派”的影响久而不衰。

与恽寿平同时的王武，康、雍时期的蒋廷锡和邹一桂，也是著名的花卉画家。王武宗法五代黄筌，喜对花鸟观察写生，作品流丽舒朗，神韵生动。蒋廷锡在雍正时官至尚书、大学士，中年以前的作品颇受恽派马元驭的影响，后取陈淳、徐渭画意，变为放逸，所作既有工笔重彩、妍丽细致，又有水墨写意、简逸纵放，以后者尤佳。邹一桂在乾隆时官至内阁学士，加礼部侍郎衔，主张以万物为师，以生机为运，画花卉或用重粉点瓣，或用淡色晕染，风格明净秀雅，生动自然，是恽寿平后的最佳名手，著有《小山画谱》，专论花鸟画法，对后世有一定影响。

2. 四僧与有关流派

四僧等画家是和“四王”为代表的正统派相对立的革新派，他们对明朝覆灭抱有国破家亡的悲痛，胸中怀着沸腾的激情，需借绘画来抒发。“四王”仿古的模山范水，根本不合他们的志趣，他们走向大自然，用内心去体察山川花鸟的情状，借它们的形神表达自己对人生世态的感受，挥洒淋漓，笔墨酣畅，开清初画坛一代新风。

(1) 弘仁(1610—1663年)，俗姓江，名韬，字六奇，出家后名弘仁，号渐江学人，安徽歙县人。从小喜欢文学与绘画，明亡后毅然自负卷轴入闽，在武夷山削发为僧，曾云游各地，又多次到黄山写生。他取法元代倪瓒，构图洗练简逸，笔墨苍劲简洁，善用折带皴和干笔渴墨。但由于他从武夷山、黄山等诸多名胜吸取营养，师法自然，故多清新之意，富有生活气息。所作《黄山真景册》五十幅，能用简淡的皴法和新奇的结构，画出黄山峻峭奇峭的岩峦骨格，被石涛赞为能得黄山之真性情。《山水册·松石图》画一岩石孤耸峭拔，顶平如削，虬松似龙蛇盘绕于石身，至顶倒挂而下，恍如刑天舞剑，雄健苍莽，令人气壮。在山水画之外，他还善画梅花与双钩竹。他在安徽与查士标、孙逸、汪之瑞并称为“海阳四家”，追随者有江注、姚宋、郑昉等人，形成“新安派”。

“海阳四家”中，查士标(1615—1698年)，声望较高，他字二瞻，号梅壑，安徽休宁人。擅长书画。绘画初学倪瓒，山水比较荒寒；后参以吴镇、董其昌，46岁作《幽谷松泉图轴》粗拙简逸，便甚似董的画风。孙逸，字无逸，号疏林，安徽休宁人。画学倪瓒、黄公望和文征明，山水境界疏朗宁静，笔法沉稳。时与萧云从并称“孙萧”。汪之瑞，字无瑞，号乘槎，安徽休宁人。山水宗黄公望，善以悬笔中锋运渴笔焦墨作简淡之景，又常用披麻皴、荷叶皴画背面山。

其他安徽地区的画家还有：

梅清（1623—1697年），字渊公，号瞿山，安徽宣城人。擅长山水、松石，尤好画黄山景色。其笔下的黄山，以气势取胜，行笔流动豪放，运墨酣畅淋漓，取景奇险，皴法虬结，云烟流动，松树欹侧，很能表达出黄山特色。他的画风曾影响石涛，晚年则反受石涛的影响。

萧云从（1596—1673年），字尺木，号无闷道人，安徽芜湖人。入清不仕，曾作《闭门拒客图轴》，借传说中赵孟坚把仕元之赵孟頫拒于门外的故事为题材，明白表示自己不愿与清王朝合作的态度。他善画山水，兼长人物、花卉。他的山水画笔墨方折枯瘦，景致装饰性强，风格坚实清淡，变化多方。人物画主要继承李公麟的白描法，亦吸收陈洪绶之长，造型准确，神态生动。他的《离骚图》和《太平山水图册》，都是传世名作。

（2）髡残（1612—约1673年），俗姓刘，出家后法号髡残，号石溪，武陵（今湖南常德）人。30多岁时参加南明何腾蛟的抗清队伍，失败后避难常德桃花源，削发为僧后曾云游各地，在黄山住了一年多，后居南京牛首山幽棲寺，直至老死。他自幼爱好绘画，在牛首山焚香诵经之余，便登山选胜，提笔写生，据以绘成《谿山无尽图》，是个认真对待艺术的勤奋画家。其艺术特点是章法稳妥，繁复严密，郁茂而不壅塞，平凡中见幽深，笔法浑厚凝重，苍劲荒率。所作《寒林待客图轴》，远处崇山峻岭，近处高坡长着疏林古树，树叶虽已落尽，枝干却坚如屈铁，几间茅舍掩映其间，正中堂屋一人端坐翘首。树石都以干墨皴擦，色调苍茫，令人感到雪后的寒意，正如题画诗所云：“千岩老冰雪，一路石头滑”。环境是严酷的，但人的精神却坚强不屈，他正怀着一颗火热的心，翘望等待挚友的到来，也坚信这位挚友定能克服雪寒路滑的艰辛，应期赴约。意境崇高，人情温暖。

（3）朱耷（1626—1705年），族名统，号彭祖，是明太祖第十六子江西宁王朱权的九世孙。生于皇族之家，自幼聪明好学，入清后隐其姓名，23岁削发为僧，法名传綮，后来又由僧入道，居道院青云谱，号八大山人、雪个等。署名“八大山人”四字连写，便类似“哭之”或“笑之”，隐喻他感到清朝统治下的一切不是堪悲就是可笑。他一生倔强，坚决不与清王朝合作，常借诗文书画，发泄内心悲愤。他的山水画学黄公望，在构图上颇受董其昌的影响，而用笔干枯，绝无平和秀逸、明洁优雅的格调，而是枯索冷寂，满目凄凉，从中却透出雄健简朴之气，反映出他孤愤的心境和耿介的个性。如《仿董北苑山水图轴》，幅右山崖横空出世，突兀临江，崖壁上古树斜横，扎根于难以立足之地，枝桠挺伸至江心之上，左下角低岸矮坡有几株虬松与之相应，宛如隔江握手。远处石矶坦平，建有陋舍数间，却是人踪杳然，江水长流，浩森无声。画面雄健简练，笔情恣纵灵奇，意境荒寒而有古厚浑朴之气。他的花鸟画成就更为突出，最显个性。源出于沈周、陈淳、徐渭等写意派大师，所绘花卉鱼鸟，构图险怪，形象洗练，造型夸张，表情奇特。禽鸟多单足而立，所踩之石常作卵形，上大下小，岌岌可危，其嘴、眼则呈方形，眼珠朝上顶着眼眶，一副白眼看青天的傲相。画荷花以大笔饱蘸水墨，

或浓或淡，随意挥洒，而荷叶之正转反侧、老嫩开合，皆得神理；花瓣用线勾出，在墨叶映衬之下，自然显得莹洁鲜嫩。他总的风格特点是：笔法雄健泼辣，墨色淋漓酣畅，新奇警颖，逸气横生，善用极简练的图形表达繁复的意绪。他同徐渭一样把文人画推进到一个新的境界，虽当时追随者不多，仅有牛石慧、万个等人，但对后世影响非常深远，清代中期的“扬州八怪”、后期的“海派”、及至近代的齐白石、张大千、潘天寿、李苦禅等名家，莫不受其薰陶。

(4) 石涛(约1642—约1705年)，本姓朱，名若极，字阿长，明宗室靖江王朱赞仪的十世孙。生于藩封之地广西全州，父亲朱亨嘉在南明福王覆亡后自称监国，被唐王朱聿键所杀，时若极尚幼，逃难至广东出家为僧，法号原济，字石涛，号清湘老人，别署大涤子、若瓜和尚等。他早年作为行脚僧，过潇湘、渡洞庭、上庐山，浪游江浙多年，后居于安徽宣城金露庵约十年之久，得识画家梅清，并活动于敬亭山与黄山一带。复往南京和扬州，康熙皇帝南巡时他在此两地参与接驾，画了《海晏河清图》，并钤上“臣僧元济印”的图章，此时其心中亡国之恨已变得淡薄。不久北上北京逗留三年，未蒙皇帝的赏识与接见，遂南返扬州构筑大涤草堂，以卖画为生。他作画不论黄山云烟、南国水乡、江村风雨，或峭壁长松、柳岸清秋、枯树寒鸦，都力求布局新奇，脱出常径，意境翻新。运笔又十分灵活，或细笔勾勒，稍加皴擦，或粗线勾斫，皴点并用；有时圆秀温润，有时方拙苍古，方圆结合，秀拙相生。用墨则枯湿浓淡兼施并行，尤喜以湿笔通过水墨的渗化和笔墨的融和，表现出山川的浑厚气魄和氤氲景象；有时特染浓黑，墨气淋漓，使峰峦山石的立体感大为增强。他的兰竹花卉也很精彩，多用水墨写意法，干湿浓淡，横涂竖抹，极富纵横宕逸的意韵。他半生云游，做到搜尽奇峰打草稿，并使山川与自己神遇而迹化，以强烈的主观情思去领悟和摄取其美的意蕴，活用古人的技法化之为我法，陶写自家的心胸，以不似之似似之，使自然之美上升为艺术之美。所以当他以雄伟的气魄、奋进的激情，捭阖纵横，放笔直扫，一笔化作万笔，万笔归于一笔，可使千丘万壑，众彩纷呈，望之若惊电奔云，这种艺术造诣使正统派大师王原祁亦不得不佩服，承认大江以南无出石师之右者，本人和王翬都比不上。石涛生前即声振大江南北，其绘画对后世影响很大，郑燮也认为：石涛画法千变万化，离奇苍古，而又能细秀妥贴，比之八大山人有过之而无不及。

3. 金陵八家

明末清初，在南京地区聚集了一批遗民画家，其中龚贤、樊圻、高岑、邹喆、吴宏、叶欣、胡慥、谢荪八人，被称为“金陵八家”。他们虽非一个画派，但亦有许多相同之点。他们怀念故国，隐遁山林，甘居清贫，以画寄意；又都重视师法自然，喜欢描绘江南山川的富饶明丽，有浓厚的生活气息；

学习传统技法不抱门户之见，能博采众长，为我所用；大都善用直笔，线条细劲，皴法短密，物象清晰，画面完整，用墨敷色注意浓淡层次的变化，增强物体的立体感，避免色调之平淡。他们交往密切，相互切磋，且乐于两三人合作共成一幅图画，所以艺术上交相影响，异中见同。

龚贤（1619—1689年）在八家之中成就最高，他的山水画取景开阔，物象秀雅，布置丘壑，奇而能安；技法上发展了宋人的“积墨法”，先勾轮廓，再行积染、皴擦，先干后湿，使轮廓线与皴染浑成一体，又觉层次分明，富有光照感和滋润感，雄浑而厚重；用笔劲健古拙，其秃毫中锋，方而不板，活而不滑，这些都使他的创作富有新意，独具一格。

4. 其他流派和名家

除上所述，清初还有以罗牧为代表的“江西派”；蓝瑛之子蓝孟、孙儿蓝深、蓝涛以及刘度、陈衡等师法蓝瑛画风的“武林派”；扬州袁江、袁耀专攻亭台楼阁、以界画著名的“袁氏画派”等。其他不在流派的名家还有吴伟业、傅山、法若真、黄向坚等。

其时还兴起了以指代笔的指画，很有特色。

高其佩（1660—1734年），字韦之，号且园，铁岭人，隶汉军镶黄旗，官至刑部侍郎。其指画能表现人物、山水、花卉、鸟兽，追求无笔墨刻划之痕，得粗放写意之趣。所作《钟馗图轴》，面部用尖指甲细勾，简练传神；衣纹则指头指甲并用，顿挫自如；冠靴用指掌涂抹，墨色浑然。整个人物风骨峻峭，傲岸不群，形象十分生动。《松鹰图轴》用不见笔痕的粗细线条，随意点染的浓淡于湿墨色，画出松树的坚干硬枝，蹲鹰的健翎柔羽，饶有佳趣。在他之后，有甘怀园、赵成穆、朱伦瀚、李世倬、高秉等人继承其法，形成“指头画派”。

（二）清代中期的绘画

1. 扬州八家

从康熙中期至乾隆末期，扬州有一批职业画家创作活跃，有“扬州八怪”之称。清末李玉棻《瓯钵罗室书画过目考》列为金农、黄慎、郑燮、李鱣、李方膺、汪士慎、高翔、罗聘，这八人为一般所公认。此外尚有不同的说法，列入的还有华岳、高凤翰、边寿民、闵贞、李勉、陈撰、杨法等人。他们大多出身于知识阶层，有的终身不仕，有的短期做过小官又被挤出官场，都靠卖画为生，生活清苦，故而对时政的腐败、民间的疾苦、世态的炎凉有深切的体会，也形成蔑视权贵、狂放不羁的作风，常借绘画抒发胸中不平之气。在艺术上都重视发挥个性，力求创新，善用水墨写意技法，略形取神，并赋予强烈的主观感情色彩，还喜欢以书法笔意入画。所以他们的作品都有深刻的寓意、鲜明的个性、耐人寻味的笔墨情趣和清新狂放的艺术格调。彼此面貌不同，成就各异，而思想艺术实多有相通之处，遂能形成一股强大的画派潮流，对当时和后世都有广远的影响。

（1）金农（1687—1764年），字寿门，号冬心，浙江钱塘（杭州）人。被称为八怪之首，博学多才，但举博学鸿词却落选了，他怀着抑郁的心情游历四方，至齐、鲁、燕、赵、秦、晋、楚、粤，饱览名山大川，性情孤峭，生活清苦。他年过50才开始作画，然以深厚的学问和书法功力，下笔即超凡脱俗，终成一代名家。他兼善山水、人物、花鸟，尤工墨梅。所作之梅，枝繁花密，往往以淡墨画干，浓墨写枝，圈花点蕊，黑白分明，生机勃勃；还参以古拙的笔意，表现出梅花质朴苍健的品性，其《玉壶春色图轴》和《梅花图册》都显出这个特色。他的《山水人物册·采菱图》，青山淡远，湖面开阔，菱叶茂盛，散布几条同一式样的纤小菱舟，用重彩点出各有一个红绿衣裙的少女稳坐船头，压得船尾高翘，朝着同一个方向飞划，追逐歌笑，洋溢着劳动的欢乐和青春的气息，展现了江南水乡的迷人景色。

（2）黄慎（1687—1770年以后），字恭懋，号瘦瓢子，福建宁化人。自幼家贫，一生布衣，以卖画为生。早年师法上官周，多作工笔，中年以后变为粗笔写意，擅长人物、山水、花鸟，尤以人物画最为突出。既有神仙释佛、历史人物，也取材于民间生活，曾作《群乞图》，也画渔民、纤夫，显出对贫民的同情心。所作《渔翁渔妇图轴》，渔妇举步欲行，闻渔夫呼唤，便扭身回面，渔夫身背鱼篓，手拈鱼钩，钩挂小鱼，略微曲背，笑向渔妇诉说恳求，结合题画诗句，当是求她多带些鱼上市场，多买些酒回来，两人姿态生动，表情亲切，感情融洽，衣纹作游丝、铁线描，有些部位连勾带染，显得贫民衣服略形褴褛，技法以草书之笔入画，很见功力。《溪鸭图》写柳溪中二鸭游于水上，由于二鸭的动态画得妙，虽不画水纹而觉有水。《花鸟草虫图册》画荒崖野地的多种昆虫小草，充满生机，野趣十足，其中一幅写

纺织娘跃据狗尾草之尖，似觉小草茎叶的低伏与反弹，其画幅虽小，而妙趣横溢。

(3) 郑燮(1693—1765年)，字克柔，号板桥，江苏兴化人。曾中进士，当县官，因开仓赈济灾民反被诬告贪婪，便弃官回家，到扬州卖画为生。他愤恨官场黑暗，关切民间疾苦，所作诗、书、画，都有思想深度。绘画学徐渭、石涛、朱耷，但主张学七撇三，师其意不在迹象间，强调表现作者自己的真性情、真意气。他善画兰、竹、石，尤精墨竹。提出创作过程有眼中之竹、胸中之竹、手中之竹三个阶段，三者既有联系，又相区别，作画时要意在笔先，用笔表意。所画《竹石图轴》，一屏悬崖侧出兀立，前面生出劲竹数竿，它们咬定青山，立根破崖，栉风沐雨，奋力成长，遂得节挺叶舒，苍翠欲滴。画家及时抓住创作灵感，兴至挥毫，纵横跌宕，笔墨淋漓，了无艰涩经营之迹，但觉豪气风生，天趣洋溢，这是郑燮本人精神品格的写照，也鼓励着身处逆境的人自强不息。《兰竹图轴》画修竹三竿，用浓墨写老竹，用淡墨写新竹和嫩篁，枝叶交叉，杂而不乱，浓淡相间，老嫩分明，竹叶都是实按虚提，一抹而成；竹根处有素兰一丛，兰叶悉以草书长撇为之，一笔而显出叶片的向背转折。单幅之内，竹刚兰柔，清爽与温馨兼而有之，令人赏玩无穷。

(4) 李方膺(1695—1755年)，字虬仲，号晴江，江苏南通人。先后曾任山东兰山(今临沂)和安徽潜山县令，因受排斥诬陷而罢官，后寄居南京，以卖画为生，与金农、郑燮交谊深厚。善画松石兰竹，晚年专工画梅。所作《潇湘风竹图轴》，用浓墨画小竹一株，用淡墨画粗竹两株，所有竹叶平飘横指，趋向一致，显出风势之猛烈，而小竹虽被吹得弯成弧形，却坚韧不屈，蓄有反弹之势，寄寓自己威武不能屈的个性。《梅花图卷》在横幅之中，用雄劲洒脱的笔墨，画出老干槎枒，新枝纷披，花朵繁茂，歌颂梅花冲寒斗雪的旺盛生命力。

2. 其他扬州画家

扬州地区除上述“八怪”之外，还有一些名家。

(1) 华岳(1682—1756年)，字秋岳，号新罗山人，福建上杭人，长住扬州。擅长山水、人物、花鸟，尤以花鸟画最负盛名。他吸收了陈淳、周之冕、恽寿平诸家之长，形成兼工带写的小写意手法。当他敏锐地感受到禽鸟可爱的姿态和美妙的天趣，就用疏秀灵活的工笔细致描绘，纤毫毕现；而作为衬景的树石草苔，则用粗笔写意，简略扫出，画面更增生气，使人感到春光骀荡，禽鸣宛转，其《翠羽和鸣图轴》、《黄鹂垂柳图轴》都很能体现此种特色。

(2) 高凤翰(1683—1749年)，字西园，号南村，山东胶州人。曾任安徽歙县县丞、泰州巡盐分司，去官后流寓扬州。55岁时右手病废，改用左

手作画。善画山水、花卉，中年所绘景致写实，笔墨矜慎，晚年变为奔放纵逸。《野趣图轴》画怪石突兀，石后野梅数株，挺直傲立，坚刚如铁，笔酣墨畅，大气磅礴，淡墨润而不薄，焦墨老而不滞，气氛寒意逼人，野梅却充满生机。《指画花卉十页卷》中以破墨法画残荷，设淡色，叶脉劲健，宛如葵骨，叶虽残破尚挺展不坠，显出对生命的执着留恋，寄意很深。

(3) 闵贞(1730—?)，字正斋，江西人。善画山水、人物、花鸟，以人物画最突出，多作写意，笔墨奇纵。像《刘海戏蟾图轴》，画刘海蓬头哆口，迈步而行，手里捧着一只珍奇的三足蟾，嬉然自乐，洒脱不羁。《八子观灯图轴》画八个年龄相若、脸圆身健的儿童簇聚一团赏玩花灯，人人喜笑颜开，却又各具情态，深得天真烂漫之趣。

(4) 边寿民(1684—1752年)，初名维祺，字颐公，号苇间居士，江苏淮安人。能画花卉鱼蟹，尤以芦雁著称。他常在秋季时结茅屋于芦苇边，与雁为伍，细致观察芦雁的飞潜动静，所作《芦雁图册》，以萧疏的笔法画出苇丛作衬景，芦雁戏游水上，造型准确，形态生动，笔法苍润，墨中带赭，色调清雅，毛翎逼真。

3. 宫廷画家

清代宫廷画院机构较宋、明为简，无待诏、锦衣卫等官职头衔，然亦设内廷供奉、内廷祗候，以优礼画士。于是广招名士高手，凡技艺有超卓表现，不分朝野，颇多嘉奖。其宫廷绘画，以康熙、乾隆两朝最为兴盛，在画院机构供职的，既有兼任官职的大臣画家，也有院外卓有成就的画家，还有一批外国传教士画家。

大臣画家，如康熙朝王翬的弟子宋骏业，官衔是“通政司左通政使今升都察院左副都御史”，奉命编纂书画谱，又主持十二卷《康熙南巡图》的绘事；“四王”中的王原祁，官衔是“翰林院侍讲学士今转翰林院侍读学士”。

康熙朝著名的宫廷画家主要有：

(1) 禹之鼎(1647—1716年)，字尚吉，号慎斋，江苏扬州人。康熙间供奉内廷。早年山水师法蓝瑛，后来取法宋元诸家。以精写人物著称，尤工写像。他的白描手法有很高成就，40岁以前，运笔徐缓，铁线描的线条细劲圆转；其后趋向沉着精练，挺健流畅，带有兰叶描的笔法；60岁以后，又转为轻逸飘洒，流走畅快，形成吴生兰叶法。所作《幽篁坐啸图卷》为清代诗坛领袖王士禛画像，王士禛端坐在铺有裘皮的磐石上，眉清目秀，长髯朱唇，横琴未弹，若有所思，表现出诗人学者的气质，衣纹用兰叶描，颇为生动，以幽篁峭石作衬景，皓月当空，溪流远逝，更与琴心相应，构图与技法，都是成功之作。

(2) 焦秉贞，字尔正，山东济宁人。善画山水、花卉，尤精人物，画法以传统的工笔重彩为主，融会了西洋的焦点透视法。所作《仕女图册》，

人物运线纤细，敷色浓艳，而亭榭楼阁远近有序，明暗转折肖如实境，是他的代表作。奉敕绘画的四十六幅《耕织图册》亦能把村落风景、田家劳动描绘得曲尽其致，深得康熙皇帝赞赏，后特命雕版印行，赐予臣下，播扬四海。

(3) 冷枚，字吉臣，号金门画史，山东胶州人，焦秉贞弟子。工人物仕女，兼善界画。所作《十宫词意册》、《仕女梳妆图》等仕女画，中西结合，工细净丽。界画《避暑山庄图轴》，绘热河行宫景色，画法中西相参，布局取自实景，又经高度概括，真实而有气势。

乾隆朝比较有名的宫廷画家有：金廷标工人物、仕女、佛像，擅长白描法。丁观鹏善画道释人物，作画亦吸收西洋技法，晕染明暗，凹凸感强。徐扬、张宗苍等山水画家，属于“四王”流派。汪承霈等花鸟画家，显然受着恽派影响。

4. 西洋传教士画家

在宫廷画家中，有一批是西洋来的传教士，他们带来了西洋画的明暗和透视法，在宫内还培养了好些学生。

(1) 郎世宁，意大利人，生于米兰，康熙五十四年（1715年）来到中国，入宫供奉内廷，历康、雍、乾三朝，擅长人物、肖像、走兽、花鸟，使用中国的绘画工具，采取西洋重视明暗、透视的绘画技法，形成精细逼真的艺术效果。所作《弘历观画图轴》，画乾隆皇帝身穿便服，坐在松柏浓荫下，欣赏一幅从竹枝垂挂下来的立轴洗象图，神态怡然，十来个侍从和宫女分散着为他提供各种服务。人物的脸部及景物的明暗凹凸，用西洋技法，统领全幅；人物服装用淡墨颤笔，抖动弯曲，显出衣纹褶理；松柏翠竹、坡石杂草，亦用中国绘画笔墨的勾皴点染，并使之调和在西洋技法中。景物的透视，人体的比例，非常准确。这是一幅融合中西绘画技法的上乘之作。《竹荫西图轴》，则全用中国传统笔墨技法。全图是工笔设色，巧丽自然，显出画师对中西绘画技法精熟融贯，其成就对清廷画院画家颇有影响。

王致诚，法兰西人，擅长画油画肖像及走兽，素描有深厚功力。

艾启蒙，波希米亚人，擅长画人物、走兽，其《八骏图轴》，每匹马几与真马大小相等，刻划精细，纤毫毕现。

安德义，意大利人，曾与郎世宁、王致诚、艾启蒙共同起稿《乾隆平定准部回部战图》铜版画，其中《库陇癸之战》等六幅出自他的手笔，笔法工细，然稍嫌呆板。

当郎世宁等人的西洋画法影响中国宫廷绘画的同时，中国的传统绘画技法也影响到日本。沈铨（1682—1762年以后），字衡之，号南蘋，浙江德清人。他的花鸟宗黄筌写生法，从明代院体脱胎而出，笔墨工致，赋色浓艳，尤重渲染，形象富凹凸之态。雍正三年，日本天皇看到他的《百马图》后深为器重，即聘请他去日本授画三年，这对日本画的发展起到促进作用。据日

本东方大学载录，现在日本公私所藏沈铨作品尚有二十四件之多。

5. 兼长金石学的山水画家

在乾隆、嘉庆年间，涌现出一批兼长金石学的山水画家，主要人物是黄易、奚冈、赵之琛，这三人都喜欢研究金文碑刻，精于篆印，名列“西泠八家”。黄易（1744—1802年）绘画宗王原祁的娄东派，参以文征明笔意，也融入金石趣味，景致简明，境界清寂，有冷逸之致。奚冈（1746—1803年）山水亦属娄东派，吸收了沈周、文征明以及李流芳的笔趣，严谨中见洒脱，超逸中具雄浑，显出新意。赵之琛（1781—1852年）山水远师倪瓒、黄公望，以萧疏幽淡为宗，兼善花卉草虫。总的看来，他们均从“四王”派系入手，而依靠其广博的学识和治印的功力，能在正统画风中有所创格，形成清中期另一种流派。

（三）清代后期的绘画

至道光年间，清王朝走向衰落，其后便逐渐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用以怡情遣性的正统文人画亦趋衰微。虽然画家人数和画作数量没有明显减少，但多受传统模式所缚，因袭模仿，创意不足，生气不旺，虽然也出现几位绘画人物、山水的名家，亦不能挽回颓势。鸦片战争以后，“海上画派”和“岭南画派”兴起，才出现新的局面。

1. 人物画家

（1）改琦（1774—1829年），字伯蕴，号香白，先祖原是西域（新疆）人，后侨居松江。精画仕女，形象纤袅俊秀，用笔柔畅，落墨简净，敷色清雅，创造了清代后期仕女画的典型风貌。所作《玄机诗意图轴》，画唐代女道士、女诗人鱼玄机，倚坐展卷，低眉沉思，仪态端庄文静，用笔细秀，设色古雅，表现出一种大家闺秀的韵致。他所绘《红楼梦图咏》木刻本，流传广泛，深得时人好评。

（2）费丹旭（1801—1850年），字子苕，号晓楼，浙江乌程人。他的仕女享誉画坛，与改琦并称“改费”，仕女形象秀美，体态婀娜，气质娇柔，创造了时人心目中的理想美人。所作《秋风纨扇图轴》，从侧背画一纤弱女子，手执纨扇，斜倚湖石，凝思远望，石旁一株垂柳几条柳丝飘拂，然叶已落尽，以秋意微凉、云水冷寂的环境透露出她内心的凄苦落寞，用笔简括，墨色疏淡，而富于内涵。其《十二金钗图册》绘《红楼梦》人物，容貌娟秀，选取的情节、布景都很典型，能表达人物的情思。此外，他还善画肖像与群像，人称他的肖像画如镜取影，无不曲肖。其弟费丹成，其子费以耕、费以群都传家法，他们的画风对近世仕女画和民间年画颇有影响。

2. 山水画家

（1）汤贻汾（1778—1853年），字若仪，号雨生，江苏武进人。官至温州镇副总兵，因病退寓南京。鸦片战争发生，英军攻占江阴、镇江，进逼南京，他毅然起与周方伯、蔡世松等同谋守御，调度有方。咸丰三年（1853年），太平天国军队攻破南京，他投池而死。为人多才多艺，诗、书、琴、剑皆精，生平足迹遍大江南北。绘画30岁以前受董邦达影响，有“娄东派”之风；广游之后，领悟到师法真山水的重要，所作《罗浮十二景册》、《琴隐图》轴等，淡皴干擦，枯中见润，但仍未能脱尽前人蹊径，画面显得过于平实。山水之外，他还能画花卉与梅竹。他的妻子儿女亦有画名。

（2）戴熙（1801—1860年），字醇士，号榆庵，浙江钱塘（今杭州）人。道光年间进士，官至兵部侍郎，咸丰十年（1860年）太平天国军队攻克

杭州，他遂自杀。他的山水画学王翬，笔墨技法兼取王原祁一派，亦吸取明以前各家之长。所作《秋林远轴图》、《忆松图卷》等，多用擦笔，山石以干墨作皴，浓郁的树荫及远山，则以湿墨渲染。总的看来，画风淳朴稳妥，然显得平淡。

汤、戴二人在道、咸年间享有盛誉，被时人认为有振起之势，差可配享“四王”，又与方薰、奚冈合称“方奚汤戴”。

在同治、光绪年间，山水画家以胡公寿、顾沅、秦炳文、汪昉等比较有名。

自 1840 年鸦片战争以后，上海、广州被辟为商埠，逐渐各自成为东、南地区经济、文化的中心，开风气之先。许多画家居于此两地，为适应新兴市民阶层的审美需要，锐意求进，大胆革新，分别形成“海上画派”和“岭南画派”，出现新的画风。

3. 海上画派

(1) 赵之谦(1829—1884年)，字叔，号益甫，浙江会稽(今绍兴)人。咸丰举人，曾当县官，篆刻、书画都很有成就。绘画上承徐渭、石涛、朱耷、罗聘、华岳等人，融入自家的治印和书写之法，以写意花卉最为人称道，笔墨酣畅而严整，泼墨写意中不失形象的真实。如所作《太华峰头玉井莲图》轴，荷叶泼墨淋漓，荷梗以篆意为之，水草则多隶法，朴茂劲挺，疏密得宜。敷色方面他善用红、绿、黑三种重色，在对比中获得协调，像《牡丹图》轴、《雁来红菊石图》轴，画面都浓艳丰厚，能使雅俗共赏。他的风格创立了海派的基调。

(2) 虚谷(1823—1896年)，俗姓朱，名怀仁，安徽新安人。出家后以卖画度日。善画花卉、蔬果、禽鱼、山水、人物和肖像，尤精花鸟和动物，活泼清新，情趣动人。运笔中锋、侧锋、逆锋互用，善作“颤笔”、“断笔”，线条断续顿挫，笔断而气连，疏秀而劲健，富有清虚逸宕的韵味。作有《鱼戏图页》、《(松鼠)临风跳枝图页》、《松菊图》轴等，在海派画家中能独树一帜。

(3) 任熊，浙江萧山人，与其弟任薰、其子任预、以及绍兴任颐，并称“四任”。任熊工山水、花卉，尤以人物著名。居姚燮家时，曾为姚诗配画一百二十幅，这套《姚大梅诗意图册》，人物、花鸟、山水均有，构思奇异，布局新巧，笔墨精微，色彩缤纷，是他的杰作。人物画则有《列仙酒牌》、《於越先贤传》等，印为木刻画谱，流传甚广。任薰画风与其兄相近，而更为秀劲，更富装饰意味，作有《天女散花图》轴、《梅、荷、鹤、鸭花鸟》屏等。任预曾随任薰、任颐学画，但总的画风更肖父亲。

(4) 任颐(1840—1896年)，初名润，字小楼，后字伯年，浙江绍兴人。他自幼随父亲任鹤声学习民间绘画，14岁在上海扇庄当学徒，后得任熊、

任薰指授，进步迅速，掌握了传统绘画技法，他又吸收了西洋画的速写、设色诸法，合三者之长，形成多姿多采、新颖生动的独特画风。他的人物画师法陈洪绶、费丹旭，后练习铅笔速写，变得洒脱奔逸，其不同的画法，都能通过眼神、手势和细节来表现人物神情，以形写神。他的肖像画也很高妙，善用悬腕中锋，以线条的起伏变化来表现对象的结构、质感和形神，刻划其细部和特征。他又吸收外来画法，首创没骨法肖像画。其《寒酸尉像》轴替吴昌硕画像，面部用淡笔简括勾写，略加皴擦，便神彩毕现。马褂、长袍用色墨渲染而成，以浓淡分出部位和皱褶，立意构思，别开生面。他的花鸟画更有创造性，能把勾染结合、墨色交融、减笔勾勒、泼墨渲染等多种技法兼施并用，形成兼工带写、明丽活泼的画风，开辟了花鸟画的新天地，对近、现代产生了巨大影响。

(5) 吴昌硕(1844—1927年)，原名俊，字昌硕，后以字行，别号缶庐，浙江安吉人。原是书法、篆刻名家，为首任“西泠印社”社长。30多岁开始向任颐学画，继承徐渭、石涛、朱耷、李鱓的传统，亦受任颐的影响。他把书法、篆刻的行笔、运刀、章法、体势融入绘画，形成富有金石味的独特画风。他常用篆笔写梅花，狂草作葡萄，所绘花卉木石，笔触深沉醇厚，力透纸背，纵横恣肆，气势雄健。构图参考书、印的章法布白，喜取“之”字型、“女”字型、“X”型的格局，虚实相生，主体突出。用色喜欢浓丽对比，画面华茂丰艳。作品不拘泥于形似，着重表现物象之势，并把物象的自然属性与画家的主观感受融合起来。所作《墨梅图》轴、《双勾兰轴》、《枇杷图》轴、《葫芦图》轴等都显示出精湛技艺，画风对近、现代画家影响极大。

4. 岭南画派

(1) 居巢(1811—1865年)，字梅主，号梅巢，广东番禺人。兼善山水、人物、花鸟、虫鱼，以花鸟画最著名。他远继北宋徐熙的没骨法，又精研恽寿平的敷彩技法，复融冶宋人骨力和元人神韵于一炉，还重视自然真实，提出不能形似那能神。他的作品，在意境、布局、运笔、用墨，都有创新，花卉在恽寿平的妍雅中透出秀劲坚挺，更富韵致；禽鸟昆虫，姿态活泼，比恽寿平的妍媚更强调生动。画牡丹气质高华而不浮艳，画荔枝丰盈鲜丽，风韵绝佳。道光年间他充任张敬修的幕僚，张敬修在广西历任柳州、梧州等地知府，他遂得到处畅游广西胜境，饱挹山川之秀，潜察默会，使绘画大有进步。咸丰六年(1856年)，他回到广州，将画法传授给堂弟居廉和张敬修之子张鼎铭。

(2) 居廉(1828—1904年)，字仕刚，号古泉，广东番禺人。居巢堂弟。他接受居巢的指授，亦注意吸收古代传统的优点，尤得恽寿平之神髓。他注重写生，亲栽花卉，饲养虫鸟，日夕流连于花园、菜圃、瓜棚、豆架，

观其生态，描其天趣。作画线条精细，色彩明丽，始创没骨的“撞粉”、“撞水”技法，即在色彩未干时，注入粉和水，使花卉表现出迎风含露、欣欣向荣的姿采，气韵流动，清新高逸，画仕女亦很超妙。大弟子有高剑父、陈树人（居巢孙婿），他们以后青出于蓝，高张岭南画派的旗帜。

(四) 版画 年画

清代版画，从清初到乾隆年间，颇为繁盛。宫廷有殿版版画，像《耕织图》、《万寿盛典图》等；民间有文人版画，像萧云从的《离骚图》、《太平山水图册》、王概兄弟的《芥子园画传》，以及刘源绘、朱圭刻的《凌烟阁功臣图像》、上官周作的《晚笑堂画传》等，其制作之精，还超过了殿版作品；咸丰年间，有任熊绘制的版画三传继其余绪。此时版画也用来为戏曲、小说作品插图，戏曲如《秦楼月》、《桃花扇》、《天马媒》；小说如《隋唐演义》、《三国志演义》、《忠义水浒传》、《红楼梦》等，图版繁复密致，刀刻爽健明净，达到相当高的水平，但总的看来，不及明代之精美。乾、嘉以后，西洋的铜版和石印技术传入，小说、戏曲一般不再用版画插图，遂使版画艺术一蹶不振。

年画是真正的民间艺术，至乾隆年间大盛，流行于大半个中国，尤以杨柳青、桃花坞、杨家埠三处制作最多，影响最大。后桃花坞年画的雕版因清军镇压太平天国攻破苏州而几乎全部烧毁，杨柳青年画因八国联军进攻天津而大受破坏，且木刻年画敌不过石印年画的成本低、利润大，也在清末衰落下来。

1. 宫廷版画

康熙皇帝和乾隆皇帝为给自己歌功颂德，夸耀升平，令宫廷画师创作并镌刻了一批殿版的版画。著名的有：由焦秉贞绘画、名工朱圭和梅裕凤镌刻的《耕织图》，耕、织各二十三幅，“耕图”描写了“浸种”、“插秧”、“收刈”、“入仓”等农业生产过程，“织图”描写了“浴蚕”、“练丝”、“剪帛”、“成衣”等劳作场景，体现皇帝重视以农立国的指导思想，然题材写实，有社会意义，其画精巧工丽。康熙朝的《万寿盛典图》是宫廷集体创作的模范作品，全图一百二十卷，其中第四十一、四十二卷都是版画，亦由朱圭镌刻，人物密致，点缀繁复，虽有画家的夸张粉饰，但也反映出一定的社会生活面貌。乾隆朝的《南巡盛典图》以平稳写实的画风描绘大江南北的诸多胜迹，至今仍能使我们领略到二百年前的各地风光，颇为可贵。乾、嘉年间所刊的《皇清职贡图》是绘录外国来使和我国少数民族的人物图谱，宣扬对中央皇朝的敬奉。由门庆安、徐溥、戴禹级、孙大儒等四人绘画，描写了我国少数民族的衣冠服饰和生活习俗，人物形态比较准确，且富有表情。此外还有由西洋传教士画家郎世宁、艾启蒙等为乾隆绘制的十六幅《乾隆平定准部回部战图》，送法国以铜版镌刻，在画面构图、人物与景物的描绘、表现风格等方面都纯为西欧作风，且达到了此时欧洲铜版画的最高成就，但这种画风未能在中国扎根，对后世影响不大。总的说来，殿版版画因可利用皇家充裕的物质条件和讲究的刻印技术，清代中期有过相当出色的成

绩，但嘉庆以后就每况愈下了。

2. 文人版画

著名的有萧云从、王概和任熊等人的作品，其他还有为书籍、小说作的插图。

(1) 萧云从，绘有《离骚图》，是为屈原作品绘的插图，由歙县名手汤复刻于清初顺治二年（1645年），到乾隆补绘时，尚存六十四幅。《东君》篇描绘这位太阳神肃穆而亲切；《国殇》篇描写为国奋战的勇士持弓握箭，驱车赴敌，充满了一往无前的悲壮情怀；《天问》诸篇有着巧妙多采的构思，很好地表现出屈原的旨趣。这套《离骚图》是版画中富有文学思想价值的杰作。他还绘有《太平山水图画》四十三幅，是描写安徽山川胜景的版画山水集，由徽州好手刘荣、汤尚、汤义三人镌刻于顺治五年。构图幅幅无雷同之处，而点染皴擦等各种笔法变化亦多，能表现出他对家乡山水的热爱感情，也反映出山庄水村人民耕织的劳动生活，镌刻的线条细致流畅，对繁密的景观下刀轻重得宜，且无一刀错乱。萧云从的这两部作品，是对清初版画的重大贡献。

(2) 王概，字安节，浙江秀水（今嘉兴）人。主编《芥子园画传》三集。他把明末画家李流芳四十三页的原本扩增至一百三十三页，完成初集，康熙十八年（1679年）刊印后大受欢迎，事隔22年，受多方鼓励催促，复与两个弟弟王翬和王臬重理旧绪，经营临写，完成二集、三集的编印。初集包括“画学浅说”（论画十八则）与“设色各法”、“树谱”、“山石谱”、“人物屋宇谱”、“摹仿各家画谱”；二集包括“兰谱”、“竹谱”、“梅谱”、“菊谱”；三集包括“花卉草虫谱”、“花卉翎毛谱”，卷末附沈因伯的“设色诸法”。[至嘉庆二十二年（1818年）另有人托名王氏兄弟编刊第四集，实不相关。]这是一部套色水印画谱，所用短版刻印方法，与明代十竹斋的刻印方法相同，无论是单色的双刀平刻，或是水印的短版套色，都精巧动人，而翎毛花卉谱中某些作品的套色，彩色丰富而有变化，在印刷方面也显得十分细心和雅致。由于绘、刻、印三者兼善，在版画发展史上取得卓越成就。除供欣赏之外，它作为一部比较有系统的绘画教科书，流行了200多年。

(3) 乾、嘉之际，版画为书籍、小说作插图，主要有乾隆五十六年（1791年）程伟元本《红楼梦》插图二十四幅，以内室或庭园作配景衬托人物，画风近于清初宫廷殿版；嘉庆二十年（1815年）荆石山民蟾波阁本《红楼梦散套》插图，仿程伟元而显得稚拙；道光十二年（1832年）《王希廉评本红楼梦》插图六十四幅，以花草衬托人物，不加配景，刀刻还算简净。道光年间还有由张应麟纂汇传略、孔继尧绘像的《吴郡名贤图赞》二十卷，列名有吴季札、梁鸿、李白、白居易、文天祥、黄公望等五百七十人，各人根据旧传

原像绘为半身胸像，搜罗丰富，后翻刻了一套木版，刻工大概是张锦章，线条婉丽遒劲，绘刻技术都相当熟练。

(4) 咸丰年间有任熊绘制的版画三传：《剑侠传》、《於越先贤传》、《高士传》，造像奇辟，姿态生动，氛围景物，均极周到。他还绘有《列仙酒牌》四十八叶，每叶图版长约6寸，宽2寸，上各绘东方朔、林逋等酒仙1人，加环境配景，几案树石，繁简不一，追步陈洪绶的《水浒叶子》、《博古叶子》而自出新意，形象精妙，十分传神。由蔡照初镌刻，浑沦遒劲，衣纹飘举。绘刻并美，合为双璧。光绪年间有张士保绘制的《云台二十八将图》，构图奇伟，刻线爽朗，别具匠心，饶有风趣。

3. 石版画

鸦片战争以后，从西方传入石版印刷术，上海创办起点石斋和同文书局等，随着石印图书的风行，中国石版画也显示光彩。从光绪中叶到辛亥革命，上海有《点石斋画报》、《飞影阁画报》，北京有《白话画报》、《当日画报》，天津有《醒俗画报》、《醒华画报》，等等。《点石斋画报》的主编吴友如（？—1893年），幼习丹青，擅长工笔仕女，而花鸟虫鱼、山水界画亦皆精通，其人物写实与远近透视则吸收西洋绘画的技法。同寅则有金桂、周权、王钊、田英等，画风亦相近。吴友如画的《漕米起运图》、《挑选内使》，周权的《采茶入贡》、《官体何在》，金桂的《上林春色》（表现皇帝选妃），田英的《难民麇集》等，以工细写实的画面抨击弊政，为民呼吁。此外，还有《兴办铁路》、《钢船下水》则反映科技成就，《西湖放生》、《百花生日》等反映民间风俗，都有相当高的艺术水平，且对后来的年画、宣传画、连环画产生积极影响。天津的《醒俗画报》、北京的《白话画报》都曾刊载一些喻意画和讽刺画，属中国早期的漫画，尖锐地揭露清廷卖国、社会黑暗，起到社会喉舌的作用。

4. 民间木刻年画

清代民间的木刻年画，继明代兴起而向前发展，至乾隆年间而大盛，各地制作极为普遍，大江南北都有大大小小的年画铺。以产量多、影响大、风格鲜明而言，当以天津的杨柳青、江苏苏州的桃花坞、山东潍县的杨家埠为代表。其他地方，像湖南的楚南滩、河北的武强、浙江的杭州、福建的漳州，以及安徽的阜阳、广东的佛山、四川的绵竹等，也都有木版年画的雕印。

年画与一般绘画、版画的相同之处，在于它是一年一度当农事完毕之后在新年之际，广大人民家家户户都要张贴以志喜庆、祝愿和希冀，并因之增长知识和满足爱美要求的作品，它反映了广大人民、特别是农民思想和愿望。题材有故事戏文、人情风俗、美人娃娃和吉庆寓意、男耕女织、风景花

鸟、时事新闻、神像等，正所谓：巧画士农工商，妙绘财神菩萨；尽收天下大事，兼图里巷所闻。

(1) 杨柳青年画。其画稿处理、人物画有意摹仿唐宋绘画，花鸟画则继承着清代院画的作风，其布局和刀味，是接受北方坊刻形式又加发展。较早的《美女戏婴图》之类，布局构图相当简单呆板，用色鲜艳而人物表情不够生动。嘉庆以后，杨柳青年画达到极盛，制作技巧亦显著提高，构图上把单独模样的大个人物，变成人物复杂的小个人物场面，并适当布置了背景道具，用环境气氛烘托主题人物，如《庆赏元宵图》，描写一个富贵多子的大家庭欢庆元宵的热闹场面，以敞厅高阁、花灯华宴、脆锣响鼓来加强画面的欢乐气氛。以描写风景为主的《荷亭消暑图》，以高度的刀工技巧，表现出微风拂柳、仕女戏婴的欢愉景象。其间出了一位杰出的画工高荫章（1835—1906年），字桐轩，杨柳青人，早年从当地画工和画谱上学习，30岁以写真为业，当过短期宫廷画师，有机会欣赏临摹古今名画，后为杨柳青年画作坊绘图，并自己捉刀雕版，使原稿情趣充分表达出来，作有《新春大喜》、《秋江晚渡》、《文姬归汉》、《谢庭咏絮》等，其艺术技巧之写卖与工细，可与吴友如等人的石版画媲美。

(2) 桃花坞年画是在胡正言《十竹斋书画谱》和王概《芥子园画传》的雕版彩印之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画工们钻研技术，把不足一尺的插图版面大加扩展，最大的用纸达到纵110厘米、横60厘米以上的大幅，赋彩分色一般喜用原色，运用红、黄、青、紫，造成强烈的对比，鲜明浓艳，显得朴实热情，为民众所喜爱。它的绘画技法有两种风格：一是仿古，主要继承明季雕版插图和版画画谱，构图、色彩、雕刻手法都极力摹拟绘画，并利用套印技法使之毕肖原作，如保存至今的《戏婴图》、《美女图》、《鱼藻图》、《岁朝图》等；二是仿欧，这是借鉴于西洋铜版的“凹凸丹青法”，采用焦点透视，加强画面上物体的远近感觉和光暗的对比效果，形成强度的立体感，有的作品并坦率标出“仿泰西笔法”之类字样，像今存的《姑苏万年桥》、《西洋剧场图》、《百子图》、《西厢记图》等。不过西洋画风没有延长多久，因为它不符合中国民众的欣赏习惯，乾隆以后就停顿下来。倒是桃花坞木版年画对日本版画界产生了巨大影响，日本版画研究家小野忠重在《中国的版画》一文说道：中国对于日本的版画是良师，中国年画感动了日本的浮世画家，以至浮世绘的新构思，无不以此为参考。

(3) 杨家埠的年画在市场上与杨柳青、桃花坞鼎足而三，在发展系统上它是杨柳青的支派。制作方面比杨柳青粗糙一些，但适合了农村的欣赏水平和购买能力，掌握了农村市场。杨家埠的画工除了有时模刻杨柳青的画稿，还自己创作，反映劳动生产，子孙繁昌，六畜兴旺，四季花开，画面上充满了欢乐幸福的气氛。他们根据戏文故事画的《摘缨会》、《草船借箭》、《二进宫》、《打渔杀家》等，造形赋彩，都有自己的风貌；用连环画形式表现的《西厢记》，构图精致，人物配景，纤细入妙，刀刻也硬整有力，是

杨家埠年画中的代表作品。

桃花坞年画，因太平天国时清兵围攻苏州，各年画作坊所保存的年画雕版，几乎全被战火烧光，年画名手吴友如、金桂等转到上海点石斋，加上上海石印年画的冲击，于是衰落下来。杨柳青年画到 1900 年前后尚保持兴旺，因受八国联军进攻天津的破坏，又竞争不过石印年画的成本低、效率高、利润大，出现了粗制滥造、内容不健康的画作，艺术生命到此也萎缩了。

（五）太平天国的壁画

太平天国定都南京，设置锦绣营、锦绣衙，吸收民间艺人、工匠，以及部分职业画家，从事壁画、彩绘、刺绣等工作。在官方倡导下，太平天国辖区内，壁画盛行，据时人记载，仅天京一城，府第衙馆不下一千余处，门内墙壁皆彩画鸟兽，可是革命失败后，清朝统治者对太平天国的遗迹遗物大肆破坏，留存下来的十分稀缺。现今在南京、江宁、苏州、宜兴、金华、绍兴等地尚可见到五十多幅。内容有几类：（甲）战争的攻战防守，像《攻城胜利图》、《守城图》、《防江望楼图》等。（乙）山水花鸟，这类壁画占大多数，山水有《采樵图》、春夏秋冬四季的《捕鱼图》，描绘劳动人民的生产活动，富有生活气息；花鸟则多为喻意福禄吉祥，像蜜蜂猕猴喻封侯，柏树梅花鹿喻百禄，柏树缓带鸟喻百寿，喜鹊梅花喻喜上眉梢。（丙）历史神话故事，画面为神魔战斗，有宗教神怪气氛。在创作上采取艺匠和画家结合，使作品既具备传统写意画的深沉气息，又含有民间艺术的灿烂色彩，为以前壁画所罕见。南京的《防江望楼图》以天京郊外的燕子矶、棲霞山入画作衬景，岸边望楼高矗，窗孔透亮，对江面作监视警戒，江曲战船帆樯林立，战旗飘扬，江中有战船行驶巡察，提防清军进犯，境界开阔，气势雄壮。苏州忠王府的《双兔图》是工笔彩画，左上方蕉林茂密，下方石头野花，左下是两只相向的白兔，它们被什么动静所吸引，一只回头顾望，一只从土窟探头跃跃欲出，神态天真可爱。太平天国有一批画家留下姓名，其中虞蟾、陈崇光最可注意。虞蟾，字步青，甘泉（江苏扬州）人。《扬州画苑录》说他工山水，画笔苍莽雄肆，令人可骇可愕。太平天国失败后，潦倒而死。陈崇光，字若木，甘泉人，是虞蟾的弟子，擅长人物、山水、花鸟，师法石涛、陈淳、陈洪绶，他是石涛、朱耷的扬州画风的真正继承者，笔法厚拙奔放。他 50 岁时，黄宾虹曾向他学画，吴昌硕对他也很推崇。另据说任颐曾在太平军中当过战士和旗手，也参加绘画。所以太平天国画风同“海上画派”的产生也有渊源关系。

三、雕塑

(一) 陵墓雕塑

清代皇帝陵墓石雕及宗教寺庙神像雕塑，在京城与重要佛教胜地盛行。皇室贵族与各地官绅修建的寺院所造神像，大多采用喇嘛教造像格式或显现出喇嘛教成分。

雕刻装饰多见于京城皇宫、王府、寺观坛庙、州府衙署、祠堂、官宅豪宅门前，这一时期的小型玩赏性雕塑、工艺品装饰雕塑从明代发展而来，变得更为发达繁荣。

由于清代统治者要加强和显示统治的力量和威仪，重视具有典型代表性的宫殿建筑及与建筑相关的雕塑，出现了一批代表性雕塑，现存以北京地区为主的大型雕刻代表了这一时期雕刻的艺术水平。故宫天安门前石狮、太和门前铜狮、乾清门前鎏金铜狮，与建筑相映相衬，但由于用途和象征意义的不同，表现出不同的气势和造型特征。乾清门前的舞狮较太和门、天安门前狮子轻巧、活泼；从另一方面看，其体量感略显不足，装饰性过多。汉白玉栏杆柱头石狮虽形体较小，却有很强雕塑感，又加精雕细琢，浑然一体，有敦厚、庄重的意味。

北京周围邻近地区，狮子雕塑都有相似的风格，虽形体有差异，但多作蹲踞之态，大头阔口、身躯粗壮。除此以外地区所出石狮无京城石狮的雄壮之势，但有其各样的灵动之趣。如河南、陕西一带有一种“朝天吼”，其身躯上仰，昂首向上。闽粤一带流行近似“布老虎”样式，头与躯干明显转折，额、眼、鼻、口在同一立面上。

故宫内各个宫殿前有各种取意祥瑞题材的雕塑品，如太和殿、长春宫前铜鹤、铜龟，储秀宫前铜鹿、铜龙，慈宁宫前铜麒麟，翊坤宫铜青鸾，御花园鎏金铜麒麟等。虽多不及各种材质所制狮子气魄大，但各寓祥瑞寓意，并且造型各异。如龟的造型，在写实的基础上神化使之头部像龙，颈、足各有鳞片，两肋加火焰纹。此类雕塑品不仅具有装饰作用，同时还具有功能各异的实际作用，如铜鹤、铜龟，背部均有盖可启，可盛香料，具有薰香作用。

清代帝陵前石雕数量多者以太祖努尔哈赤福陵、太宗皇太极昭陵、世祖福临（顺治）的孝陵、世宗胤禛（雍正）的泰陵为代表。福陵神道两侧排列石雕驼、马、狮、虎四对。昭陵神道两侧排列石立象、卧驼、立马、麒麟、坐狮、獬豸六对。其中一对立马名曰“大白”、“小白”，具有与唐太宗昭陵六骏相近之意。此二马小肢粗壮，劲健有力，不施鞍 纆索，夸张胸部肌肉，其手法朴实洗炼，有人评其不仅为清代，甚而为宋以来所有骏马雕塑中的佳品。

孝陵神道有石刻十八对，为清帝陵中规模最大、数量最多者，其石雕题材、数目和布置方式与明十三陵中的长陵相同，其中文官着满式官服，胸佩

朝珠，双手捻珠，身材矮胖，面露笑容，与历代陵前石刻人像庄严肃穆表情不同；武将着满式盔甲，左手按剑、右手下垂，与历来武官双手按剑于体前格式不同，此为独特之处。另外，细部雕刻精磨细琢的特点突出，尤以孝陵东侧景陵的文武官员为典型。文官朝服上的龙珠、鹤、海浪与彩云等纹饰，武官盔甲上的甲片与图案，垂于脑后的发辫，面部刻划整体感与精神气魄等多表现出谨毛失貌的通病。

清代官僚坟墓前也设置石羊、石虎、石马与石人等，与明代同类坟墓一样，同时石人无论文武都未作满族装束，说明当时汉族官僚汉民族心理作用之大，也同时说明清代雕刻工匠沿袭了明代雕像的旧规。

（二）宗教雕塑

清统治者入关以前，已接触西藏喇嘛教，十七世纪初清太祖努尔哈赤礼遇关外传教喇嘛，清太宗皇太极进一步同西藏五世达赖建立联系。入关以后，世祖福临于顺治九年（1652年）请五世达赖进京册封，此后西藏进一步融合于中华民族大家庭中。世祖福临和世宗胤禛封禅，福临曾召请著名禅师入京说法，胤禛与禅僧来往密切。圣祖玄烨常临驾名山巨刹，题字赋诗，以示对佛教的尊崇。清代宗教雕塑主要有三种形式：汉式、汉梵融合式、喇嘛教式。汉式处于主导地位，而汉梵相杂造像不太普遍，喇嘛教式仅限于北京及满、蒙、藏等信仰喇嘛教地区。

乾隆七年（1742年），内阁总管仪宾的工布查布编译《造像度量经》。以皇帝名义颁布执行，严格规定佛教种种礼拜偶像的姿态、服饰、比例、尺寸、座子及背光等。在此规定中，制作材料的使用如黄土、棉纸、砂、木头、麦糠、铁钉、油、铁丝等，都有标准数量。此规定作为官私工匠制作“佛像”的规范，具有绝对的权威性。这一方面是历代塑像经验的总结，同时也成为阻碍工匠创作自由的障碍。

清代佛教雕塑中，石刻作品较少，石刻造像缺乏如木雕、泥塑、脱胎等专业化的“佛作”工匠。佛作与民间工匠关系密切，专职工匠来自民间，此名称始见于明代，属御用监，由内务府管辖，清时沿袭此称。清代末年，此行如同虚设，多由民间“佛像馆”承办营造之事，苏州、宁波、温州等地工匠以制作民间佛像驰名。

1. 罗汉

清代禅宗盛行，因而罗汉题材的雕塑遍布各地寺庙。当时以五百罗汉著称的寺庙有河北承德的罗汉堂、北京碧云寺、江苏苏州西园寺（戒幢律寺）、武汉汉阳归元寺，云南昆明筇竹寺、四川新都宝光寺、广州华林寺等，除昆明筇竹寺外，基本上都反映了时代特征。创建于元代的北京碧云寺，清乾隆十三年（1748年）增建罗汉堂，堂内五百罗汉为木雕金漆像。建于明代的苏州西园寺于同治、光绪间（1862—1908年）重建，罗汉堂以四大名山雕塑为中心，呈田字状分列五百尊泥塑贴金罗汉像。汉阳归元寺始建于清顺治（1644—1661）初年，后世陆续重修，寺中五百罗汉约为晚清时作品。四川成都宝光寺始创于东汉，至明代寺废，重新修复。两寺五百罗汉均为泥塑贴金。上述罗汉起卧坐倚、老少腴瘦、喜怒哀乐等形体神态各异，心理与表现亦不同，避免了衣饰、道具的使用，但其中仍有面貌、姿态、动作、表现以及衣衫线条等不同程度的公式化、概念化处理。

从全国现存遗迹看，富有创造性，能令人产生强烈印象的五百罗汉当推云南昆明筇竹寺。筇竹寺在昆明西北十余公里的玉案山上，相传建于唐贞观

初年。筇竹寺不同于一般寺庙在罗汉堂集中安置五百罗汉，而是将之分置大雄宝殿西壁及梵音阁、天台来阁中。罗汉布局比较自由，人物间疏密聚散极为讲究，动态变化多端，或动或静，或俯或仰，或斜或正，或举步欲走，或回身返顾，无一相同；有的分层列坐，有的环立，有的配置于塑壁之上。置于塑壁之上的罗汉所成场面壮阔，罗汉分乘各种鸟兽虫鱼或直接涉于水中，互相产生联系，或促膝论道，或互相致意，或窃窃私语；服装也有变化，除袈裟僧衣外，多见右衽宽袖大衣，与普通世俗服饰比较，表现出不同社会阶层的人物面貌，虽然塑作人物或披风帽、着短褐，或衣装边沿彩绘以花纹，甚或人物脸部以毛发作须髯。

清统治者对道教的尊崇显然比对佛教逊色，道教只是作为一种传统宗教在民间流行。道教神祇上至“玉皇大帝”，下至“土地公”，都可以认为是人间各级统治者的神圣化，只是相对佛教而言，在世俗人物的塑造、夸张上不及佛教罗汉的程度，且数量较少，保存不多。清代保存至今的白云观为历史悠久的道教寺观，原为唐代天长观。全真教代表人物丘处机曾在元太祖成吉思汗时受到礼遇，尊为长春真人。现存丘祖殿中丘处机泥塑像以及八大弟子塑像和其他殿堂如玉皇殿中玉皇大帝像、真武殿汉祖天师像、文昌帝君像、老律殿七真人像、三清阁三清像等，都不及各地造像活泼生动。

2. 喇嘛教造像

喇嘛教式造像以北京雍和宫、承德避暑山庄普宁寺为代表。雍和宫规模宏大、造像丰富，具有浓郁喇嘛教色彩，最初为胤禛登极前的府第，后于乾隆九年改为喇嘛庙，称黄教上寺。作为北京地区现存最大的喇嘛庙，其中的女性造像具有很强的女性特点，如讲经殿大白伞盖佛母、绿度母，永佑殿中菩萨形无量寿佛铜像，均为藏族雕塑家塑造，多为宽肩细腰、天庭饱满、明眸樱口、秀面细颈。其他造像则不同程度具有怪异色彩，如东配殿中大威德金刚，三头三十八臂；正中龙首、怀抱一女神；左首为地狱主，头为龙头，脚踩一牛；密宗殿时轮金刚为三头二十四臂，拥抱三头六臂的女神。最广为人知的是乾隆年间制作的置于万佛阁的大弥勒菩萨立像，像为白檀木雕刻制成，高 18 米，埋于地下 8 米，直径 8 米，可称为清代佛教造像杰作。河北承德普宁寺大乘之阁的木雕千手千眼观音像，与雍和宫万佛阁大弥勒菩萨立像并为姐妹作。此木雕观音造像与寺建时期大致相当，其像由松、柏、榆、松、椴五种木料拼合而成，高 22.23 米，腰围 15 米，重约 110 吨，此像头顶 1.2 米高无量寿像，像侧立善财、龙女，可誉为我国所见的古代最大的木雕像。但实际上喇嘛教神像中更多地反映喇嘛教内容和教义的则是“阎曼德迦”、“阎摩”、“护法神”、“欢喜佛”一类小型鎏金铜像。

四、书法

清代在中国书法史上是书道中兴的一代，占有重要的地位。

它的发展可分为前期（顺治至雍正）、中期（乾隆至嘉庆）、后期（道光至宣统）三个阶段。前期帖学盛行，这有两种类型：一类是明末遗民，心怀故国，寄情翰墨，宗帖而有个性；另一类专学董其昌，因为康熙皇帝酷爱董书，居上倡导，一般文人学士群趋竞逐，成为发展的主流。中期帖学由崇董转为崇赵，因为乾隆皇帝喜爱赵孟頫书法，遂使风气为之一变。由于这两位皇帝的好尚，加上恢复了科举考试，试卷字迹要求写得又乌、又方、又光，朝野趋鹜，康、雍、乾三朝连贯下来，形成了“馆阁体”书法，其大小一律，千人一面，严重束缚了艺术个性的发挥。乾隆朝仍出现几位宗帖的著名书法家，但帖学总的趋势走向衰落。而其时有许多学者为躲避文字狱，转而致力于金石考据，发现和掘出很多金石故物，佳拓广为流传，人们逐渐从利用它们解经证史变为学其书法，乾、嘉之际碑学兴起，成为书道发展的一个大转折。后期碑学大盛，书法家们由唐碑上溯六朝碑版，以至商、周、秦、汉、魏、晋的各种金石文字，开拓了书法继承与革新之新的广阔天地，一时名家辈出，真、草、篆、隶诸体亦各逞新意。

（一）清代前期的书法

明清换代，有一批明末遗民，像傅山、朱耷、石涛等，他们思怀故国，鄙厌清廷，以书法陶写胸中愤激之情，表现出强烈的个性，他们宗法晋唐法帖而显出独特风貌。王铎以明官降清，当时声名受损，其书法实有很深功力。康熙朝，因为康熙皇帝深喜董书，一般文人学士为求皇帝赏识，把董书视为干禄正体，连董刻《戏鸿堂帖》亦风靡海内，由此出现了姜宸英、沈荃等名家，代表帖学发展的主流。郑簠、朱彝尊等人，意识到帖学的弱点，在行草书体之外奋力学习秦汉隶书，用碑铭文字的精密结构和遒劲笔法，纠正圆媚柔弱的书风。

1. 遗民书法家

（1）傅山（1607—1684年），原名鼎臣，字青主，号朱衣道人等，山西阳曲人，是著名的思想家、医学家、画家和书法家。明亡后穿朱衣，饮苦酒，居土室中。康熙十八年（1679年）清廷特设“博学鸿词”科，他拒不应试。他弱冠学晋、唐人楷书，后得赵孟頫、董其昌墨迹，临仿能乱其真，后鄙弃赵体的浅俗，改学颜真卿，并主张宁拙毋巧，宁丑毋媚，宁支离毋轻滑，宁真率毋安排。所作隶书《七律四条屏》浑劲遒丽，寻追汉隶笔意，意态天真，神气贯注。他的书法对后世有一定影响，至今受人喜爱。

（2）朱耷（1626—1705年），小传见绘画部分。他主要成就在绘画，然亦是一位风格奇特的书法家。师法钟、王、颜真卿、苏轼，也得力于董其昌。行草书善用秃笔、藏锋，线条粗细均匀，转折圆顺，布置大小参差，偏中求正，具有朴茂沉雄的格调，又兼得秀丽灵动的情韵。所作行书《欧阳修昼锦堂记》，章法飞动，体势怪伟，天真稚拙与仙才灵气都现于纸上。

（3）石涛（约1642—约1705年），小传见绘画部分。他首先是一位大画家，书法精行、楷、隶诸体。10岁时便喜临古帖，尤倾心于颜真卿。有人劝他追随时尚学董其昌，他下过一番工夫而心不甚喜，遂弃去不学，奋力上溯魏晋以至秦汉。他的书法在行楷中参以隶法，有六朝造像记的笔意。所作行书《记雨歌》即按这个风格来写，而兼取苏轼之厚重，倪瓚的冷逸。其隶书《七绝三首·冰屋朱扉晓未开》显得受郑簠的影响，也是散朴有致，不检绳墨。

（4）王铎（1592—1652年），字觉斯，号十樵，河南孟津人。南明宏光朝任东阁大学士，后降清，顺治朝官礼部尚书。工诗、文、书、画，书法尤其著名，各体皆精。楷书师法钟繇、颜真卿，既端平庄重，又灵巧俊秀。行草宗尚二王，兼取米芾之长。其师承与董其昌相近，而风格各异，董呈柔媚秀逸，王铎却独标气骨，以苍郁雄畅见胜，宛如天马行空，秋鹰冲霄，却又纵而能收，不极势而势若不尽，在赵孟頫、董其昌书风盛行之际，能独树

一帜。

2. 帖学名家

(1) 姜宸英(1628—1699年)，字西溟，号湛园，浙江慈溪人。70岁时中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探花，授编修。后因科场事受监禁，事未白就死于狱中。少年时学米芾、董其昌书法即颇为挺出，后广泛学习魏、晋、唐诸大家。他的行草在康熙朝很有名，尤以小楷为最精，能以自己性情体现古人神理，莹秀悦目，而清光淡韵，涵山林之气。所作行书《五律·不随五斗米》布局协调，通篇大小参杂，奇正相生，劲气通贯，如线串珠，在严谨中见奔放，逸宕里显气魄。他同陈奕禧、汪士鋐、何焯并称康熙时四大书家。

(2) 汪士鋐(1658—1723年)，字文升，号退谷，江苏吴县(今苏州)人。康熙三十六年状元，官左中允。书法上他学赵孟頫得其弱，再学褚遂良得其瘦，又研讨古篆、晋帖、唐碑，晚年向往于李阳冰的篆书。他一反当时肥腴、媚美的馆阁体，变为瘦硬的风格，实是不同凡响。

(3) 沈荃(1624—1684年)，字贞蕤，号绎堂，江苏华亭(今上海松江)人。顺治九年(1652年)探花，官至礼部侍郎。学行醇洁，好奖进士类。书法学米芾、董其昌两家，清淡雅洁，深受康熙皇帝器重，御制碑版、殿廷屏障、御座箴铭，多由他书写。他陪伴康熙写字，见有缺点便加指出，并分析其原因，皇帝嘉赏其忠。他当时书名动天下，声价与赵孟頫、董其昌几乎相等。所作行书《七绝·杨柳阴阴细雨晴》，落纸即铺毫，存米芾外拓刷字之笔意，整幅如流泉直泻，略无凝滞，欹侧取势，清新秀绝。行书《临天马赋》运笔敦厚，然端整有余，劲健不足。

清初还有宗法董其昌的普荷、龚鼎孳、查士标、祁豸佳、查升；学二王的方咸亨、杨宾；师法柳公权的吴雯，也是有名的帖学书法家。

3. 隶书名家

(1) 郑簠(1622—1694年)，字汝器，号谷口，江苏上元(今南京)人。工书法，尤以隶书著称。曾下遗余力购求天下汉碑，家藏积有四橱，他沉酣其中，溯流穷源达30年之久，于《史晨碑》、《曹全碑》临摹甚勤，追求朴而自奇，拙而自奇的风格。《曹全碑》字体娟秀，笔画舒展，郑簠更加以放逸，复融会草书笔意，使笔画从平整沉着变为顿挫飞扬，结构从紧密变为开拓，世人谓之“草隶”，朱彝尊称赞它绵如烟云，屹如柱础。

(2) 朱彝尊(1629—1709年)，字锡鬯，号竹垞，浙江秀水(今嘉兴)人。从小肆力古学，博览群书，客游南北，每到一地以搜剔金石为事，精于经学和金石考证。康熙十八年(1679年)以布衣召试博学鸿词科，官检讨，入值南书房。工山水画，善隶书，风骨得力于《曹全碑》，所作《节临曹景

完碑》和五言联“汲古得修綆，开琴弄清絃”，可见功力。秦祖永称美他古隶笔意秀劲，韵致超逸。

（二）清代中期的书法

乾隆朝，以张照为代表的“馆阁体”书法形成，时人为求功名，纷纷趋仿，书法艺术因而逐渐僵化。这一时期，固然也出现了一些崇尚帖学的名家，北方有翁方纲、刘墉、成亲王永理、铁保，称四大家；南方有梁同书、王文治，他俩与刘墉并称“刘梁王”。但总的看来，帖学趋于衰落。扬州金农、郑燮等画家不满帖学之束缚性灵，力图闯出新路，有鲜明的变革意向，但未臻成熟，后学难继。至邓石如、伊秉绶精研秦汉碑刻，使篆隶书法重放异彩，成为清代碑学的两位开山祖师。他两人的成功范例，促使许多书法家从崇帖转向尊碑，加上包世臣著《艺舟双楫》，在理论上加以总结和鼓吹，使书法发展出现一条崭新的康庄大道。

1. 馆阁体书家

（1）张照（1691—1745年），字得天，号泾南，江苏华亭（今上海松江）人。康熙四十八年（1709年）进士，雍正间官至刑部尚书。擅长书法，初学董其昌，继而出入颜、米，天骨开张，气魄浑厚。康熙皇帝曾称赞他：书有米之雄，而无米之略；复有董之整，而无董之弱。他又常为乾隆代笔，居“馆阁体”之首位。所作楷书《豳风七月篇》沉着端庄，圆健纯熟，显出深厚的功力。行书《录论书语》笔力直注，俊爽雄浑，如流金出冶，精彩动人。康有为评他是清朝帖学的荟萃者。然时有刻意见长、剑拔弩张之病，带有俗气。

（2）汪由敦，字师茗，号谨堂，安徽休宁人。乾隆间官至吏部尚书。书法力追晋、唐，笔法秀润，神情逼肖。歿后，乾隆皇帝命集其书为《时晴斋帖》十卷，勒石内廷。

2. 宗帖书家

（1）翁方纲（1733—1818年），字正三，号覃溪，顺天大兴（今属北京）人。乾隆十七年（1752年）进士，官至内阁学士。精于金石考证，擅长鉴定碑帖。书法初学颜真卿，继学欧阳询、虞世南，谨守法度，极其形似。其小真书工整厚实，宛若唐人写经，达朴静之境。但总的说来，质厚有余，超逸之妙不足，书学虽深，却缺乏创造性。

（2）刘墉（1720—1804年），字崇如，号石庵，山东诸城人。乾隆十六年（1751年）进士，官至东阁大学士。擅长行、楷。初从赵孟頫入手，复学董其昌，兼师颜真卿、苏轼诸家，融合了赵的圆润，董的生拙，颜的浑厚，苏的丰腴，形成独具一格的风貌。其笔法以搭锋养势，必折锋取姿；墨法则以浓用拙，以燥用巧；结法则打叠点画，放宽一角，使黑白相当，枯润相映。

70岁以后，潜心北朝碑版，虽未及深造，然意兴超然。康有为称他力厚思沉，筋摇脉聚，集帖学之大成。所作《临米芾诗帖·三枝朱草出金沙》，章法疏朗规整，用墨深沉浓重，以裹锋行运，肌体丰润，骨力坚凝，得拙中含姿之妙。行书《元人绝句·霏微梅雨暗林塘》，运笔圆劲，起落清楚，骨力深藏，美处蕴藉。

(3) 永理(1752—1823年)，字镜泉，号少庵，乾隆皇帝第十一子，封成亲王。自幼精专书法，博涉诸家，兼工各体。主要宗法赵孟頫、欧阳询两家，擅长行、楷，然临书不甚经意，有脱尽町畦不似本家笔意的，而精神所寄，一一浑足，以无意胜于有意。所作楷书《临欧阳询法帖》，以欧阳询之《化度寺塔铭》的字势临出，笔力遒劲瘦硬，骨气雄峭，间中融进赵孟頫的妍丽，字体方而能圆，得清严秀健之妙。

(4) 铁保(1752—1824年)，旧谱姓觉罗氏，后改董鄂氏，字冶亭，号梅庵，满洲正黄旗人。乾隆三十七年(1772年)进士，嘉庆时官两江总督。少以诗名，与百龄、法式善称“三才子”。工书法，楷书学颜真卿，草书法王羲之，融会怀素、孙过庭，楷法工稳，行、草比较自由。所作行书《临王献之法帖册》是临写晋人王洽、王献之等帖，书法流畅自如，圆润挺拔，得晋人风致。

(5) 梁同书(1723—1815年)，字元颖，号山舟，浙江钱塘(今杭州)人。乾隆十七年特赐进士，官翰林院侍讲学士。其书初法颜、柳，中年学苏、米，七十后更善变化，纯任自然，自成一家。笔力纵横，如天马行空，至暮年仍无苍老之气。负盛名六十年，所书碑版遍寰宇。至于日本、琉球、朝鲜诸国，皆欲得尺幅片缣以为快事。与刘墉、王文治并称“刘梁王”。

(6) 王文治(1730—1802年)，字禹卿，号梦楼，江苏丹徒人。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探花，官翰林院侍读学士，出为云南临安知府，后告归。书法楷书学褚遂良，行书效王羲之，掌握赵孟頫、董其昌用笔之法，能得董其昌神髓。中年以后，得南宋张即之的真迹临摹，以风神取胜。当时与专讲魄力的相国刘墉并称，有“浓墨宰相，淡墨探花”的说法。虽则天然秀发，姿态自佳，但伤于妩媚，被一些人皆为女郎书。

(7) 钱沅(1740—1795年)，字东注，号南园，云南昆明人，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进士，官御史，时权相和珅用事，他大胆疏摘其奸，直声震天下。后官至通政司副使。书法宗颜真卿，初从《告身帖》学得笔法，后精研颜书各碑，复融会诸家，学颜得其骨，学欧得其势，学褚得其姿，临写虽各肖本体，自运者则融为一家。因为其人品气节，不让古人，故学来形神皆至，然结构比较自由，疏密、肥瘦富有变化。李瑞清赞美他：能以阳刚学鲁公，千古一人而已。

3. 扬州八家的书法

(1) 金农(1687—1764年),小传见绘画。书法得力于《天发神讖碑》和龙门造像碑等,融合汉隶、魏楷,创造出自成一格的“漆书”。用笔方正,棱角分明,点画浓重,横粗竖细,结构紧凑,体势欹侧,能以拙为妍,以重为巧,风格淳朴古茂,魄力沉雄。他有时故意截去毛笔的毫锋,使之着纸时铺平如扁刷,用以书写擘窠大字,形态甚奇。所作隶书《广陵旅舍之作》为六屏条,劲涩浑莽,笔力雄健,结字布白,密中见疏,拙中藏巧,显出深厚的功力。

(2) 郑燮(1693—1765年),小传见绘画。书法初学黄庭坚,后攻《瘞鹤铭》,复临习汉魏诸家和古碑断碣,在各体皆能的基础上大胆变法,以真、隶为主,揉合行、草、篆、籀,又间以画法,波磔之中,往往有石文兰叶,古雅秀致,兼而有之,自称“六分半书”,其结体肥瘦大小,偃仰欹斜,呈奇异狂怪之态,章法疏密相间,正斜相揖,参差错落,时人喻为“乱石铺街”,笔致瘦硬,意态清新活泼。

“扬州八家”的其余诸家,书法亦各逞面目。黄慎工草书,师法二王,兼学怀素,点画纷披,散而有序,极古劲之致,得物外之趣。汪士慎八分出自汉隶,秀雅清新;狂草以意为之,而不失法度;晚年双目失明,犹能以意运腕作狂草,工妙有时还胜于未盲之时。“扬州八家”的书法以怪杰的姿态出现,虽然未够成熟,不善学者,或堕魔道,但他们不趋时尚,敢于标新立异,冲破帖学的樊篱,实已开书道中兴的先声。

4. 宗碑书家

(1) 邓石如(1743—1805年),原名琰,后避嘉庆皇帝颙琰讳,遂以字行,更字顽伯,号完白山人,安徽怀宁人。出身贫寒,从小爱好书法和篆刻。曾寄寓江宁举人梅镠家,梅家收藏秦汉以来金石善本十分完备,他广览博观,潜心参悟,篆书学石鼓文、李斯《峰山碑》、苏建《禅国山碑》、皇象《天发神讖碑》、李阳冰《城隍庙碑》等,兼及商周钟鼎和秦汉瓦当碑额,五年篆书练成。转学汉隶,临《史晨碑》、《张迁碑》等,三年隶书练成。后兼善楷、行、草各体。他的篆书最负盛名,以李斯、李阳冰为法,稍参隶意,杀锋以取劲折,字体微方,笔势具轻重顿挫,气韵沉雄朴厚,集篆法之大成,且显出新的面貌,其成就震惊当世,使久衰的篆体得以重新崛起。他的隶书以篆意参入,体方笔圆,古茂浑朴,迥丽淳质。包世臣把他的篆书和隶书都评为神品,是清代唯一获此崇高地位的书法家。他的楷、行、草书植根于篆隶,楷书直逼北魏诸碑,不参唐人一笔;行草又以篆隶之法融入,一洗圆润之习,遂开清代碑学之宗。他的篆刻也极有名,开创了“邓派”。

(2) 伊秉绶(1754—1815年),字组似,号墨卿,福建宁化人。乾隆五十四年(1789年)进士,官至广陵(扬州)太守,能画山水梅竹。书法早年拜刘墉为师,也临学过《兰亭序》帖,尤着意于颜真卿。后揣摩《衡方》、

《张迁》、《礼器》等汉魏六朝碑刻，并从汉篆、汉隶碑额中领悟用笔结字的妙处，还融进颜真卿的楷法，遂形成自己隶书的独特风格。他不强调笔画的波磔和隶体的“蚕头雁尾”，点画平直均匀，字体方整端严，规正而不刻板，凝重而有韵致，方中有圆，寓巧于拙。康有为评他集隶书之大成，与邓石如并称为清代碑学的两个开山祖师。他的行、楷字体学颜而化用篆隶笔法，方圆并施，瘦劲宛转，能入鲁公之室，亦见自己个性。

(3) 钱坫(1744—1806年)，字献之，号十兰，江苏嘉定人。乾隆举人，官至乾州通判。工篆书，宗法李斯、李阳冰，自负不浅，曾刻一石章曰：“斯冰之后，直至小生”。当时与邓石如齐名，甚得翁方纲赞赏。晚年右体偏瘫，改用左手写字，笔力苍厚，结体工整。

(4) 桂馥(1736—1805年)，字未谷，号零门，山东曲阜人。乾隆进士，官云南永平知县。能画山水，善篆刻，精于考证碑版。隶书直接汉人，醇古朴茂，负有盛名，为世推重。他还能将汉隶缩小来写，愈小愈精。

(5) 包世臣(1775—1855年)，字慎伯，号倦翁，安徽泾县人。官江西新喻知县。邓石如的弟子，书法理论家，所著《艺舟双楫》提倡北碑，对后来书风变革颇有影响。他早年学习时俗应试书体，十年不成；中年从颜、欧入手，转及苏、董，后肆力北碑，晚习二王，遂得成功，行、楷、草书均具有自己的面貌。

此外，丁敬擅长篆隶，能融台金石意趣；巴慰祖隶书学秦汉石刻，格调劲险飞动；孙星衍精研金石碑版，篆隶能守法度，都是有名的宗碑书法家。丁敬和巴慰祖在篆刻上更有杰出建树。

（三）清代后期的书法

道、咸以来，碑学大兴。因为其时商周金文、秦汉刻石、六朝墓志、唐人碑版，大至摩崖，小至造像，以至零砖片瓦，发现与收集的成果日多，非常丰富，书法遗产可谓无体不备，无妙不臻。尤其是六朝诸刻，大都是丹书上石，仅次真迹一等，其字亦多清晰完好，那些墓志刚从土中挖出，几同新制，用以辨析与学习古人结体用笔之法，收效明显，较之阁帖历代用枣木辗转传刻，本貌失真，字讹难辨，确是优胜得多。再经康有为著《广艺舟双楫》，在理论上加以阐扬，故学碑者多，名家辈出。

1. 卓越书家

（1）何绍基（1799—1873年），字子贞，号东洲，晚号猿叟，湖南道州人。道光进士，官编修，四川学政。书法早年楷书宗欧阳通《道因碑》，取锋之险劲；行书宗颜真卿《争座位帖》，取力之厚重。中年极意北碑，尤得力于《张黑女志》；进而出入周秦，摄其神骨，驰骋两汉，和以天倪，于《张迁碑》、《礼器碑》，用功更勤；复上追三代古篆籀，积数十年功力，神与迹化，兼工篆、隶、楷、行四体，最精楷书。他执笔使用奇特的回腕法，写字时十分吃力，然腕平锋正，通身力到，笔势拙朴有力，奇崛生动。其分隶行楷，俱以篆法行之，如屈铁枯藤，惊雷坠石，至极晚之岁，更把草篆隶行冶为一炉，挥写如意，变化莫测。其博览兼资，自课之勤，并世无偶，遂卓然成家，开光、宣以来书派。

（2）赵之谦（1829—1884年），小传见篆刻部分。是杰出的书画家和篆刻家。书法初学颜真卿，后受包世臣等人影响，改习北碑，并用包世臣“钩捺抵送，万毫齐力”之法作书，姿态百出，为时所重。行楷出入北碑，加篆隶笔法，具有“颜底魏面”的风貌，沉雄丰美；隶书掺以楷法，结体匀称，神采巧丽；篆书能融合三代金文和石刻，化入隶书和北碑笔意，突破了玉箸篆的格式，运锋藏露相兼，字体方圆合度；行草书能以方峻之笔，写成流美自然之字。他学识渊博，艺术修养全面，各体书法都活泼精巧，易悦众目。然古雅朴拙不足，气体显得靡弱。

（3）吴昌硕（1844—1927年），小传见篆刻。是晚清著名书画家、篆刻家。他的楷书，始学颜真卿，继学钟繇；隶书学汉石刻；行书初学王铎，后融合欧阳询、米芾的笔法，这些书体都具有刚健苍劲的特色。篆书学石鼓文，初时循守绳墨，点划毕肖，后参以两周金文及秦代诸刻石的体势笔意，写得凝练道劲，貌拙气酣，经数十年的陶冶，功夫越来越深，形貌有过多次变化，结体以左右上下参差取势，不断出现新的境界，晚年达到遗貌取神，从恣肆烂漫归于醇和浑朴，卓然成为大家，不仅誉满神州，而且名播海外。

2. 其他名家

(1) 杨沂孙(1813—1881年)，字子与，号咏春，江苏常熟人。道光举人，官至凤阳知府。书法工钟鼎、石鼓、篆、隶，尤以篆书名天下，笔意出自猎碣及各种钟鼎款识，融会贯通，体方笔圆，自成一家，很多崇拜者纷投门下。他功力甚劲，规矩亦备，但较少韵致。

(2) 张裕钊(1823—1894年)，字廉卿，湖北武进人。道光举人，官内阁中书。师事曾国藩，是“曾门四弟子”之一。书法源出于包世臣，用笔取法《张猛龙碑》及齐碑，而结体宽弛。写字时落笔必折，折以成方；转必提顿翻笔，外方内圆。字形劲洁清拔，能化北碑为己用，饱墨沉光，精气内，是咸丰、同治间的著名书家。

(3) 翁同和(1830—1904年)，字叔平，号松禅，江苏常熟人。咸丰六年(1856年)状元，同治、光绪两朝皆为师傅，官至户部尚书、协办大学士。书法早年学欧、褚，中年用力于颜真卿，复出入苏、米，晚年沉浸汉隶，遂自成家。其天骨开张，堂宇宽博，以得自颜真卿为多。归田之后，无意求工，而超逸更甚。同治、光绪年间，推为天下第一。

(4) 康有为(1858—1927年)，原名祖诒，字广厦，号长素，广东南海人。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进士，授工部主事，戊戌年辅佐光绪皇帝变法，失败后逃亡海外。书法早年临习《乐毅论》及欧、赵书体，执笔用朱次琦法。25岁入京师参加科举考试，时购得汉、魏、六朝、唐、宋碑版数百本和邓石如墨迹，悟帖学之非，结想在六期中脱化成一面目，大抵主于《石门铭》，而以《经石峪》、《六十人造像》及《云峰山石刻》诸种参之，纯从朴拙取境，能洗涤凡庸，独标风格。他对书学研究甚深，著有《广艺舟双楫》，颇多精论。但亦意识到自己是眼高手低，自言：“惜吾眼有神，吾腕有鬼，不足以副之。”他的笔法师包世臣，运指而不运腕，专讲提顿，忽于转折，字形画必平长，转折多圆，与伊秉绶颇为相似。

五、篆刻

清代是篆刻艺术兴旺发达、成就光辉的时代，形成了皖派、浙派、邓石如三大流派，涌现出许多名家。

由明入清的程邃，继承了明代的前期皖派何震、朱简等印家之成就，并继续加深对秦汉玺印的钻研学习，吸取精华，纠正明代末叶刻印离奇乖谬、粗俗怪异的陋习，开创了皖派的新局面，他和后来的巴慰祖等人合称“歙中四子”，代表了后期皖派的卓越成就。

乾隆年间，钱塘丁敬不满莆田林皋等人工细、秀媚的印风，异军突起，以雄健高古的新格调扫除林皋笼罩江、浙的影响，开创了浙派，以他为首，与后继的蒋仁等台称“西泠八家”，浙派代出英才，流风溉惠至今不衰。

与此两派同时，还有莆田派、如皋派、云间派、虞山派等较小流派，各自作出贡献，共同促进篆刻艺术的繁荣。

乾、嘉之际，邓石如以深湛的功力，把各种篆书那生龙活虎、千变万化的姿态运用到印章上来，气象一新，遂开邓派，追随者很多。

同、光年间，吴昌硕的篆刻艺术达到新的高峰，出任“西泠印社”第一任社长，其艺术成就与创新精神，至今为海内外人士所景仰。

（一）皖派名家

程邃继承了明代的前期皖派之长而加以发扬，力纠文彭、何震流派的旧习，成为宗匠，他与巴慰祖、胡唐、汪肇龙合称“歙中四子”，是后期皖派的代表人物。巴慰祖与胡唐影响到赵之谦，巴慰祖之子巴树穀则为吴咨开了前路。

（1）程邃（1602—1691年），字穆倩，号野全道者等，安徽歙县人。久居南京，明亡后居扬州。他是明代诸生，负民族气节，刚肠嫉恶，而喜交仁义之士。精于诗、书、画、印，善能考证金石，鉴别铜玉器物，并富于收藏。在篆刻方面，他继明末朱简之后，力纠文彭、何震流派陈陈相因、庸板粗俗的习气，参合钟鼎古文，用灵奇错落的手法出之。其白文印，像“徐旭龄印”、“郑篔之印”，浑穆方整，沉郁顿挫，得汉铸印淳厚朴茂的风格；其朱文印，像“宝古堂”、“床上书连屋阶前树拂云”二印，采用大篆书体，在当时显得别开生面。他的印谱已经失传，赖有乡人程芝华在《古蜗篆居印述》第一册摹刻了他的印作五十九方，虽然不是真迹，尚可见其面目。其他印作散见于他的书画作品上，当时梁清标、周亮工等社会名流所用之印亦出自程邃之手，其艺术水平实已远远超过明代的文彭、何震，成为一代宗匠，有力地推动了印学的发展。

（2）巴慰祖（1744—1793年），字予籍，号隼堂，安徽歙县人。官候补中书。工隶书，擅山水花鸟画，收藏书画古器极为丰富，仿作青铜器几可乱真。他的印作，从朱简“碎刀”出来，多用“涩刀”，不取光润，其风格与程邃大不相同。章法多巧思，形式也多样，有的师法秦汉，超轶尘凡，独擅古茂；有的近似宋元朱文，结字工稳，章法平正。像“下里巴人”印，取法元朱文，章法构思采取两两对角疏密呼应，“下”与“人”两字笔画简少，“里”与“巴”两字笔画稍多，斜对相映，密处透虚，疏中见实，工稳而不呆板，流动而不浮华。印款多用行楷，清秀明快。他的印刻当时在皖南有很大的影响。著有《四香堂摹印》、《百寿图印谱》。

（3）胡唐（1759—1826年），又名长庚，字子西，号翁，安徽歙县人。巴慰祖的外甥。篆刻宗法秦汉，参以宋元，得古玺印之形神；用刀劲挺细腻，刀痕不显；布局形式不拘一格，疏密注重自然，风貌工整遒劲，秀丽娟美。像“翁”一印，线条圆润劲挺，富有弹性，笔画安排方圆并存，圆者流畅灵动，方者兀立有力，而又协调一致，全印流美中蕴含雄健，严谨中不失空灵。其小字款识清秀绝俗。时与巴慰祖齐名，并称“巴、胡”。他两人的印作深得赵之谦赞赏，亦影响到赵之谦的创作。

（二）浙派名家

1. 西泠前四家

丁敬力破林皋工细妍丽的印风，开创浙派，其创新精神影响到赵之谦、吴昌硕、齐白石。蒋仁巩固了浙派的风格，黄易使之更完善、更定型，奚冈则变丁敬之豪健为秀逸。（1）丁敬（1695—1765年），字敬身，号钝丁，浙江钱塘（今杭州）人。自幼家贫，终身淡薄功名，拒不参加“博学鸿词”的考试。他博学好古，精于鉴赏，为考证金石，曾与友人一起翻山越岭，攀上悬崖峭壁访求前人石刻名迹。又吸取当时朴学研究的丰硕成果，广泛取法商周鼎彝、碑版石刻，以开拓自己的印章道路。其时浙江盛行林皋的印风，崇尚刀法妍丽的格调，他决意以革新精神力挽颓风。在学习汉印的基础上，借鉴了明代朱简、梁袞、苏宣、吴迥诸家的长处，但又不拘泥于汉印，也不死守某一家法，从而自创出一种雄健高古的新印风。这种创新的精神和气魄，对后世的赵之谦、吴昌硕、齐白石有鲜明的影响。所作“丁敬身印”是方朱文印，继承汉方朱文而有所发展。汉朱文印虽也方折，但有些笔划仍较圆转，字形变化不大。这方印则纯用方折，凡可圆转的笔划，像“丁”、“敬”二字，都用直线斜笔形成交角；又将字体简化，造成简逸的韵味；以横直笔为主参以斜笔，就方而不板。此印遂成浙派的创例。“龙泓馆印”是拟汉白文，总体平正，但笔划方中有圆，平中有弯，粗细不匀，偏旁简化，印面显得灵活而又浑朴，创导了浙派白文印的规范。后来蒋仁、黄易、奚冈三人主要就是继承其方朱文和拟汉白文而发展。他的刀法从朱简的“碎刀”化出，用细碎短刀，波磔前进，增加了笔意和气韵，富有金石感。总的看来，钝朴奇崛，风格道上，古拗峭折，直追秦汉。丁敬的出现，在文彭、何震外别树一帜，使篆刻艺术来了一个时代的转折，起到振弊起衰的作用，开创了浙派。

（2）蒋仁（1743—1795年），本名泰，字阶平，后于扬州平山堂得古铜印一纽，文曰“蒋仁”，于是按它改名，号山堂，浙江杭州人。家境贫穷，一生布衣，与妻女住在祖传的破屋，过着超脱尘俗的简朴生活，兼工诗画，行楷书法高妙。他比丁敬年轻48岁，还得其指授。篆刻以丁敬为宗而又有发展，如笔划稍粗、白多朱少、以细碎切刀徐徐挺进的白文，或细文细边、为减少笔划光滑呆板而刀棱交错形成颤笔的朱文，这些浙派的典型风格，到他已基本固定，徽派的影响几已脱尽。所作“真水无香”和“扬州顾廉”两印都用汉朱文法，前者对角虚实，得自然之妙；后者静穆淳朴，具雄健之气。“蒋山堂印”师法丁敬方折朱文，章法三角虚一角实，虚处不觉其空，实者不嫌其重，用刀挺拔秀润，无轻清纤巧之病，是他的代表作。因为他人品清高，自秘技艺，不肯轻易为人作印，故流传甚少，《吉罗居士印谱》收录了二十六方。

（3）黄易（1744—1802年），字大易，号小松，浙江仁和（今杭州）人。官至山东兖州府济宁运河同知。诗词出于家学，篆隶书、山水画亦为世人推重。他亲自搜访残碑古碣，并作金石考证，获很大的研究成果。篆刻得到丁敬亲授，并深入钻研秦汉玺印，复从汉魏碑刻吸取营养，兼及宋元诸家，

自创一种雄朴浑雅的面貌。分行布白舒展生动，篆法跌宕自然，毫不造作，用刀短碎，波磔成棱，刀刀可数，这种浙派刀风，比蒋仁更完善，更定型，对后来诸家都很有影响，陈鸿寿则尤其显著。所作“石墨楼”印，“石墨”二字与“楼”字各占一半，三字字形分别是独体、上下结构、左右结构，印内使它们各逞姿态，疏而不散，密而不闷，章法工稳生动，意趣盎然；刀法使用切刀，使本来平直线条产生鳞波荡漾的效果。他有《秋影庵主印谱》行世，何梦华亦把他与丁敬的作品合编成《丁黄印谱》。

(4) 奚冈(1746—1803年)，初名钢，字铁生，号萝龛，浙江杭州人。幼年早慧，9岁能写隶书；绘画山水与花卉美名远播。生性旷达耿介，与世无争。篆刻得丁敬传授，虽乏丁敬之豪迈，而得秀逸之气。所作“奚冈之印”，是仿汉白文印，章法平整端庄，篆法用缪篆而略掺汉隶笔意，转折处方中有圆，圆中有方，刀法以冲刀结合切刀，使线条朴实而能清疏，做到把汉印的精髓融合到自己意趣之中。“龙尾山房”朱文印则取法宋元，格调高雅，飘逸秀丽，线条柔中有刚，细而不弱，刀法使刀中有其笔意，笔中寓其刀味。总的看来，他能融合古意，而独运匠心；得汉印之神韵，而有自己的风骨。著有《蒙泉外史印谱》。

2. 西泠后四家

陈豫钟谨守法度，工整秀润。陈鸿寿继承了丁、黄两家家法，而崇尚天趣，使浙派面目一新。赵之琛能尽西泠诸家之长，以倩美工丽取胜，然丁敬、蒋仁的风格在他已保留不多。钱松创造切中带削的刀法，风格与西泠其他七家不同，实为另创一个流派。

(1) 陈豫钟(1762—1806年)，字浚仪，号秋堂，浙江杭州人。廪生。对文字学深有研究，善小楷，工篆隶，又能以篆法画松竹。篆刻主要师法丁敬，兼及秦汉，时与陈鸿寿齐名，世称“二陈”。他注重继承传统法则，先培养基本功力然后再求发挥。作印布局虚实相配，在繁简处理中求得平衡，刀棱明显，工稳中见流动，以清丽秀润为风格特征。像“书带草堂”印，工整稳妥而不呆板，谨严厚重而不臃肿，线条转折外方内圆，变化美妙，刀法以切刀为主，碎短徐进，使线条产生轻度波磔，犹如弯藤屈铁，此印师承丁敬而能自创新境。印章之外，他刻的边款绵密婉丽，有隋唐书法风韵，后人常取作典范。著有《求是斋印谱》。

(2) 陈鸿寿(1768—1822年)，字子恭，号曼生，浙江杭州人。拔贡，曾任江苏溧阳知县，转南河海防同知。工书法，尤善隶书，善画山水花卉。他主张诗文书画不必十分到家，而要显出天趣。其篆刻上追秦汉，下继丁、黄两家家法，加上运刀具有千钧之力，故苍茫浑厚，英迈爽利，于古拙中别具神趣，尤其是他能使刀如使笔，天真自然，刀棱明显而无习气，最见功力，其创作使浙派面目为之一新，像“松宇秋琴”一印仿汉官章，线条浑厚而灵

动，“秋”字用简写，使之与斜对角的“宇”字朱白分布协调，刀法采用切刀，轻重起伏，灵动活泼，增加了印章的气韵，著有《种榆仙馆印谱》。

(3) 赵之琛(1781—1852年)，字次闲，号献甫，浙江杭州人。工篆隶书，善画山水花卉，长于金石文字之学。篆刻师事陈豫钟，能尽西泠诸家之长，功力很深，尤以切玉法一种最为著名，浙派刀法也表现得最为明显。他的行楷书边款也刻得十分精致。早年作品“范为金印”、“鸿寿私印”浑厚朴茂，极似陈鸿寿；其仿汉切玉法的刻章，像“长乐无极老复丁”、“三碑乡里旧人家”，运刀自然，瘦劲清丽，显出他的特长。至晚年作品，章法处理和用刀表现，皆意多于法，产生习气，渐趋僵化，燕尾、鹤膝，时有流露，失去古朴堂皇的意趣，且是每况愈下。著有《补罗迦室印谱》。

嘉庆、道光年间，浙派篆刻家中以陈鸿寿、赵之琛最多人宗尚仿效，赵之琛所作务求倩美，以巧取胜，被认为别有佳致，但丁敬、蒋仁的风格到他身上已保留不多。

(4) 钱松(1818—1860年)，字叔盖，号耐青，浙江杭州人。善画山水，书精篆隶，喜欢钻研金石文字。篆刻受过丁敬的影响，但主要得力于汉印。他少年时初学刻印，便以乾隆时由汪启淑编辑的《汉铜印丛》六册为范本，逐印摹仿，年复一年，不知循环了多少遍，据传多达二千方，所以基本功极其深厚扎实。赵之琛见到他的作品，不禁为之惊叹。他一扫赵之琛燕尾鹤膝的习气，以浑厚古朴、苍劲秀茂的气韵为主，加上博闻广见，章法与众不同，时出新意。他融会了前人的技法，以书写的用笔运之，创造了一种切中带削的用刀方法，多行浅刻，其作品有很强的金石感而且富于韵味。所作“频罗弟子”一印，篆法明显密右虚左，在不平均中取得和谐，并突出留红，是取法丁敬而得的妙处。“富春胡震伯恐甫印信”九字印是刻赠给胡震祝寿的，加栏成九格，把形似寿桃的“伯”字放在九宫中心，意趣高妙，祝寿之情也盎然洋溢。由于他是杭州人，因而列入“西泠八家”，实际上他的风格与其他七家明显不同，可以说是另创一个流派，影响了后来的吴昌硕。广东严荻把他和胡震(鼻山)两人的作品辑成《钱叔盖胡鼻山两家刻印》，又有人将他的个人作品编为《铁庐印谱》。

胡震(1817—1862年)，字不恐，号鼻山，浙江富春人。他对古文及篆籀八分之学都很有研究，摹印功夫也很深。后来见到钱松的作品，大为叹服，从此专心学习钱松的风格，两人建立极为亲密的友谊。他刻印分朱布白有灵气，疏不嫌空，密不嫌实，在浙派中也是仅次于“西泠八家”的名手。因他是富春人，故而不列入西泠名家之数。吴昌硕评议近世印作，对钱、胡两家都很推重。他终身布衣，死于瘟疫。有《胡鼻山人印谱》行世。

（三）其它流派

在皖、浙两大派之外，在福建和江苏等地区，还有一些小的流派，对篆刻艺术的繁荣作出贡献。

1. 莆田派

林皋（1657—？），字鹤田，福建莆田人，后迁居江苏常熟。他16岁时印作已初具面目，其后镌刻诸体，全用汉篆，不杂史籀及钟鼎之文，用刀缜密，极工致劲爽，挺拔流畅。“晴窗一日几回看”朱文印有元人风采，印文的大小错落，安排十分周详。“王鸿绪印”为白文印，以冲刀刻出，光洁俊爽，笔划灵动。在浙派崛起之前，他的印风笼罩了江浙，著有《宝砚斋印谱》。

2. 如皋派

许容（？—1687年），字实夫，号默公，江苏如皋人。工山水画，篆刻取法秦汉，旁参前代诸贤，布局疏朗，刀法稳健，时出新意，喜用多种字体刻多字印，间有不协调现象。他过分追求形式，虽欲得简淡静远之韵，却整体上流于空散。在浙派未兴起之前，其印亦曾风靡江南，如云间印家鞠履厚、王声振等，都受到过他的影响。他有《许默公印谱》、《韞光楼印谱》传世。

乔林（生卒年不详，活动于乾隆年间），字翰园，号西墅，晚号墨庄，江苏如皋人。画山水不拘家法，有苍润罨霭之趣，篆隶得秦汉遗意。能用水晶、玉、瓷、象牙、铜、铁、石等多种印材镌刻图章，各臻其妙，而刻制竹根章，尤负时誉。他的印作，刀法与布局多承许容如皋派的风貌。

3. 云间派

鞠履厚（？—1763年），字坤皋，号一草主人，江苏松江（古称云间）人。由于体弱多病，不宜从事社会活动，遂潜心专注钻研小篆六书，读遍经史子集。他擅长篆刻，摹仿前人作品工整秀丽，功力颇深，但自己的创制，则见纤巧做作。当时艺名响亮，与其表兄王声振，同为云间派名家。编有《坤皋铁笔》、《印文考略》。

王声振（？—1747年），名玉如，号研山，江苏松江人。从小好观古文奇字，长大后因性之所近，喜爱篆刻，受教于堂叔王睿章，又广阅秦汉以来钟鼎碑版，下及米芾、赵子昂等人的论著，颇有通悟。他作印布局常别出心裁，不顾法度，用刀则沉着稳健。编有《澄怀堂印谱》、《研山印草》。

4. 虞山派

沈世和（生卒年不详，活动于康、乾年间），字石民，江苏常熟（地有虞山）人，久居苏州。工书画，精篆刻，不趋时尚，直接汉法，自有面目，卓然成家。所作印章，布局自然，结字灵活，刀法恬静沉着，印风爽朗明快，名重一时。他与徐乾学、汪士慎、王鸿绪等人交往密切。著有《八咏山房印谱》、《虚白斋印谱》。

（四）邓石如派

邓石如功力深厚，冲破汉印缪篆的成例，将字态改方为圆，刻印宛似以刀代笔，刚健婀娜，开一代新风，卓然成为大家。吴熙载承邓发展，浑朴雄劲稍逊，而呈现轻松淡荡的境界。徐三庚则突出以曲为美，以柔为美。赵之谦字法提倡有笔有墨，刀法追求笔情墨趣，篆刻多姿多采，在邓石如之后再一次作出划时代的贡献。黄士陵上承邓、吴、赵三家，而有意追求汉印新成时那种鲜活劲锐的风貌，取得新进展。

（1）邓石如（1743—1805年），安徽怀宁人。小传见书法。生性喜欢刻石，少年时仿汉人印篆已颇具功力，20岁左右仗此技艺出外游历，七八年后展转至寿州，为寿春书院的生员刻印，被书法家梁 发现其才华，推荐给江宁举人梅鏐，他在梅家得以纵览秦汉以来金石善本，昼夜刻苦研习摹写，又经8年，篆隶皆成。40岁以前，他刻印仍在广泛吸取前辈文彭、汪关等人的经验，探索自己的道路。40岁这一年创作了圆朱文“江流有声断岸千尺”印，字体圆转流动，恍似江流有声，疏处斩截爽朗，果如断岸千尺，艺术上出现飞跃。45岁时刻的圆白文“我书意造本无法”印，七个字像写的一样，显出以刀代笔的特点，圆中寓劲，活中存朴，是由圆朱文发展到圆白文的里程碑，在字法和刀法上都是跃进。晚年作品变中年的茂密多姿为纾徐安适，达到更高境界。他篆刻上的成功，在于开拓了“印外求印”的新途径，敢于凭自己深厚的书法功力，冲破汉印缪篆的成例，把篆书中生龙活虎、千变万化的姿态运用到印章上来，将汉印文字的方形体态转而为圆，刚健婀娜，气象一新，使印风为之一变。这种首创精神为后来的吴熙载、赵之谦、吴昌硕等人的创新提供了可贵的范例。他的印作有《完白山人篆刻偶存》、《完白山人印谱》、《邓石如印存》。

（2）吴熙载（1799—1870年），原名廷颺，字熙载，后以熙载为名，字让之，号晚学居士，江苏仪征人。他是邓石如的得意弟子包世臣的门生，故亦是邓石如的再传弟子，兼擅书画。他15岁就悉心模仿汉印，后来又摹刻当时的名家作品，打下坚实的基础。30岁左右，看到邓石如的篆刻，见邓石如以汉碑额的生动笔势改变了汉印中带有隶意的缪篆字体，面目新妙，大为敬佩，便参合邓石如的汉篆法，发挥自己四体书的深厚功力，尤其善将自己稳健流畅的小篆姿态刻在印章中，章法稳中有奇，刀法使转自然，在不经意中见功力，充分表达舒展流动的笔意，特别是在每字的转折接续处体现出他书法的风格。虽然浑朴雄劲稍逊，但出现了邓石如所无的轻松淡荡的境界，是一种新的发展。后来学邓石如的，多从学吴熙载入手取得门径。他的边款多以单刀草体出之，宛如毛笔书写，十分灵动。著有《师慎轩印谱》。

（3）赵之谦（1829—1884年），字 叔，号悲庵，浙江会稽（今绍兴）人。咸丰举人，官江西南城等县知县。他学识渊博，具有多方面的艺术才能，诗、书、画、印，碑版考证，都卓有建树，尤以篆刻成就最高。他的印章，

有的摹拟浙派，有的取法邓石如、巴慰祖，各派都有所继承。其篆书则用邓石如法，而更侧媚多姿。他 35 岁以后，受邓石如用秦汉篆法入印这种革新精神的影响，更把借鉴的范围扩大到战国钱币、诏版、汉灯、汉镜、汉砖、封泥，以及魏晋南北朝的碑版造像，凡有文字可以取法的，全都兼收并蓄，融会贯通。他的刻印，字法上提倡有笔有墨，刀法上追求笔情墨趣，圆朱文一般都用展势，笔划舒张畅快，方白文也求有展势，疏密明显。采用碑文、砖文、汉镜、诏版的字形入印，则保留了它们各自的固有特点。从来没有一位篆刻家的作品能像他这样多姿多采，美不胜收。就此而言，他是在邓石如之后，再一次作出划时代的重大贡献。他的印章边款，也是多种多样，富于变化，有阴文楷书、阳文款识、北碑字体、佛龕造像、马戏杂耍、走兽图形，随心刻出，刀法灵动，对边款艺术也作出开拓性的贡献。去世至今已有百年，中国和日本印学界向他学习的人接踵而起，影响既广且远。著有《二金蝶堂印谱》。

(4) 黄士陵(1849—1908 年)，字牧甫，号黟山人，安徽黟县人，曾长居广州。他的书画也很有名，以篆刻的成就最杰出。他的篆刻初学浙派，继学邓石如、吴熙载和赵之谦。但他认为汉印剥蚀，是年深使然，今日所见并非它本来面目，仿汉印不应效法这种残破美，于是有意用薄刃冲刀去追求汉印新成时那种锋锐劲挺的精神和光洁妍美的风貌。他刻印十分讲究章法，有时篆写草稿多达数千纸，对字形的疏密、向背、斜正、平险、粗细等矛盾因素及其穿插变化作细致推敲，在平正中见流动，挺劲中寓秀雅，显得匠心独运，意趣横溢。在他之前，赵之谦已曾采用鼎彝、钱币、诏版、镜铭等的文字入印，而时见生硬，黄士陵则以吉金为主，在赵之谦成就的基础上再加熔铸，印作便很协调，向前跨进了一大步。而即使他不采用这类文字，也使篆书金石化，带有鼎彝镜铭的韵味。故能独树一帜，卓然成家，影响了后来齐白石、李尹桑等人。他的边款以单力拟六朝碑刻的楷书，也独具一格。著有《黄牧甫印存》。

（五）清代晚期的其他名家

王石经取法秦汉铸印，布局稳实，有富贵气。杨澥保存浙派特点较多。胡钁在恪守古法、追求工致，与发扬新意、讲究苍劲这两者之间折中，以图不落窠臼，显出个性。吴昌硕勇于开拓新路，师法秦汉而又不受其局限，富有新的意趣和生命力，其独创一格的篆刻艺术，把六百年来印学推到一个新的高峰。

胡钁（1840—1910年），字掬邻，号老翁，浙江崇德人。工于诗文书法，擅画兰竹，又能刻竹刻碑。他的篆刻，白文印主要得力于汉玉印和汉凿印，而运以匠心，变其面目，使之疏落中含紧凑，显得自然天成。朱文印取法汉字母印，但不如白文印精湛可观。他生活创作的时代，吴熙载、赵之谦、吴昌硕等人的篆刻风靡海内，影响极为深远，许多篆刻家都被笼罩。胡钁在恪守古法、追求工致，与发扬新意、讲究苍劲这两条道路之间折中，以图不落他人窠臼，显出自己的个性，是晚清较有影响的篆刻家。著有《胡钁印存》。

吴昌硕（1844—1927年），初名俊，又名俊卿，字昌硕，号缶庐等，浙江安吉人。曾任安东县县令，仅一个月就辞官。他出身贫家，奋力自励，终于诗、书、画、印都成卓越大家。他从小刻苦自学篆刻，初学浙派，又从小刻苦自学篆刻，初学浙派，又从邓石如、吴熙载、赵之谦等前辈吸取养分。他在书法上有高深的造诣，数十年浸淫于《石鼓》文，再参以《琅玕台》、《泰山石刻》的体势笔意，篆书成就非常杰出，圆熟精悍，醇雅古朴，刚柔并济，把这些特点运用到刻印中去，出手超凡，其篆法、章法、刀法均不同于众。在继承秦汉玺印及浙、邓两派精华的基础之上，发扬邓石如、赵之谦勇于开拓新路的精神，追本寻源，印外求印，从周秦金石、两汉碑刻、砖文钱币、封泥瓦甓中开辟新的境地，师法秦汉而又不受秦汉所局限，所以他的篆刻作品富有新的意趣和生命力。有些印作平实自然，不事雕琢，如“闵泳翊一字园丁”一印，七个字像随意挥来，毫不造作，运刀之妙如同灵活用笔；“且饮墨渾一升”一印，笔势安详，亭亭玉立，从刀法看则饱含书法笔意，从书法看则呈现刀法劲痕，刀与笔的结合十分完美。另一些印作则浑朴雄健，气势磅礴，像“破荷亭”一印，笔粗墨浓，方中寓圆，平里出斜，光中有破，匀中凝健，拙中放活，造成一个跃动的印面；“竹千蕙百庐”一印，文字紧密错综，像千竹交枝，百蕙丛生，而密中有疏，逼中有舒，乱中有致，显得生机蓬勃，妙趣无穷。他晚年之作，更是炉火纯青，高浑苍劲，入于神化之境。他的边款以楷书为主，刀锋直切入石，落刀处钝，收刀处锐，款字错落欹斜，富有天趣。他所用的刻刀亦作革新，把一般人使用的锐角小刀改制成出锋钝角的圆杆刻刀，以便刻印时运转自如，刻得淳朴古拙。技法上他把浙派切刀、吴熙载的冲刀、钱松的切中带削，综合成一种新的钝刀硬入的刀法。所以他的篆刻艺术独创一格，把六百年来印学推到一个新的高峰。光绪三十年（1904年）成立“西泠印社”，他被公推为社长。日本人对他尤为推崇，铸了他的铜像置入西泠印社

中。著有《缶庐印存》。

六、音乐

清朝建立以来，雅乐名存实亡，而俗乐与文人音乐，则几乎完全占据了
中国音乐舞台。在农业生产显著进步，资本主义生产关系逐渐扩大，城乡经
济文化交流愈来愈频繁的社会发展趋势催导下，乡村民歌和城市小调空前发
展，内容和形式均得到充实和提高；说唱音乐、戏曲音乐、歌舞音乐和民族
器乐等类别，在新的发展高度上又衍生出更加多样并兼具鲜明地域特色和民
族特色的品种和曲目；以书面形式刊印的音乐著述和曲谱汇编，渐多流行于
世，经文人学士汇集编撰的俗曲谱、戏曲唱腔谱和器乐曲谱，为前朝及当朝
的传统音乐保存和传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一) 民间歌曲

清代民间歌曲，在史籍和文人笔记中，仍沿用以往称谓，或作“山歌”，或作“小曲”，或作“小唱”，它继承和发展了元明时期的词调、小曲和山歌传统，种类更为繁多，内容更加庞杂。

乡村农民及下层劳动者，农耕、劳作时唱秧歌助兴和鼓舞精神，闲暇、节日时唱山歌、小曲自娱自乐和交往贺岁，已蔚然成风。长江流域乡村农家，每逢栽秧季节下田，便“击鼓锣唱秧歌，亦退而走，鼓缓插亦缓，鼓急插亦急。”“旱田草盛工忙”之时，亦“击鼓锣歌唱节劳逸。”此又“谓之‘打山歌’亦曰‘插田歌’。故农谚云：‘插田不打歌，谷少稗子多。’”

在边疆少数民族地区，聚会时唱山歌之风，则更加繁盛、壮观。每逢年节、圩期，男女老少成百上千聚集会所，终日歌唱不断，所唱山歌，常被记为“番曲”、“蛮歌”。西北甘肃、宁夏、青海一带，一种今人称为“花儿”的山歌在土、回、撒拉诸族中广为流传，《岷州志》载：每逢大佛教寺佛会，“临郡洮州诸番朝山进香者，摩肩接踵”，“羌儿番女并坐殿前，吹竹箫，歌番曲，此唱彼和，观者纷然。”两广壮、瑶等族多崇奉女神“刘三妹”（亦作“刘三姐”），将之视为造歌之祖、音乐偶像，传说定期歌会和珍藏歌曲抄本之习即与此有关。《广东新语》载：“阳春锦石崖……三妹之遗迹也”，“三妹今称歌仙，凡作歌者，毋论齐民与佞、徭、僮人、山子等类，歌成，必先供一本祝者藏之，求歌者就而录焉，不得传出，……”壮民至今还在传唱“如今广西成歌海，都是三妹亲口传”的山歌。清人李调元（1734—？）曾辑民歌集《粤风》，其中有不少壮歌和瑶歌，当时壮歌已形成“五言八句，唱时叠作十二句，多用古韵、平仄互押”的固定格式，此择《粤风》所录汉字记音的一首壮族山歌《担歌》唱词为例：

担歌（壮语记音） 担歌（今译）
送条闲肺榕， 榕树做扁担，
许名同过照， 送妹作表记，雷眉么好妙， 此担虽不好，
送年少便厘。 礼轻情义重。
△ △

清同治五年（1866）刻本《长阳县志》。

清同治六年（1867）刻本《宁乡县志》。

《岷州志》，手抄本，北图藏。岷州，甘肃南，清前为州，清初为厅，雍正中复为州，民国二年（1913）始改为县。著名“花儿”流传地之一。

清屈大均：《广东新语》，康熙三十九年（1700）木天阁刻本。

清陆祚蕃《粤西偶记》。

清李调元《粤风》。韵脚符号为笔者今注。

正江花厘陋，担中绘繁花，
双苟又有龙，担头画飞龙，
送许同立价，作歌赠同年，
定旧话百春。风流百年春。

参照今壮人唱法，此8句两段实际唱时，第5、6句后要重唱1、2句；7、8句后要重唱3、4句，这样8句两段即变为12句，此与《粤西偶记》所说“唱时叠作十二句”完全吻合；另此歌为“腰脚韵互押”，即单句脚韵与双句腰韵相押，如原词第1句尾字“榕”（脚）与第2句第3字“同”（腰）相押，余类推。此即《粤西偶记》所说“多用古韵，平仄互押。”迄今壮族山歌唱时仍遵循此种格律。

小曲、小唱者，则多在市镇街陌流传，其曲调结构和唱腔转折，发展得更精细，后来即多被称为“小调”。小曲、小唱，主要由说唱艺人独立清唱，其歌唱已有别于戏曲舞台表演，《在园杂志》说：“小曲者，别于《昆》、《弋》也。”其伴奏，多用细丝管弦乐器而不广用锣鼓，形式轻便灵活，时有新曲流传，体现出城镇多变多求的时尚风貌，故而深受市民阶层欢迎。

《扬州画舫录》载：“小唱以琵琶、弦子、月琴、檀板合动而歌。最先有《银纽丝》、《倒板桨》、《剪靛花》、《吉祥草》、《倒花兰》诸调，以《劈破玉》最佳。”后来又“群尚《满江红》、《湘江浪》，皆本调也。其《京舵子》、《起字调》、《马头调》、《南京调》之类，传自四方。”今人杨荫浏查有关著述汇集清代知名小曲已见《锁南枝》、《山坡羊》、《醉太平》、《闹五更》、《寄生草》等200余首，而民间实际传唱而未被文人著录的曲目，数目必然更为庞大。市井小曲、小唱，此朝与前朝相比，音乐上已有引人注目的新发展，其主要表现是：一曲的变体增多。《在园杂志》说：“在南则始于《挂枝儿》……一变为《劈破玉》，再变为《陈垂调》，再变为《黄鹂调》。”普遍出现前段与后段可以一分为二其间插入其它曲调而成为曲头、曲尾的岔曲形式。清华秋苹编《借云馆曲谱》中有《五瓣梅》一曲，其结构是把《满江红》折为前后两曲成曲头和曲尾，中间另插入四首小曲，其式为《满江红》（曲头）——《银纽丝》——《红绣鞋》——《扬州歌》——《马头调》——《满江红》（曲尾）。多首曲调联缀为套曲演唱。如上述《五瓣梅》即此。不少曲目中出现说白与帮腔。小曲集《白雪遗音》所录曲目《马头调·带把》，即为带帮腔和带说唱的《马头调》。

清代小曲、时调的广泛流传和发展，对说唱音乐曲种和地方戏曲音乐声腔的多样化构成，产生了极为重要的影响。清代末期和民国时期，一些广受民众欢迎的新兴说唱曲种及说唱类型声腔剧种和歌舞类型声腔剧种，如清

清刘廷玑：《在园杂志》。

清李斗：《扬州画舫录》，1793年刻本。

清华广生编：《白雪遗音》，道光八年（1828）刊本。

音、清曲、越剧、黄梅戏等，都主要以小曲、时调音乐作为基础来构建其声腔体系的。

（二）乐器和器乐

清代乐器和器乐，在元明以来的积累基础上，又有进一步发展和变异。

1. 乐器

传统乐器在与地方说唱音乐曲种和地方戏曲剧种音乐蓬勃发展相适应的过程中，不断翻新变化多种类形，同宗同类的异形乐器品目，更是五花八门，并逐渐形成若干乐器家族。宋元时代的拉弦乐器马尾胡琴，经明而入清后，又分化衍变成为二胡、大筒、二弦、粤胡、京胡、板胡（梆胡）、提琴、马骨胡、马头琴、四胡、坠胡等；阮咸类弹拨乐器，已拥有阮、秦琴、月琴、三弦、忽雷、双清等成员；皮鼓类、锣类、钹类等打击乐器，其同宗异形名目更为纷繁，总数已达百种以上。

边疆少数民族乐器在民俗音乐生活中发挥的作用，则愈来愈突出，其民族特色亦更加鲜明。除上述影响渐大的蒙古族乐器马头琴（抄儿）、四胡，壮族乐器马骨胡，彝族乐器月琴外，见诸于清代文献的还有多民族共同使用的乐器口弦，西南民族使用的乐器芦管、芦笙、葫芦笙、铜鼓、长鼓（土鼓、黄泥鼓）、牛脚琴、琵琶等。如口弦亦称“口琴”，有金属质与竹质之别，西南地区民族所用多为竹质，不仅可以弹奏乐曲自娱、交往，而且还与歌舞合拍伴奏。《维西见闻纪》载：“口弦，竹片为之……如是者三具，弦粗细等而下。以左手大指食指排持三片之头，张口而置其正中于口间，以右手食指中指无名指搏上中下片之弦之尾长处，错落而弹，嘘气大小，以定七均之高下。古宗、么些、那马、西番皆以筒佩之，弹以应歌曲。弹者身舞足蹈，而与歌合节。”清时，维西地区之古宗、么些、那马、西番，即今之藏族、纳西族、白族那马人和普米族。另如苗族，所用乐器已“具有锣鼓、号头、芦笙、晷角、腰鼓、铙、钹之属，皆自为之，能通其用。”西北地区民族则以弦乐器为突出，维吾尔、塔吉克、哈萨克等族使用的弹弦乐器热瓦甫、弹布尔、火不思；拉弦乐器艾捷克、萨它尔等，已多见诸于清代文献。

元明时期已流传的部分乐器，此期使用更为普及，传播区域亦日渐广大。如元时兴起的吹奏乐器唢呐，最初多在官宦之家和军旅生活中使用，入清以来，此乐器广传民间，成为平民日常民俗生活中最常用的乐器之一，无论在汉族地区还是在少数民族地区，凡逢喜庆、婚嫁之期，都可见到这种乐器的踪迹。

2. 器乐

清余庆远：《维西见闻纪》。

清严如煜：《苗防备览·风俗（上）》卷八。

民间乐器品种的纷繁发展，以及城乡各种民俗活动对音乐演奏的需求，促进了清代器乐演奏形式的进一步发展。吹打乐、鼓吹乐、丝竹乐和弦索乐等合奏音乐形式，是此期最有代表性的乐种形式之一。江浙地区，属吹打乐形式的“十番鼓”和“十番锣鼓”十分流行，演奏时“吹”、“拉”、“弹”、“打”各类乐器不断翻新变化，而鼓乐又在其中占据首要位置，故而得名。《扬州画舫录》载：“十番鼓者，吹双笛，用紧膜，其声最高，谓之闷笛，佐以箫管，管声如人度曲；三弦紧缓与云锣相应，佐以提琴；鼙鼓紧缓与檀板相应，佐以汤锣。众乐齐，乃用单皮鼓，响如裂竹，所谓‘头如青山峰，手似白雨点’，佐以木鱼、檀板，以成节奏，此十番鼓也。”“番者，更番之谓。”其曲目多数来源于唐宋舞曲、词曲和宋元南北曲曲牌遗留，如《扬州画舫录》所举《下西风》、《雨夹雪》、《大开门》、《小开门》、《七五三》等。吹打乐、鼓吹乐在民间主要用于民俗活动，《续板桥杂记》写秦淮河五月十三日“竹醉节”风俗说：“游船数百，震荡波心，清曲南词，十番锣鼓，腾腾如沸，各奏尔能。”表现出一派岁时禘神的热闹气氛。

宋元时期称为“细乐”的丝竹乐合奏，至清末已出现多种影响深远的地方乐种，如流传北方的“弦索乐”，流传云南丽江纳西族地区的“白沙细乐”，流传江浙的“江南丝竹”，流传珠江三角洲的“广东音乐”，流传福建的“南音指谱”，流传云南的“洞经音乐”等。弦索乐今存有清初满族文人荣斋所编《弦索十三套》，用胡琴、琵琶、三弦等四种乐器合奏。“白沙细乐”传为元人遗音，清时尚存《叨叨令》等数曲，丽江地方志载：“夷人各种，皆有歌曲跳跃歌舞，乐工称‘细乐’……相传为元人遗音。”“其调有《南北曲》、《叨叨令》、《一封书》、《寄生草》等名，及奠期，主人请乐工奏曲灵侧，名曰‘细乐’，缠绵悱恻，哀伤动人。”据今人实地调查，所用乐器有笛、芦管、琵琶、色古都（火不思）、二簧（胡琴）等。

器乐独奏音乐此期发展较快且较具影响的是琵琶音乐和古琴音乐。琵琶曲目积累甚丰，并大都经文人音乐家整理而刊行于世，著名的曲谱汇编有《琵琶谱》、《南北派十三套大曲琵琶新谱》等。这些乐曲按其音乐结构特点及其规模，被划分为“大曲”和“小曲”；按其音乐风格及其演奏手法特征，被划分为“武曲”（武套）和“文曲”（文套），并从演奏实践基础上总结出“文曲宜静，宜有余音；武曲宜威，宜雄壮。按板传声，宽紧相间，缓急

清李斗：《扬州画舫录》。

清珠泉居士：《续板桥杂记》（1784年序）。

清荣斋：《弦索十三套》（1814年抄本），人民音乐出版社1955年版。

清乾隆八年（1743）修《丽江府志》。

清光绪年间（1875—1908）修《丽江县志》。

得宜”的表演艺术经验。古琴音乐之繁荣，除表现在理论著述和历代传谱时有所出入外，另还体现在由于琴人增多而形成的流派蜂起艺术格局。在常熟有以徐上瀛为代表的虞山派，亦称“熟派”、“琴川派”，有《大还阁琴谱》（1673年）等面世；在扬州有以徐常遇等为代表的广陵派，有《澄鉴堂琴谱》（1686年）等面世；在福建浦城有以祝凤喈等为代表的闽派，有《与古斋琴谱》（1855年）面世；在广东有以黄景星等为代表的岭南派，有《悟雪山房琴谱》（1885年）面世；在四川有以张孔山为代表的“川派”，亦称“蜀派”，编有《天闻阁琴谱》（1875年）面世。诸派琴风各异，技艺各有所宗，故而清人黄晓珊称：“金陵之顿挫，中浙之绸缪，常熟之和静，三吴之含蓄，西蜀之古劲，八闽之激昂”，以此简略地概括出诸派琴家在不同地域文化环境中形成的表演艺术特征。

清李芳园：《南北派十三套大曲琵琶新谱》，光绪二十一年（1895）刊行。

清黄晓珊：《希韶阁琴瑟合谱》，光绪十六年（1890）刊本。

（三）歌舞音乐

虽然由于宋元以来说唱音乐和戏曲音乐的崛起而使汉族地区的歌舞音乐有所逊色，但城乡纷繁开展的各类民俗活动，作为民间艺术的温床，仍然保留、延续了一部分具有市井音乐特征的轻便型歌舞音乐品种，其中较有影响且流传较广的首推秧歌、茶歌和花鼓调。

秧歌原是伴随乡村农家栽秧劳动以鼓舞士气、消除疲劳的田间歌曲，后来进入城镇发展成为春节期间休闲贺岁、祷祝丰收的一种在元宵灯会上经常表演的小型歌舞。无论中原还是边疆，京师还是地方，情况皆然。《岭南杂记》录广东地区民情风俗时说：“潮州灯节，有鱼龙之戏。又每夕各坊市扮唱秧歌，与京师无异。”；《柳边纪略》录东北地区民情风俗时说：“上元夜，好事者辄扮秧歌。秧歌者，以童子扮三、四妇女，又三、四人扮参军，各持尺许两圆木，戛击相对舞，而扮一持伞灯卖膏药者前导，傍以锣鼓和之，舞毕乃歌，歌毕更舞，达旦乃止。”秧歌表演时所唱曲调，多为节奏明快、谐趣逗乐而舞曲化的市井村野小调、杂曲，如今传的《闹五更》、《小放牛》、《王大娘补缸》、《太平歌》、《打草竿》之类。

茶歌是盛传于南方各省产茶地区的一种在“采茶”歌舞表演中歌唱的舞蹈，内容大多以茶农劳动生活为题材。《广东新语》载：“粤俗好歌……采茶歌尤善。粤俗岁之正月，饰儿童为綵女，每队十二人，人持花篮，篮中燃一宝灯，罩以绛纱，以絙为大圈，缘之踏歌，歌《十二月采茶》。有曰：‘二月采茶茶发芽，姐妹双双去采茶，大姐采多妹采少，不论多少早还家……。’”

茶歌曲调清新朴实、优美婉转，很受民众喜爱，甚至文人在记述中亦予以赞赏：“十二月采茶之歌，歌如‘竹枝’，俯仰抑扬，曼音幽怨，亦可听也。”

花鼓调即“花鼓”歌舞表演时所唱的歌曲。花鼓歌舞亦称“打花鼓”，常见表演形式为男女艺人分别持锣、鼓敲击，边舞边唱，亦有歌唱者双手转抛三棒俗称“三棒鼓”者。所唱曲调如《四大景》之类。花鼓艺人平时卖艺为生走街串市，至春节元宵之时，便与秧歌、采茶等小型歌舞聚集于市，成为灯会中主要表演的节目之一。此种歌舞形式主要流传于安徽、浙江、江苏、湖北、湖南诸省。湖南芷江县地方志载：“（元月）十五日上元节……打花鼓，唱《四大景》曲，扮采茶妇，带假面哑舞（俗名‘跳大头’）诸色，入人家演之。”各地花鼓今传著名曲调有《凤阳花鼓》、《逃荒歌》，以及

清吴震方：《岭南杂记》。

清杨安：《柳边纪略》。

清屈大均：《广东新语》，康熙三十九年（1700）刻本。

清康熙二年（1663）修《平越直隶州志·风俗》。

清同治九年（1870）刻本《芷江县志》。

原曲后来填词的《王三姐赶集》等。

正当说唱音乐和戏曲音乐在汉族地又蓬勃发展的时候，边疆少数民族歌舞音乐此时正处于鼎盛发展时期。在不同的民族和不同的地区中，各类风格不同的歌舞音乐竞相流行，在其民俗生活中，占据着重要的位置。在新疆维吾尔族居住区，以“木卡姆”为代表的古典歌舞盛极一时。乾隆敕撰成书于乾隆十一年（1746）的《律吕正义·后编》，即记载有此类乐舞所用乐器喇巴卜（热瓦甫）、丹布尔（弹布尔）、哈尔扎克（艾捷克）、手鼓，以及部分曲目如《思那满》、《塞勒喀思》等。木卡姆音乐属于结构庞大的套曲，每套若干曲目，后来因积累达12套之多，故称“十二木卡姆”。在西藏地区，藏语称为“囊玛”的民间歌舞，于八世达赖强白嘉措时期（1780—1804年）兴起，最初在民间歌舞业余组织“囊玛吉都”中传播，是一种歌舞、器乐并存的艺术形式，其歌有独唱、重唱，其乐有独奏、重奏和合奏。所用乐器有扎年琴、扬琴、笛子、贴胡、藏胡琴和串铃等，从中可以看出乐队编制组合方面，已体现出藏、汉音乐相结合的特点。

在西南苗、瑶、侗、水、仡佬诸族居住地，古老的芦笙舞乐有了更广泛的发展。芦笙舞乐是伴奏芦笙舞的音乐，苗族称此乐舞为“跳月”。跳月作为一种民俗色彩极浓的活动，在苗乡山寨极为流行，每至“孟春月，男女各丽服相率跳月，男吹芦笙于前以为导，女振铎于后以为应，连袂把臂，盘旋宛转，各有行列，终日不乱。”所用芦笙，有大、中、小各类，合奏之时不仅音量宏大，而且“韵颇悠扬，古穆澹宕。”在彝族、白族和傣族地区，则流行另一种歌舞“打歌”。打歌在史籍中又称“踏歌”，今日还有“跌脚”、“跳戛”等称谓。清人桂馥云南所见“夷俗，相女相会，一人吹笛，一人吹芦笙，数十人环绕踏地而歌，谓之‘踏歌’”的少数民族歌舞，指的就是这种歌舞。打歌所唱之歌称“打歌调”，亦简称“打歌”。今云南巍山文龙亭遗存的一幅清代壁画《打歌图》，即真实地再现了当时少数民族聚会打歌的生动场面。

在东北三省的满、蒙古、达斡尔等族居住区，族人则崇尚“萨满”歌舞。萨满即巫师，其称为通古斯语的汉字记音，原意为“因兴奋而狂舞之人”。萨满在行祭天、还愿等宗教性仪式时，必摇铃、击鼓狂跳，并唱“萨满调”以祷祝。《满洲源流考》记：“满洲祭神之礼，有朝祭、夕祭。凡朝、夕祭，皆有歌祝之辞”，“夕祭则司祝束腰铃，执手鼓，前后盘旋锵步。”另满

十二木卡姆整理工作组：《十二木卡姆》，人民音乐出版社1960年版。

清陈鼎：《黔游记》，《小方斋輿地丛钞》七帙四。

清陆次云：《峒谿纤志》。

清桂馥：《滇游续笔》，1813年刻本。

伍国栋主编：《白族音乐志》，图版十九·2，文化艺术出版社1992年版。

清阿桂等撰：《满洲源流考》，1778年成书。

族还盛行喜庆歌舞“莽式”，据史籍记载，“满洲人家歌舞名‘莽式’，有男莽式、女莽式，两人相对而舞，旁人拍手而歌。”所歌名“空齐”，因众人帮腔唱“空齐”二字而得其名。《柳边纪略》载：“满洲有大宴会，主家男女，必更迭起舞，大率举一袖于额，反一袖于背，盘旋作势，曰‘莽势’。中一人歌，众皆以‘空齐’二字和之，谓之‘空齐’”。故作诗咏“莽势空齐曲，逍遥二十年。”¹

清吴振臣：《宁古塔纪略》。

(四) 说唱音乐

入清以来，蓬勃兴起的说唱曲种继续分化、衍进，新品种、新曲目大量涌现。至清末，大体上已形成弹词、鼓词、牌子曲、道琴、琴书等五大类格局。

弹词类曲种主要流行于南方的江苏、浙江、湖南、广东等省。苏州弹词、扬州弦词、四明南词、绍兴平胡调、长沙弹词、广东木鱼等，均属此列。这是一种由说唱者自用弹弦乐器伴奏自弹自唱，并兼有其他艺人乐器伴奏的一种说唱艺术形式。徐珂《清稗类钞》载：“弹词家普通所用乐器，为琵琶与三弦二事。”弹词由宋代说唱品种“陶真”发展而来，其称始见于明代，清时此称沿袭，其作品积累据近人统计，已不下二百余篇，其中以苏州弹词影响最大。苏州弹词历经元明的发展，至清代时，流派叠起，名家辈出。在乾隆、同治年间，出现“陈、俞、马”三大流派。“陈”即“陈调”，由乾隆年间（1736—1795年）名家陈遇乾创，其唱腔稳健、苍劲，以叙唱中、老年角色见长；“俞”即“俞调”，由嘉庆、道光年间（1796—1850年）名家俞秀山创，其唱腔音域宽广，真假嗓兼用，秀丽婉转；“马”即“马调”，由咸丰、同治年间（1851—1874年）名家马如飞创，其唱腔质朴爽快，多吟诵性腔调。《淞南梦影录》评俞、马两派唱腔说：“俞调……宛转抑扬，如小儿女缘窗私语，喁喁可听；马调则率直无余韵。”两派声腔、唱法风格，足见已有明显区别。陈、俞、马各派，于后又陆续衍化出更多新兴流派分支，为近代弹词的进一步创新，奠定了厚实基础。

鼓词类曲种此期则在北方诸省逐渐兴盛起来，并陆续改称为“大鼓”。至民国前，已形成清口大鼓、木板大鼓、东北大鼓、乐亭大鼓、潞安鼓书、襄垣鼓书、山东大鼓、三弦书等几十种不同风格的分支。这是一类由说唱者自用鼓、板击节并适当兼用其他艺人操乐器伴奏来说唱中、长篇故事的表演艺术形式。《历下志游·歌伎志》载：“鼓词者，设场于茶寮，一瞥调弦，歌者执铁板、点小皮鼓，唱七字曲……长短高下，自有节奏。”清代的鼓词歌唱艺术，其技艺已达相当高度，《老残游记》关于山东济南府明湖居戏园名艺人王小玉（白妞）唱大鼓书的描述，从一个侧面表现出当时鼓词说唱艺人在歌唱艺术方面已具有引人入胜、令人陶醉的强烈艺术感染力。

牌子曲类曲种此期在南北各地均有发展。至清末已积累有京津八角鼓（单弦）、山东八角鼓、伉调、扬州清曲、广西文场、江西清音、四川清音、湖北小曲、湖南丝弦等几十种不同特点的曲种，这是一种说唱者将诸多曲牌、民歌组合联缀成套并兼用鼓、板、梆之类击乐器击节，另配以丝弦乐器

赵景琛：《弹词绪言》，商务印书馆1937年版。

清黄协坝：《淞南梦影录》。

清师史氏：《历下志游·歌伎志》，光绪八年（1882年）成书。

伴奏来演唱故事和传说的说唱艺术形式。康熙李声振《百戏竹枝词》记：“八角鼓，形八角，手击之以节歌，都门有之。”常用曲调大多为明清时调、小曲，如《银纽丝》、《寄生草》、《剪剪花》、《叠断桥》、《满江红》之类。唱时，表演者将各种曲调组合成套，以适应所唱内容的各种情节和感情。有的还兼有专门用以联套的“岔曲”，所谓岔曲即可一分为二作为联套曲牌之曲头和曲尾的曲牌。相传八角鼓、单弦的岔曲用法与清代艺人文小槎有关。崇彝《道咸以来朝野杂记》载：“文小槎者，外火器营人，曾从征西域及大、小两金川，奏凯归途，自制马上曲，即今八角鼓中所唱之单弦杂牌子及岔曲之祖也。”

道琴类曲种此期相继出现有晋北道琴、江西道琴、湖北渔鼓、衡阳渔鼓、四川竹琴、宜春评话等。这是一类说唱者以渔鼓、筒板作为主要伴奏乐器边说边唱边击节以叙演故事和传说的说唱艺术形式。琴书类曲种此期出现有翼城琴书、湖州琴书、山东琴书、恩施扬琴、四川扬琴、云南扬琴等，这是一类说唱者自击扬琴分生、旦、净、末、丑角色演唱故事和传说，另加数人操其他丝弦乐器伴奏和帮腔的坐唱形式曲种。

除上述五大类说唱音乐类型之外，另全国各地还流传不少杂曲类型曲种，如莲花落、花鼓、三棒鼓、连厢、荷叶、太平歌之类，这些曲种与歌舞音乐有极为亲近的联系；在少数民族地区还流传伽倻琴弹唱（朝鲜族）、大本曲（白族）、格萨尔王说唱（藏族）、布依弹唱（布依族）、嘎谿（侗族）等曲种。

清代说唱音乐的繁荣，对地方戏曲音乐结构的多样化构成，以及近现代新兴剧种声腔的不断涌现，起到了推波助澜的积极作用。

（五）戏曲音乐

自明代戏曲音乐领域出现弋阳、余姚、海盐、昆山四大声腔争妍斗艳的局面之后，进入清代的戏曲音乐，除昆腔、弋阳腔继续流传外，又相继出现梆子腔、西皮腔、二黄腔、罗罗腔、吹腔等新兴腔调，其中梆子腔和由西皮腔与二黄腔合流而成的皮黄腔，影响日渐扩大，逐渐被许多地方戏曲剧种采用；继续流传的弋阳腔则衍变为高腔，被湘、蜀、浙江等省部分地方戏曲剧种采用为主要声腔；昆腔则随逐渐衰落的昆曲除作为独立声腔仅保留在少数几个昆曲剧种之内外，另被一些地方戏曲剧种吸收而成其为该剧种声腔的一个组成部分。到清末，在民间歌舞音乐、说唱曲种音乐基础上形成的地方戏曲剧种，如花鼓戏、采茶戏、花灯戏、黄梅戏、越剧、道琴戏、眉户等，以及少数民族戏曲剧种如白剧、藏剧等，亦相继出现。至此，中国戏曲音乐在全国范围内获得广泛而迅速的发展，从而标志其已完全进入全面成熟和繁荣时代。

清代戏曲音乐进入全面成熟和繁荣时代的标志，主要体现在下述几个方面：

其一是在承继元明戏曲声腔传统基础上又进一步发展衍变，逐渐形成六大声腔系统。即在原有的昆腔系和高腔系（弋阳腔系）之外，又形成梆子腔系，如陕西秦腔、河南梆子、川剧弹戏腔等；皮黄腔系，如徽剧、京剧的西皮腔和二黄腔、川剧的胡琴戏腔等；歌舞类型腔系，如花灯戏、采茶戏、黄梅戏、藏戏等剧种声腔；说唱类型腔系，如越剧、道情戏、眉户戏等剧种声腔。

其二是多声腔剧种不断涌现。所谓多声腔剧种即突破原来单一声腔的使用而采用两种以上声腔同台演出的地方剧种。如在四川，约嘉庆年间（1796—1820年）开始出现多声腔混杂汇合演出的戏曲，此举其后渐盛，遂逐渐形成溶“昆”、“高”、“胡”、“弹”“灯”五种声腔为一炉的川剧声腔艺术。胡安淦《蜀伶杂志》载：“道光年间于昆曲、高腔之外，创演丝弦。”

丝弦即今川剧声腔体系中属皮黄腔系的胡琴腔。至清末，在全国范围内已出现今人为之命名的湘剧、祁剧、婺剧、滇剧、莱芜梆子等多声腔剧种。

其三是声腔的乐器伴奏个性化，乐队音乐丰富多彩、各具特色，器乐伴奏和演奏已成为构成声腔体系音乐风格特殊个性的重要因素。如昆腔以曲笛为主要伴奏乐器和主奏乐器，音韵典雅秀丽；高腔则不用管弦，只用锣鼓和声乐帮腔伴奏，锣鼓伴奏热烈明快，声乐帮腔幽默、含蓄、抒情；皮黄腔以高音皮面胡琴为主要伴奏乐器和主奏乐器，演奏上采用裹、托、辅、垫等技法，形成声腔圆润、流畅的音乐特色；梆子腔以梆胡等木面硬板胡琴为主要伴奏乐器和主奏乐器，音调高亢、泼辣，形成声腔爽直、豪放的音乐风格。

其它声腔艺术均大体如此，如吹腔伴奏主要用唢呐；柳琴戏声腔伴奏主要用柳琴；灯戏声腔伴奏主要用大筒（胖筒筒）等等。

其四是剧种声腔在演唱用嗓和技巧上，亦趋向多样化发展。这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各剧种声腔各自按传统用嗓方法演唱，构成主要用大嗓（真嗓）歌唱的歌舞类型、说唱类型声腔和主要用大嗓与小嗓（假声）相结合歌唱的梆子腔、昆腔、皮黄腔、高腔类型声腔；二是同一声腔因人物角色不同而在演唱上使用不同的歌唱方法，使声腔音乐进一步体现出不同角色行当的特殊规定性。如京剧所用皮黄腔，“生”角中的老生歌唱时用大嗓，以有响亮膛音者为佳；小生歌唱时则用大嗓与小嗓相结合的唱法，以声音和运腔刚柔相济者为上。另“旦”角中的青衣、花旦、闺门旦歌唱时用小嗓，以声音和运腔娇柔婉转者为佳；老旦歌唱时则需用大嗓，以声音和运腔苍劲醇厚者为上。其余净、丑等角色，在歌唱上亦有与众不同的用嗓和歌唱方法。

其五是剧种声腔音乐型态结构已广泛形成既固定又自由的曲牌联套和板式变化两种具有较强音乐戏剧性功能的体式，即今人所谓“曲牌体”和“板腔体”。前者是一种将若干支风格不尽相同的唱腔曲牌，按一定章法组合成套曲，从而造成声腔音乐戏剧性的一种结构体式，此类体式早在宋元杂剧时代就已出现，但清时采用此体式的剧种声腔已更为普遍，较有代表性的如昆曲、高腔，以及部分歌舞类型剧种声腔。后者是一种以某一腔调作为母体，通过其节拍、节奏、速度、宫调、旋律等音乐型态变化来造成声腔音乐戏剧性的一种体式。此体式随着清代梆子腔的兴起而影响日增，较有代表性的除梆子腔类外，皮黄腔系和部分说唱类型腔系的剧种声腔亦属此类。

清代戏曲音乐的成熟和繁荣，为近现代中国戏曲音乐向更高水准的发展，积累了极为丰富的经验。

（六）音乐著述

由于印刷技术的不断进步和皇室、官方对书籍出版的支持和重视，清代书刊印行种类和数量较之以往时代有很大的增长。特别是康乾盛世以来，类书、丛书（汇编）编制愈加精湛，卷帙品种之浩繁，编撰规模之宏巨，实属空前。在这一时代文化潮流中，音乐著述亦随之有较多的面世，其中类书性质的专书和曲谱汇编，收集、保存了不少前人传承下来的音乐资料 and 实际演唱、演奏曲谱；一部分音乐学术论著，对传统音乐宫调理论和唱、奏理论进行考证和经验总结，至今仍具有重要的学术参考价值。例如百科类的《律吕正义》，音乐史论类的《燕乐考原》、《乐府传声》、《今乐考证》，俗曲谱汇编类的《借云馆曲谱》、《小慧集》，古琴谱汇编类的《大还阁琴谱》、《五知斋琴谱》、《天闻阁琴谱》，琵琶谱汇编类的《琵琶谱》、《南北派十三套大曲琵琶新谱》，戏曲唱腔汇编类的《九宫大成南北词宫谱》、《纳书楹曲谱》等，即属此列。

《律吕正义》是清康熙、乾隆敕撰的一部少有的音乐百科专著，分上、下、续、后四编，前三编成书于康熙五十二年（1713年）；后编成书于乾隆十一年（1746年）。全书材料丰富，内容新颖，既有律制、乐器形制及制造，又有西方音乐传入资料，同时还记载有大乐、清乐和诸多弥足珍贵的边疆少数民族音乐情况。

《燕乐考原》是乾嘉朴学大家凌廷堪（1757—1809年）所撰研究隋唐燕乐来源及其宫调体系的学术专著，成书于1804年，序言有“嘉庆九年，岁在甲子七月之望，歛凌廷堪次仲序”落款。全书六卷，首卷为总论，主要探讨燕乐二十八调的源流并提出个人见解；卷二至卷五论述四宫系各七种调式；卷六为后论和几篇附录。作者采用“取文献证以器数”的考证方法，首开燕乐专学研究之先河。该书对隋唐燕乐宫调体系理论研究颇有参考价值。

《乐府传声》、《今乐考证》属戏曲音乐论著。前者为清徐大椿（？—1778年）撰，成书于乾隆九年（1744年），全书较系统地论述了戏曲唱腔字音的四声阴阳和行腔抑扬顿挫等艺术规律，以及艺人的实践经验，具有科学依据和卓越见解，其论述及思路常为后世研究民族传统声乐唱法所宗；后者为清姚燮（1805—1864年）撰，共十二卷，既录宋元至清道光年间戏曲作家、剧目，又对戏曲、说唱、歌舞、小曲、乐器源流予以考订，同时还载有音乐字谱和关于琵琶指法的考释，被近人视为研究戏曲音乐、音乐史的重要书刊之一。

《借云馆曲谱》和《小慧集》是迄今所见比较难得的两种附有工尺曲谱的民间歌曲集。前者为清无锡华秋苹（1784—1859年）编，刊于嘉庆二十三年（1818年），共收《三阳开泰》、《马头调》等大型俗曲十首；后者署名“贮香主人”撰，清道光元年（1821年）序，收录有《绣荷包》、《鲜花调》等俗曲唱词和曲谱。按，明清时调小曲汇集刊本，面世不少，如《粤风》、

《山歌》、《白雪遗音》、《霓裳续谱》等均有影响，但都是唱词集而无曲谱，故附有工尺曲谱而可供今人直接窥其音乐原貌的这两种俗曲汇编，便愈受音乐史论界重视。

《大还阁琴谱》、《五知斋琴谱》、《天闻阁琴谱》等是清代刊行的较有影响的一部分古琴曲谱汇编。《大还阁琴谱》由明末虞山派琴家徐诜（即徐上瀛）辑，刊于康熙十二年（1673年），收该派所传名曲《潇湘水云》等31首，并附辑者所作《万峰阁指法闕笈》和有影响的琴论著作《谿山琴况》各一卷。《五知斋琴谱》由清周鲁封据广陵派琴家徐琪传谱编辑，刊于康熙六十年（1721年），其收该派所传名曲33首，并注其详尽指法、加工发展之处及评语，为后世流传最广的琴谱集之一。《天闻阁琴谱》由清唐彝铭延请曹雅云、张孔山等琴家编辑，光绪二年（1876年）成书，共21卷。前5卷录琴论、指法、琴制，后16卷收各派传谱145首。编者之一张孔山（活动于咸丰至光绪年间），为著名川派琴家，该谱所收川派琴家传袭曲目为其中很有特色的部分，所载张传琴曲《流水》，流传甚广，被视为川派琴曲的代表，该曲因有别于其它各派同名琴曲而被琴界独称为“七十二滚拂《流水》”。

《琵琶谱》和《南北派十三套大曲琵琶新谱》是清代众多同类曲谱中较有影响的两部琵琶曲谱集。前者由华秋苹编订，刊于清嘉庆二十三年（1818年），共3卷，总收江苏无锡派所传曲目69首，其中有大曲7套，小曲62曲，用工尺谱记写，包括广泛流传的《十面》、《霸王卸甲》、《海青拿鹤（鹅）》、《月儿高》等著名古典曲目，并创订较系统的指法演奏符号，为迄今所见最早正式刊行的琵琶曲谱本。后者由平湖李芳园编订，成书于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共收集平湖派所传琵琶大曲《平沙落雁》、《浔阳琵琶》等13首套曲，并附初习者练习曲数首。此两谱本不仅为保存古代名曲使之得以广泛流传发挥了积极作用，同时对后世琵琶谱的继续编订出版和实际演奏提供出了重要底本。

《九宫大成南北词宫谱》和《纳书楹曲谱》是清代具有代表性的两部戏曲音乐曲谱集。前者由乾隆庄亲王允禄奉旨组织周祥钰等七位乐工编订。丙寅（1746）年成书，共82卷，全书收录北曲套曲188套，南北合套曲36套；北曲单体曲牌581首，南曲1513首，连同变体曲牌，总合为4466曲。所集宫谱依宫调排列，用工尺谱配于词旁，并详举各种体式，区分正字、衬字，注明板眼（节拍）、句读、韵格。其资料之浩繁，内容之复杂，实属罕见，为后世研究南北曲音乐提供了重要依据。后者由苏州叶堂（字广明，一字广平，生卒年不详）选辑校订，乾隆五十七年（1792年）成书，分正集4卷、续集4卷、外集2卷、补遗4卷，《西厢记》全谱2卷、《临川四梦》8卷，共24卷。辑者“弱冠至今，靡他嗜好，露晨月夕，侧耳摇唇，究心于此者垂五十年”（《自序》）终完成此巨著。全书除《西厢记》、《临川四梦》十卷外，其余各卷共收元明以来昆曲、散曲、诸宫调、时剧（地方戏）曲353

套，全为清唱曲谱，不附科白，详载工尺（只点一板一眼）。该谱因著者本人曲词歌唱造诣极深而为时人和后世清唱家所宗。李斗《扬州画舫录》说：“近时以叶广平唱口为最，著《纳书楹曲谱》，为世所宗。其余无足数也。”可见其著者及该谱在当时曲界的重大影响。

清代是中国民间音乐全面发展并被广泛总结和记录的时期，它前承宋元以来优秀古典音乐传统，后启近现代进步新兴音乐，在几千年中国音乐文明发展史中占据着特殊的位置。

七、舞蹈

纵观我国舞蹈发展史，清代是一个比较衰落的时期。原始歌舞的粗犷质朴、祭祀歌舞的抽象神秘、汉代百戏的熙熙攘攘、魏晋南北朝歌舞的色彩斑斓、唐代歌舞的仪态万方，宋代队舞的庄严规范、元代宗教舞蹈的独特魅力，都成为昔日的辉煌，似乎并没有留下几多踪迹，几多声息。如果把舞蹈作为一种独立的艺术进行观照，有清一代确乎比较贫乏、比较沉寂。

清代舞蹈艺术的衰落，既有着深刻的社会背景，又有着自身的原因。从明末到晚清，我国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出现了巨大的曲折。清廷所奉行的闭关锁国政策，窒息了早期启蒙文化，扼杀了封建肌体上滋生出来的资本主义萌芽，使得迴光返照的古老封建文化继续统治着思想文化阵地。封建统治者恪守封建礼教，极端轻视乐舞，直接阻碍了舞蹈艺术的发展。从整个社会风气来看，世俗的观点认为跳舞是“非礼”的行为，卑贱的行业，低人一等。因此，舞蹈艺术失去昔日的魅力，在社会上没有取得专业的地位。清代既无专业舞蹈团体，也极少专业舞蹈艺人，舞蹈成为民间自娱性的活动。由于没有专业舞蹈艺人的刻苦钻研和精心创造，清代舞蹈艺术停滞不前，发展缓慢，没有大的突破。

舞蹈艺术的发展与社会和时代息息相关。随着时世的变迁，人们的社会心理、欣赏习惯、审美情趣不断变化。戏曲艺术适应这种变化，由古典戏曲蜕变为花部地方戏，取得了长足的发展。星罗棋布的的职业或业余戏班遍布城镇乡村，数不胜数的专业或业余戏曲艺人，殚精竭虑地不断丰富着戏曲的表现手段。戏曲不仅吸收、保存了舞蹈艺术的营养和传统，而且比单纯的舞蹈更加广泛、深刻而逼真地反映出变动不居的时代风貌和社会生活，表现了人们的喜怒哀乐，因而赢得各阶层的青睐。戏曲艺术的繁荣兴旺争夺了舞蹈艺术的观众，客观上影响了独立的舞蹈艺术的发展。

当然，所谓衰落，不过是相对而言，并非说清代没有舞蹈艺术。下面，即从宫廷舞蹈、汉族民间舞蹈、戏曲舞蹈、少数民族舞蹈等几个方面予以介绍。

（一）宫廷舞蹈

不论是汉魏、隋唐，还是宋元，宫廷均有庞大、专职的乐舞机构和从业人员。举凡庆典、圣诞、奏乐、宴饮，都要举行大规模的乐舞。相比之下，清代简直可以说是“无乐”，宫廷祭祀乐舞不过是虚应故事。历代不少帝王和显贵，知音通律；而清廷中许多人不辨宫、商、角、徵、羽为何物。终清之世，仅仅举行过有数几次规模较大的祈雨《舞雩》。所以，连自命关心文治、通诗书、解礼乐的弘历都承认：“本朝乐制，并无记载”（乾隆七年六月谕）。乾隆盛世尚且如此，更遑论他世？！

不过，清代宫廷乐舞毕竟不是空白，主要有两大类：

1. 佾舞

“佾”者，列也，是宫廷乐舞行列的称号，始自周代。清代佾舞主要用来祭祀神灵，分为文舞和武舞。

文舞又叫《文德之舞》，武舞又叫《武功之舞》。一般是在祭祀开始时舞《武功之舞》，武舞生左手执干，右手执戚。祭祀中间及结束时跳《文德之舞》，文舞生右手执羽，左手执籥（yu6，音越，古代一种乐器，形状象笛），两边还有执“节”者，指挥舞队。

2. 队舞

清代宫廷队舞主要用于宴飨，其编制、内容不同于宋、元、明朝的宫廷队舞。

清代宫廷队舞又叫《庆隆舞》，初名《蟒式舞》、《玛克式舞》，乾隆八年（1743年）定名为《庆隆舞》。

《庆隆舞》本系满族传统舞蹈，入宫后用于皇帝宴飨巡酒。据《清史稿·音乐志》载：《庆隆舞》由《扬烈舞》和《喜起舞》两部分组成。《扬烈舞》在前，由32名艺人扮成野兽，黑黄各半，全戴丑面具，跳跃掷倒，象野兽一样狂舞。另有8名艺人扮作猎人，身上携箭，踩高跷，骑假马，象征八旗人。先由一名猎人发箭，弓弦响处，一只“野兽”应声倒下，其余野兽表示驯服，象征武功之成。这是表现满族骑射狩猎生活的传统舞蹈之一，分为远望、追踪、行围、神功、猎成五个段落，主要有响箭、舞刀等20多个动作。

《扬烈舞》后是《喜起舞》，属于文舞，是以双人舞为单元的集体舞。由文武大臣朝服入殿，两人叩头对舞，舞毕叩首而退。一般是18名、20名或22名大臣依次轮换表演，另有歌唱者13人，器乐伴奏者66人。

清廷极为流行《庆隆舞》，每年腊月，大臣们在礼部排练，除夕为皇帝表演。不仅诸王、大臣要跳，就连康熙也曾在孝惠皇太后七旬大寿时亲自跳

《蟒式》敬酒。根据传世的《东海蟒式总歌诀》可知，其内容分为起式、穿针、摆水、吉祥步、单奔马、双奔马、盘龙、蟒怪出洞、大圆场九折。故宫现藏有清《庆隆舞》图，队列整齐，规模宏大。从清人汤右曾康熙三十三年（1694）观看礼部排练所写《蟒式歌》来看，几乎把所有音乐、舞蹈、杂技都包括进去了。

3. 其他宫廷舞蹈

清宫宴乐舞蹈不只限于上述队舞，还包括另外八部兄弟民族及外国乐舞，即：瓦尔格部乐舞、朝鲜国俳、蒙古乐、回部乐、番子乐、廓尔喀部乐、缅甸国乐、安南国乐。这些以民族、地名、国名为乐部名称的乐舞，不仅具有鲜明的民族风格和地方特色，而且犹如唐代宫廷《九部乐》、《十部乐》一样，宣扬了国力的强盛，客观上起到各种舞蹈艺术互相交流的作用。

晚清，宫廷舞蹈出现了维新倾向，其代表人物是裕容龄。裕容龄是满族人，自幼喜爱舞蹈，12岁时其父出任日本公使，她随父赴日，学会了日本古典的《鹤龟舞》及其他民间舞蹈。后又随父至法国，学习西洋芭蕾舞，并在美国著名舞蹈艺术家依莎多娜·邓肯的直接指导下，研习舞蹈艺术，在巴黎公开登台表演《希腊舞》、《玫瑰与蝴蝶》等。20岁时，其父任满回国，她相与归来，不久便与其母、其姊一同入宫，成了慈禧太后的御前女官。在宫中接触了中国传统舞蹈，先后编导了《扇子舞》、《荷花仙子舞》、《观音舞》、《菩萨舞》、《如意舞》等，并为慈禧太后表演了《如意舞》、《西班牙舞》、《希腊舞》，动作奔放，技术纯熟，轰动了整个宫廷。三年后，因父病，母女三人奏请出宫，艺术活动即告停止。然而，她不愧是我国学习西方芭蕾舞和现代舞的第一人。

（二）汉族民间舞蹈

清代，独立的舞蹈艺术呈衰落之势，社会上没有专业的舞蹈演出团体，但民间自娱性、群众性的舞蹈活动仍然比较活跃，而且大多集中于灯节和迎神赛会。

清代的灯节和迎神赛会常常把多种民间技艺组织在一起，形成综合性的表演队伍，谓之“走会”或“花会”。其中有《秧歌》、《高跷》、《狮舞》、《胯鼓》、《旱船》、《小车》、《竹马》、《大头和尚》等民间舞蹈，有《少林拳》、《五虎棍》等武术，还有《耍石锁》、《翻杠子》等杂技，以及《扛箱》等滑稽表演。清代《北京走会图》为我们提供了 18 幅珍贵的社火表演的形象资料。清代《妙峰山进香图》则描绘了当时妙峰山朝山进香的热闹场景。

清代民间舞蹈有许多是从前代继承延续而来的，前面已有介绍，此处重点谈谈秧歌、太平鼓、霸王鞭、高跷与台阁、灯舞、龙舞、狮舞、扇舞、面具舞等几大类。

1. 秧歌

清人吴锡麒在《武林新年杂咏》中认为：秧歌由宋代《村田乐》演化而来。清人李调元《南越笔记》载：“农者每春时，妇子以数十计，往田插秧，一老槌大鼓，鼓声一通，群歌竞作，弥日不绝，谓之秧歌。”清代道光五年（1825 年）编印的《晃州厅志》说：“岁，农人连袂步于田中，以趾代锄，且行且拨，膝间击鼓为节，疾徐前却，颇以为戏。”插秧时，一边擂鼓，一边齐声歌唱。锄地时，一边前进，一边拔草，田埂上有人击鼓为节奏，人们伴着鼓点前进。秧歌从一开始就与农业生产劳动有着密切的关系，成为农民主要的娱乐形式。每逢插秧季节，田野里鼓声咚咚，秧歌声此起彼伏连成一片。丰收之后或农闲时分，农民们也扭起秧歌自娱自乐。

清代的秧歌十分流行，由阡陌走上广场，从农村进入城镇。清代文人创作的《竹枝词》，通俗而生动地描绘了春节、元宵期间，人们在街头和广场闹秧歌、看秧歌的热烈场景：“秧歌小队闹春阳，鞞击肩摩不暇狂。人说太平齐乐地，更须千步筑球场。”（柯煜《燕九竹枝词》）“翠袖花钿新样款，春衫叶叶寻春伴。袜尘微步似凌波，铜街初过春风满。沉沉绿鬓凝香雾，驻马郊西人似鹭。画鼓秧歌不绝声，金钗撒下迷归路。”（曹源邨《燕九竹枝词》）“秧歌初试内家装，小鼓花腔唱凤阳。如蚁游人拦不住，纷纷挤过蹴球场。”（袁启旭《燕九竹枝词》）

秧歌有时与宗教活动同时进行，朝山进香时大跳秧歌。有时则在戏馆与戏曲杂演，由自娱性的民间舞蹈发展为表演艺术。清人陆又嘉《燕九竹枝词》云：“早春戏馆换新装，半杂秧歌侑客觞。”台上演戏、跳秧歌，伴客饮酒。

后来，秧歌还传到宫廷，据《清昇平署档案》记载，清代宫中特聘“秧歌教习”传授秧歌。

秧歌是清代汉族地区流行最广、最盛的民间舞蹈，各地秧歌独具风格：陕北秧歌豪迈雄健，山东秧歌韧中藏劲，东北秧歌欢快红火，河北秧歌健朗风流……清代秧歌队伍中，一般都有人扮成渔、樵、耕、读等人物，手里拿着扇子、手帕等道具。领头的人有的手里拿着伞，有的手里敲着擗面杖。据说，拿扇子是求风调，打伞是求雨顺。演出有大场、小场之分。大场是变换队形的集体舞，小场则是两三个人表演的小型舞蹈。

2. 太平鼓

太平鼓历史悠久，源于汉魏的《鼙舞》。明《帝京景物略》载：“童子捶鼓，傍夕向晓，曰太平鼓。”明已颇盛，至清流传更广，记载更多。徐珂《清稗类钞》云：“年鼓者，铁为圈，木为柄，柄系铁环，圈冒以皮，击之鞞鞞，名太平鼓，京师腊月有之，儿童之所乐也。”清人《竹枝词》描绘道：“铁环振响鼓蓬蓬，跳舞成群岁渐终。”清代诗人吟咏道：“鞞（m2n，音蛮，用皮蒙鼓）得圈卷茧纸轻，左执右击伴童婴，喧如答腊高低节，响彻胡同内外城。”（《咏太平鼓》）“太平鼓，声鞞鞞，白光如轮舞索童，一童舞索一童唱，一童跳入光轮中，广场骈集四方客，曼衍鱼龙闹元夕。姹女弄竿竿百尺，惊鸿宛转凌风翼，今夜金吾铁锁开，铜街踏月人不归。”（《松风阁诗抄》）

从上面的诗文记载里可知，太平鼓大多在农历新年或正月里表演，除了儿童，还有妇女参加。老百姓用太平鼓进行自娱，巫师跳神时也击舞太平鼓，请神娱神，因而又叫“太平神鼓”。太平鼓除盛行于汉族地区，还流行于满、蒙、藏、羌、彝等少数民族地区。

3. 霸王鞭

霸王鞭起源于辽、金时代，又叫《连厢》、《打连厢》、《金钱棒》或《打花棍》。表演者手中拿着两头装着一串铜钱的竹棍或木棍，上下左右飞舞钱棍，敲打四肢、肩、背各部，发出有节奏的铮铮声，有时还两人对击。

清代盛行霸王鞭，据《帝京岁时纪胜》记载，霸王鞭属于“岁时杂戏”之一。清人李声振《百戏竹枝词》描写了一女伎唱《送断桥》曲，打霸王鞭，载歌载舞的精彩表演。诗曰：“窄样春衫称细腰，蔚蓝首帕髻云飘。霸王鞭舞金钱落，恼乱徐州《送断桥》。”可见，舞霸王鞭时，边敲边唱，亦有高难动作。

4. 高跷与台阁

高跷是带有杂技性的舞蹈表演，这种技艺由来已久，《列子·说符》中记载了宋国兰子装“双枝”，“长倍其身”，疾走奔跑，表演剑舞的故事。晋有“长脚”，北魏有“长跷伎”，舞者双足踩在钉有脚踏板的木棍上进行表演。木棍长短不一，依舞者技巧水平高低而定。木棍越高，重心越难掌握，一般高跷在三四尺长左右。

清代的高跷又有所发展，一般分为文、武两种，前者重舞姿，后者重特技。表演者多扮成农夫农妇模样，踩着高跷唱秧歌，因而又叫《高跷秧歌》。清人李声振《百戏竹枝词》“扎高脚”诗曰：“村公村母扮村村，展齿双移四柱均。高脚相看身有半，要知原不是长人。”也有扮成头陀、丑公子等滑稽人物或其他人物故事的。从演出规模来看，有集体舞蹈的“大场”，也有两三人表演的“小场”。高跷多在街头广场演出，偶尔也在室内表演。

与高跷相类的还有台阁。所谓台阁，就是一种化妆游行。人们抬着一个阁楼模样的小舞台，由儿童装扮成观音、雷公或其他人物故事，在上面亮相或进行简单表演，多是作为节日游乐活动，有时则为祈神还愿。清代的台阁，内设机械，十分奇巧。美丽的舞人耸立在高高的台阁上，不禁使人想起尽善尽美的《韶》乐和飘飘欲仙的《霓裳羽衣》。有人赋诗赞曰：“楼阁层层耸绛霄，半天霓羽奏仙韶。近来莲底花犹好，掌上分明靛婉腰。”

5. 灯舞

灯舞，指与元宵灯节有关的民间舞蹈，种类繁多，其中最重要的是采茶灯和花鼓灯。

《采茶灯》是清代颇为流行的民间舞蹈，李调元《粤东笔记》载：“粤俗岁之正月，饰儿童为彩女，每队 12 人，手持花篮，篮中燃一宝灯，罩以绛纱，以絙为大圈，缘之踏歌，歌‘十二月采茶’。”歌词中唱出了茶农的艰辛，劳碌，也唱出了他们对生活的热爱。开始，不过是茶农的自娱性娱乐，后来成为优美完整的歌舞形式，便广泛流传，并发展为采茶戏。

《花鼓灯》的发祥地在淮河之滨，其源头可上溯至宋代灯宵舞队里的“打花鼓”、“拉花姊”、“花公子”等名目；也有人说是由明代“玩红灯”发展而来的。

《花鼓灯》是一种集体的广场舞蹈，男为“鼓架子”，女谓“拉花”。表演时先由手持岔伞道具的演员出来歌唱，向观众交代，有似宋代大曲竹竿子的“致语”。接下去是“鼓架子”引“拉花”下场，好象宋代大曲的“勾队”。随后，“鼓架子”和“拉花”互唱互答，边舞边唱。高潮处，“鼓架子”情不自禁地翻一溜筋斗儿，拍一串“摆莲子”（拍脚舞蹈）；“拉花”则偎依在“鼓架子”肩头，且摇且唱，有时还飞身踏上“鼓架子”的肩头，真是情炽如火。《花鼓灯》中有不少歌颂劳动人民反抗精神，控诉吃人封建

礼教的节目，表达了人民群众的心声。

安徽的《花鼓灯》最早属于只有两三个人表演的小型歌舞，后来增加了热烈红火、人数众多的场子，并大量吸收武术动作，使得舞蹈语汇更加粗犷、健美。而湖南等地的《花鼓灯》，则一直保持着两、三个人表演的小型歌舞形式，比较注重细致地刻画人物内心情感。后来，在此基础上发展成能表现比较完整的人物、故事的花鼓戏。

6. 龙舞

龙是中华民族祖先的创造，它有着恐龙的头，牛的角，蛇的身，鱼的鳞，鹰的爪，鱼的尾，是许多动物形象的集合体，被看作神圣权力和祥瑞福祉的象征。早在两千多年前的汉代，即有“鱼龙曼延”之戏，模仿鱼和龙的形态的舞蹈。千百年来，龙舞的表演形式不断丰富，至清代已达到相当高的水平，并且普遍流行，因而史料中记载很多。

通常所见的龙舞有“龙灯”和“布龙”两种。龙形起码三节，多至十几节不等，多为奇数，一般用竹、木、纸、布等扎成。骨形中点燃灯烛者称为“龙灯”。“龙灯”多在夜晚点燃。舞动时，一人持彩绸扎成的“宝珠”在前面引龙起舞。龙形中不点燃灯烛者为“布龙”，轻便灵活，多在白天舞动。除“龙灯”和“布龙”外，还有“草龙”（用稻草、柳枝扎成）、“板凳龙”（用长板凳作架子，装饰成龙形）、“香火龙”（在“草龙”上插满香火）、“水龙”（泼水求雨时用）、“百叶龙”（用荷花、蝴蝶等各种花灯组成）、“段龙”（首、身、尾互不相连，由女孩子各持一段舞动）等。

清代龙舞技艺水平很高，通过全体舞龙者巧妙默契的配合，死龙变活。飞腾时，欲薄青天；盘旋时，犹如潜入海底。鼓声隆隆似雷鸣，游龙戏珠如闪电，真是气势磅礴，流光溢彩，令人目不暇接。清人姚思勤《龙灯》诗云：“灯街人似海，天矫烛龙蟠。雷馘千声鼓，琉珠一颗丹。擎天朱鬣怒，照夜火鳞乾。衔曜终飞去，休同曼衍看。”

7. 狮舞

狮舞历史悠久，至迟在三国时代已有了“弄”（表演）狮子的“象人”。北魏时，佛象出行时有人扮的狮子在头前引路。唐代有“五方狮子舞”，已和清代狮子舞很相象。李声振《百戏竹枝词》咏《狮子滚绣球》题解：“以羊毛饰为狮形，人披之，滚球跳舞。”诗曰：“毛羽俊猊碧间金，绣毬落处舞嶙峋。方山寄语休心悸，皮相原来不吼人。”

狮形的装扮及以绣球引狮、逗狮的舞法，至今保留在民间。通常是由两人扮成一只大狮子，叫“太狮”，由一人扮成一个小狮子，叫“少狮”，另外由一人扮成武士持彩毬引逗狮子。此外还有一人舞弄的“手摇狮”，用提

线操纵的“线狮”，口吐火焰的“火焰狮”，用长板凳装饰成狮形的“板凳狮”，藏族还有“雪狮”等。

狮舞表演一般分为“文狮”和“武狮”两类。“文狮”舞姿诙谐有趣，逗人喜爱，善于传情，有搔痒、舐毛、打滚、抖毛等动作，风格细腻活泼。“武狮”威武矫健，翻滚跌扑技巧高，有跳跃、跌扑、登高、腾转、踩毬等动作，风格粗犷。

8. 扇舞

扇有折扇、团扇之别，均为舞蹈重要道具。南北朝已有歌舞伎执扇而舞的记载，清代的扇舞已成特殊技艺。李声振《百戏竹枝词》“扇技”诗云：“不用蒲葵挥暑忙，句丽便面素罗张。间翻摺迭（叠）风生袖，目送轻帆转楚湘。”清代年画《扇舞》中的持扇木雕舞人、刺绣《宝钗扑蝶》等为研究清代扇舞提供了珍贵的资料依据。

9. 面具舞

面具舞由来已久，周之傩舞、唐之《大面》、晋之《文康伎》、唐之《兰陵王》、宋之《耍大头》（《大头和尚》）等，均属此类。

清代的面具舞主要是傩舞，但淡化了诡谲神异的迷信色彩，具有世俗化倾向。这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古代面具有铜、铁、木三种，清代则多用纸糊，称之为“面鬼”。清代诗人以轻松的笔调写了一些有关“面鬼”的诗，流露出调侃和讽刺的意味。二是跳傩成为乞丐们的营生，不再是祈神，而是为了讨钱。三是傩逐渐向戏曲形式衍变发展，成为戴着面具表演的有人物、有情节的傩戏（或称“鬼脸戏”）。

汉族民间舞蹈源远流长，深深扎根于人民生活之中，表达了人民的意愿和追求，中华民族的精神和气概，因而深受人民群众的喜爱。虽经历代封建统治者种种压抑与禁锢、摧残与篡改，饱受变迁与磨难，依然顽强地保存下来，在城市和乡村维持着生命，并且得到不断发展。

（三）戏曲舞蹈

中国戏曲是歌舞剧，舞不仅是戏曲的源头之一，而且是戏曲的要素。特别是宋元之后，戏曲逐渐代替了隋唐时期占首要地位的歌舞艺术，成为广大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表演艺术形式，更进一步促进了舞蹈向戏曲的转化，和舞蹈与戏曲之间的融合。舞蹈和杂技走进剧场，在演剧中出现，越来越成为戏曲艺术的有机组成部分，成为表现人物、抒发情感、渲染环境、烘托气氛的不可或缺的艺术手段。

在清代仍然相当流行的昆曲，载歌载舞，唱做并重，把舞蹈动作组织融合在歌唱和戏剧表演之中，大大加强了舞蹈性。如一直风行歌场的《牡丹亭·游园惊梦》，用优美柔和、情意深长、载歌载舞的形式，将紧锁深闺、渴望自由幸福爱情生活的少女心态描摹得淋漓尽致。此戏并运用民间舞队和灯舞的形式、花神堆花的群舞场面，烘托出诗意盎然的氛围。《宝剑记》“林冲夜奔”一折中，借高难度的舞蹈动作技巧，矫健英武而富于感情的俊美身段，揭示出林冲英雄末路的复杂心态。《思凡》、《钟馗嫁妹》、《贵妃醉酒》等昆曲传统剧目，也都具有很强的舞蹈性。

近人高步云编《昆曲吹打曲》“舞曲”部分，记载了昆曲传统剧目中所采用的各种舞蹈伴奏乐曲，如《到春来》（《满庭芳》）、《到夏来》、《到秋来》、《到冬来》、《续冬来》、《五福降中天》、《春从天上来》、《锦上添花》、《平沙落雁》、《老六板》等等，这些舞曲都是伴随着昆曲中舞蹈的发展而形成的。

清代中叶以后，秦腔、梆子腔、啰啰腔、二簧、京剧等花部地方戏蓬勃兴起。它们不仅从生活中汲取人物、故事，而且大量吸收各地民间歌舞、武术、杂技的滋养，显示出无比旺盛的生命力。

民间舞蹈大规模地走进剧场，在演出中出现。花部地方戏中有些剧目便是直接从民间舞蹈中移植过来的，如京剧《小放牛》、《打花鼓》、《打连厢》；有些剧目的核心动作是根据民间舞蹈形式进行编排的，如汉剧《红火棍》中杨排风与孟良比武的场面吸收了民间舞蹈动作。黄梅戏《天仙配》中摆七巧图根据民间灯舞、舞队形式编排。有的剧目在演出中直接穿插了民间舞蹈，如秦腔《大闹元宵》中穿插了《龙舞》、《狮舞》、《大头和尚戏柳翠》等。

历代戏曲艺人在长期的艺术实践中，经过艰辛刻苦的钻研，广泛吸收民间舞蹈的艺术语汇和表现手法，运用身体、服饰、化妆、道具，如须、发、纱帽、翅、翎子、腰带、衣襟、水袖、扇子、手巾、髯穗、刀、枪、剑、戟、跷、球、灯、花鼓、旱船等，创造出丰富多彩、富有表现力的舞姿和各种表演程式。它们来自生活，又不同于生活，而是对生活动作的提炼、夸张、美化、节奏化。它们与民间舞蹈有着继承关系，但又不是独立的舞蹈，而是舞蹈的戏曲化。清代的戏曲舞蹈取得了巨大的成就，成为舞蹈的重要分支，涌

现出无数杰出的戏曲舞蹈艺术家，留下许多宝贵的文字、图象资料。

戏曲和舞蹈的关系是双向的：一方面，戏曲艺术把民间舞蹈融合在歌唱和表演之中；另一方面，由于许多民间舞蹈本身就包含着戏剧因素，在戏曲艺术的影响之下开始向戏曲转化，衍变为新的戏曲剧种。清代，涌现出一批风格各异、由民间舞蹈发展而成的歌舞小戏。

（四）少数民族舞蹈

与汉族民间舞蹈相比，我国少数民族舞蹈别具一番风情，体现着本民族地域、习俗、信仰的独特色彩。少数民族舞蹈大都历史悠久，传统深厚，是一种文化的积淀和展览。为了避免与前代内容的重复，兹根据清代及清代以后的有关文字、形象资料略加记述。

1. 维吾尔族舞蹈

新疆古称西域，从来就是舞蹈之乡。维吾尔族和其他民族在隋唐时代就创造出灿烂的乐舞文化，并流播到中原一带。结构类似唐宋大曲，被人誉为“维吾尔音乐之母”的大型套曲——《十二木卡姆》源远流长，一直到清代，维吾尔族人仍然在不断地演奏《十二木卡姆》，使之流传更广，日臻丰满完美。清咸丰四年（1854年），新疆和田的毛拉、伊斯木吐拉，用诗一般美丽的语言，写出了一本《艺人简史》，缅怀了维吾尔族历史上从“第一艺人”海则孜到“第十七艺人”——皇后阿曼尼沙的身世及艺术活动，从中可以窥见《十二木卡姆》不断丰富完善的过程。清末，《十二木卡姆》形成了包括“大乃格曼”歌曲和间奏曲，“达斯坦”叙事歌曲、“麦西来甫”歌舞组曲三大部分，可以演奏24小时的大型音乐舞蹈套曲。

2. 藏族舞蹈

藏族的先人在唐朝称为“吐番”，他们能歌善舞，舞蹈种类很多，流行极为普遍。清乾隆五十七年（1792年）刊印的《卫藏图识》记载了民间妇女跳《锅庄》的情形：“俗有跳歌粧（锅庄）之戏，盖以妇女十余人，首戴白布圈帽如箭翎，著五色彩衣，携手成围，腾足于空，团团歌舞，度曲亦靡靡可听。”

《皇清职贡图》则记述了男女合舞的风俗：“男女相悦，携手歌舞，名曰《锅庄》。”可见，《锅庄》是一种富于变化的集体舞（含双人舞），分为慢、中、快三段，其中有许多动作模仿禽兽的情态，如“猛虎下山”、“雄鹰盘旋”、“孔雀开屏”等，显然与藏族人民狩猎游牧生活有关。后来，《锅庄》被定为祭祀舞蹈。

《囊玛》开始流行于西藏上层社会，相传达赖五世时期（明万历四十五年至清康熙二十一年，即1617—1682年）即有演出，可见其形成当在17、18世纪之交。《囊玛》结构严谨，歌曲优美，节奏跳跃，气氛热烈。舞蹈最后有类似“堆谐”（即《踢踏舞》）的动作。

除《锅庄》、《囊玛》外，藏族还有风格优美柔和的《弦子舞》（又称《谐》）、矫健开朗的《堆谐》，包罗铃鼓舞、杂技、滑稽说笑的《热巴》

等。

3. 蒙古族舞蹈

蒙古族人民勤劳勇敢，能歌善舞。元代宫廷里演出过颇具神秘色彩和性意识的《十六天魔舞》，民间则流传着《倒喇》。清人陆次云《满庭芳》词描写了一次夜宴中演出《倒喇》的场面：“左抱琵琶，右持琥珀。胡琴中倚秦筝，冰弦忽奏，玉指一时鸣。唱到繁音入破，龟兹曲，尽作边声。倾耳际，忽悲忽喜，忽又恨难平。舞人矜舞态，双瓿分顶，上燃灯更，口噙湘竹，击节堪听。旋复回风滚雪，摇绛蜡，故使人惊。哀艳极，色艺心馘，四座不胜情。”在琵琶、胡琴、秦筝的弹奏和龟兹民歌演唱中，舞者口噙湘竹，头顶燃灯小盆，上场后象风卷雪飘一样飞速旋转，头上的灯光随之摇曳，舞技令人叫绝。

《历代旧闻》载《京都杂咏》诗也描写了《倒喇》的表演情况：“《倒喇》传新声，瓿灯舞更轻。箏琶齐入破，金铁作边声。”表演时先奏乐，舞者随乐作舞，还有灯舞、盅碗舞，与陆次云《满庭芳》中所描写的情况相仿。

蒙古族还有一种宗教性的舞蹈，称作《查玛》，也叫《打鬼》，系喇嘛教面具舞蹈。有鹿神、牛头、金刚、天王、狮、鹰、猴、凤凰、蝴蝶等 30 多种面具。表演时，擂鼓吹号，摇动法铃和金刚杵等法器，气氛热烈而神秘，目的在于驱除鬼魅，保佑平安。

4. 满族舞蹈

满族喜好歌舞，传统的《蟒式舞》（《蟒式》）源远流长。清朝建立后，《蟒式舞》进入宫廷，举凡庆典筵宴皆有（详见本章（一）：“宫廷舞蹈”）。民间祭祀活动，则由萨玛（巫人）跳神，众人击鼓相伴。萨玛头戴神帽，身系腰铃，手击皮鼓，摇首扭腰，铃声、鼓声一时俱起。萨玛跳神时，众人也拿着手鼓或架鼓敲击。其节奏的强弱快慢，随着萨玛的动作而变化。萨玛念诵祝文至高潮处，“则若颠若狂，若以为神之将来也。诵愈疾，跳愈甚，铃鼓愈急，众鼓轰然矣。”（《竹叶亭杂记》）萨玛若昏若醉，似神附体，装神弄鬼地表演一番之后，众人供上祭品，以谢神灵，于是众人得福，祭祀结束。

5. 苗族舞蹈

苗族是我国南方的古老民族，其最有代表性的舞蹈是《芦笙舞》和各种鼓舞。

《皇朝通典》云：“（贵州）花苗，每岁孟春合男女于野，谓之跳月，

男吹芦笙女振铃，旋跃歌舞……”《广舆胜览》所绘苗族芦笙舞图上题记有类似记载：“……每孟春择平地为月场，男吹芦笙，女振铃，盘旋歌舞谓之跳月。”《皇清职贡图》所记与此同。

苗族民间流行的鼓舞有《猴儿鼓》和《调年鼓》，边击鼓边跳舞。男舞动作粗犷有力，矫健英武，女舞动作幅度较小，舞姿健美。清代所修《湖南通志》、《古文坪厅志》均有记载。

6. 壮族舞蹈

壮族历史悠久，人口众多。举世闻名的花山崖画展示了古老的乐舞文化，古老的铜鼓不仅是铜鼓舞的主要伴奏乐器，而且是权贵的象征。清《皇朝通典》载：“两广苗俚人最贵铜鼓，铸初成悬于庭中，置酒招同类，来者以金银为大钗，执以扣鼓，因遗主人，名为纳鼓钗。有是鼓者，极为豪强，号为都老。”

每逢年节，壮人穿上新衣，男女相对而立，手执木棍，相互碰击，发出不同的节奏，有如一首悦耳的打击乐曲，谓之《扁担舞》，亦称《打桩舞》。

清李调元《粤东笔记》记述了壮族男女相爱时，“或织歌于巾以赠男，书歌于扇以赠女”，“其歌亦有《竹枝》，歌舞则以被覆首，为《桃叶舞》。”

邝堪若的《赤雅》则记述了“僮官婚嫁”的奢豪场面：“盛兵陈乐，马上飞枪走球，鸣铙角伎，名曰《出寮舞》。”

7. 彝族舞蹈

聚居于云南牟定县的彝族有赶“三月会”、“跳左脚”、过“火把节”的风俗。清道光十五年（1835年）刊刻的《定远县志》记载了“三月会”的情形：“僰（彝族祖先），黑白二种……每年三月二十八日赴城南东岳庙赶会，卖蓑笠、羊毡、麻线。至晚，男女百余人，嘘葫芦笙，弹月琴，吹口弦，唱夷曲……堕左脚，至更余方散。”“堕左脚，以手脚之俯仰合曲谱之抑扬，男女欢唱，攀竿饮酒，至醉方散……谓堕左脚，盖以左脚先起也。”

清代《扎朴》载，彝族为纪念先人，每年“六月二十五日夕，家家树火于门外，谓之火把节。”这天，人们穿上节日盛装，将火把点燃起来。夜幕降临后，青年男女成群结队奔向草坪。男青年弹起大三弦，吹起笛子。女青年随着深沉的琴声和悠扬的笛子，拍手旋转，跳起热烈欢快的《阿细跳月》，直至深夜不散。至今云南彝族支系“阿细”等，仍有过“火把节”的风俗。

8. 瑶族舞蹈

瑶族和土家族都有《长鼓舞》。清初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中描绘

了《长鼓舞》的情形：“衡人赛盘古……今讹为盘古。赛之日，以木为鼓，圆径一斗余，中空两头大，四尺长，谓之长鼓，二尺者，谓之短鼓……鸣锣、击鼓、吹角。有巫一人，以长鼓绕身而舞，又二人，复以短鼓相向而舞。”舞时，左手握住鼓中腰细部，右手以手指拊击，边击边舞。清代《连山绥瑶厅志》记载了瑶族节日跳《长鼓舞》的情形：人们边击鼓边跳舞，“名曰调花鼓。三月三日赛饭食神。六月六日赛土神。十月十六日名曰散地节。”又：“七月七日，男女会，名曰耍秋排。”在所有节日中，“皆歌舞以为乐”。所有歌舞皆与瑶族人民的生活及生产劳动有关。

清张祥河辑《粤西笔述》记述了瑶族“会阗踏歌”情形：人们“浓妆绮服”，从四面八方汇集到深林茂竹之间，“一唱百和”。美妙的歌声在天际缭绕，“云为之不流”。

9. 土家族舞蹈

土家族乃古巴渝人的后裔，《摆手舞》乃是普遍流行的古老舞蹈，用以祭祀“土王”和迎春耕、庆丰收等。每年三月十五日至十七日，男女齐集神堂（摆手堂），击鼓敲锣，边走边舞，动作健美而抒情。据说《摆手舞》有40多套动作，模仿生产劳动和生活动作。《摆手舞》的规模有大、小之分，谓之“大摆手”和“小摆手”。“大摆手”时，有成千上万人参加，男女老少布满山谷，气势十分雄伟。清代县志与碑文中多有记载，诗人亦有歌咏。

土家族还有一种身披茅草，表演生产劳动，以纪念祖先的古老舞蹈——《毛谷斯》，清代仍有流传。

10. 其他各族舞蹈

此外，傣族的《孔雀舞》、侗族的《踏歌舞》、黎族的击鼓歌舞、台湾高山族的舞蹈、白族的民间舞蹈，也都各具特色。舞蹈成为他们生活中重要内容之一，缅怀历史、祭祀祖先、祈祝丰收、驱除灾祸、渲泄痛苦、追求幸福、歌唱爱情、赞颂英雄……既是一种慰藉、鼓舞，又是一种美的享受。正因为如此，少数民族舞蹈才能代代相传，代代更新。

八、曲艺

清代的曲艺，处于古代曲艺向现代曲艺发展变化的重要历史阶段。有些曲种，通过历代艺人的不断改革，代代相传，如苏州评话、苏州弹词、北方说书、鼓书等；有些曲种因自身局限，难以适应不断变化的观众要求，而逐步消亡，如子弟书、马头调、隔壁戏等。

（一）清代的曲艺形式

清代的曲艺形式十分丰富，其中有苏州评话、苏州弹词、扬州评话、扬州弹词、北方评书等说书类形式；有牌子曲、小曲、时调等单曲体、单曲重复体、曲牌联缀体的多种唱曲形式；有道情、莲花落、什不闲等半说半唱的形式；有打鼓击板的鼓书形式；还有以说、学力主要技艺的相声、口技等。同时，地方性曲种如四川清音、金钱板、竹板书、山东快书、二人转、木鱼歌等相继产生并流行；带有浓郁民族色彩的少数民族曲种如太平鼓、八角鼓、子弟书、巫论、巫朗、末伦、好来宝、乌力格尔、念说等也都有一定的发展。

1. 说书艺术

说书艺术经过明末清初柳敬亭等一批名家的丰富发展，至清初形成两大系统，即南方评话与北方评书。

南方评话主要包括扬州评话和苏州评话。扬州自古文人聚集，经济繁荣，评话历史悠久，艺人众多，且各有绝活。据李斗《扬州画舫录》记载：“郡中称绝技者，吴天绪《三国志》、徐广如《东汉》、王德山《水浒传》、高晋公《五美图》、浦天玉《清风闸》、房山年《玉蜻蜓》、曹天衡《善恶图》、顾进章《靖难故事》、邹必显《飞跽传》、谎陈四《扬州话》皆独步一时。近今如王景山、陶景章、王朝干、张破头、谢寿子、陈达山、薛家洪、谌耀庭、倪兆芳、陈天恭亦可追武前人。”《扬州画舫录》成书于乾隆六十年（1795），由此可知，当时扬州评话已经相当成熟。

与扬州评话相近，稍晚于扬州评话的苏州评话主要在吴语地区流行。清初已基本定型，并有书场出现，所演多是长篇书目。苏州评话至清代咸丰、同治年间，进入盛期。演出地域从苏州发展到上海、苏南、浙江西北部一带。

此外，在经济文化较为发达的城市和地区，也各有评书、评话类的说书艺术样式，如南京评话、杭州评话、福州评话、湖北评书等。

北方评书以北京评书为主，据传为乾隆时的王鸿兴所创。“就以北派说评书而论，他们的门户是分‘三臣’。‘三臣’系何良臣、邓光臣、安良臣。如今北平市讲演评书的艺人皆为‘三臣’的支派流传下来的。‘三臣’系王

鸿兴之徒。王鸿兴系明末清初时艺人，得遇柳敬亭先生，受其指点，艺术大进……王鸿兴自拜柳敬亭之后，正值清朝强盛的时代。”（云游客：《江湖丛谈》）。还有一说：“王鸿兴一共收了八个学生，所谓东收三臣，西收五亮”（陈荫荣、王决《北京的评书》）。在清代的北京评书界，还有吴辅庭、哈辅源等。

清代的评话内容范围很广，不仅有《三国》、《水浒》一类的历史战争和英雄事迹，而且还有公案、灵怪、烟粉及市井琐事。清代后期，《彭公案》、《施公案》等占领书场，掺杂大量糟粕。“清官侠义”书，“才子佳人”书充斥说书艺术之中。

苏州弹词素称“小书”，以区别于评话的“大书”。它活跃于长江三角洲地区，东迄上海，西至常州，北起常熟，南到杭州，清初时已有“弹词万本将充栋”之说（陶贞怀《天雨花》）。康熙六十一年（1723年）瓶园子的《苏州竹枝词》中写到：“不拘寺观与茶坊，四蹴三从逐队忙，弹动丝弦拍醒木，霎时济满说书场。”从中可以得知当时的弹词艺人已用丝——琵琶和弦——三弦伴奏，是双档演出。

清高宗巡幸江南，驻蹕苏州，曾召苏州弹词艺人王周士“御前弹唱”。王周士依据自己毕生经验创建《书品十四则》、《书忌十四则》，陆瑞廷创建了理、味、趣、细、技“书中五诀”，说明弹词艺术在当时已有了理论建树。其中又以《书品》、《书忌》对后世影响颇大。《书品》为：“快而不乱，慢而不断。放而不宽，收而不短。冷而不颤，热而不汗。高而不喧，低而不闪。明而下暗，哑而不干。急而不喘，新而不窜。闻而不倦，贫而不谄。”《书忌》为：“乐而不欢，哀而不怨。哭而不惨，苦而不酸。接而不贯，扳而不换。指而不看，望而不远。评而不判，羞而不敢。学而不愿，束而不展。坐而不安，惜而不拼。”

苏州弹词在嘉庆以后，陆续出现了一批才华出众、贡献卓越的艺术家的。如陈遇乾、毛菖佩、俞秀山、陆瑞廷、马如飞等。其中俞秀山创立了“俞调”唱腔，马如飞创立了“马调”唱腔。俞调自嘉庆产生，马调则形成于同、光年间。苏州评话、苏州弹词艺人，还曾有过多种形式的行会组织。其中首推王周士于1770年12月建立的“光裕社”。光裕社的规章制度《道训》为评弹艺人必须遵循的守则。“光裕社”学徒出师，先由老师带领，遍谒同道，即可在社内“说书花名”的“小牌”上列名。到学业成就，才能领《出道录》，将姓名列入“大牌”。光裕社还曾兴办多种艺人的福利事业。尤其每年年底，要举行“会书”，约期三天，会书艺人，择优秀片断参演，优劣大家评定。在清代即有的这一艺人组织，在保护艺人利益、促进艺术发展中起了积极的作用。

2. 八角鼓

清代乾隆年间，北京兴起的说唱艺术中，较有影响的当推“八角鼓”和“子弟书”。

八角鼓，原是一种打击乐器，乾隆年间李声振在《百戏竹枝词》中写道：“八角鼓（形八角，手击之以节歌，都门有之）楹鼓足鼓制不一，此鼓如何八角敲？闻说雷鼗曾八面，天神可复降南郊？”

满族旗籍子弟演唱“八角鼓”，大约始自乾隆中叶以后。故宫博物院编的《升平署岔曲》一书引言中说：“岔曲为旧京八角鼓曲词之一种。传为清乾隆时，阿桂攻金川，军中所用之歌。”“班师后，从征军士遇亲友喜庆宴聚，辄被邀约演唱”。传统岔曲是宝小岔所编，因此称为“岔曲”。班师后广为流传的内容中有“龙马吟”、“飞黄调”等军歌。因此，又称“得胜歌”。早期八角鼓曲词见于清代俗曲集《霓裳续谱》、《白雪遗音》两书中。《白雪遗音》将岔曲、腰截儿、杂牌子曲并为一类，题作“八角鼓”。从《霓裳续谱》中的曲词所收“马头调”、“岭儿调”、“劈破玉”来看，早期八角鼓也吸收了歌童小唱里的明清小曲。而这些小曲在“八角鼓”中又被称作“杂牌子”。若干曲牌连接起来，表现一段完整故事，便是后来的单弦牌子曲的基本形式。在牌子曲联唱的演出形式上，又分为两或三人以逗笑为主的“拆唱”；一人持八角鼓，一人弹三弦伴演出的“双头人”；一人自弹自唱的“单弦”。

以曲牌联缀体为基本特征的说唱形式，清代还有聊城八角鼓，河南大调曲子，兰州鼓子等。

3. 子弟书

清乾隆初年，戍边返京的八旗军士，带回了他们戍边时军中流行的各种小曲，时称“八旗子弟乐”。不久，一些八旗子弟参照明代鼓词、弹词的写法，创作出七言为主体的唱词并以三弦伴奏，形成了早期的子弟书。清人顾琳在他的《书词绪论》中说：“书之派起自国朝，创始人不可考，后自罗松窗出而谱之，书遂大盛。然仅一音。嗣而厌常喜异之辈，又从而变之，遂有东西派之别。”郑振铎在《中国俗文学史》中写道：“子弟书以其性质分为西调、东调二种，‘西调’是靡靡之音，写‘杨柳岸，晓风残月’一类故事的，‘东调’则为慷慨激昂的歌声，有‘大江东去’之风。”

子弟书演唱形式为一人自弹三弦自唱，音乐体制为板式变化体。在长期发展过程中，除东调、西调外，还产生了北城调、南城调。后来，东调传入关外盛京，产生了一批优秀作家和作品。西调流入天津，略加变化形成“天津卫子弟书”也叫西城板儿。

子弟书到光绪末年已渐衰竭，听众日见稀少。各地多种形式的说唱逐渐兴起，纷纷向子弟书中摘取或移植唱段。而子弟书又无大发展。便在新旧形式的竞争里被湮没。后来京韵大鼓、东北大鼓经常上演的《剑阁闻铃》、《忆

真妃》)、《黛玉焚稿》等曲目即脱胎于子弟书。

4. 时调小曲

明代兴起的时调小曲，由于清初战乱曾一度停歇，经康熙、雍正期间的恢复，到乾隆时又复兴起来。从傅惜华先生所藏乾隆年间钞本《西调百种》、《西调黄鹂调集钞》，嘉、道间钞本《时兴呀呀呦一卷》、《小曲六十种》等，可以看出清代小曲时调之丰富。这些时调小曲有的是由幼年儿童演唱，也有“档子班”中幼妓演唱。这种时调小曲在清末天津称之为“荡调”。在北京也有活动：“京华为四方辐辏之区，凡玩意儿适观者皆于是乎聚，曲部其一也。妙选优童，延老技师为之教授，一曲中之声情度态，口传心画必极妍尽丽而后出而夸客。”（王廷绍：《霓裳续谱》序）康熙时人李声振《百戏竹枝词》也说：“妙龄花档十三春，听到边关最怆神，却怪老鸛飞四座，秦楼谁是意中人。”可见这种演唱形式是很普遍的。这种时调小曲的表演形式为二至三人，分包赶角。有白有唱，载歌载舞，与现今曲艺中“走唱类”极为相近。清人蒋士铨的《唱档子》中有描述：“作使童男变童女，窄袖弓腰态容与；暗回青眼柳窥人，活视红妆花解语，憨来低唱想夫怜，怨去微歌奈何许；童心未解梦为云，客恨无端泪成雨……”这恐怕就是清代专业曲艺艺人的真实写照。

在时调小曲的发展中，有一部分衍变为牌子曲的各种曲牌，有的则依然保留原始风貌，如《绣荷包》、《绣花灯》、《绣门帘》、《绣兜兜》等。

5. 扬琴和琴书

徐珂《清稗类钞》中记载：“康熙时，有自海外输入之乐器，称为‘洋琴’。”同书又记载：“以五人分脚色，用弦子、琵琶、洋琴、鼓板。所唱之书，均七字唱本，其调慢而且艳，每本五六回。”这种记叙的形式，和今天流行于山东的琴书、江苏徐州的琴书，四川的扬琴、云南的扬琴基本相似。扬州清曲的演出形式也是大体一致。琴书形式源于扬州清曲，扬州清曲逆水而上，促成了湖北小曲、常德徐弦、四川扬琴、四川清音、四川盘子的形成和发展。沿运河，入淮、入黄，促成了安徽琴书、徐州琴书、山东南路琴书的产生。安徽琴书蔓延入豫、入鄂，形成河南琴书与湖北琴书；山东南路琴书在境内流播，形成北路与东路合称山东琴书。……云南琴书的产生，据说是乾隆时的江苏人苏寿去教的；贵州琴书既叫“文琴”，又叫弹词。以上提及的琴书，早在民间流传，定型有先有后。据考，贵州琴书早在嘉庆、道光年间就有“唱洋琴”、“唱曲子”的存在；云南琴书先有当地流传的“对子书”，在道光年间才与山东、江苏传入的“扬琴担子”合流，至同治年间又吸收贵州、四川等地扬琴形式而定型。

6. 莲花落

莲花落在清前即有，并在各地流传。在与北京什不闲结合后，便形成什不闲莲花落。什不闲也叫十不闲，实际就是凤阳歌的一种流变。

北京流行的“什不闲”有一首开场曲，词为：“唱什不闲的不害羞，挑着担子满街遛；南京收了南京去，北京收了北京游；南北二京通不收，黄河两岸度春秋。”北京什不闲莲花落曾对其它地方莲花落产生过一定的影响。任光伟在《漫话什不闲》中说：“据辽宁早年的什不闲艺人冯玉书、铁宽衡介绍，经过八旗子弟‘雅化’过的什不闲曾于嘉庆十八年随北京移居盛京的闲散宗室带至沈阳，每逢正月在宗室宅院内由八旗子弟扮演，并于道光后在八旗子弟的倡导下，由北京移居沈阳之回回营回民秧歌队于每年正月在沈阳街头演出。”正是这种“什不闲莲花落”与东北大秧歌、民歌小曲结合，对二人转的形成起到一定作用。清代各地艺人在继承前代艺人的莲花落演唱中，与当地民风民俗方言土语结合，派生出了多种多样的形式，如绍兴莲花落，四川莲花落，江西打莲花，广西零零落等。还有的称为莲花闹，如湖南长沙等地。

7. 各类大鼓

由元明词话与各民间曲调结合，形成了各地各有特色的“大鼓”。

清代中叶各地出现的大鼓先以农具犁铧或木板打击节奏。比较典型的是山东犁铧大鼓和河北木板大鼓。

山东大鼓以犁铧片伴奏，先叫犁铧大鼓，后借谐音称为“梨花大鼓”。梨花大鼓在清咸丰、同治年间形成。刘鹗《老残游记》第二回中，有对梨花大鼓艺人黑妞、白妞演唱时的精采描写。

西河大鼓与山东梨花大鼓形成年代相近，同为清咸、同年间，当时有“南有何老凤，北有马三峰”之说。何老凤是山东梨花大鼓代表人物，而马三峰则是河北木板大鼓——后来的西河大鼓的代表人物。

西河大鼓早年是由河间木板大鼓、沧州木板大鼓、保定木板大鼓、渔鼓道情渐渐演变而来。据西河老艺人传说：“清乾隆中期河北省保定地区单鼓板和弦子书艺人刘传经、赵传壁、王路等三人，首创了搭档演出，从而形成了并用鼓、板、三弦进行伴奏的说唱形式”（钟声编《西河大鼓史话》）。

湖北大鼓俗称“打鼓说书”，和湖北评书同出一源。“道光末年（1848年左右），山东籍艺人丁海洲（丁铁板）由河南来汉。他用北方口音讲唱中长篇书传。讲唱时用左手扣击半月钢镰，右手击堂鼓伴奏。群众称之为‘打鼓京腔’。丁海洲因为营业较好，收入稳定，在汉口落籍定居，并授徒杨云（杨麻子）、何星阶（何老九）。”（万生鼎：《湖北评书概述》）。

湖北大鼓与湖北评书在道光至光绪年间，基本尚未分流，艺人称为“评鼓不分家”。

流行于河北东部的乐亭大鼓，也是清代由当地流行的民歌小曲发展形成。马立元在《中国书词概论》中说：“清初年，乐亭城内，凡自娱好乐之人，最爱唱‘清平歌’。有位弦子李，先以三弦配奏了‘清平歌’，遂而加以改正，使其韵调动听悦耳，较之旧曲大有不同，于是齐呼之为‘乐亭腔’。”乐亭大鼓在道光之前，便初具规模。此外，山西东南地区流行的襄垣鼓书、潞安鼓书等在乾隆时也有迹象。至清末民初，各地大鼓层出迭现，如京韵大鼓、梅花大鼓、东北大鼓、胶东大鼓、安徽大鼓、河洛大鼓、江西大鼓、唐山大鼓、京东大鼓等等，形成蔚为壮观的鼓曲艺术家族。

8. 像声和相声

乾隆年间李声振《百戏竹枝词》中所记述的“象声”，即今日之口技。近人徐珂在《清稗类钞》中认为：“俗谓之隔壁戏、又曰肖声、曰相声、曰象声、曰像声。盖以八仙桌横摆，围以布幔，一人藏于中，惟有扇子一把，木板一块，闻者初不料为一人所作也。”清末北京艺人“百鸟张”开始将口技与故事结合起来。著名相声家张寿臣先生在《早期的相声》中介绍了这一转变过程：“早年北京讲究明相声、暗相声、单春、双春。明相声者，如《八扇屏》、《出灯谜》、《对对联》、《说绕口令》；暗相声者，是用帷幔遮盖，一人入内能学多人声音。所学者如《五子闹学》，能学出五六人之语音；又如《合家欢乐》能学出男女老幼小孩之音；再如《醉鬼归家》、《夫妻吵嘴》皆能形容，惟妙惟肖，更有推水车、轧狗、遇叫驴等艺。一人能学种种声音，最好者为鸡叫狗咬、小孩哭，听者皆当捧腹大笑。以上之明暗两种，五十年前，以人人乐、百鸟张为最擅长。”在这段介绍之后，张先生又说：“光学鸟叫并不能占用很多时间，挣不了多少钱，所以一般演员就在表演口技之前，说段笑话逗哏凑乐儿，有时也把口技和笑话掺一起表演。”

直到张三禄、朱绍文等艺人才完成了“象声”向“相声”的转变。张寿臣先生在1962年7月4日《天津晚报》上的文章《万象归春》中说：“‘象’和‘春’都是生意人的术语，‘象’指的是‘样儿’，比如唱戏的，变戏法儿的、唱小曲的、练把式的……有多少样儿，就叫有多少‘象’。江湖中的生意是无数的，所以就以‘万象’包罗一切。生意人把乐儿称作‘春’，每行生意都离不开插科打诨，逗笑取乐儿，所以有‘万象皆春’之说。相声先辈们善于博采各种生意的笑料，充实到相声表演中来，所以又有‘万象归春’之说……”

9. 地方性说唱

清代，各地的说唱也得到相应发展。清代广东木鱼歌，原是明末在广东民谣基础上产生的一种说唱形式，薛汕《书曲散记》中说：“木鱼歌最早是随编随唱，凭各自的记忆传唱，后来有所改变，把唱的记下来，辗转传抄，或未唱先编，定下稿本。或抄本和稿本印出，即成木鱼书。这样，木鱼书可以阅读，可以朗诵，可以吟唱，唱的人用二胡、胡箏、琵琶、三弦伴奏，没有乐器的就用两块竹板有节奏地敲击，发出的板声，一如敲木鱼的音响，木鱼的歌名，当与此有关。”

东北二人转大约形成于清康熙末年至嘉庆初年。二人转兴于民间，最初是广大群众自娱性的活动。在其发展过程中，从莲花落吸收了大量营养，完善和丰富了自身，逐步趋于成熟和专业化。据《中国戏曲志·辽宁卷》编辑部1985年发掘的一份资料载：“锦州在雍正年间（1723—1735年），已有蹦蹦艺人，艺名‘孙大娘’。公元1735年，孙收落魄长街的少年王蹇为徒，教授竹板、花棍及蹦蹦唱词，常在锦州西关老爷庙戏台，城内天后宫戏台、东关关帝庙土台子演唱蹦蹦，二人扮成男女，被人称为‘双玩艺’。”

在闽、粤语系流行地区，除个别古老曲种如福建南音、锦歌等也得到一定程度的发展。南音，吸收了扬州弹词，与木鱼、龙舟相结合，音乐性较强，句格、声韵较严谨，善于表现各种不同的思想感情。锦歌流行于福建龙溪地区、厦门市和马来群岛华侨集聚区，系由闽南民间歌谣发展形成。传统曲目遗产丰富，有“四大柱”、“八小节”、“四大杂嘴”以及部分长篇约一百多个。

中州地区，产生了河南坠子等曲种。河南坠子流行于河南、安徽、山东等地，因为主要伴奏乐器是坠琴，故而得名。有人认为坠子于1900年间由民间艺人将莺歌柳书和道情书结合而成，也有人认为坠子是清道光年间由三弦书和道情结合而成。早期全由男演员演唱，1905年有了女演员，创制了不少新腔，在流行地区大受欢迎。

清代，四川地区流行清音、金钱板等曲种。四川清音在清乾隆年间由长江下游的民歌小调传入川后结合本地民间音乐发展而成，起初是月琴伴奏，故初名为“月琴”。以演唱民间传说为主。小调属单曲体，大调属联曲体。该曲种流传至今，颇有影响。四川金钱板、四川竹琴大约形成于隋代初年。光绪年间已有完整曲目，常演《武松打虎》、《三英战吕布》等《水浒》、《三国》、《列国》的故事。

10. 少数民族曲种

清代是满族统治全国。满族本身是一个爱好说唱艺术的民族。满族自身创造的八角鼓、太平鼓、子弟书等曲种，民族特色鲜明，在当时影响很大。尤其是子弟书，由于有一批落魄文人加盟创作，为当时的艺人提供了文辞典雅的脚本，从而为后世留下了丰富的遗产。

清代初叶，边疆用兵频繁，至乾隆时期逐渐安定下来，国民经济得到恢复，边疆各族与内地满汉民族联系增多，使许多少数民族的说唱艺术，有了较适宜的生存和发展的条件，呈现出蓬勃发展的局面。

藏族史诗《格萨尔》，到了清代无论形式和内容都有了明显提高。另外两部史诗蒙古族的《江格尔》、新疆柯尔克孜族同胞的《玛纳斯》，也同时得到加工修改。

流传在广西壮族地区的“巫论”、“巫朗”、“末伦”，在清代出现了许多流传很广的作品。这些以当时的生活为题材的作品，既为清代统治者歌功颂德，同时也表达了他们心向祖国、维护统一的心愿。

新疆维吾尔族流传多年的“达斯坦”，在清代也出现了反映当时生活的作品。如《好汉斯衣提》，描写喀什哥老会的弹唱艺人杀富济贫，见义勇为，最后为清廷杀害的故事。

蒙古族的民间说唱有“朝尔齐”和“胡尔齐”之分。前者说唱史诗，后者说唱故事、好来宝等。到清代两者都向说故事的方向发展。胡尔齐逐渐变成“乌力格尔”（即蒙古说书）。在齐木道吉等编写的《蒙古族文学简史》中有如下一段描述，很为珍贵：“清代以来，蒙古族社会出现了较长时期安定局面，特别是接近汉族地区的卓索图、昭乌达和哲里木等盟旗，由于农业经济和半农半牧经济的出现，蒙汉民族经济、文化交流的日益密切，汉族的古典文学和民间文艺如《隋唐演义》、《封神演义》、《三国演义》、《东周列国志》、《水浒传》等大量被译成蒙文，以书面和口头形式在民间广为流传几乎到了家喻户晓的地步，一些不识字的群众和民间艺人都能熟记这些故事和人物，‘胡尔齐’成为最受群众欢迎和尊重的汉族古典文学和民间文艺的传播者。一种崭新的艺术形式——蒙古说书应运而生。”蒙古族的好来宝、赫哲族的伊玛堪，达斡族的乌钦，侗族的嘎锦、布衣族的万播笛等说唱艺术在清代都有一定程度的发展。

（二）曲艺作家和演员

清代的曲艺之所以能够出现繁荣局面，除了社会的政治经济等外部因素，还有其内部因素的作用，这就是出现了一批卓有成就的作家和艺术家，成为曲种的代表人物。

1. 浦琳

浦琳，乾隆间扬州说书人，字天玉，右手短而捩，称“子”，以说《清风闸》闻名于世。少年时家境贫寒。学说评话后，以自身经历，塑造了皮凤山绰号皮五辣子这一讹诈富豪劣绅为生的市井无赖形象，对当时社会的黑暗现实进行了有力的嘲讽。表演上善于描写各种人情习风，兼工笑话、口技。清李斗《扬州画舫录》、金兆燕《子传》都有关于浦琳生平及其活动的记载。浦琳曾收张秉衡、陈天恭两位门徒。五十六岁去世。

2. 叶霜林（1733—1797年）

清乾隆年间扬州评话演员。本名永福，字英多，扬州人。叶霜林是秀才出身，几次考举人未中，辞家出游，数年后学成评话归来。擅说《岳传》。清阮元《淮海英灵集》说他“每一谈古人遗事，座客辄歔歔感泣。然富商贵客慕而求者，必被呵忤。”叶为非职业演员，轻易不肯表演，“每一作，神与气并竭，半月始复。”叶霜林说书的目的是“发其迈往不羁之气，而有托以自见”。他不愿为富贵人说书是值得注意的。他还有书法的特长，曾临摹碑帖二十年之久。

3. 龚午亭

江苏东台人，是浦琳的第四代传人，陈天恭的徒孙。龚午亭和浦琳一样，“用是书为名，别出己意演之”。他擅长说书技巧，能以市井口语描绘书中人物状态。龚午亭生在清咸、同之际，在太平天国革命失败、扬州重入清人统治以后，就常在扬州献艺。扬州当时有俗语：“要听龚午亭，吃饭莫打停”，可见他说书时的魅力。

4. 王周士

生卒年月不详。清乾隆年间苏州弹词演员。江苏吴县人。因头秃面多赤瘢，外号“紫痢痢”。以弹唱《白蛇传》著名。乾隆南巡时，曾招王周士“御前说书”，赐七品京官。后来在苏州宫巷倡立苏州弹词、评话同业组织光裕

公所（后改名光裕社）。又以演唱经验所得，写《书品》、《书忌》各十四则。是评弹艺术最早的理论建树。同治时艺人马如飞曾编开篇《柳敬亭》，里边有这样的几句唱词：“继而天子南巡日，驾幸苏州一座城，就有御前弹唱王周士，赐七品京官伴驾行。瓯北赵公全集内，题诗一首赠王君”。

5. 陈遇乾

生卒年月不详。清乾隆、嘉庆年间苏州弹词演员。江苏苏州人。早年从艺苏州昆曲，后改弹词，故用嗓与昆曲相近。以演唱《义妖传》、《芙蓉洞》、《玉蜻蜓》著名。他演唱的脚本经修改后曾刊行于世，又有光绪年间石印本《西湖像》，具名“陈遇乾原作”。苏州弹词唱腔中的“陈调”相传为他创立。

6. 毛萑佩

生卒年月不详，清代嘉庆、道光年间苏州弹词演员。今上海市宝山县人。毛的父亲曾做过武将，后在战争中阵亡。毛萑佩因而承袭为云骑尉，生活无着，以弹词为业。他艺术高超，马如飞对他作了极高的评价。据《说书闲评》称：“马调”是在毛萑佩的“毛调”基础上继承发展而来。《生活杂志》有文《弹词溯源》中说，毛萑佩的先生是陈遇乾，因此，他说的书目应是《白蛇传》、《玉蜻蜓》。

7. 俞秀山

生卒年月不详，清代嘉庆、道光年间苏州弹词艺人。俞秀山能说的书目很多，如四部长篇弹词：《倭袍》、《玉蜻蜓》、《双金锭》、《白蛇传》等。他是苏州弹词艺术中最早说《玉蜻蜓》、《白蛇传》的名家之一。俞秀山对弹词艺术的最大贡献，是创造了苏州弹词基本流派唱腔之一的“俞调”。俞调在清光绪前与“陈调”、“马调”并存书坛，所有唱弹词者无不用此三调。俞调的特点是迴环曲折，婉转优美，有“如小儿女缘窗私语，喁喁可听”之誉。俞调擅长表现幽闺佳人的哀怨之情，适合女性弹唱。

俞秀山为人忠厚，乐于助人。传说有一次与马春帆做敌档时，为了让马能获得一定收入，故意敷衍放观众去听马的说书。当马的收入有了好转之后，他才拿出真本事将听众吸引过来。

8. 马如飞

生卒年月不详。清代咸丰、同治年间苏州弹词艺人。原名时霏，字吉卿。

江苏苏州人。其父马春帆以弹唱《珍珠塔》著名。是当时弹词名家。马如飞幼时读书，稍长充书吏。后从表兄桂秋荣学《珍珠塔》，得以继承父业。马如飞在演出实践中对《珍珠塔》进行了从结构到词句多方面的加工修改。使其成为书苑珍品。马如飞除致力于修改《珍珠塔》和曲调研究外，还写作了不少开篇。光绪十二年（1886年）有木刻本《马如飞先生南词小引初集》上下两卷，又著有《南词必览》。马如飞不仅是位优秀的弹词艺术家，还是弹词队伍的领袖人物。他所著光裕社《道训》一篇，勉励同行刻苦学习，谦虚待人，不要运用秽语诙谐致伤雅道。

清代的苏州弹词艺术，堪称名家辈出，最享盛名的是“前四家”和“后四家”。前四家为陈遇乾、毛菖佩、俞秀山、陆瑞廷，成名于清嘉庆、道光年间。后四家为马如飞、姚士章、赵湘舟、王石泉，成名于咸丰、同治年间，因篇幅所限，不能一一介绍。

9. 罗松窗

生平无考。长期在北京从事子弟书的创作。他的子弟书大都根据古代小说、戏曲改编。通过描写封建社会才子佳人的爱情故事、抨击社会丑恶现象。主要作品有《庄氏降香》、《翠屏山》、《杜丽娘寻梦》、《红拂私奔》等。

10. 韩小窗

生卒年月无考。子弟书东城调作家。活跃于清嘉庆、道光年间。杨庆五在《大鼓书话》中云：“韩小窗脚本五百余支”。可见是子弟书的一位多产作家。享誉曲坛的许多作品如《白帝城》、《刺虎》、《长坂坡》、《访贤》、《得钞傲妻》、《宁武关》、《露泪缘》、《望儿楼》、《忆真妃》、《双玉听琴》等均出自他的手笔。韩小窗作品选材较宽，既有金戈铁马，又有儿女情长，尤其改编小说、戏曲的子弟书，都融进了自己对生活的感受。

子弟书在清代兴盛一百多年（自乾隆至光绪），出现了一大批作家。除罗松窗、韩小窗之外尚有繆公恩、鹤侣、文西园、煦园、芸窗、竹轩、喜晓峰等。罗松窗、韩小窗是其中佼佼者。

11. 宝小岔

宝小岔是北方主要曲种单弦发展史上的重要人物。白凤鸣先生在《单弦史话》中写道：“岔曲产生在清代乾隆年间。当时有一位将官傅恒领兵出征金川，回军时士兵演唱一种军歌，即所谓‘鞭敲金镫响，人唱凯歌还’的得胜歌。因为歌的作者是随军幕府宝恒宝小岔，所以这种歌就被叫做岔曲。”宝小岔为阿桂所属，随阿桂出征时或采集当地歌曲，或演唱家乡曲调，均系

填写新词。宝小岔虽是作家，却不是以此为业，只能属“幕府中有好曲词的人”。

12. 司瑞轩

生卒年月无考。大约生活在清道光至光绪年间。曾在内务府当过差，有很深的文学功底。自己组织过“随缘乐”票房。有传说，司氏经常抵制票友们的讹挟而遭众怒，在一次应邀演出中，众人皆不到场而无法演出。司瑞轩自觉难堪，解散票房，闭门自编新唱段，而后在茶馆自弹自唱，始称“单弦”。并以原票房名号“随缘乐”作为艺名。李虹若在《朝市丛载》中辑录一首竹枝词讽刺司瑞轩：“技艺京西号随缘，张贴特请姓名传，受他刻薄人争乐，子弟明称暗要钱。”

13. 石玉昆（约 1810—1871 年）

清代子弟书演员。天津人，擅长《龙图公案》。自弹三弦自唱，其唱调为“石韵”、“石派书”。根据子弟书《石玉昆》载，他“指法儿玲珑，嗓音儿嘹亮，形容儿潇洒，字句儿清新”，成为清道光、咸丰年间著名的说唱艺术家。相传小说《三侠五义》、《小五义》、《续小五义》均是别人根据他的唱本改写而成。石玉昆多年在北京从艺。金受申在《老茶馆见闻琐记》中说：“北京过去社会上有一种‘好赖人’，石玉昆便把好赖人的性格都集中地刻画在小诸葛沈仲元身上”。足见他对北京的市井生活是熟悉的。在同一篇文章中还记载了艺人的传说：“石玉昆原是礼王府的说书供奉人。”

14. 张三禄

云游客在《江湖丛谈》中是这样提到张三禄的：“八角鼓班的班儿，向有生旦净末丑，其丑角每逢上场，皆以抓眼逗乐为主，在那时，八角鼓之有名丑角为张三禄。其艺术之高超胜人一筹者，仗以当场抓眼，见景生情，随机应变，不用死套活儿，演来颇受社会人士欢迎。后因其怪癖，不易搭班儿，受人排挤，彼愤而撂地。当其上明地时，学说逗唱四大技能作艺。游逛的人士皆欲听其玩艺儿。张三禄不愿说八角鼓儿，自称其艺为相声，‘相’之一字，是以艺人相貌形容喜怒哀乐，使人观而解颐。‘声’之一字，是以话的声音变出痴恭呆傻，仿做聋哑瞎，学各省人说话不同之语言。盖相声之艺术能圆的住粘儿（即拢得住人），馈的下杵来。较比搭班作艺胜强多多，张三禄乃相声发始创艺之一。”

15. 朱绍文

艺名“穷不怕”。清同治、光绪年间相声艺人。生卒年月不详。北京人。初为京剧丑角，后在北京天桥等处摆地摊演出相声。表演时以白沙子撒成字形，边撒边说唱。常演的节目有《字像》、《拆十字》等。关于朱绍文的情况，同治年刻本《都门汇纂》中有介绍：“白沙撒字作生涯，欲索钱财谗语发，弟子更呼贫有本，师徒名色也堪夸。”《天桥一览》中又说他：“虽卖单春；听说所唱完全别开生面，或拆笔画，或释字义，或引古人，或引时事，结尾必摔个硬包袱，令人拍案叫绝。”朱绍文改行说笑话时还演唱太平歌词。“一手持两竹牌，随敲随唱，所竹板上刻有‘满腹文章穷不怕，五车史书落地贫’。”民俗学家王文宝著文说：“他又拿出了‘穷不怕’的那副竹板，故使我分外注意。它长约12.5厘米、宽约4.9厘米。一式两块，油亮油亮的；正面无字，背面微挖四角，呈椭圆形，上面镌刻着一首四句五言诗：一块上写的是‘日吃千家饭，夜宿古庙堂’，另一块上写着：‘不作犯法事，哪怕见君王？’”这位清代末年的说唱艺术家，一生光明磊落，不怕邪恶。朱绍文的徒弟有贫有本、富有根、徐有禄、范有缘四人。四人中徐有禄、范有缘均有传人，至今已有八代之众。许多著名相声演员都属这一支脉。据《天桥》中介绍，朱绍文“在天桥唱了多年，后来遇到蒙古罗王，把他请到罗王府中，供给优厚，不让他到外边唱，庚子后他年七十多岁，不久死去”。

清代的曲艺作家和演员，尤其是咸丰、同治以来，尚有多名活跃于当时曲坛。如评书艺人双厚坪、潘诚立、王杰魁、陈士和；西河艺人马三峰、朱化麟、王振元；京韵大鼓艺人胡十、宋五、霍明亮，双簧艺人黄辅臣；莲花落艺人抓髻赵、徐狗子；山东大鼓艺人何老凤、王小玉、谢大玉等等，艺术上各有千秋，名噪一时。

在演出场所上，天津的三不管儿、南京的夫子庙、郑州的老坟岗、沈阳的北市场、开封相国寺、北京的天桥，都曾使曲艺享名一时，艺以地传，地以人传，这些场所和这些场所活跃的艺人也永远载入曲艺发展的史册。

16. 少数民族的曲艺家

在中原地区出现许多著名说唱艺术家的同时，各少数民族地区也同样涌现一批深受群众欢迎的说唱艺术家。据《“格萨尔”初探》一文介绍说：“从前新疆蒙古族地区有一位叫土尔巴雅尔的老艺人，他能背诵七十章《江格尔传》，当地群众称他为‘七十章四史诗袋子’，他的名字在卫拉特四部四十九个旗广为传扬。后来，乾隆正式赐予土尔巴雅尔老汉的六世孙‘七十章四史诗袋子’称号，盖上玉玺，向七十个蒙古部落作了通报。”

清代蒙古的哲里木盟，还出现了著名说唱艺术家倬旺（1856—1928年），他有良好的文化修养，精通蒙、汉、藏几种语言，他谢绝贝勒让他做官的意思，一门心思从事说唱艺术。他十五岁学艺，拜擅长说唱史诗的根登为师，

除学唱蒙古族史诗外，还说唱《三国》、《东周列国》等汉民族的书目。他曾游历哲里木、昭乌达、锡林郭勒等盟旗，根据当时的现实生活，创作了许多好来宝、祝词、赞词等。

少数民族在清代的曲艺活动，还有不少，如傣族的赞哈，白族本子曲，哈民族等都曾有过一度辉煌。

九、杂技与游艺

(一) 宫廷杂技与游艺

纵观中国杂技发展史，自秦汉迄唐宋，宫廷杂技一直相当发达，种类繁多，技艺精湛。元代以后，宫廷杂技渐觉逊色。清宫杂技无论在规模上，还是在品种上，既不如唐宋宫廷杂技那样宏大，也不如清代民间杂技那样丰富。不过，由于清宫杂技是在一个特殊的文化背景中生长存活，也有它独特的艺术风貌。满族从朔北入关后，带来的北方文化中，自然也包含着杂技艺术，它们在清宫扎下根来，并向民间扩展。

1. 角射

清军入关后，原来娴熟弓马的八旗子弟逐渐骄逸自安，战斗力不断衰弱，而当时北方边疆并不平静，外患连起，内乱频仍。清政府为了整饬武备，极力推崇尚武精神。在承德避暑山庄以北，开辟了木兰围场，皇帝亲临打围射猎，并于蒙古诸部行塞宴四事达一百余年。在京师的旗军中，每年定期举行角射，对优胜者给以奖赏。

朝廷提倡骑射，以存武备，皇帝身先士卒。在清代皇帝中，娴熟弓马者大有人在，据徐珂《清稗类钞·技勇类》载：康熙皇帝玄烨“力能挽强，每用十二把长箭，围中射鹿，率贯腋洞胸”。乾隆皇帝弘历尝于畅春园习射“发二十矢，中者十九”。道光皇帝旻宁自幼善射，十岁时初围得鹿。清李伯元《南亭笔记》说他“才艺超迈”，“而尤娴骑射，所御弹弓，能于百步之外瞄射击飞鸟，百不失一二”。朝中大臣善射者也比比皆是。许多贵族府第，辟有射圃，专门让子弟们习射。久之，花样翻新，则近于艺矣。清代曼殊震钧《天咫偶闻》卷一说：“国家创业，以弧矢威天下，故八旗以骑射为本务，而士夫家居，亦以射为娱，家有射圃。良朋三五，约期为会，其射之法不一。曰射鸽子：高悬栖皮，送以响箭；鸽之层亦不一，最小者名‘羊眼’……或一箭诸圈皆开而不落，如花篮式，以为至难。曰射月子：满语为‘艾杭’，即画布为正也。曰射绸：悬方寸之绸于空而射之，此则较难；又有于暮夜悬香火于空而射之，则更难。然皆巧也，非力也”。

巧射，已离开了武备的宗旨，清代李声振便将“射鼓”、“射天毬”等近于戏艺的巧射称为“百戏”。他在《百戏竹枝词》中有《射天毬》诗，云：“银剪瑯弧胜耦均，应弦瓦器碎纷纷。清风十仞飞奴贯，詎是双鸪落暮云。原注：“阅武堂植旗门，悬天毬于上，中置瓦器，内实双鸪，毬落鸪飞，应弦而射，有厚贲焉。”

这种戏艺化的角射，影响遍及朝野，民间有箭场之设，供人角射，甚至以此设赌。清代百本张子弟书中《射鸽子》对箭场行赌描绘较详。

2. 布库

布库是满族语，即汉语所谓摔跤。这种游艺活动源远流长，汉代习称“角觝”，宋人名曰“相扑”。与前代相比，清代朝廷对此项活动更加重视。在朝廷中设有善扑营，选拔八旗力士，专练布库、骑射等技艺。这种专业的摔跤手，也叫“布库”（俗称扑户）。

善扑营分东西两营，东营在今北京市大佛寺内，西营在今北京市护国寺内。朝廷的大力提倡，使得朝野上下相扑盛行，因有官跤、私跤之别。李家瑞《北平风俗类征·游乐》记述说：

名手暗食官府者谓之“官跤”，自嬉戏于民间为消遣嗜好性质者谓之“私跤”。官跤恒较私跤为高。旧有善扑营，隶于营者曰“扑户”，有头等扑户，二等扑户，三等扑户。按技之优劣而别之，按等级月给钱粮，故为扑户者，皆有当差与供奉之色彩。平日在营锻炼身手，研究脚步，两两相搏，名曰“捐弄”。……每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清帝于内廷养心殿前看蹯跤，名曰“料灶”，迨正月初九日，在中海紫光阁观本营相扑与外宾相搏，名曰“客灶”。

从康熙二十年（1681年）到嘉庆六年（1751年）的一百四十年间，清廷照例在木兰围场举行秋猕大典。秋你期间，皇帝及文武百官与蒙古诸部举行诈马（赛马）、什榜（奏蒙古乐）相扑和教駙（套马），合称“塞宴四事”。故宫博物院珍藏有一幅大型工笔重彩《塞宴四事图》，图上有于敏中书乾隆帝弘历的御制诗四首并序。从诗及序中，我们进一步知道，当时的相扑有两种，除布库之外，还有另一种，叫作“厄鲁特”。二者在摔法、着装等方面都有区别。布库以摔倒对方为胜；厄鲁特必须使对方两肩着地，并按住头部，方算胜。布库摔跤手足蹬黑色直统靴，身穿短袖跤衣，名叫“褡裢”。褡裢用多层白布密缝而成，厚重而坚固。厄鲁特摔跤手则袒露上身，赤脚而扑。

乾隆朝进士、以内阁中书入直军机处的赵翼，曾随驾到木兰围场，亲睹秋猕盛会，并留下诗作多首。七言古诗《相扑》描绘得生动细致，引人入胜，读来有身临其境之感。

自古以来，角觝就是百戏的基本内容，甚至一度成为百戏的代名词。清政府以整饬武备原则为指导，大兴相扑之风，使这一古老的技艺发扬光大。满、蒙跤艺与中原传统跤艺的融合，把中华摔跤技艺提高了一个新的层次。

3. 冰嬉

冰嬉是清代冰上游艺的总称。它包括走冰鞋、抢等、抢球、转龙射球、打滑挞等多种游艺。

冰上游艺在元明时期初见规模，至清代而大盛。满族入主中原之后，也

把北方常见的冰上游戏带进北京，并与中原北方较寒冷地区的冰上活动结合，久而久之，形成一系列冰上嬉戏项目。北京是这种文化的交合点，北京地区的冰嬉可以作为清代冰上活动的代表。

清代初年，冰嬉一度入于兵家。清廷把一系列冰上活动视为军事训练，设“冰鞋处”专门管辖。久之，军事训练的目的逐渐淡薄，游艺性慢慢突现出来。故宫博物院藏有一幅《冰嬉图》，它是乾隆年间宫廷画家张为邦、姚文翰所绘，该画使我们对清代宫中冰嬉有了一个形象而直观的了解。

走冰鞋是最常见的冰嬉之一。走冰鞋一名“演冰鞋”，又名“溜冰鞋”、“跑凌鞋”、“乌拉滑子”，或简称“滑擦”。清潘荣陛《帝京岁时纪胜》记述乌拉滑子的式样说：“冰上滑擦者，所著之履皆有铁齿，流行冰上，如星驰电掣。”满族传统的冰鞋，是在一块木板的底部固定铁条或铁片，再将木板扎紧在鞋上。

清宫廷的走冰鞋，照例在太液池进行。宫廷走冰鞋规模很大，动辄一千六百余人，人人都是好手。从《冰嬉图》中可以看到，他们有的身后描有象征八旗的各色彩旗，有的做出种种姿势，如探海、金鸡独立、凤凰展翅、果老骑驴等等。有单人独滑，也有双人或多人组合，做出托举动作。

太液池上的冰嬉，犹如一场冰上花样表演大赛，每年十二月，择日举行。届时，皇帝乘坐冰床，亲至五龙亭或瀛台冰场观看。冰上项目，有下述几种：

（1）抢等

抢等即所谓速度滑冰。吴振械《养吉斋丛录》说：“去上御之冰床二三里外树大纛，众兵咸列。驾既御冰床，鸣一炮，树纛处亦鸣一炮应之。于是众兵驰而至，御前侍卫立冰上，抢等驰近御座，则牵而止之。至有先后，分头等、二等，赏各有差。”

（2）抢球

这是一种未见流传下来的冰上活动。吴振械说：“兵分左右队，左衣红，右即衣黄。既成列，御前侍卫以一皮球猛踢之。至中队，众兵争抢，得球者复掷，则复抢焉。有此已得球，而彼复夺之者，或坠冰上，复躍起数丈，又遥接之。”抢球时所穿的是一种特制的冰鞋。高士奇《金鳌退食笔记》说：“所著之履，皆有铁齿，行冰上不滑也。”

（3）转龙射球

这种活动是走冰鞋和射箭合二为一的冰嬉。这种技艺较高的冰上活动只流行于宫廷，民间未见记述。吴振械说：“走队时，按八旗之色，以一人执小旗前导，二人执弓矢随于后。凡执旗者一二百人，执弓矢者倍之，盘旋曲折行冰上。远望之，蜿蜒如龙。将近御座处，设旗门，上悬一球，曰‘天球’，下置一球，曰‘地球’。转龙之队急趋至，一射天球，一射地球。中者赏。复折而出，由原路盘曲而归其队。最其后执旗者一幼童，若以为龙尾也。”又引宣宗旻宁御制观冰嬉应制诗云：“彩毬连命中，羽箭叠相鸣”，“鸟翔旗色初分队，鱼贯鼙声每应弦。”这项冰上技艺在前述《冰嬉图》中也有反

映。

此外，打滑挞、堆雪人、挂狮象等也在冰嬉之列。陈康琪《郎潜纪闻》对宫中打滑挞作过简短记述，说：“禁中冬月打滑挞，先汲水浇成冰山，高三四丈，莹滑无比。使勇健者着带毛猪皮履，其滑更甚，从顶上一一直挺立而下，以到地不仆者为胜”。宫中每逢冬日得雪，皇帝和后妃们常在养心殿堆成狮、象之类，志喜兆丰，并与内廷翰林联句唱和。光绪间颜缉祜撰《汴京宫词》一百首，咏开封行宫中事，有云：“瑞雪缤纷感上天，堆狮挂象戏阶前”。

4. 火戏

火戏，包括烧灯和烟火两类。清代宫廷火戏，在继承前代宫中火戏的基础上，规模更加浩大，制造也更加精巧绝妙。原以祀太一神为源的烧灯及逐祟为目的的烟火，到了清代，已完全变为游艺活动了。

清宫“造办处”下设有“灯作”和“花炮局”，管理烧灯和烟火的制作等事宜。章乃炜《清宫述闻》卷三说：“慈禧太后垂帘时代，造办处花炮局向江西招工，来京督造南式花盒，又在交民巷德商祁罗富订购外洋花炮，每年灯节，在中海冰上燃放。”这个时期的宫廷火戏，已集南北、中外之萃。圆明园、南海子等处是清宫常行火戏之处。山高水长楼在圆明园之西，俗称西厂，地势宽敞，宜陈火戏。

烧灯与烟火并陈，是火戏的一个特点，自宋代以后，历代如此。清宫每当元宵佳节，御园中放灯、收灯，都要击锣为令。早晚有定时，一处锣鸣，五处应之。清人赵翼《簞曝杂记》卷一《烟火》记载说：

上元夕，西厂舞灯，放烟火最盛。清晨先于圆明园宫门列烟火数十架，药线徐引燃，成界画栏杆五色。每架将完，中复烧出宝塔楼阁之类，并有笼鸽及喜鹊数十在盒中乘火飞出者。未、申之交，驾至西厂。……日既夕，则楼前舞灯者三千人列队焉，口唱《太平歌》，各执彩灯，循环进止，各依其缀兆，一转旋则三千人排成一“太”字，再转成“平”字，以次作“万”、“岁”字，又以次合成“太平万岁”字，所谓“太平万岁字当中”也。舞罢，则烟火大发，其声如雷霆，火光烛半空，但见千万红鱼奋迅跳躍于云海内，极天下之奇观矣。

由三千人手持彩灯的舞者，相继组成“太”、“平”、“万”、“岁”字样，其队形变换之复杂，组织之严密，是可想而知的。清人吴士鉴有诗专咏此事，云：“百宝华灯密炬红，太平万岁字当中。换衣试作回身舞，可似幽州浑脱工”。据该诗原注得知，灯队除组成“太平万岁”字样外，还有“万寿无疆”等字。舞灯时，照例用黄绫册书成字样，陈诸御案，以备观览。如此盛大的花灯会，舞灯由乐工承担。道光年间，裁去南府，遂罢灯舞。

灯既如此，烟火更是奇巧万端。清代烟火继承明代的传统，有花盒之制。

花盒，又叫“盒子”，盒子之制，大小方圆不一，每个盒中包含许多小的花彩，人物花鸟无所不有。燃放时，身穿锦衣貂蟒的侍卫们，手执花筒，络绎点放，以助欢乐。最后要燃放的是大花盒，这个盒子是每年照例必备的，叫作“万国乐春台”，俗称“炮打襄阳城”，它是根据朱元璋起兵时攻打襄阳城的故事而制成的。入清以后，灯依旧而易其名曰“万国乐春台”，以象征四征九伐，万国咸宾之状。康熙乙丑（1685年）元夕，朝廷在南海子大放烟火，清吴振棫《养吉斋丛录》卷十三引《毛西河诗话》，详尽地描绘了这次灯火的盛况，他说：

治场里许，周植杙木，而络以红绳。中建四棚，悬火箱其中。旁树八杆，即八旗也。旗人认志色分驻，而当前四绿旗，则汉人所驻之地。官民老稚男妇，皆许进观。……既则火发于筒，以五为偶，偶具五花，抢升递进。乃举巨炮三，火线层层，由下而上。其四箱套数，若珠帘焰塔，葡萄蜂蝶，雷车电鞭，川奔轴裂，不一而足。又既则九石之灯，藏小灯万，一声迸散，万灯齐明，流苏葩瑤，纷纶四垂。箱中鼓吹并起，鞀 篥，次第作响。火械所及，节奏随之。霹雳数声，烟飞云散。最后一箱，有四小儿从火中相搏堕地。炮声连发，别有四儿花 裆，杖鼓拍板，作秧歌小队，穿星戴焰，破箱而出。翕倏变幻，难以举似。

这种花盒制作得多么精巧。四箱花盒点燃之后，依次而开。有的箱中，竟藏有乐器，甚至藏着几个小孩。盒开之后，孩子们或作对打动作，或组成秧歌小队，这样的花盒，在清代之前未见记载。

烧灯与烟火之间，则穿插种种百戏，如爬竿、布库、秋千、回部奏乐、回部绳技以及朝鲜国歌曲等等。这些杂技节目，都要在事前由掌仪司进呈节目单，以便随时点进。

清代钱塘人赵学敏著有《火戏略》一书，书中从提硝、制黄、用炭、用砂到药钱、度钱、制筒、炒药、底托、合器、变器、杂耍各项，都有不厌其烦的阐释。该书是对清代以前烟火制作技术的总结。

除以上各项比较大型的杂技与游艺活动之外，小的游艺活动则不胜枚举。如宫女秋千、七夕乞巧、抖空竹、赛龙舟、放河灯、养蝓蝓、斗蚰蚰、放风筝、敲枰行博、养花垂钓等等。

（二）民间杂技与游艺

自宋代开创了市井文化的先河之后，经元明两代的发展，到了清代已达到了封建时代市井文化的顶峰。民间源远流长的庙会文化同样在不停顿地发展着。它们共同汇合成为一个清代民间文化的大河。杂技与游艺作为这文化大河的组成部分，形成一个千姿百态的局面。此外，中外杂技艺术的交流，外国杂技团体来华献艺，又为中华杂技艺术增添了新的色彩，有些外来的杂技甚至成为后代杂技团体经常上演的节目。中国作为游艺大国，到了这个时代，大浪淘沙，有些游艺被沉积在历史的河床之下，有些游艺却巩固了它们的地位并向更高的层次演进。

1. 杂技

清代杂技艺术已形成了技艺、幻术、马戏、滑稽四大门类，这也是现代杂技艺术的基本构架。在每个门类之中，都包含有许许多多节目，择其要者，分述如下：

（1）走索

清代的走索有软绳、硬绳两种，技各有别，俱臻完美。清代彭士望《九牛坝观觥戏记》记载祖籍河南的杂技家班的一次表演，其中有软索，他说：“最后设软索，高丈许，长倍之，女童履焉，手持一竹竿，两头载石如持衡，行至索尽处，辄倒步。或偃卧，或一足立，或偃行，或负竿竹如担，或时坠挂，复跃进。下鼓歌和之，说白俱有名目，或十许刻。女下，妇索帕，蒙双目为瞽者，番跃而登，作盲状，东西探步，时跃若坠，复摇晃似战惧，久之乃已”。硬索最具特色的是回族人绳技，叫作“铜绳技”。铜绳技所履铜绳一头在地，另一头在高竿之巅，这种斜索是它的一大特色。技艺人沿斜索走上，并做出种种技巧动作。据清吴振棫《养吉斋丛录》卷十三说，每年宫中放灯之日，此技都要进宫表演，每呈此技，必邀厚赏。清赵翼《瓯北诗钞·七言古一》有《观回人绳技》诗，观其诗，那高超绝伦的表演如在目前，令人叹为观止。

（2）登技

这是一种传统节目，到了清代又有发展。徐珂《清稗类钞·技勇类》记述著名女杂技艺人李赛儿的嫂子能在五层桌上登瓮等。清彭士望《九牛坝观觥戏记》一文连续描绘了在五层桌上表演的三种登技：“一者，一妇人登一个八岁儿童，反复卧起，伸缩自如；二者，一妇人先登一桌，再登一木槌，抛起接住，令人眼花缭乱；三者，一男子仰卧重案之上，双脚竖登一梯，一小儿攀至顶部，再头朝下缘梯而降下。”这样的登技，已与现代登技的水平不相上下。

（3）走解

这种杂技古已有之，晋代叫“援骑”。“走解”是一种马上技艺表演，表演者原为男子，至明清时代则多以年青女子为之。此种技艺需要娴熟的马术，跑解时，马驰如飞，技艺者在马上逞弄解数。解数有“秦王大撒马”、“小撒马”、“单鞭势”、“左右插花”、“蹬里藏身”、“童子拜观音”、“秦王大立碑”等。忽而人体倒竖，忽而两马相交，二人在马上互换，令人心惊胆裂。清人李声振《百戏竹枝词·解妇》云：“斜蹴鸾靴上玉鞞，四蹄飞处绣裙翻。香风一阵来何处？绝妙监军冯小怜。”清代《吴有如画宝》、《点石斋画报》等木版画集中均有形象反映。

(4) 口技

清代的口技已发展到相当高的水平。当时的口技，分“明春”、“暗春”两种，或称“明口”、“暗口”。明口，表演者不用布幔遮掩，像清代天桥的“百鸟张”、“画眉杨”，即属明口；“暗口”的技艺人躲在幔帐后，光听声音不见人，所以又叫“隔壁戏”，而总称为“象声”。清人记述此技者不少，如钮琇《觚剩》续集卷三、郑树若《虞初新志·口技论》等均有精彩描述。

(5) 幻术

自古以来，幻术就是杂技艺术中重要的组成部分，清代幻术又叫“戏法”、“魔术”。清代幻术既有对传统的继承，也有本朝之新创，同时，也有外域幻术的大量输入。据清代末年唐再丰《鹅幻汇编》一书的统计，就有三百二十余种。民国五年顾鸣盛编辑的《魔术大观》专收外国幻术，达一百五十余种。清人的笔记小说，对幻术广有记述。李斗《扬州画航录》卷十一记述种种杂耍之技，中有幻术，如“撮戏法”：以巾覆地上，变化什物；“飞水”：以大盂水覆巾下，令隐去；“摘豆”：置五红豆于掌上，令其自去；“大变金钱”：以钱数枚，呼之成五色等等。杭州幻术又别有天地，清范祖述《杭俗遗风·声色类·戏法》说：“法有大套、小套。大套地下变，小套桌上变”。其绝妙之处在于“如喜事，变出五六岁小孩一个，又捧不倒翁一盘，倾满戏物，名曰‘百子图’”。又有变“十二太保”的，“以一人之身，须藏水至十二碗，厥后一碗，大可容水斗许，中有游鱼”。京师戏法也有别样景象。李声振《百戏竹枝词·空中取酒》云：“障眼全凭妙手空，耻壘易满糯香醪。不须白衣南邨供，天上刘伶是酒星。”外国新鲜的幻术传入之后，对中国传统戏法产生了一定的冲击，范祖述《杭俗遗风》中有云：“自新魔术流行，此种戏法，人已不堪重视，以其太守旧也”。然而从长远计，此种中西幻术的交流，对中国幻术的发展是大有裨益的。

2. 走会

走会是流行在北京、天津等地的大众娱乐形式。北京清代的走会又叫“过会”、“出会”或“行会”。天津则称之为“娘娘会”、“皇会”。清代北

京最著名的走会要数莲花金顶的妙峰山。每年的四月初一开始，举行为期半月的庙会。会期，人烟辐辏，车马喧阗，夜间灯火之盛，灿如列宿。来自北京的种种走会边行边演，直至山顶。清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开列的游艺项目有开路、中幡、杠箱、官儿、五虎棍、跨鼓、花钹、高跷、秧歌、什不闲、耍坛子、耍狮子等，此外还有小车会、旱船、耍石锁、挎鼓等。天津的皇会，据传乾隆皇帝下江南时，路经天津，观看过娘娘会的技艺，加以盛赞，赐了两面龙旗，从此娘娘会易名为皇会。会期在每年的三月十六日、十八日、二十日、二十二日，共四天。届时，各种民间技艺纷纷登场，据民国二十五年（1936年）成书，望云居士、津沽闲人撰《天津皇会考纪》载，游艺项目有法鼓、大乐、鹤令、重阁、狮子、跨鼓、五虎扛箱、庆寿八仙等等。和其它庙会一样，走会既是民间聚众游艺的形式，也是专业的或业余的技艺人向大众展示自己聪明才智的良机。

3. 鸟兽诸戏

鸟兽鱼虫是人类的朋友，人们或喜欢它们的形象美，或陶醉于它们鸣叫的音乐美，或喜欢它们咬斗，总之，人们出于种种目的而驯养它们。清代褚人获《坚瓠集》、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及徐珂《清稗类钞》等笔记中，载有耍耗子、乌龟算命、虾蟆说法、猴作戏、麻雀啣旗等多种经过训练的动物表演节目。捕蝉、养鸟、养油葫芦、养金钟、养蝈蝈、斗鹤鹑、斗蟋蟀、斗羊、斗牛等等游艺，在清人笔记小说中几乎俯拾皆是。清人撰述的《鸽经》、《鹤鹑谱》、《黄头志》、《画眉笔谈》、《猫乘》、《促织经》等专著，不下几十部。由此可见，豢养游艺在清代也得到了发展。

（1）养鸽

清人养鸽是比较普遍的，鸽子品种也相当多。富察敦崇《燕京岁时记·花儿市》介绍的鸽子多达四十种。行家对于品鸽自有一套办法，不少尽道其详。清代有专门的鸽市，出售鸽子、鸽笼、鸽哨。鸽哨种类颇多，三联、五联、十三星、双筒、截口、群星捧月、瀛州学士等不下几十种。把哨子系在鸽尾翅上，鸽子翱翔于蓝天，哨声响彻云霄，五音皆备，大可悦性陶情。清崔旭《津门百咏·响鸽》诗说得好：“清脆铃声个个圆，临安旧俗话当年。近来响爱葫芦好，斜日微风放鸽天。”

（2）斗蟋蟀

斗蟋蟀这一古老游艺，在明清两代达到顶峰。从宫廷到民间，从君王大臣到贩夫走卒，喜欢养、斗蟋蟀的大有人在。清潘荣陛《帝京岁时纪胜·七月》云：“都人好畜蟋蟀，秋日贮以精瓷盆盂，赌斗角胜。有价值数十金者，为市易之。”清光绪年间，京师民间斗蟋蟀，以顺治门外为常设之场。此风遍及许多城镇乡间，南京的炳灵宫、仪凤茶馆、双和茶园，上海的城隍庙等处，均有斗场。炽盛的斗风，相应地引发了捉、养、售等专业户的形成。俗

称饲养者为“把式”，售卖者为“贩子”，他们挑担提篮，售货于街头巷尾，出入于官宦富贵之门。养、斗秋虫皆需用罐，养罐又有“过笼”、“水槽”、“瓷牌”等配套设备，粗精皆备，用者可依据经济条件，各选所需。

(3) 斗鹌鹑、斗鸚鵡

这两种鸟的游戏性一在驯养、把玩，二在观斗。有此爱好的人，无不深谙鸟经。清人程石邻《鹌鹑谱》著录的鹌鹑品种多达四十四种。斗鹌鹑既以搏斗角胜负，选种就非常重要。一鹌到手，还要进行饲、洗、把，然后才能上场角斗。清人李绿园《歧路灯》对斗鹌鹑用了较多的文字进行描述。斗鹌鹑要在一个围好的斗圈中进行，而江浙一带的斗鸚鵡则隔笼而斗。清徐珂《清稗类钞·赌博类》说：“羽族有俗呼‘黄脰’者，即鸚鵡……江浙人多爱笼养以供清玩。每当春、夏之交，各出所养者，隔笼搏斗，藉以比赛优劣。”

4. 文字游艺

清代的文字游艺包括回文、谜语、诗钟、绕口令等。这些文字游艺大都起源较早，历代不辍，至清代又有所发展。

(1) 谜语

谜语包括民间谜语和灯谜两种。在清代，这两种谜语都有长足的发展。清代二百六十余年间，刊刻的谜语专著不下七十种之多，其中有的专著中收有几十位，甚至上百位谜家的谜稿，如光绪八年（1882年）刊《二十四家隐语》，实际上收有二十五位谜家作品。以写本传世，由当今谜界名人陈振鹏先生珍藏的《百二十家谜语》，竟从清代谜书、笔记、小说等一百四十余种书刊中选出。可见，清代的谜著远不止几十种。经过两千多年的发展，谜语的種類越来越多，如字谜、诗谜、词谜、曲谜、画谜、印章谜、人名谜、地名谜，棋谜等等，宇宙万物，人间情事，皆可入谜。灯谜有格，谜格的数量在清代多到以百计。

谜语虽然具有广泛的大众性，但制谜者仍以文人为多。清代著名的制谜家不可胜数，文学艺术大家如王夫之、万树、尤侗、归庄、孔尚任、朱素臣、阮元、李渔、洪昇、姚鼐、曹雪芹等等，皆有此好。有些人文思别运，而创作出新体谜语，如明末清初人黄周星，时有“谜坛宗匠”之称。他创编的《瘦词》，集谜语及酒令为一体，被时人称道，在中国谜语、酒令发展史上，占一席之地。《瘦词》采用酒令中酒牌令的形式，共四十笺，每笺设谜语四条，每条猜古人若干，谜底共计二百人。游戏时，依次抹牌，猜谜，猜不中者罚以苦茗，中者赏酒。清代末年，游艺大家童叶庚仿《瘦词》之制，编制了《醉月隐语》，亦设四十笺，谜一百四十条，但谜底除人名外，另有词调名和县厅名，亦堪称佳作。

清人有结谜社的风气。有些人自愿组织起来，共同切磋谜艺。如黄周星在杭州组织的“寻云榭社”，嘉庆年间扬州的“竹西寿社”等等，都是史有

影响的谜社。无疑，谜社的活动，大大地推动着谜语的发展。

清代猜谜的方式除去口头出谜，口头猜射之外，另有几种形式。一为“弹壁灯”。清顾夔卿《清嘉录》卷一《打灯谜》说：“好事者巧作隐语，拈诸灯。灯一面覆壁，三面贴题，任人商揣，谓之打灯谜。”另一种是设鳌山灯坊，上悬谜灯，四面书谜，供人猜。有的连灯也没有，将谜语写成条幅，或贴于壁，或悬于绳。清代百本张本时尚俗曲有《平灯谜》一曲，描绘京师“灯谜雅社”的情形，颇为形象、有趣。

(2) 诗钟

诗钟又叫“分曹偶句”、“嵌字偶句”、“两句诗”、“百衲琴”、“羊角对”等，它是一种较为晚起的文字游戏，只限于文人之中。徐珂《清稗类钞·文字类》说：“（诗钟）始于道、咸间，殆仿制艺之截搭题而作。盖截搭合二题以制一文，诗钟亦合二题以制一联也。至近代而大盛，作俑者闽人，久之而燕北、江南亦渐有仿效之者矣。”“截搭题”是明清时代科举命题的一种方法。封建科举考试皆从“四书”中出题，经多年出题，“四书”中的章句已基本出遍，试官们便想出截搭的办法。他们将原句截断再组合为新句。闽人从此得到启发，合二题以制一联，即为诗钟。诗钟的作法，是取决不相干的两个词，用七言诗一联，或分咏两物，或分嵌两字，要求对仗工稳，凑合自然，一气贯通。游艺时，将寸许长的一段香系在丝线上，丝线的下端吊一铜钱，以一盂承接其下。出题之后，以香将丝线燃断，铜钱落于盂中为限。铜钱落盂中，其声如钟，故名诗钟。此游艺行于文人之间，久而久之，形成许多钟格，即制诗钟的方法、规则，如“分咏格”、“嵌字格”、“蝉联格”、“魁斗格”、“鸿爪格”、“双钩格”、“碎锦格”、“轱辘格”、“卷帘格”等。有时又集唐人诗句以为诗钟，总之，越变越巧。出题时，同时注明钟格，制者必须按钟格要求编制。

5. 酒令

酒令是酒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它又是一种综合性的游艺项目。明清时代是酒令发展的鼎盛时期，清代的酒令品种极为丰富，举凡世间事物、人物、花木、虫禽、曲牌、词牌、回文、诗词、戏曲、小说、中药、八卦、骨牌、弈棋、骰子以及某些风俗、节令等，无可不入令。酒令雅俗共赏、易难并存的特点，使之具有比较广泛的大众性，行令者众，制令者多。清代的小说，多有行酒令的情节描写，如曹雪芹《红楼梦》、李绿园《歧路灯》、始宁竹秋氏《红闺春梦》等诸多小说中，都有形形色色的酒令穿插其间。清人自编或编辑的酒令专著，行于世者十余部，如张潮《下酒物》、石成金《快乐酒令》、郎廷极《胜饮篇》以及俞敦培编《酒令丛钞》等，皆为有代表性的酒令专著，仅俞敦培《酒令丛钞》一书，即收清代及前代酒令三百五十余令。该书将酒令分为古令、雅令、通令、筹令四个类别。这种分类法并不准

确，标准不统一，如筹令中也有古令、雅令和通行的酒令；反之，古今、雅令、通令之中也有筹子酒令。若按行令用具和行令方法分，清代酒令可以分为划拳、射覆、骰子、牌、等子及口头文字类六个类别。

清代酒令大小兼备，小的酒令，或三言两语，或一、二枚骰子，十来根酒筹，十分钟就可环席一周；长的酒令，如《绘芳园酒令》，用六枚特制的骰子行令，这种酒令终席可能都行不完。它如根据《红楼梦》小说中人物事件编制的《红楼人镜令》、《红楼梦觥史》，根据《西厢记》杂剧编制的《西厢记酒筹令》、《西厢酒令百注》，以及根据《聊斋志异》、《水浒传》等小说编制的筹子酒令，动辄百余筹，而且往往令中行令，规模浩大。

清代酒令中口头文字一类的酒令，大多流行于文人雅士之间，行之日久，难免不花样翻新，甚至专门编制出一些要求严苛，非苦心经营才能凑成的酒令。这种酒令，清人称之为“苦令”，相对而言，那些易行的酒令，习称为“甜令”。对于专门卖弄技巧，甚至掉书袋子的苦令，有些人大不以为然，甚至明确表示反对。清人石成金就用编制《快乐酒令》的实际行动来反对苦令，无疑是可取的。

酒令既然是封建时代的产物，就难免良莠杂糅，象“采莲船”、“贯月查”等酒令是用妓女的鞋来行酒，无疑属于糟粕之列。不过，就整体而言，清代酒令是沿着健康的道路发展着的。

（三）博戏与弈棋

1. 博戏

中国博戏主要由一大主流、二大支流共同构筑而成。一大主流以骰子的来龙去脉为标志，二大支流为诗牌及叶子戏的形成、发展和变异。当骰子以及由它发展变化而来的种种博戏演进到唐宋时，诗牌和叶子戏也在孕育并迅速地发展起来。诗牌在宋代宣和年间已发展成为“宣和牌”；叶子戏几经变化，形成多种博戏形式并于明代流行于大江南北。这时，古老的博戏如六博、双陆、打马等，除双陆在某些场合或人群中流行之外，其余都相继告亡或已成衰势。古老的以铜钱为用具的意钱等小型博戏却一直广泛地流行着。

大约在清代中末叶，发展成熟了的叶子戏与由宣和牌演变成的骨牌相结合，并把骰子移入，经过精心的融合设计，形成了麻将。甚至可以这样说，麻将是中国古代博戏的集大成者，从它的牌式，博法等诸方面，都可以隐约地找到许多古博戏的影子。麻将是具有代表性的中国牌。

（1）麻将

又叫“看竹”、“麻雀”、“雀戏”。麻将形成以后，渐渐流行开来，至清末光绪、宣统年间已盛行全国，20世纪初叶传向欧、亚等许多国家。

（2）升官图

升官图是以骰子为主要用具的博戏。除骰子之外，还需一张根据不同游戏而专门绘制的图。图上或绘以历代神仙，或朝廷官阶，均按品级高低螺旋排列。游戏时，每人掷骰子，依所得采点数在图中行马。升官图远承唐宋时代的“彩选”、“百官铎”，到了明清时代，发展成许多品种，如“群仙庆寿图”、“忠佞升官图”、“状元筹”、“西湖图”、“水浒选仙图”、“揽胜图”、“红楼大观园掷点图”、“聚宝盆”、“万年桥”等等。徐珂《清稗类钞·赌博类》云：“乾隆时，高宗尝于几暇，取《列仙传》人物，绘《群仙庆寿图》，用骰子掷之，以为新年玩具。”慈禧太后在晚年重加增订，再绘新图，颁赏给内廷臣工，并以银骰盆，象牙骰子赐给大臣们。清人吴士鉴特为此事撰宫词《新年玩具》，侍云：“别开博局姿清娱，尺幅群仙庆寿图。传记旁征翻旧谱，拜恩得似近臣无。”由于升官图游艺简单易行，所以，竟流行千年而不衰，尤为百姓乃至儿童所喜欢。

2. 弈棋

弈指围棋，棋则包括象棋在内所有民间大小棋种，诸如“三友棋”、“五子棋”、“七国象棋”、“蒙古棋”等不下几十种。

在清代，许多古老的棋种如“塞棋”、“弹棋”、“宫棋”、“马城”、“四维”等早已失传，但它们的一些棋法则却遗存于后代的某些棋种，尤其

是那些不见经传的民间小棋种之中。

(1) 围棋

围棋至清代而大盛。终清一代，好弈、善弈者如云，上自帝王、下至山野隐者，从妇女到少年，均不乏弈棋高手，堪称国手者，不下一百数十位。清代末年无锡人邓元德所著《国朝弈家姓名录》，犹如弈坛之《录鬼簿》，书中将清代弈家分为大家、名家、第二手、第三手、第四手，总计得 169 人。共同支撑清代围棋盛况的各时期大师，屡屡交锋，枰声不断，大战频频。每次交战，都推动着围棋的发展，或留下棋谱流传后代。清代的围棋专著如吴贞吉《不古编》、陶式玉《官子谱》、黄霞《弈括》、徐远《兼山堂弈谱》、施绍闻《弈理指归》、范世勋《桃花泉棋谱》等名谱不下四十种，可谓洋洋大观。

清代的许多政治家、军事家、文人学者、戏剧家甚至闺中女子善于围棋，留下不少诗篇和弈坛佳话。女子围棋，在清人小说、笔记、戏曲中多有反映。尤其值得一提的是赫赫有名的大文人袁枚。据李松福《围棋史话》说，袁枚夫人陶姬，也是女子中的围棋魁首。他们夫妇二人招收了 27 名女弟子，课读久余，指点她们弈棋。其中最得意的的女弟子骆绮兰，文、棋俱佳。

中国古老的围棋，很早就传入了印度、日本及朝鲜半岛。19 世纪又传入了欧洲，中华传统文化的精华又一次通过围棋流向世界。

(2) 象棋

象棋自从宋代定型以后，至今未变。观今而知古，与围棋相比，象棋似有更为广泛的大众性。不过，在明清时代，文人之中似有重弈轻象之风。清焦循《象 赋》首句就说：“世俗贵弈而贱象，余怪焉。”他力陈象棋之精要说：“一基之用，变亿化万，斜直错综，运之不竭”；“象之为术，妇孺农牧，无不可能，及其至也，虽巨儒名贤，莫敢自擅”。可见象棋的特点是入门容易，正因为如此，自古至今，象棋在民间流传极广。

或者正因为这样，清代的象棋谱不多，与同时代的围棋谱相比，只得其半，仅二十种左右。其中张惠春刊《韬略元机》、王再越著《梅花谱》、童圣公著《梅花泉》、薛丙编著《心武残编》、三乐居士编《百局象棋谱》等，为清代比较著名的象棋谱。

清代象棋每见融于其它艺术之中，如戏曲、小说、诗词曲以及谜语及诗钟，常见到象棋的影子。

十、戏剧

戏曲艺术像一条河，时湍时缓，奔流不息，流到清代，又是一番景观。

清代既是封建末世，又是古典戏曲向近代戏曲嬗变的转折期。一方面，传奇、杂剧和昆曲在继承明代戏曲艺术成就的基础上，仍有相当程度的发展，出现了“南洪”、“北孔”双峰并峙的高潮，宫廷戏曲畸型繁荣，折子戏大放光芒；另一方面，传奇、杂剧和昆曲也不可避免地走向衰落，花部地方戏蓬勃兴起，蔚为壮观，揭开中国戏曲史上崭新的一页。

清代的戏曲大致可以分为前期（清初到乾隆中期）和后期（乾隆末至清末）两个发展阶段，下面略作描述。

（一）传奇、杂剧及昆、弋腔

1. 李玉及“苏州群”

由南成发展起来的传奇，由于采用经过魏良辅改造革新过的昆曲进行演唱，明万历年间达到鼎盛阶段。但是，到了明末，不少传奇作家只顾在案头舞文弄墨，斤斤于格律，刻意于词藻，甚至以争一曲之丽，斗一字之奇为能事，致使晚明剧坛弥漫着绮靡浮华的氛围。还有一些传奇作家，瞎编乱造，只求热闹出奇，不讲情理根由，舞台上充斥着女扮男妆、兴妖作怪、装神弄鬼之类荒唐场面，没有多少审美价值。传奇和昆曲因而开始走下坡路。

就在这种情势下，在当时的戏曲中心苏州，一批传奇作家和昆曲艺术家如异军突起。他们有点象宋、元时代的“书会才人”，大都是为戏班写戏谋生的寒儒。由于沉抑下层，功名无望，便将满腹才华和毕生精力交付梨园歌场。他们熟悉社会生活，了解民间疾苦，又经历了明清易代的世变离乱，肚子里有写不完的素材。他们大都精通音律，熟悉艺人，富有舞台经验，所写剧本适于搬演，雅俗共赏，具有较强的生命力。后世把这批传奇作家和昆曲艺术家称为“苏州群”或“苏州派”。

“苏州群”由明入清，但主要活动于清代，包括李玉、朱（h5，音河）即朱素臣、朱佐朝、叶稚斐、张大复、毕魏、邱园等二十多位。他们彼此志同道合，交往甚密，经常同编同阅，共同创作、谱曲、唱曲，形成比较一致的朴实自然、刚健清新的艺术风格。

“苏州群”的作家和艺术家喜欢选取苏州一带的重大时事、历史故事或民间传说，创作富有现实性和地方色彩的传奇作品。主张用戏曲来揭露时弊，抨击黑暗的现实，抱着“官商谱入非游戏”（李玉《万里圆》未出尾）的严肃态度从事戏曲创作，做到“锄奸律吕作阳秋”（李玉《清忠谱·谱概》[满江红]），“笔底锋芒严斧钺”（李玉《人兽关》未出下场诗）。他们反对胡编乱造，不屑于“谈天说鬼话风流”（李玉《永团圆》未出[尾声]），强调“笑有声，哭有泪，文章真率动人宜”（朱《十五贯》未出[尾声]）。因为他们贴近现实，贴近生活，又尊重普通观众的审美要求，所以他们的剧作风行歌场，流传甚广。只是由于地位低下，刊刻很少，多系梨园抄本。

在“苏州群”中，李玉著作最富，影响最大。李玉，字玄玉，一作元玉，号苏门啸侣，又号一笠庵主人。苏州吴县人，生卒年不详，只知他曾在明万历朝丞相申时行府中当过家人，得到读书和看戏的机会。由于他的刻苦勤奋，“上穷典雅，下渔稗乘，既富才情，又娴音律”（钱谦益《眉山秀》题词）。起初，李玉曾想走读书做官的路，但被申公子压制，直到明末才中了个副榜举人。李玉恪守正统道德观念，遗民意识强烈，入清后绝意仕进，专心致志地从事传奇创作，借戏剧抒愤言志。由于他深思好学，博古通今，毕生创作了30多部（一说为40多部，一说为60多部）传奇，有整本留存于

世者 19 种。李玉还精于曲学，曾协助张大復编定《寒山堂南曲谱》，参与了沈自晋《南词新谱》的编制，并亲自编定《北词广正谱》，考订详实，论列精审，被后世曲家视为宝鉴。

李玉的成名之作是早期的社会风情剧“一、人、永、占”，即《一捧雪》、《人兽关》、《永团圆》、《占花魁》，曾以《一笠庵四种》的名目刊行于明末崇祯年间，风行天下。但是李玉的大部分传奇作品是在清代完成的，其中最具特色的是时事剧《清忠谱》。此剧取材于明天启六年（1626 年）苏州“五义士”事件，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东林党和阉党之间的斗争，歌颂了东林党人周顺昌的高风亮节，抨击了魏忠贤阉党的暴戾恣行和寡廉鲜耻。在中国戏曲史上，《清忠谱》破天荒第一次地将蓬勃兴起的市民斗争搬上戏曲舞台，生动展现了明末市民运动的广阔画面，塑造出颜佩韦等五义士的悲剧形象，拓宽了传奇的题材范围。

《清忠谱》表现的是一场背景复杂、场面宏大、人物众多的市民斗争。新的题材要求对传奇的剧本结构、昆曲的唱腔音乐以及舞台体现作相应的调整和革新。剧本以周顺昌的命运为主脑，紧紧围绕主人公展开戏剧冲突，改变昆曲比较缓慢、冷寂的“静好”体局。压缩曲牌，大量增加说白和科泛动作，将曲词、说白、科介等巧妙结合，连贯运用，加快了速度和节奏。《书闹》一出创造性地将书场搬上舞台。《义愤》、《闹谄》、《毁祠》等出的唱词很少，而说白、科泛极多，通过各色人物上下场的多次穿插，渲染了气氛，制造了声势。《毁祠》全部是合唱，用的是粗曲[香柳娘]，重复四次，把苏州百姓奔走呼号、义愤填膺，捣毁魏阉生祠的场面描写得如火如荼，颇具声威。合唱中间穿插着动作、科泛、对白，更显生动火炽。此外，剧中还运用犯调（包括集曲和借宫），以增强音乐表现能力，进一步丰富完善曲牌联套。此剧所运用的集曲，有些是继承前人的，有些则是李玉自己创造的。如第二十出《魂遇》，除第一支曲牌[红衲袄]外，全用集曲，将周顺昌等五义衔冤而死、抱恨黄泉，“身为厉鬼杀（魏）忠贤”的英雄气概抒发出来了。六出《骂象》，打破南北曲界限，熔南曲之委婉芳妍与北曲之雄劲悲激于一炉，运用了南北合套，使周顺昌慷慨激昂，痛斥魏阉的浩然正气洋溢在字里行间。

李玉传奇题材十分广泛，除有社会风情剧、时事剧，还有大量历史故事戏，其中最著名的是《千忠戮》（又作《千钟禄》）。写明初燕王朱棣发动“靖难之役”，兵陷南京，建文帝朱允炆化装为僧，外出逃难的故事。李玉强烈谴责了燕王朱棣借口“清君侧”和“靖难”，谋夺皇位的野心，揭露了他对异己势力的摧残和杀戮，热情歌颂了建文帝周围的“忠贞死节”之臣方孝儒、程济、吴成学、牛景光等，同时鞭挞了背主求荣、反目无情、助纣为虐的叛臣贰子。

李玉创作《千忠戮》并非偶然，因为朱棣“靖难”与清军南下有相似之处，抗清斗争中，曾出现过一股怀念建文帝及其死节忠臣的思潮。李玉拥护

封建正统，景慕忠臣义士，他显然不是机械地摹写历史，更主要的是有感而发。对朱棣滥杀无辜的描写，使人想起清军南下、杀人如麻的暴行，想起“扬州十日”和“嘉定三屠”。对叛臣陈瑛的鞭挞，未始不是对颡颜事敌的吴三桂、洪承畴之流的抨击。剧中建文帝已不只是失位君主的形象，而是沦亡故国的象征。建文帝的流离、痛苦与悲哀，不能简单地理解为流亡天子的悲哀，而是含蓄委婉地表达了一种深沉强烈的亡国之恨。这与南明灭亡后大批遗民的思想感情是十分合拍的。

《千忠戮》的剧本结构更趋凝炼，避免了一般传奇松散拖沓的毛病。“靖难之役”长达四年之久，头绪纷繁。李玉大刀阔斧地剪裁，开头仅用《燕反》、《京乱》两出戏，就交代了时代背景、人物关系和主要事件。从三出《发篋》开始，集中描写建文帝逃难经过，朱棣一方仅作陪衬和穿插，偌大事件写来条理清晰、层次分明，笔酣墨饱。其中《惨靚》一出尤为佳制，既有佳词，又有佳调，堪称“双美”（吕天成《曲品》）。《惨靚》俗称“八阳”，朱允炆所唱[倾盃玉芙蓉]等八支曲子，文字精炼豪放，音调高亢激昂，最后一字均用“阳”字结尾，依次为“襄阳”、“朝阳”、“斜阳”、“云阳”、“渔阳”、“睢阳”、“南阳”、“景阳”，故名“八阳”。“八阳”合《牡丹亭·写真》与《燕子笺·写象》，加以变化改造，字清、板正、神完、气足，与表演融为一体，淋漓酣畅地抒发了人物情感，因而家传户诵，响彻歌场。“收拾起大地山河一担装”的哀歌响遍了大江南北，在人民群众中引起强烈的共鸣。为了躲避清廷的文字狱，《千忠戮》屡次易名，先后有《千忠会》、《千忠录》、《千钟粟》、《千钟禄》、《千钟录》、《琉璃塔》等不同的名称，但清廷终于在光绪二十年（1894年）下令禁演了这出戏。

“苏州群”中，除李玉外，成就较大的还有：朱 ，即朱素臣，号笙庵，作传奇 20 种，最为脍炙人口的是《十五贯》；朱佐朝，字良卿，作传奇 35 种，《渔家乐》最负盛名；张大复，一名彝宣，自号寒山子，代表作有《如是观》、《快活三》等；叶稚斐，名时章，常与李玉、朱素臣合作传奇，代表作是《琥珀匙》、《英雄慨》；邱园，字屿雪，作传奇 8 种，以《虎囊弹》、《党人碑》最为风行；毕魏，字万侯，又字晋卿，作传奇 6 种，今存《三报恩》、《竹叶舟》……

2. 李渔的剧作及戏曲理论

明末清初，传奇创作和昆曲艺术都进入调整、总结阶段。与李玉同代的李渔一边从事传奇创作，一边结合创作实践，对传奇创作和昆曲艺术进行了全面、系统、科学的总结。

李渔（1610—1680年），字谿凡、笠鸿，号笠翁、新亭樵客、随庵主人，别署湖上笠翁，浙江兰溪人。幼年生长在江苏如皋，明末屡试不中，清初由兰溪移家杭州，后迁金陵（今南京），最后死在杭州。李渔一生的大部分时

间，携带着家庭戏班浪迹江湖，周游天下，奔走于缙绅豪门间，靠着“打抽丰”过日子，为士林所不齿。但他多才多艺，精通戏曲，著述很多，除诗、文、小说外，还有传奇《笠翁十种曲》和戏曲理论专著《闲情偶寄》。《笠翁十种曲》盛演不衰，《闲情偶寄》广为流传，“湖上笠翁”名闻天下。

《笠翁十种曲》包括：《怜香伴》、《风筝误》、《意中缘》、《屙中楼》、《凤求凰》、《奈何天》、《比目鱼》、《玉搔头》、《巧团圆》、《慎鸾交》等，除《比目鱼》外，均为喜剧。李渔偏爱喜剧，他认为：“传奇原为消愁设，费尽杖头歌一曲。何时将钱买哭声，反令变喜成悲咽。唯吾填词不卖愁，一夫不笑是吾忧。举世皆成弥勒佛，度人秃笔始堪投。”（《风筝误》末出《释疑》下场诗）。李渔具有圆熟的技巧，善于通过误会、巧合等方法，设置喜剧性关目，组织喜剧性场面，营造喜剧性氛围。他的许多喜剧情节热闹，排场巧妙，科白打诨宛转入神，音律协调动听，语言通俗易懂，具有善驱睡魔的魅力，又能做到喜剧性与真实性统一，达到“妙在水到渠成，天机自露，我本无心说笑话，谁知笑话逼人来”（李渔《闲情偶寄·词曲部·贵自然》）的境界。他的代表作《风筝误》颇能体现他的喜剧风格，此剧演茂陵才子韩世勋偶从风筝题诗中得知，詹淑娟不仅美貌而且富有才华，顿生爱慕之心。而她的同父异母姊爱娟却假托她的名字约韩生相会。因其言语粗俗，相貌丑陋，将韩生惊走。爱娟另嫁戚友先，戚误将爱娟当淑娟，婚后方知搞错。后来，韩生中了状元，几经曲折，方与淑娟完婚团聚。此戏情节新颖，关目别致，语言幽默，历来风行歌场，常演不衰。

不过，李渔为了标榜所谓“风流道学”，他的不少喜剧多写儿女私情，风流韵事，以所谓“拥双艳”、一夫多妻为佳话，格调不高，思想平庸，流露出猥薄无耻的人生态度和行为方式。而刻意追求新奇巧妙，也不可避免地带来虚假造作的毛病。李渔的传奇常常是“朝脱稿暮登场”，往往来不及推敲，所以显得粗糙。

李渔不仅是剧作家，也是导演、班主兼票友。他经常与演员们生活在一起，有着丰富的舞台经验。在《闲情偶寄》中，他结合自己的创作、搬演的实践，在前人戏曲理论的基础上，系统、全面地总结、论述了传奇、杂剧创作及昆曲演唱、舞台表演等方面的规律、经验和教训，并提出了自己的主张。

《闲情偶寄》包括“词曲部”和“演习部”。“词曲部”从结构、词采、音律、宾白、科诨、格局等六个方面论述了戏曲文学的特殊规律和技巧，提出“立主脑”、“减头绪”、“密针线”、“脱窠臼”等重要结构原则，和“戒讽刺”、“戒荒唐”、“审虚实”等注意事项。在语言运用方面，他主张“贵显浅”、“求肖似”、“求尖新”、“重机趣”、“戒浮泛”、“忌填塞”；要求科诨“戒淫褻（xiè音谢）”、“忌恶趣”、“重关系”、“贵自然”。

在“演习部”，李渔分别从选剧、变调、授曲、教白、脱套等五个方面论述了戏曲表演、导演艺术及观众学。特别针对许多传奇作品松散、冗长的

毛病，提出缩长为短、变旧为新。李渔认为：“传奇之设，专为登场”。他的戏曲理论不是空中楼阁，而是对戏曲艺术立体、综合的总结，上升到了戏曲美学高度，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对后世戏曲的发展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3. “南洪北孔”与“东张西蒋”

(1) “南洪”

传奇创作和昆曲艺术经过一百多年的实践，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到了清初康熙年间，剧坛上空升起两颗巨星——“南洪”（即洪昇）与“北孔”（即孔尚任），出现了两部佳作——《长生殿》和《桃花扇》。洪昇和孔尚任是传奇创作队伍中最后的两位巨擘，《长生殿》和《桃花扇》是我国历史剧的双璧，最后显示出传奇创作和昆曲艺术的实力。

洪昇（1645—1704年），字昉思，号稗畦，浙江钱塘人，虽然才华横溢、诗文出众，却一生功名无望，困顿潦倒，只做了个国子监学员。于是积 10 余年辛苦，抒满腹之块垒，写下脍炙人口的《长生殿》传奇，不久便因演唱该剧而遭祸，被迫离京返里，寄情山水而疏狂如故。最后因乘舟不慎落水而死，布衣终老。洪昇诗、词、曲多有传世，剧作 12 种，今存《长生殿》、《四婵娟》二种。

《长生殿》是洪昇心血的结晶，使他生前享了盛名，死后流传不朽。此剧敷衍的是李、杨爱情和天宝遗事。题材虽老，但贵在出新，独辟蹊径。剧本前半部分主要写杨贵妃如何得宠和固宠，靠着秀丽的姿色、超群的技艺，赢得唐明皇的宠爱，被册封为贵妃。但唐明皇的风流多情，常使她发出“白头之叹”。直到《密誓》一出，两人在双星之下订立海誓山盟，才真心相爱。帝妃之恋带来严重后果，杨氏一家鸡犬升天。杨国忠“外凭右相之尊，内恃贵妃之宠”，气焰嚣张，胡作非为。杨氏兄妹“竞豪奢，夸土木”，挥霍民脂民膏。为博取贵妃一笑，不惜从千里之外的岭南飞马进献鲜荔枝，昼夜兼程，一路不知踩坏多少禾苗，撞死多少百姓。由于唐明皇“占了情场，弛了朝纲，”终于酿成“安史之乱”和“马嵬（wéi，音为）之变”。不仅给社稷黎民带来巨大灾难，就连这一对真心相爱的“冤家”也难逃悲惨结局。剧本后半部分吸取了民间神话和传说，驰骋想象，描写李、杨二人一在人间，一在天上，继续精诚相爱，刻骨相思，并对往事追悔、自责，终于感动了天孙织女，让他们在忉利天宫永为夫妻。

《长生殿》重在写情，这个“情”既包括儿女私情，也包括民族情和社稷情。因此，洪昇对李杨之间的爱情具有既投入又超脱，既痴迷又清醒的认识。一方面，李、杨之间的帝妃之恋“逞侈心而穷人欲”，建立在“后宫佳丽三千人”的不幸和黎民百姓的痛苦之上。一个为了“终老温柔”，一个追求“满门荣幸”，很难做到纯真专一，白首偕老，地久天长，必然会“占了情场，弛了朝纲”，“乐极哀来”的结局是不可避免的。李、杨既是“安史

之乱”的受害者，又是李唐王朝由盛转衰，人民惨遭离乱痛苦的罪魁祸首。另一方面，李、杨之间的确又存在着相互的吸引和爱慕，特别是《埋玉》之后，杨贵妃化为“神山仙子”，唐明皇也变成一个沉溺于“钗盒情缘”的痴情人物。剧本调动一切艺术手段，对李、杨作了有意识的净化和美化，使人们忘掉他们的罪恶，而倾注深切的同情。总之，《长生殿》既未单纯地歌颂所谓帝妃之恋，又没有简单地否定“帝王家罕有”的情爱，而是真实地描写了李、杨之间的特殊关系，摆脱了历史的成见：没有极力美化唐明皇，也没有沿袭“女色亡国论”，把杨贵妃视为误国乱阶的尤物，将“安史之乱”的罪责推到她的身上。

《长生殿》是一部热闹《牡丹亭》，不仅歌颂了“精诚不散”、“真心到底”的“儿女情缘”，而且表彰了“感金石、回天地、昭白日、垂青史”的忠臣义士。节度使郭子仪在国难当头之时，心怀忠义，力挽狂澜，灭贼复国，完成了“再造唐家，重睹汉官威仪”的大业。雷海青和李龟年只是梨园乐工，却心怀爱国之志。安禄山占领洛阳，满朝文武争去投降不迭，雷海青却怀抱琵琶，冲了安禄山的太平筵宴，并用琵琶投掷贼首，壮烈而死，表现出崇高的民族气节和英雄气概。李龟年流落江南，沿街弹唱，面对着满目荒凉的河山，倾吐着国破家亡的无限感慨。《长生殿》脱稿、搬演之日，距明朝灭亡不过四十多年，明朝遗民心头的伤痕并未愈合，《长生殿》所蕴含的深沉的兴亡之感在他们思想感情上难免发生强烈的共鸣。当时，“勾栏争唱孔洪词”，朱门绮席和酒社歌楼大演特演，掀起一股“长生殿热”。京师梨园之冠的“内聚班”因演《长生殿》而享名，排场设置穷奢极侈。盐商亢氏家班搬演《长生殿》，费用高达四十余万两。起初，“大内览之称善，赏诸优人白金二十两，且向诸亲藩称之。于是，诸王府及各部大臣，凡有宴集，必演此剧。”（王东淑《柳南随笔》）后来，清廷感到不利，便制造了一个国忌日“非时演唱”的公案，将洪昇从国子监除名削籍，使四五十人受到牵累。但出乎清廷逆料之外的是，《长生殿》之祸发生后，《长生殿》热并没有消失，反而有变本加厉之势。

《长生殿》之所以盛演不衰，最重要的原因是它不仅包含着深刻的意蕴，而且具有高超的艺术造诣。“以绝好题目，作绝大文章”（梁廷柅《曲话》），称雄于清代剧坛。洪昇以宏大的艺术概括力将来源芜杂的素材进行了合理的取舍和剪裁，然后加以艺术的想象和虚构，既符合历史真实，又不拘泥于史料，好色而不淫，怨诽而不乱。全剧以李、杨爱情为主线，以“安史之乱”作为穿插，爱情线 and 政治线交错进行，虚笔、仄笔、侧笔、闲笔错落出之，形成规模宏大、流动起伏、对比鲜明的结构格局。“离合悲欢，错综参伍。搬演者无劳逸不均之虑，观听者觉层出不穷之妙。自来传奇排场之胜，无过于此。”（王季烈《螭庐曲谈》）

《长生殿》的曲词清丽流畅，富有诗意美、韵律美。论文词篇篇是好文章，论曲子阙阙是好曲子。全剧使用的几百支曲牌各具色彩，变化无穷，既

为歌场熟悉，又符合人物性格和情境氛围。因其审音协律，所以便于讴歌。尤其是《弹词》一出，悲凉慷慨，韵味无穷，令人为之断肠，为之垂泪。《弹词》与李玉《千忠戮》中的“八阳”并称，有“家家‘收拾起’，户户‘不提防’”（《弹词》首句是“不提防余年值乱离”）的佳话。

“北孔”

孔尚任（1648—1718年），字聘之，号东塘，又号云亭山人、岸堂主人。山东曲阜人，孔子64代孙。他是个早熟的奇才，工诗赋，博典籍，杂学旁收，隐居于曲阜城北石门山中，过着隐居生活。他37岁那年，康熙南巡，途经曲阜祭孔，孔尚任被荐举御前讲经，深得康熙赏识，特授国子监博士。不久被派往淮安、扬州疏淮治水，结识了南明遗老，游历了南明故地，凭吊了梅花岭、秦淮河、燕子矶、明故宫、明孝陵，激发了他内心深处的民族意识和爱国情感，为写作《桃花扇》作了充分的准备。于是，历13个寒暑，三易其稿，于1699年写成《桃花扇》，立即轰动京师。康熙皇帝索剧审阅。次年春，孔尚任即以“疑案”被贬，重新回到曲阜隐居，郁郁寡欢而终。

孔尚任诗文甚多，却因《桃花扇》而赢得不朽盛名。此剧取材于当时人们记忆犹新的“明季国初之事”。它以复社文人侯方域和秦淮名妓李香君的爱情故事为线索，以南明兴亡为中心事件，将朝政得失、文人聚散交织成一部雄伟悲壮的史诗，展现了明末动荡不已、纷繁复杂的社会生活画面。歌声檀板之中隐寓褒扬诛贬之义，从而“知三百年之基业，隳（huī，音挥）于何人？败于何事？消于何年？歇于何地？”达到“惩创人心，为末世一救”（孔尚任《桃花扇·小引》）的目的。

《桃花扇》是一部“哭声泪痕之书”（梁启超《论（桃花扇）》）。它借侯、李“花月缘”，抒离合情，写兴亡恨。李香君虽然身居烟花，却具有与一般歌妓不同的见识与品格。她热爱故国，痛恨权奸，敬重东林伯仲。新婚之夜，当她得知妆奁来自阉党阮大铖后，毅然拔簪脱衣，摔到地上，唱道：“脱裙衫，穷不妨；布荆人，名自香”。（《却奁》）她斥责侯方域的软弱：“阮大铖趋附权奸，廉耻丧尽，妇人女子无不唾骂。他人攻之，官人救之，官人自处于何等也？！”（《却奁》）阉党强迫她嫁给新贵田仰，她一口回绝，头撞翠楼，血溅诗扇，用鲜血和生命捍卫了自己的清白。她把自己比作击鼓骂曹的女祢衡，酒筵上义正辞严地揭露马士英、阮大铖的罪行，被打倒在雪地上，依然骂不绝口。刚烈之气，咄咄逼人。剧中的侯方域远不似李香君那样铮铮侠骨，光芒四射，他有些软弱、动摇、糊涂。不过，在李香君的激励下，他克服了自身的弱点，投身于抗清复明的斗争之中，被权奸投进监狱也未投降变节。出狱后，立即到南京寻找李香君。当他们历尽艰辛，再次相逢于栖霞山时，在张道士的棒喝下，毅然割断儿女情根，双双出家入道。

《桃花扇》“借离合之情，抒兴亡之感”，表现了善恶、正邪、清浊、美丑之间的殊死搏斗，全面评价了南明兴亡的历史。为了不致落语荒唐，孔尚任“确考时地，全无假借”（《凡例》）；同时，又能巧妙地运用构思，

进行必要的点染、虚构和想象，将纷纭、复杂、多变的人物事件组织到一起。

《桃花扇》摆脱了一般传奇的写法，不用副末开场，却设计了一个老赞礼，由他介绍背景、剧情、给人新鲜之感。上本首末两出为《先声》、《闲话》，下本首末两出为《孤吟》、《余韵》，可谓别出心裁。那把扇子不仅纠结着侯、李的际遇，而且联系着时代的风云，可谓“南明兴亡，遂系之桃花扇底”（《桃花扇本末》）。结尾“曲终人杳，江上峰青，留有余不尽之意于烟波缥缈间，脱尽团圆俗套”（梁廷柅《曲话》）。渔樵话兴亡结束全剧，倍增苍凉韵致。

《桃花扇》“通体布局，无懈可击”（吴梅《中国戏曲概论》），且拥有庞大的人物形象体系。几十个人物无不绘声绘色：香君之刚烈、史可法之忠直、柳敬亭之任侠、侯方域之软弱善良、马士英之庸鄙贪婪、阮大铖之机敏滑贼、杨龙友之八面玲珑……全都跃然纸上，勃勃欲生。

“《桃花扇》本成，王公荐绅，莫不借钞，时有纸贵之誉。”（《本末》）后授“金斗班”演之，名噪都下。有人传说玄烨（康熙）最爱此剧，每观至《设朝》、《选优》等出，辄为喟然（王季烈《螭庐曲谈》）。还有传说，扬州盐商筹演此剧，曾费十六万金置办衣装砌末（王梦生《梨园佳话》），可见声势之壮。

“东张西蒋”

“南洪北孔”之后，传奇创作已是强弩之末。不过，乾隆年间仍有两位作家——“东张”和“西蒋”值得注意。“东张”即张坚（1672—1754年），字齐元，号漱石，又号洞庭山人，江苏上元（今江宁）人。才高气奇，不阿时趋尚，一生寂寥落魄。著述颇富，诗文外有传奇四种：《梦中缘》、《梅花簪》、《怀沙记》、《玉狮坠》，合刻为《玉燕堂四种曲》。《梦中缘》成就最高，敷衍了一生二女的悲欢故事，歌颂真情种，抨击假道学，其“排场变幻，词旨精致，洵为昉思后劲，足开藏园先声……”（杨恩寿《词余丛话》）。

“西蒋”即蒋士铨（1725—1785年），字辛斋，一字若生，号清容，又号藏园，晚年号定甫，离垢居士，江西省信州府铅山人。家教良好，科举仕宦春风得意，桃李满天下，诗作与袁枚、赵翼并称“三大家”。“儒生而抱康济之志，文苑而兼任侠之风”（李祖陶《忠雅堂文录引》），耿介不屑事权贵。其剧作31种，现存16种，最通行的刻本是《藏园九种曲》（又称《红雪楼九种曲》），包括《一片石》、《空谷音》、《桂林霜》、《四弦秋》、《雪中人》、《临川梦》、《香祖楼》、《第二碑》、《冬青树》，除《一片石》、《四弦秋》、《第二碑》为杂剧外，其余皆为传奇，以《冬青树》最负盛名。此剧二卷38出，演文天祥、谢枋得殉难故事，体现出“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的主旨，不乏声情并茂的好曲子。

4. 折子戏

“南洪北孔”后，传奇创作进入所谓“余势”时代。而昆曲艺术不仅没有衰落，反而十分兴旺，只是在剧本和演出形式上都发生了变化。首先是剧本体制大为缩短，张坚、蒋士铨，以及唐英、沈起凤、夏纶等人对传奇的格局、语言、风格都作了调整，使之通俗化、地方化。如沈起凤的《沈氏四种》，突破传奇体制，曲少白多，曲词通俗易懂，说白多为方言俗语。唐英的《古柏堂传奇》深受花部影响，昆曲梆子化。其次，折子戏大量涌现，代替了全本演出。

折子戏大量出现不是偶然的。由于清廷大兴文字狱，并在扬州设局修改戏曲，给传奇创作带来消极影响，不少人放弃了传奇创作。仍在坚持创作的许多文人，脱离舞台实际，只顾照谱填词，闭门造车，内容陈旧，形式拖沓，达不到演出水平，即使勉强上演也难保留下来。于是，昆曲艺人便从大量传统剧目中筛选摘取出若干片段。精心加工提高，产生出折子戏的演出形式，形成独特的表演体系。

折子戏一般有两种演出方式，其一是将原本精简场子，去芜存菁，浓缩成最精彩的若干出，仍保持完整的故事情节；其二是将不同剧目的折子荟萃集锦，组成花团锦簇的一台戏。折子戏来自全本戏，大多是全本戏中比较重要的关目或具有某种特色的段落，经过加工提高，更加多姿多彩，引人入胜。折子戏以新的内容和面貌弥补了传奇创作低潮期的缺陷，给乾、嘉年间的昆曲艺术带来生动活泼的局面。折子戏不同程度地发展丰富了原作的思想性，使得内容更加概括紧凑，形式更加生动好看，从而为演出活动开辟了新的天地，使昆曲艺术又延续了200多年。玩花主人编选、钱德苍续选的《缀白裘》以及《醉怡情》等，比较全面地反映了折子戏时代的特色，总结了折子戏的演出成果。

清代昆曲的脚色行当，因袭明代传奇旧称并有所调整，李斗《扬州画舫录》载有“江湖十二脚色”，其实一般只有十门脚色，即生、小生、旦、老旦、贴、外、末、净、副、丑，以生、旦、净、丑最为重要。传奇一般总是以一生一旦为全剧之纲领，通过他们的悲欢离合来串联人物，展开故事。黄旂绰《梨园原》（又称《明心鉴》）专论昆曲表演技艺，堪称经验之谈。徐大椿《乐府传声》对于昆曲唱法的分析和描述，比魏良辅、沈宠绥等人更为深入、详密，颇多创见。昆曲曲谱有《九宫大成南北词宫谱》，四函五十册，收曲齐备，内容丰富。叶堂《纳书楹曲谱》，殷澗深、张怡庵《六也曲谱》，王锡纯、李秀云《遏云阁曲谱》各有特色。无名氏《审音鉴古录》既收剧，又记谱，还标明身段。

5. 杂剧

在这一章顺便谈谈有清一代的杂剧。

入清，杂剧进一步衰落，但仍不绝如缕。清初，一批由明入清的文士，借杂剧抒发兴亡之感，寄托故国之思。如王夫之的《龙舟会》，吴伟业的《临春阁》、《通天台》，尤侗的《西堂曲腋》（包括《读离骚》、《吊琵琶》、《黑白卫》、《桃花源》、《清平调》等五种杂剧）等，都是这类抒怀遣愤之作。

大学者王夫之（1619—1692年）的《龙舟会》，完全依照元杂剧的体制，四折一楔子，演谢小娥为父亲和丈夫报仇的故事，曲文激昂慷慨，锋芒直指降清贰臣。

吴伟业（1609—1671年）的《通天台》，借南北朝梁国左丞沈炯在国破家亡后游汉武帝通天台遗址，梦中会见梁武帝在天之灵的情节，抒发亡国之痛，吐露对明朝的眷恋，“字字鸣杜鹃血之声”。《临春阁》则以陈后主暗喻南明福王，表达了作者对南明灭亡的哀思。

尤侗（1618—1704年）的五种杂剧中有三种以大文学家为主角。《清平调》演李白谱《清平调》三章，得中状元。《读离骚》将《楚辞》中的《天问》、《卜居》、《九歌》、《渔父》及宋玉的《招魂》揉合一处，写屈原感愤沉湘，其弟子宋玉招屈原冤魂，屈原被龙王接去，做了水仙。《桃花源》写陶渊明辞职归家，作诗自祭，入桃源洞成仙。这些剧均借他人之酒杯，浇自己之块垒，表现出作者对社会现实的不满，为古今文人学士的遭遇抱不平，尤侗的杂剧“激昂慷慨，可使风云变色，自是天地间一种至文”（王士禛《池北偶谈》），在当时甚得好评，并“曾进御览，命教坊内人装演供奉”（尤侗《西堂乐府》自序）。

乾隆年间，最重要的杂剧作家是杨潮观（1712—1791年），字宏度，号笠湖，金匮（今江苏无锡）人，乾隆元年（1739年）举人，先后在山西、河南、四川等地做过十六任县令，居官清廉，政绩颇著。在四川邛州任知州时，于卓文君妆楼旧址建吟风阁，搬演公余遣兴之作。

杨潮观的《吟风阁杂剧》包括32个短小精悍的单折杂剧，大都取材于历史、神话或当代故事，或歌颂耿介高尚之士，或表扬廉洁俭朴行为，或阐述为官之道，或揭露鞭挞统治者的虚伪、贪婪、霸道，或谴责不义战争，大都具有讽喻劝惩作用。他还特地仿照白居易《新乐府》的作法，在每个杂剧前面附上小序，说明创作动机，强调主题和宗旨。32折中，经常搬演的有《发仓》、《二郎神》、《罢宴》、《荀灌娘》等，堪称清杂剧的压卷之作。

《吟风阁杂剧》情节新奇，旨深意远，不落俗套。其体制结构、曲文道白、人物塑造等方面也都有创新。譬如在体制上兼取传奇和杂剧之长，卷首有题词，末上唱[满江红]、[沁园春]曲，然后演正戏。曲牌南北并用，唱曲者不限一人。32折是一个整体，又各具独立性，各演一个故事，可单演亦可连演，既无传奇松散冗长之病，又避免了杂剧不够灵活的缺点。《吟风阁杂剧》曲词清新优美，富有诗意，宾白流畅，妙语迭出，因而受人喜爱。

晚清时期，杂剧创作又出现了小高潮。阿英《晚清戏曲小说目》共收录

杂剧 40 种，其中有的歌颂古代民族英雄事迹，有的歌颂民主革命战士，有的揭露帝国主义侵华罪行，有的提倡妇女解放，被誉为“慷慨激昂，血泪交流，为民族文学之伟著，亦政治剧曲之丰碑。”（郑振铎《晚清戏曲录序》）。

（二）花部地方戏

1. 花雅之争

清代戏曲有“花”“雅”之分。对此，李斗《扬州画舫录》说得很清楚：“两淮盐务，例蓄花雅两部，以备大戏。雅部即昆山腔，花部为京腔、秦腔、弋阳腔、梆子腔、罗罗腔、二簧调，统谓之乱弹。”可见，花部指昆曲以外的所有声腔剧种，包括各少数民族戏曲剧种。

花部地方戏兴起于民间，有些剧种早在传奇和昆曲还相当繁荣的时候便已形成。但是，由于昆曲唱腔委婉，曲牌丰富，细腻动人，又有传奇、杂剧作为雄厚的文学基础，因而赢得上至帝王将相、下至平民百姓的普遍爱好，形成自宫廷官府至市井庙宇广泛流传的局面。清廷更是竭力扶持雅部，明令禁演花部，使昆曲一直居于剧坛盟主地位，影响遍及全国。花部地方戏一直处于附庸和陪衬的地位，未能形成气候。

乾隆以后，昆曲和传奇开始衰落。从外部环境来看，随着清朝国家的统一，政权的稳固，清朝统治者不断加强思想上的控制，整个封建文化进入整理总结期。官方动用大量的人力和财力，对几千年来浩如烟海的典籍和文物进行搜集、钩沉、订正、考辨和编纂。于是，考据学（朴学）大兴。在森严的文网下，本来就有不少剧作家望风观景，畏避三分；考据学的兴盛可以说为他们提供了一条逃避现实、远祸全身的出路。清代传奇的数量虽还不少，但多是案头曲子，不适宜搬演，作品的思想内容也日益空疏、淡薄。

传奇和昆曲从明到清兴盛了将近四百年，形式也越来越凝固、僵化，规范日益繁缛严密。全本篇幅过长，不易演完。选择折子戏片段演出，又使外行观众不知首尾，难窥全貌。传奇采用曲牌联套音乐结构，在曲牌联缀方法、声腔艺术处理、音乐乐理和歌唱方法等方面，都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达到精妙绝伦的程度，但同时也日渐暴露出许多弊病。如曲牌节奏四平八稳，难以表达热烈奔放的情感。长短句填词，格律限制太严，不易掌握。曲辞艰深，难看难懂。越是到后期，这些弊病就越严重，远离了生活和观众。对此，清代戏曲理论家焦循曾一针见血地指出：“盖吴音（按指昆曲）繁缛，其曲虽极谐于律，而听者使未睹本文，无不茫然不知所谓（《花部农谭》“序”）”。

传奇和昆曲的衰落，迫使戏曲艺术不断地进行变革以求得生存和发展。“城中桃李愁风雨，春在溪头荠菜花”（辛弃疾《鹧鸪天·代人赋》）。于是，花部地方戏如雨后春笋层出不穷，似群芳野卉热烈绽放，形成继元杂剧，明清传奇之后的第三个高潮，揭开了中国戏曲史上极为灿烂的篇章。

花部起初大都流行于乡村野店，在庙会、草台上演出，内容浅显，行当简单，多系“二小”或“三小”（小生、小旦、小丑）戏，往往不被重视，称为“土戏”或“杂戏”。待到它们逐渐成熟、站稳脚跟之后，便沿着商路、水路、官路流入城镇。乾隆年间，形成北京、扬州两大戏剧中心。特别是北

京，由于乾隆皇帝是个戏迷，不断举行大规模庆寿活动，各地名伶荟萃京师，使得北京剧坛无腔不备，无戏不有，争奇斗妍。当时，有所谓“南昆、北弋、东柳、西梆”之说。

充满活力不断壮大的花部与颇具实力但日益衰颓的雅部展开了激烈的竞争。花部不断给雅部以冲击，同时又从雅部那里吸收借鉴艺术营养以壮大自己，最后取而代之。“花雅之争”大体经历了三个大的回合：

首先是弋阳腔与昆曲的争衡，弋阳腔早在明万历年间便流播到京师并进入宫廷。由于弋阳腔也是曲牌联套，而且大多数曲牌与昆曲无异，所以为昆曲创作的剧本略作改动，有时几乎不必改动，就可以用弋阳腔演唱。于是，宫中所演历史大戏渐渐从全部演昆曲，逐渐过渡到昆弋相间、昆弋并举。这样，弋阳腔便由被清廷限制禁止的花部中分化出来，变成皇家御用腔调之一，成为与昆曲并称的“雅部”，不在禁演之列了。弋腔逐渐京化、雅化、规范化、程式化，被人称为“京腔”。乾隆年间出现了贺世魁绘制的“京腔十三绝”，轰动一时。京腔与昆曲竞争的结果，只不过削弱了昆曲的势力，取得平起平坐的地位，并为秦腔、皮黄的发展铺平道路，并不能取昆曲而代之、升为剧坛盟主，反不及各地弋阳腔和从它衍化出来的各种高腔依然广泛流行。昆曲虽不能再独霸剧坛，但由于它历史悠久，家底丰厚，官僚士大夫深深喜好，始终在京师剧坛占有一席之地，并继续对各地方剧种产生广泛而深刻的影响。昆曲在与各地语言合流中产生的各种流派昆曲仍在流传。

继弋阳腔之后，与昆曲抗衡的是秦腔。秦腔轰动北京是从秦腔表演艺术家魏长生进京开始的。魏长生于乾隆末年，数次进京献艺，轰动一时，大有压倒昆、弋两腔之势。由于清廷屡出告示，扶持雅部，强迫魏长生等秦腔艺人改习昆弋，魏长生被迫南下，在扬州、苏州等地同样产生了巨大影响。

“花雅之争”的第三个回合在徽班与昆弋腔之间展开。魏长生离开北京后不久，适逢乾隆弘历 80 大寿。兴起于安庆、活跃于扬州的三庆、四喜、和春、春台四个著名的徽班陆续来北京演出。三庆擅长演出故事曲折的大轴子戏，四喜擅长演唱曲子，和春的武把子令人叫绝，春台的孩子演员十分出色，真是争奇斗妍，各有绝活。四大徽班技艺精绝，又荟萃了程长庚、张二奎，余三胜等著名演员，因而深受北京观众欢迎。道光年间，徽班艺人同来自湖北的汉调艺人合作，以徽调中的二簧和汉调中的西皮为基础，并不断吸收京腔、昆腔、秦腔及其他地方小戏和民间曲调的营养，熔铸成皮簧为主的京剧。京剧的形成标志着“花雅之争”的结束，花部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京剧在清朝最高统治者慈禧的大力扶持下，博得群众的爱好，扎下很深的根基，造成作家层出，剧目巨增的盛况，夺取剧坛的王冠，继“盛世元音”昆曲之后，成为流布四方的“国剧”。

2. 清代的声腔剧种

清代戏曲舞台格外热闹红火，花部诸腔荟萃，主要包括皮簧、梆子、弦索、民间歌舞戏、多声腔剧种等五大系统，每个系统内又龳(niè 音聂)生出许多剧种，或称“××腔”，或叫“××调”，或曰“××戏”。一方水土一方音，根据不完整的统计，约有360多个剧种活跃在黄河上下，大江南北。除了上面提到的五大系统之外，还包括少数民族戏剧。八音繁会，五彩缤纷，构成世界上独有的戏剧景观。

五大系统是：

(1) 皮簧系统

皮簧指西皮和二簧，主要包括京剧、汉剧、徽剧、陕南与鄂北的汉调二簧、湖南常德汉剧的北路(西皮)和南路(二簧)、湘剧中的南北路、祁剧中的南北路、桂剧中的南北路、广东潮州一带的广东汉剧、福建的闽西汉剧、广东粤剧所唱的梆簧(即西皮、二簧)、云南滇剧所唱的襄阳腔(即西皮)和胡琴、广东西秦戏、山西上党梆子和山东莱芜梆子中的皮簧声腔等。(2)

梆子系统

梆子是花部劲旅，形成很早，到清末民初，已经发展成为一个几代同堂、支脉繁多的庞大家族，不仅占领了山西、陕西、河南等地的大戏舞台，而且一度称雄于京师，远播川、黔、桂、粤、青海、新疆等地，成为一个成熟的声腔系统。梆子系统中的同州梆子和蒲州梆子最为古老，此外还包括中路梆子、北路梆子、河北梆子、河南梆子、上党梆子、莱芜梆子、山东高调梆子、平调梆子、章丘梆子、枣()梆等。川剧中的弹戏、滇剧中的 弦也作为一种梆子声腔存在。

(3) 弦索系统

弦索腔是以明末清初在山东、河南一带兴起的[山坡羊]、[耍孩儿]、[柳枝腔]、[罗罗腔]、[傍妆台]、[锁南枝]、[驻云飞]等民间俗曲为基础，并接受其他地方戏的影响演变而成的，因以弦索乐器伴奏而得名，曾有河南调、儿女调、姑娘腔、巫娘腔等称谓。至清末已形成 柳子戏(又名弦子戏、百调子、北调子、吹腔)，流行于山东、河南、苏北、冀南、皖北一带。 大弦子戏，流行于鲁南与豫东北交界地带，与柳子戏、罗戏、卷戏同源异流，由民间俗曲发展而来。 弦，又名弦腔、弦子戏，流行于河北省井陘、石家庄、保定一带，由元人小令和民间俗曲发展而成。 越调，主要流行于河南西南部、湖北襄阳和安徽部分地区，是由当地流行的民间小调在梆子、皮黄影响下发展起来的。

(3) 民间歌舞戏系统

指从民间歌舞及说唱艺术基础上，接受皮黄、梆子、高腔等戏曲剧种影响而产生的歌舞戏，大致包括：

湖南、湖北、安徽、陕南一带的花鼓戏，如长沙花鼓、邵阳花鼓、零陵花鼓、岳阳花鼓、常德花鼓、荆州花鼓、东路花鼓、黄孝花鼓(楚剧前身)、随县花鼓、襄阳花鼓、凤阳花鼓、皖南花鼓、商洛花鼓等。

采茶戏，如江西赣东采茶戏、赣南采茶戏、抚州采茶戏、萍乡采茶戏、吉安采茶戏，湖北黄梅采茶戏，广东粤北采茶戏，陕西紫阳采茶戏等。

花灯戏，如四川花灯戏、贵州花灯戏、云南花灯戏等。

秧歌戏，如蔚县秧歌、定县秧歌、雁北秧歌、祁太秧歌、太原秧歌、泽州秧歌、壶关秧歌、沁源秧歌、襄武秧歌、陕北秧歌、韩城秧歌等。

道情戏，如晋北道情、临县道情、洪洞道情、永济道情、陕北道情、河南道情、宁夏道情等。（5）多声腔剧种

指多声腔综合大剧种，往往以二合班、三合班，以至四合班、五合班形式出现，如：

川剧由高腔、昆曲、胡琴（即皮黄）、弹戏（即梆子）、灯戏五种声腔组成。

湘剧包括高腔、低牌子、弹腔（又称南北路）四种声腔。

上堂梆子共包括昆曲、梆子、罗罗腔、卷戏、黄（皮黄）五种声腔。

婺剧（俗称金华戏）包括高腔（含西安高腔、西吴高腔、候阳高腔）、昆腔（草昆）、乱弹（曲调以〔三五七〕、〔二凡〕、〔芦花调〕为主）、徽戏、滩簧、时调等。

祁剧和桂剧兼唱高腔、昆腔、弹腔。

辰河戏兼唱高腔、低牌子、昆腔、弹腔。

欧剧兼唱高腔、昆曲、乱弹、西皮、二簧、滩簧。

枣（ ）梆兼唱梆子腔、昆腔、罗罗腔、皮黄。

饶河班以乱弹腔为主，兼唱高腔。

清代形成的少数民族戏曲有：（1）藏戏源于藏族古代祭神仪式和民间歌舞说唱文学，17世纪开始从寺院宗教仪式中分离出来，发展成以唱为主，唱、诵、舞、表、白、杂艺相结合的综合性戏剧，常常在雪顿节演出，形成规模盛大的藏戏节，流播于西藏、青海玉树、甘肃、四川甘孜等地及印度、不丹、锡金等藏族聚居地区，藏戏在流行过程中形成了不同的艺术流派，积累了“十三大本”保留剧目。其剧目多取材于佛经故事、历史传说，带有浓厚的宗教神化色彩，多演出于寺院、广场。（2）壮剧主要分布于壮族聚居的广西。因流行地区语音、艺术风格的差异，分为北路和南路。北路于清同治、光绪年间产生于隆林、田林一带，是在当地民歌、唱诗和坐唱“板凳戏”的基础上形成的。南路于清末产生于德保的马隘、汉隆一带，是在当地民间歌舞基础上受提线木偶戏和邕剧影响而形成的。表演上受汉族戏曲影响较大，已形成生、旦、净、丑完备的行当体系和表演程式。此外，流行于云南省东部壮族支系土族聚居区富宁县的富宁壮剧和流行于云南省东南部壮族支系沙族聚居区广南县的广东壮剧（亦称“沙剧”），也属壮剧系统。

壮族还有一种师公戏（木脸戏），乃是在跳神仪式——师公舞的基础上形成的面具戏，以当地民歌为主要曲调，吸收粤剧等汉族戏曲的表演方法，且形成了一定的程式。（3）白剧又称吹吹腔，源于弋阳腔，乾隆年间广为

流行，光绪年间出现鼎盛局面。其剧目大多从汉族戏曲中移植而来，也有一些反映本民族生活和根据本民族民间故事改编的剧目。由于有文人参与，剧本文学性强，曲调丰富。表演、行当、服饰、装扮、脸谱接近于皮黄和梆子。

(4) 侗戏大约在道光年间形成于贵州的黎平、榕江、从江一带，后来流播到广西的三江、湖南的通道等侗族聚居区。侗戏源于侗族的叙事大歌“嘎锦”和说唱故事“摆古”，同时也受到汉族戏曲的巨大影响。其剧目分为自编和移植两大类，唱腔则取材于各种侗歌，并吸收了一些汉族戏曲的腔调。侗戏以唱为主，动作比较简单，唯有丑角表演颇有特色。

(5) 傣戏于清末产生于云南省盈江县的盏西、干崖一带，后流传到潞西、瑞丽、陇川、保山、腾冲、龙陵等县的傣族聚居区。傣族文化悠久，有本族的语言、文字和丰富多彩的诗歌（包括民歌、山歌、对歌）、音乐（包括乐曲和佛曲）、舞蹈，傣戏就是在这样的基础上融汇提高而成的。早期的傣戏多系歌舞小戏，后来根据傣族民间传说和叙事诗编演出大型剧目和连台本戏。

(6) 布依戏，其前身是布衣族曲艺“八音坐禅”，在壮剧和花灯戏影响下演变成戏曲，分为正戏和杂戏两大类。正戏念白用汉语，唱用布依语，多搬演汉族故事。杂戏的念白和唱均用布依语。此外，布依族还有地戏，俗称“跳脚戏”，是一种面具戏。

花部地方戏是一个巨大的艺术宝库，拥有数以万计的剧目，有的申张民族传统道德，有的歌颂纯洁真挚爱情，有的反映家庭伦理关系，有的则是不平之鸣和乱世之音。更有大量历史故事戏，如杨家将、呼家将、岳家将等英雄传奇，宣扬了爱国主义精神。“唐三千，宋八百，数不清的三、列国”，传播了历史知识，总结了历史经验。此外还有瑰丽奇幻的神话故事戏，玲珑剔透、轻松活泼的民间风情小戏，真是千姿百态，美不胜收！

花部地方戏还培养出一大批杰出的艺术家，如秦腔艺术家魏长生，皮黄艺术家程长庚、高朗亭、谭鑫培，梆子艺术家侯俊山、郭宝全、田际云等，灿若群星，不可胜数。沈蓉圃所绘的“同光十三绝”中绝大部分为京剧艺术家。

（三）清代宫廷戏剧

清初，宫廷戏曲沿袭明代旧制，演剧主要由教坊司女优或太监承应。清世祖福临时，宫内太监就曾搬演过《鸣凤记》和尤侗的《读离骚》。康熙二十年平定“三番之乱”后，清朝进入全面恢复期，迎来所谓“海宇升平”的康乾盛世，演剧增多了。清廷曾特发帑币一千两，在后宰门架高台，令教坊演《目连传奇》，用活虎、活象、真马上台。内务府包衣（皇室奴仆）李煦不断从江南召选女优进宫，以充实宫廷戏曲队伍，满足圣祖玄烨的声色之娱。

乾隆年间，宫廷戏剧空前繁荣。高宗弘历是个戏迷。他下诏扩充宫廷演剧机构，把“和声署”（雍正七年教坊司改为“和声署”）迁移到南花园，改称“南府”。其间太监艺人称为“内学”，从八旗子弟选取入宫的艺人称为“旗籍学生”，大批民间艺人充实南府，称为“外学”。“内学”有大、小之分，“外学”也有头、二、三之别。民籍、旗籍、“内学”形成鼎足而三的格局，其规模之大，阵容之强，演剧活动之频繁，实为空前绝后。

乾隆十六年（1751年）、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两次大规模地为皇太后庆祝六十寿辰和八十寿辰。乾隆五十五年（1790年）为弘历八十岁生日祝釐（xì，音喜），京师都举行了大规模庆典，到处张灯结彩，建筑楼阁，每隔十几步搭一戏台。各地艺人以进京献艺为荣，歌舞杂技，令人目不暇给。再加上乾隆六次南巡，不断从外地带回许多技艺高超的艺人，使京师剧坛如鲜花着锦，烈火烹油。

清代宫廷开始用昆曲和弋阳腔演唱传奇和杂剧，除上面提及的《鸣凤记》、《读离骚》、《目连传奇》以及《西游记》外，乾隆还命内阁大学士张照、庄恪亲王允禄先后“兼领乐部”，组织周祥钰等翰院词臣编纂节庆戏《月令承应》、《法官雅奏》、《九九大庆》，以及宫廷大戏《劝善金科》（目连救母故事戏）、《昇平宝筏》（西游记故事戏）、《鼎峙春秋》（三国故事戏）、《忠义璇图》（水浒故事戏）、《昭代箫韶》（杨家将故事戏）、《封神王榜》（封神演义故事戏）、《楚汉春秋》（楚汉相争故事戏）、《盛世鸿图》（曹彬下江南故事戏）、《阐道除邪》（混元盒故事戏）、《兴唐外史》（说唐演义故事戏）等，每本大都是240出，需十天方能演完。

清廷好大喜功，先后在皇城、御园、宫阙内修建了四座高大雄伟的戏台，其中圆明园中的畅音阁戏台被八国联军烧毁，现在尚存的有：故宫宁寿宫畅音阁戏台、颐和园中德和园戏台、热河行宫（承德避暑山庄）福寿园中的清音楼戏台。上述四座戏台格局统一，均系上、中、下三层楼阁式建筑，自上而下命名为福台、禄台、寿台，可以同时在上面有角色出场。寿台为主要表演区，面积最大，其天花板上三个天井，地板下有五个地井。天井口设轱架，地井内置绞盘，均可用来升降演员和道具，适合于表演上帝、神祇、仙佛、活人、鬼魅俱全的神话故事剧。

清代宫廷戏剧大都是长篇巨制，人物众多情节热闹，时有精彩片断。但从总体看来，思想平庸，御用色彩浓厚，还有不少糟粕，令人生厌。由于有皇家作为政治靠山和经济后盾，宫廷演出穿戴华丽，布景精巧，场面恢宏，远非民间戏班可比。无论在剧目、曲牌、脸谱、服饰、道具、演技、唱腔、音乐等方面都较前有了发展，对后世戏曲产生了一定影响。但由于夸富斗奇，远离了戏曲的写意精神，导致表演砌末化。多种多样写实化、机关化的布景，将观众带进五光十色、绚丽多彩的世界，淹没了演员的唱、念、做、打，冲淡了人物塑造，妨害了表演艺术的健康发展。

所谓“康乾盛世”好景不长，嘉庆元年（1796年）便爆发了大规模的川、陕、楚白莲教大起义。处在矛盾激化、危机四伏的大气候下，宫廷戏剧急遽萎缩，演剧机构亦随之精减。道光七年（1821年），南府降格为昇平署，景山“外学”全部退回原籍，宫中只有习艺太监进行例行公事的小规模戏剧演出。

可是，到了咸丰年间，皇帝奕訢酷嗜皮黄，满朝嫔妃均是戏迷。特别是后来做了太后，独揽朝政的慈禧更是嗜戏成癖。咸丰三年（1860年）三月恢复了挑选民籍学生的做法。一方面挑选各戏班优秀伶人到宫廷教习太监，称为“教司”；同时传外面戏班进宫应差，谓之“内廷供奉”。从甲午（光绪二十年，1894年）到庚子（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京师民间名伶大多成为宫中供奉，如皮黄名伶程长庚、谭鑫培，梆子名伶郭宝臣、侯俊山等，均被选入宫中演出，受到太后、皇帝的重赏。慈禧置国家兴亡于不顾，一心只图声色享受，使宫廷戏剧畸型兴盛。这一时期宫廷戏剧病态的繁荣，既有消极因素，又有积极作用，客观上促进了皮黄戏的提高和发展，使之日臻完美，成为“国剧”，取代了昆曲，成为剧坛盟主。

戏曲艺术的发展与人世间的朝代更迭既有关联，又不完全对等，而有其相对的独立性和连续性。事实上，从1840年鸦片战争后，在京剧艺术繁荣鼎盛之时，伴随着资产阶级改良运动的兴起，戏曲改良也就开始了。戏曲改良大致分为三个阶段，即从戊戌前后到1905年为第一阶段，1905—1911年为第二阶段，辛亥革命失败后为第三阶段。考虑到记述的完整性，将这一部分统统放在民国阶段叙述，此处不赘。

十一、建筑

清代建筑艺术，宫殿建筑和陵墓建筑基本上承袭明代的规制，园林建筑和宗教建筑则有大的发展，坛庙建筑和民居建筑亦显出特色。清代皇帝沿用明代的宫殿，作了局部的修筑和增建，主要有乾隆皇帝为准备当太上皇而在紫禁城东侧所建一组自成体系的宫殿建筑群，包括皇极殿、宁寿宫、养性殿和乐寿堂等；康熙、雍正、乾隆三代皇帝对明代西苑大加拓建，有中南海的勤政殿、瀛台、丰泽园，北海的阅古楼、濠濮间、静心斋等，固然都具有皇家气派，但比起紫禁城的主要宫殿建筑群，毕竟是局部的、小样的。清代的东陵和西陵，陵墓建筑规制都依照明陵，而乾隆裕陵之地宫布满佛教题材的石雕，慈禧定东陵三大殿六十四根盘龙金柱，其精巧豪华远过前者。清代的皇家园林与私家园林规模之壮伟，艺术水平之超卓，为宋代以来所未有。宗教建筑如拉萨的布达拉宫、甘肃的拉不楞寺、吐鲁番的苏公塔礼拜寺、云南的景真八角亭，显示了各少数民族非凡的建筑技巧和独特的民族风格。坛庙建筑，如五岳的岳庙、祀圣的孔庙、孟庙等，多在前代规模的基础上加以重修或扩建；而毁后重建的像汨罗县屈子祠、留霸县张良庙、成都武侯祠，亦很令人赞赏；那些意在夸耀一姓一族的丰厚财富与优越社会地位的宗祠，建筑工艺与装饰亦非常华丽讲究。北京、吉林、安徽、桂北和江、浙、闽、粤等地的民居在康乾盛世和清末对外通商，都曾有过显著的发展，具有时代性和区域性的特色。

（一）陵墓建筑

清代皇家的陵墓建筑，集中在清东陵和清西陵，其规制基本上沿袭明代，每座帝陵由三个主要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碑亭、神厨、神库等，第二部分为享殿和配殿；第三部分为明楼、宝城等建筑，清代在明楼后面增设了月牙城，明十三陵仅长陵设“神功圣德碑”，清东、西陵则有多座，整个陵园布局也更为周至、成熟，每座帝陵附近一般都附有皇后和妃嫔的园寝。

1. 清东陵

清东陵位于河北省遵化县马兰峪，距离北京一百二十五公里，占地幅员辽阔，南北 125 公里，东西宽窄不等，约 20 公里，总面积 2500 平方公里。始建于顺治十八年（1661 年），共有帝、后、妃陵寝十四座，其中有顺治的孝陵、康熙的景陵、乾隆的裕陵、咸丰的定陵、同治的惠陵；还有孝庄、孝惠、孝贞（慈安）、孝钦（慈禧）四座皇后陵；再有景妃、裕妃等五座妃嫔陵园。

顺治皇帝的孝陵，位于清东陵的中心，也是东陵的主体建筑，规模最大，

体系最完整，也最有代表性。由南向北，陵区的第一个建筑物是一个巨大的石牌坊，宽 31 米多，高 12 米多，石上有云龙戏珠、双狮滚球等精美雕刻。往北是大红门，它是孝陵的门户，也是清东陵的总门户。沿神路往前，耸立着雄伟的神功圣德碑楼，高达 30 米；碑楼外四角约三十米处，各立一根石雕盘龙的华表，这一区的建筑，巍巍秀丽，兼而有之，烘托皇帝生前功德之辉赫。过了碑楼，神路伸展，两旁齐整地排列着十八对石兽和石人，有狮子、大象、麒麟、骏马、武将、文臣等，皆用整块青白石雕成，石象高 2.48 米，石人高 2.65 米，都很壮伟，它们比例得宜，形体生动。再往北穿过龙凤门，越过七孔桥等几座桥梁，神道正中有一座重檐歇山式的神道碑亭，亭内石碑刻着顺治皇帝的谥号。碑亭后方之侧有神厨库和宰牲亭。沿神道再前行到达隆恩门，这是陵寝大门，单檐歇山式黄琉璃瓦顶，面阔五间，再上去就是享殿隆恩殿，重檐歇山式黄琉璃瓦顶，面阔五间，进深三间，整座大殿建在用汉白玉砌成的宏巨须弥座上，是陵寝祭祀的主要场所。它两厢有东西配殿，前面有月台，月台上陈设两个鼎式铜香炉，两侧列着两对铜鹿和铜鹤。大殿正中设金漆盘龙宝座，殿内有三间暖阁，几上供着顺治皇帝的金漆神牌，暖阁里还有他的遗像、陵图、金玉器皿。隆恩殿后面是琉璃花门、二柱门，过二柱门神道正中，建有一座长方形的石雕祭台，台上陈设巨大的石雕五供，是皇族女眷祭奠的地方。祭台北面有一条水沟，越过水沟上的平桥，就是整个陵寝中地势最高的明楼，额题“孝陵”二字，楼内碑刻“世祖章皇帝之陵”。明楼下面是方城，方城连着月牙城和宝城，宝城之内有宝顶和地宫。从地宫宝顶至大红门，神道中轴线长达 11 华里，规模宏远，规制严整，充分显示出皇帝贵为天子的尊崇和富有四海的雄丽。

乾隆皇帝的裕陵，规模略小于孝陵，而建筑之华美、工艺之精湛则居清陵之冠。它的地宫很有特色，由一条墓道、四道石门和三个主要堂券组成一个“主”字形，全是无梁无柱的拱券结构。地宫进深 54 米，总面积 300 多平方米，所有券顶和四周石壁，布满经文、图案和佛教题材的雕刻，那四道八扇的石门，用高浮雕的手法刻着文殊、大势至、观音、地藏王等八尊菩萨，立像身高约 1.5 米，肌体丰满，神情安详，身佩璎珞，肩飘长巾，姿态非常优美；门洞券里，则刻有四大天王的坐像，披甲带胄，立眉张目，威风凛凛，整个地宫，犹如一座地下的佛教艺术石雕馆。

慈禧太后的定东陵，在咸丰定陵之东，其隆恩殿与东西配殿建成之后，慈禧又令全部拆除重建，务求精美华丽。它的梁枋架木、门窗榻扇，全用名贵的黄花梨木，坚硬华美，在原木上沥粉贴金，色彩牢固。三殿六十四根金柱，用铜制成半立体镂刻的盘龙，铜上鎏金，光华四射，其豪华不仅超过清代所有帝后的隆恩殿，而且超过了紫禁城的太和殿（太和殿也只有六根明柱贴金，隆恩殿一般只有四根明柱贴金）。慈禧隆恩殿前，有一块“凤引龙”的陛阶石，高 310 厘米，宽 160 厘米，丹凤展翅凌空，穿云向下俯视，蛟龙曲身出水，腾空向上仰望，全部用高浮雕加透雕的手法，玲珑剔透，十分生

动；在隆恩殿周围的汉白玉望柱和栏板上，也布满了“凤引龙”的雕刻图案，显示出一个长久掌握了皇权的母后引领着小皇帝这骄傲而满足之心态。

2. 清西陵

清西陵座落在河北省易县永宁山下，距离北京一百三十公里，陵区占地800平方公里，建造了十四座陵寝，安息着雍正、嘉庆、道光、光绪四个皇帝，九个皇后，五十七个妃嫔，还有公主、王爷等。整个陵区杨柳成荫，松柏成林。

雍正的泰陵，建制与顺治孝陵大体相同，其特色是过了火焰牌楼，在大红门前有三座牌坊（通常只有一座），一座向南，另两座分列东西，与北面的大红门，构成一个宽阔的广场。牌坊高12.57米，宽31.85米，为五间六柱十一楼的形式，牌楼各部分雕刻着不同的图案；每块夹杆石顶上雕有一只形似辟邪的立体卧兽，仰首翘尾，造型生动；夹杆石正面是高浮雕的龙、凤、狮子、麒麟，也都很有生气。泰陵的隆恩殿为重檐歇山式，殿内的明柱为全沥粉贴金包裹，梁枋上画着“江山一统”和“普照乾坤”等优美图案，色彩和谐，金碧辉煌。

道光的慕陵，裁撤了神功圣德碑楼、华表、石像生、方城、明楼等项建筑，规模变小。其隆恩殿和东西配殿木结构全用金丝楠木，不施彩画，以蜡涂烫，天花藻井雕有云龙和蟠龙，仅隆恩殿就有七百多条，龙身突出画面半尺多，张口鼓鳃，似在喷云吐雾，楠木的香气仿佛就由龙口吐出。慕陵的松树也很有特色，经树户多年修整剪枝，龙凤门前为弯腰颌首的迎客松，神道两旁为直干披枝的侍女松，宝顶两侧为曲干舒枝的卧龙松。

光绪的崇陵，始建于1909年，完工于1915年。它没有神功圣德碑楼、石像生等建筑，规模较小。但参照了咸丰定陵、同治惠陵的风格，又吸收了外国的一些建筑技术，加强排水性能，每座楼殿基部建有两米宽的披水，地宫内凿有十四个水眼与龙须沟相通。其隆恩殿木料使用坚硬的铜藻、铁藻，四根明柱底部为海水波浪图案，上部各有一条金龙盘绕上升，较其他帝陵的宝相花更觉富丽。

（二）园林建筑

清代的园林建筑，皇家园林和私家园林都非常繁盛。清皇帝从关外入京，坐朝主政、祭天拜祖沿用明代的皇宫、坛庙，对它们只作局部小规模修筑和增建，而把主要的兴趣和财力用在建造离宫别苑，康熙、雍正、乾隆三代皇帝对此都非常热衷，先后营造了静明园、畅春园、承德避暑山庄、圆明园、静宜园、清漪园等，其规模为宋代以来所未有，它们荟萃了中国风景或园林的全部形式，是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皇家造园艺术的精华。后来慈禧太后在清漪园旧址上重建的颐和园，也是成功之作。私家园林以北京地区、江南地区、岭南地区形成三大地方风格。北京是全国的政治中心，江南是全国经济中心，这两个地区的私家园林无论在数量上还是质量上都居于全国首位。北京城内有很多王府及王府花园，像郑王府园、礼王府园、恭王府园等，它们的规模比一般宅园宏大大堂皇。高官显贵和著名文士则建有私人宅园，像纪晓岚的阅微草堂、贾胶侯的半亩园、王渔洋园、汪由敦园等。因北京气候寒冷，园林建筑形式比较封闭、厚重，具刚健之美。江南地区私家园林主要集中在苏州和扬州，当时它们都是繁华的消费城市，苏州名宦多，文风盛，其园林基本上保持着正統的士流园林格调，著名的有拙政园、留园（此二园清代作改建）、怡园、耦园、网师园、环秀山庄等；扬州富商多，士流园林与市民园林并存，有些还是两者的混合体，著名的有卞园、员园、小盘谷、个园等，还有“瘦西湖”一带以景命名的私园，像卷石洞天、虹桥揽胜等。江南园林叠山精巧，能仿真山的脉络气势，形成峰峦丘壑，建筑物的个体玲珑轻盈，室内外空间通透，以适应长江流域温湿的气候。岭南地区在清代中叶以后，经济发展和文化水准提高加快，营建私家园林日渐兴旺，著名的有顺德的清晖园、东莞的可园、番禺的馀荫山房、佛山的梁园，号称粤中四大名园。由于气候炎热，需要自然通风，建筑物的通透开敞更胜于江南，后来且吸收了一些西洋建筑技法，显有新意。园内多栽观赏植物，一年四季花团锦簇，特饶佳趣。

1. 皇家园林

（1）避暑山庄

位于河北承德的狮子沟南，武烈河西。占地约 560 公顷，是我国现存规模最大的古典园林。山庄里头有幽深的峡谷，旷阔的平原，如茵的草地，开敞的湖沼，迂曲的溪流，还有奇妙的热河泉，此处具备了山、水、林、泉各种自然景观，极富天趣。康熙皇帝营建了三十六景，亲自署题“避暑山庄”。乾隆皇帝增建三十六景，合成七十二景。总体布局是随山依水，划分出四个各具特色的风景区域。一是庄严幽静、古朴典雅的宫殿区，有用楠木建成的正宫主殿澹泊敬诚殿、烟波致爽斋、清音阁戏楼等，是皇帝处理朝政、庆贺

宴飧和日常寝居的地方。二是洲岛错落、亭榭掩映的湖泊区，大小水面占 26 公顷，造园时顺应各处水面，精心设置景观，主要有水沁榭、狮子林、如意洲、烟雨楼等，艺术构图富于节奏变化，景色丰富多采，是游园风景的主体。三是草绿林苍、粗犷开阔的平原区，它在湖沼区的北面，东边丛林蓊郁，麋鹿成群，西边草平如毯，可供驰马，此区建有文津阁（仿宁波“天一阁”）、永佑寺塔、卧碑等。四是峰峦耸立、泉谷幽深的山岳区，它绵亘在山庄西北，占全苑面积百分之八十以上，建有南山积雪、锤峰落照等景观，形制较小，供眺望观览。整个山庄的建筑不取宏伟的体量，没有绚丽的色彩，而是巧妙地因借地形，随山依水地进行经营，尽量避免破坏自然景色，努力做到建筑的设置同山水环境和谐结合。它融合了南北园林的布局特征，集中了国内造园技术，既具北方山川的雄浑，亦有江南水乡的韶秀，构成广大奇特的风景区域，实为世界园林的伟观。它的外围有殊象寺、普陀宗乘之庙等外八庙环拱，如众星之捧月，更烘托出它的壮美。（2）圆明园

位于北京西北郊。它原是康熙四十八年赐给皇四子胤禛的一座赐园，胤禛即位后，于雍正三年（1725 年）将它改为离宫御苑，大加扩建。南面新建的宫廷区，包括皇帝上朝的正殿正大光明殿、东侧作日常政务的勤政亲贤殿，还有供帝后妃嫔居住的九洲清晏等大建筑群。复沿北面、东面、西面三个方向往外拓展，利用原来多泉的沼泽地改造为河渠水网，构成许多水流萦回、岛堤穿插、堆山障隔、以建筑群组为中心的局部园林空间。扩建后的圆明园面积达 3000 多亩，由雍正皇帝亲自题署的有镂月开云、茹古涵今、澹泊宁静、鱼跃鸢飞等二十八景。乾隆皇帝即位后，对圆明园第二次扩建，在原范围内新增园景，有曲院风荷、水木明瑟、月地云居、方壶胜境等十二处，连同原先的共成四十景。稍后在圆明园之东建成长春园，园内建西洋楼一区，由西洋传教士郎世宁、王致诚等人设计监造，作为局部的点缀。其后又在圆明园东南建成绮春园。一般通称的圆明园包括长春、绮春二园在内，总面积 5200 多亩。圆明三园都是水景园，水面大中小相结合，总计占全园面积一半以上，回环萦曲的河道把这些大小水面串联成一个完整的河湖水系，构成全园的脉络和纽带。人工的假山、土阜、小岛、长堤散布于园内，约占全园面积的三分之一，与水系配合，构成山复水转、层层叠叠的上百处的自然空间，每个空间都经过精心的艺术加工，宛如把天然的奇观美景缩小尺度移置于此，体现着江南水乡烟水迷离的妙趣，是平地造园的杰作。建筑物的个体形象小巧玲珑，除少数殿堂必须保持端方华贵的皇家气派，出现许多外间罕见的新巧形式，像平面图为眉月形、卍字形、书卷形、田字形，乃至套环形、方胜形的楼台馆阁，千姿百态，且少施绘彩，朴素雅致，与园林的自然环境取得和谐。建筑的群体组合更极尽变化，它们以院落型的格局作基调，分别与所处的自然空间、局部山水地貌、花木栽植相结合，创造出上百五十多个丰富多采、性格各异的园林景观，有的模拟江南名胜，有的仿效江南私家园林，有的采用古人诗意画境，有的构想神廷仙居，真是人间天上，

诸景咸备。圆明园实为清代最杰出的大型园林，当传教士对它的描述传到欧洲，引起了强烈反响，对欧洲的园林变革起了促进作用。可惜这样一个珍奇杰作，在咸丰十年（1860年）被英法侵略军焚毁。

颐和园

位于北京西北郊。乾隆十五年（1750年）为祝皇太后六旬大寿，在明代瓮山圆静寺的原址建造大报恩延寿寺，改瓮山名为万寿山，又改造原始地貌，建成清漪园。清漪园在咸丰十年（1860年）被英法侵略军几乎全部焚毁，光绪十四年（1888年）慈禧太后挪用海军经费重修，改称颐和园。全园占地290公顷，水面居百分之八十左右。在万寿山东南靠近东宫门（正门）的一块平地上，建立正殿仁寿殿，还有玉澜堂、景福阁等，是为宫廷区，作为太后和皇帝朝会、寝居、看戏、游憩的地方。这组建筑群构成一个规整而有节奏的空间序列，显出封建皇权的威严，但比紫禁城的宫殿较为素雅，且缀以山石花树，与园林风格统一起来。宫廷区往西就是以万寿山和昆明湖为主体的苑林区。万寿山最高处约60米，东西横展约1000米，南坡全部濒临辽阔的昆明湖，这一风景区约占全园面积的十分之九，湖面之南的虚景延至天边，湖面之西的虚景则把园界数里之外的玉泉山和山顶的玉峰塔、以及更远的西山群峰全部借来作衬景，使园内本已非常辽阔的空间更显得渺远无尽。万寿山南坡中央筑起举行朝会盛典的排云殿和佛寺佛香阁，前有湖岸的“云辉玉宇”牌楼，后有“众香界”和高踞山顶的“智慧海”，华丽的殿堂台阁密密层层，构成一条中轴线，东西两侧又配置对称的建筑群形成两翼，其重心又在高达40米、顶部超出山脊的佛香阁，它是全园注视的焦点，也是总揽全局的构图中心。沿山麓自东向西逶迤曲折的长廊，是南坡横向连络的纽带，其他体量较小的建筑，在山脚、山坡、山脊随宜布置，自由疏朗，更有力地烘托出中央建筑群的密集、凝重、雄强、辉丽。统览全区，宾主分明，脉络清晰，既有皇家苑囿的磅礴气势，又有仙山琼阁的秀逸风致，是园林创作的大手笔。南湖岛在昆明湖内，与万寿山隔湖呼应，岛北端的涵虚堂是绝佳的观景场所。万寿山北坡山水地貌比较幽闭，着重创造出一个幽静、富于山林野趣的环境。谐趣园是自成一体的小园林，模仿无锡惠山园，使用北方的自然条件、建筑形式而吸收江南造园的手法，表现出江南园林的情调。总的说来，颐和园称得上是中国园林艺术中极为珍贵的瑰宝。

2. 王府花园

恭王府萃锦园。位于北京什刹海以西，占地大约40亩。园主人是咸丰皇帝之弟恭亲王奕訢，王府园林与一般私家园林气势又自不同。它座落王府北面，分东、中、西三路，以中路为主轴。入口在园之正南，东有垂青榭，西有翠云岭，都是用云片石叠成的假山，进内迎面矗立着“飞来石”挡住视线，绕过它来到园内主景区，前面是大水池“蝠河”，水清荷翠，明爽悦目，

池北是主建筑安善堂，堂阔五间，两侧出廊通连两厢，形成一个三合院，是宴息宾客的好地方。安善堂后的二进院落是一座四合院，院心有水池，上叠湖石假山，奇姿异态，山上建有盪顶敞厅“绿天小隐”，两侧修爬山廊通向东西两厢，并备设一门，分别通向东路的大戏台和西路的湖池区。山石后是三进院落，内有一座五间正厅，名为蝠厅，落在中轴线终端。中路这一系列布置，层层深入，节奏分明，给人稳定安详之感，与位高权重的亲王身份相称。东路一进去是个垂花门小院，翠竹成林，小院之东为“吟香醉月”之馆，北面是精美华丽的大戏台。西路有城墙一段，取名“榆关”，与翠云岭相接，榆关之北是湖池区，水面开阔，湖心建有敞厅“观鱼台”，是避暑消夏、钓鱼嬉水的上佳处所。东西两路是游乐区，和中路的端方庄重不同，显得滞洒自在；东路以陆为主，西路以水为主，风韵亦有差别。与江南私家园林相比，萃锦园强调轴线而不使用控制线；它采取院落组合，将水区偏置于西侧，而不是以池湖作为构图中心，在其周围布置建筑；它雄浑宽广而不是小巧灵活；色彩和装饰鲜艳华丽而不是清淡素雅。这些都显出浓厚的北方风味，并具有王府气派，呈现它自己的特色。

3. 北京园林

半亩园。在北京内城弓弦胡同，占地约6亩。始建于康熙年间，为贾胶侯的宅园，由著名的文人造园家李渔参与规划；道光年间归麟庆所有，重加修葺改建；以后又有所增损，至清末成定格。它在邸宅的西侧，分为南、北两区。主景区南区以一个狭长形的水池为中心，池中央叠石为岛屿，岛上建置十字形平面的“玲珑池馆”，东西两侧平桥接岸，把水池分隔为两个水域。水池南岸靠南墙叠为小型假山，与玲珑池馆隔水相对，山上建六方小亭，坐亭中可俯瞰全园之景；水池西北面亦叠石为假山，假山与书斋“退思斋”的部分外墙合一，保证斋内冬暖夏凉；退思斋的平屋顶作成“台”的形式，名“蓬莱台”，循假山的磴道登上此台，能远眺紫禁城宫阙、北海白塔、景山等诸景，这处理方式显出北方园林的特色。水池北面为正厅云荫堂，与池中的玲珑池馆亦隔水呼应，构成南北中轴线。池东岸为曲折的随墙游廊，廊间建“曝画阁”，阁与池西岸的方形小亭“留客亭”隔水相对成景。园内叠山均出自李渔之手，多为土石山，用京郊西山所产片块状的青石横向叠砌，犹如绘画的斧劈皴，其形态空洞与实体交替，高与矮礅错落，其横向石纹与大树的纵向枝干亦形成强烈对比，显有幽燕沉雄的气韵。此园的筑山理水都称得上是北京园林的上品。

4. 苏州园林

(1) 留园

在苏州阊门外，占地约 30 亩，是苏州大型古典园林之一。它原是明嘉靖年间太仆寺徐泰时的东园，清乾隆年间刘恕加以修葺，嘉庆三年落成，名“寒碧山庄”，光绪初年被盛康购得，进行改建、扩大，改称“留园”。园林紧邻于邸宅之后，分西、中、东三区，西区以山景为主，中区以山、水兼长，东区以建筑取胜。中区东南大部开凿水池，西北堆筑假山，形成以水池为中心，西、北两面为山体，东、南两面为建筑的布局。临池的假山是用太湖石间以黄石堆筑成的土石山，假山上桂树丛生，古木参天，山径随势蜿蜒起伏，人行其中恍如置身山野，山上正北建六角形小亭“可亭”，到此可以俯瞰全园。山内一条溪涧穿破山腹流出，仿佛活水的源头，水池南岸建筑群的主体是明瑟楼和涵碧山房，与可亭隔水相应，是为江南宅园中最常见的“南厅北山、隔水相望”的模式。涵碧山房之前临池为宽敞的月台，后为小庭院，种牡丹、绣球等花木。水池东岸有清风池馆、西楼和曲溪楼，形成一组高低错落、虚实相间的建筑群，造型优美，比例匀称，色彩素雅明快，再配以欹奇斜出的古树枝柯和嵯峨山石，构成一幅生动的图画，与池中倒影上下辉映，更显精致。清风池馆以东即是留园东区，以主厅五峰仙馆为中心，四周环绕着书房“还我读书处”及揖峰轩、汲古得绠处等辅助用房。五峰仙馆梁柱用楠木，十分文雅高贵，前院内叠湖石假山，是苏州各园厅中规模最大的一处。自揖峰轩往东，有巨大的湖石冠云峰，高 5 米多，是苏州各园湖石峰尺度最高的一座，它旁边立着瑞云、岫云两峰作陪衬。为了观赏它，南边建有林泉耆硕之馆，复在它北面建冠云楼作屏障。总的看来，留园既有以花木为主的自然山水空间，也有各式各样以建筑为主的大小空间，如庭园、院落、天井等，其丰富为苏州诸园之冠。它把建筑物尽可能地相对集中，以“密”托“疏”，保证了自然生态的山水环境居于主要地位，而建筑群体之间亦有多样空间以疏导其气，不觉壅塞，设计规划的水平很高。

（2）网师园

在苏州带城桥南，占地约 6 亩。原为南宋史正志万卷堂故址，时称“渔隐”，后几经兴废。清乾隆中归光禄寺少卿宋宗元所有，他借“渔隐”原意，改称“网师”。光绪年间园主人李鸿裔又重加修建，成今日之规模。它紧邻邸宅西侧，属中型宅园。它的主景区在中部，以一个面积约半亩的水池为中心，建筑物和游览路线沿水池四周安排。从南向园门入园，循一小段游廊通入客厅小山丛桂轩，轩之南有一小院落，堆叠太湖石若干组和栽种桂树几株，让人进园之初便感到清幽静阒；轩之北临水堆叠体量较大的黄石假山“云岗”，有蹬道洞穴，颇为雄奇，它形成小山丛桂轩与主景区之间的一道屏障，把主景区部分地遮蔽起来，以免一览无余。轩之西有蹈和馆和琴室，是宴居和弹奏的地方；轩之西北为临水的濯缨水阁，它是主景区水池南岸风景画面的构图中心。从水阁北行，随墙游廊曲折地沿着水池西岸延伸，并依山石堆叠之高下而起伏，游廊中间建八方亭“月到风来亭”，它翼然突出于池水之上，作为游人驻足稍歇之所，可以凭栏隔水欣赏环池三面之景，它也是池西

风景画面的构图中心。游廊通到水池北岸，这是主景区内建筑物集中的地方，看松读画轩与濯缨水阁隔池相对，轩的位置稍往后退，留出轩前片地建一三合小庭院，庭院内叠筑小型假山，配以花台和古松，增加了池北岸的层次和景深。轩东为集虚斋，斋的南面水边为竹外一枝轩，轩东南为小水榭，过榭向东即通内宅。中部水池面积约半亩，略呈方形，水面聚而不分，池中不植莲荷，使天光山色、廊屋花树在池中形成倒影，景色更堪赏玩。综观此园，以水为主，主题突出，布局紧凑，沿池布置简洁自然，空间尺度斟酌恰当，以精致小巧著称，是苏州中型古典园林的代表作。（3）环秀山庄

在苏州景德路，始建于清乾隆年间，刑部蒋楫、尚书毕沅等先后居住过，道光末成为汪姓宗祠一部分，名环秀山庄。此园面积不大（现存 1 亩多），能利用有限面积，以山为主，以池为辅，作独特奇巧的设计。假山以池东为主山，池北为次山，池水缭绕于两山之间，衬托得假山有了活气。主山又分前后两部分，前山全部用石叠成，外观为峰峦峭壁，内部则虚空为洞；后山临池用湖石作石壁，与前山之间形成宽 1.5 米，高 4.6 米的涧谷，前后山虽分而气势连绵，浑成一体，由东向西犹如山脉奔注，忽然断为悬崖峭壁，止于池边。山的主峰置于西南角，以三个较低的次峰环卫衬托，左右辅以峡谷，谷上架石为梁，虚实对比，使山势雄奇峭拔，体形灵活多姿。从小道通入山体，内有石洞、石室各一处，石洞直径约 3 米，高约 2.7 米，中设石桌、石凳，可供坐息，四壁有孔五六处，供采光通风。石桌旁更有直径约半米的石孔下通水面，使天光水色映入洞中，心思甚巧。假山外形则仿天然石灰岩被雨水冲蚀后的形状，从局部到整体，形象与真山逼肖，其尺度虽小，能把自然山水的真趣集中表现在有限的空间之内。虽占地仅只半亩，而山上蹊径长至 60 多米，涧谷长至 12 米左右，山峰高有 7.2 米，出现危径、山洞、水谷、石室、飞梁、绝壁等景观，山外建有厅、舫、楼、亭等观赏点，有远有近，有高有低，能发挥山势步步移，山形面面观的审美感受。所以就艺术水平而言，苏州湖石假山当推此为第一。

5. 扬州园林

个园。在扬州关东街，占地约 9 亩。清嘉庆二十三年大盐商黄应泰利用废园寿芝圃的旧址建成，它紧邻于邸宅的北面，最大特色是以分峰用石的办法，创造了象征四季景色的“四季假山”。春景：园门之前左右两旁的花坛满种修竹，竹间散置参差的石笋，象征着“雨后春笋”。进园门绕过小型假山，即达园的正厅桂花厅，厅之南丛植桂花，厅之北为水池，水池北面沿界墙建园内主楼“七间楼房”，两端各以游廊连接楼之两侧的大假山，登楼可俯瞰全园景色。夏景：楼之西侧为太湖石砌成的大假山，高约 6 米，山上秀木繁茂，有松如盖，假山的正面向阳，皴皱繁密，呈灰白色的太湖石表层在日光照射下阴影变化特多，宛如大自然中缩小了的夏天山岳，称为“夏山”。

秋景：楼之东侧为黄石堆叠的大假山，高约7米，主峰居中，两侧峰成朝揖之势。山体有峰、岭、峦、崖、岫、峪、涧、洞等的形象，宾主分明，其构图经营全依画理，据说是仿石涛画黄山的技法为之。山的正面朝西，黄石纹理刚健，色泽微黄，每当夕阳西下，霞光映照，山体便呈现醒目的金秋色彩。山间石隙长出古柏，树的挺拔与山的峻峭，构成一幅秋山画图。冬景：个园的东南角建“透风漏月”厅，厅前为半封闭的小庭院，院内沿南墙之阴堆叠雪石假山，雪石上的白色晶粒肖似积雪未消，这便是“冬山”。南墙上开一系列小圆孔，每当微风掠过便发声晌，使人联想到北风呼啸，渲染出冬天的气氛。庭院西墙上开有大圆洞，可隐约窥见园门外青竹石笋的春景，提醒人们严冬过后即是春天。这“四季假山”为扬州园林中最具特色的景致。

6. 岭南园林

馥荫山房。在广州市郊番禺县南村，占地约7亩。园主人为邬姓大商人，建于清同治年间，是粤中四大名园之一。园门设在西南角，二门上有对联：“馥地三弓红雨足，荫天一角绿云深”，嵌入“馥荫”两字，点出命名之意。进了二门，便是园林的西半部，它以一个方形水池为中心，池南为“临池别馆”，池北为正厅“深柳堂”，面阔三间，堂前月台之左右各种炮仗花一株，古藤盘绕，花开一片宛如串串红雨。南馆北堂隔水相对，构成西半部的中轴线。水池东面为一带游廊，当中有一座跨拱形亭桥通向园林的东半部。东半部面积较大，中央开凿八方形水池，有水渠穿过亭桥与西半部的方形水池沟通，八方形水池正中建置主体建筑“玲珑水榭”，它八面开敞，可以环观八方之景。沿着园的南墙、东墙堆叠小型的英石小山，周围种植竹丛，犹如雅致的竹石画卷。馥荫山房的总体布局很别致，两个水池并列组成水庭，它们规整的几何形状，显然受到西方园林的影响，园内某些园林小品，像栏杆、雕饰及建筑装修，也用了西洋技法。这是因为广州是清代粤方海关，为主要的外贸通商口岸，能领先吸收西方文化。此园位于亚热带地区，植物繁茂，常年翠绿，花开似锦，堂馆建筑内外敞透，以取风凉，显出地方特色。

（三）宗教建筑

清代的宗教建筑成就很高，少数民族的创造尤其卓越。由于清代疆土幅员辽阔，各民族逐渐走向和睦亲善，西藏的达赖五世入京朝觐顺治皇帝，班禅六世前来为乾隆皇帝祝寿，新疆吐鲁番郡王参与清军平定大、小和卓的叛乱，致使民族间团结气氛加浓，文化的发展和交流加快。从清初到中期，兴盛的国势、充足的人力和财力，使多个少数民族地区有条件建造了很多奇妙辉煌的宗教建筑，最著名的有西藏的布达拉宫，甘肃的拉卜楞寺；北京的雍和宫，承德的外八庙，内蒙的席力图召，五当召；新疆的阿巴伙加玛扎，苏公塔礼拜寺，北京的西黄寺清净化域塔；还有云南的傣式景真八角亭，等等。其中有的是政教合一的宫廷，有的是培训僧官的学院，有的是宗教活动的场所，有的是纪念性的墓冢，有的更兼而有之，它们或以宏伟壮丽令人惊叹，或以工巧精妙获得赞赏，而都表现出本民族非凡的智慧，显示出独特的风格。

布达拉宫

位于西藏拉萨市西北玛布日山（即红山）上。最早是唐代松赞干布为迎娶文成公主而建，后毁于雷击和兵燹，仅剩两处佛堂。清初，达赖五世受顺治皇帝册封，主持修建了白宫，达赖五世死后，由总管第巴·桑结嘉错建立红宫，此后历代达赖又进行扩建，遂成今日规模。它是宫堡式建筑群，依山叠砌，蜿蜒至山顶，占地 10 万多平方米。宫体主楼外观十三层，内部九层，高 117 米，东西长 360 米，石木结构，宫墙厚达 2—5 米，墙身全用花岗岩砌筑。红宫居中，主要是历世达赖的灵塔和各类佛堂；白宫横贯两翼，有达赖的宫殿、喇嘛诵经的殿堂、居室和僧官学校等。群楼高耸，崇阁巍巍，五座宫顶，覆盖金瓦，十分雄伟壮观。宫内长廊交错，雕花梁柱林立，各殿堂与廊间绘有题材丰富、绚丽多采的壁画，如白宫的走廊和东大殿上，藏族画师精致地绘制了唐代文成公主、金城公主进藏的故事；西大殿绘有达赖五世在北京觐见顺治皇帝的场面，表现出汉藏两族历史悠久的密切关系。山后为花园龙王潭，宁静幽雅。整座建筑布局自由，构图匀称，屋顶部分采取汉族形式，其余门窗、脊饰等用藏族手法，其风格体现了汉藏文化的融合，也是藏族建筑艺术的精华。

拉卜楞寺

位于甘肃省夏河县大夏河北岸，由活佛嘉木祥一世始建于康熙四十八年（1709 年），是我国著名的藏传佛教格鲁派六大寺院之一，占地 86 万多平方米，建筑面积 40 多万平方米，有六座学院，十八座佛寺，以及佛塔、藏经楼、大经堂、活佛公署、僧侣住房等建筑。六大学院中最主要的闻思学院位于北缘中心，为全寺的建筑中枢，它的前殿为面阔七间的楼房，内部满挂旌幡、宝盖，四壁彩绘诸佛菩萨；楼上供奉松赞干布像；后部的大经堂，可容 四千僧人举行法会，闻思学院前有大广场，是举行全寺性活动的场所，

其他学院散布在闻思学院周围。寺内有多座巍峨高耸的佛殿，其中弥勒佛殿又称大金瓦殿，位于闻思学院西北，殿高 26 米，共六层，殿顶铺铜质鎏金筒瓦，屋脊上饰有鎏金铜狮、铜龙、铜宝瓶、铜法轮等，金碧辉煌，宏伟壮观。殿内供奉高达 7.40 米的铜质鎏金的弥勒佛像，两侧供奉着高 5 米的铜质鎏金的八大菩萨像。释迦牟尼殿又称小金瓦殿，位于弥勒佛殿西侧，高三层，殿顶也铺着铜质鎏金筒瓦，与大金瓦殿交相辉映，宗喀巴佛殿正中供奉高达 6.20 米的铜质鎏金的宗喀巴像，两侧供奉观世音和大势至等菩萨像。活佛府邸亦雕梁画栋，庄严豪华；僧舍则一律为木构平顶小屋组成的小院，洁净幽雅。总的看来，拉卜楞寺主体突出，重点集中，比起汉族建筑来，处理不那么细腻，施工也不十分精致，但它所创造的丰富的内部空间，追求大起大落对比强烈的形体和体量，以及鲜丽浓重的色彩和装饰，都显出一种粗犷豪放的美和外向的性格。

普宁寺

位于河北承德，是避暑山庄的外八庙之一。建于乾隆二十年（1755 年），是一座汉藏混合式布局的藏传佛教寺院。寺分前后两部分，大雄宝殿之前有山门、幢竿、钟鼓楼、碑亭、天王殿等建筑。天王殿内主供弥勒像，两侧是四大天王。天王殿后是大雄宝殿，中央置三世佛，两边是十八罗汉。这前部与一般汉族佛寺相同。过了大雄宝殿便进入寺的后部，其建筑按照佛教宇宙观设计，表现完整的佛国世界的形象。它们建在一个高达 9 米、满布雕刻纹饰的石砌金刚宝座上，主体建筑是大乘之阁，高达 36.75 米，面阔七间，进深五间，六层重檐，最上面有五个攒尖屋顶，四隅的簇拥着中央的一个，五个铜质鎏金宝顶，分层涌起，金光闪闪，壮丽异常，这代表佛所居住的世界中心须弥山。大乘之阁内部分三层，全部是木梁柱结构，柱子列成内外两圈，中间构成一个贯通上下的空井，中间放置一尊大佛，大佛全高 24.12 米，腰围 15 米，形体巨大，充满了楼阁的内部空间，是我国也是世界上最高大的木质造像，造型比例匀称，衣纹流畅。此为密宗之神，名大悲金刚菩萨，它有三只眼睛，能察知过去、现在、未来；它有四十二只手，拿着刀、枪、轮、铃等法器。大佛两侧有高达 12 米的善才、龙女的立像。大乘之阁四周有颜色各为白、绿、红、黑四座喇嘛塔，代表风、火、水、土四大元素；塔身上端作十三层环状圆锥形，代表佛教十三天；在大乘阁的前后左右，各有不同形状的台殿，象征四大部洲；四台殿两侧各有白色平台，象征八小部洲；在整座建筑群之北面有波浪形的围墙环绕，象征世界的边缘铁围山，这全套布局在藏传佛教中名为“曼荼罗”。普宁寺大量采用汉族传统的木构架、琉璃瓦屋顶、门窗装修；又使用了西藏的平顶碉房、喇嘛塔、藏窗、红白外墙粉刷等手法，是汉藏建筑艺术融合的范例。

苏公塔礼拜寺

位于新疆吐鲁番市城东，建于乾隆四十三年（1778 年），是吐鲁番郡王苏来满为纪念其父额敏和卓参与清军平定大、小和卓叛乱的功绩而建的清真

寺，可容千余人一起作礼拜。寺的入口建有高大的门楼，饰以大小不等的尖拱券。最有特色的是位于入口右前方的邦克楼，它外貌作圆筒形，全用一式的灰黄色砖砌筑，愈上愈小，均匀收缩，以盔形顶结束，高达 37 米，塔身全部装饰着砖砌花纹，共有七层宽窄不同的装饰环带，图案各异，十分悦目。它不受印度佛教艺术的影响，是维吾尔族建筑家创造的具有伊斯兰建筑风格的塔，独树一帜。砌筑时随着塔身的逐渐收细而逐层调整砖块的规格及灰缝的大小，保证了图案的匀整与准确，表现出工匠高超的砌筑技术。塔的内部结构，是用砖砌出螺旋体中心柱，既代替木结构支撑加固了塔身，又可作梯攀登直上塔顶。在吐鲁番不能就地取材得到许多大木料，这种设计是从实际出发的创造。

傣式景真八角亭

位于云南西双版纳勐海县城南，始建于康熙四十年（1701 年），后经重修，仍保持原貌。它形似八角，总高 15.42 米，宽 8.6 米，亭基座高 2.5 米，为砖砌折角亚字形须弥座，分八个大面，三十一个小面，三十二个棱角。亭身四面开门，可以出入，每道门有两条雕龙，共八条雕龙。而最令人惊奇的是其十层悬山式的亭檐，由十二根 10 米大梁托着，均由黄金琉璃瓦覆盖，向上鱼鳞似地渐次缩小，最后汇集集中于一个金属圆盘下，每层亭檐的脊上装饰有小金塔、禽兽和火焰状琉璃，亭基、亭身外面抹浅红色泥皮，镶各种彩色玻璃，并以金银粉印出各种花卉、动物和人物图案，光彩夺目。亭顶为刹杆，上面的金属薄片上刻有网状哨眼，风一吹动，便发出哨声。整个亭子造型奇特，雅致美观，是傣族佛教艺术的精品。

（四）坛庙建筑

清代的坛庙建筑，也用了很大气力。虽然祭祀山川的山东的东岳庙（岱庙）、陕西的西岳庙、湖南的南岳庙、河北的北岳庙、河南的中岳庙，祭祀圣人的曲阜孔庙、邹县孟庙等，是由前代建立，但清代都作了重修或扩建，方成如今所见的模样。名人祠庙清代重新建造了湖南汨罗县的屈子祠、陕西留霸县的张良庙、四川成都市的武侯祠、四川眉山县的三苏祠、安徽合肥市的包公祠，等等，人们以此表达对先贤崇敬之情，它们的建筑规模和艺术水平都很可观。祭祀祖宗的家庙，建于清代而著名的有浙江诸暨县的边氏祠堂、江西婺源县的金家祠堂、广东广州市的陈氏祠堂等，这些家庙用来进行宗族活动，但也为显示本家族的财力和社会地位，故往往不惜多花工本，倾力而为，使之成为精巧的建筑艺术作品。

留霸县张良庙

位于陕西紫柏山，占地 14200 平方米。张良庙据传由张鲁始建于东汉末年，年深无考。明代隆庆年间在此地所建之庙，毁于明末战乱，仅存大殿一座，清道光、咸丰年间重建。张良庙大门座西向东，门身是石座砖砌牌楼，门额刻“汉张留侯祠”五个大字，门侧立碑，上刻“紫柏山汉张留侯辟谷处”。进了大门，经“进履桥”、二门、“保安观”、前庭、中庭，就到大殿，这是全庙的中心，座西北，向东南，面阔三间，歇山顶，四檐柱，殿内有张良的全身塑像。大殿之门楣、楹柱，及前庭、中庭，有很多匾额楹联、记事石碑。殿右侧通南花园，殿左侧通北花园。南花园有“辟谷亭”，六角形，建于水池之中；此花园北面有“杰阁楼”，后面衬以翠绿的竹园，幽静秀雅。从北花园经“拜石亭”、回云亭、草亭，沿环山路走下，到“辟谷石洞”，洞内有石床、石桌、石凳，取意张良晚年在这里修炼辟谷。石洞内还有天梯可上“授书楼”，纪念张良得黄石公传授兵书，遂成帝师，此楼高 8 米，位于紫柏山中峰，高于祠内地面 100 多米，是庙内最高的建筑物，它分上下层，下层周围砌有石板栏，楼内有张良和黄石公塑像；上层围以木栏杆。进了此楼，便觉雾罩云流，飘绕不绝，眼观群山回环，耳闻松涛阵阵，大有身登仙境之感。

成都武侯祠

位于成都南郊，占地 56 亩，用古铜色围墙环绕。明代所建的庙宇毁于明末兵燹，仅存刘备孤冢。清代康熙十年在废墟上重建。祠庙主体建筑五重：大门、二门、刘备殿、过厅、诸葛亮殿。西面为刘备陵墓，自成一体。祠庙的大门高悬着“汉昭烈庙”的金字匾额，但人们习称“武侯祠”。前殿刘备殿，面阔七间，高大宽敞，气势雄伟，有刘备和孙子刘禅的塑像，殿前有宽阔的平台，其石栏上摆着各种盆栽花木，四时花香叶茂；平台两侧各有一棵高约 4 米的铁树，使殿堂更见古朴雄壮。东偏殿祀关羽及其儿子关平、关兴，部将周仓、赵累；西偏殿祀张飞、张苞、张遵祖孙三人。东西偏殿往南，是

东西廊庑，东边为文臣廊，有庞统、简雍等十四尊塑像；西边为武将廊，有赵云、马超等十四尊塑像，他们高约 1.7 米或 1.9 米，一字排开，显出蜀汉人才济济。后殿诸葛亮殿，建筑较刘备殿为低，体现了封建时代君臣的尊卑关系，然亦宏敞开朗，殿的两角峙立着高大的钟楼和鼓楼。殿内供奉着诸葛亮、诸葛瞻、诸葛尚祖孙三人的泥塑贴金坐像，各高 2 米多，神采逼真。殿内外匾额、对联琳琅满目，石刻盈壁。殿前庭院古柏参天，花草茂盛；碧池漾波，荷花飘香；假山峥嵘，泉水叮咚，引人怀思诸葛亮的丰功伟业和清高品格。刘备惠陵，位于祠宇主体建筑之西侧，自成一体，由照壁、栅栏门、神道、寝殿等组成，排列在南北向的中轴线上，较之明清帝陵远为简朴，它是武侯祠内最古老的历史遗迹，由绿树翠竹的丛林围绕着，幽深静谧。

广州陈家祠堂

又名陈氏书院，位于今中山七路。建于光绪十六年至二十年（1890—1894 年）。它是广东七十二县陈姓的合族祠堂及书院，坐北向南，占地 13200 平方米，主体建筑 6400 平方米，还有东院、西院、后院和前边坪地。主体建筑是三进院落式布局，东西阔 80 米，南北深 80 米，两进之间既有庭院相隔，又有廊庑相接。每进横列三座厅堂，当中一间面阔五间，两侧都是面阔三间。头进当中厅堂是头门，门外边有一对大石狮，门前一对抱鼓石，基座雕日神、月神和八仙像。头门的两扇门板各彩绘 4 米高的门神，头门后金柱间设中门，为四扇柚木屏风，两面雕镂“渔樵耕读”及历史人物故事。头门两侧厅堂都是倒向内院，使祠堂成封闭式格局。中进的中间厅堂名聚贤堂，是全族人聚会的地方，也是全祠最高建筑，进深五间，二十一架六柱前后廊，用木柱和石柱承重，上置雕花梁架承檩，人字形风火山墙。聚贤堂前有月台，石栏杆上镶嵌着铁铸“三羊开泰”等花饰的栏板，堂内十二扇柚木屏风两面雕镂人物故事。后进是供奉祖先牌位的地方。陈家祠堂大量运用石雕、砖雕、木雕、陶塑、泥塑、铁铸、门画、壁画等装饰，遍布于祠内外的瓦顶、檐口、厅堂、廊庑间，既有大型制作，亦有精巧小品，各具匠心。它以规模宏大，富丽堂皇，集岭南地区民间建筑装饰艺术之大成而闻名中外。

十二、工艺

(一) 染织

清代染织比明代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可分官营和民间两大类。清初各地设置织造局，大批染织工人被征集在官营工场。北京设有织染局，管理“缎纱染彩绣绘之事”。江宁（南京）、苏州、杭州设有织造官，管理生产，技术力量集中，产品达到精益求精的地步。官营工场分工细致，主要有挽花工、织工、刷工、牵工等。

官方对民间机户限制很严，规定机户每户织机不超过百张，并施以重税，极大妨碍民间纺织工业发展，后废此制。

乾嘉之际，苏杭等地出现了千架织机的大型工场，南京织机数量达三万架。此后，与纺织业有关的行业也发展起来，出现多种丝行、挑花行、机店、梭店等，刺绣逐步发展成为具有地域性特征的品种。

1. 棉织

自元代我国棉织工艺发展以后，至清代进入了一个繁荣时期，清代主要棉织品种有松江布、紫花布、交织布。

(1) 松江布

清代生产极兴盛，《中国近代手工业史资料》有载：“关陕及山左（山西）诸省，设局于邑，广收之，为坐庄”。

(2) 紫花布

用天然紫棉（土黄色纤维）织布。因在南京集中销售，又称南京布。当时外销欧洲，成为英国绅士阶层作为时新服饰的布料。

(3) 交织布

清代福建泉州地区生产的一种丝棉交织和麻棉交织的混纺布，据同治《泉州府志》载：有丝布，系丝经棉纬，还有假罗，为“双梭织者，一苎一棉间织而成”。

鸦片战争以前，棉织工艺主要是传统手织生产；鸦片战争以后，才开始采用机器生产。1889年上海建立第一所机器织布厂，此后我国棉织工艺进入新的阶段。

2. 丝织

(1) 丝织种类

清代丝织种类丰富。锦，有云锦、宋锦、蜀锦、壮锦、回回锦等；缎，有贡缎、提花缎、摹本缎、浣花缎、金丝缎、阴阳缎、鸳鸯缎、大云缎等；

绸，有宁绸、纺绸、宫绸、川大绸、鲁山绸、曲绸、汴绸、裹绸等；罗，有金银罗、生罗、熟罗、春罗等；纱，有库纱、官纱、实底纱、芝麻纱、亮纱等；绢，有大绢、小绢、生绢、熟绢等；绉，有线绉、湖绉、川绉、洋绉、东绉等。

清代丝织图案早期多用繁复的几何纹，以小花朵作为装饰，风格古朴典雅；中期受欧洲巴洛克、洛可可影响，风格艳丽豪华；晚期多用折枝花、大朵花，风格豪华疏朗。

根据《蚕桑萃编》所记，可知，清代丝织花样根据服用者身份和职业而各有不同：

贡货花样，有天子万年、江山万代、万胜锦、太平富贵、万寿无疆、四季丰登、子孙龙、龙凤仙根、大云龙、如意连云、朝水龙、八仙祝寿、二龙二则、八结龙云、双凤朝阳、寿山福海等。

官服花样，有二则龙光、高升图、喜庆大来、万寿如意、挂印封侯、雨顺风调、万民安乐、忠孝友悌、百代流芳、一品当朝、喜相逢、圭文锦、奎龙图、秋春长胜、五福捧寿、梅兰竹菊、仙鹤蟠桃等。

吏服花样，有窝兰、八吉祥、奎龙光、伞八宝、金鱼节、长胜风、三友会、秀丽美、枝子梅、万里云、水八宝、旱八宝、水八结、旱八结、花卉云、羽毛径、走兽图、佛龙图等。

商服花样，有利有余庆，万字不断头，如意头、五福寿、海棠金玉、四季纯红、年年发财、顺风得云、小龙儿、富贵根、百子图等。

衣服花样，有子孙福寿、瓜绵绵、喜庆长春、六合同春、巧云鹤、金钱钵古、串菊、枝枝菊、水八仙、暗八仙、福寿绵绵等。

清代丝织工艺大致可分为康熙、雍正、乾隆三个时期。康熙时期，丝织工艺承继明代艺术风格，以八达晕图案最有特色；雍正时期，纹样丰富，色彩更加华丽，丝织用色取得较高成就；乾隆时期，丝织吸收外来图案风格，采用法国巴洛克和洛可可艺术样式。

（2）苏州织造

苏州与杭州、江宁合称三大织造中心。自元、明以来，苏州即是我国丝织生产中心地。清代政府设置织染局、总织局。

苏州织造分上用、官用两类，上用专供宫廷皇室服饰使用，官用则为官府王公以下赏赐使用。其品种主要有袍、挂、披肩、领袖、驾衣、伞盖、飘带、佛幔、经盖、被褥、补子、战甲等。纹样有龙、凤、翎毛、花卉、人物、云纹等。上用色彩多见大红、石青、真青、明黄、秋色、玉色、本色、油绿、元青、官绿、真紫、酱色、金黄、石蓝、蚶色、豆色、砂绿、沉香色、松花色、米色、砂蓝、翠蓝等，官用色彩则多见月白、玉色、石青、真青、明黄、棕色、墨绿、本色、官绿、元青、金黄、真紫、酱色、鲜红等。

苏州织造使用的装饰花纹主要有动物类，如五爪龙、百子龙、水脚龙、云凤、凤穿牡丹、双凤齐飞、仙鹤灵芝、三足鸟、月殿兔等；植物类有牡丹、

宝相、荷花、秋葵、桃、菊花、山茶、百花等；其他主要有灯景花样、大巧云、四攒云、如意、火焰、太极、八吉祥、四时吉庆等。

宋锦是苏州织造中传统丝织品种。明代末期逐渐失传，至清代康熙年间，苏州恢复生产。主要分为大锦、小锦。其制作采用“三枚斜纹组织”，两经三纬，经线用底经和面经，底经为有色熟丝，作地纹，面经用本色生丝，作纬线。纬线三种，一纬纹与地兼用，二纬作纹纬，分段换色织造。

(3) 江宁织造

江宁元时设东西织室，明时设神帛堂，清则设江宁织造局。元明历代皆有官营管理机构，管理皇室服饰用品，明末曾一度衰落，清初顺治五年(1648年)时恢复，康熙时得到一定发展。

江宁主要生产一种华贵高级丝织品——云锦。清代云锦基本继承明代风格，富有装饰性，其装饰主要为云纹、串枝莲等，云纹多为行云、卧云、七巧云、四合云等，装饰花纹注意大效果。“彻幅”是一种独特品种，全幅只织一束花、一条龙或一只凤。

其主要品种有妆花、库锦、库缎等。妆花为代表作品，花朵多用小梭挖花织法，色彩变化丰富，对比明快，并多用金线，其中一种最华贵的称为“金宝地”，是用金线织满地。(4) 蜀锦

自汉唐以来，蜀锦一直是全国著名丝织品种。宋时设立锦院，明末用兵时受影响，而使“锦坊尽毁，花样无存，今惟天孙锦一种，传为遗制”，留存后世。

蜀锦主要品种有方方(棋格变化)、雨丝(间道的变化)、月华(晕色的变化)，它保留经锦传统织法，以经向彩条为基础，利用彩经与彩纬交织，彩条起彩、添花，形成丰富的纹样变化及色彩效果。

(5) 回回锦、壮锦、傣锦

清代少数民族地区著名织锦品种有西北的回回锦、西南地区壮锦、傣锦等。回回锦多为维吾尔族制作，多用金线起花，花纹具有波斯和中亚地区艺术风格，有着绚烂华丽的效果。

清代《粤西笔记》记载：“壮人爱彩，凡衣裙巾被之属，莫不取五色绒以织布，为花鸟状，远观颇工巧炫丽。”壮锦为壮族传统产品，以棉纱作经线，以无捻彩丝起花，色彩明快，具有浓郁民族特色。傣锦则为丝棉并用，以几何形为基础，金银兼施，用色繁复，精美富丽。

3. 印染

清代印染在染料方面较前代有飞跃性发展，色彩品种丰富，如红色，有大红、鲜红、浅红、莲红、桃红、银红、水红、木红；黄色，有明黄、赭黄、鹅黄、金黄、牙黄、谷黄、米色、沉香；蓝色，有天蓝、宝蓝、翠蓝、湖色、石蓝、砂蓝；绿色，有大绿、豆绿、油绿、官绿、砂绿、墨绿；紫色系及棕

褐色系，有紫色、藕褐、酱紫、古铜、棕色、豆色；黑白色系有玄色、月白、草白、玉色等。

印染不仅重视选用染料，更重视水色，有语云：“虽曰人工之巧，亦缘水气之佳”。染工以江浙一带最佳，染色佳者“深而明、泽而美，是在觅江浙之巧工而教之，各得其法”。

湖州染式与锦江染式代表了清代染色的不同地方体系。湖州染式是“染时乘春水方生，水清而色泽”，湖色甲于各省；锦江染式则“于锦江河濯帛，而暴之于地上”。故此蜀锦色彩最佳。

染色形成各地区的各自特色。江宁出天青、元青；苏州出天蓝、宝蓝；镇江出米红、酱紫；杭州出湖色、淡青、雪青、玉色、大绿；成都出大红、浅红、谷黄、鹅黄、古铜等；均为染色中上乘者。

此时期印染方法多样，以药斑布最为发达。药斑布又称浇花布，现称蓝印花布。康熙时《松江府志》记载：“药斑布俗名浇花布，近年所在皆有。”

《长州府志》有更为具体的记述：“浇花布染法有二，以灰松渗矾涂作花样，然后随作者意图加染颜色，晒干后刮去灰粉，则白色花纹灿然出现，称之为刮印花。或用木板刻花卉人物鸟兽等形，蒙于布上，用各种染色搓抹处理后，华彩如绘，称之为刷印法。”蓝印花布有两种作法：一种是蓝地白花，此种作法可达到某种艺术效果；另一种是白地蓝花，则需制作两套版，一套印地色，一套印花纹。清代后期，蓝印花布继而发展为彩印花布，出现多色艺术效果。

蓝印花布多用途过柿漆的油纸作花版，用豆粉或石灰作防染剂。由于雕版的特殊制作方法，其装饰花纹多由点与短线组成，具有特殊的视觉效果。

蓝印花布多用于制作衣料、包袱、桌围、帐子、门帘、被面等。图案多见花草、鸟蝶、鹊梅、狮球、凤穿牡丹等流行题材。较常见五点梅，即用五个点组成梅花形；四季花，采用四种不同花草；格四季，用几何纹作地纹，配以季花；落地梅，有花而无枝干；满天星，为小圆点作不规则排列；什锦用各种花卉、瓜果及各种器物等。

清代蓝印花布制作极为普遍，遍及全国各地。其中最著名的有浙江嘉兴、江苏苏州、湖北天门，湖南常德等地。其中苏州所出甚有名，版供农村染坊使用，多见工匠挑着花版工具，串乡走村进行印染。后来，河南、河北高阳等地出现蓝印花布进一步的发展形式。

同时期，兄弟民族中具有民族特色的各种印染品，著名的有新疆维吾尔族的型板染和西南地区苗族、仡佬族的蜡染。

型板染有木戳印花、木滚印花两种，木戳印花类似盖图章，将涂料涂在木戳上，再拓在染织物上，用于中小型装饰花纹。木滚印花是在雕刻花纹的木棍上涂色进行滚印，用以装饰大型花纹。

蜡染是西南地区著名传统印染手工制品。蜡染制作是使用经过配制的蜂蜡作为防染材料，涂布或绘饰于布面，染色后加温化蜡而成花纹。明清之际，

中原普遍使用豆浆、石灰替代蜂蜡防染，蜡染工艺几乎被完全取代，而只在地处边远的云南、贵州及湘西少数民族地区留存。此时期仡佬族“顺水斑”是精美的贡品。

4. 刺绣

清代刺绣继承明代艺术传统，并有极大发展，可分欣赏品和日用品两大类。欣赏品包括镜片、壁饰等；日用品为其主流，包括衣裙鞋帽（衣眼装饰的披肩，一般作云纹，还有领花、袖口花、下摆花等。官员多用补子，以示职位、等级）、被褥帐枕、家俱饰件（包括椅披、坐垫、桌围、茶壶套、镜套等）、佩饰小品（荷包、扇套、香囊、钱袋、镜盒、笔插等）。清代刺绣题材多见团花、皮球花、开光，用花鸟或锦纹衬地；几何形轮廓如方、圆、多边形留出装饰地位，中间饰人物、山水等主题图案；满地，为清代中期较为流行的格式，花纹布满绣品，如满地娇、万花锦。

刺绣工艺的发展，形成不同地方特色，发展不同体系，最著名的有苏绣、粤绣、蜀绣、湘绣、京绣，此外，还有鲁绣、汴绣、瓯绣等。

（1）苏绣

指以江苏地区苏州为中心的刺绣，由于使用要求不同，大体形成两种不同风格：一类为欣赏品，作工精细，出于名门闺媛之手，称为“闺阁绣”，一般多以名画为稿本；一类为日用品，多出苏州地区民间作坊和农村妇女之手。

苏绣主要特点是针脚细密，色调典雅，图案多用留水路、推晕表现法，产生由深到浅或由浅到深的色阶，具有浓厚的装饰性。

苏绣针法有 43 种之多，其中主要有平针（最普通的一种），套针（单套、双套之分，用以表现色彩自然深浅、浓淡）、抢针（正抢、反抢，正抢是绣时由外向内，反抢是由内向外）、施针（顺物象形态体积方向刺绣，表现真实感）、打子（针路形成一圈圈小点，多用明绣花心）、拉梭子（即古称的辫绣，用以绣鱼或龙身鳞片）。

苏绣这一时期已创造双面绣，即在一次刺绣过程中，使绣品具有两面完美的刺绣效果。故宫藏有清代双面绣仕女屏，一面绣两仕女手持灵芝，右边石榴树一枝，上有蝙蝠；另一面绣两个仕女，右边桃树一株，天空云纹和仙鹤，寓意“福寿双全”。用双面绣作屏风装饰，可达到双面欣赏的艺术效果，此种绣法，应用于宫扇、手帕、头巾。

清代刺绣工艺如乾隆时期“三蓝绣”，只用蓝色深、中、浅三色绣出装饰花纹，道光时期“水墨绣”利用仿墨色浓淡绣出水墨效果，是清代具有时代特色的特殊品种。

（2）湘绣

湘绣是指以长沙为中心的湖南地区刺绣。湘绣一般认为创始于清朝末

年，但 1972 年长沙马王堆一号墓出土“绢地长寿绣”、“绢地乘云绣”、“罗绮地信期绣”等精美汉代刺绣，据此，一说认为湘绣在清代后期形成独特的刺绣风格体系，一说认为汉代马王堆刺绣应是湘绣先声，另一说认为湘绣在近代始成独特体系。

湘绣针法多用参针、排针、游针、花针、钩针、扎针、刻针、打子等，以参针最具有特色。参针是相对齐针而言的，俗称“乱插针”，可以表现物象立体形态和渐变色彩效果。参针有多种，如接参针、直参针、横参针、毛针。传统题材以狮虎等最有特色，用色彩衬地，然后于其上刺绣，增加层次感，是湘绣具有的独特手法。

湘绣制品不仅用于装饰欣赏，还制作荷包、怀镜、扇袋、笔插、椅垫、桌围、帐檐、枕套、裙饰、腰带等，其发展进入民国仍兴盛不衰。

(3) 粤绣

指广东地区刺绣，明代中后期形成独特风格。粤绣多为男工制作。

粤绣用线多种多样，除用丝线、绒线外，还有用孔雀毛捻缕作线的。清人屈大钧《广东新语》：“有以孔雀毛绩为线缕，以绣谱子及云章袖口，金翠夺目，亦可爱。其毛多买于番舶。”还有用马尾缠绒作线，近人朱启钤《存素堂丝绣录》载明代博古围屏是“铺针细于毫芒，下笔不忘规矩，器之舛侈，纹之隐显，以马尾缠绒作勒线，从而钩勒之，轮廓花纹，自然工整”。

粤绣色彩浓艳，对比强烈，讲求华美艳丽，具有明快热烈的艺术效果。东部潮州地区刺绣喜用金色，用金线作刺绣花纹的轮廓线，产生金碧辉煌的效果，并在花朵、鸟兽形象部分绣以棉线或以棉花，形成具有浮雕层次感的高绣。

其题材多采用百鸟朝凤、鸡、佛手瓜果、海产鱼虾一类题材，别具地方特色。

其用针除一般针法外，还有肉入针、金夹绣等，针脚长短不齐时，轮廓处多用金线勾边。

(4) 蜀绣

以四川成都为中心的刺绣，连及市郊天迴镇、苏坡桥一带及成都邻近县的广大农村。

多采用成都生产多种绸缎，用散线和红线绣制。其用线可以概括为“针脚整齐、线片光亮、紧密柔和、车拧到家”。所谓“车”，是指由中心起针，向四周展开；所谓“拧”，是指用短针从外向里添针或减针。

蜀绣艺术多表现花鸟鱼草，平沙落雁、黄莺翠柳、玉猫千秋、芙蓉鲤鱼等，形成自然、淳朴、富于民间艺术特色的特点。

其产品多用作生活日用品，如镜帘、花边、嫁衣、裙子、被面、帐帘、枕套、卷轴。

(5) 京绣

指明清两代以皇室刺绣为主的北京地区刺绣，主要为宫廷服务制作各种

御用绣品。京绣除皇室造办处及丝绣制作品外，还招聘绣艺高手及京师地区农村妇女从事绣作。京绣用料昂贵，做工精细，还有采用孔雀毛羽进行绣作，或以金银珠宝为饰。

其制品多为皇室服饰用品，及卤薄仪仗物，还有荷包、扇袋、香囊、镜套等小品刺绣，亦做工精巧富丽。

（6）著名艺人及《绣谱》

清代刺绣名家辈出，苏绣的沈寿、丁佩，湘绣的胡莲仙等，都是有重大贡献的著名刺绣家。

沈寿，苏州人，名雪君、号雪宦。7岁开始学绣，十四五岁绣艺闻名乡里。婚后其夫善画，两人画绣相辅，促进了刺绣工艺画绣结合的提高、发展。

1904年，慈禧70岁生日时，沈寿曾绣“八仙上寿图”八幅景屏贺寿，得到清政府重视。1907年清政府农工商部设立绣工科，沈寿担任总教习，培养刺绣工艺人才。1909年，清政府在南京举办“南洋劝业会”，沈寿担任绣品审查官。1914年担任南通女子师范学校女工传习所所长和织绣局长。

沈寿的刺绣作品《荻丝鹭鸶》、《海棠小鸟》、《樱花栖霞》等藏于上海博物馆；《济公像》、《龙》、《猪》、《兔》、《老虎》等藏于苏州博物馆；《红鸟翠柳》、《罗汉绣》、《观音像》藏于南京博物院；《山水风景》、《牧羊图》、《蛤蜊图》藏于南通博物馆。

清末民初，张謇记录整理沈寿刺绣工艺实践经验，成书出版《雪宦绣谱》，书分“绣备”、“绣引”、“针法”、“绣要”、“绣品”、“绣德”、“绣节”、“绣通”八章，“针法”章中详细介绍苏绣齐针、抢针、单套针、双套针、扎针、铺针、刻鳞针、肉入针、麝针、接针、绕针、刺针、捻针、施针、旋针、散整针、打子针等18种针法特点，“绣要”章提出审势、配色、求光、妙用、缜性等法则原理。

此外，丁佩的《绣谱》亦是刺绣工艺专著，分择地、选样、取材、辨色、工程、论品等六章，提出“能、巧、妙、神”的美学原则，总结出“齐、光、直、匀、薄、顺、密”等技法。

（二）陶瓷

清代具有代表性的陶瓷生产地仍是景德镇，但官窑生产一度处于停滞状态，几度奉旨造龙缸都未成，其间遭吴三桂战乱影响，基业几遭毁灭。直到康熙十九年（1680年），景德制瓷重又振作，形成应有的繁荣局面，其发展主力主要依靠民窑。《浮梁县志》上曾记述：昔日景德镇只有三百座窑，而后窑数达到三千座。到夜晚，它像是被火焰包围着的一座巨城。

清代官窑器由设在景德镇的御厂经办。清代御器厂经办官窑器的督造，改变了明代派征夫役的劳役剥削形式，而代之以金钱雇佣劳动力的方式。

这一时期继明代后继续实行“官搭民烧”的制度，康熙十九年以后，成为固定制度。“官搭民烧”是指官家御用器在“色青户”中搭烧，占用最好窑位，烧损要赔偿，对窑户是一种盘剥。御厂集中优秀制瓷工匠，提高质量，仿制古代名窑器，创制新品种，满足了宫廷奢侈生活需要，同时也促进了技术的进步和瓷业的发展。除皇帝赏赐外，御厂所制官窑器即使最高贵的皇亲国戚也不可能直接使用。当时清代满汉贵族所用各种优质瓷多来自民窑中的“官古”，稍次之的为“假官古”、“上古”等。

1. 青花、釉里红及色釉

（1）青花

青花在元明时期始终占彩瓷生产的主流，在入清之后，仍为景德镇瓷生产的大宗产品。唐英《陶冶图说》载：“青花圆，一号动累百千。”清时康熙民窑青花瓷是最典型的作品。康熙民窑青花特点是：色泽鲜艳，层次分明，题材多样。《陶雅》上说“雍、乾两朝之青花，盖远不逮康窑。然则，青花一类，康青虽不及明青之秾美者，亦可以独步本朝矣”。

康熙时使用的青料来源，除了明代已经使用的浙江、江西料外，“本朝则广东、广西俱出料”。

康熙青花由熟练工匠有意识运用各种浓淡不同青料，造成各种深浅不同的色调。明以前也有青花浓淡的色彩层次，但由于用较小毛笔的笔触自然造成，往往层次、色调不多。层次分明的青花着色方法充分表现山水远近，衣褶内外等，提供了表现创造丰富题材于画面的可能。

康熙青花题材多见“耕织图”、“怪兽”，以及小说戏曲题材如《三国演义》、《水浒》、《封神演义》等，另有文人士大夫内容的如《竹林七贤》、《饮中八仙》、《西园雅集》等。

雍正、乾隆时期青花已不如康熙的艳丽，雍正官室青花以青花黄彩和青花金银彩器为名贵。

（2）釉里红

釉里红在明代基础上又有提高，宣德釉里红瓷器传世不多，成功之作除

少数鲜红外，大多色泽较淡，十分幽美。明中期以后釉里红制品很难发现，偶尔有一些作品，色泽也较灰暗。清康熙时期釉里红基本掌握了发色效果，铜红呈色比较稳定，与宣德成功作品相同，呈淡红色。雍正时期釉里红呈鲜红色调，铜红呈色基本成功掌握，成品率较高。康熙时制瓷工人充分发挥釉里红效果，还利用釉上绿彩配合釉下红彩。传世品为马蹄形水盂，图案红花绿叶，分外娇艳。雍正时期釉里红更为精进。唐英《陶成纪事碑》有“釉里红器皿，有通用红釉绘画者，有青叶红花者”的记载。藏于北京故宫博物院、上海博物馆的雍正桃果高足碗，青叶、红桃皆鲜艳，极为难能可贵。

（3）色釉

清代色釉品种繁复，红釉有铁红、铜红、金红之分，蓝釉有天蓝、洒蓝、霁蓝之别，绿釉有爪皮绿、孔雀绿、秋葵绿等，还有茄皮紫、乌金釉等。至雍正时期传统青釉烧造技术趋于稳定。高温铜红釉是所有颜色釉中烧成难度最大的一种，清初期铜红釉烧制技术达到历史最高水平。

2. 上彩

釉上彩经宋、明两代已很发达，颇多创新，品种丰富，有民间五彩、珐琅彩、粉彩、斗彩、素三彩等品种。

（1）康熙五彩

康熙五彩的传世品中，确认为官窑的多是盘碗小件器皿，图案装饰较刻板，所见彩色鲜艳、图案活泼的大型器物多是民窑。

康熙五彩发明釉上蓝彩和黑彩是一个重大突破。蓝彩其浓艳程度超过青花，康熙黑彩则有黑漆光泽，在五彩中加强绘画效果，改变明代釉下、釉上彩结合的青花五彩占主流的局面。《陶雅》载：“康熙彩画手精妙，官窑人物以耕织图为最佳，其余龙凤香莲之属，规矩准绳，必恭敬止，或反不如客货之奇诡者。盖客货所画多系怪兽老树，用笔敢于恣肆。”其评述是正确的。康熙民窑五彩与雍正盛行的有柔软感的粉彩相比，色彩鲜明透彻，线条有力、能耐火、不褪色、不剥落，恒久如新，故此称为“硬彩”。康熙五彩除白地彩绘外，尚有五种色地彩绘，如黄、绿、黑地及米色等。

3. 其他窑系

（1）江苏宜兴紫砂

清代景德镇以外陶瓷业发展仍有一定规模和发展态势，如江苏宜兴、广东石湾、福建德化等。

江苏宜兴在乾隆时是一个“万家烟火”的繁华市镇，其制陶业、紫砂、宜均和日用陶生产都有迅速的发展。

清代紫砂器日益精进，不再是文人的玩赏品，已成为进贡给皇室宫殿的

贡品。乾隆档案中有江苏宜兴紫砂壶作贡品的记载：乾隆廿三年十月五日，“苏州织造……送到……宜兴壶四件”。

清代紫砂品种增多、式样奇特。仿古铜器式有：方扁、小云雷、提梁卣、分耳等；仿生式有：菱花、水仙、束腰、莲方、垂莲、橄榄等。其泥色主要有朱泥、紫色、白泥、乌泥、黄泥、梨皮泥、松花泥等。

清代紫砂器著名匠师较多，最著名的有明末清初的陈鸣远（号鹤峰，亦号壶隐），创制数十种不同类型。雍正、乾隆时期陈汉文、杨季初、张怀仁都是著名匠师。王南林、杨继元、杨友兰、邵基祖、邵德馨、邵玉亭都善制彩釉砂壶。嘉庆、道光时期杨彭年与妹杨凤年，以及陈鸿寿、邵大亨是稍晚的名家。陈鸿寿，号曼生，其所制之品刻“阿曼陀宝”铭款，壶底或把下列“彭年”二字，世称“曼生壶”。

宜兴均釉陶在清代继续发展，以乾隆、嘉庆年间宜兴丁山葛明祥、葛源祥两兄弟所烧著名，其制品有“葛明祥”、“葛明祥造”款式。

（2）广东石湾窑

广东石湾窑以佛山石湾窑为代表。清代石湾窑从目前所见到的传世品看，最善仿钧窑。石湾陶器其器体厚重、胎骨灰暗、釉面光滑，人们习惯称之为“广均”。石湾仿钧釉色以蓝色、玫瑰紫、墨彩、翠毛釉等为最佳。石湾仿均釉是仿中有创，窑变釉多分为底釉与面釉，其底釉一般为铁锈色釉，煨烧时底釉和面釉互相渗透，釉面颜色加深，产生晶莹润泽的效果。

清代石湾窑品种极多，除盘、碟之类以外，有各种文房用具、陈设器具和仿古铜器式花瓶。渔、樵、耕、读等主题是石湾窑典型品种。

清代德化白瓷生产以日用器物为主，改变了明代瓷雕仙佛和供器为主的局面。其釉色不像明代那样釉中闪红，而是“猪油白”色，色泽微微泛青色。其中值得注意的是传世的明清之际的“德化五彩”瓷，上海博物馆有较细致精美的藏品，南洋一带时有发现清代外销德化青花器。

4. 瓷器品种与装饰

清代瓷器在品种、类别上较明代有所增加，根据用途，大致可分属饮食器、盛器和日常用具的盘、碗、杯、碟、盅、盏、壶、瓶、罐、洗缸、盒以及凳、桌、枕、烛台等。

属于陈设及玩赏品的花瓶、花尊、花觚、壁瓶、桥瓶、插屏、花盆、花托、鼻烟壶和瓜果、动物象生瓷、各类仿工艺品瓷器以及瓷雕瓷塑等。

属于文具和娱乐用品的有砚、水盂、印泥合、笔筒、笔杆、笔架、墨床、棋具、蟋蟀罐等。

清代瓷器大多沿袭传统样式，但官窑器仿古盛行，多有仿商、周时代青铜器式样。民窑器有部分仿古，但多有清代独特风格。

康熙时期的瓷瓶，口小腹大者为瓶；口腹大小相近者称尊；口大腹小者

称花觚或花插，特小花觚称渣斗；形似棒槌者称棒槌瓶；口颈细瘦、腹鼓圆似油锤形者称油锤瓶；口及颈部适中器身呈规整方形者为方瓶，为康熙时特殊品种；口大而外撇腰腹鼓圆、底部外撇者为凤尾尊；形同马蹄的水盂称马蹄尊；比之口略小，颈部细瘦者为太白尊。

康熙、雍正朝多见仿制明代宣德和成化朝器形，康熙仿成化多于宣德，雍正则多仿宣德。康熙时期出现的器形如橄榄瓶、象腿瓶至雍正时更为流行。

雍正时瓷器造型多有自己的风格，只有一小部分沿袭前代形式，其型多取材自然界花果形态。

乾隆时瓷器造型较多样，天球瓶、葫芦瓶、牛尊极为普遍，别出心裁的陈设品也不断出现；小型瓶类中，双联瓶大为发展，出现三联、四联、五联、六联至九联等式样。

此时期提倡佛教，各地广修庙宇，宗教用器轮、螺、盖、伞、花罐、鱼、肠等“八宝”，至此由原来的图案题材变为精细瓷器加以制作。除出现多种器形外，还极为讲究镂雕和附加堆饰。

清代瓷器装饰手法除色釉外，主要是彩绘，特别是各种釉色加彩绘的综合装饰较多，如豆青地青花加彩、豆青地釉里红、霁蓝描金、洒蓝开光青花、洒蓝地釉里红、蓝地绿彩、洒蓝描金五彩、绿地紫彩、黄地青花等。官窑瓷器多以图案纹样为主，大多见缠枝莲和龙凤纹，山水、人物题材也多运用，较民窑略显活泼不足，工精有余。

清代以寓意谐音象征吉祥的图案比明更广泛，如石榴意多子、松鹤意长寿、鹊意喜庆、鹿意禄、蝙蝠意福等，花朵纹样、飞禽走兽、人物掌故等都或多或少的在瓷器上得以表现。

清代顺治朝青花器常见纪年题识，偶见“大清顺治年制”楷款，康熙时官窑瓷器主要有二类书写款，一为“大清康熙年制”三行六字楷，另一为“康熙御制”四字料款。雍正时多见“大清雍正年制”六字二行楷书款。乾隆朝多见“大清乾隆年制”六字楷款及六字篆书青花印章款。康熙、雍正、乾隆三朝官窑器不书写年款。

清时官窑器和民窑器中高级制品如“官古户”等有堂名、轩名等题款。

(三) 漆 器

清代漆器工艺在前代基础上发展。清宫廷设立造办处漆作，在明代果园厂基础上演进，专事宫廷所需各种漆艺的生产与管理。各地漆艺品种形成各自生产制作中心与艺术特色，出现北京雕漆，扬州螺钿、福建脱胎、贵州皮胎、山西剔犀、浙江金漆、山东嵌银丝等，各具地方风格与特色。

1. 北京雕漆

清代雕漆有突出发展，尤以京城宫廷造办处产品为代表。清代雕漆由明代传统技术发展而来，而又与之有所不同。从漆色看，明代作品暗红，清代作品则鲜红；从刀法看，明代作品刀法不显棱角，多磨光，清代作品刀痕显现，不打磨；从图案看，明代作品具有装饰性，清代作品具有绘画性；从题材看，明代作品较重花鸟，清代作品则多见人物故事题材；从胎骨看，明代作品多见木胎，清代作品所用胎骨广泛，多见竹胎、木胎、瓷胎、紫砂胎、金属胎等。

清代初年雕漆仍存明代遗风，至清中期，渐流于繁琐，乾隆以后，虽技艺方面有独到之处，但艺术风格渐趋衰落。224

2. 扬州螺钿

扬州漆器有螺钿、百宝嵌等品种，而以螺钿最具特色。螺钿工艺又以点螺最为精美，方法为以粉色鲍鱼贝壳制作成细且薄的螺片，在器物上镶嵌出各种纤细花纹，显现出五彩绚丽的光泽。百宝嵌在当时又谓之“周制”，清代钱泳《履园丛话》载：“周制之法，惟扬州有之。……乾隆中有王国琛、卢映之辈，精于此技。今映之、孙葵生亦能之。”

清代扬州制漆名手较多，有王国琛、徐履安、夏漆工、卢映之、卢葵生等，卢映之与其孙卢葵生都为漆工名手，以制漆沙砚闻名。《桥西杂记》：“漆沙砚以扬州卢葵生家所制最精，……凡文玩诸事，无不以漆沙为之。制造既良，雕刻山水花鸟之文，悉臻妍巧。”《萝窗小牋》记有：“卢栋（葵生），扬州人，善髹漆，顾二娘之砚匣，多其手制，其用朱漆者尤精，上刻折枝花卉或鸟鲁虫鱼，皆非寻常画工所及，合作者始刻名款，否则止用葵生小印而已。”《画林新咏》诗赞：“不羨前朝果园匠，扬州刻手说卢家。”

3. 福建脱胎

福建脱胎，其制作方法为制坯、涂底、推光、上色、装饰等工序，涂漆方法有刷漆、浇漆、浸漆、喷漆等种。

脱胎漆器器体轻巧，色泽鲜美。

乾隆时著名制漆艺人沈绍安运用传统夹纻技法，创造了脱胎漆器。他出生于制漆艺人家庭，擅长塑造。制作脱胎器皿一般先用泥作模型，再用布或绸粘贴，再后上漆。其后人将此艺发展，使色彩更加艳丽。此种作品曾先后参加南洋劝业会及欧美等国际比赛会，获各类金牌，其基本作法一直沿用至今。

4. 贵州皮胎

《安顺府志》记载：“革器有盘、盂、尊、罍之属，累漆以成，故耐久。伪者布以灰，不足用。出谱定、定下、里下坝。”贵州皮胎漆器是以牛或马皮作胎，在漆器模型上定型，经雕镂或描金制成各种器皿，在战国时期此种作法即已出现，是一种特殊的漆器制品。

清代以大定（大方）为主要产地。主要品种有花箱、针筒、帽筒、茶叶瓶、文具盒等。清代以道光时期制作最为盛行。

（四）金属工艺

清代金属工艺有较大发展，各具特色。清代景泰蓝在明代基础上继续发展，并作为家具等装饰综合利用。画珐琅为此时期新品种，铁工艺中铁画成为一种具有艺术性的重要工艺品。

1. 景泰蓝

清代景泰蓝继承明代传统，有所创新。清初设置“珐琅作”，以专门管理宫廷用器的制作生产，康熙五十七年（1718年）与“造办处”合并。在地方，如苏州、广州等地也有珐琅器制作。

此时期景泰蓝工艺特点是：作工精细、多大件作品，与漆木工艺综合运用，色彩更为丰富。

清代景泰蓝掐丝品种有炉、瓶、薰、筒、文具、烟壶，小如笔床、砚盒、轴头，大如屏风、屏联、桌椅、床榻等，均有制作，还有高达丈余的佛塔，并多与漆器、木器等综合应用。

乾隆时景泰蓝最为繁盛，除采用传统蓝地外，新创白地、绿地等，使用色彩丰富，有天蓝、宝蓝、粉红、绿、黑等新创品种。此时期流行各种技法综合运用，出现与漆器、镶嵌、画珐琅等相结合。

清代末年，由于景泰蓝成为出口商品，一度复兴起来。当时北京经营景泰蓝的有老天利、洋大利、德兴成、达古斋等商号。

2. 画珐琅

画珐琅俗称“洋瓷”，有一种说法认为它起源于印度南端喀拉拉地区的里古，学名称为铜胎画珐琅。

画珐琅是清代新品种，它是在铜胎上涂满珐琅，经烧制后再在珐琅表面画花纹，作为装饰。它与明代铜胎掐丝珐琅相比较，两者主要区别在于：一是掐丝显现花纹，后填以珐琅料；一是涂以珐琅后，再在上面画出花纹。

此种珐琅釉料在雍正时广泛应用，称为“珐琅彩”。从现有材料看，清代画珐琅产生于康熙时期，兴盛于乾隆。清代画珐琅装饰虽也有图案装饰性花纹，但多数均为绘画性作品，也可说是珐琅工艺和绘画结合的品种。

早期画珐琅有细孔，色调较暗，后则表面平滑，色泽鲜艳。其工艺精进，往往在器表先涂一层白珐琅，后施彩绘，器里挂以蓝珐琅，器底挂白珐琅，成为制作范例。

雍正时期画珐琅以生产鼻烟壶最流行。

乾隆时期制作出现大件器皿，并应用到家具如炕桌、椅、屏等方面。此时期除有不少模拟作品外，还出现西洋装饰风格作品。

画珐琅制作除清代皇室造办处珐琅作外，广东也是重要产地。

画珐琅造型主要有杯、碗、盒、盘、炉、瓶等，装饰花纹主要有花卉、山水等，色彩丰富，有红、粉红、黄、土黄、杏黄、浅黄、绿、浅绿、深绿、蓝、浅蓝、紫、黑、白、赭、雪青等。

3. 铁画

又称铁花。铁画需用铁片经过剪花、锻打、焊接、退火、烘漆等多种制作手续。据记载，清代“康熙间，有汤天池者”，“少为铁工，与画室为邻，日窥其泼墨势”，受到启示，后用铁片仿制各种书画，题材有山水、松鹰、竹石，败荷、衰柳、花卉等，实际是以低碳钢为材料，依据画稿制成一种装饰画。

所制铁画，衬托在白色墙面，黑白分明，虚实相生，它既是画，又具立体感，诗人曾赞颂为“百炼化为绕指柔，直教六法扫洪炉”。它是一种风格独特的工艺美术品。

十三、结语

清代的艺术，在康、乾盛世获得高度的发展，差不多每个艺术部门都取得了光辉的成就。鸦片战争以后，国势日衰，民生凋敝，有些艺术形式走向衰落，像怡情遣性的文人画，陵墓和庙宇的大型雕塑，以及工艺美术，都远不如前；曲艺中的子弟书、马头调、隔壁戏，且近消亡。有些艺术形式则继续向前发展，像书法从崇帖转为尊碑开出新路，戏曲由地方戏取代昆曲而兴旺，篆刻保持蓬勃的生机。通商口岸的开辟，新兴市民阶层的形成，西方文化的撞击，使绘画、雕塑、音乐、舞蹈、曲艺、建筑出现新的艺术趣味和艺术风格。到清朝被推翻，中国封建皇朝的历史结束，帝王宫殿、陵墓、皇家园林等建筑史亦随之终结，宫廷舞蹈、宫廷演戏、宫廷竞技与游艺等艺术形式也归于消亡。但清代艺术取得的成就，对民国时期也有影响。像绘画：吴昌硕指授陈衡恪、赵子云；居巢、居廉传艺于高剑父、高奇峰、陈树人；朱耷、石涛、龚贤、梅清、髡残、黄慎、上官周、任伯年、吴昌硕，交错地影响到齐白石、潘天寿、傅抱石、徐悲鸿、陈半丁；“四王”山水之影响胡佩衡，都很明显。书法：碑学之影响吴稚晖、章炳麟、李瑞清、郑孝胥，帖学之影响谭延闿、袁克文（袁世凯第三子）。篆刻：吴昌硕亲授陈衡恪和赵石；皖浙两派、邓石如、赵之谦、黄土陵、吴昌硕交错影响了王大炘、丁尚庚、易熏、寿铨、赵时桐、齐白石。戏曲：同光十三绝等京剧名演员传艺后辈，在民国年间衍生出众多的表演艺术流派。这些都是很好的例证。陵墓建筑的形制影响到吕彦直设计中山陵，能恰如其分地创造出孙中山陵园庄严宏伟的气象，宫殿的形式则影响到广州中山纪念堂、南京谭延闿墓、南京中央博物馆等建筑。当然，中华民国的建立，使中国历史进入一个新的时期，艺术发展也就另呈面目了。

本卷框架由周传家策划。张树英撰写提要、概述、绘画、书法、篆刻、建筑及结语各篇，周传家撰写舞蹈、戏剧两篇，伍国栋撰写音乐篇，麻国钧撰写杂技与游艺篇，徐琛撰写雕塑、工艺两篇，常祥林撰写曲艺篇。全卷由张树英、周传家统稿。

